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中国全史(8)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 中国魏晋南北朝习俗史

## 本卷提要

魏晋南北朝是中国历史上大动荡、大变革的时期。政治上王朝频繁更替，政治中心由北向南扩展，各种战争不断发生，阶级关系多层复杂。经济中心向南转移，新的经济区由于土地开发得以形成，思想上儒道佛相互影响和吸收，为中国历史上又一次百家争鸣。民族关系正经历着空前的民族大融合过程。这一切，必然会给这个时期的习俗带来很大影响，其结果就是具有这个时代特点的习俗的形成。本书采用分类叙述的方法，考察了这个时期的节令习俗、衣食居处习俗、婚姻习俗、丧葬习俗、鬼神崇拜及宗教习俗、娱乐习俗等，并着重考察了上述习俗的时代特征。

## 一、魏晋南北朝习俗概述

习俗是在一定时期、一定区域内人们长期相沿积久成俗的生活方式。当我们在习俗前冠以魏晋南北朝的定语时，习俗就由一般的抽象的概念变成特殊的、具体的生活方式了。魏晋南北朝的习俗，大体上包括如下内容：服饰习俗、饮食习俗、居处习俗、节令习俗、婚姻习俗、丧葬习俗、鬼神崇拜习俗、娱乐习俗等。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习俗比起前代，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表现在：在服饰、饮食、居处等方面，南北差异越来越明显，在婚、丧、鬼神崇拜、娱乐、节令等方面，都在继承前代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些新的东西。之所以会发生上述变化，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

首先是地理因素的影响。魏晋南北朝时期，南方与北方在服饰、饮食、居处方面具有明显的差异。在服饰方面，南方盛行穿屐，北方却流行穿靴。屐是鞋的一种，多为木制，鞋底有齿，底比较厚，以使人的脚掌离地面较远。《梁书·孙谦传》载，广陵人高爽曾作谜语：“刺鼻不知嚏，蹋面不知瞋，齿作步数，持此得胜人。”谜底为屐。可知当时的屐面上有梁，鞋带从梁上穿过，系在脚上，样子似今日之凉鞋。又据有关史书记载，屐主要用于行走泥泞之路。这种穿屐习俗，显然与南方的地理环境有关。南方雨量充沛，气候潮湿，穿屐可使脚透气，又可踏泥。而北方穿靴，恐怕与御寒的需要有关。又如在饮食方面，南方善食鱼、虾、蟹等水产品，不仅在食用量上，而且在烹制方面都超过北方。而北方善肉食，尤其在畜肉方面，食量和烹制上又为南方所不及。如《晋书·王浑传》载，西晋时，北方人和峤好美食，有一次皇帝到他家，发现他家的蒸豚味道甚美，便问他如何烹制的，和峤答：“是用人乳蒸的”。这固然反映了贵族生活的奢侈，也反映了贵族肉食的讲究。这种饮食方面的区别，恐怕也与地理环境有关。南方河湖纵横，水网密布，盛产水产品，北方虽水源较少，但适于畜牧和畜养家畜、家禽。又如拓跋鲜卑，在代北平城时，是以毛皮为衣的。《资治通鉴·文帝元嘉二十七年》载，拓跋焘太平真君十一年（公元450年），南朝军队进攻虎牢，北魏群臣请派兵保护那里的谷帛。拓跋焘说：“马今未肥，天时尚热。速出必无功。若兵来不止，且还阴山避之。国人本著羊皮袴，何用绵帛！”但当孝文帝将首都从平城迁到洛阳后，地理环境发生了变化。《魏书·元恂传》载，迁都洛阳后，孝文帝的太子元恂“不耐河洛暑热，意每追乐北方”。由于洛阳地理位置偏南，气候远比代北温暖，拓跋族穿皮裹氈的习俗显然已不适合，因此中原的绫罗绸缎必然会代替毛皮衣服。

当然，对地理环境的影响不能估计过分。我们认为，地理环境对习俗的影响是有限的，这种局限性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地理环境对习俗的影响，大多表现在服饰、饮食、居处等方面，而这些方面只是习俗的一部分。如果我们再把习俗划分成物质生活习俗和精神生活习俗两部分，就可发现服饰、饮食、居处等正属于物质生活习俗，是社会习俗的表层。这就表明，地理环境对社会习俗的影响，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是有限的。第二，地理环境对习俗的影响在与社会因素结合起来时，才能表现得强烈和突出。地理环境的变化是极缓慢的，魏晋南北朝时南方与北方的地理环境的差异，在这个时期以前早已存在，受这种环境影响，南北方在服饰、饮食方面的差异也早已存在，但这种差异从未表现得像魏晋南北朝时这样强烈和突出。这是因为，魏晋南

北朝以前，中国的政治中心历来都在北方。夏商周自不必言，春秋战国时南方出现了楚、吴、越等政权，但又被北方的强秦所统一。此后又经过秦、西汉、东汉，这种政治格局一直没有改变。自从三国以来，孙吴在江南建立政权，中间经西晋的短暂统一，不久又有东晋、宋、齐、梁、陈相继建国，江南六朝一直持续了近400年。在漫长的岁月中，由于政权的凝聚力量，南方的政治、经济、文化形成了自己完整的制度和特色，南方的习俗也具有了足以和北方平分秋色的影响。北魏末期，南朝梁将陈庆之送北魏北海王元颢返洛阳即帝位，陈庆之任侍中。有一次，陈庆之得病，访能治者。北朝士人杨元慎自言能治，陈庆之遂请他。杨元慎口含清水往陈庆之身上一喷，祷告说：“吴人之鬼，住居建康，小作冠帽，短制衣裳。自呼阿侬，语则阿傍。菰稗为飴，茗饮作浆。呷啜蓴羹，唼嚼蟹黄，手把荳蔻，口嚼槟榔。乍至中土，思忆本乡。急手速去，还尔丹阳。若其寒门之鬼，头犹修，网鱼漉鳖，在河之洲。咀嚼菱藕，拈拾鸭头，蛙羹蚌臠，以为膳羞。布袍芒履，倒骑水牛，沅、湘、江、汉，鼓棹遨游。随波颺浪，喁沉浮，白苧羞起舞，扬波发讴。急手速去，还尔扬州”。杨元慎此举，意在嘲笑南方人饮食习惯，但通过他的这篇祷词，我们可以发现魏晋南北朝时期，江南地区在服饰、饮食方面，形成了自己与北方大不相同的特点。不但如此，南方的一些习俗，正以不可抗拒的力量向北方渗透。如饮茶之俗，在北魏后期，一些北方贵族为招待南方投降的官员，尽管自己不饮茶，也要在家中备茶水。又如北魏首都洛阳地区的鲜鱼价格，已经比牛羊还贵。再如螃蟹的加工方法，在南北朝末期已出现于北齐贾思勰的著作《齐民要术》中：“藏蟹法：九月内，取母蟹，得则著水中，勿令伤损及死者。一宿则腹中净。先煮薄糖，著活蟹于冷糖甕中一宿。煮蓼汤，和白盐，特须极咸。待冷，甕盛半汁，取糖中蟹内著盐蓼汁中，便死，泥封。二十日。出之，举蟹脐，著姜末，还复脐如初。内著坩甕中，百个各一器，以前盐蓼汁浇之，令没。密封，勿令漏气，便成矣。特忌风里，风则坏而不美也。”以上诸例，反映了南北方习俗的差异及互相影响。

与地理环境对习俗的影响相比，社会环境对习俗的影响要更广、更深。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仍，政权更替频繁，人民流徙成潮，佛教盛行，道教发展，民族迁徙与融合，中西文化交流，这一切都给当时习俗打上鲜明的时代烙印。

魏晋南北朝时期，各种战争不断，如朝代更替的战争，统治集团内部的战争，对立政权之间的战争，少数民族与中原汉族的战争，南北之间的战争，农民反抗封建压迫的战争等。战争加自然灾害，使人口锐减。据《后汉书·郡国志》注引《帝王世纪》载，西汉平帝元始二年（公元2年），有民户一千三百二十三万三千六百一十二，口五千九百一十九万四千九百七十八，为西汉时最高的户口数。至东汉桓帝永寿二年（公元156年），仍有民户一千六百零七万零九百六十，口五千零六万六千八百五十六，略少于西汉户口最多时。但经过东汉末到三国的战乱，曹魏景元四年（公元263年）灭蜀后，魏、蜀两国户口的总和加上吴亡时的户口数，全国共有户一百四十六万六千四百二十三，口七百六十七万二千八百八十一，这个数字仅为东汉永寿年户数的13.73%，口数的15.32%。各封建政权为了恢复和占有有一定数量的人口，除实行减轻剥削、奖励生产、招徕流民以及进行括户斗争外，还纷纷实行奖励早婚早育多育政策。在这里，战乱对早婚习俗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又如魏晋南北朝时期，民间对各种神灵的祭祀相当普遍，而且虽屡被封建政府禁止

却始终不绝。观其祭祀的目的，一为乞求生子，二为避祸驱邪，三为健身去病，四为卜问吉凶，五为禳除水旱之灾，六为乞求丰收年景。人们向神灵乞求的，正是人间难以得到的，正是这种水旱成灾，瘟疫蔓延，社会动荡，战争不断，人们欲求安宁而不得的社会环境，使民间祭祀十分盛行，这又反映了社会环境对宗教和鬼神崇拜习俗的影响。

魏晋南北朝的政治生活中，政权更替十分频繁，曹魏代汉、西晋代魏、宋晋更替、齐宋更替，梁齐更替等，都采用禅代形式。上述各开国之主，除了手中拥有强兵之外，还借助讖纬将自己神化。为了使更多的人相信自己的禅代之举是代表天意，此时期的讖纬大多采用比较简单的讖语的形式。可见这个时期讖纬流行，形式简化，与当时的政治环境有关。

魏晋南北朝时期，人民流徙范围之广，数量之大，也超过了前代。仅以西晋永嘉之乱以后，人民向南方流徙为例，王仲荦先生将此种流徙分为七个时期：永嘉元年（公元307年）司马睿移镇江东，北方流民相率过江；太兴四年（公元321年），祖逖病死，郗鉴自邹山退屯合肥，祖约自谯城退屯寿春，其后遂尽失黄河以南、淮水以北地区，流民渡江者转多；永和五年（公元349年）梁犊起义雍城，石虎愁怖病死，石赵政权崩溃，桓温出兵关中，雍、秦流民多南出樊、沔，或至汉中；太元八年（公元383年），淝水大捷，苻坚败亡，黄河流域再度分裂，中原流民相率渡江；义熙十二年（公元416年），刘裕北伐，河南、关中次第收复，既而复失关中，刘裕死，又失河南，流民南渡者转多；宋元嘉二十七年（公元450年），北魏南侵至瓜步，流民南渡江淮；宋泰始二年（公元466年），失淮北四州及豫州淮西之地，流民南渡江淮。这一次次的流民浪潮，将大批北方人送往江南，他们的一些生活习俗，必然也会与南方交融、影响。以居处习俗为例，北方的胡床正是随着流民南徙而在江南广泛使用的。胡床在南方的流行，不仅使坐具专门化，而且使传统的坐姿也开始发生变化，这是社会环境对习俗影响的又一例证。

西晋以后，北方少数民族纷纷在中原建立政权，民族迁徙与民族融合成为当时的一种潮流。这种情况对此时期习俗的影响也是很大的。如在饮食方面，关于胡饼、胡桃、醴酪等记载很多，这当与各少数民族进入中原的影响有关。又如拓跋鲜卑从北方的大兴安岭地区南迁至代北，孝文帝时，又迁都洛阳。在拓跋鲜卑一路南下的整个过程中，他们的衣、食、婚姻等方面的习俗也发生了一系列变化。拓跋鲜卑在政治、经济、文化、习俗等方面的一系列改革是自觉的，是为了更稳固地在中原站住脚，取得汉人对其政权的支持。这也反映了社会环境对习俗的影响。

魏晋南北朝时期，自西汉以来的儒学独尊的局面受到猛烈冲击，玄学的兴起，在思想上打破了死水一潭的局面，为佛教、道教的兴起扫清了道路。在这种基础上，外来佛教得到广泛的传播，土生土长的道教也得到长足发展。佛、道的兴盛和发展，从文化习俗意义上来说，影响是广泛而深刻的。梁武帝佞佛，他即位后，相继发出《断杀绝宗庙牺牲诏》、《断酒肉诏》等，这对南朝的饮食习俗不可能没有影响。又如魏晋南北朝时期流行的地狱、冤魂报应等观念，显然是佛教影响的结果，而占卜、占星、相面、相宅、相墓、望气、风角等方术的流行，显然是道教影响的结果。

中外文化交流也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一个特点。尤其在北魏时，与西域

联系的丝绸之路又被打通，中原与西域诸国的关系又重沟通。这种交流，对此时期的娱乐习俗的影响十分明显，比如握槊这种竞技游戏，就是从西域传入，后与南方流行的双陆互相融合，形成唐宋时期流行的娱乐项目。又如在这种交流影响下，大量的西域乐器传入内地，西域乐曲也开始在中原流传。

《隋书·音乐志》载：“今曲项琵琶、竖头箜篌之徒，并出自西域，非华夏正器。《杨泽新声》、《神白马》之类，生于胡戎，胡戎歌非汉魏遗曲，故其乐器声调，悉与书史不同。其歌曲有《永世乐》，解曲有《万事丰》，舞曲有《于阗佛曲》。其乐器有钟、磬、弹箏、箏、卧箜篌、竖箜篌、琵琶、五弦、笙、箫、大筚篥、横笛、腰鼓、齐鼓、担鼓、铜钹、贝等十九种，为一部。”西域乐器不但用于朝廷的盛典，也用于人们的娱乐欣赏。如《北史·恩幸传》载：“其曹僧奴、僧奴子妙达，以能弹胡琵琶，甚被宠遇，俱开府封王。”《颜氏家训·教子》载：“齐朝有一士大夫，尝谓吾曰：‘我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爱，亦要事也’。”西域乐器如此被北朝贵族公卿欣赏，从中可见中外文化交流对北朝娱乐习俗的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说，魏晋南北朝习俗的形成，与当时的地理、社会有密切的关系，其中社会环境对习俗的影响是广泛而深刻的。

## 二、节令习俗

中国古代的“节”，并不是我们今天“节日”的概念，而是指节气。古时有“四时”、“八节”之称，“四时”指春、夏、秋、冬四季，“八节”则指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八个节气。在不同的季节和节气中，人们举行不同的仪式，进行各种活动。随着季节不停地周而复始地变化，这种活动和仪式渐渐地分别固定在一年中的某一日上，形成了比较固定的传统节日。这种节日，在魏晋南北朝时被称为“岁时”，就是指一年一度的固定时日。这个时期的“岁时”很多，现将它们分别介绍。



## （一）元日

元日为夏历的正月一日，又称为“元正”、“正旦”。因为它处于一年的开端，四季的开头，一月的开始，所以又称为“三元”或“三正”。元日在魏晋南北朝时是一个比较重要的节日，每年此时，上至皇室贵族，下至庶民百姓，都要举行各种形式的活动。

朝廷年年元日都要举行朝会。东汉末建安年间，刘劭曾到许昌，当时曹操正定都在这里，“挟天子以令诸侯”。时值岁末，主管星历的太史预言，元正将发生日蚀。群臣闻此，纷纷来找尚书令荀彧，主张停止朝会。刘劭正在荀彧的住所，便说：“古时候的梓慎、裨竈是著名的史官，他们也有算错的时候。有的时候灾异自己会消失，有的时候是史官推算有误，所以不应因为天象将有变异而废行朝礼。”荀彧非常赞同，便建议曹操照常举行朝会，日蚀果然也没有发生。类似的事情在西晋咸宁三年（公元277年）、四年（公元278年）、东晋太兴元年（公元318年）、建元元年（公元343年）及永和年间（公元345—公元356年）都发生过，所不同的是，这几次都因天象变异而停止了朝会。另外，十六国时后赵、南燕，南朝的宋、齐、梁、陈，北朝的北魏、北齐、北周都有元日朝会的记载，这说明，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除个别年份外，朝廷中一直进行着元日朝会的活动。

元日朝会的仪式，在西晋《咸宁注》中描述得很详细。在元日之前，事先为王公卿校在端门外准备好简易座位，并在宫殿前准备好乐队。群臣到齐后，宫庭中火盆大燃，群臣从云龙门、东中华门进入，来到东阁下坐待。皇帝在一片鼓乐声中出来，百官皆伏拜。鼓乐停后，百官按品位高低依次献礼贺拜，最后是少数民族客人进拜。贺拜毕，皇帝入内稍事休息，然后在一片钟鼓乐声中复出。主管接待宾客的谒者将王公至二千石以上的大官领上殿，依次向皇帝献寿酒。献酒时，献酒者先将寿酒跪授侍中，由侍中将酒跪置御座前。然后献酒者自酌，置己位前。此时谒者跪奏说：“臣某等奉觞再拜，上千万岁寿。”侍中答：“觞已上。”百官伏称万岁，四厢乐声大起。寿酒献完，皇帝开始进御膳，群臣也就席进食。食毕君臣一起欣赏乐舞，直至宴乐结束。元会时的盛况，在一些文学作品中描绘得更加生动。曹植的《正会诗》说：

初岁元祚，吉日惟良。  
乃为嘉会，宴此高堂。  
尊卑列叙，典而有章。  
衣裳鲜洁，黼黻玄黄。  
清酏盈爵，中坐腾光。  
珍膳杂遝，充溢圆方。  
笙磬既设，箏瑟俱张。  
悲歌厉响，咀嚼清商。  
俯视文轩，仰瞻华梁。  
愿保兹善，千载为常。  
欢笑尽娱，乐哉未央。

---

《三国志·魏志·刘劭传》。

《宋书》卷十四《礼志》一。

家室荣贵，寿若东王。

晋人傅玄《元日朝会赋》也说：

前三朝之夜中，夜燎晃以舒光。华灯若乎火树，炽百枝之煌煌。六钟隐其骇奋，鼓吹作乎云中。

通过一诗一赋，我们仿佛能看到群臣身着华贵的衣装，进贺元日；仿佛能看到庭中熊熊的燎火和烂若火树的华灯；仿佛能听到那悦耳的钟鼓乐声。

南北朝时，南朝的元日朝会与魏晋时差别不大，北朝则有其独特之处，其中尤以北齐最为典型。北齐除元日大宴群臣外，有两点异于南朝，第一，北齐元日有中宫朝会。中宫指皇帝的后宫，中宫朝会即嫔妃公主朝拜皇后之仪。第二，北齐元日有宣诏慰劳州郡国使臣之举。元会之日，各州郡国派使者进京。皇帝派侍中宣诏，一方面向各州刺史问好，问各地的庄稼长势和粮价高低以及人间疾苦；另一方面指示各州郡长官要勤政爱民，判案公正，赋役均平，要谨慎监察长吏的浮华之举，及时纠劾纲纪败坏之人。宣诏毕，给使者纸和笔，让他们各自陈述治理本土所应采取的良策。对那些在对策中丢字落字的人，则让他们起立罚站；若字写得潦乱，就罚对策人喝一升墨汁；若对策中文理粗疏，无可取之处，则将对策人赶出宴席。对那些文迹才辞可取者，则在吏部备案，视为流外三品。元日宣诏让使者陈述治理本土之策，这在魏晋时已有，但对使者的处理方法确实显示出北齐的特点。

除朝廷在元日举行朝会外，一些地方军政要人也举行元会。东晋时，陶侃曾任荆州刺史。他办事缜密，善于筹划。一次州中造船，他命人将剩下的木屑和竹头全都保管起来，众人全都疑惑不解。后值正月初一，陶侃举行元会，当时雪后初晴，大厅前融雪犹湿，陶侃便命人将木屑拿出来铺在厅前的地上。

正月初一这一天，在民间，百姓也以家族为单位举行类似的活动。据南朝梁宗懔所写的《荆楚岁时记》载，正月一日，人们闻鸡鸣即起身，无论长幼，全都穿戴上整齐的衣帽，以次拜贺。然后一起饮椒柏酒和桃汤。饮酒的次序都不同往日，是先幼后长。这是因为，元日是新的一年开始，这标志着幼童又向成人迈进一步，所以先酒贺之；而老年人又失掉一岁，所以后喝酒。

在新的年开始之际，人们都希望在新年中健身去病，驱邪降福。围绕这个主题，人们举行种种活动。

爆竹、燃草。正月一日清晨，人们闻鸡鸣而起，先在庭院中爆竹，燃草。所谓爆竹，即将竹子放到火中燃烧，令其发出叭叭的爆裂声，据说这样做，是为了吓走一种名为“山臊”的恶鬼。传说山中有一种怪物，人形，身長一尺多，只有一只脚，其名为“山臊”，又称为“山獠”。它不怕人，人若触到它，便会染上忽冷忽热之病。这种东西最怕毕毕剥剥的声音，所以人们借燃竹的爆裂声吓退“山臊”。

饮椒柏酒、屠苏酒。元日饮椒柏酒、屠苏酒，其用意为去病健身。传说天上玉衡星散落为椒，人吃了身轻健走。晋人成公绥曾写《椒花铭》说：

喜哉芳椒，载繁其食。厥味惟珍，蠲除百疾。肇惟岁始，月正元日，永

---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晋书》卷八十八《陶侃传》。

介眉寿，以祈初吉。

不论从传说还是当时人作品中看，人们元日饮椒酒，都表达了一种健身除病、益寿延年的愿望。柏树果实也被人们视为仙药，传说古代仙人赤松子喜欢吃柏实，结果掉了的牙齿又重新长出。晋人左九嫔写《松柏赋》说：“赤松游其下而得道，文宾餐其实而长生。诗人歌其荣尉，齐南山以永宁”。至于屠苏酒，其去病的说法，直至唐宋时仍在流传。

食胶牙饧、五辛盘、鸡子。三种都是去病健身的食物，胶牙饧为一种粘糖，人们食此糖，欲借其粘性使牙齿牢固。对于牙齿与健康的关系，人们早已有所认识。西晋初人杨泉在他的《物理论》中就说：“夫齿者年也，身之宝也，臙之斧凿，所以调谐五味，以安性气者也”。意思说，牙齿与寿命有关，是身体之宝，就像斧凿一样，为内臙将食物嚼碎，对于安定人体的性气起很重要的作用。人们元日食胶牙饧以求固齿，当与上述认识有关。五辛盘是指盛有五种辛辣味道蔬菜的菜盘。对于五辛的解释很多，最普遍的解释是葱、姜、蒜、韭菜、萝卜五种蔬菜。人们元日食此，据说是使五臙之气畅通。古人认为，鸡子可以避瘟，所以人们在元日晨生吞鸡子一枚，也有的将鸡子、麻子、红豆等一起吃，以求消疾免疫。至南朝梁时，梁武帝信佛，禁断杀生，所以南朝此俗渐改。

佩带却鬼丸。元日这天，人们用蜡将雄黄和成药丸，佩在身上，男置左，女置右。传说有个叫刘次卿的人，元日到集市上，看到一个书生，众鬼见了他都纷纷逃避。刘次卿感到奇怪，便问此书生以何术避鬼。书生说：“我本无术。我出来之前，师傅曾给我一丸药，让我佩在臂上，以防恶气。”刘次卿将此药丸借来佩带，果然也很灵验。后来人们都在元日这天佩带这种药丸，以避邪气。

闭门杜鬼。所谓闭门，并非元日这天家家都把门关起来，而是在门上放一些鬼见了害怕的东西，借此把鬼杜绝于家门之外。这些却鬼之物，通常是鸡、桃木、蒲苇编的绳索和神荼、郁垒的画像。传说在远古唐尧之时，有一种鸟叫重明，又叫双睛。这种鸟形状似鸡，鸣叫如凤，它能驱逐虎狼猛兽，使妖灾不能在人间为害。这种鸟来去不定，有时一年来几次，有时几年都不来一次。百姓们都年年打扫门户，盼望它来到门前。在它未到的年月里，人们有的用木刻成此鸟的样子，有的用铁铸成此鸟的形状，放在门前，以吓退鬼魅。至魏晋南北朝时，每逢元日，人们有的用木刻成鸡形，有的用纸画上鸡，置于门上，也有的杀一只鸡挂在门上。桃木也被古人认为有压服邪气、抑制百鬼的功效，所以魏晋南北朝时人们有的也将桃板或桃符挂在门上。关于门神神荼和郁垒也有一个传说：远古的时候，有两兄弟，一个叫荼，一个叫郁，他们住在度朔山的桃树下，监察百鬼，发现有随便迷惑人的鬼，就用蒲苇绳将其捆起来喂老虎。所以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在元日这天，或将蒲苇绳悬挂在门上，或将神荼、郁垒的画像贴在左右两扇门上。

---

《艺文类聚》卷八十九。

《艺文类聚》卷八十八。

《太平御览》卷三六八。

《拾遗记》卷一。

《太平御览》卷九六七。

## （二）人日

夏历正月初七为人日。魏晋时人董勋《问礼俗》说：“正月一日为鸡，二日为狗，三日为猪，四日为羊，五日为牛，六日为马，七日为人”。南朝梁人宗懔也在《荆楚岁时记》中描述过南方人过人日的情形。北魏末期，魏帝曾向臣下问起人日的来历，魏收曾援引董勋的《问礼俗》进行回答。由此可见，过人日的习俗经历了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遍及北方和南方的广大地区。

如果说古人把元日视为万象更新的开始，那么人日就是人的生活更新的起点。正月七日这天，人们的种种活动，都表达了这样一种愿望，即人入新年，生活更新。

第一种活动是食“七菜羹。”《荆楚岁时记》中说：“正月七日为人日，以七种菜为羹。”究竟是哪七种菜，由于史料缺乏，已不可考。但有一点可知，这七种菜都是新菜。在北方，人们在人日也讳食旧岁的剩菜，只吃新菜。笔者认为，“羹”为“更”的谐音，新菜羹，即“更新”之意，表达了人们祈盼生活更新的美好愿望。

第二种活动为剪綵人。《艺文类聚》载：正月七日这天，人们“剪綵为人，或镂金薄贴屏风上，忽戴之。像人入新年，形容改新。”同样记载亦见于《太平御览》卷三十，“忽戴之”为“亦戴之头鬓”，意思更为明确，即人日这天，人们用彩色的绢或纸剪成人形，或用金薄刻成人形，贴于屏风之上，或戴于头鬓，象征着人入新年，面目一新。

第三种为互赠华胜。古代“华”“花”二字相通，华胜即花胜。花胜为古代妇女头饰的一种。正月七日，人们自己制做华胜互相赠送，其喻意同于剪綵人戴于头鬓。

第四种为呼牛马招杂畜。人日清晨，人们走到门前，呼唤牛马杂畜。还将粟豆放入灰中，撒到宅内，据说此种方法可以招致新年的牛马成群，杂畜满圈。

第五种为登高。东晋人李充于人日登安仁山，并作铭文说：“正月七日，厥日惟人，策我良驹，陟彼安仁”。在人日登剡西寺时，又留下“命驾升西山，寓目眺原畴”的诗句。北方也有人日登高的习俗，《北齐书·崔暕传》载：东魏时，魏孝静帝在人日登云龙门，崔暕父子在宴席上赋诗。东晋人张望《正月七日登高诗》说：

玄云 夕煞，青阳舒朝俛。

熙哉陵冈娱，眺盼肆迴目。

北朝人阳休之《正月七日登高侍宴诗》说：

广殿丽年辉，上林起春色。

风生拂雕辇，云迴浮绮翼。

---

《太平御览》卷三十。

《初学记》卷四。

《初学记》卷四。

《北齐书》卷二十三《崔暕传》。

《玉烛宝典》第一。

《太平御览》卷三十。

人日登高，在民间或许有别的寓意，但从上引两首诗看来，人日登高在上层社会，多为一种赏心悦目的活动。

### （三）正月十五

提到正月十五，人们立即会联想到灯和元宵。然而观灯和吃元宵的习俗，是魏晋南北朝以后的事，在魏晋南北朝时，人们过正月十五，举行的是其他种种活动。

第一种活动是祠门祭户。每逢正月十五日，荆楚一带的人们就把杨树枝插在左右门上，然后用酒、肉、豆粥等物祭祀之。

第二种活动为祭蚕神。传说吴县有个叫张成的人，有一天夜里忽然看见一个妇人站在家中南角，向张成招手。张成走过去后，那妇人说：“这个地方是你们家蚕室，我是这里之神。明年正月十五，你用带油膏的白粥祭我，我将保你蚕桑百倍收获。”张成照此话去做，果然蚕桑大获。从此，江南地区每年正月十五有用膏粥祭蚕神的习俗。与此俗有关，人们还用膏粥为蚕驱鼠。其具体做法是，将肉盖在粥上，登上屋顶，祷告说：“登高糜，挟鼠脑，欲来不来，待我三蚕老。”

第三种活动为迎紫姑。相传紫姑是人家之妾，为大老婆所嫉妬，经常被驱迫至厕所、猪圈等处干脏活，后于正月十五日激愤而死。此后，人们每逢正月十五日晚，抬着一个假人，至厕所或猪圈边，迎还紫姑。人们对着假人祷告说：你丈夫和你大姑都不在了，请紫姑出来吧！如果抬着假人觉得重了，就是紫姑神出来了，便赶快设上酒果，卜问将来蚕桑之事。如果假人舞动起来，便说明大吉；若仰卧不动，便是大恶。

第四种活动是打簇、相偷戏。这项活动流行于北朝，是北魏时的习俗。东魏孝静帝天平四年（公元537年），朝廷曾下诏禁止打簇相偷戏。但到武定三年（公元545年），外戚尔朱文畅与任胄、郑仲礼等人密谋，欲乘正月十五日夜打簇时杀掉高欢。《北齐书·尔朱文畅传》这样载道：“自魏氏旧俗，以正月十五日夜为打竹簇之戏，有能中者，即时赏帛。任胄令仲礼藏刃于袴中，因高祖临观，谋为窃发，事捷之后，共奉文畅为主”。这里的高祖，即指高欢。打簇、相偷之戏的详细情况，我们已不能知道，但通过上引诸史料，我们可知：第一，此戏为北朝旧俗，流行已久，朝廷对此也禁而不止。第二，这是一种具有竞争性的娱乐活动。第三，此活动很隆重，最高统治者都要亲临观视。

第五种活动是做宜男蝉。《荆楚岁时记》载：“都人上元夜作宜男蝉，似蛾而大”。宜男是萱草的别名，据周处《风土记》载，孕妇若是佩带此草，必生男儿。宜男蝉是用萱草做成蝉形，让孕妇佩带以乞求生子。江南乞儿有多种形式，如四月八日向长沙寺阁中的九子母神乞求儿子，再如人们往南京附近的慈姥庙中乞儿，而正月十五日夜人们用宜男蝉乞儿，似乎有着更特殊的意义。正月十五是正月里继元日、人日之后的又一重大节日。元日和人日，人们的主要活动是避瘟驱邪；而正月十五，人们的活动则以迎神祭神为主。

---

《续齐谐记》。

《荆楚岁时记》。

《异苑》卷五。

《资治通鉴》卷一五九。

《荆楚岁时记》。

《南齐书》卷二十五《张敬儿传》。

人们此日乞儿，希望自己的儿子在此没有邪气的日子里，在这迎神祭神的宁馨的月圆之夜，来到人世。

第六种活动为打粪堆。传说有个叫区明的商人，路过彭泽湖时，被湖神青洪君请到神府，路上有人告诉他，若青洪君送东西，你只要如愿。及至神府，青洪君果然问区明需要什么，区明什么都不要，只要如愿。青洪君虽然舍不得，但既已答应区明取所需，不得已只得以如愿相赠。原来如愿是青洪君的一个婢女。区明得到如愿后，一切愿望都在如愿的帮助下得到实现，从此成为巨富。有一年正月元日，如愿起床晚了，便遭区明殴打。她不堪忍受，便跑到粪堆边纵身一跃，不见了踪影。区明拿着木棒一边打扫粪的箒笞，一边呼唤如愿，但如愿始终未出。后来这个故事传到北方，北方的人们每逢正月十五日夜，用木棒打粪堆，希望能打痛如愿，使她答应。

#### (四) 正月晦日

正月晦日即正月的最后一天。从正月元日到晦日，人们纷纷来到水边，有的操桨泛舟，有的临水宴乐，有的漂洗衣裙。据说这样做，是为了消灾解厄。但到魏晋南北朝后期，这种活动渐渐地集中在晦日这天，而且其消灾解厄的意义也越来越弱，游水赏春反而成为人们活动的主要动机。北魏卢元明《晦日泛舟应诏诗》说：

轻灰吹上管，落萤飘下蒂。

迟迟春色华，蜿蜿年光丽。

北齐魏收《晦日泛舟应诏诗》说：

袅袅春枝弱，关关新鸟呼，

棹唱忽逶迤，菱歌时顾慕。

睿赏芳月色，宴言志日暮，

犹豫慰人心，照临康国步。

从上引两首诗中，我们可以看到北朝时，皇帝和臣僚们元月晦日在水中泛舟游玩的情景。诗中所反映的只是华丽的春光及泛舟者的欢娱心情，没有乞求除厄的只言片语。晦日意义的逐渐变化，终于导致了它的被中和节取代的结果。贞元五年（公元789年）正月，唐德宗下诏说：“四序嘉辰，历代增置，汉崇上巳，晋纪重阳。或说禳除，虽因旧俗，与众共乐，咸合当时。朕以春方发生，候及仲月，勾萌毕达，天地和同，俾其昭苏，宜助畅茂。自今宜以二月一日为中和节，以代正月晦日，备三令节数，内外官司休假一日。”

从此晦日便被中和节所代替。我们知道，一个节日如果有被世人所眷恋不舍的特定内涵，决不可能被一纸诏书所废弃。晦日的被替代，实质上是其特定的消灾除厄内涵被九九重阳所代替的结果，而这种变化过程，正发生在魏晋南北朝时期。

魏晋南北朝时，还有晦日送穷的习俗。传说有个叫度约的人，整日破衣蔽体，稀粥充腹，人们见他可怜，便将新衣服给他。他接过后，或者将其撕破，或者将其烧成一个个破洞，然后再穿。人们都叫他“穷子”。在一年正月晦日度约死在陋巷中。后来人们于正月晦日这天，用粥和破衣在巷中祭祀，并称这种活动为“送穷鬼”。

---

《太平御览》卷三十。

《太平御览》卷三十。

《旧唐书》卷十三《德宗纪》。

《荆楚岁时记》。



## （五）寒食节

寒食节在冬至后的第 105 天，或 106 天，正值清明前夕。每年此时，人们都要禁火寒食。禁火的习俗，可以上溯到先秦时期。据《周礼·司烜氏》记载：周代司烜氏为掌火之官，每年春季第二个月，他都在国中巡行使国人遵循禁火之令。因为第三个月，火星将出现在昴宿之南，在此之前禁火，就可以减弱火星的盛气。至西汉后，这种习俗与介子推的传说相结合，从而使寒食禁火带有浓厚的地方特色。介子推是春秋时晋国人，曾和晋公子重耳一起流亡。重耳返国登王位后，介子推不去请赏，而是离开晋文公到绵山隐居。晋文公请他出山，遭到拒绝，便放火烧山，想以此来逼迫介子推出来。但介子推宁死不从，最后被烧死在山中。此山就是今山西介休县东南的介山。东汉时，太原郡（治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内已有介子推神庙，百姓早已形成禁火寒食一个月的习俗。周举任并州刺史时，曾至介子推庙中说：“春中寒食一月，老小不堪，今则三日而已”。此后，寒食之俗不但未被限制，反而有所发展。三国时，曹操为此专门下了一道《明罚令》，说：

闻太原、上党、西河、雁门，冬至后百有五日皆绝火寒食，云为介子推。子胥沉江，

吴人未有绝水之事，至子推独为寒食，岂不悖乎？且北方沍寒之地，老少羸弱，将有不堪

之患。令到，人不得寒食。若犯者，家长半岁刑，主使百日刑，令长夺一月俸。

曹操令中提到的太原、上党、西河、雁门为当时的四个郡，太原的治所在今太原市西南，上党的治所在今长治市北，西河的治所在今离石市，雁门的治所在今代县的西南，可见当时的寒食之俗几乎遍及山西全省。

曹操如此严厉的禁令，并没有将并州的寒食之俗取消。经过西晋至十六国时，寒食之俗又盛起来，以至后赵主石勒再一次下令禁止寒食，但就在禁令下达后的第二年，介山地区就下了一场大如鸡卵的冰雹，积三尺多厚，人畜死伤以万计，树木摧折，庄稼荡然。有人向石勒进言，这是禁寒食触怒了介山之神的結果，应该恢复寒食，让介山一带的百姓供奉山神。石勒让群臣讨论，群臣都认为应该恢复，结果，并州又恢复了寒食。不仅如此，寒食之俗还扩展到了河北邺城一带。

十六国以后，北魏时也有过禁寒食之令，但结果仍以恢复寒食而告终。

寒食节三日不得举火。在此期间，人们一般以干粥、醴酪作为食品。干粥又称干饭，把米或大麦炒熟，然后碾碎，可随时食用。醴酪做法，将粳米或大麦煮熬成酪状，放入捣碎的杏仁。孙楚《祭子推文》说“黍饭一盘，醴酪二盂。”黍饭即干饭，可以用盘盛；醴酪稀湿，所以盛于盂。

---

《太平御览》卷三十。

《晋书》卷一 五《石勒载记》。

## (六) 三月三

提起三月三，人们自然会想到水边祓除和曲水流觞。的确，这个习俗早在先秦时便已形成。但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这个节日有两个明显的变化。

第一个变化是此节日时间确定在三月三日。魏晋南北朝以前，这个节日叫“上巳”，意思是在三月中第一个逢巳的日子。自从曹魏以后，人们便把它固定在三日，不管它是否是第一个巳日了。

第二是这个节日的内涵发生了变化。魏晋南北朝以前，人们于上巳日至水边，主要目的是为了祓除灾气。《通典·礼典》载：“后汉三月上巳，官民皆洁于东流水上，曰洗滌祓除，去宿垢痰，为大洁”。但到魏晋南北朝时，三月三水边祓除灾气的意义便不那么重要了。《续齐谐记》中记载了这样一件事：一次晋武帝向尚书郎挚虞问起三月三的来历，挚虞答说：“在东汉章帝时，有个叫徐肇的人，他三月初生三个女儿，至三日全都死去。村里人深以为怪，纷纷来到河边盥洗，以除灾气。在盥洗时，人们还把酒杯漂浮在水上，借着流水传递酒杯。曲水流觞之意起于此事”。晋武帝听了很不高兴，说：“照此说来，三月三曲水流觞便不是什么好事。”另一个叫束皙的人见此情马上奏道：“挚虞年轻，知识不够，请让我述说三月曲水的来源。过去周公营建洛邑时，曾借流水来泛酒，所以古诗有‘羽觞随波’之句。后来秦昭王曾在三月三日这天在河边泛酒，忽有一金人持水心剑出来，对秦昭王说：‘持此剑可据有西夏之地。’后来秦国称霸，为了感激神的帮助，便在金人出现处立曲水祠。此俗被两汉相承，而且规模越来越大”。晋武帝很满意束皙的解释，便赐其金50斤。又把挚虞贬为阳城县令。反对三月上巳水边洗滌灾气之说的还有南朝梁人刘昭，他认为汉时一日死三女之说实在虚无荒诞。上巳曲水流觞为了祓除灾气的说法之所以受到人们反对，其原因之一，就是节日意义的变化。魏晋南北朝时，人们曲水流觞，意在娱心悦目，临水作乐，王羲之著名的《兰亭序》充分地反映了这点。文中说：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觴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

魏晋南北朝玄学盛行，上层社会中许多人受老庄影响，或放情山水，或隐归自然。三月三日，正值季春，百草茂盛，天清气朗，正是游山玩水的好季节。此时若过重强调修禊祓除，势必影响游目骋怀的心绪。

三月三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一个盛大的节日，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从时间上讲，三国至隋初，整个400多年内，关于三月三的记载绵延不绝。从地域上讲，无论南方或北方，都过此节日。前述王羲之《兰亭序》，是江南地区过三月三的记载。《邺中记》：“石虎三月三日临水会，公主妃主名家妇女无不毕出。临水施帐幔，车服粲烂，走马步射，饮宴终日。”这是北方过三月三的记载。《晋书·李玄盛传》：“玄盛上巳日宴于曲水，命群僚赋诗，而亲为之序”。这是西北地区过三月三的记载。在遍及大江南北的节日气氛中，最热闹的莫过于洛阳和建康（今南京）了。西晋时，会稽人夏统

---

《宋书》卷十五《礼志》。

《通典》卷五十五《礼典》。

曾到洛阳为母亲买药，正值三月三日，只见洛阳内“公王以下，莫不方轨连轸，并南浮桥边襍，男则朱服耀路，女则锦绮粲烂”。南朝梁简文帝《三日曲水诗序》描述了建康过三月三的情景：

是节也，上巳属辰，余萌达壤，仓庚应律，女夷司候。尔乃分阶树羽，疏泉泛爵，兰觴沿泝，蕙肴来往。宾仪式序，盛德有容。吹发孙枝，声流嶰谷，舞艳七盘，歌新六变，游云驻

綵，仙鹤来仪。都人野老，云集雾会，结轸方衢，飞轩照日。

从参加节日的人来看，包括了社会的各个阶层。《荆楚岁时记》载：“三月三日，士民并出江渚池沼间，为流杯曲水之饮”。前述《三日曲水诗序》中的“都人野老，云集雾会”，都说明了这点。

---

《太平御览》卷三十。

《艺文类聚》卷四。

## （七）五月五日

夏历的五月五日又称“端五”。晋周处《风土记》说：“仲夏端五。端，初也，俗重五日，与夏至同”。可见端五与夏至同节，因此本节在叙述五月五节日习俗时，将夏至日也看作其中的内容。

飞舟竞渡是端五节中的一个传统性习俗，这种习俗主要流传在江南地区。这一天，人们划着一种叫飞鳧的轻船，分作水军、水马两种，展开竞赛。当地的官员及百姓都站在水边观看。关于这种习俗的来源，有四种说法。一种说法是屈原于五月五日投汨罗江，百姓并舟以救。一种说法是伍子胥自刎后，被吴王沉尸江中，后被奉为神，每年五月五日，百姓划船于江中迎伍君之神。再一种说法是端五竞渡起于越王勾践。还有一种说法说端午竞渡起源于远古传说中的虞舜时期。不论哪种说法，都说明端五竞渡是一项历史悠久的传统性习俗。

食粽子的习俗同竞渡习俗一样为人们熟悉，它的起源也有和竞渡相同的一个传说。据《续齐谐记》记载：屈原五月五日投汨罗江死后，楚国人为纪念他，每至此日便用竹筒盛米投入江中祭祀他。至西汉时，有个叫欧回的人在江边遇见一个人，自称三闾大夫，告诉他，百姓每年投入江中之米，都被江中蛟龙所窃。今后再投，可用苦楝子树叶将竹筒塞住，然后再系上五彩丝。蛟龙很怕这两样东西，以后就不敢窃取了。魏晋南北朝时，江南地区的粽子有的用五色丝捆扎，有的上边还有楝树叶，据说是由此而来。魏晋南北朝时期还有一种粽子，用茭白的叶子裹上粘米、粟米、枣，然后煮熟。因其形状有楞角，又称“角黍”，可见与今天我们所吃的粽子形状相似。

五月五日这天，人们还有避瘟禳毒的习俗，他们将采来的艾草做成人形，悬挂在门上，认为这样能够排除毒气的侵袭，或者把菖蒲草泡在酒中，饮菖蒲酒来解毒。前已叙述，古人认为苦楝树叶和五色丝可以吓走蛟龙，所以，人们除去将它们扎在粽子上，还将楝树叶戴在头上，将五色丝系在臂上，称之为“长命缕”，认为这样可以避邪去病。

## （八）七月七日

农历七月，时已进入初秋之季。秋季天高气爽，所以古人称秋日之景为“朗景”、“澄景”、“清景”。每逢此月的七日，人们在白天和夜晚都举行传统的节日活动。

七月七日白天曝晒衣物和书籍，此俗在魏晋南北朝以前就有。三国时，曹操曾征召司马懿辅佐自己，司马懿推辞有病，行动不便。曹操便派人化装探刺虚实。正值七月七日，司马懿在烈日下晒书，恰巧被曹操的探子发现。曹操闻听大怒，再一次征召司马懿，并下令说，若他再推辞，便将其逮捕。司马懿无法，只得应召。《晋书·阮籍传》还记载一件与七月七日有关的事情：阮籍之侄阮咸，与宗人住在一起。他住在道南，而其他宗人住在道北。七月七这天，道北诸阮姓之人大晒衣物，五光十色的锦绣灿烂夺目。阮咸家贫，无衣可晒，他使用竹竿挂起大布围裙晒在院中。再如东晋时，有个叫郝隆的人，七月七这天，他见邻居全都拿出衣物曝晒，便躺在地上，露出肚子，说是晒书。把晒肚子叫晒书，这里还有一个有趣的典故。东汉时有个学者叫边韶，字孝先。一日他正躺着休息，被弟子们看到了。他们嘲笑说：“边孝先，腹便便。懒读书，但欲眠。”边韶马上说：“边为姓，孝为字，腹便便，五经笥。”意思说，别看这大肚子，里面装的都是先圣经典。郝隆晒肚，显然是借用了这个典故。以上所讲诸事，说明魏晋时期，七月七日晒物习俗之盛。

相传七月七日晚是牛郎织女相会的日子。牛郎织女的传说，最迟在汉代就已流传。至魏晋南北朝时，这个传说又有所发展。晋傅玄《拟天问》说：“七月七日，牵牛、织女会天河。”南朝梁吴均《续齐谐记》说：“桂阳成武丁有仙道，常在人间，忽谓其弟子曰：‘七月七日织女当渡河，诸仙悉还宫。吾向已被召，不得停，与尔别矣’。弟问曰：‘织女何事渡河？去当何还？’答曰：‘织女暂诣牵牛。吾复三年当还。’明日失武丁。至今云织女嫁牵牛”。从上述两个记载看，有关牛郎织女的传说，至魏晋南北朝时已经发展成七月七天河相会，织女嫁牵牛的神话故事了。织女和牵牛被人们看作是两颗神星，关于它们的神话不断被人们发展演绎成爱情故事，说明人们对它们倾注的关心和希望。在此二星相聚的良宵，人们举行种种活动与它们进行沟通。一种活动是“乞巧”。《荆楚岁时记》载：七夕之夜，“妇人结彩缕，穿七孔针，或以金、银、鍮石为针，陈瓜果于庭中以乞巧”。七夕乞巧之俗，当时的许多文学作品也有描述。南朝宋孝武帝《七夕诗》说：

秋风发离愿，明月照双心。  
偕歌有遗调，别叹无残音。  
开庭镜天路，余光不可临。  
风披弱缕，迎辉贯玄针。  
斯艺成无取，时务聊可寻。

梁简文帝《七夕穿针诗》说：

怜从帐里出，想见夜窗开。  
针欹疑月暗，缕散恨风来。

---

《太平御览》卷三十一。

《后汉书》卷八十《边韶传》。

北朝庾信《七夕赋》说：

兔月先上，羊灯次安，睹牛星之曜景，视织女之阑干。于是秦娥丽妾，赵艳佳人，窈窕名鸞，逶迤姓秦，娥丽装而半故，怜晚饰之全新。此时并舍房栊，共往庭中，缕条紧而贯中，针鼻细而穿空。

另一种习俗叫守夜，顾名思义，也是晚上进行的活动。晋周处《风土记》说：

七月初七日，其夜洒扫于庭，露施几筵，设酒脯时果，散香粉于筵上，以祈河鼓、织女，言此二星辰当会。守夜者咸怀私愿，咸云见天汉中有弈弈白气，有光耀五色，以此为征应。见者便拜而愿，乞富、乞寿、无子乞子，唯得乞一，不得兼求，三年乃得。

从上述两种习俗看来，乞巧主要是妇女的活动。中国封建社会，工针为女子的一大美德，因此女人们愿借神的力量使自己有一双灵巧之手。守夜则有更多的男子参加。七夕之夜，月朗风清，一家人坐在月下，女子乞巧，男子乞福，也别有一番节日情趣。

## （九）九月九日

九月九日又称“重阳”。古人认为“九”为阳数，此日日月都为九，故有此称。重阳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也是一个比较隆重的节日，此节习俗，既反映历史传统，又体现时代特色，既有官方的庆典，又有民间的活动。

每逢九月九日，朝廷都要举行重九会宴。三国时，魏文帝《九日与钟繇书》说：“岁往月来，忽复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南朝齐萧子良、王俭，梁简文帝、沈约、任昉、刘苞等人，都曾写过记录参加九月九日朝廷会宴的诗篇。

登高也是重阳节的重要活动。《襄阳记》记载，望楚山的山顶高处有个叫“三登”的地方，是西晋人山简九月九日宴赏的地方。东晋桓温也常于重阳登高。《晋书·孟嘉传》载，孟嘉任桓温参军。九月九日，桓温在龙山宴饮，僚佐俱至。孟嘉帽被风吹落而不自觉，桓温命人拾起，又令别人作文嘲笑他。《姑熟记》也载：“县南十里有九井山，即殷仲文九日从桓公，九井赋诗即此山是也。”南齐永明五年（公元487年）九月，武帝萧赜下诏：“九日出商飙馆登高宴群臣”。庶民百姓也有重阳登高野宴习俗。《荆楚岁时记》载：“九月九日，四民并籍野饮宴”。《临海记》也说：“郡北四十里有湖山，形平正，可容数百人坐。民俗极重九日，每菊酒之辰，宴会于此山者，常至三四百人”。人们在九月九日这天登高野宴，还有其特殊的意义，这就是为了避邪消灾。据南朝梁吴均《续齐谐记》载，东汉时，汝南人桓景随从费长房学习方术多年。有一天，费长房对他说：“九月九日你家将有灾难降临。你赶快回去，叫家人每人做绛囊盛上茱萸，系在臂上，登高处饮菊花酒，此祸可消”。桓景照此话去做，全家上山。晚上回来时，见家中牲畜全部死亡。从此，重阳登高佩茱萸囊饮菊酒以避邪的习俗至魏晋南北朝及以后一直被沿袭下来。

九月时值季秋，古人称之为“无射”之月，意思是此月阴气正盛，阳气极衰，万物尽灭。在此百花肃杀之季，菊花却傲霜独放，因而受到人们的推崇。因此九月九日又有采菊相赠之俗。三国时，魏文帝于九月九日曾赠菊给钟繇，并附信说：“是月律中无射，言群木庶草，无有射而生。至于芳菊，纷然独荣，非夫含乾坤之纯和，体芬芳之淑气，孰能如此。故屈平悲冉冉之将老，思食秋菊之落英。辅体延年，莫斯之贵。谨奉一束，以助彭祖之术”。

《续晋阳秋》记载了这样一件事：东晋时，陶渊明在九月九日这天没有酒喝。他走到宅边东篱之下，采了一大把菊花，坐在园边。过一会，有一个穿白衣的人来了，原来是王弘前来送酒。陶渊明采菊而坐，显然是在等待有人送酒。这说明东晋时有重阳赠菊之俗。或许陶渊明与王弘事先有约，他持菊而待，或者是以菊泡酒与王弘共饮，或者是以菊回赠王弘，不论哪种可能，重阳赠菊之意都很明白。南北朝时，梁人王筠曾于九月九日这天采菊赠谢举，并写下了《摘园菊赠谢仆射举诗》：

灵茅挺三脊，神芝曜九明。  
菊花偏可翫，碧叶媚金英。  
重九惟嘉节，抱一应元贞。

---

《南齐书》卷三《武帝纪》。

《艺文类聚》卷四。

泛酌宜长久，聊荐野人诚。

人们把菊花作为重阳节相赠的礼物，因为第一，菊花有种种美德。三国时魏人钟会曾说：“夫菊有五美焉：黄花高悬，准天极也；纯黄不杂，后土色也；早植晚登，君子德也；冒霜吐颖，象劲直也；流中轻体，神仙食也”。第二，古人认为菊花是疗疾益寿的佳品。早在东汉时，应劭《风俗通义》就有记载：“南阳酃县有甘谷，谷水甘美。云其山上大有菊，水从山上流下，得其滋液。谷中有三十余家，不复穿井，悉饮此水，上寿百二三十，中百余。下七八十者，名之大天。菊花轻身益气故也。司空王畅、太尉刘宽、太尉袁隗为南阳太守，闻有此事，令酃县月送水二十斛，用之饮食。诸公多患风眩，皆得瘳”。魏晋南北朝时，盛弘之写的《荆州记》载：“酃县菊水，太尉胡广久患风羸，恒汲饮此水，后疾遂瘳，年近百岁。非唯天寿，亦菊延之。此菊甘美，广后收此菊实，播之京师，处处传植”。葛洪《抱朴子》也说：“刘生丹法，用白菊花汁、莲汁、樗汁和丹蒸之，服一年，寿五百岁”。上述诸事中，菊花延寿的奇效显系夸大，五百岁的长寿，更充满道教神话色彩。不过，菊花作为一种药材具有疗疾的功效确实有科学上的道理。重阳赠菊，表达了赠送者对亲友的关心和良好祝愿，对于加强人们之间的联系，融洽人们之间的关系有很大好处。



## （十）腊日

腊日是中国古老的节日之一，据《风俗通义》记载，夏朝称腊日为清祀，殷商称其为嘉平，周朝则称为大蜡，可见其历史渊源之久远。

腊日在每年的十二月，具体在哪一日则因朝代不同而异。三国魏高堂隆认为，腊日定在哪天，和各个朝代的五行有关，一般都在其所处五行之终为腊日，如水终于辰，居水德的王朝便以十二月的第一个辰日为腊日。火终于戌，木终于未，金终于丑，土终于辰，都按上述方法类推。魏据土德，所以以十二月辰日为腊日。《晋起居注》说：“安帝安崇（疑为隆安）四年十二月辛丑，腊祠作乐”。这是因为晋据金德，而金衰于丑，故以丑为腊。南朝刘宋据水德，故以十二月辰日为腊。这种解释，虽以五德终始说为依据，但却反映了腊日不确定的事实。

腊日是一年中大祭之日，祭祀的对象是先祖和百神。东汉时，韩卓的家奴于腊日窃食祭其先人，被抓住。韩卓很赏识其孝心，当即命人将其释放。为祭先人，奴仆冒险去窃，主人却给以宽宥，可见当时人们对腊日祭先人的重视。许慎《说文》载：“腊，冬至后壬戌。腊祭百神。”到隋时，杜台卿写《玉烛宝典》也说：“腊者祭先祖，蜡者报百神，同日异祭也。”可见自东汉至隋，腊日祭先祖及百神之俗始终无大变化。

腊日又是家人团聚的日子。三国时，王朗十分推崇华歆。华歆腊日招集家人子侄宴饮，王朗亦效仿。晋时有个隐士名范乔，腊日前夕，同乡之人盗伐其树。有人将盗者告诉范乔。范乔装作不知，盗树者闻知反大觉惭愧，便承认是自己所为。范乔不但不怪罪，反而安慰他说：“你节日伐树取柴，是要与父母团聚欢娱，有什么可惭愧的？”三国曹魏正元二年（公元255年）十二月腊日，江伟因在国舍不得回陈郡与其父团聚。恰巧其弟有诗寄来，江伟便答诗说：

蜡节之会，廓焉独处。

晨风朝兴，思我慈父。

我心怀恋，运首延佇。

为了使家人团聚，有时连狱中囚犯也放回家去过节，据《华阳国志》载：西晋元康初年，王长文试守江源县令。县里捕得一些盗马、盗墓之贼和一些其他罪犯。时值腊日，王长文对这些囚犯说：“你们落到今天这步田地，这是我教化不够的过错。在此欢庆腊节之际，我想让你们回家同老小一起共享节日之乐，但要求你们过节后归还。”群吏怕囚犯不能如期而返，争着劝阻王长文，但王长文不肯。这些囚犯非常感动，发誓不再为恶，不敢有负王县令。又据《梁书》记载：何胤任建安太守时，每遇伏日腊日，都放囚犯回家过节，囚犯们都依期而返。

腊日逐除也是一项传统习俗。《吕氏春秋·季冬纪》说：“命有司大雩旁磔，出土牛，以送寒气，”东汉人高诱注释说：“大雩，逐尽阴气之阳导也。今人腊岁前一日，击鼓驱疫，谓之逐除是也。”据《晋阳秋》记载：西

---

《初学记》卷四。

《通典》卷四十四。

《晋书》卷九十四《范乔传》。

《艺文类聚》卷五。

晋末，王澄任荆州刺史时，逐除的百姓发生殴斗，王澄曾派军队包围制止。又据《小说》所载，东晋时，孙兴公在逐除结束后，曾带着面具与参加逐除的人一起到桓温家中。可见腊岁逐除，直到两晋时仍被沿袭。南北朝时，民间的逐除被定在十二月初八。梁宗懔《荆楚岁时记》载：“十二月八日为腊日。谚语：‘腊鼓鸣，春草生’。村人并击细腰鼓、戴胡公头及作金刚力士以逐疫，沐浴转除罪障”。这是关于腊八节的较早的文献记载。

## (十一) 除夕

除夕是一年之末，又称“岁暮”、“岁除”。除夕正值新年旧岁交替更代之际，人们在此日的岁时习俗有两个主要内容：除旧布新和驱邪避厉。

岁暮之日，家家都忙着准备蔬菜和饭肴，人们称之为“宿岁之储”，用此来迎接新年。

岁暮之日，人们相聚酣饮，互相邀请。这种习俗被称之为送岁。

岁暮之日，人们不把饭吃完，总要剩下一部分，称之为“宿岁饭”。到新年的十二日，将此饭扔到大街上。人们以此象征去故纳新，寄托自己除贫取富的希望。

在驱邪避厉方面，民间有镇宅之俗，即在十二月暮日，挖掘住宅四角，各埋一块石头。在南北朝，朝廷把腊月举行的大傩仪式放在十二月末。据《魏书》记载：北魏高宗和平三年（公元462年）十二月，通过岁除大傩之礼来耀兵示武。其仪式是，让步兵在南方布阵，让骑兵在北方布阵。步兵分别穿上青赤黄黑四种颜色的衣服，列为四队。步兵阵中有函箱、鱼鳞、四门等10余种阵法，各种兵器周回转易，有飞龙腾蛇之变。布阵毕，南北二军皆鸣鼓角，众人呐喊，骑将六人往南阵步兵挑战，步兵应战，最后南败北胜。这种仪式，既有传统的因素，又与当时形势有关。北魏高宗时，北方早已统一。由于北方的统一，南北对峙也随之加剧。北魏和南朝刘宋的元嘉大战至高宗时仅仅10余年，此期间小的战争仍很频繁。北朝使用骑兵，南朝则习惯步战。北魏岁除傩仪的骑兵与步兵，则分别象征着北朝与南朝。骑胜步败的安排，则反映着北魏战胜南朝的意愿。北朝的岁除傩仪从此一直沿续下来，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傩仪的方式也在发生变化。《隋书·礼仪志》对北齐的岁末傩仪是这样记载的：

齐制，季冬晦，选乐人子弟十岁以上，十二岁以下为侏子，合二百四十人。一百二十人，赤帻、皂褌衣，执鼗。一百二十人，赤布袴褶，执鞞角。方相氏黄金四目，熊皮蒙首，玄衣朱裳，执戈扬楯。又作穷奇、祖明之类，凡十二兽，皆有毛角。鼓吹令率之，中黄门行之，冗从仆射将之，以逐恶鬼于禁中。其日戊夜三唱，开诸里门，傩者各集，被服器仗以待事。戊夜四唱，开诸城门，二卫皆严。上水一刻，皇帝常服，即御座。王公执事官第一品已下，从六品已上，陪列预观。傩者鼓噪，入殿西门，遍于禁内。分出二上阁，作方相与十二兽舞戏，喧呼周遍，前后鼓噪。出殿南门，分为六道，出于郭外。

这种仪式和东汉时的傩仪已无大区别，只是汉的傩仪在腊前一日，北齐在季冬晦即岁末，而且北齐傩仪用的童子是240人，多东汉时一倍，北齐傩仪所用的鞞角，也是东汉所未有。这说明北齐这个由六镇鲜卑建立起来的政权，完全接受了中原汉族文化，同时也保留了自己的一些传统。

## （十二）社日

按时序讲，社日并不是一年中的最后一个节日。我们之所以把社日放在最后叙述，是因为魏晋南北朝时社日在时间上极不确定。一般地说，一年中有两个社日，分别在春秋两季，即所谓春祈秋报。但北齐却是4个社日。《通典·礼典》载：“北齐立太社、帝社、太稷三坛于国右，每仲春、仲秋、元辰及腊各以一太牢祭焉。”同书在记东晋时又说：“每以仲春仲秋，并令郡国县祠社稷先农，及腊，又各祠社稷于坛。”可见社日在魏晋南北朝时，有时是两个，有时是3个甚至4个。

社日所祭之神，一为社，二为稷。《孝经纬》说“社，土地之主也，土地阔不可尽敬，故封土为社，以报功也。稷，五谷之长也，谷众不可遍祭，故立稷神以祭之。”人类因土以安身，靠粮以立命，土地和粮食是人们生存不可须臾离开的东西。正因为如此，社日祭神就成为上至国君下至庶民都进行的活动。《礼记·祭法》说：“王为群姓立社，曰太社；王自为立社，曰王社；诸侯为百姓立社，曰国社；诸侯自为立社，曰侯社；大夫以下，成群立社，曰置社。”这里讲的显然是先秦时的情景，魏晋南北朝时与此虽有很大不同，但朝廷百姓皆祭社这点是相同的。

朝廷祭社，有关史籍有很多记载。唐杜佑《通典·礼典》记得较为集中，使我们得以窥见魏晋南北朝时朝廷社日的概貌：

魏自汉后，但太社有稷，官社无稷，故常二社一稷也。至明帝景初中立帝社，明帝祭社，但称皇帝。

晋武帝太康九年诏曰：“社实一神，其并社之祀”。

东晋元帝建武元年，又依洛京立二社一稷。

宋仍晋旧，无所改作。

齐武帝永明十一年，何佟之议：“其神一，位北向，稷东向。斋官社坛东北南向立，以西为上。诸执事西向立，以南为上。稷名太稷。”

梁社稷在太庙西。天监四年，以太常省牲，太常丞牵牲，太祝令赞牲。至大同初，又加官稷，并前为五坛。

陈依梁，而帝社以三牲首，余以骨体。荐粱盛为六饭：粳以敦，稻以牟，黄粱以簠，白粱以簋，黍以瑚，粱以琏。

后魏天兴二年，置太社、太稷、帝社于宗庙之右，为方坛，四陛。以二月八月，日用戊，皆大牢，勾龙配社，周弃配稷，皆有司侍祠。

北齐立太社、帝社、太稷三坛于国右，每仲春仲秋元辰及腊，各以一太牢祭焉。皇帝新祠祭，则司农卿省牲进熟，司空亚献，司农终献。

后周立社稷于左，帝亲祠，则冢宰亚献，宗伯终献。

魏晋南北朝时期，民间的社祭活动也很活跃。据《三国志·董卓传》记载，董卓进入洛阳后，曾派他的军队外出。当时正值二月社日，百姓都在社下活动，董卓军便将他们围住，抢走他们的牛车，将男子全部杀死，割下头来作为战利品请功，妇女财物则归为己有。同书《王修传》也说，王修的母亲在社日这天去世。第二年社日，邻里们正要结社，见王修念其亡母甚哀，便为他停止了社日活动。可见即使在战乱不已的年代，民间也未停止祭社。

祭社要封土筑坛，坛上要种社树。在民间人们似乎更重视社树，有的甚至以树为社。《荆州图记》载：“郑县东百步，有县故城。县南里名伍伯村，有白榆连理树，异根合条，高四丈余，土民奉为社。”张华《朽社赋序》说：

“高柏桥南大道傍，有古槐树，盖数百年木也。余少居近之，后去。行路遇之，则已朽。意有缅然，辄为之赋，因以言衰盛之理云尔”。百年朽槐被称为“朽社”，则此地以古槐为社之意十分明白。南朝梁宗懔《荆楚岁时记》描述社日民间习俗：“社日，四邻并结综合社，牲醪，为屋于树下，先祭神，然后飨其胙”。社日这天，邀请左邻右舍，带上一些祭社用的肉食和米酒，在大树下搭起棚屋，进行祭神活动。祭社之后，一起享用祭品，和谐的节日气氛甚是浓厚。

### 三、衣食居处习俗

#### (一) 服饰习俗

##### 1. 木屐、芒屨、靴子

屐、屨、靴，三者均属鞋类，但又有不同。

《释名》说：“屐，搯以践泥也，为两足搯以践泥也。帛屐作之如屐者也，不曰帛屨而曰帛屐者，不可以践泥，屐可以践泥也，故谓之屐”。搯，即支，支撑之意。据《释名》的解释，可知屐为一种蹚水踏泥时穿的鞋子。

《晋书·阮籍传》记载：“祖约性好财，（阮）孚性好屐，同是累而未判其得失。有诣约，见正料财物，客至，屏挡不尽，余两小簏，以著背后，倾身障之，意未能平。或有诣阮，正见自蜡屐。因自叹曰：‘未知一生当著几量屐’。神色甚闲畅。于是胜负始分。”蜡屐即在屐上涂蜡，以加强其防水性能。屐不但用于蹚水，还用于登山。《南史·谢灵运传》载，谢灵运喜好登山越岭，幽深险峻之山，岩障千重之峰，莫不毕至。“登蹻常著木屐，上山则去前齿，下山去其后齿”。正因为屐用于登山涉水，在泥泞粗砺的道路上使用，所以人们制造它时，要考虑其坚固耐磨的性能。《南齐书·虞玩之传》载：“太祖镇东府，朝野致敬，玩之犹蹻屐造席。太祖取屐视之，诋黑斜锐，冀断，以芒接之。问曰：‘卿此屐已几载’？玩之曰：‘初释褐拜征北行佐买之，著已二十年，贫士竟不办易。’”此记载原意为虞玩之不弃旧物，屐穿得破烂至此犹不肯换。但一双屐能穿20年，亦见此屐之耐用。东晋南朝，著屐之人相当多。《晋书·谢安传》载：淝水之战，谢玄等打败苻坚，消息传来，时谢安正与客围棋。棋罢，谢安回屋，过门槛时，将屐齿折断，由于高兴，竟丝毫不觉。同书《五行志》载：“旧为屐者，齿皆达楹上，名曰露卯。太元中忽不徹，名曰阴卯”。这记载是作为预兆不祥的服妖而出现在史书上，但我们剔除其迷信成份，可以看到屐在东晋时流行变化的情况。《宋书·刘凝之传》记载，刘凝之不吝财，有人曾错认刘凝之的屐。刘凝之说：“这双屐我已穿坏，我让家人拿一双新的赔你”。后来此人找到自己所失之屐，将新屐退还，刘凝之不肯再要。《南史·沈麟士传》载：沈麟士曾在路上走，“邻人认其所著屐，麟士曰：‘是卿屐邪？’即跌而反。邻人得屐，送前者还之，麟士曰：‘非卿屐邪？’笑而受之”。《太平御览》引《元嘉起居注》说：“刘楨弹广州刺史韦朗贓有白荆屐六七十量。”以上数例可以看出几点，第一，屐多为木制，下有齿，以防滑，还要经过涂蜡加工，制做工艺较复杂。第二，所穿的屐丢失，还要寻找，以致误别人之屐为己所失，甚至在官任上利用职权为自己做大量屐，以至被劾为贪贓。可见屐在当时属较贵重之鞋。

与屐有关的鞋还有屨。《说文》曰：“屨，屐也。”然而二者不完全相同，《释名》说：“屨，草屐也，出行着之。屨，轻便，因以为名也”。联系前引《释名》，屐与屨，又有可践泥与不可践泥的区别，可见屨为屐的一种，多以草为之，较轻便，因而又有芒屨之称。因其材质非木，故没有屐耐穿，又不耐泥水浸泡，所以不如屐贵重。《晋书·刘惔传》载：“（刘）惔少清远，有标奇，与母任氏寓居京口，家贫，织芒屨以为养，虽草门陋巷，晏如也”。《南史·褚彦回传》载：“宋元嘉末，魏军逼瓜步，百姓咸负担而立。时父湛之为丹阳尹，使其子弟并著芒屨，于斋前习行。或讥之，湛之曰：‘安

不忘危也’。彦回时年十余，甚有惭色。”时值宋魏元嘉大战，褚湛之让子弟穿上轻便的芒屨，以便危急时行走方便。从其让子弟著芒屨习行来看，当时贵族是不大穿芒屨的。因为芒屨为草编，穿上扎脚，若长时穿此走路，肯定不会好受。这一点我们从另一条材料中可以看出。《梁书·沈瑀传》载：沈瑀为余姚县令，初至任上，见一些有钱的吏属全都穿着华衣丽服，以显示比其他吏人高贵。沈瑀大怒，说：“你们这些下等县吏，胆敢自比贵人”。便让他们换上芒屨布服，终日侍立。稍有站立不稳，便大加捶笞。这些平日鲜丽美服的富吏，穿着芒屨，侍立蹉跌的窘状可以想见。南朝的达官贵人穿芒屨者亦有记载。《梁书》载，范缜在刘门门下时，一直是芒屨布衣，徒行于路。处士何点，“虽不入城府，而遨游人世，不簪不带，或驾柴车，蹑草屨，恣心所适，致醉而归。士大夫多慕从之，时人号为‘通隐’。”《陈书·沈众传》载：“（沈）众性嗇，内治产业，财帛以亿计，无所分遗。其自奉养甚薄，每于朝会之中，衣裳破裂，或躬提冠屨。永定二年，兼起部尚书，监起太极殿。恒服布袍芒屨，以麻绳为带，又携干鱼蔬菜饭独噉之，朝士共诮其所为”。以上所引著芒屨之人，或因俭，或因吝，总之属特例，不代表上层社会的风气。南朝士人一般不穿芒屨，还有一条材料最为典型。《魏书·李孝伯传》载，魏宋元嘉之战时，李孝伯受命与刘骏长史张畅对话。李孝伯对张畅说：“君南土士人，何为著芒屨？君而著此，将士云何？”可见南土士人不穿芒屨，连北方士人都知道。上层社会不穿芒屨，是因为不论从材质上还是舒适感上，芒屨都不如木屨。《宋书·五行志》载：“元康至太安间，江、淮之域，有败编自聚于道，多者或至四五十量。干宝尝使人散而去之，或投林草，或投坑谷，明日视之，悉复如故。民或云，见狸衔而聚之。”《晋书·五行志》亦有与此相同的记载，而且更明确地把“败编”记成“败屨”。可见败编即为破草屨。前述木屨时，有穿至20年不愿弃之例，而且史籍中没有弃屨之载。而破敝的芒屨却扔得满地皆是，也反映了二者间的贵与贱。

上述屨与芒屨亦反映了一个共同点，二者虽有贵贱不同，但均为南朝的鞋子。我们说屨与芒屨流行于江南，并非说其在北方绝无踪迹。《晋书》记载，早在三国时，诸葛亮北伐不成，病死五丈原，蜀军退走，司马懿出兵追之。“关中多蒺藜，帝使军士两千人著软材平底木屨前行，蒺藜悉著屨，然后马步骑俱进。”同书又载，石勒攻刘曜时，派人穿着铁屨施钉登城。二者均为用于军事目的的著屨特例，并不代表北方之俗。

北方流行穿靴之俗。《释名》说：“靴本胡服也，赵武灵王始服之。”三国曹操《与太尉杨彪书》中，记载赠给杨彪的东西中就有“织成靴一量”。《晋书·石季龙载记》载：“季龙常以女骑一千为卤簿，皆著紫纶巾，熟锦袴，金银镂带，五文织成靴，游于戏马观。”《北堂书钞》亦载：“石虎皇后出，女骑千人，脚皆着五色靴也。”前燕慕容皝《与顾和书》中也有“今致绣袜一量，绣靴一量”之语。《太平御览》引《北齐书》载：“郑太妃初与神武避葛荣，同走并州，负困，燃马尿，自作靴。”《北齐书·高谐传》载，任城王高谐在任并州刺史时，审理过一个关于靴子的案件。有妇人在汾水边洗衣，将新靴置河边。有一乘马人经此，将新靴拿走，旧靴留下，妇人持旧靴到高谐处告状。高谐便将城外的老太婆们召集一起，拿出旧靴对她们说：“有个骑马人在路上被强盗所杀，留此遗物，你们认识不？”有一老太婆见此靴便大哭说：“这是我儿子的靴，昨天他穿此去其岳父家。”于是抢靴之人很快被查出。上述诸事，或以靴为礼相赠，或为丢靴诉讼官府，可见

北方穿靴之俗。

总结关于屐、屨、靴的情况，可以得出如下结论，屐、屨一般流行于南方，上层社会多著屐，下层社会多穿屨。穿靴则为北方之俗。情况大体如此。

## 2. 服装的等级限制与突破

魏晋南北朝时期，在服装上对各阶层人们都有严格的等级规定。其尊卑之别靠服饰的面料、形制、颜色等来体现。例如帽子，有冠、冕、弁、帻、巾、帽等。据《晋书·舆服志》载，通天冠为皇帝所戴。平冕、远游冠、缙布冠、进贤冠、武冠、高山冠、法冠、长冠等为王公贵族们所戴。建华冠、方山冠、巧士冠等为舞人、宦者所戴。却敌冠、樊哙冠等为殿门卫士所戴。巾为尊卑共服之物。帽亦如是。这是从名称上体现尊卑。又如进贤冠，有五梁、三梁、二梁、一梁之别。“人主元服，始加缙布，则冠五梁进贤。三公及封郡公、县公、郡侯、县侯、乡亭侯，则冠三梁。卿、大夫、八座尚书，关中内侯、二千石及千石以上，则冠两梁。中书郎、秘书丞郎、著作郎、尚书丞郎、太子洗马舍人、六百石以下至于令史、门郎、小吏，并冠一梁”。这是从形制上加以区别。又如， “魏武以天下凶荒，资财乏匮，拟古皮弁，裁缣帛以为，合乎简易随时之义，以色别其贵贱”，这是以颜色加以区别。关于服装等级的种种区别，《晋书》、《宋书》、《南齐书》、《魏书》、《隋书》等史籍志中有详尽的记载，此不能尽述，只取其荦荦大者略述而已。

魏晋南北朝时期服装的等级规定虽然很严，但具体实行起来却是另一回事，朝廷的种种规定往往不能实行。

《三国志·魏书·夏侯玄传》载，三国曹魏末，夏侯玄议论当时的服装制度说：“今科制自公、列侯以下，位从大将军以上，皆得服绫锦、罗绮、纨素、金银 镂之物，自是以下，杂綵之服，通于贱人。虽上下等级，各示有差，然朝臣之制，已得侔至尊矣，玄黄之采，已得通于下也。欲使市不鬻华丽之色，商不通难得之货，工不作雕刻之物，不可得也。是故宜大理其本，准度古法，文质之宜，取其中则，以为礼度。车舆服章，皆从质朴，禁除未俗华丽之事，使干朝之家，有位之室，不复有锦绮之饰，无兼采之服，纤巧之物。自上以下，至于朴素之差，示有等级而已，勿使过一二之觉。若夫功德之赐，上恩所特加，皆表之有司，然后服用之。夫上之化下，犹风之靡草。朴素之教兴于本朝，则弥侈之心自消于下矣。”由此可见，在曹魏末期，已出现朝臣之服侔于至尊，玄黄之采得通于下的局面。民间私做雕刻之物，商贾贩卖难得之货，市场出售华丽织物，使得服装等级制度难以维持。夏侯玄对此提出车舆服章皆从质朴的建议，试图改变这种局面。当时的当政者司马懿认为此建议虽好，但难以实行，终未采纳。西晋时，傅咸上书说：“古者后妃乃有殊制，今之婢妾被服绫罗”。可见此时服装越制的现象仍很严重。十六国时，前赵刘曜下禁令：“无官者不听乘马，禄八百石以上妇女乃得衣锦绣。自季秋农功毕，乃听饮酒，非宗庙之祭不得杀牛，犯者皆死。”前秦时，又出现商人车服之盛拟于王侯的现象。黄门侍郎程宪进言，要求“肃明典法”。苻坚下令说：“非命士以上，不得乘车马于都城百里之内。金银锦绣，工商、阜隶、妇女不得服之，犯者弃市”。南朝刘宋时，周朗上书说：“故凡厥庶民，制度日侈，商贩之室，饰等王侯，佣卖之身，制均妃后。凡一袖之大，足断为两，一裙之长，可分为二。见车马不辨贵贱，视冠服不知尊卑。尚方今造一物，小民明已 睨；宫中朝制一衣，庶家晚已裁学。侈丽之源，实先宫闈，又妃主所赐，不限高卑，自今以去，宜为节目。金魄翠玉，



锦绣縠罗，奇色异章，小民既不得服，在上亦不得赐。”从周朗上书中可见刘宋时服制的尊卑之别已被打乱到了何等严重的程度。北魏太和十一年（公元487年），孝文帝下诏：“罢尚方锦绣绫罗之工，四民欲造，任之无禁。其御府衣服、金银、珠玉、绫罗、锦绣、太官杂器、太仆乘具、内库弓矢，出其太半，班赉百官及京师士庶，下至工商皂隶，逮于六镇戍士，各有差”。孝文帝此诏，松弛以前的禁令，意在进一步提高北魏纺织品的生产水平。这个目的确实达到了，北魏后期纺织品的生产甚至超过了南方。但另一方面，也出现了“金银锦绣，奴婢缇衣，五珍八味，仆隶毕口”的局面。为此，元雍曾上表请求下令：王公以下贱妾，悉不听用织成绵绣、金玉珠玕，违者以违旨论；奴婢悉不得衣绫绮纈，止于缁纈而已，奴则布服，并不得以金银为钗带，犯者鞭一百。当时的执政者灵太后从之，但此令并未久行。

上述事实表明，魏晋南北朝时期，关于服装的等级规定往往有程度不同的突破，尤其是在服装用料方面，几乎是尊卑不分。这种情况的出现，有多种原因。第一，魏晋南北朝的服饰规定以《周礼》为模式，而秦汉时在服饰方面已违周礼久矣。《晋书·舆服志》说：“《周礼》，弁师掌六冕，司服掌六服。自后王之制爰及庶人，各有等差。及秦变古制，郊祭之眼皆以衾玄，旧法扫地尽矣。汉承秦弊，西京二百余年犹未能有所制立”。秦汉200多年在服饰上的不遵周礼，自然有其原因，而且对魏晋南北朝有直接影响。欲摆脱这种历史影响而远循周礼，这无疑是很困难的。第二，魏晋南北朝时期，纺织业的生产水平已大大高于以前，在北方尤其突出。早在三国时，洛阳地区就有马钧改造旧织机之事发生。至北魏时，由于北方的长期稳定，其纺织品的生产水平已超过南方。据《魏书·宣武灵皇后传》载：“后幸左藏，王公、嫔、主以下从者百余人，皆令任力负布绢，即以赐之，多者过二百匹，少者百余匹。”仅此一事，就可反映出北魏时纺织品的生产能力。这就为社会地位低的人穿锦绣提供了物质条件。第三，所谓服饰僭越者，一为商贾，二为贵族家的婢妾。商贾社会地位虽低，但贱而不穷，婢妾有主人给撑腰，所以难禁。第四，从衣料上划分贵贱本身违背人的消费本能。在等级社会，人的地位虽不同，但在消费上追求舒适却不会因社会地位不同而不同。谁都知道罗縠绸缎比粗布舒适，只要是有可能，贱人也愿穿华丽之服。

### 3. 妇女的装饰

《三国志·吴书·诸葛恪传》注引《恪别传》载：“（诸葛）恪尝献（孙）权马，先其耳。范慎时在坐，嘲恪曰：‘马虽大畜，禀气于天。今残其耳，岂不伤仁？’恪答曰：‘母之于女，恩爱至矣，穿耳附珠，何伤于仁’”。诸葛恪用母为女穿耳附珠之事，说明自己残马耳非不仁之举，可见女人穿耳附珠在当时司空见惯。这种穿耳附珠的耳饰称“瑯珥”。珥，又作瑱。《释名》在解释瑱时说：“瑱，镇也。悬瑯耳旁，不欲使人妄听，自镇重也。此本出于蛮夷，蛮夷妇女轻浮好走，以此瑯锤之也。今中国仿之也”。如果说对少数民族妇女来说，悬瑯耳旁是为使其自重不妄听，那么当中原妇女仿效之后，其装饰意义显然大大加重。

耳饰之外还有头饰。步摇即头饰之一种。《释名》说：“后首饰曰副。副，覆也，以覆于首上，有垂珠，步则摇也。”《三国志·吴书·孙和何姬传》注引《江表传》载，孙皓“使尚方以金作华燧、步摇、假髻以千数。令宫人著以相扑，朝成夕败，辄出更作，工匠因缘偷盗，府藏为空。”假髻也为头饰的一种。《宋书·五行志》载：“晋海西公太和以来，大家妇女，缓

髻倾髻，以为盛饰。用发既多，不恒戴。乃先作假髻，施于木上，呼曰‘假头’。人欲借，名曰‘借头’，遂布天下”。假髻事先做好，可摘可戴，还能借人，类似今天的假发。钗镊也为此时期妇女的首饰。《太平御览》引《晋记》载：“王达妻卫氏，太安中为鲜卑所掠，路由章武台，留书并钗钏访其家”。同书又引《晋令》说：“六品下得服金钗以蔽髻”。又说：“女奴不得服银钗”。《宋书·明帝纪》载，泰始三年（公元467年），九月戊午，“以皇后六宫以下杂衣千领，金钗千枚，班赐北征将士”。《南齐书·文安王皇后传》载：“太子为宫人制新丽衣裳及首饰，而后床帷陈设故旧，钗镊十余枚。”同书《周盘龙传》载：“盘龙爱妾杜氏，上送金钗镊二十枚，手敕曰：‘饷周公阿杜。’”南朝刘宋刘敬叔《异苑》说：“吴郡桐庐有徐君庙，吴时所立。左右有为劫盗非法者，便如拘缚，终致讨执。东阳长山县吏李瑫，义熙中遭事在郡，妇出料理。过庙，请乞恩，拔银钗为愿。未至富阳，有白鱼跳落妇前。剖腹得所愿钗，夫事寻散”。梁汤僧济《咏渫井得金钗诗》说：

昔日倡家女，摘花落井边。  
摘花还自插，照井还自怜。  
窥窥终不罢，笑笑自成妍。  
宝钗于此落，从来非一年。  
翠羽成泥去，金色尚如先。  
此人令何在，此物今空传。

诗人于井中得金钗，描述倡家女于井边自照落钗于井，非常生动。从“此人今何在，此物今空传”二句看，倡女井边之态纯属诗人想象。但妇女以钗为饰并非想象，而是反映了当时妇女戴钗之俗。

魏晋南北朝时妇女的饰物除了首饰、耳饰外，还有钏，《太平御览》引祖台之《志怪》说：“建安中，河间太守刘照夫人卒于府。后太守至，梦见一好妇人，就为室家，持一双金钏与，太守不能名。妇人乃曰：‘此鍤。鍤者，其状如纽珠，大如指，屈伸在人’。太守得，置枕中。前，太守迎丧，言有鍤。开棺视夫人臂，果无复有鍤焉。”此中鍤，为戴在胳膊上的装饰，即钏。《南齐书·东昏侯纪》载：萧宝卷妃潘氏的服饰，“极选珍宝，主衣库旧物，不复周用，贵市民间金银宝物，价皆数倍。虎魄钏一只，直百七十万”。

除了装饰物以外，妇女的发式在魏晋南北朝时也很有特点。此时期见于记载的发式有：灵蛇髻、反绾髻、百花髻、芙蓉归云髻、缣子髻、堕马髻、流苏髻、翠眉惊鹤髻、飞天髻、回心髻、归真髻、郁葱髻、凌云髻、随云髻、叉手髻、偏髻等。这些发式呈现了名目繁多、式样更新的特点，是魏晋南北朝服饰的重要内容。

## （二）饮食习俗

### 1. 饭与饼

魏晋南北朝时期常见的饭有麦饭、粟饭、稻米饭等。麦饭即大麦米所做之饭。《南齐书·刘怀慰传》载：刘怀慰任齐郡太守时，郡中有一人送一斛新米给他。刘怀慰拿出自己所食的麦饭对他说：“旦食有余，幸不烦此”。并著《廉吏论》以表达自廉之意。《梁书·武帝纪》载，萧衍父亡，其在服期之内不吃稻米，只吃大麦，每天只吃两溢。《陈书·孔奂传》载，萧梁末，陈霸先辅政。北齐遣东方老、萧轨等来犯，当时南朝梁“四方壅隔，粮运不继，三军取给，唯在京师”。陈霸先便提升孔奂为贞威将军、建康令。由于连年兵荒，民户锐减，无处征粮。而陈霸先已经定好与北齐军决战的日期，便令孔奂多准备麦饭，用荷叶裹之。一宿之间，孔奂准备数万裹。陈霸先早晨吃毕，将剩饭弃掉，随即决战，大败北齐军。《魏书·卢玄传》载，卢义禧“性清俭，不营财利，虽居显位，每至困乏。麦饭蔬食，忻然甘之。”以上数例可以看出，麦饭或为生活清俭之人所食，或在兵荒缺粮之时作为军粮，说明麦饭在当时属较粗粝的低等食物。粟饭，即小米饭。《三国志·魏书·三少帝纪》载，司马昭准备去陇右击姜维，中领军许允准备趁司马昭辞行时将其杀掉，夺其兵权。司马昭入宫，魏帝正在食粟。这时，伶人在旁唱：“青头鸡，青头鸡”。青头鸡即鸭，伶人用“鸭”谐“压”，让魏帝压制许允之谋。魏帝惧，果不敢行许允之谋。同书《卞皇后传》注引《魏书》已载，卞太后的左右之人，“菜食粟饭，无鱼肉。其俭如此”。卞太后左右的“俭”，恐怕指菜食无鱼肉之言，因为粟饭在北方普遍流行，卞太后吃粟饭不应算是特别。粟饭在北方虽不算粗食，但在南方却被视为粗饭。《宋书·宗慤传》载：宗慤未贵时，其乡人庾业，家甚富豪，常设方丈之膳以待宾客。而宗慤到来，庾业却另设菜羹粟饭，对客人说：“宗慤是军人，吃惯了粗食”。可见在吃稻米的南方人眼中，粟饭比不上米饭。稻米饭不论在南方还是北方，都属饭中上品。《三国志·魏书·王朗传》注引《魏略》有一段很有意思的记载：曹操与众人大会，在会上嘲弄王朗说：“我不能效法你当初在会稽时被粳米饭所折服之事。”王朗仰头而叹说：“要做到恰到好处真难啊！”曹操问：“此话何意？”王朗说：“我当初在大家都没认识粳米之美时而折服之，此为未可折而折。但今日粳米之美已众所周知，明公今日是应折服而不折也。”《晋书·石崇传》载：“初，崇家稻米饭在地，经宿皆化为螺，时人以为灭族之应。”此记载中米化为螺之事尽可不信，但石崇食稻米饭乃无可置疑。石崇是西晋时有名的豪奢之人，其与王愷斗富之事在历史上很有名，稻米饭能上他的餐桌，亦见其贵。由于北方并非处处皆宜种稻，以至有侵占官家稻田之事。《晋书·裴秀传》记载：“司隶校尉李歆复上言，骑都尉刘尚为尚书令裴秀占官稻田，求禁止秀。诏又以秀干翼朝政，有勋绩于王室，不可以小疵掩大德。使推正尚罪而解秀禁止焉”。为食稻不惜冒丢官之险，可见人们对稻米的喜爱。

北方产麦多于稻，小麦可以磨成面粉，因此北方面食盛于南方。面食当中，以饼为多。魏晋南北朝时期所见之饼，种类繁多，有的虽称饼，却与我们今日所见之饼相去甚远。如蒸饼。《晋书·何曾传》载，何曾性奢豪，务在华侈。“帷帐车服，穷极绮丽，厨膳滋味，过于王者。每燕见，不食太官所设，帝辄命取其食。蒸饼上不坼作十字不食。”《太平御览》引《赵录》

载：“石虎好食蒸饼，常以干枣、胡桃瓢为心蒸之，使坼裂方食。及为冉闵所篡幽废，思其不裂者不可得”。可见蒸饼类似今日的馒头、枣馒头。与蒸饼类似的还有面起饼。《南齐书·礼志》载：“永明九年正月，诏太庙四时祭，荐宣帝面起饼、鸭。”汤饼虽称饼，也与今日之饼不同。《世说新语·容止》载：“何平叔美姿仪，面至白。魏明帝疑其傅粉，正夏日，与热汤饼。既啖，大汗出，以朱衣自拭，色转皎然”。南方也食汤饼，《荆楚岁时记》载：“六月伏日，并作汤饼，名为辟恶饼”。与汤饼类似的还有水引饼，《南齐书·何戡传》载：“太祖为领军，与戡来往，数置欢讌。上好水引饼，戡令妇女躬自执事以设上焉。”上述诸饼，虽有饼之名称，却与今日之饼大异。此外，还有与今日之饼同者。如胡饼。《太平御览》引《幽明录》载：“姚泓叔父大将军绍总司戎政，召胡僧问以休咎。僧乃以面为大胡饼，形径一丈。僧坐其上，先食正西，次食正北，次食正南，所余卷而吞之，讫便去，了无所言。是岁五月，杨盛大破姚军于清水。九月，晋师北讨，扫定颖洛，明年遂席卷丰镐，生擒泓焉。”此载为神怪之事，但此中的大胡饼，是以现实生活中的胡饼为原型的。“形径一丈”说明其圆，“卷而吞之”亦见其扁。形状与今日之饼无异。关于胡饼的记载很多。《太平御览》引王隐《晋书》载：“王长文，州辟别驾，阳狂不诣，举州追求，乃于成都市见，蹲地啣胡饼”。同书又载：“王羲之幼有风操，郗虞卿闻王氏诸子皆后，令使选婿。诸子皆饰容以待客，羲之独坦腹东床，啣胡饼，神色自若。使具以告。虞卿曰：‘此真吾子婿也’。问为谁，果是逸少，乃妻之”。食饼习俗，南北方皆有，但北方面食普遍，其制饼的水平高于南方。《艺文类聚》引梁吴均《饼说》载：

宋公至长安，得姚泓时故太官丞程季者，了了人也。公曰：“今日之食，何者最先？”季曰：“仲秋御景，离蝉欲静，夔夔晓风，凄凄夜冷。臣当此景，唯能说饼”。公曰：“善”。季乃称曰：“安定噎鸣之麦，洛阳董德之磨，河东长若之葱，陇西舐背之犊，抱罕赤髓之羊，张掖北门之鼓。然以银屑，煎以金铍。洞庭负霜之桔，仇池连蒂之椒，调以济北之盐，判以新丰之鸡。细如华山之玉屑，白如梁甫之银泥。既闻香而口闷，亦见色而心迷。”公曰：“善”。

吴均所说之饼，似北方的烧饼。《齐民要术》中有“作烧饼法”：“面一斗，羊肉二斤，葱白一合，鼓汁及盐，熬令熟，炙之，面当令起。”所述之原料，与吴均所说大致吻合。北方烧饼“闻香而口闷，见色而心迷”，其制作水平确实很高。

## 2. 羹与粥

羹与粥均为食品中的稀饭，即今天所说的流食。

《晋书·陆机传》载，南方人陆机吴灭后入晋。西晋侍中王济曾指着羊酪问陆机：“卿吴中何以敌此？”陆机答：“千里蓴羹，未下盐豉。”时人以为名对。蓴羹即鱼菜羹，《齐民要术》引《食经》说：“蓴羹：鱼长二寸，唯蓴不切。鳢鱼，冷水入蓴；白鱼，冷水入蓴，沸入鱼与咸豉。”又云：“鱼长三寸，广二寸半”。又云：“蓴细择，以汤沙之。中破鳢鱼，邪截令薄，准广二，横尽也，鱼半体。煮三沸，浑下蓴。与豉计、渍盐”。大体说来，南方人善做羹。《宋书·毛修之传》载，毛修之为南方人，被赫连勃勃虏到北方，大夏灭，毛修之又入北魏。毛修之善烹饪，曾为北魏尚书做羊羹。尚书以为味道绝美，便将其献给魏主拓跋焘。拓跋焘也很欣赏毛修之的烹饪技术，以其为太官令。这说明南方人的调羹技术以及对北方的影响。由于南北

方不断的相互交流、影响，至东魏北齐时，北方人贾思勰作《齐民要术》，收集了许多羹汤的做法，如猪蹄酸羹、酸羹、胡羹、胡麻羹、瓠叶羹、鸡羹、笋鸭羹、脍鱼蓴羹、醋菹鹅鸭羹、菰菌鱼羹、脍鱼羹等，这说明至魏晋南北朝末期，北方的制羹也很讲究了。

魏晋南北朝时期，食粥的习俗较为普遍，日常饮食、治丧、赈济等场合均有食粥记载。《三国志》记载，曹魏臧洪被袁绍围困于城内，外援不继，城内粮尽，甚至将老鼠挖出来煮着吃。这时臧洪的主簿找到三斗米，要求与臧洪平分煮粥以渡危难。臧洪说：“我们独食此有何用？”便将米煮成稀粥，与众将士分食。又如曹爽与司马懿争权，司马懿装病麻痹政敌。曹爽派李胜至司马懿处打探虚实，司马懿让两婢扶持，持衣，衣落。又指口，言渴求饮。婢进粥，司马懿持杯饮粥，故意让粥从口中流出，沾满前胸，装出一副不中用的样子。三国孙吴时，朱桓任余姚县长，到任正值瘟疫大行，谷食荒贵。朱桓便“分部良吏，隐亲医药，殍粥相继，士民感戴之”。西晋时，食粥之事亦屡见记载。《晋书》记载，西晋时，石崇与王愷互相攀比。石崇请王愷吃豆粥，总是刚吩咐完，粥就端上来。因豆极难煮熟，王愷总不如石崇快。后王愷暗中收买石崇下人间原因，才知道石崇事先将豆煮熟，客来，只做白粥投之熟豆。东晋时，王导子王荟在饥荒之年曾以私米做殍粥，赈济饥饿之民，赖此粥得活者甚多。又如魏詠之天生豁嘴，此生理缺陷甚至使其产生轻生之念。后他听说殷仲堪营中有医能治此病，便前往就医。医生对他说：“此病可割别处肉补之，但补好之后，百日之内只许喝粥，不能说话，也不能笑”。手术毕，魏詠之遂闭口不语，唯食稀粥。《宋书》记载，刘裕派孟昶等人杀青州刺史桓弘，当时桓弘正在喝粥，孟昶等冲入斩之。《陈书》记载，徐孝克幼时家贫，其生母病，想吃粳米粥。但徐孝克不能长久满足其母要求。后其母亡，徐孝克便常食麦。有人送给他粳米，他便对之悲泣，终身不食。司马暹父死后，便建庐于墓侧，一天只吃稀麦粥一升。张昭父死后，他和兄弟们也不穿锦帛，不食盐醋，一天只吃一升麦屑粥。北朝食粥之事也很多。《魏书》记载，孝文帝时的文明太后性俭素，衣食均不奢侈。有一次文明太后晚上食粥，见粥中有一只死螳螂（壁虎），太后举匕将其挑出。这时孝文帝也在旁边，见状大怒，要惩罚厨师，太后笑而释之。又如拓跋珪晚年，喜怒无常，无故杀人。宫中左右许多人都以微过得罪，纷纷躲避。唯崔浩恭勤不怠，有时守在拓跋珪身边终日不归。拓跋珪知道后，便命将御粥赏给他。又如韦朮，任州主簿时，值年景不好，百姓大饥。韦朮使用家粟造粥，以给饥民，救活人甚众。

综上所述，可见魏晋南北朝时啜羹饮粥之俗的盛行，尤其是制羹之法，反映了南北饮食习俗的互相交流和影响。

### 3. 水产与肉食

水产指鱼、虾、蟹等水产品。我国南方气候潮湿，雨量充沛，江河湖溪，水网纵横，又临近海洋，这一切决定了南方有丰富的水产资源，为南方食用鱼虾蟹等提供了良好的物质条件。《三国志·吴书·赵达传》注引葛洪《神仙传》中，记载了一个关于食鱼的神话故事：孙吴时有仙人名介象，会方术。吴主与之共论鲙鱼中何者最好吃。介象说：“鲙鱼为上”。吴主说：“我们只论近地之鱼。鲙鱼出产海中，怎能马上得到呢？”介象说：“鲙鱼可得。”便叫人在庭中做一方坑，注满水。介象起身，持竿挂饵，垂纶于坑中，不一会儿，果钓上鲙鱼。吴主又惊又喜，问：“这鱼能吃吗？”介象说：“我特

意为陛下取而食之，怎敢取不可食之物。”便吩咐人下厨切之。吴主说：“若能得蜀地之姜为佐料就更美了，可惜太远了。”介象说：“用蜀姜有何难，清陛下派个使者。”吴主指派一人，并给其50钱。介象画一道符，贴在一个竹竿上，告诉使者闭目骑竿，竿止便买姜，买完再闭目骑竿即可回来。使者如言而行，果然到了一个闹市中，一打听，原来是成都市中。使者买姜毕，又碰上孙吴先前派往蜀中的使者张温，张温还让他给家中带一封家信。使者便持信负姜，骑竿闭目，片刻回到南京，见厨下刚把鲻鱼切好。这虽是个神话，但它反映了三国孙吴时，南方食鱼已很讲究，他们不但能分辨何种鱼味美，在制鱼的佐料上也很讲究。《晋书·张翰传》载，张翰自江南至洛阳，见秋风起，乃思吴中菰菜、蓴羹、鲈鱼脍，说：“人生贵得适志，何能羁宦数千里以要名爵乎！”遂命驾而归。在张翰看来，名爵宦官可以不要，而蓴羹鲈鱼却不可丢，可见其对家乡饮食的偏爱。《周书·陆通传》载，陆通祖籍是南方吴郡，东晋末流入北方。陆通父陆政，性至孝。其母是吴人，喜欢吃鱼，而北方鱼少，陆政为寻鱼常费千辛万苦。“后宅侧忽有泉出而有鱼，遂得以供膳，时人以为孝感所致，因谓其泉为孝鱼泉。”《宋书·谢灵运传》记载，谢灵运曾作《山居赋》，描绘了自己庄园内饮食衣物自给自足的情景。此赋在写鱼时说：

鱼则魮鱮鮓，鱗鯢鯢鱗，魴鮓鯢鰻，鰾鲤鯢鱣。辑采杂色，锦烂云鲜。唼藻戏浪，汎苻流渊。或鼓鳃而湍跃，或掉尾而波旋。鲈鯈乘时以入浦，魮鯢沿濑以出泉。

谢灵运此赋，有其文学夸张之处，因为赋中所记之鱼，有一些是海鱼，淡水无法养殖。但赋中也反映了南方贵族自己养鱼的情形。由于南方人喜爱吃鱼，在鱼类加工方面也很擅长。将鱼做成鱼羹，前已叙述。此外，还将鱼腌起来制成鱼鲊。《三国志·吴书·孙皓传》注引《吴录》载：孟仁为监池司马，自己织网，亲手捕鱼，将鱼制成鲊送给其母。其母将鲊退还，并说：“汝为鱼官，而以鲊寄我，非避嫌也。”《晋书·虞谭传》载，虞啸父官至侍中，为东晋孝武帝所亲爱。在一次宴会上，孝武帝问他：“你在门下省任侍中，没听说要有所献替吗？”孝武帝所说献替，即献良策以替下策之意。虞啸父家靠海，以为孝武帝欲向他要东西，便说：“天时尚温，鱼虾鲊未可致，寻当有所上献。”这近似笑话，但也反映了海滨之家对鱼虾加工的情况。《南齐书·虞惊传》载，虞惊擅长烹饪，味道超过皇家。有一次齐世祖吃虞惊所做之饭，感到很香，便让他说出烹饪之法。虞惊秘不肯传。世祖喝醉了酒，身体不适，虞惊才献醒酒鲊一方而已。鱼鲊之外，还有干鱼。《梁书·何远传》载：“江左多水族，甚贱，远每食不过干鱼数片而已。”何远所食干鱼，是普通的干鱼，所以甚贱，至于对干鱼再进行加工就非一般人能食了。《南齐书·虞愿传》载，宋明帝素能食，尤好逐夷。他所食的逐夷，都是放在银钵中用蜜渍泡过的，味道极美，宋明帝一次吃好几钵。一次，他指着逐夷问扬州刺史王景文：“此是奇味，卿颇足不？”王景文答：“臣夙好此物，贫素致之甚难。”什么是逐夷呢？宋程大昌《演繁露续集》卷五说：“予问夷亭何以名夷，虽其土人不能知也。偶阅陆广微《吴地记》而得其说。盖吴阖闾时名之也。阖闾尝思海鱼而难于生致，乃令人即此地治生鱼，盐渍而日干之，故名为鲞，其读如‘想’。又《玉篇》、《说文》无‘鲞’字，《唐韵》始收入也。鲞即鱼身矣，而其肠胃别名逐夷，为此亭之尝制此鱼也。故以夷名之。《吴地志》仍有注释云：夷即鲞之逐夷也”。从程大昌这段话中可知，逐夷即于海鱼之肠胃。宋文帝所食逐夷即此，或为干海鱼。不论是

哪一种，逐夷经过蜜加工，不仅味美，且身价百倍，就连身为扬州刺史的王景文也只能望而兴叹南方人所食水产品中，除鱼之外还有虾。《三国志·吴书·吕岱传》注引王隐《交广记》载：“吴后夏置广州，以南阳滕修为刺史。或语修虾须长一丈，修不信，其人后故至东海，取虾须长四丈四尺，封以示修，修乃服之。”虞啸父欲为虾鲈进献孝武帝之事已见前述。

食螃蟹之俗在南方也很盛行。《晋书·毕卓传》载，毕卓爱喝酒，常因酒废职。他曾对别人说：“得酒满数百斛船，四时甘味置两头，右手持酒杯，左手持蟹螯，拍浮酒船中，便足了一生矣。”毕卓为北方人，东晋初过江，任吏部郎。其本好酒，食蟹可能是过江后受江南的影响。又《搜神后记》载：“宋元嘉初，富阳人姓王，于穷读中作蟹断。旦往观之，见一村长二尺许，在断中。而断裂开，蟹出都尽。”断，亦作簖，是一种捕蟹工具，用芦苇或竹子编成，至今有的地方仍在用。这种捕蟹工具在南朝时使用，说明人们对螃蟹的需求量之大。南朝萧齐时，又出现了糖蟹的做法。《南齐书·周颙传》载，何胤受佛教影响，渐改以前“奢于味，食必方丈”之习，但“犹食白鱼、脯、糖蟹”。学生钟岵说：“之就脯，骤于屈伸，蟹之将糖，躁扰弥甚。”从钟岵话中可知，所谓糖蟹，即先将活蟹在糖浆中浸泡致死，然后再烹制加工，所谓“蟹之将糖，躁扰弥甚”，正是螃蟹临死前在糖浆中躁动挣扎的写照。

我们介绍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南方食鱼虾蟹的习俗，这并不是说这种习俗仅见于南方。北方这方面的习俗也有记载。《三国志·魏书·王昶传》注引《辍别传》载，任辍是乐安博昌人，“遂遇荒乱，家贫卖鱼，会官税鱼，鱼贵数倍。辍取值如常”。同书《华佗传》载：“广陵太守陈登得病，胸中烦懣，面赤不食。佗脉之曰：‘府君胃中有虫数升，欲成内疽，食腥物所为也’。即作汤二升，先服一升，斯须尽服之。食顷，吐出三升许虫，赤头皆动，半身是生鱼脍也，所苦便愈。”《晋书·王祥传》载，琅邪人王祥，性至孝，早年丧母，继母朱氏遇之甚酷。冬天，朱氏欲食活鱼，时天寒河已冻冰，王祥脱下衣服将凿开冰下河捕鱼，冰忽自解，双鲤跃出，持之而归。《洛阳伽蓝记·城南·宣阳门》载：北魏朝廷“别立市于洛水南，号曰四通市，民间谓水桥市。伊、洛之鱼，多于此卖，士庶须脍，皆诣取之。鱼味甚美，京师语曰：‘洛鲤伊鲂，贵于牛羊’。”《北史·齐文宣帝本纪》载：天保八年（公元557年）“春三月，大热，人或渴死。夏四月庚午，诏禁取虾蟹蚬蛤之类，唯许私家捕鱼。”可见北齐邺城一带也有捕鱼捉蟹者。总览北方食鱼虾蟹之俗，可以发现两个显著特点，第一，北方食鱼地区多集中在少数近海地区。如任辍卖鱼的乐安郡博昌县位于今山东博兴县东南，王祥剖冰的琅邪国治今山东临沂北，陈登任太守的广陵郡即今苏北地区。第二，中原地区的食鱼习俗明显地受南方影响。如前述洛阳城南的鱼市即如此。北魏为招来四方之人，在洛阳永桥以南、圃口以北的伊、洛之间分别建归正、归德、慕化、慕义四里。南朝入魏者被安排在归正里居住。如北魏宣武帝景明初，萧宝夤归魏，被封会稽公，赐宅归正里，并尚南阳长公主。后萧宝夤耻与四夷同列，便通过公主请求搬进洛阳城内。正光年间，萧梁西丰侯萧正德归魏，北魏政府也在归正里为其筑宅。可见归正里内当有不少南朝降人。而永桥鱼市就在归正里附近，其为照顾南朝降人的饮食习惯以笼络之的用意显而易见。而永桥鱼市的出现，又促进了整个洛阳地区的食鱼之俗。“洛鲤伊鲂，贵于牛羊”，说明了食鱼之俗正在被惯食牛羊的洛阳鲜卑人所接受。以上两个特点说明，

尽管北方地区也有食水产品之俗，但总的看不如南方兴盛。其原因很多，地理条件的限制即其中之一。《晋书·束皙传》记载西晋人束皙奏疏说：“又如汲郡之吴泽，良田数千顷，泞水停滯，人不垦植。闻其国人，皆谓通泄之功不足为难，鵽鹵成原，其利甚重。而豪强大族，惜其鱼捕之饶，构说官长，终于不破。”束皙所说汲郡，其治位于今河南新乡东北。将此地吴泽之水排出，使其变为良田，其功并不困难，但豪强为自己食鱼的需要，买通官府，使此功难行，正说明北方渔源之少。

北方食水产品之俗不如南方盛，而食肉之俗却盛于南方。南方食肉，多见于禽类。《晋书·王羲之传》载：王羲之性爱鹅，“会稽有孤居姥养一鹅，善鸣，求市未能得，遂携亲友命驾就观，姥闻羲之将至，烹以待之，羲之叹惜弥日”。《南史·庾悦传》载：“悦厨饌甚盛，不以及（刘）毅，毅既不去，悦甚不欢。毅又相闻曰：‘身今年未得子鹅，岂能以残炙见惠’。悦又不答”。同书《江淹传》载：“桂阳之役，朝廷周章，诏檄久之未就。齐高帝引淹入中书省，先赐酒食。淹素能饮啖，食鹅炙垂尽，进酒数升，文诰亦办”。以上为食鹅之事。此外还食鸭。《南齐书·礼志》载：永明九年（公元491年）正月，“诏太庙四时祭，荐宣帝面起饼，鸭”。固然，南方食畜肉之事也有记载，但大大小于食禽之事，所以南方肉食以禽为主。北方则不然，肉食则禽畜并举。《三国志·魏书·常林传》注引《魏略》载：“沐并字德信，河间人也。少孤苦，袁绍父子时，始为名吏。有志介，尝过姊，姊为杀鸡炊黍而不留也。”同书《田豫传》注引《魏略》载：“（田）豫罢官归，居魏县。会汝南遣健步诣征北，感豫宿恩，过拜之。豫为杀鸡炊黍。”西晋石崇《金谷诗序》说：“吾有庐，在河南金谷中，去城十里。有田十顷、羊二百口，鸡猪鹅鸭之属，莫不毕备。”这种禽畜并食之俗，显然是北方肉食的。而且，禽与畜相比，北方似更注重食畜。《晋书·王尼传》载，王尼被征为护军府军士，名士胡毋辅之，王澄、傅畅、刘舆、荀遂、裴遐等人欲解除王尼军籍，便牵羊携酒至护军门。门吏报告给护军，护军说：“这些名士持羊酒来，必有其故。”便让众人进。当时王尼正在护军府养马，众名士进来，直至马厩，与王尼炙羊饮酒，醉饱而去，竟不见护军。护军大惊，即给王尼长假，免其为兵。此事亦见晋时名士饮酒食羊之风。北方一些少数民族未入中原之前，曾过着游牧生活，食畜肉之俗更为突出。《晋书·苻坚载记》载，苻坚灭代后，对拓跋鲜卑主什翼犍说：“中国以学养性，而人寿考，漠北啖牛羊而人不寿，何也？”这说明拓跋鲜卑入主中原之前啖牛羊肉的习俗。拓跋族进入中原建立北魏后，北方食畜之俗更盛。《魏书》记载，北魏宗室元太兴得病，布施资财，称“散生斋”。斋后，众僧人皆散走，有一僧人前来求斋余食。元太兴戏之曰：“斋食已尽，唯有酒肉。”僧人说：“酒肉也吃。”元太兴拿出酒一斗，羊脚一只。僧人吃尽犹言未饱。又如北魏宗室元晖业，“唯事饮啖，一日三羊，三日一犊。”辛绍先喜欢吃羊肝，常呼其弟与之共食。《北齐书·李元忠传》载：“魏孝明时，盗贼蜂起，清河有五百人西戍，还经南赵郡，以路梗共投（李）元忠，奉绢千匹。元忠唯受一匹，杀五羊以食之。”北方食畜，除羊之外还有猪。高平人刘道真因啸得动听，老姬连杀数猪给他吃，以听其啸。此事详见《娱乐习俗》关于啸的记述。又《晋书·愍怀太子传》载，愍怀太子为晋武帝之孙，曾与武帝观看圈中之猪，说：“猪这么肥，为什么不将其杀掉享士，而让它久费五谷？”武帝嘉其意，即使人烹之。



综上所述，魏晋南北朝时期，食水产品与食肉在南北方各具特点。南方以水产品为主，兼肉食，北方则相反。

#### 4. 茶茗与酪浆

茶茗与酪浆均为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饮料。

《尔雅·释木》说：“檟，苦茶”。郭璞注说：“树小似梔子，冬至生叶，可煮作羹饮。今呼早采者为茶，晚取者为茗，一名舛蔘。蜀人名之苦茶。”魏晋南北朝时期，饮茶之俗主要盛于南方。《三国志·吴书·韦曜传》载：“（孙）皓飨宴，无不竟日，坐席无能否率以七升为限，虽不悉入口，皆浇灌取尽。曜素饮酒不过二升，初见礼异时，常为裁减，或密赐茶蔘以当酒。至于宠衰，更见倔强，辄以为罪。”《晋书·陆晔传》载，陆纳东晋时任吏部尚书、加奉车都尉、卫将军。“谢安尝欲诣纳，而纳殊无供办。其兄子俶不敢问之，乃密为之具。安既至，纳所设唯茶果而已。俶遂陈盛饌，珍羞毕备。客罢，纳大怒曰：‘汝不能光益父叔，乃复秽我素业邪！’于是杖之四十。同书《桓温传》载：“温性俭，每饌惟下七奠样茶果而已。”《太平御览》引《晋书》载：“夏侯愷亡后，形见，就家人求茶”。同书又引《宋录》说：“新安王子鸾、豫章王子尚诣昙济道人于八公山，道人设茶茗。尚味之曰：‘此甘露也，何言茶茗焉。’”《南齐书·武帝纪》载，齐武帝萧赜临死前遗诏，有“我灵上慎勿以牲为祭，唯设饼、茶饮、干饭、酒脯而已”的话。上述诸事，足见六朝时期南方饮茶之俗盛行。江南地区饮茶之盛的一个表现，就是在长期的饮茶生活中，衍发出一些与茶有关的神话。《续搜神记》载：“桓宣武时，有一督将，因时行病后虚热，更能饮复茗，必一斛二斗乃饱。才减升合，便以为不足。非夏一日，家贫。后有客造之，正遇其饮夏茗，亦先闻世有此病，仍令更进五升，乃大吐，有一物出，如升大，有口，形质缩绉，状如牛肚。客乃令置之于盆中，以一斛二斗复茗浇之。此物噉之都尽，而止觉小胀。又加五升，便悉混然从口中涌出。既吐此物，其病遂差。”同书又载：“晋孝武世，宣城人秦精，常入武昌山中采茗，忽遇一人，身長丈余，遍体皆毛，从山北来。精见之，大怖，自谓必死。毛人径牵其臂，将至山曲，入大丛茗处，放之便去。精因采茗。须臾复来，乃探怀中二十枚桔与精，甘美异常。精甚怪，负茗而归。”江南地区饮茶之盛的第三个表现，就是在长期饮茶实践中，对茶的功能的认识不断深化。《太平御览》引《博物志》说：“饮真茶令少眠睡”。又引华佗《食论》说：“苦茶久食益意思”。这反映了人们对茶提神、助思考功能的认识。

在北方，饮茶之事也有记载。《太平御览》引刘琨与兄子刘演书说：“前得安州干茶二斤，姜一斤，桂一斤，皆所须也。”但北方饮茶之记载毕竟不多，像刘琨这样的爱茶人更属凤毛麟角。多数记载是北方人不惯饮茶。《太平御览》引《世说》载：“任瞻少时有令名，自过江，矢志。既不饮茗，问人云：‘此为茶为茗？’觉人有怪色，乃自申明之曰：‘向问饮为热为冷。’”同书又载：“晋司徒长史王愷好饮茶，人至辄命饮之。士大夫皆患之，每欲往候，必云：‘今日有水厄’。”王愷是北方大族，东晋初过江，此处前去王愷处的士大夫，也多为东晋时南渡之人，所以才把饮茶称作“水厄”。《洛阳伽蓝记》载，王肃从南朝投奔北魏，刚到时，不食羊肉及酪浆等物，常吃鲫鱼羹，渴饮茗汁。在一次宴会上，孝文帝问王肃：“羊肉何如鱼羹？茗饮何如酪浆？”王肃答：“羊者是陆产之最，鱼者乃水族之长。所好不同，并各称珍。以味言之，甚是优劣。羊比齐鲁大邦，鱼比邾莒小国，唯茗不中，

与酪作奴。”后以酪奴为茶的代称。彭城王曾请王肃吃饭，对他说：“卿明日顾我，为卿设邾莒之食，亦有酪奴。”当时，给事中刘缙慕王肃之风度，也专饮茶茗，彭城王对他说：“卿不慕王侯八珍，好苍头水厄。海上有逐臭之夫，里内有学鬻之妇，以卿言之，即是也。”从此，朝贵宴会，虽设茗饮，但人们都耻而不饮，只有南朝降人好之。后梁朝萧正德投降北魏，宗室元义欲为之设茗饮，先问他：“卿于水厄多少？”萧正德不晓其意，便说：“下官生于水乡，而立身以来，未遭阳侯之难。”从以上记载可以看出，北方至北魏后期，饮茶情况稍有变化，一些贵族虽仍对茶不感兴趣，但为与南朝降人相处，亦准备茶以待客之用。但酪浆仍为北方的主要饮品。

#### 5. 果与菜

魏晋南北朝时，南方常见的果类很多，主要有：梅。《三国志·吴书·孙亮传》注引《吴历》载，孙亮欲食梅，派宦官至库中取蜜渍梅，发现蜜中有鼠屎。宦官说是库吏所为，库吏则大喊冤枉。孙亮令破开鼠屎，发现鼠屎外湿里燥。孙亮说：“若屎先在蜜中，中外当俱湿，今外湿里燥，必是黄门所为。”果然是宦官向库吏求蜜不得，故此陷之。桔。《三国志·吴书·孙休传》注引《襄阳记》载，李衡常欲治家产，其妻总不听。他便背着妻子，秘密派了10户佃客于武陵龙阳汜洲上建宅，并种千株甘桔。临死时，李衡对儿子说：“汝母恶我治家，故穷如是。然吾州里有千头木奴，不责汝衣食，岁上一匹绢，亦可足用耳。”后李衡所种之桔树长成，其妻一年卖桔得绢数千匹，家道殷足。同书《陆绩传》载，陆绩6岁时，同其父陆康往九江见袁术。袁术用桔子招待他们，陆绩放在怀中三个。临走时，拜别，桔掉出来。袁术说：“陆郎作宾客还要把桔子带回去吗？”陆绩跪而答道：“想带回去给母亲尝尝。”袁术大奇之。瓜。《三国志·吴书·步骘传》载：“步骘字子山，临淮淮阴人也。世乱，避难江东，单身穷困，与广陵卫旌同年相善，俱以种瓜自给。”荔枝。《晋书·武帝纪》载：咸宁二年（公元276年）六月癸丑，“荐荔枝于太庙。”北方不产荔枝，此从南方运来无疑。甘蔗。《晋书·顾恺之传》载：“（顾）恺之每食甘蔗，恒自尾至本。人或怪之，云：‘渐入佳境’。”柑。古籍上作“甘”。周处《风土记》载：“甘，桔之属，滋味甜美特异者也”。可知甘即今日之柑。《宋书·武二王传》载：“四方献饷，皆以上品荐义康，而以次者供御。上尝冬月啖甘，叹其形味并劣。义康在坐曰：‘今年甘殊有佳者’。遣人还东府取甘，大供御者三寸。”槟榔。《太平御览》引《宋书》载：“刘穆之少时家贫，诞节嗜酒，不修拘检，好往妻兄家乞食，多见辱，不以为耻。其妻江嗣女，甚明识，每禁不令往。江氏后有庆会，属以勿来，穆之犹往。食毕，求槟榔。江氏兄弟戏之曰：‘槟榔消食，君乃常饥，何忽须此。’妻复截发市肴饌为其兄弟以饷穆之，自此不对穆之梳沐。及穆之为丹阳尹，将召妻兄，妻泣而稽颡以致谢。穆之曰：‘本不匿怨，无所致忧’。及至醉，穆之乃令厨人以金杵貯槟榔一斛以进之。”枇杷。盛弘之《荆州记》载：“宜都出大枇杷。”

北方常见之果有：桑椹。《三国志·魏书·太祖纪》注引《魏书》载：“袁绍之在河北，军人仰食桑椹”。同书《贾逵传》注引《魏略》载：“杨沛字孔渠，冯翊万年人也。初平中，为公府令史，以牒除为新郑长。兴平末，人多饥穷，沛课民益畜干椹，收豆，阅其有余以补不足，如此积得千余斛，藏在小仓。会太祖为兖州刺史，西迎天子，所将千余人皆无粮。过新郑，沛谒见，乃皆进干椹。”《晋书·潘岳传》记载潘岳《闲居赋》说：

爰定我居，筑室穿池，长杨映沼，芳枳树檉，游鳞 ，菡萏敷披，竹木蓊蔭，灵果参差。张公大谷之梨，梁侯乌桲之柿，周文弱枝之枣，房陵朱仲之李，靡不毕植。三桃表櫻胡之别，二柰耀丹白之色，石榴蒲桃之珍，磊落蔓延乎其侧。梅杏郁棣之属，繁荣藻丽之饰，华实照烂，言所不能极也。

潘岳此赋所记述其庄园中的果树可谓多矣，有梨树、柿树、枣树、李树、桃树、櫻桃、胡桃、柰（沙果）、石榴、蒲桃（葡萄）、梅、杏、郁（郁李）、棣（山櫻桃）等。

上述南北方果类，只是从史籍记载中大体区分，实际生活中并不是区别很严格，由于各地区的交往，北方人可吃南方之果，北方之果有的也见于南方。

果类如此，菜蔬亦然。魏晋南北朝时，有些菜蔬食用地区极广，无所谓南北之分。这些菜有：蕪。《晋书·石崇传》载，石崇与王愷比富，冬天请王愷吃蕪。王愷做不到，便收买石崇的家人，问何以冬天搞到蕪菜。家人说，那里有什么蕪菜，只不过 蕪根杂以麦苗罢了。《南齐书·庾杲之传》载，庾杲之清贫自业，所食只有蕪、 蕪、生蕪三种杂菜。人们开玩笑说：“谁说庾郎清贫，其食鲑常有二十七种”。这里人们借“三九”与“三蕪”谐音，所以有二十七种之说。葱。《晋书·佛图澄传》载，十六国时，石勒部将石葱欲叛，佛图澄知之，便告诫石勒说：“今年葱中有虫，食必害人，可令百姓无食葱也。”于是石勒班告境内，慎无食葱。《梁书·吕僧珍传》载，南朝萧梁时，吕僧珍任家乡所在之州的刺史，在任平心率下，不私亲戚。其从父兄子先以贩葱为业，听说吕僧珍为一州之长，乃弃业至州求官。吕僧珍说：“吾荷国重恩，无以报效。汝等自有常分，岂可妄求叨越，但当速反葱肆耳。”蒜。《晋书·惠帝纪》载，八王之乱时，成都王司马颖与惠帝奔洛阳，一路上买饭以供，宫人止食于道中客舍。宫人有持升余粳米饭及燥蒜盐豉以进惠帝，惠帝食之。《南齐书·张融传》载：“豫章王大会宾僚，（张）融食炙始行毕，行炙人便去，融欲求盐蒜，口终不言，方摇食指，半日乃息。”《晋书·潘岳传》所载潘岳《闲居赋》说：“菜则葱韭蒜芋，青葙紫姜，萹芥甘旨，蓼菱芬芳，藿荷依阳，时藿向阳，绿葵含露，白薤负霜。”其中很多菜亦见于南方人的饭菜之中。

### （三）居处习俗

居处习俗内容繁多，凡居室、坐卧之具、交通工具等均属此列。魏晋南北朝时期最体现时代特点和习俗变化的要属坐卧具的发展。因此这里主要谈及这个方面。

#### 1. 床

《说文》释床：“床，身之安也。”《释名》云：“人所坐卧曰床”。二者都从床的使用方面进行解释，这说明古代的床具有坐卧两种用途。《三国志·魏书·陈登传》载，许汜与刘备在荆州牧刘表处论天下人，许汜说：“陈元龙（陈登字）湖海之士，傲气不除。”刘备问：“你说他傲，有事实根据吗？”许汜说：“当初我经过下邳时，曾拜见陈登。他毫无主人待客之礼，不爱与我说话，休息时自己上大床而卧，让我睡下床。”刘备说：“君有国土之名，今天下大乱，帝主失所，因而望君忧国忘家，具有救世之意。然而您却求田问舍，言无可采之处，这是陈登所反感的，他有什么话可对您说呢？要是我，当卧百尺楼上，而让您卧于地，何止上下床之间！”此载为床卧人之例证。《晋书·文六王传》载：司马昭特别宠爱其子司马攸，“每见攸，辄抚床呼其小字曰：‘此桃符座也’。几为太子者数矣。”《晋书·王导传》载：“及帝登尊号，百官陪列，命导升御床共坐。导固辞，至于三四，曰：‘若太阳下同万物，苍生何由仰照！’帝乃止。”此两例为床坐人之证。关于床的规格，《初学记·床》说，床长八尺。也有的床长六尺，这显然与人的高矮有关。《邺中记》记载，十六国后赵主石虎宫中的床，一般有六寸高，当时一尺约相当于今天市尺的七点五寸，六寸约相当于今天的四点七寸。南方的床则高些。《三国志·吴书·陆凯传》注引《吴录》载，孙权晚年，其子孙霸与太子孙和争继承权。杨竺为孙霸一党，面见孙权，屏退左右，向孙权进言孙霸有文武英姿，宜为嫡嗣，于是孙权乃许立孙霸。“有给使伏于床下，具闻之，以告太子。”床下居然能伏人，可见不矮。南方床高，可能与气候潮湿，为防潮有关。

#### 2. 榻

《释名》载：“长狭而卑曰榻，言其榻然近地也。”《初学记·床》载：榻长三尺五。可见榻是一种比床短的坐卧之具。《三国志·蜀书·简雍传》载：简雍“优游风议，性简傲跌宕，在先主坐席，犹箕踞倾倚，威仪不肃，自纵适；诸葛亮以下则独擅一榻，项枕卧语，无所为屈。”可见这种长榻作为卧具，是在非正式入寝时暂卧休息之用，其作用类似今天的躺椅。榻在多种情况下是作为坐具使用的。《太平御览》引《宋书》曰：“王瞻字明远，一字叔鸾，负气傲俗，好贬裁人物，仕宋为王府参军。常诣刘彦节，直登榻曰：‘君侯是公孙，仆是公于，引满促膝，唯余二人。’彦节外虽酬之，意甚不悦。”同书又引《梁书》说：“临汝侯猷为益州，颇僭滥，客筵内有香灯，不置连榻。武帝知之，以此为僭。还都，以忧愧成疾卒。”以上两例中的榻，显然是这种长榻。

#### 3. 胡床

胡床是东汉后期从西域传入我国中原地区的。最早见于《后汉书·五行志》：汉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坐”。魏晋南北朝时期，胡床作为一种坐具，在我国已普遍使用。这种普遍性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从使用

地域看，南方北方都有使用胡床的记载。《晋书·五行志》说：北方“相尚用胡床，貊盘，及为羌煮貊炙，贵人富室，必畜其器，古享嘉会，皆以为先。”萧梁度支尚书、诗人庾肩吾《咏胡床应教诗》说：

传名乃外域，入用信中京。

足欹形已正，文斜体自平。

临堂对远客，命旅誓初征。

何如淄馆下，淹留奉盛明。

诗中讲述胡床自外域传入，在中国使用，胡床的形制以及对梁政权的拥戴之情，是南方使用胡床的典型例证。第二，从胡床使用范围看，也相当广泛。指挥战争、观望敌情、指挥抢劫、舟车行旅、烧香拜佛、庭院休息、狩猎、竞射、宴会、接客、讲学、读书、吹笛、弹琴、赌博、祈神等活动，都有使用胡床的记载。关于胡床的形制，《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二胡三省注说：胡床“以木交午为足，足前后皆施横木，平其底，使错之地而安；足之上端，其前后亦施横木而平其上，横木列窍以穿绳条，使之可坐。足交午处夏为圆穿，贯之以铁，敛之可挟，放之可坐。”这正好与胡床诗说的胡床的足必须交叉斜置，床体才能平稳安坐的特点相吻合。很清楚，胡床即简便坐具折叠凳，俗称马扎子。

#### 4. 小床

东晋南朝时，出现了一种称为小床的专门坐具。《太平御览》引《晋书》载：“陶淡字起静，好道养，年十五六，便绝谷，设小床常独坐，不与人共。”《宋书·殷景仁传》载，宋文帝元嘉十七年（公元440年）十月，收杀前丹阳尹刘湛时，护军将军殷景仁有脚疾，坐“小床”以指挥。同书《张敷传》又载，寒人中书舍人秋当、周纠去高门张敷家，“敷先设二床，去壁三、四尺，二客就席”，这种接待客人临时所设之床，一人坐一个，显然也是小床。《陈书·姚察传》载，姚察临终遗命，死后“置一小床，每日设清水，六斋日设斋食果菜”。这种小床，只容一人独坐，或临时休息坐，或置放斋食果菜等祭物，且可随意安放，显然体积不会太大。

以上我们讲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床、榻、胡床、小床，从中可以看出两点：第一，坐卧之具开始变化，各自朝着专门化的方向发展。三国时期，床和榻是人们的主要坐卧工具，同时具有为人们提供坐卧两种功能。两晋以后，胡床的广泛传播，使得坐卧两种器具开始分工，尤其是胡床影响下小床的出现，使得这种区别更加固定。胡床、小床是专门的坐具，床则主要担负起卧具的功能。《南齐书·虞愿传》载，后军将军虞愿为官清廉，家中“眠床上积尘埃，有书数卷。”《南史·鱼泓传》载，鱼泓为太守，性奢侈，侍妾百余人，“有眠床一张”，用金银等物装饰甚精。“眠床”的出现，是卧具专门化的表现。第二，由于坐具的专门化，人们的坐姿也开始变化。古人席地而坐，后来在床、榻上坐，这时的坐法均为“跪坐”。《礼记·曲礼》：“坐而迁之。”孔颖达《疏》：“坐，跪也。”这种跪坐法，即双膝着坐，把臀部靠在脚后跟上。《后汉书·向栩传》载，向栩常坐板床上，“如是积久，板乃有膝踝足指之处。”魏晋南北朝时，人们仍保留着跪坐的习惯。《初学记·床》载，曹魏初，管宁常坐木榻上，积50余年，“其榻上当膝处皆穿”。《梁书·萧藻传》载，萧藻性恬静，常独处一室，所坐“床上有膝痕”。而胡床的坐法，与我国传统的跪坐完全不同，它是臀部坐在胡床上，两腿垂下，双脚踏地。《梁书·侯景传》载，梁末侯景篡位后，“殿上常设胡床及筌蹄，

著靴垂脚坐。”这种坐法又称为“胡坐”。人们坐在胡床上可以把脚垂下来，可见胡床比当时床、榻要高。因为这种坐具较高，坐处面积又小，且用绳子穿成，所以汉人用它无法保持传统的跪坐，任何人上去，都是要“胡坐”的。因此，有关汉人使用胡床的记载，多用“踞胡床”。踞或作据，古义相通，即垂脚坐的意思。这种垂脚坐，已不限于胡床，小床也有这种坐法的记载。

《晋书·王嘉传》载，十六国前秦时，隐者王嘉常言吉凶之事，苻坚南征前，曾遣人询问胜败。王嘉不言语，用动作表明苻坚将败。他“正衣冠，徐徐东行数百步，而策马驰反，脱衣服，弃冠履而归，下马踞床。”这里床前未冠以“胡”字，而且是在室外，所以“踞床”，应当是垂脚坐小床。当然，我们并不认为，魏晋南北朝时期，垂脚坐已完全代替了传统的跪坐。前引萧藻之事，说明至萧梁时，跪坐仍未消失。但是，踞胡床、踞小床之事已经出现，说明了此时期传统的坐姿已经开始起变化，它对以后的习俗产生的影响是很大的。

## 四、婚姻习俗

### (一) 婚礼

中国自古重视婚姻。《礼记》说：“婚姻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故君子重之。”正因为婚姻对祖宗、对后世有重要影响，所以人们对此从不简单从事。春秋战国时代有一部礼制集成，名叫《仪礼》，其中的《士婚礼》对婚姻的聘娶过程作了详尽的规定。整个过程有几个步骤：“纳采”，即通过媒人向女方通达欲娶之意。女方同意后，男方将采礼送来，女方纳之。“问名”，即问得女方姓名、生辰，回去占卜吉凶。“纳吉”，即卜得吉兆后，定下婚姻之事。“纳征”，即确定婚姻之后，再送上定婚之礼。“请期”，即男家至女家确定迎娶日期。“期初婚”，即迎娶。这6个步骤即古代的“六礼”，“六礼”皆备，婚姻关系才算确立。

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仍，社会动荡，因此所谓婚姻六礼，并未始终存在。魏、西晋时，皇帝纳后无用六礼的记载，东晋成帝咸康二年（公元336年），纳皇后杜氏时，才命太常华恒与博士参定六礼之仪。东晋穆帝升平元年（公元357年）将要纳皇后何氏，太常王彪之参照华恒定的六礼，写成六礼版文：

纳采版文玺书说：“皇帝咨前太尉参军何琦，浑元资始，肇经人伦，爰及夫妇，以奉天地宗庙社稷，谋于公卿，咸以为宜率由旧典。今使使持节太常彪之、宗正综以礼纳采。”何氏从叔何琦答：“皇帝嘉命，访婚陋族，备数采择。臣从祖弟故散骑侍郎准之遗女，未闲教训，衣履若而人，钦承旧章，肃奉典制。前太尉参军都乡侯龚士臣何琦稽首再拜承制诏。”

问名版文说：“皇帝曰：咨某官某姓，两仪配合，承天统物，正位于内，必俟令族，重章，旧典。今使使持节太常某、宗正某，以礼问名。”何琦答：“皇帝嘉命，使者某到，重宣中诏，问臣名族。臣族女父母所生先臣故光禄大夫雩娄侯楨之遗玄孙，先臣故豫州刺史关中侯恽之曾孙，先臣故安丰太守关中侯睿之孙，先臣故散骑侍郎准之遗女。外出自先臣故尚书左丞胄之外曾孙，先臣故侍中关内侯夷之外孙女。年十七。钦承旧章，肃奉典制。”

纳吉版文说：“皇帝曰：咨某官某姓，人谋龟从，金曰贞吉，敬从典礼。今使持节太常某、宗正某，以礼纳吉。”何琦答：“皇帝嘉命，使者某重宣中诏，太卜元吉。臣陋族卑鄙，忧惧不堪。钦承旧章，肃奉典制。”

纳征版文说：“皇帝曰：咨某官某姓之女，有母仪之德，窈窕之姿，如山如河，宜奉宗庙，永承天祚。以玄纁皮帛马羊钱璧，以章典礼。今使使持节司徒某、太常某，以礼纳征。”何琦答：“皇帝嘉命，降婚卑陋，崇以上公，宠以典礼，备物典策。钦承旧章，肃奉典制。”

请期版文说：“皇帝曰：咨某官某姓，谋于公卿，大筮元龟，罔有不臧，率遵典礼。今使使持节太常某、宗正某，以礼请期。”何琦答：“皇帝嘉命，使某重宣中诏，吉日惟某可迎。臣钦承旧章，肃奉典制。”

亲迎版文说：“皇帝曰：咨某官某姓，岁吉月令，吉日惟某，率礼以迎。今使使持节太保某、太尉某以迎。”何琦答：“皇帝嘉命，使者某重宣中诏。令月吉辰，备礼以迎。上公宗卿，兼至副介，近臣百两。臣是蝼蚁之族，猥承大礼，忧惧战悸，钦承旧章，肃奉典制。”

北方皇帝婚礼也有遵六礼的。《隋书·礼仪志》载：“后齐皇帝纳后之

礼，纳采、问名、纳征讫，告圆丘方泽及庙，如加元服。是日，皇帝临轩，命太尉为使，司徒副之，持节诣皇后行宫，东向，奉玺绶册，以授中常侍。皇后受册于行殿。使者出，与公卿以下皆拜，有司备迎礼。太保太尉，受诏而行。主人公服，迎拜于门。使者入，升自宾阶，东面。主人升自阼阶，西面，礼物陈于庭。设席于两楹间，童子以玺书版升，主人跪受。送使者，拜于大门之外。有司先于昭阳殿两楹间供帐，为同牢之具。皇后服大严绣衣，带绶珮，加幃。女长御引出，升画轮四望车。女侍中负玺陪乘。鹵簿如大驾。皇帝服袞冕出，升御坐。皇后入门，大鹵簿住门外，小鹵簿入。到东上阁，施步鄣，降车，席道以入昭阳殿。前至席位，姆去幃，皇后先拜后起，皇帝后拜先起。帝升自西阶，谐同牢坐，与皇后俱坐。各三饭讫，又各酹二爵一盃。奏礼毕，皇后兴，南面立。皇帝御太极殿，王公已下拜，皇帝兴，入。明日，后展衣，于昭阳殿拜表谢。又明日，以榛栗枣修，见皇太后于朝阳殿。择日，群官上礼。又择日，谒庙。皇帝使太尉，先以太牢告，而后遍见群庙。”

公侯士大夫的婚礼，虽然也有的遵从六礼，但和皇族有所区别。《通典》引东晋王堪《六礼辞》说：“于版上各方书礼文、壻父名，媒人正版中。纳采，于版左方裹以皂囊，白绳缠之，如封章，某官某君大门下封，某官甲乙白奏，无官言贱子。礼版奉案承之，酒羊雁缿采钱米别版书之，裹以白缿，同著案上。羊则牵之，豕雁以笼盛，缿以笥盛，采以奩盛，米以黄绢囊盛。米称斛数，酒称器，脯腊以斤数。媒人赍礼到女氏门，使入执雁，主人出，相对揖。毕，以雁付主人侍者。媒人进，主人侍者执雁立于堂下，从者以奉案入。媒人退席，当主人前跪曰：‘甲乙使某敬荐不腆之礼。’主人跪答曰：‘君之辱不敢辞’。事毕还座，从者进奉案主人前，主人侍者以雁退，礼物以次进中庭。主人设酒，媒人跪曰：‘甲乙使某献’。酒却再拜，主人答拜，还座。主人酢媒人，媒人不复答”。

不仅聘娶仪式有各种不同，聘礼也有许多不同。第一，各个时期的聘礼有区别。如曹魏时规定，诸侯娶妃以皮马为庭实，加以大璋，王娶妃、公主嫁之礼用绢 190 匹。而晋代，用绢 300 匹。第二，南方北方的聘礼也不尽相同。前述东晋王堪《六礼辞》中所说聘礼有酒羊雁缿采钱米等。《隋书·礼仪志》记载北齐聘礼有羔羊、雁、酒黍稷稻米面等。第三，同一时期的人因地位不同而聘礼不同。如北齐，聘礼皆用羔羊 1 口，雁 1 只，酒黍稷稻米面各 1 斛，自皇子王以下，皆同。流外官及庶人则减其半。又如北齐纳征之礼，皇子王用玄 3 匹，纁 2 匹，束帛 10 匹。此外还有大璋 1；百官第一品以下至从三品用璧玉，四品以下璋璧皆无，兽皮 2；百官第一品以下至从五品用豹皮 2，六品以下至从九品，用鹿皮，锦綵 60 匹；百官一品锦綵 40 匹，二品 30 匹，三品 20 匹，四品杂綵 16 匹，五品 10 匹，六、七品 5 匹。绢 200 匹；百官一品 140 匹，二品 120 匹，三品 100 匹，四品 80 匹，五品 60 匹，六、七品 50 匹，八、九品 30 匹；羔羊 1 只，羊 4 只，犊 2 头，酒黍稷稻米面各 10 斛；百官一品至三品减羊 2 只，酒黍稷稻米面各减 6 斛，四、五品减 1 犊，酒黍稷稻米面各减 8 斛，六品以下无犊，酒黍稷稻米面各 1 斛。此外新婚从车，皇子百乘，百官一品 50 乘，二、三品 30 乘，四、五品 20 乘，六、七品 10 乘，八品以至庶人 5 乘。

六礼之外，还有共牢合卺之礼。共牢，即新婚夫妇共用一个牢盘进食，合卺即将一个瓠一分为二，夫妻各用其一酌酒。这种仪式在南朝齐时变得繁琐而且奢费，以致尚书令徐孝嗣向皇帝进言去奢从简。他说：“……太古之



时，无共牢之礼，三王作之，而用太古之器，重夫妇之始也。今虽以方罍示约，而弥乖昔典。又连盃以鑠。盖出近俗。复别有牢烛，雕费采饰，亦亏曩制。方今圣政日隆，声教惟穆，则古昔以敦风，存饩羊以爱礼，沿袭之规，有切治要，嘉礼实重，宜备旧章。谓自今王侯以下，冠毕一酌醴，以遵古之义。醴即用旧文，于事为允。婚亦依古，以盃酌终醕之酒，并除金银连鑠，自余杂器，悉用埏陶。堂人执烛，足充鑠燎，牢烛华侈，亦宜停者。庶斫雕可期，移俗有渐”。从徐孝嗣奏文中可见，南齐同牢之礼，方罍牢烛，雕费彩饰；合盃之时，金银连鑠，杂器豪华，不合古时质朴之义，所以徐孝嗣要求停用牢烛，废除金银连鑠，以恢复合盃同牢的古朴之俗。

上述婚姻礼仪有两个特点，第一，它是国家规定的礼仪制度，具有繁琐、刻板、权威等特点，尤其是各种等级性的规定，不允许任何人违犯或逾越。第二，它以传统的六礼为基础，不离传统礼法轨道，任何细微的改动，都要有充足的礼法依据。对于国家来说它是必须循而蹈之的圣律，是亘古不变的金科；但是，由于时代的变化，我们可以看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六礼本身已与过去有所区别。即使这样的六礼，也很难贯穿于整个时代的始末。《通典》说：“有夫妇而后有父子，有父子而后有君臣，则婚姻王化所先，人伦之本。拜时之妇，礼经不载。自东汉魏晋及于东晋，咸有此事。按其仪或时属艰虞，岁遇良吉，急于嫁娶，权为此制。以纱縠蒙女氏之首而夫氏发之，因拜舅姑，便成妇道。六礼悉舍，合盃复乖，隳政教之大方，成容易之弊法。”这说明拜时之婚是不按六礼行事的。另一方面，由于各民族间的交往、融合，南北方文化的差异等因素的影响，还出现一些不完全依据古制颇具特色的婚礼之俗。

催粧。《西阳杂俎续集》引《聘北道记》说：“北方婚礼，必用青布幔为屋，谓之青庐。于此交拜，迎新妇，夫家百余人挟车俱呼曰：‘新妇子，催出来。’其声不绝，登车乃止，今之催粧是也。”

新妇乘鞍。《西阳杂俎续集》说：“今士夫家昏礼露施帐，谓之入帐，新妇乘鞍，悉北朝余风也”。可见迎娶时新妇乘马鞍是北朝婚礼的一个习俗。“鞍”即“安”的谐音，取其平安之意。

擗郎。《西阳杂俎》载：“北朝婚礼……婿拜阁日，妇家亲宾妇女毕集，各以杖打聳为戏乐，至有大委顿者。”聳，即婿。

却扇。此俗多见于南方婚礼迎娶之时。新妇出嫁时，双手张扇，自遮其面，与丈夫单独见面时才拿掉扇子，谓之却扇。《世说新语·假譎》载：温峤丧妇，其从姑有一女，有姿貌，且聪慧。从姑托温峤为女寻觅夫婿，温峤已有自娶之意，便说：“好女婿很难找，像我这样的怎么样？”从姑说：“我这经过丧乱的余生，只要能好歹存活便足可慰，怎敢奢望像您那样的女婿呢！”几天后，温峤对从姑说：“我已为您寻得女婿，其门第出身还可以，名宦也不低。”并以玉镜台一枚为礼。婚礼之日，交礼时，女以手披纱扇，抚掌大笑说：“我早就怀疑夫婿就是你这老东西，果然如此。”这种却扇习俗，在南朝的诗文中也有反映，南朝梁何逊《看伏郎新婚诗》说：

雾夕莲出水，霞朝日照梁，  
何如花烛夜，轻扇掩红粧。  
良人复灼灼，席上自生光，  
所悲高驾动，环珮出长廊。

南朝陈周弘正《看新婚诗》说：

莫愁年十五，来聘子都家。

媚颜如美玉，妇色胜桃花。

带啼疑暮雨，含笑似朝霞。

暂却轻纨扇，倾城判不赊。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婚礼的概况。通过上述可以看出，在此时期，一方面国家仍保持着六礼等形式，另一方面，也出现了一些反映其时代特点的新形式。

## （二）早婚

早婚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一种带普遍性的习俗。这种普遍性表现在“纵”“横”两个方面。从纵的方面看，三国、两晋、南北朝各个时期都有大量的早婚记载；从横的方面看，这个时期从上到下各个社会阶层，大多数人很早就已婚配。为了说明这种现象，我们先追溯一下东汉时期的婚龄状况。

《后汉书·任延传》载，东汉建武初，任延为九真太守，当时“骆越之民无嫁娶礼法，各因淫好，无适对匹，不识父子之性，夫妇之道。延乃移书属县，各使男年二十至五十，女年十五至四十，皆以年龄相配。”任延为官于边远地区，为改变当地落后婚俗，规定男20、女15为最低婚嫁年龄，应当看作是他把内地的一般习惯推行于边远地区的典型之例，内地的情况也大致如此。《后汉书·列女传》载：南阳人阴瑜妻荀采，17岁时嫁给阴氏。《太平御览》引《益部耆旧传》载，广汉德阳王上妻袁福，“年二十适上。”犍为南安周缙妻曹敬姬，“年十七适周氏”。广汉新都便敬妻王和，“年十七适敬”。广汉廖伯妻殷纪，“年十六适伯”。《华阳国志》载，袁稚妻相乌，“十五臧稚”。张惟妻程贞玦，“十九适惟”。巴郡虞显妻杜兹，“十八适显”。涪郭孟妻敬杨，“行年十七适孟”。上述诸人中，袁福以下八人，均被列入《华阳国志·益梁宁三州先汉以来士女目录》，为魏晋以前人无疑。她们出嫁的年龄高者20岁，低者15岁，平均年龄为17岁，略高于任延在九真所规定的妇女出嫁最低年龄。根据婚姻关系中男长女幼的传统，以及任延在九真所规定的婚龄推断，以上妇女丈夫的年龄都当在20岁以上。

魏晋南北朝时期，各阶层人的婚龄低于上述者为数很多。首先看这个时期帝王结婚年龄。首先要说明一下，由于史籍中大多数帝王的婚龄没有明确记载，我们只能根据他们的本纪进行推算。推算的方法，据其生长子之年减去一岁，因此，本人及皇长子生卒年月不详者从略。这种推算的方法虽不十分精确，但它能确切提供帝王婚龄的最晚界线。如果其中有的皇长子不是婚后第二年所生，或者皇长子不是婚后第一胎，则说明该皇帝结婚的年龄还要早。根据以上推算方法，有39个帝王婚龄可以得知，其中20岁以下结婚者22人，占总数的56%。22人中8岁结婚者1人，12岁结婚者4人，13岁结婚者4人，14岁结婚者1人，15岁结婚者2人，16岁结婚者2人，17岁结婚者2人，18岁结婚者4人，19岁结婚者2人，平均年龄为15岁。帝王的后妃中，早婚的人也很多。根据史籍中各帝王后妃本传统计，南朝梁太宗简皇后王氏8岁出嫁，南朝齐高昭刘皇后、南朝陈世祖沈皇后、陈后主贵妃张贵华均为10余岁出嫁，南朝宋前废帝何皇后12岁出嫁，北魏平文皇后王氏、孝文昭皇后高氏、南朝宋明恭王皇后均为13岁出嫁，东晋安禧王皇后、后凉吕绍妻、刘聪左皇后、孝文幽皇后冯氏、宣武顺皇后于氏、南朝梁高祖丁贵嫔均为14岁出嫁，西晋惠帝贾后、北周宣武帝尉迟皇后、南朝梁高祖德皇后郗氏均为15岁出嫁，东晋孝武定王皇后16岁出嫁。这些人的婚龄最大的16岁，最小的8岁，平均年龄为13岁，可见，此时期皇帝早婚不是个别现象。

早婚不但在最高当权者，而且在将相大臣及上层社会中也颇为盛行。三国时夏侯霸从妹年13—14时被张飞娶为妻。孙吴郁林太守陆绩之女，年方13，便嫁给同郡张白。西晋张宣子是并州豪族，其女年始14嫁给刘殷。东汉末，徐州刺史陶谦，14岁时娶故苍梧太守同县甘公之女。西晋傅咸6岁时随继母看望外祖母严宪。严宪对他说：“汝千里驹也，必当远致”，乃以其妹

之女妻之。东晋荀羨，年 15 时便与皇室联姻。南朝宋杜骥，原为关中大族，刘裕征长安后随从南还。他 13 岁时受父亲之命，看望正在生病的同郡人韦华。韦华子韦玄见而异之，遂以女妻焉。王僧绰年 13 时尚太祖长女东阳献公主。南朝齐谢滹年 8 岁时，孝武帝便诏其尚公主。萧惠基“幼以外戚见江夏王义恭，叹其详审，以女结婚”。“幼”是什么年龄概念？《陈书·姚察传》载：“察幼年尝就钟山明庆尚禅师受菩萨戒”，其临终遗嘱里有这样一段话：“吾在梁世，当时年十四，就钟山明庆寺尚禅师受菩萨戒。”据此知萧惠基“幼年”与刘义恭女结婚，很可能也在 14 岁上下。南朝梁柳偃，年 12 尚长城公主。张缵 11 岁尚富阳公主。王愷，弱冠尚淮南长公主。何敬容，弱冠尚齐武帝女长城公主。“弱冠”一般指不到 20 岁的年龄。南朝陈周弘正，年 10 岁时，河东裴子野就请以女妻之。王元规 8 岁而孤，随母往临海郡依舅氏，年 12 岁时，郡土豪刘 以女妻之。北魏夏侯道迁，17 岁时娶韦氏之女。北周长孙澄，年 10 岁，司徒李琰之便以女妻之。于翼，年 11 时尚太祖女平原公主。以上所列者，因其年代、地区、族属不同，具体结婚的年龄也各异，但总的看，是低于两汉时期的婚龄的。

庶民和一般百姓中也普遍地存在着早婚现象。魏晋时王象，少孤，曾为人仆隶。他在 17、18 岁时，因给人牧羊时读书被主人责打。同郡人杨俊将其赎出，并为之聘娶。《艺文类聚》引晋湛方生《贞女解》说：“伏见西道县治下里龙怜，年始弱笄，出适皮氏。”《晋书·列女传》说得更为详细：“皮京妻龙氏，年十三适京，未踰年而京卒。”两条材料所指龙氏当为同一人。至于一般百姓的结婚年龄，由于史籍中记载很少，只能从有关材料中推测。西晋时束皙曾说：“男十六可娶，女十四可嫁”。显然，这是泛指当时的婚龄，应包括一般百姓在内。西魏大统十二年（公元 546 年）诏：“女子不满十三已上，勿得以嫁。”可见在此以前，女子不满十三岁而嫁的现象很多，否则，封建政权不会发这样的诏书。北周武帝建德三年（公元 574 年）更明确规定：“自今已后，男年十五，女年十三已上，爰及鳏寡，所在军民，以时嫁娶，务从节俭，勿为财币稽留。”周武帝这道诏书，可以说是对魏晋以来男女早婚之龄的一个总结和在法律上的规定。由此可见，魏晋南北朝时期北方一般百姓的结婚年龄为男十五、六，女十三、四。根据前面对最高当权者和将相大臣及上层社会的考察，南方庶民和一般百姓的婚龄与北方也不会有太大的差异。

以上我们考察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早婚现象。婚龄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这个时期的早婚并非绝对的，高于文中所举的婚龄的事例也有。但这个时期早婚现象确实大量地、普遍地存在，早婚的年龄大概为男十五、六，女十三、四，或者说这是一条围绕其上下波动的婚龄主轴线。《通典·礼典》中有一个比较：东汉郑玄认为男必 30 而娶，女必 15 乃嫁；三国王肃则以为男 16 可娶，女 14 可嫁；唐代庶民婚姻年龄，贞观元年（公元 627 年）二月诏书又规定为男年 20 岁，女年 15 岁。这里应当说明，东汉郑玄所说的婚龄，有很大成份是出于对儒家经典的解释，其中男 30 而娶不一定是当时的实际情况。因为从前述任延的事例，我们可以看出男 20 而娶的事实。三国王肃所说的婚龄，正与西晋束皙所说相符，这比较实际地反映了当时的婚龄。唐代贞观元年的诏书，是对当时庶民婚龄严格的法律规定。通过这个比较可以看

出，魏晋南北朝比起汉唐来，婚龄确有明显的提前。

### (三) 门第婚

门第婚又称身份内婚，是魏晋南北朝时在世家大族中盛行的婚姻习俗。这个时期，世家大族兴起，在政治、经济等方面具有特殊的地位。为了世代垄断此种地位，保持贵族血统的纯粹，大族们在婚姻问题上十分讲究门当户对，在姻家的选择上均以地位与自己相当的大族为对象。

魏晋南北朝时士族婚姻对“士庶之别”的严格要求，有两件事最为典型。一件事是南朝萧齐时王源嫁女给富阳满氏遭到沈约的弹劾。王源是西晋右仆射王雅的曾孙，祖和父也官居清显之位，按照沈约的话说，王源“虽人品庸陋，胄实参华”。吴郡富阳人满璋之，家境富裕，欲为子满鸾觅婚。王源丧妇，且家贫，即将女嫁给满氏，得聘礼钱5万，用所聘余值纳妾。王源此举，也并非胡来，因为传说富阳满氏是高平旧族满宠满奋的后代。满宠在曹魏明帝时任过太尉。其孙满奋西晋时为司隶校尉。王源又把满氏的阀阅拿来，见满璋之任王国侍郎，其子满鸾为王兹吴郡正阁主簿，才定下这门亲事的。但沈约认为，满璋之的姓族，没有明确士族根据，因为满奋死于西晋，其后代在东晋时没有显赫声迹，满璋之的家世显系伪造。王源与之联姻，是唯利是求，沾辱士流之举。他弹劾说，王满联姻，是“高门降衡，虽自己作，蔑祖辱亲，于事为甚。此风弗剪，其源虽开，点世尘家，将被比屋，宜置以明科，黜之流伍，使已污之族，愧于昔辰；方媾之党，革心于来日。臣等参议，请以见事免源所居官，禁锢终身”。第二件事是北魏崔巨伦之姑反对侄女下嫁卑族。《魏书·崔辩传附崔巨伦传》载，崔巨伦姊“因患眇一目，内外亲类莫有求者，其家议欲下嫁之。巨伦姑赵国李叔胤妻，高明慈笃，闻而悲感曰：‘吾兄盛德，不幸早世，岂令此女屈事卑族！’乃为子翼纳之，时人叹其义。”这两件事，发生在南朝和北朝，说明当时南北方的大族，对士庶之间的界线划分得何等严明。

关于魏晋南北朝时期世家大族的身份内婚制，史学界对此有较充分的研究。王仲荦先生在《魏晋南北朝史》中列举了东晋至南朝萧梁时期的世族联姻概况，兹抄录如下：

东晋世族，琅邪王羲之妻高平郗鉴女，见《世说新语·雅量篇》注引《王氏谱》。羲之子凝之妻陈郡谢奕女，见《世说新语·言语篇》注引《王氏谱》。王导孙王愷娶陈郡谢万女，珣弟王珣娶谢安女，见《晋书·谢安传子琰附传》。陈郡谢安妻沛国刘耽女，见《世说新语·言语篇》注引《谢氏谱》。安弟谢万妻太原王述女，见《世说新语·简傲篇》注引《谢氏谱》。太原王述子王坦之娶顺阳范汪女，见《世说新语·方正篇》注引《王氏谱》。坦之子国宝妻陈郡谢安女，见《晋书·王湛传玄孙国宝附传》。颍川庾亮子庾劭娶陈郡谢尚女，见《世说新语·轻诋篇》注引《谢氏谱》。河南褚翊娶颍川庾峻女，见《晋书·褚翊传》。陈郡袁耽大妹道殷浩，小妹適谢玄，见《世说新语·任诞篇》注引《袁氏谱》。陈郡殷顗妻同郡谢尚女，见《世说新语·轻诋篇》注引《谢氏谱》。顗从兄仲堪娶琅邪王临之女，见《世说新语·文学篇》注引《殷氏谱》。谯国桓冲娶琅邪王恬女，见《世说新语·贤媛篇》注引《桓氏谱》。冲复娶颍川庾蔑女，见《世说新语·仇隙篇》注引《庾氏谱》。冲兄子桓玄娶沛国刘耽女，见《晋书·刘耽传》。宋世世族，琅邪王敬弘女適

庐江何述之与鲁郡孔尚，见《宋书·王敬弘传》、《孔淳之传》。王导曾孙王弘妻陈郡袁淑姑母，见《宋书·袁淑传》。弘从弟僧达妻陈郡谢景仁（祖据，谢安第二弟）女，见《南史·谢裕传子恂附传》。陈郡殷景仁妻琅邪王谧（王导孙）女，见《宋书·殷景仁传》。陈郡袁质（袁耽子）妻同郡谢安女，质子湛妻安兄子谢玄女，见《宋书·袁湛传》。湛弟子洵妻济阳蔡廓女，见《宋书·蔡廓传子兴宗附传》。洵弟淑妻琅邪王诞女，见《宋书·袁淑传》。齐世世族，陈郡殷睿妻琅邪王免女，见《梁书·殷钧传》。陈郡谢蔺（谢万五世孙）妻河南褚渊女，见《南齐书·谢蔺传》。汝南周颙，东莞臧质外甥，见《南齐书·周颙传》。梁世世族，南阳乐蔼，同郡宗悫之甥，见《梁书·乐蔼传》。南阳刘之遴，同郡乐蔼之甥，见《梁书·刘之遴传》。陈留阮胤之，琅邪王晏之舅，见《梁书·阮孝绪传》。胤之从子孝绪，陈郡谢蔺（谢安八世孙）之舅，见《梁书·谢蔺传》。河南褚向，陈郡谢举（谢朓子）外弟，见《梁书·褚翔传》。以上诸例，大都是北来的世族大地主，他们为了巩固新的同盟以加强自己的势力，所以互结姻亲；而江东的世族大地主也和北来世族大地主一样，慎择门户素对，然后结好。如吴郡张融，会稽孔稚珪外兄，见《南齐书·孔稚珪传》。吴郡陆慧晓妻同郡张岱女，见《梁书·陆倕传》。慧晓从孙陆绛妻同郡顾盼妹，见《昭明文选》卷二十六陆韩卿《答内兄顾希叔诗》。吴郡陆睿妻同郡张畅女，见《梁书·陆杲传》。吴郡张稷女適令稽孔氏，见《梁书·张稷传》。

从上面列举中可以看出，东晋南朝将近 300 年中，大族之间互相通婚，仅限于琅邪王氏、高平郗氏、陈郡谢氏、沛国刘氏、太原王氏、颍川庾氏、河南褚氏、陈郡袁氏、陈郡殷氏、谯国桓氏、庐江何氏、鲁郡孔氏、济阳蔡氏、汝南周氏、东莞臧氏、南阳乐氏、南阳宗氏、陈留阮氏、吴郡张氏、会稽孔氏、吴郡陆氏、吴郡张氏等大族中。

在北朝，世家大族的婚姻也很重门第。《中国史研究》1987 年第 2 期发表刘驰写的论文《从崔、卢二氏婚姻的缔结看北朝汉人士族地位的变化》，对北方大族崔氏、卢氏的婚姻关系作了详尽的统计，兹转述如下：

北魏时期，与清河崔氏联姻的有：平原明氏 8 例，北魏宗室 8 例，范阳卢氏 5 例，清河房氏 5 例，赵郡李氏 4 例，清河张氏 4 例，太原郭氏 3 例，平原刘氏 3 例，彭城刘氏 2 例，渤海刁氏 2 例，北海王氏 2 例，不详郡望的李氏 2 例，不详郡望的刘氏 2 例，陇西李氏 1 例，清河傅氏 1 例，辽东公孙氏 1 例，乐安蒋氏 1 例，河东裴氏 1 例，南阳赵氏 1 例，平原杜氏 1 例，金氏 1 例，河东柳氏 1 例，渤海封氏 1 例，河间邢氏 1 例，太原王氏 1 例。与博陵崔氏联姻的有：赵郡李氏 9 例，北魏宗室 4 例，不详郡望的李氏 2 例，荥阳郑氏 1 例，渤海高氏 1 例，巨鹿魏氏 1 例，河南陆氏 1 例，不详郡望的宋氏 1 例。与范阳卢氏联姻的有：北魏宗室 13 例，清河崔氏 5 例，赵郡李氏 5 例，陇西李氏 4 例，荥阳郑氏 2 例，太原王氏 2 例，渤海封氏 1 例，鲁郡孔氏 1 例，安定胡氏 1 例，河内司马氏 1 例，河南陆氏 1 例，北平阳氏 1 例，高阳郑氏 1 例，不详郡望的郑氏 1 例。通过以上统计可以看出，北魏时期，与崔、卢两氏有婚姻关系的诸姓共 123 例，其中郡望不详者 9 例，难于确定士庶身份者 2 例，除此之外，绝大部分都是有一定郡望的世族或皇族，崔、卢二姓为北方有代表性的一流高门世族，通过对他们的考察，可见北方世族门第婚的一般。

#### （四）其他婚俗

早婚、门第婚均属婚姻习俗，二者有着各自的特点。早婚因其遍于各个时期、各个阶层而表现为普遍性特点，门第婚因限于南北方的高门世族而表现为贵族性特点。此外，还有一些上述两个特点不甚显著的其他婚俗，在此专门介绍。

##### 1. 近亲婚

近亲婚是指血缘关系较近的一种婚姻。汉族很早就有禁止直系血缘婚的传统，而对亚血缘或近血缘的近亲婚则无严格的限制。魏晋南北朝时，由于历史和社会等原因，这种近亲婚的现象很多。

三国吴主孙权，与其夫人徐氏就是近亲。《三国志·吴书·吴主孙权徐夫人传》载：徐夫人的祖父名徐真，娶孙权父孙坚之妹，生子徐琨。则孙权与徐琨为姑表兄弟，而孙权纳徐琨女徐氏为妃，不但血缘关系较近，且为异辈婚。同书《孙休朱夫人传》又载，孙权小女儿嫁给朱据，生女又嫁给孙权的儿子孙休。则孙休与朱夫人是娘舅与外甥女的关系。这种婚姻已与传统习俗相冲突，所以裴松之对此评论道：“臣松之以为休妻其甥，事同汉惠。苟悦讥之已当，故不复广言。”

东晋时，陈郡人袁湛的婚姻关系也属近亲。《宋书·袁湛传》载：“湛少为从外祖谢安所知，以其兄子玄之女妻之。”由此可知谢安为袁湛母亲的从父。谢安兄弟6个：谢奕、谢据、谢安、谢万、谢石、谢铁。谢玄为谢奕之子。袁湛母亲是谁的后代不可考，她若是谢奕之女，就和谢玄是兄姊妹，若不是也和谢玄是从兄姊妹，可见袁湛与谢玄之女的亲属关系也是较近的。

《晋书·谢安附谢朗传》载，谢据的曾孙谢绚称袁湛为舅舅，这就是说袁湛的母亲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了谢据的孙子谢重，这同样也属近亲结婚。

南朝刘宋朝蔡兴宗，妻子死得很早，留下一女尚幼。其外甥袁觐也丧妻，留下一子袁象。蔡兴宗的姐姐是袁觐的母亲，蔡兴宗的女儿则是其姪，袁象则为其孙。她亲自抚养这一孙一姪，并认为二人年岁相当，让他们结为夫妻。南朝萧梁时，吴郡人顾协自幼丧父，随母养于外氏。顾协年少时准备娶舅息女，未成婚而母亡故，他为母亲守孝，丧期满后不再娶妻。后顾协60多岁了，其舅孙女仍未嫁。顾协乃感其义而迎娶之。又据《梁书》记载，张缵是梁武帝舅之子，11岁时娶梁武帝第四女富阳公主，张缵子张希，又娶简文帝萧纲的第九女海盐公主。萧纲是梁武帝的第三子，与富阳公主是兄妹，张希娶海盐公主，也属近亲婚姻。

北朝的近亲婚之俗也存在，在北朝鲜卑婚俗的两次改革中还要细谈，故从略。

##### 2. 异辈婚

异辈婚即不受行辈所限的婚姻。中国自古以来，人伦中的长幼尊卑分得极清，从高祖到玄孙，几代人的亲缘及旁枝，都各有称呼。然而在婚姻关系上，这种长幼界线却不能成为异辈间的缔结障碍，除了直系血缘关系的同辈异辈婚被视为非礼外，旁系间的异辈婚在魏晋南北朝以前就屡见不鲜，魏晋南北朝时更是如此。

西晋时，贾充的女儿贾荃，嫁给齐王司马攸为妃。贾充的另一个女儿贾南风，嫁给惠帝为后。司马攸与晋惠帝为叔侄，同一辈的姊妹却嫁给了司马氏的两辈人。东晋时，庾冰的妹妹嫁给了晋明帝，而庾冰的女儿却嫁给了晋



明帝的孙子晋废帝。东晋哀帝是孝武帝的侄子，而哀帝的皇后王穆之却是孝武帝皇后王法慧的姑姑。

南朝刘宋时，王偃娶宋武帝刘裕女儿吴兴长公主为妻，而其女王宪嫔却嫁给了刘裕的孙子孝武帝刘骏。庐江人何瑀，娶宋武帝刘裕女儿豫章康长公主，而其女何令婉却为刘裕曾孙前废帝的后妃。陈郡谢景仁素被刘裕所重，让其子刘义真纳谢景仁之女为妃。而谢景仁的侄子谢纬，却娶刘义隆的女儿长城公主。刘义隆与刘义真为兄弟，谢纬应与刘义隆同辈，却娶了下一辈的长城公主。河南人褚叔度，其孙褚暖，娶刘义隆第六女琅邪贞长公主。而褚叔度的弟弟褚湛之，却娶了刘义隆的妹妹始安哀公主。庐江人何尚之，其子何劭娶刘义隆的女儿南郡公主，其女却嫁给了刘义隆的弟弟刘义康。东海人徐湛之，其母为刘义隆姊会稽公主，则刘义隆为徐湛之之舅。而徐湛之之子徐恒之却娶了刘义隆之女南阳公主，徐湛之之女又嫁给了刘义隆之子刘诞。济阳人江湛，其女嫁给刘义隆的孙子刘伟之，其妹则给刘义隆之子刘铄，其子又娶刘义隆之女。汝南人周峤，娶宋武帝刘裕女宣城德公主，而其两个女儿却分别嫁给了刘裕的孙子刘宏和刘 。南齐时，琅邪人王慈，女儿嫁给萧道成之子萧锋为妃，儿子王观却娶萧道成孙女吴县公主。

关于北朝的异辈婚，我们将在后面详谈，此不赘述。

### 3. 幼童婚

幼童婚是指男女双方在很小的时候，其父母之间事先约定的婚姻。

《三国志·魏书·王修传》注引王隐《晋书》载：王愷同县人管彦，“少有才力，未知名。褻独以为当自达，常友爱之。男女各始生，共许为婚。彦果为西夷校尉。褻后更以女嫁人，彦弟馥问褻，褻曰：‘吾薄志毕愿，山藪自处，姊妹皆远，吉凶断绝，以此自誓。贤兄子葬父于帝都，此则洛阳之人也，岂吾欲婚之本指邪？’馥曰：‘嫂，齐人也，当还临淄。’褻曰：‘安有葬父河南，随母还齐！用意如此，何婚之有？’遂不婚。”这是一个未遂的幼童婚的记载，其不成的原因并不在于婚姻本身，而在于管彦违背了王愷允婚的原旨。不能因为王、管联姻的失败而否定幼童婚的成功率，相反，我们可以从这件事中看出这种婚姻的稳定性和婚约的约束效力。王愷、管彦男女各始生，便订下婚约。后王愷悔约，将女他嫁。王愷女已到出嫁年龄，起码是10年以后的事。此时管彦已死，其弟竟能凭约责问王愷，可见其婚约约束力之长久。幼童婚的另一种形式是指腹婚，或称子腹婚，即男女婴还未出生，双方父母就定婚约。《梁书·韦放传》载：“初，放与吴郡张率皆有侧室怀孕，因指为婚姻。其后各产男女，未及成长而率亡，遗嗣孤弱，放常贍卹之。及为北徐州，时有势族请姻者，放曰：‘吾不失信于故友’。乃以息岐娶率女，又以女适率子，时称放能笃旧”。这种事情北朝也有记载。《魏书·王慧龙传》载：“尚书卢遐妻，崔浩女也。初，室兴（指王慧龙子王宝兴）母及遐妻俱孕，浩谓曰：‘汝等将来所生，皆我之自出，可指腹为亲。’及婚，浩为撰仪，躬自监视。谓诸客曰：‘此家礼事，宜尽其美’。”韦放守婚约被世人所称赞，崔浩为外孙包办指腹婚，礼仪尽其美。这些都说明当时人认为这种事情是很正常的。

### 4. 冥婚

冥婚即幽冥世界的婚姻，又称阴婚。这是一种变态的婚姻现象，早在魏晋南北朝以前就存在。《周礼·地官》载：“禁迁葬者，与嫁殇者”。郑玄对此注说：“迁葬，谓生时非夫妇，死则葬同穴，迁之使相从也。”孔颖达

疏证说：“迁葬，谓成人鳏寡，生时非夫妇，死乃嫁之”。对于“嫁殇”，郑玄注说：“殇，十九以下未嫁而死者，生不以礼相结，死而合之。”郑司农说：“嫁殇者，谓嫁死人也。今时娶会是也。”孔颖达疏说：“殇者，生年十九以下而死，死乃嫁之。不言殇娶者，举女殇，男可知也。”根据古人的解释可知，所谓“迁葬”、“嫁殇”，就是“冥婚”。对于冥婚，《周礼》虽明令禁止，但这种风俗仍不绝于以后的历史中，魏晋南北朝时也有关于冥婚的记载。

《三国志·魏书·邴原传》载：“原女早亡，时太祖爱子仓舒亦没，太祖欲求合葬。原辞曰：‘合葬，非礼也。原之所以自容于明公，公之所以待原者，以能守训典而不易也。若听明公之命，则是凡庸也，明公焉以为哉。’太祖乃止。”这是一个未遂的冥婚记载，之所以未成，是由于邴原辞得巧妙，令曹操无话可说。但曹操所终止的只是仓舒与邴原亡女的冥配而已。《三国志·魏书·武文世王公传》载，邓哀王冲字仓舒，“年十三，建安十三年疾病，太祖亲为请命。及亡，哀甚。文帝宽喻太祖，太祖曰：‘此我之不幸，而汝曹之幸也。’言则流涕，为聘甄氏亡女与合葬”。曹操虽然被邴原婉言谢绝，但最终还是实现了为仓舒在冥界完婚的意愿，《资治通鉴·魏纪》载，太和六年（公元232年），魏明帝“爱女淑卒。帝痛之甚，追谥平原懿公主，立庙洛阳，葬于南陵，取甄后从孙黄与之合葬。追封黄为列侯，为之置后，袭爵”。这里的合葬，不是指夫妻后死者，附于前死者圻之意，而是指生非夫妇，而葬相从的冥婚。北朝时亦有冥婚的记载。《北史·穆崇传》载：“正国子平城，早卒。孝文时，始平公主薨于宫，追赠平城驸马都尉，与公主冥婚”。

冥婚是一种变态的婚姻，其存在与流传，既有历史传统的影响，又有现实宗教及伦理方面的原因，它与人世间的正常婚姻意义是不同的。前述几个冥婚的事例中，大部分是为早夭的爱子、爱女所举行的，它形式上是为亡者完婚，实际上是生者对自己心理上的一种安慰。

## 5. 财婚

颜之推《颜氏家训·治家篇》说：“婚姻素对，靖侯成规。近世嫁娶，遂有卖女纳财，买妇输绢，比量父祖，计较锱铢，责多还少，市井无异。或猥墁在门，或傲妇擅室，贪荣求利，反招羞耻，可不慎与！”颜之推为北齐人，观其这一段议论，可见北朝财婚风气之盛。北朝的财婚之风，早在北魏前期就有记载，北魏文成帝和平四年（公元463年）十二月诏书说：“名位不同，礼亦异数，所以殊等级，示轨仪。今丧葬嫁娶，大礼未备，贵势富豪，越度奢靡，非所谓式昭典宪者也。有司可为之条格，使贵贱有章，上下咸序，著之于令。”同月，又下诏说：“然中代以来，贵族之门多不率法，或贪利财贿，或因缘私好。在于苟合，无所选择，令贵贱不分，巨细同贯，尘秽清化，亏损人伦，将何以宣示典谟，垂之来裔。今制皇族、师傅、王公侯伯及士民之家，不得与百工、伎巧、卑姓为婚，犯者加罪。”事隔15年以后，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年（公元478年）又下诏说：“婚聘过礼，则嫁娶有失时之弊；厚葬送终，则生者有糜费之苦。圣王知其如此，故申之以礼数，约之以法禁。迺者，民渐奢尚，婚葬越轨，致贫富相高，贵贱无别，又皇族贵戚及士民之家，不惟氏族，下与非类婚偶。先帝亲发明诏，为之科禁，而百姓习常，仍不肃改。朕今宪章旧典，祇案先制，著之律令，永为定律。犯者以违制论。”朝廷三令五申，禁止婚聘过礼，贫富相高，可见财婚之风难以禁止。

《北齐书·袁聿修传》载，袁聿修任御史中丞时。“司徒录事参军卢思道私贷库钱四十万娉太原王愷女为妻，而王氏已先纳陆孔文礼娉为定。聿修坐为首僚，又是国之司宪，知而不劾，被责免中丞。”同书《封述传》又载，封述有一子，“为娶陇西李士元女，大输财娉，及将成礼，犹竞悬违。”封述的另一儿子娶范阳卢庄之女，为娉礼之事闹到官府。封述诉讼说：“送骡乃嫌脚踏，评田则云卤薄，铜器又嫌古废。”可见北齐财婚风气之盛。财婚之风不仅限于北朝，在前面门第婚中，沈约弹劾王源嫁女唯利是求一事，说明南朝也有财婚现象。只不过相比之下，北朝的财婚现象更普遍，更典型。

## （五）北朝鲜卑婚俗的两次改革

从拓跋珪建立北魏到北周被隋所代，在北方政治舞台上，拓跋鲜卑及后来的六镇鲜卑相继扮演着重要角色。在将近 200 年的历史中，由于中原汉族先进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影响，这个社会发展阶段相对落后的少数民族，各方面也发生了很大变化，最后与汉族融合在一起。北朝鲜卑与中原汉族的文化习俗融合，是民族融合的一个重要方面，而他们的婚俗改革，又是文化习俗融合的一个重要内容。北朝鲜卑婚俗曾经有两次重要改革：一次发生在北魏孝文帝时期，一次发生在西魏、北周时期。

### 1. 北魏前期胡、汉婚俗的矛盾

拓跋鲜卑是从东北大兴安岭南迁到中原的一支少数民族。在建立北魏以前，它经历了原始社会和由氏族组织向国家过渡的漫长过程。由于史料的缺乏，拓跋鲜卑原始的婚姻习俗我们不能详细知道，最早的记载是拓跋诘汾时期。《魏书·序纪》载：“圣武皇帝诘汾……初，圣武帝尝率数万骑田于山泽，歛见辘辘自天而下，既至，见美妇人，侍卫甚盛。帝异而问之，对曰：‘我，天女也，受命相偶。’遂同寝宿。旦，请还，曰：‘明年周对，复会此处。’言终而别，去如风雨。及期，帝至先所田处，果复相见。天女以所生男授帝曰：‘此君之子也，善养视之。子孙相承，当世为帝王。’语讫而去。子即始祖也。故时人谚曰：‘诘汾皇帝无妇家，力微皇帝无舅家。’”拓跋诘汾时期，拓跋族早已离开大兴安岭南迁到呼伦池地区。这个记载显系后人修饰加工的神话，但通过“诘汾皇帝无妇家，力微皇帝无舅家”的谚语，我们可以看出拓跋族野合群婚原始婚俗的遗风。

公元 386 年，道武帝拓跋珪建立魏国，以后又进兵中原，定都平城。公元 439 年，太武帝拓跋焘统一北方，一直到魏孝文帝太和以前，拓跋鲜卑的社会、政治、经济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氏族部落时代对他们来说已是遥远的过去。此时，国家形态已经十分稳定成熟，政治经济领域中已经出现了封建因素。但作为文化习俗一部分的婚俗，却以它特有的稳定性和巨大的传统习惯的力量，时时使北魏前期的拓跋鲜卑拖着古老的群婚制残余的尾巴。

北魏前期拓跋鲜卑婚姻习俗，我们可以列举出多种：如同胞兄弟姐妹或从兄弟姐妹间的同姓婚，亚血缘关系的近亲婚，完全不计辈分的乱婚，早婚等等。并非所有这些都与汉族婚俗构成矛盾，有的与汉族婚俗之间看不出什么明显的矛盾，如早婚。有的与汉族婚俗的矛盾表现为潜在的形态，只有当它发展成严重冲击汉族传统的伦理道德观念时，这种矛盾才突出出来。有的一开始就与汉族婚俗之间存在着尖锐的、不可调和的矛盾，这就是拓跋鲜卑的同姓相婚。

汉族很早就形成了同姓不婚的婚姻原则。《太平御览》引《郊特牲》说：“夫婚礼万世之始也，娶于异姓，所以附远厚别。”可见远在周朝，汉族就主张异姓相婚。魏晋时期，同姓不婚仍被视为不可违背的原则。《三国志·魏书·陈矫传》注引《魏氏春秋》载，陈矫本为刘氏之子，后出继舅氏改姓陈，又与本族刘氏相婚，徐宣常因此非难之，于广众中议其非礼。曹操爱惜陈矫之才，欲拥全之，乃下令说：“丧乱以来，风教雕薄，谤议之言，难用褒贬。自建安五年以前，一切勿论，其以断前诽议者，以其罪罪之。”这件事说明，同姓相婚，要被众人指责。曹操用人，主张唯才是举，且很爱陈矫之才。但即使如此，曹操也不能以陈矫的行为为是，只能用行政手段强行禁止对陈矫

的议论。再如《三国志·魏书·曹爽传》注引《魏末传》说：“（何）晏妇金乡公主，即晏同母妹。”裴松之对此评论道：“《魏末传》云，晏取其同母妹为妻，此缙绅所不忍言。虽楚王之妻嫂，不是甚也已，设令此言出于旧史，犹将莫之惑言，况底下之书乎？案《诸王公传》，沛王出自杜夫人所生，晏母姓尹，公主若与沛王同生，焉得言与晏同母？”对于同母兄妹的联姻，裴松之看做如同天外奇谈，即使旧史中的记载都不能相信，可见当时汉人中同母兄妹结婚的现象之少。

北魏拓跋族入主中原后，汉族依然奉行同姓不婚的古训，这就和拓跋鲜卑的同姓相婚的习俗发生了尖锐的矛盾。

北魏初期确实存在同胞兄弟姐妹或从兄弟姐妹之间同姓婚习俗。我们可以从孝文帝太和七年（公元483年）诏书中看出来。诏书说：“殷夏不嫌一族之婚，周世始绝同姓之娶。斯皆教随时设，治因事改者也。皇运初基，中原未混，拨乱经纶，日不暇给。古风遗朴，未逞釐改，后遂因循，迄兹莫变……自今悉禁绝之，有犯以不道论。”可见在此以前，同姓相婚这种古老习俗，在拓跋鲜卑中不是个别现象。奇怪的是，翻阅《魏书》，除了太和七年诏书外，拓跋鲜卑同姓相婚的事例却很少记载。这大概与拓跋统治者对这方面的事情严密控制有关。由于北魏是落后的少数民族所建政权，为了在中原地区站住脚，拓跋族除了依靠其军事力量外，还力图在广大汉族人中树立自己文化上的正统形象。所以拓跋统治者对于他们落后的习俗一直讳莫如深，不许别人提起。如汉人邓渊，在拓跋珪时任著作郎，一直谨于朝事，未尝忤旨。和跋因罪被杀，其弟子奔长安投降后秦，有人说是邓渊从父弟邓晖送走的。由是拓跋珪疑渊知情，乃赐其死。拓跋珪处死邓渊，罪名显然非常勉强。邓渊的真正死因，恐怕是他撰了太祖纪以前的国史，对拓跋鲜卑落后习俗知道得太多的缘故。如果说这仅是一种推断，那么我们还可以从崔浩之死中确切地发现这种因果关系。崔浩历仕魏初三朝，在政治军事方面均有功于朝廷，但在太武帝时，因书国事“备而不典”，使“北人咸悉忿毒”，也触怒了太武帝，从而遭受灭门之祸。崔浩写史“备而不典”，显然记录了拓跋鲜卑包括婚俗在内的种种落后的不光彩的事情。崔浩之狱后，汉人在这方面更加小心谨慎。魏文成帝拓跋浚曾说：“今国家善恶，不能面陈而上表显谏，此岂不彰君之短，明己之美。至如高允者，真忠臣矣。朕有是非，常正言面论，至朕所不乐闻者，皆侃侃而说，无所避就。朕闻其过，而天下不知其谏，岂不忠乎”。可见，在拓跋统治者严密控制下，汉人或因彰其恶而被杀，或只能采取“正言面论”的方式，使鲜卑的落后不被天下所闻。所以，史籍中对于拓跋鲜卑同姓相婚记载很少的现象，正是由于这种控制造成的。而这种严密控制，又是胡汉间不同习俗冲突的结果。

尽管由于北魏统治者的严密控制，史籍中反映的拓跋鲜卑同姓相婚习俗的材料很少，我们仍可以通过一些事例看出胡、汉不同婚俗的矛盾。据《魏书·高允传》记载，魏文成帝时，高允曾因风俗仍旧，婚娶丧葬不依古式而对当权者进行劝谏。他说：“前朝之世，屡发明诏，禁诸婚娶不得作乐，及葬送之日歌谣、鼓舞、杀牲、烧葬，一切禁断。虽条旨久颁，而俗不变革。”高允不止一次地同文成帝谈婚丧习俗问题，“高宗从容听之。或有触迂，帝所不忍闻者，命左右扶出。”这段话很值得注意。高允在谈改变婚丧旧俗时，使文成帝无法再听下去的内容是什么呢？显然不是婚娶不得作乐之类的一般结婚礼仪。因为对此前朝都能“屡发明诏”，文成帝有什么听不下去的呢？

我们认为使文成帝听不下去的内容，就是与汉族婚姻原则严重冲突的同姓婚之类的旧俗。只不过高允没有把它们立于石铭，显在衢路，而是采用“正言面论”的方式，所以尽管使文成帝难堪，但最多是被左右扶出，终不致杀身之祸。北魏前期，汉族士人绝少同拓跋鲜卑通婚，高门大族与拓跋鲜卑通婚者，更是寥寥无几。只有到孝文帝在政治、经济、文化习俗上对拓跋鲜卑进行改造，并于太和七年取消了同姓通婚的旧俗后，胡、汉之间的婚媾才开始增多起来。这个事实说明拓跋鲜卑的同姓通婚是造成他们与汉族融合的文化习俗方面的障碍之一，也反映出魏孝文帝婚俗改革的重大意义。

## 2. 孝文帝的婚俗改革

孝文帝亲政后不久，在政治、经济、文化习俗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这里只谈与文化习俗有关的婚俗改革。

魏孝文帝的文化习俗改革是从婚俗改革开始的。早在太和七年就发出禁止同姓相婚的诏书，而习俗改革的其他方面是迁都洛阳以后的事。孤立地看，似乎看不出习俗改革中这样安排先后顺序的必要性，但如果我们把它放到当时的历史背景中，就可以看出首先改革婚俗的必要性和它所产生的重要作用。公元439年，太武帝拓跋焘灭掉北方与其对峙的最后一个政权北凉，文成帝初期，北凉的残余势力也不复存在，这标志着北魏拓跋族已经完成了对北方的军事征服，其所面临的政治任务是巩固在北方的统治和向南发展。孝文帝太和以前，北魏统治者没能很好地解决如何巩固在北方统治的问题，以汉族为主的各民族同拓跋统治者的矛盾一直存在，并发展得非常尖锐。孝文帝亲政后面临的正是这样一种严峻的形势。为了巩固在北方的统治，他选择了全面改革，完成封建化，以消除拓跋族与汉族的民族差距。婚俗改革正是这种改革的一部分。如前所述，拓跋鲜卑婚俗中同姓相婚的习俗与汉族传统的同姓不婚的矛盾是直接的，不可调和的，所以拓跋鲜卑同姓婚必然首当其冲地成为文化习俗改革的对象。

孝文帝改革拓跋鲜卑同姓相婚的旧俗，使北魏胡、汉在婚俗方面的差距大大缩小，拓跋贵族与汉族高门建立了广泛的姻亲关系。《资治通鉴》载，范阳卢敏、清河崔宗伯、荥阳郑羲、太原王琼等人的女儿均被孝文帝纳入后宫。又据《北史》、《魏书》等史籍记载，李冲的女儿也被孝文帝纳为夫人，崔挺之女也成为孝文帝的贵嫔。不但如此，孝文帝还为其弟咸阳王禧娶了陇西李辅之女，广陵王羽娶了荥阳郑平成之女，颍川王雍娶了范阳卢神宝之女，始平王勰娶了陇西李冲之女，北海王详娶了荥阳郑懿之女。许多汉族士人也娶了拓跋贵族的女儿。南朝人刘昶，投降北魏后先后尚武邑公主、建兴长公主、平原长公主，其嫡子刘承绪尚高祖妹彭城长公主，刘辉尚兰陵长公主。萧宝夤归北魏后，尚南阳长公主，其长子萧烈尚建德公主，兄子萧赞尚寿阳长公主。北方范阳卢道裕曾尚献文帝女乐浪长公主，其弟卢道虔尚孝文帝女济南长公主，其从弟卢元聿尚孝文帝女义阳长公主。孝文帝禁同姓通婚后，不但胡、汉间广泛联姻，而且汉人对与拓跋贵族结亲的态度也有很大转变。孝文帝即位初，代北贵族平原王陆睿娶博陵崔鉴女，崔鉴还说：“平原王才度不恶，但恨其姓名殊为重复。”但后来范阳卢氏一门娶三个公主，“当世以为荣”。从不无遗憾到以为荣耀，应当说是孝文帝婚俗改革在汉族士人中产生影响的结果。拓跋贵族与汉族士人的广泛结亲，不仅加强了胡汉统治阶级的联合，巩固了其在北方的统治，而且对进入中原地区的拓跋鲜卑进一步封建化，也有积极的影响。

但是，由于文化习俗的稳定性和传统习惯的巨大阻力，孝文帝所有改革中，文化习俗的改革是比较薄弱的环节，而在这个薄弱环节中，婚俗的改革则更显得不足。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太和二十年（公元496年）改鲜卑复姓，在把宗族十姓改为汉姓的同时，还特别规定十姓“百世不通婚”。因为十姓的祖先，有八家是同姓兄弟，两家是同姓亲族。显然，这个规定在婚俗改革方面没什么新内容，仅仅是太和七年诏书精神的重复。历史车轮向前滚动了10多年，而在婚俗改革方面，还是10多年前提出的同姓不婚，对其他的旧婚俗没有多大触动。例如婚姻不计辈分之俗，在孝文帝改革前早已有之。据《魏书》记载，王丰是昭成皇帝的舅舅，其子王支与昭成皇帝为中表兄弟，但却娶了比他低一辈的昭成帝之女。太武帝的左昭仪是冯熙的姑姑，太武帝之子、景穆帝应为冯熙的同辈，但冯熙却娶了景穆帝的女儿。文明太后是冯熙的妹妹，与景穆帝同辈，却嫁给了景穆帝之子文成帝。冯熙之子冯诞是文成帝的外甥，与献文帝是中表兄弟，却娶了献文帝的女儿。李盖娶太武帝之妹，应和太武帝同辈，但李盖的孙女却嫁给太武帝的曾孙，二人也相差一辈。这种情况至孝文帝乃至以后仍无改变。孝文帝将女儿嫁给与自己同辈的乙瑗。孝文帝纳卢敏之女为嫔，卢敏的侄子卢元聿与孝文帝同辈，却娶了孝文帝的女儿。元琛为宣武帝从父，却娶了宣武帝的舅女。元叉长宣武帝两辈，却娶了宣武灵太后的妹妹。再如近亲婚习俗，在孝文帝婚俗改革前后也没有什么变化。昭成女辽西公主是什翼犍的孙女，贺野干是什翼犍的外孙，二人结婚，就是血统关系很近的表亲婚。道武帝拓跋珪娶自己的姨母为妻，血缘关系也是很近的。这种近亲婚在孝文帝及其以后仍然如此。冯穆是乐安长公主之子，孝文帝是冯穆的舅舅，但冯穆却娶了舅舅的女儿顺阳长公主。宣武帝是高颍的外孙，娶了高颍之孙女，这是姑之子娶舅之女。高颍的孙子高猛娶宣武帝之妹长乐公主，又是舅之子娶姑之女。李延寔为孝庄帝元舅，其子李彧娶庄帝姊丰亭公主，关系亦如高猛与长乐公主。

孝文帝在婚俗改革方面之所以进展不大，除了由于婚俗本身特点的影响之外，还有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是汉族婚俗的影响。孝文帝婚俗改革的目的是缩小或消除与中原汉族在婚俗方面的差异，以获得汉族统治阶级的支持，因此这个改革不可能超出汉族本身发展所达到的现状。就汉族的婚姻状况来说，异辈婚和近亲婚也屡见不鲜，关于南朝的情况前已叙述，北朝也是如此。如李骞娶范阳卢文翼女，而李骞的从姐妹李叔胤女嫁给卢文翼的从孙卢元礼，二人相差一辈。七世李孝伯女聘给荥阳郑羲，而郑羲的从曾孙郑道邕却娶了九世李稚媛，二人也相差一辈。再如近亲婚，赵郡李顺，其妹嫁给崔浩之弟，崔浩弟之子又娶了李顺的女儿，这是姑子娶舅女。又如李孝伯纳清河崔躋女，范阳卢度世也娶崔躋女为妻，而李孝伯女又嫁给卢度世子卢渊，这是姨表兄弟姐妹互为婚姻。在门第婚一节中，我们曾讲过李叔胤之妻为保家族门第，将侄女纳为儿媳，在当时竟被视为义举，更可见汉族高门之间近亲婚不是个别现象。汉族的婚俗尚且如此，以汉族习俗为模式的北魏婚俗改革不可能搞得更深也就可以理解了。

由于进入中原的拓跋鲜卑进入封建化阶段的时间不是很长，其脱离氏族社会也只有几百年，因此在婚俗方面仍有许多旧的落后的残余。对于这些残余仅仅用同姓不婚进行约束显然是不够的，而在孝文帝的婚俗改革中，除了同姓不婚我们没有看到还有其他规定。所以孝文帝以后，尤其是在北魏后期，拓跋鲜卑的落后婚俗，通过大量的两性间的逆缘关系表现出来。如清河

王元怳，是孝文帝子，宣武帝元恪之弟，宣武帝死后，元怳便与宣武皇后奸通。元罗为元叉之弟，元叉死后，元罗与其妻奸通。元钦是元丽的从弟，奸淫了元丽之妻。广阳王元渊是太武帝的曾孙，城阳王元徽是太武帝的玄孙，论辈分，元渊为元徽的从父，却与徽妃于氏奸通。安定王元燮为景穆帝之孙，北海王元详，为景穆帝之曾孙，论辈分，元燮为元详从父，但作为侄子的元详，却蒸于元燮妃高氏。这些事例显然与拓跋鲜卑的落后婚俗有关。这种弟奸嫂、侄蒸婶的淫乱之风，已经到了冲击一般封建伦理纲常的地步，也使北魏后期社会风气十分败坏，统治阶级更加腐朽。《魏书·郑羲传》对此评论道：“自灵太后预政，淫风稍行，及元叉擅权，公为奸秽。自此素族名家，遂多乱杂，法官不加纠治，婚宦无贬于世，有识咸以叹息矣。”这种情况表明，进一步加深婚俗改革，对落后的旧俗给予更多的限制是十分必要的，势在必行的。

### 3. 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

北魏末年，国内发生了各族人民联合大起义。经过起义打击的北魏政权，分裂为东、西两个部分。东部称东魏，后被北齐所代，由北魏时六镇怀朔地区鲜卑和鲜卑化的汉族豪强集团所控制；西部称西魏，后被北周所代，由北魏时六镇武川地区鲜卑和鲜卑化的汉族豪强集团所掌握。两个政权虽然都由六镇鲜卑和鲜卑化的汉人所建，但对鲜卑传统的落后的婚俗却采取了截然不同的态度。东魏北齐的统治者保留了代北鲜卑的落后旧俗，并继承了北魏末期的淫乱之风；西魏北周继承并深化了魏孝文帝对鲜卑落后婚俗的改革。

西魏初期国力远不如东魏强大，宇文泰集团不仅军事上弱于高欢集团，而且经济上由于地理条件的限制，西魏所处的关陇地区也远不如关东富庶。齐文襄帝高澄在劝西魏将领裴宽投降时曾说“关中贫狭，何时可依”，正说明这种地区悬殊。宇文泰集团处在这种不利的条件下，为了与东魏和南朝成鼎足之势，便依靠汉族著姓，“革易时政，务弘强国富民之道。”这次改革的特点之一，就是非常重视教化的作用。关中武功大族苏绰制定的“六条诏书”，被宇文泰作为改革的纲领，令百官习诵，不通此六条者不得为官。“六条诏书”中的第二条就是“敦教化”。诏书说：“夫化者，贵能扇之以淳风，浸之以太和，被之以道德，示之以朴素。使百姓皞皞，中迁于善，邪伪之心，嗜欲之性，潜以消化，而不知其所以然，此之谓化也。然后教之以孝悌，使民慈爱；教之以仁顺，使民和睦；教之以礼义，使民敬让。慈爱则不遗其亲，和睦则无怒于人，敬让则不竞于物。三者具备，则王道成矣。此之谓教也。先王之所以移风易俗，还淳反素，垂拱而治天下以至太平者，莫不由此，此之谓要道也。”把敦教化看成是正风俗，治天下的要道，并主张对“深奸巨滑，伤化败俗，悖乱人伦，不忠不孝，故为背道者”，用重刑杀一儆百，以清王化，足见这次改革对敦教化和正风俗的重视。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作为文化习俗改革一个方面的婚俗改革，也就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深度。

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大体上有三个内容。第一、继承和坚持了魏孝文帝改革时的同姓不婚的原则。如叱罗协，西魏初被宇文泰赐姓宇文氏，北周时受到宇文护的重视。叱罗协想借此同北周帝室联姻，乃求恢复旧姓叱罗氏。叱罗协本非宇文氏同族，但因赐姓与宇文氏同姓，在没改姓之前都不能和帝室联姻，可见北周对同姓结婚禁止之严格。北周武帝初，长孙绍远为河州刺史时，“河右戎落，向化日近，同姓婚姻，因以成俗。绍远导之以礼，大革弊风。”政府派出的地方官员，能对落后的少数民族同姓相婚习俗导之以礼，



进行改造，也说明了北周坚持了魏孝文帝婚俗改革的措施。第二，禁止表亲婚。西魏大统九年（公元543年）正月，诏“禁中外及从母兄弟姊妹为婚。”中外即中表，指姑之子女与舅之子女；从母即姨母。按照这个规定，姑之子娶舅女，舅之子娶姑女和同姓姐妹后代的婚姻，都在被禁止之列。同姓不婚是对同胞兄弟姐妹或从兄弟姐妹之间的族内婚的禁止；中外及从母兄弟姊妹不婚是对姑舅亲、姨表亲等近血缘婚姻的禁止，这就扩大了兄妹不准通婚的范围，使孝文帝的婚俗改革更加深入了。第三，禁止逆缘婚。逆缘婚表现为弟妻嫂、子蒸母等关系，虽然不都属于近血缘，但却严重冲击了汉族传统的孝悌道德观念。北周武帝建德六年（公元577年）六月下诏：“同婚百世，婚姻不通，盖为重别，周道然也。而娶妻买妾，有纳母氏之族，虽曰异宗，犹为混杂。自今以后，悉不得娶母同姓，以为妻妾。其已定未成者，即令改聘。”可能由于此令限制过严，难以实行，北周宣帝即位后又改为“母族绝服外者，听婚”。表面上看，这条规定包括姑之子不准娶舅之女，似乎是大统九年诏书的重复。但仔细推敲，此规定比大统九年诏书有着更多的内容。与母同姓便不能娶，其中自然包括不许子蒸母、外甥娶姨等逆缘的性关系和婚姻。联系到六条诏书中主张对伤化败俗、悖乱人伦的行为用重刑严禁，可以看出来此规定有着禁止逆缘婚及性行为的意义。特别应当注意到，北周武帝建德六年六月，正值攻破北齐国都邺城，灭掉北齐不久，此时发布这样的诏书，有着改造整个鲜卑婚姻习俗的意义。

从西魏、北周婚俗改革的内容看，它是北魏孝文帝婚俗改革的继续。但由于它增加了更多的限制北朝鲜卑婚姻旧俗的内容，因此便把魏孝文帝的婚俗改革进一步推向深入。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有着更加深刻的意义，其主要体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在民族习俗方面，泯没了鲜卑、汉族之间的界线，使其政权获得了汉族关陇大族以及其他著姓的支持。在西魏、北周政权内，关陇大族河东裴氏、柳氏、薛氏、弘农杨氏、京兆韦氏、武功苏氏、上谷侯氏、陇西李氏以及关东大族荥阳郑氏、博陵崔氏、范阳卢氏、赵郡李氏等许多人，都为西魏、北周政权建立了文治武功。西魏、北周政权内，鲜卑与汉族统治阶级结合的紧密程度，是东魏、北齐政权不能望其项背的。当然，这种局面的出现，是西魏、北周多方面改革的结果，而婚俗改革作为这种改革的一部分，其端正社会风气，促进胡、汉结合的作用不可低估。这种作用我们或许能从与其对立的政权东魏、北齐的情形中看得更加清楚。如前所述，东魏、北齐不但保留了代北鲜卑落后婚俗，而且承袭了北魏末期的淫乱之风。《北齐书》记载，高澄“肆行淫暴……征集淫姬，分从官，朝夕临视，以为娱乐。”北齐勋贵段韶，“僻于好色”，其弟段孝言，也“尤好女色……与诸淫妇密游，为其夫觉，复恃官势，考掠而殒。”段韶一门被称为闺门雍肃，“齐世勋贵之家罕有及者”，尚且如此淫乱，别的不及段氏的勋贵更可想而知。这种淫乱之风，与汉族习俗有一定差距，而这种差距又经常造成北齐政权内胡、汉之间的隔阂与磨擦。如清河崔，一向蔑视出身六镇鲜卑的高氏，称高澄为“黄颌小儿”。娄太后为博陵王纳崔 妹为妃，婚夕，高洋举酒相祝说：“新妇宜男，孝顺富贵”。崔 当即回答：“孝顺出自臣门，富贵恩由陛下。”讽刺高氏家族只有富贵，没有孝顺。又如渤海封子绣，武定中任渤海太守。鲜卑人娄定远有一次至子绣处，与其一家宴饮。席间对子绣妻女用言语调戏，触怒封子绣。他召集兵数千，要对娄定远进行

讨伐，直到娄定远免冠赔罪，方才作罢。这些事实说明，北齐胡、汉习俗方面的不同，是造成胡、汉矛盾的原因之一，而北齐不能解决其政权内部的胡汉矛盾，是它最终亡于北周的重要原因。这从反面说明西魏、北周婚俗改革的重要意义。

第二，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是整个北朝鲜卑婚俗的第二次改革。东魏、北齐的淫乱之风，比北魏末年有过之而无不及。高澄在位时，就与其弟高洋之妇奸通。高洋上台后，说：“吾兄昔奸我妇，我今须报”。于是将其嫂奸淫，“高氏女妇无亲疏，皆使左右乱交之于前”。高湛当了皇帝后，逼其兄高洋之妇李氏与其奸通，并威胁说：“若不许，我当杀尔儿。”李氏只得从之。除了弟淫嫂之外，还有许多子蒸母之事。高澄乘其父高欢外出之机，蒸于高欢结发之妇郑大车。事发后高澄被幽禁。司马子如为高澄讲情，说：“消难亦奸子如妾，如此事，正可覆盖。”消难指司马子如之子司马消难。儿子奸淫母妾，为父的还要为其掩盖，可见北齐鲜卑中对此类事是不大深究的。经过司马子如一番周旋，高欢父子乃复如当初。高欢死后，高澄又蒸高欢妻蠕蠕公主，并生了一个女儿。高洋即位后，又想占有高欢别室尔朱氏，因不见从，遂害之。北周灭北齐当年，就发出了“不得娶母同姓以为妻妾”的严厉命令。娶母同姓尚且不许，娶母更属违犯禁令。可见这道诏书在很大程度上是针对北齐蒸母旧俗的。由于北周是北方的统一者，所以，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就有了改造整个北朝鲜卑旧俗的意义。正是这个原故，我们把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看作是继北魏孝文帝之后的第二次婚俗改革。

第三，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是对汉族长期有争论的“外内是否可婚”的问题的总结。同姓不婚，是汉族婚俗中早已确定了的原则。但“外内”即中表之间是否可以通婚呢？对此汉族长期以来一直各执己见。《太平御览》引魏袁准《正论》中记载的关于这个问题的争论：“或曰：‘同姓不娶，何也？’曰：‘远别也。’曰：‘今之人，外内相婚，礼与？’曰：‘中外之亲，近于同姓。同姓且尤不可，而况中外之亲乎！古人以为无疑，故不制也。今以古之不言，固谓之可婚，不知礼者也’。”袁准是不赞成中外之婚的，但我们从这段话中也可以看出，有人认为古人没说中外不可婚，因此坚持中外之婚不为非礼。这个分歧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直到西魏以前都无定论。尽管有人反对中外结婚，但在汉族尤其是高门士族中这种现象屡见不鲜，在北朝鲜卑中也普遍存在。西魏、北周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以法令的形式提出禁止中外及从母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从而使这个长期争论的问题得到总结。这条规定的提出，是中国婚姻发展史上的一大进步，它不但具有改造鲜卑旧俗，总结汉族关于中外婚长期争论的意义，而且对于提高古代人口的素质也有积极影响。当然，我们并不认为西魏、北周的婚俗改革使所有婚姻旧俗彻底绝迹，我们注意到，兄死妻嫂、父死蒸母等丑恶现象在以后的历史中也时时出现，近亲婚也没有灭绝。但这些现象，都与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教养等因素有关，不能因此而否定西魏、北周婚俗改革的意义。

婚俗是文化习俗的一部分，而且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部分，它与许多社会现象都有密切的联系。从民族融合角度看，北朝鲜卑的两次婚俗改革，使它登上了与汉族同等文明的台阶，在文化心理方面与汉族有了更多的共同之处，从而使两个民族融合的程度更加深了。

## 五、丧葬习俗

### (一) 丧葬礼仪

丧礼为古代凶礼的一部分。中国很早就形成一套繁琐的丧葬礼仪，儒家经典《周礼》、《仪礼》、《礼记》都有专门部分记载。这种礼仪程序复杂，名目繁多，概括起来可分为殓殮死者、举办丧事、居丧守孝三个部分。

殓殮死者之礼。人在弥留之际，居于正寝之室，家属守在床边，将轻柔的丝棉放在垂死者的口鼻之上，以验是否还有呼吸，即所谓“属纆以俟绝气”。人死后，家属拿着死者的衣服，反复呼死者的名字，希望把死者的灵魂从幽冥之界唤回来，以使死者复生。这种招魂仪式被称作“复”。死者复生无望，家属使用一种名为角柶的东西插入死者口中，以便饭含之用。再用燕几固定死者双足，以便穿鞋。再用殓衾覆盖尸体。在堂前用竹竿挑起明旌，上书“某某之柩”，称为铭旌。为死者沐浴、栉发、剪指甲。取出角柶，将珠、玉等物放入死者口中，称为“饭含”。为死者穿新衣，称作“袭”。

治丧之礼。人死后，派人向与死者有关系的人报丧，称“命赴”。接待前来吊唁的宾客、亲属。为死者穿着寿衣，在堂中停尸数日，称为“小殓”。小殓期间，亲友前来致慰、致奠，主人拜送答谢。小殓毕，举行入棺仪式，将尸体移入棺中，称为“大殓”。大殓后并不立即入葬，要根据死者的身份、占卜入葬的日期等决定停殓待葬时间的长短。停殓待葬期间，死者家属按血缘关系的远近，分别穿着不同等级的丧服，称为成服。成服至下葬期间，每天一早一晚要在殓所哭奠，称为朝夕哭、朝夕奠。在下葬前两天的晚上，进行一次哭奠，称为既夕哭。下葬前一天，用灵车把灵柩先迁入祖庙，称为迁柩。下葬之日，灵车载柩，前往墓地。亲友送布帛钱物助葬，称致赙。将棺木安置在挖好的圹坑中，称为“窆”。葬毕，死者亲属回到殓所，升堂而哭，称为“反哭”。反哭后进行虞祭。唐贾公彦在《仪礼·既夕礼》对虞祭解释说：“云虞，安也者。主人孝子，葬之时，送形而往，迎魂而返，恐魂神不安，故设三虞以安之。”可见虞祭是安死者魂魄之仪。虞祭完后还有“卒哭”，即死者一切安排已毕，治丧期间的哭号无时也可停止了。从此进入了守孝阶段。

居丧守孝之礼。此礼比较复杂，一般地说，居丧守孝的时间长短，居丧期间饮食起居的要求，都根据与死者亲戚关系的远近而有区别。这就是“五服”制度，现分别介绍如下：

斩衰。斩衰之意，即为不缝边的粗麻丧服，这是最重的丧服，通常是子女为父，妻为夫，嗣子为嗣父，承重孙为祖父所穿。若已出嫁，但因故复从父居之女也穿此服。可见这是最近的亲属关系的丧服。斩衰的丧期为3年，但并非3周年，只要经过两个周年外加第三个周年的头一个月即可。开始服丧，称成服、持服；服丧期满叫除服、释服。《礼记·间传》说：“斩衰三日不食。”既殓，可以食粥，朝暮各一溢（约1/24升）米。百日卒哭后，可以“疏食水饮”。1年小祥以后，可以“食菜果”。2年大祥以后，可以用酱醋调味。丧服期满，才可恢复正常饮食。在居处方面，在死者未葬以前，孝子要居于临时搭建的简陋棚屋内，铺草枕土。即葬以后，棚屋内壁可涂泥挡风。卒哭以后，可对棚屋稍加整理。小祥时，可将棚屋拆除改建，用石灰涂墙，并铺用普通寝席。大祥时，复居正寝，但不可用床。服丧完毕，才可恢

复正常居处。

齐衰。齐衰之意，为衣边缝缉得较为齐整的粗麻布丧服。这是仅次于斩衰的丧服。按服期长短划分，齐衰又可分为3等，即3年、1年、3个月。在父已亡故的情况下，子女及嫁后复归之女为亡母服丧为齐衰3年。在父还在世时，子女及已嫁复归之女、夫为妻齐衰1年。同时，为祖父母、叔伯父母、兄弟、未嫁之姐妹、长子以外的众子及兄弟之子，都服齐衰1年，但与前者有用杖和不用杖之别，所以又可分为齐衰杖期和齐衰不杖期。齐衰3个月是指为曾祖父母、高祖父母及一般宗族成员为宗子的服丧期。在饮食方面，服齐衰3年者初丧2日不食，齐衰1年者初丧三餐不食。在居处方面，齐衰3年与斩衰者同，其余一律可居白灰涂墙之屋。齐衰3月者在饮食居处方面与1年者同，但3个月之后便可一切恢复正常。

大功。次于齐衰之丧服，服装用比粗麻布精细的熟麻布制成。大功的服期为9个月。男子为出嫁的姊妹、姑母、堂兄弟和未嫁的堂姊妹，都服大功之服。此外，已嫁之女为兄弟及子侄，已嫁、未嫁之女为伯叔父母、姑母、姊妹，妻为夫之祖父母伯叔父母等也服大功之服。

小功。次于大功之丧服，服饰比大功之服更细。服期为5个月。男子为从祖父母（伯祖父、叔祖父、伯祖母、叔祖母），堂伯叔父母、从祖兄弟、外祖父母、从母等都服小功之服。此外女子为娣姒（妯娌）、夫之姑母、夫之姊妹，也服小功之服。

缌麻。为五服之中最轻一等，服饰亦比小功更精细。服期为3个月。男子为族曾祖父母（祖父的伯叔父母）、族祖父母（祖父的堂兄弟及其配偶）、族父母（祖父的堂兄弟之子及其配偶）、族兄弟（祖父的堂兄弟之孙），外甥、外孙、女婿、表兄弟、舅父、岳父母等都服缌麻。此外，妻为夫之曾祖父母，伯叔祖父母、从祖父母等，也都服缌麻之服。

以上我们简要叙述了先秦时的丧葬礼仪。之所以如此，是为了使其作为参照，以更清楚地了解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丧葬礼仪。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丧葬之礼，基本上依古礼而行，在殓殮、治丧、守孝等方面都有记载。

三国曹魏文帝曾作终制说：“无施苇炭，无藏金银铜铁，一以瓦器，合古塗车、刍灵之义。棺但漆际会三过，饭含无以珠玉，无施珠襦玉匣，诸愚俗所为也”。《三国志·魏书·郭后传》注引《汉晋春秋》记载，魏明帝母甄太后，被郭太后陷害，死后殓葬，乃令其披发覆面，以糖塞口。甄氏之殓，带有惩罚性质，由此可知一般的殓殮为梳头沐浴，口填饭含。《晋书·王祥传》载，王祥病重，著遗令训子孙说：“气绝但洗手足，不须沐浴，勿缠尸，皆澣故衣，随时所服。所赐山玄玉佩、卫氏玉玦、绶笥皆勿以殓。”王祥此训，是反厚葬而行薄葬，通过此训，也可见当时一般人沐浴、缠尸、更衣、佩玉之俗。《南齐书·张融传》记载，建武四年（公元497年），张融病卒“遗令建白旌无旒，不设祭，令人捉麈尾登屋复魂”。张融精通释道，善谈玄理，其“玄义无师法，而神解过人，白黑谈论，鲜能抗拒”。遗命捉麈尾复魂，固显其特色，也反映了至南朝齐时，人们殓殮时仍循复魂之礼。

魏晋南北朝时期关于治丧的记载比较多。《三国志·魏书·常林传》注引《魏略》载，沐并嘉平年中病危，遗命“止妇女之送，禁吊祭之宾，无设持治粟米之奠”。沐并遗嘱亦属薄葬特例，可见一般人的吊祭之礼。《晋书·阮籍传》记载：阮籍母死，裴楷前往吊唁。阮籍披头散发，箕踞而坐，醉而视之。裴楷吊祭如礼，事毕便去。有人问裴楷：“凡吊唁，丧主哭，客乃为礼。

阮籍既然不哭，你为什么还哭？”裴楷说：“阮籍为方外之人，故不崇尚礼典。我乃俗中之士，故以轨仪自居”。阮籍放达不羁，视礼法为蔑如，但其母死，也免不了吊祭之礼，尽管其行礼违反一般吊礼之常规。同书《顾荣传》又载，顾荣素好琴，及卒，家人常置琴于灵座。吴郡张翰哭之悲痛，哭完上床鼓琴数曲，抚琴而叹说：“顾荣还能欣赏此曲吗？”接着又痛哭一场，不吊丧主而去。这个事例与阮籍之事正好相反，前者是吊者守礼，丧主非礼，后者是丧主守礼而吊者非礼。但不论如何，我们可以看出，吊祭之礼在治丧中是重要内容之一。《晋书·王祥传》载，王祥遗训中有“家人大小不须送葬，大小祥乃设牺牲”之语。《魏书·文成五王传》载，元谐太和十九年（公元495年）亡，孝文帝欲再临致哀。他以此征询大臣意见说：“再临者，欲于大殓之日，亲临尽哀，成服之后，缙衰而吊。即殡之缙麻，理在无疑，大殓之临，当否如何？”可见魏晋南北朝时，治丧仍循小殓大殓、小祥大祥之礼。魏晋南北朝时期，殡葬之礼十分隆重。《三国志·魏书·武帝纪》注引皇甫谧《逸士传》载，袁绍丧母，归葬汝南，会葬者3万人。《晋书·左贵嫔传》载左贵嫔《悼武元杨皇后诔》说：“仲秋之晨，启明始出。星陈凤驾，灵舆结驷。其舆伊何？金根玉箱。其驷伊何？二骆双黄。习习容车，朱服凡章。隐隐轺轩，弁经纁裳。华毂曜野，素盖被原。方相伋伋，旌旒翩翩。輓童引歌，白驥鸣辕。观者夹塗，士女涕涟。千乘万骑，迄彼峻山。峻山峨峨，曾阜重阿……诸姑姊妹，娣姒媵御。追送尘轨，号咷衢路。王侯卿士，云会星布。群官庶僚，缙盖无数。咨嗟通夜，东方云。百祇奉迎，我后交厝。中外俱临，同哀并慕”。以上所引，是左贵嫔写的长诔中有关杨皇后殡葬部分，通过此描写，可以看出帝后出殡时的隆重。北朝的殡葬之礼也很隆重。《魏书·恩倖传》载，王愷死，其殡葬时，“假亲姻义旧，衰经缙冠送丧者千余人”。另一个宠臣赵脩的父亲葬时，“百僚自王公以下无不吊祭，酒犊祭奠之具，填塞门街。于京师为制碑铭，石兽、石柱皆发民车牛，传致本县。财用之费，悉自公家。凶吉车乘将百两，道路供给，亦皆出官。”

丧礼中的殓殮，是对亡者的处置。治丧，既有对死者的处置，又有对生者的要求。而守孝，是纯粹是对生者的要求，它直接影响着居丧者的社会声誉，因此特别被人们所重视。《三国志·魏书·袁绍传》注引《英雄记》载，袁绍生而父亡，其长大后又遭母丧，他为母亲守孝3年后，“又追行父服，凡在家庐六年”。两晋时期，统治者特别提倡孝道，号称以孝治天下。在统治者的倡导下，社会上居丧守孝之礼不但被人们所遵奉，而且被一些人发展到了极端。《晋书》载，武帝时，山涛遭母丧，回归乡里。当时他已年过60岁，“居丧过礼，负土成坟，手植松柏”。王戎遭母丧去职。他性至孝，但不拘礼制。居丧期间饮酒食肉，或者观人弈棋，然而对丧母却动以真情，由于过度悲伤而容貌毁悴，杖然后起。当时另一个叫和峤的人也居父丧，他以礼法自持，量米而食，但哀毁却不如王戎。晋武帝对刘毅说：“和峤居丧，毁顿过礼，真叫人担心。”刘毅答：“和峤居丧虽寝苦食粥，乃生孝耳。至于王戎，所谓死孝，陛下当先忧之。”西晋时，王接母亡，王接“柴毁骨立，居墓次积年”。王湛父死，他守孝期间一直居于墓侧。孝服期满后，仍阖门守静，不交当世。东阳人许孜，父母死后，他悲伤欲绝，瘦得只剩一把骨头，拄杖才能起来。双亲葬后，他亲自背土堆坟，不受乡人之助。有的人哀怜他体弱，坚持要帮他，他辞不过，便白天接受帮助，晚上又把别人帮的部分除走。墓修成后，许孜又在墓边守孝20多年。王延9岁丧母，“泣血三年，几

至灭性。每至忌日，则悲啼至旬”。桑虞 14 岁时丧父，他毁瘠过礼，每天只用 100 粒米掺藜藿而食。其姐劝说：“汝毁瘠如此，必至灭性。灭性不孝，宜自抑割。”桑虞答：“藜藿杂米，足以胜哀。”邓攸 7 岁丧父，接着母及祖母相继去世。邓攸为之守孝 9 年，以孝致称。南朝刘宋张敷，其父在吴兴亡。张敷成服 10 多天才喝点水浆。其父葬毕，张敷仍不吃盐菜，遂毁瘠成疾。伯父张茂度多次力图劝止之，但张敷却更加哀痛，绝而复续。历阳人刘瑜，52 岁时丧母，3 年不食盐酪，号泣昼夜不绝声。勤身运力，以营丧事，丧服除后，20 余年布衣疏食，言母辄流涕。常居墓侧，未尝离开。郭世道子郭原平，其父死。终丧以后，自建两间小屋以为祠堂。每至节岁，辄哀思，绝饮粥。父亲丧服除后，不再吃鱼肉，长达 30 多年。《梁书·昭明太子传》载，昭明太子母丁贵嫔死，太子步从丧还宫，至殡，水浆不入口，每哭辄恸绝。其父梁武帝对他说：“毁不灭性，这是圣人所制。《礼》认为，不胜丧同于不孝。有我在，你怎能如此自毁！要多吃些饮食。”太子听后，才进粥数合。至其母下葬之日，共吃麦粥 1 升。梁武帝又对他说：“我听说你因为吃得过少，身体更加虚弱。我现在没有别的不舒服，但为你如此自毁，我胸中已堵塞成疾。你应当努力增加饮食，不要让我为你担心。”但昭明太子仍日只进粥一溢，不尝菜果之味。同书《夏侯详传》亦载，夏侯详 16 岁时丧父，他居父丧哀毁，于墓旁棚舍中守孝 3 年。北朝也讲居丧守孝之礼。《魏书·阳尼附阳固传》载，阳固丁母忧，“号慕毁病，杖而能起。练禫之后，犹酒肉不进”。《北齐书·樊逊传》载，樊逊父樊衡，性至孝。其父丧，樊衡“负土成坟，植柏方数十亩，朝夕号慕”。同书《杜弼传》载：“弼父在乡，为贼所害，弼行丧六年。”总的看，北朝的居丧守孝之礼，不像两晋南朝那样讲究毁瘠过礼，几至灭性，即使有这样的事例也不如南朝普遍。《周书·武帝纪》载天和元年（公元 566 年）八月己未诏说：“诸有三年之丧，或负土成坟，或寝苫骨立，一志一行，可称扬者，仰本部官司，随事言上。当加吊勉，以厉薄俗”。这个诏书，反映了北朝起码是北朝的部分地区与南朝的差异。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丧葬礼仪。拿这个时期的礼仪同古礼比较，我们说这个时期基本上依古礼而行。“基本上”这个定语有两个含义，第一，它不是时时都符合古礼。有时甚至有悖礼现象。如《三国志·魏书·文帝纪》注引《魏书》记载，夏侯惇死，曹丕素服至邺东城门发哀。对此孙盛评论说：“在《礼》，天子哭同姓于宗庙门之外。哭于城门，失其所也”。魏文帝死，其太子曹叡准备送葬，曹真、陈群、王朗等人因为天气暑热，固谏，曹叡乃止。对此，孙盛又评论说：“夫窆窆之事，孝子之极痛也，人伦之道，于斯莫重。故天子七月而葬，同轨毕至。夫以义感之情，犹尽临隧之哀，况乎天性发中，敦礼者重之哉！魏氏之德，仍世不基矣。昔华元厚葬，君子以为弃君于恶，群等之谏，弃孰甚焉！”又如《梁书·徐勉传》载，当时民间办丧事，多不遵礼，朝终夕殡，相尚以速。徐勉上疏说：“《礼记·问丧》云：‘三日而后殓者，以俟其生也；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自顷以来，不遵斯制。送终之礼，殡以期日，润屋豪家，乃或半晷，衣衾棺槨，以速为荣。亲戚徒隶，各念休反。故属纆才毕，灰钉已具，忘孤鼠之顾步，愧燕雀之徊翔。伤情灭理，莫此为大。且人子承衾之时，志懣心绝，丧事所资，悉关他手，爱憎深浅，事实难原，如覘视或爽，存没违滥，使万有一，怨酷已多，岂若缓其告殓之晨，申其望生之冀。请自今士庶，宜悉依古，三日大殓。如有不奉，加以纠绳”。以上数例，可见三国、南朝时，都有不依古

礼之事发生。第二，并非事事皆依古礼。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丧葬之礼，也大体上可以分成殓殓、治丧、守孝三个阶段，就这点说，与古礼是相同的，而且这个时期的丧礼，多数为对古礼的继承。但仔细观察比较，就可发现魏晋南北朝丧礼的三个阶段与古礼在细节上有很多不同。如殓殓之礼，“复”为持衣呼名，但南齐张融却登屋挥麈。这虽然是个特例，不能说南齐的“复”全是如此，但这件事表明，南齐时的“复”，可根据死者生前的宗教信仰、爱好等采取不同的方式。又如左贵嫔《悼武元杨皇后诔》中所描写的皇后殓殓的盛大场面，也是先秦时期不能比拟的。

## （二）薄葬与厚葬

秦汉盛行厚葬，接续其后的魏晋南北朝，兴起一股薄葬之风，较之前代，确为令人瞩目的变化。

魏晋南北朝薄葬之风的先导者，当首推曹魏的曹操。早在建安十年（公元 205 年），就“令民不得私仇，禁厚葬，皆一之于法”。为禁厚葬，他自己率先身体力行。建安二十三年（公元 218 年）六月，曹操为自己选定葬所，并下令说：“古之葬者，必居瘠薄之地。其规西门豹祠西原上为寿陵，因高为基，不封不树”。《晋书·礼志》载：“魏武以礼送终之制，袭称之数，繁而无益，俗又过之，豫自制送终衣服四筐，题识其上，春秋冬夏，日有不讳，随时以敛，金珥珠玉铜铁之物，一不得送。文帝遵奉，无所增加。及受禅，刻金玺，追加尊号，不敢开埏，乃为石室，藏玺埏首，以示陵中无金银诸物也。汉礼明器甚多，自是皆省矣。”魏文帝曹丕也效法其父，倡薄葬之风。黄初三年（公元 222 年）他作终制说：“封树之制，非上古也，吾无取焉。寿陵因山为体，无为封树，无立寝殿、造园邑、通神道。夫葬也者，藏也，欲人之不得见也。骨无痛痒之知，冢非栖神之宅，礼不墓祭，欲存亡之不黷也，为棺槨足以朽骨，衣衾足以朽肉而已。故吾营此丘墟不食之地，欲使易代之后不知其处。无施苇炭，无藏金银铜铁，一以瓦器，合古塗车、刍灵之义。棺但漆际会三过，饭含无以珠玉，无施珠襦玉匣，诸愚俗所为也。”他在终制中最后说：“若违今诏，妄有所变改造施，吾为戮尸地下，戮而重戮，死而重死。臣子为蔑死君父，不忠不孝，使死者有知，将不福汝。其以此诏藏在宗庙，副在尚书、秘书、三府。”黄初七年（公元 226 年），曹丕死，“葬首阳陵，自殡及葬，皆以终制从事”。曹操曹丕的率行薄葬，对皇族的丧葬具有很大约束作用。曹丕的弟弟曹植死前，遗令薄葬。另一个弟弟中山恭王曹芳于魏明帝青龙三年（公元 235 年）死，临死时敕令官属说：“吾寡德忝宠，大命将尽。吾既好俭，而圣朝著终诰之制，为天下法。吾气绝之日，自殡及葬，务奉诏书。”曹丕妻郭后的外甥孟武欲厚葬其母，郭后知道，便制止说：“自丧乱以来，坟墓无不发掘，皆由厚葬也。首阳陵可以为法。”青龙三年，郭后亡于许昌，也以曹丕终制营陵薄葬。不但皇族中有人主张薄葬，朝廷官员中薄葬之人也不少。据《三国志·魏书》记载，司马朗死前，“遣命布衣幅巾，殓以时服。”贾逵病危，对左右说：“丧事一不得有所修作。”徐晃病笃，“遗令薄葬”。徐宣死，“遣令布衣疏巾，殓以时服”。沐并 60 岁时便预作终制，戒其子以俭葬。“临困，又敕豫掘埏。戒气绝，令二人举尸即埏，绝哭泣之声，止妇女之送，禁吊祭之宾，无设搏治粟米之奠。又戒后亡者不得入藏，不得树封。妻子皆遵之”。裴潜正始五年（公元 244 年）死，“遗令俭葬，墓中惟置一坐，瓦器数枚，其余一无所设。”韩暨临终遗言说：“夫俗奢者，示之以俭，俭则节之以礼。历见前代送终过制，失之甚矣。若尔曹敬听吾言，殓以时服，葬以土藏，穿毕便葬，送以瓦器，慎勿有增益”。王观死于家，“遗令藏足容棺，不设明器，不封不树”。高堂隆死，“遗令薄葬，殓以时服”。以上事例，可见曹魏时薄葬之风。蜀汉丞相诸葛亮，“遗命葬汉中定军山，因山为坟，冢足容棺，殓以时服，不须器物”。孙吴张昭，81 岁时亡，“遗令幅巾素棺，殓以时服”。诸葛谨年 68 岁亡，“遗命令素棺殓以时服，事从省约”。

两晋十六国时，有关薄葬的记载也不乏其例。西晋武帝的祖父晋宣帝司



马懿，受曹魏薄葬风气的影响，早在曹魏嘉平三年（公元 251 年）就“预作终制，于首阳山为土藏，不坟不树；作《顾命》三篇，殓以时服，不设明器，后终者不得合葬”。其子司马师“丧事制度又依晋宣帝故事”。《晋书·刑法志》载，晋惠帝时，尚书裴頠曾概括西晋帝室陵制说：“大晋垂制，深惟经远，山陵不封，园邑不饰，墓而不坟，同乎山壤，是以丘阪存其陈草，使齐乎中原矣”。可见西晋帝室之陵，多从司马懿不坟不树的终制。帝室以外，一些官僚、名士、儒者也主张薄葬。老臣王祥，病重时就著遗令训戒子孙，主张薄葬，其遗令内容前已介绍。石苞死前预作《终制》说：“自今死亡者，皆殓以时服，不得兼重。又不得饭含，为愚俗所为。又不得设床帐明器也。定窆之后，复土满坎，一不得起坟种树”。杜预曾因公事经过密县邢山，见山上有墓，听说是郑国大夫祭仲之墓，便前去祭而观看。他见此墓朝新郑城，示墓主死不忘本。其墓隧道前面空着，不填实，以示墓中不藏珍宝。其墓多用山中自然之石营造，以示墓主不用工巧之劳。杜预见此感慨颇深，认为这种葬法，可使“君子尚其有情，小人无利可动。历千载无毁，俭之致也”。他立下遗令说，死时“皆用洛水圆石，开隧道南向，仪制取法于郑大夫，欲以俭自完耳。棺器小敛之事，皆当称此。”名士皇甫谧写《笃终》，表明自己对殡葬的态度。他说：“吾欲朝死夕葬，夕死朝葬，不设棺槨，不加缠殓，不修沐浴，不造新服，殓含之物，一皆绝之。吾本欲露形入坑，以身亲土，或恐人情染俗来久，顿革理难，今故掬为之制。奢不石椁，俭不露形。气绝之后，便即时服，幅巾故衣，以籩箴裹尸，麻约二头，置尸床上。择不毛之地，穿坑深十尺，长一丈五尺，广六尺。坑讫，举床就坑，去床下尸。平生之物，皆无自随，唯贲《孝经》一卷，示不忘孝道。籩箴之外，便以亲土。土与地平，还其故草，使生其上，无种树木，削除，使生迹无处，自求不知。不见可欲，则奸不生心，终始无怵惕，千载不虑患”。儒士徐苗，永宁二年（公元 302 年）亡，“遗命濯巾澣衣，榆棺杂砖，露车载尸，苇席瓦器而已”。东晋初，由于政权初建，皇室中行薄葬之事较多。《晋书·礼志》载：“江左初，元、明崇俭，且百度草创，山陵奉终，省约备矣。”同书《明帝纪》载，司马绍遗命薄葬，“一遵先度，务从简约，劳众崇饰，皆勿为也”。成帝杜皇后死，成帝下诏说：“吉凶典仪，诚宜备设，然丰约之度，亦当随时，况重壤之下，而崇饰无用邪！今山陵之事，一从节俭，陵中唯洁扫而已，不得施塗车刍灵。”东晋官僚中亦有主张薄葬者，庾冰临死时，对其长史说：“吾将逝矣，恨报国之志不展，命也如何！死之日，殓以时服，无以官物也。”十六国时，后赵主石勒病重，遗令说：“三日而葬，内外百僚，既葬除服，无禁婚娶、祭祀、饮酒、食肉，征镇牧守不得辄离所司以奔丧，殓以时服，载以常车，无藏金宝，无内器玩。”这在十六国诸君主中，可算殡葬中的开明之举。

南北朝时，尽管魏晋时期的薄葬之风至此时已减弱许多，但主张薄葬并身体力行者也不乏其人。刘宋时，张邵临终，“遗命祭以菜果，苇席为轎车”。王微临终时，“遗令薄葬，不设輶旒鼓挽之属，施五尺床，为灵二宿便毁。”南齐时，江敦 44 岁时卒，“遗令俭约葬，不受贖帽”。崔慰祖临卒，令“以棺亲土，不须砖，勿设灵座”。刘善明 49 岁时亡，“遗命薄葬”。萧梁时，孔休源 64 岁时卒，“遗令薄葬，节朔荐蔬菲而已”。天监十七年（公元 518 年），刘 卒于族兄刘 家中，临终时，他拉着刘 的手说：“气绝便殓，殓毕即埋，灵筵一不须立，勿设殓祀，无求继嗣”。刘 从其言而行。刘

在身后葬事问题上也主张简单从事。在其族弟刘 死 之年，刘 作《革终论》，其中关于自己身后殡葬部分说：“气绝不须复魄，盥洗而敛。以一千钱市治棺、单故裙衫、衣巾枕履。此外送往之具、棺中常物、及余阁之祭，一不得有所施。世多信李、彭之言，可谓惑矣。余以孔、释为师，差无此惑。殓讫，载以露车，归于旧山，随得一地，地足为坎，坎足容棺，不须砖甃，不劳封树，勿设祭飧，勿置几筵，无用茅君之虚座，伯夷之杆水。”顾宪之于天监八年（公元 509 年）卒于家，临终为制也说：“庄周、澹台，达生者也；王孙、士安，矫俗者也。吾进不及达，退无所矫。常谓中都之制，允理愜情。衣周于身，示不违礼；棺周于衣，足以蔽臭。入棺之物，一无所须。载以輶车，覆以粗布，为使人勿恶也。”南朝陈时，周弘正弟周弘直，临终前遗疏敕其家人说：“气绝已后，便买市中见材，材必须小形者，使易提挈。殓以时服，古人通制。但下见先人，必须备礼，可著单衣裙衫故履。既应侍养，宜备纷帨，或逢善友，又须香烟，棺内唯安白布手巾，粗香炉而已，其外一无所用。”姚察隋大业二年（公元 606 年）终于东都，遗命薄葬，务从率俭。其遗令说：“吾家世素士，自有常法。吾意殓以法服，并宜用布，土周于身。又恐汝等不忍行此，必不尔，须松板薄棺，才可周身，土周于棺而已。葬日，止粗车，即送厝旧茔北”。姚察虽卒于隋，但其一生多生活在陈，并且他遗令中说“吾家世素士，自有常法”，可见其薄葬的主张不能作为隋代薄葬的例证。北魏崔宽，卒于魏孝文帝延兴二年（公元 472 年），“遗命薄葬，敛以时服”。阳固居官廉洁，死时家徒四壁。他在世时作《终制》一篇，要求葬事务从俭约。临终时再一次敕诸子一遵先制。魏子建病重时对二子说：“死生大分，含气所同，世有厚葬，吾生平不取，簞箪裸身，又非吾意。气绝之后，敛以时服”。北齐薛琚，“临终，敕其子殓以时服，踰月便葬，不听干求赠官。自制丧车，不加彫饰，但用麻为流苏，绳用网络而已。明器等物并不令置。”北周武成二年（公元 560 年），明帝宇文毓病危，下诏说：“朕禀生俭素，非能力行菲薄，每寝大布之被，服大帛之衣，凡是器用，皆无雕刻。身终之日，岂容违弃此好。丧事所须，务从俭约，殓以时服，勿使有金玉之饰。若以礼不可阙，皆令用瓦。小殓讫，七日哭。文武百官各权辟衰麻，且以素服从事。葬日，选择不毛之地，因地势为坟，勿封勿树。”周武帝宇文邕临故遗诏说：“朕平生居处，每存菲薄，非直以训子孙，亦乃本心所好。丧事资用，须使俭而合礼，墓而不坟，自古通典。”韦肱年老时，预戒其子说：“吾死之日，可殓旧衣，勿更新造。使棺足周尸，牛车载柩，坟高四尺，圻深一丈，其余繁杂，悉无用也。”薛端卒前，“遗诫薄葬，府州赠遗，勿有所受。”李彦临终遗诫其子说：“可敛以时服，葬于 堦之地，勿用明器，乌塗及仪卫等。”

以上我们列举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薄葬现象。总览上述现象，可以归纳为几点。第一，三国时期，曹魏政权力倡薄葬，曹操、曹丕身体力行，对整个社会风气产生积极影响和有利的约束。但这种影响仅限于曹魏统治下的北方地区。第二，西晋时，继承了曹魏薄葬的传统，司马懿为曹魏重臣，其薄葬终制显然与曹魏风气影响有关。而司马懿的终制，一直影响到东晋前期。第三，十六国时期，北方各少数民族政权因其政治、经济、文化背景不同，在丧葬问题上态度各异，实行薄葬者为数不多，石勒为薄葬的典型例证。第四，南朝各政权中，皇族行薄葬者寥寥，而身体力行者只限于个别士族、逸士、儒者。士族重家法，其遗训只能对自己子孙产生影响，而逸士、儒者的

薄葬行为影响更有限。因此，就整个风气而言，南朝的薄葬之风比魏晋时期呈减弱之势。第五，北朝的皇帝中，实行薄葬者，北周明帝宇文毓、武帝宇文邕最为典型。但其意义已与魏晋时期大不相同。他们不是一朝的开国君主，因此没有垂制后世的作用。而且，他们的遗诏中都强调自己实行薄葬的个人爱好的因素，更说明他们的行为在帝王中为孤立偶然的现象。

从以上五点归纳中，我们可以发现魏晋南北朝时期薄葬之风呈逐渐减弱的趋势。这种趋势，又可以从当时的厚葬发展趋势得到反证。薄葬与厚葬是两种相反的做法，厚葬之风的增减与薄葬相反相成。因此我们再看看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厚葬。

三国孙吴时，孙权对属下的丧葬处理是与曹魏不同的。《三国志·吴书》记载，陈武死时，孙权命以其爱妾殉葬，复客二百家。孙权为显示其对属下的厚爱，不惜采用人殉的野蛮形式。人尚且可以陪葬，其他陪葬品想也不会少。董袭死，孙权“改服临殡，供给甚厚”。吕蒙死，孙权给其子守冢者三百家。墓冢要有人守，当与厚葬有关。孙皓夫人张氏死，孙皓哀愍思念，“葬于苑中，大作冢，使工匠刻柏作木人，内冢中以为兵卫。以金银珍玩之物送葬，不可称计”。可见孙吴境内厚葬现象之多。

西晋皇帝虽然躬行薄葬，然而对僚属贵族的丧葬之事却给以丰厚的赏赐。据《晋书》记载，郑冲死后，晋武帝“于朝堂发哀，追赠太傅，赐秘器、朝服、衣一袭、钱三十万、布百匹”。何曾死，“帝于朝堂素服举哀，赐东园秘器、朝服一具、衣一袭、钱三十万、布百匹。”裴秀死后，晋武帝下诏“赐秘器、朝服一具、衣一袭、钱三十万、布百匹。”贾充死，晋武帝“为之恸，使使持节、太常奉策追赠太宰，加袞冕之服，绿綬绶、御剑，赐东园秘器、朝服一具、衣一袭，大鸿胪护丧事，假节钺、前后部羽葆、鼓吹、缇麾、大路、銮路、轭辘车、帐下司马大车，椎斧文衣武贲、轻车介士。葬礼依霍光及安平献王故事，给莹田一顷。”像这样的记载还有很多，兹不一一例举。这就形成这样一个局面，一方面，皇帝躬行薄葬，另一方面因厚赐臣下之葬而减弱了自己薄葬的影响。所以在西晋的达官显贵中，薄葬者有之，厚葬者亦存。《晋书·王愷传》载，太康六年（公元285年）王愷卒，“葬柏谷山，大营莹域，葬垣周四十五里，面别开一门，松柏茂盛”。西晋这种情况，至东晋前期仍是如此。王导死后，晋成帝为其“举哀于朝堂三日，遣大鸿胪持节监护丧事，赠襚之礼，一依汉博陆侯及安平献王故事。及葬，给九游轭辘车、黄屋左纛、前后羽葆鼓吹、武贲班剑百人，中兴名臣莫与为比”。大将军温峤死后，“赐钱百万，布千匹。”郗鉴死，“帝朝晡哭于朝堂，遣御史持节护丧事，赠一依温峤故事”。东晋元帝之子琅邪王司马焕2岁时夭亡，元帝悼念不已，“将葬，以焕既封列国，加以成人之礼，诏立凶门柏历，备吉凶仪服，营起陵园，功役甚重”。当时孙霄上疏谏说：“凶门柏历，礼典所无，天晴可不用，遇雨则无益，此至宜节省者也。若琅邪一国一时所用，不为大费，臣在机近，义所不言。今天台所居，王公百僚聚在都辇，凡有丧事，皆当供给材木百数，竹薄千计，凶门两表，衣以细竹及材，价值既贵，又非表凶哀之宜。如此过饰，宜从粗简。”但此表上奏后，元帝并未采纳。由于东晋统治者这种做法，使东晋初期的厚葬与薄葬共存，并使东晋后期的厚葬之风大盛。《宋书·孔琳之传》载，东晋后期，桓玄为太尉辅政，让众官陈时宜之计。孔琳之说：“凶门柏装，不出礼典，起自末代，积习生常，遂成旧俗。爱自天子，达于庶人，诚行之有由，卒革必骇。然苟无关于情，

而有愆礼度，存之未有所明，去之未有所失，固当式遵先典，厘革后谬，况复兼以游费，实为民患者乎。凡人士丧仪，多出闾里，每有此须，动十数万，损民财力，而义无所取。至于寒庶，则人思自竭，虽复室如悬磬，莫不倾产殫财，所谓葬之以礼，其若此乎。谓宜谨遵先典，一罢凶门之式，表以素扇，足以示凶”。从孔琳之这段话中，我们可以看到东晋后期的厚葬之风发展到了压倒薄葬的程度。《宋书·礼志》又载：“汉以后，天下送死奢靡，多作石室石兽碑铭等物。建安十年，魏武帝以天下雕弊，下令不得厚葬，又禁立碑。魏高贵乡公甘露二年，大将军参军太原王伦卒，伦兄俊作《表德论》，以述伦遗美，云‘祇畏王典，不得为铭，乃撰录行事，就刊于墓之阴云尔’。此则碑禁尚严也。此后复弛替。晋武帝咸宁四年，又诏曰：‘此石兽碑表，既私褒美，兴长虚伪，伤财害人，莫大于此。一禁断之。其犯者虽会赦令，皆当毁坏。’至元帝太兴元年，有司奏：‘故骠骑府主簿故恩营葬旧君顾荣，求立碑’。诏特听立。自是后，禁又渐颓。大臣长吏，人皆私立。义熙中，尚书祠部郎中裴松之又议禁断，于是至今。”《宋书》这段记载，讲了三国至东晋丧葬立碑从严禁到弛替的过程，魏、西晋时，碑禁尚严，东晋开始松弛，至东晋后期，发展到大臣长吏，人皆私立的程度。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厚葬之风的发展。

南朝的厚葬风气，通过下面事件可以看出来。南齐永明七年（公元489年）十月，齐武帝下诏说：“三季浇浮，旧章陵替，吉凶奢靡，动违矩则。或裂锦绣以竞车服之饰，塗金镂石以穷茔域之丽。至斑白不婚，露棺累叶，苟相夸衒，罔顾大典。可明为条制，严勒所在，悉使画一。如复违犯，依事纠奏”。诏书反映了当时办丧事大肆奢靡的风气，看谁将坟墓修得华丽。如果坟墓修得不合意，宁可停棺不葬，也要将墓修好。这不是夸张之词，联系东晋末期孔琳之说的“至于寒庶，则人思自竭，虽复室如悬磬，莫不倾产殫财”，可以看出，南齐此风正是东晋末风气的继续。在这种风气下，很多人以葬礼有缺为耻。《梁书·张缅传》载：“（张）缅母刘氏，以父没家贫，葬礼有缺，遂终身不居正室，不随子入官府”。《南齐书·孝义传》载：“河南辛普明侨居会稽，自少与兄共处一帐。兄亡，以帐施灵座，夏月多蚊，普明不以露寝见色。兄将葬，邻人嘉其义，贖助甚多，普明初受，后皆反之。赠者甚怪，普明曰：‘本以兄墓不周，故不逆来意，今何忍亡者余物以为家财。’”辛普明为孝义之士，但为给兄修墓，违背自己意愿接受邻人帮助，可见修墓在他看来是何等重要。由于厚葬之风盛行，一些主张薄葬的人也心怀种种顾虑。顾虑之一，是怕葬事过俭被世人所讥。前述南朝的薄葬者，其遗嘱或大谈古人薄葬之事，或论述人死神离，神离而棺无用的道理，最后才谈自己的后事处理，这反映出一种心理，即这些人在主张薄葬时，对自己的行为能否被世人理解持悲观态度，所以他们便找出许多历史上的事例和道理，为自己的行为寻找理论和事实的根据。还有的为免世人所讥，干脆将自己的意愿打个折扣。如《梁书·刘 传》记载刘 的《革终论》说：“是以子羽沉川，汉伯方圻，文楚黄壤，士安麻索。此四子者，得理也，忘教也。若从四子而游，则平生之志得矣。然积习生常，难卒改革，一朝肆志，傥不见从。今欲剪截烦厚，务存俭易，进不裸尸，退异常俗，不伤存者之念，有合至人之道。”子羽、汉伯、文楚、士安是古代实行薄葬较为彻底的人物，按刘 的本愿，是“从四子而游”，但由于怕积习难改，只得将葬事处于理想与常俗之间。顾虑之二，是怕子孙在自己死后不从自己薄葬之训。如前述

刘 《革终论》说：“家人长幼，内外亲戚，凡厥友朋，爰及寓所，咸愿成余之志，幸勿夺之。”顾宪之的终制说：“吾今预为终制，瞑目之后，念并遵行，勿违吾志也。”他们的顾虑是有道理的。因为在南朝厚葬之风下，薄葬者的后代往往要受各种议论的非难。在这种情况下，不遵死者遗训之事确有发生。《南史·刘怀珍传》载：“先是有太中大夫琅邪王敬胤以天监八年卒，遗命：‘不得设复魄旌旒，一芦 藉下，一枚覆上，吾气绝便沐浴，篮舆载尸，还忠侯大夫 中。若不行此，则戮吾尸于九泉’。敬胤外甥许慧诏因阮研以闻。诏曰：‘敬胤令其息崇素，气绝便沐浴，藉以二芦 ，凿地周身，归葬忠侯。此达生之格言，贤夫玉匣石槨远矣。然子于父命，亦有所从有所不从。令崇素若信遗意，土周浅薄，属辟不施，一朝见侵狐鼠，戮尸已甚。父可以训子，子亦不可行之。外内易棺，此自奉亲之情，藉土而葬，亦通人之意，宜两舍两取，以达父子之志。棺周于身，土周于槨，去其牲奠，敛以时服。一可以申情，二可以称家。礼教无违，生死无辱，此故当为安也’。”应该说，王敬胤的儿子虽然没有遵从其父的遗命，但其实行的仍属薄葬。问题不在于王敬胤之葬的薄与厚，而在于他的遗命遭到违背，而这种对父命的违背又受到了朝廷的肯定。通过这件事，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那些遗命薄葬的人要谆谆告诫后代“勿夺吾志”了。

在北方，西晋以后，进入中原的各少数民族政权由于政治、经济、文化传统的不同，他们并未因循魏晋薄葬之风。虽然也有诸如石勒薄葬的例子，但厚葬者大有人在。《晋书》记载，前赵主刘曜准备葬其父及妻子，大修陵墓，修墓者白天黑夜不停地干，怨呼之声盈于道路。其属下游子远谏劝说：“臣闻圣主明王、忠臣孝子之终葬也，棺足周身，槨足周棺，藏足周槨而已，不封不树，为无穷之计。伏惟陛下圣慈幽被，神鉴洞远，每以清俭恤下为先，社稷资储为本。今二陵之费至以亿计，计六万夫百日作，所用六百万功。二陵皆下锢三泉，上崇百尺，积石为山，增土为阜，发掘古冢以千百数，役夫呼嗟，气塞天地，暴骸原野，哭声盈衢。臣窃谓无益于先皇先后，而徒丧国之储力。陛下脱仰寻尧舜之轨者，则功不盈百万，费亦不过千计，下无怨骨，上无怨人，先帝先后有泰山之安，陛下飨舜、禹、周公之美，惟陛下察焉。”刘曜不纳此谏。北燕主慕容熙妃苻氏死，慕容熙“制公卿以下至于百姓，率户营墓，费殫府藏。下锢三泉，周轮数里，内则图画尚书八座之象”。冯跋为北燕主后，专门下书说道：“圣人制礼，送终有度。重其衣衾，厚其棺槨，将何用乎？人之亡也，精魂上归于天，骨肉下归于地，朝终夕坏，无寒暖之期，衣以锦绣，服以罗纨，宁有知哉！厚于送终，贵而改葬，皆无益亡者，有损于生。是以祖考因旧立庙，皆不改营陵寝。申下境内，自今皆令奉之。”通过冯跋此诏，也可见北燕境内厚葬之风。北魏拓跋族有烧葬之俗。《宋书·索虜传》载，拓跋族的葬俗，“死则潜埋，无坟垄处所，至于葬送，皆虚设棺柩，立冢槨，生时车马器用皆烧之以送亡者。”《魏书·高允传》载，北魏文成帝时，高允上疏说：“前朝之世，屡发明诏，禁诸婚娶不得作乐，及葬送之日，歌谣、鼓舞、杀牲、烧葬，一切禁断。虽条旨久颁，而俗不变革……今国家营葬，费损巨亿，一旦焚之，以为灰烬。”同书《文成文明皇后传》又载，文成帝死后，“三日之后，御服器物一以烧焚，百官及中宫皆号泣而临之。后悲叫自投火中，左右救之，良久乃苏。”可见文成帝死后，仍沿用烧葬之俗，高允之谏并未见效。北魏时的厚葬之风，还可以从朝廷对臣僚葬事赏赐中看出来。孝文帝太和二十三年（公元499年）越郡王元幹死，被赐

“东园秘器、敛服十五称”，“赠帛三千匹”。宣武帝时，宗室元勰死，“世宗为举哀于东堂，给东园第一秘器、朝服一袭，贖钱八十万、布二千匹”。元澄于神龟二年（公元 519 年）死，“澄之葬也，凶饰甚盛”。此类记载在《魏书》中还有许多，足见北魏时的厚葬之风。东魏北齐时，厚葬之风比北魏过无不及。当时人元孝友说：“今人生为皂隶，葬拟王侯，存没异途，无复节制。崇壮丘陇，盛饰祭仪，邻里相荣，称为至孝。”

薄葬与厚葬是社会丧葬习俗中的两种风气。魏晋南北朝时，两种习俗并存。不过从发展的角度看，这个时期的薄葬有一种由强至弱的趋势，而厚葬则呈现为由弱变强的趋势。

### (三) 归乡葬

中国自古就有热爱家乡的传统，人们对家乡的眷恋之情有着多方面的表现。在殡葬方面，就表现为归葬还乡的方式，所谓狐死首丘，就是这种情感的形象比喻。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人口流动频繁的时期，客死他乡之事因人口流动也屡屡出现，因此，人们思乡的情感表现得特别强烈，归乡葬因而成为一种普遍性的葬俗。

《三国志·吴书·鲁肃传》记载：鲁肃是“临淮东城人，生而丧父，与祖母同居。……南到居巢就瑜，瑜之东渡，因与同行，留家曲阿。会祖母亡，还葬东城”。鲁肃自幼随祖母长大，对祖母感情之深可想而知。还葬东城，可能是死者的遗愿，也可能是鲁肃对祖母的养育之恩的报答，不论哪种可能，都反映了人们对归葬还乡的重视。

西晋末，东海王司马越死于北方，其部下秘不发丧，运其柩准备还葬东海，行至苦县，被石勒军追上，其尸被石勒下令焚烧。《宋书·后妃传》载，东晋义熙四年（公元408年），刘裕夫人臧氏死于东城，被迫赠为豫章公夫人，还葬丹徒，臧氏为东莞人，为什么要“还葬丹徒”？原来，魏晋南北朝还有夫妇合葬之俗，女葬随夫，不讲还乡。刘裕是丹徒人，臧氏先死，预葬丹徒，准备将来刘裕死后还乡与之合葬。当然，刘裕后来做了皇帝，遗诏留葬京师，所以刘裕死后，臧氏之柩又迁建康。《南齐书·明帝纪》载：建武三年（公元496年）正月，明帝下诏说：“去岁索虏寇边，缘边诸州郡将士有临阵及疾病死亡者，并送还本土。”

北朝归乡葬也有记载，《魏书·张说传》载，清河东武城人张说，延兴四年（公元474年）卒。其子张敬伯，“求致父丧，出葬冀州清河旧墓，久不被许，停柩在家积五六年”。张说的另一个儿子张敬叔先在徐州，闻父丧不许归葬，甚至谋划南叛，被徐州府衙押送京师。至京师后，乃自申辩其理，直至父得葬旧墓，还属清河。同书《赵琰传》又载，天水人赵琰，为淮南王府长史。“时禁制甚严，不听越关葬于旧兆。琰积三十余年，不得葬二亲。及蒸尝拜献，未曾不婴慕卒事。每于时节，不受子孙庆贺。年余耳顺，而孝思弥笃，慨岁月推移，迁窆无期，乃绝盐粟，断诸滋味，食麦而已。年八十卒。迁都洛阳，子应等乃还乡葬焉。”张敬伯为使父葬归乡，竟停柩达五、六年之久。赵琰为北魏前期人，至北魏后期孝文帝迁都洛阳后才由子赵应了却其葬父归乡的夙愿，前后达五、六十年之久，可谓矢志不渝。《北齐书》记载，高澄的第二子高孝珩，齐亡后入周。后病重，“启归葬山东，从之。寻卒，令还邺葬。”这里的山东，指太行山以东的地区，非今日山东的地理概念。高孝珩归葬邺城，是归葬于高氏墓地。弘农人杨津，北魏末死于洛阳。其子杨愔，常以丧礼自居，所食唯盐米而已，高欢常开慰之。韩陵之战后，表请解职还葬，“及丧柩进发，吉凶仪卫亘二十余里，会葬者将万人。”范阳人卢潜，被南朝陈俘虏，后死于陈都建邺。“其家购尸归葬”。渤海人李铉，北齐时为国子博士，后病卒。“及还葬故郡，太子致祭奠之礼，并使王人将送，儒者荣之”。

#### (四) 合葬

合葬指夫妻死后合葬一处。《三国志·蜀书·甘皇后传》注引《礼》说：“上古无合葬，中古后因时方有。”《晋书·皇甫谧传》载皇甫谧《笃终》说：“亡有前后，不得移祔。祔葬自周公来，非古制也。”《魏书·自序》记载魏子建临终对其子说：“吾生平契阔，前后三娶。合葬之事，抑又非古”。这说明，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就已认识到合葬之俗并非自古而然。基于这种认识，此时期有人试图打破此俗。如《晋书·宣帝纪》载：司马懿作终制，“后终者不得合葬”。再如前述皇甫谧、魏子建诸人，也都作过此种努力。但这些努力对于合葬之俗，犹如狂涛中的一叶小舟，很快就被冲得无影无踪，合葬之俗依然存在，未受丝毫影响。

《三国志》记载，魏明帝太和四年（公元230年）曹操夫人卞氏死，与曹操合葬于高陵。蜀汉先主刘备夫人甘氏，死后葬于南郡。章武二年（公元222年），刘备思念之，乃迁其葬至蜀，未至而刘备亡。诸葛亮说：“诗曰‘谷则异室，死则同穴’，故昭烈皇后宜与大行皇帝合葬。”建安七年（公元202年），孙坚吴夫人临终，“引见张昭等，属以后事，合葬高陵”。孙权的潘夫人、步夫人都与孙权合葬于蒋陵。

西晋时，虽有宣帝司马懿终制在先，但其后代并未遵从。《晋书》记载，泰始四年（公元268年）司马昭的夫人王氏死，祔葬于司马昭之墓崇阳陵。咸宁四年（公元278年）司马师夫人羊氏崩，祔葬于司马师之墓峻平陵。东晋时，海西公司马奕死，与其后庾氏合葬于吴陵。简文帝王皇后，失帝意被幽废，忧郁而死。孝武帝即位后，追尊她为顺皇后，与简文帝合葬于高平陵。元兴三年（公元404年），“祔葬穆帝章皇后于永平陵”。东晋元帝之子琅琊孝王司马裒于建武元年（公元317年）死，后来其妃山氏死，与司马裒合葬。简文帝子司马道子与其妃合葬。西晋王沈，于泰始二年（公元266年）死，后其夫人荀氏卒，准备与王沈合葬，发现其棺木已毁，朝廷重新赐其棺木。贾后之父贾充，其前妻李氏，生二女贾褒、贾裕。李氏因父诛被牵连，贾充便娶郭氏。后李氏遇大赦，晋武帝特诏贾充置左右夫人。贾充死后，李氏二女欲令其母祔葬，郭氏之女贾后不许。直至贾后被废，李氏才得与贾充合葬。司空郑袤，先娶妻孙氏，孙氏亡，又娶曹氏。孙氏死后埋于黎阳。后郑袤死，议者认为久丧难举，不欲合葬。曹氏说：“孙氏元妃，理当从葬，何可使孤魂无所依邪”。于是以吉凶导从之仪式迎孙氏之柩，又准备衣衾几筵，亲执雁行之礼。曹氏之举被舆论高度赞扬。

南朝刘宋时，刘裕夫人臧氏祔葬之事前已述。除此之外还有许多合葬之事。《宋书》记载，元嘉十七年（公元440年），宋文帝后袁氏死，预先葬在文帝之墓长宁陵。元嘉三十年，文帝死，于长宁陵与袁氏合葬。孝武帝皇后王氏，于前废帝即位之年死，祔葬于孝武帝之墓景宁陵。前废帝皇后何氏死，明帝即位后，迁何氏之柩与废帝合葬于龙山北。宋明帝大明六年（公元462年）还下诏，上林苑内民庶丘墓欲还合葬者，勿禁。可见民间合葬之俗也很盛行。陈郡人谢弘微，出为谢峻之嗣，谢混为其叔父。谢混于东晋义熙八年（公元412年）作为刘毅一党被诛。宋文帝元嘉九年，谢混夫人东乡君死。“东乡君葬，混墓开，弘微牵病临赴，病遂甚。”谢混夫妇相隔20年，死后仍合葬。南朝陈高祖陈霸先永定三年（公元559年）死，葬于万安陵。太建二年（公元570年），陈高祖皇后死，祔葬于万安陵。陈高祖章皇后的



母亲于永定二年死，与章后父合葬于吴兴。

北魏时，拓跋焘太子未及即位而死。其子文成帝即位后，追尊其父为景穆皇帝，其母为恭皇后，并祔葬恭皇后于金陵。拓跋焘死后也葬在金陵，所以其皇后赫连氏、贺氏，都祔葬在金陵。孝文帝太和十九年（公元495年），广川王元谐死。此时孝文帝已经迁都于洛阳，而元谐之妃先死，葬在平城。究竟是将王妃迁至洛阳与元谐合葬，还是将元谐送回代北平城与王妃合葬？有关部门请孝文帝定夺。为此，孝文帝下了一道诏旨，说：“迁洛之人，自兹厥后，悉可归骸邙岭，皆不得就茔恒代。其有夫先葬在北，妇今丧在南，妇人从夫，宜还代葬；若欲移父就母，亦得任之。其有妻坟于恒代，夫死于洛，不得以尊就卑；欲以母就父，宜亦从之；若异葬亦从之。”此诏书规定了夫妇合葬的三个原则，第一，妇随夫葬。第二，若欲于洛阳合葬，亦可夫随妇葬。第三，宁可两地分葬，也不准男人归葬代北。孝文帝此规定当然有其政治目的。此时，国都刚从代北平城迁至洛阳不久，反对迁都的势力还在暗地活动，一些拓跋鲜卑贵族由于过不惯洛阳生活，北返情绪也很强烈。这关系到孝文帝的迁都、改革一系列政策能否贯彻到底。孝文帝这个诏书，利用拓跋鲜卑的合葬习俗，将南迁之人的坟地固定在洛阳，使迁都的政策得以实行到底，这件事也可反映拓跋族的合葬习俗。北魏政权中，合葬不仅限于拓跋鲜卑，汉人也如此。《魏书·傅永传》载，傅永是清河人，于本乡有妻贾氏，后傅永至平城，又娶妾冯氏，生子傅叔伟及数女。后贾氏亦至平城，无子，唯有一女。冯氏倚仗有子，对贾氏无礼，叔伟亦对贾氏不顺。后冯氏亡。等到傅永死时，傅叔伟称父命欲葬北邙。贾氏怀疑傅叔伟将傅永与冯氏合葬，便要求将傅永归葬于其封地贝丘县。后来官司打到朝廷。司徒胡国珍本与傅永共过事，便支持傅叔伟。贾氏也不示弱，将状告到灵太后那里，受到太后支持。后贾氏终于胜诉，傅永之柩葬于东清河。北齐高欢妇娄氏，死后与高欢合葬。高澄妇元氏死，祔葬于义平陵。北周宇文泰夫人元氏，死后与宇文泰合葬于成陵。明帝宇文毓皇后独孤氏，先于明帝死，预葬昭陵，明帝死后，与之合葬。河东闻喜人裴文举，保定三年（公元563年）为绛州刺史。当初，裴文举的叔父裴季和任曲沃县令，死于闻喜川，而其叔母韦氏卒于正平县。正值东西魏分裂，韦氏坟地属于东魏北齐。裴文举为州刺史时，悬赏购求其叔母灵柩。齐人见此，便偷偷将韦氏棺柩送来，裴文举将其与叔父合葬。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合葬习俗，可以发现此俗的一个显著特点，即其顽固性。先帝的垂制，长辈的遗训，政权的分割，时间的拖延，都不能使合葬之俗受到影响，合葬之俗之所以如此不易改变，我们认为这是各方面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首先，它与婚姻发展水平有关。《周易·说卦》云：“夫妇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恒。”这说明，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就要求夫妻关系的稳定长久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婚姻关系中妇死可以继娶，在家庭关系中，嫡妻庶妾分别之严，妬妇现象之多，说明此时的一夫一妻的夫妻关系是比较稳固的。“生则同室，死则同穴”，人们要求把这种关系保持到另一个世界。合葬之俗显然是夫妻关系稳定的结果。第二，合葬之俗与当时宗教观念有关。魏晋南北朝时期，佛教盛行，土生的道教也影响很大。其中灵魂不灭，是两教共同的思想。灵魂不灭反映在丧葬问题上，就是如何处置形与神。如西晋末，东海王司马越之柩被石勒焚于北方。其妃裴氏东晋初渡江，欲对其夫实行招魂葬。晋元帝让众人议论此事，博士傅纯

说：“圣人制礼，以事缘情，设冢槨以藏形，而事之以凶；立庙祧以安神，而奉之以吉，送形而往，迎精而还。此墓庙之大分，形神之异制也。至于室庙寝庙祧祭非一处，所以广求神之道，而独不祭于墓，明非神之所处也。今乱形神之别，错庙墓之宜，违礼制之义，莫大于此。”由此看来，藏形与安神的意义是不同的。神虽不灭，且能于庙中享受祭祀，但不能代替对形骸的合葬。况且，藏形与安神，一个事之以凶，一个奉之以吉，没有合葬的凶礼，直接让神灵享受祭祀吉礼是万万不行的。第三，合葬之俗与当时的伦理道德观念有关。魏晋南北朝时期，统治者大倡孝道，各个时期的孝义不乏其人，为亡去的双亲合葬，在当时被视为孝义之举，有了这种道德舆论的支持，更使合葬之俗难以改变。

## 六、鬼神崇拜及宗教习俗

鬼神崇拜主要指对神的崇拜。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所崇拜的神很多，概括起来有四种：对天的崇拜，对自然的崇拜，对人神、人鬼的崇拜，对物的崇拜。这里需要说明，我们在概括人们拜神对象时，将天与自然分开了。按照现代观念，天是自然的一个部分，为什么要把二者分开呢？古代的“天”，是一个比较复杂的概念，它有时指自然界中的天，但更多是指一种超人间的力量。这种力量至高至强，它主宰着世间的一切。它有意志，并通过种种方式将这种意志转达给人们，人们只能对此顶礼膜拜，遵而循之。

## （一）天意崇拜

古人认为天是有意志的，但天的意志不能明确地用人的语言来表达。所以自远古以来，人们就一直探索天表达意志的形式，也就是与天沟通的方式。魏晋南北朝时，占卜、星占、望气、风角、相术、讖纬、占梦等，是人们领会天意常用的形式。

### 1. 占卜

《礼记·表记》说：“子言之：昔三代明王，皆事天地之神明，无非卜筮之用，不敢以其私褻事上帝。是故不犯日月，不违卜筮。”这说明，用卜筮来与天沟通，在魏晋南北朝以前早已存在。至魏晋南北朝时，占卜之术更盛于以前各代。

东汉末，辽东公孙渊家中屡次出现怪现象，狗戴着头巾穿着衣服上屋，做饭发现有小儿蒸死在甑中。北市中又有怪物，有口眼头，无手足。当时有人占说：“有形不成，有体无声，其国灭亡。”三国吴主孙权弟孙翊，其妻徐氏善卜。孙翊性骁悍，任丹阳太守时，待部下边洪等人不善，边洪等人遂谋杀害孙翊。值孙翊当会见诸县令长，便对其妻徐氏说：“我明日当招待各县令长，你给我卜吉还是凶。”其妻卜结果为凶，让他改个时间。孙翊认为不能让县长们久等，便没听其妻之劝，果然在宴会上被边洪等人所杀。三国时人管辂，果明《周易》，仰观、风角、占、相之道，无不精微。据说广平人刘奉林妻子病重，家中已为她准备了后事。当时为正月，管辂占卜，认为是应在八月辛卯日日中之时才亡。结果果如管辂所卜。

西晋时，庐江人韩友善卜。宣城人边洪曾求他卜问家中安否。韩友说：“你家将有兵灾，且很严重。避灾之法，砍伐七十束柴，堆在庚地，至七月丁酉日放火烧柴。否则，其凶难言。”边洪依言。到烧柴这天，忽视刮起大风，边洪惧怕，遂未点火。后来边洪母亲去世，边洪回家治丧，夜里突然发狂，杀死自己妻子和两个儿子，又砍伤父妾二人。东晋废帝司马奕，曾让术人扈谦为其占卦，问帝位是否稳固，扈谦说：“晋室有盘石之固，陛下有出宫之象。”后来果被桓温废掉。

南朝刘宋明帝刘彧为自己太子选妃，也用占卜的方法。许多名家女子都不合适，而北中郎将长史江智渊孙女卦最吉，结果选她为太子妃。蔡兴宗任郢州府参军时，彭城人颜敬为其占卜说：“你亥年当作公卿，但官位有大字的，不可担任。”太岁在亥这年，蔡兴宗果被授以开府之职，后果死于光禄大夫之位。南齐荀伯玉善卜，曾以卖卜为生，后跟随南齐太祖萧道成。萧道成在宋明帝时，督都兖、青、冀三州军事。宋明帝疑之，欲征他为黄门郎，去其兵权。萧道成故意在边境制造事端，想借此留任，并让荀伯玉为其占卜。荀伯玉断言萧道成留任，后果然接到复萧道成本任的诏命。南兖州刺史柳世隆，善卜，别龟甲，价至一万。永明（公元483年—公元493年）初，柳世隆说：“永明九年我亡，亡后三年丘山崩，齐亦于此季矣。”他命人取过笔写道：“永明十一年”。后柳世隆于永明九年亡，齐武帝萧赜也于永明十一年亡。南齐名将王敬则，少年时在草中射猎，有虫如乌豆集其身，掷去乃脱，其处皆流血。王敬则求道士卜吉凶，道士说：“不须忧，此封侯之兆。”南齐末，吉士瞻年过40，仍不得志，便至江陵卜者王先生处求卜禄命。王先生说：“君拥旄杖节非一州，后一年当得戎马大郡。”后吉士瞻随梁武帝起兵，梁朝建，为直阁将军，历位秦、梁二州刺史。侯景之乱后，梁元帝萧绎即位

于江陵。当时定都在建康（南京）还是在江陵，朝中有两种意见。梁元帝乃召卜者杜景豪占卜决定。结果卦象为离开江陵不吉。杜景豪出而对人说：“此兆为鬼贼所留也。”南梁末，周文育任王愷的长流参军，深被委任。后王愷迁官，周文育欲与之北上。行至大庾岭，周文育诣卜者。卜者说：“君北上不过作令长，南下则为公侯。”周文育说：“足钱便可，谁望公侯。”卜者说：“君马上就会突然得银二千两，若不见信，以此为验。”当晚在旅店中，有商人与周文育赌博，输给周文育银 2000 两。周文育信之，天亮便辞王愷南下投奔陈主陈霸先。

北魏时，陈奇被人诬陷入狱。他善长《易》学，乃为自己筮卦，卦未成就自毁之而叹说：“吾不度来年冬季。”后果遭大戮。钜鹿人耿玄亦长于占卜，据说他坐在室内，客人叩门，他便知来者何人，手持何物，来访何意。其所卜筮之事，十中八九。他性不合俗，许多王公贵族都求他占筮，他都说：“你们现在身份已很尊贵了，还求什么呢？难道还求意外之事吗？”“意外之事”指登皇位，怀此心者要遭严惩，所以王公闻此言，莫不惊悚而退。北齐高演当政时，对其弟高湛不放心。高湛也恐怕自己被高演所害，向高元海问自安之计。高元海劝高湛举兵，高湛狐疑不定，乃让术士郑道谦卜之。郑道谦说：“不利举事，静则吉。”时又有林虑县潘县令也知占候，对高湛说：“主上当晏驾，殿下为天下之主。”高湛又令巫覡卜之，许多人都说不须举兵，高湛乃止。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大量的占卜之事。这些事情本身没有多大可信性，特别是那些荒诞离奇的情节，更是没有科学依据。也许当时占卜情节不像书中所记，也许多数占卜并没有如此准确的神验。但所有这些事反映出的一个事实是可信的，那就是占卜在这个时期的普遍流行。

## 2. 星占

星占为占卜的一种，它是以天上的星象来占卜人间的吉凶。我们之所以把它单独叙述，是因为它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比一般占卜流行得更广，影响更大。

东汉末，侍中、太史令王立就借星相为曹魏代汉制造舆论。他对宗正刘艾说：“前太白守天关，与荧惑会；金火交会，革命之象也，汉祚终矣，晋、魏必有兴者。”他还亲自对汉帝说：“天命有去就，五行不常盛，代火者土也，承汉者魏也，能安天下者曹姓也。唯委任曹氏而已”。三国魏曹芳时，太尉王愷欲举兵立楚王曹彪。此时天上正出现荧惑守南斗之象，王愷听说东平民浩详知星，便将他叫来问之。浩详为使其高兴，就说吴、楚之地当有王者兴。王愷大喜，举兵之计遂定。魏高贵乡公正元二年（公元 255 年）二月，在吴楚分野之处出现长数十丈的慧星。镇东将军毋丘俭、扬州刺史文钦早对司马氏专权不满，见此星象，以为己祥，便假称太后之诏，公布司马师的罪状，举兵反。三国吴主孙权，听说魏文帝禅代汉祚，刘备亦在蜀中称帝，也呼问知星者自己分野中星气如何，生称帝之意。

西晋武帝泰始三年（公元 267 年）十二月，曾下诏禁星气讖纬之学，但没过多久，便发现星气之学于己有用。咸宁四年（公元 278 年）九月，太白星当现不现。占星者说：“这是失舍之象，没有破军，必有亡国。”当时羊祜表请伐吴，咸宁五年十一月，兵出，太白星才夕现于西方。太康元年（公元 280 年）三月，晋军大破吴军，孙皓请降，吴国亡。东晋时，星占之术又盛。晋元帝太兴四年（公元 321 年），有妖星现于豫州分野，历阳人陈训占

曰：“今年西北大将当死。”祖逖见星后，联想起术士戴洋“祖豫州九月当死”之占，说：“此星为我而出。我正要扫平河北，而天欲杀我，此乃不佑国也。”果卒于雍丘。大将军桓温，久有篡位之心，曾深夜将一个知天文的蜀人唤至府中，拉着他的手问国家祚运的长短。占星者说：“国家的气数还很长。”桓温以为他不敢直言，便开导他说：“照你这么说，这不但是我之福，也是苍生之幸。然而今天你可以言无不尽，哪怕是国家的小小厄运，也应对我说。”不料星人说：“我观天象，太微、紫微、文昌三宫气候如此，国家五十年内决无忧虞。”桓温听罢，篡位之意乃止。晋哀帝曾因天文失度，欲依《尚书》洪祀之制，于太极前殿亲执虔肃，希望以此免咎。十六国后赵时，石宣欲杀领军将军王朗而找不到借口，正在此时，天空出现荧惑守房之象。石宣派一个叫赵揽的占星人对后赵主石虎说：“昴是赵的分野，荧惑星至此，其主大凶。房为天子，此象说明灾祸不小。应当杀掉姓王的贵臣从压其祸。”石虎问：“应杀谁呢？”赵揽说：“臣中没有比王领军更尊贵的。”石虎舍不得杀王朗，便说：“再说一个稍次于王领军的人。”赵揽说：“那就得说中书监王波了。”石虎便找个借口，杀掉王波及其四子，以压荧惑之变。

南朝刘宋宗室刘义庆，元嘉六年（公元429年）被任为尚书左仆射。元嘉八年，有太白星犯右执法，刘义庆惧有灾祸，乞求离宫赴外任。文帝一再劝解，刘义庆不听，坚决辞掉尚书左仆射之职，文帝只好依从。刘宋末期，萧道成与王敬则合谋杀掉后废帝刘昱，立顺帝刘准。沈攸之闻讯，欲起兵讨伐，问占星人葛珂之。葛珂之说：“自古起兵，皆候太白。太白现则成功，隐则失败。如今萧公废昏立明，正值太白星隐，这是合天意的。且太白星将从东方出现，东方利兵，而西方不利。”沈攸之在西，听罢乃暂时打消起兵之念。南朝萧齐孔灵产，解天文，好术数。萧道成辅政，沈攸之起兵反叛。孔灵产说：“沈攸之兵众虽强，但以天时冥数而观，沈攸之成不了事”。后沈攸之果败。萧道成因其占灵验，擢迁其为光禄大夫，并让他登上灵台占候天文。梁武帝天监四年（公元505年）六月壬戌日，岁星白日出现，占星者说：“星与日月争光，武弱文强之象。”果然梁武帝崇尚文儒，亲自讲说，直至其死，不修武备。这年八月，老人星又现，此后每年秋分以后便出现，至春分乃隐。占星者以为这是梁武帝寿考之象。

北魏拓跋珪时，太史屡奏天文错乱，为改王易政之象。拓跋珪便多次改易百官之号，一欲防塞凶狡，二欲消灾应变。天赐六年（公元409年），天文多变，占星者说：“在这种天象下，当有逆臣伏尸流血。”拓跋珪便频频杀害公卿，欲以此厌当天灾。北魏崔浩善占星，太宗拓跋嗣时，一次荧惑星在匏瓜星中，一夜忽亡其所在。按星占之说，荧惑消失，是下入危亡之国，在那里制造童谣妖言，而后行其灾祸。太宗大惊，乃召诸大儒10多人，让他们与史官寻求荧惑到哪里去了。崔浩说：“请让我以日辰推算，庚午之夕，辛未之朝，天有阴云，荧惑之亡，当在此二日之内。庚和未皆主秦，辛为西夷。现在姚兴据咸阳，荧惑是入西秦了。”诸人都认为，天上失星，人怎能知其所至？这是妄而无征之言。崔浩笑而不辩，80多天后，荧惑果出现在东井，东井即秦的分野。北齐河清三年（公元564年）五月，天上白虹围日两重，赤星出现。武成帝高湛甚觉不祥，乃用盆水接星影而盖之，正巧盆破。高湛乃杀其侄高百年禳灾。

### 3. 望气

望气即根据云气以占吉凶之术。魏晋南北朝时，望气之术也很盛行，信之者也为数不少。

三国魏文帝曹丕出生时，据说有云气，青色而圆如车盖，终日笼罩在曹丕之上。望气者认为这是至贵之征，非人臣之气。黄初元年（公元220年），刘豹上言劝刘备称帝说：“臣父未亡时，说过西南多次出现黄气，直立数丈。二十多年来，多次有气如旗，从西竟东，中天而行。这是出天子之征兆。”蜀人周群，家富多奴仆。他在庭院中盖小楼，常让奴仆在楼上值更，见到一气，立即报告，无论是白天或黑夜，只要接到奴仆报告，周群都上楼观看。孙吴孙皓时，有望气者说，荆州有王气破扬州，而建邺宫不利。孙皓便迁至武昌。为压荆州的王气，孙皓又征发民工挖开荆州界中大臣名家之墓。后施旦在建邺反，孙皓杀之，又派数百人鼓噪入建邺，杀施旦妻子，称天子派荆州兵来破扬州贼，以应前望气者之言。孙权赤乌年间（公元238年—公元250年），曹魏司马懿谋攻吴将诸葛恪，孙权准备派兵援之，而望气者说发兵不利，于是孙权徒诸葛恪屯驻柴桑。孙吴末期，陈训善占。时钱唐湖开，有人说天下当太平，青盖入洛阳。孙皓问陈训，陈训知吴国将亡，便说：“臣只能望气，不能达湖之开塞。”吴亡后，陈训入晋。后陈敏作乱，其弟陈宏做历阳太守。陈训说：“陈家无王气，不久当灭”。后陈敏果败。十六国后期，北燕主冯跋扣留北魏使臣。国内赤气四塞，太史令张穆说：“兵气也。今大魏威制六合，而聘使断绝。自古未有邻国接境，不通和好。违义怒邻，取亡之道。宜还前史，修和结盟。”

《梁书》载：梁武帝为布衣时，“所住斋常有五色回转，状若蟠龙，其上紫气腾起，形如伞盖，望者莫不异焉。”这显然是利用望气之术将梁武帝神化。这样的记载在《梁书》中不止一处，如梁武帝郗皇后刚生时，“有赤光照于室内，器物尽明，家人皆怪之。”梁武帝的丁贵嫔，生时“有神光之异，紫烟满室”。

北魏拓跋焘时，有望气者秦言上党有天子气，地点在壶关大王山。拓跋焘于是南巡以厌当此气，又在大王山累石为三封，切断其北的凤凰山，以毁其形。东魏武定四年（公元546年）高欢会兵于晋阳，准备伐西魏。殿中将军曹魏祖说：“不可。今八月西方王，以死气逆生气，为客不利，主人则可。兵果行，伤大将军。”西魏大统三年（公元537年），东魏将窦泰西伐，屯军于潼关。宇文泰率军迎战。时西南有黄气抱日，从未时至酉时。宇文泰问善望气的蒋升，蒋升说：“西南未地，主土。土王四季，是秦之分。今大军既出，喜气下降，必有大庆。”西魏进军与窦泰战，果胜。

#### 4. 风角

风角即通过观察自然界中的风来占卜吉凶。此术在魏晋南北朝之时虽不及星占、占卜之盛，但也有一定影响。

《三国志·魏书·方使传》注引《辂别传》记载，管辂“果明《周易》，仰观风角，占、相之道，无不精微”。他曾与王弘直论风角之术。王弘直亦有道术，但不精。他问管辂：“风之推变，乃可尔乎？”管辂说：“此但风之毛发，何足为异？若夫列宿不守，众神乱行，八风横起，怒气电飞，山崩石飞，树木摧倾，扬尘万里，仰不见天，鸟兽藏窜，兆民骇惊，于是使梓慎之徒，登高台，望风气，分灾异，刻期日，然后知神思遐幽，灵风可惧。”在管辂看来，风角之术，既可解决毛发小事，又能知深远的神思。孙吴吴范，会稽郡人，以治历数、知风气闻于郡中。

西晋时，历阳人陈训“少好秘学，天文、算历、阴阳、占候无不毕综，尤善风角”。东晋时又有吴兴人戴洋，妙解占候卜数，善风角。他在祖约手下任督护时，一天大风起自东南，将树木摧折。戴洋对祖约说：“十月必有贼到谯城东，至历阳。南方有反者。”祖约败后，戴洋往寻阳投刘胤。有一次，一阵风刮入刘胤船中，戴洋说府内将有死丧之灾，后刘胤果被郭默所害。十六国时，上洛人台产也“善图讖、秘纬、天文、洛书、风角、星算、六日七分之法，尤善望气、占候、推步之术”。

北魏时，勃海人王早善风角之术。他曾与客在家中，忽有急风撼树。王早对客人说：“依照风角之法，当有千里之外的急使至此。中午时，将有一白一赤两马从西南来，来即逼我随去，不等我与妻子告别。”至时果有两使从凉州至。当时拓跋焘久攻凉州不下，许彦向拓跋焘推荐王早，所以王早被召到凉州。东魏北齐时，河东人王春、高阳人许遵都善风角，被高欢引为馆客。

### 5. 讖纬

讖纬之术起于秦而盛于东汉，魏晋南北朝时，其遗风尚存。之所以称其为“遗风”，第一，讖纬之术屡被朝廷所禁，故只能在朝廷禁令夹缝中生存。第二，讖纬已部分失去秦汉时的意义，而多表现为谈符命的讖语。

曹魏代汉之际，许多人就用讖纬为其找根据。太史丞许芝上书说：“《易运期讖》曰：‘言居东，西有午，两日并光日居下。其为主，反为辅。五八四十，黄气受，真人出。’言午，许字。两日，昌字。汉当以许亡，魏当以许昌。今际会之期在许，是其效也。”三国吴时，有说讖者云：“吴之败，兵起南裔，亡吴者公孙也。”孙皓闻此讖言，将文武百官以至于卒伍中的姓公孙者，全都徙于广州。

西晋代魏，讖纬之术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三国志·魏书·明帝纪》注引《汉晋春秋》说：“氏池县大柳谷口夜激波涌溢，其声如雷。晓而有苍石立水中，长一丈六尺，高八尺，白石画之，为十三马，一牛，一鸟，八卦玉玦之象，皆隆起。其文曰：‘大讨曹，适水中，甲寅’。帝恶其‘讨’也，使凿去为‘计’。以苍石室之，宿昔而白石满焉。”石中自然为字，此事颇为荒诞，很可能为司马氏或忠于司马氏者玩的讖纬把戏。可见讖纬具有双重作用，对于台下者促其上台，对于台上者促其垮台。正因如此，西晋武帝泰始三年（公元267年），下诏禁星气讖纬之学。但一纸诏书，不可能将流行几百年的讖纬之术禁止，各种讖语仍在社会上流传。西晋末期，王浚欲在幽州称帝，也利用讖纬。王浚父王沈，字处道，王浚以为此字乃“当涂高”应王者之讖，便决意称帝。不但如此，他还利用讖语除掉反对其称帝之人。《晋书·孝愍帝纪》载：“初，有童谣曰：‘天子何在豆田中’。时王浚在幽州，以豆有藿，杀隐士霍原以应之。”同书《王沈附王浚传》说：“时燕国霍原，北州名贤。浚从僭位事示之，原不答，浚遂害之。”可见霍原之死，实为反对王浚称帝之故，而童谣之讖，很可能是王浚的一种手段。西晋末，有童谣说：“五马浮渡江，一马化为龙”。后司马睿与其他司马氏四王渡江，司马睿在江东称帝，建立东晋。司马睿早在西晋八王之乱末便开始经营江东，在西晋政权覆亡之势已很明显之时出现此种讖语童谣，显然也是为司马睿称帝

---

《晋书》卷九十五《陈训传》。

《晋书》卷九十五《台产传》。



制造天命根据。十六国时，讖纬之术也屡遭禁止。后赵石虎，下令禁郡国不得私学星讖，敢有犯者诛。前秦苻坚也曾禁图讖之学。但史书中关于讖纬之事的记载要比对它的禁止多得多。后赵石虎时，有讖语说天子当从东北来，石虎便命人备法驾，自信都而还以应此讖。又有灭石者陵之讖。当时石闵被封为兰陵公，石虎急忙将兰陵改为武兴郡。十六国初，黄泓曾劝在幽州避乱的高瞻说：“讖言真人出东北。”高瞻不从，黄泓便率宗人投奔位于东北方的前燕主慕容皝。前秦苻氏本姓蒲，苻洪因为有“草付应王”之讖改“蒲”为“苻”。前秦苻生时，长安有童谣说：“东海大鱼化为龙，男便为王女为公。问在何所洛门东。”当时苻坚被封东海，时为龙骧将军，府第在洛门之东。太原人薛讚、略阳人权翼等为其谋主，他们屡劝苻坚杀掉苻生即大位。这种讖言显然也是为苻坚登位作准备的。苻坚即位后，新平人王愷曾为苻坚说图讖，他说：“谨案讖云：‘古月之末乱中州，洪水大起健西流，惟有雄子定八州。’此即三祖、陛下之圣讳也。又曰：‘当有草付臣又士，灭东燕，破白虏，氏在中，华在表。’案图讖文，陛下当灭燕，平六州。愿徙潁陇诸氏于京师，三秦大户置于边地，以应图讖之语。”苻坚大悦，以王愷为太史令。苻坚时，国中还有谣言说：“河水清复清，苻诏死新城。”苻坚深恶此讖，每次征伐，都戒军中：“地有名新者避之。”苻坚末期，屡被后秦所败。当时城中流传《古符传贾录》之书，上载“帝出五将久长得”之语。国中又有“坚入五将山长得”之谣。苻坚大信之，对其太子苻宏说：“脱如此言，天或导予。今留汝兼总戎政，勿与贼争利，朕当出陇收兵运粮以给汝。天其或者正训予也”。乃入五将山避之。当他被围于五将山，后秦主姚萇向其求传国玉玺时，苻坚还说：“图纬符命，何所依据？五胡次序，无汝羌名。违天不祥，其能久乎！”观苻坚之言行，可见他虽禁讖纬，但对此术却深信不疑。后秦姚兴时，曾任司马休之为镇南将军、扬州刺史。司马休之将赴任时，御史唐盛对姚兴说：“符命所记，司马氏应复河洛。休之既得濯鳞南翔，恐非复池中物”。姚兴说：“若真如此，留下他正是个祸患。”便命司马休之赶快赴任。后燕主慕容垂，原名慕容霸，后因田猎坠马，将齿摔落，慕容皝便改其名为慕容垂，后根据讖记之文，去掉“夫”旁，为慕容垂。北魏进攻后燕时，慕容德派其参军刘藻向姚兴求救。后燕国都被攻破，燕主慕容宝出奔北上。这时慕容德参军刘藻自后秦归，带来玉玺一枚，并有图讖秘文，文曰：“有德者昌，无德者亡，德受天命，柔而复刚。”当时又有谣曰：“大风蓬勃扬尘埃，八井三刀卒起来。四海鼎沸中山颓，惟有德人据三台”。“八井三刀”即“并州”之隐语，指北魏兴于山西北部。中山颓，指燕都中山被攻破。“德人”指慕容德。众人据此劝慕容德称帝。慕容德虽未马上接受，但此讖无疑为其后来称帝建南燕作了舆论准备。

南朝也屡禁讖纬。《隋书·经籍志》说：“至宋大明中，始禁图讖，梁天监以后，又重其制”。然而事实上我们看到，无论是禁令前还是禁令后，在南朝关于讖纬的记载仍不绝于书。《南史·宋武帝纪》载，东晋末，雍州刺史鲁宗之负力好乱，且虑不为武帝所容，常作讖语说：“鱼登日，辅帝室”，与东晋宗室司马休之相结与刘裕抗衡。刘宋时，孔熙先欲反，派遣其婢采藻，联络宫中领队许耀，使其为内应。采藻出发前，孔熙先付以牋书，陈说图讖。刘宋时，颜竣为宋孝武帝抚军主簿，有个和尚释僧含对他说：“贫道常见讖记，当有真人应符，名称次第，属在殿下。”殿下即指宋孝武帝。颜竣遂将此讖向亲友传播。南齐萧道成代宋之际，流传讖语也很多，如“肃草成，道

德怀书备出身，形法治吴出南京”。肃草为萧，道德有道，此语隐含萧道成治吴之意。又如“堽塌河梁塞龙渊，消除水灾泄山川”。堽塌河梁，为路，路即道。渊塞，比喻路成。消水灾，除宋氏患难之意。此讖萧齐代宋之意寓其中。又如“萧为二土，天下大乐”。二土落起来为“主”字。又如“天子何在草中宿”。宿取肃的谐音。这两句讖简直把萧姓为帝之意说白了。南朝梁代齐，同样有讖语为其开路。《梁书·武帝纪》载，萧衍行禅让之时，太史令蒋道秀说天文符讖64条，沈约也向萧衍进“行中水，作天子”之讖。萧衍攻入建康后，山中隐士陶弘景闻议禅代，便援引图讖，处处皆成“梁”字，令子弟进之。

北朝对讖纬禁令甚严。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太平真君五年（公元444年），下令禁挟藏讖记、阴阳、图纬、方伎之书。孝文帝太和九年（公元485年）下诏说：“图讖之兴，起于三季。既非经国之典，徒为妖邪所凭。自今图讖、秘纬及名为《孔子闭房记》者，一皆焚之，留者以大辟论。”宣武帝永平四年（公元511年）五月，诏禁天文之学。孝明帝熙平二年（公元517年）五月，重申天文之禁，犯者以大辟论。朝廷禁令如此之严，使北魏在此期间讖纬之事确实少多了。北魏末期，随着朝廷统治力量的削弱，讖纬之事又有抬头。《魏书·术艺传》载，北魏末，刘灵助自号燕王，车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大行台。他又驯养大鸟，称为己瑞，妄说图讖，言刘氏当王。《北史·艺术传》载，北周宇文护执政时，问庾季才有关天道征祥之事。庾季才说：“上台有变，不利宰辅，公宜归政天子，请老私门。”后周武帝诛宇文护，阅其书记，凡假托符命，妄造异端者，皆诛无赦。搜阅中，庾季才的信件只有两张，上边讲的都是劝宇文护归政的纬言讖语。周武帝说：“季才甚得人臣之礼”，因赐其布、帛。可见周武帝对有利于自己的讖纬是取宽容态度的。

## 6. 占梦

占梦即通过解释一个人梦中的图象来预测其吉凶。此术在魏晋南北朝前早已存在，魏晋南北朝时更加盛行。

三国曹魏时，曹爽曾梦见两只虎叼着雷公放在他的庭院中，便以此梦询问占者。占者马训告诉曹爽，此梦为忧兵之象。回家后，马训对其妻说：“不出十几天，曹爽将以兵亡。”曹魏时，乐安人周宣占梦最有名。太守杨沛梦见有人对他说：“八月一日曹公当至，必与君杖，饮以药酒。”杨沛让周宣占此梦之吉凶。周宣说：“杖是助弱者行走的，药是治人病的。八月一日，黄巾必破。”魏文帝曾问周宣：“我梦殿屋两瓦坠地，化为一对鸳鸯。此是何兆？”周宣说：“后宫当有暴死者。”文帝说：“我没做此梦，是骗你呢。”周宣说：“梦者意耳，既然说出情形，不管做没做，都可以之占吉凶。”果然文帝接到奏报说，后宫有人相杀而死。不几天，文帝又问：“我昨夜梦青气自地至天，何兆？”周宣说：“天下当有贵女子冤死”。而此时文帝刚发出赐甄后死的玺书，闻此言后悔，欲遣人追回玺书已来不及了。还有一次，有个人问：“我昨夜梦见白狗，是何占？”周宣答：“你要有一顿美餐了。”

---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几天后那人又问：“我又梦见刍狗了，何也？”周宣说：“你要从车上摔下来把脚摔折了，应当小心。”又过几天，那人又说：“我又梦见刍狗了，何也？”周宣说：“君家失火，当善护之。”三次都如周宣所占。那人问：“我前后三次，都不曾梦，是想试试灵不灵。为什么全都应验了？”周宣说：“你之所以说出梦的情景，是神灵使你说的，与真梦是一样的。”那人又问：“我三次梦见刍狗而所兆不同，这是为什么？”周宣说：“刍狗是祭神之物。你第一次梦见，能吃到祭祀余食。祭祀完毕，刍狗就会被车压瘪，故当坠车折脚。刍狗被压之后，就被拉回去当柴烧，所以你最后梦见当为失火之兆。”蜀汉赵直占梦也很有名。有一次何祗梦见井中长出桑树，便问赵直。赵直说：“桑树并非井中之物，当被移植。你当升迁之兆，然而桑字四十下八，你的寿命恐不过此。”蜀汉建兴十二年（公元234年），诸葛亮北伐出北谷口，魏延任先锋。出诸葛亮营十里时，魏延梦见头上生角，便以此梦问赵直。赵直说：“夫麒麟有角而不用，此不战而贼欲自破之象也。”但他出来后对别人说：“角之为字，刀下用也；头上用刀，其凶甚矣。”果然不久，魏延便被杨仪所杀。尚书令蒋琬未显贵时，忽梦见有一头牛在门前，流血滂沱不止。蒋琬甚觉不快，便去问赵直。赵直说：“夫见血者，事分明也。牛角及鼻，‘公’字之象。君位必当至公，大吉之征也。”三国孙吴宋寿占梦，十不失一，被列为东吴八绝之一。

西晋时，王愷曾梦见三把刀悬于卧室梁上，一会又加上一把。王愷被惊醒，心中特别扭。其主簿李毅闻听，再拜贺曰：“三刀为州字，又益一者，明府恐怕要做益州刺史了。”后果如李毅所言。隐士郭瑀，夜梦乘青龙上天，至一间屋内停下来。他睡醒后说：“龙飞在天，今止于屋。”“屋”字是“尸”字下边一个“至”字。龙飞至尸，我恐怕要死了。”敦煌人索紞，明阴阳天文，善术数占候，很多人求他占卜吉凶，他都推托，但只要是找他占梦的，他都有问必答。一个叫令狐策的人梦见立在冰上，与冰下人说话，索紞说：“冰上为阳，冰下为阴，阴阳事也。《诗经》说：‘士如果要娶妻，就应趁着冰未融化’，所以梦冰为婚姻事。你在冰上与冰下人说话，为阳语阴，是媒介之事。你当与人作媒，冰融而婚成。”果然不久，太守田豹托令狐策为媒，为子求乡人张公征之女。郡主簿张宅梦骑马上山，还绕三周，只见松柏，不见有门。索紞说：“马属离，离为火。火，祸也。人上山，为‘凶’字，但见松柏，墓门象也。不知门处，为无门也。三周，三期也。后三年必有大祸。”张宅后果因谋反被诛。索充梦见天上有两口棺材落在自己面前，让索紞占吉凶。索紞说：“棺者，职也。当有京师贵人举君。二官者，频再迁。”索充又梦见一虜，脱去上衣来见他。索紞为其占说：“虜去上中，下半男字，夷狄阳类，君妇当生男。”虜，繁体字为“虜”，又是对北方少数民族的带有轻蔑性的称呼，所以索紞如是说。郡功曹张邈曾奉命去州府，夜梦狼咬掉其一脚，索紞为其占说：“脚肉被吃，为‘却’字”。张邈果因故未能去州府。东晋时，陶侃梦自己长出八只翅膀，飞上天。看见九重天门，自己进到第八重时，被守门人击倒，左翼折。后陶侃果然都督八州军事。东晋吴兴内史张茂曾梦得到大象，以此问占梦者万推。万推说：“君当为大郡，然而不得善终。”张茂问其故，万推说：“象者大兽。兽者守也，故知当得大郡。然象以齿焚，为人所害。”舂陵县令易雄，被王敦所捕，后被释。众人皆贺

之，易雄却说：“昨夜梦乘车，肉掛其旁。夫肉必有筋，筋者斤也，东傍有斤，我恐怕还要被杀。”果然王敦又派人将其杀害。

南朝占梦之术也很盛行。刘宋大将沈庆之，80岁那年梦见有人送他两匹绢，对他说：“此绢足度。”沈庆之醒后对人说：“我今年恐不免于死。两匹，八十尺。足度，无盈余也。”当年果被杀。南齐武帝萧道成，年17岁时梦乘青龙西行逐日，至日将落山时乃止。醒而恐惧，家人问占梦者，回答是“至贵之象”。刘宋明帝时，淮南太守孙奉伯曾与萧道成睡在一起，梦见萧道成乘龙上天，自己于下捉龙脚不成。醒来便对萧道成说：“你将大庇万民，我是看不见了。”南齐武帝萧赜13岁时，梦全身长毛，头发长至脚面。又梦人指着他所踩的地说：“周文王之田”。又梦见穿着桑屐在太极殿阶上散步。还梦见有人从天上飞下，头插笔画其衣两边，不言而去。这些梦象全由庾温占释，可见庾温为南齐有名的占梦者。南朝梁武帝尝夜梦中原牧守皆以地来降，醒来甚是高兴。其见到中书舍人朱异，说所梦，朱异说：“这恐怕是天下将要统一，天先现其征兆吧！”侯景之乱时，萧纲被废，他梦见自己吃土，问舍人殷不害何兆。殷不害说：“古时重耳接受土块，后返回晋国，您所梦会不会也预兆您返位呢？”还在侯景乱梁之前，太医令朱毓就梦见一犬一羊坐在帝位，他醒来对别人说：“犬羊者，非佳物也。今据御座，将有变乎！”不久，侯景果真登上御殿。

北魏孝文帝昭皇后高氏，幼时曾梦在堂内立，而日光自窗外照之，灼灼而热。高氏左避右躲，阳光犹斜照不已。醒来告其父，其父请闵宗占之。闵宗说：“日为帝王之象，光照女身，必有恩命及之。女避犹照，是主上来求，此女必将被帝命，诞育人君。”北魏人酈范，在任青州刺史前，曾夜梦阴毛拂脚，便问占梦者史武。史武说：“豪盛于齐下矣。使君临抚东秦，道光海岱，必当重牧青齐，再禄营丘矣。”北魏大将奚康生，信佛道，其为官四州，皆建寺塔。他曾于南山立三层浮图，忽梦其崩坏。有沙门占其梦说：“檀越当不吉利。无人供养佛图，故崩耳。”后奚康生果被杀。北魏末期，尔朱兆欲请高欢与之同起兵入洛，高欢派孙腾前往辞之。尔朱兆很不高兴，说：“你回去对高兄说，我有吉梦，此举必有克获。”孙腾问：“王梦如何？”尔朱兆说：“我近日梦见亡父登一高堆，堆旁之地悉为熟耕之田，只有马兰草株犹在。吾父问言何故不拔，左右云坚不可去。吾父令我下拔之，我手到草除。以此而言，我出师必有利。”北齐高洋，被封王后，梦人用笔点其额头。清晨起对馆客王昙哲说：“我是不是应当退位？”王昙哲再拜贺曰：“王上加一点，便成‘主’字，乃当进也。”北齐李元忠，梦手持火炬入其父墓，惊惧而醒，甚以为凶。清晨告其师，其师占说：“这是大吉之梦，叫作光照先人，你最终要至贵达之位。”北齐薛淑曾梦见张亮在山上挂丝。清晨起以之告诉张亮，并占道：“山上丝，幽字也。你恐怕要为官幽州了。”数月后，张亮出为幽州刺史。国子博士马敬德，其妻梦见猛兽将要扑过来，马敬德跑出丛棘，自己伏在地上不敢动。马敬德占此梦说：“我当得大官。超棘，过九卿之意。你伏在地，夫人之象。”后马敬德为北齐后主的师傅。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大量的占梦现象，所有这些梦象，都占而有验，显然不可信。而且其验越是细微，越是具体，就越令人怀疑其真实性。毫无疑问，其中有很大艺术衍发、故意神化的成份。但透过这些令人不可思议的形形色色的占梦之事，我们可以看到一个事实，即占梦在魏晋南北朝不是一时一处一朝一代的个别现象。周宣、赵直、宋寿、索紞、庾温等

占梦专家的出现，很多人甚至自占己梦，说明了占梦的普遍存在。

## 7. 相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相术，包括相人、相印、相宅、相墓等术，其中的相人，流传最广，影响最大。

三国时，魏王曹操迟迟不立太子，曹丕不能确切知道自己能否被立为太子。他听说有个叫高元闾的，善相人，便召来为自己占相。高元闾说：“您之相贵不可言。”曹丕又问自己寿数，高元闾说：“过四十当有小苦，过此无忧。”后不久，曹丕便为王太子，至年40而崩。曹丕皇后甄氏，其幼时曾和兄弟姊妹一起玩，有相者刘良看见，便指着甄氏说：“此女贵乃不可言。”董卓的女婿牛辅，领兵屯驻陕地。董卓死后，牛辅常感不安，乃手握避兵符，身旁置大斧，以之壮胆。每逢见客，先让相者相之，看看他是否有反气，然后才决定见与否。曹魏名臣钟繇，幼时曾与族父钟瑜至洛阳，道遇相者。相者说：“此童有贵相，然而当有水厄。”果然未行10里，在过桥时，钟繇马惊堕水，差点淹死。钟瑜见相者很灵，更加以钟繇为贵，供给他资费，使其能够专学。张缉在魏明帝初为温县令，颇有治能。后入为尚书郎，以称职深为明帝赏识。魏明帝认为他的才能可堪重任，便让相者相之以验证。相者说：“其任职不过两千石官。”明帝说：“怎么有如此之才而位止两千石。”后张缉为东莞太守，因与李丰谋反之事有关而被杀。沛国人朱建平，史称其“善相术，于闾巷之间，效验非一。”曹丕为五官将时，曾宴会宾客，让朱建平给自己及众人看相。朱建平对曹丕说：“将军寿当八十岁，至四十时当有小厄，希望小心。”又对夏侯威说：“您四十九岁当治一州，然而有难，此难若得过，便可年至七十，位至公辅。”又对应璩说：“君六十二位为常伯，而当有厄。先此一年，当独见一白狗，而旁人不见也。”又对曹彪说：“君据藩国，至五十七当厄于兵。宜善防之。”果然，魏文帝40岁时，病危，他对左右说：“朱建平所说的八十，指的是昼夜。我寿数到了。”夏侯威49岁时任兖州刺史，这年十二月上旬，得病。他想起朱建平之占，便写好了遗嘱，准备好了送葬之物。至下旬，其病渐轻，几乎完全好了。三十日黄昏，夏侯威大宴宾客，说：“我的病已好，明日天亮，我就五十岁，朱建平所说之厄，要过去了。”客散以后，夏侯威疾病复发，夜半乃死。应璩61岁时为侍中，忽见白狗，问众人，都言未见。于是应璩知道自己寿没有多长了，数游观田里，饮宴自娱，63岁时卒。曹彪被封为楚王，57岁时，犯与王浚通谋罪被赐死。刘备的皇后吴氏，其父吴壹与刘焉是旧好，所以全家迁入蜀中。蜀中善相者相吴氏当大贵，当时刘焉将有异志，乃为子刘瑁娶之。蜀郡人张裕晓相术，他数次举镜自照，都从自己面孔中占出被杀的命运，所以每次都把镜子摔在地上。后张裕果被刘备找借口杀掉。张裕善相，很早就有名气。新野人邓芝入蜀后，马上找他相面。张裕说：“君年过七十，位至大将军，封侯。”后邓芝果然官至车骑将军，封为阳武亭侯。东汉末，朝廷曾遣使者刘琬至江东为孙策加锡命。刘琬对人说：“吾观孙氏兄弟虽各才秀明达，然皆禄祚不终。惟中弟孝廉（指孙权）形貌奇伟，骨体不恒，有大贵之表，年又最寿。”《三国志·吴书·吴立传》注引《江表传》也记载孙权生时，“方颐大口，目有精光。”其父孙坚异之，以为有贵象。孙皓未登帝位时，西湖民景养相孙皓，说他当大贵。孙皓闻言也暗自高兴。孙吴会稽太守吾粲，年数岁时，一个老太太看见他，对其母说：“这孩子有卿相之骨。”史载吾粲出身孤微，可见相人之术不仅仅限于上层社会。

西晋名将羊祜，幼时曾游玩于汶水之滨，遇一老者对他说：“孺子有好相，年未六十，必建大功于天下。”说完既去，莫知所在。东晋元帝司马睿，为琅邪王时不显灼然之迹，但侍中嵇绍见而异之，对别人说：“琅邪王毛骨非常，恐怕非人臣之相。”西晋武帝皇后元氏，少而聪慧，善书，姿质美丽。有善相者相之，言当极贵。文帝听说，便为世子娶之。东晋简文帝为会稽王时，有三子然俱夭折。登位后10年内也未生子女。卜者扈谦、道士许迈都说其后宫中当有一女，能为其生二贵男。但过了数年，简文帝也未在后宫中找到此人。简文帝便将善相者请到宫中，让所有爱妾出来，相者看后说无此人。简文帝又将所有婢媵叫出来。宫人中有个姓李的织女，形长而肤黑，宫人全都称其为昆仑。相者一见便惊叫道：“能生贵男者即此人也。”简文帝为传子大计，只好召之侍寝，后果生孝武帝、会稽文孝王、鄱阳长公主。周访少年时曾与陶侃外出，遇见善相者陈训。陈训对他们说：“二君皆位至方岳，功名略同。但陶得上寿，周当下寿，优劣更由年耳。”后周访为梁州刺史，陶侃为荆州刺史。周访比陶侃小一岁，但却死于陶侃之前。东晋末，刘裕曾与何无忌、魏詠之同聚会于檀凭之家中。晋陵人韦叟善相，他见到檀凭之，大惊说：“卿有急兵之危，其验不过三四天。应深藏以避之。”果然几天以后，刘裕与桓玄战于罗落桥，檀凭之兵败被杀。任城人魏詠之，生而免缺，即豁嘴。有善相者对他说：“卿当富贵。”历阳人陈训，善阴阳占候，也善相术。甘卓为历阳太守时，陈训对别人说：“甘侯头低而视仰，相法称之为‘晒刀’。此外，他目有赤脉，自外而入。不出十年，必以兵死，若不领兵则可以免。”后甘卓果为王敦所害。又丞相王导体弱多病，常怀忧虑，以此请陈训相。陈训说：“公耳竖垂肩，必寿，亦大贵。子孙也当兴于江东。”十六国前汉主刘渊在洛阳为质时，有屯留人崔懿之、襄陵人公师或等皆善相人，他们见到刘渊后，都说：“此人形貌非常，吾所未见也。”后赵主石勒，在家乡时父老及相者都说他相貌奇异，终不可量。后石勒被掠为奴，有一老者对他说：“君鱼龙发际上四道已成，当贵为人主。”石勒的从子石虎，年六七岁时，有善相者说：“此儿貌奇有壮骨，贵不可言。”十六国时，高平人徐统善相人，他见到苻坚后，便对左右说：“此儿有霸王之相。”

南朝刘宋时，沈攸之、孙超之、全景文共乘小船出京都，有一人叫住他们为他们看相，说：“君三人皆当位至方伯。”沈攸之说：“岂有三人俱有此相。”相者说：“骨法如此。若有不验，但是相书误耳。”后来，沈攸之果为郢荆二州刺史，孙超之为广州刺史，全景文为南豫州刺史。南齐抚军将军李安民，少年时甚贫窶。有一人过其门，相之曰：“君后当大富贵，与天子交手共戏。”南齐尚书令王宴，多次叫相工为其占相，认为自己当大贵。明帝萧鸾疑其欲反，遂诛之。南齐雍州刺史张欣泰，年少时有人相其位当至三公，而寿才30岁。后因屋瓦堕，砸伤其额，相者见后说：“这一伤没有公相了，但年寿却增了，还可以位至方伯。”张欣泰果然46岁而死。南朝梁武帝贵嫔丁令光，生时有神光之异，相者见之云：“此女当大贵”。东平人吕僧珍，为儿童时从师学。有相工历观诸生，最后指着吕僧珍说：“此有奇声，封侯相也。”永明九年（公元491年）吕僧珍为平北将军曹虎典籤。司空陈显达见而异之，屏人呼其上座，对他说：“卿有贵相，后当不见减，努力为之。”《太平御览》引《三国典略》载：“梁宣丰侯修参军陈晃善相人。修因法会，将晃自随，令相简文有天下否。晃言：‘简文九州骨成，必践帝位。而地部过弱，非但王畿蹙侵，兼恐不得善终。’”《陈书·章昭达传》记载：

章昭达少时，曾遇相者对他说：“卿容貌甚善，须小亏损，则当富贵。”梁武帝大同年间，章昭达为东宫直后，因喝醉酒从马上摔下来，鬓角摔伤。章昭达反而很高兴。相者看见说：“这不是我说的小亏损。”梁末侯景之乱时，章昭达募乡人支援朝廷，被流矢射瞎一只眼，相者见了说：“卿相善矣，不久当贵。”陈将骆牙，年12时，宗人中有个善相者说：“此郎容貌非常，必将远致。”陈宗室长沙王陈叔坚的母亲本是吴中酒家婢，相者看见她说她当生贵子。陈宣帝未登位时因饮酒与其通，生下陈叔坚。陈宣帝即位，拜其为淑仪。

北魏宣武帝灵后胡氏，其出生后，有个叫赵胡的占相者看过后对其父说：“贤女有大贵之表，将来为天地母，生天地主，这不能为第三人知道。”北魏时，李先也善占相之术。北燕的吏部尚书李崇率众归降北魏，李诩即李崇之子。李诩母贱，所以李诩幼时亦为诸兄所轻。李崇说：“此子之生，相者言贵，吾每观察，或未可知。”北魏大臣卢渊，14岁时曾至长安。将要离开之时，好友50余人相送，在渭北相别。扶风人王伯达善相，他说：“诸君皆不如此卢郎。虽位不副实，然德声甚盛，望踰公辅。后二十余年，当制命关右。”太原晋阳人郭祚，少时不被乡人所识，但有女巫相之，说他后当富贵。北魏王显因通医术被朝廷所重用。他在未显贵时，有沙门相之，说他后当富贵，但不要任吏部之官，否则必败。宣武帝几次想让王显管吏部，都被婉言谢绝。宣武帝死，孝明帝即位，即位仪式须有太尉和吏部。由于仓卒，所以让王显兼吏部行事。后王显果被杀。又据《北齐书·神武帝纪》载，高欢未贵时曾和刘贵、尉景、蔡、司马子如、贾显智等于北方边镇射猎。行至大泽中见一茅屋，居住着一个盲老太婆和两个儿子。老太婆以酒和羊招待高欢一行人，并说自己善暗相，她将所有人都摸一遍，说诸人皆贵，但全要受高欢指挥。这个传说显系高欢为神化自己而编，但在北朝，盲者们人暗相之事应该存在，否则盲婆暗相的情节很难造出来。北齐崔国，史载他多伎艺，尤工相术。武平六年（公元575年），崔国从驾在晋阳，对中书侍郎李德林说：“此日看高相王以下文武官人相表，俱尽其事，口不忍言。唯弟一人，更应富贵，当在他国，不在本朝，吾亦不及见也。”广汉下洛人燕子献，少年时有个相者对他说：“使役在胡代，富贵在齐赵。”后来，宇文氏占据关中，派燕子献出使柔然，应了“使役在胡代”之语。后来他从柔然直接归降北齐，以应相者“富贵在齐赵”之语。北齐骠骑大将军暴显，年幼时有一个僧人指着他说：“此郎子有好相表，大必为良将，贵极人臣。”北齐高洋时，有个名为皇甫玉的人，善相。高洋为试其相术，用帛巾将其眼蒙住，让他历摸众人。摸到高洋时，皇甫玉说：“此人是最大达官。”摸到任城王时说：“当至丞相。”皇甫玉曾为高归彦相，对他说：“你当位极人臣，但不要造反。”高归彦说：“我为什么要反呢？”皇甫玉说：“因为你有反骨。”高澄时还有吴士，双目盲而妙于声相。高澄试之，让众人在其面前讲话。听到刘桃枝之声，盲者说：“此人当为人属下，然而当大富大贵，王侯将相多死其手，譬如鹰犬为人所使。”听了赵道德之声，说：“此人亦为人属下，然而富贵显赫，不如刚才之人。”听了高洋的声音，说：“此人当为人主。”听到高澄的声音，盲者没有反应，崔暹在旁赶紧掐他一把，他才说：“也是国主。”果然高澄未及称帝而被下人所杀。东魏御史贾子儒善相，太常卿崔暹私带他偷看高澄。贾子儒说：“人有七尺之形不如一尺之面，一尺之面不如一寸之眼。大将军脸薄颧速，非帝王之相也。”北周孝闵帝宇文觉，9岁时封略阳

郡公。善相者史元华见到他后，回去后对家人说：“此公子有至贵之相，但恨其寿不足以称之耳。”《周书·艺术传》说“史元华相术擅奇”，与乐茂、萧吉、庾季才、许爽、姚僧垣等“皆为一时之美。”可见史元华在北周是个很有影响的相者。北周的来和，也是一个有名的相者。周武帝时，盛传杨坚有大贵之表，武帝便让来和观看杨坚。来和早就对杨坚说过，当王有四海，但为使杨坚免于受害，便说其相貌是守节忠臣，宜作总管、大将军。作总管则能静肃一方，作大将军则能全军破敌。来和此言，免除了周武帝对杨坚的疑心。来和的同郡人韩则曾来求相，来和对他说：“后四五当得大官。”人们不知此语何意。隋开皇十五年五月韩则死，来和解释说：“十五年为三五，加以五月为四五。大官，棹也。”不但如此，来和还写成40卷本的相术之书《相经》。

魏晋南北朝时的相术，除了相人，还有相墓、相宅、相印。《晋书·羊祜传》载：“有善相墓者，言祜祖墓所有帝王气，若凿之则无后，祜遂凿之。相者见曰：‘犹出折臂三公。’而祜竟堕马折臂，位至公而无子。”《南齐书·祥瑞志》载：萧道成的祖坟在武进县彭山，山上常有五色云气。宋明帝甚恶之，遣相墓工高灵文占视。高灵文与萧贲关系很好，谎称其后不过位至州刺史，私下却对萧贲说此贵不可言之相。荀伯玉深得齐太祖亲信，当时有“十敕五令，不如荀伯玉命”之说。其未贵时，有善相墓者见其家墓地，对其父说：“当出暴贵而不久也”。后荀伯玉年50被杀。富阳人唐寓之，父祖相传以图墓为业。永明四年（公元486年），唐寓之自说其家墓有王气，又在山中得金印，以此得到百姓的拥戴，领导了一场侨民起义。陈将吴明彻，性至孝。其父死后，坟茔未备，吴明彻兄弟乃勤耕力作，以积攒治丧之用。秋季大获，葬用充足。时有伊氏善占墓，对吴明彻之兄说：“你家严君葬之日，必有乘白马逐鹿者来经坟所，此是最小孝子大贵之征。”吴明彻即是兄弟中最小的。据《北齐书·陆法和传》载，陆法和在南朝梁时，为人置宅图墓，以避祸求福。同书还记载一段赵辅和为高欢选墓之事：高欢死于晋阳，高澄令高洋亲自带卜宅兆相之士在邺城西北的漳水北原为高欢选墓。看了许多地方，频卜不吉，又至一所，占而遇《革》卦。众人都说此地也不吉。赵辅和也在众占墓者之中，唯独他说：“《革卦》于天下人皆凶，唯王象用之大吉。《革彖辞》云：‘汤武革命，应天顺人。’”高洋登车望之，遂定于此地。

关于相宅的记载，《晋书·魏舒传》说：“魏舒字阳元，任城樊人也。少孤，为外家宁氏所养。宁氏起宅，相宅者云：‘当出贵甥’。外祖母以魏氏甥小而慧，意谓应之。”同书《艺术传》又载：“韩友字景先，庐江舒人也。为书生，受《易》于会稽伍振，善占卜，能图宅相冢”。《宋书·王僧绰传》还有关于“凶宅”的记载：“初，太社西空地一区，吴时丁奉宅，孙皓流徙其家。江左初为周f、苏峻宅，其后为袁悦宅，又为章武王司马秀宅，皆以凶终。后给臧焘，亦颇遇丧祸，故世称为凶地。僧绰常以正达自居，谓宅无吉凶，请以为第。始就造筑，未及居而败。”

《三国志·魏书·夏侯玄传》注引《魏氏春秋》还记载了相印之术：许允善相印，他被拜为镇北将军，以印不善，使更刻之，如此者三。印刻好后，许允说：“印虽始成而已被辱。”问送印者，果然曾把它掉在厕所。同书又载：“《相印书》曰：相印法本出陈长文，长文以语韦仲将，印工杨利从仲将受法，以语许士宗。利以法术占吉凶，十可中八九。仲将问长文：‘从谁



得法？’长文曰：‘本出汉世，有《相印》、《相笏经》，又有《鹰经》、《牛经》、《马经》。印工宗养以法语程申伯，是故有一十二家相法传于世’”。

以上我们叙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占卜、星占、望气、风角、讖纬、占梦、相术等。我们把这些活动归纳为天意崇拜。从内容上看，所有这些活动，或占社稷的荣衰，或卜人生的穷达，或测人寿的长短，或兆事物的吉凶，或算人的安危，或推战争胜负。人们认为这一切都是上天安排的。一方面，他们认为天命玄远，可得而不可知，另一方面他们又怀着虔诚与惴惴之心，希望通过上述方式知道一些玄远的未知，以便应之得福，顺之避祸。从形式上看，星占、望气、风角，都是直接从天象的变化来寻找天意。讖纬则更直言是顺天以应人。至于人的相貌，古人则认为是天生成的，所谓吉人天相、天生反骨等，更说明相术与天意崇拜的关系。天意崇拜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一种形式多样、影响范围广、时间持续长久的鬼神崇拜习俗。

## （二）自然崇拜

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对自然的崇拜，其对象有三类：一是山，其中包括岩穴和岩石；二是水，包括江、河、湖、井、泉等；三是植物和动物。

### 1. 山神崇拜

山历来被人们视为藏神卧仙之所。魏晋南北朝时期被人们视为有神异的山很多，兹择要述之。

昆仑山。晋张华《博物志》说：“昆仑纵广万一千里，神物之所生，圣人神仙之所集。”

嵩山。又称嵩高山。《晋书·苻坚载记》附《王猛传》记载，王猛少年时以卖畚箕为生。一次他在洛阳市上遇一人买畚箕，又说没带钱，让王猛随之去取。王猛利其贵而从之，行不觉远，忽至深山，见一父老，须发皓然，踞胡床而坐。左右十许人，有一人引王猛进拜之。老者说：“王公何缘拜也！”乃10倍偿其畚值，遣人送出。王猛出来后，回头一看，原来自己站在嵩高山之前。

华山。晋郭璞《华山赞》说：“华岳灵峻，削成四方。爰有神女，是挹玉浆。其谁游之，龙驾云裳。”傅玄也说，古先历代圣帝明王，莫不燔柴加牲，尊而祀之。《魏书》中也记载，魏孝文帝时派人去西岳祭华山。

泰山。秦汉时，皇帝多在此行封禅之仪。东汉时，又传说山上有金匱玉策，能知人年寿。晋张华《博物志》记载：“泰山，一曰天孙，言为天帝孙也。主召人魂，东方万物始成，故知人生命之长短。”《三国志·魏书·蒋济传》注引《列异传》载：“济为领军，其妇梦见亡儿涕泣曰：‘生死异路，我生时为卿相子孙，今在地下为泰山伍伯，憔悴困辱，不可复言。今太庙西讴士孙阿，今见召为泰山令。愿母为白侯，属阿令转我得乐处。’言讫，母忽然惊寤，明日以白济。济曰：‘梦为尔耳，不足怪也。’明日暮，复梦曰：‘我来迎新君，止在庙下。未发之顷，暂得来归。新君明日日中当发，临发多事，不复得归，永辞于此。侯气强，难感悟，故自诉于母，愿重启侯，何惜不一试验之？’遂道阿之形状，言甚备悉。天明，母重启侯：‘虽云梦不足怪，此何太适？适一何惜不一验之？’济乃遣人诣太庙下，推问孙阿，果得之，形状证验悉如儿言。济涕泣曰：‘几负吾儿。’于是乃见孙阿，具语其事。阿不惧当死，而喜得为泰山令，惟恐济言不信也，曰：‘若如节下言，阿之愿也。不知贤子欲得何职？’济曰：‘随地下乐者与之。’阿曰：‘辄当奉教。’乃厚赏之，言讫遣还。济欲速知其验，从领军门至庙下，十步安一人，以传阿消息。辰时传阿心痛，巳时传阿剧，日中传阿亡。济泣曰：‘虽哀吾儿之不幸，且喜亡者有知。’后月余，儿复来语母曰：‘已得转为录事矣。’”这是一个志怪神话，不是一个史实，但这个神话却能反映出民间对泰山治鬼的信仰。

恒山。又名常山。北魏时，道武帝拓跋珪于山上立庙置侍祀99人，每年都祭祀，遇水旱也祷其神。

霍太山。《水经注》说，霍太山上有飞廉冢，山上有岳庙，庙甚灵，鸟雀不栖其林，猛虎常守其庭。

会稽山。南朝刘宋人孔灵符作《会稽记》说：会稽山“有石室，云是仙人射堂。东高岩有射的石，远望的如射堠，形圆，视之如镜。土人常以占谷食贵贱。射的明则米贱，暗则米贵。谚曰：‘射的白，斛一百；射的玄，斛

一千。’ ”

茅山。《茅山记》载：“中茅山，其山独处，司命君埋玉门丹砂六千斤镇于此。山深二丈，上有盘石镇之。其山左右泉流下，皆小赤色，饮之延年益寿。”魏晋南北朝时，很多人来此修道。

管涔山。《晋书·刘曜载记》载：刘曜“弱冠游于洛阳，坐事当诛，亡匿朝鲜，遇赦而归。自以形质异众，恐不容于世，隐迹管涔山，以琴书为事。尝夜闲居，有二童子入跪曰：‘管涔王使小臣奉谒赵皇帝，献剑一口。’置前再拜而去。以烛视之，剑长二尺，光泽非常，赤玉为室，背上有铭曰：‘神剑御，除众毒。’曜遂服之。”此事显系编造，其目的为刘曜称帝造舆论。造舆论要把管涔山神抬出来，可见此山神在人们中有影响。

敬亭山。《山川记》云，敬亭山“山有神祠，即谢朓赛雨赋诗之所。其神云梓华府君，颇有灵验。”

慈姥山。位于建康（南京）附近，此山之神掌送子。《初学记》卷八引《丹阳记》载：“江宁有慈母山，积石临江，生箫竹管，俗呼为鼓吹山，江宁谓之慈姥山。”《南齐书·张敬儿传》载，张敬儿曾于慈姥庙为妾乞儿。

石鹿山。此山位于南朝梁时青、冀州东北，临海，有神庙，远近百姓都来祈祷。

雨母山。《太平御览》卷十一引《荆州记》载：“湘东有雨母山，山有祠坛，每祈祷无不降泽。”

黄石公祠。《搜神记》载：“益州之西，云南之东，有神祠，刻山为室，下有民奉祠之，自称黄公。因言此神，张良所受黄石公之灵也。清净不宰杀，诸祈祷者，持一百纸、一双笔、一丸墨，置石室中，前请乞，传闻石室中有声，须臾，问来人何欲。既言，便具语吉凶，不见其形，至今如此。”

阴阳石。《太平御览》载，荆州恨山县山中有两大石，俗名为阴阳石。遇旱，鞭打阳石则降雨；遇涝，鞭打阴石则天晴。送子石。《周书·高琳传》载：高琳母在泗水之滨袂褙，看见一石，光彩朗润，使拿回家去。当夜梦见一人，飘逸状若神仙，对她说：“你白天拿回来的石头，是浮磬之精，若能宝持，定能生子。”

豫章石人。《搜神记》载：“豫章有戴氏女，久病不差，见一小石，形像偶人。女谓曰：‘尔有人形，岂神！能差我宿疾者，吾将重汝。’其夜，梦有人告之：‘吾将祐汝。’自后疾渐差，遂为立祠山下，戴氏为巫，故名为戴侯祠。”

孝子石。《太平御览》引《蜀中记》载，隗叔通，性至孝。其母的饭，必须用江水做。隗叔通每天都要到长江边汲水。他每至江边，都有石浮出，为其落脚之用。人们云为孝子石。

魏晋南北朝的水神崇拜对象也很多，兹列举如下：

江神。古时江专指长江。《晋书·地理志》载，徐州广陵郡海陵县有江海会祠。江都有江水祠。

河神。古时河专指黄河。黄河历来被视为能兆人间吉凶之河，远古时就有黄龙负图出河洛的传说。十六国时王嘉《拾遗记》中也有“黄河千年一清，圣王之大瑞也。”北齐武成帝高湛年号为河清，就取此意。南朝刘宋鲍照《河清颂》中说：“鸣鸟跃鱼，滌秽河渠，至祥也。大宝鸿德，文教武功，其崇如此。幽明同赞，神祇与能，厥应如彼。唯天唯大，尧实则之。抑又闻之：势之所覃者浅，则美之所传者近；道之所感者深，则庆之所流者远。圣命难

谏，皇历攸归，谋从筮协，神与民推。”可见人们对黄河清浊之重视。

渭水神。《水经注》载，长安县北的渭水段，旧有村留神像。此神曾与鲁班对话，但不露头。鲁班让他出来，村留说：“我貌犷丑，你又善长描绘人的容貌，所以我不能出。”鲁班于是拱手说：“我手中无物，你露出头来见我。”村留才露出头来。鲁班见他出来，手虽未动，但脚下开始画起来。村留发现后，立即还入水中。所以村留的像只有半截立于水中。传说此像曾把曹操的乘马吓惊，所以曹操命人将像取掉。

蒋公湖。扬州永嘉郡怀化县有蒋公湖，传说湖中有神，有祭祀祈请者，神皆以大鱼与之。

宫亭湖。位于江州豫章郡内，传说此湖有神，甚有“灵验”，民间为之立庙。过路行旅，无不祈祷。《搜神记》载：“南州人有遣使献犀簪于孙权者，舟过宫亭庙而乞灵焉。神忽下教曰：‘须汝犀簪。’吏惶遽，不敢应。俄而犀簪已前列矣。神复下教曰：‘俟汝至石头城，返汝簪。’吏不得已，遂行，自分失簪且得死罪。比达石头，忽有大鲤鱼，长三尺，跃入舟。剖之得簪。”

河伯。河伯的传说有很多。东晋时葛洪作《抱朴子》，说弘农人冯夷，八月上庚日渡河，被淹死，被天帝封为河伯。《搜神记》载，泰山入胡母班被泰山神召去，让他给自己的女婿河伯带一封信。胡母班问：“不知怎样才能见到河伯？”泰山神说：“你至河中流，便拍船呼青衣，便会有人来取信。”胡母班依言而行，果然见到河伯。同书又载，吴郡余杭县有上湖，湖中央有塘。有一人乘马看戏，因喝醉酒，睡在湖边。醒来时马已不见，只见一少妇，后又来一少年，说主人欲见他。那人随少年乘车入一城，进一所宅，见厅上信幡上写着“河伯信”。从这两个传说看来，魏晋南北朝时的河伯，似乎是主管众水之神。

雨濼。濼即小溪之意。传说此濼在荆州来阳县，若遇天旱，百姓壅塞之，天就会下雨。一县共壅则一县降雨，一乡独壅则一乡独降。

石井。传说罗霄山有石井，民天旱时祠井神，以木投井中，天即下雨，至井溢木出，雨则止。

### 3. 植物、动物崇拜

魏晋南北朝时期，树有神灵的观念在南方和北方都有体现。《搜神记》载：扬州庐江郡龙舒县陆亭有大树，高数十丈。时天大旱，百姓见此树常有黄气，以为有“神灵”，遂以酒脯祭之求雨。后村中有一人，夜见一妇人，自称树神黄祖，能兴云作雨，答应明日日中降雨。至期果有大雨，百姓遂为立祠祭之。在北方，树有神灵的观念则体现为另一种形式。《艺文类聚》引《曹瞞传》载，曹操自汉中至洛阳，筑建始殿。基址有梨树，曹操让苏越将树移走。挖树时掘根，树根出血。苏越报告此情，曹操亲自视之，以为不祥，回去便病倒。又《洛阳伽蓝记》载：洛阳城内有愿会寺，“佛堂前生桑树一株，直上五尺，枝条横绕，柯叶旁布，形如羽盖。复高五尺，又然。凡为五重，每重叶椹各异，京师道俗谓之神桑。观者成市，施者甚众。帝闻而恶之，以为惑众，命给事中黄门侍郎元纪伐之。其日云雾晦冥，下斧之处，血流至地，见者莫不悲泣。”

树还能预兆世间吉凶。嘉禾生，木连理，被人们认为是吉祥之兆，史籍曾将此现象大书特书。树上结冰挂，则认为是不祥之兆。被称为“木不曲直”。如晋元帝太兴三年（公元320年）二月，下雨，树结冰。人们便把此现象同

两年以后的周f、戴渊、刁协、刘隗等人的被杀联系起来。又如东晋穆帝永和八年（公元352年）正月，下雨，树结冰。人们也把第二年的殷浩北伐失败与此相联系。还有一种被称为“草妖”的现象，也被视为不祥之兆。如蜀汉刘禅景耀五年（公元262年），宫中大树无故自折。谯周认为这是蜀亡的预兆。西晋永嘉六年（公元312年）七月，豫章郡有樟树久枯，忽而复荣，也被视为晋怀帝不终其祚，元帝由支族而兴的先兆。

除了预示吉凶之外，还有一些树木被视为避邪驱鬼之物。在节令习俗一章中，我们曾谈到元日人们将桃板、桃符挂在门上用以避邪。栌木也被视为驱鬼之物。晋崔豹《古今注》说：“程雅问拾栌木一名无患者。昔有神巫名曰宝眊，能符劾百鬼，得鬼则以此为棒，杀之。世人相传以此木为众鬼所畏，竟取为器用，以却厌邪鬼，故号曰无患也。”

魏晋南北朝时期，大量的动物被视为吉祥之物，主要有以下种类：

凤凰。东吴孙权太元元年（公元251年），有鸟集苑中，似雁，高足长尾，毛羽五色，咸以为凤凰。改元为神凤元年（公元252年）。吴人薛综《凤颂》说：“猗欤石磬，金声玉振。先王搏拊，以正五音。百兽翔感，仪凤舞麟，在昔尧舜，斯磬乃臻。宗庙致敬，乃胥来顾，赞扬圣德，上下受祚。”

鸾。《说文解字》释鸾曰：“神灵之精也。五彩，鸡形，鸣中五音。”晋葛洪《抱朴子》说：“《昆仑图》曰：鸾鸟似凤而白纓，闻乐则蹈节而舞，至则国安宁。”郭璞曾作《鸾鸟赞》：“鸾翔女床，凤出丹穴，拊翼相和，以应圣哲。击石摩詠，韶音其绝。”

乌。乌有数种。有白乌、赤乌、苍乌、黑乌、三足乌等。《三国志·吴书·吴主传》载：孙权嘉禾七年（公元238年）八月，武昌言有麒麟出现。群下以为此乃太平之兆，宜改年号。孙权诏曰：“间者赤乌集于殿前，朕所亲见，若神灵以为嘉祥者，改年宜以赤乌为元。”于是改嘉禾为赤乌。

龙。《宋书·王昙首传》载，刘裕镇守江陵时，王昙首力劝刘裕入建康代晋。刘裕沿江而下，途中有黄龙出，左右皆失色。刘裕却对王昙首说：“此乃夏禹所以受天命，我何德以堪之。”又如三国孙吴时，樊口、武昌都报有黄龙出现。孙权便改年号为黄龙。曹植《贺瑞表》说：“臣闻凤凰复见邺南，黄龙双出于清泉，圣德至理，以致嘉瑞。”

麒麟。《晋书》记载，吕光时，张掖金泽有麒麟出现，群兽皆从，于是吕光改年为麟嘉。吴人薛综作《麟颂》说：“懿哉麒麟，惟兽之伯，世平睹景，否则戢足。”可见人们眼里，麒麟的出现是太平盛世之兆。

以上数种禽兽，多为人们观念中的动物。可能是根据现实中的某种动物加以想象衍发的产物。此外，还有一些现实中的动物也被看作是祥瑞之兆。

雀。雀被人们视为祥瑞之物，尤其是白雀、赤雀，更被人们珍视。《艺文类聚》引《零陵先贤传》说，曹操时有白雀之瑞，群儒作颂。东吴孙皓时，华覈《谏盛夏兴工疏》中说：“征祥符瑞，前后屡臻，明珠既睹，白雀继见。”

雉。白雉为雉中尤吉之禽。《魏略》载：“文帝欲受禅，郡国奏白雉十九见。”晋武帝咸宁元年（公元275年）、三年、太康元年（公元280年）、晋愍帝建兴三年（公元315年）、安帝义熙七年（公元411年）、宋文帝元嘉五年（公元428年）、十六年、十八年、二十年、二十六年、孝武帝大明二年（公元458年）、大明五年、大明八年、前废帝永光元年（公元465年）等都有白雉出现。这些都被作为吉兆而被载入《宋书·符瑞志》。

白虎。《艺文类聚》引《中兴征祥说》：“王者仁而不害，则白虎见。”

白虎状如虎而白色，啸则风兴，鬣身如云而无杂色是也。”

白狼。《宋书·王懿传》载，王懿被慕容垂打败，身受重伤，且与亲人走散，在大泽中迷路。这时有一白狼至前，仰天而号，号毕乃衔王懿衣，带其渡河，使之得救。后王懿在刘宋朝为官，在任所立白狼寺。

九尾狐。三国魏曹植有《上九尾狐表》：“黄初元年（公元220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于甄城县北见众狐数十，首在后，大狐在中央，长七八尺，赤紫色，举头竖尾，尾甚长大，林列有枝甚多，然后知九尾狐。斯诚圣王德政和气所应也。”

除上述诸禽兽外，白鹅、白鸽、白兔等也被视为祥瑞之物。

动物不但兆祥，还能预祸。《宋书·五行志》记载了种种动物预示灾祸之事，节录如下：

龟孽。晋惠帝永熙初，卫瓘家人炊饭，堕地，尽化为螺，出足起行。螺，龟类，近龟孽也。干宝曰：“螺被甲，兵象也。于《周易》为《离》，《离》为戈兵。”明年，瓘诛。

鸡祸。晋惠帝元康六年，陈国有鸡生雄鸡无翅，既大，坠坑而死。王隐曰：“雄，胤嗣象，坑地事为母象，贾后诬杀愍怀，殆其应也。”晋惠帝太安中，周f家有雌鸡逃承露中，六七日而下，奋翼鸣将，独毛羽不变。其后有陈敏之事。敏虽控制江表，终无纲纪文章，殆其象也。卒为玕所灭。晋元帝太兴中，王敦镇武昌，有雌鸡化为雄。天戒若曰：“雌化为雄，臣陵其上。”其后王敦再攻京师。

毛虫之孽。晋武帝太康六年，南阳送两足虎，此毛虫之孽也。识者为其文曰：“武形有亏，金虎失仪，圣主应天，斯异何为”。言非乱也。京房《易传》曰：“足少者，下不胜任也。”干宝曰：“虎者阴精，而居于阳。金兽也。南阳，火名也。金精入火而失其形，王室乱之妖也。六，水数，言水数既极，火慝得作，而金受其败也。至元康九年，始杀太子，距此十四年。二七十四，火始终相乘之数也，自帝受命，至愍怀之废，凡三十五年。”太康七年十一月丙辰，四角兽见于河间，河间王愷获以献。角，兵象也。董仲舒以四角为四方之象。后河间王数连四方之兵，作为乱阶，殆其应也。宋文帝元嘉二十四年二月，雍州送六足麕，刺史武陵王表为祥瑞。此毛虫之孽。

犬祸。公孙渊家有犬冠帻绛衣上屋，此犬祸也。屋上亢阳高危之地。天戒若曰：渊亢阳无上，偷自尊高，狗而冠者也。及自立为燕王，果为魏所灭。京房《易传》曰：“君不正，臣欲篡，厥妖狗出朝门。”桓玄将拜楚王，已设拜席，群官陪位。玄未及出，有狗来便其席，万众睨候，莫不惊怪。玄性猜暴，竟无言者，逐狗改席而已。

羽虫之孽。景初元年，又有燕生钜于卫国涓桃里李诩家。形若鹰，吻似燕。案刘向说，此羽虫之孽，又赤雀也。高堂隆曰：“此魏室之大异，宜防鹰扬之臣于萧墙之内。”其后晋宣王起，遂有魏室。蜀刘禅建兴九年十月，江阳至江州有鸟从江南飞渡江北，不能达，堕水死者以千余。是时诸葛亮连年动众，志吞中夏，而终死渭南，所图不遂。又诸将分争，颇丧徒旅。鸟北飞不能达，堕水死，皆有其象也。亮竟不能过渭，又其应乎。吴孙权赤乌十二年四月，有两鸟衔鹄堕东馆。权使领丞相朱據燎鹄以祭。案刘歆说，此羽虫之孽，又黑祥也。视不明，听不聪之罚也。是时权意溢德衰，信谗好杀，二子将危，将相俱殆。睹妖不悟，加之以燎，味道之甚者也。明年，太子和废，鲁王霸赐死，朱據左迁，陆议忧卒，是其应也。东馆，典教之府，鹄堕

东馆，又天意乎。

羊祸。晋成帝咸和二年五月，司徒王导廐，羊生无后足。此羊祸也。京房《易传》曰：“足少者，下不胜任也。”明年，苏峻入京都，导与成帝俱幽石头，仅乃免身，是其应也。宋孝武帝大明七年，永平郡献三角羊，羊祸也。

豕祸。吴孙皓宝鼎元年，野豕入右大司马丁奉营。此豕祸也。后奉见遣攻谷阳，无功反。皓怒，斩其导军。及举大众北出，奉及万彧等相谓曰：“若至华里，不得不各自还也。”此谋泄，奉时虽已死，皓追讨谷阳事，杀其子温，家属皆远徙。豕祸之应也。

牛祸。元帝太兴元年，武昌太守王谅牛生子，两头八足两尾共一腹。三年后死。又有牛生一足三尾，皆生而死。按司马彪说，两头者政在私门，上下无别之象也。京房《易传》曰：“足多者，所任邪也。足少者，下不胜任也。”其后皆有此应。

马祸。晋武帝太熙元年，辽东有马生角，在两耳下，长三寸。按刘向说，此兵象也。及帝晏驾之后，王室毒于兵祸，是其应也。京房《易传》曰：“臣易上，政不顺，厥妖马生角。”又有“天子亲伐，马生角。”《吕氏春秋》曰：“人君失道，马有生角。”

自然界中发生的一些现象本来没有什么奇怪。如木连理，树挂冰，一种动物的出现，动物中的怪胎等等，用今天有关自然科学的理论可以得到合理解释。但在科学不甚发达的古代，人们对这些现象却疑惑不解。特别是当这些自然现象与一些社会现象联系起来，更使它们罩上一层神秘的面纱，这样就把人们的认识引向诚惶诚恐地信仰崇拜这一端上。

### （三）人神、人鬼崇拜

魏晋南北朝对人神崇拜可分为三类，一是被神化了的先人，二是被神化了的当时的官吏，三是被神化了的民间普通之人。对人鬼的崇拜主要表现为鬼魂索命报应观念。

#### 1. 被神化了的先人

魏晋南北朝时期，一些著名的历史人物和传说中的人物已被神化，因而作为神受到人们的祭祀。这些人主要有：

黄帝。据《晋书·地理志》记载，雍州扶风郡雍县有五臧、太昊、黄帝以下祠 303 所。《魏书·地形志》载，幽州襄乐郡肤施县有黄帝祠。北魏初，拓跋嗣、拓跋焘多次到涿鹿桥山、广宁历山等处祠黄帝庙。扶风郡治位于今陕西省咸阳市西南，襄乐郡治位于今甘肃宁县北，涿鹿城位于今河北怀来西南，广宁郡治即今河北涿鹿。可见黄帝祠遍于陕甘河北地区。

蚩尤。《晋书·地理志》载：兖州东平国寿张县（今山东东平县南）、青州乐安国临济县（今山东高青县东南）等地有蚩尤祠。

伏羲。《魏书·地形志》载，司州汲郡朝歌县（今河南省淇县）、兖州高平郡高平县（今山东省鱼台县东北）等地都有伏羲祠。

女娲。《魏书·地形志》载，定州博陵郡深泽县（今河北省深泽县东）有女娲祠。

赤松子。赤松子相传为神农时的雨师。《晋书·地理志》载，扬州东阳郡长山县（今浙江金华）有赤松子庙。

尧。《魏书·地形志》载，司州东郡东燕县（今河南长垣县西北）、定州钜鹿郡曲阳县（今河北晋县西）、定州北平郡望都县（今河北卢龙县）、并州上党郡乐阳县（今山西潞城附近）、并州乡郡乡县（今山西武乡县东）、并州乡郡铜鞮县（今山西沁县西南）、晋州平阳郡平阳县（今山西临汾市）、营州昌黎郡龙城县（今辽宁朝阳市）、青州齐郡临淄县（今山东淄博东北）、北豫州广武郡中牟县（今河南中牟县）、海州东海郡下密县（今江苏连云港市东南）等地都有尧祠。

舜。《魏书·地形志》载，齐州济南郡历城县（今山东济南）有舜山祠。

禹。《魏书·地形志》载，郑州阳翟郡阳翟县（今河南禹县）有禹山祠。

奚仲。奚仲为夏禹之臣。传说黄帝造车，少昊用牛拉车，奚仲改为用马，所以被禹任为车正。《魏书·地形志》载，徐州彭城郡薛县（今江苏徐州）有奚仲庙。

周文王。《魏书·地形志》载，雍州咸阳郡石安县（今陕西咸阳附近）有周文王祠。

姜太公。《魏书·地形志》载，司州汲郡汲县（今河南汲县西南）有姜太公庙。

赵武灵王。《魏书·地形志》载，肆州永安郡定襄县（今山西定襄县）有赵武灵王祠。

卫灵公。《魏书·地形志》载，司州东郡长垣县（今河南长垣县）有卫灵公祠。

晋王。《魏书·地形志》载，并州太原郡晋阳县（今山西太原市附近）有晋王祠。

孙叔敖。孙叔敖为春秋楚人，虞丘将其举荐给楚庄王，其任相 3 个月，



施教导民，国内无奸邪之吏，无强梁之盗。他3次任相，3次被黜，但均得而不喜，去而不悔。《魏书·地形志》载，东豫州长陵郡安阳县（今河南新蔡县南）有孙叔敖庙。

介子推。春秋时晋人，曾与晋文公一起流亡国外，助其归国即位，立有功绩。但不以功邀赏，而去介山隐居。《魏书·地形志》载，并州太原郡晋阳县（今山西太原市南）有介子推祠。

伯夷、叔齐。二人为孤竹君之子，因互让王位，皆去位逃走，武王伐纣，二人叩马而谏。周朝建，二人不食周粟，饿死在首阳山。晋戴延之《西征记》说：“洛东北去首阳山二十里，山上有伯夷叔齐祠。或云饿死此山，今河东蒲坂南。又谓首阳亦有夷齐祠，未详饿死所在。”

伍子胥。《魏书·地形志》载，司州东郡东燕县（今河南长垣西北）、兖州泰山郡（山东泰安东南）等地有伍子胥庙。

屈原。刘敬叔《异苑》载：“长沙罗县有屈原自投之川，山明水净，异于常处。民为立庙，在汨潭之西，岸侧盘石马迹尚存。相传云原投川之日乘白骥而来。”

老子。《晋书·地理志》载，豫州梁国苦县（今河南鹿邑县）有老子祠。《魏书·地形志》也载，南兖州陈留郡（今安徽亳县）有老子庙。

叔梁纥。叔梁纥为孔子之父，春秋时鲁国人。他先娶施女，生九女。后从父命与颜氏女徵在结婚，祷于尼丘得孔子。《魏书·地形志》载，兖州鲁郡鲁山县（今山东曲阜）有叔梁纥庙。

颜母。即颜徵在，孔子母。《魏书·地形志》载，与叔梁纥同地还有颜母庙。

孔子。孔子庙也在山东曲阜。除此之外，江南地区也有孔子庙。《南齐书·江祐传》记载，江祐为南徐州南东海郡太守时，曾修复破败的宣尼庙，构立祭之。孔子在西汉平帝时被追谥褒成宣尼公，宣尼庙即孔子庙。

子路。孔子的弟子。《魏书·地形志》载，司州东郡长垣县（今河南长垣县）有子路祠。

子产。春秋时郑国法家人物。《魏书·地形志》载，北豫州广武郡苑陵县（今河南新郑县东北）、洛州阳城郡康城县（今河南禹县西北）等地有子产祠。

秦始皇。《三国志·魏书·王朗传》注引《朗家传》载：“会稽旧祀秦始皇，刻木为像，与夏禹同庙。”可见会稽一带祭祀秦始皇之俗。

项羽。《魏书·地形志》载，睢州谷阳郡高昌县（今河南鹿邑县）有项羽庙。《梁书·萧琛传》载，萧琛任吴兴太守时，“郡有项羽庙，土民名为愤王，甚有灵验，遂于郡厅事安施床幕为神座，公私请祷。前后二千石皆于厅拜祠，而避居他室。琛至，徙神还庙，处之不疑。”可见江南江北均有祭祀项羽之俗。

刘邦。《魏书·地形志》载，徐州沛郡萧县（今江苏萧县西北）、徐州沛郡沛县（今江苏沛县）、徐州北济阴郡丰县（今江苏丰县）、徐州北济阴郡离狐县（今山东单县）、洛州上洛郡上洛县（今陕西商县）等地都有汉高祖庙。

戚夫人。汉高祖宠姬。《魏书·地形志》载，徐州彭城郡留县（今江苏沛县东南）有戚夫人祠。

楚怀王。秦末，项羽尊楚怀王为义帝，后将其害死。至六朝时，江州桂

阳郡郴县南（今湖南郴州附近）仍有义帝庙，百姓祭之。

张良。《魏书·地形志》载，徐州彭城郡留县（今江苏沛县东南）有张良祠。

西门豹。《魏书·地形志》载，司州魏郡邺县（今河北邯郸南）有西门豹祠。

四皓。四皓即西汉初的四个隐士，东园公、绮里季、夏黄公、角里先生，又称“商山四皓”。《魏书·地形志》载，雍州咸阳郡石安县（今陕西咸阳附近）、洛州上洛郡上洛县（今陕西商县）均有四皓祠。

赵尧。西汉刘邦时任御史大夫，后被吕后所杀。《魏书·地形志》载，定州中山郡安喜县（今河北安国县西）有赵尧祠。

汉武帝。《魏书·地形志》载，雍州北地郡富平县（今陕西耀县东南）有汉武帝祠。

光武帝。《魏书·地形志》载，北扬州南顿郡南桓县（河南项城附近）有光武帝祠。

卓茂。东汉光武帝时任太傅。《魏书·地形志》载，北豫州荥阳郡密县（今河南密县东南）有卓茂祠。

麻姑。传说中的女仙，东汉时曾出现于蔡经家。《魏书·地形志》载，沧州浮阳郡章武县（今河北沧州东）有麻姑祠。

## 2. 被神化了的当时官吏

魏晋南北朝时期，一些当时的官吏也逐渐被神化，为人们所祭祠。这些人上至皇帝，下至县令，所包甚广。

曹操。《魏书·地形志》载，谯州南谯郡涡阳县（今安徽蒙城附近）有曹操祠。

邓艾。《魏书·地形志》载，南兖州陈留郡小黄县（今安徽亳县附近）有邓艾祠。

贾逵。魏文帝时，贾逵任豫州刺史，其到任后，“考竟其二千石以下阿纵不如法者，皆举奏免之”。在任期间，又外修军旅，内治民事，拦截鄢水、汝水，筑造新陂，并开通运渠，人称“贾侯渠”。贾逵死后，豫州吏民追思之，为其刻石立祠。曹魏末，王凌起兵反对司马懿，兵败被擒。其经过贾逵祠时，大呼贾逵之字说：“贾梁道，王凌固忠于魏之社稷者，唯尔有神，知之。”后司马懿有疾，梦王凌、贾逵为厉鬼，甚恶之，遂死。

诸葛亮。《魏书·地形志》载，梁州华阳郡沔阳县（今陕西汉中市西）有诸葛亮祠。

邓芝。三国蜀汉车骑大将军。《魏书·地形志》载，陕州恒农郡北陕县（今河南三门峡市西）有邓芝祠。

孙坚。《三国志·魏书·诸葛诞传》注引《世语》载：“黄初末，吴人发长沙王吴芮墓，以其砖于临湘为孙坚立庙。”

周瑜。《初学记》引《水经注》载，“江水对雷州之北侧有周瑜庙”。

蒋子文。《搜神记》载：“蒋子文者，广陵人也。嗜酒好色，挑达无度。常自谓己骨清，死当为神。汉末为秣陵尉，逐贼至钟山下，贼击伤额，因解绶缚之，有顷遂死。及吴先主之初，其故吏见文于道，乘白马，执白羽，侍从如平生。见者惊走。文追之，谓曰：‘我当为此土地神，以福尔下民。尔可宣告百姓，为我立祠。不尔，将有大咎’。是岁夏，大疫，百姓窃相恐动，颇有窃祠之者矣。文又下巫祝：‘吾将大祐孙氏，宜为我立祠。不尔，将’

使虫入人耳为灾’。俄而小虫如尘麈，入耳皆死，医不能治。百姓愈恐。孙主未之信也。又下巫祝：‘若不祀我，将又以大火为灾’。是岁，火灾大发，一日数十处。火及公宫。议者以为鬼有所归，乃不为厉，宜有以抚之。于是使使者封子文为中都侯，次弟子绪为长水校尉，皆加印绶。为立庙堂。转号钟山为蒋山，今建康东北蒋山是也。自是灾厉止息，百姓遂大事之。”

苏峻。此人为东晋人，先为兰陵相，讨伐王敦的战争中曾有功于朝廷，后来举兵叛晋，还一度攻下东晋首都建康。《南齐书·崔祖思传》载：“祖思少有志气，好读书史。初州辟主簿，与刺史刘怀珍于尧庙祠神，庙有苏侯像。怀珍曰：‘尧圣人，而与杂神为列。欲去之，何如？’祖思曰：‘苏峻今日可谓四凶之五也。’怀珍遂令除诸杂神。”

袁双。东晋时人，袁真第四子。东晋太和四年（公元369年），袁真随桓温北伐。桓温北伐失利，归罪袁真，将其贬为庶人。袁真不满，据寿阳，潜通苻坚、慕容皝。《异苑》载：“丹阳县有袁双庙，真第四子也。真为桓宣武所诛，便失所在。灵怪太元中形见于丹阳，求立庙。未既就功，大有虎灾，被害之家辄梦双至，催功甚急。百姓立祠堂，于是猛暴用息，今道俗常以二月晦鼓舞祈祠。”

孔愉。孔愉是会稽山阴人。孙吴亡后，迁入洛阳，西晋末，归乡里。中途遇石冰、封云之乱，并被封云迫为参军。孔愉不从，几乎被杀，后因封云的司马张统的营救才获免。孔愉回家乡后，入新安山中，改姓孙氏，以稼穡读书为务，信著乡里，后忽舍众人而去。乡里皆说他是神人，为其立祠。

萧承之。南齐高帝萧道成之父，死于刘宋元嘉二十四年（公元477年）。梁土民于峨公山立庙祭之。

邓县令。《南齐书·周山图传》载：“义乡县长风庙神姓邓，先经为县令，死遂现灵。山图启乞加神位辅国将军。”

### 3. 被神化了的民间普通人

魏晋南北朝时，除了上述两种人外，还有一些民间普通人，他们没有权势，或被枉杀，或由于不堪受迫害而自杀。这些含冤而死者，往往被神化。这些人主要有：

紫姑。《异苑》载：“世有紫姑神，古来相传云是人家妾，为大妇所嫉，每以秽事相次役。正月十五日感激而死。故世人以其日作其形，夜于厕间或猪栏边迎之，祝曰：‘子胥不在（是其婿名也），曹姑亦归（曹即其大妇也），小姑可出’。戏投者觉重，便是神来，奠设酒果，亦觉貌辉辉有色，即跳躑不住，能占众事，卜未来蚕桑。”

丁姑。《搜神记》载：“淮南全椒县有丁新妇者，本丹阳丁氏女。年十六，适全椒谢家。其姑严酷，使役有程，不如限者，仍便笞捶不可堪。九月九日，乃自经死。遂有灵响，闻于民间。发言于巫祝曰：‘念人家妇女，作息不倦，使避九月九日，勿用作事’。见形，著缥衣，戴青盖，从一婢，至牛渚津求渡。有两男子，共乘船捕鱼，仍呼求载。两男子笑，共调弄之，言：‘听我为妇，当相渡也’。丁姬曰：‘谓汝是佳人，而无所知，汝是人，当使汝入泥死。是鬼，使汝入水’。便却入草中。须臾，有一老翁乘船载苇，姬从索渡。翁曰：‘船上无装，岂可露渡。恐不中载耳’。姬言：‘无苦’。翁因出苇半许，安处不著船中，径渡之至南岸。临去，语翁曰：‘吾是鬼神，非人也，自能得过。然宜使民间粗相闻知，翁之厚意，出苇相渡，深有惭感，当有以相谢者。若翁速还去，必有所见，亦当有所得也’。翁曰：‘恐燥湿

不至，何敢蒙谢’。翁还西岸，见两男子覆水中。进前数里，有鱼千数，跳跃水边，风吹至岸上。翁遂弃苇，载鱼以归。于是丁姬遂还丹阳。江南人皆呼为丁姑。九月九日，不用作事，咸以为息日也。今所在祠之”。

于吉。《三国志·吴书·孙策传》注引《江表传》载：“时有道士琅邪于吉，先寓居东方，往来吴会，立精舍，烧香读道书，制作符水以治病，吴会人多事之。策尝于郡城门楼上，集会诸将宾客，吉乃盛服杖小函，漆画之，名为仙人铎，趋度门下。诸将宾客三分之二下楼迎拜之，掌宾者禁呵不能止，策即令收之。诸事之者，悉使妇女入见策母，请救之。母谓策曰：‘于先生亦助军作福，医护将士，不可杀之’。策曰：‘此子妖妄，能幻惑众心，远使诸将不复相顾君臣之礼，尽委策下楼拜之，不可不除也’。诸将复连名通白事陈乞之，策曰：‘昔南阳张津为交州刺史，舍前圣典训，废汉家法律，尝著绛帕头，鼓琴烧香，读邪俗道书，云以助化，卒为南夷所杀。此甚无益，诸君但未悟耳。今此子已在鬼箒，勿复费纸笔也’。即催斩之，悬首于市。诸事之者，尚不谓其死而云尸解焉，复祭祀求福。”

赵炳。赵炳是东汉人，善方术。《搜神记》载：“赵炳尝临水求渡，船人不许。炳乃张帷盖，坐其中，长啸呼风，乱流而济。于是百姓敬服，从者如归。长安令恶其惑众，收杀之。民为立祠于永康，至今蚊蚋不能入。”

上述几人，皆为屈死而成神者。此外还有不是被枉杀而成神的普通人。

小姑。《异苑》载：“青溪小姑庙，云是蒋侯第三妹。庙中有大谷扶疏，鸟尝产育其上。晋太元中，陈郡谢庆执弹乘马，缴杀数头。即觉体中慄然，至夜，梦一女子，衣裳楚楚，怒云：‘此鸟是我所养，何故见侵’。经日谢卒。庆名免，灵运父也。”

张母。戴延之《西征记》载：“邙山西匡东垣，巨阜相属，其下有张母祠。即永嘉中，此母有神术，能愈病，故元帝渡江时延圣火于丹阳，即此母也。今祠存焉”。

上述人神崇拜的三类人中，包括了皇帝、圣贤、文臣、武将、县令、平民、妇女、道士，几乎涉及了社会各个阶层的人物，可见当时人神崇拜习俗的盛行，除了人神信仰以外，还有人鬼信仰。早在魏晋南北朝以前，灵魂不灭和鬼的观念就已存在。《礼记·祭法》载，天子七祀中有泰厉，诸侯五祀中有公厉，大夫三祀中有族厉。注文引《春秋传》说：“鬼有所归，乃不为厉。”可见所谓“厉”，即无所归依，无人祭祀之鬼。魏晋南北朝时，随着佛教的传入，古代固有的鬼神观念与佛教的轮回报应之说相结合，鬼魂索命报应观念更加盛行。《三国志·魏书·张既传》注引《三辅决录注》载，游殷与司隶校尉胡轸有矛盾，后胡轸诬陷游殷，构其罪杀之。“殷死月余，轸得疾患，自说但言‘伏罪，伏罪，游功曹将鬼来’。于是遂死”。《晋书·姚萇载记》载，姚萇杀苻坚后，不久染疾。梦见苻坚带领天官使者、鬼兵数百人突入营中。姚萇惧而入宫，宫人出来刺鬼，误中姚萇阴处。众鬼说：“正中死处。”姚萇惊醒，遂患阴肿，医刺之，出血如梦。此后姚萇时时狂言：“臣萇，杀陛下者兄囊，非臣之罪，愿不枉臣。”《魏书》记载，元寿兴为中庶子时，曾因公事杖责王显 30。后王显被世宗所宠，任御史中尉，诬元寿兴在家口出怨言，诽谤朝廷。世宗批准赐元寿兴死。元寿兴临死时，对其子说：“我棺中可著百张纸，笔两枚，吾欲讼显于地下。若高祖之灵有知，百日内必取显，如若无知，亦何足恋”。世宗死后，王显果然被杀。《还冤志》载：“汉孙策既定会稽，引兵迎汉帝。时道人于吉在策军中，遇天大旱，船

路艰涩。策尝自出督切军中，每见将士多在吉所，因愤怒曰：‘吾不如吉’。遂收吉，转至日中，令其降雨，如不能者，便当受诛。俄顷之间，云雨滂沛，未及移时，州涧涌溢。时并来贺吉免其死，策转怒愤，意竟杀之。因是策颇愍常，每仿佛见吉复出。射猎为刺客所伤，治疗将差，引镜自窥，镜中见吉，顾则无之。如是再三，遂扑镜大叫，疮皆崩裂，须臾而死。”《还冤志》系北朝人颜之推所撰。书中所载道士于吉之事，前面所引《江表传》中已讲过。但《还冤志》中所讲于吉之事与《江表传》已经有很大不同了。第一，它增加了孙策命于吉致雨，但最终仍自食其言将其杀害的情节，从而更衬托出于吉之冤。第二，它把孙策之死与于吉之冤联系起来，从而形成一个完整的冤魂报应之事。还在颜之推以前，东晋人于宝撰《搜神记》，所记于吉之事已与《江表传》不同，颜之推撰《还冤志》与《搜神记》异书同词，说明东晋以后至南北朝时期鬼魂报应观念的进一步流行。

#### （四）物的崇拜

物主要指生活中的器具。魏晋南北朝时对生活器具的崇拜主要有灶、门、槎等。

##### 1. 灶

灶神的记载可以上溯到先秦时期。据《礼记》等书的记载，天子的“七祀”和诸侯的“五祀”，都有祭灶这一内容。《搜神记》载：“汉宣帝时，南阳阴子方者，性至孝，积恩好施，喜祀灶。腊日晨炊，而灶神形见。子方再拜受庆。家有黄羊，因以祀之。自是以后，暴至巨富，田七百余顷，舆马仆隶，比于邦君。子方尝言：‘我子孙必将强大’。至识三世，而遂繁昌。家凡四侯，牧守数十。故后子孙尝以腊日祀灶，而荐黄羊焉”。这说明，至汉代，灶神能为人降福的观念已形成。至魏晋南北朝时，灶神的职能又有所变化。《抱朴子·内篇》说：“月晦之夜，灶神亦上天白人罪状，大者夺纪，纪者三百日也。小者夺算，算者三日也。”长期以来，民间祭灶神，希望他上天言好话，概源于此。

##### 2. 门

梁宗懔《荆楚岁时记》载：“正月十五日，作豆糜，加油膏其上，以祠门户”。隋杜公瞻对此注说：“今州里风俗，望日祭门户。其法先以杨枝插于左右门上，随杨枝所指，仍以酒脯饮食及豆粥、糕糜插箸而祭之。”

##### 3. 槎、船

槎指竹或木做的筏子。《搜神记》载：“吴时，葛祚为衡阳太守。郡境有大槎横水，能为妖怪。百姓为立庙。行旅禱祀，槎乃沉没；不者槎浮，则船为之破坏。祚将去官，乃大具斧斤，将去民累。明日当至，其夜，闻江中汹汹有人声，往视之，槎乃移去，沿流下数里，驻湾中。自此行者无复沉覆之患。衡阳人为祚立碑，曰：‘正德祈禳，神木为移’。”江南多水，舟船槎筏是必不可少的交通工具，因此槎船崇拜现象多发生在南方。《搜神记》载：“濡须口有大船，船覆在水中，水小时便出见。长老云‘是曹公船’。尝有渔人，夜宿其旁，以船系之，但闻竿笛弦歌之音，又香气非常。渔人始得眠，梦人驱遣云：‘勿近官妓’。相传云曹公载妓船覆于此，至今在焉。”

## （五）宗教习俗

魏晋南北朝是宗教神学勃兴的时代，不论是土生土长的道教，还是外国传来的佛教，都在这个时期广泛传播。以佛教为例，北齐北周全境共有僧尼300万人，而当时北方人口约3000万，僧尼比例占1/10。这个数字表明佛教在人民中传播的广泛程度。正因为如此，某些佛教的仪式早已超出了宗教的范围而成为人民的一种习俗了。四月八日礼佛即如此。

相传四月八日是佛的生日，每至此日，举国上下都要举行庆典。《荆楚岁时记》载：“四月八日，诸寺各设斋，以五色香汤浴佛，共作龙华会，以为弥勒下生之征也。”浴佛又称灌佛，《高僧传》载：“四月八日浴佛，以都梁香为青色水，郁金香为赤色水，丘隆香为白色水，附子香为黄色水，安息香为黑色水，以灌佛顶。”浴佛灌佛之事，三国时已见记载。《三国志·吴书·刘繇传》记载，笮融督广陵、彭城漕运时，“乃大起浮图祠，以铜为人，黄金涂身，衣以锦采，垂铜盘九重，下为重楼阁道，可容三千余人，悉课读佛经。令界内及旁郡人有好佛者听受道，复其他役以招致之，由此远近前后至者五千余人户。每浴佛，多设酒饭，布席于路，经数十里，民人来观及就食且万人，费以巨亿计。”至南北朝时，南北方都有灌佛浴佛的记载。《南史·刘敬宣传》载：“敬宣八岁丧母，昼夜号泣，中表异之。辅国将军桓序镇芜湖，牢之参序军事。四月八日，敬宣见众人灌佛，乃下头上金镜为母灌像，因悲泣不自胜”。同书《沈道虔传》载；沈道虔家“累世事佛，推父祖旧宅为寺。至四月八日每请像，请像之日，辄举家感恻焉。”《洛阳伽蓝记》记载了北魏时洛阳地区四月八日礼佛的隆重仪式和盛大场面。据载，洛阳城南有景明寺，每年四月七日以前，洛阳各地的佛像都要请入此寺，差不多有一千余尊。“至八日，以次入宣阳门，向闾阖宫前受皇帝散花。于时金花映日，宝盖浮云，幡幢若林，香烟似雾。梵乐法者，聒动天地。百戏腾骧，所在骈比。名僧德众，负锡为群；信徒法侣，持花成藪。东骑填咽，繁衍相倾”。如此盛大的场面，若只限于僧众显然是形不成的，一定有许多洛阳平民的参加。南北朝时的四月八日礼佛的宗教活动，已经具有民间习俗的性质。

## 七、娱乐习俗

娱乐是人们为满足自己心悦情乐的需要而进行的一种活动，是人类精神生活的一个重要部分。魏晋南北朝尽管在中国历史上分裂时间较长，战乱较多，但此时期人们也没有放弃娱乐活动。同节令习俗一样，此时期人们的娱乐活动也是丰富多彩的，其中既有对历史的继承，也有当代的创造。这些形形色色的娱乐活动，大致可归纳为四种类型：竞技活动、角智活动、自娱活动及其他活动。



## （一）竞技活动

所谓“竞技”，与今天所说的体育竞技的概念不完全一样。虽然它也有技艺竞赛的意思，但这种竞赛的目的并不在于提高或发展这种技艺，而主要是为了一种心理和情绪上的满足。也就是说，它们仍是一些娱乐性较强的竞技活动。

### 1. 樗蒲

樗蒲作为一种具有一定技巧的活动，最迟在西汉时已经出现。魏晋南北朝时，樗蒲活动的流行达到了其极盛点，这表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樗蒲活动活跃于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三国时，游楚好遨游，喜音乐。他曾任过蒲阪县令、汉兴太守等职，每到一处，都进行樗蒲、投壶等活动。孙吴诸葛融领兵驻公安时，常会宾客。每次宴会，都让宾客各以所能进行博弈、樗蒲、投壶、弓弹等活动。诸葛融则周流观览，终日不倦。西晋时，晋武帝曾与其贵嫔胡芳樗蒲，二人争矢，以至将晋武帝手指弄伤。东晋桓温伐蜀时，很多人都认为不见得成功，唯刘 认为桓温必胜无疑。有人问为什么，刘 说：“他在樗蒲博戏时，没有十分把握，决不行事。以此观之，他此次伐蜀，志在必得”。借樗蒲来观察一个人的品格，可见东晋时此戏之盛。在北方，后赵石勒的妹夫张越与诸将蒲博，石勒还亲临观看。前秦时，慕容宝在长安与韩黄、李根等樗蒲，慕容宝端坐整容，表情严肃，说：“都说樗蒲可体现神的意志，如果神让我将来富贵，就让我连得三卢。”于是连掷三次，皆得卢。南朝刘宋时，王弘曾任过侍中、中书监、太保、录尚书事、扬州刺史等职。他年青时曾在公城子野家中进行过樗蒲。王弘当权后，有一个人来找他要求得到县长之职，言词颇为急切。当王弘知道他曾因樗蒲犯过罪时，便说：“你能通过樗蒲得钱，还要吃官禄干什么？”那人说：“不知道现在公城子野在什么地方。”一句话说得王弘默然无语。南齐时，明帝因平定晋安王反叛得胜，举行宴会，慰劳诸军将领。席间樗蒲官赌，武卫将军李安民五掷全都得卢。萧梁时，昌义之、曹景宗、韦朮曾设 12 万钱借樗蒲相赌曹景宗掷得雉，韦朮掷得卢。卢的采数比雉高，眼见曹景宗取胜无望。谁知韦朮不贪财，趁人还未看清，迅速将掷具翻过来一块，使自己所掷的卢被破坏掉。北魏张僧皓，特别喜欢樗蒲，不论什么人，他都与之较量，因此受到世人的讥笑。北齐人祖珽，常与陈元康、穆子容、任胄、元士亮等人一起游乐。有一次，他们聚集一起，拿出一百多匹上等绸缎作为赌资，让下人樗蒲相赌，以此为乐。西魏时，宇文泰在同州与群公宴集，拿出数段绫绢，命诸将樗蒲取之。

第二，全社会各阶层的人都进行樗蒲活动。如前叙各种樗蒲之事中，晋武帝是西晋之君，石勒是后赵国主，祖珽是北齐重臣，桓温是东晋权相，韦朮是萧梁名将，游楚在曹魏时为官一方。不但上层社会樗蒲之戏大行，中下层社会也进行此戏。前述刘宋王弘，少年时与之樗蒲的公城子野，以及后来向他求取县官之职的那个人，他们的社会地位都不是很高。《世说新语》还记载这样一件事：东晋温峤还没作高官时，经常与扬州、淮中一带的商人樗蒲赌博，但不是商人的对手。有一次，温峤与商人樗蒲，输得很惨，简直无法抽身，于是便在船中大唤其好友庾亮说：“快拿钱来赎我。”庾亮赶快将钱送过去，温峤才得以回来。通过这件事可以看出，商人也进行樗蒲活动，且技艺不低。《异苑》也记载说，刘宋元嘉年间，颍川人宋寂役使一个 3 尺

长的独脚鬼。宋寂一次想与邻居樗蒲，但还缺一种名为五木的器具。独脚鬼便取刀砍院中的杨树枝做成五木。想进行樗蒲却连器具都不全，这与上层社会的豪华排场显然不可同日而语。鬼做五木只是一个神话，但这段记载却反映了下层社会也行樗蒲之事实。

第三，樗蒲之戏甚至被少儿所掌握。《太平御览》引《江蕤别传》说：“蕤年十一，始学樗蒲。祖母为说往事，有以博弈破业废身者。于是即弃五木，终身不为戏”。江蕤11岁就学此戏，这在当时不是偶然现象。江蕤虽以后弃五木，终身不樗蒲，但少年樗蒲仍大有人在。南朝刘宋何尚之，“少时颇轻薄，好樗蒲”。臧质，“少好鹰犬，善蒲博意钱之戏。”司州刺史刘季之，“少年时，宗慤共蒲戏，曾手侮加慤，慤深衔恨”。《世说新语·方正》载：“王子敬数岁时，尝看诸门生樗蒲，见有胜负，因曰：‘南风不竞’。门生辈轻其小儿，乃曰：‘此郎亦管中窥豹，时见一斑’。子敬瞋目曰：‘远惭荀奉倩，近愧刘真长’。遂拂衣而去。”年仅数岁便能看懂樗蒲之戏，且能对胜负加以预见和评论，可见王子敬深通此道。

关于樗蒲的内容，东汉马融《樗蒲赋》中说得比较具体：

枰则素旃紫罽，出乎西邻，缘以绘绣，紕以绮文。杯则摇木之干，出自昆山。矢则蓝田之石，卞和所工，含精玉润，不细不洪。马则玄犀象牙，是磔是簪。杯为上将，木为君副，齿为号令，马为翼距，筹为策动，矢法卒数。于是芬葩贵戚，公侯之俦，坐华榭之高殿，临激水之清流，排五木，散九齿，勒良马，取道里。是以战无常胜，时有逼逐，临敌攘围，事在将帅。见利电发，纷纶滂沸，精诚一叫，入卢九雉。

马融此赋描写了樗蒲所用器具、玩法及公侯贵戚樗蒲时的情景。按照马融所写，樗蒲之具应包括枰、杯、木、矢、马5种，为了解其玩法，将五种器具分述如下。

枰即棋盘。马融赋中只描述了棋盘的质地及外形。根据唐、宋典籍记载，棋盘上有关、坑、堑等标志，为行棋之障碍。

杯为投掷五木的容具，从“杯为上将”、“临敌攘围，事在将帅”等句来看，杯对投掷出高采起着重要作用。

木，又称五木，因其用木制成，有五块，故有此称。

马为棋子，玩者用它在棋盘上过关跨堑，即马融所说的“马为翼距”。

矢也为一种棋子，从“矢法卒数”看，矢代表步兵，用来围杀或阻止马前进。

五种器具中，五木为关键之物，它影响着马与矢的行动。唐李肇《唐国史补》说：

洛阳令崔师本又好为古之樗蒲，其法三分其子，三百六十，限以二关，人执六马。其骰五枚，分上为黑，下为白。黑者刻二为犊，白者刻二为雉，掷之全黑者为卢，其采十六；二雉三黑为雉，其采十四；二犊三白为犊，其采十；全白为白，其采八；四者贵采也。开为十二，塞为十一，塔为五，秃为四，擲为三，臬为二，六者杂采也。贵采得连掷，得打马，得过关。余采则否。

如果我们把《樗蒲赋》和李肇文对照来看，就可看出，马融赋中的“矢”与李肇文中的“子”相似。李肇文中的“骰”，就是“五木”。“采”与“齿”

---

《宋书》卷六十六《何尚之传》。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宋书》卷七十九《竟陵王刘诞传》。

相关，如全黑为卢，其采十六，则卢为采名，十六为齿数。“筹”为贵采，得之可以连掷打马，所以说“筹为策动”。杂采虽不能打马，但可调动兵卒，即马融所说的“齿为号令”。根据以上比较，我们可大致勾勒出樗蒲的玩法：对峙双方各执马、矢两种棋子，投掷五木，根据所得齿数，或策马过关，或挥卒围截。《晋书·周f传》载：周f死时，王敦正与一个参军樗蒲。参军之马将至博头而被杀，参军借此发挥说：“周家奕世令望，而位不至公，及伯仁将登而坠，有似下官此马。”可见王敦与其参军正是这种玩法。这种玩法较为复杂，决出胜负的时间较长，为了赌博的需要，魏晋南北朝时还有一种以掷五木定输赢的简便玩法。《晋书·刘毅传》载：刘毅在东府聚众樗蒲，赌金数百万。别人都掷得黑犊，只差刘毅及刘裕未掷。刘毅一掷，得雉，为仅次于卢的贵采。刘毅大喜，得意地对其他人说：“我并非不能得卢，只是不想罢了。”刘裕听了很不高兴，他把五木放在手里揉搓许久，最后终于掷出。只见四子俱黑，唯独一子还在转动。刘裕对着它高声厉喝，直至这颗子定在黑面。结果刘裕掷得五木俱黑的卢采，这是樗蒲最高的贵采。

不论哪种玩法，其关键都是掷五木的技巧。由于樗蒲活动的广泛流行，也确实产生了技巧不凡的高手，最典型的的就是东晋袁耽。袁耽字彦道，以技艺闻名。据《太平御览》引《郭子》载：“桓公年少至贫，尝樗蒲，失数百斛米。齿既恶，意亦沮，自审不复振，乃请教于袁彦道。桓具以情告，袁欣然无忤，便即俱去。出门云：‘我不但拔脚，要为卿破之。我必作快齿，卿但快唤’。”既戏，袁形势呼咄慨牡，掷必卢雉。二人齐叫，敌家震惧丧气。俄顷获数百万。”袁耽樗蒲，掷必卢雉，技巧确实高人一筹，由此我们可以看出，樗蒲之戏，是一种技巧的比赛。

## 2. 弹棋

关于弹棋的起源，南朝宋刘义庆所撰《世说新语》认为：“弹棋始自魏宫内用妆奁戏。”这种说法实属谬误。弹棋的起源，最晚也可追溯到西汉。一种说法是，汉武帝喜好蹴鞠之戏，群臣不能谏止，东方朔便以弹棋之戏进献武帝。武帝得此戏之后，便舍蹴鞠而好弹棋了。另一种说法是，汉成帝好蹴鞠，刘向认为蹴鞠会使人体力劳竭，不适宜皇帝至尊之体，便献弹棋之戏。无论哪种说法，弹棋之戏的起源早于曹魏则无疑。不过，弹棋之戏又确实与宫廷内妆奁有关。弹棋在汉代为宫禁之中的游戏，至西汉末社会大乱，京城被赤眉军攻占，此戏才由宫内散落人间。东汉章帝时，因统治者好诸技艺，此戏一时大盛。自从东汉冲帝、质帝以后，弹棋之戏又绝。东汉建安年间，曹操执政，宫禁甚严，所有博弈之具一概不许进入宫中。宫人们为娱乐消遣，便以金钗玉梳戏于妆奁之上，其玩法仿效于汉代的弹棋，于是弹棋之戏又兴起来。

弹棋在魏晋南北朝时虽然不及樗蒲兴盛，但在各个时期也有文献记载。三国魏文帝曹丕弹棋技艺高超，别人弹棋用手，他却能用手巾角。还有比魏文帝技艺更高的，能用头上戴的葛巾角弹棋。十六国后赵时，石闵密谋推翻石遵，派将军苏亥、周成率甲士30人将石遵逮捕，当时石遵正与妇人弹棋。南朝刘宋孔琳之，“解音律，能弹棋，妙善草隶”。江湛也擅长此道。宋文帝子刘休祐任荆州刺史时，手下有个叫苑景达的人，善于弹棋，太宗想把他召进宫陪自己玩，刘休祐坚决不肯。太宗大怒，诘责说：“汝刚戾如此，岂

为下之义！”为争棋手而君臣闹翻，可见弹棋在刘宋时也很盛行。南齐时，沈文季也“尤善箠及弹棋”。南朝梁简文帝曾写《弹棋论》。梁元帝未登帝位时，也曾写过《谢东宫赐弹棋局启》。

以上我们叙述了弹棋在魏晋至南朝时的流行概况，通过以上叙述，我们又可以发现，弹棋一般在上层社会流行。《弹棋经后序》说：“弹棋者，雅戏也，非同乎五白皋樗之数，不游乎纷竞诋欺之间，淡薄自如。固趋名近利之人多不尚焉。”对这段话，如果理解为因为其雅，故其流行范围有限，这是符合历史实际的，如果理解力弹棋竞技性不强则是一种误解。弹棋的竞技性很强。曹丕《典论》说：“余于他戏弈之事少所喜，唯弹棋略尽其功，乃为之赋曰：昔京师先工有马合乡侯、东方世安、张公子。常恨不得与彼数子者对。”可见弹棋是一种对手间的竞技活动。其竞技性我们还可以从它的玩法中看出来。

弹棋怎样玩，由于它失传很久，史无明文记载。不过，魏晋时留下许多关于弹棋的文学作品，我们可以从中发现一些玩法。魏文帝《弹棋赋》说：

局则荆山妙璞，发藻扬晖，丰腹高隆，庠根四颓，平如砥砺，滑若柔萇。棋则玄木北干，素树西枝，洪纤若一，修短无差。象筹列植，一据双螭。滑石雾散，云布四垂，然后直叩先纵，二八次举。

魏丁虞《弹棋赋》说：

文石为局，金碧齐精，隆中夷外，緻理肌平，卑高得适，既安且贞。棋则象齿，选乎南藩。……列数二六，取象官军，徽章采列，烂焉可观。于是二物既设，主人延宾，粉石雾散，六师列阵。

晋夏侯惇《弹棋赋》说：

局则昆山之宝，华阳之石，或烦蜿龙藻，或分带班驳，或发色玄黄，或皦的鳞白，悉鲁匠之精能，倾工心于雕错，形方隆而应矩，焜焜霞以倏。尔乃延良人，洽坐际，隆局施，轻棋列。徐正控其往来，必有中而告憩。相形投巧，左抚右拨，挥纤指以长邪，因偃掌而发八。陵超踰落，归趣援势，分交物而踏合，乘流密以遥曳。若乃释正弹，循乱扬，滑石周散势纵横，拨捶撇应无方。侈若天星之列，闪若流电之光。或撇柏散烂，挥霍便娟；或奋振唐唐，颓水参连。棋单局匱，等分纪残，胜者含和，负者丧颜。

从上引三个赋中，我们可以知道有关弹棋的几种情形。第一，弹棋的棋盘为石头制成，而且磨得非常平滑。棋盘的形制为方形，中间隆起，四外低平。从“象筹列植，一据双螭”这句看，棋盘的两方各有一个蛟龙盘成的圆洞。第二，棋子由硬木或象牙等物做成，共12枚，每方6枚。综合这二点，我们可以对弹棋的玩法做一大概的描绘：下棋双方站在棋盘两边，将自己的棋子摆好。在棋盘上洒滑石粉，以减轻棋子与棋盘的磨擦，加速棋子的运行。弹棋用手，使自己的棋子穿过棋盘中间的隆起部分射入对方的圆洞。凡射入的棋子便不再动了。弹棋时，必须根据对方所摆棋势，采用、拨、捶、撇等技术，打开对方棋子，为进入对方圆洞扫清道路。最后，先将6枚棋子全部弹入对方洞中者为胜。弹棋至高潮时，棋子“侈若天星之列，闪若流电之光。或撇柏散烂，挥霍便娟；或奋振唐唐，颓水参连。”至终局时，“棋单局匱，等分纪残，胜者含和，负者丧颜”，正是双方激烈竞技的写照。

### 3. 握槊

《魏书·术艺传》中说，握槊“盖胡戏，近入中国。云胡王有弟一人遇

罪，将杀之，弟从狱中为此戏以上之，意言孤则易死也。”可见握槊之戏是从西域传来。

握槊之戏在魏晋南北朝时仅流行于北方，最早的记载是在北魏孝文帝时（公元471年——公元499年），李幼序、丘何奴以擅长握槊闻名。宣武帝以后，握槊在北方大盛。北齐宠臣和士开，是西域商胡的后代，精通握槊。武成帝高湛及皇后胡氏也喜欢此戏，和士开经常陪他们玩，因此受到宠爱。韩凤、穆提婆也是北齐的两个宠臣。后主高纬时，寿阳被南朝陈将吴明彻攻破，当时韩凤正与穆提婆握槊。消息传来，只说了句“他家物，从他去”，仍然握槊不止。

关于握槊的玩法，由于史料缺乏，已不能具体知道。但隋唐以后，一些文人认为握槊与一种叫双陆的博戏是一回事，如南宋洪遵所写《谱双叙》就这样认为。这种看法是有一定问题的。第一，从前引《魏书·术艺传》来看，握槊传入中国是在北魏时期，而据《资治通鉴》胡三省注，双陆由三国魏曹植所创。第二，在《资治通鉴》卷一六二胡三省注说：“双六，亦博之一名。《续事始》云：陈思王制双六局，置骰子二。”《颜氏家训·杂艺》说：“古为大博则六箸，小博则二骰，今无晓者。”可见曹植在创双陆棋时，多受古代博戏的影响。不过隋唐以后的双陆的确与北朝时的握槊有关。北宋人曾临摹一幅“唐双陆仕女图”，从画面看，双陆的棋局像个小桌，双层，高度似今日之茶几。在棋局面四周有护栏。棋子呈棒槌状，比今日国际象棋略高。这使我们想起北魏时尔朱世隆与吏部尚书元世俊握槊的情景。史书是这样记载的：“初，世隆曾与吏部尚书元世俊握槊。忽闻局上欻然有声，一局之子尽皆倒立。”可见握槊的棋子也是一个个立在棋局上的，这种情形与唐代的双陆有其相似之处。因此我们推断，有可能是魏晋南北朝时北方的握槊与南方的双陆结合，发展成为隋唐时期的双陆。此时期双陆的情况及玩法，史书上有较详细的记载，我们可以从中看到魏晋南北朝时握槊的影子。

#### 4. 藏钩

藏钩，又称藏、行，是一种老少皆宜的有趣的竞技活动。关于藏钩的起源，有两个说法。一种是说它和汉代的钩弋夫人有关。传说汉武帝外出巡狩，见一地有青光弥漫。有人告诉他说此地一定有贵人。汉武帝派人去找，果然在一户人家中发现一女子，其美貌堪称绝代。只是此人双手呈握拳状，无论是谁也不能使其舒展开。然而汉武帝刚一触到，此人的双拳就展开了。后来此人受到殊宠，这就是钩弋夫人。后人见钩弋夫人手拳而国色，便多效法她，藏钩之戏便由此而来。晋人周处则有另一种解释。他所作《风土记》中说：“进清醇以告蜡，竭恭敬于明祀，乃有藏。”意思是说，腊日这天，人们用清香的美酒祭祀先祖。为了表示对先人的恭敬，在献祭品时，妇人们都要把手上的顶针、戒指之物藏起来，于是便有了藏之戏。

关于藏钩的玩法，史籍中有一些记载。周处《风土记》说：“义阳腊日祭饮之后，叟姬儿童为藏钩之戏。分为二曹，以效胜负。若人偶即敌对；人奇，即人为游附，或属上曹，或属下曹，名为飞鸟，以齐二曹人数。一钩藏在数手中，曹人当射知所在。一藏为一筹，三筹为一都。”藏钩的玩法是将人群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人藏，其范围不出众人之手，一部分猜，这些通过《风土记》都很清楚了。问题是藏法。当一方藏钩时，另一方是将身子背过去，还是将眼睛蒙起来？观晋人庾阐《藏钩赋》，似乎这两种可能都不是。其赋说：

叹近夜之藏钩，复一时之戏望。以道生为元帅，以子仁为佐相。思蒙笼而不启，目炯冷而不畅。多取决于公长，乃不咨于大匠。钩运掌而潜流，手乘虚而密放。示微迹于可嫌，露疑似之情状。

猜的一方，“目炯冷而不畅”，显然是在凝视着对方藏钩的动作。钩在藏方众人之手掌中，犹如地下潜流一般运来运去，最后神秘地落入其中一人掌中，而与此同时，其他人则作出一些假像以迷惑对方，这一切都是在猜方众目睽睽之下进行的。因为藏钩之戏多在晚上进行，且藏钩的技巧十分高超，所以猜的一方经常“疑空拳之可取，手含珍而不摘”，被藏方制造的种种假像所迷惑。

藏钩在魏晋南北朝时也有其禁忌。《异苑》记载：“晋海西公时，有贵人会，因藏钩。有一手，间在众臂之中，修骨巨指，毛色粗黑。举座咸惊。寻为桓大司马所诛。旧传藏钩令人分离，斯验深矣”。《荆楚岁时记》也说：“俗云此戏（指藏钩——著者）令人分离，有物忌之家废不修也。”尽管如此，藏钩之戏仍很流行，从前引各种典籍来看，从宫廷到民间，都有这种游戏的记载。这是因为藏钩是一项有趣有益的活动，对于藏方，锻炼了灵巧的手和敏捷的动作；对于猜方，则锻炼了目光和判断力。

#### 5. 戏射

这里所说的“射”，不是“射覆”，而是射箭，前者是一种源于卜筮后变成娱乐的活动，后者则是一种技艺。射最早也没有戏的意思，它是儒家的六艺之一，是古代的一种礼，同时又是一种战争手段。作为一种礼，它是庄重的；作为一种战争手段，它又是残酷的。因此，我们提出戏射的概念，以与上述的庄重与残酷相区别。

作为娱乐的戏射，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朋射，一种是单射。

朋射是一种团体赛。参加者分作两朋，即两部分。每个参加者轮流去射，按所中箭数记筹，最后加在一起，筹数多的部分为胜。这种活动还有专门的记筹者。三国时，魏舒曾在曹魏后将军钟毓手下任长史。他自幼善射，但在钟毓面前从未显露。钟毓喜欢与手下戏射，而每一次都不让魏舒参加，只是让他站在一边记筹。有一次，因人手不够，钟毓便让魏舒充一个数。轮到魏舒射时，只见他容范闲雅，箭无虚发，莫有与之匹敌者。一时满座皆惊，钟毓也因此感慨万千。东晋时，司徒长史庾悦曾到京口。当时刘毅尚处在贫困之时，社会地位也不高。他于庾悦到来之前就已向京口府衙借下东堂，在此与亲故戏射。庾悦到后，也要用东堂。刘毅乞求说：“我是一个困窘而低下的人，组织一次戏射特别不易。您职高位重，用哪个堂室都没问题，希望将东堂让给我们。”由于庾悦不肯，参加戏射之人只得散去。在北方，由于一些游牧民族纷纷进入中原，当权者也多为少数民族，因此戏射之风更盛。北朝的一些皇帝常组织并参加戏射活动。太武帝拓跋焘时，南平王拓跋浑善射。一次太武帝组织戏射，有一方连连中的，很快将筹分积满。太武帝命拓跋浑出场，拓跋浑连中三箭。孝文帝元宏时，曾组织一次戏射。一方以孝文帝亲自挂帅，一方以其弟彭城王元勰为首。当时左卫将军元遥属于元勰一方，右卫将军杨播在孝文帝麾下。元遥出马时，一箭中靶，得了满分。孝文帝说：“左卫将军已将分得满，右卫将军不能不解此危”。杨播答道：“仰仗皇恩，希望能与之抗争”。便弯弓而发，正中箭靶，将比分扳平。

单射以个人为单位，没有分朋隶属关系。西晋时，皇亲王恺有一头心爱

之牛，名“八百里驳”。王济要求用千万钱与之对射相赌。王恺自恃其能，便让王济先射。王济一射破的，取胜后，当场命人将牛宰杀，取出牛心，只操刀一割便扬长而去。东晋时，安西将军庾翼曾镇武昌，谢尚多次前去谘谋军事。一次二人对射，庾翼说：“卿若破的，当以鼓吹相赏”。话音刚落，谢尚箭发破的，庾翼也立即实现了其诺言。十六国时，前赵军攻破晋都洛阳，虜走晋怀帝。前赵主刘聪对他说：“当初你作豫章王时，我和王济曾去拜访你。我们三人曾在皇堂戏射，我得十二筹，你与王济都得九筹。你因此还赠我柘弓、银研，还记得吗”？王济善射，前文已述，刘聪竟高其三筹，亦见北方匈奴人射艺之高。北朝时，朝廷除了分朋竞射外，还进行一些不分朋不计筹的单射。其方法很简单，预备一些奖品，凡射中者皆奖。《魏书·世祖纪》载，拓跋焘在长川筑马射台，“帝亲登台观走马，王公诸国君长驰射，中者赐金锦繒絮各有差”。在此以后，又在祚岭筑坛，“戏马驰射，赐射中者金锦繒絮各有差”。北齐高演时，曾在西园与群臣宴射，参加的文武臣僚有 200 余人。高演命离宴堂 140 余步处设置箭靶，规定凡射中者赐予良马及金玉锦綵。有一个人射中靶上的兽头，差 1 寸多就射中兽鼻。这时，只有一个叫元景安的人还有一矢未发。“帝令景安解之。景安徐整容仪，操弓引满，正中兽鼻。帝嗟赏称善，特贲马两匹，玉帛杂物又加常等”。

最后，还应一提的是一种具有表演性质的单射。严格地说，这种单射，没有竞赛对手，更谈不上画筹记等，不应归入竞技娱乐活动。但其技艺，足可使人心悦神怡；其理论，亦令人玩味，发人深思，所以将此事附录于后。据《太平御览》引《燕书》记载，十六国前燕时，有个叫贾坚的人，射艺极高。他 60 岁时，前燕主在百步外设一头牛，问贾坚能否射中。贾坚说：“我年轻时，能令箭射不中，现在我年老了，目力皆衰，只能让箭射中了。”大臣慕容恪听罢此言大笑。贾坚开始射了，第一箭擦着牛的脊背过去，第二箭，擦着牛的肚子过去，两箭都沾着牛的皮肤，但都只射下牛毛而未伤牛身。慕容恪问：“能射中牛吗？”贾坚说：“射箭以不中者为贵，中有何难！”一发便中牛身。贾坚“不中为贵”的理论，反映出他对射箭之道领悟之深，惟有此深悟，才使他的射艺至此炉火纯青出神入化的程度。

## 6. 投壶

投壶的历史，可上溯至春秋战国时期，它最早是以一种礼仪制度的形式见诸于史册。《礼记》记载：

投壶之礼，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执壶。主人曰：“某有枉矢哨壶，请乐宾”。

宾曰：“子有旨酒嘉肴，既受赐矣，又重以乐，敢辞”。主人曰：“枉矢哨壶，不足辞也，敢固从请”。宾曰：“其固辞不得，命敢不敬从”。

通过以上记载可以看出，投壶之举，主要是宾主用以反映自己礼仪修养的，其中虽有“乐”的成份，但却寓于礼仪之中。

魏晋南北朝时期，投壶活动进一步向娱乐化发展。三国曹魏时，蒲阪县令殷楚“性好游遨音乐”，“所在樗蒲、投壶，欢欣自娱”。王弼“性和理，乐游宴，解音律，善投壶。”邯郸淳作《投壶赋》说，投壶“调心术于混冥，适容体于便安，纷纵奇于施舍，显必中以微观。悦与坐之耳目，乐众心而不

---

《北齐书》卷四十一《元景安传》。

《三国志·魏书·张既传》裴松之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

倦。”把投壶与游宴欢娱、调心术适容体并提，是投壶活动进一步娱乐化的一个有力说明。

投壶的进一步娱乐化，使此时期这项活动出现两个特点，第一，其流行范围广。三国时投壶的概况已见前述。西晋末，王澄任荆州刺史，面对严重的流民起义的威胁，王澄毫无忧惧之意，只知道日夜纵酒，投壶博戏。南朝也有投壶的记载，后面我们还要述及。北朝时，高澄之子高孝珩、高孝瓘投壶都在壶前加置小屏障，以增加投壶的难度。第二，投壶的技巧也有所发展。颜之推《颜氏家训·杂艺》说：“投壶之礼，近世愈精。古者，实以小豆，为其矢之跃也。今则唯欲其骁，益多益喜。”这里所说的“骁”，指的是一种投壶技巧，而这种技巧在魏晋南北朝时，已经比前代有更丰富的内容。先秦时投壶，壶中装有一定数量的小豆，以防止投入壶中的箭跃出。到西汉武帝时，郭舍人改进投壶之戏，将柘木箭改成竹箭，增加箭的弹性，使之跃出还回手中，这就叫“骁”。据说郭舍人能一矢百余返。这件事记载在《西京杂记》中。但仅看这一条材料，会使人发生这样的疑问：竹箭固然比柘棘弹性大，但即使如此，它也不会像现在的乒乓球从墙上反弹回来。况且壶与人之间是有一定距离的，“骁”这种技术存在吗？宋朝司马光《投壶新格》对“骁”是这样解释的：“亦谓之骁，皆俊猛意也。谓投而不中，箭激反跃，捷而得之，复投而中者也”。这样的解释就清楚了。接往反弹回来的箭，还要投壶者“捷而得之”，即迅速地判断出箭反弹的轨迹，敏捷地抓住它。魏晋南北朝时，这种技巧仍有记载，南齐时柳恽就善此技。有一次，齐竟陵王萧子良举行夜宴，柳恽也在场。天快亮时，柳恽投壶骁不绝，弄得萧子良早朝都晚了。梁陈之时，周f、贺徽都能一箭40余骁。南北朝时，又出现了一种叫“莲花骁”的投壶技巧。这种骁，显然不是接住反弹回来的箭。清人何焯说：“骁者，似投入而复跃出，挂于壶之口耳而名。”晋光禄大夫虞潭撰《投壶变》中，记载一种“剑骁”的技巧。“剑骁”即“剑骁”，可能就是投入的箭从壶中弹出，挂在壶边的耳上，呈一种挂宝剑的形状。正因为此种技巧难度高，所以其得分也最高。以此类推，所谓“莲花骁”，即令投入壶中的箭反弹出挂在壶耳上，组成莲花形。这种技巧，显然比剑骁难度更大。所以被称作“其尤妙者”。由此看来，投壶中的骁技包含两种形式，而魏晋南北朝莲花骁的出现，是一种难度空前的技巧。除此之外，一些其他形式的投壶技巧也出现了。前述虞潭《投壶变》中，把投箭入壶耳使之呈佩剑状称作“带剑”；把投箭入壶使其靠在左右呈狼尾状称作“倚”，把使箭在壶口圆转称作“狼壶”。南北朝时，除上述技巧外，还有“豹尾”、“龙首”等。这两种技巧，史籍无明文记载。宋人司马光《投壶新格》说：“龙尾，倚竿而箭尾正向己者。龙首，倚竿而箭首正向己者”。这里的“龙首”、“龙尾”，很可能由南北朝时的“龙首”、“豹尾”而来。还有一些别出心裁的玩法，如《太平御览》引《晋书》说：“石崇有妓，善投壶，隔屏风投之。”又引《晋阳秋》说：“王胡之善于投壶，言手熟闭目”。众所周知，魏晋南北朝时，儒学受到很大冲击，其礼仪在一定程度上减弱了对人们行为的规范作用，而在此时，作为儒家礼仪的一部分，投壶却有很大发展。这种情况，只有当人们主要地把它作为一种娱乐活动看待时才会发生。

### 7. 击剑

击剑在三国时盛行。曹丕《典论·自叙》说：“余又学击剑，阅师多矣，四方之法各异，唯京师为善。桓、灵之间，有虎贲王越善斯术，称于京师。



河南史阿言昔与越游，具得其法，余从阿学之精熟。尝与平虏将军刘勋、奋威将军邓展等共饮，宿闻展善有手臂，晓五兵，又称其能空手入白刃。余与论剑良久，谓言将军法非也，余顾尝好之，又得善术。因求与余对。时酒酣耳热，方食芋蔗，便以为杖，下殿数交，三中其臂，左右大笑。展意不平，求更为之。余言吾法急属，唯相中面，故齐臂耳。展言愿复一交。余知其欲突以取交中也，因伪深进，展果寻前。余卻脚鄴，正截其颡，坐中惊视。余还坐，笑曰：‘昔阳庆使淳于意去其故方，更授以秘术。今余亦愿邓将军捐弃故伎，更受要道也’。”

## （二）角智活动

角智与竞技有同有异，二者都要赛出胜负，这是其同。但前者偏重于智力的角逐，后者则偏重于技巧的较量，此又其异。魏晋南北朝时角智的娱乐活动有围棋、象戏、四维、猜谜等。

### 1. 围棋

我国的围棋活动历史悠久，尧造围棋、丹朱善棋的传说自古流传。在春秋战国时，史籍中已有围棋活动的明确记载。东汉马融《围棋赋》说：

略观围棋，法于用兵，三尺之局，为战斗场，陈聚士卒，两敌相当。怯者无功，贪者先亡。先据四道，守角依傍，缘边遮列，往往相望，离离马目，连连雁行。

马融此赋表明，东汉时人们围棋的布局战略已经相当成熟。

魏晋南北朝是中国围棋发展的一个重要时期，较之前代，它有五个突出特点。

第一，围棋活动遍及大江南北。三国时，曹操喜欢下围棋，当时山子道、王九真、郭凯等人都长于此道，曹操与他们都较量过。在孙吴，孙策曾与臣下一边弈棋一边商议军国大事。蜀汉后主刘禅延熙七年（公元244年），魏军前来进攻。后主命费祎率众御敌。光禄大夫来敏前来送别，并要求与费祎下一盘围棋。“于时羽檄交驰，人马擐甲，严驾已讫，祎与敏留意对戏，色无厌倦。”魏晋之际的名士，也常常相聚饮酒下棋。据《晋书》载，阮籍性至孝，“母终，正与人围棋，对者求止，籍留与决赌。”西晋的灭吴大计，就是武帝在与臣下围棋时决定的。西晋时裴遐，下棋到了忘我的程度，一次他在平东将军周馥处围棋，周馥的司马敬酒，裴遐只顾下棋，没有饮酒。司马怒，将裴遐拽倒在地。但裴遐慢慢起来后，回到座位上，颜色不变，复棋如故。东晋时，祖纳亦好弈棋，王隐劝他要珍惜光阴，祖纳说，我这样做，是为了忘忧。东晋孝武帝太元八年（公元383年），前秦主苻坚率百万大师南伐东晋，京师一片恐慌。谢安被任命为征讨大都督，主持御敌大事。其侄谢玄数次问计，谢安寂而不语，只是会集亲朋，与谢玄围棋赌别墅，并赢了棋艺高于自己的谢玄。谢玄破苻坚后，将捷报送至谢府，时谢安正与客围棋，看过捷报，“便摄放床上，了无喜色，棋如故。”谢安此举，一直被历史引为将帅风度的美谈。南朝刘宋时，徐羨之“颇工弈棋，观戏常若未解，当世倍以此推之”。吴郡人褚胤，棋艺冠绝当时。其父褚荣期犯大逆之罪，褚胤按律也应从死。大臣何尚之为其求情说：“胤弈棋之妙，超古冠今。魏詠犯令，以才获免。父戮子宥，其例甚多，特乞与其微命，使异术不绝”。在何尚之求情无效，褚胤被处死后，时人皆感痛惜。何尚之为褚胤乞命，为使奇异棋术不绝；时人痛褚胤之死，惜其术之亡，正表达了当时人对围棋的爱慕之深。南齐高帝萧道成，喜好围棋。其第五子萧晔，也工弈棋。萧惠开因善隶书及弈棋，也深得萧道成器重。南朝梁武帝，史称他“六艺备闲，棋登逸品”。他每从夜达旦，下棋不辍，手下之人常常熬不住，全都困倦而睡。南朝萧梁时，还有个人叫朱异，他治《五经》，涉文史，通杂艺，善弈棋，

---

《三国志·蜀书·费祎传》。

《宋书》卷四十三《徐羨之传》。

《梁书》卷三《武帝纪》。

《梁书》卷三十二《陈庆之传》。

喜书法。有一次，尚书令沈约与他开玩笑说：“卿年少，何乃不廉？”说得朱异摸不着头脑，不知自己如何不清廉。沈约见状大笑，说：“天下唯有文义棋书，卿一时将去，可谓不廉也”。这虽然是句玩笑之语，但“天下唯有文义棋书”，足可反映出围棋在当时人们心目中的位置之重要。在南北朝，围棋活动也很盛行。元嘉二十七年（公元450年）北魏拓跋焘率军南征，还派人向南朝宋借棋子等物，拓跋焘下棋很入迷，在他下棋时是不听大臣们奏事的。有一次，尚书令古弼有重要事欲上奏，不巧拓跋焘正和给事中刘树下棋，古弼只得在外面等，他等了好久，还不见棋终局，便闯进去，揪住刘树的头发，将其拉下座位，一边掬着他的耳光一边说：“朝廷不治，实尔之罪”。拓跋焘连忙放下棋说：“不听奏事，实在朕躬，树何罪？置之！”便听古弼将事情上奏。北魏时，中山人甄琛被举为秀才。他进入平城后，整日下棋度日，甚至通宵彻夜地下。他下棋时，让仆人秉烛照明。仆人实在熬不住，不禁打起瞌睡。甄琛便对其大加捶杖。奴仆忍受不了，便说：“郎君辞父母，仕宦京师。若为读书执烛，奴不敢辞罪，乃以围棋，日夜不息，岂是向京之意？而赐加杖罚，不亦非理？”一番话说得甄琛愧怍交集，从此便专心读书研习。北魏魏子建任前军将军，10年未被迁徙。他在洛阳闲暇，常与李韶、李延寔等人下棋。有人劝他，他就说：“棋于机权廉勇之际，得之深矣。且吾未为时用，博弈可也。”他认为围棋在把握时机，随机应变，观察形势，勇于战斗等方面，对自己有很深的启发。若不是长久下棋，反复琢磨，是不会有此深悟的。

第二，魏晋南北朝时，开始根据棋艺的高低对棋手分级定品。曹魏之时，朝廷在政治上曾实行九品官人法，将流内之官分为九个等级。围棋的品级，也出现在此时，显然是受九品官人法的影响。围棋的九品，开始是指棋艺达到的境界。曹魏时，邯郸淳作《艺经》说：

夫围棋之品有九：一曰入神，二曰坐照，三曰具体，四曰通幽，五曰用智，六曰小巧，七曰斗力，八曰若愚，九曰守拙。九品之外今不复云。

这种分法比较抽象，不能作为划分棋手水平高下的硬标准。所以魏晋之际，虽然出现许多围棋高手，但不见将他们归入品级的记载。如三国孙吴时，严子卿围棋水平最高，但史书只记载说“围棋莫与为辈。”葛洪《抱朴子》也只是说“善围棋者，世谓之棋圣。故严子卿、马绥明有棋圣之名也。”东晋时，对棋手的品级评价始见于记载。刘孝标注《世说新语·方正篇》引东晋人范汪《棋品》中，有第一品、第五品的记载。至南朝刘宋后，棋手的正式品级记载更多。宋武帝刘裕时，黄门侍郎羊玄保“善弈棋，棋品第三。”宋孝武帝以后，又对棋手进行品评，结果琅邪人王抗为第一品，吴郡人褚思庄、会稽人夏赤松为第二品。宋明帝刘 也好围棋，他曾仿照州邑等行政建制设围棋的品评机构，其中建安王刘休仁为围棋州都大中正，王湛与太子右率沈勃、尚书水部郎庾珪之、彭城丞王抗4人为小品中正，朝请褚思庄、傅楚之为清定访问。众所周知，在九品官人法中，中正是品评士人等第的权威人士，依此而推，围棋的大小中正，也就是品评棋手水平高低的权威人士。在这个机构中，王抗、褚思庄等围棋高手的介入，更增加了品评的权威性。当然这种权威不是绝对的，它在皇权的权威面前往往掺有水份。《南齐书》记载：宋明帝好围棋，“甚拙，去格七八道，物议共欺为第三品。与第一品

王抗围棋，依品赌戏。抗每饶借之，曰：‘皇帝飞棋，臣抗不能断’。帝终不觉，以为信然，好之愈笃。”可见宋明帝的三品之称为名实不符的。不过这件事也说明围棋的品评即使在皇帝面前也是有一定的原则性的，否则，为什么不把宋明帝捧为第一品，而让这位“真龙天子”的棋品居于臣子之下呢？对皇帝尚且如此，对别人之严格亦可想而知。南齐时，品评棋等的活动仍在继续，高帝萧道成弈棋第二品，江 围棋是第五品。萧道成还组织一品棋手王抗和二品棋手褚思庄进行比赛，“自食时至日暮，一局始竟。”齐武帝萧赜时，又命王抗品评棋手，并让萧惠基主管这个工作。梁朝柳恽喜好弈棋，梁武帝曾让他品定棋谱，“登格者二百七十八人，第其优劣，为《棋品》三卷。恽为第二焉。”沈约在《棋品序》中说：“圣上听朝之余，因日之暇，回景行情，降临小道，以为凝神之性难限，入玄之致不穷。今撰录名氏，随品详书，俾粹理深情，永垂芳于来叶”。可见《棋品》就是优秀棋手的排名册。由于新人不断出现，棋手的水平发生变化等原因，《棋品》在若干年以后也需要校定。梁武帝大同（公元535年—公元545年）末年，又将到溉、朱异等著名棋手聚集一起，根据他们所走的棋谱，让陆云公校定《棋品》。将棋手分品定级，这在围棋发展史上是一件大事，它说明古代围棋发展达到了一个新水平，因为只有围棋普遍开展，高手不断涌现，定品排名才有可能。同时，棋手的排名定品，又会促使他们去钻研棋艺，向新高度攀登，从而推动围棋水平的提高。正惟如此，魏晋南北朝时棋手的九品分法，对后世产生了极大的影响，直至今天，围棋界仍采用棋手九段划分法。

第三，魏晋南北朝时，围棋棋具出现重大变化。所谓棋具的变化，主要指棋盘的变化。曹魏时，邯郸淳所作《艺经》说：“棋局纵横各十七道，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棋子各一百五十枚。”晋人蔡洪《围棋赋》说：“命班尔之妙手，制朝阳之柔木，取坤家于四方，位将军乎五岳。然后画路表界，立质朱文，曲直有正，方而不圆，筭塗授卒，三百惟群”。邯郸淳是北方人，蔡洪是南方人，观2人的作品可以知道，魏晋时期，南北方的围棋盘均为横竖各17条线。十六国以后，北方围棋棋盘开始出现变化。《孙子算经》记载一道以围棋道数为题的算题：“今有棋局方十九道，问用棋几何？答曰：三百六十一。”王仲荦先生认为：“《孙子算经》，撰人无考，大概是十六国后期、北魏前期的著作”。由此看来，至迟在北魏前期，北方就已出现了横竖各19条线的围棋盘了，与我们今天所用棋盘毫无二致。19道围棋盘的出现，也是围棋发展史上的重大变化。首先，它比17道棋盘多了72个放子的点，从而使棋路的变化大增，小棋盘的死棋在大棋盘上不一定就死，这就使得双方的剿杀更加激烈和多变。其次，棋盘的变化，会引起战略战术的变化。以布局为例，在17道棋盘上，人们往往“先据四道，守角依傍”，而在19道棋盘上，这就不一定是好的布局。《魏书·术艺传》曾记载这样一件事：北魏孝文帝时，有个叫范宁儿的人，善围棋。他曾与李彪一起出使南朝。当时南方正是齐武帝萧赜掌权，他听说范宁儿棋艺高，便派出江南一品棋手王抗与之较量。结果是范宁儿胜。王抗在宋齐两朝皆棋居一品，江南无敌，却被北方棋手战胜，这可能与北方率先使用19道棋盘有关。

---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南史》卷三十八《柳元景附柳恽传》。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十二章。

第四，围棋高手层出不穷。三国时，王粲看别人下棋，不料棋盘被别人碰了一下，整盘棋被破坏了。下棋的人不相信王粲所恢复的棋局，便用一块布将全局盖住，让他用另外的棋再摆出来。王粲摆完后，人们把盖着的棋局打开，发现二者没有一子之误。南朝时，围棋高品名手更是屡见不鲜。除前述高品棋手外，梁朝人王瞻，史称他“涉猎书记，于棋射尤善”，梁武帝对其射、棋、酒三术多次进行称赞。庾诩也善纬候书射、棋筭机巧，号称“一时之绝”。北齐河南康舒王高孝瑜，也能将棋盖住，不失一道地将其再摆出来。

第五，童龀弈棋，蔚成风气。魏晋南北朝时，儿童时就开始下棋的事很多。曹操派人抓孔融时，孔融的两个年方8岁的孩子正在下棋。他们见父被抓，端坐不起。人问何故，他们说“安有巢毁而卵不破者乎？”南朝刘宋时，吴郡人褚胤年7岁时便入围棋高品。萧梁时，司马申14岁时围棋便下得很好。他曾随父亲到吏部尚书到溉处。到溉围棋下得也很好，常常陪梁武帝通宵达旦地下棋。在到溉处，司马申还遇到了阳子春、朱异等围棋高手，并和他们下棋，受到他们赏识。梁武帝大同末，曾举行一次重定棋品的比赛，到溉、朱异等人皆至。吴郡人陆琼也来了，当时他年仅8岁，便能在众人面前重摆覆局，京师称之为神童。

以上五个特点说明，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围棋发展史的一个重要时期，它对我国围棋的发展具有承前启后的作用。

## 2. 象戏与四维

据《艺文类聚》记载，象戏为北周武帝宇文邕所造。《隋书·经籍志》中确实收录了宇文邕撰写的《象经》一卷，可惜现已亡佚。有的研究者认为，周武帝所造象戏，为今日流行的象棋的祖型。但据有关象戏的文献记载看，它与象棋似乎没有源流关系。北周王褒《象经序》说：

一曰天文，以观其象，天日月星是也。二曰地理，以法其形，地水木金土是也。三曰阴阳，以顺其本，阳数为先本于天，阴数为先本于地是也。四曰时令，以正其序，东方之色青，其余三色，例皆如之是也。五曰算数，以通其变，俯仰则为天地日月星，变通则为水火金木土是也。六曰律吕，以宣其气，在子取未，在午取丑是也。七曰八卦，以定其位，至震取兑，至离取坎是也。八曰忠孝，以悼其教，出则尽忠，入则尽孝是也。九曰君臣，以事其礼，不可以贵凌贱，直而为曲，不可以卑畏尊，隐而无犯是也。十曰文武，以成其务，武论七德，文表四教是也。十一曰礼仪，以制其则，居上不骄，为下尽敬，进退有度可法是也。十二曰观德，以考其行，定而后求，义而后取，时然后言，乐然后笑是也。

王褒此文，概括了象戏形制、玩法及其体现的原则。但无论如何，我们也无法将它与后来的象棋联系起来。倒是东晋时的一种叫“四维”的棋与后来的象棋有相似之处。东晋人李秀写的《四维赋》说：

四维戏者，卫尉掾侯所造也，画纸为局，截木为棋，取象元一，分而为二。准阴阳之位，拟刚柔之策，而变动云为，成乎其中。世有哲人，黄中通理，探赜索隐，开物建始，造四维之妙戏，邈众艺之特奇，尽盈尺之局。乃拟象乎二仪，立太极之正统，班五常之列位。刚柔异而作配，趋舍同而从类。或盘纤诘屈，连延络绎，或间不容息，舍棋则获。围成未合，骄棋先出，九道并列，专都独毕。

李秀赋中“取象元一，分而为二”、“九道并列”等描写，与象棋的棋盘极似。同时，李秀称四维为“妙戏”，说它“邈众艺之特奇”，这种趣味性很强的娱乐活动，在南北朝时一定会深受人们喜爱。比较“四维”与“象戏”，我们可以发现二者有许多相似之处，如：四维中有两仪，象戏中有天

地，四维中有五常，象戏中有五行，四维中有刚柔，象戏中有阴阳等等。众所周知，北周建立之初，以继承周朝自诩，它恢复《周礼》，按照它建六官制度。北周武帝宇文邕雄才大略，以统一天下为己任，在政治、军事等方面多所创建，即使在娱乐方面，也体现出恢复周礼的特点。他所创制的象戏，包括了天地、五行、四时、律吕、八卦、忠孝、君臣、文武、礼仪等方面，很可能是对四维戏进行吸收、改造的结果。

探明四维与象戏的关系，对于说明象棋的祖型有重要意义。我们认为，北周武帝改制四维固然是个创举，但他却把娱乐活动政治化，使轻松的娱乐变得复杂而沉重。所以，随着隋统一后对北周复古的废止，象戏也渐渐被人冷落。而四维，以其高于众艺的奇特魅力，被人们发展成为象棋。

我们说周武帝所创象戏不是象棋的祖型，还有一个根据。北宋司马光曾创“七国象戏”，并有“仿象戏而损益之”的明确说明。七国象戏的棋盘，南北 19 道，东西 20 道，与围棋盘极似。它的棋子有 120 颗，包括周一颗，齐楚燕韩赵魏秦各 17 颗。周子为黄居中，其余七国分别为青赤黑丹紫绿白布在四周。七国的 17 颗子中有将 1 颗，偏将 1 颗，裨将 1 颗，行人 1 颗，炮 1 颗，弓 1 颗，弩 1 颗，刀 2 颗，剑 4 颗，骑 4 颗。若 7 个人玩，1 人占一国，若 6 个人玩，则秦与一国连衡。若 5 个人玩，则楚与一国合纵。若 4 个人玩，则齐与一国合纵。若 3 个人玩，则秦与两国连衡。走棋则按秦楚韩齐魏赵燕的次序，已行之棋不得复还。自己的将被他方所擒或所剩棋子不满 10 颗为负。这种棋的形制及玩法，和与之同时存在的象棋大不一样。我们知道象棋在北宋时，经过上百年的发展，其形制、玩法已和现代象棋没有多大区别。如果说，象棋源于象戏，那么它为什么会与同样源于象戏的七国象戏会有如此大的不同呢？所以我们认为，四维戏是象棋的发展之源，象戏是七国象戏的祖型。

### 3. 猜谜

东汉时讖纬盛行，社会上常常出现一些讖语，所谓讖语，就是用一种听起来莫明其妙的语言来隐含一个人或一件事的吉凶。魏晋南北朝时，受东汉讖纬的影响，社会上也常常流行一些讖语式的谣谚。《三国志》记载，董卓被吕布所杀前夕，社会上流传着一首谣谚：“千里草，何青青，十日卜，犹不生。”这个谣谚，是把“董卓”两字拆成“千里草”和“十日卜”，即董卓将活不成的意思。又有道士在一块布上写个“吕”字献给董卓，但董卓对此却茫然不解。《晋书》记载，十六国时，北燕主慕容熙被高云所杀，在此之前，有童谣说：“一束藁，两头燃，秃头小儿来灭燕”。“藁”去两头，就剩“高”字。高云父高拔，小名秃头，高云是其最小的儿子，这预示着高云将要灭燕。这两件事，或许都是事情发生后人们才编成的隐语，这两句隐语，若人们不知其背景，确实令人费解。

上述两个隐语，只是带有讖纬色彩的语言，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猜谜活动，但它说明由于汉字的特殊结构，为以字作谜提供了极大的可能性。魏晋南北朝时，作为一种角智活动的以字为谜的形式已经出现。据《世说新语》记载，杨修任曹操的主簿。当时正在为曹操的相国府建造大门，在即将竣工时，曹操前来察看，他什么也没说，只叫人在门上写个“活”字，便走了。杨修看到，忙令人将门拆掉，说：“门中有‘活’，就是个‘阔’字，大王

是嫌门太大了。”还有一次，有人送曹操一杯酪，曹操吃了一点，就将其盖上，并在盖上写了‘合’字，传给手下众人看。众人看罢，皆不知其中含义。传到杨修手中，他毫不犹豫地吃了一口，说：“大王教我们每人吃一口，这有什么可犹豫的。”原来，把“合”字拆开，就是“人一口”。曹操善于以字为谜，足显其智；杨修善解其意，亦见其敏。终于有一件事，将二人的高下分出来。杨修曾和曹操外出，行至曹娥碑下，见碑后文题上有“黄绢幼妇，外孙皓白”八个字。曹操问杨修：“你懂此文之意吗？”杨修说：“我知道。”曹操说：“先别说出来，让我再想想。”又行了30里，曹操说：“我也想出来了，让我们分别将答案写出。”只见杨修写道：“黄绢，为有色之丝，于字为‘绝’；幼妇，少女也，于字为‘妙’；外孙，女儿之子，于字为‘好’；皓白，捣辛味菜蔬之器皿，乃‘受辛’之意，于字为‘辵’（即辞）。合起来说是‘绝妙好辞’。”曹操所写答案与杨修相同，他感慨地说：“我才不及你，过30里以后才想出”。南朝刘宋诗人鲍照曾出过一个字谜：“一八五八，飞泉仰流”。谜底是个“井”字。因为井字四边共出八个头，即所谓“一八”；井字拆开有四个“十”字，五八为四十；井水需垂绳而提上来，即所谓“飞泉仰流”。这种将字型的分合、字意的内含综合在一起的谜语的确有一定难度。在南北朝，还有以物为谜底的谜语。北魏咸阳王元禧，在世宗元恪朝曾谋反，后因谋洩出逃，当时随其出走的不过僮仆数人。元禧忧迫不知如何是好，便对身边的一个叫尹龙虎的人说：“我现在愤愤不堪，你给我出个谜语解闷”。尹龙虎便想起一个谜语说：“眠则俱眠，起则俱起。贪如豺狼，脏不入己”。元禧猜是眼，尹龙虎说是筷子。元禧困窘到走投无路的地步，猜谜竟能解其郁闷，可见其排忧解难的娱乐功能。

### （三）自娱活动

自娱活动既不同于竞技，又不同于角智，它不是靠与对手的竞争来实现心理的满足，而是在整个活动过程中，自己始终担任活动的主角，通过自己的活动达到娱乐的目的。

#### 1. 田猎

田猎是上层社会贵族们所喜爱的一项活动。魏晋南北朝时，田猎之风很盛，如曹操年少时便好飞鹰走狗，游荡无度，为此，他叔叔经常在其父面前告状，曹操也为此常遭父亲斥责。为了使叔叔告状不灵，曹操想了一个办法。有一次他见到叔父时，故意装得口歪眼斜，说自己中了风。其父闻此大惊，忙把曹操叫来，却见他口貌如故。其父说：“你叔叔说你中风，怎么好了？”曹操说：“哪里中什么风，只不过叔叔不喜欢我，说我的坏话罢了！”从此曹操的父亲不再信其叔的话，曹操照例飞鹰走狗田猎游荡。东汉末年，朝政昏乱，曹操为避祸，托病归乡，“春夏习读书传，秋冬弋猎，以自娱乐”。曹操的从弟曹仁，也从小喜好弓马弋猎。孙吴主孙权在田猎时，常骑马射虎。有一次，一只老虎冲到孙权马前，扑在孙权的马鞍上。大臣张昭劝他不要再冒险田猎，但孙权仍舍不得放弃这种活动。为安全起见，孙权又制作射虎车，四周有方形箭孔，有一个人专门驾车，孙权站在中央射猎。有时猛兽冲到车前，孙权还以手击猛兽为乐。南朝刘宋时，王僧达游猎可称典型。他任宣城太守时，肆意驰骋射猎，有时三五天都不回府，受理郡中词讼之时也在打猎之处。梁朝人曹景宗自幼好田猎，经常与少年数十人在野外追逐麋鹿。他技术高超，每当众人骑马逐鹿，鹿马混在一起时，他才发箭射之。大家都怕他射中马足，而结果总是鹿应弦而麋，马却安然无事。《太平御览》卷九百零七记载，北魏广平王元怀，曾在河北马场打猎，见一头麋鹿入草中，便命人将其围住，准备亲自射之。但搜索许久，不见麋出，唯见一座砖塔。元怀见塔，仁恕之心顿生，便解鹰放犬，不再田猎。从这件事中可以看出，河北马场为王公田猎的专门场所，可见北魏上层社会中田猎之盛。西魏时，宇文泰曾在甘泉宫围猎。由于包围猎物的人不多，野兽纷纷突围而逃。宇文泰大怒，围兽的人更加惶恐。这时围内的唯一的一只鹿也突围逃逸，一个叫贺若敦的将领跃马逐之。那只鹿奔上山坡，贺若敦弃马步行，在半山腰抓住那只鹿，把它拖下来。宇文泰大喜，围猎诸人也因此免于受责。上述诸事，可见魏晋南北朝上层社会中田猎之一斑。

田猎虽为乐事，但有一定危险。当猛虎扑到孙权马鞍事发生后，大臣张昭就劝他说：“作为人君，当驾御英雄，驱使群贤，怎能和野兽较量呢？万一有个闪失，岂不被天下人所笑？”崔琰劝曹丕不要田猎时，也认为这样做是“猥袭虞旅之贱服，忽驰骛而陵险，志雉兔之小娱，忘社稷之为重。”崔琰认为射猎对于太子（当时曹丕还未登位）是不适宜的，它既危及人身，又可使人忘记社稷大事，这自然有其道理。但在打猎者看来，其危险性远远比不上其乐趣，曹丕说：“埒有常径，的有常所。虽每发辄中，非至妙也。若夫驰平原，赴丰草，耍狡兽，截轻禽，使弓不虚弯，所中必洞，斯则妙矣”。梁将曹景宗说：“我昔在乡里，骑快马如龙，与年少辈数十骑，拓弓弦作霹

---

《三国志·魏书·太祖纪》注引《魏书》。

《典论·自叙》。



雳声，箭如饿鸱叫，于泽中逐麋，数肋射之，渴饮其血，饥食其肉，甜如甘露浆。觉耳后风生，鼻头出火，此乐使人忘死，不知老之将至”。田猎有如此乐趣，难怪田猎者乐此而不疲。

## 2. 游览山水

游览山水自古就被认为是一大趣事。孔子北游，有农山之叹。庄子与惠子游，有濠梁之争。至魏晋南北朝时，由于社会、经济、思想等各方面的影响，人们对山水之眷恋似乎更深于前人。

春秋两季，是人们游览山水、欣赏大自然美景的大好时光，人们纷纷出游，在愉心悦目的同时，留下许多出游诗。晋郭璞诗云：“青阳畅和气，谷风穆以温，英萼晬林荟，昆虫咸启门。高台临迅流，四座列王孙，羽盖停云阴，翠郁映玉樽。”梁沈约《咏春初诗》说：“扶道觅阳春，相将共携手。草色犹自腓，林中都未有。无事逐梅花，空交信杨柳，且复归去来，含情寄杯酒。”三国曹魏陈琳一首写秋游的诗说：“节运时气舒，秋风凉且清。闲居心不娱，驾言从友生。翱翔戏长流，逍遥登高城。东望看畴野，回顾览园庭。嘉木凋绿叶，芳草纤红荣。骋哉日月逝，年命将西倾。建功不及时，钟鼎何所铭。收念还房寝，慷慨咏坟经。庶几及君在，立德垂功名。”上述3首诗，分别写春游及秋游。沈约诗中可看出，初春草尚未荣，树尚未绿，人们便迫不及待地携手扶道，共觅阳春了。郭璞诗中“高台临迅流”等四句，反映出王孙贵族春日出游的盛况。陈琳的诗，则把诗人欲借秋游娱心，反更加惆怅的心绪描写得细致入微。当然，此时期的游览诗多得不胜枚举，仅举此3首，以见春秋两季游览之一斑。

魏晋之际，玄学兴起，一些名士放荡不羁，不受传统礼法束缚，形成一种魏晋风度，而放情于山水之间又是这种风度的组成部分。竹林七贤之一的阮籍，任性不羁，有时闭户读书，累月不出；又有时登山临水，经日忘归。他游览的方式尤其独特，常率意独驾，不由径路，一直走到不通车的地方，然后痛哭而返。他曾登广武山，望楚汉相争的古战场，留下“时无英雄，使竖子成名”的名言。又登武牢山，望京邑而叹，留下《豪杰》名诗。西晋名将羊祜，也喜好山水，他曾多次登岷山，置酒言咏，终日不倦。一次他在山上不无感慨地对手下人说：“自有宇宙，便有此山。由来贤达胜士，登此远望，如我与卿者多矣！皆湮灭无闻，使人悲伤。如百岁后有知，魂魄犹登此也。”

东晋时，一些高门大族中，放情于山水之风犹盛而不衰。名臣谢安，起初寓居于会稽，与名僧名士一起出则渔弋山水，入则言咏属文，朝廷多次征召，他都辞疾不出。后扬州刺史庾冰多次让郡县敦逼，谢安才应召，但月余又归。朝廷有关部门认为，谢安被召，多年不至，应禁锢终身。谢安对此毫不介意，而是栖迟东土，高卧东山，与人游山泛海，直至第二次出山。“东山再起”的典故即由此而来。大书法家王羲之，在辞官之后，与东土人士尽山水之游，又与道士许迈共修服食之术，不远千里，采觅药石。他遍游东中诸郡，走遍此地所有名山，又于沧海泛舟，并感叹地说：“我卒当以乐死。”

对山水眷恋最深的，恐怕就是那些隐逸之士，他们为遁人间俗世，甚至终生与山水为伴。如郭文举，史载他“少爱山水，尚嘉遁。年十三，每游山林，弥旬忘反。父母终，服毕，不娶，辞家游名山，历华阴之崖，以观石室

之石函。”刘 之也好游山泽。有一次，他到衡山采药，由于走得太深，以致迷了路。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陶潜，自称是“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他把辞官隐居看作是“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一首流传千古的《归去来兮》词，将这种重返自然写得至美至妙。词中说：“悦亲戚之情话，乐琴书以消忧。农人告余以春及，将有事于西畴。或命巾车，或棹孤舟，既窈窕以寻壑，亦崎岖而经丘。木欣欣以向荣，泉涓涓而始流。”南朝刘宋人宗炳，好山水，爱远游，每次游览山水，都往而忘归。他曾“西陟荆、巫，南登衡岳，因而结宇衡山，欲怀尚平之志”。后来因为得病，不得已而还江陵。他认为自己既老又病，恐难再遍游名山，便将自己所游之处全部画下来，在病榻上“卧以游之”。

综上所述，可知魏晋南北朝时，游览山水风气之盛。这些人社会地位尽管不同，所抱动机尽管各异，但热爱自然中的山水是共同的。大自然对这种钟爱也给与了回报，它以自己的秀美，给了他们心灵上的无尽享受。

### 3. 音乐欣赏

中国很早就开始注意音乐的作用。《礼记》说：“大乐必易，大礼必简，乐至则无怨，礼至则不争。揖让而治天下者，礼乐之谓也。”《孝经》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论语》说：“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曰：‘不图为乐之至于斯也’。”三种儒家经典，说出音乐的三个功能：治天下，移风俗，悦耳怡情。本节所说音乐欣赏，即第三种功能。

魏晋南北朝时期，音乐欣赏有两种形式，一是蓄养家妓，二是自操乐器。

家妓是私人蓄养的供私人欣赏的女乐工。《左传》中有晋侯将女乐工赐给魏绛的记载，可见私人女乐的出现是很早的。三国时，夏侯惇随从曹操征孙吴，回师后，被留下都督二十六军守居巢。曹操临行前，曾赐妓乐名娼给他。殷楚性好游邀音乐，为了欣赏音乐，便养蓄歌者、弹琵琶、箏和吹箫之人，每到一处，都要带上她们。西晋石崇，有个妓人名叫绿珠，貌美而善吹笛。孙秀听说，便派人向他要妓人。石崇听说，便出示数十女妓，让来者挑选。来者说：“我奉命来要绿珠，不知哪个是？”石崇听说，勃然大怒说：“绿珠是吾所爱，别人不能得到！”石崇养妓之多可见。东晋时，有个叫宋祗的女妓，是石崇家妓绿珠的弟子，也善吹笛，具有倾国之色。后落在晋明帝手中。晋明帝病危，群臣请求让宋祗出宫。明帝问群臣：“谁欲得之？”众人无言，吏部尚书阮遥集说：“希望把她给我。”明帝即将宋祗赐给他。东晋时，谢安爱好声律，即使在丧服期间，也不废妓乐，世人一时颇以成俗。北魏时，薛真度养女妓数十人。他常常会集宾客，命女妓奏乐，一时丝竹歌舞，不辍于前。后来薛真度死，其庶长子将他的10多名女妓及乐器一齐献给宣武帝。北齐时，卢宗道曾在晋阳置酒宴。席间，中书舍人马士达看着弹箏篥的女妓说：“这双手真是又细又白。”卢宗道当即要把此妓送给他，马士达推辞，卢宗道又要将女妓之手砍下送他。马士达不得已而接受女妓。从上数例，可见女妓社会身份之低。她们的主人，可以任意地处置她们，或赏赐，或赠送，甚至能随意屠杀。在主人眼里，她们不过是一些活乐器。她们会弹琴吹箫，能以娴熟的技巧、优美的音乐使主人得到耳目之乐，而她们自己是得不到什么欢乐的。

蓄养家妓对于主人来说是自娱自乐的一种形式，而女妓自己不能从乐器的演奏中得到欢乐。但如果乐器演奏者不是女妓，换言之，他演奏乐器不是为了给别人听，而是自我欣赏自我陶醉，那意义就不同了。魏晋南北朝时期，

女妓的地位的确不高，但很多人并没因此也把弹琴吹箫看作是不光彩的事。上至皇帝，下至名士，很多人都懂音律，善弹琴。三国魏臣崔琰，在家时常以琴书自娱。“建安七子”之一的阮瑀，善解音律，能鼓琴。他性高傲，一次曹操大宴宾客，阮瑀对其不礼貌，曹操怒，将他与伎人放在一起。阮瑀也不介意，反而抚琴高歌。“竹林七贤”之一的嵇康，善弹琴。传说他尝游于洛西，夜宿华阳亭，引琴而弹。半夜时分，忽有客人至，自称古人。他与嵇康共谈音律，并且拿过琴来奏一曲，声调绝伦。客人说此曲名为《广陵散》，遂将曲传授给嵇康，并嘱不可传人。后嵇康遭人陷害，临刑之时，顾视日影，索琴弹之，说：“当初有人曾向我学《广陵散》，我没有传授。此曲从今以后绝矣。”蔡文姬在其父蔡邕的熏陶下，音乐造诣也很高。她6岁时，其父夜弹琴，弦断，蔡文姬马上判断出是第二弦断。蔡邕不信，又断一弦，蔡文姬又准确地说出是第四弦。阮籍善弹琴，阮咸善弹琵琶，在当时都很有名。阮咸之子阮瞻，琴弹得也很好，许多人都闻名前去聆听。阮瞻也很豁达，不问贵贱长幼，有求必应。东晋时，江南士族顾荣平素喜好弹琴，其死后，家人在他的灵座上置一把琴。音乐修养较高且又豁达不拘的要属桓伊。桓伊为东晋名将，在淝水之战中立有战功。他又善音乐，史称其技艺“尽一时之妙，为江左第一”。有两件事足见其豁达。有一次，王徽之被召往京师，所乘之船停泊在青溪，恰巧桓伊从岸上过。王徽之从不认识桓伊，只知道他笛子吹得好，当他知道岸上之人为桓伊时，便派人对他说道：“闻君善吹笛，试为我一奏”。此时桓伊已经显贵，当他听说舟中之人是王徽之，便下车坐在胡床上，连吹三曲。还有一次，桓伊、谢安一起赴晋孝武帝的筵席。席间，孝武帝命桓伊吹笛。桓伊神色从容，当即援笛吹一曲。曲终，桓伊又说：“臣弹箏之技虽不及笛，然而可以边弹边唱。请允许我配一个吹笛人。”孝武帝欣赏他的放率，便同意了。桓伊便让自己的奴仆吹笛，自己弹箏唱歌。桓伊此举，意在规劝皇帝勿信谗言。但他肯和奴仆并列吹弹，亦见其放达。南北朝时，自操乐器更是上层社会中许多人借以娱乐的一种形式。南朝刘宋西阳太守谢稚，史载他善吹笙。沈演之之子沈勃，善弹琴。何承天能弹箏，武帝刘裕为此还赐其银装箏一面。南齐末年，守卫京城的王珍国、张稷发动兵变，冲入内宫欲杀齐王东昏侯萧宝卷。当兵变发生时，萧宝卷还在含德殿吹笙作乐呢。南齐初年，齐主萧道成曾曲宴群臣，在宴会上，褚渊弹琵琶，王僧虔弹琴，沈文季唱歌，张敬儿起舞，王敬则打拍子。上述诸人，均为南齐名臣名将，他们除为朝廷建立文治武功，还有如此技艺，特别是褚渊，因为琵琶弹得好，还被赏赐一个金镂柄银柱琵琶。河东望族柳世隆，在南齐任尚书令，善弹琴，世称“柳公双璅，为士品第一”。他自己也常说自己马稍第一，清谈第二，弹琴第三。南朝萧梁时，柳恽也善弹琴，据说他曾从师于刘宋朝名师嵇元荣、羊盖。在南齐竟陵王萧子良的私人酒会上，柳恽一支琴曲，博得萧子良的盛赞。他不但琴弹得好，音乐理论造诣也颇深，曾著《清调论》，对今声古法见地独特。梁简文帝之子萧大连，史称他“雅有巧思，妙达音乐，兼善丹青”。上述这些人，他们通音律，善演奏乐器，或吹箫，或弹箏，或鼓琴，或弹琵琶。他们有时也为别人演奏，但其意义与家妓奏乐异于天壤。他们的社会地位较高，为别人演奏完全是出于自愿，如果他们不愿意，任何人也无法强求他们。如东晋时戴逵善鼓琴，太宰、武陵王司马晷便派人请他。戴逵当着来人的面将琴打破，说：“我戴逵不是王门的伶人。”司马晷只能干生气，却奈何不得。戴逵子戴颙，不但琴艺继承其父，就连性格也像其父。

南朝刘宋时，中书令王绥闻戴颙兄弟琴名，携带宾客前去拜访。当时戴颙正与其兄喝豆粥，王绥说：“闻卿善琴，试欲一听。”但戴氏兄弟理也不理，王绥只得怏然而去。南朝刘宋时，大史学家范晔善弹琵琶，能为新声。宋武帝刘裕很想听，但怕被拒绝，便多次将此意暗示给他。但范晔每次都装着听不出来，始终不肯为刘裕演奏。有一次，刘裕举行宴会，喝得正高兴时，便对范晔说：“我想唱，你给我伴奏。”范晔无奈，只好弹起琵琶，但当刘裕歌唱完后，范晔的弦声也随之而止。在南北朝，以音乐自娱之风似乎比南朝更盛。北魏献武王元英，性识聪敏，博闻强记，便弓马，解吹笛，又微晓医术。镇远将军高树生，雅好音律，常以丝竹自娱。骠骑大将军源怀，“好接宾友，雅善音律，虽在白首，至宴居之暇，常自操丝竹”。河东大族柳远，喜放情于琴酒之间，其侄柳谐也善鼓琴，“以新声手势，京师士子翕然从学”。柳谐内兄裴蔼之也好琴书，曾以柳谐为师。北方大儒徐遵明，在蚕舍中苦读6年，在此期间，从未出门院，除了读儒家经典外，时时弹箏吹笛以自娱慰。北齐后主高纬大集无愁之曲，自己亲自弹着胡琵琶，边弹边唱，让数百名侍者相和，被人们称为“无愁天子”。赵郡望族李搔，北齐时任尚书仪曹郎。他少聪敏，有才艺，音律博弈之事，多所通解。他曾综合多种乐器的特点，制成一种名为“八弦”的乐器。荥阳郑氏，亦为北方望族，郑述祖曾任北齐兖州刺史，他不但能鼓琴，还能作曲。他写的《龙吟十弄》，当时人认为是绝妙之曲。范阳人祖珽，为北齐权臣，他善弹琵琶，能为新曲，喜好招集城中年少歌舞，游集于倡家，以为娱乐。外戚尔朱文略也喜好音乐，他能弹琵琶，吹横笛。有一次，北齐世宗高澄令章永兴在马上弹胡琵琶，奏10余个曲目，然后让尔朱文略将曲子写出，尔朱文略竟能写出8个之多。北周武帝宇文邕，灭北齐后曾在云阳宴请北齐旧臣，亲自弹胡琵琶。

魏晋南北朝时期，无论是蓄养家妓，还是自操丝竹，都是上层社会的达官贵人借以娱乐的一种形式，这说明音乐的娱乐功能在人们的社会生活中越来越突出了。

#### 4. 啸

《说文解字》解释“啸”说：“啸，吹声也，从口，肃声。”郑玄《江有汜》笺说“啸”是“蹙口而出声”。综合二者的解释，“啸”就是收缩口型靠吹而发出的声音，和今天的吹口哨差不多。

魏晋南北朝以前的啸，不是纯粹用来抒发感情的，或者说不是主要用于抒发感情的。《楚辞》中有啸的记载：“招具该备，永啸呼些”。王逸注说：“夫啸阴，呼阳，阳主魂，阴主魄；故必啸呼以感之。”这里的啸呼显然是一种召魂呼魄之举。西汉刘根，弃世学道，道术颇高。郡中张太守以其为妖，欲诛之，便令其召鬼，并言若召鬼不至便诛戮之。“根曰：‘召鬼至易见耳’。借笔砚及奏按，然作铜铁之声，闻于外。又长啸，啸音非常清亮，闻者莫不肃然，众客震悚。须臾，厅上南壁忽开数丈，见兵甲四五百人，传呼赤衣兵数十人，赍刀剑，将一车，直从坏壁中入来。又坏壁复如故。根敕下车上鬼，其赤衣便乃发车上披，见下有一老翁老姥，大绳反缚囚之，悬头厅前。府君熟视之，乃其亡父母也。”在这个故事里，啸又与道家呼鬼之术有关。魏晋南北朝以前关于啸的记载中，与情绪有关的多为宣泄忧愤。如《列女传》

---

《魏书》卷四十一《源贺附源怀传》。

《太平广记》卷十引《神仙传》。

记载，鲁漆室邑之女，婚龄已过尚未嫁人，乃倚柱而嘯。旁人听见，倍觉凄惨。邻人之妇问她：“你为何嘯得如此悲伤，是想嫁人吗？我为你找一个。”漆室女说：“我怎能因为未嫁而悲呢？我是担忧国君者而太子少啊！”又据《吴越春秋》记载，吴王阖闾将要伐楚，登台向南风而嘯。过一会儿叹道：“群臣没有知吾意者。”伍子胥深知其忧，乃举荐善为兵法的孙武。

魏晋南北朝关于嘯的记载，比以前的各个时期都多，其所表达的情绪，比以往的各个时期都丰富。

表示心境恬淡、安逸之嘯。诸葛亮在隆中隐居时，每晨夜从容，常抱膝长嘯。东晋时，谢安曾与孙绰等人在海上荡舟，突然风起浪涌，诸人大惧，唯独谢安吟嘯自若。

表示卓犖不群脱俗超凡之嘯。曹魏末，司马昭执掌朝政，朝臣相聚，众人对他毕恭毕敬，唯阮籍在坐，箕踞嘯歌，酣放自若。还有一次，阮籍曾登苏门山，遇见隐士孙登。阮籍与之商略终古及栖神导气之术，孙登理也不理。阮籍长嘯而退，行至半山腰，忽闻有声响若鸾凤，在山谷中回荡，原来是孙登在山顶长嘯。阮籍以傲放不羁著名，孙登更是飘逸“仙君”，阮籍商略终古及栖神导气之术得不到回音，一声长嘯却能招来孙登鸾凤般的嘯答，其超凡之态栩然可见。西晋时，羯人石勒年少时曾随乡人去洛阳卖东西，倚在上东门长嘯。晋臣王衍见而异之，对手下人说，“刚才那个长嘯的胡人少年，我听其声观其态，态度不凡，恐此人将来为天下之患。”急令人前去捕之，而石勒已经走远。一声长嘯竟能招来王衍如此不安，亦见石勒卓犖超群。东晋谢鲲，也以放荡不羁闻名。其邻家高氏女长得非常漂亮，谢鲲前去挑逗她。女怒，投梭折其两齿。时人都嘲笑他说：“任达不已，幼舆（谢鲲字）折齿”。谢鲲听了，傲然长嘯，说：“折齿也不影响我嘯歌。”在谢鲲看来，那些嘲笑他的人简直是俗人俗见，所以他才摆得出傲然之态，才能嘯得出声音。安东将军周浚之子周f，性狂放，深得王导器重。有一次，王导枕着他的腿，指着他的肚子问：“这里面装的什么？”周f答：“此中空洞无物，然足容像你这样的几百人。”接着又在座上傲然嘯咏。这一答一嘯，亦活画出其傲放之态。江州刺史桓石秀，性放旷，好弋猎。一次他随桓冲出猎，随从人马甚多，很多人都前来观看。桓石秀对他们看也不看，只是嘯咏而已。

表示忧伤之嘯。西晋并州刺史刘琨，在晋阳时曾被北方胡人的骑兵包围数重。城中窘迫无计。刘琨登上城楼清嘯，围兵听见，全都凄然长叹。刘琨又半夜吹胡笳，使围兵有思乡之情。天亮胡人乃弃围而走。刘琨退敌，可能使用“哀兵必胜”之计，但其城楼清嘯，确也反映出城内无计退敌的忧伤。十六国汉主刘渊，西晋时作为人质留在洛阳。当时五部匈奴势力渐盛，如何对待匈奴首领刘渊，在西晋内部有两种意见。孔恂、杨珧主张除掉他以绝后患，王浑、李诜主张利用他控制匈奴。刘渊深知自己处境危险，便宴请好友王弥，对他说：“王浑、李诜多次对朝廷称荐我，但谗害之言也因之屡进，所以对我的称荐实际上是招来危害。我真不愿意如此。恐怕我要死在洛阳了，所以借此与你永别”。说完慷慨歔歔，纵酒长嘯，声调亮然，在座者皆为之流涕。十六国时，后赵主石勒曾在河南新蔡附近屯兵积粮，修造战船，准备进攻东晋国都建康（今南京）。东晋大军也在寿春一带集结，准备抗御。这时正值霖雨，历时3个月之久，石勒部众因饥疫而死了大半。石勒会集众将商议。右长史刁膺劝石勒先暂时投降东晋，待其退兵后再说。石勒听了，愀然长嘯。这种嘯，显然是对刁膺不满，也包含着因手下缺乏远见卓识之人而

产生的忧愁。东晋荆州刺史王愷，曾自寻阳还都，一路迅风飞帆，朝发暮至，只见他倚舫楼长啸，神气甚逸。王导见状，说王愷此举是“伤时识事”。而庾亮认为这是他在“舒其逸气”。到底谁说得对呢？我们根据史实略作分析。荆州刺史原非王愷，而是陶侃。陶侃功绩卓著，深遭王敦嫉妬。王敦将陶侃左迁为广州刺史，派其亲戚王愷任荆州刺史，王愷赴任，遭陶侃部将郑攀、苏温、马 等人的抵制。王敦认为是陶侃所为，被甲持矛，欲杀掉陶侃。谗议参军梅陶、长史陈颁对王敦说：“周访与陶侃是姻亲，如左右手。人断左手，右手能不动吗？”周访是江南大族中极有影响的人物，东晋偏安江左，不能没有他们的支持。王敦听罢，怒气始解，并设宴招待陶侃。陶侃离开王敦后，见到周访，流着泪说：“若不是你为外援，我差点遭杀身之祸。”后来，陶侃虽至广州，王愷也赴任荆州，但东晋朝中的大族王氏与江南大族之间的裂痕已见。王愷对此怎能不感忧虑呢？王导是王愷的从兄，对王愷的了解应比庾亮深，他说王愷之啸是“伤时识事”是有其道理的。可见王愷啸时那飘然逸气后面，隐藏着对时局的深忧。

表示内心愉悦之啸。东晋王徽之喜欢竹，当时吴中一士大夫家有好竹，王徽之闻听，不请自来，在此竹下讽啸良久。主人洒扫请其坐，王徽之亦不顾及，赏竹尽欢而去。他曾寄居一所空宅中，至便令种竹。人问为什么，王徽之只是啸咏，指着竹说：“何可一日无此君邪？”《世说新语》载：刘道真年轻时，常在草泽中捕鱼。他善歌啸，闻者莫不留连。有一个老太婆，特别喜欢听他歌啸，便杀猪给他吃。可见刘道真之歌啸，不同于前列数种，它显然是一种愉悦情绪的外在流露，且有优美的旋律。正因为其欢愉美妙，才产生使闻者留连，老妪进豚的感染力。

综上所述，啸所表达的思想感情的确丰富，人们或悲、或喜、或傲众、或逸世，都可通过啸这种方式来表达。魏晋时期的啸者可谓多，有达生任性的名士，有宁静淡泊的隐者，有为朝廷建立文治武功的将相，有汉化较深的少数民族首领，可见吟啸之风的盛行。史学界认为，魏晋时期所以吟啸成风，与当时的历史背景有关。魏晋之际，天下多故，萃卓不群之士由主张达生任性而走向逸世高蹈。在大庭广众之前放声长啸，视旁人若无有，正是他们所欣赏的一种姿态。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音乐的娱乐功能在人们社会生活中日益突出。前面已经讲过，音乐欣赏在魏晋南北朝已成为广泛流行的自娱形式，而啸与音乐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西晋成公绥写的《啸赋》将啸与音乐的关系说得十分清楚，兹将其抄录如下：

逸群公子，体奇好异，傲世忘荣，绝弃人事，希高慕古，长想远思，将登箕山以抗节，浮沧海以游志。于是延友生，集同好，精性命之至机，研道德之玄奥，愍流俗之未悟，独超然而先觉，狭世路之厄僻，仰天衢而高蹈，邈跨俗而遗身，乃慷慨而长啸。于是曜灵俄景，流光濛记，逍遥携手，踌躇步趾，发妙声于丹唇，激哀音于皓齿，响抑扬而潜转，气冲郁而爍起，协黄宫于清角，杂商羽于流徵，飘浮云于泰清，集长风于万里。曲既终而响绝，遗余玩而未已，良自然之至音，非丝竹之所拟。是故声不假器，用不借物，近取诸身，役心御气。动唇有曲，发口成音，触类感物，因歌随吟。大而不滂，细而不沉，清激切于竽笙，优润和于瑟琴。玄妙足以通信悟灵，精微足以穷幽测深。收激楚之哀荒，节北里之奢淫，济洪灾于炎旱，反亢阳于重阴。引唱万变，曲用无方，和乐怡怿，悲伤摧藏。时幽散而将绝，中矫厉而慷慨，徐婉约而优游，纷繁鹜而激扬。情既思而能反，心虽哀而

不伤。总八音之至和，固极乐而无荒。

若乃登高台以临远，披文轩而骋望，喟仰抃而抗首，嘈长引而嘹亮。或舒肆而自反，或徘徊而复放，或冉弱而柔挠，或澎湃而奔壮。横郁鸣而滔滔，咧撩眺而清昶。逸气奋涌，缤纷交错，烈烈飏扬，啾啾响作。奏胡马之长思，回寒风乎北朔，又似鸿雁之将雏，群鸣号乎沙漠。故能因形创声，随事造曲，应物无穷，机发响速，怫郁冲流，参谭云属，若离若合，将绝复续。飞廉鼓于幽隧，猛兽应于中谷；南箕动于穹苍，清飏振于乔木；散滞积而播扬，荡埃霭之溷浊，变阴阳于至和，移淫风之秽俗。

若乃游崇冈，陵景山，临岩侧，望流川，坐磐石，漱清泉，藉皋兰之猗靡，荫修竹之蝉聊，乃吟咏而发叹，声驿驿而响连，舒蓄思之悱愤，奋久结之缠绵，心滌荡而无累，志离俗而飘然。

若夫假象金革，拟则陶匏，众声繁奏，若笳若箫，礧礧震隐，訇磕 嘈。发徵则隆冬熙烝，骋羽则严霜夏凋，动商则秋霖春降，奏角则谷风鸣条。音均不恒，曲无定制，行而不流，止而不滞。随口吻而发扬，假芳气而远逝。音要妙而流响，声激喙而清厉。信自然之极丽，羌殊尤而绝世，越《韶》《夏》与《咸池》，何徒取异乎《郑》《卫》！

于时绵驹结舌而丧精，王豹杜口而失色，虞公辍声而止歌，宁子敛手而叹息，钟期弃琴而改听，尼父忘味而不食，百兽率舞而抃足，凤凰来仪而拊翼。乃知长啸之奇妙，此音声之至极。

在这个长赋中，成公绥描述了啸的发声方法，啸的音色及音质，啸的娱乐功能，啸与音乐的关系。魏晋南北朝时，士人精于音律者颇多，他们不但能演奏乐器，还能作曲。音为心声，心感于物。人们受外物的刺激，不免要用音乐来宣泄内心的喜怒哀乐种种感受。而啸在这方面至少有两个方便之处，第一，它能“因形创声，随事造曲，应物无穷，机发响速”。第二，它能“声不假器，用不借物”，只需“役心御气”，便能收到与演奏乐器同样的娱乐效果。所以啸这种自娱的形式自然会被许多人所采用。

## 5. 秋千

传说秋千之戏始于北方少数民族山戎，齐桓公北伐山戎，将此戏传入中国。秋千之戏在民间流行的情况，南朝梁宗懔所著《荆楚岁时记》中有记载。他说，每年立春之日，人们为“施钩”之戏，又为打毬、秋千之戏。隋人杜公瞻对此加注说：“春节悬长绳于高木，士女袿服，坐立其上，推引之，名‘秋千’。”可见其形状及玩法和今日秋千无大区别。

## （四）其他活动

### 1. 斗草

《荆楚岁时记》载：“五月五日，谓之浴兰节。荆楚人并蹋百草。又有斗百草之戏”。斗草，顾名思义，就是双方以各种花草互相对比，看谁采的种类多，谁认识的种类多，谁就赢。所以名为斗草，实际上是关于植物知识的比赛。这种游戏，当与原始的中医药学有关。草药是中药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很早就有神农尝百草的传说。《夏小正》记载，五月五日这天，人们“蓄采众药，以蠲除毒气”。可见五月初五郊外采药习俗由来已久，至魏晋南北朝时，人们于此日仍“竞采杂药”。在郊外采集草药的过程中，人们互相比赛，看谁采的药种类多，谁认识的植物种类多，斗草之意，自然寓于其中了。不过，魏晋南北朝时，斗草作为一种娱乐活动，已有从竞采杂药中游离出来的趋势，南朝梁王筠《五日望采拾诗》中（节录）：

长丝表良节，金缕应嘉辰。  
结芦同楚客，采艾异诗人。  
折花竞鲜彩，拭露染芳津。  
含娇起斜眄，敛笑动微嚬。  
献珙依洛浦，怀珮似江滨。

从王筠的诗中可以看出，一些珙珮叮咚的贵妇人也在良辰嘉节进行斗草，不过她们斗的不仅限于草，还要折花竞鲜彩，“含娇起斜眄”“敛笑动微嚬”，把贵妇人的胜负之态写得维妙维肖。

斗草在其兴起之初，无疑是一种有益的活动。它可以使人们增长植物药物方面的知识，在郊外活动的同时，也使身体得到锻炼。不过这种活动，也存在着破坏自然生态的可能。当斗草作为一种娱乐活动普遍盛行时，当一些有权有势的人参加这种活动时，这种可能性就变成了现实。唐代时斗草后，出现的“青枝满地花狼藉”的现象，说明它对大自然破坏得多么严重。

### 2. 斗鸡

斗鸡之戏由来已久。据《左传》记载，季平子与郈昭伯比邻而居，两家鸡常斗。季氏将自己的鸡翅上抹上芥子面，郈氏则将自家的鸡爪上镶上金属套。在秦汉典籍中，斗鸡的记载也很多。《列子》中记载了一个关于斗鸡的故事：

纪渚子为周宣王养斗鸡，十日而问：“鸡可斗已乎？”曰：“未也。方虚骄而恃气。”十日又问。曰：“未也。犹应影响。”十日又问。曰：“未也。犹疾视而盛气。”十日又问。曰：“几矣。鸡虽有鸣者，已无变矣。望之似木鸡矣。其德全矣”。异鸡无敢应者，反走耳。

《列子》一书，魏晋之前已亡佚，现今传本，一般认为是魏晋之人托名而作。这说明在魏晋时期，人们对于斗鸡的训练已很讲究了。

魏晋南北朝时，斗鸡之戏相当普遍。在南朝，萧昭业为买一只斗鸡花数千钱；北朝北齐后主高纬给斗鸡授以开府之职。就是两个典型的例子。此外，这个时期的文人们还写了大量的斗鸡诗、赋。三国曹魏刘楨《斗鸡诗》说：

丹鸡被华彩，双距如锋芒，  
愿一扬炎威，会戏此中唐。



利爪探玉除，瞋目含火光，  
长翘惊风起，劲翮正敷张，  
轻举奋勾喙，电击复还翔。

曹植《斗鸡诗》说：

游目极妙伎，清听厌宫商，  
主人寂无为，众宾进乐方。  
长筵坐戏客，斗鸡间观房，  
群雄正翕赫，双翘自飞扬。  
挥羽激流风，悍目发朱光，  
觜落轻毛散，严距往往伤。  
长鸣入青云，扇翼独翱翔，  
愿蒙狸膏助，常得擅此场。

应璩《斗鸡诗》说：

戚戚怀不乐，无以释劳勤，  
兄弟游戏场，命驾迎众宾。  
二部分曹伍，群鸡焕以陈，  
双距解长縲，飞踊超敌伦。  
芥羽张金距，连战何缤纷，  
从朝至日夕，胜负尚未分，  
专场驱众敌，刚捷逸等群。  
四坐同休赞，宾主怀悦欣，  
博弈非不乐，此戏世所珍。

南北朝梁简文帝《斗鸡诗》（节录）：

玉冠初警敌，芥羽忽猜俦，  
十日骄既满，九胜势恒遒，  
脱使田饶见，堪能说鲁侯。

陈徐陵《斗鸡诗》说：

季子聊为戏，陈王欲聘才。  
花冠已冲力，金爪复惊媒。  
斗凤羞衣锦，双鸾耻镜台。  
陈仓若有信，为觅宝鸡来。

北周庾信《斗鸡诗》说：

开轩望平子，骤马看陈王。  
狸膏熏斗敌，芥粉壅春场。  
解翅莲花动，猜群锦臆张。

王褒《看斗鸡诗》说：

躩蹠始横行，意气欲相倾，  
妬敌金芒起，猜群芥粉生。  
入场疑挑战，逐退似追兵，  
谁知函谷下，人去独开城。

上引的《斗鸡诗》，说明从三国至南北朝，斗鸡之戏延绵不断。精采激烈的斗鸡场面，引起诗人种种感受。有的从斗鸡中得到新的娱乐享受，有的视斗鸡如同博弈一样有趣的活动，有的因此联想起陈仓宝鸡的神话，有的联想起人间的战场。总之，这种种感受，只有亲观斗鸡才能产生，这一篇篇《斗鸡

诗》，只有目睹斗鸡才能写得如此形象精彩。

### 3. 斗鸭

斗鸭之戏，在西汉时已有记载。魏晋南北朝时，斗鸭之戏盛行于南方，北方关于斗鸭的记载则很少。

据《三国志·吴志·吴主传》注引《江表传》记载，魏文帝派人向孙吴要雀头香、大贝、明珠、象牙、犀角、瑇瑁、孔雀、翡翠、斗鸭、长鸣鸡等物。群臣认为，魏所求为珍玩之物，不合礼仪，不应给。孙权认为：“彼所求者，于我瓦石耳，孤何惜焉？彼在谅闇之中，而所求若此，宁可与言礼哉？”便满足了魏使的要求。可见在江南建业（今南京）一带出产作为玩物的斗鸭已闻名于北方。孙权子建昌侯孙虑喜好斗鸭，曾在堂前置斗鸭栏。南朝刘宋时，太子舍人王僧达因病休假，到杨列桥观斗鸭，被人看到，举报给有关部门。可见至南朝时，建业一带斗鸭之风仍很盛。

对斗鸭之戏，西晋蔡洪《斗凫赋》有较详细的描写：

嘉乾黄之散授，何气化之有灵？产羽虫之丽鳧，惟斗鸭之最精。稟离午之淑气，体鸾凤之妙形，服文藻之华羽，备艳采之翠英，冠绿葩以曜首，缀素色以点纓。性浮捷以轻躁，声轻响而好鸣。感秋商之肃烈，从金气以出征。招爽敌于戏门，交武势于川庭。尔乃振劲羽，竦六翮，抗严趾，望雄敌，忽雷起而电发，赴洪波以奋击。

从蔡洪之赋中可见，斗鸭之戏一般在水中进行。前述刘宋王僧达观斗鸭的场所杨列桥，和蔡洪赋正好相印证。顺便指出，蔡洪也是南方人，其家吴郡，即今天江浙地区。他在孙吴时入仕，晋时又为州从事，曾任过松滋县令。可见其活动范围不出江淮一带。斗鸭之戏竟能激发出他写此赋，亦见此戏在江南地区的盛行。

### 4. 童戏

童戏即儿童所进行的游戏活动。魏晋南北朝时，见于记载的童戏有战阵之戏、骑竹马、斗族、跳绳、摊戏等。

战阵之戏即儿童模仿大人指挥战争，布阵点将的游戏。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争频繁，军事家凭借战争舞台演出一幕幕有声有色的活剧，这对儿童也是一种潜移默化的熏陶。所以从三国到南北朝，关于儿童战阵之戏的记载俯拾即是。曹魏大将夏侯渊的第三子夏侯称，“自孺子而好聚合儿童，为之渠帅，戏必为军旅战阵之事，有违者辄严以鞭捶，众莫敢逆”。曹魏另一个著名将领贾逵，儿童时戏弄常设部伍。其祖父认为他异于众人，说：“你长大必为将帅”，乃口授其兵法数万言。十六国时，李矩是北方与前后赵政权抗衡的首领之一。据《晋书》记载，他在儿童时，与群儿聚戏，便为其率，计划指授，有成人之量。十六国后凉主吕光，是略阳氏族人。他10岁时，与诸儿童在邑里游戏，为战阵之法。同伴们全都推他为主帅。由于他用人合理，群童对其深为叹服。又据《周书》记载，北周时李远，幼有器局，志度不凡，他曾与群儿做战阵游戏，指挥处置，皆合军阵之法。郡守见而异之，招呼他们再玩一回。群儿见郡守，惧而散走。李远持杖大喝，让他们恢复刚才的阵容。在他的指挥下，阵容很快恢复，其雄壮之势，甚至超过了以前。郡守指着李远称道：“此小儿长大后必为将军，不是寻常之人啊。”宇文深年数岁时，便累石为营伍，折草作旌旗。他所布置的行列，皆有军阵之势。其父宇文永见后非常高兴，说：“你从小知此，长大必为名将。”

---

《三国志·魏志·夏侯渊传》注引《世语》。

骑竹马是儿童效法成人骑马而创造出来的游戏。最简单的方法是，将一根短竹竿放在胯下，一手握竿的前端，使其后梢拖地，另一只手作扬鞭状，向前奔跑模仿奔马驰骋。这种游戏多为男童所做。《后汉书·郭伋传》中就有儿童骑竹马的记载。魏晋时期，骑竹马仍是儿童喜爱的游戏。《三国志·魏书·陶谦传》注引《吴书》说，陶谦少以不羁闻名全县。他14岁时，还缀帛为幡，乘竹马而戏，邑中儿童全都在其后跟随，又据《晋书》记载，东晋时，殷浩北伐失败。桓温一向忌妒他，便乘机上疏废其为庶人。他还对别人说：“小时候，我与殷浩一起骑竹马，我扔掉的，他就捡起来，所以他始终当在我下”。儿童的竹马之戏，可以和战阵之戏结合起来，联系前述儿童中战阵之戏的流行，骑竹马之戏在此时恐怕也很盛行。

斗族之戏，亦称斗凿，观其玩法，即从古代击壤而来。三国时邯郸淳作《艺经》，说：“击壤，古戏也。”可见击壤之戏在魏晋南北朝以前即已流行。同书记载击壤的玩法说：“壤以木为之，前广后锐，长尺四、阔三寸，其形如履。将戏，先侧一壤于地，遥于三四十步，以手中壤敲之，中者为上”。壤还可以以砖代木。《艺经》还说：“以砖两枚，长七寸，相去三十步，立为标。各以砖一枚，方圆一尺，掷之。主人持筹，随多少。甲先掷破则得乙筹，后破则夺先破者”。西晋周处作《风土记》说：“击壤者以木做之，前广后锐，长可尺三四寸，其形如履。腊节，童少以为戏，分部如掷博也”。从周处文中来看，西晋与三国时击壤之戏无大区别。不过，《风土记》此载透露一个信息，即击壤之戏至西晋时已逐渐成为儿童所爱的活动了。《续搜神记》记载，夏侯综能看见鬼，说他们也乘车骑马，与人无异。一次，他外出，忽然指着路边的一个小孩对同行者说：“这孩子马上要大病了”。话音刚落，孩子果然大病发作，奄奄一息。孩子的母亲赶快向夏侯综请教，夏侯综说：“因为你儿子刚才在道中掷砖，一下砸着鬼脚了。鬼很生气，所以如此。你只要用酒饭祭鬼，孩子的病就会好”。孩子的母亲如言去做，果然奏效。这固然是一个神话，其有与否姑可不论。但它反映出掷砖击壤之戏在儿童中盛行的事实。又据《宋书·五行志》记载：“东晋太元（公元376年—公元396年）中，‘小儿以两铁相打于土中，名曰‘斗族’”。可见在东晋时，儿童中的击壤之戏，除了木、砖，还用铁块，并出现了新的名称——“斗族”了。

关于跳绳的游戏，《北齐书》中有一段有趣的记载：“游童戏者好以两手持绳，拂地而却上，跳且唱曰：‘高末’。高末之言，盖高氏运祚之末也”。北齐皇帝高姓，“高末”谓齐将亡。这本是作为讖言而记载的事，却给我们留下儿童跳绳之戏的生动资料。

《南史·昭明太子传》载：昭明太子看见“后阁小儿摊戏。后属有狱牒摊者法，士人结流徒，庶人结徒。太子曰‘私钱自戏，不犯公物，此科太重’。”从文中看，摊戏显然是一种赌博之戏。但其戏法如何，书中未记。唐李匡义《资暇集》说：“钱戏有每以四文为一列者，即史传所云意钱，俗谓之摊钱，亦曰摊铺”。可见摊戏为一种掷铜钱于地，依其正反面的排列组合而决定胜负的游戏。这本是成人间进行赌博的手段，但南朝儿童亦以此为戏乐。

## 八、结语

魏晋南北朝习俗，即指公元2至6世纪，在魏晋南北朝各政权的区域内，人们长期相沿积久成俗的生活方式。

作为一种生活方式，它涉及到当时衣食住行、婚丧嫁娶、节日节令、宗教信仰、娱乐等方面，即人们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各个领域。

我们说它是长期相沿、积久成俗的，即指习俗的历史继承性的特点。人们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总是在前人所遗留下的基础上进行的，我们在考察魏晋南北朝时的习俗时，发现其和前代的历史有一种割不断的关系，人们生活方式的各个方面，都有其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渊源。

作为特定时期的生活方式，魏晋南北朝的习俗具有其时代的特点。这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某些习俗与前代相比，已经呈现出明显异于前代的特征。如胡床的广泛流行，以及使坐具的专门化和传统坐姿的变化；婚俗中早婚的普遍实行，高门大族婚姻门第的严格；丧葬习俗中薄葬之风的兴起以及其与厚葬风气的消长关系；节令习俗中一些节令日期的具体化，一些节令内容的变化；宗教鬼神崇拜习俗中对当时某些人的神化，冤魂报应观念的盛行；娱乐习俗中一些传统娱乐中所没有的新的娱乐形式的出现等等，各章中已有具体说明，此不一一枚举。第二，地域性特点。我国自古以来幅员辽阔，长江、黄河两大流域，孕育着中华民族两支各具特色的文化，加之魏晋南北朝长期分裂，汉族和少数民族人民迁移转徙，南北政权的文化传统和实施政策的差异，给这个时期的习俗以极大的影响。习俗最突出的地域性差异，就是南北方在饮食、服饰、居处、宗教和鬼神崇拜、娱乐等方面都有自己的特点。这两种不同特点的习俗互相交流、吸收，形成魏晋南北朝习俗的主体。第三，民族性特点。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民族大激荡时期，民族关系复杂化，民族矛盾尖锐化，民族融合加速化，是这个时期的特点之一。民族激荡带来民族融合，而在民族融合过程中，由于习俗积久而成的特点，其民族特色更加突出。如在服饰方面，十六国时和北魏前期，胡人多穿胡服。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九年（公元495年）改制、明令禁穿胡服。但事经4年之后，太和二十三年（公元499年），在北魏首都洛阳，仍有人穿鲜卑冠服。又如同样信佛，石虎的动机显然与汉族不同，他说：“朕出自边戎，忝君诸夏，至于飨祀，应从本俗，佛是戎神，所用兼奉，其夷赵百姓所乐事佛者，特听之。”再如婚姻习俗，唐段成式《西阳杂俎·礼异》载：“北朝婚礼，青布幔为屋，在门内外，谓之青庐，于此交拜迎妇。”其民族色彩也很突出。在节令习俗方面，正月十五夜打簇相偷，也只有北方才有。

# 中国魏晋南北朝科技史

## 本卷提要

本书主要介绍魏晋南北朝科学技术的发展状况，它在中国科技史、世界科技史中的地位及其影响。全书正文计分五章，内容依次为农业技术、水利技术、手工业技术、建筑技术、自然科学和医学。章下又分若干个小节，如“手工业技术”包括采矿、冶金、陶瓷、纺织、机械、造纸技术，“自然科学”包括数学、天文、物理、化学、地理、生物六大基础科学。概述主要介绍此期科学技术发展的社会背景、主要成就，以及有关的几个问题。结语主要讨论此期科学技术发展的原因。本书既简洁明快、重点突出、通俗易懂，又内容丰富、资料翔实，系统性较强。可供历史工作者、科技工作者、大专院校师生阅读和参考。

## 一、魏晋南北朝科技概述

自夏商到明清，我国社会经历了好几个大统一、大团结、大发展的时期；也经历了好几个大分裂、大动荡、大倒退的阶段；魏晋南北朝大约是其中分裂时间较长、动荡最为剧烈、倒退最为厉害的一次；若从东汉灵帝中平元年（公元 184 年）爆发以张角为首的黄巾起义算起，到隋文帝开皇九年（公元 589 年）统一全国为止，前后共计 405 年。即使扣除三国西晋时期的短暂安定，也足足混乱了 350 年左右的时间，这在人类世界史上，也是十分罕见的。

在这 400 多年的漫长岁月中，惨重的毁灭性的战争接踵而来，首先是东汉末年的军阀混战。黄巾起义被镇压下去后，董卓带兵进入洛阳，他放纵兵士烧杀掠夺，奸淫妇女，又虐刑滥罚，不择手段地消灭异己。初平元年（公元 190 年）时，董卓挟持汉献帝西迁长安，“尽徙洛阳人数百万口于长安”，“饥饿寇掠，积尸盈路”，焚烧洛阳及其周围数百里房屋，“二百里内无复子遗”。董卓被杀后，其部将又转相攻杀，烧宫室城门，“二三年间，关中无复人迹”。之后大大小小的割据势力，又进行了激烈的兼并，他们穷凶极恶地烧杀抢掠，残害生灵，造成了整个中原和关中“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悲惨景象。第二阶段是西晋末年的“八王之乱”，八大王互相厮杀，你攻我夺，许多城市又遭洗劫和焚毁，数十万人丧生。仅永宁元年（公元 301 年）司马冏、司马颖与司马伦混战，死者便近 10 万。战争过程中，洛阳 13 岁以上的男子全部被迫服役。此乱长达 16 年，使西晋前期造成的复苏化为乌有。第三阶段是东晋十六国时期，几个少数民族与汉族之间，以及他们相互之间，进行了更为野蛮的屠杀、兼并和混战。无日不战，足足厮杀了 130 多年，成为中国历史上一次空前的大浩劫。一部《晋书》，尤其是其中的《载记》，都载满了血淋淋的史实。广大人民不死则逃，来不及逃亡的都成了屠杀对象，出现了“千里无烟爨之气，华夏无冠带之人”，“白骨横野”，“僵尸蔽地”的惨状。整个社会已失去自己的全部文明。及至北魏统一北方，才出现了一些安定。

与北方的疯狂兼并、残暴屠杀、造成大量人口惨死的同时，在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都有大量人口南徙。其中既有平民百姓，他们是为了生存；也有士族地主，他们率领宗族部曲南渡，在江南另找安身立命之地，且继续保持骄奢淫逸的生活。西晋末年，士族地主的代表人物王衍便曾向当时掌握朝政大权的东海王司马越建议，选派得力人员去控制南方地盘，并推荐其胞弟王澄出任荆州刺史、族弟王敦出任青州刺史。并“谓澄敦曰：荆州有江汉之固，青州有负海之险，卿二人在外而吾留此，足以为三窟矣”。后来，王敦又转为扬州刺史。王衍的布置代表了北方士族地主急于向南方转移的心情。永嘉元年（公元 307 年）七月，司马越任命琅邪王司马睿为安东将军，都督扬州江南诸军事，进驻建邺。建武元年（公元 317 年）晋愍帝被俘，次年，司马睿正式称帝，江北有名的士族王导便是随司马睿到南方的。不管平民还是士族，迁到南方后都逐渐安定了下来，致使桓温率晋军北伐，收复了洛阳时，上疏要求迁都，建议自永嘉之乱流亡来到江南的士民返回北方，“资其

---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曹操集·蒿里行》。

《晋书》卷四十三，《王衍传》。

旧业，反其土宇”，充实中原，竟遭到了孙绰的反对。

与北方战乱、人口南迁相伴随的，是关中和中原这两个古老的经济中心开始衰落，全国经济重心开始南移，中华民族的文化虽然是以黄河、长江两大河流域为主体的多元文化；但从铜石并用时代开始，它的经济、政治重心，一直是在中原和关中的，或者说一直处于黄河流域。夏、商、周、秦、汉，莫不如此。虽然南方在河姆渡时期、彭头山时期就有了水稻栽培和发达的农业；春秋战国时期，吴、越、楚的出现，都充分显示了南方的潜在实力，但由于各种原因，它一直未曾受到足够的重视。六朝时期，政治中心一直在南方，统治者为了自身的需要，才使之得到了较好的开发。中原人口南迁，又使这开发范围迅速扩展，他们还带来了中原的一些先进生产技术，也促进了南方经济、文化的繁荣。《晋书·庾亮传》：“时东土多赋役，而百姓乃从海道入广州，刺史邓岳大开鼓铸，诸夷国因此知造兵器”。此“东土”当指会稽郡，这大体反映了东晋时期岭南手工业发展的一些情况。六朝时期，南方虽然也经历了走马灯似的政权更替，并要应付与北方的战争，但与中原和关中相较，还是较为安定的，安定，就为社会生产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会。

鉴于这一社会状况，与先秦、两汉相较，此期科学技术的发展总体上是处于一个低峰的时期；尤其是三国、西晋和十六国，大体上都沿用了汉代的技术。在考古发掘中，除了孙吴的铜镜外，在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精美之器是不多的。但科学技术毕竟是文明社会发展途中最为活跃的因素，它经常是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在夹缝中求生存、求发展的。一个文明社会需要存在，就要发展生产，就需要科学和技术。所以，魏晋南北朝在科学技术上，仍然取得了一些进步。如农业技术方面，北方已形成了以耕、耙、耨、锄相结合的防旱保墒耕作体系；选种、育种、田间管理和轮作制度都有了较大发展。在水利方面，不但修筑了许多陂塘，而且初步形成了联系江、淮、河、海四大水系的航运网，这对灌溉和漕运显然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手工业技术中，南方青瓷迅速推广开来，北魏时期，北方亦烧出了青瓷、黑瓷，接着还成功地烧出了白瓷。由于马钧对绫织机的改革，使花织机生产能力大为提高，绫、锦织成的织造和靛蓝染色，都达到了较高水平。此时还发明了翻车等排灌机械，水磨、水碾、八转连磨、春车、磨车等粮食加工机械，发明了木牛流马、帆车、水车等交通运输机械。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此时还发明了一种利用了螺旋桨进行飞行的“飞车”。由于原料的扩展，以及活动帘床抄纸器的发展和各项加工技术的进步，纸的产量和质量都大为提高，使我国最后完成了由简到纸的转变。在天文学方面，人们对岁差和五星运行的不规则性都有了一定认识，开始注意到了视差对交食的影响，对回归年长度、交点月长度，五星会合周期，以及朔望月和近点月长度等一系列重要的天文常数的推算，都已相当精确。在数学方面，刘徽创立了割圆术，把极限概念用到了数学实践中，祖冲之把圆周率符号的有效数字精确到了第七位。在化学方面，由于炼丹术的兴盛，人们对化学变化有了一定认识，并利用人工合成的方式制备了银珠、黄丹（ $Pb_3O_4$ ），以及砷白铜等物，使炼丹术成了世界化学的鼻祖。在地理学方面，裴秀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绘制地图的六条基本原则，确立了我国古代地图学的理论基础。潮汐理论有了发展。在医学方面，此期出现了不少重要的药物学著作，对脉学、针灸学、本草学、方剂学都进

---

《晋书》卷八十九，《桓温传》。



行了很好的总结；我国传统医学体系更为完善，这些科学技术中，相当一部分在当时的世界上是遥遥领先的。

但此期科学技术的发展是不很平衡的，这主要表现在三方面：一是时间上不平衡。这在北方表现得最为明显。北方最黑暗的是十六国时期。一些稍见重要的科技成就，都是此前和此后出现的。裴秀的“制图六体”，出现于魏晋，《齐民要术》、《水经注》、青瓷、白瓷，大体上都出现于北魏之后。二是地区不平衡，当时最为杰出的天文学家何承天、祖冲之，大炼丹家葛洪，本草学家陶弘景等都是在南方活动的，陶瓷、机械、造纸等技术，亦是南方较为发展；孙吴的海上交通，内河航运机械，都是称著于史的。今在考古发掘中所见铜镜，孙吴镜的工艺水平和艺术价值是较高的。三是学科不甚平衡，部分学科，如农学、天然气开采、陶瓷、纺织、机械、造纸等技术，数学、天文学、化学、地理学、医学等，都有一定发展，而物理学、冶金技术等，则创造性成就不多。

本书正文计分五部分，依次为农业技术、水利技术、手工业技术、建筑技术、自然科学、医学，都是依照全书的统一思想编排的。其原意是“技术”在前，“科学”在后；在人类历史上，往往也是“技术”先于“科学”。我国古代的农业技术、手工业技术约发明于公元前 8000 至 1 万年，自然科学一般要落后一个时期。“造纸技术”在人类历史上虽然较晚，但它属于手工业范畴，故依然放在“自然科学”之前。所以这种排列次序是相对的。另外，许多章节内容的划分，也是相对的，因有许多学科都是交叉的，如“砷白铜”既可归于“化学”，亦可归入“冶金”；“酿造”既可放入“农业”、“手工业”、“化学”，亦可放入“生物”部分；其中的差别只是各学科的侧重点不同。在本书中，“砷白铜”是放在“冶金”部分的，“养蚕”放在“生物”部分，“养蜂”置于“农业”，“酿造”归于“化学”。因篇幅所限，在其他章节一般不再重复和尽量减少重复。

对于“魏晋南北朝”的时间概念，学术界通常是采取一种模糊的做法，从汉献帝建安（公元 196—220 年）前后算起，到隋文帝开皇元年（公元 581 年）止。本书大体上也是采用这一做法的。历史本来是连续的，有一些人物和事件，也很难把他的时间界限绝对分清，我国古代学者也经常采用这种模糊的做法。晋陈寿在撰写《三国志》时，已分别为董卓、袁绍、袁术、刘表、吕布列传，而刘宋范晔在撰写《后汉书》时，也都一一传之。严格地说，这几个人都应当属于东汉，但他们对于三国时代的形成产生过不可磨灭的作用。所以，范晔和陈寿的做法，都是可以接受的。

## 二、农业和水利技术

此期北方农业曾遭受到了严重的破坏，耕地荒废，粗放式农业有所抬头，相当大一部分耕地转为牧场，中原以种植为主的农业结构和精耕细作的经营方式受到了很大冲击。但由于生活和战争本身的需要，农业技术仍在发展着，并出现了《齐民要术》这样的农业科学技术巨著。它总结了秦汉以来，以耕、耙、耨为中心，以熟土和防旱保墒为目的的耕作技术体系，阐述了轮作、种植绿肥、选育良种、中耕管理等项技术措施，又对林、牧、副、渔业作了很好的总结，说明北方旱地各项农业生产技术已达较高水平。此期的农田水利，以及内河航运事业也有了一定发展，并为隋代南北大运河的开凿打下了良好基础。

## （一）农具的改进和耕作技术的发展

由于钢铁冶炼、加工技术的进步和其他手工业技术的发展，汉魏南北朝的农业生产工具有了不少改进，不但原有农具在形制、材质上发生了许多变化，一些汉代发明出来的先进生产工具进一步推广，而且创造了一些新的品种，使生产分工更细，使用起来更为方便有效。

从刘熙《释名·释用器》的记载来看，汉代较为重要的农具大约只有 10 余种，即犁、耙、锄、耨、耩、耨、耩、耨、耨、耨、耨、耨等；但后魏农学家贾思勰在《齐民要术》一书中谈到的却有 20 种上下，较为重要的有犁（长辕犁、蔚犁）、耨、铁齿耨（一字耨）、耨、耨，陆轴、木斫、耨（一脚耨、二脚耨、三脚耨），窵瓠、耨、耨（耨）、耨、铁齿耨、手拌斫、耨等。毫无疑问，其中一些是汉代不曾使用或使用不广的。在考古发掘中，全国南北许多省份今都有过这一时期的铁制农具出土，虽相当大一部分仍系铸造所成，后再经脱碳退火或石墨化退火处理，但锻制铁农具亦开始流行。1957 年，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崖墓出土铁耨 2 件，其形制与宋元时代的无大差异；1965 年，辽宁北票北燕冯素弗墓出土过扁铲 2 件，皆系锻制而成；这种形制和材质的变化，显然是个进步。

在各种农具中，耕作具的发展是最值得注意的。1974 年，河南渑池汉魏铁器窖出土了大量铁农具和铸制农具的铁范，其中犁便有 3 种，即铁口犁铧（110 件）、铁犁（48 件），双柄犁（1 件），此外还有翻土用的犁壁（99 件）。三种犁的形制和功能各不相同，铁口犁铧原是一种“V”字形铸件，装置在木犁架的前端，一起组成铁木复合工具。其优点是可节省铸器用的铁料，犁体亦较轻便。铁犁铧的身部铸有脊棱，可分土拱土；与其配套的犁壁呈矩形。犁壁出土数量如此之多，说明人们对翻土覆土之重视。双柄犁大约只宜于浅耕，以及中耕、除草一类操作。此外，《齐民要术》还谈到了一种蔚犁，《耕田》篇原注云：“今济州已西，犹用长辕犁两脚耨。长辕犁平地尚可，于山涧之间，则不任用，且回转至难，费力。未若齐州蔚犁之柔便也”。此说长辕犁只宜于平地，而山涧之间则不如蔚犁方便。蔚犁的具体形制今已难考，看来应当是此期创制、结构较为合理、重量较轻、使用起来较为方便的短辕犁。由这段记载我们还可看到，由于铁犁不止一种，人们便可依据不同的地理条件，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犁进行耕作。

此期的播种工具也有较大进步。三国时期，一些先进的耕作播种技术就逐渐推广到了边境地区，嘉平（公元 249—254 年）中，皇甫隆为敦煌太守，初民不甚晓田耕，“又不晓作耨犁，……隆到，教作耨犁，……所省庸力过半，得谷加五。”至迟北魏，又在汉代三脚耨的基础上，创造出了两脚耨和独脚耨。《齐民要术·耕田》篇原注云：“两脚耨种垆概，亦不如一脚耨得中也”。当时还发明过一种叫窵瓠的播种工具，同书《种葱》篇说：“两耨重耨，窵瓠下之，以批契系腰曳之。”这种工具盛上种子后便系于腰间拉着走，将种子播于沟内。

---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 年第 2 期。

黎瑶渤：《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墓》，《文物》1973 年第 3 期。

渑池县文化馆等：《河南渑池发现的窖藏铁器》，《文物》1976 年第 8 期。

《三国志·魏志·刘劭传》。

随着生产工具的发展，魏晋南北朝的整个耕作技术都有了一定提高；在北方，旱地耕作中的犁耙耨技术体系此时已基本形成，人们已在较大程度上认识到，合理耕作不但可使表土变细变熟，去除杂草，增加肥力，而且可起到防旱保墒的作用。

我国古代耕、耙、耨技术体系至迟形成于魏晋时期。1972—1973年，嘉峪关戈壁滩上发掘清理了8座魏晋墓葬，其中有6座为壁画墓，部分画面上清晰地图示了耕、耙、耨的劳作形象，说明此技术当时使用已广。及至北魏，便有了明确记载。《齐民要术·耕田》篇云“耕荒毕，以铁齿4 鋏再遍耙之，漫擲黍、稷，劳亦再遍”。这里指出了耕耙耨技术体系的基本内容，即耕一遍，耙两遍，耨两遍。

在耕、耙、耨体系中，耕自是最为基本的；犁耕良好，方能进行如下两道工序。从《齐民要术》的记载可知当时对耕不但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而且有了一定的理性认识。在耕地的具体时间上，该书提出了应以保持土中水分为原则。其《耕田》篇云：“凡耕高、下田，不问春秋，必须燥湿得所为佳。若水旱不调，宁燥不湿（原注：燥耕虽块，一经得雨，地则粉解；湿耕坚垆，数年不佳。谚曰：‘湿耕泽锄，不如归去’，言无益而有损。湿耕者，白背速4 鋏之，亦无伤，否则大恶也）。”所谓“燥湿得所”，即土壤干湿适中，耕作起来不沾犁，阻力小，表土层易于松散。这里既指出了一般原则，又对特殊情况作了具体说明，是一段十分难得的资料。它与《汜胜之书》所云：“凡耕之本，在于趣时和土”的精神是一致的，但贾思勰在《齐民要术》中作了许多补充。同书《旱稻》篇云：“凡种下田，不问秋夏，候尽，地白背时速耕，耙劳频翻令熟（原注：过燥则坚，过雨则泥，所以宜速耕）”。此对耕地的具体时间又作了进一步说明。关于耕地之深浅，该书认为应依季节不同而异。《耕田》篇云：“凡秋耕欲深，春夏欲浅。”这是比较科学的。秋耕深，将心土翻上，经一冬之风化，土壤可渐变熟。春耕因迫近播种，夏耕一般为赶种一季作物，皆宜浅耕，否则，将心土翻上，来不及风化，反有碍作物生长。关于耕地的具体方法，该书提出应依季节和耕地阶段之不同而各有差别。对于秋耕，最值得注意的是两点：一是宜将杂草掩埋于下，《耕田》篇云：“秋耕醢青者为上（原注：比至冬月，青草复生者，其美与小豆同也）”。埋下的杂草可作绿肥，其肥效可与小豆媲美。二若来不及秋耕，则应抓紧时间铧地，铲除田间的谷等茬子，破坏表土毛细管作用，使土壤能保持“润泽而不坚硬”的状态（《耕田》篇）。对于一般耕作，则应“初耕欲深，转地欲浅（原注：耕不深，地不熟；转不浅，动生土也）”。其理不言自明。

此时人们对耕地也有了较深的认识。《齐民要术·耕田》篇原注云：“再劳地熟，旱亦保泽也”。说耕耙可以防旱保墒，这认识是相当深刻的。同篇还谈到了耕地的次数和诸多注意事项。说“犁欲廉，劳欲再”，即犁的行距须窄，耙的次数需多，这样才能将表土打碎，使之变熟。同书又说：“春既多风，若不寻劳，地必虚燥；秋田湿实，湿劳令地硬”。即是说，在春季，应随耕随耙；在秋季，应耕后待到土壤发白再耙；这样，才可保持土中水分，表土亦不致紧实。

## （二）选种育种技术

此期的选种育种技术有了较大进步。至迟北魏，就形成了从选种、留种到建立种子田的一整套管理制度，并培育出了一批耐旱、耐水、免虫，以及矮秆、早熟、高产、味美的优良品种。

《齐民要术·收种》篇云：“粟、黍、稷、粱、秫，常岁岁别收，选好穗纯（一作绝）色者，剡刈高悬之，至春，治取别种，以拟明年种子”，“其别种种子，尝须加锄，先治而别埋（原注略去）还以所治藁草蔽窖”。“将种前二十许日，开出，水淘（原注：浮秕去则无莠），即晒令燥，种之”。这三段引文较长，大体谈了三层意思：一是谷类作物须得年年选种，将纯色好穗选出，勿与大田生产之作物混杂。二是对种子田须精耕细作，种前水选，去除杂物；种后加强管理，保证秧苗茁壮成长。三是良种宜单收单藏，须以自身的稿秸来塞住窖口，免得与别种相混。这与今混合选种法是相类的，反映了一种较高的认识水平。

在先进的选种思想指导下，当时已培养出了许多新的品种。西晋郭义恭《广志》记述的粟已有 11 种、稻 13 种；北魏贾思勰《齐民要术》记载的粟增至 86 种，水稻增至 24 种（内含糯稻 11 种），这些分类的主要依据是作物的性状。《齐民要术·种谷》篇云，“凡谷，成熟有早晚，苗秆有高下，收实有多少，质性有强弱，米味有美恶，粒实有息耗。”此“质性”应指耐旱、耐涝、免虫等能力言。这些评价和分类标准虽然十分简单，但与现代科学原理是基本相符的。在此有两点值得注意的是：一、当时已认识到了早熟、矮秆作物之优势。同书同篇原注云：“早熟者，苗短而收多；晚熟者，苗长而收少”。这是十分卓越的见解。但由于多方面的原因，它却是到了本世纪五十年代，一批矮秆的高产品种培育成功后，才被世人理解并接受下来。二、人们已进一步认识到了物性与地域的关系，某些作物只宜于在某地生长和留种，而不宜于在另一地生长和留种。《齐民要术·种蒜》云：“今并州无大蒜，朝歌取种，一岁之后，还成百子蒜矣。……芜菁根，其大如碗口，虽种他州子，一年亦变。大蒜瓣变小，芜菁根变大，二事相反。……并州豌豆，度并陘已东，山东谷子入壶关上党，苗而无实。”这与先秦著作《考工记》所云“橘逾淮北而为枳，鸛鹑不逾济，貉逾汶则死，此地气然也”。其思想应是一脉相承的。

### （三）播种、田间管理和防治病虫害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此三方面都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认识上亦有了一定提高。

例如播种，当时对播种时间、播种方法、播种量、播种深度，都有了明确记载。其播种时间既须依年景好坏作出总的估价，又要依据节气和物候的迟早、土质肥瘦、墒情等作出具体安排。《齐民要术·种谷》云：“播种欲早晚相杂（原注：防岁道有所宜）。有闰之岁，节气近后，宜晚田。然大率欲早，早田倍多于晚”。这里谈到了三方面的情况。一为预防气候变化，应既种早谷，亦种晚谷，不宜只种一种；二是闰年节季稍晚，应当迟种。三是在正常年分，应以早种为佳，早种量应超过晚种量的一倍。但在具体实施上却又有一定分别。《种谷》篇云：谷“二月上旬及麻苧、杨生种者为上时，三月上旬及清明节桃始花为中时。四月上旬及枣叶生、枣花落为下时”。这是说播种时间与节气和物候的关系。《种谷》篇原注云：“良田宜种晚，薄田宜种早。良地非独晚，早亦无害；薄地宜早，晚必不成实矣”。这说的是播种具体时间与土质的关系。同篇又说：“凡种谷，雨后为佳，遇小雨，直接湿种”。因“小雨不接湿，无以生禾苗”。这说的是播种时间与墒情的关系。至于播种方法，则应视作物特性和土壤条件而异。同书《小豆》篇云：“熟耕，耩下以为良；泽多者耩耩，漫掷而劳之”。即熟耕地以耩下种为好，若地很湿，则应以耩子耩地，撒在沟里摩平。同书《大小麦》篇说：“种大小麦，先 ，逐犁掩种者佳”。“其山田及刚强之地，则耩下”。即种大小麦时，先用犁起土，后随犁点播盖土，山地硬土则用耩子下种。在播种量方面，人们一方面继承了汉代《四月民令》所云“禾，美田欲稠，薄田欲稀”；大、小豆和稻则“美田欲稀，薄田欲稠”的思想，同时认识上又有了扩展。《齐民要术·梁秫》篇云：“梁秫并欲薄地而稀”，否则，“地良多雉尾，苗概穗不成”。但《种麻》篇、《黍稷》篇却说麻、黍是应当密植的。播种深度则应视作物种类和播种时期而异。《种谷》篇说：“凡春种欲深，宜曳重耞；夏种欲浅。直置自生”。这也是比较科学的。

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已进一步认识到了中耕对松土、除草、保墒的作用，并在旱作中形成了锄、耞、耩、铧、耩五具配套的旱地中耕技术体系。《齐民要术·种谷》篇云：“锄不厌数，周而复始，勿以无草而暂停”；“春锄起地，夏为除草”。这都说到了锄地对松土、除草的作用。同篇原注云：“锄者非止除草，乃地熟而实多，糠薄米息。锄得十遍，便得八米也”。同书《杂说》篇云：“锄耨以时。谚曰：‘锄头三寸泽’，此之谓也”。此说中耕不但是为了锄草，而且可以熟土、保墒，提高作物产量和质量。锄得十遍，糠麸变少，可得米八成。人们对水稻和早稻的中耕也相当重视，说水稻要除草二次，第一次用刀割，第二次用手拔。早稻亦要多次中耕，遇雨时亦可拔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此时还发明了一种水稻烤田法。《齐民要术·水稻》篇云：水稻第二次“薅讫，决去水，曝根令坚，量时水旱而溉之”。这是我国古代关于水稻烤田的最早记载。通过烤田，改善了水稻的土壤条件，可促进根系向纵深发展，使稻株茎秆坚强，防止倒伏。

此期在农业虫害的防治上取得了多项新的进展。人们一方面培育了一些新的免虫品种，另一方面采用了轮作防病栽培法，创造了食物诱杀法，应用了盐水浸种和捕食性天敌除虫，从而为病虫害防治开辟了新的途径。前云，《齐

民要术·种谷》篇谈到了 86 种谷子，其中的朱谷、高居黄等 14 种除具有早熟、耐旱的特点外，还具有免虫能力，这是我国古代免虫作物品种的最早记载。同书《种瓜》篇说：“凡种法，先以水净淘瓜子，以盐和之”。此说以盐水浸种，应具有防治传染病的作用。同篇又说：瓜田“有蚁者，以牛骨带髓者置瓜科左右，待蚁附，将弃之，弃二、三，则无蚁”。这是利用害虫的食性，诱集而歼之。晋嵇含《南方草木状》云：“交趾人以席囊贮蚁鬻于市者，其巢如薄絮，囊皆连枝，蚁在其中，并窠而卖。蚁赤色，大于常蚁。南方柑树若无此蚁，则其实皆为群蠹所伤，无复一完者矣”。这是我国古代利用捕食性天敌昆虫防治农业害虫的最早记载，亦应是“以虫治虫”的生物防治之始。轮作防病栽培法的资料将在下面谈到。

#### （四）作物制度之发展

此期作物制度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即作物轮作和间作套种制度从实践到理论都有了提高，多熟种植有了进步，创造了绿肥轮作。

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人们已认识到了只有葵、蔓菁等少数作物是可以重茬的，而稻、谷、麻等大多数作物皆不宜重茬，必须轮作。这在《齐民要术》的有关篇章都曾提及。《种葵》篇云：葵，“地不厌良，故墟弥善”。《蔓菁》篇云：蔓菁，“种不求多，唯须良地，故墟，新粪，坏墙乃佳”。此“故墟”即重茬地。这是可以连作重茬之例。《种谷》篇说：“谷田必须岁易”，否则“莠多而收薄”。《水稻》篇说，“稻无所缘，唯岁易为良”。否则“草稗俱生，芟亦不死”。《种麻》篇说：“麻，欲得良田，不用故墟（原注：故墟有破[一作点]叶夭折之患，不任作布也）”。此“破[点]叶”可能是一种病虫害。这是不能重茬之例。由这些记载可知，农作物的合理轮作，不仅有利于消除杂草，减轻病虫害，而且有利于提高作物产量。此麻不得连作说，是我国古代关于轮作防治病虫害的最早记载。贾思勰还在《齐民要术》一书中对黄河流域一些主要作物的轮作顺序作了许多比较研究，认为谷的前茬最好是绿豆和小豆，其次是黍、麻、胡麻，再次是芜菁、大豆；大豆和小豆的前茬最好是谷子和小麦。总之，豆类作物应当是谷类作物的前作，而谷类作物又是豆类作物的良好前作，这就确立了豆、谷轮作的格局。虽古人不曾道出其中奥妙，但它与现代科学原理是完全相符的。因豆类作物根部有根瘤菌，可固定空气中的游离氮。经估算栽一亩大豆约可由空气中吸收7斤左右的氮素，相当于30多斤硫酸铵。故大豆之后栽麦，一般都要增产的。我国古代的作物轮作制出现较早，但把它当成恢复地力、增加生产的重要技术措施进行研究，却自《齐民要术》始。

我国古代的间、混、套作约始于公元前1世纪，此时人们对如何充分利用地力和阳光，如何发展其互利因素，避免不利因素，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齐民要术》一书记述了多种间、混作方式。如《种桑柘》篇说桑苗“下常斲掘，种绿豆、小豆”。《种葱》篇云：“葱中亦种胡荽，寻手供食，乃至孟冬为菹亦无妨”。这是桑间间作绿豆、小豆，和蔬菜间作之例。《养羊》篇说：“羊一千口者，三、四月中，种大豆一顷杂谷，并草留之，不须锄治，八、九月中刈作青茭”。这是说用混播法生产饲养。当时人们对如何选择好间、套、混作物，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如《种桑柘》篇说：绿豆，小豆，“二豆良美，润泽益桑”。《种瓜》篇说：“豆反扇瓜，不得滋茂”。《种麻子》篇说：“慎勿于大豆地中，杂种麻子（原注：扇地两损而收并薄）”。说明人们对作物间的关系、作物与环境的关系，都有了较深认识。

此时多熟种植在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都有了发展。黄河中下游主要发展了两年三熟制，长江流域则推广了双季稻，个别地方甚至出现了一年三熟。西晋左思《吴都赋》中曾有过“国税再熟之稻”的文字，意即吴国已把再熟稻当成了国家财政税收之一，可知其法使用已广。北魏郦道元《水经注·温水》条也说到了两熟稻：“名白田，种白谷，七月火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种赤谷，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谓两熟之稻也”。同书《耒水》条还谈到了湘江支流耒水流经的便县（今湖南永兴县）界内有温泉水，在郴县西北，“左右有田数十亩，资之以溉。常以十二月下种，明年三月谷熟。度此冷水，



不能生苗，温水所溉，年可三登”。可知当时已利用地热来发展多熟种植了。

此时人们已有意地种植了绿肥，并发展了绿肥轮作。西晋《广志》云：“苕草，色青黄，紫华，十二月稻下种之，蔓延殷盛，可以美田”，此“美田”应是改良土壤，增进肥力之意。这是苕草和稻轮作，并以苕草为绿肥，是我国古代绿肥轮作的最早记载。《齐民要术》一书还谈到了谷、瓜、葵、葱等多种作物与绿肥轮作的制度，并提出了多种轮作方案。如《耕田篇》云：“凡美田之法，绿豆为上，小豆胡麻次之，悉指五六月中穉种，七月八月犁斨杀之，为春谷田，则亩收十石，其美与蚕矢、熟粪同”。可见绿肥对改良土壤，提高肥力和作物产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绿肥轮作的出现，说明我国古代农业技术已发展到了相当高的水平，直到公元6世纪，欧洲农业还处于比较幼稚的阶段，他们所用为三田制，以休耕方式来恢复地力。

## （五）果树和蔬菜栽培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果树和蔬菜的种类明显增加，种植面积扩大，栽培技术亦有了一定的发展。

果树种类增加的情况在南方表现得最为明显。左思《吴都赋》提到的果树有丹桔、余柑、荔枝、槟榔、龙眼、橄榄等十多种，《齐民要术》谈到的南方果树却达数十种之多，不管南方北方，许多果树都培养出了自己的优良品种，如枣有紫枣（长二寸）、梁国夫人枣、大白枣（小核多肥）、青州乐氏枣（肌细核多，膏肥美，为天下第一）等。如梨，有“距鹿豪梨，重六斤，数人分食之”。因南方社会稍较安定，果树种植面积有了不少发展。《三国志》卷四十八《孙休传》裴松之注引《襄阳记》云：李衡“密遣客十人于武陵龙阳（今湖南汉寿县）洑洲上作宅。种甘桔千株。……吴末，衡甘桔成，岁得绢数千匹，家道殷足”。越地也有大面积果木，且成了官府赋税收入之一。《述异记》云：“越多桔柚园，越人多桔税，谓之橙户，亦曰桔籍。”

此时在果树繁殖上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人们依照果树的特点，分别使用了有性繁殖和多种无性繁殖。前者即是种子繁殖，主要用于桃、栗、李等，有的须经移栽，有的无须移栽。《齐民要术·种桃》篇云：“桃、柰桃，欲种”。原注云：“桃性早实，三岁便结子，故不求栽也”。这两段文字说明，桃须以种子直接播种，无须移栽。同书《种李》篇云：“李欲栽。李性坚，实晚，五岁者始子。是以藉栽，栽者三岁便结子也”。说李直接播种结子晚，一经移栽便可提早开花结果。梨也有类似现象，《种梨》篇说，梨“插者弥疾”，原注亦说：“种而不栽者，则著子迟”。在移栽时，还须注意各种果木的习性，原生阳地者，勿移至阴地；原生阴地者，勿移至阳地。否则便很难成活。《种桃》篇云：“阳中者，还种阳地；阴中者，还种阴地（原注：若阴阳易也，则难生，生亦不实）”。无性繁殖有扦插、压条、嫁接等。安石榴可用扦插法，葡萄可用压条法，梨、柿等则可用嫁接法。

我国古代的嫁接技术在汉代就达到了较高水平，魏晋南北朝又有了进一步提高。并由同属果木（梨和棠、杜）相接发展到了不同科的果木（梨和桑、枣、石榴）相接。嫁接的目的已由单纯提高产量发展到了提早结实和改善产品质量上。人们对接穗和砧木的选择都更为注意，并认识到了所用接穗的部位对结实之早晚等都有一定影响（《齐民要术·种梨》）。

果树种植虽“比之谷田劳逸万倍”，但人们在管理上还是十分注意的，亦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如下几点。

一是嫁枣法，这是减少枣树落花落果，提高坐果率的重要技术措施。《齐民要术·种枣》篇云：“正月一日，日出时，反斧斑驳椎之，名曰嫁枣（原注：不斧则花无实）”。“候大蚕入簇，以杖击其枝间，振去狂花（原注：不打，花繁，不实不成），全赤即收”。经这斧砍杖击后，输往根部的养分通道被打断，阻止了养分之下行，并积留在树冠的果枝上。这应是现代疏果和环状剥皮技术的前身。

二是烟熏防霜法。《齐民要术·栽树》篇云：“凡五果，花盛时遭霜，则无子，常预于园中，往往贮恶草生粪，天雨新晴，北风寒切，是夜必霜，此时放火作煴，少得烟气，则免于霜矣”。此“五果”应即桃、李、梅、杏、枣。此烟熏防霜法至今仍在沿用，但已不限于五果，而是用到了许多农作物上。

三是越冬防寒诸法。如板栗，须裹草防冻，《齐民要术·种栗》篇云，“三年内，每到十月，常须草裹。至二月乃解（原注：不裹则冻死）”。又如葡萄，则须埋蔓防冻。同书《种桃》篇原注云：葡萄“性不耐寒，不埋即死”。

魏晋南北朝的蔬菜栽培技术也有了一定的发展，土地利用率提高，对因土种植，园田化耕作，以及诸田园管理技术都有了进一步认识，我国古代的蔬菜栽培虽是起源很早，但把它当成一门科学，从播种到收获，对每种蔬菜皆逐一地进行研究，却是始见于《齐民要术》的。

从《汜胜之书》、《四月民令》以及有关考古发掘看，汉代的蔬菜大约只有20余种；但此期却达30种以上，其中较为重要的有叶菜类的葵（又叫冬寒菜），菘（白菜），蜀芥，芸苔（油菜），苜蓿；瓜类的冬瓜，胡瓜；块根块茎类的芋，芜菁，芦菔（萝卜）；调味的葱、韭、兰香、姜；此外还有茄子、藕等。因一部分蔬菜生长期较短，一年之内种、收次数往往较多，如葵，“一岁之中，凡得三辈”（《种葵》篇）。韭菜，“一岁之中，不过五翦”（《种韭》篇）。可见其复种程度是较高的，前面谈到人们已在不同的蔬菜间互相套种，此外，很可能还在大田作物中进行了套种。同书卷首《杂说》篇谈到了城郊五亩地的一个经营实例。其中种植了葱、瓜、萝卜，葵、莴苣，蔓菁、芹、白豆、小豆、茄子等10种作物，二、四、六、七、八月都有种植，可知经营之复杂，间种和套种都应当是使用了的。

古人早已注意因地制宜的原则，并深知不同的蔬菜应栽于各自相适的土壤，才能获得优质高产。《齐民要术·种蒜》篇说：“蒜宜良软地”。原注又云：“白软地、蒜甜美而科大，黑软次之。刚强之地，辛辣而瘦小也”。《种姜》篇说：“姜宜白沙地”。《种胡荽》篇说：“胡荽，宜黑软青沙地”。同书对许多蔬菜都强调了择“良地”、“良软地”的原则。

在菜地耕作方面，《齐民要术》反复强调了多耕、熟耕、耕耙耨相结合、令地精熟的思想，并须在精细整地的基础上实行小畦种植，以便均匀漫灌。该书《种葵》篇说：冬种葵法，“九月收菜后即耕，至十月半令得三遍，每耕即耨，以铁齿耙耨去陈根，使地极熟”。可知耕作之细。同篇又云：葵“春必畦种水浇（原注：春多风旱，非畦不得。且畦者，省地而菜多）”。“畦长两步，广一步（原注：大则水难均）”，这是说小畦种植的优点。

此期在蔬菜播种技术上曾获得过一项进步，即使用炒过的谷子与葱子拌和播种，这对因种籽粒度太小，播种时稀稠不易控制的蔬菜无疑是十分有效的。《齐民要术·种葱》篇说：葱须“炒谷拌和之”，原注：“葱子性涩，不以谷和，下不均调。不炒谷，则草秽生”。此法至今仍在用。在水、肥使用上，该书十分注意基肥足，追肥勤，水肥齐攻的方法，并认为粪肥应熟，“凡生粪粪地无势，多于熟粪，令地小荒矣”。对于浇灌，则要求“浇用晨夕，日中便止”。时至今日，这经验还是具有指导意义的。

## （六）造林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林木虽遭到了严重破坏，但民间植树造林的经验，如林地选择，苗木培育以及栽培管理技术，都更加丰富起来。

与谷物栽培同样，此时人们在选择林地时，也充分注意到了趋利避害，因地制宜的原则。《齐民要术·槐柳楸梓梧柞》篇说：“下田停水之处，不得五谷者，可以种柳”，“山涧河旁及下田不得五谷之处”宜种箕柳。同书《种榆白杨》篇说：“其白土薄地，不宜五谷者，唯宜榆及白杨”。说明当时人们已认识到利用不得五谷的下田阴湿地种柳，利用荒废了的盐碱地种榆造林了。同篇还说“榆性扇地，其阴下五谷不植，种者宜于园地此畔”。又说，榆“于地畔种者，致雀损谷，既非丛林，率多曲戾，不如割地一方种之”。此说榆树遮阴，又招雀损谷，树曲碍材，应集中一地种植。同书《种竹》篇说：竹“宜高平之地（原注：近山阜尤是所宜，下田得水则死），黄白软土为良”。又注云：“竹性爱向西南引，故园东北角种之”。这种诱鞭繁殖法，利用了竹鞭在地下横走，并向西南延伸的特点，有利于竹园的扩展和更新，此法迄今仍在用。这其中许多经验，虽前代已有，但《齐民要术》作了进一步阐述，说明人们对不同竹、木的生长习性，各生物间的相互影响，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依树木种类和造林性质之不同，《齐民要术》所记树木繁殖措施有播种、插条、压条、分根（株）等法；桑、柘、柞、榆、槐、梓、青桐等常用播种法；安石榴、柳等常用插条法；桑、木瓜、白杨等常用压条法；柰、桑、竹等常用分根法；梨、柿等则经常嫁接。自然的，在具体操作和后期管理上，又因各树木习性之不同而呈现出千差万别来。如楮和槐，皆为播种，且与麻子混播，但麻与楮混播时，麻仅仅是秋冬“勿刈，为楮作暖（原注：若不和麻子种，率多冻死）”。而麻子与槐混播时，麻却“胁槐令长”。可知楮、槐与麻混播的目的是很不相同的。另外，麻与槐混播后，第一年需“麻熟刈去，独留槐”；第二年又在槐下种麻，旨在使槐竖直向上迅速生长，第三年正月，“移而植之，亭亭条直，千百若一（原注：所谓蓬生麻中，不扶自直）”。若随意栽种，“匪直长迟，树亦曲恶。”可见这播后管理也不相同，此以麻胁槐，是古人对植物趋光性和生存竞争法则的实际应用。

《齐民要术》对造林地的耕作和整理也十分注意，如种白杨“秋耕令熟，至正月二月中，以犁作垄，一垄之中，以犁顺逆各一到，场中宽狭，正似作葱垄。作讫，又以锹掘底一坑，作小塹”。之后再压条栽种。又如种柳，须“八九月水尽，燥湿得所时，急耕，则4 耨之。至明年四月，又耕熟，勿令有块，即作场垄”。之后再视时而折枝插栽。其他一些树木，皆要求：“熟耕数遍”，“勿令有块”，通过精耕整理，使土壤熟化，以增强土壤的透水性和防旱保墒能力。

魏晋南北朝的移栽技术亦有了发展。从《齐民要术》的记载来看，移栽的基本原则有二：一与前述桃树一样，要注意树木生长习性，原生阳地者，勿移阴地，原生阴地者，勿移阳地。同时，亦不要弄错了阴阳面。同书《栽树》篇云：须“记其阴阳，不令转易（原注：阴阳易位则难生，小小栽者，不烦记也）”。二是凡栽大树时皆须剪去部分枝叶。《栽树》篇云：“大树髡之，小则不髡”。原注解说明：“不髡，风摇则死”。此法一直沿用至今。按：除“风摇”外，自然还有减少水分挥发的作用。至于移栽时间，同书同

篇认为“正月为上时，二月为中时，三月为下时”。原注又说，“大率宁早为佳，不可晚也”。具体栽法是，先挖深坑，放树苗入内，“以水沃之，著土令如薄泥，东西南北摇之良久，然后下土坚筑（原注：近上二寸不筑，取其柔润也），时时灌溉，常令润泽。埋之欲深，勿令挠动。凡栽树讫，皆不用手提”。同书《种竹》篇在谈到栽竹的具体操作时，还提到了要施基肥。说明人们对竹鞭的特性已有了各方面的认识。

此期对苗木管理也比较注意，在除草、施肥、灌水、中耕、剪枝、打心、防寒、防伤和促进幼苗生长等方面，不但继承和发扬了前代的优良传统，而且有所创新。如桑，《齐民要术·种桑柘》云：“凡耕桑田，不用近树（原注：伤桑破犁，所谓两失），其犁不着处，劓断令起，斫去浮根，以蚕矢粪之（原注：去浮根，不妨耨犁，令树肥茂也）”。柳的修整较为复杂，同书云：柳“旁生枝叶，即掐去，令直耸上。高下任人，取足，便掐去正心，即四散下垂，婀娜可爱（原注：若不掐心，则枝不四散，或斜或曲，生亦不佳也）”。此掐去正心，使柳林四散婀娜，与槐植麻地，麻迫槐挺直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又如柘，欲令其主干条直并高耸，树干又自然疏散，便可将柘种于1米以上的深坑中，令其“直上出坑，乃扶疏四散，此树条直，异于常材。十年之后，无所不任”。这是介于槐与柳之间的又一种整形法，也是前此农书不曾记述过的。对于槐、柳之类，株苗细弱，须在株旁另立木桩，用绳缚牢维护，其缚处用草裹垫，以防风雨摇晃并伤及树皮。青桐苗则“至冬，竖草于树间令满，外复以草围之”，以防冻坏。

## （七）畜牧兽医

魏晋南北朝的畜牧兽医技术，也有了一定发展，在畜禽选种育种，饲养管理，以及相畜术、兽医学方面，都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此外还出现了酥、酪等乳制品加工和羊毛制毡技术。

我国古代早就认识到了不同的生物体具有不同的生活习性和生活规律，只有顺应这些基本习性，掌握了它的基本规律，才能六畜兴旺。南北朝时，人们的这种认识又有了进一步提高。《齐民要术·养牛马驴骡》篇说：“服牛乘马，量其力能，寒温饮饲，适其天性，如不肥充繁息者，未之有也”。此前两句是说，役使牛马，应量其力而行；第三、四句说，牲畜的饲养管理，应充分考虑到它的生活习性和生理特点。这一思想对发展畜牧业生产是十分重要的，同篇又引民谚曰：“羸牛劣马，寒食下（原注：言其乏食瘦瘠，春中必死）”。羸，即瘦、弱。这说的是一条饲养牛马的重要经验，要避免瘦牛弱马在春天死去，“务在充饱调食而已”，即必须贮足冬季饲料，做到合理饲养管理。

在禽畜选种育种方面，此期更注意到了生物体遗传变异和杂交优势之利用，有关情况将在本书《生物学》部分介绍。

此期畜禽饲养技术的主要成就有二：一是在总结已往和当世饲养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许多促进畜禽生长发育和育肥的有效措施，二是去势技术有了提高。

如马，《齐民要术》十分强调“饮食之节”，即“食有三刍，饮有三时”。此“三刍”指饲料粗精的三个等级，即恶刍，中刍，善刍。应“饥时与恶刍，饱时与善刍”。“三时”即朝，昼，暮。应“朝饮，少之”；“昼饮，则胸厌水”；“暮，极饮之”。但“夏汗冬寒，皆当节饮”。所以对马的喂养，应视其饥饿情况，喂以粗、中、精不同的饲料，依时间之早晚，供给数量不同的水，不论冬夏，皆不宜暴饮。对猪，则应依其发育阶段和季节，采用不同的饲养方法。《齐民要术》云，初生仔猪“宜煮谷饲之”。对于冬生仔猪，应采取“索笼蒸豚法”，以防冻死，因这时仔猪神经中枢尚缺乏调节体温的机能。这与现今北方农村所用坑育和箱育法是相类的。当时黄河中下游一般采用放牧和圈养相结合的养猪法。“春夏草生，随时放牧。糟糠之属，当日别与”，即春夏放牧后仍须补充一定量的糟糠一类精料；“八、九、十月，放而不饲，所有糟糠，则畜待穷冬春初”，对育肥猪，则采用减少运动之法来催肥，故“圈不厌小”、“圈小则肥疾”。书中还对羊、鸡、鸭、鹅的饲养方法一一作了总结和归纳。

我国古代家畜去势技术约发明于先秦时期，有关记载在魏晋南北朝便更加明白起来。《齐民要术》的《养猪》和《养羊》两篇都谈到了牲畜去势之事。《养猪》篇云：猪子产下“三日后掐尾，六十日后犍。”原注云：“三日掐尾，则不畏风。凡犍猪死者，皆风所致耳”。此“犍”即阉割去势。此“掐尾”即是掐去尾尖，目的是减少尾子与伤口的摩擦，以减少破伤风致命的机会，可知当时去势技术已达相当高的水平。当时犍牛技术亦有发展，并且已“无风死之患”（《养猪》篇）。羊的去势法十分简单，《养羊》篇原注云：羊“生十余日，用布裹齿脉碎之”。此“齿脉”即精索，即用布包裹精脉，以锤碎之。使性机能消失而加速育肥。此法在华北农村沿用至今。去势对于改良牲畜品种，加速育肥，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书在谈到猪去

势的优点时说：“犍者，骨细肉多；不犍者骨粗肉少”。便说到了其中一层意思。

我国古代的相畜技术是发明较早的，魏晋南北朝更发展到了理性认识的阶段。尤其是相马和相牛，人们已初步了解到各外部形态与内部器官的有机联系，认为外部形态是内部器官及其功能的一种反映，从而对牲畜的外部形态提出了一整套十分明确而具体的要求。它不但与现代外形学不谋而合，而且有许多独到之处。

《齐民要术》所云相马法是分两步进行的，首先要剔除那些外形严重不良的“三羸五弩”，之后再依据一些基本要求进行个别鉴定。所谓三羸，即大头小颈，弱脊大腹，小胫大蹄；所谓“五弩”，即大头缓耳，长颈不折，短上长下，大髀短肋，浅髌薄髀。个别鉴定时，既要看到一匹马的整体，又要注意那些重点部位。书中认为，“望之大，就之小，筋马也；望之小，就之大，肉马也”，即看起来大，摸起来小的叫筋马；约与现代外形学的干燥或紧凑型相当，宜于骑乘。看起来小，摸起来大的叫肉马，约与现代外形学的湿润或疏松型相当，宜于役用。马身上的一些重点部位是：头、目、脊背、胸腹、四肢。《齐民要术》说：“马头为王，欲得方；目为丞相，欲得光；脊为将军，欲得强；腹肋为城郭，欲得张；四下为令，欲得长”。此处谈到了头、目、脊、胸腹、四肢五个部分的重要和基本外形条件。随即，该书还对千里马，各种良马从静态到动态都作了全面的描述。说马“头欲得高峻如削成”，“如剥兔头”；“马耳欲得相近而前竖，小而厚”，“欲得小而促，状如斩竹筒”；“鼻孔欲得大，鼻头文如王火，字欲得明”等等。书中又云马“肺欲得大，鼻大则肺大，肺大则能奔。心欲得大，目大则心大，心大则猛利不惊，四目满则朝暮健”。这些虽皆经验之总结，但都是与科学原理相符的，且皆叙述得十分生动精辟。

此期的兽医医学也有了一定提高，这主要表现在下列三个方面，一是文献记载的急救法和方药数有了增加。虽此期的兽医专著均已失传，但一些医书、农书都保存了不少兽医资料，其中主要是东晋葛洪的《肘后救卒方》（后称《肘后备急方》）内的《治牛马六畜水谷疫疠诸病方》，以及后魏贾思勰《齐民要术》的《养牛马驴骡》、《养羊》、《养猪》诸篇；其中前书谈到了13种畜病及其治疗方法，后书选录了48种方药和疗法。这些方药虽为“备急”，但仍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兽医的发展水平。二是对疥癩类传染病的防治技术有了发展，首先是采取隔离措施。《齐民要术·养羊》篇说：“羊有疥者，间别之，不别，相染污，或能合群致死”。接着是进行药物治疗。

《齐民要术》提出了7种，《肘后备急方》提出了三种外治药方，用以分别治疗家畜的疥癩病。三是对其他疾病的治疗技术有了发展，如马患喉痺欲死时，《齐民要术·养牛马驴骡》篇提出“缠刀于露锋刃一寸，刺咽喉令溃破即愈，不治必死也”。这是唐宋之后摘除颌下淋巴结、咽喉淋巴结治疗马腺疫“治槽结法”的先导。又如驴马胞转欲死症，采用直肠内摩法，腹下以木棍刮擦法治疗，是有一定疗效的。《肘后备急方》卷8《治牛马六畜水谷疫疠诸病方》云：“骑马走上坂，用木腹下来去擦，以手内（伸入）大孔（肛门），探却（掏出）粪，大效。探法：剪却指甲，以油涂手，恐损破马肠”。可知当时对掏结粪已积累了一定的经验。此直肠掏结和直肠按摩逐渐成为我国一项宝贵的兽医学财富。

## （八）养蚕养蜂技术

此期蚕桑业比较发达的地方是巴蜀，因吴大帝孙权“广开农桑之业”，及南朝时，江南“丝绵布帛之饶，覆衣天下”；由于天灾人祸，北魏之后中原的蚕桑业才有了一定发展。

此期蚕桑技术的进步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文献记载的桑树品种明显增加。魏晋之前，见于记载的桑树别名大约只有“女桑（蕘桑）”一个，《齐民要术》又谈到了“地桑”、“荆桑”、“鲁桑”等名。鲁桑又有黑、黄等品种，二是推广了压条法繁殖。一般树木的压枝法繁殖始见于西汉《四月民令》，但桑之压枝则始见于《齐民要术·种桑柘》篇，其云：“大都种椹长迟，不如压枝之速。无栽者，乃种椹也”。

此期养蚕技术有了较大的进步，有关记载亦明显增多，晋杨泉《蚕赋》用四言排句的形式简述了养蚕过程的各主要环节；张华《博物志》记述了蚕的孤雌生殖现象，葛洪《抱朴子》提到了“叶粉”添食。嵇康（公元223—262年）在《宅无吉凶摄生论》中，准确地指出了养蚕的关键是掌握好“桑火寒暑燥湿”。南朝宋郑缉之《永嘉记》谈到了一年养八批蚕的情况，及用低温藏卵以延期孵化，来调节劳动力和合理利用桑叶。梁陶弘景《药总诀》首次记述了盐渍杀蛹储蚕法。后魏《齐民要术》谈到了蚕室之合理布置、隔湿防尘装置法、蚁蚕不得用芦苇扫刷、蚕茧的选种法，以及柘叶代桑等问题。其中有的内容将在本书的“纺织技术”和“生物学”部分谈及，这里不予讨论。

我国古代的养蜂技术发明较早，先秦时期便已食用蜂蜜；至迟东汉，就有人以养蜂为业；但关于养蜂方法的具体记载，却是西晋之后才看到的。张华《博物志·杂说下》云：“诸远方山郡幽僻处出蜜蜡，人往往以桷聚蜂，每年一取”。又，“远方诸山蜜蜡处，以木为器，中开小孔，以蜜蜡涂器内外令遍，春月蜂将生育时，捕取三两头著器中，蜂飞去，寻将伴来，经日渐益，持器归。”《永嘉记》也有关于捕捉野地蜂群的记载，这都说明了当时养蜂业之盛。

---

《南齐书》卷三《武帝纪》。

《宋书》卷五十四，《沈昙庆传》。

《诗·豳风·七月》，《尔雅·释木》。

《嵇康集·宅无吉凶摄生论》。

《艺文类聚》卷四。



## （九）水利技术的发展

此期的水利事业虽不像汉代那样成就辉煌，但还是值得一提的。在农田水利方面，北方有兴有废，兴少于废；江南则创建颇多，尤其是一些小型塘堰和沿海水利工程。此期有文献记载的大型洪灾较少，但涝渍灾害还是相当频繁的。此期的内河航运工程在江南和江北都有一定发展，并初步形成了沟通江、淮、黄、海四大水系的运河网，对军事、漕运、灌溉，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在魏蜀吴三国中，农田水利成就较为突出的是曹魏，它在淮河流域和江淮之间屯田、大兴水利，兴建了不少陂堰。《三国志》卷十五“刘馥传”说，建安五年（公元200年）曹操以刘馥为扬州刺史，经营屯田，“兴治芍陂（今安徽寿县南之安丰塘）及茹陂（今河南固始东南四十里）、七门（今舒城西南七门山下）、吴塘（今潜山县西二十里）诸陂，以溉稻田”。这些水利工程因历代常有维修，故沿用了很长一个历史时期，芍陂和茹陂传为孙叔敖所筑。《水经注》称芍陂“周一百二十里许”，《隋书·赵轨传》说其“灌田五千余顷”，沿用至今。1976年治淮委员会资料称其灌溉面积为63万亩。茹陂至明代仍存废址。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刘馥卒。正始四年（公元243年），邓艾在淮北屯军二万人，淮南三万人，使淮颖水利工程达到高潮。其时屯田治水，“皆如艾计施行。遂北临淮水，自钟离而南，横石以西，尽泚水四百余里；五里置一营，营六十人且佃且守，兼修广淮阳，百尺二渠，上引河流，下通淮颖，大治诸陂于颖南、颖北，穿渠三百余里，溉田二万顷，淮南淮北皆相连接。自寿春到京师，农官兵田，鸡犬之声，阡陌相属。每东南有事，大军出征，泛舟而下，达于江淮，资食有储而无水害，艾所建也”。当时屯田治水旨在伐吴，治水详情今已不明，规模应是相当大的。曹魏在河北等地也修过一些水利，如在西门豹渠的基础上修建了“天井堰”；嘉平二年（公元250年），刘馥之子刘靖镇蓟城（今北京）又修建了戾陵堰、车箱渠，引水灌溉蓟城北、东面的万余顷土地。

西晋新建的农田水利工程较少，多系维修事项。比较值得注意的有：江淮间芍陂、练塘（今丹阳县北）、曲阿新丰塘（今镇江东南三十五里）、乌程的获塘等。芍陂在晋太康后期已转为民间岁修。《晋书》卷四十六《刘颂传》载，淮南相刘颂甚有政绩，“旧修芍陂年用数万人，豪强兼并，孤贫失业，颂使大小戮力，计功受分，百姓歌其平惠”。可见刘颂的主要措施是按受益大小分担责任。《宋书》卷四十八载，东晋末年，刘裕欲伐后秦，先遣毛脩“复芍陂，起田数千顷”。又西晋末年，陈敏割据江东，使弟谐作堰拦马林溪水成练塘，周回四十里，溉田数百顷。大兴四年（公元321年），晋

---

《全三国文》卷二十五。

《后汉书·王景传》：“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茹陂可能是孙叔敖所筑之期思陂。东汉崔实《月令》：“孙叔敖作期思陂”。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水经注·浊漳水》。

《水经注·鲍丘水》。

《初学记》卷四。

内史张闾创修曲阿新丰塘，共用 211420 功，“溉田八百余顷，每岁丰稔”。东晋时，太守殷康主持在吴兴乌程县（今浙江吴兴县）开获塘，“溉田数千顷”。获塘沿太湖南缘，西起吴兴城，东至平望镇作堤，两岸堤路夹河，外御洪满，内可排灌航运。

南朝多较重视农田水利之兴修，宋齐梁陈各代都维修过芍陂，溉田万顷。又，《宋书》卷四十六载，元嘉五年（公元 428 年），张邵“至襄阳，筑长围，修立堤堰，开田数千顷”。《梁书》卷二十八载，夏侯夔为豫州刺史，“乃帅军人于苍陵（今寿县西）立堰，溉田千余顷，岁收谷百余万石”。江南湖沼较多，故亦有排水造田者，扩大了耕地面积。《宋书》卷六十七载，谢灵运求会稽的回踵湖和始宁（今上虞县西）的休崕湖作湖田。同书卷五十四载，孔灵符奏请山阴县无赏之家“于余姚、鄞（今奉化县东）、郟（今宁波市东）三县界垦起湖田”。一些旧有的水利工程，有关设施也有了发展。如东汉创建的鉴湖，“湖广五里，东西百三十里，沿湖开水门六十九所，下溉田万顷，北泻长江”；有这样许多水门，便可依据需要而随时调剂用水量。

北朝农田水利事业不及南朝发达，但拓跋氏入主中原后，由畜牧经济过渡到了农耕经济，也兴办了一些水利。《魏书》卷二载，魏道武帝登国九年（公元 395 年），拓跋仪屯田于黄河北岸“五原（今包头市西）至朔阳塞外”。

《魏书》卷三十八载，太平真君五年（公元 444 年），刁雍为薄骨律镇（治所在今宁夏灵武县西南）将，主持兴建了引黄灌溉工程艾山渠。后虽此渠因坝体不易维护而应用时间不长，但其在工程选址和灌水管理方面还是有独到之处的。其灌水为“一旬之间，则水一遍；凡水四灌，谷得成实”。此视作物需要而供水，是管理技术上的一大进步。又，神龟二年（公元 519 年），幽州刺史依据卢文伟的建议，并使其主持了修复蓟城（今北京）的戾陵堰和督亢陂（在今河北涿县东南）。其中“督亢陂，溉田万余顷，民赖其利”。东魏、北齐皆都于邺（今河北临漳县西），皆在邺修建了一些水利工程。东魏天平（公元 534—537 年）时，曾改建引漳灌渠。此渠前身为战国漳水十二渠，前云曹魏时修建的天井堰，东魏名新渠为万金渠，北齐称天平渠，此外，前秦、西魏在关中，北周在关中和今山西，都曾兴修过水利，亦收到了一定效益。

魏晋南北朝时，江、汉、河、济等大江大河都曾泛滥过，所以，有关排除涝渍的记载也是较多的。据《晋书·五行志》载，仅西晋 52 年中，便至少发生过 25 次较大的水灾。不过，从文献记载看，此水灾多属涝渍型，洪灾则较少。此期黄河堤防已残破不堪，下游分支较多，故河道较多，湖泊沼泽较多，治河之事却未受重视；虽有人提出过较好的建议，皆未能很好地实行；海河亦然。此期防涝工程中，唯南方稍有进展。这在汉江流域、太湖流域都可看到。

此期江汉流域有不少关于长堤的记载。如汉水襄阳大堤其始建于汉，魏景元四年（公元 263 年）时，曾因堤决而重修。又《水经注·沔水》记山都

---

《通典》卷四十四。

《晋书》卷九十四《范乔传》。

《水经注·渐江水》。

《艺文类聚》卷五。

《魏书·地形志上》。

县（汉水南岸，今襄樊市西北八十里）有大石激，叫五女激，是一种挑水护岸工程。再《水经注·江水》云，东晋桓温在江陵让陈遵筑江堤，陈具有丰富的勘测经验，听鼓声即能辨地势之高低。这是长江堤防的最早资料。又梁时，郢州（今武昌）和荆州都有堤防，梁天监六年（公元508年）荆州因江水泛滥而将其冲决。再武陵（今常德市）城南沅江有古堤，南齐曾经修治。

太湖流域的排水工程曾一度受到官民的重视。刘宋时，吴兴人娇峤于元嘉十一年（公元434年）提出了一整套吴兴郡排水方案，似意欲将通到太湖的苕溪流域之水，经纛溪向东南排泄，再开大渠直通杭州湾，但官方复勘后未能核准。元嘉二十二年，他又与官吏共同勘察，并绘制了详图，作了计算，又开小渠作了试点，惜工程未获成功。此后八十多年，又有人提出了开渠将吴郡水排入钱塘江的动议，并于梁中大通二年（公元530年）动员吴郡、吴兴、义兴三郡民工，“开漕沟渠”，“导泄震泽（太湖），使吴兴一境无复水灾”。

北方防汛也有一些记载。如《北史》卷五十四《高隆之传》云：隆之“以漳水近帝城，起长堤以防汛溢”。

此期航运事业在江南、江北都有一定发展，在黄河以北更是开创了兴建运河的新阶段，尤其三国时期。《三国志》卷一《武帝纪》载，建安九年（公元204年），曹操北攻袁尚（袁绍之子），“春正月济河，遏淇水入白沟（卫河的一段），以通粮道”。当时淇水流入黄河，为了通航，在淇水口作堰横拦淇水，逼淇水北流入白沟。因白沟通洹水，洹水有分支通邺，使曹操获得了攻袁的胜利。建安十一年（公元206年），曹操为消灭袁尚残部，北攻乌桓，命董昭“凿渠，自呼沱入泲水，名平虏渠；又从沟河口凿入潞河，名泉州渠，以通海”。建安十八年（公元213年），曹操经营邺都，“九月，作金虎台，凿渠引漳水入白沟，以通河”。此渠名利漕渠。这样，由邺便可经利漕渠、白沟，通黄河，再转江淮，经由白沟又可北通平虏诸渠，北方几大水系便基本沟通。这前后，为了军事上的需要，又对春秋时开凿的邗沟进行了改建和取直，修了广漕渠，疏凿了汴渠水道，由南而北便可有两条水路。东路为邗沟，北接淮水，溯淮干流可西接汝、颍，由淮入泗至彭城可西上，由汴渠入黄河；亦可溯泗北上，入济入河。西路由濡须水通巢湖、肥水（可能有一段陆路）北入淮水，入颍水或涡水，由广漕渠等入河。三国时兵家漕运多走西路。这样就初步形成了沟通江、淮、黄、海四大水系的运河网，这也是隋代南北大运河的雏形。

---

《梁书·曹景宗传》。

《梁书·始兴王憺传》。

《梁书·昭明太子传》。

武汉水利电力科学院等：《中国水利史稿》上，水利电力出版社1979年版，第277页。

## （十）关于《齐民要术》

《齐民要术》是我国古代三大农书之一，在我国古代农业科技史上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其中记述的许多生产经验和科技原理至今仍然是具有指导意义的。

该书作者贾思勰，生平事迹已难详考，从题署中仅知为后魏时人，曾任高阳太守。后魏有两个“高阳”，一相当于今山东临淄一带，二相当于今河北保定境，一般推测贾思勰为益都人（今山东寿光县一带），曾在山东的高阳任职。从书中内容可以推知：除了山东外，他可能还到过今山西、河南、河北一带，并从事过农业、畜牧业生产实践，据考证该书约成于公元5世纪三十至四十年代之间。

贾思勰著作此书的目的，是阐述“食为政首”的重农思想和“要在安民，富而教之”的政治主张。他在《〈齐民要术〉序》中列举了大量历史资料，其旨在说明农业之重要，并希望吏民明白这一道理。“齐民”即平民。《管子·君臣》下：“齐民食于力，则作本”。“要术”即重要的谋生方法。故整个书名的意思是：“平民谋生要术”或“平民致富要术”。

全书计10卷92篇，计约11万字。“起自农耕，终于醯醢，资生之业，靡不毕书”。各卷内容的基本顺序是：粮食作物、蔬菜、果木、木竹和染料作物的种植，家畜、家禽和鱼类的饲养，酿造和发酵、食品加工和储藏，以及煮胶和制笔墨，最后还谈到了“非中国所植者”；可知其内容涉及较广，包括了农、林、牧、副、渔各个方面，是先秦两汉农业所不及的。《吕氏春秋·任地》等三篇（属作物栽培总论性质），西汉《汜胜之书》，都只限于种植范围；东汉《四月民令》虽涉及面较广，但对生产技术记述得十分简单，也缺少理论上的说明。《齐民要术》则既重点突出，又内容丰富；虽以生产技术为主，亦不乏理论性的概括，其生产技术虽以种植为主，亦兼及蚕桑、林业、畜牧、养鱼、农副产品的加工和储藏等各个方面，其种植虽以粮食作物为主，亦涉及到了桑麻和油料、染料、饲养和园艺作物；其生产技术虽主要反映黄河中下游的情况，同时也涉及到了南方及外域的植物品种。故其堪称中国第一部最为完整的农书。其最后一篇引述了100多种有实用价值的热带亚热带植物，成为我国现存最为完整的南方植物志之一；其又引述了60多种野生可食植物，其中不少北方也可看到，这一方面反映了作者的救荒思想，也使书的内容更为充实。

《齐民要术》是秦汉以来我国黄河流域农业科学技术的系统总结，它既保存许多汉代农业技术的精华，又总结了许多北魏时期的新经验、新成就，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如下几个方面。明确指出了精耕细作对于熟化表土，防旱保墒的作用，并提出了一整套精耕细作和中耕的技术措施。

强调了选种育种之重要，并介绍了多项较好的选种、育种方法。

总结了一套轮作制度，充分肯定了绿肥的肥效。

反映了生物学方面的多项重要成就，如前云：“嫁枣”和“振去狂花”，说明人们对植物内的养分运动已有一定认识；说“榆性扇地”，说明人们对

---

我国古代三大农书指：贾思勰《齐民要术》、王祯《农书》、徐光启《农政全书》。

梁家勉：《〈齐民要术〉的撰者、注者和撰期》，载《华南农业科学》，又，《有关〈齐民要术〉若干问题的再探讨》，载《农史研究》第2辑，农业出版社，1982年。

植物与阳光的作用已有一定认识；此书还揭示了大麻生殖机理之谜——授粉作用，并指出只有通过“放勃”才能结实；此书又通过对动植物选种育种的研究，肯定了遗传和变异在生物进化过程中的作用。

《齐民要术》的出现，标志着北方旱地精耕细作体系已基本成熟，之后的一千多年，北方旱地农业技术的发展基本上未超出此书指出的方向和范围。所以《齐民要术》在我国古代农学史上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在世界农业科技史上也占有重要的地位。

贾思勰是我国、也是全世界著名的古农学家，他博学多才，具有坚定的信念和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所以《齐民要术》在学术思想上的成就，也很值得我们注意。归结起来，比较重要的有如下四个方面：

既注意历史的间接知识和经验，又注意实践。贾思勰在《〈齐民要术〉序》中谈到本书的写作和研究方法时说：“今采摭经传，爰及歌谣，询之老成，验之行事”。即是说，作者研究并汇集了历史文献中的农业科学技术，收集并整理了民间口头流传的生产经验，向有实践经验的老农和知识分子请教，最后再用自己的实践来一一进行验证。这种研究方法，至今仍然是具有指导意义的。据统计，《齐民要术》引用的前人著作达 150 多种。

强调应尊重客观规律，反对主观盲动，这一思想几乎在全书各篇都可看到。其《种谷》篇云：“顺天时，量地利，则用力少而成功多。任情返道，劳而无获”。此第四句意即任凭主观意志而违反客观规律。

注意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十分强调“力能胜贫”、“勤则不匮”和“天为之时，而我不农，谷亦不可得而取之”等靠人不靠天的思想。

比较注意量的变化和数字规范化管理，这也是在全书大多数篇章都可看到的，如《大豆》篇云：“种大豆法，坎方、深各六寸，相去二尺，一亩得千六百八十坎”。“一亩用种一升，用粪十六石八斗”。这许多数字虽未必是亘古不变的金科玉律，但在一定生产条件下，显然是具有指导作用或参考价值的，亦说明当时农业生产管理技术已发展到了较高水平。《齐民要术》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一直被后人视为古农书之经典，后世的大型农书，如元代王祯《农书》，明代徐光启《农政全书》，清代的《授时通考》等，都曾节引或转载过《齐民要术》的内容，就连写作体例，也曾以之作为蓝本；人们一再翻印，在黄河流域、在江南，都普遍流传。

### 三、手工业技术

#### (一) 矿物燃料开采技术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我国金属矿开采技术并无明显提高，大体上都是沿用了汉代的工艺，但在非金属矿，尤其是三大燃料矿物，即煤炭、石油、天然气的认识、开采和利用上，却获得了长足的进步。此时煤炭开采量已经不小，而且用到了冶铁业中，很可能还发明了双眼井开采；石油已被人们用作润滑剂和燃料，分别用到了生产和军事上；天然气已被应用于日常生活和煮盐手工业，使我国成为世界上最早开凿天然气井、并最早把它用到煮盐中的国家。

##### 1. 煤炭开采量之增大和使用范围之扩展

我国古代最早接触和使用的煤类矿物是煤精，其年代约属新石器时代晚期。因煤精质地优良，故又有“煤玉”之称，它主要用作装饰品、工艺品之类。迟至战国，我国文献中就有了关于煤的记载，当时谓之“石涅”。因古时木柴易于获得，故先秦时期，用煤作燃料之事是十分稀少的。我国大量开采和用煤的起始年代是汉，目前在河南巩县铁生沟、郑州古荥镇等汉代冶铸遗址都发现了生活用煤或烘烧铸范用煤的实物资料。汉代还有了采煤的记载，魏晋南北朝时，采煤量已经较大，使用范围进一步扩展，开采技术亦有了提高。

此期采煤量增大最明显的例子是曹操在邺都（今河北临漳县西南）筑三台（铜雀台、金虎台、冰井台）时，贮藏了数十万斤煤炭。《陆士龙文集》卷八载西晋文学家陆云《与兄平原君书》云：“一日上三台，曹公藏石墨数十万斤，云烧此，消复可用，然（燃）烟中人不知，兄颇见之不？今送二螺”。此“石墨”即煤，东晋时，人们又谓之“石炭”。“消复可用”即正在燃烧的煤块经扑灭后，可再次使用。“烟中人不知”是说煤气中毒，这是我国古代关于煤气中毒的最早记载。曹操贮煤量如此之大，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采煤业之发展。

关于三台贮藏的目的和方法，东晋陆翊《邺中记》作了进一步说明，云“三台皆在邺城北城西北隅，因城为基址……北则冰井台，有屋一百四十间，上有冰室，室有数井，井深十五丈，藏冰及石墨。石墨可书，又之难尽，又谓之石炭。又有窖粟及盐，以备不虞”。可知三台贮煤，实际上主要是冰井台贮煤，具体做法是把它藏于冰窖中，与冰窖贮粟、贮盐同样，都是为了“以备不虞”，作长期备战用的。冰井贮煤的优点是可减缓煤的风化。

魏晋南北朝前，一般采煤用煤资料大体上都是属于北方的，此时却扩展到了南方。南朝雷次宗（？—448年）《豫章记》说：“县（建城，今江西高安）有葛乡，有石炭二顷，可燃以爨”。此“爨”即炊。这是我国古代南方采煤用煤的最早记载。

---

沈阳市文物管理办公室：《沈阳新乐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78年第4期。

参阅章鸿剑《石雅》卷中。

赵青云等：《巩县铁生沟汉代冶铸遗址再探讨》，《考古学报》1985年第2期。郑州市博物馆：《郑州古荥镇汉代冶铁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8年第2期。

赵承泽：《关于西汉用煤的问题》，《光明日报》1957年2月4日。

《后汉书》卷三十二“郡国四·豫章郡·建城”条引。

煤炭使用范围之扩展主要表现在部分地区已大量地把它用到了坩埚冶铁中，关于这一点，晋人释道安《西域记》曾明确提到。有关情况将在本书“冶金技术”部分详作介绍。

其次是煤雕技术进一步发展。从考古资料看，先秦煤雕技术的分布地是较窄的，品种亦较少；汉魏南北朝后，此技术就进入了普遍发展的阶段，不但产地更宽，品种增多，而且技术上亦有提高。魏晋南北朝时期，在今四川、甘肃、新疆等地，都有煤雕品出土；其品种有猪、羊、狮子等饰件和印章。甘肃嘉峪关新城出土过一件炭精羊饰，长、宽、高各 1.0 厘米，系由炭精石磨制而成，羊作卧状，四腿盘卧，极其精巧。煤雕艺术的发展，也说明了整个煤炭开发利用技术之发展。

此期还发明了煤香饼。南朝徐陵《徐孝穆集·春情》诗说：“风光今旦动，雪色故年残；薄夜迎新节，当炉却晚寒；故（奇）香分细雾，石炭轻纨；……年芳袖里出，春色黛中安”。此第五、六两句所云便是煤香饼的功效和工艺，据明人杨慎《升庵外集》卷十九所云，其具体制法是：“捣石炭为末，而以轻纨筛之，欲其细也。……以梨枣汁合之为饼，置于炉中以为香籍，即此物也”。这种煤香饼费工费时，成本又高，自然是难入寻常百姓家的，但却是我国古代煤炭加工和使用技术上值得注意的一个事件。

此时煤炭开采技术也获得了较大的进步。《水经注》卷十三《漯水》说：“井（火井）北百余步有东西谷，广十许步。南岸（崖）下有风穴，厥大容人，其深不测。而穴中肃肃常有微风。虽三伏盛暑，犹须袭裘；寒吹凌人，不可暂停”。从文献描叙的情况看，此“风穴”很可能是为煤窑通风而人工开凿的风洞；因据调查，该地露出的地层都是侏罗纪的砂岩和石质页岩，故不可能是石灰岩溶洞；而洞穴又“其深不测”，故亦不可能是风蚀砂岩洞或居民挖的生活用洞。这说明早在南北朝时，我国已由单眼井采煤发展到了双眼井采煤，已掌握了利用进风口与出风口之间的高度差来构成一个良好的自然通风系统，这是我国古代采煤技术上的一项重大进步。这对于改善井巷通风，保证正常生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2. 对石油的早期认识和利用

我国是世界上最早发现并利用了石油的国家之一，有关记载汉代便已出现，《汉书》卷二十八下《地理志·上郡》条班固（公元 32—92 年）自注说：高奴“有洧水，可燔（燃）”。此“水”可燃，为石油无疑。高奴县在今陕西延长县一带，这是我国古代关于石油的最早记载。魏晋之后，有关记载有了增加，除高奴县外，酒泉延寿县（今甘肃玉门市）、西域龟兹都发现了石油露头。《博物记》云：延寿“县南有山石，出泉水，入（大）如筍簾（音举举，竹篾）；注地为沟，其水有肥，如煮肉泊（汁），蒙蒙永永，如不凝膏，然（燃）之极明；不可食，县人谓之石漆”。这描写的显然是石油，可见玉门石油早为古人所知。此《博物记》一般认为它即是西晋张华（公元 232

---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 年第 2 期。

甘肃省博物馆：《酒泉嘉峪关晋墓的发掘》，《文物》1979 年第 6 期。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新城十二、十三号画像砖墓发掘简报》，《文物》1982 年第 8 期。

夏鼐：《考古学论文集》，科学出版社 1961 年版。

《中国古代煤炭开发史》，煤炭工业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45 页。

《后汉书》卷三十三，《郡国志·酒泉郡·延寿》条梁刘昭注引。

—300年)《博物志》之异名;个别学者说它原是单独一书,作者是东汉末年唐蒙,恐非。

《水经注》卷三引《博物志》也有过类似说法:“酒泉延寿县南山出泉水,……水有肥如肉汁,取著器中,始黄后黑,如凝膏,然(燃)极明,与膏无异。膏车及水碓缸(缸)甚佳”。说当时已把石漆当作了润滑剂涂在车和水碓的轴承上,这是我国古代利用石油的最早记载。《水经注》卷三在谈到了高奴县和延寿县皆有“水肥可燃”的现象后说,“水肥亦所在有之,非止高奴县洧水也”。说明北魏时期,石油已是众所周知之物。

《魏书》卷一 二《西域传·龟兹》条说:“其国西北大山中,有如膏者流出成川,行数里入地;状如 餹(浆糊),甚臭”。“西北大山”当指今哈尔克山。可见我国新疆石油亦早已露头。《北史》卷九十七《西域传·龟兹》条所载完全相同。

此时人们还把石油用到了军事上,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志》卷四十《肃州·玉门》条说:“石脂水在县(今玉门镇)东南一百八十里。泉有苔如肥肉,燃之极明,水上有黑脂,人以草殓(捞)取,用涂鸱夷酒囊(革制酒囊)及膏车。周武帝宣政(公元578年)中,突厥围酒泉,取此脂燃火,焚其攻具,得水俞明。酒泉赖以获济”。这里谈到当时石油的三种用途,即鞣制皮革、膏车以及作为火攻用燃料。此“石脂”即石油。可知魏晋南北朝及唐,石油曾有“石漆”、“水肥”、“石脂”等名;“石油”一词实是到了宋代才出现的,它应是由“石脂”一名演变而来,应是“带有石性的油”,“山石中流出的油”之意。

### 3. 对天然气的认识和利用

我国古代关于天然气的记载至迟始于西汉时期;《汉书》卷二十五下“郊祀志”,卷二十八“地理志”班固自注,都谈到过西河郡鸿门县(今陕西神木县西南)有“火井”,此“火井”即是天然气井。但这鸿门火井未必是人工开凿的,我国人工开凿最早的天然气井大约是蜀郡临邛(今四川邛崃)火井。有关临邛火井的记载始见于东汉三国间,但其开凿年代应可推至西汉。

《太平御览》卷八六九引《蜀王本纪》说:“临邛有火井,深六十余丈”。这是关于临邛火井的最早记载。《蜀王本纪》的作者原认为是西汉杨雄,今人徐中舒考证为谯周(公元201—270年);徐先生还认为,所谓的杨雄《蜀都赋》,大约也是后人伪托的,其创作年代应晚至左思《三都赋》之后。因临邛火井与盐井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左思(公元250—305年)《蜀都赋》刘逵注说,“火井,盐井也”,所以一般认为临邛火井应是在该地盐井开凿过程中产生出来的。东晋常璩《华阳国志》卷三《蜀志》说:西汉宣帝地节三年(公元前67年)临邛地区曾广开盐井,所以临邛火井应出现于地节三年之后一个时期。这是我国,也是世界上最早人工开凿的天然气井。

由于天然气具有许多奇异的特性,燃烧起来又是异常壮观和瑰丽,故魏晋时期,许多博物学家、辞赋家都为之赞叹。西晋左思《蜀都赋》云:“火井沉荧于幽泉,高焰飞煽于天垂”。东晋文学家、诂训家郭璞(公元276—324年)《盐井赋》说,“饴戎见轶于西邻,火井擅奇乎巴濮”。东晋大书

---

徐中舒:《论〈蜀王本纪〉的成书年代及其作者》,《社会科学研究》1979年第1期。

见《文选》引左思《蜀都赋》,刘逵注。

郭璞:《郭宏农集》卷一。



法家王羲之曾给远在千里之外的四川故人周抚写信，十分关切地了解井盐和天然气的有关情况，说：“彼盐井，火井皆有否？足下目见不？欲广见闻。具示”。

除去临邛外，当时的酒泉延寿（今玉门）、范阳（今河北定兴县）、幽州迺县（今已分别划归河北涿县、易县）亦有天然气露头。《博物志》卷二说：“酒泉延寿县南，山名火泉，火出如炬”。《宋书》卷三十四《五行志》五说：“晋惠帝光熙元年（公元306年）五日，范阳地然（燃），可以爨”。《魏书》卷一一二《灵征》上：“孝昌二年（526年）夏，幽州迺县地然（燃）”。但这些天然气的成因可能与临邛不同，它们可能是与石油层有关的。

天然气被开凿出来后，人们很快就把它用到了日常生活和生产中，有关记载始见于西晋时期。张华《博物志》卷二说：“临邛火井一所，从（纵）广五尺，深二、三丈，井在县南百里，昔时人以竹木投以取火，诸葛丞相往视之，后火转盛，热（执）盆盖井上煮盐（水）得盐，入家火即灭，迄今不复燃矣”。这谈了天然气的两项用途，主要是日常生活之照明、取暖和炊事，即“昔时人以竹木投以取火”。二用作煮盐。这是我国，也是世界上利用天然气煮盐的最早记载。

《华阳国志》卷三《蜀志》也有类似说法，且有所补充：临邛县“有火井，夜时光映上昭（照），民欲其火，光（先）以家火投之，顷许，如雷声，火焰出，通耀数十里，以竹筒盛其光藏之，可拽行终日不灭也。井有二水，取火煮之，一斛水得五斗盐；家火煮之，得无几也”。可知除日常生活和煮盐用天然气外，这里还谈到了简单的储存、携带技术。按：此“井有二水”句甚难索解，明人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七十一疑其脱漏了三字，遂改为“井有二，一燥一水”此或有一定道理。又，文献云“一斛水得五斗盐”，这是不可能的。因18时，1升水中氯化钠的最大溶解量为358.6克，故“一斛水”至多能溶3斗多盐，况且浅层卤水去饱和状态甚远。

郦道元《水经注》卷三十三《江水》条还引王隐《晋书·地道记》说胸忍（今四川云阳）县利用天然气煮盐：“有石煮以为盐，石大者如升，小者如拳，煮之，水竭盐成”。可见天然气煮盐在当时已非独家采用的工艺。

在我国使用天然气煮盐的起始年代上，学术界是有过不同看法的。1955年时，闻宥在《四川汉代画像选集》第七十四图“煮盐像”说明文中，就提出了我国早在汉代就“利用地下天然煤气煮盐”的观点，之后便广为学术界引用。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一卷第七章亦持此说。其实，四川汉画像砖所示煮盐用燃料应是木柴；从西晋张华《博物志》的记载来看，把井火煮盐的起始年代往上推至蜀汉是比较可靠的。

---

明曹学佺：《蜀中广记》引。又见《王羲之汇帖大观》。

参见周锡保《中国古代服饰史》。

白广美：《关于汉画像砖〈井火煮盐图〉的商榷》，载《中国盐业史论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

## （二）冶金技术的缓慢发展

魏晋南北朝的冶金业是不甚发达的，尤其北方，有时甚至陷入了停滞、瘫痪的状态；南方社会虽较安定，生产状况亦远逊于汉。此期的冶铸遗物比较值得注意的是 1974 年河南浚池出土的窖藏铁器，计有 60 多种，4000 多件，3500 公斤；种类包括铁范、农具、手工业工具、兵器、交通工具、铁材、烧结铁等。据考察，除了六角锄和铁板锄等少数器物为汉器外，其余多数是属于曹魏至北魏时期的。我国古代钢铁技术的基本体系在汉代就已形成，此期大体上是沿用、推广汉代的一些技术，很少再有重大创新。青铜在社会生产、社会生活中已退到了辅助性地位。此期冶金技术上值得注意的事项是：灌钢技术已在我国南北普遍推广开来，炒钢和百炼钢技术有了进一步提高，花纹钢技术发展到了较为繁盛的阶段，炼出了镍白铜和黄色的铜砷合金；生产了一定数量的黄铜；在热处理技术中开始注意到了不同的水对淬火质量的影响，发明了油淬；铸铁可锻化退火处理技术仍保持在较高水平上；在军事、农业、手工业中，锻件最后地取代了铸件的主导地位。

### 1. 钢铁冶炼技术

此期的炼钢炼铁技术都有一定发展，炼铁技术上比较重要的事件是水力鼓风的进一步推广和煤炭之用于冶炼。

我国古代水力鼓风约发明于东汉初年，魏晋南北朝便更为广泛地使用起来。《三国志》卷二十四《韩暨传》载：南阳人韩暨任魏国监冶谒者时，曾大力推广过水力鼓风。“旧时冶作马排，每一熟石用马百匹，更作人排，又费功力。暨乃因长流为水排，计其利益，三倍于前。在职七年，器用充实”。

《太平御览》卷八三三引《武昌记》说：元嘉（公元 424—453 年）初年，武昌（今鄂州地方）新造了冶塘湖，兴建“水冶”，利用水排鼓风冶炼。清嘉庆《安阳县志》卷五引《水冶图经》说：“后魏时引水鼓炉，名水冶，仆射高隆之监造”。水力鼓风的使用不但节省了人力、畜力，而且可提高鼓风量。

关于我国古代冶铁用煤的年代，学术界一直是十分关心的。

北魏酈道元（公元 466？472？—527 年）《水经注》卷二“河水”条说：“释氏《西域记》曰：屈茨北二百里有山，夜则火光，昼日但烟。人取此山石炭，冶此山铁，恒充三十六国用，故郭义恭《广志》云：龟兹能铸冶”。此“屈茨”、“龟兹”皆今新疆库车的古名；“夜则火光”二句，是说煤炭因风化而自行燃烧，或因人为开采而加剧了的自燃现象，这是我国古代关于煤炭自燃的最早记载。“人取此山石炭”以下数句，说明当时屈茨已用煤炭冶铁，而且产铁量足供西域三十六国之需，这是我国古代煤炭炼铁的最早记载。因煤发热值较木炭高，资源亦较丰富，故煤之用于冶铁，是具有重要经济意义的。至于此冶铁炼炉是竖炉还是坩埚炉，这是学术界长时期研究的问题。因煤的热稳定性较差，用作高炉燃料时，会严重破坏料柱的透气性，迄今为止，高炉直接用煤冶炼仍然是十分困难的，所以一般认为释氏《西域记》所云应指坩埚冶炼言。自本世纪五十年代后，河北、河南、内蒙等地都发现过汉代冶炼坩埚，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 1979 年地处黄河北岸的洛阳市吉利工区汉墓所出者，在有的坩埚上还粘有煤块、钢块。黄文弼在《塔里木盆地

---

浚池县文化馆等：《浚池县发现的窖藏铁器》，《文物》1976 年第 8 期。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吉利发现西汉冶铁工匠墓葬》，《考古与文物》1982 年第 3 期；何堂坤等：

考古记》中说，1929年他曾到新疆库车拜城作过实地考察，亦发现过大批古代冶铁坩埚等遗物。所以当时库车用煤作燃料，用坩埚炼铁是完全可能的。今人岑仲勉《中外地理考证》认为，“释氏”即晋代之释道安。郭义恭亦西晋时人。说明早在晋代，西域地区便已大量用煤冶铁。

此期生铁品种有白口铁、麻口铁、灰口铁3种。渑池窖藏铁器所见白口铁有铁钁、铁钁；麻口铁有铁斧、六角轴承；灰口铁有箭头范、“新安”铭文钁范，以及另一件铁钁等。我国古代生铁含硅量一般是较低的，有人分析过5件渑池生铁铸件，平均含硅量只有0.096%， “新安”铭钁范（灰口铁）含硅量也只有0.21%。硅是有利于石墨化的元素，现代灰口铁要求的含硅量达1.0—3.5%，我国古代能在低硅的情况下生产出灰口铁来，在世界铸铁史上甚为鲜见。

当时的产铁量亦不算低，尤其南朝，据《梁书》卷十八《康绚传》载，梁代初年，为了军事上的需要，欲堰淮水以灌寿阳（寿县），但合堰甚难。“或谓江淮多有蛟，能乘风雨决毁崖岸，其性恶铁。因是东、西二冶铁器，大则釜，小则鋸，数千万斤，沉于堰所，犹不能合”。若钢铁产量不高，是决不能调出这许多铁器去填塞河堰的。北方的产量有时也不低，渑池窖藏铁器便是一例。又，《宋书》卷九十五《索虏传》云：北魏太祖北伐，“取泗渎口，虏礲礲戎主”，获“铁三万斤，大小铁器九千余口，余器仗杂物称此”，说明礲礲（今山东茌平县境）铁冶规模也不小。

此期使用的制钢工艺主要有灌钢法、炒钢法和百炼钢法等。

我国古代灌钢技术约发明于东汉晚期，魏晋南北朝后，南方北方都普遍地推广开来，有关记载亦明显增加。

晋张协（？—307年）《七命》云：“楚之阳剑，欧冶所营。邪溪之铤，赤山之精。销踰羊头，鑊越锻成。乃炼乃铄，万辟千灌，丰隆奋椎，飞廉扇炭”。此“销”，许慎注为生铁。“鑊”或作鑊，《广雅》注为铤，即“熟铁”料，“乃炼乃铄”两句即指灌钢工艺，这整段文字所述则是灌钢制作宝刀宝剑的基本工艺过程。

《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卷四引梁陶弘景（公元456—536年）云：“钢铁是杂炼生铄作刀镰者”，此“生”即生铁，“铄”即柔铁，可锻铁，是一种比较粗糙的炒炼产品，“杂炼生铄”即灌钢工艺。可知在陶弘景生活的年代已广泛地利用灌钢来制造刀镰一类锋刃器。

《北齐书》卷四十九云：慕容怀文以道术事高祖，“又造宿铁刀，其法烧生铁精以重柔铤，数宿则成刚。以柔铁为刀脊，浴以五牲之溺，淬以五牲之脂，斩甲过三十扎”。这里谈到了制作宿铁刀的两项主要工艺操作：一是冶炼灌钢，即“烧生铁精”两句；其中“数宿则成刚”意即数次灌炼就可得到性能刚强的产品。二是使用了复合材料技术，即“以柔铁为刀脊”，以宿铁（即灌钢）为刀刃。三是使用了尿淬和油淬，即“浴以五牲之溺”两句。可知这“宿铁刀”实际上是以灌钢为刃，热处理技术掌握较好的宝刀。

---

《洛阳坩埚附着钢及其科学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85年第1期。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化验室：《河南渑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文物》1976年第8期。

何堂坤：《关于灌钢的几个问题》，《科技史文集》第15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9年版。

《六臣文选》卷三十五张协《七命》。

华觉明：《中国古代钢铁冶金技术》，《金属学报》1976年第2期。

今人分析过的此期炒钢实物较少，所知只有洛阳晋元康九年徐美人刀等器。但从各地所出铁器的外形考察以及部分文献记载来看，此期炒钢工艺显然是有了发展的。前云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崖墓所出铁锄、穿肩铁斧，形态与宋元的比较接近；1965年北燕冯素弗墓所出铁斧、扁铲，皆系锻制而成；又浠池窖藏铁器中的锻件有铁钎，残长达124.9厘米，径3.5—8.1厘米。此外还出土了11件铁砧，是锻铁时作砧子用的。这些锻件的原料，原应是一种炒炼产品。稽康好锻的故事，更是为世人所熟知，《三国志》卷二十一裴松之注、《太平御览》卷三八九所引《文士传》等都曾谈及。又，《南齐书》卷三十《戴僧静传》云：“锻箭用铁多，不如铸作。东冶令张侯伯以铸钝不合用，事不行”。可见至少在南朝时，锻制箭已取代了铸件的主导地位，其原料自然也是炒钢的。我国古代的炒钢，在汉代主要用来制作刀、剑类大型兵刃，生产工具则多用可锻铸铁制成，箭镞则用青铜或可锻铸铁；此锻制铁斧、铁锄、铁箭的大量使用，充分说明了炒钢技术的发展和“以锻代铸”过程已基本完成。

百炼钢原料是一般的炒钢，基本工艺是千锤百炼。它约发明于东汉时期，魏晋之后有了进一步发展，有关记载亦多了起来。三国时期，魏蜀吴三帝皆造作“百炼”型钢铁刀剑。《北堂书钞》卷一二三引曹操《内诫令》说：“往岁作百辟刀五枚，吾闻百炼利器，辟不祥，摄伏奸宄者也”。《古今注·舆服》云：吴大帝有宝刀三，“一曰百炼，二曰青犊，三曰漏影”。《刀剑录》载：“蜀主刘备令蒲元造刀五千口，皆连环，及刃口刻七十二炼，柄中通之兼有二字”。《太平御览》卷六六五引梁陶弘景云：晋永嘉（公元307—313年）中，刘多奇，凡试刀之钝利，先以发悬束芒于杖头，挥刀砍之，须芒断而发连者方为良，且计芒断之多少而较刀之高下，“有一百炼刚刀，斫十二芒”。南朝时有一种“横法刚”，也是百炼成的。又，夏赫连勃勃凤翔（公元413—417年）年间，亦制作过百炼钢刀，《晋书》卷一三云：赫连勃勃以叱干阿利领将作大匠，阿利性尤工巧，“造百炼刚刀，为龙雀大环，号曰大夏龙雀”。其背铭曰：“古之利器，吴楚湛卢，大夏龙雀，名冠神都；可以怀远，可以柔逋，如风靡草，威服九区。世甚珍之”。在一般诗文中，“百炼钢”说更为习见，刘琨《重赠卢谡》诗云：“何意百炼钢？化为绕指柔”，便是大家十分熟悉的诗句。

百炼钢的具体操作应有多种类型，从有关实物分析和文献记载来看，其中最为重要的一种应是多层积叠反复折叠锻合法。1978年，徐州市铜山县收集到一把铭作“建初二年蜀郡西工官王愔造五十谏”的长剑，经考察，其刃部组织计约50层左右，层与层之间含碳量不甚均匀，但层内比较均匀。1974年，山东苍山县收集到一把“永初六年五月丙午造卅谏大刀”，经考察，其刃部组织亦是分层的，且为30层左右。这显然系由含碳量不十分一致的钢铁材料经多层积叠，反复折叠所致。这也说明在汉代，此“炼数”与刀剑组

---

李众：《中国封建社会前期钢铁冶炼技术发展的探讨》，《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

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科技史文集》第13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版。

徐州市博物馆：《徐州发现东汉建初二年五十谏钢剑》，《文物》1979年第7期。分析报告见前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并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4期韩汝玟文。

刘心健等：《山东苍山发现东汉永初纪年铁刀》，《文物》1974年第12期，分析报告见前《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李众文。

织层数间是有一定关系的。又，前云曹操的百炼利器又叫“百辟刀”。“辟”者，褻也，原指衣服上之褶裯也，可见曹操的百炼利器也是百层积叠、百层折叠锻合而成。一般炒钢经反复锻打、千锤百炼后，便可进一步排除夹杂、均匀成分、致密组织；多层积叠时，往往还可起到刚柔相济的作用。这种方法后来传到了日本，对日本刀工艺产生过许多重要的影响。

## 2. 铜及其合金冶炼技术

此期南方北方的冶铜业都有过一些发展，其中又以南方为盛。南方较大的产铜地有三：即丹阳郡、武昌和南广郡。《三国志》卷六十四《诸葛恪传》说：恪“以丹阳地势险阻，……山出铜铁，自铸甲兵”。《太平寰宇记》卷一一二《鄂州·武昌》条说：“白雉山在县西北二百三十五里……南出铜矿。自晋、宋、梁、陈以来，置炉烹炼”。不久前，湖北鄂城还发现过孙吴东晋时期的采炼铜遗址。《南齐书》卷三十七《刘俊传》云：齐武帝永明八年，“俊启世祖曰：南广郡界蒙山下有城名蒙城。可二顷地，有烧炉四所，高一丈，广一丈五尺，从蒙城渡水南百许步，平地掘土深二尺得铜，……甚可经略，……上从之，遣使入蜀铸钱，得千余万。功费多乃止”。这里不但谈到了南广郡产铜事，而且谈到烧炉规模。北方产铜地主要分布在今河南、山东两地。《魏书》卷一一《食货志》载，尚书崔亮曾奏请开采了恒农郡（今河南陕县）的铜青谷、苇池谷、鸾帐山铜矿，河内郡（今河南沁阳）王屋山铜矿，每斗得铜4—8两不等，并恢复了南青州（今山东益都）苑烛山、齐州（今山东历城）商山两处铜矿。《魏书》卷四九《崔鉴传》载，孝文帝时，崔鉴“出为奋威将军、东徐州刺史，……又于州内冶铜以为农具，兵民获利”，此期的铜约有四大去处，即佛事用、建筑用、铸造钱币及日用器。总的来看，此期铜生产量是不大的，《宋书》卷三载，为示节俭，宋武帝永初二年（公元421年）还曾下令“禁丧事用铜钉”。

此期铜合金技术取得了三项比较重要的成就，即炼出了镍白铜和砷铜，生产了一定数量的黄铜。

东晋常璩《华阳国志》卷四《南中志》云：“堂螂县因山而得名，出银、铅、白铜、杂药有堂螂、附子”。堂螂县在今云南会泽县境，与巧家县交界，接近东川铜矿和四川会理铜镍矿。从清代以后的大量资料看，此“白铜”系镍白铜是无疑的，这是我国，也是全世界关于镍白铜的最早记载。有人分析过会理力马河铜矿的成分，知其含镍1.12%、铜3.36%、铁22.6%。还有人分析过一件传世的白铜墨盒，知其成分为：铜62.5%、锌22.1%、镍6.41%、铁0.64%、锡0.28%、铅0%。早期镍白铜应是由铜镍共生矿炼制的，之后才发展到了有意配制的阶段。这中间的演变过程，可以进一步研究。

在此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古代“白铜”一词的含义，在不同地方未必是一样的，它可能指镍白铜，也可能指砷白铜，还可能指其他铜合金。传世汉光和元年神兽镜铭说：“光和元年五月作尚方明竟，幽谏白同”。此“白铜”显然是指高锡青铜言。一些收藏家常称赫连勃勃铸作的“大夏真兴”和隋五铢为白铜钱，但人们检测过的中国历史博物馆部分藏品，却都是锡青铜质。《玉篇》云：“鍤，白金也”。此白金一般认为是镀了锡的金属。

我国古代冶炼和利用铜砷合金的时间至迟可上推到商周时期，日本学者

---

《中国矿产地一览表》第2卷下，第75页，1942年。

王珽：《中国铜合金内之镍》，《科学》第13卷第10期，1929年。

分析过一件传为郑州出土的商代晚期铜戈,合金成分为:铜 83.05%、铅 10.11%、砷 4.72%、铁 1.07%。又有学者分析过一些昭乌达盟林西春秋矿冶遗址出土的金属颗粒,其平均锡、砷量分别为 20%和 4.5%。但一般认为,它们都应当是用共生矿炼制的。目前学术界对我国何时有意地配制了铜砷合金尚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是晋,也有学者把它推到西汉。

我们比较倾向于晋代说。晋葛洪(公元 283—363 年)《抱朴子·黄白篇》曾详细地谈到了一种制造假“黄金”的方法,第一步是先取武都雄黄,捣之如粉,以牛胆汁和之,后把戎盐、石胆末、雄黄末、炭末置于赤土釜中,并加热。戎盐系熔剂,雄黄和石胆被还原而生成铜砷合金。第二步是使此铜砷合金与丹砂水(硫化汞在醋和硝石的混合液中溶解而成)作用,捣碎,加入生丹砂和汞,加热冶炼,“立凝成黄金矣”。此第二步或与精炼有关。这是我国古代关于生产黄色铜砷合金的最早记载。稍后的梁陶弘景《名医别录》云:雄黄“得铜可作金”,说的应是同一意思。至迟成书于后赵(公元 319—351 年)的《神仙养生秘术》还谈到了点化白色铜砷合金的方法,说“其四点白,硃砂四两、胆矾四两、雄黄四两、雌黄四两、硝石四两、枯矾四两、山泽四两、青盐四两,各自制度”。此“点白”即点化白色铜砷合金。雄黄、雌黄分别为  $As_2S_2$ 、 $As_2S_3$ ,该书还谈到了一系列点化操作。可见直到东晋为止,我国对炼制黄色铜砷合金(含砷 < 10%)和白色铜砷合金(含砷 10%)的技术都有了初步了解。

我国古代对铜锌合金(即黄铜)的冶炼和使用约可上推到龙山文化时期,但当时的锌很可能是以共生矿形式带入的,对我国人工配制铜锌合金的起始年代,学术界还存在许多不同看法。《太平御览》卷八十三引魏钟会(公元 225—264 年)《乌菟论》说:“夫莠生似禾,输石像金”。又,梁宗懔《荆楚岁时记》说:“七月七日,七夕,妇人结彩缕,穿七孔针,或以金银输石为针,陈瓜果于庭中以乞巧”。据研究,“输石”在我国古代约有两种含义:一指黄铜矿( $G\ddot{u}FeS_2$ ),二即是作为铜锌合金的黄铜,此前一段文献提到的“输石”像金,后一段提到的“输石”可以为针,皆属铜锌合金无疑。这都是我国古代关于黄铜的较早记载,虽文献上不曾提到它的冶炼工艺,但从梁时民间以之为针来看,说当时我国已生产了一定数量的黄铜应是不错的。在此有一点需要顺带指出的是,我国古代文献中的“黄铜”一词,在不同地方往往也有不同的含义,须得好生分析;《宋会要辑稿·食货三三》所云“黄铜”应指以黄铜矿为原料,以火法冶炼得到的赤铜言,在我国古代文献中,“黄铜”一词是到了元、明之后才专指铜锌合金的。

### 3. 铸造技术

此期南方北方的铸造技术都有一定的发展。《魏书》卷一一《食货志》云:“铸铁为农器兵刃,所在有之”。这大体上反映了当时实情。从澠池铁

---

山内淑人等:《古利器の化学的研究》,《东方学报》京都第 11 册。

李延祥等:《林西县大井古铜矿冶遗址冶炼技术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90 年第 2 期。

王奎克等:《砷的历史在中国》,《自然科学史研究》1982 年第 1 期。

赵匡华等:《我国金丹术中砷白铜的源流与验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3 年第 1 期

孙淑云等:《中国早期铜器的初步研究》,《考古学报》1981 年第 3 期。唐兰:《中国青铜器的起源与发展》,《故宫博物院院刊》1979 年第 11 期。

赵匡华:《中国历代“黄铜”考释》,《自然科学史研究》1987 年第 4 期。

器窖的出土情况看，截至北魏为止，不仅是农具，而且许多手工业工具，以及箭镞等兵刃器，都曾用浇铸法成型，这一方面说明了铸造技术之发展，另一方面也说明，“以锻代铸”经历了何等漫长的过程。我国古代铸造工艺的一些基本形式此期都在沿用，但最值得注意的应是铁范铸造和层叠铸造两种。

铁范铸造约发明于战国时期，魏晋南北朝仍使用得十分普遍，河南渑池汉魏铁器窖曾出土过各种不同种类和型的铁范计 152 件，其中有铁板范 64 件，双柄犁花 3 件，犁铧范 32 件，耒范 5 件，斧范 12 件，镞范 18 件，此外还有镰范、锤范、碗形器范，锄形器范等。其中斧范 2 式， 式为砍伐工具， 式为兵器。箭镞范计 5 式，即柳叶式、长四棱尖头式、长四棱圆头式、短四棱倾斜式、短四棱束腰式，一范可铸 6—10 支。铁范铸造的基本操作应与汉代无异，通常可分作五大工序：（1）先用木料等制作出实物的模子。（2）由模子制作“一次泥型”。（3）以“一次泥型”为模，制出“二次泥型”。（4）以“二次泥型”浇铸出金型，其尺寸应与“一次泥型”相应。（5）以金型浇出产品来，此产品尺寸应与木模相应。铁范铸造的优点是：因铸型可无数次使用，从而减少了制范工作量和制范周期。提高了生产率。同时，铁范铸造易于得到白口铁组织，便于下一步的可锻化处理。

层叠铸造约发明于东周时期，汉魏南北朝时有了进一步发展，它主要用来铸造钱币和部分小型器物。1975 年，江苏句容县葛村曾出土过东吴“大泉五百”、“大泉当千”钱及其叠铸清理下来的浇口杯和直浇道部分。直浇道呈截头圆锥形，上粗下细，残长约 14 厘米。钱币型腔呈“十”字形分布，每层可铸 4 枚，计约 20 余层，一次可铸百余枚。关于句容叠铸泥范的造型过程，目前尚无确切资料，1935 年南京通济门外出土过梁武帝时的铸钱泥范，因钱文比较呆板，故有人认为它可能是用木戳印成，而其各段范片上的钱形排列各不相同，故人们又推测，其所用木模是较多的。

魏晋南北朝的铸件，除一般生产工具、兵器、日用器外，还有一些大型佛像、人像、铜镜、铜钱、铁钱、大铁镬等，也很值得注意。此时佛教已广为流传，铸制佛像之风甚盛。《魏书》卷一一四《释老志》云：“兴光元年（公元 454 年）敕有司于五绶大寺内为太祖已下五帝铸释迦立像五，各长一丈六尺，都用赤金二万五千斤”。天安二年（公元 467 年），“又于天宫寺造释迦立像，高四十三尺，用赤金十万斤，黄金六百斤”。此期铜镜中，要数鄂城所出孙吴铜镜最为工精，如三角缘鸟兽镜、画纹带神兽镜、四叶八凤佛像镜等，都曾引起过国内外学者的注意。曹魏铜镜还传到了日本，在中日文化交流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三国志》卷三十《倭人传》：景初二年（238 年）十二月，倭王卑弥呼遣使来朝，魏王赐“五尺刀二口，铜镜百枚”等物。关于这百枚铜镜的形制，日本学术界一直都是十分注意的，并且迄今仍在进行热烈的讨论。据稗史称，京口北固山甘露寺有二大铁镬，系梁天监（公元 502—519）中所铸，上有铭文可辨，云其为五十石镬。另外，《魏书》卷七十四还谈到过不少铸制的人像，所有这些铸件，自然均需一定的设备能力和技术水平。

#### 4. 锻造技术

魏晋南北朝的金属锻造技术取得了不少进展，除前述百炼钢外，花纹钢、

---

刘兴：《江苏句容县发现东吴铸钱遗物》，《文物》1987 年第 1 期。

郑家相：《历代铜质货币冶铸法简说》，《文物》1959 年第 4 期。

铁锁链、金箔等的加工都是很值得注意的；尤其是花纹钢，它表现了最为高超的技艺。

花纹钢原是一种带有花纹的钢铁材料，一经抛光后，有时再腐蚀一下，花纹即现。我国古代花纹钢都是平面花纹，看得见，摸不着，可摄影，不可拓摩。

我国花纹钢发明较早。据《吴越春秋》卷四载，传说春秋末年，吴国铸剑大师干将制作了铁剑两枚，一曰“干将”剑，身作“龟文”；一曰“莫邪”剑，身作“漫理（水波纹）”；后者被献给了吴王。又据《越绝书》卷十一载，传说春秋末年时，越国铸剑大师欧冶子制作了铁剑三枚，一叫龙渊，“观其状如登高山，临深渊”，二叫泰阿，“观其釳巍翼翼，如流水之波”，三叫工布，“釳从文起，至脊而止，如珠不可衽，文若流水不绝”。此二书原皆汉代著作，可知汉或汉前已有花纹钢无疑。东汉末年和魏晋南北朝时，有关花纹钢的记载明显增加。曹丕《剑铭》云：建安二十四年，丕命图工精炼宝刀宝剑九枚，皆因姿定名。室剑“色似彩虹”者，名曰“流采”；宝刀“文似灵龟”的，名叫“灵宝”；“采似丹霞”的就叫“含章”；露陌刀“状如龙文”，谓之“龙鳞”；皆系“至于百辟，其始成也”；故其刀又叫“百辟宝刀”，剑又叫“百辟宝剑”，匕首又叫“百辟匕首”。此外，曹毗《魏都赋》、傅玄《正都赋》、裴景声《文身刀铭》、《文身剑铭》、张协《七命》、《文身刀铭》等，都赞美过花纹钢刀剑。傅玄《正都赋》云：“苗山之铤，铸以为剑，百辟文身，质美铭鉴”。裴景声《文身刀铭》云：“良金百鍊，名工展巧，宝刀既成，穷理尽妙；文繁波回，流光电照”。这许多文字，都是清新俊秀，脍炙人口的。

从文献记载看，汉魏南北朝的花纹钢工艺主要有二：一是“百辟百炼”，即把含碳量不同的铁碳合金多层积叠，反复折叠锻打；曹丕《剑铭》，傅玄《正都赋》所云皆属此类。二是“万辟千灌”，其基本操作与灌钢工艺是相类的，如张协《七命》所云。这花纹钢原是组织和成分极不均匀的钢铁集合体，抛光了或再稍加腐蚀后，在自然光作用下，高碳部分颜色较亮，低碳部分颜色较暗，明暗相间，黑白相映，是即所谓的花纹。花纹钢制作是十分艰难、十分复杂的；加热温度不宜过高，否则会因组织和成分均匀化而使花纹消失；因其需反复锻打、千锤百炼，如若温度稍有不均，或锤锻稍有不慎，焊合不好，便会前功尽弃。与“百辟百炼”相类的工艺在本世纪30年代时北平还沿用着。

此时，一种外国花纹钢，即镗铁——大马士革钢也传入了我国。《魏书》卷一二《西域列传》说：波斯国都宿利城，出金、银、鎗石、“金刚、火齐、镗铁”；《周书》卷五十《异域列传》也曾谈到波斯产镗铁。这是我国古代文献中关于镗铁的较早记载。镗铁有多种不同的工艺，其中一种与我国花纹钢百辟工艺相似，唐慧琳《一切经音义》卷三十五曾有记载。

从现有资料看，在我国古代军事和交通上产生过重要影响的大型锁链至迟发明于西晋时期。《晋书》卷四十二《王濬传》云：太康元年，濬等伐吴，克丹阳，“吴人于江险碛要害之处立以铁锁横截之，又作铁锥长丈余，暗置江中以逆距船”。此“铁锁”即铁锁链。《南史》卷二十五《垣护之传》云：垣护之“随玄谟入河，玄谟攻滑台”、“玄谟败退，魏军悉牵玄谟水军大艘，连以铁锁三重断河，以绝护之还路”。《南史》卷六七《肖摩诃传》云：周武帝遣其将宇文忻争吕梁。摩诃深入周军，纵横奋击。及周遣王轨来赴，“结



长围，连鑣于吕梁下流，断大军还路”。此外，《北史》卷六二《王轨传》等地都谈到过铁锁链在军事上的应用。这些铁锁链的锻制，自然也不是十分容易的。

### 5. 热处理技术

在此期热处理技术中，比较值得注意的是铸铁可锻化退火和钢的淬火，前者基本上是沿用了汉代的一些操作，后者则取得了两项较为重要的成就，即认识了不同的水对淬火质量的影响，发明了油淬。

铸铁可锻化退火在东汉以后就发展到了较为成熟的阶段，此期仍保持在较高水平上，这在绳池铁器中表现得最为明晰。

一是可锻化退火处理器件的中心很少或不再残留有白口铁组织。人们分析过 12 件绳池出土的可锻化处理件，全都是这样的。

二是脱碳退火和石墨化退火在使用上的分工表现得十分明显，前一操作主要用于斧、镰一类对锋利性能要求较高的器件，后一操作则主要用在铲、锄、镰、铍等对锋利性要求不高的农具上，在绳池 12 件可锻化处理铁器中，有 10 件为脱碳退火，其中 6 件是斧，2 件是镰，作石墨化退火的两件器物分别是铲和铍。三是作可锻化退火处理的式斧（257 号）中析出了球状石墨。

四是部分器件脱碳退火成了熟铁和钢后，又在刃部进行了局部渗碳；如镰（528 号）刃部边缘珠光体占 70%，中心的珠光体只占 30% 左右；式斧（471 号）边部表层含碳量为 0.7—0.8%，稍里为 0.5—0.6%，中心含碳量只有 0.3—0.4%；这显然是渗碳所致的；而式斧（257 号）刃部在作了局部渗碳后还进行了锻打加工。这说明人们对于脱碳、渗碳已有了相当的认识，操作上亦表现了较高的技艺。

此期水淬技术上的主要成就是由《蒲元传》记述下来的，其云：蒲元于斜谷为诸葛亮制刀三千口，他认为汉水钝弱，不能作淬火用，不如蜀水爽烈，于是派人往成都取水。有一人从成都取水后率先回到了斜谷，元“以淬，乃言：‘杂涪水，不可用’。取水者犹悍言不杂。君以刀划水，云：‘杂入升，何故言不？’取水者方叩头首伏云：‘实于涪津渡负倒覆水，惧怖，遂以涪水入升益之’。于是咸共惊服，称为神妙。刀成，以竹筒密内铁珠，满其中，举刀断之，应手虚落，若薙生，故称绝当世，因曰神刀”。这段记载或有些夸张，但与现代技术原理是基本相符的。因不同地区的水所含矿物质的多寡、种类都不一样，导热性能就各有差异。对淬火质量就会造成不同的影响，这是我国古代关于选择淬火剂的最早记载。明代李时珍《本草纲目》卷五“水部·流水”条也有类似说法：“观浊水流水之鱼，与清水止水之鱼，性色迥别，淬剑染帛，各色不同，煮粥烹茶，味亦有异”。说的都是同一道理。

人们使用得最多而且最早的淬火剂是水。水淬的优点是在高温区（550—650℃）冷却较快，缺点是低温区（200—300℃）也冷却较快，易造成较大的组织应力，于是人们又发明了油淬。我国古代有关油淬的记载始见于前引《北齐书》所云慕容怀文造宿铁刀事，其中“浴以五牲之溺”即以动物之尿为淬火剂，尿实际上是含有多种矿物质的水溶液；“淬以五牲之脂”意即以

---

何堂坤：《我国古代的钢铁热处理技术》，载《技术史丛谈》科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试验室：《河南绳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北京钢铁学院李众：《从绳池铁器看我国古代冶金技术的成就》，均载《文物》1976 年第 8 期。

《太平御览》卷三四五引。

动物之油作淬火脂，是即油淬。油淬的优点是在低温区冷却较慢，从而可减少组织应力，缺点是在高温区也冷却较慢。今人常在高温区使用水淬，低温区使用油淬，这样就既避免了珠光体类型的转变，保证了工件能获得较高硬度，又避免了因组织应力而产生裂纹。文献上说慕容怀文既使用了尿淬，又使用了油淬，这是否属于分级淬火，可以进一步研究。

## 6. 表面加工

魏晋南北朝时，因铜器使用量减少，除了铜镜外，外镀铅锡的操作已经很少使用，此时比较值得注意的表面加工有鎏金和金银错等项。

在考古发掘中，三国、两晋、南北朝都有鎏金器物出土。1971—1977年，湖北鄂城先后出土了3件孙吴时期的鎏金画纹带神兽镜；1953年江苏宜兴晋墓出土有鎏金花瓣铜饰5件；1973年山西寿阳县贾各庄一座北齐早期墓出土鎏金器60多件，其体形小巧，为南北朝所鲜见；1965年广东韶关南朝墓出土有鎏金指环等。此期的鎏金操作与汉代大体上是一致的，《本草纲目》卷九《金石·水银》集解引梁陶弘景云：水银“能消化金银使成泥，人以镀物是也”，可见古人对鎏金工艺已有了相当的认识。

为了满足统治阶级的特殊需要，此期的金银错工也有一定发展。《魏书》卷一一〇《食货志》云：“和平二年（461年）秋，诏中尚方作黄金合盘十二具，径二尺二寸，镂以白银，钿以玫瑰。其铭曰：‘九州致贡，殊域来宾，乃作兹器，错用具珍。锻以紫金，镂以白银，范围拟载，吐耀含真。纤文丽质，若化若神。皇王御之，百福惟新’”。由此描述情况看，其技术水平是不低的。《邺中记》中也谈到了不少镶金银的斗帐、香炉、屏风等。今见于考古发掘的有：1966年陕西省博物馆收集到的前凉升平13年（公元369年）金错泥箛（按：器为铜质，呈竹筒状）；故宫博物院珍藏的一件六朝蟠龙镇，通体错金银，1965年辽宁冯素弗墓出土的错金柿蒂纹大铁镜。前云鄂城鎏金画纹带神兽镜的钮部都曾错金。但总的来看，数量还是不太多的。

---

此节基本观点采朱大渭师之成说，见《文史知识》1989年第5期。

罗宗真：《江苏宜兴晋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7年第4期。

王克林：《北齐库狄回洛墓》，《考古学报》1979年第3期。

秦烈新：《前凉金错泥箛》，《文物》1972年第6期。

黎瑶渤：《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

### （三）南方青瓷的发展和北方瓷业的产生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古代陶瓷技术发展的重要阶段，南方因社会比较稳定，东汉晚期发明出来的青瓷、黑瓷都得到了进一步发展；长江下游的江浙地区，长江中上游的赣、湘、鄂、蜀地区，以及东南沿海的闽、粤、桂一带，都烧出了独具地方特色的瓷器，并在胎料、釉料的选择和配制，成形、施釉、筑窑和烧造技术上，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北方则因战祸连年，陶瓷技术长期停滞不前，及至北魏才在南方影响下烧出了青瓷和黑瓷，之后又烧出了白瓷。白瓷的出现，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又一贡献。

浙江是我国瓷器的重要发源地和主要产地之一。由于制瓷技术的迅速发展，此期已逐步形成了越窑、瓯窑、婺州窑、德清窑四大窑系。其中又以前者发展最快，窑场分布最广，瓷器质量最好。在江苏，均山窑亦开始形成。

越窑主要分布于古越人居住的上虞、余姚、绍兴等地。始烧于东汉，是我国最先形成、产品风格一致的窑系。此期越窑址除上虞、绍兴、余姚外，在鄞县、萧山、金华、永嘉、余杭、德清、吴兴、临海、宁波、丽水、奉化等县、市都有发现。仅上虞一县，三国时期的越窑便超过30处，较东汉激增了四、五倍之多；西晋越窑又达60多处；东晋时期，由于江西、湖南、四川等地瓷业的发展，上虞越窑才见减少。今见上虞东晋窑址只有30处左右。越窑瓷器的特点是胎质致密坚硬、釉层光滑，在视线易于接触到的口、肩、腹部装饰有各种花纹。三国末年到西晋，其制瓷技术益加精巧，品种亦较丰富，但其许多产品都堆雕刻画，器形复杂；上塑亭台、楼阙、佛像、各色人物和禽兽的谷仓，肩部堆塑神鹰的鹰形壶等，恐非一般平民所能使用；及至东晋后期，越窑青瓷方出现了普及的趋势，造型趋于简朴，各种装饰减少。

长江中上游的江西、湖南、湖北、四川也是我国早期青瓷的重要产地。江西汉代就已烧出了青瓷，三国西晋便达到了较为成熟的阶段；今发掘的丰城罗湖南朝窑址，是著名唐洪州窑的前身。湖南青瓷亦创始于东汉时期，魏晋之后有了进一步发展。1973年发现的湘阴青瓷窑，是著名唐岳州窑的前身，其约创始于魏晋。四川、湖北地区始烧青瓷的时期稍晚，但前者在魏晋，后者在晋代亦开始烧造。东南沿海的广东出土过不少两晋南朝青瓷器，近年在深圳市沙田猪肉地和岗头山还发现了4座馒头窑。广西青瓷约始烧于南朝时期，目前虽在桂北、桂东、桂东南都出土了许多东晋至南朝青瓷，但相当大一部分是外地传入的。只有一部分为本地烧造。福建青瓷亦始烧于东晋至南朝时期，目前在泉州、福州等地都发现了一些南朝窑址；但福建两晋和南朝前期墓葬仍然是以越窑产品为主的。

---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635页。

朱家栋：《江西陶瓷考古综述》，《景德镇陶瓷》1989年第1期。

江西省历史博物馆等：《江西罗湖窑发掘简报》，《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

《文物考古工作十年》，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213页。

《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318页。

《文物考古工作十年》，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224—225页。

覃义生：《广西出土的六朝青瓷》，《考古》1989年第4期。

曾凡：《福建南朝窑址发现的意义》，《考古》1989年第4期。

此时，文献上也出现了关于“瓷”的记载。其中最为重要的资料是晋潘岳（公元247—300年）《笛赋》对瓷的外表形态进行了描述，说“披黄苍以授甘，倾缥瓷以酌酃”。其中的“瓷”应即是瓷器；缥，《说文解字》释为“帛白青色”，《释名》释为浅青色，故今世学者释“缥瓷”为青白釉，或者青黄釉的瓷器。此外，晋人吕忱的《字林》中亦出现过“瓷”字，只可惜原书早已亡佚，今人只见辑本。

北方青瓷技术约出现于北魏时期，近年在洛阳北魏城址出土了不少青瓷和黑瓷制品；河北省的河间、吴桥、赞皇和磁县等亦出土过北魏时期的青瓷；但此期北方窑址发现较少。目前所知仅有：山东淄博寨里青瓷窑和河北内丘白瓷窑；前者至迟创烧于东魏（公元534—543年），并一直延续到了唐代中晚期；后者是邢窑的前身，始烧于北齐，隋唐时烧出了黑釉、黄釉、三彩器等，唐末五代衰落。

洛阳北魏大市出土的青瓷器有杯、盏、钵，黑瓷有碗、杯、盂等，以青瓷居多。青瓷、黑瓷技术已趋成熟，但仍显示了一些原始性。多数青瓷胎体厚重，加工粗糙，其色灰黄，多数釉面缺少光泽、透明度较差，少数器物存在脱釉现象。黑瓷胎釉结合较好，釉层脱落甚少。值得注意的是有一种青瓷杯（式）胎质洁白，质地坚硬，薄胎薄釉，釉色淡青明亮，微透白色胎骨。从而显示了一些白瓷的特征，说明北方白瓷已经萌芽。

寨里东魏瓷器主要有碗、盆、器盖等，其中以碗居多，器类较为简单。此期的寨里瓷多呈青褐色和黄褐色，少数为深褐色，近于黑色，釉层厚薄不均，呈斑块状，且常有垂泪状，器内挂釉更加不均，内底聚釉甚厚，但他处却有露胎现象。胎质厚重、疏松。并见有气孔和黑斑，断口呈褐色。显示了相当的原始性。

此期南方和北方的制陶业亦有不少差别。在整个六朝时期，南方陶业都有一定发展，尤其是陶制明器。在孙吴和西晋时期，明器器型有谷物加工工具、生活用具、家畜家禽等；陶胎多为红色，外施一层棕黄色的薄釉。东晋以后，庄园经济在南方得到较大发展，器形以仪从车马为主，其他明器逐渐衰退。六朝日用陶器出土较少，除了缸外，多是火候较低，质地疏松的灰陶，与前代实用硬陶明显不同。陶缸在浙江上虞和江苏南京发现较多，一般高约80厘米、口径40厘米、底约30厘米左右，胎色青灰，外施一层黑褐色釉。由于制瓷技术的发展，除了大型特别器物外，一般生活用陶已退居次要地位。在北方，三国两晋陶业都远不及汉代发达，民间流行的陶器多为火候较低，质量较差的灰陶；北魏之后，汉代发明的低温釉陶始才复苏、流行，并且用到了建筑业中。

### 1. 南方制瓷技术的主要成就

首先是胎料选择和加工技术有了稳步发展。由现有分析资料看，东汉至五代，及至北宋，南方青瓷一般都是采用本地瓷石为原料的，但在不同的地区，不同的历史阶段，因原料选择，配制上的差别，瓷胎成分也产生了许多差异。此期胎料配制技术上的两个重要事项是越窑瓷胎含铁量增加和婺州

---

杜玉生：《北魏洛阳城内出土的瓷器与釉陶器》，《考古》1991年第12期。

山东淄博陶瓷史编写组，《山东淄博寨里北朝青瓷窑址调查纪要》，《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中国硅酸盐学会：《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第170页。

窑化妆土的使用成功。

表一所列为魏晋南北朝青瓷、黑瓷胎的化学成分，其中有越窑青瓷器 14 件（SHT<sub>1</sub>—（2）、SY—16、J4、J6、NB4、J5、李 3—李 10）婺州窑青瓷器 1 件（J7），其 SiO<sub>2</sub> 和 Al<sub>2</sub>O<sub>3</sub>，含量分别处于 73.51—78.00%，14.85—18.06% 之间，与东汉越窑青瓷并无明显差别，但 Fe<sub>2</sub>O<sub>3</sub> 含量明显提高，波动范围是 1.63—3.02%，平均 2.143%；有的试样所含 TiO<sub>2</sub> 量亦较高；有学者认为，这很可能是选用了含铁、钛较高的瓷石，或在胎中加入了少量紫金土之故。李家治、郭演仪等人曾分析过 6 件东汉晚期越窑青瓷片，其成分为 SiO<sub>2</sub>75.40—78.47%，Al<sub>2</sub>O<sub>3</sub>15.26—17.73%，Fe<sub>2</sub>O<sub>3</sub>1.56—2.42%；Fe<sub>2</sub>O<sub>3</sub> 的平均含量为 1.778%。故六朝的越器瓷胎往往呈色较深，为灰色，对釉起衬托作用，使釉色青中带灰，色调比较沉静。有学者分析过 3 件福州怀安梁代青瓷胎成分，其 SiO<sub>2</sub> 含量较高，为 80.57—86.7%；Al<sub>2</sub>O<sub>3</sub> 量较低，为 8.72—14.66%；这在历代越窑中都是很少看到的，应是原料条件不同之故。

德清窑的原料选择和加工都比较复杂。其创烧于东汉，以青瓷为主，汉末、三国便生产出了黑瓷；东晋南朝时，以黑瓷为主，兼烧青瓷；隋唐时期转为单烧青瓷，唐后衰落。表一列出了一件德清窑东晋黑釉器成分，可见其主要特点是含铁量较高（Fe<sub>2</sub>O<sub>3</sub>2.86%），TiO<sub>2</sub> 量亦不低。有关研究认为，德清窑所用原料约有六、七种之多，即瓷土、含铁较高的紫金土、石灰石、含铁量较低的白瓷土，以及普通陶土和耐火粘土等，人们使用含铁量较高的原料作黑瓷胎，用含铁量较低的原料作青瓷胎，这些原料均曾分别粉碎、淘洗、精心搭配，表现了相当高的技艺。

表一 魏晋南北朝青瓷黑瓷胎化学成分

---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80 年第 9 期，并见表一注。

中国硅酸盐学会：《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150 页。

样号	品名	时代	出土地	成分(%)									
				SiO <sub>2</sub>	Al <sub>2</sub> O <sub>3</sub>	Fe <sub>2</sub> O <sub>3</sub>	TiO <sub>2</sub>	CaO	MgO	K <sub>2</sub> O	Na <sub>2</sub> O	MnO	P <sub>2</sub> O <sub>5</sub>
SHT <sub>1</sub> —(2)	青瓷碗	三国	上虞	75.83	16.00	2.23	0.84	0.33	0.54	2.90	0.60	0.02 <sup>±</sup>	
李3	印纹墨青瓷片			78.66	14.85	1.63	0.96	0.22	0.54	2.52	0.50		
李4	盘口壶青瓷片			77.50	15.19	2.36	0.78	0.24	0.54	2.23	0.71		
J4	青釉瓷片	西晋	上虞龙泉塘	73.50	18.06	2.72	1.11	0.29	0.50	2.46	0.93	0.02	
J5	青瓷片		上虞帐子山	76.82	15.71	3.38	0.71	0.19	0.52	2.72	0.70	0.01	
李5	樽腹片		上虞	76.83	16.37	1.90	0.69	0.30	0.60	2.65	0.62		
李6	青瓷钵残片		上虞	76.77	16.21	2.06	0.78	0.24	0.54	2.06	0.58		
SY—16	青瓷洗残片		上虞	76.60	16.09	1.88	0.85	0.30	0.57	3.00	0.89	0.02 <sup>±</sup>	
李7	青瓷钵片	东晋	上虞	76.92	16.01	2.26	0.88	0.28	0.57	2.48	0.48		
李8	青瓷碗片		上虞	77.03	16.12	1.91	0.79	0.30	0.60	2.62	0.52		
J6	四系青瓷罐		绍兴	78.00	15.65	1.83	0.76	0.26	0.53	2.44	0.50	0.02	微
J7	青釉瓷片		金华竹马馆	73.85	17.13	3.02	1.02	0.65	0.63	2.39	1.22	0.03	微
凌141	黑釉器		德清窑	73.41	17.92	2.86	0.92	0.48	0.65	2.58	1.02		
凌142	黑釉器		余杭窑	74.60	16.80	2.77	0.93	0.46	0.78	2.28	1.10		
NB4	青瓷碗	南朝	上虞	76.90	16.20	2.00	0.77	0.22	0.56	2.89	0.50	0.01	微
李9	青瓷碗		上虞	77.05	16.12	1.91	0.47	0.39	0.60	2.66	0.62		
李10	青瓷碗		上虞	77.29	15.92	2.05	0.75	0.34	0.67	2.61	0.66		
NB1	青瓷碗		瑞安安溪	72.31	20.18	1.96	0.97	0.23	0.47	2.89	0.85	0.03	
NB3	青釉五盅盘瓷片		福州张都山	67.68	22.40	2.97	1.21	0.44	0.95	3.61	0.70	0.04	微
L1	青瓷片		福州怀安	86.70	8.72	0.68	0.68	0.20	0.34	2.21	0.45	0.01	0.01
L5	青瓷片		福州怀安	86.32	9.24	0.64	0.48	0.18	0.33	2.37	0.41	0.01	0.01
L8	青瓷片		福州怀安	80.57	14.66	0.54	0.46	0.19	0.22	3.12	0.38	0.03	
W1	青釉瓷片	北朝	景县封氏墓	67.29	26.94	1.11	1.17	0.59	0.53	1.86	0.20	无	

\*资料出处：

试样 SHT<sub>1</sub>—(2)、SY—16：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载《中国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

试样“李3”——“李10”：李国桢等：《历代越窑胎釉的研究》，《中同陶瓷》，1988年第1期。

试样 J4、J6、J7、NB3、NB4：李家治《我国瓷器出现时期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78年第3期。

J5、NB1：李家治《我国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艺发展过程的研究》，《考古》1978年第3期。

试样“凌141”、“凌142”：凌志达《我国古代黑釉瓷的初步研究》，载《中国古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

试样 L1、L5、L8：转引自《考古》1989年第4期第366页，原出自《硅酸盐学报》1986年第2期。>

试样 W1：周仁等：《中国历代名窑陶瓷工艺的初步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0年第1期。

\* 试样凌141、凌142均含有0.01%的Cr<sub>2</sub>O<sub>3</sub>

化妆土技术最先是在婺州窑上取得成功的。婺州窑位于今金华地区，武义县还发现过西晋窑址。使用化妆土的作用：一可使表面粗糙的坯体显得比较光滑整洁；二可使颜色较深的胎体得以覆盖，从而使一些质量较差的原料也得到了充分利用；三可使釉层显得比较饱满柔和，从而更增加了釉层的艺术美感。婺州窑自西晋晚期便采用了红色粘土作坯，开拓了新的原料来源。东晋时的越窑、德清窑，南朝时的湖南、四川一带都采用了化妆土。其缺点：一是增加了淘洗和化妆工序；二是器胎、化妆土、釉三者的烧结温度、膨胀系数需大抵一致，否则容易脱落。南朝过后，浙江青瓷已很少采用这一工艺。

其次是成形技术上也有了重要的进步，碗、盏、钵、壶、罐等圆器都已采用了拉坯操作。拉坯用的陶车也采用了比较先进的瓷质轴顶碗装置，使装在轴承上的轮盘能转动自如，提高了生产率。一些扁壶、方壶、榻、狮形烛台等式样特殊的器物，则用拍片、模印、镂雕、手捏等工艺，从而满足了不同的需要。如扁壶和方壶，是先拍成所需器物的方形、长方形或椭圆形薄片，然后粘合成器身，再粘接口、耳、足等附件。为使器形规整，扁壶的腹片可在外模中修整。三国西晋常见的谷仓成形尤为复杂，其口、腹部系分段拉坯，之后再粘在一起，底和屋檐等则用拍片，各式人物、禽兽，则用模印和手捏，仓口和器腹的小圆孔则雕镂而成。上虞县宋家山晋代青瓷出土过狮形水注陶模和鸡首壶的鸡首陶模，对我们了解当时陶瓷成形技术提供了实物依据。

第三，制釉和施釉技术的发展。我国古代瓷釉技术的发展大约经历了三个不同阶段。即形成期——商周，成熟期——汉唐，提高期——宋代以后。从大量考古实物的科学分析看，此期江浙一带的青釉成分与东汉是相差不大的，唯CaO量稍有提高。表二列出了13件三国至南朝的青釉化学成分，可知其SiO<sub>2</sub>为52.96—62.60%，多处于56—62%间；Al<sub>2</sub>O<sub>3</sub>为9.99—16.17%，多处于11—14%；Fe<sub>2</sub>O<sub>3</sub>，为1.87—3.34%，平均2.425%；CaO为13.25—

---

李家治：《我国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艺发展过程的研究》，《考古》1978年第2期。

20.85% ,平均 19.162% ;有学者分析过 3 件上虞小仙坛东汉青瓷釉 ,其  $\text{SiO}_2$ 、 $\text{Al}_2\text{O}_3$  量与此期大体一致 ,  $\text{CaO}$  和  $\text{Fe}_2\text{O}_3$  的平均含量分别为 17.65%、2.05%。此六朝青瓷釉的  $\text{CaO}$  量较东汉稍高 ,亦是典型的石灰釉 ,其原料主要是釉石(瓷石)和草木灰(石灰石) ;较商周的更高 ,李家治先生曾统计过 19 件全国南北各地出土的商周原始瓷釉成分 ,平均含  $\text{CaO}$  量仅为 12.68% 。

我国历代青瓷都是以铁为着色剂的 ,用还原焰烧成。此时含铁量对釉的呈色有着十分明显的影响。一般而言 ,当氧化铁含量达 0.8% 左右时 ,釉呈影青色 ;随含铁量增加 ,呈色亦加深 ,当含铁量达 1—3% 时 ,釉呈青绿色 ;含量达 4—5% 时 ,呈灰青色、茶叶末或墨绿色 ;达 8% 左右时 ,釉呈赤褐色乃至暗褐色 ;当厚度达 1.0 毫米以上 ,或含铁量增长至 10% 左右时 ,便呈现黑色 。

表二 魏晋南北朝瓷釉成分

---

李家治 :《原始瓷器的形成和发展》载《中国古代陶瓷科学技术成就》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5 年版。  
会见叶喆民《中国古瓷浅说》 ,轻工业出版社 1982 年版 ,第 33 页。



样号	品名	时代												
			SiO <sub>2</sub>	Al <sub>2</sub> O <sub>3</sub>	Fe <sub>2</sub> O <sub>3</sub>	TiO <sub>3</sub>	CaO	MgO	K <sub>2</sub> O	Na <sub>2</sub> O	MnO	P <sub>2</sub> O <sub>5</sub>	F <sub>e</sub> O	
SHT <sub>1</sub> —(2)	碗片青釉	三国	58.95	12.75	2.03	0.73	19.56	1.89	2.17	0.81	0.17 ±		0.82	0.41
李4	盘口壶青釉		62.60	11.64	3.34	0.71	14.14	2.61	3.21	0.77	0.54		0.44	
J4	青瓷釉	西晋	59.55	13.12	2.61	1.06	16.09	1.84	2.08	0.97	0.18	< 0.02		
李5	樽腹青釉		56.33	14.74	2.75	0.70	17.85	3.27	2.28	0.69	0.58		0.80	
SY16	青瓷洗釉片		60.94	13.84	2.04	0.49	16.91	2.23	1.86	0.80	0.31 ±		0.85	0.22
J1	青瓷碗釉片		61.30	11.30	1.87	0.97	17.92	2.03	1.23	0.54	0.30	0.02	1.07	
J2	青瓷罐釉片		62.24	16.17	1.99	0.77	13.25	2.79	1.48	1.16	0.25			
J3	青瓷罐釉片		60.79	11.23	2.60	1.14	17.95	2.25	1.42	0.74	0.16			
李7	青瓷钵釉片		53.96	13.78	2.65	0.63	20.85	3.77	2.19	0.63	0.62		0.94	
J6	青瓷罐釉片	东晋	59.31		2.53		18.43	1.97	1.48	0.65	0.28	0.01		
J7	青瓷罐釉片		60.56		2.00		18.14	1.28	2.33	0.57	0.22	0.04		
凌141	黑釉		52.10	11.25	4.62	0.93	22.99	1.63	1.83	0.72	0.19			3.16
凌142	黑釉		56.59	14.19	4.28	0.96	17.80	1.26	1.56	0.82	0.26			2.21
NB4	青瓷碗釉片	南朝	57.37		2.40		19.69	2.07	2.05	0.64	0.34	0.01		
李9	青瓷碗釉片		58.02	9.99	2.72	0.69	21.33	2.83	2.19	0.68	0.54		1.04	
W1	青釉片	北朝	57.25	16.35	1.65	0.69	17.99	3.35	2.51	0.52	0.06			

\*试样 J1、J2、J3 资料出处同 J4，均见表一说明。

\*除表中所列外，试样凌 141、凌 142，皆含  $\text{Cr}_2\text{O}_3$  0.02%；含  $\text{CuO}$  分别为 0.01%、

0.02%；含  $\text{CoO}$  分别为 0.02%、0.03%。

除了铁外，石灰釉中的钛和锰也是很强的着色元素，钛可使釉呈黄色或紫色，锰可使之呈棕色或紫色，若釉内同时含有铁、钛、锰的氧化物，即使含量较低，也会呈现出青中带黄或灰黄微绿的；若含量较高，则呈暗褐色或黑色。远在汉代，上虞越窑就使用了石灰石和紫金土来配制酱色釉；到了晋代，德清窑又利用含铁量很高的紫金土，甚至掺入了含锰粘土来配制黑釉，这是制釉工艺又一个大的进步。

我国大约在汉代就采用了浸釉法施釉，但当时仍以涂刷法为主；三国西晋后，普遍采用起浸釉法来。此时釉层一般较为均匀，呈色亦较稳定；胎釉结合好，流釉较少；西晋青瓷釉厚度已多在 0.1 毫米以上，说明其胎釉烧成温度，膨胀系数都是匹配的。湘、鄂、蜀、赣等地瓷窑的产品，可能采用了含铝量较高、含铁量较低的瓷土作为胎料，而使胎的烧成温度提高，但其釉料未作相应调整，故常出现釉层已经玻化、胎未烧好，胎釉结合不佳的现象。

第四，龙窑技术的改进。三国时期，龙窑结构仍处在探索阶段上，至迟南朝，就逐渐变得比较合理起来。

上虞鞍山曾发现一座保存较好的三国龙窑，全长 13.32 米，宽 2.1—2.4 米，由火膛、窑床、烟道三部分组成。窑底前段倾斜  $13^\circ$ ，后段  $23^\circ$ ，中段凹下。窑墙用粘土筑成，高 30—37 厘米，用粘土砖坯拱顶。在窑床与烟道间有一道高 10 厘米的挡火墙，墙后设有六个排烟孔。与东汉龙窑相较，优点是窑身加长了，可提高装烧量，窑身前宽后窄，有利于烧成，缺点是因前段坡度较小而影响抽力，对发火和升温不利；后段因坡度较大而抽力太大，不利于保温。此窑的窑床内遗留有大量用来装烧坯件的垫具，中段最为密集，后段接近火墙处则很少看到，说明前段中段烧成较好，后段是烧不出瓷器的。

由汉到晋，龙窑结构的基本特点是短、宽、矮、陡。短是受了火焰长度的限制，宽是为着扩大装烧面，矮是与当时叠装高度相适应的，陡是为了提高自然抽力。这结构显然是不太合理的，于是人们采用了“分段烧成”，即在窑顶或窑室的两侧设置投柴口，使火膛不断移位。龙窑就变得较长、稍窄、稍高、稍缓起来。此法的发明年代今尚难考。上虞帐子山发现过一座晋代龙窑，仅存窑床后段和出烟坑部分，残长 3.27 米、宽 2.4 米；窑的结构和建筑用料与汉代相同。值得注意的是窑床后段的倾斜度约为  $10^\circ$ ，与现代龙窑相似，同时窑底的砂层上所置窑具纵横成行，排列有序，行距疏密不同，可适当调节火焰分布状况；有人推测，它很可能只采用了分段烧成法。浙江丽水发掘了一座南朝龙窑，只发掘了中间一段，便长 10.5 米、宽只有 2.0 米，比晋代的稍窄。因拱顶已毁，投柴孔情况不明，但这样长的龙窑，不实行分段投柴是不能把中后段产品烧成的。采用分段烧成后，龙窑长度可视需而定。加大长度的优点是：一可增加装烧面积，从而增加装烧量。二可提高热利用率。三可使窑身宽度变小，从而可延长窑顶寿命；因当时的窑顶是用土坯砌造的，过宽则易倒塌。四可使窑内温度分布更为均匀。这样，龙窑结构就一

---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 年第 3 期。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 年第 3 期。

步步走向了定型。

第五，装烧技术的提高。当时的窑具计有两种：一是垫具，它是置于窑底上的，用来把坯件装到窑内最好烧成的部位，一般较为高大粗壮；二是间隔具，用于叠装，一般制作较为精细。三国时，有的垫具作直筒形，腰部作弧形微束，托内有内折平唇，晋时改作了喇叭形和钵形。间隔具在三国时多用三足支钉，西晋时窑工们又发明了一种锯齿状口的盂形隔具。东晋之后，德清窑和一部分越窑窑场已不再采用隔具，而是在坯件间放置几粒扁圆形泥点（雅号“托珠”）垫隔，这不但增加了装烧量，而且节省了原料和制作垫具的工时。此外，也有学者认为，南朝时期今湖南等地已使用了匣钵。

此期的烧成技术有了较大的提高，尤其六朝时期。李家治先生分析过一件上虞西晋元康七年墓出土的越窑双系罐瓷片（表一，J4），知其烧成温度已达 1300℃，吸水率 0.42%；显气孔率 0.92%；胎内有发育得较好的莫来石晶体；石英颗粒较细，并有较多的玻璃态；其釉色青灰，厚薄均匀，胎釉结合较好，无剥落现象，0.5 毫米厚时便可微微透光，瓷片击之铿锵有声；除了  $\text{Fe}_2\text{O}_3$  和  $\text{TiO}_2$  含量稍高（分别为 2.72% 和 1.11%），使胎呈现较深的灰白色外，已接近宋、元、明瓷器的组成。郭演仪等分析了上虞帐子山三国青瓷碗残片（表一，试样 SHT<sub>1</sub>—（2）），其显气孔率为 1.06%，吸水率 0.45%，烧成温度为 1240℃；上虞西晋洗口残片（表一，试样 SY—16）的显气孔率为 1.06%，吸水率 0.5%，烧成温度 1220℃；皆在弱还原性气氛中烧成；烧结程度较好，薄片可微透光，亦基本上达到了现代瓷标准。其坯件尚无匣钵等保护体，以明火烧造，但熏烟现象很少，过烧和流釉现象亦很少看到。说明烧成技术是较高的。

## 2. 北方制瓷技术的主要成就

这主要表现在下列三个方面，即相继发明了青瓷、黑瓷和白瓷。下面分别介绍。

青瓷技术的发明。目前作过科学考察的北朝青瓷器所知只有 1955 年河北景县封氏墓出土的青釉器一件，釉呈灰色而略带黄，极薄，有细纹片；胎质较粗，色灰，见有黑点和气孔。封氏墓群的年代是北魏至隋代初年。由表一可知，其瓷胎成分的主要特点：一是  $\text{SiO}_2$  含量（67.29%）较南方青瓷为低， $\text{Al}_2\text{O}_3$  含量（26.94%）远较南方青瓷为高，这正是北方青瓷的一个基本特点。从东汉到五代，及至北宋，南方青瓷多是高硅低铝质的。高铝的优点是有利于成形和烧成，但需相应的原料处理条件和高温技术相配合，否则很难使瓷器的致密度达到最佳状态。二是  $\text{TiO}_2$  量较高，这也是北方瓷系的重要特征，封氏墓青瓷和其他北方青瓷胎一般着色较深，与此是不无关系的。 $\text{Fe}_2\text{O}_3$  和  $\text{TiO}_2$  都是着色元素，若瓷胎含铁而不含钛，即使含铁量超过 1%，在还原焰下烧成后，瓷胎仍然是呈白色的；若含铁且含钛并钛较高时，其着色就会变得明显起来。此乃因  $\text{Fe}_2\text{O}_3$  和  $\text{TiO}_2$  在高温下生成了  $\text{FeO} \cdot \text{TiO}_2$  与  $2\text{FeO} \cdot \text{TiO}_2$  以及  $\text{Fe}_2\text{O}_3 \cdot \text{TiO}_2$  等化合物使胎着色之故。南北青瓷虽含铁量相去不大，但

---

李家治：《我国瓷器出现时期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78 年第 3 期。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 1982 年版。

周仁等：《中国历代名窑陶瓷工艺的初步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0 年第 1 期。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 1982 年版。

因南方青瓷含钛量稍低而呈色较浅。

表二列出了北朝封氏墓青釉的化学成分，可知其亦是一种含 CaO 较高的石灰釉，此外其余  $Al_2O_3$  量亦较高，这显然是与原料有关的。此期北方瓷器施釉主要有荡釉和蘸釉两种。从寨里窑发掘情况看，大凡碗、盆、四系罐等均采用器内荡釉、器外蘸釉的方法。

北方黑瓷的兴起。由前可知，青瓷、黑瓷实际上都是以铁等为着色元素的。以青釉器为中心，若在工艺上设法排除了铁的干扰，就会烧出白瓷来；若加重了铁在釉中的呈色，就会烧成黑瓷。北方黑瓷的发明年代目前尚不了解，但前云洛阳北魏城址在出土青瓷的同时，亦出了黑瓷，故其发明年代亦至少可上推到北魏时期。看来，不管南方北方，黑瓷与青瓷的发明年代，是不会相差太远的。除了洛阳北魏黑瓷外，今日所知的北朝黑瓷还有：河北平山县北齐崔昂墓出土的黑釉四系缸，1975 年河北赞皇县东魏李希宗墓出土的黑釉瓷片；前者造型稳重大方，线条挺拔，制作颇精，胎质坚硬，釉色匀称光亮；后者虽难辨器形，但其制作规整，釉色漆黑光亮，胎骨细薄坚硬。都表现了较高的工艺水平。

北方白瓷的出现。一般认为白瓷的发明年代是较青瓷稍晚的。虽南方的长沙东汉墓曾发现过几种与白瓷相似的灰釉器，其胎质灰白，釉层匀润，已近白釉，但后来未见连续生产。故作为一项连续发展的白瓷工艺，应说是始于北方的。1971 年河南安阳北齐武平六年（公元 575 年）范粹墓出土了一批碗、杯、缸、瓶等白瓷器，是今知最早的北方白瓷产品。其胎料曾经淘洗，既白且细，没有化妆土，釉薄而滋润，其色乳白。但无论胎釉的白度、烧成后的强度和吸水率等，都是不能与现代标准白瓷相比的；尤其是其釉色呈乳浊的淡青色，在釉厚处依然泛青，说明其并未完全摆脱开铁的呈色干扰。其实，由青瓷到白瓷，是有一个过程的；甚至到了唐代，有的白瓷在薄釉处呈白色，在厚釉处却依然泛青。白瓷的出现，是我国陶瓷史上的一个重大事件，它为后世的青花、釉里红、五彩、斗彩、粉彩等各种彩绘瓷器的发明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我国瓷器技术的发展开辟了一条广阔的道路。

### 3. 北方铅釉陶的发展

北魏建国后，北方的制瓷业开始发展，制陶业亦复苏起来。此期的低温铅釉陶在汉代基础上有了许多改进，其釉色莹润明亮，花色品种增加，有黄地加绿彩，有白地加绿彩，也有黄、绿、褐三色并用；脱离了汉代的单色釉，而向多色釉过渡，为唐三彩的出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用途亦日益扩大。

铅釉陶在北方的河北、河南、山东、山西等省都有工艺水平较高的器物出土。在河北，大家比较熟悉的是封氏墓群所出诸器。如黄釉高足盘、釉色黄中闪青，晶莹如镜，造型简洁明快；黄釉杯，胎白釉薄，制作端庄；酱色釉玉壶青式瓶，胎色棕褐，质地坚密，造型优美，釉层匀润而不甚透明，是北方釉陶中难得的精品。在河南，最有代表性的是北齐范粹墓的几件黄釉扁壶，它为模制成型，作扁圆形，正面略呈梨形，高 20 厘米，造型别致；胎质

---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石家庄地区文化局：《河北赞皇东魏李希宗墓》，《考古》1977 年第 6 期。

《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317 页。

河南省博物馆：《河南安阳北齐范粹墓发掘简报》，《文物》1972 年第 1 期。

张季：《河北景县封氏墓群调查记》，《考古通讯》1957 年第 3 期。

细腻，釉色深黄，透明莹润，曾被误认作瓷器。范粹墓还出土有绿釉、淡黄釉、酱色釉等釉陶器。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范粹墓出土的釉陶中，有在淡黄釉上再挂黄釉和绿彩的，河南濮阳北齐李云墓釉陶有在淡黄釉上挂绿彩的，看来，北朝釉陶在汉唐釉陶间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这种“铅釉”是一种含铅量较高的低温釉，人们曾对山东寨里铅釉作过科学分析，知其 PbO 含量高达 55.42%。

#### (四) 纺织技术的继续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丝绸业在巴蜀和江南地区都有了一定发展，棉纺技术已在新疆等地逐渐推广开来。由于马钧对绠织机的改革，花织机生产能力大为提高；绫、锦、织成都有了不错的发展；红花已被广为使用，静蓝提取和染色技术都有了进一步提高；夹纈、绞纈技术逐渐兴盛起来。

##### 1. 原料加工技术的进步

魏晋南北朝的纺织用原料主要是丝、麻、葛、毛，边远地区还用了一定数量的棉花等纤维。

秦汉时期，我国蚕桑业比较发展的地区是黄河中下游；魏晋南北朝后，巴蜀蚕业亦兴盛起来。《华阳国志》载，当时的巴郡、巴东郡、巴西郡、涪陵郡、蜀郡、永昌郡等均有蚕桑生产。西晋左思《蜀都赋》在赞美蜀锦时说：“闾阎之里，伎巧之家；百室离房，机杼相和；贝锦斐成，濯色江波；黄润比筒，簠金所过”。（刘宋）山谦之《丹阳记》说：“江东历代尚未有锦，而成都独称妙；故三国时，魏则市于蜀，而吴亦资西道”。可见蜀锦已极负盛名。同时它在国家经济生活中也占有了重要的地位，蜀汉还曾以之作为军饷的重要来源。诸葛亮说：“今民贫国虚，决敌之资唯仰锦耳”。江南、东北、西北地区的蚕桑业也有了一定发展。如《三国志》卷六十五载，华覈谏孙皓疏称：“大皇帝……广开农桑之业，积不訾之储”，“宜暂息众役，专心农桑”。可见吴国亦极力提倡蚕桑。统治者竞相服用丝绸之风也渐南侵，华覈所云“内无儋石之储，而有出绠绮之服”，正是指这种奢靡之风说的。从吐鲁番出土的文书上看，至迟在公元五世纪，高昌地区就有了丝、棉纺织业；在十六国和稍后的文书中，明确冠以西域地名的丝织品就有“丘慈锦”，“高昌所作丘慈锦”、“疏勒锦”等。说明此期西北少数民族的丝织业已相当发达。

此期家蚕饲养技术从选种、孵化到贮茧，都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其中较为重要的是低温催青法、盐腌杀蛹法以及炙箔法。

“低温催青”即是利用低温来控制蚕种的孵化时间。《齐民要术》卷五《种桑柘》引晋《永嘉记》说：“取蛭珍之卵藏内瓮中，随器大小亦可，十纸。盖覆器口，安硎泉冷水中，使冷气折出其势，得三七日，然后剖生养之”。一般二化蚕第一次产卵后，在自然状况下，经七、八天就会孵化出第二代蚕来，这低温（冷泉）处理若控制得好，便可在21天（“三七日”）后孵化，从而在较大幅度上调节了养蚕时间。南北朝时还发明了盐腌杀蛹法。《齐民要术》卷五《种桑柘》说：“用盐杀茧，易纈而丝韧，日晒死者，虽白而薄脆。纈练衣著，几将倍矣。甚者，虚失藏功，坚脆悬绝”，梁陶弘景《药总诀》亦云：“凡藏茧，必用盐官盐”。这就既有效地控制了纈丝时间，又提高了生丝质量。秦汉时期主要是利用薄摊阴凉，或日晒杀蛹来推延、适当控制时间的，但它只能推延一、二日，且丝质欠佳。

“炙箔”实际上是暖烘蚕箔。《齐民要术》卷五《种桑柘》条说：蚕上

---

《太平御览》卷八一五引，《诸葛亮集》。

《文选》卷四十。

据石声汉选译《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年版；1956年中华书局本《齐民要术》作“用炭易练而丝韧”。不作“用盐”疑误。

簇后，需在簇“下微生炭以暖之，得暖则作速；伤寒（嫌冷）则作迟”。可见炙箔的目的最初是为了快速作茧，此外还有一点是《齐民要术》未曾提到的，即同时还可提高蚕丝质量。炙箔技术一直沿用了下来，明代《天工开物》曾把与此相类的操作谓之“出口干”，意即蚕丝一旦吐出，由于烘烤之故，即刻变干。

魏晋南北朝时，麻类纤维仍被广泛地使用着，尤其是南方，自东晋至南朝各代，政府的户调制皆是布绢兼收的；绢的实际收入往往还不及麻布之数。

《晋书》卷一 《苏峻传》载，“峻陷宫城，……时官（府）有（麻）布三十万匹，金银五千斤，钱亿万，绢数万匹，……峻尽废之”。可见官府所藏绢数亦远不如麻布数。苏峻之乱平定后，官库收入中则有布而无绢。南朝历代对臣僚的赐品亦是布多于绢的。有人从《宋书》摘得赐例 13 条，其中赐布者 9 条，赐绢者 3 条，绢布兼赐者 1 条；又从《梁书》摘得赐例 40 条，其中赐布者 33 条，赐绢的 4 条，二者兼赐者 3 条。此时士大夫之俭朴者亦以麻类衣著为常服。《陈书》卷二十七《姚察传》说：“察居显要，甚厉清洁。……尝有私门生，不敢厚饷，止送南布一端，花练一匹。察谓之曰：吾所衣著只是麻布薄练，此物于吾无用”。此“南布”有人认为是指棉布；“练”即极其精细之苧麻布，汉谓“疏布”，三国谓“疎布”。此期麻加工技术也有了较大进步，主要表现是对沤渍脱胶的用水量、水温、沤渍时间都有了一定认识。《齐民要术》卷二《种麻》条说：“获欲净（原注：有叶者易烂），沤欲清，水生熟合宜（原注：浊水则麻黑，水少则麻脆。生则难剥，大烂则不任挽。暖泉不冰冻，冬日沤者，最为柔韧也）”。这与现代技术原理是基本相符的，“水少则脆”，是麻纤维与空气接触而被氧化了的缘故。除去沤渍脱胶外，魏晋南北朝亦沿用了周代以来的煮练脱胶法。三国吴人陆机在《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说：“苧亦麻也，……但其理韧如筋者，煮之用绢”。

此期毛纤维的加工利用技术有了一定进步，毛纤维的种类也有了扩展。1959 年，新疆巴楚脱库孜萨未北朝遗址出土了织花毯、毛织带等毛织物，经检测，其纤维宽度分别为 33.67 和 31.08 微米，纤维支数分别为 827 和 514 公支；1964 年，哈拉和卓前凉建兴 36 年（公元 348 年）墓出土一毛织物残片，平纹，经纬密分别为 11 根/厘米和 8 根/厘米。经线加捻得较细较紧。1975 年，吐鲁番哈喇和卓出土一件高昌早期（六世纪中后期）罽，织法和传统锦的织法一样，经显花，有红、黄、白、褐四色。纬线为红褐色，每平方厘米明、夹纬各 6 枚，经线 17 枚。《齐民要术》卷六《养羊》条还简要地谈到了较毛的时间和办法，说“白羊三月得草力，毛床动则较之（原注：较讫，于河水之中净洗。羊则生白净毛也）；五月毛床将落，又较取之（原注：较讫，更洗如前）；八月初，胡藁子未成时，又较之（原注：八月半后较者，勿洗；白露已降，寒气侵人，洗即不益。胡藁子成然后较者，匪直著毛难治，又岁稍晚，比至寒时，毛长不足，令羊瘦损）”。“羝（疑误，应作羝）羊，四月末五月初较之（原注：性不耐寒，早较，寒则冻死）”。可见白羊（绵

---

《晋书》卷六十五，《王导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1963—1965）》，《文物》1973 年第 10 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 年第 6 期。

羊)每年可绞毛三次,羝羊(即山羊)只可绞毛一次。这显然都是人们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总结出来的。除了羊毛外,此时还使用了一些其他禽兽毛纤维。如《南齐书·文惠太子传》说:“织孔雀羽毛为裘,光彩金翠,过于雉头矣”。孔雀羽毛为裘,自然是十分稀少和珍贵的。

此期我国的棉花种植仍局限于西北、西南以及东南和南部沿海一带,技术上也应有所发展。

《梁书·西北诸戎传》云:高昌国“多草木,草实如茧,茧中丝如细,名为白叠子,国人多取织以为布,布甚软白,交市用焉。”高昌国首府在今新疆吐鲁番东南的哈拉和卓,此“白叠子”应即棉花。1964年,吐鲁番阿斯塔那晋墓出土过一件布俑,身上衣裤全都是棉布缝制的。1959年,于田县屋于来克遗址的北朝墓出土一件棉布褙子,长21.5厘米,宽14.5厘米,经纬密为25根/厘米和21根/厘米,比较致密,用本色和蓝色棉纱织出方格纹。在阿斯塔那高昌时期的墓葬中还发现有高昌和平元年(西魏大统十七年,公元551年)借贷棉布(“叠”)和锦的契约,其中提到:一次借贷叠布达60匹之多,说明吐鲁番一带的棉织业当时已相当发展。

东晋《华阳国志·南中志》云:永昌郡,古哀牢国,“有梧桐木。其华柔如丝,民绩以为布……俗名梧桐布”。此“梧桐”很可能是指木棉。

东晋《裴氏广州记》云:“蛮夷不蚕,采木绵为絮”。此“木棉”一词在东晋前已常见使用。西晋郭义恭《广志》云:“木棉树赤华,为房甚繁,偃则相比,为绵甚软”。此“房”应指棉桃或棉桃瓣。《吴录》云:“交趾安定县有木棉树……口有绵,如蚕之绵也,又可作布”。

这是我国西北、西南、东南沿海植棉和用棉的部分情况。当时棉布很可能已经作为贡品,或作交市流入了内地。《梁书·武帝纪》说武帝服食节俭,“身衣布衣(麻布),木棉皂帐”,此“木棉”很可能是指棉花。又,《太平御览》卷八二辑魏文帝诏云:“夫珍玩所生,皆中国及西域,他方物比不如也。代郡黄布为细,乐浪练为精,江东太末布为白,故不如白叠子”所织布为鲜洁也。此“白叠子”即棉花。

## 2. 织造技术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的缫纺技术大体上沿袭了秦汉以来的一些基本操作,即普遍地使用了热水煮茧,推广了手摇缫车、手摇纺车,较多地使用了脚踏纺车。此期织造技术获得了长足的进步,主要是马钧对多综多蹻花机进行了一些改革,织出了一些有新风格的产品;斜织机、束综提花机、罗织机、立织机仍然继续沿用,并有一定发展。

此期纺车技术上的一项重要成就是使用了三锭式脚踏纺车。脚踏纺车约出现于汉,但从各地所出汉画像石看,皆是单锭作业的,今有东晋名画家顾恺之为汉代刘向《列女传·鲁寡陶婴》所作纺丝配图,原图虽已失传,但历代均有《列女传》翻刻本,宋刻本配图描写的便是三锭式脚踏纺车的形象,说明这种纺车在晋代使用已广。纺纱能力大为提高。

---

羝羊,石声汉《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年)释为黑羊;陈维稷主编《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4年)释为山羊。今从后说。

沙比提:《从考古发掘资料看新疆古代的棉花种植和纺织》,《文物》1973年第10期。

吴震:《介绍八件高昌契约》,《文物》1962年第7、8期。

李崇州:《我国古代的脚踏纺车》,《文物》1977年第12期。



我国古代的多综多蹻机早在汉代就发展到了较高水平，当时社会上广为使用的是一种“五十综者五十蹻，六十综者六十蹻”的织机，因其操作较为麻烦，三国时期，马钧又对它进行了一些改革。《三国志》卷二十九《杜夔传》裴松之引傅玄序注云：马钧乃扶风人，巧思绝世，天下名巧也。其为博士居贫，乃思绫机之变，“旧绫机五十综者五十蹻，六十综者六十蹻，先生患其丧功费日，乃皆易以十二蹻，其奇文异变，因感而作者，犹自然之成形，阴阳之无穷”。由这段记载看，马钧改变了昔日综片数与踏杆数相等的状态，把控制开口用的脚踏杆从五六十根减少到了十二根，综片仍然保持原来的五六十片，即用十二根拉杆来控制五、六十片综，这就大大地简化了操作。

魏晋南北朝时，提花技术得到了很大的普及，这不但有众多考古实物为证，而且西晋杨泉《织机赋》等文献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这一情况。赋云：“取彼椅梓，桢于修枝，名匠聘工，美手利器。心畅体通，肤合理同，规矩尽法”，“足闲踏蹻，手习杼匡；节奏相应，五声激扬”。这说的是织工和挽花工共同操作的情况。织工脚踏提综，起出了锦上地纹，用手打纬，并和挽花工按花纹提拉经线的规律，上唱下和，密切配合。文中对织机材料、安装规格、提花操作都作了细致的描写，若此花织机无较大程度的普及，辞赋家是很难描写得如此细致、形象生动的。

从组织结构上看，魏晋南北朝织物大体上沿袭了汉代的品种，个中自然也有一些发展和变化。绫、锦、织成便是很好的例证。三国时，起皱技术还推广到了毛织品中。

绫。是斜纹（或变形斜纹）地上起斜纹花的织物，它是在绮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迄汉才初露了头角。《释名·释彩帛》把绮与绫作了明确的区分：“绮，敬也；其文敬邪不顺经纬之纵横也”。“绫，凌也。其文望之如冰凌之理也”。汉前之绫在考古发掘中很少看到，汉代的散花绫是可与刺绣媲美的。三国马钧思绫机之变后，其纹饰便向着复杂的动物和人物图纹方向发展，产量亦大幅度增加。北魏太武帝（公元424—451年）时，平城宫内曾有“婢使千余人织绫锦”，并有“丝绵布绢库”。孝文帝（公元471—499年）时，罢尚方锦绣绫罗工，“以绫绢布百万匹……赐王公以下”，足见官府绫等丝织产品数量之巨。又，《北史·毕众敬传》说：“众敬临还，献……仙人文绫一百匹”。《中华古今注》载，北齐“贵臣多着黄纹绫袍”。可知花绫衣袍在北方已经使用较多。

魏晋南北朝的织锦品种较多，据晋陆翊《邺中记》云：石虎织锦署有“大登高、小登高、大明光、小明光、大博山、小博山、大茱萸、小茱萸、大交龙、小交龙、蒲桃文锦、斑文锦、凤凰朱雀锦、韬文锦、桃核文锦……工巧百数，不可尽名也”。南朝的锦产量也较大，《梁书》卷五十六《侯景传》载，侯景据寿春，将反，“启求锦万匹，为军人袍”，这数量是不少的。魏晋时期，织锦的传统作风还是较浓的，北朝之后就渗入了许多中亚异民族气息，如构图题材增加了许多中土所不熟悉的大象、骆驼、翼马、葡萄等生物图像；在构图方式上，中原传统的菱形纹、云气纹多为中亚的团窠形、双波形、多边形代替。此期的锦在考古发掘中已见有多件；1959年，吐鲁番阿斯塔那北区墓葬出土有北朝树纹锦，经纬密为112×36根/厘米，用绛红、宝蓝、

---

《南齐书》卷五七，《魏虏传》。

《魏书》卷七，《高祖纪下》。

叶绿、淡黄、纯白五色丝线织出树纹。1967年，同一地方高昌延昌七年（公元567年）墓出土有夔纹锦，平纹地，经显花；计有红、蓝、黄、绿、白五色；经线红、黄、蓝、绿四色分区排列配色，整个图案绚丽非常。1964年，同地高昌延昌二十九年（公元589年）唐绍伯墓出土有牵驼纹“胡王”字锦，系斜纹重经组织的经线显花，地纹也是斜纹组织结构。虽墓葬年代属隋（公元581—618年），但其制作年代应在隋前。这就否定了过去人们认为隋唐以前锦的基本组织是平纹，或把经线斜纹显花作为平纹的一种变化组织的说法。秦汉六朝的锦大体上是平纹组织为地，经线起花的；大约北朝后期开始出现了纬显花。纬锦出现可能与波斯锦，以及国内兄弟民族毛织技术都有一定关系。

织成又有“织绒”、“偏诸”等名。它是从锦分化出来的，是在经纬交织的基础上，另以彩纬挖花的实用装饰物。织法是：以平纹或斜纹作地组织，依花型或衣片的轮廓线，依据配色设计，用彩色丝线以平纹或斜纹挖花的方式织入。其始见于汉。《西京杂记》卷一说汉宣帝常以琥珀笥盛身毒国宝镜，“绒以戚里织成锦，一（曰）斜纹锦”。《后汉书·舆服志下》说：“公侯九卿以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魏晋时，织成较多地使用起来。《玉台新咏》三载晋杨方《合欢》诗：“寝共织成被，絮用同功锦”。当时内地的织成锦工，已驰名塞外，芮芮（柔然）王曾向南朝求锦工。《南齐书·芮芮虏传》载：“芮芮王求医工等物，世祖诏报曰：知须医及织成锦工，指南车，漏刻，并非所爱。南方治疾与北土不同，织成锦工并（是）女人，不堪涉远。指南车、漏刻，此虽有其器工匠，久不复存，不副为误”。此期考古实物有1964年阿斯塔那前凉（公元317—376年）末年墓出土的一双织成履，长22.5厘米，宽8厘米，高4—5厘米，用褐红、白、紫、黑、蓝、土黄、金黄、绿八色丝线依照履的形式用“通经断纬”的方法织成，鞋面上织出有汉字隶书“富且昌宜侯天天延命长”10字隶书铭文。此即是汉晋文献中说到的“丝履”。

魏晋南北朝时，中外在丝绸和蚕桑技术上的交流更加活跃起来。可能早在公元前六至五世纪，中国的丝绸就传到了波斯帝国。把中国称之为“丝国（赛里斯 Seres）”并最先把它介绍给西方的是希腊人克泰西亚斯（Ctesius），他大约五世纪末在波斯谋生，并曾在波斯王宫充当御医。纪元1世纪的罗马博物学家普里尼（Gaius Plinius Secundus, 23—79年）在《自然史》一书中就记录过一段关于丝绸的文字。前云新疆出土了大量魏晋南北朝丝织品，便是我国丝绸西传的重要证据。此时养蚕技术亦传到了西方，据说公元550年时，东罗马皇帝尤斯提尼阿奴斯决意创建缫丝业，当时两位到过中国的波斯僧侣把蚕卵藏于通心竹杖中，偷运出境，献给了东罗马皇帝。蚕丝业自此传入欧洲。中国与日本的纺织品交流此时亦有了发展。《三国志》

---

陈维稷：《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343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3年第10期。

朱龙华：《从“丝绸之路”到马可·波罗——中国与意大利的文化交流》，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67—268页。

叶奕良：《“丝绸之路”丰硕之果——中国伊朗文化关系》，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第250页。

卷三十《倭人传》载，景初二年（公元 238 年）十二月倭王特使赠魏王斑布二匹二丈等物，魏王回赠倭女王“绛地交龙锦五匹，绛地纒粟罽（毛织品）十张，茜绛五十匹，紺青五十匹”。又赐倭王“紺地句文锦三匹，细班（斑）华罽五张，白绢五十匹”。正始四年（公元 243 年）倭王又遣使献给魏廷倭锦，绛青纒、绵衣、帛布等物。一般认为，丝织提花技术，以及印板花技术都是此时传到日本去的。

### 3. 练染印技术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的纺织品洗练、染色、印花技术大体上是沿用前世的一些操作，但也有一些新的发展。

本期洗练技术的进步主要表现在三方面：一是使用了冬灰和荻灰，说明草木灰品种较前有了扩展。《本草纲目》卷七“冬灰”条引梁陶弘景云：冬灰，“即今浣布黄灰尔，烧诸蒿藜积聚炼作之，性亦烈；荻灰尤烈”。二为增加白度，使用了“白土”助白。王祯《农书》卷二一《纒絮·绵炬》条引后魏酈道元《水经注》云：“房子城西出白土，细滑如膏，可用濯绵，霜鲜雪耀，异于常绵”。从传统工艺调查来看，这种白土应属膨润土或高岭土类，内含硅铝化合物。三对洗练用水有了一定认识。《文选》李善注引谯周《益州志》说：“成都织绵既成，濯于江水。其文分明，胜于初成。他水濯之，不如江水”。《水经注》卷三三“江水一”在谈到成都锦官城时说：“言锦工织锦，则濯之江流，而锦至鲜明，濯以它江，则锦色弱矣，遂命（名）之为锦里也”。这都说到长江水是洗练织绵的最佳用水。

本期染色技术的进步主要表现在对靛蓝和红花的认识和使用上。靛蓝染色在先秦时期已经使用较广，汉后便已相当成熟，魏晋南北朝时，出现了种蓝、制蓝和染色的有关记载。后魏《齐民要术》卷五“种蓝”条说：“刈（割）蓝倒竖于坑中，下水，以木石镇压，令没；热时一宿，冷时再宿；漉去藁，内汁于瓮中。率十石瓮，著石灰一斗五升。急手擘之，一食顷止。澄清泻去水，别作小坑，貯蓝靛著坑中，候如强粥，还出瓮中盛之，蓝靛成矣”。在此最值得注意的有两点：一是“热时一宿，冷时再宿”，即热天浸泡一夜，冷天浸泡两夜；说明此时已打破了蓝草染色的季节性限制，这是制蓝技术的一大进步。二是“著石灰一斗五升”，目的是中和染液，使染液发酵，在发酵中靛蓝被还原成靛白。靛白具有弱酸性，加入碱质可促进还原反应的迅速进行。靛白染色后，经空气氧化又可复变为鲜艳的靛蓝。这是蓝草制靛工艺的系统总结，也是世界上关于造靛技术的较早记载之一，其造靛和染色工艺，与现代合成靛蓝的染色机理是完全一致的。

红花是一种红色染料。虽汉代已经种植和使用，但却是到了魏晋南北朝才推广开来的。有关红花提取的记载亦始见于这一时期。后魏《齐民要术》卷五“种红花蓝花梔子”条曾记述过一种民间泡制红花染料的“杀花法”，说“摘取即碓捣使熟，以水淘，布袋绞去黄汁，更捣，以粟饭浆，清而酸者淘之，又以布袋绞去汁，即收取染红勿弃也。绞讫，著瓮器中，以布盖上，鸡鸣更捣令均于席上，摊而曝干，胜作饼”。这是我国古代关于制造红花染料的较早记载，与现代染色学红花素提取原理是完全一致的。

汉代的染色原料主要是茜草、朱砂（皆染红）、碓子（皆染黄）、靛蓝（染蓝）、苧草（用铜盐作媒染剂可得绿色）、皂斗、墨黑（皆染黑）等；使用直接浸染和媒染剂多次浸染的方式着色，这些原料及其染色工艺此期都继续使用。此外，据《南方草木状》卷中云，西晋时还使用了苏枋来染红，

其色素为媒染性染料，对棉、毛、丝等纤维均能上染，经媒染剂媒染后，具有良好的染色牢度。

我国古代型版印花技术约发明于先秦时期，汉代已相当发展，魏晋南北朝便进一步推广开来。目前在考古发掘中看到的实物有新疆于田屋于来克北朝遗址出土的蓝白印花斜褐，用二上一下斜纹组织，经纬密均为 22 根/厘米。印花型版计有镂空型和凸纹型两种，此期最值得注意的是镂空型中的夹缬。1959 年，于田屋于来克遗址出土一件残长 11.0 厘米，宽 7.0 厘米的蓝白印花棉布，其工艺已相当成熟，说明夹缬已成为民间日常服饰所用。关于夹缬的生产工艺，就蓝白花布而言，大体上是属于镂空型版双面防染印花范畴的，相传其操作要点是将缙帛夹于两块镂空型版之间加以紧固，勿使织物移动，于镂空处涂刷或注入色浆后，解开型板，花纹即现。“夹缬”之名，大约就是夹持印花之意。

与夹缬相近的还有两种分别叫蜡缬（蜡染）和绞缬的印花工艺。蜡缬大约在秦汉之际或稍早，西南少数民族便已采用，汉代已经相当成熟。南北朝时期，它除了染制棉织品外，还用到了毛织品中。蜡染的操作要点是：用蜡刀蘸取蜡液在预先处理过的织物上描绘各式图样，待其干燥后，投入靛蓝溶液中防染，染后用沸水去蜡，印成蓝地白花的蜡染织物，蜡染多以靛蓝染色。绞缬在东晋时期已相当成熟。新疆阿斯塔那古墓出土有建元二十年（公元 384 年）绞缬绢，大红地上显出行行白点花纹。1963 年，阿斯塔那建初十四年（公元 418 年）韩氏墓出土有绞缬绢，绛地，白色方形花纹，平纹，经纬密为 52 × 45 根/厘米。南北朝后，梅花型、鱼子型纹样已广泛地使用于妇女的服饰。它的工艺操作，据元代胡三省《资治通鉴音注》中说，绞缬的具体操作是：“撮采以线结之，而后染色，既染则解其结，凡结处皆原色，余则入染矣。其色斑烂，谓之缬”。此操作比较简单，若用谷粒状物为垫衬物进行扎结，便可得到圆圈形或鱼子形的散布花样；若先扎成球状，后再在球上和球外进行扎结，则能得到各种奇丽的图案。由于植物纤维的毛细管效应，所得花纹带有艺术化的无级层次色晕效果。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丝绸之路”上新发现的汉唐织物》，《文物》1972 年第 3 期。

武敏：《新疆出土汉—唐丝织品初探》，《文物》1962 年 7、8 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县阿斯塔那一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3 年第 10 期。又见《“丝绸之路”上新发现的汉唐织物》，《文物》1972 年第 3 期。

## （五）机械技术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我国机械技术获得了许多进步：在原动力利用方面，水力机械不但沿袭了汉代的水碓、水排和浑天仪，而且又发明出水磨和水碾；在风力机械中，船帆技术有了很大提高，此外又发明了车帆。在传动机构方面，使用了链式传动；齿轮传动不但使用于记道车、指南车和浑天仪，而且用到了粮食加工等项生产上。杠杆传动、拉杆传动使用得更加巧妙和纯熟，马钧对绫机的改革就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人们这方面的智慧。凸轮，这种把一个轴的连续运动转变为另一装置的间歇运动的机件，此时使用得更为普遍，不但在水碓、水力天文仪、记里鼓车，而且在春车上也可看到。为适应战争、生产、生活的多种需要，当时还发明了连续发石机、木牛流马、磨车、水车等实用性机械，以及飞车、百戏图等游艺性机械。机械技术显示出来的巨大生产潜力，引起了社会上的广泛注意。不但涌现了诸如马钧、杜预、耿询、祖冲之等一批机械发明家，而且产生了诸如韩暨那样尊重技术的一些官吏。下面依据各机械的功用，分类作一简单介绍。因绫机在纺织技术、浑天仪在天文部分所述甚详，这里不再赘言。

### 1. 排灌机械

此期排灌机械的主要成就是马钧发明了翻车。《三国志》卷二十九《杜夔传》裴松之注：“马先生钧，天下服其巧矣。居京都，城内有坡可为圃，无水以灌之，乃作翻车；令童儿转之，而灌水自覆，更入更出，其巧百倍于常”。这“翻车”的具体形态，目前学术界尚有不同看法，刘仙洲先生认为，马钧制作的翻车，以及《后汉书》卷一八《张让传》所云毕岚制作的“翻车”皆系后世之龙骨车；但李崇洲先生却认为它们是三种不同的机械，并说毕岚之“翻车”系轱辘汲水机，马钧之翻车则是一种高转筒车。皆可进一步研究。但有一点比较一致的是，多数学者皆认为马钧所作是一种链式传动机械；此“链”为竹木质，虽与金属传动链有许多差别，却应是金属传动链的前身。所以在机械史上是具有重大意义的事例。

### 2. 粮食加工机械

比较重要的有如下几种：

水碓。约发明于西汉时期，魏晋南北朝时有关记载明显增加，使用地域有了扩展，技术上亦有了提高。汉代关于水碓的记载只有少数几条，魏晋南北朝则在20条以上；据不完全统计，见于《晋书》的便至少有7条。东汉时期使用水碓的主要是雍州等地，魏晋南北朝则扩展到了洛阳，以及南北许多地方。《晋书》卷四十三《王戎传》云：故吏“性好兴利，广收八方园田，水碓周遍天下，积实聚钱，不知纪极”。王浑《表立水碓》云：“洛阳百里内，旧不得作水碓，臣表上先帝听臣立碓，并摎得官地”。由此可见当时水碓广泛使用之一斑。至迟晋代，还发明了几个碓共用一转轴的连机碓，东晋傅畅《晋诸公赞》云：“杜预、元凯作连机水碓，由此洛下谷米丰贱”。这是我国古代关于连机碓的最早记载。它的发明，大大提高了水碓的功效。

水碾、水磨。我国古代的圆形旋转磨始见于战国晚期，但水碾、水磨却是南北朝才发明出来的。《南史》卷七十二《祖冲之传》云：祖冲之“于乐

---

刘仙洲：《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科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51页。

李崇洲：《中国古代各类灌溉机械的发明和发展》，《农业考古》1983年第1期。

游苑造水碓磨，武帝（公元483—493年）亲自临视”。《魏书》卷六十六《崔亮传》云：“亮在雍州读杜预传，见为八磨，嘉其有济时用，遂教民为碾。及为仆射，奏于张方桥东堰谷水造水碾磨数十区，其利十倍，国用便之”。时当公元500年前后。《北齐书》卷一八《高隆之传》云：高隆之于天平（公元534—535年）初“领营构大将军，……又凿渠引漳水，周流城郭，造治碾碓，并有利于时”。此外，《洛阳伽蓝记》卷第三“景明寺”也有类似记载。

关于南北朝水碾、水磨的传动机构，今已很难了解，元代王祯《农书》等所绘水磨计有两种类型：一是卧轮式，用水力冲动一个卧轮，在卧轮上连一立轴，在立轴上按装磨盘，通过立轴传动。另一种是立轮式的，由水力冲动一个立轮，在立轮的横轴上装一齿轮，使之与磨的立足下部平装的一个齿轮相衔接（两轮的作用相当于一对斜齿轮），通过横轴、齿轮、立轴来传动。水碾的传动机构与水磨大体一致，其水轮亦有卧式和立式两种。

畜力八转连磨。这是以畜力推动，使八盘磨同时工作的机构。《太平御览》卷七六二引嵇含《八磨赋》云：“外兄刘景宣作为磨，奇巧特异，策一牛之力，任转八磨之重”。由前引《崔亮传》推测，这八磨连转机构很可能是杜预创制的。元王祯《农书》所述连磨结构是这样的：由一头牛转动一条大立轴，立轴上装有一个卧轮，由大卧轮的轮辐带动八个磨的齿轮，遂使八磨同时工作。

舂车和磨车。均系粮食加工车辆，它利用了车轮与地面的摩擦力，把车子的前进运动间接地传到了其他机构上，以达到舂米和磨面的目的。有关记载始见于东晋十六国时，陆翊《邺中记》云：“（后赵）石虎（公元295—349年），有指南车及司里车，又有舂车木人，及作行碓于车上，车动则木人踏碓舂，行十里成米一斛。又有磨车，置石磨于车上，行十里辄磨麦一斛”。此舂车和磨车是否使用了齿轮传动，因文献记载不详，后世亦无类似的机械而难以推测，可以进一步研究。但舂车上使用了凸轮应是可以肯定的。

### 3. 造车技术

在汉代的基础上，魏晋南北朝的造车技术有了进一步发展，不但民间用车已较普及，而且技术上也有了許多提高。并出现了不少新型和巨型的车辆。《晋书》卷一七《石季龙载记》云：永和三年（347年），石季龙“使尚书张群发近郡男女十六万，车十万乘，运土筑华林苑及长墙于邺北，广长数十里”。一次能在近郡发民车十万之众，可见当时民间用车量已经较大。同书卷一六云，石虎性好猎，“其后体重不能跨鞍，乃造猎车千乘，辕长三丈，高一丈八尺，置一丈七尺格兽车四十乘，立三级行楼，二层于其上”。《魏书》卷一八《礼志四》载，天子、太皇、太后，皇太后郊庙所乘“小楼辇八，……驾牛十二”。天子法驾行车幸巡狩小祀所乘游观辇“驾马十五匹”。可见此猎车辇车规模都是不小的。又《梁书》卷五六《侯景传》谈到侯景曾“造诸攻具及飞楼撞车、登城车、登堞车、阶道车、火车，并高数丈，一车至二十轮”。“景以攻东城府，设百尺楼车，鉤城堞尽落，城遂陷”。这其中的不少战具虽先前业已出现，但此期的规模明显增大。魏晋南北朝造车技术上的主要成就是：关于记里鼓车和指南车的记载更为明确，发明了“木牛流马”和帆车。

记里鼓车。又名记道车，司里车，大章车。工作原理是：利用车轮的转动，间接地把车辆前进时的行程表示出来，约与今出租汽车的“里程表”相当。学术界对其发明年代尚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是西汉，有人认为是东汉

以后，可以进一步研究；至魏晋时期，有关记载便较多，并十分明确了。

《晋书》卷二十五《舆服志上》云：“记里鼓车，驾四，形制如司南。其有木人执槌向鼓，行一里则打一槌”。这是我国古代文献中关于记里鼓车作功状况的最早记载。晋代之后，它就成了一种重要的礼仪用车。

晋崔豹《古今注》：“记里鼓车，一名大章车。晋安帝（公元397—419年）时刘裕灭秦得之，有木人执槌向鼓，行一里打一槌”。

此外，《宋书》卷十八《礼志五》、《南齐书》卷十七《舆服志》、陆珂《邕中记》等都曾简略提及。《南齐书》还说其“机皆在内”。不同时期的记里鼓车到底是谁人制作，则是不得而知，正如《宋书》云：“纪道车，未详其所由来，亦高祖定三秦所获”。

关于记里鼓车的具体结构，是在南宋岳珂《愧郗录》和《宋史》卷一四九《舆服志》才被首先记述下来的。《宋史》谈到了两种设计方案，一为天圣五年（1027年）卢道隆所献，一为大观元年（1107年）吴德仁所献。实际上都是一种齿轮传动装置，车中装有可起减速作用的传动齿轮、凸轮、杠杆等机械，车行一里，车上木人因受凸轮牵动，由绳索拉起木人右臂而击鼓。1925年，张荫麟对宋代两种记里鼓车的造法都作了深入研究；1937年，王振铎又依据卢、吴两家的设计对它进行了复原，这些研究都取得了很好的成绩。

指南车。学术界对其发明年代也有不同看法，有人说是西汉，有人说是东汉，可以进一步研究；但比较详细的记载却是魏晋之后才看到的。

《三国志》卷二十九《杜夔传》裴松之（公元372—451年）注云：马钧与常侍高堂隆骠骑将军秦朗在朝议时，对指南车发生了争论。高、秦二人认为古代没有指南车。马钧云：“古有之，未之思耳，……虚争空言，不如试之，易效也”。于是二子遂以白明帝，诏先生作之，而指南车成。裴松之系南朝宋人，由其“注”可知，马钧制作了指南车是不会错的。稍后的《晋书》、《宋书》、《南齐书》都有关于指南车的记载。

《晋书》卷二十五《舆服志上》说：“司南车一名指南车，驾四马，其下，制如楼三级。四角金龙衔羽葆。刻木为仙人，衣羽衣，立车上，车虽回运而手常南指”。

《宋书》卷十八《礼志五》说，马钧所作之指南车因晋乱而“复亡，石虎（公元295—349）使解飞，姚兴使令狐生又造焉。安帝义熙十三年（公元417年）宋武帝平长安，始得此车”。

《南齐书》卷五十二《祖冲之传》说，“姚兴指南车有外形而无机巧，每行使人于内转之。昇明（公元477—479年）中，太祖辅政，使冲之追修古法。冲之改造铜机，圆转不穷而司方如一”。使指南车的技术水平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

我国古代关于指南车具体结构的记载见于宋岳珂《愧郗录》和《宋史》卷一四九《舆服志》，其文字基本一致，计有两种设计方案：一是天圣五年（1027年）肃燕所献传统制法；二是大观元年吴德仁所献大型新车制；原理基本一致，都是一种齿轮传动，并使用了离合器。指南车是在我国古代独轱

---

张荫麟：《卢道隆、吴德仁记里鼓车之造法》，《清华大学学报》第二卷第3期，1925年。

王振铎：《指南车记里鼓车之考证及模制》，原载《史学月刊》第3期，1937年。今转引自王振铎《科技考古论丛》，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双轮车的基础上发展过来的，它的发明和使用，说明我国古代齿轮传动技术、离合器技术，已取得了很高的成就。

木牛流马。这是依据蒲元的提议，由诸葛亮主持制作的一种特殊运输小车。《三国志》卷三十五《诸葛亮传》云：“（建兴）九年（公元231年），亮复出祁山，以木牛运，……十二年春，亮悉大众由斜谷出，以流马运”。

《蒲元别传》云：“蒲元为诸葛公西曹掾，孔明欲北伐，患粮运难致，元牒与孔明日：元等推意作一木牛，兼摄两环，人行六尺，牛行四步，人载一岁之粮也”。此外《诸葛亮集》还载有木牛流马的一些尺寸。但这些记载都十分的简单，且使用了一些比喻和隐语，千百年来使人们对木牛流马的具体结构产生了许多不同看法。自宋代至今，其中比较流行的观点认为它是适应于蜀道运输的一种独轮车。《宋史》卷三九《杨允恭传》，宋高承《事物纪原》，清麟庆《河工器具图说》，今机械工程学家刘仙洲《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历史学家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等大体上均持这一观点；陈从周先生等近年又对此说作了进一步阐述，认为“木牛”（小车）基本形态是：独轮、四足，装置有一个简单的车架，架长约4汉尺，宽近于3汉尺，车架后面有两个推手；前面系绳，可用人、畜拉曳。车架前方的上部安有一个牛头状装饰物。四足是分别用作上坡和下坡时安放小车，以防翻倒的。“流马”形制与此基本一致，只是没有前辕，且车身稍显细长。我们以为此说大体上是可信的。我国古代独轮车发明于西汉，故木牛流马应是对西汉独轮车的改进和发展。

帆车技术的发明和发展。我国古代关于帆车的记载始见于南北朝时，梁元帝（公元552—555年在位）肖绎《金楼子》云：“高苍梧叔能为风车，可载三十人，日行数百里”。此“高苍梧叔”应指南朝宋废帝（公元473—477年在位）刘昱。此“风车”即以风为动力的风帆车，而非风扇车，能“日行数百里”，可见速度是相当快的。这风帆车在我国一直沿用了下来，近现代在山东、安徽等地农村手推小车上还有加帆的，吉林冬季的冰床亦有加帆的例证。

#### 4. 航运机械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造船技术和航运技术都有了较大的发展，尤其是南方，不管内河航运还是海上航运，都已具备了相当的规模和技术水平。《三国志》卷四十七《孙权传》载，黄龙二年（公元230年）春正月，遣将军卫温、诸葛直将甲士万人浮海到达夷洲（台湾）。嘉禾二年（公元233年），吴国大夫张弥等统带万人渡海北上至辽东。《梁书》卷五十四《海南诸国传》云：吴孙权遣使朱应、康泰通东南亚诸国，“所经及传闻则有百数十国”。这些大规模的海上活动，所需船舶的数量和规模都应是较大的。在魏蜀吴三国中，以东吴造船业最为发达，建安郡的侯官（今福建闽侯）是造船业的中心，设有典船都尉；所用战船主要有楼船、艨艟、斗舰、句卢、舫等。《南州异物志》载，有的海船“长二十余丈，高去水三、二丈，……载六七百人，出物万斛”。北方的造船业，亦具有相当规模。《晋书》卷四十二《王濬传》

---

陈从周等：《木牛流马辨疑》，第一届全国技术史学术讨论会论文，1983年昆明。

刘仙洲：《我国独轮车的创始时期应上推到西汉晚年》，《文物》1964年第6期。

《三国志》卷五十三《张紘传》，《元和郡县志》卷二十九“福州”条。

《太平御览》卷七六九引。



云：“武帝谋伐吴，诏濬修舟舰，濬乃作大船连航，方百二十步，受二千余人，以木为城，起楼橹，开四出门，其上皆得驰马来往……舟楫之盛，自古未有”。后赵的船舶也是具有相当规模的，《太平御览》卷七六八引崔鸿《后赵录》曰：张弥帅众一万，徙洛阳钟簏、九龙、翁仲，铜驰等物过黄河，“造万斛舟以渡之”。后赵讨伐慕容皝之役，规模更大，兵士“满五十万，具船万艘，自河通海，运谷豆千一百万斛于安东城”，此期出动一万条船的事例绝非仅有，如淝水之战时，秦军总数百万，水陆并进，“运漕万艘，自河入石门达于汝颖”。

此期船舶技术上比较重要的成就有如下三方面：

一是船帆技术有了进一步发展。船帆在东汉时已使用得相当普遍，此期不但帆幅增大，而且出现了使用不对称斜立装置的记载。《唐类函》引晋周处《风土记》云：“帆，从风之幔也，施于船前，各随宜大小为别，大者用布一百二十幅，高九丈”。可见这帆之规模是不小的。三国吴万震《南州异物志》云：“随舟大小或作四帆，……其四帆不正月前向，皆使邪（斜）移，……若风急，则随宜增减之，邪张相取风气，无高危之虑，故行之避风气，激波所以能疾也”。这是我国古代关于船帆不对称斜立装置的最早记载。

二是至迟晋代，我国就较好的掌握了重板造船技术。《太平御览》卷七七〇引晋周处《风土记》云：“小曰舟，大曰船，温麻五会者，永宁县出，……会五板以为大船，固以五会为名”。此“五”是“多”的意思，未必是纯数学的固定概念。

三是出现了名叫“水车”的船舶。梁宗懔《荆楚岁时记》云：“五月五日竞渡，俗为屈原投汨罗日，伤其死，故并命舟楫以拯之，辄舟取其轻利谓之飞鳧，一自为水车，一自以为水马”。可见这“水车”、“水马”、“飞鳧”都是以其轻快而得名的。《陈书》卷十三《徐世谱传》亦提到过水车，云“谱乃别造楼船、拍舰、火舫、水车、以益军势。将战，又乘大舰居前，大败景军”（《南史》卷六七同）。这种“水车”的发明年代约可上推到南齐时期，《南齐书》卷五十二《祖冲之传》云：“又造千里船，于新亭江试之，日行百余里”。一般认为，此“水车”、“千里船”，以及后世的所谓“车船”，都是同一类型的，其推进器已不再是间歇划动的长片桨，而是连续运动的轮形桨；否则是决不可能轻快如飞鳧，日行百余里的，亦不会谓之水“车”和“车”船。轮桨的发明，是造船技术上的又一进步。

此外，橹的使用亦更为广泛，有关记载明显增加。《三国志》卷五十四《吕蒙传》云：吴将吕蒙与蜀将关羽战于淝阳（今九江），“尽伏其精兵于中，使白衣摇橹，作商贾人服，昼夜兼行，至羽所置江边屯候，尽收缚之”。此期的“橹”已成了垂直固定于船尾的一个专门装置，变成了真正的舵，而不再是艤后拖着梢了。在今见古代文献中，是梁野王《玉篇》才把“舵”称作“正船木”的。大约此期的舫也有了一定发展，宋摹本顾恺之《洛神赋图》上便有东晋画舫的形象，其有并列的船身，船上重楼高阁，纹饰华美。虽其行速较慢，但却较为平稳。舫的产生年代虽在晋代之前，但关于画舫形象的材料却首推《洛神赋图》。

## 5. 其他机械和机件

---

引自《太平御览》卷七七一，引文开头原作“外徼人随舟大小或作四帆”云云。故很可能此技术是外徼人最先使用的。

绞车。实际上是辘轳的一种发展和演变，唯其横杆（相当于辘轳的屈柄）更长，且往往数目更多，故可牵引各种重型器物。绞车的发明年代有待进一步考证，但晋代已经使用是无疑的。《晋书》卷一〇七《石季龙载记》云：“邯鄲城西石子堦上有赵简子墓，至是季龙令发之。初得炭深丈余，次得木板厚一尺，积板厚八尺乃及泉。其水清冷非常，作绞车以牛皮囊汲之，月余而水不尽，不可发而止”。这是我国古代利用绞车的最早资料。后世的《武经总要》等书中亦有记载。

连续发石机。在原始社会里，人们作远距离攻击的武器至少有三种：一是棍棒投石器和飞石索等；二是弓箭以及原始社会晚期出现的弩等；三是镖枪。发石机应是从棍棒投石器演变来的。其发明年代较早，春秋时期，人们就把它当成了一种重要兵器而制订了相应的使用规范。《范蠡兵法》云：“飞石十二斤为机发，行三百步”。发石机的投掷方法之一是利用杠杆原理，把梢杆（杠杆）的中间装配在可以旋转的横轴上，梢杆下端系上一个兜子，其内放置石块，梢杆上端系有多条拽绳。投射时，由多人向下猛拉绳索，即可把石块骤然掷出。较棍棒投石器自然是进步了许多的，缺点是不能连续发射。为此，三国时代的马钧始创了连续发石机。《三国志》卷二十九《杜夔传》裴松之注云：马钧“又患发石车，敌人之于楼边悬湿牛皮，中之则堕，石不能连属（续）而至，欲作一轮，悬大石数十，以机鼓轮为常，则以断悬石飞，击敌城，使首尾电至。尝试以车轮悬 臂数十，飞之数百步矣”。

飞车。这是一种利用空气反作用力来升托重物的游艺性机械，基本原理应与今儿童玩具中的竹蜻蜓及飞机上的旋桨大体一致。

有关飞车的记载见于东晋时期，葛洪（公元284—363年）《抱朴子·内篇》卷十五《杂应》云：“或用枣心木为飞车，以牛革结环，剑以引其机，……上升四十里”。这是关于飞车的全部文字，虽只寥寥数语，却大体阐明了它的结构特点。王振铎先生曾对此进行过许多研究，并成功地进行了模拟试验。文中的枣心木即枣木心，其硬度和强度较大，木质较为致密，吸水率较低。

“车”系我国古代对轮轴传动机械之泛称，故“飞车”即是可以飞行的轮轴机构。“剑”在此应即是拉弓。据《晋书·舆服制》云，晋代的佩剑为木质，故作为拉弓之剑亦应是木质的，其工作过程应与传统手钻上的钻弓相类，不同处是，此飞车之“剑”只需一次拉转而已。王振铎先生认为，飞车下部为一直立的握把，把上立小轴装一辘轳，它的顶部有两个机牙和飞轮毂上的槽孔相啮合，革带环结在辘轳上，革带的两端系在剑柄和剑锋上；从左至右拉紧革带，飞车即升。在故宫博物院试验时，飞车不仅上升平稳，而且高度可抵午门的阙楼下檐。

自动机械。此期发明并使用过的自动机械较多，前面谈到的记里鼓车、水力天文仪等上都有自动装置，此外，较为重要的还有如下几种：

百戏图。是一种游艺性机械。《三国志》卷二十九《杜夔传》裴松之注云：“有上百戏者，能设而不能动也。帝以问先生（按指马钧）可动否？对曰：‘可动’。帝曰：‘其巧可益否？’对曰：‘可益’。受诏作之。以大木雕构，使其形若轮，平地施之，潜以水发焉，设为歌乐舞象。至今木人击鼓吹箫，作山岳，使木人跳丸、掷剑，缘絙倒立，出入自在。百官行署，春磨斗鸡，变巧百端”。

妇人当户再拜机和鼠市机。汤球《晋阳秋辑本》：“衡阳区纯者，甚有巧思。造作木室，作一妇人居其中。人扣其户，妇人开户而出，当户再拜。还入户内，闭户。又作鼠市于中，四方丈余，开有四门，门中有一木人，纵四五鼠于中，欲出门，木人辄以椎椎之（一作辄推木卷之），门门如此，鼠不得出”。《搜神石记》亦有衡阳区纯作鼠市的类似记载。

檀车。陆翊《邺中记》云：“石虎性好佞佛，众巧奢靡，不可纪也。尝作檀车，广丈余，长二丈，四轮，作金佛像坐于车上，九龙吐水灌之。又作木道人，恒以手摩佛心腹之间，又十余木道人，长二尺余，皆披袈裟绕佛行。当佛前，辄揖礼佛。又以手撮香投炉中，与人无异。车行则木人行，龙吐水，车止则止。亦解飞所造也”。

七宝镜台。俞安期《唐类函》卷二七二云：“胡太后（北齐，公元 550—577 年）使沙门灵昭造七宝镜台，合有三十六户，每户有一妇人执鑰。才下一关，三十六户一时自闭；若抽此关，诸门皆启，妇人各出户前”。鑰同锁。

此外还有一些，不再一一引述。关于这些机械更为具体的结构，今已湮没难寻；从上文来看，其原动力应有水力，如百戏图等；有畜力，如檀车等；大凡百戏图、檀车等都使用了齿轮传动，否则，其动作决不可能如此合契。

## （六）造纸技术的发展

我国古代造纸术约发明于西汉时期，魏晋南北朝便在全国范围普遍推广开来，纸的产量和质量都有了很大提高，社会上的书籍需要量激增，最后完成了由简到纸的转变。纸的发明和发展对科学文化的发展和传播起到了难以估量的作用。此期造纸技术的主要成就是：纸的原料和品种有了较大扩展，生产过程中的一系列物理、化学处理进行得更加精细完善，发明了活动式帘床抄纸器，以及向纸施胶等技术，纸的使用性能得到很大改善。1. 社会用纸的普及汉代的书写材料主要是简，其次是缣帛，纸是一种辅助性书写材料。目前在考古发掘中看到的汉纸只有 10 余起，除了甘肃汉悬泉置遗址所出数量稍多外，一般都是较少的。两晋南北朝时，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有关纸的实物资料和文献资料都再也难以统计。

实物方面最值得注意的约有两项：一是敦煌石室写经，二是新疆出土的一批又一批古纸。敦煌石室写经是指原保存在敦煌石窟内的大量佛经写本，其中仅莫高窟一处所藏佛经写本便数以万卷计。1907 年以后，英人斯坦因曾两次窜到敦煌，窃走各种古写本、刻本、丝织物、佛像、杂书等万余卷；1909 年法国人伯希和 (Paul Pelliot) 又窃去 1500 卷；日本人橘瑞超、大谷光瑞等随之又窃去数百卷；之后清政府才将劫余的 6000 多卷运到了北京。这些经书的年代约始于东晋十六国时期，止于北宋；除佛经外还有许多我国迄今罕见的经、史、子、集写本和公私文书、契约等，除大量汉文资料外，还有不少我国境内许多少数民族以及南亚、欧洲民族的文字资料，可见内容之丰富和用纸量之巨。新疆古纸在本世纪初就有出土，五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中期，考古工作者在吐鲁番县的阿斯塔那、哈喇和卓两地先后作了 13 次发掘，出土各种文书达 2700 多件；但其中只有少部分是完整的，如“衣物疏”、“功德录”、告身及部分契约等，它们是以完整的形式直接入葬的，其余大部分都被剪裁成了死者穿戴的鞋靴、冠帽、腰带、枕褥等服饰，因而残缺不全。不少文书都有纪年字样，年代最早的为西晋泰始九年（公元 273 年），最晚为唐大历十三年（公元 778 年）。在 2700 多件文书中，属十六国时期的 100 多件，属割据高昌王朝的 700 多件。许多文书记述的都是日常生活事务，如 1975 年吐鲁番出土的“北凉玄始十一年（公元 422 年）马受条呈为出酒事”文书，实际上是供应军队用酒的帐单，其中有“十一月四日出酒三斗赐屠儿”等字样。说明当时日常用纸已较普遍。其中尤其是那些纪年文书的出土，对我们了解每一时期造纸技术的发展提供了十分可靠的资料。

从文献记载看，两晋南北朝官方和民间用纸都已十分普遍，数量也是较大的。《初学记》卷二十一引晋人虞预《请秘府纸表》说：“秘府中有布纸三万余枚，不任所给，愚欲请四百枚，付著作史，书写起居注”。此“布纸”应指麻布作成的纸，或者“有布纹的纸”。秘府藏纸量达 3 万余，数量是不小的。《太平御览》卷六〇五引《语林》说：“王右军（王羲之）为会稽谢公乞牋纸，库中唯有九万余，悉与之”。库中藏纸量达 9 万多枚，充分说明了造纸业之发展。大凡西晋到东晋前期，官方文书仍是纸简并用，东晋末年后，竹简就被大量削减下来，有的统治者甚至作出了奏议一律用纸而不得用

---

吐鲁番文书整理小组：《吐鲁番晋—唐墓葬出土文书概述》，《文物》1977 年第 3 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 年第 6 期。

简的规定。《太平御览》卷六〇五引《桓玄伪事》说：东晋豪族桓玄（公元369—404年）在废晋安帝自立为皇之后，曾下诏说：“古无纸，故用简，非主于敬也。今诸用简者，皆以黄纸代之”。在考古发掘中，东晋以后的简牍已很少看到。与此同时，各种书籍也大量地用起纸来，从而出现了许许多多的抄本。《隋书·经籍志》序云：魏秘书监荀勖所编官府藏书目录《新簿》，收集的四部图书达29945卷；南朝宋元嘉八年（公元431年）秘书监谢灵运造四部目录，所藏图书达64582卷。此时私人藏书量亦大为增加，因雕版印刷尚未发明，故出现了不少孤灯抄书的感人事例。《南齐书》卷五十四《沈麟士传》载，沈麟士“守操终老，笃学不倦，遭火烧书数千卷，麟士年过八十，耳目犹聪明，以（已）火，故抄写灯下，细书复成二三千卷，满数十筐”。《梁书》卷四十九《袁峻传》载，袁峻“笃志好学，家贫无书，每从人假借必皆抄写，自课日五十纸，纸数不登则不休息”。人们在考古发掘中看到的大量此期文书，以及石室写经，都是一字一字地抄在纸上的。作为书写和绘画，纸的优越性自非简、帛可以相媲美，我国的第一代书法家，如王羲之（公元321—379年）、王献之（公元344—388年）便是晋代出现的。文人学士们还创作了不少诗赋，对纸进行了许多热情的颂扬。如西晋傅咸《纸赋》云：“夫其为物，厥美可珍；廉方有则，体洁性真。含章蕴藻，实好斯文；取彼之弊，以为此新。揽之则舒，捨之则卷；可伸可屈，能幽能显”。“洛阳纸贵”的故事也是这一时期出现的。《晋书》卷九十二《左思传》载，左思（公元250？—305年？）作《三都赋》，十年乃成，最初不为世人重视，及至皇甫谧为之作序，张载、刘逵为之作注，张华誉之为“班（固）张（衡）之流也”。于是，“豪贵之家竞相传写，洛阳为之纸贵”。这说明了两晋时期民间用纸就已较为普遍。此时，私人著书修史之风甚盛，且出现了不少长篇巨著，如晋《博物志》、《华阳国志》、北魏《洛阳伽蓝记》、《水经注》，后魏《齐民要术》等都是此期出现的。据王嘉《拾遗记》卷九说，张华撰《博物志》，凡400卷，奏于晋武帝；帝诏云：此书“记事采言，亦多浮妄。宜更删翦”，于是“分为十卷”，一并赐纸万番。这些私人长篇巨篇的出现，显然与造纸技术的发展是分不开的。大约南北朝时，社会用简就十分稀少了。

## 2. 造纸原料的扩大和用纸品种之增加

汉代的造纸原料主要是麻和树皮；其中的“麻”包括新采下的，以及用旧了的麻类织物、编织物等；树皮主要是楮皮。魏晋南北朝时，一方面继续沿用旧有的原料，此外，还新增加了桑皮，创造了藤皮纸和“侧理”纸。

此期有关麻纸的实物和文献都是不少的。潘吉星先生曾分析过4件敦煌写经纸，即北凉神玺三年（公元399年）《贤劫千佛品经第十》、西凉建初十二年（公元416年）《律藏初分第三》、北魏太安四年（公元458年）《戒缘下卷》、北魏延昌二年（公元513年）《大方广佛严华经卷第八》；又分析过7件新疆出土的古纸。即哈拉和卓出土的前凉建兴三十六年（公元348年、前凉曾奉西晋建兴年号）文书残件，阿斯塔那出土的前凉升平十四年（公元370年）文书，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438年）文书残件，西凉建初残纸片，北凉缘禾六年（公元438年）《衣物疏》，吐鲁番所出东晋写本《三国志·孙权传》，西凉建初十四年纸鞋；还分析了故宫博物院保存的西晋陆机

---

潘吉星：《敦煌石室写经纸研究》，《文物》1966年第3期。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年第10期；并见《文物》1966年第3期。

(公元 261—305 年)《平复帖》，得知这些纸样全都是麻质的。本世纪初，奥地利人威斯纳曾对新疆、甘肃敦煌等地所出晋、南北朝古纸作过分析，知其多以大麻和苕麻制成。在今人分析过的魏晋南北朝近百件古纸中，大约 90% 以上都是麻质的。北宋米芾《书史》云：“王羲之《来戏帖》，黄麻纸”。米芾《十纸说》：“六合(今扬州附近)纸，自晋已用，乃蔡侯渔网遗制也。网，麻也”，这都说明了当时麻类纤维纸广泛使用的情况。

文献上关于皮纸的记载始见于《后汉书·蔡伦传》。魏晋南北朝时，皮纸有了较大发展，其种类计有楮皮纸、桑皮纸、藤皮纸等，也有将树皮纤维与麻纤维混合使用的。

楮皮纸始见于东汉，当时主要用于南方。南北朝后，北方亦使用起来。

《太平御览》卷九引晋人裴渊《广州记》说：“取穀树皮，熟搥堪为纸”。南朝梁陶弘景《名医别录》说“楮，此即今构树也，南人呼穀纸亦为楮纸，武陵人作穀皮衣，甚坚好尔”。这说的都是南方。后魏农学家贾思勰在《齐民要术》卷五专门介绍了楮的种植技术后说：其“煮剥卖皮者虽劳而利大。自能造纸，其利又多”。说明黄河中下游也已使用楮皮造纸。

我国古代桑树种植是很早的，最初是为养蚕，后又用来造纸，北宋苏易简(公元 958—996 年)《文房四谱》卷四云：“雷孔璋曾孙穆之，犹有张华与祖书，所书乃桑根(枝?)皮也”。说明西晋时期已经使用了桑皮纸。在此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文献中的“根”字可能有误，因造纸常用枝茎之皮，根皮是不可用来造纸的。今见较早的桑皮纸实物有威斯纳分析的新疆罗布淖尔所出魏晋公文纸，除桑皮外其中还掺入了破布。此外敦煌千佛洞土地庙出土的北魏兴安三年(公元 454 年)《大悲如来告疏》用纸，阿斯塔那高昌建昌四年(公元 558 年)墓出土的《孝经》(一卷)补缝用纸，皆系树皮纸，大凡多是楮皮、桑皮制成的。

藤皮纸创始于晋，并首盛于今浙江省嵊县南曹娥江上游的剡溪附近，故史又谓之剡藤纸。张华《博物志》云：“剡溪古藤甚多，可造纸，故即名纸为剡藤。”说明“藤皮纸”在西晋已经出现。又据《北堂书钞》卷一〇四，《初学记》卷二十一所引，东晋范宁(公元 339—401 年)在浙江做地方官时，曾规定：“土纸不可以作文书，皆令用藤角纸”。此“角”，有人认为是“穀(楮)”之转音，“藤角纸”即“藤、角纸”。可知当时皮纸质量已经较高。众所周知，在常用造纸原料中，麻类纤维的长宽比最大，纤维素含量最高，桑皮纤维的物理化学性能在诸皮类纤维中也是较好的，所以新发明出来的剡藤纸能取代旧有的麻纸，桑皮纸作为文书用纸，说明它在范宁之前就走过了一段相当长的发展历程。

在此有一点需要讨论的是范宁所说“土纸”的真切含义，因它牵涉到我国古代造纸技术的重要事项。有学者认为，此“土纸”即后世的“草纸”，理由是今俗谓草纸为“土纸”；也有学者持另一观点，说此“土纸”是当地原本生产的麻纸或桑皮纸，理由是：在今见文献中，以麦杆、稻草造纸之事是宋代才看到的。我们比较倾向于第二种说法，即魏晋南北朝时，我国尚无草纸。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55 页。

引自《本草纲目》卷三十六“楮”。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56—58 页。

藤皮纸盛于晋，延及于唐，名噪一时。因其原料来源有限，产地不广，产量亦不高，宋后即为竹纸所淘汰。潘吉星先生分析过数十件古纸，藤皮纸未曾一见。

侧理纸是具有特殊风格的艺术加工纸。有关记载始见于后秦王嘉《拾遗记》卷九，说西晋张华《博物志》成，晋武帝赐张华侧理纸，说此纸乃南越人以海苔制成，其理纵横邪侧，而水苔又名陟厘，后代人又以“陟厘”与“侧理”相混，遂产生了侧理纸之名。因文献记载过于简单，长时期来，人们对其制作工艺是不太了解的。潘吉星进行了一系列的模拟试验，发现水苔是造不出一般实用性纸张的，有一种沙草科的苔类植物虽可造纸，但它非水苔。后来潘先生又以麻料、树皮、竹料制成纸浆，再掺入少量鲜水苔，制成的纸与《拾遗记》等书所云纹样一致。依此，潘吉星先生认为，侧理纸的基本原料仍然是一般麻类和韧皮类纤维，而非侧理，侧理仅仅是作为一种填充料、添加料而使用的。基本操作是：在捞纸前向纸浆中加入少量的有色纤维状物，如绿色的水苔，紫色的发菜等，之后再打槽捞纸。这样生产出来的纸就会呈现出一种纵横交织的有色纹理。可知侧理纸名称之由来，与麻纸、皮纸是不同的。

由现有资料看，魏晋南北朝的造纸用原料主要是麻、树皮和藤皮 3 种。此外，也有学者认为此期还使用过竹来造纸，这是需要讨论的；此说的主要依据是宋赵希鹄《洞天清录集》所云：“若二王真迹，多是会稽竖纹竹纸。盖东晋南渡后，难得北纸。”此“二王”即晋代大书法家王羲之、王献之父子。但也有学者对此说表示怀疑，一是因为我国古代关于竹纸的可信记载是属于唐宋时期的；北宋苏轼《东坡志林》卷九说：“今人以竹为纸，亦古无所有也”。可见苏轼亦认为古无竹纸。二是今日所见的所谓“二王真迹”，如《中秋》、《雨后》，其字里行间总是要流露出宋代的气息。我们比较倾向于后一观点。

### 3. 加工技术的进步

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常规操作进行得更为精细，二是使用了活动帘床抄纸器，三是使用了向纸施胶、表面涂布粉料和染色的技术。

把两晋南北朝纸与汉纸作一比较后，我们很快就会发现，两晋南北朝获得了十分明显的进步：表面平滑，白度增加；结构较为紧密，纸质较细较薄；纤维束较少，帚化程度较高（有的晋纸达 70%，竟与今机纸相近），有明显的帘纹。在今见此期古纸中，不少是品质优良，色泽宜人的，如吐鲁番出土的晋抄本《三国志·孙权传》用纸，便是优良的上等加工纸（粉笺），表面光洁其色甚白，纤维束较少，纤维交织紧密，其质细薄，在显微镜下，纤维帚化程度很高，为高粘度纸浆。又如敦煌石室写经中的北魏太安四年（公元 458 年）《戒缘下卷》用纸，表面平滑、白度亦较高、纤维细长、交结均匀、筋头较少。又如敦煌石室写经北魏延昌二年（公元 513 年）《大方广佛严华经卷第八》用纸，其质甚薄，表面曾经研光，纤维曾经充分打浆。当然，与唐代相较，两晋南北朝纸的质量多数还不是太高的，这在敦煌石室写经和新疆古纸中都表现得比较明显，经常混有不曾打散的纤维束。如吐鲁番出的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 418 年）纸鞋，纸质较厚，纤维分散度不大，杂质未曾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60—61 页。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 年第 10 期。

除尽。阿斯塔那出土的升平“十四年（公元370年）文书”纸，厚薄不均，纤维束很多，纤维交结不够紧密。在分析过的此期纸样中，染色反应一般都较明显，如前引石室写经西凉建初十二年“律藏初分第三纸样，北魏延昌二年大方广佛严华经卷第八”纸样等，对碘氯化锌溶液皆呈酒红色反应，说明其原料是经过了碱性处理的，碱性处理对于打碎纤维束、去除夹杂，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总之，两晋南北朝的造纸工艺，从沤制脱胶，碱液蒸煮、舂捣、漂浸，到打浆、捞纸等一系列工序，比汉代都是进步了的。有学者推测，当时很可能已经采用了践碓来代替杵臼舂碓，其舂捣和洗涤都不止进行一次，否则是难得使纤维打得那样细小，洗得那样干净的。

从新疆出土的古纸和敦煌石室写经纸的考察来看，我国古代的抄纸器大约有两种类型：一是织纹模，二是帘纹模。前者产生年代较早，我国早期的纸多数是用这种纸模抄造的，新疆出土的“前凉建兴三十六年（公元348年）文书残件”，“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418年）纸鞋”，都使用了这种模具。其中西凉建初十四年纸鞋模具的网目为110孔/厘米<sup>2</sup>。有关研究认为这种抄纸器应当是一种固定的长方形或方形筛状物，其模底呈经纬线交织，为了贮存纸浆，其上应有一个高约1厘米的凸缘。纸模的形状和尺寸可视需要和操作情况而定。由于网筛状纸模的影响，这种纸的一面通常都印有网筛状织纹，或“布纹”。这种抄纸器在我国一直沿用了下来，直到近现代，一些边境地区仍有使用。它的缺点是：湿纸需晾干后才能揭下，故生产率较低。帘纹模至迟出现于晋代，目前看到的实物有前面提到的吐鲁番出土的晋《三国志·孙权传》抄本，阿斯塔那出土的“西凉建初十四年文书残件”，同一地方出土的西凉建初纪年残纸片，以及北凉缘禾六年（公元438年）《衣物疏》。其实在敦煌石室写经纸中，晋代以后的纸大多数都有帘纹。早期，即晋、十六国南北朝的帘纹一般较粗，五代的亦多数较粗，隋唐时代则多数较细。

从传统工艺调查来看，帘纹纸的抄造器应包括三个部分：一是帘子，由较细且圆的竹条或其他植物茎秆编成，它可随意舒曲卷叠。二是帘床，是为支承帘子用的阶梯框架，木质。三是边柱，用来把帘子固定在帘床上，亦系木质。此三部分可随意折合。抄纸时，先置帘于床上，左右两方用边柱压紧、固定。将纸模倾斜地插入纸浆中，纸浆便随即流入帘面。提出帘床，经滤水后，帘面上就会得到一层薄薄的湿纸膜，拆下边柱，取出帘子，并将纸膜翻扣在一个平板上。如是者反复进行，活动帘床不断地捞纸，湿纸膜不断地被翻扣到平板上；纸膜层层相叠，以至于千百层。将湿纸粗压一次，挤出一些水分后，在半干状态便可将纸逐层揭下刷于墙上晾干。这种活动纸模的优点是：只用一套模具就可抄出千万张纸来，从而降低了设备成本，亦提高了生产率。一般而言，因南方多竹，床帘多是竹的，北方竹少，床帘多以芨芨草或萱草茎秆编成。在古纸中，有的帘纹疏密度为9—15根/厘米，当是竹帘所成；有的为5—7根/厘米，当是草帘所成的。因草帘较粗，抄纸时滤水速度较快，故往往纸质不够紧密均匀，为克服这一缺点，常把纸抄得较厚，宋赵希鹄《洞天清禄集·古翰墨真迹辨》称“其质松而厚”即是此意。竹帘较为细密，滤水速度适中，故能抄出薄而且匀的纸来。当然，北纸也有许多是洁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174—182页。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182、177页。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62—64页。



白细薄的，纸之粗细不仅与帘之粗细有关，而且与造纸过程的许多工序都有一定的关系。从古纸考察情况看，南纸、北纸的帘纹横竖情况，以及帘的结构都大体一致，宋赵希鹄《洞天清禄集·古翰墨真迹辨》说：“北纸用横帘造，纸纹必横，……南纸用竖帘，纹必竖”，是没有根据的。纸纹之横竖主要取决于裁纸和书写方向，与地区并无关系。此期帘纹纸的尺寸，据潘吉星先生测定为：两晋时期的甲种纸（小纸）直高 23.5—24.0 厘米，横长 40.7—44.5 厘米；乙种纸（大纸）直高 26—27 厘米，横长 42—52 厘米。南北朝的甲种纸（小纸）直高 24.0—24.5 厘米，横长 36.3—55.0 厘米；乙种（大纸）直高 25.5—26.5 厘米，横长 54.7—55.0 厘米。这些纸虽然多数稍经剪裁，但大体上保留了原有纸幅的尺寸。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新疆前秦建元二十年（公元 384 年）墓出土过一件未经剪裁的完整古纸，实测尺寸为 23.4 × 35.5 厘米。北宋苏易简《文房四谱》卷四说：“晋令诸作纸，大纸[广]一尺三分，长一尺八分，听参作广一尺四寸，小纸广九寸五分，长一尺四寸”。若依晋后尺一尺为今 24.532 厘米折算，可知苏易简所云晋大纸尺寸为广 25.27 厘米，长 26.49 厘米，小纸广 23.31 厘米，长 34.34 厘米；与上述实测数有一定差距，主要是因操作习惯不同，各地抄纸器大小不一所致。可见两晋南北朝古纸一般都是长方形的，不管“小纸”还是大纸，幅度都是不大的，后世那样的大幅宽纸很少看到。这种抄纸器自可一人操作。

活动帘床抄纸器的发明和发展，极大地提高了纸的产量和质量，对造纸技术的发展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我国造纸技术外传后，它亦随之在全世界广为流传；公元十八、十九世纪欧洲出现的长网和圆网造纸机，就是在这活动帘床抄纸器的结构原理上发明出来的。

在显微镜下观察时，古纸的结构一般都十分疏松，纤维间充满了无数孔隙和通道，故下笔书写时往往会走墨渲染。为改善纸的书写效果，人们采取了一系列技术措施，最初是用光滑的细石将纸面研光，以阻塞部分毛细管和纤维间隙，后来又发明了施胶术，以增加对液体渗透的抵抗力。

施胶又分为表面施胶和内部施胶两种，最早的胶剂是浆糊，后来还使用过其他物质，从现有资料看，它们均始见于东晋时期。1973 年，潘吉星先生在检查后秦白雀元年（公元 334 年）衣物券疏用纸时，发现其表面施了一层淀粉糊剂，并且曾以细石研光过；此外，西凉建初十一年（公元 415 年）契约纸也有淀粉处理过的痕迹。表面施胶通常是只在正面进行的，背面不作任何处理。此法的优点是操作简便，效果明显，缺点是淀粉层易于隆起，以致脱落下来。内部施胶则基本上避免了这些缺点。今见较早的内部施胶标本有：北京图书馆藏西凉建初十二年（公元 416 年）石室写经《律藏初分第三》纸，其纸浆纤维间含有淀粉糊状物；另外，新疆出土的建初十四年（公元 418 年）文书纸也是施了淀粉糊的。内部施胶的基本操作是将胶剂添加到纸浆中搅匀，亦可将淀粉液直接掺入纸浆中。此法的优点：一是因淀粉粒沉积于纤维上，填入纤维间隙中，便增强了纸对水渗透的抵抗力。二是淀粉汁可提高纤维在纸浆液中的悬浮性，使纸的结构更为致密，均匀。

向纸施胶也是我国古代纸工的一项重要创造。它与现代技术原理也是十分相符的。因淀粉高分子中具有极性羟基，故亦能与纸纤维素分子的极性羟

---

同上书，第 64 页。

矩斋：《古尺考》，《文物参考资料》1957 年第 3 期。

基间产生氢键缔合。这就提高了纸的强度，增强了纸不透水的能力。直到清代，这工艺仍在汉、满、蒙、维、藏族地区流传着，据考察，明清时代的许多满、蒙、维、藏文抄本，表面上都有一层淀粉糊。它发明于我国，后来也随造纸术一起传到全世界。

表面涂布是古纸表面处理的又一重要措施。操作要点是在纸的表面涂布一些白色的矿物粉。目前所见较早的实物有新疆出土的前凉建兴三十六年（公元 348 年）文书残件，以及东晋写本《三国志·孙权传》，年代稍后的还有前秦建元二十年（公元 384 年）文书，正面也涂了白粉，背面未作处理。本世纪初，威斯纳在分析新疆出土的南北朝纸时，发现其表面亦涂有一层石膏粉末。这些都是我国，也是全世界最早的涂布纸。

从现代技术原理推测，涂布用白色粉料主要是石膏，此外可能还有白垩、滑石粉、石灰等物。做法是先将这些物料碾细，并制成悬浮液，再将之与淀粉共煮，经充分混合后，用排笔涂于纸上，再经干燥和研光；这样，纸的白度、致密度、平滑度、吸水性都会得到提高，透光度则明显降低下去。如东晋写本《三国志·孙权传》纸，今日所见仍然是颜色洁白，字迹古朴俊秀，墨黑而有光，犹如新作之般。

此时，纸的染色装潢技术也有了发展。此术约始见于东汉，刘熙《释名》说：潢“染纸也”。纸张染色的目的，一是增加美感，二是杀虫防蛀。从有关记载看，潢纸之法有二，即先写后潢和先潢后写。西晋陆云《陆士龙集》卷八《与兄平原（陆机）书》云：“前集兄文为二十卷，适讫一十，当黄之，书不工，纸又恶，恨不精”。此说的便是先写后潢。《晋书·刘卞传》云：刘卞到洛阳入太学试经，吏“令写黄纸一鹿车。卞曰：刘卞非为人写黄纸者也”。这是说先潢了而后再写的。在今见古纸中，敦煌石室写经纸便多是这种先潢而后写者。

黄纸当时在民间宗教活动和官方都有使用。《太平御览》卷六〇五引崔鸿《前燕录》云：“慕容儁三年（公元 354 年）广义将军岷山公黄纸上表”。可见这是把黄纸当作官府用纸。前云桓玄登位后诏告臣僚以黄纸上表，亦是使用黄纸的例证。

染潢所用染料主要有黄柏等。东汉炼丹家魏伯阳《周易参同契》云：“若麤染为黄兮，似蓝成绿组”。此“麤”即黄麤，黄柏，系乔木，其干皮呈黄色，味苦，气微香，皮内含有一种生物碱，可作染料用，亦可杀虫。

在今见古纸中，敦煌石室写经纸是加工较好的。有表面涂布粉料、研光、染色等，这大约与人们对各种宗教经书比较重视有关。新疆出土的多为官府籍帐、民间契约、文教用纸等，故均为本色纸，只有东晋写本《三国志·孙权传》等少数为上等加工纸。

#### 四、建筑技术

东汉末年以来，战事连年，建筑业受到了很大摧残。汉献帝初平元年（公元190年）二月，董卓“徙天子都长安，焚烧洛阳宫室”。初平三年，董卓在长安为王允等人所杀，其部将李傕、郭汜“转相疑，战斗长安中，傕质天子于营，烧宫殿城门”。这样，汉代东西两京几乎全遭毁坏。稍后，中原许多大型商业都市横遭洗劫。北魏统一北方后，中原建筑业才稍见恢复，南方因较稳定，建筑业得到了一定的发展；除原有的吴城、会稽、建康等外，杭州、扬州、洪州也发展成了较大的城市。此期建筑技术创新较少，主要是沿用汉代的一些成就。比较值得注意的事项是：在建筑材料方面，建筑用陶在数量和质量上都超过了前代，北魏还把琉璃用到了建筑业中；在采暖技术方面，出现了关于火地法的记载；作为佛教建筑的寺、塔、石窟都获得了空前的发展，由于佛教文化与传统文化的结合，使原较质朴的汉代建筑更加成熟、圆淳起来；木结构和砖结构技术都有了提高，砖结构也进入了高层建筑的阶段；由于私家园林的突起，使我国古代园林建筑也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 （一）建筑材料技术

魏晋南北朝的建筑材料技术有了不少发展，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制砖、制瓦以及琉璃技术。金属材料使用较少，主要用作一种装饰。

### 1. 制砖技术

我国古代的建筑用砖约发明于先秦时期，但当时的使用量还是较少的，且所产主要是空心砖和铺地砖。及汉，承重才成了砖的主要功能；不但一般建筑，而且衬井、下水道以及地下的墓室，都较多地使用起砖来。砖瓦生产也成了独立的手工业部门，但大型空心砖、异型砖仍较流行。魏晋南北朝制砖技术上的主要成就：一是尺寸较小，体形简单，通用性较强的条形砖成了建筑用砖的主流。考古发掘中较常见的一种条形砖尺寸约为：长 35 厘米、宽 17 厘米、厚 5 厘米左右。大型空心砖已经较少。二是青砖和窰水技术已经推广开来。此期建筑用砖相当部分是青灰色的。一般建筑以及高层佛塔等都大量地用砖。北魏杨衒之《洛阳伽蓝记》一书曾提到过不少砖塔，保存至今的北魏正光四年（公元 523 年）嵩岳寺塔便是其中之一。人们还用砖包砌城墙。据《水经注》卷十《浊漳水》云：曹魏邺城便曾采用过这一措施。此期窰窑也是不少的，仅浙江漓渚一域便发掘了南朝砖窰 8 座。

此时，砖已成了一种商品。1954 年，广州西晋墓所出砖上刻印有这样的文字：“永嘉七年皆宜市价”。这一方面是纪年，同时也是对价格的一种宣传。砖画艺术也有了一定发展，江苏丹阳南齐墓出土一幅模印砖壁画，长 2.4 米、高 0.8 米，由几百块印有花纹的条形砖拼凑而成，画面组合准确整齐，线条流畅雄劲；从设计、刻模、制坯到烧造、砌筑都表现了相当高的技艺。

我国古代青砖窰水工艺始于何时，今日尚无十分确凿的资料。但有一件事却值得注意，《南史·王彭传》云：元嘉（公元 424—453 年）初，王彭之父亡，“家贫力弱无以营葬，兄弟二人昼则佣力，夜则号，感乡里，并哀之，及各出夫力助作砖。砖须水而天旱，穿井数十丈泉不出，墓处去淮五里，负担远汲困而不周。彭号天，自诉如此。积日，一旦大雾，雾歇，砖窰前忽生泉水，乡邻助之者并嗟神异”。这虽是个神话般的传说，文献对井水的用途又记述得不十分明白，但还是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因其近在“窰前”忽生泉水；故有学者认为，它很可能是用作窰水而不是和泥的。再结合考古资料看，此工艺在南北朝应已普及。窰水的工艺原理是：创造一种还原性气氛，使碳素大量还原出来，并沉积于砖的缝隙中，同时使砖急冷，从而缩短了生产周期；与红砖相较，青砖具有强度高、抗风化能力较强等优点。

### 2. 制瓦

我国古代制瓦技术至迟发明于西周。春秋末期，使用量逐渐增多起来；秦汉便达到了比较兴盛的阶段。魏晋南北朝时制瓦技术又有了发展，其中比较值得注意的事项是：表面加工技术更为讲究，板瓦瓦沿的束水作用有了改进，分工上更为细致。

洛阳北魏宫城遗址发现有板瓦、筒瓦、瓦当和瓦钉。板瓦呈深褐色，质地坚致、火度较高，瓦面经过了磨削，上有一层陶衣。约长 49.5 厘米、宽

---

麦英豪等：《广州市西村发现古墓六座》，《文物参考资料》1955 年第 1 期。

林树中：《江苏丹阳南齐墓砖印壁画探讨》，《文物》1977 年第 1 期。

周仁等：《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和殷周时代制陶工艺的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4 年第 1 期。

33 厘米、厚 2.5 厘米，重 12 公斤；其筒瓦表面亦经过了刮磨，表面呈釉黑色光滑莹润。邺城遗址出土过东魏、北齐时期的砖瓦，其板瓦长 58 厘米、上宽 33 厘米、下宽 40 厘米、厚 3.5 厘米，重 14.75 公斤；正面呈黑色，油光发亮，火候较高，敲击时发出清脆的声音。筒瓦的色泽、火候亦与板瓦一样。元迺贤《河朔访古记》引《邺中记》云：“北齐起邺南城，其瓦皆以胡桃油油之”，文献所指很可能就是这种黑瓦。它实际上是宋代《营造法式》所云青棍瓦的前身。此期流行的板瓦多呈“花头”形，一般只在板瓦沿下部挖成波浪形、锯齿形，以利于滴水；但有的已发展成“垂唇板瓦”；这在北响堂第二窟北齐窟檐等处都可看到其演变的雏形。瓦上刻印的文字更较砖为夥，有纪时、纪姓氏，也有纪职位等。洛阳北魏一号房址出土文字瓦计 911 块，其中刻纹瓦 868 块，印文瓦 43 块，从这些文字的考察情况看，其生产组织还是相当严密、复杂的。经营烧造的手工业主叫“主”，其下设“匠”，这是掌握全面技术的工师，匠下依工种和工序之不同，又设有“轮”（或叫“轮头”）、“削”、“昆人”。大约“轮头”负责制作瓦坯，“削”人负责分割瓦坯、“昆人”是负责打磨瓦面的。

### 3. 琉璃

我国古代琉璃技术约发明于西周及至秦汉，生产和使用量还是较少的。大约北魏时期，琉璃才用到了建筑业中。《北史·西域传》载：大月氏国，“太武时，其国人商贩京师，自云能铸石为五色琉璃，于是采矿山中，于京师铸之；既成，光泽乃美于西方来者，乃诏为行殿，容百余人，光色映彻……。自此中国琉璃逐贱人不复珍之”。据报道，大同北魏故城遗址曾发现有琉璃瓦残片，胎含细砂，釉色浅绿，比唐三彩粗糙。琉璃砖瓦用于建筑，使建筑物更显示出华美的姿态。

---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一号房址和出土的瓦文》，《考古》1973 年第 4 期。

河北省临漳县文物保管所：《邺城考古调查和钻探简报》，《中原文物》1983 年第 4 期。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 年第 1 期。

《汉魏洛阳城一号房址和出土的瓦文》，《考古》1973 年第 4 期。

将玄怡：《古代的琉璃》，《文物》1959 年第 6 期。

## （二）建筑防护技术

我国古代的建筑防护技术很早就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经过一代代沿袭下来，不断得到改进、补充和发展。从文献记载看，此期比较值得注意的是防腐和取暖两个方面。

使建筑物受到腐蚀和破坏的原因主要有物理的、化学的和生物的 3 种因素。前者如热胀冷缩等，其次如空气、雨水的腐蚀，后者如虫蠹等。但不同的材料，其抗蚀能力又是不完全一样的。古人对此亦早有了一定的认识。《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卷四十一引《本草图经》云：“《尔雅》云被黏，与杉同。郭璞注云：黏似松，生江南，可以为船及棺材，作柱埋之不腐也。又人家常用作桶板，甚耐水”。可见杉的耐腐蚀能力是较强的。晋郭璞所云之“柱”自然包括建筑用柱在内。人们对代木时间也很有讲究。并掌握了多种补救处理的方法。《齐民要术·伐木》篇说：“凡伐木，四月七月，则不虫而坚韧。榆莢下，桑椹落，亦其时也，然则凡木有子实者，候其子实将熟，皆其时也（原注：非时者，虫而且脆也）。凡非时之木，水沔一月，或火煨取干，虫则不生（原注：水浸之木，皆亦柔韧）”。可见一般木材的最佳砍伐时间是四月七月，如果不是这一时期砍下，则须进行“水沔”或“火煨”，作为一种补救性防护处理。从有关记载看，当时人们还使用过一些其他防护措施。《抱朴子》云：“铜青涂木，入水不腐”。此“铜青”即含水硫酸铜，具有一定的杀菌能力。这些技术，自然都要被人们使用到建筑业中的。

我国古代建筑取暖方式较多，但“火地”取暖法却是南北朝或者稍前发明出来的。《水经注》卷十四《鲍丘水》云：观鸡寺“寺内起大堂，甚高广，可容千僧；下悉结石为之，上加涂墍，基内疏通，枝经脉散；基侧室外，四出爨火；炎势内流，一堂尽温。盖以此土寒严，霜气肃猛；出家沙门，率皆贫薄；施主虑阙道业，故崇斯构，是以志道者多栖托焉”。这里详细地描述了火地法的构筑和热工原理，是我国古代火地采暖的较早记载。因其烧火口和烟囱皆设于室外，热气流因从地板上通过而把地板加热，烟和灰都不至于污染室内，散热量大而且均匀，在席地而坐的时代，无疑是一种较好的取暖法。前此，我国还使用过一种炙地取暖法，显然，这应是炙地取暖的发展。也是我国古代建筑取暖的一项重要创造。

### （三）城市建筑

城市建筑，尤其是都城和宫殿建筑，往往比较集中地反映了每一时代的建筑思想和施工技术的先进水平。在魏晋南北朝城址中，目前经过调查或初步发掘的有曹魏邺城、孙吴武昌（今湖北鄂州）、六朝建康（今南京）、北魏洛阳、北魏平城（今大同）等。以下仅对邺城、洛阳作一简单介绍。

#### 1. 曹魏邺城

邺城址位于今河北省临漳县和河南省安阳县交界处，相传始建于春秋时期。曹魏、后赵、前燕皆都于邺之北城；东魏、北齐都于邺之南城。但今除位于邺城西北隅的铜雀台、金虎台在地表犹见遗址外，余皆荡涤无存。1957年，1976—1977年和最近考古工作者先后3次对之进行了调查和试探，证明古代文献关于邺城的记载是基本属实的。

《水经注》卷十《浊漳水》云：曹魏邺北城，“东西七里，南北五里”。晋陆翊《邺中记》云：邺城西北隅有三台，由南往北，依次为金虎台、铜雀台、冰井台。“铜雀台高一十丈，有屋一百二十间”，“三台崇举，其高若山云。”“三台皆砖甃，相去各六十步，上作阁道如浮桥，连以金屈戍，……施则三台相通，废则中央悬绝也”。

此“屈戍”原指门窗上的环钮，搭扣。金虎台台基系夯土而成，据估测，其底部尺寸为：东西约70米，南北约120米，台基南端高约9.5米，北端约8.0米；台基上部有70—80厘米的瓦砾层。铜雀台台基残损已甚，南北残长约20米，东西宽窄不甚整齐，残高约3.0米余。冰井台已为漳水荡涤以尽。在金虎台与铜雀台之间，尚见有一条长约85米、宽50米、高1.5米的夯土残垣，当为邺城西垣残迹。

由《水经注》、《邺中记》、明嘉靖《彰德府志》等文献和有关考古资料看，邺城可分为南北两个部分。其间有一条横贯东西的主干道。北区较大，是为官府区；其正中为宫城，宫城东侧为曹氏宫室和官署；官署之东为王室贵族居住的“戚里”。宫殿建筑群和东侧的宫室，官署区都布局十分严整。宫城西边全为王家专用园林（即铜雀园），三台亦正在此园林的西北角上。南区为一般居住区，分成若干个正方形的坊里，有3个市及手工业作坊。南区有3条南北向大干道。全城的东西干道与南半部的中轴干道成丁字形相交于宫门前。城市用水经城西北由漳引入，经三台下流入铜雀苑和宫殿区，分流一部分至坊里，由东门附近流出城外。邺城的主要宫殿皆毁于西晋末年，后赵石虎曾作过修复，并扩建了三台。北齐时，在旧邺城之南又筑了一个邺南城。《北史》卷五十四《高隆之传》云：“邺，营构之制皆委隆之，增筑南城周二十区里”。冰井台被毁的具体时间今已难考，嘉靖《彰德府志》卷

---

《管子·小匡》第二十：“（桓公）筑五鹿、中牟、邺、盖与社丘，以卫诸夏之地”。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邺城考古调查钻探简报》，《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吴会劲等：《曹魏故都邺城考古获重要成果》，《中国文物报》1989年4月14日。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邺中记》云：“邺南城东西六里，南北十八里六十步，高欢以北城窄狭，故令仆射高隆之更筑此城”。高隆之系北齐人，《邺中记》为晋陆翊所撰。此段文字当非陆翊原文，而系后人补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言极是。今人曾对邺南城作过钻探，测知其东西墙相距2602米，南北墙相距3454米。与《邺中记》

二《地理·邺镇》条载：“今惟三废台存，旧基略无可见者”。可知三台在明代中叶尚有遗址可寻。乾隆《彰德府志》卷四《古迹·邺都北城》条载：三台“为曹魏遗址，今亦尽沦漳水，河岸有颓坡，或云即金凤台故址”，此“金凤台”为石虎时名，即是曹魏金虎台，可知二台当毁于清雍正、乾隆以前。

邺城布局有两个特点：一是官用区与民用区严格分开，这既继承了古代城与郭的区分，也继承了汉代宫城与外城的区分，而且更较汉代为甚，汉长安和洛阳官用区犹有与坊里相参，或为坊里包围的现象。二是全城的主干道成“丁”字形相交于宫门前，就把中轴线对称的布局法则从一般的建筑群扩大到了整个城市。这种布局对后世城市规划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 2. 北魏洛阳

洛阳是我国六大古都之一，自东周始，东汉、曹魏、西晋、北魏等均建都于此。北魏洛阳是在西晋都城废址上重建的。北魏早期原建都平城（山西大同），为便于统治并学习汉族的统治经验，孝文帝才迁都于此。当时汉晋洛阳早已荒毁，仅存宫殿遗址。太和十七年（公元493年）决定迁都并开始营建，十九年九月庚午六宫及文武尽迁洛阳”。景明二年（公元501年）九月，发畿内5500人，筑成220个坊里；每里方300步，四旬而成。景明三年，宫室全部建成。

有关研究认为，整个北魏洛阳城似可分作外郭、京城（内城、大城）、宫城三重。《洛阳伽蓝记》卷五说：“京师东西二十里，南北

十五里”，此即指外郭言，外郭是东西长，南北窄的。但从考古资料以及文献记载看，内城（京城）却是南北长，东西窄的，汉魏洛阳京城之东、西、北三面墙基遗址今尚保存较好，唯南墙因洛水北移而无遗迹可寻。今见的几面墙基都有几个曲折；经实测，西墙垣残长约4290米，宽约20米，北垣全长约2700米，宽25—30米；东垣残长约3895米，宽约14米，南垣长度若以东西两垣的距离计，则为2460米。北垣东段和东垣残高达5—7米。

东、西、北三面城垣，今已探出城门10座。在现存城门遗址中，以西北角的大夏门最大，其原应有3个门洞，其他各门皆只有1个门洞。京城西北隅有一金墉城，由3座南北毗连的小城组成，彼此间有门道相通，总平面图略近“目”字形；南北长约1048米，东西宽约255米，垣宽12—13米；城垣夯筑坚实。金墉城始筑于曹魏，其背倚邙山，形如堡垒，可俯视城区，其方位和作用皆与邺城三台相似，从勘察资料看，自曹魏至北魏，洛阳城垣是沿用东汉旧制的，绝大多数城门的位置历代相袭不变，城内的主要建筑，如宫城、街道、官署、寺院、里（坊）等，有的可能是由汉魏沿袭下来的，但总体应是北魏遗址。四周城垣不取直线而故作曲线状，似含有军事上的用意，一些城门外造双阙，亦具有防御作用。

---

所云基本相符（见《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魏书》卷七《高祖记》。

《魏书》卷八《世宗记》说是320坊里，但《洛阳伽蓝记》卷五说是220坊里，今从后说。因320坊里在当时的洛阳恐怕是容纳不下的。

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387—388页。宿白《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鲜卑遗址辑录之三》，《文物》1978年第7期。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



北魏宫城位于全市中轴线稍稍偏北，原系东汉北宫故地；整体作长方形，南北长约 1398 米，东西宽约 660 米，面积约为大城的 1/10。《后汉书》卷二十九“河南尹·洛阳”条梁刘昭注引《帝王世纪》说：“城东西六里十一步，南北九里一百步”；又引晋元康《地道记》说：“城内南北九里七十步，东西六里十步”。可知文献记载与今实测是大体相符的。宫城的东、南、西三面墙垣均保存较好；南墙宽 8—10 米，残高 1.3—2.0 米；西墙宽 13—20 米，残高 1.2—2.2 米；东墙宽 4—8 米，最宽 11.0 米，残高 1.7—3.4 米；北墙未见墙垣。宫城已探出 4 个门，其中正门是南门，名阊阖门，门洞缺口 46 米，是全洛阳城形制最大的一座城门建筑，正对阊阖门的铜驼街为全城的主要轴线。由《洛阳伽蓝记》等有关记载来看，官署、太庙、社稷坛和永宁寺九层木塔，都在宫城前御道西侧；南城外还设有灵台、明堂和太学；西城外郭内多贵族第宅，靠近西郭墙的寿邱里是皇子居住区。市场主要集中在京城东的洛阳小市和京城西的洛阳大市。大市一带是手工业者和商人聚居区，外国商人则集中在南郭以外的四通市。宫城以北直至大城北垣这一区域，即是历代朝廷禁苑所在。北魏洛阳主要建筑布局大致体现了帝王之居建中立极，官府外设，左祖右社等封建都城建筑原则。

洛阳大城还修筑了一条护城河，顺城环流。《洛阳伽蓝记》卷二说：“谷水周围绕城，至建春门外，东入阳渠石桥”。《舆地志》云：“洛阳城外有阳渠水，……东流注城西北角，仍分流绕城至建春门外合流，折东流注于池是也”。即是说：“当时洛阳曾西引谷水东注，于西北角分流环绕大城，并在一些城门旁侧，分流进入城内，之后在大城东垣外侧建春门附近流入今洛河。洛阳的宫苑、城濠、漕运等用水主要都是依靠谷水的。

从文献记载和考古资料看，北魏洛阳城建筑有两点是很值得注意的，一是其防御设备已相当完备，为前此各代不可比拟。二是对城市排供水设备考虑较为周密。

---

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518—519 页。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 年第 4 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518—519 页。

《太平寰宇记》卷三（《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六九册第二十七页上）。

#### （四）佛教建筑之兴盛

佛教大约是西汉晚期传入我国的，南北朝前发展还不是十分迅速；南北朝时，由于上层统治者之笃信和极力提倡，迅速地传播开来。与此同时，佛教建筑也得到了较大的发展。目前所知我国最早的佛教建筑是东汉明帝（公元58—75年在位）所立洛阳白马寺；稍后，桓帝在“宫中立黄老浮屠之祠”；三国时，笮融在徐州造“浮屠祠”；到了晋代，“洛中浮图有四十二所”。历史上许多著名的佛寺、佛塔、石窟群都是十六国至南北朝时期创建或者肇始的。《南史》卷七十《郭祖深传》载，梁时（公元502—557年）都城建康有“佛寺五百余所，穷极宏丽，僧尼十余万，……所在郡县不可胜言”。《魏书·释老志》载，太和元年（公元477年），“京城（平城）内寺，新旧且百所，僧尼二千余人，四方诸寺六千四百七十八，僧尼七万七千二百五十八人”。“延昌（公元512—515年）中，天下州郡僧尼等（疑为寺）积有一万三千七百二十七所，徒侣逾众”。魏末，洛阳有寺一千三百六十七所，天下有寺三万余所，僧尼数达二百万。还都邺城后，洛阳仍余寺四百二十一所，我国佛教建筑是外来文化与传统文化相结合的产物，是我国古代建筑史很有特色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建筑技术和建筑艺术上，都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我国古代建筑的先进水平。由南北朝到唐代，佛教建筑发展到了鼎盛的阶段。宋后虽然锐减，但直到清代仍在修建，在我国延续了1800年的时间，这在世界史上也是罕见的。

##### 1. 佛寺

“佛寺”即是礼佛之所。在佛教传入之始，主要是遵循印度式样，以塔为崇拜对象来布置的；佛塔居中，佛殿居于塔后。《魏书》卷一一四《释老志》在谈到白马寺的建筑形式时说：“自洛中构白马寺，盛饰浮图，画迹甚妙，为四方式。凡宫塔制度，犹依天竺旧状而重构之，从一级至三五七九，世人相承谓之浮图或云佛图”。这里十分突出地谈到了“依天竺旧状”。但这同时，人们实际上也开始了对外来佛教建筑的改造。首先是名称，作为礼佛场所的“寺”，原是汉代一种官署。东汉水平年间，叶摩腾、竺法兰初至洛阳，住在专司接待宾客的官署鸿胪寺中，后来为之修建了白马寺，便是借用了鸿胪“寺”之称。这样，作为官署的“寺”，也才有了“佛寺”的含义。再看建筑形式，战国至秦汉，我国是盛行高层台榭建筑的，东汉则盛行多层楼阁。《三国志》卷四十九《刘繇传》笮融在徐州造“浮屠祠”，式样是“垂铜盘九重，下为重楼阁道”，一般认为此“铜盘九重”应即印度佛塔中的“刹”；“重楼阁道”应即是东汉的楼阁式建筑。从文献记载和考古资料看，南北朝的佛寺布局似有两种类型，一是沿用了东汉以来的“浮图祠”式样，即以多

---

《魏书·释老志》。

《后汉书》卷六十，《襄楷传》。

《三国志·吴书·刘繇传》。

《魏书·释老志》。

《洛阳伽蓝记》卷五之末。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第512页）据《魏书·释老志》整理；转引自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第10页。

罗哲文等：《佛教寺院》，《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层木塔（或砖塔）为全寺的中心，周围布置廊院，或在塔后建大殿。著名的洛阳永宁寺则是塔后建大院的典型例子；二是原封不动地利用或稍加改造了的大府第，其常以前厅为佛殿，后堂为讲堂，如《洛阳伽蓝记》卷一载建中寺等。北魏洛阳时期，第二种已较第一种为夥。

永宁寺是北魏洛阳城内最大的一座寺院。据《洛阳伽蓝记》卷一载，原系熙平元年（公元516年）皇室所立，位于“宫前阊阖门南一里御道西”。由《洛阳伽蓝记》、《水经注》等及有关考古资料看，永宁寺主体部分应由塔、殿和廊院三部分组成，并采取了中轴对长的平面布置，其核心是一座位于三层台基上的九层木质方塔，塔北建佛殿，四面绕以围墙，形成一个宽阔的矩形院落。《洛阳伽蓝记》卷一载：永宁寺中有九层浮图一所，架木为之，举高九十丈，上有金刹，复高十丈，合去地一千尺，盖京师百里已遥见之”。经实测，塔基今犹残高8米左右，其上下计分三层，底层夯基大体呈方形，东西长约101米，南北宽98米、厚2.1米；中层夯基呈正方形，边长50米，厚约3.6米，上层塔基用土坯砌成，呈正方形，边长10米，残高2.2米；与《水经注》卷一六《谷水》条所云永宁寺“浮图下基方十四丈”相近，这是塔和塔基的情况。《洛阳伽蓝记》卷一又说：该“寺院墙皆施短椽，以瓦覆之，若今宫墙也，四面各开一门。南门楼三重，通三道阁，去地二十丈，形制似今端门”。可见寺院外墙一如宫墙之制。此外墙外还掘壕沟环绕，沿沟栽植槐树。同书同卷又说，永宁寺“浮图北有佛殿一所，形如太极殿”，中有丈八金像，中长金像等，以及“僧房楼观一千余间”，可见永宁寺的布置与白马寺一样，依旧是突出了佛塔这一主题。

唐代以后，寺院布局进一步中国化。完全演变成了中国固有的宫殿、王府、第宅式的式重院落组合；塔在寺中的地位下降，以塔为中心的寺院布局再难看到，通常是把塔建于寺后，或者寺前。

## 2. 佛塔

佛塔原是为埋藏舍利（释迦牟尼遗骨）的一种坟塚，是专供佛徒膜拜的。梵文称为“窣堵波”（Stupa）。印度塔原由三部分组成，即塔基、复钵状的塔身和刹（伞盖）；其横截面为圆形，实心石构。随着佛教的流传，在不同的地区，又演变出了许多不同的形式。流传到新疆一带时，出现了一种方形基坛上加圆形穹窿的结构，其方坛中空成内室，穹窿为半球状，也是中空的，上面加有刹杆，这种塔即是《魏书·释老志》所云“庙塔”，就应是一种“精舍”，已非印度窣堵波原型。我国早期的塔，无论是木塔还是砖石塔，与“精舍”是比较接近的，归结起来主要有楼阁式，密檐式和亭阁式三种类型。

楼阁式。是原印度塔与原东汉多层木构楼阁相结合的产物，是原印度塔在此已缩小成了塔刹。我国古代的多层木结构技术早在战国秦汉时期就达到了较高水平。《汉书》卷二十五《郊祀志下》谈到过一种“井干楼，高五十丈”。颜师古注引《汉宫阁疏》说它是状如井上木栏，积木而成的高楼。魏晋南北朝时，人们把此技术用到了佛塔构筑上，使此种楼阁式佛塔成了我国早期佛塔的主流。一般认为，孙吴笮融造徐州佛塔，以及洛阳永宁寺塔等，

---

关于永宁寺九级浮图的高度，文献上有两种说法，一是《洛阳伽蓝记》所云全高100丈，二是《水经注》卷十六《穀水》说“自金露下至地四十九丈”。

中国科学院自然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89页。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都是属于这一类型的。

我国古代佛塔有一个十分重要的特点，即可以用来登高眺望；依佛教教义和印度塔原型，是无登临条件的。《魏书》卷六十七《崔光传》载，“二年（熙平？）八月，灵太后幸永宁寺，躬登九层浮图”。《洛阳伽蓝记》卷一：“衡之尝与河南尹胡孝世共登之，下临云雨，信哉不虚”。这一特点主要表现在楼阁式佛塔上，因我国高层楼阁原即有登临眺览的用途。

因木塔易毁，故唐和唐代以前的木塔在国内已难觅寻。值得欣慰的是大同云岗石窟中第一、二窟和第二十一窟的石刻塔柱，较好地向我们提供了不少北魏楼阁塔的宝贵资料。它使用了木建筑的柱、枋和斗拱，并且由下往上逐层减窄减低，不管是基本结构还是外部形态，都已中国化。由南北朝到宋代，是楼阁式佛塔的鼎盛期，几乎遍布了全国南北，还影响到了朝鲜、日本和越南，现在的楼阁式木塔多是宋代的。

密檐式塔。其始出现于公元3世纪的印度，传入中国后又发生了一些变化。主要特点是底层塔身较高，其上施5—15层密檐，塔檐紧密相接。与楼阁式同样，也是一种多层建筑；不同处是，因其檐密窗小，又无平座栏干。故只有少部分可以登临，且效果不佳。建筑材料一般用砖、石。

保存下来的年代最早的密檐式塔是河南嵩山嵩岳寺砖塔。其建于北魏正光元年（公元520年），高39.5米；底层直径约10.6米，内部空间直径5米，计15层；塔的整体为炮弹形，塔身平面为十二边形，底层转角用八角形倚柱，门楣及佛龕上已用圆拱券；非仿木结构，而且依砖的性能砌造短檐，未用斗拱，塔心室为八角形直井，以木楼板分为10层。由下往上密檐间距离逐层缩短，与外轮廓收缩配合良好。使塔身显得稳重又秀丽。

我国古代木塔和砖塔的产生年代应是相差不大的，但因传统的木结构技术较高，故早期以木塔为主；后因砖结构技术的提高，便逐渐取代了木塔的主要地位。今见于记载的早期砖塔有：晋太康六年（公元285年）洛阳建阳里三级砖塔，北魏时重建；晋义熙十二年（公元416年）洛阳军人建砖浮图等；北周庾信（公元513—581年）在《和从驾登云居寺塔》诗中谈到的嵩山九层浮图亦是砖砌而成。诗云：“重峦千仞塔，危登几层台，石阙恒逆上，山梁作斗回”。这同时说明此云居寺塔也是可以登临的。

从南北朝到唐代，密檐式塔的发展一直都是较为缓慢的。辽代以后才有了较大的变化，并进一步向传统的木结构建筑发展。

此期也建造了一些石塔，如《魏书·释老志》谈到了皇兴（公元467—471年）中所构三级石佛国等，“大小皆石，高十丈”。

亭阁式。这是印度窣堵波与我国传统亭阁建筑相结合的产物。亭阁在汉代已非常普遍。但汉魏南北朝的亭阁式塔实物迄今未有发现。《洛阳伽蓝记》卷四“白马寺”条说：“明帝崩（公元75年），起祇洹（即庙，祭祠）于陵上，自此以后，百姓塚上或作浮图焉”。有学者认为，此塚上浮图当即亭阁式小塔。这种塔最初主要为笃信佛教，而又无资力修建高塔的平民所用，后又被一些高僧、和尚用作墓塔。现存最早的实物是山东历城神通寺隋代四门塔。

### 3. 石窟

---

《洛阳伽蓝记》卷二。晋太康寺，北魏重建后更名灵应寺。塔仍为三级。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石窟寺是在山崖凿洞以进行宗教活动的庙寺，其亦始创于印度。印度石窟原有两种类型：一供僧人集会礼拜用，称作支提（Caitya）或招提，窟面呈马蹄形，前面有檐廊，底部有塔，窟内还有列柱。另一种是供僧人修行、居住的，称为毗诃罗（Vinara）或僧院、伽蓝、精舍，窟呈方形，另在正面和两侧凿出若干个一丈见方的小龕室；后世我国称佛寺住持的居所为“方丈”即源于此。

我国石窟绝大多数分布在北方。最初是沿汉通西域路线分布的，后又扩展到了中原和南方；在西至新疆，东及山东，北抵辽宁，南达浙江的广大地域内，今都有石窟发现。年代较早的大约是新疆拜城东南的克孜尔石窟，其约开凿于东汉晚期；但多数是十六国和北朝以后开凿的。北魏至唐，系我国石窟的鼎盛期，宋后即衰。石窟传入中国后，经短时间的消化，便走上了中国化的道路。新疆一带的石窟，大都保留了若干当地民族传统建筑的特征。如圆拱形窟门和佛龕（库车森木撒姆千佛洞），斗八式窟顶（拜城赫色尔千佛洞），穹窿形窟顶（焉耆明屋）等，这些特征至今仍在维吾尔、哈萨克、塔吉克族建筑中存留着。进入内地后，又发生了许多变化，北魏早期，如云冈的昙曜五窟（十六至二十窟），是以造像为主的草庐形，其造像是为纪念北魏五帝的；北魏中期以后，多在中心设一个方柱，窟顶雕作木构建筑式样（平棊人字坡）。中心方柱最初可能与印度支提窟塔有关，但也很可能受到了我国传统建筑墓葬的影响，汉代许多祠庙和墓葬都常在建筑物中心设置一个称为“都柱”的柱子。北魏晚期至隋，逐渐去掉了塔柱，改成了大厅堂式。到了唐代，石窟竟完全成了佛殿的厅堂。总之，我国石窟多数是僧院式的，以礼佛为主，也有一部为塔院式，与支提古窟相当，以塔柱为中心；毗诃罗式石窟甚少，敦煌第 285 窟和吐鲁番雅克崖石窟属于此类。因中国主要流行大乘派佛教，不大注重独居苦修，多在石窟前如佛寺中居住和活动。在印度，一座石窟便是一所寺院；到了中国，一座石窟通常只是一所佛寺的一个组成部分。

下面介绍几处石窟实例。

云冈石窟，位于大同西郊 16 公里的武州南麓，依山开凿，延绵约 1 公里，现存主要窟洞 53 个，大小佛像 5 万余尊。始建于北魏文成帝兴光二年（公元 455 年），著名的昙曜五窟便是当年作品。《魏书》卷一一四《释老志》：“帝于京城西武州塞，凿山石壁，开窟五所，镌佛像各一，高者七十尺，次者六十尺”，其余诸窟亦多建于迁都洛阳以前。云冈石质较好，其石窟虽吸收了许多外来文化，但从建筑的整体到局部，都已表现了中国传统建筑的风格，早期石窟（如昙曜五窟）平面呈椭圆形，顶部穹窿状，前壁开门，门上有洞窗，后壁中央雕大佛像，洞顶及洞壁未作建筑处理。后期多用方形断面。有的分前后两室，或室中设塔柱，窟顶已使用覆斗或长方形、方形平棊天花，壁上刻有台基、柱枋、斗拱等的木架构佛殿或佛陀本生故事等。

敦煌石窟，位于甘肃河西走廊西端，包括莫高窟、西千佛崖、榆林窟、水峡口四处；其中又以莫高窟最负盛名。其处于敦煌县城东南 45 公里的鸣沙山上；在南北长约 1600 米的崖上，洞窟上下层叠相接，密如蜂窝，现存 492

---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16 页。

《魏书·释老志》。

罗哲文等：《石窟寺》，《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6 年版。

个，其中十六国、北朝窟计 32 个。据敦煌发现的《沙洲志》云，其始凿于晋穆帝永和九年（公元 353 年），又据唐武则天圣历二年（公元 698 年）李怀重修莫高窟碑，系前秦苻坚建元二年（公元 366 年）由沙门乐傅开凿，谓之莫高窟。但这最早的莫高窟早已不复存在，今存最早者属北魏中期。敦煌魏窟的水平截面多呈方形，窟的中心偏后凿出方柱，上与窟顶平基天花相连；方柱四面凿有佛龕，龕内塑像；方柱前的窟顶凿成人字形及椽子，脊的两端有拱。这种窟虽由支提窟演变而来，但其构造全是仿中国木结构的。前面提到的敦煌第 285 号窟（毗诃罗式）正面和左右皆为佛龕塑像，窟顶凿成了人字形，中心是藻井。敦煌石窟亦以唐代的为多，清代还开凿了 4 窟。

洛阳龙门石窟。位于洛阳南 20 里的伊阙。始建于北魏迁都洛阳之后，《魏书·释老志》说：景明初（公元 500 年），“于洛南伊阙山为高祖文昭皇太后营石窟二所”，窟顶“去地一百尺，南北一百四十尺”。永平中，又为“世宗复造石窟一。凡为三所，从景明元年至正光四年六月已前，用功八十万二千三百六十六”。保存至今的龙门石窟有洞窟 1352 处，小龕 750 个，塔 39 座，大小佛像 97306 尊。其中多数属于唐代。龙门石窟均无塔心柱和洞口柱廊，洞的水平面多为独间方形，未见前后室布置，亦无椭圆形平面。窟内均置较大的佛像。

## （五）园林建筑

我国自然式风景园林约产生于先秦时期，秦汉时代便有了一定发展，但当时的造园活动大抵是以皇家园林为主的，为的是狩猎，从事各种小型生产活动以及求仙，其次才是游览。私家园林较少，从内容到规模，皆意欲摹仿皇家园林。两晋南北朝时，这情况就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主要表现在：（1）私家园林在南北朝比较兴盛，造园活动逐渐普及起来，并出现了私家园林与皇家园林并行发展的局面。（2）园林造景由前代的粗犷摹仿或者利用自然山水，发展到在园林中再现一个提炼了的、典型化了的自然。这两方面充分说明，我国风景式园林已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产生这一变化的原因可从多方面分析，其中比较值得注意的是因社会动乱而滋长起来的及时行乐思想，和寄情于山水的倾向。十分遗憾的是，魏晋南北朝园林遗址早已湮灭无存，故只能从文献记载上进行一些讨论。

### 1. 北方私家园林的发展

北方私家园林约有两种类型，一是建在郊野山水风景地带的别墅园，主要以西晋石崇金谷园为代表；二是建在城市里的城市型私园，主要以北魏洛阳诸园为代表。

金谷园约在今洛阳市东北 7 公里的魏晋洛阳故城西面。石崇系西晋时人，元康七年（公元 297 年）拜太仆，出为征虏将军。营建金谷园的目的原为去官后安享山水之乐。石崇《金谷诗》序云：“有别庐在河南县界金谷涧中。去城十里。或高或下，有清泉茂林，众果竹柏药草之属；金田十顷。羊二百口，鸡猪鹅鸭之类，莫不毕备；又有水碓鱼池土窟。其为娱目欢心之物备矣”。石崇《思归引》序在描写园的情况说：“其制宅也，却阻长堤，前临清渠，柏木几于万株，流水周于舍下，有观阁池沼，多养鱼鸟。家素习伎，颇有秦赵之声。出则以游目弋鱼为事，入则有琴书之娱。又好服食咽气，志在不朽，傲然有凌云之操”。可见这是一座设有清泉、茂林，地形略有起伏，有水碓鱼池的庄园式私家园林。这是我国古代庄园私家园林的最早记载。

北魏洛阳的城市型私家园林是较多的，多分布于坊里和城郭之内。前面提到，寿仁里是王公贵族的私宅和园林集中地，《洛阳伽蓝记》卷四“法云寺”云：“自退酤以西，张方沟以东，南临洛水，北达芒山，其间东西二里，南北十五里，并名为寿丘里，皇宗所居也，民间称为王子坊。当时四海晏清，八荒率职，……于是帝族王侯，外戚公主，擅山海之富，居林川之饶，争修园宅，互相夸竞。崇门丰室，洞户连房，飞馆生风，重楼起雾，高台芳树（榭），家家而筑；花林曲池，园园而有。莫不桃李夏绿、竹柏冬青”。其中又以河间王琛最为豪首，“入其后园，见沟渎蹇产，石磴礁峣，朱荷出也（池），绿萍浮水，飞梁跨阁，高树出云”。此前一般文字说到了私家园林的分布范围和产生背景。其云“家家而筑”，可知造园风气之盛。第二段引文说：“石磴礁峣”，可知当时已采用了叠石作为造景的手段。“飞梁跨阁”可能指桥上建阁，当与后世亭桥或廊桥相类。同书卷二“城东·正始寺”条还谈到了司农张伦的园林，说其“山池之美，诸王莫及。伦造景阳山，有若自然；其

---

《晋书》卷九十五《陈训传》。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三十三。

《钦定古今图书集成》第二六函七九 册，《考工典·园林部》卷一二一。

中重岩复岭，嵌崿相属，深溪洞壑，迥遽连接。高林巨树，足使日月蔽亏；悬葛垂带，能令风烟出入，崎岖石路，似壅而通。峥嵘涧道，盘纤复直，是以山情野兴之士，游以忘归”。这里最值得注意的是：景阳山是一座假山，其“重岩复岭”，“有若自然”，把天然山岳的主要特征都集中地反映出来了。时有天水人姜质曾作《亭山赋》流传于世，其中有云“下天津之高雾，纳沧海之远烟；纤列之状一如古，崩剥之势似千年。若乃绝岭悬坡，蹭蹬蹉跎，泉水纾徐如浪峭，山石高下复危多。五寻百拔，十步千过，则知巫山弗及，未审蓬莱如何”。可知此已透露了园林写意造景法的端倪。

## 2. 南方私家园林的发展

南朝私家园林也有两种类型：一是比较讲究华丽，偏于绮靡的园林景观，主要以达官贵人经营的城市花园为代表；二是着意突出山水林木的自然之美，格调质朴清隽的园林，主要以文人名士经营的别墅园林为代表。

都城建康集中了许多南朝贵族的园林，其穷巧极之状，奢华绮靡之风，比北朝私园是毫不逊色的。《渚宫旧事补遗》曾记述过齐湘东王于（建康）子城中造湘东苑的情况，说其“穿池构山，长数百丈。植莲浦缘岸，杂以奇木。其上有通波阁，跨水为之。南有芙蓉堂，东有楔饮堂，……北有映月亭、修竹堂、临水斋，斋前有高山，山有石洞，潜行宛委二百余步，山上有阳云楼，楼极高峻，远近皆见。北有临风亭，明月楼”。但这种贵族式园林在南朝并未引起人们的好感和追求，相反却受到了部分文人的反感和鄙夷。江南名士们追求的是朴实和天然成趣，看来这与时人崇尚老庄之说是有一定关系的。孙绰《遂初赋》云：“余少慕老庄之道，仰其风流久矣。却感于陵贤妻之言，怅然悟之。乃经始东山，建五亩之宅，带长阜，倚茂林，孰与坐华幕，击钟鼓者同年而语其乐哉”，可见这种私家园林的思想基础、精神气质与贵族们是不同的，其对自然之美亦具有更高的鉴赏水平。文人园林多襟山带水，充分利用并十分珍惜大自然的赐予。“朱门何足荣，未若托蓬莱”；“何必丝与竹，山水有清音”；可以说是这一思想的较好反映。《宋书》卷九十三《载崑颿传》：“（颿）出居吴下，吴下士人共为筑室、聚石、引水、植林、开涧，少时繁密有若自然”。同书卷八十六《刘劭传》：“劭经始钟岭之南以为楼息，聚石蓄水，仿佛丘中，朝士爱素者多往之”。可见文人们很少对别墅式园林的建筑物作出过分的渲染，而较注意它的清隽、典雅的风格。应当说南朝园林的主流是这种别墅式园林，它不但较为普遍，而且意境更高，致使帝王之家也不免要受到潜移默化，这也是它更胜于北方园林之处。《世说新语·言语》载：“（梁）简文帝入华林园，顾谓左右曰：会心处不必在远，翳然林水（木）便自有濠濮闲想也，觉鸟兽禽鱼自来亲人”。这便是一个较好的例证。濠、濮皆水名，后句包含了《庄子》中的两个故事，后人以濠、濮指高人寄身闲居之所。

## 3. 皇家园林的发展

私家园林在时代思潮的影响下得到了迅速发展，但此期的皇家园林依然是因循守旧的，从形式到内容仍承袭着秦汉时期的一些传统；只是到了南北朝后期，因受私家园林的影响才发生了一些变化。

从文献记载看，此期皇家园林比较值得注意的是三个地方：即邺城、洛

---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 七册，第六 六页。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六十一。



阳、建康，今只对北魏洛阳的一些情况作一简单介绍。

洛阳原是东汉故都，当时城内皇家园林已近 10 座；曹魏都洛时，宫苑大抵依汉旧址而加改造、扩充，其中较为重要的御苑是芳林园，西晋时更名华林园。《洛阳伽蓝记》卷一《城内·建春门》条曾对北魏华林园的情况作了一番描述，说“（翟）泉西有华林园，……园中有大海，即汉（魏）天渊池，池中犹有文帝九华台，高祖于台上造清凉殿；世宗在海内作蓬莱山，山上有仙人馆，上有钓台殿，并作虹蜺阁，乘虚往来。至于三月禊日，季秋九辰，皇帝驾龙舟鹳首，游于其上。海西有藏冰室，六月出冰以给百官。海西南有景山、殿山；东有羲和岭，岭上有温风室；山西有姮娥峰，峰上有露寒馆，并飞阁相通，凌山跨谷；山北有玄武池；山南有清暑殿，殿东有笕涧亭，殿西有笕危台。景阳山南有百果园，果列作林，林各有堂。据说其中还有仙人枣，长五寸，出昆仑山，又有仙人桃，亦出昆仑山”。这段文字虽然较长，却较详细、明晰，大抵反映了魏晋南北朝皇家园林的基本情况，可知其与私家园林是差别较大的：一是规模宏大，建筑物较多且较华丽，二是崇尚神仙之道，三是人工景点较多。此“温风室”也很值得注意，虽其具体装置今已难得详知，但它应是我国古代关于热风取暖的较早记载之一。关于皇家园林受私人园林影响的情况，前引《世说新语》已经提及；自此之后，也就开始了皇家园林不断向私家园林吸取新思想新风格的历史。

## 五、科学

### (一) 数学

秦汉时期《九章算术》等数学专著编撰成书，这是中国古代数学体系初步形成的标志。在此基础上，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数学研究和数学教育又有了显著的发展。在这一时期撰写的数学书不下数十种，仅《隋书·经籍志》所记载的就有二十余种。其中如赵爽《周髀算经注》、刘徽《九章算术注》和《海岛算经》、《孙子算经》、《张丘建算经》、甄鸾《五曹算经》、《五经算术》和《数术记遗》等，都是重要的数学典籍，后被收入著名的《算经十书》而一直流传至今。南北朝时祖冲之所著《缀术》，是一部内容丰富的数学专著，可惜已经失传。这些数学著作充实和发展了以《九章算术》为代表的中国古代数学体系，获得了诸如勾股定理的证明和勾股算术，重差术，割圆术，圆周率近似值，球的体积公式，线性方程组解法，二次和三次方程解法，同余式和不定方程解法等方面的重要的新成果。特别应该提到的是，刘徽在魏陈留王景元四年（公元 263 年）作《九章算术注》。他在注释中对于《九章算术》的大部分数学方法作出了相当严密的论证，对于许多概念给出了明确的定义或解释，从而为中国古代数学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他所提出的新思想和获得的新成果，对后世数学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和深远的影响。祖冲之是继刘徽之后又一位杰出的数学家。他的圆周率值，是举世公认的重大数学成就，在数学史上占有突出的地位。魏晋南北朝时期继两汉之后形成了中国古代数学发展过程中的又一个高潮。

#### 1. 勾股算术和重差术

勾股定理是中国古代几何学中一个最基本的定理。大约成书于公元前一世纪的《周髀算经》已有勾股定理的一般形式： $a^2+b^2=c^2$ （其中  $a, b, c$  分别表示直角三角形的两条直角边和余边）。《九章算术》则进一步给出计算勾股数的一组公式：

$$a = \frac{1}{2}(m^2 - n^2) \quad b = mn \quad c = \frac{1}{2}(m^2 + n^2)$$

其中  $m > n = (c+a) / b$ ，这是整数论的一项重要成果。但是，这两部书的共同欠缺是仅有公式而没有证明。据现有记载，三国时东吴数学家赵爽最早给出勾股定理的证明。赵爽，字君卿，公元 3 世纪人，生平不详。他曾为《周髀算经》撰序作注，对于书中阐述的盖天学说和四分历法作了较详尽的注释。在赵爽《周髀算经注》中有一篇著名的《勾股圆方图注》，全文 500 余字并附有 6 幅插图（原图已失传，现传本《周髀》中的插图为人所补）。这篇注文简练地总结了东汉时期勾股算术的重要成就，不仅完整地证明了勾股定理，而且给出并证明了有关勾股定理形三边及其和、差关系的二十多个命题。他的证明主要依据几何图形面积的换算关系，例如利用“弦图”证明了公式  $c^2=2ab+(b-a)^2$ ，利用面积换算证明由勾弦差  $(c-a)$  与股弦差  $(c-b)$  求勾、股、弦的公式等，从而使勾股算术成为中国古代几何学中丰富多彩的一个研究领域。魏晋之际的数学家刘徽在《九章算术注》中更明确地提出“出入相补，各从其类”的出入相补原理。这个原理的内容是几何图形经分合移补所拼凑成的新图形，其面积或体积不变。这样，变换所得的图形可据已知条件求出其面积或体积，进而再求出原图形的面积或体积以及其他欲求的结果。

刘徽根据出入相补原理再次证明了勾股定理，改造了勾股数的计算公式，并将其广泛应用于解决勾股容方、勾股容圆和立体体积等各种几何问题。例如，他用这种方法推导出直角三角形的内切圆直径  $d = \frac{2ab}{a+b+c}$ 。这种简明直观具有独特风格的几何证明方法，与古希腊欧几里得几何学思想是根本不同的，也是完全可以相媲美的。

勾股测量是勾股定理的一项重要实际应用。《九章算术》中的例题表明，勾股测量是解决一些简单测量问题的有效手段。这种测量方法起源很早，传说在禹治水的时候就已经采用了，在《周髀算经》和张衡《灵宪》中也都有所论述。《周髀算经》里记载的陈子测日法，通过两次测量结果进行推算，发展了勾股测量方法。这实质上就是东汉时期天文学家和数学家所创立的重差术。设用两表（标竿）测量太阳高度  $y$  和“日下”到前表（基本上是观测者到太阳垂足）的距离  $x$ ，表高为  $b$ ，两表相距  $d$ ，前表影长  $a_1$ ，后表影长  $a_2$ ，则重差术的公式是： $y = b \frac{d}{a_2 - a_1} + b$ ， $x = \frac{d}{a_2 - a_1}$ 。在这两个等式中， $\frac{d}{a_2 - a_1}$  是两个差数之比，所以叫重差术。把重差术用于测量太阳的高度和距离，当然不可能得到正确的结果。但是，如果用于测量和推算远处物体的高度、深度、宽度和距离，无疑是一种有效的方法。赵爽在《周髀算经注》的《日高图注》中，利用几何图形面积的换算关系，给出了重差术的证明。刘徽在《海岛算经》中通过九个实例，对于重差术作了系统的总结，并且提出根据三次和四次测量结果的计算公式，用以解决相当复杂的测量问题。重差术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用于测量的数学方法。中国古代绘制地图的工作取得了卓越的成就，长沙马王堆出土的西汉初期帛画地图，其精确程度就已令人叹服，魏晋南北朝时期又有很大进步，这与测量数学有较高水平是分不开的。

## 2. 割圆术和圆周率

中国在西汉之前，一般采用的圆周率是“周三径一”，也就是  $\pi = 3$ 。但是，这个数值非常粗糙，用它进行计算会造成很大的误差。随着生产和科学的发展， $\pi = 3$  就越来越不能满足精确计算的要求。因此，人们开始探索比较精确的圆周率。据公元 1 世纪初制造的新莽嘉量斛（亦称律嘉量斛、王莽铜斛，一种圆柱形标准量器）推算，它所取的圆周率是 3.1547。2 世纪初，东汉天文学家张衡在《灵宪》中取用  $\pi = \frac{730}{232} = 3.1466$ ，又在球体积公式中取用

$$\pi = \sqrt{10} = 3.1622。三国时东吴天文学家王蕃在浑仪论说中取  $\pi = \frac{142}{45}$$$

3.1556。以上这些圆周率近似值，比起古率“周三径一”，精确度有所提高，其中  $\pi = \sqrt{10}$  还是世界上最早的记录。但是这些数值大多是经验结果，还缺乏坚实的理论基础。因此，研究计算圆周率的科学方法，仍然是十分重要的工作。魏晋之际的杰出数学家刘徽，在计算圆周率方面作出了非常突出的贡献。他正确指出，“周三径一”不是圆周率值，实际上是圆内接正六边形周长和直径的比值；用古法计算圆面积的结果，不是圆面积，而是圆内接正 12 边形面积。经过深入研究，刘徽在《九章算术注》中创造了“割圆术”，为计算圆周率和圆面积，建立起相当严密的理论和完善的算法。刘徽割圆术的基本思想是用圆内接正多边形的周长和面积逼近圆周长和圆面积。逼近的最终结果，正如他所指出的：“割之弥细，所失弥少。割之又割，以至于不可割，

则与圆合体而无所失矣”。这就是说，圆内接正多边形的边数无限增加的时候，它的周长的极限是圆周长，它的面积的极限是圆面积。圆内接正六边形每边的长等于半径。刘徽根据勾股定理由此算起，边数逐步加倍，相继算出圆内接正 12 边形，正 24 边形，……一直到求出圆内接正 96 边形边长和正 192 边形的面积，从而得到  $\frac{157}{50}=3.14$ 。不仅如此，他还继续求到圆内接正 3072 边形的面积，验证了前面的结果，并且得出更精确的圆周率值  $=\frac{3927}{1250}=3.1416$ 。刘徽割圆术在数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他所得到的结果在当时世界上也是很先进的，至今还在经常使用。刘徽的计算方法只用到圆内接正多边形面积而无须外切形面积，这比古希腊数学家阿基米德同时用圆内接和外切正多边形计算，在程序上要简便得多。他为解决圆周率问题所运用的初步的极限概念和直曲转化思想，这在 1500 年前的古代，也是非常难能可贵的。继刘徽之后，南北朝时期的杰出数学家祖冲之，把圆周率推算到更加精确的程度，取得了极其光辉的成就。据《隋书·律历志》记载，祖冲之确定了  $\pi$  的不足近似值 3.1415926，过剩近似值 3.1415927， $\pi$  的真值在这两个近似值之间，即

$$3.1415926 < \pi < 3.1415927,$$

精确到小数 7 位。这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数学成果，直到约 1000 年后才为 15 世纪中亚数学家阿尔—卡西和 16 世纪法国数学家韦达所超过。至于他得到这两个数值的方法，史无明载，一般认为是基于刘徽割圆术。在十进小数概念未充分发展之前，中国古代数学家和天文学家往往用分数表示常量的近似值。为此，祖冲之还确定了  $\pi$  的两个分数形式的近似值：约率  $=\frac{22}{7}$

3.14，密率  $=\frac{355}{113}$  3.1415929。这两个值都是  $\pi$  的渐近分数。其中的约率  $\frac{22}{7}$ ，前人如阿基米德和何承天等都已用到过，密率  $\frac{355}{113}$  则是祖冲之首创。密率  $\frac{355}{113}$  是如何得到的，今人有“调日法”术，连分数法，解同余式或不定方程，割圆术等种种推测，迄今尚无定论。在欧洲， $\frac{355}{113}$  是 16 世纪由德国

数学家奥托和荷兰工程师安托尼兹分别得到的，并通称为“安托尼兹率”，但这已是祖冲之以后 1000 多年的事情了。圆周率在科学技术和生产实践中都有非常广泛的应用。在科学不很发达的古代，计算圆周率是一件相当复杂和困难的工作。因此，圆周率的理论和计算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国家的数学水平。祖冲之算得小数点后七位准确的圆周率，并且还确定了约率和密率，正是标志着我国古代高度发展的数学水平，从而引起了人们的重视。自从我国古代灿烂的科学文化逐渐得到世界公认以来，一些学者就建议把  $=\frac{355}{113}$  称为“祖率”，以纪念祖冲之在科学上的杰出贡献。

### 3. 球体积公式及其证明

各种几何体的体积计算是古代几何学中的重要内容。《九章算术》商功章已经正确地解决了棱柱、棱锥、棱台和圆柱、圆锥、圆台等各种几何体的体积计算问题。球体积的计算是相当复杂的。在《九章算术》中，球的体积公式相当于  $V = \frac{9}{16}d^3$  ( $d$  为球的直径)。这是一个近似公式，误差很大，说明此前尚未找到更好的结果。东汉科学家张衡曾经研究了这个问题，他试图通过求出球与外切正方体的体积之比来解决球体积的计算问题，但没有得到正确的结果。此后，魏晋时的刘徽在处理体积问题时，实际上运用了一条重要原理：对于两个等高的立体，如果用平行于底面的平面截得的面积之比为一常数，则这两立体的体积之比也等于该常数。《九章算术》少广章提到球与其外切圆柱的体积之比为  $\frac{1}{4}$ 。刘徽指出这个结论是错误的，并根据他所掌握的原理说明球与外切于球的“牟合方盖”（两个底半径相同的圆柱垂直相交，其公共部分称为“牟合方盖”，好像两把扣在一起且上下对称的正方形的伞）的体积之比才是  $\frac{1}{4}$ 。因此，只要求出牟合方盖体积，就可以算出球体积。然而，刘徽始终未能找到求牟合方盖体积的途径，因之也未能解决球体积问题。他在《九章算术》少广章开立圆术注中说：“欲陋形措意，惧失正理，敢不阙疑，以俟能言者”，实事求是的提出问题，留待后人去解决，表现了虚心的和慎重的科学态度，但他毕竟把球体积问题的研究推进了一大步。200 年后，祖冲之和他的儿子祖暅在这个问题上取得了突破。祖冲之父子通过对牟合方盖水平截面面积的分析，判定它的体积等于正方体与两个正方锥的体积之差，推算出牟合方盖的体积等于  $\frac{2}{3}d^3$  ( $d$  为球的直径)，从而得到正确的球体积公式  $V = \frac{1}{6}\pi d^3$ ，彻底解决了球体积的计算问题。由于当时用圆周率  $\pi = \frac{22}{7}$ ，因此他们的球体积公式为  $V = \frac{11}{21}d^3$ 。祖氏父子在推导球体积公式过程中，还明确地提出了一个重要的原理：“幂势既同，则积不容异”（即二立体如果在等高处截面的面积相等，则它们的体积也必定相等）。这个原理现被称为“祖暅公理”。在西方，这个原理是由 17 世纪意大利数学家卡瓦列里提出来的，因而被称为“卡瓦列里公理”。这个原理很重要，它是后来创立微积分学的不可缺少的一步。

#### 4. 同余式和不定方程

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数学著作中，《孙子算经》卷下的“物不知数问题”和《张丘建算经》卷下的“百鸡问题”，是世界著名的数学问题。《孙子算经》三卷，作者不详，约成书于公元 400 年前后。《张丘建算经》三卷，作者张丘建，清河（今河北清河）人，生平不详，约成书于公元 466 年至 485 年之间。这两部著作均被列入唐代的“十部算经”，立于学官，并流传至今。“物不知数问题”亦称“孙子问题”，大意是：有物不知其数，三个一数余二，五个一数余三，七个一数余二，问该物总数共有多少？这个问题应该求解一次同余组： $N \equiv 2 \pmod{3} \equiv 3 \pmod{5} \equiv 2 \pmod{7}$ ，答案是  $N = 70 \times 2 + 21 \times 3 + 15 \times 2 - 105 \times 2 = 23$ 。后来，孙子问题成为一种广泛流传的民间数学游戏，被称为“韩信点兵”等，并且还编有一首“孙子歌”：“三人同行七

---

《九章算术》少广章开立圆术李淳风注，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十稀，五树梅花廿一枝，七子团圆正半月，除百零五便得知”。这首歌诀暗示出问题的解法。但这不是同余式的一般解法，《孙子算经》也未说明所谓“乘率”70, 21 和 15 的来源和算法。“孙子问题”与古代历法中所谓“上元积年”的计算是密切相关的。一部历法，需要规定一个起算时间。中国古代历算家把这个起点叫做“历元”或“上元”，并且把从历元到编历元所累积的时间叫做“上元积年”。推算上元积年要满足许多初始条件和利用庞杂的天文数据，如祖冲之《大明历》要求历元必须在甲子年十一月甲子日朔夜半冬至，又要“日月合璧”、“五星联珠”等，需要求解一次同余组，这是相当复杂的。“孙子问题”只不过是这类问题的简单反映。至于当时的数学家和天文学家如何解决这类问题，由于史料缺乏，已难于考证。我们仅知南宋数学家秦九韶提出“大衍求一术”，完满地解决了这类问题。他所得到的一个同余组解法公式，受到科学史家的高度评价，现被称为“中国剩余定理”或“孙子剩余定理”。

百鸡问题，是《张丘建算经》卷下的最后一题，其内容是：“今有鸡翁一，直钱五；鸡母一，直钱三；鸡雏三，直钱一。凡百钱买鸡百只，问鸡翁母雏各几何？”设  $x, y, z$  分别为公鸡、母鸡和小鸡的只数，根据所给条件，可列出方程：

$$\begin{aligned} x + y + z &= 100, \\ 5x + 3y + \frac{1}{3}z &= 100. \end{aligned}$$

这个问题有三个未知数，仅能列出两个方程，所以属于不定方程组问题。它的整数解应该是  $x=4t, y=25-7t, z=75+3t, t=1, 2, 3$ 。《张丘建算经》给出三组答案，这是正确的。但其说明文字只写“鸡翁每增四，鸡母每减七，鸡雏每益三”15 个字，而没有说明整个问题的解法。因此，对于中国古代如何解不定方程，至今仍众说纷纭，尚无定论。不定方程问题最早见于《九章算术》方程章的“五家共井”题，但术文简略且隐含限制条件，没有一般解法。北周甄鸾《数术记遗》也收录了百鸡问题，但其数据与《张丘建算经》有所不同。该题应有两组答案，但他仅给出一组，并说明这类问题“不同算筹，宜以心计”，即采取试算的办法来解决。南宋杨辉《续古摘奇算法》引述了《辩古根源》（已失传）的“百桔问题”，该题应有四组答案，书中仅列出一种，也是不完全的。直到 19 世纪，清代数学家才把这种类型的问题与求一术（一次同余组解法）联系起来，获得了比较完善的解法。公元 3 世纪古希腊数学家丢番图，虽在时间上晚于《九章算术》，但他对不定方程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取得了非常出色的成果。15 世纪中亚数学家的百禽问题，与《张丘建算经》的“百鸡问题”非常类似，有可能受到中国数学的影响。

南朝刘宋时的天文学家何承天，还创造了一种所谓“调日法”的数学方法。这种方法在数学上和天文学上都有一定的重要意义。中国古代历算家一般用分数来表示各种天文数据单位以下的奇零部分。如四分历的朔望月为  $29\frac{499}{940}$  日，三统历的朔望月为  $29\frac{43}{81}$  日，其中分母 940 或 81 等，称为“日法”，分子 499 或 43 等则称为“朔余”。为使朔望月日数逼近比较精确的观测数据且又便于计算，就需要适当地调整“日法”和“朔余”的数字。何承天根据实测数据知道朔望月日数的奇零部分在弱率  $\frac{9}{17}$  和强率  $\frac{26}{49}$  之间，于是采用不

断调整  $m, n$  值的方法, 使  $\frac{9}{17} < \frac{9m+26n}{17m+49n} < \frac{26}{49}$ , 且使  $\frac{9m+26n}{17m+49n}$  的数值逼近实测值。调整的结果是得到适当的分数  $\frac{399}{752}$ 。于是他取 752 为“日法”, 399 为“朔余”。就数学方法而言, 这就是已知  $\frac{b}{a} < \frac{d}{c}$ , 适当选取  $m, n$ , 使得  $\frac{b}{a} < \frac{mb+nd}{ma+nc} < \frac{d}{c}$ , 且  $\frac{mb+nd}{ma+nc}$  满足一定的条件, 其中  $a, b, c, d$  为正整数,  $m, n$  为整数,  $\frac{b}{a}, \frac{d}{c}$  为既约分数。这个问题也属于不定分析问题, 在古代可能用不断试算的方法来解决。

### 5. 线性方程组及二次和三次方程的解法

《九章算术》方程章方程术, 是关于线性方程组及其解法的重要成就。例如该章第一题求上禾、中禾、下禾的斗数, 相当于求解下列三元一次联立方程组:

$$\begin{cases} 3x + 2y + z = 39 & (1) \\ 2x + 3y + z = 34 & (2) \\ x + 2y + 3z = 26 & (3) \end{cases}$$

当时尚未有未知数的概念及其表示方法, 因此, 这类方程组用算筹布置成如下形式:

	左	中	右
	行	行	行
上禾			
中禾			
下禾			
实	= T	≡	≡
	(3)	(2)	(1)

其解法是用直除法消元, 即用右行中的 3 遍乘中行各项系数, 然后从所得结果各项两度减去右行相应项, 所得余式相当于  $5y+z=24$ , 其中已消去  $x$  项。继续进行类似运算, 直到每行只每剩下一个未知数, 即可求得方程的解。刘徽认为“举率以相减, 不害余数之课”, 这种解法是合理的。实际上, 这也是世界上最早的关于线性方程组及其解法的记述。但是这种方法比较繁琐, 于是, 刘徽创立新术, 采取各行系数互乘后再消元的方法, 如  $(2) \times 3 - (1) \times 2$ , 即可得  $5y+z=24$ , 将线性方程组解法推进了一步。这种互乘相消法已与现在常用的线性方程组解法基本上一致。

在中国古代, 把开各次方和解二次以上的方程, 统称为“开方”。《九章算术》中已经给出了完整的程式化的开平方和开立方方法, 而正系数二次和三次方程的解法, 就是在开平方和开立方法的基础上自然引伸出来的。魏晋南北朝时期, 解二次和三次方程问题又有了新的进展。如赵爽在《勾股圆方图注》中推导出  $-x^2+ax=A$  ( $a > 0, A > 0$ ) 的求根公式  $x = \frac{1}{2}(a - \sqrt{a^2 - 4A})$ ,

最早引进了负系数二次方程并给出正确的解法。《隋书·律历志》在叙述祖冲之圆周率后又说：“又设开差幂，开差立，兼以正负参之，指要精密，算氏之最者也”。据考证，这可能是指开带平方和开带从立方方法，即解一般形式的二次和三次方程，其中容许方程含有负系数项。在当时甚至世界上，解决这类问题都是比较困难的，所以说“指要精密，算氏之最者也”。这种程式化的机械化开方法继续发展，经隋唐到宋元时期，中国古代数学家在高次方程数值解法方面又取得了举世公认的辉煌成就。

## 6. 极限思想

极限概念是当代数学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和基本的概念。在先秦诸子的著作中就已经有了极限思想的萌芽。如名家提出“一尺之棰，日取其半，万世不竭”，墨家提出“非半，弗则不动，说在端”等。但先秦诸子的这类思想大多带有思辨性质，而刘徽则把极限思想和极限概念运用于解决实际的数学问题，这是极为重要的。刘徽创立割圆术，用圆内接正多边形面积逼近圆面积，用圆内接正多边形周长逼近圆周长，从而解决了推求较精确的圆周率近似值问题，这是他应用极限思想的成功事例。他对阳马术（四棱锥体积公式）的证明也是很精彩的。这个问题虽然相当困难，但刘徽运用极限方法完满地证明了阳马（四棱锥）与鳖臑（三棱锥，亦称四面体）的体积比为2

1，从而由渐堵（楔形）体积公式推导出正确的阳马体积公式  $v = \frac{1}{3}hs$ ，其中  $h$

为高， $s$  为底面面积。四面体体积公式是建立多面体体积理论的基础，欧洲直到19世纪末，才把它作为一个难题明确地提了出来，至今余蕴未尽。刘徽关于“斜解一长方体，所得阳马和鳖臑的体积之比恒是二比一”的结论现在有人称为“刘徽原理”，其处理这类问题的思想和方法，或许对现代多面体体积理论的研究会有所启发。此外，刘徽处理弧田术（弓形面积公式）的作法，开方不尽时求微数的思想，以及对两立体截面积与关系的认识，也都与极限和无穷小分割的思想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这些思想具有深刻的数学内涵，并且是解析几何和微积分等现代数学方法的基础。刘徽在那样早的时代就产生了这些思想并用于解决实际问题，确实是极不简单和难能可贵的。

## 7. 实用算术和其他成就

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数学著作中，还讲述了一些切合当时民生日用并且解题方法浅近易晓的实用算术知识。如《孙子算经》系统记载了算筹记数制度，筹算乘除法则和度量衡的单位名称及进制，一些数表等。十进位值制算筹记数法和筹算方法是中国古代数学的重大发明，其起源很早，与其他文明古国相比可说是非常先进的。但在先秦和秦汉的典籍中对此却没有很明确的记载。《孙子算经》提到“凡算之法，先识其位。一从十横，百立千僵。千十相望，万百相当”。《夏侯阳算经》说得更清楚，“一从十横，百立千僵。千十相望，万百相当。满六以上，五在上方。六不积算，五不单张”。根据这些记述，我们才清楚地了解到，表示数目的算筹有纵横两种方式：

---

据钱宝琮主编《中国数学史》，科学出版社1964年版，第89—90页。

《庄子·天下篇》，见《诸子集成》（三），中华书局1986年版。

《墨子·经下》，见《诸子集成》（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

《孙子算经》卷上，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下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夏侯阳算经》卷上，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下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纵式						⊥	⊥	⊥	⊥
横式	—	二	三	三	三	⊥	⊥	⊥	⊥
	1	2	3	4	5	6	7	8	9

算筹记数的纵横相间制在中国行用了很长时间。《孙子算经》还记录了一些如“雉兔同笼”之类的数学趣题，至今还经常引起人们的兴趣。《张丘建算经》收录的题目要复杂一些，其中有些创设的问题和解法超出了《九章算术》的范围，在数学上是有一定贡献的。例如有关等差级数求和公式，求公差和项数公式，最小公倍数的概念和应用等等，都是有创见的，并对后世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由魏晋南北朝流传至今的数学著作中，有三部为甄鸾所撰。甄鸾字叔遵，无极（今河北无极）人，生活于西魏、北周，曾任北周司隶大夫，汉中郡守。信佛教，曾撰《笑道论》。通天文历法，撰《天和历》，于天和元年（566年）颁行。又曾注释《周髀算经》等。所撰数学著作《五曹算经》，分田曹、兵曹、集曹、仓曹、金曹五卷，内容很简单，是为地方行政官员编写的应用算术书。所撰《五经算术》则是对儒家经籍及其古注中有关数字计算的解释。《数术记遗》题称汉徐兵撰，可能是甄鸾伪托之作。其中讨论了“三等数”，对于万、亿、兆、京、垓等大数名目，记载了十进，万万进和数穷则变的三种大数进法，这在前此的古代典籍中是比较系统和完整的。《数术记遗》还列举了积算、太一算、两仪算、三才算、五行算、八卦算、九宫算、运筹算、了知算、成数算、把头算、龟算、珠算、计数，共14种记数方法和相应的记数工具。第一种“积算”，就是当时人们应用的算筹记数法，最后一种“计数”是心算。算筹记数要同时用到许多算筹，布置各位数字又有纵横相间的规则，相当麻烦，虽然甄鸾提出的各种办法多不实用，但这反映了人们改革和简化计算工具的尝试。其中的珠算虽和后世的珠算不同，但也有可能对珠算术的产生起过某种启发作用。

#### 8. 刘徽和祖冲之父子

刘徽是魏晋时数学家，是中国古代最杰出的数学家之一，生活在公元3世纪，生平无可详考。现仅知他幼年就开始学习《九章算术》，后又对这部数学名著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宋史·礼志》有关算学祀典载，宋徽宗大观三年（公元1109年）敕封刘徽淄乡男。当时有据可凭者，对历代算学家均按籍贯封爵。淄乡在今山东省邹平县境，是否即为刘徽籍贯，现已难于论定。刘徽是中国传统数学的理论奠基人和代表人物。针对《九章算术》仅有术文（公式）和具体数字运算的情形，他对许多重要数学概念给出严格定义，并提出“析理以辞，解体用图”，运用棋验法或图验法，对《九章算术》中的一些重要公式作出了证明。他创立割圆术，建立计算圆周率的科学方法，得到圆周率的两个近似值： $=\frac{157}{50}=3.14$  和  $=\frac{3927}{1250}=3.1416$ ；运用极限思想

证明四面体体积公式  $v=\frac{1}{6}abh$ ；指出通过牟合方盖解决球体积计算的正确途

径；提出求解线性方程组的互乘相消法；系统总结和发展了重差术；以及开方不尽求微数，即用十进小数表示无理根近似值的思想等，都是极为杰出的数学成就。刘徽于魏陈留王景元四年（公元263年）作《九章算术注》九卷，另撰《重差》一卷附后，两者合为十卷。唐初以后，《重差》另本单行，改称《海岛算经》，此外，他还撰有《九章重差图》一卷，但已失传。

祖冲之(公元429—500年)是南北朝时期著名数学家、天文学家和机械发明家。字文远,范阳郡道县(今河北涿源县)人。青年时入华林学省从事学术研究。先后在刘宋朝和南齐朝担任过南徐州(今镇江市)从事史,公府参军,娄县(今昆山县东北)令,谒者仆射,长水校尉等官职。在数学方面,推算出圆周率在3.1415926和3.1415927之间,并提出两个分数形式的近似值:约率 $\frac{22}{7}$ 和密率 $\frac{355}{113}$ ,取得世界领先的成果。他对球体积的计算和计算公式和二次及三次方程解法也都有重要贡献。在天文学方面,创制《大明历》,最早把岁差引进历法,并采用391年加144个闰月的新闻周,突破了19年7闰的传统方法,这都是历法史上的重大进步。《大明历》中关于日月五星运行周期的数据也比当时其他历法精确。他还发明了用圭表测量冬至前后若干天的正午太阳影长以定冬至时刻的方法,为后世长期采用。《大明历》是一部优秀的历法,但由于遭到权臣的反对,而在祖冲之生前未能颁行。祖冲之是一位博学多才的科学家和机械发明家。他曾设计制造过水碓磨,指南车,千里船,漏壶和巧妙的欹器等。此外,他也精通音律,甚至写过小说《述异记》十卷。祖冲之著述很多。《隋书·经籍志》记载有《长水校尉祖冲之集》五十一卷,散见于各种史籍记载的有《缀术》、《九章算术注》、《大明历》、《驳戴法兴奏章》、《安边论》、《述异记》、《易老庄义》、《论语孝经释》等。其中《缀术》是他的数学专著,曾被隋唐国子监用做算学课本,并传入朝鲜和日本等国。但这些著作多已失传,现仅存《上大明历表》、《大明历》、《驳戴法兴奏章》等有限的几篇。为了纪念和表彰祖冲之在科学上的卓越贡献,人们建议把密率 $\frac{355}{113}$ 称之为“祖率”,紫金山天文台已把该台发现的一颗小行星命名为“祖冲之”,莫斯科大学里刻有世界著名科学家的雕像,其中就有祖冲之,在月球背面也有了以祖冲之名字命名的环形山。

祖暅也是南北朝时期的著名数学家和天文学家。祖冲之之子,字景烁。曾任梁朝员外散骑郎、太府卿、南康太守、材官将军、奉朝请等职。祖暅从小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青年时代已经对天文、数学有很高造诣。传说他读书和思考问题时非常专心致志,甚至不闻雷声,走路撞到别人身上。在战乱频仍的年代里,祖暅的生活很不安定和不顺利,甚至坐过监狱,当过俘虏,但他始终没有放弃数学和天文学的研究工作。祖暅是祖冲之科学事业的继承者。在数学方面,他与父亲共同解决了球体积的计算问题。在推算球体积公式过程中提出的“幂势既同,则积不容异”原理,现在通称“祖暅公理”。数学名著《缀术》很可能是这父子两人共同劳动的成果。在天文历法方面,他三次上书梁朝政府推荐改用《大明历》。这部优秀的历法,终于在梁武帝天监九年(公元510年)被采用颁行,实现了祖冲之的未竟之愿。祖暅曾亲自监造八尺铜表,测量日影长度,并发现了北极星与北天极不动处相差一度有余,纠正了北极星就是北天极的错误观点。出于研究天文和准确计时的需要,他还研究与改进过当时通用的计时器——漏壶,并著有《漏刻经》一卷,现已失传。晚年曾参加阮孝绪编著《七录》的工作,负责天文、星占、图纬等方面的古籍。他还著有《天文录》三十卷,也已失传,仅存若干片断,散见于唐瞿昙悉达撰的《开元占经》等书中。

## (二) 天文学

魏晋南北朝是天文学非常活跃的时期，在这一时期，不仅产生了一系列极为重要的新发现，如虞喜发现岁差现象，张子信发现太阳和五星视运动的不均匀性等，而且在恒星观测、历法计算和天文仪器制造等方面也取得了不少新的成就，如陈卓系统总结先秦至两汉的星官体系并绘制出全天星图，孔挺创制浑仪，钱乐之创制浑象，斛兰创用铁制浑仪，杨伟改进日食算法，赵创用闰周，何承天创用定朔，祖冲之将岁差引进历法并采用相当精确的天文数据等。在中国天文学史上，这些新发现和新成就都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为中国天文学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1. 岁差的发现

冬至时刻太阳在黄道上的位置叫做冬至点。冬至点在恒星间的位置不是固定不变的，它在星空中有极缓慢的移动，每年的移动值就叫做岁差。中国古代计算太阳视位置以冬至点为始点，因此，测定冬至点在星空中的位置是一项很重要的工作。早在战国时期，中国历算家就把冬至点确定在牵牛初度。例如，当时行用的一种历法《颛顼历》立春时刻太阳位置定在营室 5 度。按古度（古 1 度相当于今  $0.986^\circ$ ），太阳每日移动 1 度，立春前 45 日是冬至，由此可知立春时太阳距冬至点 45 度。又据阜阳出土式盘可知营室与牵牛宿度相差 50 度，可见太阳距牵牛初度为  $50-5=45$  度，即冬至时刻在牵牛初度。这就是说，冬至点距牛宿距星的赤道宿度不到 1 度。公元前 104 年制定《太初历》时，认为元封七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月在建星”。据《汉书·律历志》记载，西汉末年的刘歆已在《三统历》中提到，经过一个大的运行周期之后，日月五星“进退于牵牛之前四度五分”。这说明汉代的实测表明当时的冬至点已经不在牵牛初度，而是在牛宿以西靠近斗宿的建六星附近。但对这一观测事实，只是使刘歆感到困惑而没有应用在计算中，《三统历》中日月起算点仍采用牵牛初度。《后汉书·律历志》载，东汉天文学家贾逵首先引用《石氏星经》说明冬至点既不在牵牛初度，也不在建星，而是在斗 21 度，肯定了冬至点位置的变化。《晋书·律历志》提到，东汉刘洪也曾明确指出“冬至日，日在斗二十一度”。编訢、李梵等编制后汉四分历，还把冬至点定在斗  $21\frac{1}{4}$  度。刘歆、贾逵、编訢、刘洪等发现了冬至点的改变，但他们

并没有深究其中的规律，没有认识到这一变化对于历法的影响。最先提出岁差概念并开始探索岁差规律的是东晋天文学家虞喜（公元 281—356 年）。

虞喜，字仲宁，会稽余姚（今浙江余姚）人，“博闻强识，钻坚研微，有弗及之勤”，初为本郡功曹，后终生不仕，专门从事学术研究。虞喜是一位相信天体运动遵从某种规律的天文学家，他不仅注意到冬至点的改变，而且力图找出这种变化的规律。我们知道，中国从上古时代起，天文学家就已利用昏旦中星方法，即利用夜半、黄昏或拂晓时处于正南方的恒星来推算太阳在恒星间的位置。虞喜考察了历史上的观测记录并发现，唐尧时代冬至日黄昏时昴星在正南方，而他那个时代（约公元 330 年），却移到了壁宿。昴壁两宿之间隔有胃、娄、奎三宿，相距很远，不可能用观测误差来解释，因

---

这一数据约与公元前 70 年的天象相符。

《晋书·虞喜传》，中华书局 1987 年版。

此，他领悟到经过一个回归年之后，太阳并未在天上走一周天而回到原处，而应该是“每岁渐差”。所以他提出了“天自为天，岁自为岁”的新观点。他推算从尧到东晋已历 2700 多年，从昴到壁有 51 度，由此得出结论，天周与岁终，岁岁微差，每 50 年会差一度（指我国古代  $365\frac{1}{4}$  度制的一度），从而最早给出了“岁差”概念和岁差值。继虞喜之后，南朝何承天对岁差进行了长时间的研究，他利用其舅父徐广约 40 年的观测资料及自己 40 年的观测资料，连同古代天象记录加以分析比较，经过计算，得出了岁差为 100 年差一度的结论。根据现代理论推算，在虞喜时代，赤道岁差值约 78 年差一度。虞喜和何承天的数值与实际值相比，误差较大，并且在当时也不可能提出严格的岁差定义和从理论上解释产生岁差的物理原因。尽管如此，岁差现象仍是这一时期最重要的天文新发现之一。它把太阳在黄道上运行一周的恒星年与反映四季变化周期的回归年（即太阳在黄道上从冬至点运行至下一个冬至点的时间间隔）这两个概念区别开来，对于历法推算和恒星位置的测定都有重大的意义。

## 2. 历法的进步

在中国古代，观象授时与生产活动和政治生活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因此，编制精确的历法，受到历代统治者的重视，并且成为中国古代天文学的中心内容。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长期处于军阀混战，政权分立的状态，各地方政权也相应颁行了多种历法。例如，三国时蜀汉一直沿用东汉《四分历》，孙吴行用东汉刘洪创制的《乾象历》，曹魏于景初元年（公元 237 年）颁用杨伟《景初历》。晋改《景初历》为《泰始历》继续使用。后秦用姜岌《三纪历》，北凉用赵《元始历》。南朝刘宋于元嘉二十二年（公元 445 年）颁用何承天《元嘉历》，南齐《建元历》实为《元嘉历》。梁天监九年（公元 510 年）改用祖冲之《大明历》，陈继续使用到陈亡。北魏自颁的历法有李业兴等编制的《正光历》，北周颁用过《天和历》和《大象历》。此外还有一些未行用的历法。

在以上提到的历法中，有些历法采用了天文学上的不少新发现和新成果。如东汉刘洪的《乾象历》，首次引进月亮运动的不均匀性并用于交食的推算。刘洪还按月亮平均速度加上修正项推算月亮的实际运动位置，提高了推算日月交食发生时刻的准确性。他所提出的近点月长度值，月亮在一近点月内的运动状况，黄白交角，黄白交角的退行现象和食限概念等，也都是很重要的。但是，《乾象历》这部优秀的历法在刘洪时代并没有被采用，而是被冷遇了四十多年后才得以在东吴颁行。魏杨伟的《景初历》也论述了月亮运动的不均匀性和黄白交点的变化，还提出了计算日食食限，日食亏始方位和食分多少等方法。设置闰年是编订历书的一项重要内容。古人把 19 年叫做一章，这是置闰的一个基本数据。北凉天文学家赵在《元始历》中第一次打破了旧的章法，改变了沿用近千年的 19 年 7 闰的旧闰周，提出 600 年中有 221 个闰月的新闻周，使回归年和朔望月之间的关系得到更准确的调整。在这一时期的历法中，继《乾象历》之后最好的和影响最大的历法当属何承天的《元嘉历》和祖冲之的《大明历》。

何承天《元嘉历》的一大贡献是创用定期算法。在中国古代历法中，历日安排通常为大小月相间，大月 30 日，小月 29 日，经过 15 至 17 个月再配上两个连大月。东汉以前的历家都认为月行速度是个不变的常数，因而以朔

望月的平均周期来推算合朔时刻，这样算出的朔后来称为“平朔”。东汉天文学家发现月亮运动的不均匀性之后，如李梵、贾逵等都曾提出以此修正朔望时刻的方法，但都没有被接受。据现有记载，刘洪在《乾象历》中最早列出一份由任一时刻月亮平均位置推算其实际位置的修正数值表（相当于月离表），但仅用于交食问题的计算，而推朔望时刻等仍用平朔。魏晋历法也大都如此。由于日月运动的不均匀性，采用平朔法，就会发生历面日期和月相盈亏不相一致的情形。何承天明确地认识到如果日食发生的日期在晦日或初二，月食发生的日期在望的前后，都是很不合理的，因而提出了通过确定太阳和月亮的实际位置并从它们的关系推算真正的合朔时刻的方法。这样算出的朔就是“定朔”。根据定朔法，朔望与月亮实际位置相符，于是日食一定发生在朔日，月食一定发生在望日。但由于当时还不知道太阳运动的不均匀性，所以仅仅考虑月行盈缩的修正就会在历法中产生接连三个大月或接连两个小月的现象。这种现象难于为人们接受，何承天也为此而受到了钱乐之、皮延宗等的批评。最后，《元嘉历》仍采用了平朔。虽然定朔算法直到唐代才真正实行，但何承天创用定朔算法，仍可以说是中国历法史上的一大进步。

《元嘉历》的另一项贡献是利用月食测定日度。何承天曾用圭表测影考校冬至日和夏至日，发现当时历法所定已差三日有余。为纠正这种不符实际天象的情况，他倡议并采用后秦姜岌所发明的以月食考校冬至时太阳所在位置的方法。以月验日比以昏明中星推算要准确和简便得多。这种方法经过何承天的推行而为后世历家所普遍使用。《元嘉历》还有一项重要贡献是实测晷影长度以定节气。元嘉以前，后汉四分历和杨伟景初历载有各节气晷影长度，两历相应数值完全相同。但在这两种历法中，春、秋分或立春、立冬等有对应关系的节气，其相应影长却有所不同，有时甚至相差数寸以上，这也是很不合理的。这种情况说明两历的历面所定节气要比真实节气有几天的误差。为纠正后汉四分历和景初历的错误，何承天从对应节气的影长应该大致相等的认识出发，重新实测了二十四节气晷影长度的数值，并用以推算节气。这种作法对后世诸历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何承天还依据冬至前后日影的测算判定按景初历所定冬至已后天三日。他在《元嘉历》中作了改正。中国古代历法大多以寅月为正月，以冬至为历元。何承天认为，既然以寅月为岁首，那就应该以寅月的中气——雨水为气首，元嘉历的历元就定在正月朔旦夜半雨水的时刻。岁首与历元在同日，当然是比较方便的。中国古代历法大多还要推算上元积年，但考虑的因素越多，推算就越复杂。何承天为改变这种情况，采取了对五星运动根据实测数值各设近距历元的方法。使用近距历元，保持了各基本天文数据原有的实测精度，简化了计算，并且可以避免为推算上元时对天文数据作出人为的修改。这种方法是很先进的，但可惜的是长期未被后世历家所采纳。此外，何承天实测中星以定岁差，给出新的观测值，创用调日法的数学方法等，也都是值得称道的成就。祖冲之《大明历》是继《元嘉历》之后的又一部优秀历法。《大明历》的主要成就是：肯定“冬至所在，岁岁微差”，首先把岁差的存在应用到编制历法中去，这对提高历法推算的精度有重要作用，并为后世历家所遵循。据《隋书·律历志》记载，祖冲之经实测定出当时冬至点已移到斗15度，经与后秦姜岌的观测值比较，发现不到百年冬至点已移动了2度，因而定岁差为45年11月差1度，并用于历法计算。他还认为19年7闰不够精密，应该采用闰周。他提出的闰周是391年144闰，根据这一闰周推算出的交点月长度为27.21223日，与今

测值 27.21222 日仅差十万分之一日。《大明历》引进岁差和采用闰周，是中国历法史上的重大进步，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祖冲之还改进了前代关于木星公转周期的数值，得出木星（当时叫岁星）每 84 年超辰一次的结论，这相当于求出木星公转周期为 11.858 年。他所采用的其他天文学数据也都是相当精确的，如推算出的近点月为 27.554688 日，与今测值相差不到十万分之十四日；回归年长度为 365.2428 日，与今测值只差万分之六日；五大行星会合周期的数值，其中误差最大的火星也没有超过百分之一日，误差最小的水星已经接近于与真值相合。祖冲之于大明六年（462 年）上书刘宋政府请求颁行新历，但因遭到宠臣戴法兴等的反对而未被采用。他逝世后，他的儿子祖暅又于天监三年、天监八年和九年三次上书，请求梁朝政府颁行。经实测检验新历为密，这部最好的历法终于在天监九年（公元 510 年）正式颁用，实现了祖冲之的遗愿。

### 3. 太阳和五星视运动不均匀性的发现

太阳视运动不均匀性的发现是继岁差之后这一历史时期又一最重要的天文发现。这一发现是公元 6 世纪北齐民间天文学家张子信作出的。张子信在一个海岛上，利用浑仪对于日月五星的运行坚持进行了长达三十余年的观测。在取得大量第一手观测资料的基础上，并结合前人的观测结果分析研究，他得到了“日月交道，有表里迟速”，“日行在春分后则迟，秋分后则速”的重要结论。这就是说，太阳在黄道上运行，并非像以前历家所普遍认为的那样，其相同时间走过的路程是相同的，而是有快有慢，在春分之后速度减缓，秋分之后速度加快。这是我国古代关于太阳视运动不均匀性的最早描述。不仅如此，他还对太阳在一个回归年内视运动的迟疾状况作了定量分析，给出了二十四节气时太阳实际运动速度与平均运动速度的差值，即所谓日行“入气差”，这实际上是我国古代最早的一份有关太阳视运动不均匀性的修正数值表（日躔表）。经过长期的观测和对观测资料的认真分析，张子信指出“五星见状，有感召向背”，其迟速“与常数并差，少者差至五度，多者差至三十许度”。这是我国古代关于五星视运动不均匀性的最早描述。张子信不仅发现五星位置的实际观测结果与按传统方法预推的位置之间经常存在偏差，描述了五星运动视运动的不均匀性现象，而且发现这种偏差量的大小、正负与五星晨见东方所值节气有着密切的关系。欲求五星晨见东方的真实时间，需要在传统算法所得结果的基础上，再加上或减去相应的偏差量，这就是后世所称计算五星位置的“入气加减”法。此外，他还用金、木、水、火、土五大行星与四方列宿之间存在好恶不同的关系，说明其对五星运行迟速的影响，试图对五星运动不均匀性作出理论上的解释。张子信另一重要发现是月亮视差对日食的影响，并提出了计算月亮视差对日食食分影响的方法。虽然张子信对日行迟速修正值的测定不尽准确，对五星运动不均匀性的描述还很幼稚，但他却开辟了对太阳和五星视运动进行深入研究的新方向，对后世历法改革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他的三大发现在历法史上都有重大意义，并很快被具体应用到张胄玄历、刘孝孙历、皇极历和大业历等历法中去。

### 4. 星官体系与全天星图

研究日月五星运动规律需要建立参考体系，制作浑象需要将星象缀刻在

---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同上书。

仪器上，因此天体运动的研究和天文仪器的研制，要求加强恒星观测工作并提供一种含星较多的星官体系。为认识和记录天空中星官位置，而将观测到的恒星及其位置绘制成图，就是星图。星图是天文学家记录恒星和查找恒星的重要工具。早在先秦典籍和甲骨卜辞中就已有不少星官名称。湖北随县曾侯乙墓中出土的二十八宿漆箱盖图案，表明公元前 433 年以前就已形成了北斗二十八宿这一星官体系。汉武帝时，司马迁《史记·天官书》综合以前各星占学派使用的星官，建立起一个有五宫二十八宿共计 558 颗星的星官体系。这是中国古代第一个完整的星官体系。这一体系中的星官与西方天文学中的星座大同而小异。星座是指许多恒星组成的视觉图案，星官则为两个以上恒星所组成的组合，也有单个的恒星，所以星官一般比星座小。在此之后，史籍中还有一些关于天文图籍和星官的零星记载，但总的说来，汉代以前对全天恒星系统的认识仅限于二十八宿及其外的某些星组。此外，社会上使用星官最多的是天文星占家。但长时间形成的不同星占学派，由于对星空的认识和占卜方法的不同，因而都有各自常用的星官体系。其中最著名的是甘德、石申和巫咸三大家，于是也就有甘、石、巫咸三派星官体系。《史记·天官书》不区分三家星，因而在实用中不完全适合不同流派星占家的需要。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根据社会需要和在前人成就的基础上，对全天星名、星数进行一次总结，建立一种既能区分三家星又是统一体的新星官体系，已是必要的和条件成熟的工作。这项工作由三朝太史令陈卓完成了。

陈卓大约生活在公元 3 世纪下半叶至 4 世纪初，年轻时任吴国太史令，曾作《浑天论》，其观点与吴国天文学家王蕃大致相同。晋灭吴后，他由吴都建邺（今南京）到洛阳，任晋太史令，后因年迈离职。公元 316 年西晋亡，陈卓重返江东，次年在东晋都城建康（今南京）复为太史令。据《晋书·天文志》载，晋武帝时，“太史令陈卓总甘、石、巫咸三家所著星图，大凡二百八十三官，一千四百六十四星，以为定纪”。陈卓把当时主要的三家星汇集在一起，并同存异，以二十八宿为基础，编成 283 官，1464 颗星的星表，并绘制出总括三家星官的全天星图，还撰写了占和赞两部分文字。陈卓的成果对后世有很大影响，他所总结的全天星官名数一直是后世制作星图、浑象的标准，在我国历史上沿用了一千多年。传留至今的一些星图和星表，如著名的敦煌星图，苏州石刻天文图，常熟石刻天文图等，其所收星官数都未超过陈卓星图。直到明末西方星图和星表知识传入后，这种情况才有所突破。另据记载，刘宋元嘉年间太史令钱乐之两次铸造浑象，将全天恒星标在浑象上。他所用的就是陈卓所定 283 官 1464 星，并相应地用朱、白、黑和黄、白、黑三种不同的颜色来区分三家星。隋代庾季才等还以这种浑象为基础，参照各家星图，绘为盖图。陈卓也是一位大星占家，不仅为星图加注占赞词语，而且撰有《天文集占》十卷，《天官星占》十卷，《万氏星经》七卷，《五星占》一卷等星占著作。陈卓的星表、星图和著作均已失传。但仍有不少材料为他人所引用，从而可据以研究陈卓的工作。如《开元占经》中收有许多陈卓占语，在敦煌写本中还发现一首反映他的星官体系的《玄象诗》。写有《玄象诗》的敦煌卷子现存法国国家图书馆，其中一份抄于唐武德四年（公元 621 年），另一份卷末题有“太史令陈卓撰”。这首诗分别按石氏、甘氏和巫咸氏三段吟诵三家星，最后一段专写紫微垣。《玄象诗》是研究魏晋时期星官体系的重要资料。唐代学者王希明《丹元子步天歌》也介绍了陈卓所总结的星官体系，并创造性地把星空分作 31 个大区，即后世流传的三垣二十

八宿分区法。这一分区法一直到近代都是我国天文学家观测星象的基础。

#### 5. 天文仪器的研制和革新

天文仪器是准确地观测天象和进行天文学研究的基本手段。因此，改进和创制仪器，使其更加精良和简便有效，一直是天文学家所关心的大事。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天文仪器的研制和革新方面也取得了一系列的重要成就。

三国时的吴国天文学家似乎对研制浑象很有兴趣。浑象类似于现代的天球仪，是一种演示天体运动的仪器，可以用来了解恒星在星空中的位置，亦可以演示日月星辰出没运行的情况。王蕃曾依据张衡旧制制成一台小型浑象。葛衡也制造一台浑象，其特点为“使地居于中，以机动之，天转而地止，以上应晷度”，即地在天内，类似于天象仪，表演起来更加生动形象。天文学家陆绩还制造了一台卵形浑象。

西晋末年，中原匈奴族政权前赵制成一台观测用的浑仪。这台浑仪是由史官丞南阳孔挺设计制作，成于刘曜光初六年（公元323年）。这台仪器是很重要的。因为在此之前所使用过的浑仪，史籍上的记载仅有片言只语，而孔挺浑仪则是第一台留下详细资料的机器。据《隋书·天文志》所载，孔挺浑仪系铜制，由内外两重组成。外重由三个相交的大圆环构成浑仪的骨架，并由四柱支撑外重骨架。内重是用轴固定在骨架上的可转动的双环，双环直径8尺。双环之间夹置一具可以俯仰的望筒，也长8尺。由于内重的转动轴一为天北极，另一为天南极，所以这架仪器可以方便地测量天体的赤道坐标。孔挺之前与之时间较近的同类仪器是东汉永元十五年（公元103年）贾逵所制黄道铜仪。由于该仪加有黄道，所以必为三重结构，比较繁杂，且不易使用。孔挺可能注意到这个问题，于是将自己的仪器改为两重结构，去掉了黄道环。

东晋义熙十四年（公元418年），宋高祖刘裕于咸阳之战后，得到孔挺所制浑仪，并在称帝后，将其运至首都建康（今南京）。刘宋元嘉年间，颇好历数的宋太祖刘义隆认为这台浑仪虽然很好，但在仪器上看不到日月五星和恒星星象，是个缺欠，因而诏令太史令钱乐之制作新仪。钱乐之于元嘉十三年（公元436年）铸成有别于浑仪的浑象。他的新浑象继承和发展了东吴的浑象制作技术，特别是受到葛衡仪器的影响，其结构与张衡、王蕃的仪器有所不同。新浑象将地平置于球内，地平面将大圆球一分为二，半覆地上，半没地下。在球上缀以星象，在黄道上布以日月五星，以水力推动，昏旦中星与天相应。为了与地平放在球外的浑象加以区别，按宋代苏颂等人的说法可称之为“浑天象”。元嘉十六年（公元440年），钱乐之又制成一台小型的浑天象，直径只有二尺二寸，便于搬动，使用起来更加方便。浑天象与浑象功能相同，本质上是一回事，所以两者时常混称，但由于结构有所变化，制作浑天象的工艺水平要更高一些。浑天象在当时为宣传浑天论的观点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因为天包着地，所以它比浑象更形象地演示出浑天说的精髓，更符合浑天说者的论述。浑天象实际上并不是单纯的演示仪器，它也是研究日月五星运动规律的有力工具。根据实际观测得到的日月五星相对于周围恒星的位置，将日月五星较准确地分别安置在黄道的不同部位，然后通过不断观察，就可以了解它们相对于恒星背景的运动规律，从而测算出行星的会合周期等。钱乐之的仪器还有一个十分突出的特点，据《宋书·天文志》说，

---

《隋书·天文志上》，中华书局1982年版。



这台小型浑象“安二十八宿中外官，以白黑珠及黄三色为三家星”，而大型浑象，则用朱、白、黑三种颜色分别表示甘、石、巫咸三家星。显然，他将陈卓的星官体系固化到了仪器上。尽管后来陈卓的图录已经佚失，但钱乐之的仪器却历经宋、齐、梁、陈、隋五个朝代，妥存于隋东都洛阳观象殿，为陈卓星官体系的保存和传播，起了重要的作用。刘宋以后的梁代也制作过浑象。《隋书·天文志》载，“梁秘府有以木为之，其圆如丸，其大数围。南北两头有轴，遍体布二十八宿、三家星、黄赤二道及天汉等。别为横规环，以匡其外”。这是一台大型浑象。在大木球外框以地平圆环，可见它与钱乐之的浑天象地平在内的结构不同。其中的变化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们对天文知识的进步。

在南朝热衷于制造各种浑象的时候，与南朝对峙的北魏却对制造浑仪极为热心。浑仪是天文学家用来实际观测天体坐标的仪器。北魏天兴初年（公元398年），太祖拓跋珪命太史令晁崇制作浑仪。仪器完成后晁崇升迁为中书侍郎令，可惜后来又为拓跋珪所杀害。永兴四年（公元412年）明元帝拓跋嗣又诏造太史候部铁仪，由鲜卑族天文学家都匠斛兰制成铁浑仪。这台浑仪是我国历史上唯一的一台铁制浑仪，是很著名的。《隋书·天文志》说它分内外两重，“用合八尺之管，以窥星度”。永兴铁浑仪的基本结构与前赵孔挺浑仪大致相同，但又有新创造。如在底座上铸有十字形水槽，以便注水校准水平，这是在仪器设备上利用水准器的开端。北魏铁制浑仪是一台质量很高的仪器。北魏灭亡后，历经北齐、北周、隋、唐等几个朝代，直到唐睿宗景云二年（公元711年），天文学家瞿昙悉达还奉敕修葺此仪。这台铁制浑仪一直使用了200多年。

除浑仪和浑象的研究和改进外，公元5世纪北魏道士李兰发明了一种“秤漏”，在改革计时装置方面作出了新的贡献。秤漏的原理是用渴乌（虹吸管）将漏壶中的水引入仪器，然后称量水的重量以确定时间，其标准是“漏水一升，秤重一斤，时经一刻”。秤漏简易，灵敏，可测量很短的时间间隔，并且可随时开始和结束，以测量任意的时间区间，因此在隋唐时曾风行一时。北齐天文学家和数学家信都芳曾对历史上著名的科学仪器如浑天仪、地动仪、铜乌、漏刻等画出构造图，并加以说明，撰《器准图》三卷，这是中国最早的一部科学仪器专著，应该是很有价值的，但可惜早已失传。

## 6. 宇宙论

有关宇宙结构的讨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也是相当活跃的。汉代之前深入论及宇宙论的基本上有三家，就是盖天说、浑天说和宣夜说。这一时期，围绕着浑、盖和宣夜的激烈争论，还出现了安天论、穹天论、昕天论以及浑盖合一的理论。《穹天论》基本上沿袭盖天说的观点，《昕天论》以天人类比，牵强附会，这两种理论在历史上都影响不大。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安天论”，它的作者就是发现岁差的东晋天文学家虞喜。

自汉代以来宣夜说不断得到发展。宣夜说认为日月星辰都是飘浮在虚空之中并且依靠着“气”在运动。随着这种观点的传播，引起了社会上一些人的担心和恐慌，最典型的的就是杞人忧天的故事。东晋张湛注《列子·天瑞篇》说是有一位杞国人，害怕天地崩坠，日月星辰会掉下来，于是寝食不安，惶惶不可终日。有人对他解释说，天和日月星辰都是积气所至，不会掉下来，即使掉下来也不会造成什么伤害。而地是固体的硬块，也不会毁坏。《列子·天瑞篇》还引述了当时的一种看法：“忧其坏者，诚为太远；言其不坏者，亦

为未是”，即批判了杞人的忧天，又肯定了天体和大地物质性。天和地也都遵从物质世界的客观规律，既有生成之日，又有毁坏之时，不过它们所要经历的时间过程太长，大可不必为此而担忧。虞喜针对这类有关天塌地陷的说法，相应地提出“安无论”。他认为，“天高穷于无穷，地深测于不测”，天在上有安定的形态，地在下有静止的实体，天地彼此覆盖，形象相似，方则俱方，圆则俱圆；日月星辰各自运行，有它们自己的规律，就像江海有潮汐，万物有行止一样（见《晋书·天文志》），从而批驳了天圆地方的观点，阐述了宇宙无限思想和关于天地万物各有其自身运动规律的认识，告诉人们，担忧天地崩坠是毫无必要的。虞喜的“安天论”，是对“宣夜说”的进一步丰富和发展。

除了上述看法，还有一派可称作“浑盖合一”派。北齐的信都芳和南朝萧梁的崔灵恩都属这一派。他们认为浑天和盖天是一致的，只是一个仰观，一个俯视，观测角度不同而已。浑天说和盖天说是人们对宇宙结构的不同阶段或不同角度的认识，各有其优点和局限性。因此，各种学说可以取长补短，互相补正，以取得对自然现象的深入认识。但如果采取掩盖或调和矛盾的作法，甚至迁就错误观点，将两种对立的看法勉强地合而为一，则是不正确的。自西汉以来天文学理论方面的浑盖之争，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已略见分晓。尽管南朝梁武帝曾大力宣传盖天说，但从陆绩、王蕃到葛洪、何承天、祖冲之父子等著名科学家都主张浑天说，表明了浑天说已逐渐取得了优势地位。

#### 7. 何承天和张子信

何承天（公元370—447年）是东晋和南朝刘宋时期的著名学者和天文学家。东海郟（今山东郟城）人。5岁丧父，母亲徐氏为东晋秘书监徐广之姊，聪明博学，教子有方，使何承天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经史百家无不通晓。何承天在东晋时期，曾任南蛮校尉的参军，长沙公辅国府参军，浏阳令，宛陵令，钱唐令等。刘宋时期又担任衡阳内史，尚书祠部郎、南台治书侍御史，著作佐郎，太子率更令国子博士，御史中丞等官职。何承天自幼喜好历算，热心钻研，直至老年而不倦。他继承舅父徐广所积累的约40年的天文观测资料和研究成果，又亲身继续做了40年的观测和研究工作，从而取得许多重要的新成果，并于元嘉二十年（公元443年）编制成一部著名的历法《元嘉历》。这部历法被杰出的元代科学家郭守敬列为历代最有创造性的十三家历法之一。何承天在天文学方面的主要贡献有：因月行有盈缩，创用定朔算法，以推算真正的朔日；利用月食测定太阳所在位置，这种方法简便、准确并易于观测，优于以前的中星法；实测晷影长度以定节气，纠正了后汉四分历和当时行用的《景初历》的错误；实测中星以定岁差，给出新的岁差值；古代历法多以寅月（11月）为岁首，为更方便和协调，改以雨水为气首，此外还对五星运动采用与实测天文数据有关的近距历元，简化了上元积年的计算；创立调日法的数学方法。由于根据长期观测的记录进行推算，所以他所使用的一些天文数据也都比较精确。何承天的成就多已体现在他的《元嘉历》中，且为后世历家所遵从，对中国历法的改革和进步起了重要的作用。元嘉二十年，何承天上书刘宋政府，请求采用他所制定的历法以代替当时行用的杨伟《景初历》。经过太史令钱乐之等检验之后，证实新历比旧历精密，因而于元嘉二十二年（公元445年）开始颁行。《元嘉历》先后行用65年，至梁天监八年（公元509年）才改用祖冲之《大明历》。除天文历法工作外，何承天曾受命修撰国史，整理《礼论》，撰《安边论》等。后人已搜集其遗作汇

编成《何衡阳集》行世。

张子信是北魏和北齐时杰出的民间天文学家，清河（今河北清河）人，主要活动于公元6世纪20年代到60年代，生平不详，《隋书·天文志中》说他“学艺博通，尤精历数”。公元526—528年，在华北一带爆发了以鲜于修礼和葛荣为首的农民起义。为躲避战乱，张子信到一处海岛隐居起来。在海岛上，他利用浑仪专心致志地观测并推算日月五星运动变化的规律，孜孜不倦地工作了三十余年。在取得大量第一手观测资料 and 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张子信作出了天文学上的三项重大发现。首先是他发现了太阳视运动的不均匀性并提出了推算太阳真实位置的计算方法。汉代天文学家已发现月亮运动的不均匀性，有些历法家还将其引入历法的计算。由于月亮移动快，又有背景恒星作参照，相对来说这项研究比较容易。而太阳一天只移动大约一度，又无可以直接参照的恒星背景，观测远为困难，并且太阳每日行度的较小变化又往往被赤道与黄道坐标之间的变换关系所掩盖，所以张子信的研究工作，其难度要大得多。月亮视运动不均匀性的发现导致定朔法的提出，太阳运动不均匀性的发现导致定气法的提出，这对历法改革特别是对日月合朔的计算和日月交食的预报是十分重要的。此外，张子信还发现了五星运动的不均匀性以及月亮视差对日食的影响，即所谓“五星见伏，有感召向背”，其迟速“与常数并差”，“合朔，月在日道里则日食，若在日道外，虽交不亏。月望，值交则亏，不问表里”。对于这些，他还提出了相应的计算方法。张子信的成果经由他的学生张孟宾和《张孟宾历》等广为传播，很快被具体应用到张胄玄、刘孝孙、刘焯等所制定的历法中去。据史籍记载，按这些历法推算的有关结果，与实际天象完全相符。张子信的三大发现及其具体的和定量的计算方法，把我国古代对于交食及太阳和五星运动的认识推进到一个新阶段，甚至可以说是导致了后来隋唐历法的质的飞跃。

---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1982年版。

同上书。

同上书。

### (三) 物理学

与天文、数学不同，我国古代的物理学并未形成自己独立的体系，丰富的物理学知识，长时期都是隐藏在农业技术、手工业技术和日常生活中的。只要我们用现代物理学的观点和方法进行一些整理，便可发现其内容十分丰富，而且许多成就也十分杰出。魏晋南北朝时，力学、声学、热学、光学和电磁学等方面都有一定进展，其中在声学上，甚至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 1. 力学知识

力学是物理学中产生、发展较早的一个重要部分，早在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人们就制作出了许多简单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力学知识亦随之产生。石刀、石斧、石镰、骨针等锋刃器，以及各种加柄工具的出现，说明人们已分别对尖劈和力矩已有了一定认识；弓、弩，以及小口尖底瓶的出现，说明人们已分别对弹力和平衡力有了一定认识。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已制作出了许多较为复杂的机械，力学知识更加丰富，水磨、水碾、车帆的发明，把切线运动的水力、风力转变成了机械力；磨车的发明，把直线运动的畜力转变成了旋转运动的机械力；绞车的使用说明人们对力矩、力臂的关系有了进一步认识；飞车的发明，是人们对螺旋桨原理的最早利用；水排、齿轮系的推广，以及各种游艺性机械的出现，充分反映了人们在能量转换和力传递方面的各种巧妙构思。这些成就在本书“机械”部分已经谈到，不再琐言，下面主要介绍一下人们对比重、浮力、气压、相对运动和平衡力的认识。

我国古代对比重的认识约可上推到先秦时期，《汉书·食货志下》说：西周初年，为了货币管理上的需要，已测得了“黄金方寸而重一斤”。假若这段文字可信的话，这便是我国古代对比重的最早认识。魏晋南北朝时，有关知识更加丰富起来：

首是对酒、水以及不同浓度的盐水的比重都有了一定认识。《晋书》卷七八《孔严传》载，孔严（？—公元370年）的祖父孔奕十分聪明。有人曾提了两罍酒送他，始才入门，孔奕还在很远的地方就辨认出其中一罍不是酒，经检视，果然是水。有人问他何以知之，孔奕笑曰：“酒轻水重，提酒者手有轻重之异，故耳”。这是我国古代区别酒、水比重的最早记载。我国古代对海盐、井盐的开采都可上推到先秦时期，所以盐水的比重也很早就引起了人们的注意。《齐民要术·养鹅鸭》篇说：水“咸彻则卵浮”。即以盐水腌蛋时，若“水”不太咸，蛋便会沉下，咸彻了则会漂浮上来。这里虽未明确说到浓度大的盐水比重大，但其意却是十分明显的。

其次是浮力选种已用到了农业生产中，《齐民要术》一书最先以文字的形式把它记述了下来，这显然是人们对比重法则的有效利用。有关情况详见本书“农业技术”部分。我国古代浮选法约发明于先秦时期，湖北大冶铜绿山春秋采矿巷道内曾出土过一只船形木斗，一般认为，它是用作选择优良矿用的，但其不曾见于记载。

第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大数学家祖冲之的儿子祖暅曾著有《称物重率

---

何堂坤：《机械和物理知识的萌芽》，《中华文明史》，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171—179页。

从现有的考古资料看，直到春秋中期为止，我国黄金使用量还是很少的，黄金货币大约是到了战国时期才在南方的楚国开始盛行。《汉书》的作者想必有所依凭，待考。

铜绿山考古队：《湖北铜绿山春秋战国古矿井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5年第2期。

术》，此“重率”当即比重。明代数学家程大位在所著《算法统宗》中又谓之“轻重率”，其意是相同的；《称物重率术》虽已失传，但它应是我国古代最早研究比重的专著，这充分说明了南北朝时人们对比重已相当重视，并有了较深的认识。

人类对浮力的认识和利用约可上推到石器时代，最早大约是在水上漂放木材，以及用木筏或独木舟运送有关物品。在相当长的一个历史时期内，人们认为物体能浮于水的原因主要是存在一种“自然之势”，或者有“势”；晋杨泉《物理论》云：“鸿毛一羽，在水而没者，无势也；黄金万钧，在舟而浮者托舟之势”。这里虽未涉及到排水量，与现代认识有一定差距，但它强调了浮力是一种自然之“势”，在当时还是比较进步的。此期在浮力利用方面最值得注意的事项是使用了水浮法称重。《三国志》卷二十《邓哀王冲传》载，邓哀王曹冲，“少聪察岐嶷，生五、六岁，智意所及，有若成人之智。时孙权曾致巨象，太祖欲知其斤重，访之群下，咸莫能出其理。冲曰：置象大船之上，而刻其水所至，称物以载之，则校可知矣。太祖大悦，即施行焉”。这个故事流传甚广。有人认为它原出自佛教经典，是《三国志》作者陈寿移植到曹冲身上的，此说似依据不足。载有称象故事的《杂宝藏经》系北魏（公元386—534年）时期译出，上距陈寿（？—公元297年）甚远；且陈寿之前，魏、吴两国皆已有官修专史。陈寿治学态度比较严谨，所云当有依凭。

我国古代对大气压力的利用和认识至迟始于汉，《后汉书·张让传》谈到过一种名为“渴乌”的引水设施，由章怀太子“注”和杜佑《通典》卷一五七“渴乌隔山取水”来看，应是一种利用虹吸原理来取水的机构，魏晋南北朝时期，这认识又有了进一步发展。魏晋之际的虞茸在《穹天论》中讨论宇宙结构时，说天犹如一个倒扣在水面上、用来盛放梳妆用品的木奁，其所以不会下沉，乃因其中充满了“气”。其原文是：“譬如覆奁以抑水而不没者，气充其中故也”。这就十分明确地肯定了大气压力，托力的存在。有关记载唐宋之后亦可看到。

运动的相对性是人们很早就注意到了的自然现象，《吕氏春秋》卷十五所载刻舟求剑的故事，便是这认识的一个生动写照。魏晋南北朝时，人们比较关心的话题主要是如下三个方面：

一是关于船、岸、水孰动之事。晋代天文学家束皙（公元261—303年）云：“乘船以涉水，水去而船不徙矣”。显然，这是以船在河中的横渡轨迹为参照物的，说河水纵向流逝，船在纵向上“并未”发生位移。南朝梁元帝（公元552—555年在位）《早发龙巢》诗云：“不疑行舫动，唯看远树来”。这是以船舫为参照物的。

二是关于云、日、月孰动之事。束皙又云：“故仰游云以观，日月常动而云不移”。葛洪（公元283—363年）《抱朴子·内篇·塞难》云：“见

---

《陈寅恪文集之一·寒山堂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157—161页。

戴念祖：《中国力学史》，河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290—292页。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二册，《全晋文》卷八十二。

《隋书》卷十九《天文志》引，《二十五史》第三三一七页上栏。

《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卷下，“全梁诗”下第九五七页，中华书局1959年版。

《隋书》卷十九《天文志》引，《二十五史》第3317页上栏。

游云西行，而谓日之东驰”。两段引文的意思大体一致，实际上是云彩移动，感觉中却是日、月在动。

三是关于相对运动速度的问题。《晋书》卷十一《天文志》载，《周脾》家云：“天圆如张盖，地方如棋局，天旁转如推磨而左行，日月右行，随天左转，故日月实东行，而天牵之以西没，譬之蚁行磨石之上，磨左旋而蚁右去，磨疾而蚁迟，故不得不随磨以左回焉”，这种譬喻是否恰当暂且不论，但其关于相对速度的论述却相当精辟。

欹器是通过重心的自动调节来实现平衡的容器，它的基本特征是“虚则欹，中则正，满则覆”。此“欹”原是倾斜意。全文是说：容器空虚了则会倾斜，盛水量适中便能正位，盛水满了则会倒覆。其原旨在告诫人们求上进，不自满，为人中正。类似的器物见于仰韶文化时期，但当时是否带有告诫性质今已难考，具有告诫意义的欹器至迟见于春秋时期。之后，对其具体形态常有改进和创新。魏晋南北朝时，杜预（公元222—284年），祖冲之（公元429—500年），西魏文帝元宝炬（公元535—551年在位）等都曾制作。

《晋书》卷三十四《杜预传》：“周庙欹器，至汉东京犹在御坐，汉末丧乱不复存，形制遂绝。预创意造成，奏上之，帝甚嘉叹焉”。

《南史》卷七二《祖冲之传》：“永明（公元483—493年）中，竟陵王子良好古，冲之造欹器献之，与周庙不异”。

《周书》卷三十八《薛愷传》：“大统四年（公元538年），宣光、清徽殿初成，愷为之颂。魏文帝又造二欹器：一为二仙人共持一钵，同处一盘，钵盖有山，山有番气；一仙人又持金瓶以临器上；以水灌山，则出于瓶而注乎器，烟气通发山中，谓之仙人欹器。一为二荷，同处一盘，相去盈尺，中有莲，下垂器上，以水注荷，则出于莲而盈乎器，为鸟雁、蟾蜍以饰之，谓之水芝欹器。二盘各处一床，钵圆而床方，中有三人，言三才之象也。皆置清辉殿前。器形似觥而方，满则平，溢则倾。愷各为作颂。”

由这三段文献来看：

（1）杜预、祖冲之、西魏文帝都曾制作过欹器是可以肯定的。但《南史·祖冲之传》说杜预“造欹器，三改不成”，不知有何依凭。

（2）这些欹器的形制，看来都是各自创意的。西魏文帝所作之器记述较详，大体似觥而方，杜预、祖冲之所作之器的具体形态难以了解。《南史·祖冲之传》说冲之所造与“周庙不异”，恐言过其实，因周庙欹器在汉末已不复存。

（3）《周书》说西魏文帝之欹器“满则平，溢则倾”，与我周欹器的基本特征“虚则欹，中则正，满则覆”，是不相符的。有学者认为可能是《周书》的作者未加考察等原因所致。

欹器在我国沿用了很长一个历史时期，宋代还有制造，它的产生和发展，反映了我国古代人民对重心与平衡力的深刻认识和高超技艺。

## 2. 声学知识

魏晋南北朝的声学知识较前代又有了一定发展，其中比较值得注意的是：作为打击乐器的铜钹开始推广，乐律学中的“管口校正”问题得到了较

---

《宋书》卷六十六《何尚之传》。

《荀子·宥坐》。此非原文。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好的解决，对共鸣有了进一步认识并找到了消除共鸣的方法。

我国古代铜钹至迟出现于东晋十六国时期，最初是在今新疆库车一带流行的，之后传入中原，并成为国乐之一。《隋书》卷十五《音乐志》载：“吕光（公元336—399年），沮渠，蒙逊（公元368—433年）等据有凉州，变龟兹声为之”，“其乐器有钟、磬、弹箏……横笛，腰鼓、齐鼓、担鼓、铜钹、贝等十九种”；“至魏周之际，遂谓之国伎”。在北齐时期，洛阳民间对铜钹已经十分熟悉。《北齐书》《神武记》云：“初，孝明之时，洛下以两钹相击，谣言曰：铜钹打铁钹，元家世将末。好事者叹二拔谓拓拔，贺拔，言俱将衰败之兆”。此“拔”即是“钹”。凡钹，皆应高锡青铜制成，故此“铁钹”很可能是为了文字上的对仗而虚拟出来的。此外，《隋书》卷十五还谈创制天竺等国进贡铜钹的情况。

我国古代乐律学很早就取得了较高的成就，先秦时期就出现了“三分损益律”，或叫五度相生律，至迟秦代，又产生了更为全面的十二律。但我国古代崇尚以管定律，管上算音以管中气柱的长度为标准，而气柱长度实际上却较管为长，故使所发之音略低，这就给十二律的正确发音造成了很大的困难。为此，便需依据声学原则，计算出管与气柱的长度差，即作“管口校正”，晋代的荀勖在这方面曾作出过重要的贡献。《晋书》卷十九《律历志》载，晋泰始十年（公元274年），荀勖制成了12支类似洞箫的笛；笛竖吹有六孔，前五孔，后一孔。其12支笛应十二律，其校正数就是一个律管的长度和另一较高四律的律管长度之差数。荀勖笛不仅是演奏乐器，也是判别音高的声学仪器。此十二笛及管口校正的产生和应用，是我国古代声学史上的一项重大成就，比欧洲早了十五个世纪。

我国古代关于共鸣的记载始见于先秦时期，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在认识上的主要进步是找到了一处消除共鸣的方法。南朝宋刘敬叔（公元390—470年）《异苑》卷二云：“晋中朝有人蓄铜澡盘，晨夕恒鸣如人叩。乃问张华（公元232—300年），华曰：‘此盘与洛钟宫商相应，宫中朝暮撞钟，故声相应耳，可错令轻，则韵乖，鸣自止也’。如其言，后不复鸣”。此错的目的是改变共鸣体的固有频率。可知张华不但对共鸣作了较为正确的解释，而且掌握了消除共鸣的方法。

### 3. 热学知识

人类在热学方面很早就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构木为室，剥兽皮为衣，是为防止自然界冷暖袭击的有效措施；钻木取火，是人类把机械能转变成热能的一项重大创造。魏晋南北朝时，热学知识又丰富了许多；陶瓷业中，龙窑坡度的选定，说明人们对自然抽力与火焰运行及其分布状态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建筑业中，火地法保温的出现，显示了人们在热传导、热辐射利用上的高超技艺；北魏洛阳华林园建有藏冰室，“六月出冰以给百官”，《邺中记》云：“石季龙于冰井台藏冰，三伏之间，以冰赐大臣”；北魏洛阳华林园又建有温风室；这都是人们为防暑降温，以及防寒保温方面所采取的重要措施。下面要介绍一下此期取火法，以及人们对沸点、空气湿度的认识。

此期的取火法主要约有三种，即钻木法、击石法和阳燧法。

钻木法约发明于旧石器时代，汉晋时期仍是重要的取火方式。今知属于

---

王锦光等：《中国古代物理学史略》，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0年版，第100—101页。戴念祖：《中国古代在管口校正方面的声学成就》，《中国科技史料》第13卷第4期。

汉晋间的钻木取火工具至少有六批，即 1930—1934 年居延烽火遗址发现的“急”字钻火片和木棒；1906—1908 年，1913—1916 年先后两次在敦煌烽火遗址发现的钻火木棒和木片；1906—1908 年分别在罗布泊遗址、尼雅遗址、安得悦遗址发现的钻火工具，此期文献也有钻火法的记载。魏人邯郸淳《笑林》中有这样一个笑话：说“某甲夜暴疾，命门人钻火。其夜阴瞑未得火，催之急。门人忿然曰：君责人亦大无道理，今闇发漆，何以不把火照我？我当觅得钻木工具”。

对于钻木而能生火的原因，当时有过一个固有属性说。北朝著作《刘子 崇学》云：“金性苞水，木性藏火，故炼金则水出，钻木而生火”。即是说，金是水的固有属性，火是木的固有属性，金炼而成水，木钻就会释放出火来。这显然是五行说的观点，与十八世纪产生于欧洲的燃素说有些相似。

击石取火的发明年代尚无定论，但汉魏已经使用却是肯定的。《易林》云：“火石相得，乾无润泽”。此书旧题为汉代著名作。晋潘岳（公元 247—300 年）《河阳县作二首》诗去：“人生天地间，百年孰能要，颀如槁石火，譬若截道飏”，此“石”通常是一种黄铁矿。此期关于火石产地的记载至少有两条。《水经注》卷十四《鲍丘水》引《开山图》说：“（徐无）山出不灰之木，生火之石。案注云：有石赤色如丹，以一石相磨，则火发，以然无炭之木，可以终身，今则无之”，李石《集博物志》卷九引《晋书》说：“西海郡北，山有赤石，白色（石）以两石相打则水润，打之不已则润尽火出”。因相击而火生之石不是太多，唐宋之后又发明了火镰击石取火，其使用量便逐渐减少。

在考古发掘中，凹面镜始见于西周早期，即 1975 年北京昌平白浮村出土的素背凹面镜，其中一枚的直径为 9.9 厘米，经检测，正面中心凹下 0.4 厘米。但当时是否曾用它向日取火，今日尚难断定，今知较早的阳燧实物是 1982 年浙江绍兴战国初期墓出土的四龙镜，魏晋南北朝时期，阳燧仍是民间取火的一种重要方式，有关记载也是较多的。

葛洪《抱朴子·黄白》篇云：“水火在天，而取之以诸，燧”。“譬诸阳燧所得之火，方诸所得之水，与常水火岂有别哉”？《晋书》卷十一《天文志》上云：“今火出于阳燧，阳燧员而火不员。水出于方诸，方诸方而水不方也”。《三国志》卷二十九《管辂传》南朝宋裴松之（公元 372—451 年）注：“君不见阴阳燧在掌握之中，形不出手乃上引太阳之火，下引太阴之水”。唐宋之后，因火镰取火的发展，阳燧的使用量渐次减少，并主要转移到了一些宗教仪式中。

钻木取火，击石取火，都是把机械能转变成热能，之后再引火燃烧的；阳燧则是通过聚焦，把太阳能集起来而实现燃烧（点火）的。其中都包含了

---

转引自汪宁生《我国古代取火方法的研究》，《考古与文物》1980 年第 4 期。

《宋书》卷五十六《孔琳之传》。

《南齐书》卷四十四《沈之季传》。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464 页。

发掘报告见《北京地区的又一重要考古收获——昌平白浮西周木椁墓的启示》（《考古》1976 年第 4 期），鉴定报告见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第 18 页（文物出版社，1984 年），检测报告见何堂坤《中国古代铜镜技术的研究》第 266 页（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 年）。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等：《绍兴 306 号战国墓发掘简报》，《文物》1984 年第 1 期。



丰富的物理知识。

前引《黄白篇》等三段文献还谈到了方诸（阴燧）的问题，这也是物理学中很值得注意的事件。方诸对月所取之水，实是露水。这反映了人们对露的一种认识，以及获取露的一些经验。本书“农业”部分谈到了熏烟防止霜冻的方法，它反映了人们对霜的成因及其危害的认识。露和霜都是空气中的水汽含量达到饱和浓度后而析出的，若地表气温在 0 以上，就会凝结成水珠，是即露；若地表气温在 0 或稍低，水汽便直接凝结成固态，即是霜。在古代文献中，方诸对月取水与阳燧对日取火，往往同时说出，除了“阴”、“阳”、“水”、“火”的对偶关系外，这也是一种自然现象的反映。月明之夜必是无云的，地表没有隔热层，热量易于散发，气温容易下降，待到露点之下即可得到露水，所谓“露水起晴天”即是此意。

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对不同液体的沸点也有了一定认识，晋张华（公元 232—300 年）《博物志》卷四《物理》条：“煎麻油，水气尽，无烟，不复沸则还冷，可以手搅之，得水则烟起，散卒而灭。此亦试之有验”。说明当时人们已观察到了油与水的沸点不同这一物理现象，当油水相混进行煎炼时，水自先沸。但张华云“水气尽”之后，“可内手搅之”则有些夸张。

至迟西汉时期，人们对空气湿度，及其对某些物质重量的影响都有了一定认识，并装置了一种简单的湿度测定器。魏晋南北朝后，人们的认识又有了一些提高，同时对这种测湿器结构和原理作了很好的说明。三国孟康说：“《天文志》云：‘悬土炭也’，以铁易耳。先冬夏至，悬铁炭于衡，各一端，令适停。冬，阳气至，炭仰而铁低；夏，阴气至，炭低而铁仰，以此候二至也”，即是把铁和炭这两种吸湿能力不同的物体分别置于天平的两端，使之平衡，因冬、夏空气湿度不同，铁和炭的吸湿量（或蒸发量）不同，天平就会失去平衡，类似的测湿器在欧洲是公元十六世纪才发明出来的。

#### 4. 光学知识

我国古代的光学知识是相当丰富的，早在先秦时期就有学者进行过一些专门的试验和论述，魏晋南北朝时，比较值得注意的事项是：“破镜重圆”，以及“小儿辩日”问题。

我们知道，反射成像是同一个镜面内实现的，镜子一旦摔破，便再不能映照出原本的完整形象。但湖北省鄂城县（今鄂州市）出土了一枚六朝早期的半圆方枚神兽镜，使用过程中摔破后又经过了粘补，便使镜面又复原到了本来的状态，在技术上真正实现了“破镜重圆”。粘补之法是：先用机械的、化学的方法把镜子正面原有的镀层清理干净。清理断口，并用粘合剂把破碎了的镜片对合，粘合起来。把强度较高，韧性较好的小条纸片贴在镜面侧的粘合缝上，以作固结之用。在镜面重新涂锡汞齐。破镜重圆技术的出现说明人们对镜面成像又有了新的认识。

小儿辩日的故事原出自《列子·汤问》篇，原意是说两小儿在一起争论日出和日中之时，什么时候距离太阳更近？一小儿说日出之时，其大如车盖，及至日中，才如盘盂，故日出时去太阳为近；一小儿说，日初则苍苍凉凉，日中时热如手探沸水，故日中时去太阳为近。孰是孰非，当时孔子也难对答。

---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047 册，第 585 页，“散卒而灭”作“散卒不灭”。

《汉书》卷七十五，《李寻传》，唐颜师古注引三国孟康说。

何堂坤：《关于我国古代“破镜”重圆技术的初步研究》，《四川文物》1988 年 第 6 期。

大约西汉之后，人们就对此问题先后进行了许多研究，其中又以晋代天文学家束皙阐述得较为全面。《隋书》卷一九《天文志上》：束皙以为“旁方与上方等。旁视则天体存于侧，故日出时视日大也。日无小大，而所存者有伸仄。仄而形小，伸而体大，盖其理也。又日始出时色白者，虽大不甚，始出时色赤者，其大则甚，此终以人目之惑，无远近也。且夫置器广庭，则函牛之鼎如釜，堂崇十仞，则八尺之人犹短；物有陵之，非形异也。夫物有惑心，形有乱目，诚非断疑定理之主”。这段引文较长，计谈了三方面的原因：一是有无比衬。“旁视则天体存于侧”，以及“且夫置器广庭”至“非形异也”六句，说的都是这一意思。二是生理因素，“所存者有伸仄，仄而形小伸而体大”便是此意。三是颜色和亮度的影响，“色白者，虽大不甚”，“色赤者，其大则甚”即是此意。“小儿辩日”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即许今日，亦非三言两语可以说清，但束皙所云与现代技术原理却是基本相符的，且较全面，实在难能可贵。

### 5. 电磁学知识

电磁学虽是 19 世纪才发展起来的，但人们对电磁现象却早有了一定的认识。魏晋南北朝时，此认识又有了一定的提高，尤其是在大气放电，日常生活中的磁现象和静电感应方面。

大气放电常见的有尖端放电和雷电等，早在西汉时期人们就注意到了尖端放电现象。《汉书》卷九十六下《西域传》说：“姑句家矛端生火，其妻股紫暍”。东晋时期，人们对这现象描写得更为明晰。干宝《搜神记》卷七云：“晋惠帝永兴元年，成都王之攻长沙也，反军于邺内外陈兵，是夜戟锋皆有火光，遥望如悬烛，就视则亡焉”。戟皆为长兵器，直立放置时，若遇静电感应，尖端电是完全可能的。此时雷电专击金属制品之事也开始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南齐书》卷十九《五行志》说“永明八年四月六日雷震会稽山阴恒山保林寺，刹上四破，电火烧塔下佛面，窗户不异也”。“佛面”一般都是以金粉开光的。

日常生活中的磁现象和静电吸引，汉代文献曾多次提及，魏晋南北朝时，有关记载就更加明确起来。东晋郭璞《山海经图赞》云：“磁石吸铁，琥珀取芥，气有潜通，数亦冥会”。玳瑁是一种绝缘体，经摩擦带电后便能吸引芥子一类细小物件；在此人们同时谈到了磁和电，并把它们联系在一起，统归为“气”，这是很有意思的。此时人们还观察到了琥珀不取腐芥这种比较特殊的现象，三国吴人虞翻少小时云：“仆闻虎魄不取腐芥”。此“虎魄”即琥珀，是一种绝缘性很好的物质，与玳瑁同样经摩擦而带电后亦吸引细小物质。“腐芥”指腐烂了的芥籽，因其含水分稍多，而具有一定粘性，容易被其他的物体粘着，故难以吸动；另外，腐芥含水稍多，其周围较为潮湿，以致成为导体，当它接近带电体时，电感应而产生的电荷就会被传走，静电吸力就会变得很小。所以，磁石吸铁，玳瑁取芥，琥珀不取腐芥，都是符合科学道理的。此时人们还把是否具有静电吸引的性质，作为判定真假琥珀的依据。陶弘景（公元 456—536 年）《名医别录》云：“琥珀，惟以手心摩热拾芥为真”，说的便是此意。同时人们也开始注意到了摩擦生电的发光现象和与之伴生的轻微声响；张华《博物志》卷九云：“今人梳头，脱衣著髻时，有随梳解结有光者，亦有咤声”。这里谈到了两件事，一是梳子和头发摩擦

---

《三国志》卷二十九，《虞翻传》，南朝宋裴松之注引《吴书》。

起电，并放电，发声，二是内衣和外衣摩擦起电，并放电发声。古之梳有漆木质和骨角质的；衣料有丝绸、毛皮等，当天气干燥，摩擦强烈时，都有可能发出微弱的电光和声响。

## (四) 化学

我国古代的化工技术是相当发达的，在许多方面都取得了举世称著的成就；随着化工技术的发展，化学也在其中孕育和发展起来。前面谈到的多种手工业，陶瓷、冶金、染色、造纸以及农业技术中，都包含了丰富的化学知识，都显示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化学方面的进步，此外，此期化学在炼丹术以及制糖、酿酒等方面的成就也是相当出色的。今仅就这三方面作一介绍。

### 1. 炼丹术

这是炼制长生不老药的方术，细分起来，又包括炼丹炼金两项内容，仙丹可直接服食，亦可用来点化他物成金。炼出之金可制成饮食器，亦可化成“水”而服用，不管服丹还是服金，都是为了长生。我国古代炼丹术约兴起于秦，汉魏南北朝便有了较大发展，魏伯阳（东汉），葛洪（东晋），陶弘景（南朝梁）三位大炼丹家，都是这一时期出现的，他们都有长篇巨著流传于世。炼丹术的目的是荒诞的，方法多是盲目的，但因其“执著”追求，反复制炼，其中并不乏新的发现和很有价值的资料。我国古代许多重要的化学现象，重要的金属和非金属材料，都是炼丹家最先发现并记述下来的。魏晋南北朝炼丹术对化学的贡献主要表现在汞化学、铅化学、胆铜以及砷白铜、硝石等的制取上。其中砷白铜已在本书“冶金”部分提及，今不再琐言。

我国古代对汞的利用可上溯到先秦时期，但有关炼汞法的记载却是汉代才出现的。东汉著作《说文解字》云：“𧄂，丹砂所化，为水银也”。此述十分简单。魏晋南北朝时，有关记载更加明确起来，西晋张华（公元 232—300 年）《博物志》卷四说：“烧丹朱成水银”，东晋葛洪《抱朴子·金丹篇》说：“丹砂烧之成水银”。此丹朱、丹砂的化学式皆是  $Hg_2S$ ，这实际上是一种低温蒸馏炼汞法，其化学反应式为： $Hg_2S + O_2 = Hg + SO_2 - 60$  千卡。在频繁接触和大量使用的过程中，此时人们已把人工炼制的粗水银与天然自生的纯水银区别开来。南朝梁陶弘景云：“今水银有生熟。此云生符陵（地点）平土者，是出朱砂腹中，亦有别出沙地者。青白色，最胜。出于丹砂者是今烧粗末朱砂所得。色小白浊，不及生者”（《本草纲目》卷九“水银条”引）。依纯度而把水银分为生、熟两种，是一种科学的分类法。“烧粗末朱砂”所得之汞不及自然汞纯净，应是混入了其他杂质之故。

红色硫化汞原包括天然自生的和人工制炼的两种，前者俗谓之丹砂、辰砂（湖南辰州所产而得名）；后者叫银朱或灵砂。银朱的出现，是炼丹术对化学的一项重大贡献。汉代的魏伯阳便曾用隐语记述了这一现象，葛洪《抱朴子·金丹篇》则更用十分简洁的文字作了概括性说明：“丹砂烧之成水银，积变又还成丹砂”，此第二句实际上可视为第一句的逆过程，即汞加硫黄又能生成黑色硫化汞，经升华即可变成红色硫化汞。

我国古代对汞齐的接触和利用至迟可上推到春秋时期，但关于汞“能消化金、银”的明确记载，却是始见于西晋南北朝文献的。葛洪《抱朴子·神仙金液经》卷上在谈到“金液”时说：“上黄金十二两，水银十二两。取金鑊作屑，投水银中令和合。恐鑊屑难煅，铁质煅金成薄如绢，铍刀翦之令如韭叶许，以投水银中。……金得水银须臾皆化为泥”。这是我国古代关于金

---

《北齐书》卷四十一《元景安传》。

《道藏》洞神部众术类，斯字总第 593，涵芬楼影印，1926 年。

汞齐作法的最早记载。稍后，陶弘景在《本草经集注》中也有过类似的简单说法，云水银“能消化金银，使成泥，人以镀物是也”。这里最早明确地提出了汞齐法外镀金银。汞齐法是我国古代金属外镀的基本操作，一直沿有至今。

我国古代炼铅术至迟发明于商。商周时期，人们用铅配制铜合金，外镀、制作纯铅器等，同时还制作了一种名为“胡粉”的碱性碳酸铅  $Pb_2(OH)_2 \cdot 2BaCO_3$ ，但关于铅的许多化学现象，却是多见于汉后文献，多见于炼丹家笔下的。《参同契》云：“胡粉投火中，色坏还为铅”。这说的是一种分解还原现象，白色的碱性碳酸铅（胡粉）受热后先分解出二氧化碳和水蒸汽，所得氧化铅再被碳或一氧化碳还原而成为金属铅。葛洪《抱朴子·论仙篇》云：“黄丹及胡粉是化铅所作”。此“黄丹”即  $Pb_3O_4$ ，呈红色。陶弘景云：黄丹“即今熬铅所作”，胡粉“即今化铅所作”。即是说，黄丹和胡粉都不是天然自生的，都是人工制作出来的。《抱朴子·黄白篇》说：“铅性白也，而赤之以为丹，丹性赤也，而白之以为铅”。即是说铅性原是白色的，其可化作白色的胡粉，但经熬炼便可化成赤色的黄丹，黄丹原是赤色的，经还原，去掉了白色后，便可成为铅。这说明人们对铅的氧化还原反应已有了较深认识。若把黄丹投入柴炭之火中，它也会与胡粉一样，“色坏还为铅”的。

至迟汉代，人们对铁与铜盐的置换作用就有了一定了解，《淮南万毕术》说：“曾青得铁则化铜”。此“曾青”即天然硫酸铜，又称作空青、白青、石胆、胆矾等。两晋南北朝时人们的认识又有了扩展。葛洪《抱朴子》卷十六说：“以曾青涂铁，铁赤色如铜，……外变而内不化也”。此“外变而内不化”，主要是曾青数量太少，只涂于铁器外表之故。梁陶弘景云：鸡屎矾“不入药用，惟堪镀作，以合熟铜；投苦酒中，涂铁皆作铜色，外虽铜色，内质不变”。此“鸡屎矾”应是碱性硫酸铜或碱性碳酸铜，甚难溶解于水，加苦酒（醋）是为了使其溶解，可见当时人们已了解到，与铁置换之物已非曾青一种，凡可溶性铜盐皆会与铁作用。唐宋时期，这些认识便发展成了一种胆水炼铜法。

我国古代关于“硝”的记载如于汉，当时并有“消石”，“朴消”、“芒消”等名称。依照现代技术观点，其大体应包括硝酸钾和硫酸钠两种物质。因当时并无科学分析的方法，这两种物质的来源和形态都相似，故从一开始，人们就把它们混淆起来了。有关研究认为：淳于意所用的“消石”和《三十六水法》的“消石”，皆系硝酸钾，《神农本草经》中的“消石”则主要为硫酸钠，“朴消”却为硝酸钾。张仲景《伤寒论》中的承气汤、陷胸汤所用“芒消”，说是“消石一名芒消”，他巧妙地回避了“消石”与“朴消”的区别。在此，陶弘景是作出过重要贡献的，他使用火焰试验法很好地区别了消石。《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卷三“消石”条引陶弘景云：“先时有人得一种物，其色理与朴消大同小异，黜黜如握盐雪不冰。强烧之，紫青烟起，仍成灰，不停沸，如朴消，云是真消石也”。此“强烧之，紫青烟起”两句至为重要，这是钾盐的特有性质；在同样的条件下，钠盐会产生黄色火

---

《三国志·魏书·张既传》裴松之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

孟乃昌：《汉唐消石名实考辨》，《自然科学史研究》1983年第2期。

焰。“灰”指反应后生成的亚硝酸钾，“仍成灰”即说其与十水硫酸钠一样加热后生成了无水残渣，“不停沸”指逸出气体言。其反应式为： $2\text{KNO}_3 \xrightarrow{\Delta} 2\text{KNO}_2 + \text{O}_2$ 。陶弘景是我国也是全世界用试验法区别了钾盐和钠盐的第一人。在公元六世纪就作了如此细致的试验和观察，实在难能可贵。

炼丹家在使用硝石( $\text{KNO}_3$ )的同时，实际上也接触到了硝酸，他们把硝石的醋溶液，在一定的PH值下进行氧化还原反应，从而提高了醋酸对金属单质及其硫化物的溶解能力。此时人们对无机碱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并出现了制取膏状氢氧化钾的工艺。炼丹术约在公元七、八世纪或稍早就传到了阿拉伯，并发展成了炼金术；之后又传到了欧洲，欧洲的炼金术后来转变成了药物化学，后来又演变为现代化学。所以，化学是起源于中国的。这是举世公认的事实。

## 2. 制糖

我国古代的食糖主要是麦芽糖、蔗糖和蜂蜜三种。从现有文字资料看，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就制作了麦芽糖，食用了蔗汁，汉代又生产了固态的蔗糖。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简牍中，简112号记有“唐(糖)一笥”字样；出土的竹简中见有“糖笥”字样的木牌。魏晋南北朝时期，有关糖的资料增多，麦芽糖工艺有了较为详细的记载，蔗糖中制出了沙糖。

《齐民要术》卷九分别介绍了“白饴”、“黑饴”、“琥珀饴”、“煮饴”、“作飴”等五种麦芽食糖的制作方法，皆大同小异，从选料、配料、蒸煮、制作及各有关注意事项，皆一一作了介绍，颇为详明。这是我国古代食糖工艺的最早专门记载，基本操作与今制糖法是一致的。

有关沙糖的明确记载始见于梁陶弘景《本草经集注》中。其云：甘蔗“今出江东为胜，卢陵亦有好者。广州一种数年生，皆大如竹，长丈余，取汁为沙糖，甚益人”，此“沙糖”的含义应与今之相当。此外还有资料说我国早在东汉便生产了沙糖，《证类本草》卷六“木香”条引《图经》曰：“《续传信方》著张仲景青大香丸主阳衰诸不足，用昆嵛青木香、六路诃子皮各二十两，筛末，沙糖和之”。张仲景约为公元150—219年间人，若此说可信的话，沙糖的发明年代便可上推到东汉。

## 3. 酿酒

我国古代造酒技术约发明于龙山文化时期，早期的酒应是由发酵能力较低的曲蘖发酵而成的，之后发展成了直接以曲造酒。酒曲不但含有富于糖化力的丝状菌毛霉，而且含有促成酒化的酵母。这一演变大约在汉代或稍早便已完成，魏晋南北朝时，有关造酒的记载明显增多，除张华《博物志》等著作的零星记述外，还出现了诸如曹操《奏上九酝酒法》，后魏贾思勰《齐民要术》第六四——六七等专论性篇章，此时多项造酒操作更趋成熟，并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工艺和酿酒发酵理论的雏型。

---

孟乃昌：《关于中国古代炼丹术中硝酸的应用》，《科学史集刊》，1966年第9期。

朱晟：《我国古代在无机酸、碱和有机酸、生物碱方面的一些成就》，《科技史文集》第3辑，上海科技出版社1980年版。

彭世奖：《关于中国的甘蔗栽培的制糖史》，《自然科学史研究》，1985年第3期。

湖南省博物馆等：《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上册，文物出版社1973年版，第140页。

《三国志·蜀书·费祎传》。

方心芳：《对“我国古代的酿酒发酵”一文的商榷》，《化学通报》1979年第3期。

后魏时期，制曲工艺有了很大发展，《齐民要术》记载的造曲法计有 12 种之多，其中包括发酵力较强的“神曲”5 种，发酵力稍弱的“笨曲”3 种，以及“黄衣”、“黄蒸”、“白醪曲”、“女曲”各一种。其中的“黄衣”、“黄蒸”是酒化作用甚弱的碎块散曲，是作豆酱用的，其余皆呈大块饼状，砖状。这些造曲法一直沿用下来，与近代土法生产相差无几。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早在晋代，我国就发明了向曲中加草药的技术。晋嵇含《南方草木状》说：“草曲南海多矣。酒不用曲蘖，但杵米粉，杂以众草叶治葛汁，漚漚之大如卵，置蓬蒿中荫蔽之，经月而成。用以合糯为酒”。说明广东一带当时用草曲造酒已较普遍。《齐民要术》的制曲法则使用了胡藁、苍耳、野蓼、桑叶和艾等草药，草药的使用，对营养酿酒菌类，抑制杂菌生长都有一定作用，从而较好地保证了酿酒发酵过程的进行，酿出的酒亦别有风味。

此时人们对发酵工艺条件，如原料处理、温度控制、用水质量和配比等，都有了进一步认识，并提出了许多定性和定量的工艺规范。首先是对米要进行反复淘洗。《齐民要术》第六四“清曲法”说，“米必细，净淘三十遍许，若淘米不净，则酒色浓重”，同书第六七“黍米法酒”条说：“凡酒米皆欲极净，水清乃止”，“淘米不得净则酒黑”。反复淘洗可去掉一些可溶性物质，而保留下糖化酶利用的淀粉。其次是分批投料发酵，分批数可达 9—10 次。《齐民要术》第六六“作春酒法”条说：“十七石瓮，惟得酿十石”，“初下以炊米两石，……已后，间一日辄更酲（音投）”，“第二酲，用米一石七斗；第三酲，用米一石四斗；第四酲，用米一石一斗；第五酲，用米一石；第六酲第七酲，各用米九斗。计满九石，作三五日停，尝看之，气味足者乃罢，若犹少米者，更酲三四斗。数日复尝，仍未足者，更酲三二斗。数日复尝，曲势壮，酒仍苦者，亦可过十石米，但取味足而已，不必要止十石”，这里详细地谈到了每次投米的数量和一些注意事项，这显然是长期实践经验的总结，这种分次投米，对于掌握发酵动态和调节发酵温度，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时发酵过程的温度控制主要是通过调节投料时间和室温来实现的，若发酵热度较高，则可将原料“舒使极冷，然后纳之”。第三是掌握好水的质量和配比。《齐民要术》第六四“神曲酒方”条说：“收水法，河水第一好；远河者，取极甘井水，小碱则不佳”。收取河水应以清洁度较好的低温季节为佳，即“初冻后，尽年暮，水脉既定，收取则用”。用水量与酒曲的品质等因素有关，神曲投水量一般较大，笨曲投水量一般较小。《齐民要术》第六四“造神曲黍米酒方”条说用“曲一斗，水九斗，米三石”。同书第六六条作笨曲春酒，“大率一斗曲杀米七斗，用水四斗。率以此加減之”。第四是密切注意发酵过程。《齐民要术》把发酵过程分为三个阶段，皆须通过眼观，耳听，鼻闻来加以鉴别。初期是“浸曲发，如鱼眼汤”，中期是“酒薄霍霍”，“香沫起”，“曲势盛也”。后期是“沸定”、“沸止”，说明发酵到了终点。这些，与发酵原理都是基本相符的。

由于酿酒技术的发展，酒的质量随之提高。《齐民要术》第六六“糴米耐法”条说，醇厚的耐酒“色似麻油，甚酽，先能饮好酒一斗者，唯禁得升半。饮三升大醉。三升不浇必死”。这种情况在秦汉时代是不曾多见的。

## (五) 地理学

魏晋南北朝的地理学知识较以前更为丰富，人们对地形、物候历都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水文地理有了发展，潮汐理论有了提高，边疆和域外地理知识有了扩展，产生了名叫“制图六体”的著名地图学理论，出现了诸如《水经注》这样伟大的水文地理巨著和许多地记类著作。

### 1. 地形知识

地形是地理环境的基本因素之一，我国古代在这方面很早就有了丰富的知识。此期最值得注意的是如下几个方面：

(1) 关于流水对地形的影响。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对流水与地貌的关系就有了一定认识。《老子·道德经》第七十八章云：“天下柔弱莫过于水，而攻坚；强莫之能先”。此言的原意，是为了说明柔可克刚的道理，这反映了人们对水流自然力的深刻认识。北魏《水经注·河水》云：“古之人有言，水非石，凿而能入石。信哉”。说的亦是同一道理。此外，《水经注》还不止一次地谈到洪流与山崩的关系，其“江水”条谈到了巫峡因山崩而堆成的“新崩滩”，“河水”条谈到了“山崩，壅河所致”。可见流水在不断地改造着地貌和周围环境。

(2) 对溶岩地形的研究。我国古代对地下和地上溶岩地形的记述约始见于先秦时期，魏晋南北朝后，有关记载明显增多。三国吴人张勃《吴地记》曾记述了桂林岩洞，云“始安、始阳有洞山，山有穴如洞庭，其中生石钟乳”。魏吴普所辑《神农本草经》卷一谈到了石钟乳的形成过程：“钟乳一名虚中，……生山谷阴处崖下，溜汁成，如乳汁，黄白色，空中相通”。这见解是十分难得的。《太平寰宇记》卷一00引梁肖子开《建安记》云：“山下有宝华洞，即赤松子采药之所。洞有泉，有石燕、石蝙蝠、石室、石柱、石臼、石井。俗云：其井通沙县峪”。《水经注》一书亦多次提到过洞穴，其“涪水”条云：大洪山“为诸岭之秀，山下有石门，夹嶂层峻崖高，皆数百许仞。入石门，又得钟乳穴，穴上素崖壁立，非人迹所及，穴中多钟乳，凝膏下垂，望齐冰雪，微津细液，滴沥而断，幽穴潜远，行者不极穷深”。同条还谈到了峰林状石山及其特点：“涪水出县东南大洪山，……广圆一百余里，峰曰悬钩，处平悬众阜之中”。这种四周峻峭，孤立兀起的石山地形，正是石灰岩地形的特点。我国古代对岩溶地形的研究不断发展，明徐霞客时便达到了顶峰的阶段。

(3) 关于沙漠地形。《禹贡》曾“云西被于流沙”。说明我国古代对西北沙漠早有了一定的认识。两晋之后，有关记载便日趋详明起来。如《太康地(理)记》曾经指出流沙地形“如月初五、六日”，即呈新月形。《辛氏三秦记》还对鸣沙现象作了记述，说“河西有沙角山，峰踰危峻，逾于石山。其沙粒粗，色黄，有如干精。又山之阳，有一泉，云是沙井，绵历古今，沙填不足。人欲登峰，必步下入穴，即有鼓角之音，震动人足”。刘宋时刘敬叔《异苑》卷一云：“俗云昔有覆师于此者，积师数万。从是大风吹沙复上，遂成山阜，因名沙山。时间有鼓角声”。此“覆沙成山”说是对的，但其关于鸣沙成因的解释显然是一种毫无依据的传说。

### 2. 水文地理知识



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对河流、湖泊在人类社会生产、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和地位就有了一定认识，《禹贡》可算是我国最早的一部人文地理著作，它把天下划分为九州，并分别记载了它的主要河流；其中好几个州的地理位置，都是以水系为基础来表述的。魏晋南北朝水文地理的成就主要表现在如下三方面：

(1) 出现了水文地理的巨著《水经注》。在西汉及其之前，人们对河流湖泊的描述大体上是以政区为纪纲的，这就把一些跨郡县的长江大河被分割得互不相连，不能较好地反映水系本来的面貌，也影响到了人们对河湖的整体认识、利用和治理。汉末三国时期出现的《水经》，一改前世之法，以河流本身为纪纲来描述河流，便弥补了这一缺陷。该书约一万多字。其中记述了 137 条河流，扼要地说明了它们的发源地、流经地和归宿，同时谈到了主流支流的分布状态，从而较为全面系统地反映了各河流的概貌。它记述的河流不仅数量超越了前代著作，而且在思想方法上也有许多独到之处，是我国古代水文地理学走向成熟的明证。

因《水经》比较简单，且随着岁月之推移，有关水系分布的知识亦更加丰富起来。终于成就了著称中外的《水经注》一书。此书作者郦道元（公元 466 或 472？—527），字善长，北魏范阳（今河北涿县）人。生于官宦之家，曾在平城（今山西大同）、洛阳担任过御史尉等中央官吏，并多次担任地方官，《水经注》一书凡 40 卷 30 多万字，所记河流 1252 条，名义上是对《水经》之注释，实际上是在《水经》基础上的再创作。他参阅了大量的前世著作和地图，“掇其精华，以注水经”，并进行了许多实地考察，“脉其支流之吐纳，诊其治路之所缠”。该书不仅对水系本身的源、流、归宿作了详细的记载，而且描述了水系所经的山陵、原隰、城邑、关津，以及有关建制沿革，历史人物和事件、民俗、历史古迹、神话传说等，同时记述了有关气候、水文、土壤、植被、物产、地貌等情况，不但对我们研究中国古代的历史、地理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其中许多内容在现代仍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在世界水文地理、人文地理学史上，都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2) 关于河、湖含砂量的观察和研究。《诗·小雅·谷风之什》云：“相彼泉水”，载清载浊”，说明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对河水的含砂量就有了一定认识。新莽时期，张戎从流水动力学的角度探讨了泥沙运动的问题。南北朝时，这种认识又有了进一步发展。《水经注·夷水》云：四川的“夷水又径宜都北，东入大江，有泾渭之比，亦谓之佷山北溪水，所经皆石山，略无土岸”。“蜀人见其澄清，因名清江也”。这里不仅谈到了河流清浊的原因，而且谈到了含沙量与土壤、地质条件的关系。《水经注·河水》云渊水“冬青而夏浊”，则说到了含沙量与季节（雨水）的关系。这些认识对于人们利用河流、治理河流，都是很有帮助的。

(3) 关于利用河流来改良盐碱地。此事在我国约始于先秦时期，魏晋南北朝亦进行过类似的工作，而且认识上有所发展。据《魏书·崔楷传》载，北魏末年，今河北中部、南部因连年水灾，以及河道变迁、河流水口被堵，致使地下水位升高，导致土壤盐碱化，崔楷提出了整理河道，排除涝水，治

---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十二章。

《水经注·序》。

《汉书·沟洫志》。

理盐碱地的建议。其云：“计水之湊下，浸润无间，九河通塞，屡有变改，不可一准古法，皆循旧堤”。“至若量其逶迤，穿凿涓会，分立堤埭，所在疏通，预决其路，令无仳蹙，随其高下，必得地形”。他的基本思路是对的，终因实行不力而收效甚微。

### 3. 物候历的发展

物候是指生物本身生理现象的周期性变化，如植物之发芽、开花、结实，动物之复苏、始鸣、交配、迁徙等，和一些非生物因素，如始雷、始霜、始雪、始冰与气候的关系。早在先秦时期，我国人民在这方面就具有了丰富的知识，《夏小正》便是我国较早的一部物候专著；《诗经》、《吕氏春秋》等中都包含了大量的物候内容；《逸周书·时训解》还最早地把一年分成了七十二候，五天为一候，每一候用一种自然界的反映来表示，虽其中有许多缺点，却推动了人们对物候现象的认识。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对物候的认识又有了发展，主要是在北魏时期最早把七十二候列入了历书，即神龟三年（公元520年）龙祥、李兴业等九家上《神龟历》，亦即《正光历》（该年亦是正光元年）。内列了七十二候位。稍后的东魏《甲子元历》（公元540年）亦基本上沿用了《正光历》的候应。与《逸周书》相较，《正光历》各候应出现的时间一般稍晚，这主要是北魏时期，黄河流域气候的大陆度有所减弱所致。大陆度减弱，一方面使最高和最低气温出现的时间推延，另一方面又会使全年温度较为均匀，冬温有所升高，这在《正光历》中都有反映。这些情况对我们了解地表气温的周期性变化情况具有重要的意义。

### 4. 潮汐理论的发展

对于潮汐的本质和成因，人们很早就进行了各种各样的猜测和解释，最先作出科学的假说，把它引导到正确方向上来的是东汉哲学家王充，他在《论衡·书虚》中提出了“涛之起也，随月盛衰”的观点，明确地把潮汐的发生与月球运动联系起来，晋代物理学家杨泉、化学家葛洪都继承和发扬了王充的潮汐随月盛衰理论。杨泉《物理论》云：“月，水之精；潮有大小，月有亏盈”。葛洪《抱朴子·外佚文》云：“日之精生水，是以月盛满，而潮涛大”。葛洪还在同书同篇中谈到了太阳潮汐的影响，并以此来说明潮汐的四季变化。虽然他对其中的真正原因尚不了解，但引进了太阳对起潮的作用，是潮汐理论上的一大进步。

### 5. 裴秀的贡献和制图理论的发展

我国古代的地图应可上推到《诗经》的年代，《诗·周颂》云：“随山乔岳，允犹翕河”。郑笺云：“犹，图也。……案山川之图而次序祭之”，即依图示之山川次序而祭祀。《尔雅·释言》亦云：“犹，图也”。目前在考古发掘中所见最早的地图是甘肃天水放马滩出土的西汉早期纸绘图。魏晋南北朝地图学上的主要成就是裴秀（公元223—271年）提出了绘制地图必须遵守的六项基本原则，即所谓的“制图六体”，对我国古代制图学的形成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裴秀字季彦，河东闻喜（今山西闻喜县）人，生于世代官宦之家。司马炎代魏称帝后，裴秀官至尚书令和司空（相当于宰相），除了管理政务外，还兼管户籍和地图。因其本人参加过行军作战，对地图有过一定研究，亦比较了解地图精确度的重要性。据《晋书·裴秀传》所云：“制图之体有六焉：

一曰分率，所以辨广轮之度也。二曰准望，所以正彼此之体也。三曰道里，所以定所由之数也。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此三者，各因地而制宜，所以校夷险之异也”。即，一要选择好比例尺，二要确立彼此间的方位，三要了解两地间的步行距离，四要了解其高下，五要了解其方邪，六要了解其迂直。人的行程与高下、方邪、迂直“三者”有关，要求得两地的水平距离，须得高取下，方（直角三角形的两正角边）取斜（直角三角形的斜边），迂（曲线）取直。此“六体”虽有主次之分，但它们又是互相联系、互为制约的。其又云：有图象而无比例尺，则无从审定远近之差别；有比例尺而无方位，虽局部可能是正确的，但必失之于他方；有方位而无距离，则在山海隔绝之地便不知如何相通；有距离而无高下、方邪、迂直之校正，则路径之数，必与远近之实相违，方位也不会正确。“故以此六者参而考之。然远近之实，定于分率，彼此之实，定于道里；度数之实，定于高下、方邪、迂直之筭（算）。故虽有峻山巨海之隔，绝域殊方之回，登降诡曲之因，皆可得举而定者。准望之法既正，则曲直远近，无所隐其形也”。“制图六体”是我国古代一项杰出的科学成就，它不仅是我国晋前地图理论的总结，而且一直指导中国古代地图学的发展；在我国地图学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除了经纬度和地图投影未曾涉及外，其他各项制图重要原则，他都扼要地提了出来。裴秀堪称我国传统地图学的奠基人。此外，裴秀还绘制了数幅地图，如《禹贡地图》18篇，这是见于记载的世界上最早的历史地图集。

#### 6. 边疆和外域地理知识的扩展

由于封建割据，此期的边疆地理知识有了很大的扩展，与外域的联系亦有了加强之趋势。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下列事项。

（1）孙吴时期海上交通的发展。孙吴十分注意海上交通，《三国志·孙权传》载，黄龙二年（公元230年），孙权“遣将军卫温、诸葛直将甲士万人浮海求夷州及亶州。亶州在海中，……所在绝远，卒不可得至，但得夷州数千人还”。此“夷州”，一般认为即今台湾。《后汉书·东夷传》章怀太子注引吴人沈莹《临海水土志》云：“夷州在临海东南，去郡二千里，土地无霜雪，草木不死，四面是山溪，众山夷所居”。这是我国古代文献中关于台湾的较早认识和记载。

孙吴黄武五年至黄龙三年（公元226—231年），孙权派朱应、康泰等出海访问林邑（今越南中南部）、扶南（今柬埔寨和越南南端）及南洋诸岛，后朱应著有《扶南异物志》，康泰著有《吴时外国传》，可惜这些著作都已失传，今只有部分散见于《水经注》、《艺文类聚》、《通典》、《太平御览》等书中，成为研究东南亚和南洋群岛古代历史地理的重要史料。

（2）东晋法显（约公元335—420年）之西行。法显，俗姓龚，平阳郡武阳（今山西临汾西南）人。隆安三年（公元399年）三月，时年60余岁的法显与慧景等一行11人，从长安出发，沿着古老的丝绸之路，开始了天竺取经的漫长旅行。他取道河西走廊，穿越葱岭，周游印度，经斯里兰卡、苏门答腊，义熙八年，又取道南海、东海，经山东崂山登陆，历时13年又4个月，经过的地方除我国西北外，还有今阿富汗、克什米尔、巴基斯坦、印度、尼泊尔、斯里兰卡、苏门答腊、印度洋、我国南海、东海、黄海。回来时只剩法显一人。义熙十二年（公元416年），法显写成《佛国记》一卷9000字，

---

参见王宏凯：《历史的启示·娱乐篇》。

记述了我国西北和中亚、南亚 30 余国的山川形势，风土人情，宗教经典和经济生活，是今见关于中南亚、印度、南海地理风俗的第一部著作，一直受到国内外学者的重视。十九世纪时，先后曾有法、英、日等译本问世。

此外，北魏神龟元年（公元 518 年），宋云、惠生奉使西行求法，从青海经鄯善、左末、于阗，由汉盘陀（塔什库尔干），逾葱岭，到印度。宋云归，撰《行记》，《洛阳伽兰记》载梗概，对高耸入云、崎岖险阻的帕米尔山汇的地势描写得淋漓尽致，也是研究西域地理的重要资料。

（3）北魏关于东北疆的地貌知识。鲜卑族拓跋部最初居住在今嫩江流域兴安岭附近，后来南移，并至北方广大地区。《魏书·勿吉传》、《豆莫娄传》、《失韦传》等都谈到过东北一带的地理环境和物产，《勿吉传》还谈到了一条从黑龙江流域到中原的交通路线，即“乘船溯难河（松花江）西上，至太河（洮儿河），沉船于水，南出陆行，渡洛孤水（西辽河），从契丹西界达和龙（在今朝阳）。

据《隋书·经籍志》云：隋代以前，有关中外山川地理的著作计 139 种，如《交州以南外国传》、《历国传》、《诸蕃风俗记》、《世界记》等，足见当时边疆及域外地理知识的扩展，可惜这些著作都已失传。

## （六）生物学

魏晋南北朝的生物学比前代又有了一定的进步。植物和动物的形态学、分类学、生态学知识，此时都更加丰富起来；对昆虫和微生物的认识有了提高；对遗传性和变异性的认识亦有了发展；出现了植物志专著《南方草木状》，植物学专著《竹谱》，以及类如《尔雅》郭璞注、陆玑《毛诗草木鸟鲁虫鱼疏》、张华《博物志》等与生物学有关的著作。这些著作在世界生物学史、文化史上都占有重要的地位。

### 1. 植物和动物的形态学、分类学的发展

我国古代的植物形态学和分类学、动物形态学和分类学知识，皆萌芽于先秦时期；魏晋南北朝后，不管在动、植物整体及其各部分器官的描述上，还是分类上，都获得了显著的进展。

#### （1）植物形态和分类

《尔雅·释草》郭璞注“柱夫”云：“蔓生、细叶、紫华、可食、今俗呼田翘摇车”。可见这从植物的整体形态，到营养器官的叶，生殖器官的花，以及用途、俗名都作了详细的描述。郭注“苳”云：“草也，叶似竹。大者如箭杆，有节，叶狭而长，表白里青，根大如指，长一二尺，可啖”。此亦描述得十分明白和具体，前此是不曾多见的。郭璞注对植物的局部，如叶、花等的描述也甚为具体；其常用语有细（柱夫）、小（蕲苳）、圆（苳）、锐（薜苳）、圆锐（薜苳）、细锐（苳）、狭而长（苳）、圆而厚（无姑）、圆而毛（苳）、锐而黄（薜绕）等；此外还经常使用与某植物类似的叶来表述，如云苳“叶似竹”，“叶似韭”、稭“叶似枇杷而大”，鬮马“叶罗生而毛，有似羊齿”。对花的描述中，郭璞比较注意颜色，如白色（萑、菅）、黄色（权）、紫色（葵）、赤色（薜）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此时人们已注意到了花粉与结子的关系。《齐民要术·种麻子》条说“既放勃，拔去雄（原注：若未放勃去雄者，则不成子实）”。此“勃”即花粉，“放勃”即散播花粉。这是世界上关于植物生殖生理知识的最早记载之一。至于对麻雌性雄性的区别，则《尔雅》早已提及。

我国古代对植物的分类方法主要有三种：一是依其对人体的作用来划分。二依其在生活中的应用来划分。三依其自然属性来划分。魏晋南北朝植物分类学上的进步，主要表现在第二方面。汉初著作《尔雅》分植物为草、木两大类，嵇含《南方草木状》又另增了果、竹两类。《齐民要术》的章节顺序比较清晰，它主要站在农用的立场，把植物分成了粮食作物（包括禾谷类、豆菽类、大麻、胡麻等）、瓜蔬、果树、桑柘、竹木、经济作物等，显得比较全面。后世一些重要的农书，如宋《农桑辑要》、王祯《农书》、徐光启《农政全书》等，其类目和次序与此虽有差别，但大体上都采用或部分采用了这一分类体系。

#### （2）动物形态

《尔雅·释鱼》晋郭璞注“鱣”云：“鱣，大鱼，似鱣而短鼻，口在颌下，体有邪行甲，无鳞，肉黄。大者长二三丈，今江东呼为黄鱼”。此“鱣”即今之长江鲟，《尔雅·释鱼》篇原只列有鱣之名，不曾进一步细说。可见郭璞的记述是比较具体的。又如“鵝鵝”，《尔雅》也只列有名称，郭璞注则云“今之鵝鵝也，好群飞、沉水、食鱼，故名洿泽，俗呼之为淘河”。郭

璞还逼真地描述了鼯鼠的性状，“状如小狐，似蝙蝠，肉翅。翅尾项肋毛紫赤色，背上苍艾色，腹下黄，喙颌杂白。脚短爪，长尾三尺许。飞且乳，亦谓之飞生。声如人呼，食火烟，能从高赴下，不能从下上高”。既简明又生动。三国吴人陆玑《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还描述了珍禽丹顶鹤的形态，说其“大如鹅，长脚，青翼，高三尺余，赤顶，喙长四寸余，多纯白”云云。这些详明的记载，说明人们对动物的形态有了更为细致的观察和了解，在此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如下两点：一是《齐民要术》第五十六记述了马的臼齿磨损程度与其年龄间的关系。其云“一岁，上下生乳齿各二；二岁，上下生齿各四；三岁，上下生齿各六。四岁，上下生成齿二（原注：成齿皆背三入四方生也）；五岁，上下著成齿四；六岁，上下著成齿六（原注：两厢黄，生区受麻子也）。七岁，上下齿两边黄，各缺区，平，受米。……三十一岁，上中央四齿白；三十二岁，上中尽白”。这简要地描述了从一岁到三十二岁的口齿情况，是一段十分难得的资料。它不仅从发育特征区别了乳齿和恒齿（成齿），观察到了马的乳齿脱落后，即代之以恒齿，恒齿终生不再更换的现象，而且观察到了草食类臼齿面上的锥尖特化的磨损程度，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变化的事实。迄今这仍然是人们鉴别马、牛等草食类动物年龄的基本方法。二是同书同卷还谈到了动物体质之优劣与某些器官生理功能的关系。如马的体质与眼色便密切相关，“（马）良，（眼）多赤，血气多；驽（眼）多青，肝气也；马（善）走，多黄，肠气也；材知（聪明），多白，骨气也；材多黑，肾气也”。本书“农业”部分引《齐民要术》还谈到了马的体躯各部分与体质的关系。说明了人们对动物形态在认识上已经深化。

## 2. 植物和动物生态知识的发展

我国古代对植物、动物与周围环境的关系，早在先秦时期便有了一定认识；魏晋南北朝后，这种认识又进一步发展起来。

此期植物生理生态知识的发展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有的在本书“农业”部分亦已涉及，在此仅从生物学方面再作一些补充。

### （1）关于植物移栽、生长发育过程中的水平衡

《齐民要术·早稻》篇云：“移栽时其苗长者，亦可捩去叶端数寸。勿伤其心也”。这是用减少叶面积的方法来降低水分消耗，以保持水平衡，提高移栽成活率。类似的方法在晚稻等移栽中一直沿用至今。同书“种瓜”条谈到移栽茄子时说：“若旱无雨，浇水令澈泽；夜栽之，白日以席盖，勿令见日”。这显然也是维护植物水平衡的重要措施。

### （2）关于雪水在植物栽培中的应用

《齐民要术》记载了用雪水处理种麦、蔬菜、瓜等的技术，并认为雪能使“麦耐旱多实”，使蔬菜“叶又不虫”，使瓜“润泽肥好”，作物“则收常倍”。现代研究表明，雪水中所含重水量比普通水为少；故其对植物不仅有保墒、防止病虫害的作用，而且具有促进动植物新陈代谢的作用。此技术在我国首见于西汉《汜胜之书》。此期应用得更为广泛。

### （3）关于磷肥的施用

《齐民要术·安石榴》云：栽石榴时，需“置枯骨礞石于枝间（原注：骨、石，此是树性所宜）。下土筑之，一重土、一重骨、石，平坎止。水浇常令润泽。既生，又以骨、石布其根下，则科圆滋茂可爱”。可见当时人们已初步认识到了骨肥具有促进植物生长、开花结实的作用。据《周礼·地官·草人》载，早在先秦时期，我国就已使用了煮熬的骨汁来浸泡种子；显然，《齐

民要术》所云之法来得更为简便。

#### (4) 关于植物生长与阳光的关系

这在《齐民要术》中曾多次提及，如《种李》篇说：“桃李大率方两步一根（原注：大概连阴则子细，而味亦不佳）”。同书《种麻》篇说：麻“概（稠密）则细而不长，稀则粗而皮恶”。可见阳光会影响到作物的生长和桃李果实、麻纤维的质量。这与《荀子·劝学》篇所云“蓬生麻中，不扶自直”的思想是一脉相承的。

#### (5) 对顶端优势的发现和利用

当植物顶芽向上生长时，其侧芽一般是呈潜伏状态的；摘除顶芽后，侧芽即开始生长。至迟南北朝时期，我国人民对此便有了一定认识。《齐民要术·种榆白杨》篇云：榆“初生三年，不用采叶，尤忌捋之心（顶芽）。捋心则科茹不长”。这显然是对顶芽生长优势的一种利用。前云，柳却须在适当时候摘去顶芽，以令其四下散垂，迎风婀娜。

#### (6) 对生殖、繁殖机理的认识

前面提到，南北朝时期，我国对植物生殖生理已有了一定认识，已了解到授粉与结子间的关系；同时对繁殖机理也有了一定了解，已体验到直接播种具有结果较迟，品质较差，容易发生变异等缺点，而插条、嫁接等无性繁殖则具有结子快，品质好，可以保持品种相对稳定等优点。《齐民要术·柰林檎》云：“柰、林檎，不种，但栽（扦插）之（原注：种之虽生，而味不佳）。取栽如压桑法”。这里指出了柰、林檎用插枝法而不用播种法的优点。同书《插梨》篇原注说：“若橧生（野生）及种而不栽者，则著子迟，每梨有十许子，唯二子生梨，余皆生杜”。同书《种李》篇原注亦云：“李欲栽。李性坚，实晚，五岁始子，是以藉栽。栽者三岁便结子也”。这里谈到了梨、李用插枝法繁殖，而不用播种法的原因。同书《插梨》篇在谈到梨的嫁接时说：梨“插（嫁接）者弥疾。插法：用棠、杜（原注：棠、梨大而细理；杜次之；桑，梨大恶；枣、石榴上插得者，为上梨，虽治十，收得一、二也）”。这里谈到了梨嫁接的优点及其方法。现代研究表明，插条、压条和嫁接，都是在母株基础上继续发育的，它在母体上已经历了胚胎期和幼年期，所以比实生育快，结实早。我国古代嫁接技术始见于西汉《汜胜之书》，可见南北朝已较广泛地使用起来，认识上也有了发展。

南北朝时，人们还发现雌花多生于分蔓（歧）上，同时发明了促进雌花法。具体措施是使歧蔓增加。《齐民要术·种瓜》篇云：“瓜引蔓，皆沿茛（谷茛）上，茛多则瓜多，茛少则瓜少；茛多则蔓广，蔓广则歧广，歧多则饶子。其瓜会是歧头而生，无歧而花者，皆是浪花（雄花），终无瓜矣。故令蔓生在茛上，瓜悬在下”。后来此引导分蔓法演变成了摘除顶心法，操作更为简便。

我国在西汉或稍早就有了低温处理麦种的经验，南北朝又推广到了瓜、葵、梨、粟、梓等多种植物的种植上。《齐民要术·种瓜》篇云：“冬天以瓜子数枚，内热牛粪中，冻则拾聚，置之阴地（原注：量地多少，以足为限），正月地释即耕，逐布之，……肥茂早熟，虽不及区种，亦胜凡瓜远矣。此云冬天把数枚瓜子放于热牛粪中，利用其温热和湿度使种子萌动，冷却后瓜子便冻在其中，置于阴处，经一冬自然低温处理，春日解冻播下后，长得格外茂盛，且成熟较早，虽不及区种者，却远胜普通春种之瓜。同书《插梨》篇也有类似的记载，都充分肯定了低温处理的经验。

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的动物生态学知识亦更加丰富，其主要表现在如下两个方面。

### (1) 对动物异常现象的观察

《太平御览》卷九三八引三国魏武《四时食制》云：“东海有大鱼如山，长五、六里，谓之鲸鲵。次有如屋者，时死岸上，膏流九顷，其须长一丈，广三尺，厚六寸，瞳子如三升椀大，骨可为方臼”。此描写的显然是一种须鲸“自杀”现象。《南齐书·五行志》云：“永元元年四月有大鱼十二头入会稽上虞江，大者近二十余丈，小者十余丈，一入山阴称浦，一入永兴江，皆喝岸侧，百姓取食之”。我国古代有关鲸搁浅“自杀”的记载约始见于东汉王充《论衡》中，在西方是1784年才首次见于记录的。

大熊猫吃铁也是一种奇异的现象，汉东方朔《神异经》曾有记述；两晋之后，有关记载明显增多。《尔雅·释兽》郭璞注云：獾，“似熊，小头，庠脚，黑白驳，能舐食铜铁及竹骨”。晋郭义恭《广志》云：“獾大如驴，色苍白，舐铁消千斤，其皮温暖。刘逵《魏都赋》注引魏完《南中志》说：“獾兽，毛黑白，臆似熊而小，以舌舐铁，须臾便数十斤，出建宁”。此“须臾便数十斤”的吃铁量未免有些夸张，但熊猫吃铁确是肯定的，其原因至今不明。

### (2) 关于地理环境对人的影响

早在先秦时期，我国就注意到了地理环境，水质对人体的影响；魏晋南北朝时，这些认识又有了扩展。如瘦人，即地方性甲状腺肿患者，在《庄子》和《山海经》中皆曾提及；汉晋之后，人们对其病因和治疗方法都有了一定认识。晋张华《博物志》云：山居之民多瘦，是“饮泉之下流”故。《神农本草经》和葛洪《肘后备急方》中记载了用含碘丰富的海藻来治疗瘦病之事。

《水经注·湍水》说饮湍水能使人长寿，云其径南郟县（在今河南内乡县）故城东，”又南，菊水注之，水出西北石涧山芳菊谿，……源傍悉生菊草，潭润滋液，极成甘美。云此谷之水土，飡挹长年”。《本草纲目》卷五“水部·井泉水”集解云“南阳之潭渐于菊，其人多寿”。应亦指此言。

### 3. 对昆虫的认识

我国古代对昆虫的描述始见于河姆渡时期，之后的各种文字资料和象形资料随处可见。《尔雅》一书记述的昆虫便有80余种；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对昆虫的名称，形态，习性都作了更为恰当的描述。陆玕《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云“莎鸡，居莎草间，蟋蟀之类，似蝗而斑，有翅数重，下翅正赤”，此描写十分的详明。又，“蝗类青色，长角长股，股鸣者也”。可见当时已观察到了蝗虫以腿节摩擦前翅而发音的情况。早在先秦时期，荀况就描述了三眠蚕“三府三起”的特点；汉晋之后，有关记载更多，亦更为准确。晋张华《博物志》谈到昆虫的变态时说：“食桑者有绪而蛾，蛾类者先孕而后交，盖蛹者蚕之所化，蛾者蛹之所化”。这就很好地说明了完全变态的特点。

此期昆虫生态知识上最值得注意的是人们已认识到了低温对家蚕滞育的影响。这在本书“农业”部分曾提及。《齐民要术·种桑柘》篇引晋《永嘉记》云：“永嘉有八辈蚕。蚌珍蚕，三月绩；柘蚕，四月初绩；蚌蚕，四月

---

李仲钧等：《大熊猫吃铁》，《大自然》1981年第3期。

转引自白居易《白孔六帖》。

《魏书》卷四十一《源贺附源怀传》。



初绩；爱珍，五月绩；爱蚕，六月末绩，……。爱蚕者，故蛭蚕种也。蛭珍三月既绩，出蛾，取卵，七八日便剖卵蚕生。多养之，是为蛭蚕；欲作爱者，取蛭珍之卵，藏内瓮中（原注：随器大小，亦可十纸），盖覆器口，安矾泉冷水中，使冷气折其出势。得三七日，然后剖生，养之，谓之爱珍，亦叫爱子。绩成茧，出蛾，生卵，卵七日又剖成蚕，多养之，此则爱蚕也”。这是世界上利用低温来中断蚕的滞育的最早记载。此低温处理一方面可调节农时，更主要的是可使二化性蚕连续中断“滞育”，即低温处理后孵化出来的爱珍在当年仍可再繁殖出一代爱蚕来，无疑地提高了生产率。在此值得注意的是要掌握好藏卵温度；温度过低，则“卵死不复出”；若温度不够低，则不得三七日便出，其蚕便不能再在当年孵化而得不到爱蚕。可见我国古代对于温度与动物生长发育间的关系已有了较深认识。

#### 4. 对生物遗传性、变异性的认识和利用

早在先秦时期，我国就有了选择良种的记载，说明人们在生物遗传性、变异性的认识和利用上，已有了初步的知识。汉魏南北朝后，这些知识都更加丰富。后汉王充《论衡》，后魏贾思勰《齐民要术》等书中都有这方面记载。《齐民要术·种蒜》篇云：“并州豌豆度并陘以东，山东谷子入壶关上党，苗而无实”。这显然是一种变异。本书“农业”部业曾经引述；并州（太原）无大蒜，须得向朝歌（河南淇县）取种，同样是一种变异。《齐民要术》一书谈到了许多植物和动物的选种技术，在谈到羊时说：“常留腊月，正月生羔为种者上，十一月、二月生者次之”。关于猪，则是“短喙无柔毛者”作母猪为佳。关于蚕，则“必取居簇中者；近上则丝薄，近地则子不多”。一般认为，西汉《汜胜之书》，后魏《齐民要术》所载选种方法，基本上是属于混合选择法的，它是从培育较久并已形成了不同类型的品种群体中，选择出优良个体，令其互相交配，繁殖后代，其优点是简单方便，有时也能在较短时间内区分出优良品种来。此期对杂交优势的利用也十分注意。《齐民要术·养马》篇云：“以马覆驴所生骡者，形容壮大，弥复胜马”。我国古代对杂交优势的利用始见于先秦时期，之后便一直被沿用下来，明代宋应星在《天工开物》中关于家蚕杂交的利用便把这一技术发展到了更新的阶段。

以上谈到了我国古代生物学方面的一些主要成就。此外，在微生物的利用、昆虫的利用等方面，也是很值得注意的，因有的在本书“农业”和“化学”部分已经涉及，加之篇幅所限，此不再琐言。

#### 5. 两种有代表性的生物学著作

《南方草木状》。区域性植物志。旧题晋永兴元年（公元304年）嵇含（公元263—306年）著。由于多种原因，关于它的作者和成书年代，学术界是存在不同看法的。我们认为虽有后人增补，但它大体上反映了晋代的风貌。该书记述的主要是广东番禺、南海、合浦、林邑等地的热带、亚热带植物，其中有少数是外国引进的，凡80种。作者详细地描写了有关植物的形态、生理环境、产地、用途等，保存了许多珍贵的资料。其中大多数与当今知道的种类相符。此外，该书最值得注意的是如下三点：最先将柑、橘合为一

---

刘昌芝：《试论“南方草木状”的著者和著作年代》；苟萃华：《也谈“南方草木状”一书的作者和年代问题》；梁家勉：《对“南方草木状”著者及若干有关问题的探索》；罗桂环：《关于今本“南方草木状”的思考》。分别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1期、1984年第2期、1989年第3期、1990年第2期。

种。云“柑，乃橘之属”。最先记述了利用惊蚁来防治柑虫害的方法。利用天敌防治虫害的思想，在西方始见于 1877 年德国哈提（Hartig）的著作。

首次记载了三国吴时已有实物绘图的事实。该“水蕉”条说，“水蕉如鹿葱，或紫或黄。吴永安中，孙休尝遣使取二花，终不可致，但图画以进。”《南方草木状》是我国现存最早植物志之一，在世界植物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竹谱》。竹属植物专著，初见于《隋书·经籍志》，但不署作者。《旧唐书·经籍志》入农家类，题为戴凯著，但未题年代。南宋左圭辑《百川学海》时题戴凯为晋人，今人考订戴凯为刘宋人。该书以四言韵文的形式记述了竹子形态、种类和产地，凡 70 余种，多与今南方竹类相符。

## 六、医学

中国医学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辉煌的成就。它是我国各族人民在生产、生活以及同疾病作斗争中所积累的丰富经验的总结。在先秦和秦汉时期,从《黄帝内经》到《神农本草经》和《伤寒杂病论》,中国医学家已经建立起一套理论与实践密切结合的完整的中国传统医学体系。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医学的基础理论和治疗经验,又有了明显的进步,出现了一批医术高明的著名医家和各有特色的医学名著。其中如王叔和《脉经》,皇甫谧《针灸甲乙经》,葛洪《肘后备急方》,陶弘景《本草经集注》,雷 《雷公炮炙论》,龚庆宣《刘涓子鬼遗方》,陈延之《小品方》等,都在中国医学史上起过重要作用,并且流传至今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在这一时期,中国医学家不仅对《内经》、《伤寒杂病论》、《神农本草经》等中医典籍进行了影响深远的整理研究工作,而且在中医理论、诊断学、病因学、针灸学、本草学、方剂学以及临床各科实践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的杰出成就,从而充实和发展了中国传统医学体系,并为隋唐时期中医学的全面兴盛奠定了基础。

## （一）《内经》和《伤寒杂病论》的整理与研究

《黄帝内经》成书之后到南北朝时期，已历经近千年的流传。这部中医典籍文字古奥难懂，而战火，虫蛀，脱简散乱及传抄之误，又给该书内容的完整性和科学性带来巨大损害，因此很需要进行一次认真的整理和予以必要的注释。据今所知，最早进行这项工作的是六朝时齐梁间医学家全元起。全元起，生平不详，曾任太医侍郎，医术高明，有“一时慕之如神，患者仰之，得元起则生，舍元起则死”的誉论。他对《内经》有较深入的研究，撰有《素问训解》8卷。此书在南宋时已佚。但宋代医学家林亿校订《黄帝内经素问》时，曾参考了全元起的注本，同时吸收了其中的许多内容，并将其编次附于校正本之下。因而《素问训解》的部分内容，由于林亿《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的引用而得以保存下来。如全元起解释《素问》说，“素者，本也；问者，黄帝问岐伯也。方陈性情之源，五行之本，故曰‘素问’”，全氏注本是《内经》的最早注本，所以其现存的部分佚文，对于了解《内经》的有关论述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东汉张仲景撰成《伤寒杂病论》，最初流行并不广泛，且成书不久因兵火战乱而有所散失。魏晋间著名医学家王叔和对仲景书极为重视，并最早进行了加工整理工作。他为了便利读者检阅诵读，对《伤寒杂病论》加以整理编次，分为《伤寒论》与《金匱要略》两部。前者专论传染性疾病的辨证论治，后者专论一般杂病的脉因证治。由于王叔和距张仲景生活的时代很近，且与其弟子卫汛有所交往，所以他们整理的仲景书是接近原貌的。同时，他对张仲景的论述如脉、证、方、治等方面还有深入的研究和发展。一般认为，现行成无己本《注解伤寒论》中的“辨脉法”、“平脉法”和“伤寒例”三篇及书后“辨不可发汗病脉证并治”以下八篇，均系王叔和所增。将这些篇章内容与其所著《脉经》有关诸篇相互参校，证明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在此诸篇尤其是后八篇中，王氏突出地贯彻了仲景治法和辨证论治的精神，将仲景所用汗、吐、下、温、刺、灸、水、火诸法加以分类比较，很切合临证运用。对于王叔和在整理和研究《伤寒杂病论》方面所作出的贡献，历代医学家多予以较高的评价。例如，晋代皇甫谧认为“近代太医令王叔和，撰次仲景，选论甚精”。宋代以校勘医学文献而著名于世的林亿、孙奇等认为，自仲景于今，八百余年，“惟王叔和能学之”，可谓推崇备至。金代成无己是以整理注解《伤寒论》而闻名于医界的名家，他称赞“仲景伤寒论得显用于世，而不堕于地者，叔和之力也”。然而明清以来，有些学者如方有执、喻嘉言等，对王叔和的此项工作有所非议，主要批评他“碎剪美锦，缀以败絮”，在仲景书中杂以己言，且编次、序例等多有谬误。与之相对，则有张遂辰、徐灵胎等为王叔和辩解说“不有叔和，焉有此书”。平心而论，王叔和对《伤寒杂病论》进行加工整理，并析为《伤寒论》与《金匱要略》二书，

---

陈邦贤等：《中国医学人名志》引《古今医统》，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5 年版。

《古代礼制风俗漫谈》，中华书局 1986 年 4 月出版。

林亿等：《伤寒论序》，见《注解伤寒论》，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3 年版。

参见严器之《注解伤寒论序》，同上。

参见丹波元胤《中国医籍考》，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285—287 页。

徐灵胎：《医学源流论》卷下，“伤寒论”条。

对这部医学典籍的流传和仲景学说的发展，有着不可磨灭的功绩。

## （二）王叔和《脉经》与中医诊断学

王叔和是魏晋时期的著名医学家，名熙，高平（今山东微山县西北）人，约生活于公元3世纪，曾任太医令，生平不详。《名医录》说他性情沉静，博通经史，穷研方脉，精意诊切，洞识修养之道。王叔和除了整理张仲景《伤寒杂病论》之外，还撰有《脉经》一书，对疾病诊断水平的提高作出了重大贡献。脉诊是中医诊断疾病，确定预后的一种独特方法，是中医诊断学“望、闻、问、切”四诊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医学中的脉诊起源很早，经春秋战国到秦汉时期，人们在这方面已经积累了相当多的经验，《内经》、《难经》、扁鹊、淳于意、涪翁、华佗、张仲景等对脉学都有精彩的论述。但是总的说来这些有关脉学的知识和论述还比较零散，缺乏系统的整理和总结。王叔和集前人脉法并结合自身多年临床切脉的丰富经验，编撰成《脉经》一书。这是中国也是世界上现存最早的脉学专著。全书共10卷。原有“手检图三十一部”，今已亡佚。

王叔和指出“脉理精微，其体主辨”，“在心易了，指下难明”，脉诊的困难性和复杂性主要在于如何区分脉搏跳动的细微差别及如何判断各种脉象与所反映的病证之间的关系。他在《脉经》中根据前人经验和亲身体会将脉象分为24种，即浮、芤、洪、滑、数、促、弦、紧、沉、伏、革、实、微、涩、细、软、弱、虚、散、缓、迟、结、代、动。这基本上概括了临床上经常出现的一些脉象，成为后世辨脉的标准，后来的脉象种数虽有所增加，如明代李时珍《濒湖脉学》分脉为27种，李中梓《诊家证眼》分脉为28种，只不过是王氏脉学稍有补充而已。同时《脉经》中还按切脉时的指下感受对各种脉象作了比较具体形象和容易体会的描述，以便于习医者理解和掌握。王叔和还进一步指出，有些脉象虽极为相似，但实际上并不相同，如滑脉“流利展转”而数脉“来去促急”，沉脉“举之不足，按之有余”而伏脉“极重指按之，著骨乃得”，于是将滑与数，沉与伏，浮与芤，弦与紧，革与实，微与涩，软与弱，缓与迟等8组相似脉象，仔细加以区分，以防临证时误诊。《脉经》的另一贡献是进一步确立了《难经》提出的寸口脉法。王叔和以前的医生脉诊时，大多运用《内经》所载的三部九候法，即在人体的头部、手部和足部各选取“天地人”三处邻近的脉运部位进行切脉。《难经》脉法与此不同，其诊断仅取用寸口脉（即手腕部桡侧动脉）的“寸关尺”三部及“浮中沉”九候。但因这种脉法尚未能与脏腑学说联系起来，所以并未在医家中推广应用。王叔和进一步肯定和完善了寸口脉法。他确定出寸关尺三部脉位与心肝肺脾肾等相对应的脏腑分配原则，并从中医理论上对切脉可以独取寸口的理由给以解释，从而解决了寸口切脉的关键问题，推进了独取寸口脉诊法在临床中的实际应用。这种方法为后世医家所普遍遵循。《脉经》还全面地论述了与脉学有关的各种问题，如脉象的阴阳、逆顺、寒热、虚实、生死的辨别，人体脏腑的生理脉象和病理脉象同各种病证之间的关系，自然界变化对脉象的影响，各种疾病的脉征、妇人脉征以及小儿脉征的特点等。此外还应说明的是，王叔和在《脉经》中并未过份强调脉诊的作用，而是主张脉征合参，四诊并用，注意在阐明脉理的基础上联系临床实际，将脉、证、治和预后等统一起来，从而使《脉经》成为以脉学为中心包含生理、病理、

诊断和治疗等多方面内容的一部综合性医书。

《脉经》奠定了中医脉学诊断的基础，同时也对世界医学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例如，公元 8、9 世纪，阿拉伯医学兴起，10 世纪前后阿拉伯医学与中国医学形成世界上并立的两大医学体系。但阿拉伯医学中有关脉学的内容，有不少是直接引进中国脉学或在此基础上丰富发展起来的。如阿拉伯医学之父伊本·西那（即阿维森纳，980—1037 年）著有《医典》，其中关于脉学的资料即采自《脉经》。其后波斯学者兼医生拉施德丁·哈姆达尼（1247—1318 年）曾主持编纂一部中国医学百科全书，名为《伊儿汗的中国科学宝藏》，书中包括脉学内容，并附有切脉部位图，其中特别提到了王叔和的名字。《脉经》早在公元 6 世纪就已传至朝鲜、日本等国。公元 8 世纪初，日本颁布大宝律令，医药方面基本上仿照唐制，其中规定《脉经》是医生必修的课程之一，其后日本医学家编辑《大同类聚方》一百卷，其脉学内容也主要是采自《脉经》。中国脉学早已经由阿拉伯传到了欧洲。17 世纪后，《脉经》又相继被译成多种文字在欧洲流传，对现代医学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在中医诊断学方面，除脉诊所取得的成就外，这一时期还出现了另外一些新的诊断方法，如病理解剖诊断技术等。《南史·顾凯之传》记有安徽濉溪一位名叫唐赐的人，因病临终时嘱咐妻子，死后作尸体解剖以求病因。后来，其妻按遗言解剖，却为统治者以妻“不道”，子“不孝”的罪名而惨遭杀害，同时也扼杀了可贵的科学与求实的精神。《梁书·庾黔娄传》记有黔娄尝父便甜苦，以判断父病的预后吉凶。此举虽不卫生，然而对我国后来诊断糖尿病以尿甜为依据提供了重要的启示。

### （三）皇甫谧《针灸甲乙经》与针灸学的整理和提高

皇甫谧（公元 215—282 年）是魏晋时的又一位著名学者和医学家。幼名静，字士安，自号玄晏先生，安定朝那（今甘肃灵台县朝那镇）人，幼年时曾过继在叔父门下，并随叔父迁居新安（今河南浍池县），40 岁时婶母病故，堂弟长大成人，遂还本宗。皇甫谧年少时不爱学习，游手好闲。在婶母任氏的严厉责备和恳切开导下，他深受触动，于 20 岁时开始发愤读书，废寝忘食，苦读不已，即使参加农业劳动，也要带上书籍去看，后来得了严重的风痹病，仍然手不释卷。经过多年努力，他终于博通经史，识见高卓，成为当时学术界一位颇负盛名的学者。皇甫谧勤于著述，无意仕途，魏晋时期的统治者曾多次征召，请他出来作官，但都被他婉言谢绝。他在文史方面的著作很多，如《帝王世纪》、《年历》、《高士传》、《逸士传》、《列女传》、《玄晏春秋》等，并重于世。皇甫谧半生多病，尤其是中年时患有严重的风痹症，以至半身麻木，右腿肌肉萎缩。后来又服用丹药“寒食散”（五石散）中毒，反应强烈，痛苦不堪，甚至想自尽以求解脱，幸为婶母劝止而免于死。为治病救人和自我治疗，他花费很多精力从事医学研究，亲自试验针法、药性，并撰有多种医学论著，如《针灸甲乙经》、《依诸方撰》（已佚）等。因曾亲受服石之苦，撰《寒食散论》一卷，用事实说明迷信炼丹服石的危害性，可惜未流传下来，仅在隋巢元方《诸病源候论》中保存了部分内容。

皇甫谧的医学代表作是《黄帝三部针灸甲乙经》，亦称《针灸甲乙经》，简称《甲乙经》。针灸学是中医学中独特的治疗技术，简便易行，疗效显著。皇甫谧在研读针灸书籍过程中，发现前人著作“文多重复，错互非一”，于是以《素问》、《针经》（即《灵枢》）和《明堂孔穴针灸治要》三部著作的有关内容为基础，参照历代医学家有关论述并结合自身经验，“使事类相从，删其浮辞，除其重复，论其精要”，编撰成《黄帝三部针灸甲乙经》一书。这是我国现存最早的针灸学专著，也是针灸学的经典著作。《针灸甲乙经》全书 12 卷，共 128 篇，系统地整理和总结了晋代以前的针灸学成就，并且有所创新。其内容可大致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介绍中医学特别是针灸学的基本理论和诊治方法，对于人体的生理、病理、腧穴总数、部位、取穴、针法、适应症、禁忌症等，都进行了较系统的论述。第二类则为临床治疗部分，包括内外妇儿各科，尤以内科为重点。《针灸甲乙经》在纠正前人经穴纷乱的现象，统一针灸经络穴位，探讨针灸治疗的适应症和禁忌症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中国针灸穴位经该书整理后，其总数已达 654 处，其中单穴 49 个，双穴 300 个，穴名共 349 个。分布于全身 14 条经脉线上，称为经穴。后世所发现者，则称为经外奇穴。他对前人记述穴位有误之处，经考证确认后则予以修改。如“中腕”是治疗胃病的重要穴位，前人说在脐上三寸，但中腕至脐隔有建里、下腕、水分三穴，每两穴相距一寸，所以皇甫谧将其改为脐上四寸。现在取中腕穴时，都是依据他所确定的位置。此外，他还将全身的穴位按头、面、项、胸、腹、四肢等解剖部位重新排列，创用了便于人们辨认和掌握的取穴方法。皇甫谧关于取穴方法、针刺手法、疾病主治、禁忌等方面的理论及经验，都为历代医学家所遵循，成为后世针灸学家临床治病和撰著医书的指南。《针灸甲乙经》不但是我国发展针灸学的重要典籍



和培养针灸医师的教材，而且也是日本、朝鲜等国医学教育的教科书，并有英法等国文字译本在欧洲流传，国际针灸学会还把它列为学习针灸学的必读之书，从而对针灸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 （四）葛洪《肘后方》及其对医药学的贡献

葛洪（公元 283—343 年）是晋代著名的炼丹家和医药学家。字稚川，自号抱朴子，丹阳句容（今江苏句容）人。13 岁丧父，家境清贫而好学，每以砍柴所得，换取纸笔，日间劳动，夜晚抄读。他经常外出寻书问义，甚至不远千里崎岖跋涉，以达到求学的目的，从而精通经史，兼通术数。从祖葛玄，以丹术闻名，世称葛仙公，其术传方士郑隐。葛洪师从郑隐，研习道书和炼丹术著作，并从此开始信奉道教。西晋末年，葛洪曾一度参与镇压农民起义，任将兵都尉、伏波将军等职。后到南方避乱，为广州刺史嵇含参军。为精于炼丹，又拜南海太守鲍靓（字太玄）为师，使丹法、医术更加精进。鲍靓很器重葛洪，并将女儿鲍姑嫁洪为妻，鲍姑擅长针灸，是我国历史上见于记载的第一位女针灸医家。此后，他返归故里，潜心修行，勤于著述。东晋初年，曾受封关内侯，任咨议参军等。东晋成帝以后，政府多次任以要职，但葛洪志在专心治学，皆固辞不就。晚年欲往交趾（今属越南）寻求丹药原料，又赴广州，为刺史邓岳所劝阻，于是隐居于罗浮山。现广东罗浮山尚存葛洪炼丹时所用之洗药池等胜迹。葛洪一生著述宏富，撰有《抱朴子内篇》二十卷，《抱朴子外篇》五十卷，《神仙传》十卷，《玉函方》（《晋书·葛洪传》称《金匮药方》）一百卷及《肘后备急方》三卷等，史籍有载《西京杂记》亦为葛洪托名汉代刘歆所著。

葛洪在热衷于炼丹术的同时，勤奋地钻研医术，造诣极高，可说是东晋时期创见最多对我国医学贡献最大的医学家。他编著医书，先成《玉函方》一百卷，此书已佚，内容难以详知，但其篇幅宏大，显然是一部集医疗经验之大成的巨著。同时，他考虑到以往的一些备急之作，“既不能穷诸病状，兼多珍贵之药”，对于“贫家野店”，是难以立办的，于是在百卷巨著《玉函方》的基础上，收集各种简便易行的医疗技术和单验方，又编撰成《肘后备急方》三卷（后世整理成八卷）。《肘后备急方》，又名《肘后救卒方》，简称《肘后方》，可作医家随身携带以备救急之用，所以近世有人称之为中国最早的“医疗急救手册”。该书选方精良，方中“率多易得之药”，即使须买者，“亦皆贱价草石，所在皆有”，灸法也是“凡人览之，可了其所用”，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群众性。这是该书的特点，也是它一直为后世所重而能长期流传不衰的根本原因。《肘后备急方》后经梁代陶弘景，金代杨用道等增补，曾改名为《肘后百一方》、《附广肘后方》等。

《肘后方》的内容主要是急性传染病，各脏腑慢性病以及外科、儿科、眼科和六畜病的治疗方法，同时对各种疾病的病因、症状也都有所叙述，特别是对一些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症状和预防及治疗作了正确的论述，达到了相当高的科学水平。例如，关于天花这种烈性传染病如何传入中国和流行情况，发病之症状，传染性质及预后等，都有相当确切的描述和记载；又如，关于沙虱病的论述和防治措施，始用沙虱幼虫虫屑内服或外敷以防治恙虫病；再如，用狂犬脑外敷被咬伤口以预防狂犬病的发作，等等，都是免疫学史上极重要的创造，为人类战胜天花、狂犬病、恙虫病等提供了可贵的思想

---

《三国志·魏志·夏侯渊传》注引《世语》。

葛洪：《肘后备急方》自序，商务印书馆 1955 年版。

葛洪：《肘后备急方》自序，商务印书馆 1955 年版。

启迪。我国发明的人痘接种术预防天花，法国微生物学家巴斯德从狂犬脑提取狂犬病毒制备防治狂犬病疫苗，美国病理学家立克次从恙虫体分离出立克次体并制备疫苗以防抬恙虫病等，这些 16 世纪、19 世纪和 20 世纪初的重大成就，都可以说直接或间接地与葛洪的重要发现和精辟论述有关，同时也是对葛洪医学成就的充分肯定。对于危害人类健康的疟疾，《肘后方》对其种类和症状也有较详细的记载，并开列 30 多首治疗方剂，其中多次用到的“常山”，已被现代证实确实是一种抗疟特效药。葛洪还提出用青蒿治疟，这种方法不仅在当时有实用价值，而且成为我国研制青蒿素的线索，由此发明了一种高效、速效和低毒的抗疟新药。此外，葛洪对其他多种急、慢性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记载，如出血热，黄疸性肝炎，结核病，血吸虫病，痢疾，马鼻疽等，也都很有价值，甚至是我国医学文献中或世界医学史上的最早记录。他对脚气病的症状描述也很简练精当，所开列的大豆、牛乳、蜀椒和松叶等，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B，都是治疗脚气病的效果较理想的药物。他所载录的捏脊疗法，食道异物疗法，食物和药物中毒疗法，也都是简便有效，至今仍在医院特别是在民间常用的独特的治疗技术和急救方法。

---

李经纬：《中国古代医学科学技术发明举隅》，见《中国中医研究院三十年论文选》，中医古籍出版社，1985 年版。

## （五）丰富多彩的方剂学著作和陈延之《小品方》

魏晋南北朝时期，名医辈出，总结经验、著书立说之风也很盛行。根据《隋书·经籍志》所载，这一时期医学家所著医药方书近百种，除《肘后方》外，其中在当时，及后世有明显影响的，如陈延之撰《小品方》十二卷，范汪撰《范东阳方》一百七十六卷，姚僧垣撰《集验方》十卷，徐叔响撰《杂疗方》二十二卷等等，都是有着较高水平的佳作。此外，还出现了不少内外妇儿及一些专科的医方专著。这些医方著作大多真实地记录了著作者本人的宝贵经验，在隋唐时期仍广泛的流传着。例如，上面提到的陈延之《小品方》。隋唐时期太医署明确规定《小品方》为必须讲授的教材。《小品方》还曾传入日本，在日本医学教育中，因列为医学教材而被传诵。我国隋唐及后世医家的综合性著作，对《小品方》也多有引用。可惜的是，这些医方书籍后来几乎全部散佚，仅由于孙思邈《千金方》，王焘《外台秘要》等引用较多而尚能窥其梗概。

陈延之，生平不详，其所撰《小品方》，即《经方小品》，共十二卷，早已佚失。1985年日本学者于日本尊经阁《图书分类目录》医学部中发现《经方小品》残卷。经研究确系陈延之《小品方》第一卷抄本。根据这一发现可大体了解《小品方》的主要内容：第一卷有序文，总目录，用药犯禁诀等，第二到五卷为渴利、虚劳、霍乱、食毒等内科杂病方，第六卷专论伤寒、温热病之征治，第七卷为妇人方，第八卷为少小方，第九卷专论服石所致疾病之征治，第十卷为外科疮疡骨折损伤等，第十一卷为本草，第十二卷为针灸等，仅用十二卷书就高度概括了当时医学各科常见病的征治，它所反映的分科论述方法也是前所未见的。据陈延之自己讲，《小品方》共参考了18种300多卷前人著作。他编写此书的目的，并非是作为专门医生的参考书，而是向群众普及医药救急知识，以及提供青少年开始学习医学的入门读物。《小品方》不仅作为中国和日本的医学最高学府的必修教材而影响很大，而且，中国著名医学家孙思邈、王焘，日本著名医学家丹波康赖等都从中吸收了不少资料。如丹波康赖《医心方》曾引用《小品方》“疗自缢方”，王焘《外台秘要》曾引用其“疗入井塚闷死方”等。其中关于利用动物实验以判断井塚中有毒与否的论述，有很高的科学水平，可说是在实验诊断技术方面的较早成就。这种方法也一直是我国历代医家用以探明枯井、深塚和矿井、山洞有无毒气的可靠方法。

## （六）世医徐之才与中医方剂学的发展

在中国医学史上有许多父子相传世代业医的医学世家。历代统治者都很重视世医，《仪礼·曲礼下》就已有“医不三世，不服其药”的说法，普通群众对世医也更为信任。世医掌握世代相传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在诊治疾病方面会有种种独到之处，因而受到人们重视是很自然的。于是，“世医”也常常成为评价医生医术的一个重要条件。徐之才，字士茂，是北魏和北齐时的著名医学家。徐氏六代以医相传，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极有名望的医学世家。先祖徐熙，好黄老之学，精医术；从祖徐謩，祖父徐文伯均以医术著名于时，且擅长炼丹术，颇得统治者赏识；父徐雄，亦以医术见称于江南一带；之才兄弟等也均以医术闻名。徐之才在北魏和北齐时多次担任重要官职，但其主要业绩仍在于医学。他聪明过人，博学多才，治病每多奇效，尤其对药物方剂之组成原则和方法颇有研究，曾详加修订《药对》等书，在药物炮制加工和总结吸收前代方剂学精华方面，有着显著的贡献。例如他总结和发挥的中医学“七方十剂”中有关“十剂”的理论和经验，对后世有重大影响。所谓“七方”，即大、小、急、缓、奇、偶、复等七方；所谓“十剂”，即宣、通、补、泄、轻、重、滑、涩、燥、湿等十剂。方剂分类的原则主要是根据其具体功用，如：宣剂，宣可去壅，生姜、桔皮之属；通剂，通可去滞，木通、防己之属；补剂，补可去弱，人参、羊肉之属，等等。这种统一的按方剂功用分类的方法，结合陶弘景按药物功用分类的“诸病通用药”，不仅给处方用药带来很大方便，而且使中医学在临床处方的药物调遣和配伍原则的掌握上，有了一个更为科学的新规律可循，所以一直为后世医家所乐于采用。徐之才除对中医方剂学有所发展外，对妇产科学也很有研究，特别是对产科的产期卫生、胎儿发育等都有所创见。他的方剂学著作有《家传秘方》、《徐王八世家传效验方》、《小儿方》等。

## （七）陶弘景《本草经集注》与本草学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本草学史上有着重要贡献的时期之一，其代表人物即南朝齐梁时的著名学者、炼丹家和医药学家陶弘景。陶弘景（公元456—536年），字通明，自号华阳隐居，丹阳秣陵（今江苏江宁）人。自幼勤奋好学，四五岁时就坚持以荻作笔画灰习字。十岁得葛洪《神仙传》，昼夜研读，深受道家思想影响，青年时又向孙游岳学习道家符图经法，游历名山，寻师访药，后来成为对道教发展颇多建树的道家学者。他以“一事不知，以为深耻”的精神勉励自己，读书万余卷，学识渊博，不仅对文史研究成绩卓著，而且在天文、历法、地理、博物、数学、医学、药学、冶金学和炼丹术等方面，也都有很高造诣，取得了不少令人瞩目的成就。齐高帝萧道成在刘宋为相时，曾引荐他为诸王侍读，后又任奉朝请，但他“虽在朱门，闭影不交外物，唯以披阅为务”，无意官场交际，仕途升迁。在南齐永明十年（公元492年）37岁时，他辞去官职，隐居于江苏句容的茅山（句曲山），专事著述和炼丹。陶弘景与梁武帝的关系比较密切，武帝曾多次礼聘他出山为官，均被辞绝。但他虽然隐居山中，梁武帝遇有大事仍要与他相商，所以有“山中宰相”之称。晚年又对佛家思想产生浓厚兴趣，曾自誓受佛门五大戒。陶弘景一生珍惜时间，勤于著述，作品多达八十余种数百卷，涉及儒家、道家、自然科学与技术等多方面内容。其中与医学有关的著作有《肘后百一方》，《本草经集注》，《效验方》，《养性延命录》等。

《神农本草经集注》，亦称《本草经集注》，是陶弘景医学著作中的代表作。自东汉时《神农本草经》问世以后，历代医药学家一直把它视为药物学经典。这部著作流传到陶弘景所处的时代已有四个多世纪，经过辗转传抄，药品时有增减，并且还在药物性能和分类等方面出现了不少错误。这种情况引起了一定程度的混乱，并产生了不良影响，因而有必要对其进行一次认真的整理工作。当然，这一工作是相当困难的，陶弘景为此付出了很大的力量。经过多年努力，陶弘景在长期从事采药炼丹和医疗实践所积累的丰富经验的基础上，又进行了许多新的调查研究，对《神农本草经》作了仔细的整理和校订，编撰完成《本草经集注》七卷，从而对我国本草学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陶弘景撰著《本草经集注》的突出成就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他不仅整理和校订了《本经》收录的365味药，而且又根据名医所录选增了365味药，合为730种，使药物数量增加了一倍。并且凡属《神农本草经》的内容用朱笔书写，后加的内容用墨笔书写，体现了其治学态度的认真和严谨，也保存了《神农本草经》的原来面貌。《本草经集注》的另一成就是改进了《神农本草经》按上、中、下三品分类的方法。在《神农本草经》中，上品“主养命以应天”，多属毒性小或无毒的补养类药物，中品“主养性以应人”，有些有毒，有些无毒，多属补养而兼有治病作用的药物，下品“主治病以应地”，其中有病的居多，不可久服，多属除寒热，破积聚等攻治疾病的药物。这是一种比较原始的分类方法，明显带有方士服食思想的痕迹，就医疗实践而言，既不便于药物特性的掌握，也不便于医家的寻检。于是，陶弘景按药物的自然来源和属性制订出一种新的分类法，把730味药分成玉石、草木、虫鱼、禽兽、果菜、米食及“有名无用”等七大部。这种分类法是中药分类

的一次重大进步，后世一直沿用一千多年，对我国药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后来唐代苏敬等《新修本草》和明代李时珍《本草纲目》的分类法都是在此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陶弘景还创用一种“诸病通用药”的分类体例，以病症为纲，将治病效果相同或作用近似的药物归纳在一起加以介绍，共分八十多类。这种分类方法，是很有实用价值的，尤其是为医生们临床处方用药时寻检适当药物提供了方便条件，并且开创了后世按药物功用分类的先河。在《本草经集注》中，他还在药物产地，采集时间，形态鉴别，炮制加工和贮存方法以及临床应用经验等方面，补充了许多新的内容并增加了有关的科学论述，其中大多是保证药物质量和提高药效的重要资料。此外，陶弘景还考订统一了药用度量衡制，规定了汤剂，酒剂，丸散及膏药的制作规范，这在药剂学上具有很基本的和重要的意义。他关于药味与药性的见解以及他所提出或载录的一些治疗上有特效的药物，等等，也都是《本草经集注》中对后世有相当影响的精彩内容。例如，他首先提出槟榔可治疗“寸白”（绦虫），肯定茵陈治黄疸，栝蒌治“消渴”（糖尿病）等，其中的槟榔、茵陈、栝蒌等至今仍是常用的药物，现代临床用以治疗心血管疾病取得良好效果的苏合香等，也是由陶弘景首先收入本草著作的。《本草经集注》是继《神农本草经》之后，关于中医药物学的又一次全面地和系统的总结和提高，这项工作曾得到梁武帝的支持和赞助，因此有些药物学家认为，这部著作是中国医学史上的第一部药典，给予了极高的评价。《本草经集注》原书已佚，但其主要内容仍保存于《证类本草》和《本草纲目》等书，本世纪初还曾在敦煌石窟发现该书唐以前的写本残卷，近人已出版《本草经集注》辑佚本数种，基本上反映出陶氏著作的原貌。

## （八）《雷公炮炙论》与药物炮制法的成就

药物炮制是中国传统的生药加工技术，药物经炮制后，可以降低毒副作用，易于发挥药性，提高疗效，或便于保存使用，因此受到我国历代医家的重视。魏晋南北朝时期，我国的生药炮制技术也有了明显的进步，其中最重要的工作当属雷 所撰写的《炮炙论》。雷 ，生平不详，约生活于公元 5—6 世纪，是南朝刘宋时期的医学家。雷 所撰《炮炙论》，对于前人和当时的生药炮制技术作了全面的和系统的总结，是我国最早的药物炮制技术专著。《炮炙论》原著已佚，其主要内容因被《经史证类备急本草》等后世诸家本草书所引录而得以保存，清代和近人有辑佚本，名为《雷公炮炙论》。

《雷公炮炙论》共三卷，上卷为玉石类，中卷为草木类，下卷为兽禽虫鱼果蔬米类，全书共收药 300 种。书中详细地记述了各种生药的加工处理方法，包括药物的鉴别，净制，挑选，粉碎，淘洗，干燥和炮炙等，内容相当丰富，并且有不少独特的和简便易行的处理方法。例如，以药物鉴别为例，桔梗与木梗很相似，但木梗味腥涩，而桔梗味苦辛，用口尝试即可鉴别。又如蓂蓉与蓂蓉子也很相似，但用牛乳汁浸泡一夜，次日如牛乳汁呈黑色，即可验知蓂蓉。该书的主要内容是药物炮炙，书中提到的有蒸、煮、炒、焙、炙、炮、煨、浸、酒浸、醋浸、水飞等 17 种加工制作方法，并对每种制法作了详细的介绍。例如炒法，大多拌有他物共炒，如拌糯米共炒，拌盐共炒，拌羊脂共炒等；煨法是将生药放入火中烧红，一般多用于加工矿物药；浸法是将生药用水或盐水、蜜水、米泔水或其他生药汁浸泡等。这些加工方法不仅是医家和民间长期用药经验的总结，而且大多符合一定的科学道理。如巴豆是有毒药品，所含毒性蛋白，有溶解红血球、使组织坏死的毒性作用。但经敲碎，以麻油并酒共煮再研膏等炮制处理后，其有效成份巴豆油可部分溶于油中发挥药效，而巴豆所含的毒性蛋白则被破坏，不致产生有害的副作用。此外，《雷公炮炙论》还指出了在药物加工处理方面应该注意的一些问题。如雷 注意到铁与有些生药放在一起会使生药变色，因为药中所含的成分会与铁发生化学反应，所以加工知母、商陆、茜草、五味子等，忌用铁器。又如加工槟榔、茵陈等，因为这些药物含有挥发性物质，所以不可用火处理。

《雷公炮炙论》是一部重要的中医制药学典籍，它推动了中药炮炙加工技术的科学化、系统化和规范化，为后世药物 炮制学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书中所载录的中药鉴别和加工处理方法也很有实用价值，其中一些方法至今仍在使用。



### （九）龚庆宣《刘涓子鬼遗方》与外科学的进步

魏晋南北朝时期，战乱频繁，外科之伤残与感染性疾病大为增加，客观上促进了外科学和外科手术的发展。我国现存最早的外科学专著《刘涓子鬼遗方》即成书于此时。该书作者可能是刘涓子，经龚庆宣整理编次为十卷而流传于世，现传本仅五卷。龚庆宣是南齐时人。据龚氏序可知，刘涓子为晋末和刘宋时人，曾随同宋武帝北征，夜射“黄父鬼”而得其所遗医方书，故名《刘涓子鬼遗方》。龚序提到，刘涓子为随军医生，用该书处方治病，“千无一失”，并谓“有被创者，以药涂之即愈”。该书内容包括有战伤、痈疽、疮疖、瘰疬、疥癣，各种化脓性感染以及其他皮肤病等。其治疗技术载有止血、止痛、解毒、收敛、镇静等内、外治法处方 140 多个，所用药物也以富有抗菌、消毒作用的黄连、大黄、水银等为最多，而且配制成软膏等剂型。该书所提倡的早期治疗的先进思想，也很有价值。在这一思想指导下，该书强调痈疽早期诊断和治疗，但在脓已成时则应及时进行手术切开引流，对手术切开之部位也作了科学的论断。书中将活血化瘀法用于创伤外科，是很有创见的，这一主张至清代经过中医理论的论证，在后世的临床中得到广泛的应用。

外科手术治疗先天性畸形在这一时期也有显著的进步。例如《晋书·魏咏之传》记载，咏之先天性唇裂（兔唇），曾往殷仲堪帐下名医求治。术后唇裂弥合，达到比较理想的治疗效果。这一唇裂修补术的成功是很出色的，反映了我国古代整形外科已达到很高水平，并居于世界的领先地位。此外，如目瘤摘除术，头部巨大肿瘤的手术切除等，也都达到很高水平，取得了令世人叹服的成功。

## （十）医事制度、医学教育和中外医药学交流

魏晋时期的医事制度，实际上是沿袭了两汉的制度，医政仅由太医令来管理。到了南北朝时期，这种情况有所改变。由于医务活动的扩大，尤其是统治阶级自身对医药的需求，在南朝宋、齐、梁、陈及北朝北魏、北齐、北周等政府部门，又陆续增设了太医丞、藏药丞、典御、侍御师、太医博士、太医助教、尚药监、太医、小医、医正、主药等官员。师徒传授是中医教育的传统方式，而学校式的医学教育则始于南北朝时期。刘宋元嘉二十年（公元443年），太医令秦承祖奏置医学，以广教授，这是官方创办医学教育的开始。他还撰写了脉学、本草、方剂、针灸术、明堂图等方面的著作，以作为教学用书。北魏设置的太医博士、太医助教，从名义上看，也是从事医学教育的官员。为推广和普及医药知识，有些地方政府还组织人力整理医学典籍，编写简明精要的医学著作。如北魏孝文帝拓跋宏曾诏令李脩主编药方百余卷，宣武帝拓跋恪曾设置医馆，同时组织医工，对大量的经方，“寻篇推简，务存精要，取三十余卷，以班九服，郡县备写，布下乡邑，使知救患之术耳”。以上这些虽然只不过是一些零散的措施，但却是隋唐时期完善的医事管理制度和医学教育体制以及由政府组织编写大型医药著作的开端。

中国与周边国家的文化交往有着悠久的历史。自从汉代丝绸之路开辟以来，这条陆上通道也基本上畅通无阻，因此，中外医药交流也很早就开始了。魏晋南北朝时期，这种交流又有所发展。如，公元541年，朝鲜就曾邀请中国医师赴朝鲜看病。另一方面，朝鲜的医药知识也传入我国，陶弘景《本草经集注》中就记载了不少朝鲜出产的药物，如五味子、昆布、茺萸等。公元552年，我国曾以《针经》赠送日本，吴人知聪携带《明堂图》等医药书籍160卷赴日本，这是中国医学传入日本之始。三国时我国名医董奉曾到越南，治愈了交州刺史杜燮的重病，越南的药材曾传入我国，葛洪也曾打算到越南去采药炼丹。公元519年扶南（柬埔寨）遣使中国，其易货贸易中有中药郁金、苏合香、沉香等；印度等国也以中药琥珀、郁金、苏合香、真珠等与我国交换；波斯更以琥珀、真珠、朱砂、水银、薰陆、郁金、苏合香、青木香、胡椒、毕拔、石蜜、香附、诃黎勒、雄黄等与我国互易，这些都反映了这一时期东南亚、南亚和阿拉伯世界在与我国香药贸易上的兴盛情况，也反映了我国对这些香药等的大量需求和广泛用于临床治疗的情况。魏晋南北朝时期，虽然我国处于分裂和战乱状态，但医药方面与国外的交流较前代还是有着明显的扩大，从而也促进了中医学的发展。

## 七、结语

前面谈到了魏晋南北朝科学技术发展的一般情况。此期我国社会长时期处于分裂和动荡之中，战争、屠杀、饥饿、混乱，其科学技术却仍有一定发展，有些方面甚至取得了杰出的成就，这是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本书概述部分亦曾提起过此事。我们认为，它至少与下列四方面因素有关。

科学技术也和所有事物一样，它的发明和发展，主要是由其自身矛盾运动规律决定的，在其发展过程中，有高潮也有低潮，有质变也有量变，它们总是交互出现的。任何一事物，都不可能不停地飞跃，不断地质变；同样不可能永远处于低潮，永远处于量变的阶段，而不发生质的飞跃。假若我们把魏晋南北朝各门科学技术的历史作一番分析，有些问题就会变得清晰起来。

从发展史的角度看，魏晋南北朝的科学技术约有三种不同类型：一是比较新的学科，如天然气开采、炼丹、陶瓷、造纸等，它们之中有的是刚刚发明出来的，有的虽在汉代便已发明，但前此尚未迎来第一个发展高潮。二是发展历史已经较长的，如天文、数学、医学、纺织、机械、农学等，它们的第一个或第二个发展高潮已经过去，但在长期实践中，又积累了许多新的知识，并正待迎接新的发展高潮。三是发明年代较早的，其第一个、第二个发展高潮皆已过去，但此时尚无条件迎接新的发展高潮。如钢铁技术。迄至东汉，我国古代以“高炉炼铁、炒炼法和灌炼法制钢”为中心的基本技术体系已经形成，其生产能力较强，社会尚未对钢铁的产量和质量提出更高的要求；魏晋南北朝时，它不需要，也不可能出现大的飞跃。所以我们以为第一、第二类学科，此期获得一些发展，第三类学科发展较少，都是不难理解的。在我国古代社会中，谁都知道唐代是比较繁荣、长时期较为安定的，但其钢铁工艺仍无太多创新，因其仍在经历着量变的积累过程。相对而言，此期北方虽较混乱，但南方还是较为安定的，虽有六朝依次更替，但并未形成长时期的混战；北方在北魏统一（公元439年）后，亦出现了相对安定的局面，这对科学技术的发展无疑是有益的。

某些特殊的需要，往往会促进一些特殊部门的发展。如战争需要的锋利的刀剑，于是促进了百炼钢及其刀剑之兴盛；屯田、漕运的发展，也促进了水利事业和航运机械的发展；为了适应蜀地山地运输和满足北伐之需，诸葛亮主持创制了木牛流马；中外交流的发展，为丝绸业开拓了更为广阔的市场，自然会促进纺织技术的提高。汞化学、铅化学则是由于炼丹术之兴盛而更加发展起来的。

我国人民具有坚韧不拔和不断进取的精神，使其在任何艰难困苦的情况下，都保持着旺盛的创造力。在欧洲，在整个中世纪都是缺乏这种创造力的。

总之，魏晋南北朝科学技术的发展，主要是由其自身内在规律决定的，外部条件自然也起了一定作用。

# 中国魏晋南北朝教育史

## 本卷提要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时期。它上承秦汉文明，下开隋唐文化之先河。在教育发展上也是如此。虽然社会动荡给教育带来了诸多不利的影响，但是由于“大一统”的局面被打破，儒学独尊的地位受到冲击，思想的大解放，也使教育的发展呈现了新的格局。在学校教育上，新的学校教育制度在出现，分科教育和专科教育开创了教育史上的新时期。教育内容上突破了两汉皓首穷经的旧模式，玄学、佛学、道学、文学、艺术、史学、科技等等都融合进教育中来了，教育内容大大扩展了。由于社会的动荡和官学的时兴时废，私学以空前的规模繁荣起来。私学家们不重功利，以传播文化为己任；私学学生不畏艰险，千里寻师，他们为保存和弘扬中华文化做出了巨大贡献。与教育相并行的人材选拔措施在这一时期也十分活跃，除曹操的“唯才是举”政策外，中国历史上的三大人材选拔措施，即察举制，九品中正制，科举制，均存在或萌芽于这一时期。在教育思想史上也十分活跃，“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教育主张，反映了我国古代教育思想发展到一个新阶段。最后我们更需要看到，教育的普及和发展，为民族融合做出了巨大贡献，因为民族的融合不仅仅是军事征服和政治统治的结果，也是文化相互认同的结果，教育无疑是促进民族融合的一个重要手段。

## 一、魏晋南北朝教育概述

东汉中平六年（189年）初春，灵帝驾崩。灵帝之死导致了东汉外戚与宦官矛盾的总爆发。各地军阀借此机遇，“飘扬云会，万里相赴”。由此，揭开了中国历史上长达近四百年分裂割据的序幕。汉献帝元康元年（220年，即魏黄初元年），在曹操统一北方的基础上，其子曹丕以“禅让”的方式代汉建魏。221年、222年刘备、孙权相继在西南、江东称帝，合称三国。三国鼎立的局面持续了60年，晋泰始元年（265年），河内（今河南温县）大族司马炎代魏立晋后，并于晋太康元年（280年）灭吴（18年前蜀亡于魏），实现了短期统一。但由于西晋统治者内部的腐朽与倾轧，激化了民族矛盾，晋建兴四年（316年），洛阳被攻破，西晋灭亡。晋室东渡，于建康（今南京）重建政权，史称东晋。此后在北方和长江上游出现了所谓“五胡十六国”，历经北魏的统一北方，随后又出现了东魏、西魏和北齐、北周的分裂；而南方继东晋之后，也出现了宋、齐、梁、陈四个前后交替的王朝，史称南北朝。南北对峙的局面持续了一个多世纪，隋开皇九年（589年），隋灭陈，统一中国，结束了南北分裂的局面。这段历史称为魏晋南北朝史。

## （一）社会变动对教育的影响

任何时代的教育都与该时代经济、政治、文化的总体发展分不开。属于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范畴的教育，更需要获得政府的人力和物力支持。从这个意义上看，国家统一，人材选拔的完善，经济发达，文化繁荣，无疑对教育发展大有裨益。我国古代教育的几个繁盛时期，诸如汉唐宋明，大体就是这样的。而分裂时期，战争连绵，政出多门，选举混乱，不仅影响着统治者对待教育的政策，而且影响着各阶层对待教育的心态。

社会变动对教育的影响是多方面的。首先是统治者忙于纷争，无暇顾及教育，造成学校教育的时兴时废。从东汉末年至魏文帝初年，学校教育基本上处于荒芜状态，魏文帝黄初五年（224年）于洛阳初立太学，竟然需要“始扫除太学之灰炭，补旧石碑之阙坏”。蜀国“承乱历纪，学业衰废”，至刘备定蜀后方设立太学。孙吴虽设国学较早，但直到景帝孙休永安元年（258年）方立五经博士，故其太学的功用甚微。两晋太学也时断时续。大体上看，西晋一朝由于实现了短期统一，晋武帝本人也颇具才干，教育呈现了短暂的繁荣，所谓“祁祁生徒，济济儒术”即反映了这种状况。东晋一朝国学设立虽早，但每临战乱，随即解体，反复3次。南朝历169年，但易代3次，内外矛盾激烈，承平日短，学校教育因种种原因难以继续。南朝只有宋文帝、齐武帝、梁武帝几个皇帝在位时，学校教育出现短暂繁荣。十六国和北朝的学校教育是同汉文化教育联系在一起的，因此它与这些少数民族统治者的素质很有关系，统治者汉化程度深一些，对教育就重视一些。但是他们往往国祚太短，学校教育兴时短、废时长。其次社会变动使完整的教育体系难于形成。无论在学校设置、教育行政制度和教育内容上往往各不相同。如同是儒家经学，魏、蜀、吴三国各有侧重。曹魏重古文经学和玄学化的经学，蜀仍守古文经学，没有玄学化，孙吴却主今文经学。同是经学，南北也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南人简约，得其英华；北学深芜，穷其枝叶”。这是因为南方习于玄风，北方较为固守传统。在教学内容上北方儒道佛结合的比南方紧密，玄风影响不广泛，在学校教育中未占一席之地。文学在教育中的地位南方也重于北方。教育体系的多样化既与分裂割据的社会状况有关，也与当时教育的等级化和民族矛盾的激化有关。但我们应当看到的是这种多样化并不仅仅意味着杂乱，其间也包含着创新。南北的差异，胡汉的差异，其中都杂揉了不少有价值的新内容，这为隋唐教育的大发展奠定了基础。隋唐时期的科举制度以及很多具体科目的设置，都可以从魏晋南北朝寻其根源。第三，社会变动对各阶层人物的教育心态影响也是巨大的。任何时代的教育对于教育者和受教育者来说无不带有某种功利性，汉代有“黄金满籝，不如遗子一经”的谚语，唐太宗窃喜通过科举制可以使“天下英雄尽入吾彀中”。魏晋南北朝时代，社会的割据和纷争，给人的心灵蒙上了很厚的阴影。人生无常，如“白驹过隙”的观念，使人们不愿去追逐功名，这一时期隐逸人物的骤增，也反映了这种状况。门阀世族在政治上占据主导地位，他们由血统就可以窃据高

---

《曹操集·蒿里行》。

《晋书》卷四十三，《王衍传》。

《晋书》卷55《潘岳传》。

《晋书》卷八十九，《桓温传》。

位，而寒门庶族即使品学兼优，才智过人，也永远只能列入“下品”。自由农民农奴化的趋势，使人身依附关系大大加强，独立的自耕农比两汉大为减少，他们生活极端痛苦，何谈教育。在魏晋南北朝我们很难看到“布衣将相”的现象，也很难看到两汉时那种家境贫寒而励志学问，最终获得高位的人物。这样，对于士族和寒门庶族，包括广大平民来说，接受教育就没有什么必要性了。试以北齐为例，胄子由通经而致士竟只有博陵崔子发、广平宋游卿二人而已。北齐高昂“每言男儿当横行天下，自取富贵，谁能端坐读书，作老博士也”，这是典型的“读书无用论”。对于一般庶族地主子弟来说，求学竟成了一种避役的手段，所谓“弟子本亦避役，竟无能习书，冬来春去，岁岁如是”。另一方面，在玄风的熏陶下，教师和学生皆祖尚虚玄，追求浮夸，认真追求学术的人不多了，这就是刘勰所说的“虽有其名而无其人，虽设其教而无其功”。而汉代经学固然繁琐，但对学子来说亦是强迫他们下苦功的一种手段，沽名钓誉，浅尝辄止是难以成功的，特别是古文经学更是如此。但魏晋学风一变，不仅“周孔之业，弃之度外”，而且学业少有师从，虚玄与放诞往往却能使人刮目相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在这方面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幅生动图景，那些“放达”、“英拔”、“玄远”的人物，并无多少真才实学。不过世风如此，学子亦只能随波逐流了。诚然，社会变动对教育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但这些影响无疑反映了这个时代的重要侧面，是我们研究魏晋南北朝教育所不可忽视的。

---

《北齐书》卷 44《儒林传序》。

《北齐书》卷 21《高昂传》。

《三国志·魏书》卷 13《王肃传》注。

《三国志·魏书》卷 15《刘馥传》。

《颜氏家训·勉学篇》。



## （二）教育的基本特点

魏晋南北朝的教育是中国古代教育发展中的一个阶段。尽管社会变动给这个时代的教育带来种种影响，但从宏观上看，它并不背离中国古代教育发展的大模式。它在融合，在蜕变，在更新。这个时代的教育出现一些新特点：

## 1. 传统经学的部分突破

经学即儒学。自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经学在教育中获得了正统地位。彬彬文学之士，在官僚政治中占据了绝对优势。特别是东汉，功臣多习儒学，累世经学的世家激增。但一方面儒学并没有能够挽救东汉末年的社会危机，另一方面经学的神秘化和繁琐化，使其自身的虚伪性愈益突出。汉代的谚语说：“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为泥，高第良将怯如鸡”。在这种世人所厌的情况下，汉末士风为之一变，对此海外学者余英时先生已有精辟论述，兹不赘言。汉末士风的转变是由经学向玄学的转变，从形式上看它由一种“任诞”的风气向哲学化发展，大体在西晋初年完成，并影响东晋南北朝。玄学的产生和发展对教育突破经学范畴是有作用的。因为它赋予了儒学（名教）以新的解释。《晋书》卷49《阮籍传》附《阮瞻传》载：“（瞻）见司徒王戎，戎问曰：‘圣人贵名教，老庄明自然，其旨异同？’瞻曰：‘将毋同’。”（《世说新语·文学》作阮修问王衍），这就是著名的“三语掾”。魏末晋初统治者所要解决的就是名教与自然的矛盾，阮瞻的话冰释了王戎心中的郁结，深得其欣赏。在王戎看来，自然是本体，名教出于自然，二者本不是对立之物。承认名教与自然的关系，其本身已突破了两汉儒学的内涵。首先它承认了人性的地位，在家族伦理上突破了两汉“孝”的价值观，给予人性和人情以一定的尊重。其次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两汉君臣关系的概念。从汉末的“汉阴老夫”到嵇康、阮籍、鲍敬言、陶渊明，在思想上早已动摇了那种“君权神授”的观念。我们认为对传统经学的部分突破，对教育的发展至少有两方面的好处。其一是承认“自然”本体论，有助于教学内容的扩增。魏晋南北朝时期死守章句的情况不见了。文学、史学、玄学、科技、宗教在教育中都占据了一席之地。试以玄学为例，玄学成为这一时期普遍的价值观，是衡量士人的基本标准之一。在这一时期的正史和笔记野史中，人们往往以“儒玄并综”、“好伦儒道”来评价人物，没有“傲然独得，任性不羁”或“喜怒不形于色”的气质，是难以被世人所推崇的。至南朝刘宋文帝元嘉十六年（439年），开馆于鸡笼山（今南京市内），立玄、儒、文、史四科，教授学生，玄学便成了一门独立的学科。其二是“才性之争”扩大了人们对人材选拔这一教育重要目的的认识。“才性之争”也称“四本论”。这一争论始于魏末。《世说新语·文学》“钟会撰《四本论》始毕”条注引《魏志》：“会论才性同异传于世，四本者，言才性同，才性异，才性合，才性离也。”这些言论没有详细材料流传下来。大体说来尚书傅嘏、侍郎钟会认为二者是同和合，中书令李丰、屯骑校尉王广认为是异和离。“才”即才能，“性”为德性。傅嘏、钟会所说的同和合，即认为有德即有才，才和德是一致的；而李丰和王广则认为有才未必有德，有德未必有才，才和德是不一致的。“才性之争”显然是针对汉代选举不实，重德不重才而发的，不过也有其现实政治的背景，那就是曹魏集团和司马氏集团的斗争。曹操重才不重德，而司马氏则是四世“伏膺儒学”，“才性之争”是他们政治斗争借以表现的哲学形式。这场争论对教育

---

《抱朴子·审举篇》。

见《士与中国文化》，《汉晋之际士之新自觉与新思潮》。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

是有影响的。汉代社会事实已经证明，德的衡量标准有很大的误区，虚伪的东西太多。越是没有才的人越是以“德”来装饰自己，以沽名钓誉，对社会却毫无益处。而才却是虚伪不得，“治国用兵之术”是虚誉所做不到的，这就牵涉到教育到底要培养什么样的人的问题，因为德才兼备的人毕竟是少的。这场争论从以后的政治实践来看是曹魏集团失败了，但人们认识到了“士或明哲穷理，或志行纯笃，二者不可兼得”，在二者矛盾的情况下“苟有才智，而行不善，则可取。”颜之推亦认为“孝为百行之首，犹须学以修饰之”，也就是说仅有德是不行的，还必须有真才实学。“才性之争”波及东晋南朝，但在那时已演变成玄学家的谈资了。

---

徐幹：《中论·智行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 2. 汉文化教育的大规模传播

这是这一时期民族融合和斗争所结出的硕果之一。在世界历史上的几乎同一时期，蛮族入侵罗马帝国，但罗马文化并没能同化蛮族人。在罗马的废墟上，小国林立，征战连绵。魏晋南北朝之所以历“五胡十六国”而后能再造一统的隋唐帝国，与汉文化的传播和认同是截然不能分开的。这一时期的汉文化传播是以各少数民族“汉化”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其间，虽经“胡化”逆流，但未占主导地位。第一，这一时期的各少数民族上层以精通汉文化自诩。最先起兵的匈奴人刘渊曾说：“吾每观书传，常鄙随、陆无武，绛、灌无文，道由人弘，一物之不知者，固君子之耻也。”羯族石勒，奴隶出身，不识字，却常常让人读书给他听。有一次他听到酈食其劝汉高祖立六国后，大惊说：“此法当失，云何得遂有天下！”后听到张良谏，方说：“赖有此耳。”这既反映了他的见识，也反映了他勤于学习汉族文化。前秦苻坚“博学多才艺”，后秦姚兴常与人“讲论经籍”，就连卢水胡沮渠蒙逊也“博涉群史，颇晓天文。”他们汉文化的获得通过各种途径，有的是向汉族士人学得，有的是年轻时或为质子于长安，或游学于太学而学得。但从总体上看，乃是民族交流的结果，没有大规模的融合，是不会把这些僻处一隅的少数民族首领卷入汉文化圈的，这比汉代进步得多了。第二，各少数民族上层的汉化，为汉文化教育向各少数民族中下层的广泛传播提供了条件。各少数民族上层对汉文化的认同，使他们致力于汉文化教育的传播。他们在各自的国内，援引汉族名儒，设立学校，汉文化教育没有因民族斗争而覆没。前赵、后赵皆设立太学，重视人才的培养。前秦苻坚亲临太学，检查诸生的学习成绩。北魏不仅太学昌盛，而且郡国学制也普及甚广，使大批中下层汉族和少数民族人民获得受教育的机会。原来落后的习俗被革除了，汉族的礼乐文化普及到各族人民。前燕慕容廆执政时“路有颂声，礼让兴矣。”有人说汉文化吸收了汉族地主阶级的腐朽东西，殊不知表层文化的接受之后，接踵而至的就是深层次的内涵。在当时，汉文化代表着先进的生产力，各少数民族在接受汉族礼乐文化之后，在经济上都推行了封建制度，汉化是与封建化同步进行的。第三，汉化教育的大规模传播使汉文化和各少数民族文化相互交融，结出了累累硕果。在历经近4个世纪的历史长河中，北方周边民族如汹涌的潮水奔向中原，会合在汉民族的海洋里。从经济制度上，他们接受了封建的生产方式，并推陈出新，制定出均田制。从政治制度上，北朝的门下省制是我国古代三省制度的重要来源之一。其府兵制兼采汉文化（《周官》）和鲜卑文化而形成。尤其是经历汉文化教育之后，各少数民族有了属于自己的文人和学者。北朝末年，在鲜卑步六孤氏（汉姓陆）中产生了我国一个著名的声韵学家陆法言，著有《切韵》。元魏宗室元勰十步成诗，形神兼备。隋唐时期出身于少数民族的文学艺术家更是不胜枚举。这些都是汉化教育的结果。

---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年第2期。

黎瑶渤：《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

渑池县文化馆等：《河南渑池发现的窖藏铁器》，《文物》1976年第8期。

《晋书》卷108《慕容廆载记》。

### 3. 等级教育的出现和私家教育的昌盛

两汉时期除“七科谪”以外，良家子弟皆可通经致士或由察举征辟而入仕。魏晋南北朝由于九品中正制的推行，中正定品依据的是家世。因此高门阔阅可以有世及之荣，而寒门庶族无寸进之路。在教育上表现出来的就是等级性的出现。西晋咸宁二年（276年）初立国子学，要求“博士皆取履行清淳，通明典义者，若散骑常侍、中书侍郎、太子中庶子以上，乃得召试。”西晋惠帝元康元年（291年）更明确规定“……学官第五品以上，得入国学。”

西晋本有太学，太子也本在太学读书，为什么又要另立国子学，而将太子迁入国子学呢？这是九品中正制的等级观念在作祟，南朝人就已看出：“太学之与国学，斯是晋世殊其士庶，异其贵贱耳。”很显然，在国子学学习的人其身份地位比在太学学习的人的身份要高贵。从武帝创始到惠帝定型的国子学是九品中正制度在教育上的反映。这种区别在当时是十分严格的。《晋书》卷94《隐逸传》记载了一个叫霍原的人，才高望重，但地位低，国子学的贵族子弟想与他交往，却怕失去身份而遭清议，白天不敢去，夜里才偷偷相见。这种区分出身的教育方式，不仅波及东晋南朝，而且对各少数民族的国内教育亦有影响。后秦姚萇立太学，为的是“礼先贤之后”。北魏献文帝立郡国学校，明确规定：“先尽高门，次及中第。”等级教育的出现无疑是教育发展史上的一次倒退。

与官方学校教育衰颓相反，私学在这一时期颇为发达。台湾学者杨承彬先生认为这一时期的私学“不及东汉”未免失之偏颇。魏晋南北朝私学的渊源固然可溯至东汉，但在形式和内容上都有较大的改变。私学所覆盖的层面远比东汉广阔，入私学而接受教育的人激增，私学的教授内容也比东汉丰富得多。关于私学的发展历程将在后章详述。魏晋南北朝私学发达大体有这样一些原因：第一，政局紊乱，国祚命短给私学发展留下了巨大空白。一些统治者纵然想留心教育，但终究在许多重大问题面前，不得不把教育放到次要的地位。加上政权更迭频繁，教育政策难以延续。在这种情况下，一些人出于对传播文化的责任感，出于对教育的热爱，潜心学术，培养后人。如魏的隗禧、管宁，蜀的向朗，西晋的束皙，南朝的刘勰，北朝的马光等等。他们的教育成果即使汉文化传统得以延续，又为各个政权特别是各少数民族政权提供了必备的人材。第二，思想界的剧烈变化对私学发展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正始玄风，佛、道二教与儒学相结合，思想界出现了多元化趋势。他们各创私学，传授经籍。如晋代的杨轲是《易》学专家，“学业精微，养徒数百。”南齐杜京产聚徒传授道教。陈代的徐孝克“旦讲佛经，晚讲《礼》、《传》”，受业者数百人。第三，门阀世族的出现及其势力的扩展，深刻影

---

《三国志·魏志·刘劭传》。

《宋书》卷十四《礼志》一。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魏书》卷48《高允传》。

《秦汉魏晋南北朝教育制度》，台湾商务印书馆。

《晋书》卷八十八《陶侃传》。

《陈书》卷26《徐孝克传》。

响着私学的发展。门阀世族地主不仅在政治、经济上居于垄断地位，而且在文化上亦以门风相标榜，因为这是士族区别于庶族的一个重要特征。从史书上我们可以看到门阀士族对家学是尤为重视的。他们的家学代代相传，并且有保密性，如所谓“王氏青箱学”和“王太保家法”等。私学在门阀世族地主那里以“家学”的形式表现出来，所含内容是十分丰富的，如谱学、儒学、玄学、佛学、道学、书法、文学、艺术等等。门阀世族家学的发达，是推动这一时期私学昌盛的一个极重要原因，其本身亦构成了这一时期私学的重要内容。第四，宗族组织的发展也推动了私学的兴盛。魏晋南北朝的宗法组织远比两汉强大，除大地主的田庄以外，许多自然村落也都聚族而居，而教育是维系这些宗族组织的一个重要手段。在农隙之际，宗族里通经史者，“训诱宗教，侃侃不倦。”《四民月令》中也反映了田庄中有私学教育。即使在战乱流离，举族迁徙中，私学依然不辍，庾袞在禹山坞中即因“惠训蒙幼”而受到宗族乡党的敬仰。私学在宗族组织中的发展，一方面与这一时期战乱有关，另一方面也与“九品中正制”的实行，使一般人的子弟求学无门有关。

整个魏晋南北朝社会，教育在一条艰难的道路上迂迴。其间虽有曲折，但更有蜕变和创新。从整体上讲，它不同于大一统的汉唐宋明，但也绝非完全衰落。问题还在于我们着眼于什么样的角度和态度去看待它。如果客观地从历史的全局和实际考察来分析，当时教育的光明一面应占主导，而黑暗是暂时的。甚至可以说，没有这四百年的教育历程，也不会有隋唐文化教育的鼎盛。这是各族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

## 二、学校教育制度的演变

### （一）三国的学校教育

汉末是一个世局动荡、天下纷争、群雄割据的时代，在诸多的割据势力中，形成了三股较大的势力，即曹操、刘备和孙权。曹操独霸中原，后其子曹丕代汉建立魏政权；刘备居蜀，建蜀政权；孙权割据江东，建立了吴政权。三国鼎立的局面持续了约 60 年。在这 60 年里，由于频繁的征战，政局的极度不稳定和社会经济文化的凋蔽和残破，学校教育已脱离两汉的正常轨道，处于时兴时废的状态。但三国的学校教育又各有差别，从总体情况看，魏的学校教育要优于吴、蜀，这是因为魏处中原，经济文化整体发展水平较高，而且对汉代文化教育有较多继承的缘故；而吴、蜀僻处一隅，经济文化远不如中原昌盛，并且一直处在曹魏的强大军事压力之下，统治者无暇顾及教育，因此学校教育相对落后。

## 1. 魏的学校教育

曹魏的学校教育分为太学和地方学校两类。曹魏太学正式创立于魏文帝时期，在三国之中当属最早。这是与曹操在戎马之际即十分重视教育分不开的。早在建安七年（202年），曹操就下令搜寻在战争中牺牲的将士之后或其亲戚，并“授土田，官给耕牛，置学师以教之。”这虽然是针对其家乡的一道特殊命令，但也反映其对教育的重视，并作为抚恤阵亡将士的一种手段。次年七月，曹操又在更大范围内普及教育，其令说：“丧乱已来，十有五年，后生者不见仁义礼让之风，吾甚伤之。其令郡国各修文学，县满五百户置校官，选其乡之俊造而教学之，庶几先生之道不废，而有以益于天下。”这道命令反映出魏的郡国地方学校在曹操时即已奠定了基础。曹操之所以未立太学，恐与其尚未代汉，与礼制不合有关。建安二十一年（公元216年），曹操被封为魏王，次年即于邺城（今河南临漳县西）作泮宫。据《礼记·王制》称诸侯所立学为泮宫，但当时曹操实际已掌握了汉的军政大权，汉帝已形同虚设，故其泮宫已具太学性质。魏文帝于黄初五年三月（公元224年）以许昌（今河南许昌县）返洛阳（今河南洛阳），次月即立太学于洛阳，这是曹魏太学的正式开创。而曹丕之所以能在一月之内就能建起太学，当与泮宫人才作基础分不开，故“太学始开，有弟子数百人”。太学在黄初开创之际，条件十分简陋，竟需“始扫除太学之灰炭，补旧石碑之缺坏”。曹魏太学历明帝、废帝（齐王芳）、高贵乡公数代，其间政局虽不稳定，但太学却延续下来，这与曹魏诸帝对太学的重视分不开。魏文帝不仅创立太学，而且奉孔子祀，“令鲁郡修起旧庙，置百户吏卒以守卫之，又于其外广为室屋以居学者”。他不仅自著《典论》、《皇览》等著作，而且常常召集诸儒，谈论经文，侃侃不倦。魏明帝对教育也尤为重视，太和二年（公元228年）下诏申敕郡国，要求“尊儒贵学”、“高选博士”，太和四年（公元230年）又下诏针对当时“后生进趣，不由典谟”的状况，要求“其郎吏学通一经，才任牧民，博士课试，擢其高第者，亟用；其学华不务道本者，皆罢退之”。这实际在倡导一种求学的风气。魏明帝对教育的重视，与高柔亦有关。明帝初即位时，高柔即以当时社会状况和太祖、高祖对教育的重视来劝导明帝。高柔的上疏基本反应了明帝以前的教育基本状况，并对后来影响很大，故摘录如下：“臣闻遵道重学，圣人洪训；褒文崇儒，帝者明义。昔汉末陵迟，礼乐崩坏，雄战虎争，以战陈为务，遂使儒林之群幽隐而不显。太祖初兴，愍其如此，在于拨乱之际，并使郡县立教学之官。高祖即位，遂阐其业，兴复辟雍，州立课试，于是天下之士，复闻庠序之教，亲俎豆之礼焉。陛下临政，允迪睿哲，敷弘大猷……，臣以为博士者，道之渊藪，六艺所宗，宜随学行优劣，待以不次之位。敦崇道教，以劝学者，于化为弘。”从太和四年诏看，

---

《太平御览》卷九六七。

《太平御览》卷三十。

《三国志·魏书》卷13《王肃传》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卷13《王肃传》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卷2《文帝纪》。

《初学记》卷四。

《初学记》卷四。



明帝确实采纳了他的建议，并颁令实施。齐王曹芳年幼继位（8岁），但他对教育也颇为热心，每读通一经即派太常以太牢祭祀孔子。正始六年（公元245年），他还令学者课试司徒王朗所作《易传》。但由于曹芳本人年幼，而且当时司马氏秉政（司马氏家族也精通儒学），齐王曹芳本人关于教育的措施究竟推行多少，也难深究。高贵乡公曹髦是在齐王被废后所立，虽然他不过是司马氏所控制的一个傀儡，但他在皇权岌岌可危的情况下，仍然留心教育。甘露元年（公元256年），他亲临太学，与博士辩论经义，提出问题，让博士解答。次年，他再次来太学，令“群臣皆当玩习古义，修明经义”。

曹魏诸帝对教育的重视，与其家族背景有关。曹氏虽为宦官之后，但文化素质尤高。即便曹操戎马一生，也不可以武夫视之。文学上的“建安风骨”离不开曹操、曹丕和曹植。曹操平时即“手不释书，昼则讲武策，夜则思经传”。他的诗文充满着现实主义的风格，清峻而通脱，骨气奇高，抒发了他作为一个政治家、军事家对社会、对人生的万般情怀。魏文帝曹丕亦博学多才，陈寿评他“天资文藻，下笔成章，博闻强识，才艺兼该”，这是恰当的。因此，在曹操的麾下不仅有杰出的武才，也云集了众多的学者。统治者自身的素质高，方能使重视教育不流于形式而落到实处。

曹魏大学基本承两汉之制。第一，在太学编制及学风方面。太学有太学生和博士。博士中择聪明威重者一人为博士祭酒，总管太学学业诸事。太学博士常从侍中、常侍，儒学最优者中选拔。但从当时人的言论中可看到博士学业粗浅，不能胜任教学。甚至“多使微人教授号为博士，不复尊以为师”。所以当时要求“高选博士”的呼声很高。这一方面是因战乱人才奇缺有关，另一方面也与统治者对待博士的某些政策有关。如博士“迁转各以本资，初无定班”，也就是对博士的升迁限制很严，使他们不能安心教学。太学生初有数百人，后来增加到几千人。嵇康受刑时，有太学生3000人请愿，可见太学生发展之迅速。太学生入学年龄约是15岁，如钟会“十五使入太学问四方奇文异训”，刘馥上疏建议“年以十五，皆入太学”，可为佐证。曹魏太学比后世进步之处在于对入学者的家世背景审查不严，刘馥要求“使二千石以上子孙”方可入学的建议未被采纳。太学生入学后只按年龄长幼排定次序，而不是父兄的官位。曹魏避役子弟也可至太学学习，足见太学绝非被高门独占。这种“有教无类”的教育思想，自可由曹操倡导的“唯才是举”作风推及，是曹氏及其代表的地主阶级的政治思想在教育领域内的实施，值得注意。尽管对这种情况高门子弟多有怨言，甚至“耻非其伦”，但也无可奈何。曹魏太学也存在着不少问题。太学生人数的激增、战乱和政局的不稳导致太学课督不严，学风浮华。一些人来太学不是为了学习而是为了避役，冬

---

《续齐谐记》。

《荆楚岁时记》。

《异苑》卷五。

《晋书》卷91《徐邈传》。

《通典》卷52《礼典》。

《资治通鉴》卷一五九。

《荆楚岁时记》。

《南齐书》卷二十五《张敬儿传》。

《三国志·魏书》卷15《刘馥传》。

来春去，自由散漫。也有一些人来太学是为了“趋势游利”，通过太学生的资本来捞取一官半职。这批人整天“浮华交游”，根本不愿安心读书。所以一经考试，往往合格率不到百分之十。有一次皇帝诏令讨论圜丘（祭天之坛），在京师的学士有万余人，竟只有几人能应诏作答；朝堂公卿以下400余人，提笔能写一篇像样文章的不到10人，可见由太学毕业的学生素质之低。当然太学生和博士中也有素质高的，如钟会博览诸经后才入太学攻读。博士孙资“讲业太学，博览传记”。博士乐详能“五业并授”，并且授课时“牵譬引类，至忘寝食”。一些中央和地方官吏也为太学荐引了一批人才。如雁门太守牵招从郡中简选有才识者到太学受业。高贵乡公时精选博士，太常郑袤推荐的刘毅、刘寔、程咸、庾峻，不仅后位至公辅，而且实际才堪重任。第二，太学课程及教材设置。汉末魏初的学术风气是“师商韩而上法术，竟以儒家为迂阔”。曹氏家族尤重文学，乃至海内从风。因此文学在太学生的学习中占有一定的比例。甘露二年（257年）高贵乡公临太学，即命博士赋诗，并给一些文人墨客冠以雅号，如裴秀为“儒林文人”、王忱为“文籍先生”，时常以文相会。经学这一时期是衰落的（主要是两汉的章句之学），但经学在教育中的地位仍然很高。曹氏家族从曹操开始从没有抛弃儒学，而是作为教化的一个重要手段。文帝、明帝、齐王芳和高贵乡公都极重视经学。因此经学还是太学的主要课程。魏承汉制，照例立经学博士，但其间亦有变化。东汉立14博士，都是今文经学，而魏所立博士19人，却传古文经学。当时所传诸经皆用马融、贾逵、王肃、郑玄注，如高贵乡公于太学考问诸生，即用的是郑、王注。今文经学的衰落当是东汉经学的神秘化和汉末战乱、博士失其官守的结果。魏太学的标准教材是正始年间刊刻的“正始石经”，古、篆、隶三种字体并列。据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称，“正始石经”有碑石十八枚，广三十文。“正始石经”还将曹丕《典论》附于其后，也算是其特色之一。东汉本有“熹平石经”，此时为什么再刻石经呢？王国维认为“熹平石经”是今文经，而魏重刻的是古文经，此可备一说。但也可能是汉末战乱，“熹平石经”亡失或被破坏，无法再用之故，魏初“补旧石碑之缺坏”即为明证，但无论怎样，“正始石经”对振兴衰颓的儒学是有意义的。曹魏于太学立古文经学教授诸生取得一定成绩。经学家皮锡瑞称十三经注中，除《孝经》为唐代所注外，汉人与魏晋所注各居其半。我们要注意到魏的经学在后期的变化。从正始年间开始，玄风日炽，玄学，特别是老子和庄子的哲学已渗入经学。当时流行的说法是名教与自然“将毋同”，因此王弼注《周易》、何晏的《论语集解》，是从玄学的角度来解释经学的。玄学认为世界的本体是“无”，是“一”，这个“一”派生出万物。《周易》卜筮用50根耋草，但实际占卜时只用49根，另1根不用的耋草就是“一”，比那49根重要的得多。这与汉儒的解释是不一样的。对《周易》中的术数迷信“（王）弼皆换落，多所不关”。尽管玄学家们未敢推翻儒家思想，但其间已多有篡改，

---

《三国志·魏书》卷14《刘放传》注引《资别传》。

《三国志·魏书》卷16《杜畿传》注引《魏略》、《杜恕传》。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太平御览》卷三十。

《太平御览》卷三十。

《旧唐书》卷十三《德宗纪》。

特别是注重从运动变化的角度来解释，这对开创经学研究的新局面是有贡献的。第三，太学考试制度及其它基本规章制度。曹魏太学的考试制度与文官考试任用制度合一。刚入学称为“门人”；满两年并通一经者，称“弟子”；两年之内不通一经的即被勒令退学；如两年通两经者，可以补掌故之官；满三年通三经者，可升迁为太子舍人，不通者可留级再考，如果通过也可获郎中之职。这种逐年考试，在低年级实行淘汰制，在高年级实行随才叙用的方法，是有其优点的。它也是魏文帝黄初五年（公元224年）制订的五经课试法的具体实施。太学还有一些其它校规，如以年龄长幼而非父兄官职排次序，学生对师长不得无礼，不准酗酒好讼等等。除了正规太学以外，魏明帝还于青龙四年（公元236年）设置崇文观，征召善属文者充之。又于景初中选派郎吏高才解经义者30人向当时名儒苏林、秦静等人学习四经三礼。这是对太学教育的一种补充，比一般太学生层次高一些。

曹魏的地方学校为官立，一般设在郡（国）县，州立课试之法，成就较为显著。郡县学校的设立可推至建安八年（公元203年）曹操的一道命令，即在拨乱之际“并使郡县立教学之官”。由于曹操的吏治较清明，经济基础也较雄厚（建安九年推行田租户调令，建安元年开始屯田），因此这道命令是被贯彻实施的。如河东太守杜畿在家家丰实的情况下“又开学馆，亲自执经教授，郡中化之”；他还任命名儒乐详为文学祭酒，河东地区学业大盛，成为曹魏地方教育发达的地区之一。弘农太守令狐邵于本郡找不到通经者，乃派人外出求学，学成后返郡执教。南阳太守杨俊“宣德教，立学校”。扬州刺史刘馥为政广施德化，流民纷纷归之，在此基础上他聚诸生，兴立学校。文帝时许多太守也十分注意发展地方学校，如济阴太守郑袤，陈留太守刘劭，江夏太守王基，京兆太守颜裴各以经学或文学教授学生，为地方学校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总体来说，曹魏地方学校教育主要集中在若干地区，并因战乱时兴时废；郡太守在地方学校教育中起关键作用。根据“州立课试之法”的规定，地方学校教育与太学教育、选官制度也是相通的。

---

《太平御览》卷三十。

《三国志·魏书》卷16《杜畿传》及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卷23《杨俊传》。

## 2. 蜀的学校教育

蜀国人才济济，政治也较清明。但由于蜀国在三国中承受的军事压力最大，因此主要精力放到政治和军事上去了，对于文化教育重视不够，甚至“国不置史，注记无官，是以行事多遗”。刘备父子文化素质也远不如曹氏父子。探讨蜀国教育发展的基本脉络，必须重视诸葛亮的教育思想。诸葛亮是一个具有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的政治家，他强调人的学问不是天生的，才能不是靠家世遗传的，而是靠潜心钻研学问获得的。他认为“非学无以广才，非志无以成学”。他把教育作为他推行政治措施的一种重要手段，这点是与先秦法家有区别的。在诸葛亮的教育思想中虽然有君臣、父子、夫妇等三纲六纪儒家思想，但在实际用人过程中他是求实不求名，重才干，讲法治。他提出用人的七条标准中没有一条是以儒家标准来衡量的。诸葛亮的教育思想中含有朴素的唯物主义成份，但由于他肩负蜀之存亡的大任，因此他的教育思想究竟有多少转化为实际措施，恐怕也不能过高估计。蜀国太学设立的具体年代已不可考。大体在刘备称帝后不久。史载“先主定蜀，承乱历纪，学业颓废，乃鸠合典籍，沙汰众学”，太学约在此时设立。蜀太学也立博士，如尹默、许慈子孙皆承其祖业而立为博士。蜀的学术风气以古文经学为主。如许慈专攻《易》、《尚书》、《三礼》、《毛诗》、《论语》；尹默精《左氏春秋》；文立专《毛诗》、《三礼》；来敏专《左氏春秋》，精于训诂；谯周精通六经；李譔精通五经，其学以贾、马为依准。这种学风说明儒家古文经学依然是蜀国学术的重点。但蜀地学风也不全同于魏，术数、讖纬之学也掺杂其间，如杜琼精术数和讖纬，谯周也通图讖。今文经学也有一定的市场，如孟光“好公羊春秋，而讥呵左氏”。但蜀的经学没有向玄学化发展的苗头，这可能是两国对立，学术交流困难，玄学未能也未及流入蜀中之故。蜀国地方官学以益州较为发达，这是汉代奠定的基础。刘备定益州后，来敏任学校尉，尹默任劝学从事。后诸葛亮领益州牧，任命谯周为劝学从事，后大将军蒋琬又任命他为典学从事，并总州之学者，统管教育。谯周为益州教育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后来益州刺史在州学中画谯周像，并赞“抑抑谯侯，好古述儒，宝道怀真，鉴世盈虚，雅名美迹，终始是书”，用以激励后学。

---

《三国志·蜀书》卷33《后主传》陈寿评。

《晋书》卷一五《石勒载记》。

《宋书》卷十五《礼志》。

《三国志·蜀书》卷12《许慈传》。

《三国志·蜀书》卷12《孟光传》。

《通典》卷五十五《礼典》。

### 3. 吴的学校教育

吴黄龙元年（229年），孙权称帝。次年“诏立都讲祭酒，以教学诸子”，这是孙吴国学及南方国学的开始。此时教育的重心仍在北方，南方文化相对落后。后来晋灭吴，吴郡陆氏入洛阳求学也说明这一点。孙吴国学虽设立较早，但因文化落后及政治动荡等多重原因，一直未予重视。直到吴景帝永安元年（公元258年）方才正式下诏置学官，立五经博士，选将吏子弟，有志好学者入学学习，这已离黄龙年间近30年了。应当说孙氏家族背景及文化素质并不低，孙权本人遍读《诗》、《书》、《礼记》、《左传》、《国语》以及诸兵家之书，也非常注意对后代的教育，如为孙登延揽名师，孙权还常要求将领及子弟加强学习，吕蒙曾以繁忙为由不愿读书，孙吴劝告他应立即抓紧学习，并忠告他做官必须以学问来“开益”自己。凌统死后，孙权扶养其子，至八九岁，即令人教他们读书。吴宗室孙奂命令部队子弟就学，后仕进者有数十人。孙吴国学体制大体与蜀相同，有博士制。如孙休“欲与博士祭酒、博士盛冲讲论道艺”。其余制度因史料缺乏已不可考。吴也有地方学校。孙瑜曾为笃学好古的马普设立学校，招纳“将吏子弟数百人就受业，遂立学官”。豫章太守顾邵挑选素质好的小吏入学学习，并从中提拔官吏，使豫章（今江西南昌市）社会风气为之一变。孙吴的学风以今文经学为主，承汉代之余风，与魏、蜀不同。如陆绩“星历算数，无不赅览”，姚信精研易象，并撰《土纬新书》，阐释“兼通历数”。吴人注《周易》的也很多，甚至有注《老子》的。吴承汉之余风可从汉代吴人多赴洛阳求学而寻得解答，但古文经学在孙吴也有一定的传播。

---

《三国志·吴书》卷2《吴主传》。

《太平御览》卷三十。

《三国志·吴书》卷6《宗室传》。

《三国志·吴书》卷12《陆绩传》。

侯康：《补三国艺文志》。

姚振宗：《三国艺文志》。

## （二）两晋的学校教育

### 1. 西晋的学校教育

晋泰始元年（公元 265 年），河内大族司马炎在几代人的努力下，终于移魏国祚，建立了晋，史称西晋，司马炎即为晋武帝。西晋一朝门阀士族占据统治地位，造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政治格局；经济上推行占田、课田政策；思想文化上玄风昌盛。由贾后干政而引起的“八王之乱”使统治阶级力量迅速衰退，在异族入侵面前，整个统治迅速崩溃。故后人对西晋一朝多贬抑之词，其实这也是不全面的。大体说来晋武帝一朝统治还较清明，晋武帝本人在政治上也有所作为，所谓“元康之治”大体上反映了这种情况。西晋的腐败始于惠帝。惠帝本人是一个白痴。有一次大臣报告地方遭灾，百姓没有饭吃，他竟然说他们为何不吃肉呢？大族的奢侈也使西晋的统治者迅速腐败，如赵王司马伦“素庸下无智策”，并且惑于巫鬼。齐王司马冏“沉于酒色”，成都王司马颖“形美而神昏不知书”。因此西晋后期的政治是可想而知的。

魏晋易代，具有政变性质。因此在教育制度上基本承袭魏制，至少在晋初没有大的变化。泰始六年（公元 270 年）武帝亲临辟雍，行乡饮酒之礼，并赐太常博士、学生帛牛酒各有差，表明太学仍存，未加更动。博士亦按魏制，设 19 人。对太学的整顿始于泰始八年（公元 272 年）。此年，晋武帝因太学生过多（约 7000 人），诏令“已试经者留之，其余遣还郡国。大臣子弟堪受教者，令入学”，虽经沙汰，仍留有 3000 人。

西晋学校教育的重大变化是在统一全国以后。变化的内容是太学之外另立国子学。咸宁二年（公元 276 年），晋武帝下诏立国子学。咸宁四年（公元 278 年），又具体规定：“定置国子祭酒、博士各一人，助教十五人，以教生徒。博士皆取履行清淳，通明典义者。若散骑常侍、中书侍郎、太子中庶子以上，乃得召试。”这是向教育贵族化趋势迈出的第一步，是门阀政治的发展在教育上的反映。然而更为明确的规定是在元康元年（291 年），此年把太学和国子学明确区别开来；学官第五品以上方可入学；天子行礼应去国子学而非太学；太子也应离太学而入国学，这样做的目的是“辨其泾渭”、“殊其士庶，异其贵贱”。教育等级化的出现是教育发展史上的倒退。前举寒人霍原虽有才学，但贵游子弟竟不敢在白天去找他，足见学术的交流已笼罩着浓厚的等级尊卑的阴影。对后世影响尤为深远。

西晋的太学及国子学仍由祭酒和博士职掌。教学内容的核心仍是儒家经学，于礼学尤为重视。如霍原曾观太学行礼；武帝、惠帝皆临太学行乡饮酒礼，并祠孔子。根据国子祭酒所奏刻写石经，课程设置大体与魏相同。西晋太学与国子学教育的入仕途径不甚清楚。根据当时的社会状况看，入国子学

---

《艺文类聚》卷四。

《晋书》卷 59《齐王冏传》。

《晋书》卷 59《成都王颖传》。

《晋书》卷 19《礼志上》。

《晋书》卷 24《职官志》。

《南齐书》卷 9《礼志上》。

后，自然无需再考试做官；然而太学生仍需试经。如“刘卞至洛，得入太学，试经为台四品吏”。西晋国子学和太学都经历了短暂的繁荣，潘岳的《闲居赋》写到此番盛况：“两学齐列，双宇如一，右延国胄，左纳良逸。祁祁生徒，济济儒术，或升之堂，或入之室。教无常师，道在则是。”

西晋的地方学校处于放任自流的情况。地方学校的盛衰，依赖于州郡县官吏自身的重视。鄱阳内史虞溥“大修庠序，广招学徒”。他不仅对教育十分重视，而且还具有一定的教育思想和方法。他为学校制定规章制度，认为人必须内正其心，方可外修其行。对于求学者来说“不患才不及，而患志不至”，只要摈弃杂念（人间之务），专心于学问（心专亲学），顺序渐进，锲而不舍，一以贯之，必定可取得成就。他办学重在求实，不图形式。如一次祭酒要求起屋行礼，虞溥则认为君子行礼无常处，不同意另起门庭。在西晋的社会环境里，像虞溥这样不图虚华的人是难能可贵的。乌丸校尉唐彬对地方教育也十分重视，他在边远地区“兼修学校，诲诱无倦，仁惠广被”。平原太守李重“修学校，表笃行，拔贤能”。凉州刺史张轨利用避难流民增多的条件。“征九郡胄子五百人，立学校，始置崇文祭酒，位视别驾，春秋行乡射之礼”。这一地区后来为保存汉文化做出了重大贡献。但这些人地方官吏中终究只占少数。

---

《晋书》卷 36《刘卞传》。

《晋书》卷 55《潘岳传》。

《晋书》卷 82《虞溥传》。

《晋书》卷 82《虞溥传》。

《太平御览》卷三十一。

《后汉书》卷八十《边韶传》。

《晋书》卷 86《张轨传》。

## 2. 东晋的学校教育

晋元帝建武元年（公元 317 年），琅琊王司马睿在建康（今南京）即晋王位，次年称帝，史称东晋。东晋是在南北大族共同拥戴下建立的。东晋初年流传的“王与马，共天下”，即反映了大族与皇权分庭抗礼到何种程度。东晋一代，由于皇权的极度微弱，门阀士族凭藉着自身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实力，交替控制着政权。门阀政治在东晋表现得最为典型。因此东晋的学校教育不可避免地带有门阀政治的深深烙印。其次，东晋一朝系北方大族在国破家亡，仓促南渡的情况下建立的。因此东晋一朝既有调和南北士族矛盾，使自己能尽快适应南方文化的紧迫任务，又有胡马临江，民族矛盾尖锐冲突的阵阵激荡。因此，门阀士族无不带有朝不保夕，背井离乡的愁怅之感。失去了黄河流域，在当时的政治家和文人的心目中，犹如失去了生命之根，文化之源。寄托于当时被视为荒蛮之地的南方，对于兴办教育，亦无暇顾及。整个东晋一朝，教育始终处于时兴时废的状态。第三，晋室南渡不仅带来了门阀政治，也带来了“清谈误国”的玄风。贵游子弟乃至王公大臣“居丧废礼，崇尚老庄，脱落名教”。此般风气对教育的发展自有其深刻的影响。《晋书》卷 91《儒林传序》评论这一时期的学术文化时指出：“有晋始自中朝，迄于江左，莫不崇饰华竞，祖述虚玄；摈阙里之典籍，习正始之余论；指礼法为流俗，目纵诞以清高；遂使宪章弛废，名教颓毁。”但是我们也要看到东晋一朝亦非腐朽不堪，否则也不会取得淝水之战的胜利。东晋内部也曾出现过短暂的宁静，门阀士族当中也出现过一些有才能的政治家和军事家，加王导、谢安等。他们“镇以和靖，御以长算”，“不存小察，弘以大纲”，造就了“君臣和睦，上下同心”的局面。这对教育的发展是有益的。特别是魏晋南北朝的门阀大族一般都有较深厚的家学渊源，与豪强地主截然不同。他们深厚的文化素养，是他们维持其家世传统的一种重要手段，也是其自身的特征之一。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推动了教育的发展。

东晋首先提出兴学的是琅琊大族、中兴功臣王导。王导在晋元帝即位后不久即上书主张“建明学业，以训后生”，“择朝之子弟并入于学，选明博修礼之士而为之师”，并把教育作为北伐统一的基础。稍后不久，散骑常侍戴邈也上书兴学，也被采纳。值得注意的是无论王导抑或戴邈均从儒家思想来匡正时俗，笃道崇儒，反映了中国传统教育的核心始终未离开经学，也说明儒学在解决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上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建武元年（公元 317 年），元帝“置史官，立太学”。大兴二年（公元 319 年）又置博士员 5 人，并使皇太子于太学讲经行释奠礼。由于东晋初年即历苏峻、祖约之乱，太学被毁。成帝咸康三年（337 年），国子祭酒袁隗、太常冯怀再次上书，请求兴学，成帝即于次年再立太学。太学虽立，但因当时“征集生徒而世尚

---

《晋书》卷 75《韩伯传》。

《晋书》卷 79《谢安传》。

《晋书》卷 140《苻坚载记下》。

见卜宪群《琅琊王氏与六朝文化》，《安徽史学》（1989 年第六期）。

《晋书》卷 65《王导传》。

《南齐书》卷三《武帝纪》。



庄老，莫肯用心儒训”，估计成效不大。穆帝永和八年（公元 352 年）又因段浩北伐而再次废太学。穆帝升平元年（公元 357 年），又以中堂为太学，讲经释奠于此。淝水之战后，东晋获得暂时安宁的局面。孝武帝太元九年（公元 384 年），尚书谢石又上书请求恢复国学，并且要求“班下州郡，普修乡校”，即要求地方也兴办学校。孝武帝采纳了他的建议，增修校舍，并选公卿二千石子弟为生。东晋有国学和太学之分，但似并不十分明确和严格。国子祭酒殷茂虽欲厘正，但终未能实行。后来孝武帝于中堂立太学，取诸生 120 人，太学生与国子生各取一半也反映了这一点。我们认为可能在东晋无论太学或国学均为高门独占，寒素已不能问津，而并非等级教育在东晋不存在。

东晋太学或国子学的教学仍采取设博士教学的方法。元帝初定博士为 5 人，后又定为 9 人；元帝未经贺循、荀崧的上书建议，增加到 16 人。博士不复分掌《五经》，而总称为太学博士，说明汉代经师专一经的学风已经改变，博士可以通诸经而非一经。在博士下设助教以教生徒，课程设置为古文经学。据《宋书》卷 14《礼志 1》载，东晋初年设博士 9 人，职掌为：《周易》王氏、《尚书》郑氏、《古文尚书》孔氏、《毛诗》郑氏、《周官》郑氏、《礼记》郑氏、《论语》、《孝经》郑氏、《左传》杜氏、服氏。后经荀崧建议，又增加《易》、《仪礼》郑氏和公羊博士。国子学课程设置至孝武帝太元十年（385 年）方才确定，分别为《周易》、《尚书》、《毛诗》、《礼记》、《周官》、《仪礼》、《春秋左氏传》、《公羊》和《谷梁》、《论语》共十经。东晋诸帝出于统治需要，仍给予儒学一定的重视，祀孔子释奠之礼时断时续。如元帝太兴二年（319 年）“皇太子讲经行释奠礼于太学”。成帝咸康元年（335 年），帝讲《诗》通，穆帝升平元年（357 年），帝讲《孝经》通，孝武宁康三年（375 年），帝讲《孝经》通，并释奠以太牢祀孔子。穆帝、孝武帝并权以中堂为太学。特别是孝武帝一朝，力图弘扬儒学，匡正时风。宁康初“孝武帝尝讲《孝经》，仆射谢安侍坐，尚书陆纳侍讲，侍中卞耽执读，黄门侍郎谢石，吏部郎袁宏执经，（车）胤与丹阳尹王混摘句，时论荣之”。这些高级士族（除车胤外）的侍读很显然反映了孝武帝力图改变东晋士风的决心。为此他任用“以寒素博学知名于世”的车胤为国子博士，下诏征“常以礼度自处，深以放达为非道”的戴逵，和“好学潜默，安于陋巷”，并能“学弘儒业”的龚玄之，虽未成行，但反映了孝武帝在挖掘人才上确实下了很大功夫，教育也曾出现了短暂繁荣的局面。然而要改变当时门阀政治对教育的深刻影响是不容易的。因为当时高门子弟在门阀政治中无需由求学而入仕；而一般仕人又因仕途阻隔，即使再下苦功，也难越门第之槛。再加上玄风熏拂，从整个价值观念上动摇了青年人求学进取的精神。内乱和外战，使学校时断时续，必然导致课程的杂乱无章，因此教育的成效是不大的。国子祭酒殷茂上书中说：“自学建弥年，而功无可名，惮业避役，就存

---

《宋书》卷五十四，《沈庆传》。

《诗·豳风·七月》，《尔雅·释木》。

《艺文类聚》卷四。

《晋书》卷 83《车胤传》。

《晋书》卷 83《车胤传》。

《晋书》卷 94《戴逵传》《龚玄之传》。

《晋书》卷 94《戴逵传》《龚玄之传》。

者无几，或假托亲疾，真伪难知。声实浑乱，莫此之甚”，大体反映了真实状况。值得注意的是从殷茂上书中我们还可见到，东晋初年是“公卿子弟“并入国学”，国子生属于冠族华胄，与太学是分开的。后来所谓“混杂藜艾”，当是学校制度本身不健全，因为那时还不曾出现像南朝寒门改籍“诈入士流”的状况。而殷茂上书所要求的“清官子姪，普应入学，制以课程”未被采纳的真正原因，我们认为仍是门阀制度在作祟，贵族子弟根本不愿，也不需去受读书之苦。

东晋的地方学校教育始于孝武帝太元九年（公元384年），由谢石上书建议普修乡校，但未见具体实施。地方教育仍由各地太守县令或名士自行创办，处于自生自灭的状态。东阳太守范汪“在郡大兴学校，甚有惠政”，豫章范宣闲居在家，常以讲诵为业，吸引别郡人士由远而至，使得这一带“讽诵之声，有若齐鲁”。又如范宁疾恶浮虚，认为王弼、何晏之罪深于桀纣。他任地方官时，身体力行，匡正时俗。他在余杭（今浙江余杭）任县令时，兴学校，养生徒，洁己修礼，有志之士莫不景仰。期年之后，风化大行。史称“自中兴以来，崇学敦教，未有如宁者也”。后补豫章太守，他又在郡大兴学校，遣人远至交州（今广东广州）采磬石，以供学用。并且“改革旧制，不拘常宪，远近至者千余人。资给众费，一出私禄”。他与范宣被合称为“二范”，对东晋区域教育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特别是范宁出“私禄”以助学，是在历史上少见的。颍川庾氏为地方教育的发展也做出了贡献。晋穆帝永和年间（公元345—356年），征西大将军庾亮在武昌（今湖北武昌）开设学馆，建立校舍，设儒林祭酒，令参佐大将及其本人家中子弟皆入学校学习，并且让临近二郡修复乡校。庾亮的地方学校有两点似可注意，其一是不通礼教而仅避役而来的被拒之门外；其二是对入学者的要求是“令法清而人贵”，说明东晋等级教育制度已波及地方。庾亮的学校以儒学为核心，并在一定程度上摒弃了玄风，这在当时有一定积极作用。

---

《全三国文》卷二十五。

《后汉书·王景传》：“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芍陂可能是孙叔敖所筑之期思陂。东汉崔实《月令》：“孙叔敖作期思陂”。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水经注·浊漳水》。

《水经注·鲍丘水》。

《初学记》卷四。

### （三）十六国学校教育

西晋灭亡后，北方各少数民族纷纷进入中原，他们在征服的土地上纷纷建立起带有民族色彩的国家。但是由于民族矛盾的尖锐化，他们所建立的国家国祚都不长。在征服的土地上，各少数民族上层统治者力图维持本民族原有的统治方式，但是毕竟他们所征服的是封建化高度发展的汉文化区，因而伴随军事征服的是文化的被征服。它的表现就是各少数民族的汉化。汉化的表现是多方面的，有政治的、经济的、军事的、文化的，而文化的汉化是最深层次的汉化。唯此，汉文化才能够获得最广大的普及和传播，各少数民族的普遍素质方可获得进一步提高。因而十六国的学校教育有着不同于其它时代和地区的特殊意义，它是汉文化最终战胜游牧文化的最重要途径之一。诚然文化的交流是双向的，游牧文化也给汉文化带来一些新鲜血液。到淝水之战前后，第一批进入中原的各少数民族已基本被融合到汉民族之中来了，这无论在中国历史上抑或教育史上都有着深远的意义。下面分述主要少数民族国家教育的基本情况。

## 1. 匈奴刘氏的教育措施

刘氏虽系匈奴人，但自汉末以降已有屠各等 19 种部落入居塞内。他们久居汉地，接受汉文化已较深厚。建立汉国的刘渊，其本人就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史载他“幼好学，师事上党崔游，习《毛诗》、《京氏易》、《马氏尚书》，尤好《春秋左氏传》、《孙吴兵法》，略皆诵之。《史》、《汉》诸子，无不综览。”他曾告诉朱纪、范降“吾每观书传，常鄙随（何）、陆（贾）无武、绛（周勃）、灌（婴）无文，道由人弘，一物之不知者，固君子之耻也。”他任北部都尉，“幽冀名儒，后门秀士，不远千里，亦皆游焉。”不仅他本人汉化程度深，其子刘和、刘聪也都“究通经史，兼综百家之言”。刘聪之子刘粲“少而俊杰，才兼文武”。其族子，后来建立赵（前赵）国的刘曜“读书志在广览，不精思章句，善属文，工草隶”，常把自己比作乐毅、萧、曹。上层的普遍汉化，使他们在入主中原后，也能在一定程度上注意到教育的重要性，不至于完全以本民族的文化强加于业已发达的汉文化之上。刘渊在位日短，未见学校教育的具体措施。其族子刘曜即皇帝位后，“立太学于长乐宫东，小学于未央西，简百姓年二十五以下十三以上，神志可教者千五百人，选朝贤宿儒明经笃学以教之。”刘曜的太学设国子祭酒、崇文祭酒，教师为“宿儒”，这都大体与魏晋相似。刘曜对太学颇为重视，他曾亲监太学，引试学生，优秀者可为郎中。他还命公卿举博识直言之士，然后亲自策试，合格者即拜官。这些说明了刘曜注意以教育来选拔人才，来巩固自己的统治。不过我们也要看到从刘渊至刘曜，都实行胡汉分治，民族矛盾尤为尖锐，因此教育的发展也不能不受民族矛盾的影响。

---

《艺文类聚》卷五。

《魏书·地形志上》。

《晋书》卷 101《刘元海载记》。

《晋书》卷 102《刘聪载记》。

《晋书》卷 102《刘聪载记》。

《晋书》卷 103《刘曜载记》。

《晋书》卷 103《刘曜载记》。

## 2. 后赵的学校教育

后赵是由羯人石勒建立的。石勒出身寒微，他的祖父和父亲“并为部落小卒”。他本人亦曾被晋将军所执，出卖为奴。因此，他对晋统治阶级充满仇恨，在战争中“得公卿人士多杀之”。石勒本人不识字，但是他对汉文化却很欣赏，常常让人读书给他听。有一次使人读《汉书》，当听到酈食其劝汉高祖立六国后时，大惊道：“此法当失，云何得遂有天下！”当听到留侯谏，才说“赖有此耳”。这说明他非常注意总结历史经验，并有自己的看法。后赵对教育的重视可从下列一些措施看出，第一，重视选拔人才，特别是汉族人才，打破了民族偏见。定都襄国（今河北邢台市西南），称赵王后，他用汉人张宾为“大执法”，“专总朝政”，在大执法下设经学、律学、史学、门臣四个祭酒，其中前三个祭酒均由汉人充当。并且严令“不得侮易衣冠华族”。他还任用了河东裴宪，渤海石璞、荥阳郑系、颍川荀綽、北地傅畅等汉族名士；第二，兴办学校，重儒崇经。石勒于晋建兴二年（公元313年）攻陷河北后，即立太学于襄国，“简明经善书吏，署为文学掾，选将佐子弟三百人教之。”不久他还增设宣文、宣教、崇儒、崇训十余小学于襄国四门，择人教之。这些学校为后赵政权培养着后续人才。对这些学校，石勒是非常重要的，史载他亲临大、小学，“考诸学生经义，尤高者赏帛有差。”他还建立了一批与教育有关的设施，如明堂、辟雍、灵台等。石勒的学校教育不仅限于襄国周围，他还命郡国立学官，每郡置博士、祭酒2人，学生150人，经过考试合格者可拜为官吏。第三，刊革九品中正制。九品中正制是维护门阀政治最有力的工具。石勒没有沿用这一制度，他“令群僚及州郡岁各举秀才、至孝、廉清、贤良、直言、武勇之士各一人”，“令公卿百僚岁荐贤良、方正、直言、秀异，至孝、廉清各一人。”这些人入选的条件不是依据“门资”，而是靠才能，因为他们都要经过考试（试经）之后才能任用。石勒的学校教育是取得一定成绩的，特别是他在本人不识字的情况下，仍对教育如此重视，令人敬佩。史载“石勒释介冑，开庠序，邻敌惧威而献款，绝域承冈而纳贡，则古之为国，曷以加诸！虽曰凶残，亦一时杰也”，这一评论是有道理的。但是石勒并没有完全解决好民族矛盾这一尖锐问题（这也是历史条件所决定的），他将羯人划为“国人”，这种“国人”与非国人的划分在石勒死后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后继者石虎大兴土木，肆虐非国人；石闵（冉闵）再利用非国人的仇视心理，大肆屠杀“国人”，教育的成果自然涂炭殆尽。暴君石虎继位后，颇慕经学，恢复了九品中正制，并于郡国立五经博士，还派国子博士去洛阳写经，但这已无法挽救整个教育的崩溃了。

---

《梁书·曹景宗传》。

《梁书·始兴王憺传》。

《梁书·昭明太子传》。

《晋书》卷104《石勒载记上》。

武汉水利电力科学院等：《中国水利史稿》上，水利电力出版社1979年版，第277页。

我国古代三大农书指：贾思勰《齐民要术》、王祯《农书》、徐光启《农政全书》。

《晋书》卷105《石勒载记下》。

《晋书》卷106《石季龙载记下》。

### 3. 鲜卑诸国的教育状况

前燕是鲜卑慕容氏建立的政权。鲜卑慕容氏的汉化程度较刘汉、石赵更为深厚。从一开始慕容廆所依靠的就是汉人和“魏晋旧法”。史载：“二京倾夏，幽、冀沦陷，廆刑政修明，虚怀引纳，流亡士庶多襁负归之。廆乃立郡以统流人”，他还“以文章才俊任居枢要”，“以旧德清重引为宾友”，“以儒学该通引为东庠祭酒”，建立起一个完全汉化(至少在上层和制度上)的鲜卑国家。前燕较早建立起了学校教育制度。晋太兴四年(公元321年)，以平原刘赞为东庠祭酒，说明学校教育已经建立，并命太子慕容廆前往学习，慕容廆在政事之暇，亲临听讲。这表明他把贤人君子看作国之根基的言论是不虚的。其子慕容廆即王位后，“赐其大臣子弟为官学生者号高门生，立东庠于旧宫，以行乡射之礼，每月临观，考试优劣。”东庠学生多达千余人。为此他亲自撰写《太上章》代替汉代旧课本《急就章》，又著《典诫》教授诸生。他甚至亲自考试学生，学业优异者，升迁为近侍。慕容廆死后，子慕容俊继燕王位。他也是一位博览书史，爱好文籍，文武双全的君主。自即位后至末年，讲论不倦。览政之余，则与侍臣错综义理，著述达40余篇。在学校教育上，慕容俊还曾立小学于显贤里，以教胄子。前燕至慕容廆时，政治已很腐败，“政以贿成，官非才举，群下切齿”，但慕容廆本人却委政他人，自己专研经学，祀孔子于东堂，并且立国子祭酒、国子博士等，足见以经学为核心的儒家教育在前燕统治者心目中多么根深蒂固，竟然连政治危机也不顾了。

建立后燕的慕容垂，为慕容廆的第五子。后燕是十六国后期中原较为强盛的一个国家。后其第四子慕容宝为太子时，“砥砺自修，敦崇儒学”，对教育也颇为重视。但由于政策的失误，使后燕“百姓思乱者十室而九”，因此，政治上的不稳定，自然也不可能给教育的发展提供什么契机了。

南燕的建立者慕容德，为慕容廆少子。他于晋安帝隆安四年(公元400年)即帝位于广固(今山东益都县西北)。史称他“博览群书，性清慎，多才艺。”他所立国的地区又是封建文化高度发展的地区，因此对教育也颇为重视。即位后即“建立学官，简公卿已下子弟及二品士门二百人为太学生”，南燕教育带有明显的门阀气味亦可由此看出。齐鲁多君子，慕容德为广求人才也曾“大集诸生，亲临策试”，以示重才。南燕学校设立博士，如其后继者慕容超“其令博士已上，参考旧事，依吕刑及汉魏晋律令，消息增损，议成燕律。”南燕同样因国内政治腐败而使教育上没有取得什么成就。

河西鲜卑人秃发乌孤建立的南凉虽地处偏僻，但所用人物却颇值得注

---

梁家勉：《〈齐民要术〉的撰者、注者和撰期》，载《华南农业科学》，又，《有关〈齐民要术〉若干问题的再探讨》，载《农史研究》第2辑，农业出版社，1982年。

《晋书》卷109《慕容廆载记》。

《晋书》卷111《慕容廆载记》。

《晋书》卷124《慕容宝载记》。

《晋书》卷127《慕容德载记》。

《晋书》卷127《慕容德载记》。

《晋书》卷127《慕容德载记》。

《晋书》卷128《慕容超载记》。

意，大多为“西州之德望”、“文武之秀杰”、“中州之才令”或“秦雍之世门”。这表明南凉政权是一个封建化、汉化的政权。南凉统治者对学校教育也很重视。这可以从后继者秃发利鹿孤和祠部郎史嵩的谈话得知。史载史嵩对利鹿孤问置学之事说：“今取士拔才，必先弓马，文章学艺为无用之条，非所以来远人垂不朽也。孔子曰：‘不学礼无以立’。宜建学校以开庠序；选耆德硕儒以训胄子。利鹿孤善之，于是以田玄冲、赵诞为博士祭酒，以教胄子。”这说明学校教育在南凉亦曾一度推行，这对推动陇右地区的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是十分有益的。

建立西凉的乞伏国仁为陇西鲜卑人。虽然至乞伏乾归时用汉制度建立起一套自己的制度，但仍较落后、野蛮，如灭南凉时“男夫尽杀，妇女赏军”。学校教育无史可征。

---

《晋书》卷 126《秃发乌孤载记》。

《晋书》卷 126《秃发利鹿孤载记》。

《晋书》卷 125《乞伏乾归载记》。

#### 4. 氐人诸国的学校教育

十六国时期，氐人建立的政权有前秦、成汉和后凉。氐人与汉人的交往有着悠久的历史，至少可追溯到西汉。在汉文化的影响下，氐人的社会经济发展很快。至西晋末年，氐人已是“五胡”中最进步的一个少数民族。尤其是苻健建立的前秦，至苻坚时统一了北方，从八王之乱以来一直混乱的北方，在苻坚的治理下呈现了短暂的繁荣。教育上也莫不如此。下面分述三国的教育状况。

前秦对人才和教育的重视从苻健时就开始。苻健即皇帝位后，留心政事，优礼耆老，修尚儒学。置来宾馆于平朔门以怀远人。然而前秦的学校教育始于苻坚。苻坚在汉人王猛的辅助下，于即位之初即大兴学校，创办太学，并召郡国学生通一经者和公卿以下子孙入校学习。苻坚给予学校教育以高度重视。甘露四年（公元362年），“坚亲临太学，考学生经义优劣，品而第之。问难五经，博士多不能对”，从此后，他每月去太学一次，从而使太学的学习风气大为好转。前秦的学校教育亦是置博士和祭酒进行教授。但苻坚的教育思想是进行正统的儒家经典教育，玄学，佛学一概被视为“非正道”，禁止讲授（但苻坚晚年有佛教倾向）。针对当时经学凋蔽，书籍散乱的状况，苻坚不拘形式，一切以挽救学术为重心。如当时太学唯缺人教授《周官》礼注，而太常韦逞母宋氏传其家学，苻坚“于是就宋氏家立讲堂，置生员百二十人隔绛纱幔而受业，号宋氏为宣文君，赐侍婢十人”，这样方使《周官》再次流行于世。前秦的学校教育是和人才选拔结合在一起的。苻坚亲临太学，考学生经义，曾拔擢优异者83人。苻坚还把教育普及到军队和后宫，史载前秦“中外四禁二卫，四军长上将士，皆令修学；课后宫，置典学，立内司，以授掖庭。选阍人及女隶有聪识者，置博士以授经。”值得注意的是汉代部分教育选举措施在前秦也得到恢复。如长安令徐嵩“苻坚时举贤良”。建元元年（公元365年）“雍州秀才段铿对策，上第拜吏部郎中，孝廉通经者十余人，皆拜令长”。前秦政权在苻坚统治下，在汉族地主阶级的支持下，学校教育有了很大发展，是十六国时期北方教育发展的一个高峰。史称“永嘉之乱，庠序无闻，及坚之僭，颇留心儒学，王猛整齐风俗，政理称举，学校渐兴。关陇清晏，百姓丰乐。”这个评论是公允的。

成汉政权也是氐人建立的。西晋惠帝时关西频遭灾荒，氐人十余万人流入蜀地，巴西宕渠人李特利用流人对西晋州郡官吏贪暴的怨气，聚众起兵。后其子李雄称帝。定都成都（今四川成都）。成汉政权的性质，史学界争论较多。但是从其实际政治措施看，它比西晋政权和十六国中的绝大部分政权都要好些。境内曾出现了“事少役稀，百姓富实，至乃闾门不闭，路无拾遗，狱无滞囚，刑不滥及”的升平景象。李雄在国内“兴学校，置史官”，使

---

《晋书》卷113《苻坚载记》。

《晋书》卷96《列女传》。

《晋书》卷113《苻坚载记》。

《晋书》卷115《苻登载记》。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秦》。

《晋书》卷113《苻坚载记》。

沈阳市文物管理办公室：《沈阳新乐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78年第4期。



学校教育得以在蜀地恢复。李雄之子李班“谦虚博纳，敬爱儒贤”。李特季弟李骧之子李寿为政时，又广太学，成汉的学校教育保持了较长的持续性。

氏人建立的第三个政权是后凉。后凉的建立者为略阳（今甘肃天水市东南）氏人吕光。定都姑臧（今甘肃武威县）。后凉政权系从前秦转化而来，统治者自身有较高的汉化水准，如吕纂曾入前秦太学学习。吕光而改“申商法治”而为“宽简之政”。但由于后凉历时太短（仅 15 年），又处于四战之地，因此学校教育没有什么建树。

---

《晋书》卷 121《李雄载记》。

《晋书》卷 121《李班载记》。

## 5. 羌人后秦的学校教育

后秦的建立者为羌人姚萇。姚萇利用前秦淝水之战失败的有利之机，攻取长安（今西安西北）称帝，国号大秦。此支羌人与汉人交往甚早，可追溯至东汉中叶。因此他们的汉化水平也很高。姚萇称帝后，对教育颇为重视，他“下书令留台诸镇各置学官，勿有所废，考试优劣，随才擢叙。”这实际上是继承了前秦的学校教育制度。姚萇死后，其子姚兴继位。他继续敦励儒学，天水姜龕，东平淳于岐，冯翊郭高等，“皆耆儒硕德，经明行修，各门徒数百，教授长安。诸生自远而至者，万数千人。兴每于听政之暇，引龕等于东堂，讲论道艺，错综名理”，在姚兴的倡导下，后秦境内“学者咸劝，儒风盛焉”。后秦儒学不同于西晋的儒学，没有披上老庄的外衣，是朴学。史载京兆韦高慕阮籍之为人，居母丧而弹琴饮酒，给事黄门侍郎古成诜闻而泣曰：“吾当私刃斩之，以崇风教”，以致韦高终身不敢见诜。姚兴还下令郡国岁贡清行孝廉一人，以广集儒生。后秦学校教育的另一特色是律学的设立。史载姚兴“立律学于长安，召郡县散吏以授之，其通明者还之郡县，论决刑狱。”这说明后秦的教育是儒法并重。后秦的教育除礼法之外，对佛学也十分重视。西域名僧鸠摩罗什在长安被姚兴待以国师之礼。在姚兴的支持下，鸠摩罗什重译诸经，当时号为“新经”，这对传播佛教文化做出了积极贡献。总之，羌人建立的后秦是一个汉化程度很高的封建政权，其教育的发展也达到了很高层次。

---

《晋书》卷117《姚兴载记上》。

参阅章鸿剑《石雅》卷中。

赵青云等：《巩县铁生沟汉代冶铸遗址再探讨》，《考古学报》1985年第2期。郑州市博物馆：《郑州古荥镇汉代冶铁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8年第2期。

赵承泽：《关于西汉用煤的问题》，《光明日报》1957年2月4日。

## 6. 汉人诸政权的教育状况

十六国中汉人建立的政权有前凉、西凉、北燕。这些汉族政权杂处于各少数民族政权之中，它们在保存和传播汉文化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特别是前凉、西凉所形成的凉州汉文化区，对北朝乃至隋唐文化产生了深远影响，此点陈寅恪先生已有精警论述。

前凉的建立者为张轨。张轨原为西晋凉州刺史，在中原板荡、元帝徙居江左的情况下，他占据河西，建立前凉。张轨在任凉州刺史时对教育就十分重视，“征九郡胄子五百人，立学校，始置崇文祭酒，位视别驾，春秋行乡射之礼。”这些措施吸引了一大批中原汉族世家地主前往凉州（今甘肃武威）定居。张轨之子张实，秀才出身，敬贤爱士，曾将凉州所藏经史图籍贡于京师。张轨之孙张骏于咸康五年（公元339年）“以右长史任处领国子祭酒，立辟雍、明堂而行礼。”张骏之子张重华亦重经义。在统治者的倡导下，凉州名儒辈出。如索袭为“硕德名儒”；祁嘉被张重华征为儒林祭酒，教授不倦，以至“在朝卿士、郡县守令彭和正等受业独拜床下者二千余人”；宋纤“明究经纬，弟子受业三千余人”；郭瑀“师事郭荷，尽传其业。精通经义，雅辨谈论，多才艺，善属文”，他曾“作《春秋墨说》、《孝经错纬》，弟子著录千余人”。通过他们的努力，汉文化在偏僻的凉州地区顽强地生存下来了，并对民族融合做出了巨大贡献。因此前凉的教育发展亦具有特殊的意义。

西凉的建立者为陇西成纪（今甘肃天水）人李暠。李氏为陇西大族，李暠“少而好学，性沈敏宽和，美器度，通涉经史，尤善文义。”晋隆安四年（公元400年），李暠称王，即立泮宫，并“增高门学生五百人”。西凉也设儒林祭酒，如迁都酒泉（今甘肃酒泉）时，曾使儒林祭酒刘彦明刻石颂德。李暠对诸子教训甚严，曾写诸葛亮训诫以勉诸子，其中说：“且经史道德如採菽中原，勤之者则功名，汝等可不勉哉！”西凉境内儒风兴盛。辅佐李暠的宋繇雅好儒学，“虽在兵难之间讲诵不废。每闻儒士在门，常倒展出迎，停寝政事，引谈经籍”。名儒刘晒被李暠征为儒林祭酒从事中郎，“虽有政务，手不释卷”。撰有《凉书》、《敦煌实录》、《方言》等多种书。推动了河西地区学术文化的发展。

---

《后汉书》卷三十二“郡国四·豫章郡·建城”条引。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年第2期。

甘肃省博物馆：《酒泉嘉峪关晋墓的发掘》，《文物》1979年第6期。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新城十二、十三号画像砖墓发掘简报》，《文物》1982年第8期。

夏鼐：《考古学论文集》，科学出版社1961年版。

《晋书》卷94《隐逸传》。

《晋书》卷94《隐逸传》。

《晋书》卷94《隐逸传》。

《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

《中国古代煤炭开发史》，煤炭工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45页。

《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

《北史》卷34《宋繇传》、《刘延明传》。

《北史》卷34《宋繇传》、《刘延明传》。

北燕系冯跋所创。冯跋在经济上摒弃了西燕和后燕的繁苛，省徭薄赋。使辽西地区的生产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恢复。同时给予教育以一定的地位。太平七年（公元415年）他下书说：“武以平乱，文以经务，宁国济俗，实所凭焉。自顷丧难，礼崩乐坏，闾阎绝讽诵之音，后生无庠序之教，子衿之叹复兴于今，岂所以穆章风化，崇阐斯文！可营建太学，以长乐刘轩、营丘张炽、成周翟崇为博士郎中，简二千石已下子弟年十五以上教之”，北燕的学校教育由此开始。

整个十六国时期，学校教育的持续性被打乱。各国的教育状况视统治者的素质差异而参差不齐。但是以儒学为核心的传统教育并未断绝，无论各少数民族国家或汉人建立的国家，均视之为教化的重心。这对推动民族融合有着巨大的历史意义。特别是前秦苻坚、后秦姚兴能如此重视教育，大兴学校，其进步之快令人惊异！凉州文化区长期保存了汉文化，上承两汉，下开隋唐文化鼎盛之先河，功不可没。佛教文化也在这一时期辗转渗入中国文化之中，为汉文化注入了新的血液。

#### (四) 南朝的学校教育

晋元熙二年(公元420年),刘裕代晋,建立宋政权,开南朝历史之先河。此后的170年里,又历齐、梁、陈三朝,合称为南朝。

## 1. 刘宋的学校教育

宋武帝刘裕即位后于永初三年（公元 422 年）下诏拟建国学，并任命范泰为国子祭酒，征裴松之为国子博士；范泰还着手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措施，但由于武帝很快去世，未能具体实施。宋代国子学的建立是在文帝元嘉十九年（公元 442 年）。此年文帝下诏“大启庠序”、“广训胄子”，并要求鲁郡修学舍，采召生徒，并重新整修孔子坟墓，鬻墓侧数户以供洒扫，并种松柏 600 株。次年国子学正式开学。著名学者何承天“以本官领国子博士”，太子于国子学讲《孝经》。文帝父子对国子学十分重视。元嘉二十二年（公元 445 年）“太子释奠，采晋故事，官有其注。祭毕，太祖亲临学宴会，太子以下悉豫”。元嘉二十三年（公元 446 年）九月，文帝“车驾幸国子学，策试诸生，答问凡五十九人”，并于次月赏赐教授和诸生。在刘宋的学校教育中，门阀气味有所减弱。如寒门出身的苏宝，在国子学中为《毛诗》助教，“为太祖所知，官至南台侍御史，江宁令”。元嘉兴学确如沈约所评“亦一代之盛也”。可是因宋魏战争，元嘉二十七年（公元 450 年）国子学随废。至孝武帝时，政局又略为稳定。大明五年（公元 461 年）五月孝武帝“起明堂于国学丙己之地”，八月又下诏“来岁可修葺庠序，旌延国胄”，但孝武一朝学校教育始终未掀起高潮。宋明帝泰始六年（公元 470 年）设立“总明观”，这主要是一个藏书和研究性的机构，尽管也“置东观祭酒、访举各一人，举士二十人”，但教学工作不占主要地位。“总明观”设儒、道、文、史、阴阳五部（阴阳学因无其人而取消），继续了文帝的分科教授制度。

南朝学校教育的一大特色是专科学校的建立。专科学校萌芽于宋文帝时期。针对当时官学荒废的状况，文帝征集各地名师集于京师，开馆于鸡笼山，各聚生徒，命何尚之立“玄学”，何承天立“史学”，谢元立“文学”；文帝还征庐山处士雷次宗开馆于鸡笼山，学生数百人，命会稽朱膺之、颍川庾蔚之“并以儒学，总监诸生”。此后南齐亦设律学博士。梁武帝天监四年又设律学专科学校，设律博士一人。这种分科教授制度打破了我国传统的以经学为唯一课程的学校教育制度，对后世影响很大，是隋唐专科学校发展的萌芽，乃至为后代分科大学之权舆。刘宋地方学校无定制，一般为地方官自行创办，如何尚之为丹阳尹“立宅南郭外，置玄学，聚生徒。东海徐秀、庐江何昙、黄回、颍川荀子华、太原孙宗昌、王延秀、鲁郡孔惠宣，并慕道来游，谓之南学。”还有一些地方学校属硕师宿儒在地方创办的私学。

---

《后汉书》卷三十三，《郡国志·酒泉郡·延寿》条梁刘昭注引。

《宋书》卷 64《何承天传》。

《宋书》卷 14《礼志 1》。

《宋书》卷 5《文帝纪》。

徐中舒：《论〈蜀王本纪〉的成书年代及其作者》，《社会科学研究》1979 年第 1 期。

见《文选》引左思《蜀都赋》，刘逵注。

《南史》卷 2《宋本纪中》。

《宋书》卷 6《孝武帝纪》。

《南史》卷 3《宋明帝纪》。

《宋书》卷 93《隐逸传》。

郭璞：《郭宏农集》卷一。

## 2. 萧齐的学校教育

宋升明三年（公元 479 年），宋相国、齐公萧道成代宋立齐。萧道成本人少年时曾就学于名儒雷次宗，“治《礼》及《左氏春秋》。”即位后于建元四年（公元 482 年）春下诏精选儒官，广延国胄，以志兴学。建元四年诏具体规定国学“置学生百五十人，其有位乐入者五十人。生年十五以上，二十以还，取王公已下至三将、著作郎、廷尉正、太子舍人、领护诸府司马谘议经除敕者、诸州别驾治中等、见居官及罢散者子孙，悉取家去京都二千里为限。”国学设祭酒（官准诸曹尚书）、博士（准中书郎）、助教（淮南台御史）三级，入选者以经学为先。但是建元兴学未及一年即“以国哀故，罢国子学”，南朝学校兴废之快于此可见一斑。齐武帝永明三年（公元 485 年）正月，又下诏立学，“召公卿子弟下及员外郎之胤，凡置生二百人，其年秋中悉集”，并任命王俭为祭酒，陆澄为国子博士“国学总算建立起来了。永明国学课程设置有郑、王《易》，社、服《春秋》，何氏《公羊》，麋氏《谷梁》，郑玄《孝经》。根据课程来看，永明国学确是广弘儒风。究其根源不仅是萧氏本身重儒，而且出身吴郡陆氏的陆澄和出身琅琊王氏的王俭皆为具有家学渊源的世家大族，他们外玄而内儒，骨子里是极看重周孔名教的。武帝对国子学十分关注，永明四年（公元 486 年）三月他亲临国子学讲《孝经》，并“赐国子祭酒、博士、助教绢各有差。”永明五年（公元 487 年）冬“太子监国学，亲监策试诸生。”国学中也出现了一些杰出人才，如号为神童的谢几卿，被召补为国子生。文惠太子临国子学时“（王）俭承旨发问，几卿随事辩对，辞无滞者，文惠大称贵焉。”通过君臣努力，南齐“由是衣冠翕然，并尚经学，儒教由此大兴。”齐明帝即位之初，国学因内乱而停顿。至建武四年（公元 497 年）方下诏立学，但明帝不久便死。永泰元年（公元 498 年），东昏侯萧宝卷即位，依永明旧事废学，从此学校没再设立。《南史》卷 71《儒林传序》评曰：“逮江左草创，日不暇给，以迄宋、齐，国学时或开置，而劝课未博，建之不能十年，盖取文具而已。是时乡里莫或开馆，公卿罕通经术，朝廷大儒，独学而弗肯养众，后生孤陋，拥经而无所讲习。”这大体反映了宋、齐两朝的教育状况。

---

明曹学佺：《蜀中广记》引。又见《王羲之汇帖大观》。

《南齐书》卷 9《礼志上》。

《南齐书》卷 3《武帝纪》。

《南齐书》卷 9《礼志上》。

参见周锡保《中国古代服饰史》。

白广美：《关于汉画像砖〈井火煮盐图〉的商榷》，载《中国盐业史论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梁书》卷 50《文学传下》。

《南史》卷 22《王俭传》。

### 3. 梁代的学校教育

齐中兴二年（公元 502 年）四月，梁公萧衍即帝位，改元天监，代齐建梁，萧衍即为梁武帝。在南朝宋、齐、梁、陈四代中，梁武帝属于一个有才学的人。史载他“少而笃学，洞达儒玄。虽万机多务，犹卷不辍手，燃烛侧光，常至戊夜”，并亲笔撰写经史文集数百卷。因此在梁武帝的倡导下，梁代的学校教育也达到南朝的高峰。梁代的教育主要集中下列三方面：第一，广开学馆，招集生徒。天监四年（公元 505 年），梁武帝下诏曰：“二汉登贤，莫非经术，服膺雅道，名立行成。魏晋浮荡，儒教沦歇，风节罔树，抑此之由。朕日昃罢朝，思闻俊异，收士得人，实惟耐奖。可置《五经》博士各一人，广开馆宇，招内后进。”武帝因此而置五馆，以平原明山宾、吴光沈峻、建平严植之、会稽贺瑒各主一馆，馆有数百生，官供膳宿，射策通经者即除为吏，梁武帝还“分遣博士祭酒，到州郡立学”，史称“十数年间，怀经负笈者云会京师”。梁武帝对教育如此重视与他政治上的改革关系甚密。天监四年的改革是一系列的。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九品中正制度的刊革。《文献通考》卷 28《选举 1》载：“梁初无中正制，年二十五方得入仕。天监中，又制九流常选，年未三十，不通一经者，不得为官。若有才同甘、颜，勿限年次。至七年，州置州重，郡置郡崇，乡置乡豪各一人，专典搜荐，无复膏粱、寒素之隔”。“九流常选”替代了“九品中正”，不通经者不得为官，这样依靠“塚中枯骨”世代为官的门阀士族也就失去了屏障；而梁武帝也不得不依靠重视教育来扩大自己的统治基础，从中下层中来选拔优秀人才了。梁代“五馆生皆引寒门俊才，不限人数”，也正反映了此点。梁代五馆（后又置集雅馆）教学的内容限于五经，不如刘宋广泛，但五馆的主持人皆为名流，各具特色，也曾掀起一番热潮。如贺瑒“于《礼》尤精，馆中生徒常百数，弟子明经对策至数十人”；明山宾七岁能言名理，十三博通经传，梁武帝初置《五经》博士，“山宾首膺其选”；至其主五馆，“甚有训导之益”；严植之讲经“析理分明。每当登讲，五馆生毕至，听众千余人”；吴兴沈峻“博通《五经》，尤长《三礼》”，其开馆时群儒执经下坐，“听者常数百人”。第二，设立国学，严格考试。天监初，武帝即筹办国子学，至天监七年（公元 508 年）又下诏兴国子学，要求博延胄子，估计国子学至此方正式成立。梁代国子学与晋的国子学性质已不一样，不再是贵族的特殊学校了。武帝天监八年（509 年）诏说：“其有能通一经、始末无倦者，策实之后，选可量加叙录。虽复牛监、羊肆、寒品、后门，并随才试吏，勿有

---

《梁书》卷 3《武帝纪下》。

浉池县文化馆等：《浉池县发现的窖藏铁器》，《文物》1976 年第 8 期。

《梁书》卷 48《儒林传序》。

《隋书》卷 26《百官志上》。

《梁书》卷 48《儒林传》。

《梁书》卷 27《明山宾传》。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吉利发现西汉冶铁工匠墓葬》，《考古与文物》1982 年第 3 期；何堂坤等：《洛阳坩埚附着钢及其科学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85 年第 1 期。

《梁书》卷 48《儒林传》。



遗隔”，这反映学生成份起了变化，录用制度也起了变化。梁武帝对国子学十分重视，如天监九年（公元510年）曾两次亲临国学，策试胄子，赏赐学官，并且命皇太子及王侯之子，够上年令的皆入学受业。昭明太子萧统天监八年“于寿安殿讲《孝经》，尽通太义。讲毕，亲临释奠于国学。”天监九年国子博士到洽奉敕撰《太学碑》；国子祭酒到溉等又上书要求立正言博士一人，位视国子博士，置助教二人，国学呈现了繁荣局面。梁代无论五馆或国学，均以五经博士总五经以教授，课程设立自然也以经学为核心。但很显然由于玄学的影响，偏重于《周易》，如卞华“年十四，召补国子生，通《周易》”；王劭“梁世为国子《周易》生，射策举高第”；周弘正因于国学讲《周易》，被破格升迁为太学博士。国子学中学术气氛也较自由，甚至老师有疾时可临时用有才学的学生代讲。除了传统儒家经典之外，梁武帝本人的不少著作也被列于学官讲授，如萧子显为国子博士时“于学递述高祖《五经义》”，武帝所撰《孔子正言章句》也在国学讲授，并作为考试材料。梁代的学校教育制度对入学者的入学资格要求不甚严，但是毕业任官一般都要经过严格的考试，这从梁代许多官吏入仕都要经过“明经”、“射策”这一关即可看出。特别是“明经”一科，已开隋唐科举制之先河。第三，建士林馆。梁武帝大同七年（公元541年），于宫城西立士林馆，延集学者。士林馆是一个讲学兼研究的地方，不少学者在此讲学。领军朱异与左丞贺琛在士林馆讲梁武帝的《礼记中庸义》，“独积思经术”的沈洙也常在此讲授；国子博士周弘正讲课时，听者倾朝野；虞荔为士林馆制碑，后被任为士林学士，教育呈现一片兴旺景象。建康也成为教育和学术研究的中心。《梁书》卷48《儒林传序》称：“高祖亲屈舆驾，释奠于先师先圣，申之以宴语，劳之以束帛，济济焉，洋洋焉，大道之行也如是。”确实，梁代教育的发展与梁武帝本人的大力提倡分不开的。他本人活了86岁，做了48年皇帝，这也使教育政策保持了较长的稳定性。但梁武帝本人极其佞佛，花费了大量钱财建立庙宇。晚年政治也十分腐败，导致侯景之乱，台城陷落的悲剧，梁代的教育成就也随之付诸滚滚东流的江水了。

---

《梁书》卷2《武帝纪中》。

《梁书》卷8《昭明太子传》。

《梁书》卷48《儒林传》。

《陈书》卷17《王劭传》。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化验室：《河南浍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文物》1976年第8期。

#### 4. 陈代的学校教育

梁太平二年（公元 557 年），陈霸先代梁为帝，陈霸先即为陈武帝。陈代初期历文、宣二朝，政治都较稳定，社会经济文化得到恢复和发展，因此教育设施也得初步恢复。陈武帝永定三年（公元 559 年），“诏依前代置西省博士”。文帝天嘉元年（公元 560 年），嘉德殿学士沈不害上书请兴学校，选公卿子弟皆入于学，使助教、博士朝夕教授，以阐儒教。文帝深表赞同，诏答曰：“卿才思优洽，文理可求，弘惜大体，殷勤名教，付外详议，依事施行。”官学因此而立。陈中央官学是国学和太学并立，这与前代是不同的。如天嘉元年沈德威曾任太学博士，天嘉五年（564 年）沈不害迁国子博士，说明太学和国学是分开的。陈官学体制也是分祭酒、博士、助教三级，与前代一样。祭酒、博士、助教均由著名学者担任。如梁代就任国子博士的周弘正，在陈初被迁为国子祭酒。张讥虽为国子助教，但在学问上却敢于与国子祭酒周弘正抗争，弘正对人说：“吾每登座，见张讥在席，使人惶然。”名学者郑灼、沈文阿、沈德威均任太学或国学博士。陈代官学分太学和国学，但学生成份有什么变化却不得而知了。陈皇室对官学还颇为重视。宣帝太建三年（公元 571 年），“皇太子亲释奠于太学，二傅、祭酒以下赉帛各有差”；太建十一年（公元 579 年），“皇太子幸太学，诏新安王于辟雍发《论语》题，仍命伯阳为《辟雍颂》，甚见佳赏”；陈后主至德三年（公元 585 年），“皇太子出太学，讲《孝经》，戊戌，讲毕。辛丑，释奠于先师，礼毕，设金石之乐，会宴王公卿士。”不过由于陈代承前代之离乱，衣冠殄尽，国士日蹙，外乱内争频起，学校教育诚如马贵与所说：“虽博延生徒，成业盖寡。”

总体来看，南朝学校教育时断时续，统治者较为重视中央国学或太学。地方学校则基本上处于自生自灭的状况。学术的核心仍是儒家经学，不过南方学术受玄学和佛学的影响较深，学术思想较为活跃。南朝学校教育也出现了一些新的内容，如专科学校的设立和与科举制密切相关的“明经”考试制度，对后世影响深远。

---

何堂坤：《关于灌钢的几个问题》，《科技史文集》第 15 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9 年版。

《六臣文选》卷三十五张协《七命》。

华觉明：《中国古代钢铁冶金技术》，《金属学报》1976 年第 2 期。

李众：《中国封建社会前期钢铁冶炼技术发展的探讨》，《考古学报》1975 年第 2 期。

《陈书》卷 34《文学传》。

《陈书》卷 6《后主纪》。

《文献通考》卷 41《学校考 2》。

## （五）北朝的学校教育

北朝系指魏（北魏、东魏、西魏）、齐、周三朝，历经约 200 年。在这段时间里，北方社会也历经了激烈的动荡和组合。以游牧射猎为主的鲜卑拓拔族首先入主中原，统一北方近 150 年，建立起北魏政权。随后北魏又分裂为东魏、西魏。东魏、西魏又被北齐、北周所取代。纷乱的时代里，在北方历史舞台上，演出了一幕幕悲壮的民族交融的话剧。其间虽有曲折和波澜（如北齐的反汉化教育），但从总体上看，他们终究接受了较为先进的汉族封建文化，并将本民族的文化融汇进了汉文化之中，历史正是夹带着这样一股新鲜血液走向隋唐文化鼎盛的。同样，只要接受汉族的封建制度，就必须接受汉族的封建文化；而要接受汉族的封建文化就必须接受以儒学为核心的封建文化教育。因此北朝诸帝大多采取崇儒政策，兴办学校，从而出现了学校教育的短暂繁荣。

## 1. 北魏的学校教育

北魏的学校教育从体制上可分为中央国学（太学）和地方乡学；从时间上大体可分平城（今山西大同）和洛阳两个时期。天兴元年（公元398年），北魏道武帝拓跋珪定都平城，开始推行汉化的初步改革；后历明元、太武、文成、献文诸帝继续执行，使鲜卑之野蛮逐步转向文明。至孝文帝定都洛阳，全面推行汉化政策，从制度到语言、服饰、风俗上全面改观，从而出现了胡汉不分，民族融合的局面。

北魏的中央学校有太学、国子学、四门小学、皇宗学，此外还有属于专科性质的律学和算学。下面分述其兴立过程。道武帝初定中原时，“虽不暇给，始建都邑，便以经术为先。立太学，置《五经》博士生员千有余人。天兴二年春，增国子太学生员至三千人。”可见道武帝在立国之初即把学校教育放到非常重要的位置上了，明元帝时改国子学为中书学，立教授博士。太武帝即位后，于始光三年（426年），又另起太学于城东，并征北方名流范阳卢玄、博陵崔绰、赵郡李灵、河间邢颖、勃海高允、广平游雅、太原张伟等“贤俊之胄”为博士，并令各州郡荐举才学之士，久历战乱的北方，儒学由此而兴旺起来。但太武所立太学门阀气味很浓，规定“自王公以下至于卿士，其子息皆诣太学。其百工伎巧驽卒子息，当习父兄所业。不听，私立学校，违者身死，主人门诛”，这种学分贵贱，禁立私学的措施，是一种逆历史潮流的反动。北魏学校教育最为发达的时期是孝文、宣武两朝。孝文帝太和中改中书学为国子学，建明堂、辟雍，尊三老五更，又开皇宗学，“及迁都洛邑，诏立国子、太学、四门小学”。这4所中央官学的整体设计是北魏国子祭酒及经学家刘芳提出的，刘芳建议国学与太学之设置应循古制，国子学居宫门之左，太学仍旧在洛阳城东开阳门外东汉旧址，四门小学刘芳觉得如果“四郊别置，相去辽阔，检督难周”，因此同处一处，临近太学。刘芳的建议被采纳。皇宗学在迁洛之前亦曾设立，太和十六年（公元492年）孝文帝曾临皇宗学，“亲问博士经义”；迁洛之后，任城王澄上奏请复，孝文帝表示同意，但具体措施已不可考。但是北魏为皇室子弟专设一学以教授，反映了他们对汉化的迫切要求。北魏学校教育的具体方案虽已出台，但具体设施仍是步履维艰。宣武帝延昌元年（公元512年）诏说：“迁京嵩县，年将二纪，虎闾阙唱演之音，四门绝讲诵之业。博士端然，虚禄岁纪，贵游之胄，叹同子衿，靖言念之，有兼愧慨。可严敕有司，国子学孟冬使成，太学、四门学，明年暮春令就。”这说明进展极其缓慢。至神龟中将立国学，诏以三品以上及五品清官之子入学，但“未及简置，仍复停废”。一直到正光三

---

徐州市博物馆：《徐州发现东汉建初二年五十谏钢剑》，《文物》1979年第7期。分析报告见前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并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4期韩汝玢文。

刘心健等：《山东苍山发现东汉永初纪年铁刀》，《文物》1974年第12期，分析报告见前《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李众文。

《北史》卷81《儒林传序》。

《魏书》卷55《刘芳传》。

《魏书》卷7《高祖纪》。

《魏书》卷8《世宗纪》。

《北史》卷81《儒林传序》。

年（公元 522 年），方才办起国子学，孝明帝亲自“释奠于国学，命祭酒崔光讲《孝经》”，不过国子生仅有 36 人。至孝庄帝、节闵帝、孝武帝时期，“海内淆乱，四方校学，所存无几。”官学急剧衰落下去。北魏分裂为东魏、西魏之后，征战连绵，学校教育也基本停顿。中央官学除上述以外，还设有律学和算学。如常景“及长有才思，雅好文章，廷尉公孙良举为律博士”；殷绍“世祖时为算生博士”。北魏中央官学设有祭酒、博士、助教等进行管理和教学，其中中书博士、四门小学博士、皇宗博士为北魏所特有；北魏对博士资格也有明确规定：“博士取博关经典，履行忠清，堪为人师者，年限四十以上。助教亦与博士同，年限三十以上。若道业夙成，才任教授，不拘年齿。”国学生徒有国子生、太学生、中书学生、算生等，对录取学生也有明确规定：“学生取郡中清望，人行修谨，堪循名教者，先尽高门，次及中等”，这说明北魏政权是充分照顾门阀地主阶级利益的。

北魏中央官学的课程以儒家经学为主。这是因为第一，由于北魏统治者接受了汉族先进的封建生产方式，因此在意识形态上也不得不接受儒家文化，从而给予经学以高度重视。泰常八年（公元 423 年），太宗“至洛阳，观《石经》”；孝文帝于太和十七年（公元 493 年）秋七月也“幸太学，观《石经》”；世宗和肃宗皆亲自讲授讲义；第二，北朝经学受玄学影响少、学风朴实，其研究承袭两汉之传统，深度超过南方。关于南北学风之差异，《北史》卷 81《儒林传序》有一段很好的比较：“大抵南北所为章句，好尚互有不同。江左《周易》则王辅嗣，《尚书》则孔安国，《左传》则杜元凯。河洛《左传》则服子慎，《尚书》、《周易》则郑康成。《诗》并主毛公，《礼》则同遵于郑氏。南人约简，得其英华；北学深芜，穷其枝叶。”《世说新语·文学篇》也评道：“北人看书，如显处视月；南人学问，如牖中窥日。”所谓“约简”和“深芜”之别，实在于南方经学多用魏晋新注，发挥较多；而北方经学多固守章句，比较繁琐。北魏学者李兴业曾出使萧梁，梁武帝问他对于儒学和玄学有何看法，李兴业回答说少时只读经典，不知玄学，足见南方士族崇尚的清谈玄学在北方是没有市场的；第三，北魏传经儒者也很多。史称：“时天下承平，学业大盛。故燕齐赵魏之间，横经著录，不可胜数。大者千余人，小者犹数百。州举茂异，郡贡孝廉，每年愈众。”郑玄的《易》、《诗》、《书》、《礼》、《论语》、《孝经》，服虔的《左氏春秋》，何休的《公羊传》盛行于北方。著名的大儒有徐遵明、刘献之、刘炫、刘焯、梁越、梁祚、陈奇、常爽、孙惠蔚、卢景裕等。在统治者的重视和名师的传授下，国学学生也勤奋努力，不少学者名流由此而崭露头角。如

---

《北史》卷 81《儒林传序》。

《北史》卷 81《儒林传序》。

《魏书》卷 82《常景传》。

《魏书》卷 91《艺术列传》。

《中国矿产地一览表》第 2 卷下，第 75 页，1942 年。

王璠：《中国铜合金内之镍》，《科学》第 13 卷第 10 期，1929 年。

山内淑人等：《古利器の化学的研究》，《东方学报》京都第 11 册。

李延祥等：《林西县大井古铜矿冶遗址冶炼技术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90 年第 2 期。

《北史》卷 81《儒林传序》。

王奎克等：《砷的历史在中国》，《自然科学史研究》1982 年第 1 期。

后来著名的政治家李安世幼时即为中书学生，“高宗每幸国学，恒独被引问”；国子博士祖莹幼时为中书学生，能背《尚书》三篇，不遗一字。

北魏除重视中央官学外，对州郡县的地方教育也很重视。献文帝天安初（公元466年），相州刺史李暹上书请建地方学校，其中说到：“臣愚欲仰先典，于州郡治所，各立学官，使士望之流，冠冕之胄，就而受业，庶必有成。其经艺通明者，贡之王府，则郁郁之文，于是不坠”，这大体反映了统治者立学的基本思想，获得献文帝的赞同。献文帝下诏高允议定学制。高允上书“请制大郡立博士二人，助教四人，学生一百人；次郡立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八十人；中郡立博士一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下郡立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四十人。”献文帝约加综合，于天安元年秋七月“初立乡学，郡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郡国学校，由此而立。由于统治者的重视，在献文、孝文、宣武、孝武诸朝，地方学校有所发展。地方学校的发展虽有中央的政策，但具体设施和成就大小，依然要看地方官吏的重视如何。我们可以看到北魏不少地方官吏，对学校教育是十分看重的。荆州刺史贾俊在郡“表置学官，选聪悟者以教之”。行河南尹李平“修饰太学，简试通儒以充博士，选五郡聪敏者以教之，图孔子及七十二子于堂，亲为立赞。”西兖州刺史高佑“以郡国虽有太学，县党宜有黉序，乃县立讲学，党立小学。”即使在政局动荡的孝明、孝武二朝，地方学校仍没有停顿。如赵郡太守崔孝在郡历战乱之后“招抚遗散，先恩后威，一周之后流民大至。兴立学校，亲加劝笃，百姓赖之。”当然北魏地方学校并非都如此发达，孝文帝时南安王英针对不少地方乡学未立的状况，要求派四门博士巡行课督，即反映了这种情况。

---

赵匡华等：《我国金丹术中砷白铜的源流与验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3年第1期

孙淑云等：《中国早期铜器的初步研究》，《考古学报》1981年第3期。唐兰：《中国青铜器的起源与发展》，《故宫博物院刊》1979年第11期。

《魏书》卷48《高允传》。

《魏书》卷6《显祖纪》。

赵匡华：《中国历代“黄铜”考释》，《自然科学史研究》1987年第4期。

《魏书》卷65《李平传》。

《魏书》卷57《高佑传》、《崔孝传》。

《魏书》卷57《高佑传》、《崔孝传》。

## 2. 北齐的学校教育

北齐政权是鲜卑化了的汉人和鲜卑民族中最落后、汉化程度最低的六镇人建立的。这一政权出于对洛阳汉化鲜卑人的不满和对六镇鲜卑化集团利益的维护，大力提倡鲜卑文化，这是对北魏以来汉化政策的一大反动。因此，北齐教育的发展极其艰难和曲折，成效也甚微。

文宣帝高洋天宝元年（公元 550 年），“诏郡国修立黉序，广延髦俊，敦述儒风。其国子学生亦仰依旧铨补，服膺师说，研习《礼经》。往者文襄皇帝所运蔡邕石经五十二枚，即宜移置学馆，依次修立。”国学及郡学虽设立，但是北齐并没有出现如同北魏那样的教育热潮，从上到下，对教育并不感兴趣。国子学只有生徒数十人，“国学博士，徒有虚名”，并无真才实学；“诸郡并立学，置博士、助教授经。学生俱差逼充员，士流及豪富之家，皆不从调。备员既非所好，坟籍固不关怀。又多被州郡官人驱使，纵有游惰，亦不检察。皆由上非所好之所致也。”读书竟如同差逼徭役一般，学风亦可想而知，北齐统治者无疑具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如高昂“不遵师训，专事驰骋，每言男儿当横行天下，自取富贵，谁能端坐读书，作者博士也”，这是典型的“读书无用论”。因此北齐虽然形式上也曾制定过一些教育措施，但从整体上看，这是一个教育颓废，学术荒芜的时代，豪门大族，“罕闻强学”，“胄子以通经仕者，唯博陵崔子发、广平宋游卿而已，自非莫见其人。”

北齐州郡设立学校，置博士、助教授经。但成效不大。只有清河太守苏琼“每年春，总集大儒卫凯隆、田元凤等讲于郡学，朝吏之案之暇，悉令受书，时人指吏曹为学生屋。”从文宣帝天保元年开始，郡学普遍立孔庙，这对后世尊孔产生了较大影响。

---

《北齐书》卷 4《文宣帝纪》。

刘兴：《江苏句容县发现东吴铸钱遗物》，《文物》1987 年第 1 期。

郑家相：《历代铜质货币冶铸法简说》，《文物》1959 年第 4 期。

《北齐书》卷 44《儒林传序》。

《北齐书》卷 46《循吏传》。

### 3. 北周的学校教育

北周政权虽然也系六镇镇人所建，但是六镇镇人的绝大部分被高欢所占有，宇文泰、宇文护不得不寻求关西汉人的帮助，并推行政治经济军事上的改革，以与北齐相抗衡。因此北周的政治远较北齐进步，成就也大。学校教育虽不算鼎盛，但也取得一些成就，特别在周武帝时期。北周的学校教育的基本方针，是宇文泰时起用的汉人苏绰制定的。苏绰提出的“六条诏书”，其中建议“先治心”、“择贤良”、“敦教化”，皆与教育密切相关，被宇文泰采纳。北周的学校教育成就主要表现在如下几方面：第一，诸帝对教育十分重视，尊师重教，奖掖后学。周太祖宇文泰“雅好经术。求阙文于之古，得至理于千载，黜魏、晋之制度，复姬旦之茂兴。”他虽未即皇帝之位，却常去太学看望。李昶年幼有才学，宇文泰非常看重，“厚加资给，令入太学”。在公务繁忙，战事频仍之际，他还于行台省置学，取丞郎和府佐入学学习，“悉令旦理公务，晚就讲习，先《六经》，后子史”。他还选名僧讲教义，又命薛慎等兼学佛义，使儒佛沟通。太祖平河东后，又置学东馆，引名儒为师，教授诸将子弟。明帝宇文毓“博览群书，善属文，词彩温丽”。武帝宇文邕于保定三年（公元563年）下诏尊太傅燕国公子谨为之老，“帝于是服袞冕，乘碧辂，陈文物，备礼容，清跸而临太学。袒割以食之，奉觞以酹之。斯固一世之盛事也。其后命輶轩以致玉帛，征沈重于南荆。及定山东，降至尊而劳万乘，得熊生以殊礼。是以天下慕向，文教远覃。衣儒者之服，挟先王之道，开黉舍延学徒者比肩；励从师之志，守专门之业，辞亲戚甘勤苦者成市。”周武帝掀起了自北魏以来的第二次儒学高潮。他不仅自己亲自讲经，而且针对儒学，佛、道二教的矛盾情况，让人广泛讨论，以求共识。第二，兴办学校，弘扬学术。北周除中央太学外，还有一些临时设立的带有研究性的学校。如明帝集文学士人80余人于麟趾殿，建立麟趾学，“在朝有艺业者，不限贵贱，皆预听焉。”麟趾学除教学外，主要任务是校刊经史，編集丛书。不少南北名士都成为麟趾学学士，如萧、王褒、颜之仪、姚最等。甚至梁简文帝之子萧大圜也携带孤本《梁武帝集》和《简文集》，在北周平江陵（今湖北江陵县）后入麟趾学。麟趾学初无班次，后经于翼上书建议，方才议定等级，以明“尚贤贵爵”之义。周武帝还于天和二年“立露门学，置生七十二人”。以萧、曹瑾、元玮、王褒等为文学博士，露门学还设露门博士。从太学、露门博士乐逊“在露门教授皇子”来看，露门学地位较高。第三，“罢门资之制”。北周还废除了九品中正制度。苏绰说：“今之选举者当不

---

《周书》卷23《苏绰传》。

《周书》卷45《儒林传序》。

《周书》卷38《李昶传》。

《周书》卷35《薛慎传》。

《周书》卷4《明帝纪》。

《周书》卷45《儒林传序》。

《周书》卷30《于翼传》。

《周书》卷5《武帝纪》。

《周书》卷45《儒林传》。



限资荫，唯在得人。苟得其人，自可起厮养而为卿相。”因此北周举士权一直归于州、郡、县，没有中正官的地位。虽然北周尚无南朝的考试制度，但已打破了士、庶界限。因为如果要求“擢贤良”，就必须“敦教化”，即重视教育了。这对教育的发展是十分有益的。北周统治者虽然对教育颇为关注，但是由于当时政局不稳，传统的门阀势力仍较强大，也存在一些不好的学风。如“读书无用论”的思想在北周也存在，宇文贵少从师受学，尝辍书叹曰：“男儿当提剑汗马以取公侯，何能如先生为博士也。”不少门阀贵族子弟上学时“车服华盛”，心思根本不在学问上。

北周地方学校不太发达，虽然曾令州县置博士，但仍要看地方官吏重视如何。北周地方学校可书者不多。辛昂为成都令时“即与诸生祭文翁学堂”，曾经带动了地方的学风。湖州刺史乐逊“劝励生徒，加以课试，数年之间，化洽州境”，潞州刺史柳昂“上表请劝学行礼”。因史料阙如，详情已不可考。

---

《周书》卷 23《苏绰传》。

《周书》卷 18《宇文贵传》。

何堂坤：《我国古代的钢铁热处理技术》，载《技术史丛谈》科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试验室：《河南澠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北京钢铁学院李众：《从澠池铁器看我国古代冶金技术的成就》，均载《文物》1976 年第 8 期。

《周书》卷 33《柳昂传》。

## （六）教育行政制度的基本演变

魏晋南北朝的教育行政制度在继承两汉的基础上，继续发展，但其间亦有变化。从总体上看自汉至隋，国学诸官，统属太常，《宋书》卷 80《礼志 5》载：“太常有博士，协律校尉员，统太学诸博士祭酒。”但魏晋以降，太常一职已不似两汉，权任渐轻。另外西晋自晋武帝设国子学，与太学并立，实行平民教育与贵族教育分途，国子学的演变已有独立发展之趋势，至隋时，“国子寺罢隶太常”，教育行政制度发生了重大变化。

## 1. 三国两晋的教育行政制度

魏初置奉常，为六卿之一。文帝即位后，改为九卿，更奉常名为太常，正三品，中二千石，具有最高教育行政长官的性质。曹魏立太学，太学设博士及博士祭酒，官品第五，19人。曹魏设有太学博士及博士祭酒、太常博士（掌引导乘舆，议定谥号）、律学博士。州郡县也立教学之官，州设文学从事，郡设文掾、文学祭酒，县设校官；侯国设文学，“班第五，从七品”。蜀、吴中央也设博士，职掌太学（吴为学宫）的教育。蜀设劝学从事、典学从事、师友从事、典学校尉、儒林校尉、师友祭酒等学官从事地方学校教育，名称繁多，分工与职掌如何不太清楚。吴在地方学校设师友从事，师友祭酒、师友决疑等学官。

西晋初年承魏制，设太学博士19人，其中选聪明有威重者1人为祭酒。咸宁四年（公元278年）设国子学，置国子祭酒、博士各1人，助教15人，祭酒、博士“训范总统学中众事”，并对入选者要求甚严。东晋初，太学博士初为5人，后定为9人，元帝末增至16人。国子学也置博士，如太常荀崧上书要求国子博士的人选应如西晋。两晋还设有律学博士和书学博士，列于学官。算学博士尚在史官，不列于国学。两晋地方学校时兴时废，一般来说，州设典学从事、劝学从事，如蜀郡何旅为典学从事；郡国置文学掾1人，如西晋熊远曾被辟为豫章郡文学掾；一些王公府邸也置学官，主持讲学。县也设学官，《晋书》卷24《职官志》载：“（县）户千以上，置校官掾一人”。

---

《大唐六典》卷29。

《大唐六典》卷21。

## 2. 南朝教育行政制度

南朝中央学校教育仍于太常之下设祭酒、博士、助教等教授学生。刘宋惟设国子学而无太学。国子学中设国子祭酒 1 人，国子博士 2 人，及国子助教 10 人。若不置学，则助教惟置 1 人，而祭酒、博士常置如故。明帝时设“总明观”，置东观祭酒、访举各 1 人，主持教学和管理。宋文帝时曾令鲁郡修复校舍，采召生徒，估计地方也立学官，但详情已不得而知。南齐国学也设祭酒、博士、助教，名儒王俭以宰相（尚书令）兼国子祭酒，为前代所无。地方学校州设儒林参军 1 人，文学祭酒 1 人，劝学从事 2 人。余不见记载。梁代复汉制，以太常为太常卿，位同金紫光禄大夫。梁代五馆和国学置国子祭酒和五经博士进行管理和教学。梁代地方学校行政制度也有建制，武帝曾分遣博士、祭酒到州郡立学，设儒林参军、劝学从事、文学从事等。王公亦于府兴学，如湘东王“于府置学，以革领儒林祭酒。”陈袭梁制，设太常卿。中央官学是太学与国子学并列，设祭酒、博士、助教三级；地方官学也存在，学官设置也大体与前代相同。

---

见《南齐书》卷 22《豫章文献王嶷传》。

《太平御览》卷三四五引。

### 3. 北朝教育行政制度

北朝中央有太常，为最高教育行政长官。北魏太常位从一品，属官有太常丞、各类博士等。北齐称太常寺。北周依《周礼》之制，改太常为太宗伯卿。此外北朝还设有专门管理佛、道二教的机构，北魏设崇玄署，置仙人博士、管理道教；北齐置昭玄寺，专管佛教，设大统1人，都维郡3人，功曹主簿数人；北周置司寂中士、下士，为管理道教的官职。

北朝各国有中央官学和地方官学，设祭酒、博士、助教等进行管理和教学。北朝博士名目繁多，如北魏有国子祭酒、国子博士、太学博士、太史博士、律博士、礼官博士、太卜博士、太医博士、四门小学博士、皇宗博士、中书助教博士、中书教学博士等。天安初，献文帝诏立乡学，按大、次、中、下郡分别设立博士和助教；孝文帝时于县、堂立小学，学官设置已不可考。北齐博士设置也很滥，见诸史书的有国子祭酒、国子博士、太学博士、正言博士、四门学博士、医博士、相博士、祝禁博士、太卜博士及按摩博士等；诸郡也立学，设博士、助教。魏、齐很多博士之名也可能只是流于形式，并无实际功能。北周依《周礼》改制，学校行政制度也颇加厘正，如省祭酒一职，唯置与学校有关的博士，如太学博士、露门博士；明帝创麟趾学只置学士，未见设博士，博士确实精简多了。北周虽曾下令“天下州县皆置博士习礼焉”，但地方教育行政制度还是十分不健全的。

### 三、魏晋南北朝教育的基本内容

#### (一) 立学以儒为宗

##### 1. 儒学的独尊地位面临严重的挑战

自从西汉武帝刘彻“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后，儒学先后在两汉官学、私学中建立了自己的独尊地位。

在诸子百家学说中，儒学是最具有治国安邦功效的伦理政治学说。在经过西汉董仲舒改造后，儒学又具有“君权神授”、“大一统”等特色，为封建专制的中央集权制度提供了包括政治法律、道德乃至社会习俗等各方面一整套的规范和准则。所以，儒学是因其维护专制统治的有效性赢得了自己的独霸地位。但是，从东汉末年开始，天下大乱，国家分裂，反叛迭起，篡位不断，秦汉中央集权的大一统国家土崩瓦解了。这个严酷的现实，迫使东汉以后的统治者总结经验教训，开始怀疑儒学，怀疑它治国安邦的有效性，统治者把目光转向儒学之外，寻找能替代或修补儒学的其它济世良方。

两汉儒学巩固的独尊地位是与选士制度分不开的。士人要做官，首先要学通儒学，然后通过考试，或以举荐的方式入仕。总之，儒学是仕途的敲门砖。所以，不仅官学因政府的强制而以儒学为教学的基本内容，就是私学也以传授儒学为己任。但是，到了东汉末年，选士制度中的征辟察举制度，名不符实的情况越来越严重，征辟察举或为外戚宦官把持，或为世家大族所左右，人才选拔严重背离儒家标准，“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门阀政治进一步发展，世家大族在很大程度上垄断了政治，“九品中正法”作为一种选官制度，已成为世胄高门子弟不问学业，仅靠门第“坐致公卿”的工具。结果是“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对普通士子来说，儒学作为仕途的敲门砖已经失灵了。

魏晋时期，士子们或是出于对现实的失望，或是为避免直接卷入频繁的政治仇杀中，开始钻研“玄虚淡泊”的玄学。而统治者认为这种“玄虚”之说可补儒学之不足，有利于维护其统治，便有意无意地加以默许或提倡。魏晋南北朝近四百年的动乱与分裂，为玄学的流行提供了肥沃的土壤。玄学盛行，直至成为时代的主要哲学思潮；玄风大炽，以至于成为有闲阶级刻意追求的生活方式。玄学大大削弱了儒学在教育中的独尊地位。

乱世之中，人们绝望于现实，只好把希望寄托给神灵与来世。汉末传至中国的佛教，似乎给苦海中的芸芸众生送来了福音。如果说，玄学主要吸引了社会的上层或文化层，那么佛教则更多吸引的是社会的下层人民。统治者也需要用佛教来麻醉人民，用暮鼓晨钟、诵经呗唱来掩饰他们的凶残与暴虐。佛教鼓吹出世，抛弃家、国，礼佛诵经，与儒家主张入世，忠君孝亲等基本观点形成尖锐的对立。佛教的盛行，意味着儒学在社会中影响力的大大下降。

## 2. 统治者对经学的重视

不过，封建统治者也知道儒家尽管出了问题，但仍然是他们治国的基本理论与方法。所以，有头脑的统治者在教育思想与实践中，都把儒学置于最重要的位置，使儒学得以在时兴时废的学校教育中维持住了自己的宗主地位。

三国时期，与孙吴、蜀汉相比，曹魏最重视经学，成就可观。曹操父子擅长文学，中原士人群起仿效，许多士人“以儒家为迂阔，不周世用”，不愿学习儒术。但最高统治者仍是极重视儒学教育，魏明帝曹睿所说的“尊儒贵学，王教之本也”，表明了曹氏统治者的基本态度。魏文帝曹丕即位不久，就下令恢复祀孔。又召集诸儒，主持编纂了一部大型的儒学类书《皇览》；魏明帝唯恐当世巨儒高堂隆、苏林、秦静的学问失传，下诏挑选30名“高才解经”的郎吏去学他们的“四经三礼”；魏齐王曹芳喜爱钻研《尚书》等经书，并自正始二年（公元241年）起，三次派太常在太学中祭祀孔子，进一步确立儒学在官学中的显尊地位。这是中国古代在太学祀孔之始齐王被废后，高贵乡公曹髦继位，在皇位朝不保夕的险境中，他仍亲临太学与众博士辩论经义。

由于曹魏统治者的重视，魏国的经学取得了较大的成就，传世的《十三经注疏》中，有“三经皆魏人注”，即“孔安国《尚书传》，王肃伪作；王弼《易注》；何晏《论语集解》”。

蜀汉的丞相诸葛亮认为：儒家的三纲六纪是教育培养人材的根本，“三纲六纪有上中下。上者为君臣，中者为父子，下者为夫妇，各修其道，福祚至矣。……学者思明师，仕者事明君”，但蜀汉学校教育不发达，儒学教育的成效远比不上魏国。

孙吴的学校教育亦不兴旺，但孙吴开国君主孙权不仅本人遍读《诗》、《书》、《礼记》、《左传》等儒家经典，而且重视以儒学教育子孙。他选置诸葛恪、张休、顾谭、陈表等名士，为太子孙登“侍讲《诗》《书》”。

西晋司马氏对太学的儒学传统是颇看重的。司马炎代魏不久，就亲临太学，举行《仪礼》中的乡饮酒礼；晋惠帝司马衷于元康三年（公元293年），欲视察太学，依儒家礼仪，先举行隆重的“释奠”，祭祀孔子，然后再赴太学。

东晋皇帝及若干儒臣在四面玄风中，几次呼喊“笃道崇儒”，但由于中央官学时兴时废，所以他们的想法实施的不多。晋元帝司马睿登基前，王导与戴邈就上书建议他：“帝王之要务，莫重于礼学”，要以儒学来复兴教育，

---

杜玉生：《北魏洛阳城内出土的瓷器与釉陶器》，《考古》1991年第12期。

山东淄博陶瓷史编写组，《山东淄博寨里北朝青瓷窑址调查纪要》，《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三国志·魏书》卷25《高堂隆传》。

《三国志·魏书》。

皮锡瑞：《经学历史》，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63页。

中国硅酸盐学会：《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第170页。

《三国志·吴书》卷14《吴王五子传》。

《晋书》卷91《儒林传序》、卷3《武帝纪》、卷55《潘岳传》。

“使文武之道坠而复兴，俎豆之仪幽而更彰”。司马睿即位后，办了太学，而且多次发布“尊儒劝学”的诏令，还派太子“讲经，行释奠礼于太学”；晋明帝司马绍继位后，广征名儒，充实太学，如将“研精坟典”的任旭、虞喜等征为太学博士；成帝司马衍咸康三年（公元337年），国子祭酒袁瑰等在要求兴学的上书中吁请朝廷“留心经籍，阐明学义”。成帝表示赞同，并开始整顿国子学。无奈当时玄风正炽，成帝这次努力没有多少结果；孝武帝司马曜很想纠正虚玄纵诞之风，于宁康初年，大集重臣、宏儒，亲自讲《孝经》，让谢安等名流侍讲、执经、摘句，轰动朝野。孝武帝还屡次召戴逵、龚玄之等硕儒任国子博士，以提高儒学教育的水平。

北方十六国统治者中，凡重视教育、积极办学的，莫不看重儒学。北方少数民族统治者在汉化过程中，认识儒学是维护统治、争取汉族人心的主要思想文化武器。虽然十六国立国时间短，和平时间少，教育成绩不多，但儒学在教育中的核心地位还是十分稳固的。

前赵。南匈奴贵族刘渊与其子刘和、刘聪在儒学上颇有造诣。西晋末年，刘渊任北部都尉时，“幽州名儒、后门秀士，不远千里，亦皆游焉”，刘渊族侄刘曜继位，在改汉国为赵国当年便立太学、小学，请“宿儒”为教授，自己还亲临太学，选拔优秀学生“拜郎中”。

后赵。国主氏族入石勒出身贫贱，不识字，但器重儒士，提倡经学。他在征战中兴学，任“明经”的官吏为教官，亲自到学校，“考诸学生经义”；继位的石虎虽昏虐无道，而颇慕经学，派国子博士到洛阳摹写石经。

前燕。鲜卑族慕容氏贵族汉化最深，早在大兴四年（公元321年），慕容廆即认为“平原刘赞儒学该通”，任为“东庠祭酒”，让世子慕容廆与国胄“束修受业”，慕容廆“览政之暇，亦亲临听之”，国主带头尊崇入学，对社会风气有良好的示范作用，“于是路有颂声，礼让兴矣”；慕容廆“尚经学，多材艺”，即位后，每月临观东庠的“乡射之礼”，并“勤于讲授”，斯时，太学“学徒甚盛，至千余人”；慕容廆之子慕容俊建立前燕国。慕容俊儒学根底亦颇深，“自初即位至末年，讲论不倦，览政之暇，唯与侍臣错综义理。”

前秦。氏族人苻坚在王猛辅政期间，几乎是独尊儒学。苻坚亲祀孔子，为礼聘“硕学耆儒”苏通、刘祥来太学讲二《礼》经，自甘露四年（公元362年）起，“每月一临太学”，或“考学生经义优劣，品而第之”，或“亲临

---

《晋书》卷65《王导传》、卷69《戴逵传》。

《晋书》卷91《儒林传序》、卷6《元帝纪》，《文献通考》卷43《学校考4》。

《晋书》卷91《任旭传》、《虞喜传》。

《宋书》卷14《礼志1》。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80年第9期，并见表一注。

中国硅酸盐学会：《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第150页。

《晋书》卷101《刘曜载记》。

《晋书》卷105《石勒载记下》。

《晋书》卷106《石季龙载记上》。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燕录1》。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燕录2》，《晋书》卷109《慕容廆载记》。

《晋书》卷110《慕容俊载记》。



讲论”，并向博士提问，“博士多不能对”。

建元十一年（公元375年），苻坚更下令独尊儒学，“尊崇儒教，禁老、庄图讖之学，犯者弃市。”“尚书郎王佩读讖，杀之。”史家评价说：“自永嘉之乱，庠序无闻”，苻坚建国后，因“颇留心儒学”，“而学校渐兴”。

后秦。羌族人姚苻建国于关中，不久即死去，由姚兴继位。姚兴推崇儒学，“听政之暇”，引“耆儒”姜龛等，“讲论道艺，错综名理。”大儒胡辩在洛阳讲学，弟子达千余人，姚兴鼓励关中儒生出关，访学大儒，让关卡放行，“敕关尉曰：‘诸生谘访道艺，修己后身，往来出入勿拘常限。’”于是（关中）学者咸劝，儒风盛焉”。姜龛、淳于岐、郭高等硕德耆儒各率门徒数百人，教授长安，“诸生自远而至者，万数千人”。在十六国时期，这是空前的儒学兴盛景象。

十六国时期，凉州战争较少，在北部中国儒学最盛。前凉张轨在西晋末年任凉州刺史，开始割据凉州。他在所立学校中，规定春秋行儒家乡射之礼；张重华在位亦与群臣“讲论经义”。

西凉。建立西凉的李暠，“少而好学”，“通涉经史”，建国初，就扩建学校。他训导子弟说：“周孔之教”，“为国足以致安，立身足以成名。……经史道德如采菽中原，勤之者则功多，汝等可不勉哉！”他的得力臂助宁繇“雅好儒学”，如痴如醉，“虽在军旅，讲诵不废”。每闻有儒生造访，立即倒屣出迎，放下手中的军国大事，与儒生纵谈经籍。

北凉。建国的卢水胡人沮渠蒙逊尊崇儒学，注意用儒学来培训自己的下属官员。他“亲拜”硕儒刘邠为国师，任命注王朗《易传》的阚骃、“专心经籍”的索敞二人为刘邠助教，命令属下“皆北面受业”。

南燕。鲜卑族人慕容德称帝仅七年，也能“崇儒术以弘风”，他在建大学的次年便“大集诸生，亲临策试”。

南凉。鲜卑族人秃发利鹿孤称河西王后，“思弘道化”，祠部郎中史嵩建议：“建学校，开庠序，选耆德硕儒以训胄子。”利鹿孤深以为然，随即兴办学校。

南朝玄风大盛，较为质朴的儒学难逃衰落的厄运。但在学校中、朝堂上，讲诵儒学的传统始终未断。特别是梁武帝等尊崇儒学，使南朝有短暂的儒学勃兴时期。

宋。宋武帝刘裕立国后二年，就下诏说：立国要以“教学为先”，因而要“弘振国学”，“选备儒官”，但未及实行，便死去了。

宋文帝本人博涉经史，懂得儒学在教育中的重要性。元嘉十九年至二十七年间，恢复了太学。他大倡儒教，下令修复孔子墓，并与太子屡临国子学，

---

《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中》。

《晋书》卷117《姚兴载记上》。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凉录6》。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崔鸿：《十六国春秋·北凉录2》。

《晋书》卷127《慕容德载记》。

《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

李家治：《我国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艺发展过程的研究》，《考古》1978年第2期。

或“北面而礼先师，”或“策试诸生”。在魏晋百余年“传经授业”的儒学教育黯然不振的局面下，宋文帝的作为被史家称为“后生所不尝闻，黄发未之前睹”的“一代之盛”事。

南齐。齐高帝萧道成祖孙三代，颇尊崇经学。齐高帝少年学经，师从名儒雷次宗，即位不久，就下诏“精选儒官”，建立国学。但当年夏，齐高帝便死去，齐“以国哀故，罢国子学”；子武帝萧赜，孙文惠太子于永明四年、五年（公元486—487年）分别亲临国学，讲论《孝经》，策试经术。

梁。梁朝开国皇帝武帝萧衍，“起自诸生，知崇儒术”，在位期间，不仅自己钻研儒学，尊宠大儒，还开创性地按儒家五经分类，开办儒学专门学校；设五经博士，建士林馆。并不拘一格地培养儒学人材。因而在这一时期，南朝“渐尚儒风”。宋齐时期，因经学式微，以至《宋书》、《齐书》竟“不能为儒林立传”，至《梁书》才又恢复《儒林传》。可以说，南朝四代，宋齐对儒学的重视多流于形式，只有梁武帝把儒学教育落在实处，大加弘扬，使偃息的儒风，重又渐渐兴起。

陈。陈宣帝、陈后主及太子都曾亲临太学。但陈国统治者仅仅满足于提倡儒教的形式，未在教育中花多少气力。

北朝。北朝的教育比南朝发达。北朝教育的核心内容是儒学。北朝诸政权中，北魏的儒学最为发展。北魏的鲜卑贵族统治北部中国近150年，他们为了长期统治北方人口中众多的汉族，不得不实行汉化教育政策。儒学教育是北魏汉化教育的核心，其特点是“以经术为先”。

北魏“以经术为先”的一个表现是皇帝们纷纷带头尊孔学经。泰常八年（公元423年），明元帝拓跋嗣到洛阳“观《石经》”；始光三年（公元426年），太武帝到太学“祀孔子”；孝文帝太和十三年（公元489年）“立孔子庙于京师”，十六年，在皇宗学，“亲问博士经义”，十七年，“观《石经》”，十九年，在鲁“并祠孔子庙”；正光二年（公元521年）、永熙年中（533—534年）孝明帝元诩两至国学行“释奠”礼，并为皇子讲《孝经》，或听大儒讲《孝经》等经书。

北魏皇帝“以经术为先”的另一个表现是：极为重视专门教授儒学的中央官学。道武帝拓跋珪建国伊始，即兴办规模较大的太学，“以经术为先，……置《五经》博士，生员千有余人。”天兴二年（公元399年），扩大太学博士队伍，使之专门化，“令《五经》群书各置博士”；太武帝拓跋焘为加速以儒术统一思想，不惜采用屠杀政策来确立儒学的独尊地位。太平真君五年（公元444年），太武帝下诏说：老百姓私藏阴阳、图纬、方技等类书籍，或者私养巫师、僧人等都不利于朝廷“壹齐政化，布淳穗于天下”；为此，他下令：“王公以下至于卿士”的子弟，都必须到太学就读，“不听私立学校，违者师身死，主人门诛”；北魏统治者为了用儒学教育皇室后代，于孝文帝拓跋宏时期建立了皇子学校皇宗学，孝文帝还到皇宗学向博士请教经义

---

李家治：《原始瓷器的形成和发展》载《中国古代陶瓷科学技术成就》，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版。会见叶喆民《中国古瓷浅说》，轻工业出版社1982年版，第33页。

《南齐书》卷3《武帝纪》、卷21《文惠太子传》。

《魏书》卷3《太宗纪》、卷4《世祖纪上》、卷7《高祖纪》、卷8《世宗纪》、卷89《儒林传》。

《北史》卷81《儒林传序》，《魏书》卷2《太祖记》。

《魏书》卷4《世祖纪下》。

；宣武帝元恪根据《周礼》又新设四门小学于国都，并大选儒生以为小学博士。北魏中央官学众多，皆“以经术为先”，所以儒学大盛，“经术弥显”。

北魏“以经术为先”的第三个表现是延揽与重用儒学人材。太武帝于神麇四年（431年），在全国一次“辟召儒俊”数百名，将最优秀的卢玄、高允任为中书博士，这一空前的重用儒士的举措在全国引起很大反响，“于是，人多砥尚，儒林转兴”；孝文帝汉化的一项重要措施就是重用一批名儒，如刘芳因“特精经义”，“经学精洽，超迁国子祭酒”；名儒李彪亦以“经书进”，升为中书教学博士；宣武帝立四门小学，又“大选儒生，以为小学博士”，“大选”之举又一次令全国振奋，使“经术弥显”。

北齐。文宣帝高洋建北齐的第一年，就下诏恢复中央与地方学校，以“敦述儒风”；天宝七年（公元556年），文宣帝又召集“朝臣文学者及礼学官于宫宴会，令以经义相质，亲自临听。太子手笔措问”；天宝九年（558年），监国的太子“集诸儒讲《孝经》”。但北齐的反汉化倾向相当严重，文宣帝父子装点门面的措施并未产生多少实效。

北周。立国时期短，二位统治者热衷儒学，精神感人。周太祖宇文泰“雅好经术”、他总揽西魏朝政时，积极用儒学培养下属与子弟。他“于行台省（临时中央政府）置学”，选丞郎与府佐等官吏为学生，让他们“日理公务，晚就讲习，先《六经》、后子史”，平河东后，宇文泰“置学东馆，教诸将子弟”，以“经学通贍”的樊深为博士；宇文泰又让乐逊等儒师在他家设馆，“教授诸子”，各儒师“分授经业”。

周武帝宇文邕颇擅儒学，常亲自讲经，由于当时道教、佛教，已与儒学形成分庭抗礼之势。所以讲论儒学经义往往离不开辩论儒、道、佛三教的异同。天和元年（公元566年），武帝“集群臣讲《礼记》”。建德元年（公元572年），武帝在玄都观，“亲御法座讲说，公卿道俗论难”。武帝对儒学大师十分尊崇，将原萧梁五经博士沈重礼聘至京师，封为露门博士，让他参与讨论《五经》，请他讲课。吞并北齐时，到原北齐国子博士熊安生家，“亲执其手，引与同坐”，厚加赏赐，拜为博士。

---

《魏书》卷7《高祖纪》。

《魏书》卷55《刘芳传》。

《北史》卷81《儒林传》。

《魏书》卷47《卢玄传》、卷84《儒林传》、卷55《刘芳传》，《北史》卷81《儒林传》。

《北齐书》卷4《文宣帝纪》、《北齐书》卷5《废帝纪》。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年第3期。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年第3期。

### 3. 《五经》是官学的基本课程

自汉武帝独尊儒术之后，汉代的官学都以培养儒士为目的，以经学为课程。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国虽长期处于分裂状态，但各个割据政权，以及短暂统一的西晋王朝，在性质上，与两汉政权并无二致，缺少的只是长期的大一统而已。所以，各个政权的基本政治制度仍与两汉一脉相承，因而，儒学仍然是各个政权的基本统治思想。统治者仍然需要通过官办学校灌输儒学，为自己培养儒士型的官吏。儒家是诸子百家中最重视教育的学派，从教育思想到教学实践有一整套的理论与方法，在动乱交替的年代办学校，舍儒家别的学派还无法独力担当此重任。所以，在这一时期，从主流上看，绝大部分官学办学目的、教学内容和考试方法仍沿袭两汉。各政权为宣扬教化，培养儒士型官吏，选若干饱学的儒士立为博士、助教，作为教授，以儒家的经典为基本学习教材，并作为选拔新官吏的考试标准。

曹魏刊刻儒学“石经”作为太学标准教材。东汉熹平四年（公元175年），灵帝刘宏曾召集群儒勘定五经，刊刻石碑，立于太学，作为中央官学和全国经书的标准教本。东汉石经在汉末战火中多有毁伤，文帝曹丕曾下令修补，以应教学之需。而自东汉末年，马融、郑玄为代表的古文经学已推倒了西汉盛行的今文经学。熹平石经是今文经学，当然不能适应魏国古文经学教学的需要，于是，“魏正始中，又立古、篆、隶三字”的古文经学石经，刻经的石碑“长八尺，广四尺”，共“四十八枚”，立于太学。这是历史上有名的“正始石经”。

曹魏地方学校也以儒学为主修课程。建安年间，河东太守杜畿，“开学宫，亲自执经教授”，并任命大儒乐详为文学祭酒，“使教后进，于是河东学业大兴”，“特多儒者”；建安初年，弘农太守令狐邵派遣官吏赴河东，向“乐详学经”，然后回本郡任教，促进“弘农学业转兴”；正始年间，陈留太守刘劭“敦崇教化”，“执经讲学”；管辂15岁时，在琅邪郡官学就读，“始读《诗》、《论语》及《易》本”。

蜀国的太学和地方学校也是以经学为教材。许慈擅长郑（玄）氏儒学，精通《易》、《尚书》、《三礼》、《毛诗》、《论语》。其子许劭“传其业，复为博士”。尹宗父亲尹默“通诸经史，又专精于《左氏春秋》”，尹宗子继父业，因而被任为博士。益州劝学从事、典学从事尹默、谯周也均以儒学为教育核心。

孙吴的中央官学名存实亡，所以统治者仅在认识上将儒学放在教学的核心位置。孙权在黄龙二年（公元230年）先仅为皇子设立“国学”，迟至近30年后，才由景帝孙休于永安元年（公元258年）下诏要立五经博士，招收官吏子弟。可惜，这一诏令没有实行。

孙吴宗室孙奂、孙瑜重视以儒术教育子弟与部下。孙奂“爱乐儒生”，

---

李家治：《我国瓷器出现时期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78年第3期。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三国志·魏书》卷16《杜畿传注》，卷16《仓慈传注》。

《三国志·魏书》卷21《刘劭传》。

同前引卷29《方技传》。

周仁等：《中国历代名窑陶瓷工艺的初步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0年第1期。

请儒生执教，“命部曲子弟就业，后仕进朝廷者数十人”；孙瑜，“好乐坟典，虽在戎旅，诵声不绝。”为自己部下将吏子弟数百人“立学官”，请笃学好古的儒生济阴人马普执教。

西晋官学中儒学仍居主宰地位。泰始八年（公元276年），朝廷整顿曹魏留下的太学，精简有七千多人的太学生，去留的唯一标准是是否通过经学考试，“已试经者留之，其余遣还郡国”。这样留下三千余名，皆有一定的儒学基础。

西晋“初承魏制，置博士十九人”。魏晋间古文经学中马、郑两学派又开始争斗。因晋武帝是王肃外孙，代表马融学说的王肃经学盛行于晋初。王肃所注的《尚书》、《诗》、《论语》、《三礼》、《左氏解》、以及其父王朗的《易传》，“皆立学官”，各有专门博士；西晋咸宁二年（公元276年），晋武帝又为新设国子学，挑选博士，其学问标准为“通明典义”。

国子、太学两学的教授们都是以儒为业，所以被时人称为“二学儒官”。

东晋官学时兴时废。朝廷以博士官职保留若干儒学人材。晋元帝即位的当年设太学，二年后设置五经博士五人，后增至九人，太常荀崧上书要求再增加四人，元帝对荀崧的建议大加赞赏，说：“经国之务”，最后下诏，除“《谷梁》肤浅，不足置博士”外，“余如奏”。东晋博士最后增至十六人。

西晋时期，王弼的《周易注》、何晏的《论语集解》、杜预的《左传集解》等不受传统师法束缚的经注盛行，又推倒了汉魏有师法的经注，包括古文经学的王肃学派。经注的变化对博士等经师影响很大。从此，官学博士不是专攻一经一家，而是要求通晓诸经了。这是儒学进步的结果。

北方各少数民族政权建立的学校，也以经学为教育的主要内容，甚至超过南方。

前赵，刘曜在即皇位的当年，即建立太学与小学，挑选“宿儒明经笃学者”，任国子祭酒、崇文祭酒等教育官职。

后赵，目不识丁的石勒在打天下时，就以“明经”的吏员充任太学与小学的教职，建国后，又设博士、经学祭酒等职。石虎继位后，还将国子祭酒聂熊所注的《谷梁春秋》，“列于学官”。石勒还确定了对州郡每年推荐的秀才、至孝用经学考试的制度，“始立秀、孝试经之制”。

石勒在历史上第一次把专以经学为务的博士设到地方学校中，“郡国立学官，每郡置博士、祭酒二人，弟子百五十人”，从经学考试中选拔官吏，“三孝修成，显升台府。”石虎继位后，也“下书令郡国立五经博士”。

---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晋书》卷55《潘岳传》、卷19《礼志上》。

《晋书》卷24《职官志》。

皮锡瑞：《经学历史》，第160页。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石家庄地区文化局：《河北赞皇东魏李希宗墓》，《考古》1977年第6期。

《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317页。

河南省博物馆：《河南安阳北齐范粹墓发掘简报》，《文物》1972年第1期。

《晋书》卷104、105《石勒载记上、下》，卷106《石季龙载记上》。

张季：《河北景县封氏墓群调查记》，《考古通讯》1957年第3期。

前燕。早在鲜卑国时，“儒学该通”的刘赞已任东庠祭酒，国主慕容廆、世子慕容廆都去听刘赞讲经学课。慕容廆即位后，还以经学考试学生，优异者予以重用。

前秦。苻坚称王之初，任命硕学耆儒苏通、刘祥分任《礼记》祭酒、《仪礼》祭酒。结果太学中“英儒毕集”。苻坚以经义出题考试，一次就从太学生中选拔 83 人，并授以官职。

后秦姚兴招纳若干耆儒硕德的学者到国都长安办学，广招门徒，结果来长安学习儒学的“诸生自远而至者万数千人”。

南朝时期，儒学维护封建统治的作用没变，所以仍受到统治者的一定重视，经学仍是官学的主要内容。

刘宋的国子学以五经为课程，由儒学学者任博士或助教。如何承天“儒史百家，莫不该览”，领国子博士，皇太子到国子学讲《孝经》时，由何承天执经。苏宝出身寒门，“为《毛诗》助教”。

南齐齐武帝永明三年（公元 485 年）成立的国子学，突出儒学，数年间，“大弘儒风”。武帝任命尚书令王俭领国子祭酒，陆澄任国子博士，王俭好儒术，“发言吐论，造次必于儒教”，陆澄则主张“若不大弘儒风，则无所立学”，当时国子学开设郑玄、王弼注的《易》，杜预、服虔注的《春秋》、何休注的《公羊》、麋信注的《谷梁》、郑玄注的《孝经》等儒家课程，王俭以宰相兼国子祭酒的身份，每十天到国子学一次，“监试诸生”，“由是衣冠翕然，并尚经学，儒教由此大兴。”

梁。五经学馆的博士们皆精通儒学。贺瑒“于《礼》尤精，馆中生徒常百数，弟子明经对策至数十人”；明山宾“累居学官，甚有训导之益”，著有《吉礼仪礼》、《礼仪》、《孝经丧礼服义》等书；严植之“精解《丧服》、《孝经》、《论语》，……遍治郑氏《礼》、《周易》、《毛诗》、《左氏春秋》”，讲课层次清晰，分析深刻，“每当登讲，五馆生毕至，听众千余人”；沈峻“博通《五经》，尤长三礼”，兼国子助教，讲授时，“听者常数百人”。

国子学的儒学教育与考试也比较正常。梁武帝撰的《五经义》、《孔子正言》等儒学著作也被列入国子学的课程中，《孔子正言》还被列为专科，有正言博士、正言国子生。传统的明经射策科亦受重视，大同七年（公元 541 年），南海王大临，与南郡王大连入国子学，“明经射策甲科”，“皆拜中书侍郎”。

士林馆也是儒学教育的重要场所。“积思经术”的沈洙、精研《周易》的周弘正、“通经术”的孔子祛等大儒皆在士林馆讲经，周弘正以国子博士

---

李知宴：《三国·两晋·南北朝制瓷业的成就》，《文物》1979 年第 2 期。

《晋书》卷 117《姚兴载记》。

《宋书》卷 64《何承天传》。

《宋书》卷 75《王僧达传》附《苏宝传》。

《太平御览》卷八一五引，《诸葛亮集》。

《梁书》卷 48《儒林传》、卷 27《明山宾传》、《南史》卷 71《严植之传》。

《隋书》卷 26《百官志上》，《梁书》卷 35《萧子显传》，《陈书》卷 33《儒林传》。

《南史》卷 8《梁简文帝诸子传》。

身份居士林馆讲授时，盛况空前，“听者倾朝野”。

梁武帝一朝，在侯景之乱前，官学中儒学教育之盛况可以称得上是南朝之最。

陈。自文帝天嘉元年（公元560年）恢复官学，至后主祯明三年（公元589年）灭亡近30年间，除“采掇”“梁之遗儒”，小规模地维持学校的儒学教育外，乏善可陈。

北魏。经学是北魏官学的核心课程。孝文帝太和十七年迁都洛阳，当年就到太学观看《石经》。这说明《石经》在北魏迁都后，立即被作为太学的标准教材；再从盛世的宣武帝，经孝明帝，到末世的孝武帝，诸帝多次亲自讲经与听经看，当时经学教育始终是最重要的教学内容。北魏对地方教育极重视，创立了郡国官学制度，规定郡国官学以儒学教育为主。制度规定：郡学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博士与助教要选拔“博观经典”的儒师充任。学生则有“三年一校所通经数”的经学考试规定。许多地方官也尊孔重教，有的或自己执经教学，或聘通儒任教。行河南尹李平，“简试通儒以充博士，……图孔子及七十二子于堂”；恒农太守刘道斌，修立学馆，建孔子庙堂，图画形象。萧宝夤为徐州太史，“起学馆于清东，朔望引见土姓子弟……与论经义”；河东太守崔游，在太学中“亲自说经”。

北齐。统治者在形式上也把儒学教育也放在学校的显要位置上。如文宣帝高洋在建北齐之初，就把“蔡邕石经五十二枚”，移置国子学，意欲作为标准教材；又创立郡国官学立孔庙之制，但由于北齐的反汉化倾向，在教育实施中，儒学无甚用武之地。国子学仅有几十名学生，博士“徒有虚名”；州郡学校的学生更是强拉充数。统治者阶层中多不愿学儒学。

北周。明帝即位后，“立麟趾学”，麟趾学主要任务是编刊经史，并无多少教学任务，而且儒学也无突出地位，仅与史学平分秋色；武帝天和二年（公元567年）又设置露门学，以教育皇子。儒宗沈重、乐逊都在此讲学。但露门四博士却称“文学博士”，其教学任务遍及文史经，并非突出经学一门。看来，北周官学中儒学的地位在下降。

在北齐、北周学校教育中，学生不尚儒术，居然形成风气。北齐的反汉化倾向，北周统治者感染南朝风尚，渐尚文采，都削弱了儒学在学校中的影响力。此外，北魏分裂为东、西魏，转而又形成北齐、北周对峙，长期的和平统一局面又被战争、动乱所代替。儒学在刀光剑影、金戈铁马的暴力冲突面前，显得有些无能为力，统治阶层中对儒学的信心自然动摇。在教育上，学风衰颓，“读书无用”论泛起。

---

《陈书》卷33《儒林传》、卷24《周弘正传》、《梁书》卷48《儒林传》。

《文选》卷四十。

据石声汉选释《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年版；1956年中华书局本《齐民要术》作“用炭易练而丝韧”。不作“用盐”疑误。

《魏书》卷65《李平传》、卷79《刘道斌传》、卷59《萧宝夤传》、卷57《崔游传》。

#### 4. 私人教育重视儒学

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战乱与分裂，教育发展受阻，官学时兴时废，但私人教育却较繁荣。儒学在私人教育中占有重要地位。

魏晋时期，私人开馆授徒的多是钻研经术的硕儒，教学内容基本上是儒学《五经》。如有“儒宗”之称的贾洪，对《春秋左传》特精，三任县令，“所在辄开除廨舍，亲授诸生”。另一“儒宗”隗禧，致仕返乡已“年八十余”，前来求学的人仍然“甚多”。

有的儒生隐居不仕，专事教授。建安初年，长安“宿儒”栾文博开馆，有“门徒数千”，贫寒出身的石德林投其门下学习，然后“精《诗》、《书》”；西晋刘兆，“安贫乐道”，潜心研究《周易》、《周礼》、《春秋》，“从受业者数千人”；前凉宋纤，隐逸不出，“明究经纬，弟子受业三千余人。…注《论语》”。

这些大儒开办的以讲授经学为主的私学，规模往往成百上千，甚至数千人，超过了官学，所以，儒学在魏晋私人教育中的影响远较官学广泛。魏国，邴原讲授《礼》、《乐》，吟咏《诗》、《书》，门徒数百；西晋，杜夷“世以儒学称”，在家乡“闭门教授，生徒千人”；前凉，祈嘉“博通经传，精究大义”，“在朝卿士、郡县守令彭和正等受业独拜床下者二千余人”。郭瑜，“清通经义，……作《春秋墨说》、《孝经错纬》，弟子著录千余人”。

就社会影响而言，南朝经学不如玄学、佛学，但在私人教育中，仍以传授儒学的居多。宋、齐时，私人讲学较少，规模亦小，刘 身材瘦小，儒学却“冠于当时”，被学生视为“师范”，门生多王公贵戚，“京师士子贵游莫不下席受业”；儒士沈麟士，早年家贫，编织竹帘为生，手里劳作而口中诵书，“口手不息”，乡邻们称他为“织帘先生”。后来，隐居吴差山，讲经教授为业，门徒“数十百人”，先生贫寒，无深屋广厦供学生学习、住宿，学生们便“各营屋宇，依止其侧”，幽静的深山竟因此喧嚣起来，当地有民谣道：“吴差山中有贤士，开门教授居成市”；齐永元末年，少好《三礼》的何佟之常集诸生讲论，“孜孜不怠”；梁朝，由于梁武帝“尊重儒术”，经学教育大振。大儒们纷纷聚徒讲学，严植之“遍治”诸经，“开馆在潮沟，生徒常百数，……听众千余人”。贺瑒“于《礼》尤精，馆中生徒常百数”

---

《晋书》卷六十五，《王导传》。

《三国志·魏书》卷 11《管宁传》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1963—1965）》，《文物》1973 年第 10 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 年第 6 期。

《三国志·魏书》卷 11《邴原传》及注。

《晋书》卷 91《儒林传》。

《晋书》卷 94《隐逸传》。

《南齐书》卷 39《刘 传》。

《南史》卷 76《隐逸传下》。

《梁书》卷 48《儒林传》。

羴羊，石声汉《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 年）释为黑羊；陈维稷主编《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4 年）释为山羊。今从后说。



。 北朝风尚纯朴，受两汉经学影响较大，在私人教学内容中，经学占着主要地位，玄学没有地位。尤其是在北魏的孝文帝迁洛后至宣武帝时期，“天下承平”，在统治者的大力倡导下，官、私“学业大盛”，“经术弥显”。在北齐，虽然反汉化倾向日益严重，社会经济亦不景气，但求学之风并未偃息，“横经受业之侣，遍于乡邑，负笈从宦之徒，不远千里。入闾里之内，乞食为资，憩桑梓之阴，动逾十数。燕赵之俗，此众尤甚焉。”而北周武帝礼聘名儒沈重，亲访名儒熊安生等重儒举措，又重振了北朝的负笈求儒学的风气，于是“衣儒者之服，挟先王之道，开黉舍，延学徒者，比肩；励从师之志，守专门之业，辞亲戚，甘勤苦者，成市。”虽然，北周儒学繁荣期短，因而学者的成绩比不上魏晋，但“风移俗变，抑亦近代之美也。”

魏晋南北朝时期，世家大族主宰社会。世代相传的家学是许多世族兴起与维系的重要凭借与手段，而家传学问中最重要、最普遍的便是儒学。家传儒学的特点是世代传授先辈擅长的儒学中的一个或若干方面。累世相传、发展，形成优势。

吴范平，“家世好学”，其三子爽、咸、泉及泉子蔚，“并以儒学至大官”。

徐苗，自曾祖徐华至苗，魏晋间，“累世相承，皆以博士为郡守”，西晋时，徐苗为当世“儒宗”。两晋儒宗杜夷，家为庐江著姓，“世以儒学称”，杜夷居家教授，“生徒千人”，东晋元帝曾三遣太子至夷家，“执经问义”。

南朝，伏曼容，刘宋大儒，子暄，“幼传父业”，梁五经博士；孙挺，家学薰陶，“七岁通《孝经》、《论语》”，梁武帝时，任“中军参军事”，居宅讲《论语》，“听者倾朝”。伏氏三世同时聚徒教授，“罕有其比”。

贺瑒，“晋司空循之玄孙”，“世以儒术显”。祖道力“善《三礼》有盛名”，“父损亦传家业”，而贺瑒“于《礼》尤精”，为梁武帝的首任五经博士，他的两个儿子革、季与侄子琛，“并传瑒业”。

司马筠，“博通经术，尤明《三礼》”，梁武帝时任尚书祠部郎，“子寿传父业，亦仕位‘至尚书祠部郎’；文阿，“少习父业，研精章句”，并“颇传祖舅太史叔明、舅五慧兴”的经术，遂“通《三礼》、《三传》”，梁武帝时任五经博士；贺德基，其家“世传《礼》学”，“三世儒学，俱为祠部郎”；顾越，“家传儒学，并专门教授”，梁武帝时任五经博士。

在战乱不止的年代，在世家大族发展的时期，聚族或依附强族而居的趋势有所加强，官学教育地位下降，家庭与家族教育重要性就增加了。家庭教育有时也兼及乡邻。与家传教育不同的是，家族教育重视传授儒学基础知识与道德规范。

西晋，华廙得罪权贵，罢官家居，“教诲子孙讲诵经典”；西晋末年，

---

沙比提：《从考古发掘资料看新疆古代的棉花种植和纺织》，《文物》1973年第10期。

吴震：《介绍八件高昌契约》，《文物》1962年第7、8期。

李崇州：《我国古代的脚踏纺车》，《文物》1977年第12期。

《南史》卷71《儒林传》。

《南史》卷62《贺瑒传》。

《南史》卷71《儒林传》。

《晋书》卷44《华表传》。

王延“究览经史，皆通大义”，农闲时，“训诱宗族，侃侃不倦”。

南朝，顾越家乡在新坂黄冈，宗族所办的“乡校”，世代相传，所以“顾氏多儒学”；沈峻，家贫无力负笈投师，少时，师从族人大儒沈麟士，“遂博通《五经》”；垣县深妻郑氏，年轻居孀，子文疑四岁时，便“亲教经礼，训以义方”；“谢贞母王氏，授贞《论语》、《孝经》”。

北魏裴敬宪，“抚训诸弟，专以读诵为业”；太学博士房景先，“幼孤贫，无资从师，其母自授《毛诗》、《曲礼》”。

这一时期贵族豪门势雄财大，重视文化者多请大学者为师，于府第中开馆，教授子弟。为了家族利益，他们多择硕学鸿儒传授讲求忠孝节义的儒学，而不是提倡放纵自己，不理世事的玄学，或无父无君、弃国弃家的佛学。

北朝，把持东魏朝政的齐高祖高欢，很重视用儒学教育子弟，东魏天平年间，高欢先后聘北魏博士、“经明行著”、“学综绪经”的卢景裕、李同轨两人至府中，“教诸公子”；李同轨死后，高欢聘名儒李铉、刁柔“授皇太子诸王经术”；北齐时，兼通礼传的鲍长暄，“恒在京教授贵游子弟”。西魏时，硕儒徐遵明的高足乐逊，被太尉李弼请去“教授诸子”。

---

《晋书》卷 88《孝友传》。

《南史》卷 71《儒林传》。

《南史》卷 71《儒林传》。

《南史》卷 25《垣护之传》。

《陈书》卷 32《孝行传》。

《魏书》卷 85《文苑传》。

《魏书》卷 43《房景先传》。

《魏书》卷 84《儒林传》。

《北齐书》卷 44《儒林传》。

《北齐书》卷 44《儒林传》。

《周书》卷 45《儒林传》。

## （二）玄风与佛学对教育的影响

### 1. 玄儒双修下的魏晋南北朝教育

魏晋时期的主要哲学思潮是玄学。“玄”之义，本自《老子》中的“道”，“道”也就是“无”。魏晋时期，相当一部分士人，重视研究道家经典《老子》、《庄子》和儒家经典中最具神秘色彩的《易经》，这三本书都着重探讨宇宙或万物的本源，内容深奥玄远，时人略称三书为“三玄”，称研究“三玄”的学问为“玄学”。

谈玄的风气曹魏时期已经出现，但“玄学”一词较为晚出，《晋书·陆云传》中有则陆云转而谈玄的故事：一次，陆云外出访友，夜晚迷路，不知所往，忽然看见林木深处透出灯火。陆云赶紧摸过去，来到灯火处，原是一家人家。当晚，陆云借宿于此。他看见宅中一少年，风度翩翩，在执书夜读，便过去与少年攀谈，少年在读《老子》，谈起《老子》来，少年口若悬河，言辞优美，而旨意玄远，陆云听了，佩服十分。次日晨，陆云醒来，欲寻主人辞行，却不见什么房屋，面前只有孤冢一座，冢前碑上刻着“魏故尚书郎王弼之墓”字样。陆云原来对“玄学”无甚兴趣，返家后，自此热衷谈玄。

汉末战乱，大一统国家彻底垮台，证明汉代的今文经学、儒家的仁义礼法不是统治者长治久安的唯一思想统治工具，他们要另找一种工具以为儒学的补充。

《老子》的无为思想、《易经》的神秘色彩、《庄子》蔑视礼法的批判精神与不论是非的颓废意识，满足了统治集团、门阀世族和一部分士人的需要，因而玄学诞生，并很快发展成为魏晋南北朝的主要思想潮流。

玄学清谈风气形成于魏齐王曹芳的正始年间（公元240—249年），所以后世称玄学清谈为“正始之音”。玄学的倡导人为何晏、王弼。何晏著《道德论》，王弼著《周易注》和《老子注》。他们“祖述老庄”，“天地万物皆以无为为本”，笃守“无为”既能“恃以成德”，又可以“恃以免身”，即是说，以道家逍遥的态度，避免卷入权力争斗的漩涡，才能保全身家性命。这种“贵无论”经过何、王两人的倡导，很快发展成为当时主要的哲学思潮。

进入西晋，嵇康、阮籍、刘伶等“竹林七贤”，“口谈浮虚，不遵礼法”，饮酒作乐，放荡形骸。经过他们身体力行式的提倡，玄风更盛。玄学渐渐从一种哲学思潮发展成为一种流行的社会风尚。

东晋时期，崇尚玄学的名士们主要追求放任不羁的生活，行为背礼违节，学术上却无甚建树。名士光逸避乱南渡，投友胡毋辅之。到那儿，胡毋辅之与几位名士赤身裸体，闭室酣饮已有数日，光逸要推门进去。侍者不允许，光逸就在院子里把衣服脱了，从狗洞中伸头进去，看见胡毋辅之等人便大声呼叫。胡毋辅之说：“别人决不会这样豁达，一定是我友光逸，快快请他进来。”光逸进去后，又和他们喝个通宵达旦。世族子弟们竞相仿效这些名士，他们傅粉施朱，手摇麈尾，行步顾影，自比神仙。玄学的品格在下降，玄风的影响却在扩大。

至南朝，尽管出现了周弘正、张讥等“玄宗领袖”，但他们在玄学上并无突出成就，刘宋时期，特设玄学馆，让玄学与历史悠久的儒学、史学、文

学并立学林，虽然玄学馆在促进玄学研究上并无显著成效，大半程度上成为刘宋粉饰太平、装点门面的花瓶，但由此可知，玄学作为一门学问已得到统治者与社会的普遍承认。

玄学兴盛后，对中国古代传统的教育是有重大冲击的。首先在教育思想上，玄学以自然放任思想，猛烈抨击乃至全面否定儒家的礼乐名教。玄学对两汉君权神授的儒学思想，对汉儒繁琐章句学问的冲击是具有积极意义的。但玄学家往往进而全面否定儒学，甚至要人们放弃学习、抛弃文字。这是不利于教育发展的。如嵇康说：“六经为太阳，不学为长夜”，而他则反其道而行之，“以明堂为丙舍（墓前小舍），以讽诵为鬼语。以六经为芜秽，以仁义为臭腐。睹文籍则目焦，修揖让则变伛，袭章服则转筋，谈礼典则齿龋，于是兼而弃之，与万物为更始。”

其次“贵游子弟多无学术”。在教育实践中，“矜高浮诞”的玄风形成后，许多士人对儒学失去兴趣，即便入学，也不愿埋首读书。魏正始以后，更尚玄虚，公卿士庶，罕通经业。东晋成帝时，时局稍安，成帝同意国子祭酒袁瑰的意见，准备振兴中央官学，但当时已形成“世尚庄、老，莫肯用心儒训”的风气。几年振兴努力，不见成效，后来战事重开，太学竟因此而停办。宋齐之时，儒学仍然不振，“乡里莫或开馆，公卿罕通经术”，大儒只肯独善其身，后进徒拥经书，而无处求学讲习。而士族子弟则可以依靠九品中正制“依流平进”，俯拾青紫。玄风盛行又为他们提供了一件高雅的外衣。他们中有一小部分人倒真的崇尚玄学，但也只会夸夸其谈，评古论今，既不忧虑丧乱之祸、战阵之急，也不关心耕稼之苦、劳役之累；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只是追随玄风，隐藏自己的懒惰与无能，用放达脱俗来披挂自己的奢侈放纵。“梁朝全盛之时，贵游子弟多无学术”，但颇会借用玄风之皮毛，逍遥放纵，平时，他们“无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驾长檐车，跟高齿屐，……列器玩于左右，从容出入，望若神仙”。考试时，“明经求第，则雇人答策”；宴会交际时，“则假手赋诗”。当此时，他们可称作“快士”。一旦遇到“离乱之后”，身无一技之长，“求诸身而无所不得，施之世而无所用”，只有束手待毙，“鹿独戎马之间，转死沟壑之际”。西晋玄学领袖王衍，虽然能“口中雌黄”，却救不了自己，他被石勒所杀，临死前叹息说：“呜呼，吾曹虽不如古人，向若不祖尚浮虚，戮力以匡天下，犹可不至今日。”

第三，“学者习虚玄”。玄学盛行后，有许多学者不仅专治《老》、《庄》、《易》，而且也投身教育实践，与经学家一样，教授门徒，弟子也曾多至数百人。在教育阵地上，开始改变“立学专以儒为宗”的一边倒的局面。

西晋的杨轲，“少好《易》”，“悠然自得，疏宾异客，音旨未曾交也”。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3年第10期。

朱龙华：《从“丝绸之路”到马可·波罗——中国与意大利的文化交流》，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67—268页。

叶奕良：《“丝绸之路”丰硕之果——中国伊朗文化关系》，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第250页。

颜之推：《颜氏家训·勉学第八》。

《晋书》卷43《王戎传附王衍》。

但“学业精微，养徒数百”，“教授不绝”。

南朝的伏曼容，善《老》、《易》，聚徒教授以自业。“生徒常数百人”；杜京产，“专修黄、老”，齐永明十年，“于会稽日门山聚徒教授”。

第四，“皆以为谈辩之资”。玄学的表现形式是清谈，即所谓“清谈雅论，剖玄析微，宾主往复，娱心悦耳”。当时，“父兄师友之所讲求，专推究《老》、《庄》”，“五经中惟崇《易》理”，“以为口舌之助”，许多人钻研玄学，目的不是阐扬玄学而是为了清谈，“所学亦正以供谈资”。所以，工玄学者，或被人推崇为“谈宗”或自称“谈士”。

玄学以清谈见长，清谈风靡士林，所以“经学者，亦皆以为谈辩之资”。本来两汉教育中就有诘难的传统，如西汉宣帝曾召集诸儒讲五经异同，宣帝“亲临决”；东汉章帝召集博士及儒生聚会白虎观，讲论五经异同，章帝亦“称制临决”。但诘难、辩论是因各家师说互有异同而起，并非以此而决胜负。在清谈风气影响下，教师教学与学生学习时，互相诘难、自由辩论蔚为风气，并常常以此决分高低。在南朝梁武帝时代，儒学重建在教育中的宗主地位，但儒学的讲授方法深受玄学清谈影响。“虽事文于经义，亦皆口耳之学，开堂升座。以才辩相争胜，与晋人精谈无异”。如梁武帝令朱异执《孝经》诵《士孝》章，岑之敬升讲座阐释，梁武帝亲自诘难，岑之敬应声而答，纵横剖释。梁武帝时，太学博士鲍暕因病不能讲课，请太学生纪少瑜代讲，只因纪少瑜“善谈吐，辩捷如流”。

梁陈间学者周弘正与张讥论辩事颇典型。张讥甚有辩才，梁简文帝做太子时，在士林馆以《孝经》发问，张讥“议论往复，甚见嗟赏”；大儒周弘正亦一能言善辩之士，精《易》经，讲课时，“听者倾朝野”。但他辩不过张讥。陈天嘉年间，周弘正任国子博士，张讥任国子助教，周弘正在国子学讲《易》经，其四弟周弘直亦在讲席就坐，张讥即席与周弘正辩论，周弘正不敌而词穷，周弘直“危坐厉声”，救援兄长，“助其申理”。张讥脸色一整，对周弘直说：“今日群贤会萃，辩论大道至理，并非意气相争，你虽然明知兄长窘迫坐困，也不能出言相助。”周弘直一怔，旋即振声而答：“我作为学生，帮助老师，天经地义，有何不对？”话音一落，举座欢笑。周弘正后来对别人说：“吾每登座，见张讥在席，使人惶然”。

第五，儒玄双修。以世家大族为支柱的两晋及南朝统治者，一方面需要

---

《晋书》卷94《杨轲传》。

《梁书》卷48《儒林传》。

《南齐书》卷54《杜京产传》，《南史》卷75《杜京产传》。

《颜氏家训·勉学篇》。

赵翼：《廿二史札记·六朝清谈之习》。

《晋书》卷90《潘京传》、《南齐书》卷33《王僧虔传》。

赵翼：《廿二史札记·六朝清谈之习》。

赵翼《廿二史札记·六朝清谈之习》。

《陈书》卷33《岑之敬传》。

《南史》卷72《纪少瑜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丝绸之路”上新发现的汉唐织物》，《文物》1972年第3期。

武敏：《新疆出土汉—唐丝织品初探》，《文物》1962年7、8期

用儒学礼教去维护既定的统治秩序，一方面又讴歌纵情任性的玄学，以证明他们享受的合理性。统治阶级的这种双重需要，决定了儒学与玄学的并行与融合。玄学在形式发展过程中，在旨趣上有“贵无”、“崇有”的区别，还有“名实”、“才性”、“言意”之分辩，但实际上只有“以道释儒”和“以儒释道”的区别。

玄学从诞生伊始，就走上了亦儒亦玄、儒玄双修的道路。玄学的开山祖师之一的王弼，本通儒术，再研《易》、《老子》，“好论儒道”；玄学大师阮籍早年志尚诗书，推崇儒术，中年时才转用道家思想去解释儒学，主张名教本之于自然；西晋玄谈领袖乐广，“善清言”，但并不抛弃名教，说：“名教内自有乐地”；西晋的玄学理论家郭象，好老庄，谈辩“如悬河泻水，注而不竭”。他在《庄子注》中提出了玄学的“独化论”，但仍然强调儒家君臣上下、尊卑贵贱等封建等级观念；而裴頠的《崇有论》则是极力调和玄学与儒学的矛盾；东晋的江惇“儒玄并综”，著《通道崇检论》，极力调和儒玄；南齐的杜京产虽“专修黄、老”，却“学遍玄、儒”。梁武帝多才多艺，又重视儒学教育，但他“洞达儒玄”，既注儒经，又撰玄论。

在主要从事儒学教育的学者中，不少兼通儒玄。在教课中，或儒玄并举，或有所侧重。吴苞，通儒学，也好老庄，南齐时，却与刘瑒分别讲《论语》、《礼》；伏曼容乃齐梁间大儒，却善《老》、《易》，常年聚徒讲授玄学；梁五经博士贺瑒对儒学《礼》和三玄经典皆有研究，在儒学五馆中主持《礼》学馆，馆中生徒常有数百。

陈朝，官至尚书的孙瑒，“常于山斋设讲肆，集玄儒之士”。

曾与周弘正辩论的张讥，少年时便通儒家的《孝经》与《论语》，但又“笃好玄儒”。在陈文帝时，他任国子助教，教授儒学；至陈宣帝时，他任东宫学士，又讲《庄》、《老》。

学生学习往往亦兼学儒玄。有神童称号的谢几卿，幼年入补南齐国子生，入学时，已以“长玄理”而出名，齐文惠太子让硕儒国子祭酒王俭“以经义访之”，谢几卿“随事辩对”，谈吐如流，可见他不仅长于玄学，同时也有扎实的儒学功底；周弘正十岁时，已有玄学基础，“通《老子》、《周易》，入国子学后，专学《周易》经，少年成名”；颜之推出身儒学世家，家传《周礼》、《左氏》，梁朝湘东王萧绎“自讲《庄》、《老》”时，年方12岁的颜之推便被收为门徒。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3年第10期。又见《“丝绸之路”上新发现的汉唐织物》，《文物》1972年第3期。

罗宏曾：《魏晋南北朝文化史》，四川人民出版社，第102—104页。

《晋书》卷43《乐广传》。

同前引罗著第114—120页。

《晋书》卷56《江统传》。

《南齐书》卷54《高逸传》。

《梁书》卷3《武帝纪》。

《陈书》卷25《孙瑒传》。

《梁书》卷50《谢几卿传》。

《陈书》卷24《周弘正传》。

刘仙洲：《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科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51页。

南朝时，学生兼习玄、儒，甚至兼学佛教，已成一种时尚，梁朝王褒作《幼训》，作为子女的童蒙教材，其中说他自己从幼时发蒙至年届知命，一直是“既崇周、孔之教，兼行老、释之谈”，要求孩子们继承他的学风。陈代的徐孝先，少年入国子学，专攻《易》经，兼及老庄，“能谈玄理”，以后又“遍通五经”。

## 2. 佛教对教育的影响

### (1) 佛学渗透儒、玄学

很多佛学大师都精通儒玄学问，东晋时，南方佛教领袖慧远，出身世族，少年时，游学许昌、洛阳，学成后，“博综六经，尤善《庄》、《老》”。由于有儒玄两家学问功底，他在讲道时，常常用儒学、玄学进行对比、类比，使深奥的佛经教义变得通俗易懂，调和了佛教与儒家的矛盾，使佛教进一步中国化。

后秦高僧僧肇本东晋人，出家前，遍观经史，尤好老庄之学。出家后师从佛学大师鸠摩罗什。他以生动的比喻、优美的文笔，深入浅出地批评玄学的崇有论，宣扬客观世界的虚假性，劝导人们忍受肉体痛苦，追求精神上的超脱。

东晋高僧竺道生，出身官僚家庭，《高僧传》说他“幼而颖悟，聪哲若神”，当有很好的儒学功底，他的佛学理论贡献之一，就是融合儒佛两家旧说，首创顿悟成佛说。该说认为佛性人人皆有，亦人人可悟。让作恶多端的人放下屠刀可以立地成佛，给亟欲摆脱现世痛苦的人们分发廉价的天国门票。所以它在中国很快传播开来了。顿悟的途径是什么？竺道生强调个人内心修养和精神教育相结合。这种顿悟说，与儒家孟子所谓人性皆善，人皆可为尧舜之义相通。

僧侣们借用儒学、玄学来改造佛学，宣扬佛教；统治者亦借用佛学来补充儒学教育之不足，巩固统治。魏晋南北朝时期最典型的是梁武帝。梁武帝博学多才，不仅精通儒学、玄学，也精通佛教，写有多篇佛学作品。他认为当时激烈冲突的儒、道、佛三教各有妙用，不能偏废：儒学要人们恪守礼法伦常，道教劝人们和平揖让，佛教引导人们向往极乐净土，三教共同点都是要人们安于现状，不要反抗；三教不仅实践上可以补充，在理论亦可贯通。他强调三教同源，称孔子、老子、释迦牟尼为“三圣”，而儒教与道教源于佛教；他还拼凑出一个“真神佛性”的佛学理论，以人的善性为真神，想把儒学、古代迷信与佛学揉在一起，用佛教的形式服务于儒家学说，用孝道和行善去解释佛家的佛性，目的是巩固封建统治梁武帝晚年佞佛，“都下佛寺五百余所，穷极宏丽。僧尼十余万，资产丰沃。所在郡县，不可胜言。……天下户口几亡其半。”

北魏孝文帝精通“五经之义”，“善谈《庄》、《老》”，且“尤精释义”。他一方面检括僧尼，限制人民不得随便出家；一面又崇敬名僧，探讨佛学，巧妙地把佛教驯服为自己的统治工具。

周太祖宇文泰雅好经术，重视儒学教育，从郎吏中挑选青年俊杰，“旦理公务，晚就讲习，先《六经》，后子史”；他又从俊杰中挑出最杰出的12人，与自己一起读书，并挑选名僧100人，到府内讲佛经，并让侍读的12位高材生“兼学佛义”，由于他的身体力行，西魏末年以后，“西方竞为”

---

《高僧传》卷6《释慧远传》。

《高僧传》卷7《竺道生传》。

《南史》卷70《郭祖琛传》。

《魏书》卷7《孝文帝纪下》。



大乘佛学。

由于统治者的提倡，许多士人兼通儒、玄（或是道家）、释之学。梁陈间人马枢，六岁学儒经及《老子》，成年时已“博极经史”，“尤善佛经及《周易》、《老子》义”。梁邵陵王萧纶请马枢任学士，让他同时开讲佛经《维摩》、《老子》、《周易》，“道俗听者二千人”。萧纶想知道三部经典的优劣，鼓励听众群起发难。马枢“依次剖判，开其宗旨，然后枝分流别，转变无穷”，讲得头头是道，振振有词，听者哪里分得出三书的高低上下，惟有“拱默听受而已”。

## （2）佛学对教学的影响

义疏即逐条注释原文，源于佛教。释道安的师傅浮调，取前人已注解的或没有合集的经文，解释其意旨，逐条加以注释。佛学义疏于是兴起。魏晋南北朝的儒士们也沿用了义疏体裁用以注释经典，在教学中则作为教材使用，如南朝崔灵恩的《三礼义宗》、《左氏春秋义》，北朝李铉的《三礼义疏》、熊安生的《礼记义疏》等皆属此类。直至南宋朱熹的《四书集句》，仍可看到这种体裁的影响。

魏晋何晏的《论语集解》、杜预的《左传集解》则受佛教的会译子注体裁的影响。这种体裁可能最初是中国佛教高僧们从汉代讲经之法上借鉴来的，经佛教讲经、译经，使之细致完备。竺昙无于东晋孝武帝年间，汇编不同文字本的同一种经书，先取一经文为主，称母经，其它经上的事数列为子注，是为会译。这种会译显然也是浮调义疏的发展。“后世的会译子注，盖均原出于此。”

寺庙是僧侣集中修行的地方，具有佛教学校的性质。佛教发展很快，北魏时洛阳一处就有 1367 所寺院，南朝梁武帝时建康一处就有 500 多座寺院。寺院在兴起中形成了一些特色与制度，对后来书院制度发展有重要影响。禅定是佛教修行的重要手段。高僧常选择清静的山林建立禅林精舍，作为坐禅传授佛学的场所。如东晋释慧远在风景幽静的庐山，先住龙泉精舍，后建东林寺，从此三十余年，足不出山，送客亦以寺前虎溪为界。“既而谨律息心之士，绝尘清信之宾，并不期而至，望风遥集。”

竺僧朗，在昆仑山立精舍，“峰岫高险，水石宏壮”，“闻风而造者百有余人。”竺僧朗“孜孜训诱，劳不告倦。”

后汉士人称自己讲读的场所为精舍或精庐。由于佛教与道教发展，许多寺观建在名山胜水间，因而人们称僧、道居住与讲道的屋宇为精舍。精舍的特点是建于山林幽静处，便于读书、潜修。受佛教影响，后世的书院也多选择远离尘嚣的名山胜地，构筑精舍，以供学子学习生活。如宋代四大书院：石鼓书院在湖南衡阳石鼓山；岳麓书院在湖南善化县岳麓山下；白鹿洞书院在江西庐山五老峰下；嵩阳书院在河南登封嵩山下。

书院的学规学约亦明显受到了佛教清规戒律的影响。释道安为僧众制定

---

《周书》卷 35《薛慎传》。

《陈书》卷 19《马枢传》。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中华书局 1955 年版，第 115—116 页。

张荫麟：《卢道隆、吴德仁记里鼓车之造法》，《清华大学学报》第二卷第 3 期，1925 年。

《高僧传》初集卷 6。

《高僧传》初集卷 5。

的“轨范”，不仅“天下寺舍遂则而从之”，而且为后代的书院制度所借鉴。宋代朱熹为白鹿洞书院制定的“学规”，对宋以后的书院有典范般的影响力。朱熹在学规中，规定了教育目标、学习内容、学习程序，以及修身、处事、接物的纲领。从学规的框架结构上可以看到释道安规范的痕迹。朱熹弟子程端蒙、董铎又为白鹿洞书院制定了实施学规的“学则”。学则要求学生“视听必端，言语必谨，容貌必庄，衣冠必整，……”，颇有佛教规范中有关上座讲经规定的意味。

---

王振铎：《指南车记里鼓车之考证及模制》，原载《史学月刊》第3期，1937年。今转引自王振铎《科技考古论丛》，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 （三）文化科技教育

#### 1. 文学的独立与教育

与儒学的不济时运相反，文学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蓬勃发展。在诗歌方面，经过“三曹”、“建安七子”和陶渊明、谢灵运、鲍照、庾信等人的创作努力，五言古诗一派丰收景象，田园诗、山水诗等新品种诞生了。七言诗中，“永明体”奠定了格律严整的近体诗的基础，七言律诗的雏型业已出现；在辞赋散文方面，盛况空前。辞赋摆脱了汉代铺陈堆砌的陋习，清新的抒情的小赋令人赏心悦目，王粲的《登楼赋》、鲍照的《芜城赋》、江淹的《别赋》等是其代表作。散文创作中，有诸葛亮的《出师表》、李密的《陈情表》、嵇康的《与山巨源绝交书》、鲁褒的《钱神论》、刘峻的《广绝交论》、孔稚珪的《北山移文》等不朽名篇传世；在民歌方面，南方民歌柔媚缠绵，北方民歌雄健壮美，各领风骚，斗艳争奇。《孔雀东南飞》、《子夜歌》、《西洲曲》、《木兰诗》、《陇上歌》、《敕勒歌》等民歌精华传诵千古；在小说方面，出现了志怪小说，为唐宋传奇小说开了先河。出现了轶事小说，以其语言精炼、勾勒传神，为历代人们所喜爱；在文学理论与文学批评方面，《文心雕龙》等著作深入探索文学艺术的规律，提出了文学批评的标准，以“传神”、“畅神”、“文思神远”等观点奠定了我国古代美学的基本原则。

在汉代，文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儒学的附庸，以“言志”、“言教”的文学形态补充经学。魏晋南北朝时期，是文学的自觉时代。文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跻身学术、教育之林。人们常在观念上将文学与儒学相提并论，例如，魏文帝曹丕提出了“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观点；东晋葛洪则认为：“文章之与德行，犹十尺之与一丈。”在社会地位上，文学与儒学一样有了自己的宗师，大儒被称作“儒宗”，文豪则被称作“辞宗”。在教育学科上，南朝宋文帝设四科专门学校，文学为其中一科，赫然与儒学分庭抗礼。

文学教育在很大程度上是在社会大课堂上进行的，统治者的提倡、以文会友的风气、优秀文学作品的传颂等是其社会教育的形式。

##### （1）统治者的提倡

曹操父子爱好文学，首倡风气。曹操既是政坛主宰，也是文坛主将。他的文学创作兴致经久不衰，三十余年南征北战，他“登高必赋，及造新诗，被之管弦，皆成乐章”；其子魏文帝曹丕也颇具文才，“下笔成章”，撰《典论》及诗赋百余篇；另一子曹植“文才富艳”，“善属文”，“年十余岁，诵读诗论及辞赋数十万言”，他“七步成诗”更是千古美谈，还创作了《赠白马王彪》、《洛神赋》等大量优秀诗文。三曹不仅自己是文坛健将，更重要的是他们凭借政治权力，网罗文士，造就了“彬彬之盛”的建安文学局面，“魏之三祖，更尚文词，……好雕虫之小艺。下之从上，有同影响，竞聘文华，遂成风俗。”

---

陈从周等：《木牛流马辨疑》，第一届全国技术史学术讨论会论文，1983年昆明。

《梁书》卷33《王筠传》：“尚书令沈约，当世辞宗”。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注。

刘仙洲：《我国独轮车的创始时期应上推到西汉晚年》，《文物》1964年第6期。

《三国志》卷五十三《张紘传》，《元和郡县志》卷二十九“福州”条。

其后，高贵乡公曹髦，既重视儒学，又继承乃祖好文的传统，“爱好文雅，广延诗赋”，常与臣下论经说文，命名散骑常侍硕儒裴秀为“儒林丈人”，侍中文士王沈为“文籍先生”。

南朝皇帝中以梁武帝、陈后主最好文学。其中，梁武帝多才多艺，擅长文学，“文章之盛，焕乎俱集”。征召一批文学俊彦随侍身边，如沈约、江淹、任昉、到溉、丘灵迟、王僧孺、张率等，“并以文采，妙绝当时”。

北朝皇帝中，孝文帝是爱好文学的典型。他不仅“笃好坟典”，重用名儒，而且“好为文章”，善待词臣。孝文帝“才藻富赡”，“诗赋铭颂，任兴而作”。一次，他在去代都的路上，经过上党铜鞮山，见路旁有十几颗郁郁苍苍的大松树，“遂行而赋诗”，自言：“吾始作此诗，虽不七步，亦不言远”。孝文帝对“词翰”方面的才子，“莫不縻以好爵”，史家称孝文帝时期儒学、史学、文学诸文化全面发展，社会风气“斯文郁然”。

### (2) 以文会友之风气

曹魏时期，由曹操父子主持，建安诗人王粲、刘桢、应暘、徐干、陈琳等常在邺城西园聚会，“觴酌流行，丝竹并奏，酒酣耳热，仰而赋诗”；西晋时期，石崇、陆机、陆云、潘岳、左思等24位文人，号称“二十四友”，经常聚会石崇的洛阳金谷园，“日以赋诗”；东晋时期，文人们将三月三“修禊”风俗节日变为文会。王羲之著名的《兰亭集序》就记载了永和九年（公元353年）三月三的盛事，“群贤毕至，少长咸集”，“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觴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矣。”与会者中，孙丞公等二十六人赋了诗，另有15人未能赋诗，而被“罚酒各三斗”；南朝初年，谢混与同族子弟谢灵运、谢瞻、谢晦、谢曜、谢弘微等常举行家族文会，在谢宅所在的乌衣巷，“以文义赏会，常共宴处”，人称“乌衣之游”；谢灵运与其“四友”：族弟谢惠连、何长瑜、荀雍、羊璿之，时时“以文章赏会，共为山泽之游”，“晤言不知罢，从夕至清朝”；南齐竟陵王萧子良在鸡笼山西邸，“招文学，高祖（指梁武帝萧衍）与沈约、谢朓、王融、萧琛、范云、任昉、陆倕等并游焉，号曰八友”。沈约、王融、谢朓就是“永明体”诗的创立者；梁朝文会之风更盛。任昉、到溉、到洽在义兴“为山泽之游”，“后世皆宗之”。刘孝绰、刘苞、刘孺、陆倕、张率、殷芸、刘显、到溉、到洽等九人，又有“兰台聚”文会。顾越与沈炯、张种、孔奂等又在武丘山，“每为文会”。

### (3) 佳作的传诵

魏晋南北朝时期，文人创作的优秀文学作品还没有发展到像唐诗那种为

---

《太平御览》卷七六九引。

《梁书》卷49《文学传序》。

《魏书》卷7《高祖纪下》、卷21下《彭城王勰传》、卷84《儒林传序》。

引自《太平御览》卷七七一，引文开头原作“外徼人随舟大小或作四帆”云云。故很可能此技术是外徼人最先使用的。

《晋书》卷40《贾谧传》、卷62《刘琨传》。

《世说新语·企羡》。

《南史》卷20《谢弘微传》。

《宋书》卷67《谢灵运传》、《文选》卷22谢惠连《泛湖归，出楼中玩月》。

《梁书》卷1《梁武帝纪》上。

《南史》卷25《到溉传》、卷71《顾越传》。

寻常百姓所喜爱与传诵，但这些作品在士林中传播是极为快捷的。西晋时期，左思作《三都赋》，“豪贵之家竞相传写，洛阳为之纸贵”；南朝时期，谢灵运作山水诗，文辞幽美，冠绝一世，每写一诗，人们都争相传抄，“贵贱莫不竞写”，一夜之间，“士庶皆遍，远近钦慕，名动京师”；刘孝绰善作文章，“世重其文”，早上写就一篇，晚上已四处流传，“好事者咸讽诵传写，流闻绝域。”这些优秀文学作品的传播过程，同时也是文学社会教育的历程。它们不仅传播文化知识，而且陶冶人们情操。

#### （4）文学教育

文学专科学校出现于南朝刘宋时期。宋文帝在元嘉十六年（公元 439 年），令丹阳尹何尚之建立玄学馆、著作佐郎何承天立史学馆，司徒参军谢元立文学馆，“各聚门徒”，传授学问。文学馆当然专授文学课程，当时学生来源充足，“多就业者”，可知文学馆兴办之初很是兴旺；泰始六年（公元 470 年），宋明帝下令设“总明观”一所，下辖儒、玄、史、文四科，每科置学士 10 人。总明观是一所综合性的研究、教学机构，从置学士上看，文学和其它三个专科的地位是平等的；萧齐初年，总明观照旧设置，永明三年（公元 485 年），因国子学恢复，齐武帝罢省总明观。不过，齐武帝将观中儒、玄、史、文四部书籍移至王俭家新设的学士馆内，使文学研究与讲习活动得以继续。

在文学的发展中，出现了一些文学世家，以文学相传是其特色，家传即是家庭教育与熏陶。曹丕、曹植在文学上颇有建树，无疑与曹操平时对他们的影响与熏陶分不开；女才子蔡琰是汉末大文豪蔡邕之女，由于家庭教育有方，她“博学有才辩，又妙于音律”，创作出《悲愤诗》等杰出的作品；南朝萧子恪，兄弟 16 人在梁朝做官，其中有 5 人有文学天赋；刘孝绰父亲刘绘长于文学，与沈约、任昉等文学大师过从甚密，对家族影响很大，在刘孝绰这一代，同族子侄中爱好文学、能作诗文的多达 70 人，史家认为“近古未之有也”。这也是南朝文学普及的一个有力证明。

南朝出现了若干部总结性文学著作，不但具有相当高的学术水平，是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宝贵财富；而且有些后来成为历代学校的教科书或重要参考书。如昭明太子主编的《文选》是秦汉以来收编诗文最精最丰富的文学总集；钟嵘的《诗品》是汉魏以来五体诗的总结；刘勰的《文心雕龙》是中国最早的一部文学理论与文学批评的专著。

---

《晋书》卷 92《左思传》。

《宋书》卷 67《谢灵运传》。

《梁书》卷 33《刘孝绰传》。

《南史》卷 5《宋文帝纪》，《通志》卷 59《选举考 2》。

《南史》卷 22《王俭传》。

《梁书》卷 33《刘孝绰传》。

## 2. 史学的繁荣与教育

魏晋南北朝时期，长期的动乱与分裂，削弱了封建专制主义的统治力量，频繁的战乱，又使各政权的“史官失其常守”。于是，素重编修史书传统的士人们，纷纷“各记闻见，以备遗忘”，私人修史遂成风气，“作者甚众”，在前后数百年中，撰写断代史、国别史、地区史、专门史的人绵绵不绝。

魏晋南北朝时期，儒学显然极力维持自己在学校教育中的主导地位，但在政治上、思想上、文化上，它已从两汉独尊的宝座上跌落下来。儒学的衰落解放了人们的思想，治史者打破了旧的框框，大胆创新，史书的新体例、新内容不断出现。

史学的繁荣使魏晋南北朝时期士人的知识结构发生了变化。他们中许多人不再像汉代士人那样仅仅学习儒学，而是学贯经、史，甚至兼通经、史、文诸种学问。如，蜀汉的尹默，“通诸经史”；西晋的陈寿，少时从蜀汉官学总管、大儒谯周学儒术，后又钻研历史，撰《三国志》，“有良史之才”；前赵的刘渊，幼从大儒崔游，学《诗》、《书》、《易》、《左传》诸经书，后于“《史》、《汉》诸子，无不综览”；刘渊第四子刘聪，“年十四，究通经史，兼综百家之言，《孙吴兵法》靡不诵之。工草隶，善属文”；前燕的慕容俊，“博览书史”，宴群臣时，“谈经史”；北凉的阚骃，“博通经传”，“三史群言经目则诵”，注王朗《易传》，撰《十三州志》；南朝，梁武帝兼通经史，撰儒学著作多部，“又造《通史》”；梁朝，王劼以儒学《周易》生，“射策举高第”，却又“博涉书史”；北魏，李谧，“博通诸经，周览百氏”；西魏时，宇文泰在行台省办学，让部下学习“先《六经》，后子史”；北周的明帝，“雅爱文[史]”，集文学，“刊校经史”，姚最因“博通经史”，被明帝招为学士，参与其事；梁皇室后裔萧， “博观经史”，入北周后，为文学博士（11）。

魏晋南北朝时期，一些较稳定的政权或较有眼光的统治者往往重视史学，有的还设立了专职史官或史学教授。魏明帝在太和年间，设著作郎以“专掌史任”，晋宋沿用之。撰写《三国志》的陈寿曾任西晋著作郎，东晋时，王隐、郭璞任著作郎，曾奉旨修晋史。自西晋起，著作郎及其助手佐著作郎因是“职闲廩重”的美差，而“贵势多争之”，渐多滥竽充数之辈。至萧齐

---

《隋书》卷32《经籍志》。

王振铎：《葛洪〈抱朴子〉中飞车的复原》，《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总第6辑，1984年。

《晋书》卷82《陈寿传》。

《晋书》卷101《刘元海载记》、卷102《刘聪载记》。

《晋书》卷110《慕容俊载记》。

崔鸿：《十六国春秋·北凉录4》。

《梁书》卷3《武帝纪下》。

《陈书》卷17《王劼传》。

《魏书》卷90《李谧传》。

《周书》卷35《薛慎传》。

《周书》卷4《明帝纪》、卷47《姚最传》。（11）《周书》卷42《萧 传》。

《晋书》卷24《职官志》、卷48《阎纘传》、卷82《王隐传》。

建元二年（公元 480 年），齐高帝又再设史官，以檀超、江淹“掌史职”；后赵的石勒，在建国伊始便设置了教学官职祭酒，其中一个就是史学祭酒。这是我国历史上最早的设立史学教授官职的记载；前秦攻陷东晋的襄阳，俘获名僧释道安与历史学家习凿齿，苻坚极为高兴。他写信给诸镇将说：“昔晋氏平吴，利在二陆（指陆机、陆云），今破汉南，获士才一人有半耳。”“一人”指释道安，“有半”指脚有跛疾的习凿齿，苻坚戏而连称“一人有半”；北魏的孝文帝于太和十五年（公元 491 年）设立史官，“初分置左右史官”，作为他的汉化措施之一。

在史学繁荣的客观环境中，加上某些统治者对史学重视的主观因素的促进，第一所史学专门学校终于应运而生，刘宋元嘉十六年（公元 439 年），宋文帝下令建立四所专门学校，史学是其中之一，称史学馆，由朝廷的助理史官著作佐郎何承天主持。宋文帝所立的四所专门学校，存在时间并不长，但他在学校教育上，把史学、文学提到与儒学并列的地位，对社会与后世影响很大。南朝各政权选官取士的标准逐步偏离儒学，向文史倾斜，史称“观夫二汉求贤，率先经术；近世取人，多由文史。”

上古已设立的史官本负有研究历史的职责。宋明帝在泰始六年（公元 470 年）建立的国家级学术机构“总明观”中，又为史学备下一席之地，总明观设“儒、玄、文、史四科，每科置学士十人”。齐初仍沿宋制，保留总明观，至齐武帝永明三年（485 年），总明观才被撤销。

---

《南齐书》卷 52《檀超传》。

《晋书》卷 82《习凿齿传》。

《魏书》卷 7《高祖纪》。

《梁书》卷 14《江淹、任昉传论》。

### 3. 艺术的“变古制”与教育

如同文学一样，艺术修养已成为魏晋南北朝士人知识构成中的一个重要因素。各类艺术的社会教育或学校教育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

#### (1) 书法教育

书法已发展成为有一定社会性的艺术。书法教育有官学、私学、家学、自学多种形式，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家学。

统治者设立“官书学”，或请善书者教授子弟，反映了书法已被视为文化教育的基本内容之一，而受到重视。西晋，武帝创设“官书学”，“立书博士”，招收学生，“教习”钟繇、胡昭的书法。西魏末年，宇文泰聘请“善隶书”的冀俊教授子弟，冀俊要求像儒学祭祀孔子一样，“释奠”创书法的先圣苍颉，宇文泰欣然同意；善书的书法大家如同儒、文、史诸学科的大师一样，受到统治者的尊敬或得到重用。北魏的蒋少游，善书法，初以为人抄书为业，不久，“召为中书写书生”，后来升为“中书博士”；北齐的张景仁“工草隶”，“补内书生”，后迁左右侍书，被人尊称为“博士”。

私人亦办学，招收书法弟子。办学的形式如同普通私学一样，由一位老师教授若干学生。王羲之少年时，师从西晋书法大家卫瓘之侄女卫夫人学隶书。成名后，他也教授书法学生。有一次，他去看望一位门生，门生恰巧外出有事不在家，王羲之见案几光滑洁净，一时技痒，便在其上信笔挥洒，留下一篇“真草相半”的珍贵墨迹，然后飘然而去。门生父亲大约不好书道，不识书圣其人，不知墨宝价值无限，待王羲之走后，就把案几上的墨迹抹去了。门生返家，得悉经过，顿足长叹，惋惜了好几天；北齐，有书“博士”雅称的张景仁，年轻时，就投师，“以学书为业”；北周的黎广也师从崔氏后人崔浩学楷、篆两种书法。由于书法教学较为常见，所以，当时已形成一种谓之“谢章”的“时俗”，即学生投师学书法之初，要同普通学生一样，“行束脩之礼”。

由于书法教育的普及与书法的直观性，所以，有更多的人是通过临摹自学书法的，有些大家是藉此博采众长而自成一家。王羲之先师从卫夫人学钟繇一派传下的楷法，尔后，畅游天下，观摹李斯、曹喜、蔡邕、张昶、钟繇、梁鹄之等历代名家留下的真迹，方悟自己过去学书真是邯郸学步，“徒费年月耳”，继而潜心学习“众碑”，创出“飘若浮云，矫若惊龙”的“真草”书体；梁朝的萧子云“善草隶书”，为当世楷模。其白云：效法钟繇、王羲之，再“微变字体”，终成一家。时人颜之推认为，萧子云、陶弘景、阮研

---

《晋书》卷 39《荀勖传》。

《周书》卷 47《冀俊传》。

《魏书》卷 91《蒋少游传》。

《北齐书》卷 44《张景仁传》。

吐鲁番文书整理小组：《吐鲁番晋—唐墓葬出土文书概述》，《文物》1977 年第 3 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 年第 6 期。

《周书》卷 47《黎景熙传》。

《周书》卷 47《冀俊传》。

汪挺：《书法粹言·王羲之题卫夫人〈笔阵图〉后》，《晋书》卷 80《王羲之传》。



诸名家书法，“莫不得羲之之体”；王羲之之子王献之虽有家传书法，但骨力不及其父，便在“媚趣”上下功夫。其书法大得南朝贵游子弟喜爱，规摹他的书法竟成为一时之风尚；北朝卢氏祖先卢志“法钟繇书”，崔氏祖上崔悦学卫瓘书体，但两家又都摹学索靖的草书。崔家崔玄伯的草隶最为出色，在北朝为众学书者所“摹楷”。

### （2）绘画教育

汉代的绘画以人物画为主，有两类，一类集中在宫廷中，作者是那些宫廷画工，作品内容多是歌颂圣贤、功臣，宣扬封建道德；另一类是绘在墓葬中的冥画，题材也不出神话、历史故事范围。魏晋南北朝时代，绘画出现重大突破。人物画冲出宫廷，走向社会；山水画、花鸟画诞生于南朝；北朝莫高窟等石窟壁画将传统与外来的犍陀罗艺术完美地结合在一起，虽表现佛教故事，却取得了很高的成就。这一时期，名画家辈出，其中不乏地位显赫的风流名士、孙吴的曹不兴长于画人物、动物，极有“风骨”；西晋的卫协作画，“六法”（气韵、骨法、应物、随类、经营、传移）俱备。荀勖画人物以气韵取胜。他曾在钟会新建宅第的门堂中画上钟会之父钟繇的肖像，“衣冠状貌如平生”，钟会兄弟见了悲伤不已，“大感恻”，不忍再睹，竟因此放弃了那区新宅第；东晋，戴逵为画坛领袖，所作“山水极妙”；稍后的顾恺之画人物，“传神写照”，冠绝一时，从今存的《女史箴图》摹本中可略窥大师真作风采；南朝刘宋时期，陆探微深得绘画“六法”精髓，所作人物画、动物画，达到乱真的程度。宗炳创作了大量的山水画。顾骏之又创蝉雀画。其后，南朝的人物、走兽、花鸟、山水诸画种竞相争艳。南齐时期，刘瑱“善画妇人”，毛惠远“善画马”；梁朝时期，梁元帝爱画花鸟走兽，张僧繇最善于绘写神貌，有“画龙点睛”，龙“破壁飞去”的传说；至陈朝，顾野王以善画人物，称当世一绝。

### （3）音乐教育

汉代的音乐多是帝王、贵族专用的雅乐。而魏晋与南朝时期，音乐家们大量汲取民歌精华，创作了大量的以清商乐为核心的“俗乐”，并使之成为音乐的主流。音乐的主题或内容不再像汉代那样一味歌功颂德，而是抒胸臆，诉恋情。音乐创作者、演奏乐不再局限于宫女、优伶，而多名流与贵戚子弟。三国时期，曹操父子就曾创作了大量的作为清商乐前身的相和三调的曲辞，发动了“俗乐”行进之舟；西晋的石崇与爱妾绿珠作《懊恼歌·丝布涩难逢》一曲；东晋，车骑将军沈充创作《前溪哥（歌）》，中书令王珣作《团扇哥》，

---

《梁书》卷33《萧子云传》，《颜氏家训·杂艺篇》。

《梁书》卷33《萧子云传》，《颜氏家训·杂艺篇》。

《魏书》卷24《崔玄伯传》。

《太平御览》卷751《历代名画记》。

《全齐文》卷25《古画品》。

《世说新语·巧艺》。

《太平御览》卷751《历代名画记》。

《晋书》卷92《顾恺之传》。

潘吉星：《敦煌石室写经纸研究》，《文物》1966年第3期。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年第10期；并见《文物》1966年第3期。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55页。

司徒左长史王廙作《长史变》；梁朝时期，包明月、王金珠又作《上声》、《前溪》等七曲，陈朝时期，耽于声色的陈后主又作《黄鹂曲》、《玉树后庭花》等曲。

北朝音乐亦受南朝影响，但其核心由鲜卑歌、西域乐构成，风格豪放，多鼓角横吹，慷慨悲凉之曲，纵有哀婉之处，也比南朝的靡靡之音多几分豪情。其内容多是讴歌可汗与勇士，如北魏的《真人歌》，“咸多可汗之词”；或赞美自然风光，如著名的《敕勒歌》；也感叹人生如寄，如北齐后主高纬所作的《无愁曲》，“音韵窈窕，极于哀思”。

音乐既已走向社会，就必然成为人们的学习对象。魏晋南北朝时期，家传与收徒两种音乐教育形式都有，学习音乐在士人中已成为一种时尚。东晋人戴逵多才艺，善丹青，“善琴书”，他把琴艺传给两个儿子戴勃、戴颙，戴颙学得尤为出色，“凡诸音律，皆能挥手”。父亲死后，俩兄弟不忍再奏父亲生前所作的乐曲，于是，“各选新异”，共二十余部，“并行于世”；刘宋人徐湛之，不仅长于作文章，也精通音乐，“伎乐之妙，冠绝一时”，收有弟子千余人，“皆三吴富人之子”；北魏的柳谐，“善鼓琴”，曲调与手法皆有独创，“京师弟子翕然从学”。

---

《宋书》卷 19《乐志》。

《乐府诗集》卷 44《清商曲辞一·吴声歌曲》。

《隋书》卷 13《音乐志上》。

引自《本草纲目》卷三十六“楮”。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56—58 页。

《南史》卷 75《戴颙传》。

《宋书》卷 71《徐湛之传》。

《魏书》卷 71《裴叔业传附柳玄达传》。

## 4. 科技教育

古代中国的许多科学技术走在世界的前列。但是，建立在农业社会基础上的封建专制主义对科学技术大多不重视，往往还横加阻挠，甚至扼杀。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战争与内乱，封建专制主义有所削弱，因而科学技术发展比较迅速。科技教育也走上了一个新台阶。

### (1) 数学、天文学教育

由于数学、天文学具有抽象性，自学不易，因而其教育形式有私人教学、家传和官方学习三种。私人教学内容广泛，除传统的经史外，还往往包括数学或天文学的课程。西晋的郭琦，“博学”多才，特擅阴阳五行学，在古代，天文学是阴阳五行学的基础，所以郭琦不但撰有《五行传》、《谷梁传注》、《京氏易传注》等五行学著作或以阴阳五行学观念解释儒经的著作，且有《天文志》专著。未出仕前，他在家乡太原晋阳教书为业，“乡人王游等皆就琦学”；西晋隐士郭公精通“五行、天文、卜筮之术”，郭璞投其门下，学成后，预测福祸，攘灾转祸之术冠绝一时，人们夸他超过了预测术士的前辈大师京房、管辂。郭璞不但精通预测，还“好经术”，擅文学，“词赋为中兴之冠”，可谓多才多艺。他后来亦招徒教授；十六国初时，精通天文、图讖“兼善经学”的台产隐居在商洛南山，不与外人交往，但广招门徒，热诚传授自己广博的学问；北魏的“儒宗元老”高允，不仅“性好文学”，“博通经史天文术数”，而且是个数学家，有“算术三卷”著作，太武帝神三年（公元430年），高允第一次入仕后解职返家，以“教授为业”，远近好学者闻讯投师，人数竟达千余人。

魏晋南北朝时期，不仅是先生向学生传授包括天文学、数学在内的多学科知识，学生也通过师从多位先生的方法，或进学习包括天文学、数学在内的多学科知识，或者师从多位先生，求得某一专门学科如数学方面的深造。陈朝的吴明彻，学毕“书史经传”后，又师从汝南周弘正，“学天文”等知识；北魏的算学博士殷绍在昔年“游学诸方”时，先向“大儒”成公兴学《九章算术》，再跟僧人释昙影、道士法穆学习，两人向他讲授多家研究《九章算术》的理论与成就，讲解“章次意况大旨”，演算示范，前后四年之久，殷绍后来终于成为数学家。

家传教育中也有数学、天文学的一席之地。西晋末年，黄沈“善天文秘术”，传授子黄泓，黄泓青出于蓝胜于蓝，不仅在“天文秘术”上“精妙逾深”，而且“博览经史”，永嘉之乱后，以才学投奔鲜卑贵族慕容廆，大得重用，后仕至前燕国太史令，爵封五等伯；著名的大数学家、天文学家祖冲之的一家就有深厚的家学渊源。他的祖父祖昌是南朝刘宋的建筑工程长官大匠师，担任这个职务应有一定的数学知识。祖冲之博学多才，学通儒玄两家，

---

《晋书》卷94《郭琦传》。

《晋书》卷72《郭璞传》。

《晋书》卷95《台产传》。

《魏书》卷48《高允传》。

《陈书》卷9《吴明彻传》。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60—61页。

《晋书》卷95《艺术传》。

著有《易老庄义》、《释论语》、《释孝经》等书，他发扬家学，“特善算”，最擅数学，不仅有数学专著《九章注》，且求得圆周率在 3.1415926 和 3.1415927 之间，是世界上第一个把圆周率准确数值算到小数点后第七位数字的人。在天文学上，他编制了《大明历》，首次把岁差计算在历法内，确定一个回归年为 365.2428 日，这是当时最准确的一部历法。他的儿子祖暅之，“少传家业，究极精微，亦有妙思”，祖冲之的孙子祖浩，仍是“少传家业，善算历”，精通数学、天文学，官至广陵太守，侯景叛乱时，他收集人马，欲征讨叛乱，战败后为侯景射杀。至此，祖家数学、天文学的世传家学的传统才不幸中断。

## （2）医学教育

在南北朝时代，医学成为士人学问中的一种，有不少士人通医学，也有不少名医通经史文历。三国时的大名医华佗就曾“游学徐土，兼通数经”；南朝刘宋的孔熙先，“博学”，“文史星算，无不兼善”，也“善于治病，兼能诊脉”；羊欣“泛览经籍”，擅长隶书法，也“兼善医术，撰《药方》十卷”；王微“少好学，无不通览”，善作文，能绘画，解音律，能卜算，懂医术，而“尤信《本草》”；梁代有“山中宰相”之称的大道士陶弘景，虽身在道家，却博识百家，“读书万卷”，有“一事不知”，即“深以为耻”，“善琴棋，工草隶”，在其着意精研的几种学问中，医学赫然在列，“尤明阴阳五行、风角星算、山川地理、方图产物、医术本草”，注《神农本草经》，补葛洪《肘后救猝方》，编《肘后百一方》，医学成就斐然可观；北朝江南才子徐之才由南朝入北朝，官至北齐尚书令，封郡王。徐之才少习经术，通玄学，解天文，兼识图讖，而以“医术最高”；姚最为江南名医姚僧垣的次子，北周初年，随父入北朝，姚最少年时代，“博通经史，尤好著述”，被北周明帝征为麟趾殿学士，参与整理经籍，后来“始受家业”，跟父亲学医，“略尽其妙”。

中国的传统医学源远流长，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早已发展成一门有理论、有实践、有专业分支的成熟的学科，所以，通过先生言传身教带徒弟的形式传授医学，已是当时重要的医学教育形式。这种形式有两种，一是私人教学，一是官方教学，而以私人教学较为发达。三国时期，华佗就收有吴普、樊阿两名徒弟。吴普不仅学得华佗的药学与医疗学，而且学得华佗的五禽戏保健术，所以“年九十余，耳目聪明，齿牙完坚”。樊阿不仅学得华佗的针灸术，还学得华佗的食物保健疗法，久服华佗传下的“漆叶青粘散”，“寿百余岁”；南朝刘宋的王微对做官毫无兴趣，对药学却十分投入，招有若干门生，“春

---

《南史》卷 72《文学传》。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 年第 10 期。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74—182 页。

《宋书》卷 62《羊欣传》。

《宋书》卷 62《王微传》。

《南史》卷 76《陶弘景传》。

《北史》卷 90《徐夔传附徐之才传》。

《北史》卷 90《姚僧垣传附姚最传》。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82、177 页。

秋时节，辄自将两三门生”，入山采药，“意在取精”；北魏的王安道、李亮少年时代就同拜一位医士为师，“俱学医药”，王安道只能“粗究其术”，不及李亮学得好；后来李亮又投师僧坦，专攻方剂，学成后，“针灸授药，莫不有效”；崔彧出身清河名门，官至定远将军，颇以医术闻名，他的医术是青州一位“隐逸沙门”所授，这位僧人以《素问》九卷及《甲乙》等医书教授崔彧，崔彧学通后，“遂善医术”。崔彧宅心仁厚，“广教门生”，不仅教医术，而且传医德，“令多救疗”病人。崔彧的弟子赵约、郝文法出师后亦招徒教授，所教授的徒弟亦颇有名气。

官方教学量小，影响不大。北魏设有太医博士与助手助教。在隶属上，太医博士属太医令，不属国学，因而太医博士的教学实践恐怕就限制在太医令所辖的狭小圈子中。太医博士也应以医疗实践为主，研究为辅，教学倒是次要的事了。

当时官方与医学都整理、撰写大量医学书籍，尤其是其中的验方类书籍，官方通过行政手段颁行天下，医家借助自己的名声流传全国。所以，以验方为主的这类书的传播也是一种医学教育的方式。北魏宣武帝在永平三年（公元510年）下令召集诸医，从大量的经验处方中，择“精要”，颁布天下，让各郡县抄写，将验方集公布至乡村，让广大百姓尽可能掌握“求患之术”，他就曾命令名医王显“撰药方三十五卷”，然后下令“班布天下”，让人们都能利用这些医书去治疗有关疾病；李亮在孝文帝时，撰有“诸药方百余卷”，“皆行于世”；名医姚僧垣在北周时，广泛搜集验方，并加以验证，然后择疗效显著者编成《集验方》二十卷，“行于世”。

在所有医学教育形式中，家传是最重要的形式，名医多是世代医家所出。该时期出现了一批医学世家，这是医学史上的一个新现象。这个现象一方面说明了医学发展迅速，一方面又说明医学有经验科学的特征，这些经验是往往秘而不宣的，只传授给子弟。东晋陈郡殷氏中的殷浩为玄家所推崇，也“妙解经脉”，其侄殷仲堪不仅喜谈玄，善作文，亦“躬学医术，究其精妙”；南朝的丹阳徐氏，先是徐堪文伯、徐霁兄弟“皆善医药”，其后，徐文伯之子徐雄“医术为江左所称”，而徐雄之子徐之才、徐之范流落北朝后，也以“医术见知”；“山中宰相”陶弘景之祖陶隆“好学”，懂书法，也“兼解药性”，父陶贞宝则“深解药术”，陶弘景本人则弘扬家学，成为药物学大师；吴兴姚菩提，开始“留心医药”，其子姚僧垣则“医术多妙”，流入西魏，声震中外，次子姚最亦“略尽其妙”；高阳人许道幼，为医母疾，钻研

---

《宋书》卷62《王微传》。

《魏书》卷91《王显传、李修传、崔彧传》。

《魏书》卷91《王显传、李修传、崔彧传》。

参《魏书》卷113《官氏志》。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62—64页。

同上书，第64页。

《周书》卷47《艺术传》。

《世说新语·术解》，《晋书》卷84《殷仲堪传》。

《北史》卷90《徐霁传》。

《云笈七签》卷107《华阳隐居先生本起录》。

《北史》卷90《徐霁传》、《姚僧垣传》、《许智藏传》。

医术，成为名医，仕梁，以后世代相传医术，其子许景、孙许智藏皆以“医术自达”，仕梁、陈、隋各朝。许道幼的同宗许澄、子许澄，“亦以医术显”，父子俱以医术“名重于周隋二代”；北魏，李元孙、李暹兄弟俩人以医术仕进，李暹医术精湛，官至太医令，他们也是继承父亲李亮的医学家学；清河崔氏，崔彧为一代名医，子崔景哲，“亦以医术知名”，另一子崔景凤、孙崔炯皆以医术任职尚药典御。

---

矩斋：《古尺考》，《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3期。

《北史》卷90《李脩传》。

《北史》卷24《崔暹传》。

## 四、私学的昌盛与门第、宗族家庭教育

### （一）私学的兴盛及历史地位

魏晋南北朝时代中央官学和地方官学处于时兴时废的状态，但是私学却颇为兴盛。无论在规模上抑或学术思想、教育方式与方法上都超过了两汉。在这样一个纷乱的时代里，私学家们或教于乡里，或教于都市，或教于山林，或教于寺庙、道观，他们许多人不慕名利、绝意仕途，以传播文化为己任，为社会培养了大批人材，也为学术的绵延培养了大批接班人。

## 1. 私学昌盛的时代背景

魏晋南北朝私学的昌盛是时代背景和历史现实交互影响的结果。从时代背景来看，汉代的人材选拔制度有学校教育、察举和任子制度，但其弊端已不言自明。就学术和教育而言，班固曾感慨说到：“古之学者耕且养，三年而通一艺，存其大体，玩经文而已，是故用日少而畜德多，三十而五经立也。后世经传既已乖离，博学者又不思多闻阙疑之义，而务碎义逃难，便辞巧说，破坏形体；说五字之文，至于二三万言。后进弥以驰逐，故幼童而守一艺，白首而后能言；安其所习，毁所不见，终以自弊。北学者之大患也”。班固又说：“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种射策，劝以官禄，讫于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浸盛，支叶蕃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禄利之路然也”。如果说这是西汉情况，那么东汉更甚，完全处于“繁其章条，穿求崖穴，以合于一家之说”的僵化状态，学校教育已走向一条死胡同。从历史现实看，魏晋南北朝约400年的时间里承平日短，战乱时多。战争给社会带来了巨大的破坏，“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是三国纷争的写照。八王之乱后，匈奴刘氏掳掠关中，“长安城中，户不盈百，墙宇颓毁，蒿棘成林”，全城只有4辆车。又侯景之乱时“乃纵兵杀掠，交尸塞路，富室豪家，姿意哀剥，子女妻妾，悉入军营。及筑土山，不限贵贱，昼夜不息，乱加殴捶，疲羸者因杀之以填山，号器之声，响动天地。”这种悲惨的场景在魏晋南北朝比比皆是。这种动荡的社会必然使官方的学校教育处于时兴时废的状态。巨大的流民迁徙使稳定的学校制度也无法建立，这些给私学的发展留下了空白。

魏晋南北朝是门阀地主垄断政权的时期。同时他们也垄断着文化教育。他们不是把寒门庶族排斥在受教育权之外，就是人为的给受教育者划上等级，如西晋的太学和国子学之区别。教育也被蒙上了门阀的阴影。除少数人能入官学学习外，大部分人寒门庶族只能入私学求学。门阀世族虽然可以“平流进取，坐至公卿”，用不着去苦心读书，但我们也要看到维持其势力经久不衰的除政治、经济方面的因素外，文化也极重要。家世门风对维持门第也产生着巨大影响。因此门阀世族也非常重视家族、家庭教育，如琅琊王氏有所谓王氏“青箱学”，即为其家传之学。门第教育既构成了魏晋南北朝私学的一方面内容，也是这一时期私学发展的一个原因。

魏晋南北朝私学的内容是十分丰富的，除经学外，佛学、道学、玄学，还有文、史、科技等方面的内容均可在私学中找到。究其原因这是这一时期思想界突破了儒家思想一统天下的局面，学术思想空前活跃起来，是继战国之后出现的第二次“百家争鸣”。这一时期的许多思想家对儒学展开了猛烈的抨击。“每非汤武而薄周孔”的嵇康在其《难张辽叔自然好学论》中说到：“故吾子谓六经为太阳，不学为长夜耳。今若以明堂为丙舍，以讽诵为鬼语，以六经为芜秽，以仁义为臭腐，观文籍则目眇，修揖让则变伛，袭章服则轻

---

《汉书》卷30《艺文志》。

《汉书》卷88《儒林传》。

《论衡·问孔》。

《晋书》卷5《愍帝记》。

《梁书》卷56《侯景传》。



筋，谈礼典则齿龋，于是兼而弃之，与万物为更始。则吾子虽好学不倦，犹将缺焉；则向之不学，未必为长夜，六经未必为太阳也。”阮籍在其《大人先生传》中抨击儒家之礼法是“诚天下助残贼，乱危死亡之术耳”。更有甚者把矛头直指封建专制，如鲍敬言在他的《无君论》中指出“曩古之世，无君无臣”，而君臣之起则是由于“争强弱而校愚智”的结果，因此他希望回到“身无在公之役，家无输调之费，安土乐业，顺天分地，内足衣食之用，外无势利之争”的无君之世。儒学之衰颓可从这一时期的记载中屡见，如《晋书》卷91《儒林传》称这一时代是“宪章弛废，名教颓毁”。《北史》卷81《儒林列传》称：“自永嘉之后，宇内分崩，礼乐文章，扫地将尽”。《梁书》卷48《儒林列传》也感叹到：“三德六艺，其废久矣”。尽管从总体上来看经学在私学教育中仍占据重要地位，但汉代那种皓首穷经，死守家法和章句的情况已不见了，玄学、佛学、道学等或与儒学相结合，或独立成私学，私学的内容被大大扩充了。诚如赵翼所言当时“所谓经学者，亦皆以为谈辩之资。”这一切都是突破传统经学的结果。也是私学昌盛的一个重要原因。没有思想的解放，绝无学术的繁荣，这是我们从这段历史中可以得出的经验教训。

魏晋南北朝私学的创立也因地域和时代差别而不同。大体说来，北方私学因战乱频仍，举族迁徙，故多以家族为中心，学术风气承袭传统较多。当中原板荡之时，北方大族除一部分据坞壁自守或流寓南方外，就是向西北或东北转移，因此这两个地区的文化教育较为繁荣，对北朝诸政权的汉化产生较大影响。南方私学也多为中原流寓之士创办，南方私学受玄风、佛、道影响较大，与北方私学有较明显的差别。但是无论南北统治者都没有对私学过多干预，并且还在一定程度上予以奖掖和提倡，这也是私学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

《抱朴子·诘鲍篇》。

《三国志》卷一《魏武帝记》、卷六《董卓传》。

## 2. 私学对传统教育模式的突破

由于在思想上不再是儒学定于一尊，所以私学教育呈现出百花盛开的局面。第一，传统经学继续保存，但已不拘于繁琐章句。魏晋南北朝的私学教育中，经学依然占据着重要地位。如三国时魏“以（董）遇、及贾洪、邯郸淳、薛夏、隗禧、苏林、乐详等七人为儒宗”。北朝也有这样的人，如熊安生“学为儒宗”。南齐刘“[承]马、郑之[后，一]时学徒以为师范”。儒学在社会上的影响仍然是最大的。博通五经者在社会上享有较高的地位，如北魏刘献之善《春秋》、《毛诗》，四海皆称儒宗，“《五经》大义，虽有师说，而海内诸生，多有疑滞，咸决于献之”。曹魏的隗禧“为谯王郎中。王宿闻其儒者，常虚心从学”。甚至许多流民也慕这些“儒宗”而往，足见他们有相当大的吸引力和知名度，他们也往往藉此机会兴办私学。这一时期的统治者虽然往往儒、释、道、玄并重，但儒学还是他们最看重的。如号称崇佛的梁武帝“亲屈舆驾，释奠于先师先圣，申之以宴语，劳之以束帛，济济焉，洋洋焉，大道之行也如是。其伏曼容、何佟之、范缜有旧名于世；为时儒者，严植之、贺瑒等首膺兹选”。即使出身游牧民族的帝王也莫不“以经术为先”，深谙可马上得天下，不可马上治天下的道理。但是经学并没有沿两汉的老路走下去。从私学的发展历程看，私学在经学传授上重思考，重创新。如南朝贺革“年二十，始辍来就父受业，精力不怠。有六尺方床，思义未达，则横卧其上，不尽其义，终不肯食”。北朝私学自由择师的风气，反映了私学学生求师是求见解而非章句。更有甚者便学便讲，今日为徒，明日却反而为师的情况，这种学风是两汉不可想像的。第二，玄学、佛学、道学、文学、科技、书学、律学、史学等都融进私学中来了。魏晋南北朝经学受玄学的强烈影响人所熟知。这种影响私学自然也不可避免，只不过南北略有轻重不同而已。我们看到诸多的私学家（特别是南朝）既通经典，又习玄风，甚至集佛、道于一身，如徐孝克、马枢、徐伯珍等，不胜枚举。文学在私学中也占有重要地位。《南史》卷59《王僧孺传》论曰：“二汉求士，率先经术，近代取人，多由文史”。如沈麟士就于私学中讲授陆机的文学作品《连珠》。臧荣绪则于私学中讲授史学。私学中的科技教育则涉及到算学、天文学、医学、机械等多种。如李暹“与同县尹默俱游荆州，从司马徽、宋忠等学。默具传其业，又从默讲论义理，五经、诸子，无不该览。加博好技艺，算术、卜数、医药，弓弩、机械之巧皆致思焉。”又如台产“少专京氏《易》，善图讖、秘纬、天文、洛书、风角、星算、六日七分之学，尤善望

---

《三国志·魏书》卷13《王肃传》注。

《周书》卷45《熊安生传》。

麦英豪等：《广州市西村发现古墓六座》，《文物参考资料》1955年第1期。

《北史》卷81《刘献之传》。

《三国志·魏书》卷13《王肃传》注。

《梁书》卷48《儒林传序》。

《北史》卷81《儒林传序》。

《南史》卷62《贺革传》。

林树中：《江苏丹阳南齐墓砖印壁画探讨》，《文物》1977年第1期。

气、占候、推步之术。隐居商洛南山，兼善经学，泛情教授，不交当世”。私学的这种兼容并包性无疑大大拓宽了传统私学的教学范围；使私学不再仅仅是官学的附庸，而逐渐走了独立发展的道路。

魏晋南北朝私学在教学和学习方法上也留下不少值得总结的经验。首先是重视基本功的训练。基本功一是熟读、抄写教材，乃至背诵如流。如范宣“年十岁，能诵《诗》、《书》。”何佟之“读礼论三百余篇，略皆上口”。王筠“幼年读《五经》，皆七八十遍。爱《左氏春秋》，吟诵常为口实，广略去取，凡三过五抄。余经及《周官》、《仪礼》、《国语》、《尔雅》、《山海经》、《本草》并每抄。子史诸集皆一遍。未尝请人假手，并躬身抄录，大小百余卷”。二是先博而后专。这一时期的私学不象汉代那样白首而穷一经，而是要求学生打下广博的基础，然后再专精一门或二门。如司马筠“博通经术，尤明《三礼》。”崔灵恩“偏习《五经》，尤精《三礼》、《三传》。”李业兴“博涉百家”，却专于算历，后终于写成《戊子历》，在北魏推行。尤其北朝盛行自由择师之风，学生在打下扎实的基础后，再去拜求各方面的专家，学业终有成就。其次教师在教学上也十分尽心，并讲究一定的方法。前述何佟之对不懂的学生“委曲诱诲”，所谓“委曲”，当是采取迂迴、举例等方法以晓之。何佟之被学生称为“醇儒”。北朝徐遵明摸索出先讲经文、注疏，后再阐述的教学方法更是广为流传。再如严植之讲课时“讲说有区段次第，析理分明”，吸引了大批学生。张伟授课时“虽有顽固，问至数十，伟告喻殷勤，曾无愠色”，这种耐心精神令人敬佩！反之，教师讲课如不能别开新义，持一家之说，就往往被学生讥讽。如樊深虽博学，但上课时“多引汉魏以来诸家义而说之”，学生就背而讥之：“樊生讲书，多门户，不可解。”因此教师欲吸引学生，必须在“创新”上很下功夫，如张吾贵就是如此。私学家除在教学内容和方法上求新外，还在举止、衣饰、语音上都有严格要求，如当时北方学者南下讲学者有不少，但因“音辞鄙拙”或“音革楚、夏”，学生就不来就学。这些虽在教学内容以外，但却对教学效果产生直接影响。第三，学无常师和重辩论。私学学生没有过多的等级限制，他们不远千里求学，目的是取“真经”，因此他们如对教师不满，随即另寻高门，或者跟随一师学精一门后，转而再求别师。总之，谁的学问好，就跟谁学，谁精于那一门，就跟谁学那一门，没有什么门户之见。我们可以看到这一时期的私学名家从学者如云，甚至教师迁到那儿，学生也负笈相随学到那儿。这种博采众长的学风，有利于学生的学术成长。李谧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事例，在北朝传为佳话。私学教育中还盛行诘难和辩论之风。也就是说

---

周仁等：《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和殷周时代制陶工艺的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4年第1期。

《晋书》卷91《范宣传》。

《南史》卷71《何佟之传》、《司马筠传》、《崔灵恩传》。

《梁书》卷33《王筠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一号房址和出土的瓦文》，《考古》1973年第4期。

河北省临漳县文物保管所：《邺城考古调查和钻探简报》，《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汉魏洛阳城一号房址和出土的瓦文》，《考古》1973年第4期。

《北史》卷82《樊深传》。

参见“北朝私学的发展”。

学生要敢于提出问题，提出疑义，教师则要机智应变，解答问难。如吕思礼受学于徐遵明，善长论难，学生们说他“讲《书》论《易》，其锋难敌”。孙灵晖就学于鲍季详和熊安生，但是他“质疑问滞，其所发明，熊、鲍无以异也”。也就是他提出的问题和见解，老师也说不出什么反对意见。这种辩论之风是受这个时代自由的学术空气所影响的。不仅清谈玄学独擅辩论，而且儒、佛、道也敢互争高低，各不相让。对这些现象统治者不仅默许，而且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如梁简文帝“又尝置宴集玄儒之士，先命道学互相质难，次分中庶子徐擒驰骋大义，间以剧谈。擒辞辩纵横，难以答抗，诸儒慑气，时（戚）充说朝聘义，擒与往复，袞精采自若，领答如流，简文深加叹赏”。私学很显然受此染习，但是私学中一般没有玄学那种不着边际的辩论话题，而是探讨具体的学术问题，目的是学到真本领。这是由私学学生出身和学习目的所决定的。

---

将玄怡：《古代的琉璃》，《文物》1959年第6期。

《北史》卷81《孙惠蔚传》附《灵晖传》。

《南史》卷71《戚袞传》。

### 3. 私学与社会

魏晋南北朝是一个门第社会。不同门第亦即不同等级，等级的鸿沟是难以逾越的。教育上也是如此。官方学校教育主要是为门阀地主阶级设立的，一般寒门庶族是难以入学学习的。即使入学学习，也受到种种歧视。西晋的官方学校要“辨其泾渭”，“殊其士庶，异其贵贱”。东晋是“公卿子弟，并入国学”。北朝官学“先尽高门，次及中等”。凡此种种，反映了官学的贵族化和等级化。魏晋南北朝私学教育却不受此影响，继承了古代“有教无类”的优秀传统。这表现在私学招收的对象极为广泛，特别是招收寒门。如范缜虽祖上为中书郎，但由于父早卒而孤贫，就学于刘，甚得其赏识。司马筠也出身孤贫，“师事沛国刘，强力专精，深为所器异”。刘为南朝私学大师，他的私学是不忌讳招收寒门的。又如沈峻，家世农夫，师从沈麟士，甚有成就。张彫武也家世寒微，因勤于学业为私学家王元则所偏爱。特别是北朝私学大多教授乡里，学生基本上都是微贱出身。即使一些高门子弟求学于私学，也无门弟的优越感。如渤海刀冲家世贵达，求学时却主动和寒门子弟一样下厨干活。私学不仅招收寒门，破除等级观念，而且招收佛、道教徒，破除门户观念，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并且都有助于教育的普及和文化的交流传播，对社会进步十分有益。

魏晋南北朝的私学对于改变社会风气，提高社会道德水准还有着很大作用。私学家和私学学生一是通过刻苦学习为社会树立良好的风气。他们与官学“学生俱差逼充员，士流及豪富之家，皆不从调”的情况相反，私学学生能有机会学习很不容易，因此他们的精神代表着这一时代学风主流。如郑灼“家贫，抄义疏以日继夜，笔豪尽，每削用之。常蔬食，讲授多苦心热，若瓜时，辄偃卧以瓜锁心，起便读诵，其笃志如此”。樊深家中因战乱穷得连张饼都吃不上，却依然外出游学。江泌夜随月光读书，“光斜则握卷升屋，睡极坠地则更登。”更有许多学子因乡里无典籍，而负笈远游，千里追师。一旦遇到良师则多年足不出户，苦学不辍。他们为社会树立了良好的楷模。二是私学家用自己的行动来感化社会。他们办学不为名利，不求闻达。如沈道虔“常无食以立学徒”，而别人的馈赠，他却送给更穷的人。私学家沈麟士死前留下遗嘱，死后唯“取三幅布以覆尸。及敛，仍移布于尸下，以为敛服。反被左右两际以周上，不复制覆被。不须沐浴啥珠”，他的薄葬行为，感动了州郡。私学家冯伟自己蚕而衣，耕而饭，簞食瓢饮，但“门徒束脩，一毫不受”。在门阀士族过着荒淫无耻的糜烂生活的时代，他们的这些精神

---

引自《本草纲目》卷八“金石、铜青”条。

《宋书》卷14《礼志1》。

《北史》卷48《高允传》。

《梁书》卷48《司马筠传》。

《北史》卷81《儒林传序》、《冯伟传》。

《管子·小匡》第二十：“（桓公）筑五鹿、中牟、邺、盖与社丘，以卫诸夏之地”。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邺城考古调查钻探简报》，《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吴会劲等：《曹魏故都邺城考古获重要成果》，《中国文物报》1989年4月14日。

《北史》卷81《儒林传序》、《冯伟传》。

无疑是令人敬佩的，对社会精神文明的提高有很大促进作用。

魏晋南北朝私学所培养的人材对社会贡献也是很大的。由于门阀世族的腐朽和官方学校的长期荒废，统治者不得不把眼光转向私学，挑选堪当经国的人材。如北朝私学家乐逊于武成元年（559年）上“陈时宜十四条，其五条切于政要”，他们是崇教方、省造作、明选举、重战伐、禁奢侈，这完全是一个政治家的方略，毫无腐儒之气。私学家何佟之在梁武帝百度草创时，“依礼定议，多所裨益”。私学家续咸“明达刑书”，后为石勒理曹参军，“持法平详，当时称其清裕”，为少数民族的汉化做出了贡献。当时参与实际政治活动的私学家还有很多，关于这些，陈寅恪先生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中已有精譬论述，兹不赘言。

总之，魏晋南北朝私学是非常繁荣的，在中国私学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就类型来说有私学家兴办的乡里私学（也有部分在都市）教育，门第教育，宗族家庭教育等；就内容来说，私学教学内容可谓包罗万象，突破了儒家思想的束缚。私学填补了官学的空白，也为社会培养了大批人材。其对传统教育的突破和教学方法的更新也值得我们去认真总结。私学家们献身教育的精神，永远值得后人敬仰。历史的经验也证明私学对社会的贡献并不逊于官学，官学和私学的并存更能促进教育的繁荣。

---

《北史》卷82《乐逊传》。

《南史》卷71《何佟之传》。

俞伟超：《邳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 （二）私学的发展历程

魏晋南北朝时期，虽历经战乱，王朝更迭频仍，但以儒学为核心的私学却一直保存下来，这对中国历史文化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尤其这一时期许多私学大师，甘于寂寞，淡泊人生，以培育人才为己任，是值得崇敬的。他们在中国古代教育史上也占有重要的地位。

## 1. 三国私学的发展

曹魏承汉代私学发达之余波，继续发展。不少著名的学者，也同是私学家。如既明经又善天文的学者隗禧流寓他乡，不以荒扰，担负经书，常诵习之；他曾对学者鱼豢说：“欲知幽微莫若《易》，人伦伦纪莫若《礼》，多识山川草木之名莫若《诗》，《左氏》直相斫书耳，不足精意也”，反映了他对经书的独到见解；他还说《诗》齐、鲁、韩、毛四家义，“不复执文，有如讽诵。又撰作诸经解数十万言”。这样的学者来办私学，无疑是高水平的。被鱼豢称为魏之“儒宗”的董遇、贾洪、邯郸淳、薛夏、隗禧、苏林、乐详等7人，都为私学的发展做出过贡献。如董遇精通《老子》和《左传》，“人有从学者，遇不肯教，而云：‘必当先读百遍’。言‘读书百遍而义自见’。从学者云：‘若渴无日’。遇言‘当以三余’。或问三余之意，遇言‘冬者岁之余，夜者日之余，阴雨者时之余’”。这种严格要求与官学“博士选轻，诸生避役”形成了鲜明对比。又如乐详，曾拜太学博士，以学术广博而擅名远近，年老罢归，犹招生徒数千人。再如郭恩“有才学，善《周易》、《春秋》，又能仰观。（管）辂就义博（郭恩）读《易》，数十日中，意便开发，言难逾师”。不少私学家于战乱之际，潜心学术，敦崇教育，乃至一生献身于私学教育。北海管宁与平原华歆、同县邴原游学他乡，因战乱而避乱于辽东，往见公孙度，“诘惟经典，不及世事”，当时“越海避难者，皆来就之而居，旬月而成邑。遂讲《诗》、《书》，陈俎豆，饰威仪，明礼让，非学者未见也”，至魏文帝时才浮海返乡，兴办私学达37年之久。与管宁齐名的王烈”，以典籍娱心，育人为务，遂建学校，郭崇庠序。其诱人也，皆不因其性气，诲之以道，使之从善远恶。益者不自觉，而大化隆行，皆成宝器。门人出入，容止可观，时在市井，行步有异，人皆别之。州闾成风，咸竞为善”。特别是北海邴原的求学和兴学给我们提供一幅私学的生动图景，史载邴原11岁丧父，“家贫，早孤。邻有书舍，原过其旁而泣。师问曰：‘童子何悲？’原曰：‘孤者易伤，贫者易感。夫书者，必皆具有父兄者，一则羨其不孤，二则羨其得学，心中恻然而为涕零也’。师亦哀原之言而为之泣曰：‘欲书可耳’！答曰：‘无钱资’。师曰：‘童子苟有志，我徒相教，不求资也’。于是遂就书。一冬之间，诵《孝经》、《论语》，”此后“单步负笈，苦身持力，至陈留则师韩子助，颍川则宗陈仲弓，汝南则交范孟博，涿郡则亲卢子干”，战乱之后，避祸辽东“一年中，往归原居者数百家，游学之士，教授之声不绝。”“自反国土，原于是讲述礼乐，吟咏诗书，门徒数百，服道数十”。邴原求学的经历既反映汉末魏初私学普遍设立，成为学术的中心，又反映了私学家（如这位不知名的老师）不求名利，有教无

---

《魏书》卷七《高祖记》。

《魏书》卷八《世宗记》说是320坊里，但《洛阳伽蓝记》卷五说是220坊里，今从后说。因320坊里在当时的洛阳恐怕是容纳不下的。

《三国志·魏书》卷29《管辂传》注引《辂别传》。

《三国志·魏书》卷11《管宁传》注引《傅子》。

《三国志·魏书》卷11《王烈传》注引《先贤行状》。

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387—388页。宿白《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鲜卑遗址辑录之三》，《文物》1978年第7期。



类，勤奋育人的精神，这远胜于当时的官学。魏的私学教学内容以经学为主，继承两汉之学风，但玄风已掺杂其间。如董遇为老子作训注，作《周易章句》，邴原娱心于黄老等。

蜀国私学名家为向朗。向朗少师司马德操（荆州名士，有人伦识鉴），因马谡事件而被诸葛亮免官，在此后的30年（裴注为20年），“乃潜心典籍，孜孜不倦。年逾八十，犹手自校书，刊定谬误，积聚篇卷，于时最多。开门接宾，诱纳后进，但讲论古义，不干时事，以是见称。上自执政，下及童冠，皆敬重焉”。

吴地方学校教育虽无建树，但在私学方面却出现一些人物。如唐固“亦修身积学，称为儒者，著《国语》、《公羊》、《谷梁传》注，讲授常数十人”。虞翻被流徙交州，“虽处罪放，而讲学不倦，门徒常数百人。又为《老子》、《论语》、《国语》训注，皆传于世。”他为吴国边远地区的文化教育做出了积极贡献。其实交州还有一位私学家刘熙，他的详情已不可知，但经学家薛综、程秉皆授业于他。吴私学以经学传授为主，尤重古文。天文易象，星历算数也有传授。

三国私学中，魏较吴、蜀更为发达。究其原因：其一，魏的经济、政治发展程度高于两国；其二，当时的文化中心仍在北方，蜀、吴的教育及学术仍需从北方传来。而分裂则使文化交流更为困难。

---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518—519页。

《三国志·吴书》卷8《阚泽传》。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518—519页。

## 2. 两晋和十六国的私学

两晋中央和地方官学如前所述，始终处于时兴时废的状况，但学术及教育发展并未彻底荒废，其中私学发挥了很大作用，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官学的不足。西晋的束皙、李密、王褒、范平、虞囊、刘兆、汜毓、徐苗、杜夷、续咸、霍原、郭琦，东晋的孔衍、范宣皆为著名的私学家。首先这些私学家自身都有很高的学术造诣。如范平“研览坟素，遍该百氏”。续咸“好学、师事京兆杜预，专《春秋》、《郑氏易》，教授常数十人。博览群言，高才善文论。又修陈杜律，明达刑书。”他还“著《远游志》、《异物志》、《汲冢古文释》，各十卷，行于世”，他已是一个集经学家、法学家、文学家于一身的人物。又如杜夷，“博览经籍百家之书，算历图纬靡不毕究。寓居汝颖之间，十载足不出门。年四十余，始还乡里，闭门教授，生徒千人”，学问非常渊博，以至东晋初年国有大政时，每每谘询于杜夷。再如郭琦“少方直，有雅量，博学，善五行，作《天文志》、《五行传》，注《谷梁》、《京氏易》百卷，“晋武帝非常看重他，欲用他为佐著作郎，但遭到郭彰的诋毁，武帝回答说：“若如卿言，焉丸家儿能书卿，即堪为郎矣”。其次这些私学家恬静谦退，不重功利，安贫乐道，致力于教育事业。如王褒“博学多能，痛父非命，未尝西向而坐，亦不臣朝廷也。于是隐居教授，三征七辟皆不就。”济南人刘兆“博学洽闻，温笃善诱，从受业者数千人。武帝时五辟公府，三征博士，皆不就。安贫乐道，潜心著述，不出门庭数十年。”不少私学家生活也很贫困，但却矢志不移，前举刘兆即如此。又如汜毓家贫，不蓄门人但对来求学的人“亦倾怀开诱”。徐苗家贫，“昼执鋤耒，夜则吟诵”，但仍潜心教授。一些私学家在政治上失意后，却不沉沦，致力于教育。如东晋孔衍因得罪王敦而遭排挤，“时人为之寒心，而衍不形于色。虽郡邻接西贼，犹教诱后进，不以戎务废业。”第三，两晋的私学规模较大。如王褒门徒千余人。杜夷有学生千余人。刘兆竟有学生数千人。甚至有的私学家还办起了私人图书馆，如范平之子范蔚，“家世好学，有书七千余卷。远近来读者恒有百余人，蔚为办衣食。”如此规模的私学在前代是罕见的。我们所应注意的是两晋与两汉时代的差别。两汉私学也很发达，但是那时通经可以致仕，可以光耀门庭，私学家的社会地位也很高。两晋却是一个动荡的社会，内战和外乱交织在一起，加上门阀地主阶级掌握政权，寒门庶族的让途被阻隔了，士人的地位是极其低落的。《王褒传》里写到王褒“门人为本县所役，告褒求属令，褒曰：‘卿学不足庇身，吾德薄不足以荫卿，属之何益！且吾不执笔已四十年矣’。乃步担干饭，儿负盐鼓草履，送所役生到县，门徒随从者

---

《太平寰宇记》卷三（《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六九册第二十七页上）。

《晋书》卷91《续咸传》。

《魏书·释老志》。

《后汉书》卷六十，《襄楷传》。

《三国志·吴书·刘繇传》。

《魏书·释老志》。

《洛阳伽蓝记》卷五之末。

《晋书》卷91《孔衍传》。

《晋书》卷91《范平传》附子《范蔚传》。

千余人，”这活脱脱地反映了一个知识分子的地位形象和心态。因此私学家在这样一个时代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确是一种奉献精神在支持着他们，令人敬佩！

两晋私学教授的内容以儒家经学为主，经学中尤重《礼》、《易》和《春秋》三传。如果我们比较私学家和当时所谓“名士”的传记就可看到，这些私学家是没有那些“放诞”的“魏晋风度”的。如范宣“言谈未尝及《老》、《庄》”，被人嘲讽为“太儒”，但这个“太儒”的范宣却为地方教育做出了很大贡献。如果说玄风对私学家产生了什么影响的话，也主要是从学术方面。私学家是把玄学作为学术去研究的。前举范宣虽不谈《老》、《庄》，但是并非一无所知，如“客有问人生与忧俱生，不知此语何出。宣云：“出《庄子·至乐篇》。”私学家在著述上重《周易》研究也反映了这一点。

十六国时期虽然战乱频仍，王朝更迭频繁，北方绝大部分地区为少数民族所统治，但私学依然保存下来，甚至还较发达。十六国时期的私学家大多是在中原失守之后，流寓一方，隐居山林，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聚徒讲学。他们一方面对保存中华传统文化做出了积极贡献，另一方面对进入中原各少数民族的汉化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首先十六国的私学家也是淡于名利，安于穷困，热心于教育事业。前赵杨轲“学业精微，养徒数百，常食粗饮水，衣褐缁袍，人不堪其忧，而轲悠然自得。”他有一套自己的教学方法，“虽受业门徒，非入室弟子，莫得亲言。欲所论授，须旁无杂人，授入室弟子，令递相宣授”，后赵时返归乡里仍教授不绝。郭瑀“精通经义，雅辩谈论，多才艺，善属文”，后“隐于临松薤谷，凿石窟而居，服柏实以轻身，作《春秋墨说》、《孝经错纬》，弟子著录千余人”。其次一些私学家由办私学出名而入仕，但依旧以学术为重心，为统治者培养了大批人材。如祁嘉因办私学而名重敦煌，被张重华征为儒林祭酒，依然“教授不倦，依《孝经》作《二九神经》。在朝卿士、郡县守令彭和正等受业独拜床下者二千余人”。刘 有“弟子受业者五百余人。李嵩私署，征为儒林祭酒、从事中郎。”第三，十六国私学中渗入了宗教因素。如隐于东阳谷的王嘉，“凿崖穴居，弟子受业者数百人，亦皆穴处”，这显然是一个道教私学。张忠永嘉之乱后，隐于泰山，“无琴书之适，不修经典，劝教但以至道虚无为宗。其居依崇崖幽谷，凿地为窟室。弟子亦以窟居，去忠六十余步，五日一朝。其教以形不以言，弟子受业，观形面退。立道坛于窟上，每旦朝拜之”，这也是一个道教私学家。宋纤的私学也具有道教嫌疑，史载他“明究经纬，弟子受业三千余人。”虽然他曾注《论语》，写诗颂数万言，但他的生活方式却具有道教徒的特点，如“心慕太古”，住

---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第512页）据《魏书·释老志》整理；转引自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第10页。

罗哲文等：《佛教寺院》，《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关于永宁寺九级浮图的高度，文献上有两种说法，一是《洛阳伽蓝记》所云全高100丈，二是《水经注》卷十六《穀水》说“自金露下至地四十九丈”。

《晋书》卷94《祈嘉传》。

《魏书》卷52《刘蘭传》。

《晋书》卷95《王嘉传》。

《晋书》卷94《张忠传》。

“高楼重阁”，不食而死后又“曰玄虚先生”（不食而死是道教辟谷之术）。鸠摩罗什在后凉和后秦的讲学具有私学的性质，而他传授的是佛学。佛教私学在北方还有很多。

十六国时期北方私学的发展较为兴盛，私学的范围也很广泛，除传统的经学外，天文、历算、占卜、风水，乃至佛、道二教均渗透到私学中来了。这无疑使中国传统文化中又增添了新的内容。

### 3. 南朝私学

南朝私学在东晋私学的基础之上，继续发展，呈现出较为繁荣的局面，一方面一大批私学家勤于教育，淡于功名，另一方面南朝私学内容也极广博，除儒家私学外，还有佛、道私学，甚至三者兼容的私学。

南朝不少私学家逃隐山林，乡居不仕，但是却热心于教育。如刘宋的沈道虔隐居乡里，州郡府十二次让他做官。他皆不应命，但却出资使“乡里少年相率受学”。关康之精通《左氏春秋》，隐居山林传授弟子。又如齐臧荣绪“纯笃好学，括东、西晋为书，纪录志传百一十卷。隐居京口教授”。吴苞“善《三礼》及《老》、《庄》。宋泰始中过江，聚徒教学。冠黄葛巾，竹屨尾，蔬食二十余年。与刘 俱于褚彦回宅教授。讲《礼》，苞讲《论语》、《孝经》，诸生朝听，晚听苞也”，沈麟之“无所营求、以笃学为务”，他拒绝为官，“隐居余不吴差山，讲经教授，从学士数百人，各营屋宇，依止其侧，时为之语曰：‘吴差山中有贤士，闭门教授居成市’”。徐伯珍和娄幼瑜“亦聚徒教授，不应征辟”。南齐著名的私学家刘 ，“少笃学，博通《五经》，聚徒教授，常有数十人”，他素无宦情，生活穷困，但是“儒学冠于当时，京师士子贵游莫不下席受业”。再如诸葛据“性勤于诲诱，后生就学者日至”，以至屋狭难容。南朝诸多的隐逸之士为南朝私学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南朝还有不少官吏也重私学教育，虽身在官场，但也聚徒授业。如宋中散大夫伏曼容家在建康瓦官寺东，“施高坐于听事，有宾客，辄升高坐为讲说，生徒常数十百人”。梁中军参军事伏挺“居宅在潮沟，于宅讲论语，听者倾朝。挺三世同时聚徒教授，罕有其比”。齐骠骑司马何佟之“常集诸生讲论，孜孜不怠。”崔灵恩虽身为国子博士，却仍然“聚徒讲授，听者常数百人”。陈国子助教沈德威“每自学还私室讲授，道俗受业数百人”，南朝私学兴办的相当普遍，规模也较大，动辄数百上千人，兴办私学的人的层次也较复杂，有隐逸之士，有官吏等等。私学的教学内容也很丰富，其中以经学为主，特别是对礼学尤为重视；《老》、《庄》在私学中也有讲授。甚至包括天文历算、风水占卜、音律、医学等。私学家根据自己研究和喜爱的重点不同而各有差异，如刘 偏重于《礼》，而吴苞偏重于《论语》、《孝经》；沈麟士“重陆机《连珠》，每为诸生讲之”；臧荣绪的私学则偏重于史学，这种突破儒学一统教育的私学，对文化发展是有益的。

---

中国科学院自然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89 页。

《南史》卷 75、76《沈道虔传》、《臧荣绪传》、《吴苞传》、《沈麟之传》、《徐伯珍传》。

《南史》卷 75、76《沈道虔传》、《臧荣绪传》、《吴苞传》、《沈麟之传》、《徐伯珍传》。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6 年版。

《南史》卷 75、76《沈道虔传》、《臧荣绪传》、《吴苞传》、《沈麟之传》、《徐伯珍传》。

《南齐书》卷 39《刘 传》。

《南史》卷 76《诸葛据传》。

《南史》卷 71《伏曼容传》及附《伏挺传》，《何佟之传》《崔灵恩传》。

《南史》卷 71《伏曼容传》及附《伏挺传》、《何佟之传》、《崔灵恩传》。

《南史》卷 71《伏曼容传》及附《伏挺传》、《何佟之传》、《崔灵恩传》。

《南史》卷 71《伏曼容传》及附《伏挺传》、《何佟之传》、《崔灵恩传》。

《洛阳伽蓝记》卷二。晋太康寺，北魏重建后更名灵应寺。塔仍为三级。

除儒家私学外，南朝道教私学也有发展。经过东晋葛洪对五斗米道的改革和重新解释，使道教不仅在庶族中广为传播，而且也风行到上层士族乃至皇室之中，道教在南朝非常流行。《宋书·自序》说杜子恭传道，“东土豪家及京邑贵望，并事之为弟子，执在三之敬”，以至于“愚者敬之（孙泰）如神，皆竭财产，进子女，以求福庆”。在这种浓烈的气氛下，道教私学的出现也就不足为奇了。如吴郡杜京产（其高祖为杜子恭），“闭意荣宦，颇涉文意，专修黄、老”，他开始“于始宁东山开舍授学”，后又“于会稽日门山聚徒教授”。虽然他曾请名儒刘 去始宁山讲学，但可以肯定他传授的是道教。又如张讥“性恬静，不求荣利，常慕闲逸。所居宅营山池，植花果，讲《周易》、《老》、《庄》而教授焉。吴郡陆元朗、朱孟博、一乘寺沙门法才、清云寺沙门慧拔、至真观道士姚绶，皆传其业”。他的私学也属于道教私学性质。

佛教私学在南朝也出现，这是因为佛教在南朝传播十分迅速，特别在梁武帝一朝甚至达到了“国教”的地位。就佛教本身来说，南方佛徒在沙门敬不敬王者（即行跪拜之礼）这个问题上最后向皇权作了让步，这是佛教广泛流传的一个重要原因。如徐孝克“居于钱塘之佳义里，与诸僧讨论释典，遂通《三论》。每日二时讲，旦讲佛经，晚讲《礼》、《传》，道俗受业者数百人”。他的私学至少有一半是佛学性质。又如赵僧岩“与刘善明友，善明为青州，欲岸为秀才，大惊，拂衣而去。后忽为沙门，栖迟山谷，常以一壶自随。一旦谓弟子曰：‘吾今夕当死。壶中大钱一千，以通九泉之路，蜡烛一挺，以照七尺之尸’。至夜而亡。时人以为知命。”又如马枢被南徐州刺史、梁昭陵王纶引为学，“令枢讲《维摩》、《老子》、《周易》，同日发题，道俗听者二千人”。

南朝私学在教学内容上大都兼容并蓄，儒、释、道可并存，教学或讲学时不重派别，而关键是看是否有新意，立论是否能站得住脚。前举马枢，同日跨三个学科讲授，萧纶还要听众发问，并对听众说：“与马学士论文，必使屈伏，不得空立主客”，由于马枢确实学识广博，众人才不得不服。这种学术争论的空气在南朝较浓，如梁武帝和诸多王公并不服范缜的《神灭论》，但是并未用政治势力来压他，而是数次与他辩论。又如徐伯珍，是一个地道的儒者，但却“好释氏、《老》、《庄》，兼明道士”。再如周续之通《五经》、《五纬》，号称通十经，“既而闲居读《老》、《易》，入庐山事沙门释慧远”，后开馆讲学，被称为“名通”，很显然他的学校是儒佛并重的。这种自由的学术空气，是我国历史上少见的，也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精华，值得继承。就学术渊源来说，隋唐“尊崇儒术、兼重佛老”的文教政策，受

---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6 年版。

《南史》卷 25《杜京产传》。

《南史》卷 71《张讥传》。

《陈书》卷 26《徐孝光传》。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16 页。

《魏书·释老志》。

《陈书》卷 19《马枢传》。

《南史》卷 76《徐伯珍传》。

《南史》卷 75《周续之传》。

南方学术影响较大。而这种风气，主要在南朝的私学中盛行，故其意义不可低估。

## 4. 北朝私学

北朝政权虽多由胡人或胡化之汉人建立，但是他们终究走了汉化的道路，并且有后来居上的趋势，这是因为他们努力学习汉文化，并且在一定程度上摒弃了其中痼疾。就学校教育而言也莫不如此。但从整体上看，北朝官学也是处于时兴时废的状态，教育的重任落在私学家的身上，就人数和规模而言，北朝私学超过了南朝，这对当时文化的传播和各少数民族政权的汉化起了极大作用。然而其意义还不仅于此，陈寅恪先生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序论中说：“隋唐之制度虽极广博纷复，然究析其因素，不出三源：一曰（北）魏、（北）齐，二曰梁、陈、三曰（西）魏、周。”可见隋唐制度三源中有两源出于北朝。陈寅恪先生曾反复强调家学和地域之学（实即私学）对保存和传播文化的作用，明确指出当时的学术中心在家族而不在学校，亦即在私学而不在官学。由此可见，北朝私学的发展是与隋唐文化紧密相联的，故其意义自不待言。那么北朝私学为什么兴旺发达呢？第一，北方传统学风所致。赵翼曾说：“六朝人虽以词藻相尚，然北朝治经者尚多专门名家。盖自汉末郑康成以经学教授，门下著录者万人，风流所被，士皆以通经绩学为业，而上之举孝廉，举秀才，亦多于其中取之，故虽经刘、石诸朝之乱，而士习相承，未尽变坏”。赵翼所指是对的，北方士人以通经为业，“学而优则仕”的思想非常深厚。加上各少数民族政权能迅速改弦易辙，尊崇儒学，故其学风沿习下来。第二，统治者的提倡和重视。赵翼在《北朝经学》条中还指出：“其所以多务实学者，固由于士习之古，亦上之人有以作兴之”。由于“在上者既以此取士，士亦争务于此以应上之求，故北朝经学较南朝稍盛，实上之人有以作兴之也”。

北朝私学明显以经学为核心，重师承，学风纯朴，不杂玄风。首先私学家教授以经书为本，不作虚妄的解释。如张伟“学通诸经，讲授乡里，受业者常数百人。儒谨汎纳，勤于教训，虽有顽固不晓，问至数十，伟告喻殷勤，曾无愠色。常依附经典，教以孝悌。”又如刘献之“善《春秋》、《毛诗》，每讲《左氏》，尽隐公八年便止，云义例已了，不复须解”，史称“魏承丧乱之后，《五经》大义虽有师说，而海内诸生多有疑滞，咸决于献之”。张伟的“依附经典”，刘献之的“不复须解”都是重经义，不用经学之外的东西来附会。重经义不等于无创新，而是在尊重原著的基础上创新，如“（张）吾贵兼读杜、服、隐括两家，异同悉举。诸生后集，便为讲之，义例无穷，皆多新异。”其次私学家多为经学名家，以通一经或数经而名重当时，如梁祚“尤善《公羊春秋》、郑氏《易》，常以教授。”又如陈奇“爱玩经典，博通坟籍，常非马融、郑玄解经失旨，志在著述《五经》。”私学大师徐遵明为北朝儒宗，他青年时代四处求学，17岁到上党（今山西长治）师王聪学《毛诗》、《尚书》、《礼记》。一年之后又转从张吾贵，因对张吾贵讲学

---

罗哲文等：《石窟寺》，《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北史》卷81《陈奇传》。



不满意，又转而求学于孙买德，有人说他如此下去，恐怕一事无成，徐遵明手指心说，我现在才知道真师在何处，正在于此，此后他居于蚕舍，专心苦读6年，不出院门，终成一代大师。他讲课有自己的独特方式，即先讲清经、疏，然后再加以阐述，他的一套方法被学生继承和传播。史载“遵明讲学于外，二十余年，海内莫不宗仰。”第三，北朝私学重师承，风格直承两汉。如李铉从李周仁受《毛诗》，刘子猛受《礼记》、房虬受《周官》、《仪礼》，鲜于灵馥受《左氏春秋》，又受业徐遵明5年。杨汪受《礼》于沈重，受《汉书》于刘臻。刘焯受《诗》于刘轨思，受《左氏传》于郭懋，问《礼》于熊安生，又因刘智海家多坟籍，就之读10年，萧该、包虬为北朝末年精通《汉书》的宗匠。经学除师肇外还有家传，如房暉远“世传儒学。暉远幼有志行，明《三礼》、《春秋之传》、《诗》、《周易》，兼善图纬。恒以教授为务，远方负笈而从者，动以千计”，入隋后太常卿牛弘称他为“《五经》库”。有的学者虽很博通，但却只讲授自己最精的一部分，如熊安生“从陈达受《三传》，从房虬受《周礼》，事徐遵明，服膺历年，后受《礼》于李宝鼎，遂博通《五经》。然专以《三礼》教授，弟子自远方至者千余人”。第四，北朝私学家勤于著述，成果累累。他们每有心得不像南朝学者那样去清谈，而是笔立于书。北朝私学家很勤奋，著述甚多。如刘献之著《三礼大义》4卷，《三传略例》3卷，《注毛诗序义》1卷，李铉撰《孝经》、《论语》、《毛诗》又疏，及《三传异同》、《周易义例》，合30卷，沈重著《周礼义》31卷，《仪礼义》35卷，《礼记义》30卷，《毛诗义》28卷，《丧服经义》5卷，《周礼音》、《仪礼音》各1卷，《礼记音》、《毛诗音》各2卷，真可谓著作等身。樊深著《孝经问疑》、《丧服问疑》各1卷，又著《七经异同》3卷。乐逊著《孝经》、《论语》、《毛诗》、《左氏春秋》序论10余篇，又著《春秋序义》。北朝私学家在经学研究上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北朝私学以经学为核心，但在一部分私学中也传授其它方面的内容。如沈重“学业该博，为当世儒宗。至于阴阳图纬、道经、释典，无不通涉”，他讲课时朝士、儒生。桑门、道士都来听讲，这说明他的私学课程儒、释、道兼而有之。又如樊深“既专经，又读诸史及《全》、《雅》、篆、籀、阴阳、卜筮之书。”这说明北朝私学内容较为广博。甚至书学也是私学的重要内容，如冀俊“善隶书，特工模写”，曾教授明帝及宋献公写隶书。当时书学入学也行束皙之礼，称为“谢章”。

北朝私学规模较大，首先北朝私学人数很多，动辄数百上千，甚至数千。如包愷“聚徒教授者数千人。”马光“初教授瀛、博间，门徒千数”。刘“学徒前后数千，成业者众。”李铉“生徒恒数百人，燕、赵间能言经者，

---

《北史》卷81《陈奇传》。

《晋书》卷九十五《陈训传》。

《晋书》卷九十五《台产传》。

《北史》卷82《熊安生传》、《沈重传》、《樊深传》、《冀俊传》。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三十三。

《钦定古今图书集成》第二六函七九册，《考工典·园林部》卷一二一。

《北史》卷82《包愷传》、《马光传》、《房暉远传》、《樊深传》。

《北史》卷82《包愷传》、《马光传》、《房暉远传》、《樊深传》。

《北史》卷81《刘蘭传》、《李铉传》、《张思伯传》。

多出其门。”因此北朝私学的规模超过了南朝。其次北朝私学的设置也较普遍。兴办私学的有各种情况如李铉“年二十七，归养二亲，因教授乡里。”房暉远也是就乡里而教学，“远方负笈而从者，运以千计”。有的人开馆办私学，如常爽“置馆温水之右，教授门徒七百余人，京师学业，翕然复兴”。他的私学馆推动了学术的发展，也教出了一批高材生，如北魏尚书左仆射远赞、平原太守司马真安、著作郎程灵虬都出自他的门下。一些王公贵族和官吏也兴办带有家教性质的私学。如张思伯“以二经教授齐安王廓。”如樊深被于谨引为府参军事，“令在馆授教子孙，周文置学东馆，教诸将子弟，以深为博士。”(11)又如乐逊曾先后被太尉李弼和周文召请教授诸子。再如卢景裕，“齐献武王命都督贺拔仁讨平之。闻景裕经明行著，驿马特征，既而舍之，使教诸之。在馆十日一归家，随以鼎食”。更多的私学是各地的游学之士兴办的，主要在山东、河北一带，具有明显的地域色彩。

北朝私学学风纯正，有不少特色。第一，游学较多，便于学术的传播。如马敬德“少好儒术，负笈随徐遵明学《诗》、《礼》，略通大义，而不能精。遂留意于《春秋左氏》，沈思研求，昼夜不倦。教授于燕、赵间，生徒随之者甚众。”张彤武“因好学，精力绝人，负卷从师，不远千里，遍通《五经》，尤明《三传》。弟子远方就业者以百数。”樊深也游学于汾、晋之间。熊安生“在山东时，岁岁游讲，从之者倾郡县”。刘焯“优游乡里，专以教授著述为务，孜孜不倦，”并且“天下名儒后进，质疑受业，不远千里而至者，不可胜数。”北朝普遍游学的情况，反映了地方官学教育不发达，学术重师承这样一个历史事实。教师巡游讲学，学生也负笈而随。因为，游学学生有的是家乡无书可读而不得不转徙求师。第二，北朝私学虽然重师承，但无门户之见，自由择师的情况极为普遍。徐遵明数次换师，终成一代大儒。孙惠蔚“十八，师董道季讲《易》；十九，师程玄读《礼经》及《春秋之传》。”前引刘焯、李铉皆曾就学多人。董征“年十七，师清河监伯阳受《论语》、《毛诗》、《春秋》、《周易》，河内高望崇受《周官》，后于博陵刘献之遍受诸经。”由此可见，北朝的私学师承重的是学问本身，而不是老师的名气。学生也有很强的独立思考能力，李铉之所之敢对“贾、马、王、郑所传章句，多所是非”，正是因为他在师承多家的基础上比较出来的。张吾贵从

---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张思伯传》。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张思伯传》。

《北史》卷 82《包愷传》、《马光传》、《房暉远传》、《樊深传》。

《魏书》卷 84《常爽传》、《卢景裕传》。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张思伯传》。(11)《北史》卷 82《包愷传》、《马光传》、《房暉远传》、《樊深传》。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 七册，第六 六页。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彤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彤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北史》卷 82《熊安生传》、《刘焯传》。

《北史》卷 82《熊安生传》、《刘焯传》。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彤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彤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六十一。

郗诜学《礼》，牛天祐学《易》后，随即开馆授徒，竟然“世人竞归之”。后来张吾贵“聚徒千数，而不讲《传》。生徒窃云：‘张生之于《左氏》，似不能说。’吾贵闻之，谓曰：‘我今夏讲暂罢，后当说《传》，君等来日，皆当持本’。生徒怪之而已。吾贵诣刘藺，藺遂为讲《传》。三旬之中，吾贵兼读杜、服，隐括两家，异同悉举。诸生后集，便为讲之，义例无穷，皆多新异，藺仍伏所。”张吾贵虽有“活学活用”之嫌，但竟能使刘转而听他讲《传》，足见他确有不少创新，这与汉代皓首不能穷一经有天壤之别。在这种学术风气下，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远不止张吾贵一人。又如李谧“初事师小学博士孔璠，”几年后“璠还就谧请业”，时人传诵：“青成蓝，蓝谢青，师何常，在明经”，这种“教学相长”的风气是我国古代教育的优秀传统，对后世影响很大。第三，私学教授中除可自由择师外，还可自由讨论，在课堂上自由发问。如孙惠蔚族曾孙孙灵晖“得惠蔚平录章疏，研精寻问，更求师友，《三礼》、《三传》，皆通宗旨。然始就鲍季详，熊安生质问疑滞，其所发明，熊、鲍无以异也。”李业兴求学于鲜于灵馥，在课堂上“业兴问其大义数条，灵馥不能对”，于是业兴便振衣而起，灵馥的学生也因此去灵馥而归徐遵明。学生对教师的要求很高，教师不仅要博通和专精，而且要会讲课，如沈重讲课“辞义优洽，枢机明辩，凡所解释，咸为诸儒所推”，相反，樊深“学虽博赡，讷于辞辩，故不为当时所称”。

北朝私学家中很多人淡于名利，绝意仕途，致力于教育事业。私学家和学生刻苦学习的精神也令人敬佩。如常爽“州郡礼命，皆不就”，但他的私学馆却培养出很多人材。冯伟“身長八尺，衣冠甚伟，见者肃然。少以李宝鼎学，李重其聪明，恒别意试问之。多所通解，尤明《礼》、《传》，“后来齐赵郡王出镇定州（今河北定县），“以礼迎接，命书三至，县令亲至其门，犹辞疾不起。王将命驾致请，佐吏前后星驰报之，县令又自为其整冠履，不得已而出。王下厅事迎之，止其拜伏，分阶而上，留之宾馆，甚见礼重。王将举充秀才，固辞不就。岁余请还，王知其不愿拘束，以礼发遣，赠遗甚厚。一无所纳，唯受时服而已。及还，不交人事，郡守县令，每亲至其门，岁时或置羊酒，亦辞不纳。门徒束皙，一毫不受。蚕而衣，耕而饭，箪食瓢饮，不改其乐。”他把一生都献给了私学教育。又如崔廓“遂博览书籍，多所通涉，山东学者皆宗之。既还乡，不应辟命。”再如刁冲被征为功曹主簿，但“非所好也，受署而已，不关事务，唯以讲学为心。四方学徒就其受业者，岁有数百。”北朝私学家中这种不慕荣利，唯以学术为上的人还有很多。他们的精神不仅使他们自己的学问卓然可观，而且带动了一大批后学者竞相仿

---

《北史》卷 81《张吾贵传》、《孙惠蔚传》附族曾孙《灵晖传》、《李业兴传》。

《北史》卷 33《李孝伯传》附《谧传》。

《北史》卷 81《张吾贵传》、《孙惠蔚传》附族曾孙《灵晖传》、《李业兴传》。

《北史》卷 81《张吾贵传》、《孙惠蔚传》附族曾孙《灵晖传》、《李业兴传》。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北史》卷 88《崔廓传》。

《北史》卷 26《刁雍传》附《冲传》。

效。北朝私学家师生学习之刻苦努力也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刘 “家贫，无以自资，且耕且学”。李铉“用心精苦，曾三秋冬不畜枕，每睡，假寐而已”。冯伟曾经闭门不出，苦读 30 年。平恒勤学不辍，“不营资产，衣食至常不足，妻子不免饥寒”。刁冲“虽家世贵达，乃从师于外，自同诸生”，他虽有仆隶“不合代已，身自饮爨。每师受之际，发情精专，不舍昼夜，殆忘寒暑。学通诸经，偏修郑说，阴阳、图纬、算数，天文，风气之书莫不关综，当世服其精博”。勃海刁氏为北方名门大族，而刁冲却不以门贵放弃学业，这与南朝贵游子弟“熏衣剃面，傅粉施朱”，高唱“士庶天隔”真是天壤之别。许多的学子负笈远游，不远千里求师问经，更是寻常之事。这种刻苦学习的精神也是中国古代教育史上的优良传统之一，值得学习。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到，在历史纷繁复杂的魏晋南北朝时代，在社会巨大的变动中，私学艰难而又兴盛地发展起来了。无论在数量上、规模上、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都有扩大和更新。与两汉通经致仕不一样，这一时期的许多私学家仅以传播文化为已任，淡泊名利，不求闻达，其精神极为可贵。在思想界儒、释、道、玄合流的大背景下，不仅儒家私学继续发展，而且出现了佛家和道家私学。私学的发展也因各王朝政治、经济、文化、地理的差异带有明显的地域色彩。这些极大地丰富了中国古代私学教育的内容。在当时官学颓废的情况下，私学的发达培育了一大批人材，对社会起了极大的补充和推动作用，同时也证明私学的发展，是有益于社会进步的。

---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

《魏书》卷 84《平恒传》、《刁冲传》。

《魏书》卷 84《平恒传》、《刁冲传》。

### （三）门第的形成和门第教育

魏晋南北朝政治上的明显特征就是门阀地主掌握政权。所谓门阀地主除了在政治上占有垄断地位，在经济上占有大量土地和部曲外，那就是无论朝代如何更迭，战乱如何频起，他们终究能保持其门第不衰；而门第不衰又使他们能不断地获取政治、经济利益。琅琊王氏、陈郡谢氏、博陵崔氏、颍川庾氏、吴郡的顾、陆、朱、张均为其代表。在门阀地主的发展过程中，他们除了从政治、经济上维持其不败之外，也注意从文化教育上来树立自己的门风，形成了带有这一时代特征的门第教育。陈寅恪先生曾指出，“夫士族之特点既在其门风之优美，不同于凡庶，而优美之门风实基于学业之因袭，故士族家世相传之学业乃与当时之政治社会有极重要之影响。”这说明门第教育的确存在。门第教育因门阀势力的地区不同而带有地域差别，大体上“山东之人尚婚娅，江左之人尚人物，关中之人尚冠冕，代北之人尚贵戚。”因此我们研究魏晋南北朝教育史，绝不能忽视门第教育这一内容。

---

《三国志·吴书·赵达传》注引《吴录》。

《新唐书》卷199《柳冲传》附《柳芳传》。

## 1. 门第的形成和发展

门第的形成究其渊源可溯至东汉。东汉的经学世家和豪强地主是魏晋门阀地主的萌芽。自汉代“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经学成为入仕最主要，也是最荣耀的一条道路。官学和私学也围绕通经致仕这一核心繁荣起来。累世经学和累世公卿这一现象在西汉已出现了。如韦贤、韦玄成父子相继为宣、元二朝宰相；平当、平晏父子为哀帝时宰相；于定国父子两世三公。如果说这种现象在西汉是仅有的几例的话，那么东汉就大不一样了。赵翼曾说：“西汉开国，功臣多出亡命无赖，至东汉中兴，则诸将帅皆有儒者气象，亦一时风会不同也。”东汉一代累世经学的世家更多，如桓荣、桓郁、桓焉一家三代皆以明经而为帝王师；伏氏自伏生后历两汉400年不衰。累世公卿现象也比西汉普遍而典型。如弘农杨氏自杨震至杨彪，四世为三公；汝南袁氏四世五公。又如欧阳氏一家“自欧阳生传伏生《尚书》，至歆八世，皆为博士。”

豪强地主的出现对门第的形成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东汉豪强地主势力的迅猛发展是我们在秦及西汉历史上看不到的，这是因为秦及西汉是小农经济占据主导地位，地主也是“编户齐民”，一样承担国家的赋税和徭役。但是自西汉中后期国家干预经济的政策失败后，大族势力便肆无忌惮的发展起来了。仲长统曾不无忧虑的指出：“井田之变，豪人货殖。馆舍布于州郡，田亩连于方国。身无半通青纶之命，而窃三辰龙章之服；不为编户一伍之长，而有千室名邑之役。荣乐过于封君，势力侔于守令；财赂自营，犯法不坐，刺客死士为之投命，致使弱力少智之子，被穿帔败，寄死不敛，冤枉穷困，不敢自理，”“豪人之室，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船车贾贩，周于四方；废居积贮，满于都城。”这种经济上的豪族在东汉比比皆是，他们为门第的形成奠定了深厚的经济基础。但我们还注意到汉代一些任官制度和教育制度也是有利于门第形成的。如任子制极易形成代代相继的大族，而且全凭家世，不看德才。教育制度上仕宦之家的子弟都能获得优先入学的特权。如明帝时为功臣子孙“别立校舍，搜选高能，以受其业”。以后梁太后又不诏“大将军下至六百石，悉遣子就学”。这在东汉也形成了不少累世宠贵的官僚之家。如邓氏一门“凡侯者二十九人，公二人，大将军以下十三人，中二千石十四人，列校二十二人，州牧郡守四十八人，其余侍中、将、大夫、郎、谒者，不可胜数。”耿氏“自中兴以后，迄建安之末，大将军二人，将军九人，卿十三人，尚公主三人，列侯十九人，中郎将，护羌校尉及刺史二千石数十百人。”还有窦氏、梁氏莫不如此这般。

一般将魏文帝时九品中正制度的设立作为门第形成的标志，是皇权向世家大族妥协让步的结果。我们认为这并不完全正确。首先九品中正制度的设立有其历史原因，这就是汉代选举制度的彻底腐败和汉末大乱，四方错杂，

---

《廿二史札记》卷4《东汉功臣多近儒》。

《后汉书》卷79《欧阳歆传》。

《后汉书》卷49《仲长统传》。

《后汉书》卷79《儒林列传》。

《后汉书》卷79《儒林列传》。

《后汉书》卷16《邓禹传》。

《后汉书》卷19《耿弇传》。

人物已不可详考。其次九品中正制度本身是“盖以论人才优劣，非为世族高卑”。如果确实按这一制度实行也无大问题。但是由于大小中正皆取“著姓士族”来充当，这一制度也就为世族所操纵，从而形成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局面。因此九品中正制度虽不是门第形成的原因，但是却对门第起了极大的保障作用。那么门第究竟在何时形成？如果硬要划一个时间界限的话，那就是在魏末晋初。唐长孺先生曾指出魏末晋初的政局变化，是后来门第形成的关键。门第的形成不是依靠“塚中枯骨”，而是依靠“当代轩冕”。唐先生的观点是精警的。如果我们从个案来考察，魏晋南北朝的高门大族大都渊源于此时。我个人对琅琊王氏的研究也发现，奠定后来王氏家族的关键人物王祥、王戎、王衍均生活在这一时期。此外陈郡谢氏、颍川庾氏、庐江何氏等等均如此。

两晋南北朝是门第发展的鼎盛时期。西晋统治者为了照顾世族利益，推行了占田制、课田制和荫宗族、佃客制。世家大族口尚清谈，不及实事，生活极端腐朽奢侈。西晋在经历了短暂的繁荣后，迅速衰败，历八王之乱而亡于匈奴刘氏之手。东晋是在南北大族相互妥协下建立的。东晋一朝皇权极度衰落，岌岌可危。开始是“王与马、共天下”，后来谯国桓氏，陈郡谢氏、太原王氏等相继与司马氏“共天下”，始终维持着门阀政治的格局。他们还利用大批流民过江避难的机会，广泛吸收部曲、佃客，建立起自己的别墅、庄园。门阀世族的全盛时期，也就是他们开始走向衰落的起点。他们占据着高层政权，但却不务实事，至东晋后期已腐朽不堪。南朝宋、齐、梁三朝是由过江低等士族所建立，陈朝政权的核心理已由南方土著所掌握。虽然门阀士族仍然拥有着优越的地位，但面对着寒门庶族兴起这一历史事实，他们却惶恐不安，在政治上强调任官“须人门兼美”，在等级上强调“士庶天隔”，在婚姻上竭力反对“婚宦失类，”总之力图筑起门第的高墙来继续排斥庶族寒门，但这已无法挽救他们退出历史舞台的命运。北方虽历经战乱，王朝更迭，但北方的门阀世族也经久不衰，如清河崔氏、博陵崔氏、赵郡李氏、范阳卢氏等等。北方世族虽然就腐朽程度来说比南方世族要好一些，但是北方门阀世族政治却比南方更为典型，孝文帝“定姓族”使门阀政治制度化了。在这一制度下，昔日马上的少数民族权贵，也演变成了门阀大族。不过就世族干预皇权来说，北方要明显弱于南方。尽管在南北朝末期，南方实行了选举制度的变革，北方出现了“罢门资之制”，但我们可以看到，这一时代还是门阀世族的时代，笼罩着浓烈的门第等级气氛。

---

《宋书》卷94《恩倖传》。

《九章算术》方田章圆田术刘徽注，见钱宝琮校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见卜宪群《琅琊王氏政治地位研究》、《安徽师大学报》1988年第1期。

见毛汉光《两晋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

## 2. 门第教育的内容

门第的形成，经济基础是关键，政治是保障。但是魏晋南北朝门阀士族并不同于影响一时一地的豪强地主，豪强地主会因种种因素（诸如改朝、国家力量的打击、农民起义等）而夭折消失。而门阀地主虽王朝更迭，异族入侵，也不能动摇根基。对门阀地主的这种绵衍长存现象，从经济和政治方面来解释固然是正确的，但还不完整。因为构成门阀或门第的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即文化。从历史事实中我们可以看到，魏晋南北朝的世族，大都具有典型的文化特征，可以说文化是构成世族的一个必要条件，田余庆先生曾说：“非玄非儒的纯以武干居官的家庭，罕有被视作士族者。”我们赞同田先生的见解。既然文化在门第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因此门阀士族也就非常重视对自身（包括宗族和家族）文化的建设。如沈约曾对人说：“吾少好百家之言，身为四代之史，自开辟以来，未有爵位蝉联，文才相继，如王氏（指琅琊王）之盛者也。”沈约把“爵位”与“文才”相并提，说明文化不仅仅是一种外在的装饰，对世族来说是有着具体政治内涵的。因此门第教育构成了世族文化的一个重要方面。魏晋南北朝门第教育的内容十分广泛，既涉及到具体文化的各方面，也涉及到人生观、处世哲学等方面，下面试加分析。

第一，儒学教育。魏晋南北朝世族虽然崇尚清谈，倾慕玄风，但是儒学的社会功能是玄学所不能替代的。尽管两汉的家法传经在魏晋南北朝不多见，但是儒学在门第教育中也并不少见，而只不过在形式上有所变通而已。如王褒在其《诫子书》中说：“吾始乎幼学，及于知命，既崇周、孔之教，兼行老、释之谈，江左以来，斯业不坠，汝能修之，吾之志也。”这与王衍所说的名教与自然“将毋同”是一致的。既出入于玄儒之中，士族的行为也莫不受此影响。《世说新语·德行》载：“王戎和峤同时遭大丧，俱以孝称。王鸡骨支床，和哭泣备礼。武帝谓刘仲雄曰：卿数省王、和不？闻和哀苦过礼，使人忧之。仲雄曰：和峤虽备礼，神气不损；王戎虽不备礼，而哀毁骨立。臣以和峤生孝，王戎死孝。陛下不应忧峤，而应忧戎”。应当说二人都本于儒家的“孝”来哀丧的，但很显然王戎的身上更蒙上一层自然的东西，受玄风影响大些。儒学教育，特别是在一些当时掌握实际政治权力的门阀世族中仍占据重要地位。如王准之兼明《礼》、《传》，“自是家世相传，并谙江左旧事，緘之青箱，世人谓之‘王氏青箱学’”。这个“青箱学”是以儒家内容为核心的，是可以用来经国的，正如刘义康所说“何须高论玄虚，正得如王准之两三人，天下便治矣。”前举王筠也以经学传家。就儒学教育来说，北方要重于南方。如后秦韦高崇慕阮籍，居丧饮酒，崇尚风教的古成说持剑求高，吓得高终身不敢见说。北方崔、卢、郑、王既为高门，也为经学世家，此为人所熟知。我们还可以看到，这一时期门第儒学教育中，于礼学尤为重视。如贺循家传庆氏礼，东晋“朝廷疑滞皆谘之于循，循辄依经礼

---

《北京大学学报》1987年第2期。

《梁书》卷33《王筠传》。

《梁书》卷41《王褒传》。

《宋书》卷60《王准之传》。

《宋书》卷60《王准之传》。



而对，为当世儒宗。”颍川庾氏“诸弟相率莫不好礼，为世论所重。”南齐王俭“长礼学，谙究朝仪，每博议，证引光儒，罕有其例。”南齐诸多礼仪制度都出自他的手中。再如王弘“造次必存礼法，凡动止施为，及书翰仪体，后人皆依仿之，谓为王太保家法”。门阀世族之所以特重礼，乃是因为礼与门第的关系十分密切，不仅可以弘扬门风，也可解决门第内外的许多实际问题。

第二，玄学教育。玄学教育在门第教育中也占有重要的地位。这是因为玄学的价值观念获得门阀世族的普遍认可。因此这一时期世族习染玄风是维持其门第的一种重要手段。如果我们追溯门第的渊源，可以发现他们大都有一个由儒学向玄学转变的过程。如琅琊王氏本以儒学见长，王吉、王祥皆为儒家思想的忠实追随着，至西晋王戎、王衍时，习染玄风，被称为“一世龙门”，对王氏势力发展起了很大推动作用。又如谯国桓氏也为一儒学世家，过江无闻，至桓彝时方可玄风，为世所重，名显朝廷，桓温、桓玄势力的发展实赖于此。再如颍川荀氏也本东汉经学世家，家传礼、乐和律令。但至荀粲时门风为之一变，“粲诸兄并以儒术论议，而粲独好言道”，他认为“六经虽存，固圣人之糠粃”，诸兄难之而不能屈。不习玄风，就不会知名于当世，如王准之虽满腹经纶，却无士族所倾慕的玄风，故不为时流所重。玄学已变成占主导地位的意识形态，特别是在两晋南朝。考之于史籍，我们也可以看到，没有一个原封不动的汉代儒学世家而能立足于后世。他们各在不同时期，不同条件下，或多或少的向玄学转化，所谓“遵儒者之教，履道家之言”，是他们普遍所期望的。当然也有更为“放达”的，如胡毋辅之，元康贵游子弟等的“裸呈”，但这并不普遍。北朝世族虽不像南方如此倾慕玄风，但亦有之。前举韦高即是。又如出身赵郡李氏的李士谦“善谈玄理”。由于玄学对于门第具有如此重要意义，所以门第教育中玄学是不可或缺的。如何尚之为丹阳尹时，立宅南郭外，置玄学，来学的有东海徐秀、庐江何昙、黄回、颍川荀子华、太原孙宗昌、王延秀、鲁郡孔惠宣，他的学校被称为“南学”。值得注意的是除孙宗昌郡望不可考外，其余均为世族，没有寒门庶族染指，足见玄学（也即南学）是门阀世族所垄断的学问。

第三，文学教育。门第教育中对文学也十分重视。对于门阀世族来说，除藉玄学以振名声外，文学也是他们清谈之外的一个重要话题。从史籍我们可以看到，当时对门第的评价往往从玄风和文才两个方面来看，不具备这两个条件，难为时流所重。特别在南朝，文学更获得崇高地位。首先是王室重视。如宋明帝设总明观分科教学，文学是其中的一科。梁武帝于华光殿命群臣赋诗，“其文善者，赐以金帛”。后又命到沆限时作文，三刻便成。当时殿中曹侍郎以文才选，到沆随被升任此官，在当世传为美谈。为爱护丘灵迟

---

《九章算术》少广章开立圆术李淳风注，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晋书》卷73《庾亮传》附弟《冰传》。

《南齐书》卷23《王俭传》。

《宋书》卷42《王弘传》。

《三国志·魏书》卷10《荀彧传》注引何劭《荀粲传》。

《三志志·魏书》卷27《王昶传》。

《北史》卷33《李孝伯传》附《士谦传》。

《梁书》卷49《文学传序》。

的文才，梁武帝对其为政不称职也免于追究。梁昭明太子萧统、齐竟陵王萧子良无不是对文学厚爱有加。其次，当时名士每每以文会友，吟诗作赋：如谢灵运“与族弟惠连、东海何长瑜、颍川荀雍、泰山羊璇之，以文章赏会，共为山泽之游，时人谓之四友”。顾越“栖隐于武丘山，与吴兴沈炯、同郡张种、会稽孔奂等，每为文会。”在这种风气下，门阀世族非常注重对后代的文才教育和培养，如王筠七世之中，爵位相继，人人有集，很显然是家庭教育的结果。又如萧子恪，兄弟 16 人仕梁，有 5 人有文学之才。彭城刘孝绰兄弟子侄 70 人皆擅文学。北朝门第也重文学教育，《北史》卷 83《文苑传序》记载北朝文学之士有范阳卢氏、清河崔氏、赵郡李氏、河东裴氏、勃海高氏等，只不过文学风格有所差异，“江左宫商发越，贵于清绮；河朔词义贞刚，重乎气质。”当然南方门第的文学教育要胜于北方，如音韵学及带有总结性的文集及文艺理论著作均出于南方，王褒、庾信入北后，北方士人“莫有逮者”，也可反映这一点。门阀士族的重文才还推动了山水诗的兴起。

第四，艺术教育。棋琴书画是表达个人才趣的一种重要手段。门阀世族对此也十分重视，构成门第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琅琊王氏为南方一流高门，书法上也世代相继，人材辈出，被书法史上称为“二王”的王羲之、王献之，为人所熟知。再如王僧虔曾与齐太祖萧道成赌书法高低，书毕问僧虔说：“谁为第一？”僧虔曰：“臣书第一，陛下亦第一。”这反映了萧道成对书法极为爱好，甚至不顾君臣之礼了。后来萧道成又让王僧虔找能书者姓名，王僧虔广加收罗，还上羊欣所撰《能书人名》1 卷。北朝门阀对书法教育的重视不亚于南方。清河崔氏、范阳卢氏为北方书法名家，世代相传。如“（崔）玄伯自非朝廷文诰，四方书檄，初不梁翰，故世无遗文。尤善卓隶行押之书，为世摹楷。玄伯祖悦与范阳卢谌并以博艺著名。谌法钟，悦法卫瓘，而俱习索靖之草，皆尽其妙。谌传子偃，偃传子邈；悦传子邈，潜传玄伯。世不替业。故魏初重崔、卢之书。”绘画也是不少门第的家传之学，庐江何氏、吴郡陆氏、顾氏中皆有高手。如何戡善画蝉雀扇，被称为“巧绝”，萧道成非常喜欢。陆探微善画人物，秀骨清像，笔力苍劲。南阳宗氏、琅琊王氏中亦有丹青高手，宗炳、王微善画山水，推动了山水画的发展。棋琴也为门阀所喜爱，谢安即为一流棋手。吴郡顾士端、顾庭“父子并有琴书之艺，尤妙丹青”。东海徐湛之“善于尺牍，音辞流畅。贵戚豪家，产业甚厚。室宇园地，贵游莫及。伎乐之妙，冠绝一时。门生千余人，皆三吴富人之子，姿质端妍，衣服鲜丽。”河东柳氏柳谐“颇有文学。善鼓琴，以新声手势，京师士子翕然从学”。

第五，家世门风教育。魏晋南北朝世族在政治的排行榜上以门户论高低，

---

《宋书》卷 67《谢灵运传》。

《南史》卷 71《顾越传》。

《南齐书》卷 33《王僧虔传》。

《北史》卷 83《庾信传》。

见卜宪群《琅琊王氏与六朝文化》，《安徽史学》1989 年 6 期。

《南齐书》卷 33《王僧虔传》。

《颜氏家训·杂艺篇》。

《宋书》卷 71《徐湛之传》。

《魏书》卷 71《裴叔业传》附《柳谐传》。

所谓“新出门户”和“旧出门户”大不一样。其间除政治实力的较量外，家世门风也起着相当大的作用。所以门第教育也把维持家风放到一个重要位置。如“华歆遇子弟甚整，虽闲室之内，严若朝典”。又如“谢公夫人教儿，问太傅：‘那得初不见君教儿？’答曰：“我常自教儿’”。所谓“自教儿”即自己身体力行，做作榜样为子孙仿效。虽然对家世门风的教育各家不一样，但都非常重视。魏晋南北朝史籍中留下了大量的家训，诫子之书，也是世族对家世门风教育的一个缩影。王微称他“且持盈畏满，自是家门旧风”，他在与弟书中说：“不得家中相欺也”，为人处事“上不足败俗伤化，下不至毁辱家门”，是代表了门第家风教育的普遍思想。又如王志“家世居建康禁中里马蕃巷，父僧虔以来，门风多宽恕，志尤醇厚，所历职，不以罪咎劾人……兄弟子姪皆笃实谦和，时人号马蕃诸王为长者”。王羲之教子孙敦厚退让，戒以轻薄。再如琅琊颜氏自“先祖靖侯戒子姪曰：‘汝家书生门户，世无富贵，自今仕宦不可过二千石，婚姻勿贪势家’，吾（颜之推）终身服膺，以为名言也”，可见婚姻教育也纳入门风教育中。谱学也是门第教育的重要内容。魏晋南北朝谱学发达，是与门第的形成有直接关系。作为高门，是不可不懂谱学的。会稽孔奂“详练百氏，凡所甄拔，衣冠搢绅，莫不悦伏”。齐武帝欲以萧鸾代（王）晏为吏部尚书，王晏以萧鸾不谙谱学而不可居此职，武帝也无可奈何。这一时期家有家谱，如《谢氏谱》、《京兆韦氏谱》；地区有地区之谱，如《益州谱》、《冀州姓族谱》，一个阶层有一个阶层之谱，如《百家谱》等等。这显然是门第社会的产物。

门第教育的内容很多，此不赘述。但从这些我们看到门第为维持其世代门风，家世高位，对其后代的教育是十分重视的。反过来这些教育对维持门第的长期生存，又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些仅从政治、经济角度来分析是不能得到的。大体说来，门第教育以所谓“持盈畏满”，“笃实谦和”，保全家门为核心，但也随时代、条件和地域不同而有差别。如南方门第的教育就要比北方丰富一些。

---

《世说新语·德行》。

《世说新语·德行》。

《九章算术》方程，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据钱宝琮主编《中国数学史》，科学出版社1964年版，第89—90页。

《颜氏家训·止足篇》。

《陈书》卷21《孔奂传》。

#### （四）宗族、家庭教育

宗族、家庭教育也是私学的一种，与门第教育是密切相联的。这里仅就具有特色的一部份略加阐述。就宗族教育而言，东汉已出现。崔实《四民月令》载东汉田庄“命成童以上入大学，学五经。硕冰释，命幼童入小学，学篇章。”这里所谓“大学”、“小学”实际是田庄的私学，教育对象就是田庄里的宗族成员。它们是太学、郡国学和私学的基础。但是这种状况在魏晋南北朝发生了变化，这就是社会的普遍动荡。社会动荡使当时产生了大批流民，这些流民的迁徙大都是宗族集体行动。在这种艰苦的环境中，宗族教育仍顽强地保存下来。如王延“属天下丧乱，随刘元海迁于平阳，农蚕之暇，训诱宗族，侃侃不倦。”又如田畴率宗族避乱徐无山中“畴乃为约束相杀伤、犯盗、诤讼之法，法重者至死，其次抵罪，二十余条。又制为婚姻嫁娶之礼，兴举学校讲授之业，班行其众，众皆便之，至道不拾遗。”再如庾袞率宗族避乱于禹山，他在禹山“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尊事耆老，惠训蒙动，临人之丧必尽哀，会人之葬必躬筑，劳则先之，逸则后之，言必行之，行必安之。是以宗族乡党莫不崇仰，门人感慕，为之树碑焉。”由此可见，流民的宗族教育范围相当广泛。这对小范围的社会稳定起了很大作用。具有社会教育的特点。

家庭教育中家传是最重要的。家传的内容很广泛，如经学、文学、书法、绘画、音乐等，大凡一技之长，皆可传之子孙，个人的风范行为，也是家传的内容。家庭教育中首先是启蒙课本，魏晋南北朝也有不少行于世。如范岫的《字训》，王褒的《幼训》，梁武帝时周兴嗣作《千字文》，四字一句，朗朗上口。北魏明元帝曾命崔浩为汉代儿童读物《急就篇》注解。陆则把《急就篇》改为《悟蒙章》，并写《七诱》、《十醉》等数十篇。阳尼承其祖业，撰成《字统》。其次在家庭教育形式上，一些王公贵族大都开设家馆，延请著名学者来教授子弟。北朝一些名学者如李铉、卢景裕、乐逊等都做过家庭教师。最后我们还要注意到妇女在家庭教育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妇女主要是对儿童进行启蒙教育。如宗炳母亲师氏，“聪辩有学义，教授诸子”。谢贞母王氏在谢贞13岁之前教他读诵了《论语》、《孝经》、《左传》等。垣文凝团郑氏在文凝4岁时就“亲教经礼，训以义方。”房景先“幼孤贫，无资从师，其母自授《毛诗》、《曲礼》。”不少后来成才的政治家、科学家幼时都受过母亲的严格教育。如钟会在母亲的教育下，在15岁入太学前已遍读诸经。何承天母徐氏“聪明博学，故承天幼渐训义。”当时不少妇女博学多才，不仅教子识字和传统经学，而且教授文学、书画。像韦逞母宋氏还是一位研究《周官》的专家。

---

《庄子·天下篇》，见《诸子集成》（三），中华书局1986年版。

《墨子·经下》，见《诸子集成》（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

《晋书》卷88《庾袞传》。

《孙子算经》卷上，见钱宝琮校本《算经十书》（下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夏侯阳算经》卷上，见钱宝琮校本《算经十书》（下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魏书》卷43《房景先传》。

《南史》卷33《何承天传》。

见《晋书》卷96《烈女传》。

宗族和家庭教育的发展是这一时代的产物。政治动荡、学校制度的废弛和门第的出现及发展是其直接原因。教育自身的发展和教育理论的提高对此也有深刻的影响。

## 五、魏晋南北朝的人才选拔

教育与社会发展是密不可分的。其中最重要的就是人才选拔。在古代社会，统治者自然没有全民教育、提高全民族素质的教育举措。他们兴办教育，核心是为了自身统治的需要培养人才。而对广大受教育者来说，也不是仅为获取知识，“学而优则仕”是他们基本的价值观念。因此，如何选拔人才对于统治者、教育者和受教育者都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众所周知，魏晋南北朝是门阀统治时期，在选士制度上主要推行的是“九品中正制，”它起初虽不是专为门阀地主而设，但在实际操作中却沦为门阀地主手中的工具，人才选拔仅依家世的“位宦高卑”，寒门庶族纵然有才也无法升迁，这对教育发展是十分不利的。当然魏晋南北朝的人才选拔措施也处在变化之中，曹魏初期的“唯才是举”还不能说是一种制度化的措施，九品中正制度是一种占主导地位的选举措施，察举、征辟制是它的附属。在南北朝末年，选举制度又发生了一次重大变化，这就是科举制的萌芽，分别发生在北周和梁。因此，我国封建社会的三大人才选拔制度，均产生或存在于这一历史时期。

## （一）唯才是举，天下归心

### 1. 曹操的“求才三令”

东汉王朝标榜以“孝”治天下，在选用人才上，过份重视道德品行，忽略真才实学。东汉末年，总揽朝政的曹操，强调以法治天下，在选用人才上，一反传统，重才甚于重德，实行了“唯才是举”的政策。这是中国古代人才选拔制度上一个历史性的转折。“唯才是举”政策内容主要反映在曹操的“求才三令”中。

建安十五年（公元210年），曹操发布第一道求才令，说：上古圣君明主皆是“得贤人君子”，而“与之共治天下”；如今群雄并立，天下未安，正是朝廷用人之时，所以，“此特求贤之急时也”。他宣布自己的用人方针是“唯才是举”，只要有才，即使不够清廉，甚至有“盗嫂、受金”之类污点的士人，他也要“得而用之”。这道求才令是曹操公诸天下的用人宣言。

四年后，曹操又发布第二道求才令，申斥冥顽不化的守旧官员。东汉惰性中运作的“有司”，在曹操第一道求才令发布后，仍因循守旧，多以操行取士。曹操于是再发一道求才令，说：德才兼备的人才是很少的，“有（操）行之士，未必能进取”，而“进取之士，未必能有（操）行”。他举例说：西汉丞相陈平操行有亏，却能辅佐汉高祖刘邦，“平定汉业”；战国苏秦言而无信，却能扶济弱小的燕国，抗击强盛的齐国。他警告“有司”，要“明恩此义”，不能因“士有偏短”就“遗滞”不用。

建安二十二年，曹操颁下第三道求才令，他先举历史事例说明“唯才是举”的正确性：商朝肱股重臣伊挚、傅说出身奴仆，春秋齐国贤相管仲曾是齐桓公的死敌，战国名将吴起不仁不孝，西汉元勋中萧何、曹参出身小小的县吏，韩信、陈平“负污辱之名”。而正是这些人因得到他们君主的重用，遂“成就王业，声著千载”。曹操又令中进一步明确“唯才是举”的标准：哪怕是“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甚至“不仁不孝”的人，只要是“高才异质”，只要“有治国用兵之术”，就重用他们，委以将军、太守的重任，让他们领兵打仗，治理国家。他对各级政府提出了“勿有所遗”的严格要求。

曹操是汉末的杰出人物，胸怀一统天下的雄心壮志，相信“天地间，人为贵”，渴望收拔天下英豪，共襄盛举，他的“山不厌高，海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的诗句正是他的抱负与渴求人才的心境写照。

曹魏政权建立在四战之地的中原，曹操有网罗大批人才，用以巩固政权，消灭割据势力的燃眉之急。所以，他在八年间连下三道求才令，在第一道求才令中即明确指出：“今天下尚未定，此特求贤之急时也”。值此非常时期，如果以德才兼备的高标准去招徕人才，是解决不了人才之急需的。当然，如果墨守东汉以德为主的陈规，倒可以得一批士人，可惜不一定是人才。

东汉选士重德行，而德行高低常由舆论“清议”左右，“清议”注重的是微行私德。许多士人为博取“清议好评”，大肆作假，伪装志行高洁，道德高尚；东汉后期官场腐败，选举或贿赂公行，或为世家把持，因而严重失

---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武帝纪》注引《魏书》。

实，连表面的德行标准也无法坚持。民谣说：“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

曹操迫切需要网罗人才，又无法依靠东汉业已腐朽的选士途径，所以，他非改革选士制度不可，推陈出新，于是“唯才是举”政策应运而生。



## 2. “唯才所宜”与“廉节自励”

在中国封建社会，选士有两种途径，一是统治者随机性录用，一是政府制度化的定期定量录用。在随机性录用中，曹操是“唯才所宜”，不仅把才放在录用标准的第一位，而且把才作为唯一的标准。“戏志才、郭嘉等有负俗之机，杜畿简傲少文”，经谋士荀彧推荐，曹操发现他们有“智策”后，先后赋予重任，使他们“终各显名”。

在制度化的选士中，曹操并非完全排斥道德操行。曹操主政时，负责选士的官员主要为毛玠、崔琰两人。他俩先以司空丞相东曹掾，后以尚书的职务主持选士。而“清议”仍是选士的依据，选士标准中最重要的一条是“以俭率人”，即要求被选士人有节约、俭朴之作风；其次还有“贞实”、“逊行”等标准，即要求被选士人有忠贞诚实的品格，谦虚谨慎的处世态度。这些标准都可以归于儒家德行的范畴。毛玠、崔琰“典选举”十多年，使曹魏政权得到大量人才，“文武群才，多所明拔”，士林风气为之一变，“天下之士莫不以廉节自励”。曹操显然是支持这种选士标准的，曹操盛赞他们说：“用人如此，使天下人自治，吾复何为哉！”既能选用大量人才，又得到曹操夸奖，无疑他们坚持了以才第一的标准，但同时也辅之以德行标准。从实践结果看，这也是一个成功的制度。

“唯才是举”的选士政策是曹操削平群雄，统一北方的基本条件之一。谋士郭嘉当时就对比过曹操与袁绍的用人政策，说曹操“用人无疑，唯才所宜，不问远近”，袁绍“用人而疑之，所任唯亲戚子弟”。一个用人“唯才”，一个用人“唯亲”，优劣高低已见。所以，郭嘉断定袁绍将败给曹操。而历史发展证明了郭嘉的预见；《三国志》作者陈寿，也认为曹操成就霸业的原因之一是善用人才，“官方授才，各因其器，矫情任算，不念旧恶”。

曹操的“唯才是举”政策的意义超出了选士的范围，该政策是其基本国策之一。求才三令“可视为曹魏大政方针之宣言”，其作用不仅是网罗人才，助成霸业，而且引起一场社会思想道德的“大变革”。

---

《三国志·魏书》卷10《荀彧传》注引《彧别传》。

《三国志·魏书》卷12《毛玠传》及注引《先贤行状》、《崔琰传》。

这一数据约与公元前70年的天象相符。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评》。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书〈世说新语·文学类〉钟会撰四本论始毕条

## （二）“九品中正制”的兴衰

汉代士人正规的做官途径主要有两种：第一种是由察举制入仕，即每年由州郡政府推荐若干名孝廉、茂（秀）才等，再经中央政府核实或考试合格后授予官职。察举制是汉代仕途的主体；第二种是由博士弟子课试制入仕，即士子先入中央官学——太学做太学生，结业考试合格即授予官职。这种仕途在汉代开始较为狭窄，但生命力最强。魏晋南北朝做官的途径比汉代多了一条，即由“九品中正制”入仕。士人定期由各州郡中正官评定品级，中央政府或公府根据其品级任用。九品中正制不仅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基本的仕进制度之一，而且还影响和制约着其它两种仕进制度。

## 1. “九品官人法”的出台

九品中正制的主要内容体现在“九品官人法”中。曹操死后，其子曹丕继位为魏王，出身颖川世族的吏部尚书陈群提出了“九品官人法”，其基本内容是：朝廷在各州、郡分别设大、小中正职务，由在朝廷任职的德才兼备的本地官员兼任该职；中正官依据当地士子的品行、才学、伦辈，定期写出“品状”，确定士子们分别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品中的某一品级；小中正品第的人才上报大中正，大中正核实后送司徒，司徒再核实后送吏部尚书，供其选用；中正定品，二年一更，根据士子最近的言行表现或升或降。曹丕很快批准了九品官人法，九品中正制登上了历史舞台。九品官人法是标榜重视德行的，它的出台标志着曹操的“唯才是举”的“求才三令”的废止。

九品中正制的产生，是东汉以来世族势力发展，并在政治上占居统治地位的结果。汉末以来，曹魏代刘汉已呼之欲出，但要顺利实现，曹魏还必须寻求世家大族的合作与支持。曹操虽然一方面与世家大族妥协，起用了一批士族，但另一方面又压制世家大族，“唯才是举”的仕进政策就是其压制政策之一。曹丕要想做魏朝皇帝，怎能不向士族伸出橄榄枝，做出让步呢？曹丕批准九品官人法就是其让步政策之一。

九品官人法的提出，原是“粗且为一时选用”的权宜之计。汉末动乱以来，“人士流移”，大量脱离本乡本土，汉代县以下的乡、里、亭等基层组织已大半瓦解。州、郡地方政策对士人出身、里爵、道德、才能等情况均难以稽考。为了吸收人才，继续扩大曹魏集团的政治力量，曹丕也就同意实施九品官人法，把推选候补官员的权柄从地方政府手中夺走，交给熟悉家乡情况的在职官员。

---

《晋书·虞喜传》，中华书局1987年版。

参《晋书》卷36《卫瓘传》、卷46《李重传》。

## 2. 九品中正制的蜕变

九品中正制在实施之初，还有“乡论遗风”，“非为世族高卑”而设，以“论人才优劣”为目的。“论人才优劣”的着眼点似是兼顾德才，但尺度已偏向德行了，“其始造也”，中正们“不拘爵位”，“善恶必书，以为褒贬，当时天下，少有所忌”；魏明帝时，吏部尚书卢毓选拔官员已是“先举性行，而后言才”了。这说明，中正们定品第是以德为主。

九品中正制在实施之初，尚能坚持一些德行标准，并得到社会舆论的支持。西晋，梁州刺史杨欣的姐姐去世才几天，车骑长史韩预就强行下聘，要娶杨欣姐姐之女为妻。御史中丞张辅兼中正官，得知情况后，贬降韩预的品级，“以清风俗”，张辅的做法得到了舆论的支持；东晋，平南将军温峤平息苏峻叛乱有大功，但他未能及时安葬去世的母亲。司徒长史孔愉，据此认为温峤德行有亏，降低了温峤的品级。温峤得知后，认为孔愉能坚持古人的“忠孝道”的大节，降低自己品级做得对，而舆论亦称赞孔愉能“守正”。

中正官选士常常一味强调以德行为先，致使一些才华出众的士人因私德有瑕，甚至因遭诬陷而失去或推迟了施展抱负的时机。《三国志》作者陈寿，“以才学成名”，原仕蜀国。父亲去世，他居家守丧。在病中，他使用女婢侍奉汤药。此事为多嘴的访客所泄，“乡党以为贬议”。西晋灭蜀统一中国后，陈寿因此事而“品状”不佳，多年“沈滞”。后来，司空张华爱其才，举荐他入仕。母亲去世，他去职守孝，亡母遗命要落葬洛阳，陈寿照办了。谁知，中正官认为，陈寿未将亡母运回家乡，与亡父合葬，于孝道有亏，又降其品级，使其多年不能复职；汉中太守阎纘，不仅“慷慨好大节”，而且“博览坟典，该通物理”。父亲死后，继母虽“不慈”，阎纘以德报怨，侍奉更加谨慎、尽心。但继母反其道而行之，以怨报德，不仅对阎纘的态度更加恶劣，而且去官府诬告阎纘，说他曾偷盗父亲的财物。中正认为他品行不端，降低品级，使他无法入仕。阎纘则一如既往，以德报怨之心不变，“无怨色，孝谨不怠”。天长日久，十多年后，他的孝心与胸襟终于感化了继母。继母向官府坦白了事情真象，阎纘才得以恢复昔日品级，步入仕途。

九品中正制似乎不是供世族专用，也兼顾了寒门。但是，世族累世遵奉儒教，“繁礼多仪”，形式上恪守礼法。既然这样，中正们挑选德行高尚的人，首先就要到世族中去寻找；另外，大小中正官又都由“著姓士族”担任，他们本能地优先考虑自己同类。这样，重德行的自然结果便是实际上重门第。

九品中前三品称上品，只对世族开放；四品以下为下品，才从寒门选出。下品又不能升为上品。这是一条赤裸裸的维护世族政治特权的规定。所以，实施九品中正制，是在士庶间划了一道森严的等级线，正如西晋刘毅所说的，

---

《宋书》卷 94《恩倖传论》。

《晋书》卷 36《卫瓘传》。

《三国志·魏书》卷 22《卢毓传》。

《晋书》卷 60《张辅传》。

《晋书》卷 78《孔愉传》。

《晋书》卷 82《陈寿传》。

《晋书》卷 48《阎纘传》。

是“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

从魏末到西晋，九品中正制很快演变成一种既抛弃了才学标准，也抛弃了德行标准，而仅按门第高低选官的仕进制度。通过九品中正制选拔的官员，“唯能知其阀阅，非复辨其贤愚”。九品中正制在实质上是一种维护世族政治特权的制度。

在曹魏末年，中正制已在“计资定品”，按出身定品级。影响所至，士人们纷纷“弃德而忽道业”，蝇蝇苟苟，“唯以居位为贵”。到了西晋，中正们大多干脆按门第定品级。王戎主持选举时，“未尝进寒素，退虚名，但与时浮沉，户调、门选而已”；中正所写的士人品状也一依门第，高门出身，即使“素庸下无智策”如司马伦、“神昏不知书”象司马颖，品状也照旧将他们吹嘘一通定为上品；西晋逐渐形成一条固定的原则：凡高门势族出身，中正一律将其品级定为上品中，即二品，自此以下，“遂成卑庶”。

中正官权力很大。他们不仅为未做官的士人定品级，也考核现任官员，“自公卿以下，至于郎吏，功德材行所任”，也都要由中正“差叙”，评定品级，作为升降的根据，朝廷授予中正很重的权柄，却未立赏罚之规，“选中正或非其人，授权势而无赏罚”。于是，中正们“寄雌黄于一人之口”，评定品级的随意性极大，“爱憎决于心，情伪由于己”。西晋，永康元年（公元300年），司徒何劭死去，中正袁粲前往吊唁，何劭之子何岐只说自己有病，没有出来应酬。袁粲觉得自己丢了面子，在灵堂哭祭了一番出来后，咬牙切齿地对别人说：“今年一定要把何岐贬到下品去。”幸得王诜居中调停，袁粲才悻悻而止。

南朝，九品中正制更加僵化。随着世族势力的膨胀，南朝士族又分成甲、乙、丙、丁四个等级，“尚书、领、护而上者为甲姓，九卿若方伯者为乙姓，散骑常侍、太中大夫者为丙姓，吏部正员郎为丁姓”。这些士族统称“四姓衣冠士子”。凡是“衣冠士子”，中正定品级时，“莫非二品”，朝廷根据出身士族的具体等级再授予相应的官职。如宋、齐以来，秘书郎一职，多“为甲族起家之选”，“例数十、百日便迁任”。有民谚说：“上车不落，为著作；体中何如，则秘书。”讽刺南朝任官只重门第不重人才；陈朝，凡入仕亲王，“起家则为侍中”，三公之子“起家员外散骑侍郎”，令仆之子“起家秘书郎”，次于令仆的官员之子“起家著作佐郎”。只要出身高贵，纵然是“射则不能穿札，笔则才记姓名”的笨蛋也能“安流平进”，入选做官。

---

《晋书》卷15《刘毅传》。

《晋书》卷36《卫瓘传》。

《晋书》卷43《王戎传》。

《晋书》卷59《赵王伦传》，《成都王颖传》。

《宋书》卷96《恩堂传序》。

《三国志·魏书》卷23《常林传》。

《晋书》卷15《刘毅传》。

《晋书》卷15《刘毅传》。

《晋书》卷33《何劭传》。

《旧唐书》189卷下《柳冲传》，《南史》卷56《张绾传》。

《梁书》卷34《张缵传》，《初学记》卷12《秘书郎》。

《颜氏家训·勉学篇》，《廿二史札记·论南朝多以寒人掌机要》。

南朝“高门大族”门户形成后，士庶界线森严，“士庶之别，国之章也”，甚至皇帝也无法改变它。宋文帝时，中书舍人徐爱“有宠于上”，宋文帝想请大士族王球答应与徐爱交往，以提高徐爱的社会地位。但被王球断然拒绝，王球说：“士族与庶族有区别这是国家的制度，臣不敢接受陛下这个诏书，因为臣不想破坏国家的制度。”刘宋的纪僧真，从卑职武吏起家，官至参军主簿。纪僧真相貌堂堂，很得孝武帝刘骏喜爱。孝武帝曾目送其背影，赞叹说：“人们何必要计较门第呢？纪僧真风姿非凡，贵游子弟哪比得上他”。一次，纪僧真对孝武帝说：“我奋斗至此，已别无它求，只想做个士大夫。”孝武帝竟不敢轻易许诺，对他说：“这事由江、谢淪负责，我无法左右。你可以去试一试。”于是，纪僧真打着奉旨拜访的幌子，来见江，纪僧真刚刚坐下，江就令左右的人把自己的坐床移走，不屑于纪僧真同席。纪僧真垂头丧气地回来，他对皇帝说：“我今天才懂得，士大夫不是陛下所能够任命的。”

不过，梁朝的梁武帝在位期间，基本没有实施九品中正制。“梁初无中正制”，而以察举制作为仕进的主要制度。梁武帝用州望、郡宗、乡豪代替了大小中正，废除了上、下品入仕的限制，“无复膏粱、寒素之隔”；又用考试代替按品级授官，“不通一经”，不得为官。这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仕进制度的一个大变化。

北魏继续实行九品中正制。“后魏州郡皆有中正，掌选举，每以季月与吏部铨择可否”。在孝文帝以前，还能“精选”些德高望重的官员兼任中正官职，并能限制中正官数量，边州小郡皆令附属大州，过于荒陋的州郡则阙而不置中正官，“当时称为简当，颇为得人”。如在太武帝时，司徒崔浩兼任冀州中正，曾“荐冀、定、相、幽、并五州之士数十人，各起家郡守”。崔浩的选士标准是“齐整人伦，分明族姓”，既重视儒家道德，又重家世。符合这些条件的主要是以崔、卢、李、郑四大姓为代表的北方汉族世族，北魏的鲜卑族统治者虽有贵胄身份却无深厚的文化素化，因而在儒家“人伦”上比不过汉族世家大族。崔浩这种维护北方汉族世族的选士标准遭到鲜卑族统治者的反对，崔浩及四大姓被害与此有关。后来，孝文帝力主汉化，却又称赞崔浩任中正十分称职，“可谓得人”。

孝文帝全力推行汉化政策。其中一个重要的汉化政策就是定姓族。定姓族，就是以北魏官爵的高下，排定姓族的前后序位。然后在实行九品中正制时，就根据姓族的高下，确定九品品位的高卑。太和十九年（公元495年），孝文帝下诏，将“勋著当世，位尽王公”的八大贵族易为汉姓，定为除皇帝元氏外的最高门第，如同南朝的甲、乙、丙、丁四大等级一样，规定其子弟入仕“勿充猥官”。然后，孝文帝又规定了各级官员在姓族中的职务等级标准。确定姓族之后，鲜卑贵族便高居门第最上层，孝文帝可以大力推行九品

---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1982年版。

同上书。

《通典·职官二》，《文献通考》卷36《选举考9》。

《魏书》卷45《高允传》。

《魏书》卷47《卢玄传》。

《魏书》卷27《穆亮传》。

中正制了。孝文帝强调要区分贵庶品级，“清浊同流，混齐一等，君子小人名品无别，此殊为不可”。孝文帝在实行九品中正制上矫枉过正，走上魏晋的老路，当时选举入仕，极重视氏族的高卑，“以贵承贵，以贱承贱”。时人韩显宗批评这种“专崇门第”的九品中正制左右察举制选士制度，他说：现在州郡察举上报的人员，徒有秀才、孝廉之名，而无秀才、孝廉之实。朝廷只管核对其出身门第，不问其它。如果这样，何不令各州郡干脆推荐名目为‘门望’的人员，何必要假借秀才、孝廉的招牌呢。

孝文帝还增设中正，州郡不论大小，“必置中正”，中正人数多，素质难以保证，往往被平庸卑劣的人操纵了选举，只重门第的九品中正制搞乱了北魏的仕进制度。

不过，孝文帝在选士中虽然“专崇门第”，但考核官吏却重视实绩。孝文帝很重视对官吏的定期考核。规定三年一考，六品以下由尚书负责；五品以上，由孝文帝主持，“与公卿论其善恶”，优升劣降。这样，一些无能之辈虽凭门第入仕，但在考绩中被淘汰了。孝文帝的宦吏考绩制度对“专崇门第”的九品中正制多少有些制约作用。

宣武帝时期，考绩又流于形式，无论贤愚、肖与不肖，都被评为上品中，即二品。宣武帝于正始元年（公元504年），取消了各郡的中正官，改由五位保人推荐、担保制，并于次年下诏，指责九品中正选举失实，“中正所铨，但存门第，吏部彝论，仍不才举。遂使英德罕升，司务多滞。”他表示要“必令才学并申，资望兼致”。但宣武帝的愿望没有实现。

孝明帝时，灵太后执政，为安抚武人，规定也可按资历入选。如此一来，人多官职少的矛盾越来越突出。这时，九品中正制已停止实施，选士由吏部负责。吏部尚书崔亮提出一个“停年格”的选官之案。停年格又名‘年劳之制’，选举时，“不问士之贤愚”，专以停职后岁月长短的依据，停职久的，优先使用。此制一经推广，“贤愚同贯，泾渭无别”，连名义上的德行考查、任期考绩都没有了。停年格制是北魏在实施九品中正制时“专崇门第”选士的基本倾向的逻辑演变结果，是仕进制度中的倒退举措。

崔亮的外甥司空咨议刘景安写信，规劝舅舅说：舅舅担当选举重任，应该设法改弦易调，澄清选举不实的混乱局面。为何反尔制定停年格，限制天下才俊之士效力朝廷呢？此制推出，人人坐待论资排年，谁还肯去砥砺名节呢？崔亮在答书中透露了自己的苦衷：北魏尚武，“武人至多”，灵太后为巩固母子权位，已令“武官得依资入选”，而官职太少，“不可周溥”，求仕者与官职的比例已超过10：1，“设令十人共一官，犹无官可授”，况且求仕者人人都迫不急待地想马上做官，因而多数人总是怒气冲冲。他曾请求灵太后不要让武人入选，而改为赐爵、增俸，灵太后为安抚武将们，予以拒绝。崔亮为保住自己乌纱帽，“是以权立此格”。后世史家将责任归于崔亮

---

《魏书》卷113《官氏志》。

《魏书》卷59《刘昶传》。

《魏书》卷60《韩显宗传》。

《魏书》卷7《高祖纪下》。

《魏书》卷67《崔鸿传》。

《魏书》卷8《世宗纪》。

一身，“魏之失才，从亮始也”。其实，魏之失才，至少应自孝文帝时始，他一味强调区分贵庶品级，致使九品中正制实施时“以贵承贵，以贱承贱”，早已将大批出身卑贱的人才“失”去了。

后来接替崔亮的甄深、元脩义、元徽等人，“利其便己，踵而行之”。并制定了外任官停职六年、内官停职四年，然后再加以铨选任职的具体规定。直至东魏孝静帝元象元年（公元 538 年），高澄主持朝政时，才废除了停年格制度。

---

《魏书》卷 66《崔亮传》。

《文献通考》卷 36《选举考 9》，《北齐书》卷 3《文襄帝纪》。



### （三）察举制的演变

就正规仕途而言，察举制仍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最重要的仕进制度。九品中正制出现后，影响和制约着察举制的实施。汉代的察举由基层做起，“乡举里选”正此谓也；魏晋南北朝的察举之权交给了中正官。这样，察举制就不可避免地要受到门阀政治的左右。不过，察举制仍是有别于九品中正制的另一条入仕途径。在察举制下，被举的孝廉、秀才的人不能直接做官，要做官就得通过朝廷组织的考试，或试经、或试策；而在九品中正制下，高门子弟被中正定为高品后，即可或由吏部铨叙，或由公府辟召，直接做官。察举制的这道考试大关，既是它的一个合理之处，也因此保持了自己的相对独立性。察举制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发展总趋势是：察举制度化、程式化。

## 1. 重视孝廉、经学取士

曹魏的察举制有两个特点，其一，在诸科目中，最重视孝廉；其二，以经学为取士标准。

魏文帝曹丕登上皇位后，为了巩固曹家天下，除了向世族让步，推行九品中正制之外，也恢复了汉代的察举制，以广泛收拔人才。他即位次年，即黄初二年（公元 221 年），就下令：“郡国口满十万者”，“岁察”有德行的“孝廉”一人，对有才学的“秀异，无拘户口”多少。黄初三年，魏文帝又下诏，取消对孝廉的年龄限制，“若限年然后取士，是吕尚、周晋不显于前世也。其令郡国所选，勿拘老幼”。

曹魏统治者要求孝廉有经学上的真才实学，入仕要通过经学考试——“试经”。汉代察举孝廉，即推举孝子、察报廉吏。其取舍标准在德行不在才学。魏文帝初期，有司因循汉代故事，提议：“举孝廉，本以德行，不复限以试经”。司徒华歆反对，他说：如果“听孝廉不以经试”，大不利于教育，“恐学业遂从此而废”。汉末以来，动乱四起，教育中断，典籍散失，士人流徙。他主张通过孝廉“试经”来大倡经学，“以崇王道”。通过“试经”考试，“若有秀异，可特征用”，只要所举孝廉中确有人才，国家“何患不得哉！”

魏文帝“从其言”，下诏，要求孝廉要“通经术”，要通过“试经”；其后，魏明帝也重申这一原则，“申敕郡国，贡士以经学为先”。

汉代一般只要求所举贤良对策。曹魏的孝廉不但要试经，而且还要试策。曹魏末年，任城人魏舒因家孤贫，为堂叔父吏部郎魏衡看守水碓，年过 40 时，被郡政府举为孝廉。同族人见他平常“迟钝质朴”，又“无学业”，都劝他不要应举，免得到京城考试、对策出丑；不如推辞不应，以博取虚名。魏舒说：如果届时策、试都通不过，责任在于我自己，我不能“虚窃不就之高”名。于是，他发愤读书，仅一百天就学通一经，后来到京“对策”，被定为上等而入仕。西晋，他官至三公。

曹魏对秀才科察举给予一定的重视。有些官员就从此科步入仕途。曹操时，“苏则，少以学行闻，举孝廉茂才”；齐王芳时，管辂“举秀才”入仕。贤良科魏明帝时，有两次，仅限于由公卿大臣举荐，属于特科，影响较小。明帝太和四年（公元 230 年），“诏公卿举贤良”，青龙元年（公元 233 年），又诏“公卿举贤良笃行各一人”。两次举贤良颇有些应景的味道。

---

《三国志·魏书》卷 2《文帝纪》。

《三国志·魏书》卷 13《华歆传》。

《三国志·魏书》卷 2《文帝纪》、卷 3《明帝纪》。

《晋书》卷 41《魏舒传》。

《三国志·魏书》卷 16《苏则传》。

《三国志·魏书》卷 29《管辂传》。

《三国志·魏书》卷 3《明帝纪》。

## 2. 孝廉试经，秀才试策

在西晋，被察举的无论是孝廉、秀才还是贤良都要经过考试。这是西晋察举制的一个显著特点。考试分两种：孝廉试经，秀才、贤良对策。晋武帝统一了全国，有励精图治之心，所以，较重视察举制，以选拔人才。当时，孝廉、秀才、贤良三科并行，考试中，试策最为盛行。

华谭是孙吴世族的后裔，聪明有辩才，“素以才学为东土所推”，太康年间，被扬州刺史嵇绍举为秀才。晋武帝闻其有才学，遂亲自策问，一问天下一统之策，二问绥靖新附地区，何者为先，三问如何修文德以绥远夷，四问天下太平时的律令损益，五问如何罗致人才。在此次全国所举的秀才、孝廉中，对策以华谭为最。他被任为郎中，不久迁太子舍人，兼吴土中正。

另一个孙吴世家子弟纪瞻，吴国灭后，徙居历阳郡。他先被举为孝廉，未应举，后又被举为秀才。纪瞻非以才学见长，而以方直著称。他到京后，由尚书郎陆机加以策试，凡有六问。史书未载他的策试第等，亦未云授何官职，只说他于惠帝永康年间又被州里举为“寒素”，“为大司马辟为东阁祭酒”。可见，他第一次对策不如人意，未能入仕。

晋武帝时，挚虞被举为贤良，与夏侯湛等 17 人的对策被判为下第，官拜中郎。晋武帝读了他们的答策后，认为“有益政道”，遂召当年所举“诸贤良方正直言，会东堂”，由自己亲自策问。挚虞因对策出色，被高升为太子舍人、闻喜县令。

晋武帝时，阮种先被察为孝廉，辟为公府掾，后来，被太保何曾荐为贤良，他的对策与郤诜、王康的一起被评为上第。谁知有“毁誉之徒”攻击说，对策者有请托行为。武帝为服人心，在朝堂上当场策问，阮种的答策令武帝赞赏不已，被定为第一。

西晋末年，战乱又起，晋室仓惶重建于江南，文化教育事业百废待举，所以，东晋的察举制具有恢复、过渡的特点。

东晋之初，就恢复了察举制度，晋元帝令“扬州岁举二人，诸州各一人”。因为天下动乱，士人学业多荒废，元帝命令对远方州推举来的秀才、孝廉予以优待，“不策试，普皆除署”。几年后，元帝下令恢复西晋“旧制”，察举来京的秀才、孝廉都要通过儒学考试，“皆令试经”，或“试以经策”。为保证秀才、孝廉的举荐质量，元帝还规定：被推荐者考不中的，推荐者太守、刺史都要免官。此诏令一公布，吓得“秀（才）、孝（廉）多不敢行”，即便已被选送到了京师，也“托疾”请病假。

尚书孔坦建议元帝，将策试孝廉、秀才的期限由当年改为五年后，理由是：动乱“十年有余”，“家废讲诵，国阙庠序”；所以现在应该“崇修学校”，并将考试之期“普延五年”，让秀才、孝廉“讲习”功课，然后再试。元帝只同意将当年（大兴三年，公元 320 年）所举孝廉的考试延至大兴七年，

---

《晋书》卷 52《华谭传》。

《晋书》卷 68《纪瞻传》。

《晋书》卷 51《纪瞻传》。

《晋书》卷 52《阮种传》。

《晋书》卷 78《孔坦传》、卷 71《陈颙传》。

秀才考试则如期举行。

秀才、孝廉的策试直至东晋末年仍未恢复正常。东晋末年，各州郡所荐举的秀才、孝廉，“多非其人”。义熙七年（公元411年），刘裕“表天子，申明旧制，依旧策试”。这说明，在此之前，策试制度未能很好贯彻实施。

---

《晋书》卷78《孔坦传》。

《宋书》卷2《武帝纪中》。

### 3. 策试正常化与评分标准

刘宋始终坚持策试制度。宋武帝刘裕即位后，开始实施自己在东晋末年提出的察举要策试的主张。永初二年（公元421年），宋武帝亲自到延贤堂“策试诸州郡秀才、孝廉”。扬州秀才顾练、豫州秀才殷朗对策“称旨”，被任为著作佐郎。自此，“凡州秀才、郡孝廉到皆策试”就成为刘宋的定制。各郡岁举孝廉数量亦有限制，“丹阳、吴会、会稽、吴兴四郡，岁举二人，余郡各一人”。为防止滥竽充数，刘宋还实行禁锢制：孝武帝即位后，规定“四方孝秀，非才勿举”，如果经策问，发现有不堪任用，“虚窃荣荐”者，一律“遣返田地，加以禁锢”，令其终生不得入仕。

刘宋还制定了秀才考试评分标准。宋明帝泰始三年（公元467年），尚书都令史骆宰提出了秀才策试评分方案，“策秀才考格”，其规定：“五问并得为上，四、三为中，二为下，一不合与第”。尽管尚书殿中郎谢超宗等人提出反对，认为不必看重答题多少的形式，主要要看回答问题的深度，最后，明帝还是批准了骆宰的方案。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考试评分方案。

萧齐虽然也在察举后进行考试，但察举制本自己出现了种种问题。地方官员在察举中，“不核才德”，全凭门第，“以官婚胄籍为先”。于是，有入仕之心的士人们，纷纷奔走权贵之门，或请托，或攀结姻缘。天长日久，此风竟化为风俗；萧齐还有一条关于入仕年龄的不合理规定：寒素子弟必须年满30才允许经察举“试吏”，而甲族子弟年届20便可经九品中正制“登仕”。于是，急切入仕的青年士子们便涂改户籍，谎报年龄，以至于从户籍上看，某贡士已年届而立，看容貌却是稚气满脸的孩童，萧齐末年，萧衍任丞相，他指出“甲族以二十登仕，后门以过立试吏”是不合理的，提出“设官分职，惟才是务”的主张。

萧衍后来建梁朝，为梁武帝。梁武帝对察举制是比较重视的。他在一定程度上实践了自己提出的“惟才是务”的主张。首先，梁武帝坚持儒学考试制度，以才学为第一标准，打破了萧齐的年龄歧视与门第限制。天监四年（公元505年），梁武帝发下诏书，规定在正常情况下，“年未三十，不通一经”的人不能做官，但对于像甘茂、颜渊一样的才俊之士，则网开一面，“勿限年次”。天监八年，梁武帝又下诏，强调只要“能通一经”，就可“量加叙录”，“随才试吏”，而不论其出身，即便是“寒品后门”的人也一视同仁。梁武帝时，察举制的科目分得比较细，除孝廉外，还有贤良方正科、清吏科、明经科等。

陈朝建国后，在选士方面没有什么新发展，主要沿袭梁朝。但扩大了考试对象的范围。陈以前“策试”对象基本上限于各州郡上贡的孝廉、秀才，

---

《宋书》卷1《武帝纪上》。

《文献通考》卷28《选举考1》。

《宋书》卷6《孝武帝纪》。

《南齐书》卷36《谢超宗传》。

《文献通考》卷28《选举考1》。

《梁书》卷1《武帝纪》。

《梁书》卷1《武帝纪》。

《梁书》卷1《武帝纪》。

而陈时，允许官学中小于 30 的“经学生”参与策试。

#### 4. 秀、孝两科泾渭分明

北魏统治者，尤其是热衷于汉化的孝文帝、宣武帝是重视察举制的。皇帝们常亲自策问秀才、孝廉，太和十六年（公元492年），孝文帝“临思义殿，策问秀、孝”；宣武帝时，“州举茂异，郡贡孝廉”，其中，对扬王庭”者，“每年逾众”。

北魏时期，秀才与孝廉两科已截然分开。两种的考试内容不一样，因而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应试者有相应的知识结构。对秀才的要求是，“止求其文，不取其理”，对孝廉的要求是，“唯论章句，不及治道”。比如，邢昺，“有文才干略”，却被郡推为孝廉，有关部门拿不准主意，不知把他放在秀才科还是孝廉科，遂请示孝文帝，孝文帝说：秀才与孝廉的考试方法不一样，“邢昺才清，可令第秀”。

与试经相比，北魏对策的地位更加重要，是主要的考试方法。有时甚至以对策考试为手段，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某些职务。某次，东平王元匡要招长于文辞的士人任御史官，报名参加对策考试的竟有八百余人，结果，温子昇等24人中“高第”。

北魏也征召过贤良，且数量不少。太武帝在神䴥四年（公元431年），颁下征贤良、举逸民的诏书，根据有司提供的情况，他认为“范阳卢玄、博陵崔绰、赵郡李灵、河间邢颖、勃海高允、广平游雅、太原张伟等，皆贤俊之胄，冠冕州邦”，于是下令征召，结果“至者数百人，皆差次叙用”。

北齐选士，大多沿用北魏制度。不过，北齐的考试进一步规范化，“中书策秀才，集书策贡士，考功郎中策廉良”。北齐皇帝也常坐朝堂，策试秀才与孝廉。并对学识低下者有一些惩罚措施，“字有脱误者，呼起立席后；书有滥劣者，饮墨水一升；文理孟浪者，夺去席位，解下佩刀。”北齐还允许各郡官学中的博士、助教以及学生中通经者，察举入仕。

北周亦沿用北魏的察举制。同时，北周的也有自己的特点。其一，北周打破门第限制，实行“不限荫资，唯在得人”的进步政策，广招天下英才；其二，重视选用儒学人才。建德六年（公元577年），周武帝平齐后，接连下诏，从各地选用一批又一批的人才，尤其是儒士。当年三月，下诏要齐地诸州，“各举明经干治者二人，若奇才异术、卓尔不群者，弗拘多少”；七月，又下诏要“山东诸州举有才者，上县六人，中县五人，下县四人”；九月，诏书又下，“东土诸州儒生，明一经已上，并举送”。

像周武帝这样接连不断地选用人才，只能是在特殊情况下采用，平常察举量没有这么大。周宣帝时，重申“州举高才博学者为秀才，郡举经明行修

---

同上书。

同上书。

《魏书》卷65《邢昺传》。

《魏书》卷85《温子昇传》。

何堂坤：《机械和物理知识的萌芽》，《中华文明史》，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171—179页。

《文献通考》卷28《选举考1》。

《北齐书》卷44《儒林传序》。

《周书》卷23《苏绰传》。

《周书》卷6《武帝纪下》。

者为孝廉”。岁举的名额是“上州、上郡岁一人，下州、下郡三岁一人”。



#### （四）科举制的萌芽

科举制是中国古代隋朝以后各代王朝分科考试选拔官吏的制度。科举制始设于隋，但它的萌芽却出现在魏晋南北朝，长在旧的察举制的躯体上。

汉代察举孝廉一向是以德行为本，且有年龄限制；而曹魏选孝廉，较重视其经术学问。统治者要求州郡察举贡士，要“以经学为先”，又不拘年龄，“勿拘老幼”。孝廉征召到京后，朝廷再以“试经”的考试方法了解其学问高下，高者补官，下者淘汰。在曹魏察举孝廉的“试经”阶段上，在专门考试经学的方式中，已包含了后世科举制中分科、考试取士的两大因素。

西晋加强了考试在察举任职上的作用。不仅秀才试策、孝廉试经逐渐形成制度，其它各科也要策试。策试时，或由尚书部门主持，或由皇帝亲自出面策试或复试。如阮种已通过策试，因受人诬陷，晋武帝再亲加策问，以正视听。此即复试之例证。西晋察举制包含着分科、会试、殿试的萌芽。

南朝，刘宋明帝时，尚书都令史骆宰提出了策试秀才的评分标准。它不仅为南朝所用，且为北朝所接受。北魏孝明帝神龟年间，邢臧被察举为秀才，答策五条，极为出色，定为上第，任太学博士。这个评分标准为后来科举制判分提供了参考。

梁朝，尤其是梁武帝时期，察举制分科进一步增加，不仅有秀才、孝廉、明经等，还有“清吏”科；由于九品中正制的废除和梁武帝的倡行，科举制重才学、开放性的精神在这里已经萌芽，梁武帝曾下令，只要能精通一经，都可参加入仕考试，通过后，随才录用，不论其出身如何，“无复膏粱寒素之隔”。

经过南朝的发展，入仕考试的分科、考试的内容、方法与评分标准皆已制度化或习惯化。在考试对象上，梁武帝向社会各阶级、阶层开放。而“陈依梁制”，并把学生亦归入考试对象行列中。

梁武帝还大办学校，由于梁武帝在位时间长达半个世纪，国子学亦办了半个世纪，因而梁朝出身国子学的官僚数量可观。这说明梁朝的官办学校已是一条重要的入仕途径。不分贵庶的学校，与考试入仕相结合，实际上也在孕育着科举制的萌芽。

北朝的考试诸制度使孝廉、秀才发展成独立的，初步成熟的考试科目。比如秀才固定为由州荐举，侧重文才，策问题有五道，多问政治人事问题；孝廉由郡荐举，侧重经学章句，策问仅一道。

科举制重才学、开放性的特征再次在北朝得到体现。北魏熙平初年（约公元516年），东平王元匡征文学之士，以充御史官，应征而来参加对策考试的竟有八百余人，超过了国家每年岁举秀才、孝廉规模。结果温子昇等二十四策中高第，职补御史。这是一次公开的文官考试竞争，其意义在于：应

---

从现有的考古资料看，直到春秋中期为止，我国黄金使用量还是很少的，黄金货币大约是在到了战国时期才在南方的楚国开始盛行。《汉书》的作者想必有所依凭，待考。

铜绿山考古队：《湖北铜绿山春秋战国古矿井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5年第2期。

《魏书》卷85《邢臧传》。

《陈寅恪文集之一·寒山堂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157—161页。

戴念祖：《中国力学史》，河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290—292页。

《魏书》卷85《温子昇传》。

试的八百多人不是由州郡选择推荐，而是人们自行抉择参加的。这就向科举制又迈进了一步。

北周武帝在仕进制上，采取了“不限荫资，唯在得人”的政策，与南朝梁武帝先前的改革相呼应，也把才学标准放在门第的前面。虽然，北周国祚短，没能在察举制的考试部分中做出重大贡献，但武帝在连续的四道求贤诏令中体现出的不拘一格广收人才的精神，是值得我们注意的。它说明九品中正制中的只重门第不重才学的仕进制已丧失了自己的生命力；而仕进制中的重才学、开放性的精神正在日益发扬光大，正在充当新的仕进制度——科举制的催生婆。

## 六、魏晋南北朝的教育思想

考察魏晋南北朝的教育思想须用历史的观点 and 发展的观点。从历史的观点来看，魏晋南北朝的教育思想在根本上还是继承了汉代以儒学为核心的教育思想。无论是官学、私学，还是门第、宗族家庭教育，都把经学，儒家的伦理道德放在重要位置，这方面史籍记载很多，斑斑可考，毋庸再述。但这一点也说明了无论在大一统时期（如秦汉），还是在纷乱时期（如魏晋南北朝），汉代地主阶级所选择的、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具有强大的生命力这一历史事实。它不仅为汉族地主阶级，实际上也包括绝大部分被剥削阶级所接受，也为进入中原的各少数民族所认同，这是中国历史保持长期稳定性的原因之一。从发展的眼光看，以儒学为核心的教育思想并非一成不变的，随着时代的发展，思想的变化和地主阶级的局部更新，教育思想也在发生着变化，魏晋南北朝就是这样一个历史时期。以经济结构来看，除因战争破坏外，地主阶级经济急剧膨胀，大土地所有制迅猛发展，田庄、庄园和别墅普遍出现，自由农民农奴化的，进程大大加快；从政治结构看，门阀世族地主垄断着政权，社会的贵族化、等级化趋势日益加强，寒门庶族由两汉那样通经致仕的路子基本被阻隔；从思想上来看，儒家思想受到很大冲击，玄、佛、道思想广为流行，并渗透到儒家思想之中。因此，在这样一个时代里，君主专制遭到削弱，思想界也活跃起来，教育思想也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发生着变化，如嵇康“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教育思想，颜之推的家庭教育思想，田畴、庾袞等的社会教育思想、傅玄的尊儒教育思想，还有佛、道、玄学的教育思想等等，使这一时期教育思想呈现出繁荣的局面。

## （一）傅玄的教育思想

### 1. 傅玄的生平及思想倾向

傅玄字休奕（公元 217—278 年），北地泥阳（今陕西耀县）人。北地傅氏也为魏晋一流高门，魏末尚书傅嘏（主张“才性同”）也为泥阳人，当为一支所分。傅玄祖父傅燮为汉阳太守，父傅幹为曹魏扶风太守。傅玄少时因家道中落而孤贫。但他“博学善属文，解钟律。性刚劲亮直，不能容人之短”。可见他少时就颇有文才，造就了一身刚强的性格。“郡上计吏，再举孝廉，太尉辟”，他皆不就。他的政治生涯是从州举秀才开始的。举秀才后，又除为郎中，与东海繆施共同撰写《魏书》。后又参安东、卫军军事，转温令，再迁弘农太守，领典农校尉。司马昭建晋国，傅玄被封为鹑觚男。晋武帝为晋王时，迁散骑常侍。晋代魏后又进爵为子，加驸马都尉，迁侍中，后历御史中丞、太仆、司隶校尉等职，死后追封为清泉侯。

傅玄一生仕宦可谓显达。其原因一是高门出身，深为司马氏所笼络，二是他以儒学为核心的政治思想深得司马氏的青睐。我们知道司马氏为河内大族，世代“伏膺儒学”，尽管魏晋易代使司马氏之心路人皆知，但司马氏除“忠”已不可再言外，对“孝”、“礼”、“义”，还是大加奖掖的。而傅玄的政治思想倾向正是如此。晋武帝即位后，傅玄上疏：“臣闻先王之临天下也，明其大教，长其义节；道化隆于上，清议行于下，上下相奉，人怀义心（注：不是忠心）。亡秦荡灭先王之制，以法术相御，而义心亡矣。近者魏武好法术，而天下贵刑名；魏文慕通达，而天下贱守节。其后纲维不摄，而虚无放诞之论盈于朝野，使天下无复清义，而亡秦之病复发于今。陛下圣德，龙兴受禅，弘尧舜之化，开正直之路，体夏禹之至俭，综殷周之典文，臣咏叹而已，将又矣言！惟未举清远有礼（注：非有忠）之臣，以敦风节；未退虚鄙，以惩不恪，臣是以犹敢有言”。晋武帝深表同意，并说：“举清远有礼之臣者，此尤今之要也”。这篇上疏是傅玄对新王朝建立的政治表态，当时大族大都如此（如王祥、荀彧等）。傅玄从批判秦皇、魏武、魏文入手，使晋武帝直承三代之遗风，是与西晋统治者“鉴于古训，仪刑唐虞”的思想一致的。而傅玄提出的举“有礼”之士，又正被晋武帝作为一大要事，凡此说明傅玄的政治思想倾向与西晋最高统治者相吻合的。然而西晋一朝对门阀世族体恤有加，为什么晋武帝对傅玄反玄学思想也接受呢？这是因为玄学毕竟不能治国，统治者深谙其中个究。欲治国，还是儒家的那一套，包括玄学家本人也不例外，所以晋武帝对此默认，不加指责。傅玄的政治倾向虽与司马氏有一致之处，但却要比司马氏更进一步。西晋门阀制度在政治上的突出反映就是任官制度。《通典·选举 2》说：“晋依魏氏九品之制，内官吏部司书司徒左长史，外官州有大中正，郡国有小中正，皆掌选举。若吏部选

---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宋书》卷七十九《竟陵王刘诞传》。

王锦光等：《中国古代物理学史略》，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00—101 页。戴念祖：《中国古代在管口校正方面的声学成就》，《中国科技史料》第 13 卷第 4 期。

《晋书》卷 47《傅玄传》。

《晋书》卷 3《武帝纪》。

用，必下中正，征其人居及父、祖官名”，也就是说任官大小完全看祖先、门第了，“故居上品者，非公侯之子孙，则当涂之昆弟也”。干宝的《晋纪》总论评西晋的官场是“进仕者以苟得为贵，而鄙居正；当官者以望空为高，而笑勤恪，……情匿奔于货欲之途，选者为人择官，官者为身择利。……悠悠风尘，皆奔竞之士，列官千百，无让贤之举。”傅玄对此极为不满，他明确主张政治改革。他所提出政治改革思想的核心就是裁减冗官，公举贤良。在《上疏陈要务》中他指出：“天下群司(官吏)猥多，不可不审得其人，……今文武之官既众，而拜赐不在职者又多”，对这些冗官，傅玄提出要罢之归农，让他们自己去养活自己。傅玄还提出了自己的设官理想，一是计民而设，勤加考绩，各随其才优劣而用之；二是设官要明选其人，“德贵功多者，受重爵大位，厚禄尊官”，以达到养廉的目的。如果为官营私，“则公法绳之于上，而显议废之于下”以而使“百官各敬其职”。傅玄还认为政必须公道，必须安民。他说：“公道行，则天下之志道；公制立，则私曲之情塞矣”，所以为政必须“任公而去私”。关于安民，他说：“民富则安，贫则危，明主之治也。”要安民就必须“省吏”、“役赋有常”、塞并兼之隙，并且“宽民者赏”，“剋民者诛”。

傅玄的政治思想是从维护统治者利益的角度提出的。但是在西晋那样的历史环境中，他的这些思想无疑具有很大进步意义。他的清醒的头脑看到了西晋社会症结所在，并且以后历史的发展证明了他的正确性，遗憾的是这些设想在当时毫无实践的可能性。

---

转引自汪宁生《我国古代取火方法的研究》，《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4期。

引文均见《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

《傅子·尊爵禄》。

《傅子·通志》。

《傅子·安民》。

## 2. “尊儒贵学”的教育主张

与魏晋普遍的社会风气不一样，傅玄竭力反对当时社会之流行的玄风。他认为这种“虚无放诞”之风，是从商鞅以来主魏文帝对礼乐教化破坏的结果，给统治者和社会带来极大的危害性。从总结历史经验出发，他对清谈玄学进行了深刻批判，并提出了“尊儒贵学”、“尊儒尚学”的教育主张。他说“夫儒学者，王教之首也。尊其道，贵其业，重其选，犹恐化之不崇，忽而不以为急，臣惧日有陵迟而不赏也。”他还用魏晋的历史现实来说明这种“陵迟”的危害，力图改变世风，使西晋统治者重振儒风。他的“尊儒贵学”教育主张归纳起来有这样一些内容：

第一，国家要重视学校教育。傅玄指出：“兴国家者，莫贵乎人；统内外者，莫齐乎分；宣德教育，莫明乎学”，学校教育对于培养国家人才是十分必要的。然而西晋本有太学，傅玄为什么还要这样说呢？这是因为他不满意太学的学风（傅玄生前国子学尚未设立）。他说：“百官子弟不修经艺而务交游，未知莅事而坐享天禄，……徒系名于太学，然不闻先王之风”，这样培养出来的人是毫无用处的。由此他认为弘扬儒学，并不仅是弘扬儒家经典本身，而关键在于读书的人，即孔子所讲的“人能弘道，非道弘人。”因此对学校教育重视与否，就是看是否能“不妄教非其人也”，“不妄用非其人也”，如果能“重其选者”，“贵其以者”，则“学校之纲举矣。”很明显，傅玄这里是把矛头直指西晋官学的最大弊端，即贵游子弟把此作为升迁的跳板。他们在太学挂个名，但却根本不认真学习，因为九品中正制之保证了他们有世袭做官的权利。傅玄在这种历史条件下想让官学招收有真才实学的学生是不切实际的，因为这种教育弊端是与政治弊端紧密相联的，傅玄还提出国家要根据需要来培养学生，制定招生计划，在《上疏陈要务》中他针对当时“散官众而学校未设”的状况指出：“臣以为宜亟定其制，通计天下若干人为士，足以付在官之吏；若干人为农，三年足有一年之储；若干人为工，足以器用；若干人为商贾，足以通货而已。尊儒尚学，贵农贱商，此皆事业之要务也”。这种四民分业的儒家传统思想虽是不切实际的空想，但他提出的国家教育需有计划的观点却是前人未曾提出的。西晋有大批冗官，但却无人过问，大家抱着“省吏不如省官，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清心”的思想，谁也不愿也不想去过问。而傅玄却提出“计天下文武之官足以副贰者使学，其余皆归之于农”，这就是说官吏的培养也要有计划，不能想设多少就设多少。而已有的赐官冗散无事者，“不督使学，则当使耕，无缘放之使坐食百姓也。”这一思想不仅对西晋的现实政治有很大实践意义，而且对

---

《宋书》卷五十六《孔琳之传》。

《南齐书》卷四十四《沈之季传》。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464页。

发掘报告见《北京地区的又一重要考古收获——昌平白浮西周木椁墓的启示》（《考古》1976年第4期），鉴定报告见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第18页（文物出版社，1984年），检测报告见何堂坤《中国古代铜镜技术的研究》第266页（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年）。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等：《绍兴306号战国墓发掘简报》，《文物》1984年第1期。

《晋书》卷39《荀勖传》。

《晋书》卷47《傅玄传》。

中国古代封建官僚政治的革新也有很高的理论价值。因为在即时，官总是供过于求的。

第二，教育要以道德为根本。傅玄认为一切教育的核心在于“正心”。他说：“心者，神明之主，万物之统也。动而不失正，天下可感，而况于人乎，况于万物乎”，因此“古之达治者，知心为万事主，动而无节则乱，故先正其心；其心正于内，而后动静不妄，以率先天下，而后天下履正。”正因为“正心”有如此大的作用，所以傅玄提出“立德之本，莫尚乎正心，心正而后身正，身正而后左右正，左右正而后朝庭正，朝庭正而后国家正，国家正而后天下正”，反之天下不正，就要反修其心。傅玄认为“正心”对于统治者和普通人都至关重要。统治者只要“正心”，“必有正德，以正德临民，犹树表望影，不令而行。”而普通人只要“先正其心”，“则无不得矣”。那么如何“正心”呢？傅玄除提出要为政公道，役简赋轻外，最重要的就是内省。内省一是知足节欲，他说：“德比于上，欲比于下。德比于上，故知耻；欲比于下，故知足”。有了这种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思想，人们才能“怒不乱德，善不乱义也”；二是要尚德。傅玄说：“古之仁人，推所好以训天下，而民莫不尚德；推所恶的诫天下，而民莫不知耻。”三是重教。傅玄说“失其所以教，则同乎夷狄矣。”

傅玄的“正心”思想，就是重道德教育。“人皆知涤其器，而莫知洗其心”，心不正则政风、民风、社会风气都不会得到改善。通过教育，通过革新弊政，提倡尚德，则社会的普遍道德水准就会提高，从而促进社会的进步。

第三，以礼义为教育的主要内容。傅玄认为礼义教育对于社会是十分重要的。因为人性中有“善”和“恶”两种因素，如果像商、韩、孙、吴那样只知人性贪得乐进的一面，“束之以法，要之以功，使下惟力是恃，惟争是务”，那么只是利用了人性的“好利”，长此以往，人性的“善端”就会消失殆尽。因此傅玄竭力主张礼义教育，“修礼让，则之安下顺而无侵夺；经力争则父子几乎相危，而况于悠悠者乎？”可见，傅玄把礼义教育放到关系国之安危的高度来看待。没有礼教则社会就会呈现出无序的状态，本民族的优秀文化也会化为乌有，傅玄说：“中国之所以常制四夷者，礼义之教行也。失其所以教，则同乎夷狄矣。其所以同，则同禽兽矣。不惟同乎禽兽，乱将甚焉。何者？禽兽保其性然者也，人以智役力者也。智役力而无教节，是智巧日用，而相残无极也。相残无极，乱孰大焉。不济其善，而惟力是恃，其不大乱几希耳。”值得注意的是傅玄的礼教思想并不是单纯的教化，而是与现实政治紧密相连的。他说：“能以礼教立天下者，其知大本之所立乎。夫大本者，与天地并存，与人道俱设”，而“礼教无所立，则刑赏不用情。”

---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047册，第585页，“散卒而灭”作“散卒不灭”。

《汉书》卷七十五，《李寻传》，唐颜师古注引三国孟康说。

《傅子·仁论》。

《傅子·仁论》。

《傅子·贵教》。

《傅子·补遗上》。

何堂坤：《关于我国古代“破镜”重圆技术的初步研究》，《四川文物》1988年第6期。

《傅子·贵教》。

《傅子·问政》。

统治者必须从自身做起，“上好德则下修行，上好言则下饰辩，修行则仁义兴焉，饰辩则大伪起焉”，必须“保民”、“节欲”、“慎行”、“明法”，这样礼教才能泽化万民，礼义教育也才能真正获得成效。这种思想是有一定积极意义的。



### 3. 傅玄的人才思想

在“尊儒贵学”教育主张中，傅玄十分重视人的作用。因为他看到一切教育思想的实施和政治经济活动都离不开人，用什么样的人 and 怎样用人，实在关系到事情的成败。因此他提出“举贤”的人才思想。他说：“贤者，圣人所与其治天下者也。故先王以举贤为急。”那么什么样的人才是贤才呢？在《上疏陈要务》中他曾提出“请选有礼之臣”，可见他将这些人作为“贤才”一种，但他的“贤才”比此要广泛的多。他认为“凡品才有九。一曰德行，以立道本；二曰理才，以研事机；三曰政才，以经治体；四曰学才，以综典文；五曰武才，以御军旅；六曰农才，以教耕稼；七曰工才，以作器用；八曰商才，以兴国利；九曰辩才，以长讽议”，傅玄的九品人才观要比“九品中正制”的“九品”人才观显然要进步得多，士农工商，皆可成才，都可以为国家做出贡献，而不仅是以门第、仕宦来评判人之优劣。对如何选得贤才，傅玄也有自己的理论。他认为，首先统治者要正身，即要虚心、公正。他说：“举贤之本，莫大正身而一其听；身不正，听不一，则贤者不至，虽至不为之用矣。”因此必须“开至公之路，秉至平之心。”他批评一些人认为古多贤人，而当世无才的观点说：“夫圣人者，不世而出者也。贤能之士，何世无之？……故求与不求耳，何忧天下之无人乎？”这正是对“九品中正制”用人不平、不公的猛烈批判，具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其次，要会用人。傅玄说：“径尺之帛，方寸之木，薄物也，非良工不能裁之，况帝王之佐，经国之任，可不审择其人乎。故构大厦者，先择匠，然后简材，治国家者，先择佐，然后定民。大匠构屋，必大材为栋梁，小材为榱椽，苟有所中，尺寸之木无弃也”。第三，要善于鉴别人才。傅玄指出“知人之难，莫难于别真伪”。傅玄根据自己的理论提出的标准是“以默者观其行，以语者观其辞，以出者观其治，以处者观其学。四德或异，所观有微，又非谓难也”。这是从唯物、求实的角度出发的，有很强的可操作性。但傅玄认为也有一些人是能以对付的，这些人“典说诡合，转应无穹，辱而言高，贪而言廉，贼而言仁，祛而言勇，诈而言信，谣而言贞，能设似而乱真”，是天下最大的危害。第四，对贤才要重以爵禄。傅玄认为人才难得，如果他们“近不足以济其身，远不足以家室；父母饿于前，妻子矮于后”而让他们奉公守法，不移其志是不可能的。傅玄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养廉的思想。

傅玄教育思想的“尊儒贵学”，提倡礼义教育为核心，反对清谈玄学。但他的经学教育与传统经学教育也有差别，这就是求实，求效，求人才，而不是死读经书，空守章句。他的人才思想具有强烈的反“九品中正制”倾向。他还把教育与社会风气、政治问题紧密相连，这些都具有创新的色彩。尽管他所提出的设想在西晋是不可能贯彻实施的，但这仍不失为我国古代教育思想史上一份珍贵的遗产，值得认真分析和总结。

---

《傅子·举贤》。

《傅子·补遗上》。

《傅子·举贤》。

《三国志》卷二十九，《虞翻传》，南朝宋裴松之注引《吴书》。

## （二）嵇康的教育思想

### 1. 嵇康的生平及政治倾向

嵇康（公元223—262年），字叔夜；会稽上虞人，本姓奚，祖上迁至谯国铨县（今安徽宿县西南）。嵇康早孤，史称他“有奇才，远迈不群。身長七尺八寸，美词气，有风仪，而土木形骸，不自藻饰，人以为龙章凤姿，天质自然，恬静寡欲，合垢匿瑕，宽简有大量。学不师受，博览无不该通，长好《老》、《庄》，这是典型魏晋名士的形象。他与阮籍、阮咸、刘伶、王戎、山涛、向秀一起被称为“竹林七贤”，“常集于竹林之下，肆意酣畅。”

但他是否就是一个志在“竹林”之中的人呢？显然不是。他是有明确政治倾向的。嵇康一生与曹魏集团是紧密相连的。嵇康妻，为沛穆王林子曹纬之女，与魏宗室连姻。历官郎中，拜中散大夫，仕途亨通。但是曹魏集团在与司马氏集团的斗争中以失败而告终。齐王正始元年（249年），司马懿发动了蓄谋已久的高平陵事件，曹魏集团的核心人物被一网打尽。嵇康心中对此十分不平，史载“田丘俭反，康有力，且欲起兵应之”，这反映了嵇康是心向曹魏集团的。但嵇康得罪司马氏集团的还不止这一件事。《世说新语·简傲》载司马昭的重要谋臣、名公子钟会慕名去拜会嵇康，时嵇康正与向秀锻铁树下，傍若无人，半天没说一句话，钟会自讨没趣，只得悻悻而去。临去，嵇康问：“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钟会答到：“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但此时司马氏尚未打算杀嵇康。最为司马氏所不能容忍的有两件事。一是不为其所用。山涛领选时，举康自代，为嵇康所拒绝，并写下了著名的《与山巨源绝交书》；二是对司马氏进行猛烈抨击。在《太师箴》中他说“刑本惩暴，今以胁贤”，“矜威纵虐，祸蒙丘山”。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他“因自说不堪流俗，而非薄汤、武”。这两方面使嵇康深深得罪于司马氏，司马氏再也不能忍受下去，于是借吕安案而杀之，罪名为“言论放荡，非毁典谟”。临刑前，太学生数千人为他请命，终未获准。嵇康索琴弹一曲《广陵散》，从容就义，时年40岁。

就嵇康和司马氏之间的矛盾来说，他们的斗争固然带有统治阶级内部纷争的性质。但是嵇康的政治思想却有超越党派斗争之上的一面。首先他具有朴素的唯物主义倾向。在《太师箴》中他说：“浩浩太素，阳曜阴凝，二仪陶化，人伦肇兴”，在《明胆论》中他说：“元气陶铄，众生禀焉”。这反映他用物质来解释自然和人类社会的变化，是一元论而非二元论。在《养生论》中，嵇康提出“形恃神以立，神须形以存”的相依关系，可谓上继王充，下开范缜，是我国古代唯物主义思想发展的一个重要环节。其次他所理想的社会具有强烈的反专制主义色彩。在《答向子期难养生论》一文中，嵇康提出“穆然以无事为业，坦尔以天下为公”的思想，并对“割天下以自私，以富贵为崇高”的君主专制进行了猛烈抨击。在《惟上古尧舜》一诗中他歌颂

---

《晋书》卷49《嵇康传》。

《世说新语·任诞》。

《三国志》卷21《王粲传》附《嵇康传》注引《世语》。

嵇文均见《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

《北齐书》卷四十一《元景安传》。

尧舜时代“不以天下私亲，高尚简朴兹顺，宁济四海蒸民”，这无疑也是他自己的理想。这些在魏晋南北朝门阀政治形成的初期无疑具有很大的进步意义。我们在研究嵇康教育思想时，也须对此加以注意。

## 2. 嵇康对经学教育的批判

经学是汉代占统治地位的教育，但东汉末年轻学日趋式微，玄学勃兴。儒学尊周孔，玄学奉老庄，二者在思想上的对立是明显的。正统玄学家如王戎、王衍等并不欣赏这种对立，而是力图沟通二者之间的关系，这就是他们所说的名教与自然“将母同”，也就是名教出于自然，是自然的体现。这一解释统治者是十分欣赏的，如后世王份，梁武帝问群臣“朕为有有无？”王份答到：“陛下应万物为有，体至理为无”，梁武帝十分高兴。因为按照此种解释，统治者就不用担心玄学偏离统治者的原则了。世族地主也可既讲有，又谈无，如王戎那样曰不论世事，妙善玄言，而又“广收八方园田水碓，周偏天下。积实聚钱，不知纪极。”这是玄学正统派所讲的儒道同，也是玄学发展的主流。但也有讲儒道对立的，这就是嵇康。正统玄学家讲名教出于自然，讲儒道同，必然引出经学教育的必然性和合理性来。而嵇康讲儒道对立，讲“越名教而任自然”，则必然对传统的经学教育进行彻底批判。

嵇康对儒学教育的批判是深刻的，没有停留在“皓首穷经”，章句繁琐这个层次上。首先他从教育的起源上批判了经学教育的必然性。他说远古洪荒之时，“大朴未亏，君无文于上，民无竞于下，物全理顺，莫不自得。饱则安寝，饥则求食，怡然鼓腹，不知为至德之世也”，那时是没有“仁义”、“名分”、“六经”之类东西的。后因“至人不存，大道陵迟”，统治者才“造立仁义，以婴其心；制其名分，以检其处；劝学讲文，以神其教。故六经纷错，百家繁炽，开荣利之途”，可见经学教育并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历史上产生的。是统治者用以束缚人的思想和行为的工具。其次，嵇康从人的本性上批判了经学教育。张辽叔认为对于人来说，经学教育的必要性就像“口之于甘苦，身之于痛痒”，而嵇康却认为并非如此。他认为人们之所以苦读经书，目的是“学以致用，计而后学”，看似自然，但却违反了人性。“六经以抑引为主，人性以从容为欢”，如果“抑引”就完全违背了人性，使人性不得自然。人性获得完全的自然“不由抑引之六经。全性之本，不须犯情之礼律。故仁义务于理伪，非养真之要术；廉让生于争夺，非自然之所出也。”可见，人的本性是自然发展的，经学教育只能使人性偏离正常轨道。第三，嵇康还从教育的功能上批判了经学教育。嵇康指出经学教育“立六经以为准，仰仁义以为主，目规矩为轩驾，目讲诲为哺乳，由其途则通，乖其路则滞，游心极视，不睹其外，终年驰骋，思不出位，聚族献议，唯学为贵，执书摘句，俯仰咨嗟，使服膺其言，以为荣华，”由此而教育出来的人只能是一些“奔骛”（追求功名）、“求安”、“诡志”之士，是偷食“园池之梁菽”的贪生之禽。最后，嵇康对经学教育进行了全面批判，他说：“故吾子谓六经为太阳，不学为长夜耳。今若以明堂为丙舍（墓旁小屋），以诵讽为鬼语，以六经为芜秽，以仁义为臭腐，睹文籍则目眇，修揖让则变伛，袭章服则转筋，谈礼典则齿齟，于是兼而弃之，与万物为更始，则吾子虽好学不倦，犹将缺焉。则向之不学，未必为长夜，六经未必为太阳也。”嵇康对

---

《三国志·魏书·张既传》裴松之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

孟乃昌：《汉唐消石名实考辨》，《自然科学史研究》1983年第2期。

《难张辽叔自然好学论》。

经学教育批判得淋漓尽致，是因为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统治者的激烈争夺，残酷斗争使他日益看清了儒家“仁义礼智”的本质，号称世代“伏膺儒教”的司马氏，不仅发动高平陵事件，残酷诛杀曹氏集团，而且还于甘露5年（260年）派人手刃曹髦。因此，对于嵇康来说不仅对儒学教育一概否定，而且对这种思想赖以存在的社会制度也一样大加鞭挞。在《太师箴》中他说：“大道沉沦，智惠（慧）日用，渐私其亲……，繁礼屡陈，刑教争施，犬性丧真，季世陵迟，继体承资，凭尊恃势，不友不师，宰割天下，以奉其私。故君位益侈，臣路生心，竭智谋国，不各灰生，赏罚虽存，莫劝莫禁。若乃骄盈肆志，阻兵擅权，矜威纵虐，祸蒙丘山。刑本惩暴，今以胁贤，昔为天下，今为一身，下疾其上，君猜其臣，丧乱弘多，国乃陨颠”。这实际是魏晋之际政治的写照。

### 3. “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教育主张

很显然，从儒道对立的观点出发，嵇康反对以“名教”为核心的经学教育。他认为“名教”教育不合乎人的自然本性，压制了人的自然发展。按照嵇康的观点，“名教”既不是从来就有的，因此“越名教”也未尝不是顺乎天理的事。那么，嵇康是否主张放弃一切教育呢？也不是。嵇康主张的是“任自然”的教育方式。所谓“任自然”就是摆脱“名教”的束缚，使受教育者合乎个性地发展。他在《声无哀乐论》中说：“古之王者，必崇简易之教，御无为之治。君静于上，臣顺于下。”他所崇尚的“任自然”教育方法，其思想渊源自老、庄。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他说：“老子庄周，吾之师也”，即为明证。那么“任自然”的教育方法要遵循哪些原则呢？首先要“心无措乎是非”，无“措”乎是非就是不要人为地划分是非，而要因势利导。如何从“有措”而达到“无措”呢？嵇康认为“夫气静神虚者，心不存于矜尚，体亮心达者，情不系于所欲，故能审贵贱而通物情，物情顺通，故大道无违，越名任心，故是非无措也。”嵇康心目中的“圣人”就是如此。相反，如果“以匿情为难，以违道为阙”，则永不会达到“无措”的境界。其次，教育要顺乎人性，要了解受教育者的个性特点。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他说：“故四民有业，各以得志为乐”，不可强求一个人去从事他所不愿做的事。他还说：“吾昔读书，得许介之人，或谓无之，今乃信其真有耳，性有所不堪，真不可强。”因此嵇康认为“夫人之相知，贵识其天性，因而济之，”也就是教育者对受教育者的个性一定要了解，只有在了解的基础上，才可以“济之”（即教之）。他“任自然”教育主张所培养的目标是所谓“至人”，这种“至人”是“文明在中，见素表朴。内不愧心，外不负俗。交不为利，仕不谋禄。鉴乎古今，涤情荡欲。如是吕梁可以游，汤谷可以浴。方将观大鹏于南溟，又何忧于人间之委曲”。这种“至人”显然迥异于经学教育下的利禄之徒。其实“任自然”教育思想的意义不仅在于主张合乎人性地培养人才，而且在于培养知识分子的骨气。当世道陵迟，道德沦丧，斯文扫地，社会腐朽不堪时，知识分子虽不可兼济天下，但也可借“至人”为目标而独善其身，保持自我的完善人格而不同流合污。魏晋南北朝多隐逸之士，其中大部分都为知识分子，这与嵇康首倡的“任自然”思想是不无关联的。

---

孟乃昌：《关于中国古代炼丹术中硝酸的应用》，《科学史集刊》，1966年第9期。

《三国志·蜀书·费祎传》。

#### 4. 养生教育思想

养生教育思想也是嵇康教育思想中富有特色的一部分，是他的政治思想，“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教育思想在养生领域的延伸。嵇康的养生教育思想也是从批判周孔圣人开始的，在《答向子期难养生论》中他指出：“且凡圣人，有损己为世，表行显功，使天下慕之……或菲食勤躬，经营四方，心劳形困，趣步失节；或奇谋潜称，爰及干戈，威武杀伐，功利争斗；或修身以明汗，显智以警愚，藉名高于一世，取准的于天下。又勤诲善诱，聚徒三千，口倦谈义，身疲罄折，形若救孺子，视若营四海，神驰于利害之端，心骛于荣辱之途，俛仰之间，已再抚宇宙之外者。”这就是说养生之大患莫过于周孔名教对于人生的误导，人生忙忙碌碌，殚精竭力，追求功名，最后只能落个短命的下场。嵇康认为通过去智复性，人是可以达到养生目的的。他举例说：“夫田种者，一亩十斛，谓之良田，此天下之通称也，不知区种可百斛。田种一也，至于树养不同，则功收相悬”，可见养与不养效果是不一样的。嵇康对政治家和普通人的养生提出了不同的告诫。对于政治家来说首先要摆脱周孔名教的束缚，如果“上以周孔为关键，毕志一诚，下以嗜欲为鞭策，欲罢不能，驰骋于世教之内，争巧于荣辱之间，”最后必然“丧志于欲”。因此政坛上的人物千万不能“借外物（名教功利）以乐之。外物虽丰，哀亦备矣，”而是要内心世界充实，内心充实了“虽无钟鼓，乐已具矣。故得志者，非轩冕也。”其次政治家要少私寡欲，以天下为公。嵇康认为“名位”、“厚味”、“外物”均是伤德、害性之物，必须从根本上除掉，而不是硬性压抑。即使是君主也要“与天下同于自得，穆然以无事为业，坦尔以天下为公。虽居君位，饷万国，恬若素士接宾客也。虽建龙旗服华袞，忽若布衣之在身。故君臣相忘于上，蒸民家足于下。”嵇康对政治家所提出的养生教育思想，在门阀世族政治上相互厮杀，生活上奢侈相高的魏晋之际是有一定积极意义的。对于一般普通人的养生，嵇康也提出了自己的思想。其一是要形神相亲，表里俱济。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修性以保神，安心以全身，爱憎不棲于情，忧喜不显于意。泊然无感，而体气和平，又呼吸吐纳，服食养身”；其二是要持之以恒，防微杜渐。嵇康在《家诫》中说，人应当有志气，立志要有所选择，但一当立下志，“则口与心誓，守死无二”。养生也是这样，如果一年半载未见效验，便“志已厌衰”，或者是“坐望显报”，“抑情忍欲，割弃荣愿，而嗜好常在耳目之前，所希在数十年之后，又恐两失，内怀犹豫，心战于内，物诱于外”，则“意速而事迟，望近而应远”，万无一能成也；其三，要知足。人生要受到名位、资财、酒色等种种诱惑。向子期也把“感而思室，饥而后食”当作自然之理来难嵇康。嵇康反驳到：“诚哉是言。今不使不室不食，但欲令室食得理耳”，所谓“得理”，就是要知足，知足是养生的一大关键。在《答向子期难养生论》中他说：“故世之难得者，非财也，非荣也，患意之不足耳。意足者，虽耦耕田亩，被褐啜

---

《宋书》卷四十三《徐羨之传》。

《梁书》卷三《武帝纪》。

《梁书》卷三十二《陈庆之传》。

《梁书》卷三十八《朱异传》。

《养生论》。

菽，岂不自得。不足者，虽养以天下，委以万物，犹未愜。然则足者不须外，不足者无外之不须也。无不须，故无往而不乏”。嵇康还教育人们要努力戒除对养生有害的嗜欲，他说“夫嗜欲虽出于人，而非道之正。犹木之有蝎，虽木之所生，而非木之宜也”，因此必须做到“知酒色为甘鸩，弃之如遗；识名位为香饵，逝而不顾。”嵇康最后总结养生的五难，即名利不灭、喜怒不除、声色不去、滋味不绝、神虑转发。如果心存五难，“虽心希难老，口诵至言，咀嚼英华，呼吸太阳，不能不迥其操，不夭其年也。五者无于胸中，则信顺日济，玄德日全。不祈喜而有福，不求寿而自延，此养生大理之所效也”。嵇康的养生思想无疑是渊源于老、庄，这种养生理论固然有消极避世的一面，也固然有与司马氏政权不合作的潜在意识在其中，但我们也要看，养生“其最终目的并不仅在于求自然生命之延长，而尤在于获得内在之自足自乐，不为外物所累”。这是汉晋之际知识分子打破经学束缚，求得思想解放，获得独立人格发展的主流，而嵇康则走在这股潮流的最前面，为中国古代知识分子树立了一个楷模。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到嵇康的教育思想是以玄学来反对经学教育。与正统玄学家不一样，嵇康是从儒道对立的观点来批判经学教育的。他的批判是深刻的，他的教育思想中确有不少闪光的东西，特别是关于教育要尊重人性，合乎人性、顺乎人性的思想，是我国古代教育思想史上的一次突破，在世界教育思想史上也占有重要地位。但是我们也要看到嵇康教育思想的二重性。在《家诫》中，嵇康十分重视对子弟及家世门风的教育，培养他们仁义、礼让、谦恭、廉耻、忠烈的道德品质。如“托人之请求，当谦辞口谢”，“若有怨急，心所不忍，可外违拒，密为济之”，“凡行事先自审其可，不差于宜”，对于“所居长吏，但宜敬之而已矣”。对于别人的“请呼”，如果不是“知旧邻比”，“当辞以他故，勿往也”。特别是对于别人的私事，慎勿干预。这些都与“名教”思想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表面上看这与嵇康愤世嫉俗的行为不相吻合，但是“属魏晋之际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这种保全家门的思想，实在也不只是嵇康一人，可以说这是历史大背景和魏晋之际的社会现实所决定的。

---

《答向子期难养生论》。

《答向子期难养生论》。

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汉晋之际士之新自觉与新思潮》。

《晋书》卷49《阮籍传》。



### （三）颜之推的教育思想

#### 1. 家世、生平及处世哲学

颜之推（公元 530—约 591 年），琅琊临沂（今山东临沂）人。琅琊颜氏是魏晋南北朝高门士族。其九世祖颜含，生活于两晋，以孝而闻名于世，被东海王司马越辟以为太傅参军。东晋初，颜含仕宦显达，位至国子祭酒、散骑常侍、光禄勳。其祖父颜见远生活于齐梁之际，仕齐官至御史中丞。颜之推的父亲颜协一生则游于诸王蕃府，为梁湘东王萧绎镇西府咨议参军。颜之推一生仕宦颇为坎坷，出仕为湘东王国左常侍，镇西墨曹参军。侯景之乱时被囚送建业（今江苏南京市），复为萧绎散骑侍郎、奏舍人事。北周破江陵（今湖北江陵），之推全家被掳，北周大将军李显庆推荐他去掌其兄阳平公李远书翰，颜之推不愿前往，携全家逃奔北齐，在北齐历任奉朝请、中书舍人、赵州功曹参军、司徒录事参军、通直散骑常侍、黄门侍郎、平原太守、御史上士等职。隋开皇中，被太子召为学生并终于此职。

琅琊颜氏是魏晋南北朝没有习染玄风而保持传统经学的少数高门之一。为颜氏家族奠定后世发展基础的颜含，史称他“少有操行，以孝闻”。他反对门阀擅政，主张振兴皇权。如东晋初，时论王导为帝（晋元帝）之师傅，百僚应为降礼。颜含反对说：“王公虽重，理无偏敬，降礼之言，或是诸君事宜。鄙人老矣，不识时务”。这实际是对“王与马、共天下”格局的不满。又颜见远在梁武帝受禅时，不食，“发愤数日而卒。”六朝无死节之臣，如颜见远这般人格，在魏晋南北朝确实少见。颜协为人风格严整，不求显达，以有“器局”称。这个家族“世善《周官》、《左氏》”，是一个从学术到政治、社会行为都履行儒家传统的家族。颜之推继承了家族这一传统。少年时他就感到虚谈非其所好，转而还习《礼》、《传》，“博览群书，无不该洽，词情典丽”，在传统经学上有着深厚的造诣。

颜之推所生活的时代，正是门阀世族地主势力由盛而衰，战乱频仍，皇权振兴，南北统一日趋明显的这样一个时期。门阀世族虽然在社会上仍有较强的影响，但昔日的辉煌已经失去，只能籍门第、婚媾来标榜于世。皇权借寒门势力牢牢掌握着大权，“共天下”的局面已一去不复返了。一些大族往往因小事而惹来杀身大祸。同时，佛道二教在南北朝也广泛传播，成为世族精神依托的一个重要工具。这些无不对颜之推产生重要影响。另一方面，颜之推的个人经历也使他比别人对那个时代有更深一层的认识。他一生历梁、周、齐、隋四朝，三为亡国之人，他自己曾感叹到：“予一生而三化，备蔡苦而蓼辛，鸟焚林而铍翮，鱼夺水而暴鳞，嗟宇宙之辽旷，愧无所而容身。”

因此，在颜之推的思想中，少欲知足，谦虚自损的处世哲学占据着重要地位。如他主张少言省事，认为多言多败，多事多患；仕宦不可过二千石，婚姻勿贪势家等等。当然，颜之推的思想比此还要深刻的多，他从历史和现实中看

---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十二章。

《水经注·序》。

《北齐书》卷 45《颜之推传》。

《观我生赋》。

到统治者如果政治腐败，不知纪极，统治就极难维持下去。从儒家立场出发，他主张为政要仁义与刑罚并施，选拔贤才而不能仅靠门第；在经济上他主张重农，主张士农工商各得其所，限制寺院僧尼的不劳而获。颜之推还认为士大夫不可将“周孔之业弃之度外”而崇尚清谈，士大夫必须“应世经务”，甚至要向下层人民学习。这些都是有进步意义的。颜之推晚年思想受佛学影响较大，认为“内外两教，本为一体”，他调和儒佛，并且对灵魂不灭等深信不疑，这当是他一生坎坷经历在思想上的反映。

颜之推一生著述颇多，有《文集》30卷等。他的名作为《颜氏家训》，共20篇，集中反映了他的教育思想，对后世影响很大。王钺称它“篇篇药石，言言龟鉴，凡为子弟者，可家置一册，奉为明训，不独颜氏”。其实《家训》的内容已远不止家庭教育，而是更为广泛深刻。

---

《汉书·沟洫志》。

《读书丛残》。

## 2. 颜之推的教育基本思想

颜之推的教育基本思想以儒学为核心。他说“古之学者为人，行道以利世今；今之学者为己，修身以求进也”，“行道”、“修身”这都是儒家思想的反映。他还说：“圣贤之书，教人诚孝”，“吾每读圣人之书，未尝不肃敬对之。其故纸有五经词义及贤达姓名，不敢秽用也”。因此颜之推把“忠”、“礼”、“孝”放到教育的重要位置上。在《养生篇》中他说：“行诚孝而见贼，履仁义而得罪”，所谓“诚孝”即“忠孝”。（避隋文帝父杨忠之讳）。在《风操篇》中他说：“吾观礼经，圣人之教”。虽然他对南北风俗的差异表示理解，主张“礼缘人情，恩由义断”，但对中土人士“骨肉易疏，不忍言族”的回答仍认为“于礼未通”。在儒家教育思想中，颜之推尤重家庭伦理的培养。在《兄弟篇》中他将夫妇、父子、兄弟三亲当作人伦之重，认为“不可不笃”；在《治家篇》中他把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义妇顺作为治家的基本法则。总之依照儒家的道德规范来培养人才，是颜之推教育思想的基本目的之一，也就是他“德艺周厚”人才标准中的“德”。

颜之推的教育思想也深受儒学中人性论的影响。他认为“上智不教而成，下愚虽教无益，中庸之人，不教不知也”，这给教育划上了等级的标志。帝王及子孙自然属于“上智”，从胎教到师保都有章法。广大劳动人民自然属于“下愚”，不可教矣。一般的士大夫均属“中庸之人”，他们成才与否，则视后天的教育状况了。因此颜之推对于士大夫这一阶层人的教育尤为关注，提出了不少独到的见解，如不仅要重“德”，还要重“艺”，读书不能死守章句，还要“施之世务”等等。

在教育基本理论上，颜之推还强调环境对人的成长的重要性，强调幼年教育对人一生的重大影响，强调个人立志发愤是人成才的重要因素。颜之推还把自己的教育理论与大量的社会实例结合起来，具有很强的说服力。如关于教育的作用，他告诫士大夫“自荒乱以来，诸见俘虏，虽百世小人，知读《论语》、《孝经》者，尚为人师；虽千载冠冕，不晓书记者，莫不耕田养马。以此观之，安可不自勉耶！若能常保数百卷书，千载终不为小人也”。将知识作为政治和安身立命的资本，确实是魏晋南北朝门阀世族赖以衍续的一个重要原因，颜之推看得是非常准确的。

---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序致篇》。

《颜氏家训·治家篇》。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 3. 关于士大夫教育

颜之推一生历四朝，又生活于士大夫之间，因此他对当时士大夫的生活十分熟悉，并且对士大夫的教育状况表示了强烈不满。他认为当时士大夫的弊端其一是“不学无术”，“或因家世余绪，得一介半级，便自为足，全忘修学。及有吉凶大事，议论得失，蒙然张口，如坐云雾；公私宴集，谈古赋诗，塞默低头，欠伸而已，有识旁观，代其入地。”即使有些学问，也是“空守章句，但诵师言，施之世务，殆无一可”。颜之推讽刺这些人是“博士买驴，书券三纸，未有驴字”，完全陷于繁琐之中。其二是理论脱离实际。士大夫们手握麈尾，口尚清谈，但“及有试用，多无所堪。居承平之世，不知有丧乱之祸；处庙堂之下，不知有战阵之急；保俸禄之资，不知有耕稼之苦，肆吏民之上，不知有劳役之勤，故难可以应世经务也”。他们“未尝目观起一垆土，耘一株苗，不知几月当下，几月当收，安识世间余务乎！”。三是毫无自身修养，败坏世风。颜之推称梁朝全盛时，“贵游子弟，多无学术。至于谚云：‘上车不落则著作，体中何如则秘书’。无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驾长簪车，跟高齿屐，坐綦子方褥，凭斑丝隐囊，列器玩于左右，从容出入，望若神仙”。这些人上不能治国，下不能保身，每临战乱，只能转死沟壑之间。侯景之乱时就证明了这一点。

颜之推对当时士大夫教育状况的批判是深刻而准确的。从维护统治阶级长远利益出发，他提出了人才培养目标：“一则朝廷之臣，取其鉴达治体，经伦博雅；二则文史之臣，取其著述宪章，不忘前古；三则军旅之臣，取其断决有谋，强干习事；四则藩屏之臣，取其明练风俗，清白爱民；五则使命之臣，取其识变从宜，不辱君命；六则兴造之臣，取其程功节费，开略有术”。颜之推认为这些人不高谈虚论，是对国家有用的人才。尽管不能一人身兼六才，但只要具备某一方面才能，也就是当之无愧的。如何培养出这些人才来呢？颜之推提出从“德”和“艺”两方面着手，也就是所谓“德艺周厚”。从“德”的方面看，士大夫必须学习儒家的基本理论以“修身慎行”，从而达到“体道合德”的“上士”境界。儒家基本理论不外忠孝礼义，颜之推深信不悔，即使“行诚孝而见贼，履仁义而得罪，丧身以全家，泯躯而济国，君子不咎也。”士大夫的道德教育从幼年就要开始，“多者或至《礼》、《传》，少者不失《诗》、《论》。”只有具备深厚的“德”的修养，士大夫才能立身行正，贯彻到实践中去。颜之推晚年信佛，他把佛教的“五禁”与儒家的“五常”相比附，他说“内典初门，设五种禁，外典仁义礼智信，皆与之符。仁者，不杀之禁也；义者，不盗之禁也；礼者，不邪之禁也；智者，不淫之

---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天水放马滩战国秦汉墓群的发掘》，《文物》1989年第2期。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涉务篇》。

《颜氏家训·涉务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参见王宏凯：《历史的启示·娱乐篇》。

《颜氏家训·养生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禁也；信者，不妄之禁也”。以儒家思想来教育士大夫，是与魏晋南北朝门阀地主的利益及教育思想是一致的，但在颜之推身上表现的尤为明显。仅有“德”还是不行的，颜之推认为“艺”的教育也是十分重要的。所谓“艺”就是要有真才实学，要有一技之长。颜之推在这方面提出了许多理论和具体方法。首先要勤奋读书。他说父兄不可常依，乡国不可常保，一旦流离，无人庇荫，因此“明《六经》之指，涉百家之书，纵不能增益德行，敦厉风俗，犹为一艺，得以自资”，而“使之易习而可贵者，无过读书也”，一些士大夫整日交游而不肯读书，是“犹求饱而懒营饩，欲暖而情裁衣也。”颜之推认为社会上虽然有些人才兼文武，但却身无禄位，妻子不免饥寒，但金玉终胜于木石，所以“不得以有学之贫贱，比于无学之富贵也。”这实际是对当时社会上“读书无用论”的有力批判。勤于读书还要戒骄，一些人读数十卷书，便自高自大，盛气凌人，还不如不读书好些。其次颜之推认为读书人要务实，要学以致用。他认为读书需得其要领，即使圣贤之书亦如此，“何必‘仲尼居’即须两纸疏义”，这简直是浪费光阴。更有甚者饱读经书，满腹经纶，“但能言之，不能行之，忠孝无闻，仁义不足”，让他去断一个案也断不清，去管一个县也不知从何下手，造屋也不知楣横椽竖，种田也不知稷早而黍迟，这种人在社会上是被看不起的人。因此他认为读书人最起码要写得一手好字和文章。此外，算术、医术、琴瑟、博弈、兵射、投壶这些学问也要懂一些，一则可以保健，二则可以娱心畅神，在实际生活和交际上是有用的。但这些东西只能偶尔为之，不可作为立身之本，这也反映了他作为一个世族地主，从心底里是看不起技艺的。第三，颜之推还认为士大夫还应向下层人民学习，不能轻视劳动生产，这是他教育思想中闪光的一面。他提出读书的目的是开心明目，利于行。不仅古往圣贤值得学习和仿效，而且“农工商贾，厮役奴隶，钓鱼屠肉，饭牛牧羊，皆有先达，可为师表，无不利于事也。”他认为士大夫须知稼穡之艰难，从耕种到收获，不知要经过多少人的辛苦劳动，那可轻农事而贵末业呢？颜之推还对当时士大夫褒衣阔带，迂诞浮华，肤脆骨柔，不堪行步，体羸体弱，不耐寒暑等等丑恶现象进行了揭露和批判，体现了他教育思想独到而积极的一面。

颜之推对士大夫的人品教育也很重视。他说“借人典籍，皆须爱护，先有缺坏，就为补治；此亦士大夫百行之一也”。如果书案狼藉，任虫蛀鼠咬，童幼乱画，风雨毁伤，是一件不道德的事。他提出“凡有一言一行，取于人者，皆显称之，不可窃人之美，以为己力；虽轻虽贱者，必归功焉”，这是做人的起码准则，不可忽略。针对当时一些士大夫“须求趋竞，不顾羞惭，比较才能，斟量功伐，厉色扬声，东怨西怒”的状况，建议他们“守道崇德，

---

《颜氏家训·归心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三国志·魏书·太祖纪》注引《魏书》。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慕贤篇》。

蓄价待时”。这些对纠正门阀世族所败坏的士风也是有积极意义的。

#### 4. 家庭教育思想

由于官学的衰微，魏晋南北朝时期家庭、家族教育十分兴盛。特别是门阀世族为维持门第不衰，对此尤为注重。因而关于家庭教育的思想，在这一时期颇为丰富。颜之推的家教思想在其中具有代表性。

颜之推认为家庭教育应及早进行，甚至从胎教开始。他说：“古者圣王有胎教之法，怀子三月，出居别宫，目不邪视，耳不妄听，音声滋味，以礼节之”，虽然一般人做不到这一点，但也要及早进行，“当及婴稚，识人颜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诲。”也就是儿童刚能分辨外界事物的时候，就要加以诱导。为什么家教要及早进行呢？颜之推认为“人生小幼，精神专利，长成已后，思虑散逸，固须早教，勿失机也”，所谓“专利”即能精神专一，不像成人那样诸事烦扰，心难宁静。他引用孔子的话“少成若天性。习惯成自然”，以及民间俗语“教妇初来，教子婴孩”作为理论根据。人在幼年时期，童心未泯，天性纯真，可塑性极大，对新事物也特别容易接受，抓住这一时期进行教育，不仅是教育的最佳时期，而且可为一生事业奠定良好基础。这些与现代教育理论也是相吻合的。

家庭教育的关键是父母，因此父母的行为和教育方法对子女的成长影响很大。父母必须把爱子和教子结合起来，“父母威严而有慈，则子女畏慎而生孝矣。”切忌“无教而有爱”，如果“饮食运为，姿其所欲，宜诫翻奖，应诃反笑，至有识知，谓法当尔。骄慢已习，方复制之，捶挞至死而无威，忿怒日隆而增怨，逮于成长，终为败德”。这样放纵孩子，恣其所为，终究是害了孩子。因此必须从小树立孩子的是非观，该严则严，要爱得其所，爱得有方。他还说：“人之爱子，罕亦能均，自古及今，此弊多矣。贤俊者可赏爱，顽鲁者亦当矜怜。有偏宠者，虽欲以厚之，更所以祸之。”这是他对历来家庭教育的总结，贤俊的孩子固然让人疼爱，但顽皮愚笨的孩子也应得到一份怜惜，偏爱孩子不是有益于他，而是害了他。

为了教育好孩子，训督乃至体罚是需要的。父母对孩子要有威严，“使为则为，使止则止”。颜之推把严教和治病相比，他说：“当以疾病为愈，安得不用汤药针艾救之哉？又宜思勤督训者，可愿苛虐骨肉乎？诚不得已也！”如果不用体罚，则“笞怒废于家，竖子之过立见。”诚然，这种以体罚的形式来教育孩子，是父权家长制的产物，是封建教育思想中的糟粕，应予摒弃。

颜之推认为环境对家庭教育也有影响。环境影响包括两方面，一是周围环境，颜之推说：“人在年少，神情未定，所与款狎，熏渍陶染，言笑举动，无心于学，潜移默化，自然似之；何况操履艺能，较明易习者也？是以与善

---

《典论·自叙》。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教子篇》。

《梁书》卷九《曹景宗传》。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治家篇》。

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自芳也；与恶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自臭”。二是长辈的风范，“夫风化者，自上而行下者也，自先而行后者也”，长辈的言行举止可以直接影响到晚辈。良好的家庭和社会环境有利于人的成长，这也是符合现代教育理论的。

颜之推也非常注重家庭教育中对子女技艺的教育，认为“人生在世，会当有业”，士农工商兵皆为一业，不可以随便轻视。甚至语言教育颜之推也很重视，认为教育子女学会正确、通用的语言和语音是父母的责任。他说：“吾家儿女，虽在孩稚，便渐督正之；一言讹替，以为己罪矣。云为品物，未考书记者，不敢辄名。”

最后，颜之推还提出要教育子女有远大志向，要勤奋努力。颜之推列举北齐一位士大夫曾说“吾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爱，亦要事也。”这种卑躬屈节，连本民族文化都一概抛弃，以求一官半职的人实在可耻，颜之推切诫子孙勿去仿效。颜之推指出唯有远大志向，才能经得起磨难，成大器，而“无履立者，自兹堕慢，便为凡人。”人的学习犹如春华秋实，“讲论文章，春华也，修身利行，秋实也”，只有经过艰苦的劳动，才能有收获。

颜之推本人一生虽不曾介入具体的教育活动，但他们不失为我国六世纪末一位杰出的教育思想家。他不仅抓住了那个时代教育的弊端，对士大夫教育和家庭教育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建议，而且在学习方法和态度上也提出了许多可供借鉴的思想。

他认为，第一，学无迟暮。有的人人生坎坷，失于盛年，但“犹当晚学，不可自弃”。颜之推指出“幼而学者，如日出之光，老而学者，如秉烛夜行。”

历史上的名人如荀卿、公孙弘、朱云、皇甫谧，都是后学而成大家的榜样。第二，博学和专精。颜之推认为学比不学好，博学比少学好，但是古人所说的“多为少善，不如执一”的道理也是正确的。他说近世有两人被称为朗悟士，“性多营综，略无成名，经不足以待问，史不足以讨论，文章无可传于集录，书迹未堪以留爱习”，其它诸如卜筮、医药、音乐、鲜卑语、煎胡桃油等等莫不一知半解，但皆不精通。颜之推认为这非常可惜，凭他们的个人才能“若省其异端，当精妙也”，不至于成为一个杂家。第三，眼学。所谓眼学即要眼见为实。他说：“谈说制文，必须眼学，勿信耳受。江南闾里，士大夫或不学问，差为鄙朴，道听途说，强事饰辞。”虽然知识不可能都由直接经验获得，但颜之推针对当时士大夫言谈虚阔的风气，提出眼见为真的方法还是值得肯定的。第四，切磋。颜之推认为学习绝不是一个自我封闭的过程。必须经常与人交流，方能打破自己的局限，以人之长，补己之短。如

---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言辞篇》。

《颜氏家训·治家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省事篇》。

《颜氏家训·省事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果“独学而无友，则孤陋而寡闻。”写文章也要这样，他说：“学为文章，先谋亲友，得其评载，知可施行，然后出手，慎勿师心自任，取笑旁人”。这些思想都是我国教育思想史上的宝贵财富。如果我们剔除糟粕，取其精华，许多东西至今仍有珍贵的价值。

颜之推的教育思想是我国古代家庭教育思想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对后世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

## 七、结语

纵观魏晋南北朝教育的发展历程我们可以看到，动荡的社会固然给教育的发展带来诸多不利因素，但是教育发展依然取得许多重大成就和突破。第一，从学校教育制度的演变来看，官方学校教育在十分艰难的环境中毕竟绵延传存下来。各国统治者依然给予教育一定的重视，包括刚刚进入中原的各少数民族政权。然而不仅如此，在学校的设置上也不仅限于太学、国学和郡国学校，新的学校和带有研究性的学术机构也在出现，如北朝的四门小学、麟趾学和南朝的总明观和士林馆等。特别是南北朝均出现的分科教育，是我国专科教育的创始，对后世影响很大。第二，从教学内容上看，儒学虽然仍占据着主导地位，但是其独尊的地位已被打破，玄、佛、道、文学、史学、艺术、科技等等都渗透到教育内容中来，甚至成为独立发展的学科。这是这一时期专制主义的削弱在教育上的反映。教育内容的扩大对后世教育的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第三，从私学的发展来看，两汉私学是官方经学的补充，而魏晋南北朝私学走上了近乎独立发展的道路。由于教育等级化的出现，私学主要在中下层人民中传播文化。私学教育家不求功利，以传播文化为己任；私学生不畏艰难，千里寻师的精神是我国教育史上的佳话。很多新的教学方法和教学经验都是从私学中总结和产生出来的。私学为我国古代文明的传播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第四，从人才选拔措施来看，我国历史上三大人才选拔制度，察举征辟制、九品中正制、科举制均存在或萌芽于这一时期，这是我国古代人才思想的一个重要转折。第五，从教育思想的发展看，这一时期教育思想十分活跃，嵇康的“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教育思想大胆冲破了经学的束缚，对经学教育的批判可谓淋漓尽致。另外，嵇康的养生教育思想和颜之推的士大夫和家庭教育思想都极大丰富了我国古代教育思想的内容。

魏晋南北朝的教育发展在中国古代教育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它上承秦汉教育的基本模式，又有诸多更新和调整，呈现出时代的特色。这些特色又为隋唐教育的大发展奠定了基础。没有这一时期的教育发展，绝不会出现隋唐教育的鼎盛。

尤其要指出的是魏晋南北朝教育的发展为民族融合所做作的巨大贡献。秦汉时期除匈奴等极少数民族外，大部分少数民族还处在原始社会阶段，在民族迁徙的浪潮中，他们在这时代纷纷被卷入中原历史大舞台。最后均被融合在汉民族之中。这期间，血与火的战争固然是他们融合的一个动因，但更主要的是他们对汉文化的认同，而这种认同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教育传播文化的结果。首先是各少数民族上层的汉化，上层的汉化继而带动了中下层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转变，十六国及北朝较为普遍的学校教育制度的建立就反映了这一点。我们说教育的社会作用在这一时代尤为明显。

分裂和战争给教育带来的影响是不利的。学校的时兴时废使其根本无法承担长期培养人才的重任。横刀跃马可在乱世中自取富贵，使不少人不能安心于书桌之上，因此，“读书无用”的思想的出现也就不足为怪了。玄风迭荡，社会贵族化、等级化趋势加强也无疑给教育蒙上了浓厚的阴影，以血统论定地位、才智的高下，是历史的倒退。对受教育者的进取心理有极大的破坏作用。这是我们研究魏晋南北朝教育史所必须看到的。

# 中国魏晋南北朝文学史

## 本卷提要

本卷内容为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文学发展状况,时间断限大致为自东汉献帝建安元年(196年)到陈后主祯明三年亦即隋文帝开皇九年(589年),出于体例的考虑,隋朝文学未纳入本卷叙述范围。

具体内容共包括 1. 社会政治思想文化背景;2. 诗歌创作及主要诗人;3. 辞赋及骈文;4. 志怪与志人小说;5. 文学理论与文学批评;6. 南北乐府民歌。除概论和结语外,以朝代为基本单位,共分八章叙述。

叙述上采用点线面相结合方式,对代表性作者及其作品进行重点分析,兼及同时代的文学群体及前后源流影响。其余各种文学体裁,亦着重阐明其具体创作手法与艺术特色,并从历史与文化高度对其作出评价。

## 一、魏晋南北朝文学概述

魏晋南北朝，是古代文学发展中一个承先启后的重要时期，在 400 年乱世的贫瘠土壤里，生长发育了中古时期最灿烂的文化，而其中文学方面的成就尤令人瞩目。文坛上，不仅可见许多文学形式产生、发展，奠定了后世创作的基础，而且有些体裁，在当时已经达到巅峰，其绚丽精美，非但空前，亦为后世所难以企及。

此时期文学发展最可称道者略有四点：其一，是诗歌艺术汇源导流，走向成熟。魏晋南北朝诗歌在承袭《诗经》、《楚辞》、汉代民间乐府和古诗 19 首优良创作传统基础上，思想上又为后世开创了关注现实，积极进取的建安风骨传统；体式上完成了古诗从四言、骚体到五言乃至七言的发展过渡，尤其五言诗在形式上完全成熟，成为古代诗人沿用千年的正统诗体；内容方面则开辟了咏怀、咏史、游仙、招隐、玄言、田园、山水等丰富多采的题材；诗坛上涌现的曹操、曹植、嵇康、阮籍、陆机、左思、郭璞、陶渊明、谢灵运、鲍照、谢朓、庾信等作者，均属古代最伟大诗人之列。

其二是骈文的创作成就。魏晋南北朝的骈文，是一种艺术水准很高的精美文体，代表了当时社会人们对文章写作的审美追求。骈文虽注重形式美，却并非空洞没有内涵，它以作诗的方法作文，使文章具有诗的独特韵味和魅力。骈文音节和谐，用典考究，对偶工整，说理因难见巧，精辟有致；抒情清新含蓄，意深辞美；骈赋则铺陈典雅，绮丽华瞻。其中上乘之作，较之先秦诸子、两汉政论及以后的唐宋散文名篇，并无逊色。

其三是志怪和志人小说（或曰佚事小说）兴盛发展。在汉代小说已有雏形的基础上，魏晋南北朝的小说，在思想、题材和表现手法上都有很大拓展。它们或用各种灵怪奇异的浪漫主义手法，折射当时的思想、文化和社会风习；或用精悍短小的篇幅，清新隽永的语言，从各个方面生动反映当时的社会生活和士大夫阶层的言行风貌，其作品不仅兼有文学和历史两方面的宝贵价值，而且对唐代以后不同体裁小说的产生和成熟，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

其四是文学批评肇始发端，影响后世。在这一时期各种文学形式丰富发展，文学在受到普遍重视的基础上，文学批评出现繁荣景象。文人思辨能力空前提高，审美意识自觉发扬，对这一时期文学作品的著述体裁、审美内涵、发展流变、作用价值及作者优劣，都有系统精到的分析，形成许多新颖深刻的文学观点，不仅推动了当时的文学创作，也为下一代文学的发展拓清了道路。

放在历史、社会和思想文化的大背景下考察，魏晋南北朝文学所展示的成就，一方面是对《诗经》、《楚辞》以来的古代文学成果如汉大赋、乐府歌辞、杂言小说、古诗 19 首等篇章的继承和发展，另一方面，也是特定时代环境下的特定产物。

正如人们所注意到的，历代文学创作的繁荣，常出自正与奇两种原因。凡国家政治清明，国力强盛，中央集权稳定，文人生活优裕，精神较少压抑，能自由选择出处，臧否时政，文学一般都发展昌盛，如盛唐北宋之例；相反，在朝政昏乱，战祸绵延，民生凋敝，文学之士的生存和精神自由都面临威胁之时，也可能激起文士强烈的创作冲动，写出最出色的文学作品，从而出现文学创作的繁荣。魏晋南北朝恰好是后一种情况的典型例子。

如果更具体地探寻魏晋南北朝文学繁荣的动因，《文心雕龙·时序》篇

有关建安文学的一段著名议论颇有概括性：“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析而言之，这400年历史中的“世积乱离”，生民多艰，使得思想上崇尚理想而内心世界敏感复杂丰富的文人士大夫，在目睹乱世里百姓转死流亡的悲惨命运并面临理想破灭，道义沦丧，人的生命与精神都受到摧残的现实境遇时，常常选择文学活动作为他们寻求安慰解脱，对昏乱的时政进行积极或消极反抗的重要手段。这一做法当然首先是由文学原本具备的美善刺恶抒情言志，以俾政治教化的传统功能所决定的。许多理想主义诗人，本着“明乎得失之迹，伤人伦之废，哀刑政之苛，吟咏性情，以风其上”（《毛诗·序》）的宗旨，以激烈的情怀反映现实，针砭流俗，抨击黑暗，抒发忧生忧世之慨，表达用世之志，宣泄政治情感，创作了许多诸如《诗》中变《风》变《雅》一类慷慨之作。而更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一过程中，文学所蕴含的怡情审美的娱乐价值亦渐渐得到开发。所以在很多时候，内心痛苦软弱的文士，常藉诗文创作摆脱世事的困扰，娱悦精神，怡养性情，东晋南朝文学表现出的“世极迍邅而辞意夷泰”，实际上是这一情况的反映。

而从创作的主体来看，此时期知识分子在精神人格方面的觉醒觉悟，无疑极大地促进了文学创作的繁荣发展。传统的儒学，本是一种社会理想与道德哲学、世界观与人生观融合为一的思想体系；儒学知识分子，受孔子道德人格影响，对人生也总抱有政治和道德的两重理想追求，“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进入东汉社会后，士大夫的个体自觉意识尤其有很大增长。在汉末经学衰落，传统道德陷于危机之后，玄学引老庄进入旧有价值系统，改良完善儒学本体，使之具有更大的思想包容性。而士大夫亦将原有的重视个人道德修养进一步发展为强调人格精神的自由完善，追求自我价值的实现。由此，使知识分子对一己精神的存在愈加珍视，也更加渴望精神生命的长久延续，崇拜“三不朽”的境界。然而在乱世里，注定了人们无法实现夙有的“兼济天下”的政治理想，流逝的时光，又使一切外在的功业迅速湮灭，“立德扬名”，谈何容易！真正不朽而流传久远的东西只能是那些具有永恒魅力的人的内在精神的凝集，即所谓“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不假良史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声名自传于后。”（《典论·论文》）

这样透彻的觉悟，促使这一时期的一代代文人在理想仕途受挫，价值取向转换调整之际，将个人的志趣转向广泛的文化方面，对文学创作尤其投注了空前的热情。从汉末建安七子到南朝“高斋学士”，一个个文学集团先后出现，文士因不同的创作主张初步分流别派，推动创作沿自身规律向前发展。流风所及，从事文学创作者的社会身份更加多样化，从前代被统治者俳优蓄之的文学侍从之臣扩展到帝王、宗室、巨官显宦、武人、僧道、妇女等各个阶层。人们对于文学的态度，恰如《诗品》所言：“词人作者，罔不爱好。今之士俗，斯风炽矣。才能胜衣，甫就小学，必甘心而驰鹜焉。”

从创作的客体看，社会中自觉为文的风气进一步推动了此时期“文的自觉”。藉文学活动追求显迹扬名，身名不朽，实际上是确认了文学本身不依附其他任何事物的独立本体价值。而由于文学创作改变了过去为教化服务的从属于政治的地位，这时的文学，也能够强调作品的个性，研究探讨创作的规律特点，在形式、技巧各个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体裁上愈加丰富多采。在这一过程中，老庄玄学佛道等思想的作用也是不可忽视的。以庄子思

想而言，其寄情山林，感慨哀乐，实为一种极富艺术精神和文学情致的哲学。由于老庄的影响，不仅文学之士的审美层次有很大提高，文学的表现领域也由于山水等题材的进入而日益拓宽。

总之，魏晋南北朝文学的繁荣，并非孤立的现象，而是与此时文人所遭遇的社会环境和由此产生的思想、心态、情感变化密切相关。它们是前代文化精神的积聚与延续，更是后世文学发展不可缺少的前篇。若想了解历史上无比灿烂的盛唐文学之谜，或许最初的线索正在此时期文学发展之中。

## 二、建安文学

### (一) 特定的孕育发展条件

中国古代文学，经过先秦两汉近千年的发展，到汉魏之际的建安时期，创作上呈现出崭新的繁荣局面，所谓“彬彬之盛，大备于时”，其辞采风力之影响，更远及于后世。

建安是东汉献帝刘协的年号（公元196—220年），虽然朝代上尚属东汉的范围，但历史的进程，却已从两汉跨入了魏晋新时代的门槛，社会的政治格局，思想风貌都迥异于前代，文学创作从形式到内容上，也都处在从“汉音”到“魏响”的转化过程之中。而建安文学在分期上，亦顺理成章地成为魏晋南北朝文学的开端。

严格来说，具备建安文学特点的文学创作，并不仅限于建安时期。建安七子中，孔融卒于建安十三年，阮瑀卒于建安十七年，其余如王粲、徐干、刘桢、陈琳、应瑒，并卒于建安二十二年，其创作生涯，固是结束于建安时期；而曹氏父子中曹操卒于延康元年，曹丕卒于黄初七年，曹植则一直生活到太和末年；许多较次要作家的生活年限，也都不止于建安时期，邯郸淳、左延年等人，都卒于黄初以后，其中的吴质，甚至活到太和四年（230年）。所以，建安文学创作，实际上是从东汉末年一直延续到魏明帝统治时期，或许，可以将文坛巨子曹植的逝世，视为建安文学创作时期结束的一个标志。

无论从整体上还是从作家的个体的创作上看，建安文学都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其创作的主体，有从最高统治层的曹氏父子，到孔、阮、王、徐、陈、应、刘等邺下七子；再从女诗人蔡琰，到邯郸淳、繁钦、路粹、吴质、左延年、丁仪、丁廙兄弟、杨修、荀纬等诸多才士；更有“攀龙托凤，自致于属车者，盖将百计”，可谓“俊才云蒸”。虽在戎马倥偬之际，然“当此时也，人人自谓握灵蛇之珠，家家自谓抱荆山之玉”，“骋骥騄于千里，仰齐足而并驰”，赋诗著文，期诸不朽。其中诗歌是建安文学创作的主要形式，诗人直接继承了两汉乐府和文人诗的创作传统，以反映现实，表现人生为宗旨，缘情尚气，驰骋才华，创作了大量优秀的篇章，不仅极大拓展了诗歌的艺术表现力，尤其推动了五言体式的发展成熟。此外，如章、奏、表、檄等各体文章的写作，亦气势酣畅，文笔兼美；而书疏辞赋抒情写心，志意真挚，文采缤纷，一洗“侈丽”之风而开启后世美文之先河。在创作繁荣和审美意识觉醒基础上，文学批评肇始发端，论文的范围，广泛涉及作家才性、作品风格、文体和文章审美价值等内容，有力推动和影响了当时和后世的文学创作活动。无疑，建安文学，是以其特有的思想艺术光采，为中国古代文学发展写下了灿烂的一页。

关于建安文学，《文心雕龙·时序篇》有一段概括的论述，言及其主要的风格特点及所以产生的诸多条件背景：

自汉帝播迁，文学蓬转，建安之末，区宇方辑。魏武以相王之尊，雅爱诗章；文帝

---

徐幹：《中论·智行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曹植：《与杨德祖书》。

曹丕：《典论·论文》。



以副君之重，妙善辞赋；陈思以公子之豪，下笔琳琅。并体貌英逸，故俊才云蒸。仲宣委质于汉南，孔璋归命于河北，伟长从官于青土，公干徇质于海隅；德珪综其斐然之思，元瑜展其翩翩之乐；文蔚、休伯之俦，子叔、德祖之侣，傲雅觞豆之前，雍容衽席之上，洒笔以成酣歌，和墨以藉谈笑。观其时文，雅好慷慨，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

概括而言，有关建安文学产生的社会政治、思想诸方面的条件，大致是由汉末的社会动乱、思想领域的新旧冲突、统治集团的推动引导这几大因素所作用造就。

## 1. 汉末的社会动乱

无疑，建安文学的感人魅力，首先来自动荡的社会和艰难的生存环境对文士心灵的震撼和磨砺。汉末人们所面临的，是自秦统一以来历史上的第一次严重的动乱分裂局面。东汉中期以后，社会中的各种矛盾日益尖锐化，国家名器操纵于外戚宦官之手，权入私门，政以贿成，纲纪大坏。许多来自社会中下层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抱着澄清天下的儒学政治理想，结成同道，起而抨击宦官外戚的腐朽统治，“品核公卿，裁量执政”，以图改善封建政治。两次党锢之祸的打击，使他们的努力归于失败，此后不仅朝政愈加昏暗，且广大的士大夫阶层，也由于其独立的政治意识和用世精神的被扼杀而开始了在以后漫长岁月里政治和精神上的悲剧历程。

到黄巾起义之后，东汉帝国大一统的政治统治实际上已不复存在，代之而起的，是各割据军阀间相互攻杀，兵连祸结，广大人民陷入了更加深重的苦难。数十年战乱，使关洛之区，尽为屠场；两京繁华，化作灰烬。整个社会自汉帝以下，百官公卿，士庶百姓，播越流亡，转死道路。在民生凋敝，白骨蔽野的惨景之中作为封建统治秩序象征的汉官威仪，亦已扫地以尽。史载献帝流亡河东，“乘舆居棘篱中，门户无关闭，天子与群臣会，兵士伏篱上观，相互镇压以为笑”；后因“委输不至，群僚饥乏，尚书郎以下自出采稻，或饥死墙壁间，或为兵士所杀”。这样的情景，对士大夫内心所造成的震撼与冲击，是不言而喻的。

汉室倾颓，群雄并起的形势，使客观上和封建大一统政权有密切依存关系，以通经求仕，显于朝廷为基本发展模式的士大夫阶层的地位出路也失去保障。“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是曹操《短歌行》中的诗句，却恰好表现了当时士人在故国倾覆之后的现实困境和失图之心态。为了避乱自保，中原地区的许多士大夫志愿或非志愿地投靠了一些割据军阀。然而那些质性庸劣、眼光短小的偏霸之主并非惜才之辈，正直的士大夫所遭遇的，也往往是被权势猜忌迫害的命运。汉末辽东的公孙述、河北的袁绍、徐州的陶谦、荆州的刘表，都曾有过加害士人的行为。即便是以后成为文坛盟主，在邺下招聚了大批文士的曹氏集团，无论是在创业初还是已成气候之后，对士大夫亦多有威逼利用打击之举。那些仍抱儒学道义理想并对东汉王朝怀有微妙感情的士大夫，最后虽在身为汉相的曹操摩下找到了一席栖身之地，然而奉行申商之术的曹操对待士人的真正态度，却决定了曹氏政权远非士大夫实现济世之志的理想场所。因此故，建安文士的真正心情是可想而知的。而对社会苦难的感慨和个人内心失意的相互激荡，使得建安文学之上一方面创作了大量诸如“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中野何萧条，千里无人烟”、“民生受天命，漂若河中尘，……犹获婴凶祸，流落恒苦辛”及“安能苦一身，与世同举厝”、“虽无铅刀用，庶几奋薄身”、“建功

---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年第2期。

《三国志·魏志·刘劭传》。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魏书》卷48《高允传》。

《秦汉魏晋南北朝教育制度》，台湾商务印书馆。

不及时，钟鼎何所铭”、“戮力上国，流惠下民，建永世之业，流金石之功”等深刻反映社会现实，同情人民痛苦及抒发其建功立业，拯济生民积极感情的作品；另一方面，其作品又总是覆盖着一层难以排遣的悲凉梗概哀楚之气，象“去去莫复道，沈忧令人老”“泛泊徒嗷嗷，谁知壮士忧”“日暮愁吾心，……忧思壮难任”之类诗句，都潜在反映了一种志不获聘的政治理想挫折感，折射出建安士大夫的深层心境。

---

王粲《从军诗》其四。

陈琳：《游览诗》。

曹植：《与杨德祖书》。

曹植：《杂诗》“转蓬离根本”。

曹植：《E篇》。

王粲：《七哀诗》其二。

## 2. 思想领域的新旧冲突

汉魏间思想领域的新旧价值观念冲突所引起的文士人格意识和审美意识觉醒，赋与了建安文学作品鲜明的个性和抒情风格。

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来，儒学一直是社会的统治思想。在两汉时期，这种统治是以掺杂着谶纬神学的经学形式出现的。东汉中期以后，传统的经学由于其妖妄、附会，拘守章句，繁琐考证等诸多流弊而日益衰落。官方传习经书的太学，尽管规模庞大，弟子逾万，但“博士倚席不讲，儒者竞论浮丽”，学风已流于虚浮伪诞，甚至进而成为邀求浮名者的结党游谈之地。与之相应的是，被东汉统治者奉为治国之本的名教礼法，也由于被尊崇拔高到极端的地位而走向了它的反面，狼藉败坏，成为一切伪善矫情之行的渊藪。庞大的东汉帝国，在其最后易箠就木之前，统治的基础就已经不复存在了。

由于衰朽的经学在维护封建统治和满足士大夫追求信仰、探索新知需要这两个层面都已难于发挥效用，所以汉魏之际的社会里，无论是统治者还是一般士人，都急于寻找新的思想崇尚物，以帮助“治民”或帮助排解乱世里心灵的困惑。在汉末封建政治统治和思想统治都趋于松弛的背景下，先秦后一度湮没无闻的诸子之说又有复兴之势，道、法、阴阳、五行、墨、兵、纵横等家思想都有出现。《三国志·文帝纪》尝言曹丕自幼“博贯古今经传诸子百家之言”，可见当时社会思想潮流的新变化。尽管从本质上说儒学对社会的统治地位并未动摇，但在经学衰落后，一时间它还没有找到一个适当的新的存在及传播形式。所以汉魏之际的思想领域，确实在动荡分化之中表现出一种思想解放的格局，或多或少地冲击到儒学本体。

不过，尽管建安时期人们的思想已从两汉经学的狭隘眼界中解放出来，但是和魏以后的思想领域不同的是，此时并没有一种可真正慰藉心灵的新人生哲学——玄学的诞生尚有待天才的王弼的思考研究（而此点常为论者所忽略）；汉代的清议，在此时固已改变了匹夫抗愤，处士横议的政治批判性质，但还远非纯粹玄远不近人事的清谈，人物的品鉴除去士人间的互谗互誉，还往往带有一定的现实意义。因此故，建安时期可以说是一个“觉醒”的时代，但却还不是“觉悟”的时代；也可以说，在汉学和魏晋玄学之间，这是一个短暂的过渡期，各种思想观念尚在冲突碰撞化合之中。所以在此时，我们一方面能看到建安诸杰的思想行为，很大程度上仍保留着两汉士大夫的遗风，其建功立业、拯济生民的人生目标，本质上和东汉知识分子“澄清天下”的理想追求相近相通；文学创作上，也不乏古直朴拙的风格。另一方面则可看到，此时人们的思想呈现多向探索的倾向，有一个相对自由发展的空间。认识的对象，涉及人生宇宙上下古今的许多问题。其间，士大夫的自我人格意识，在外界参照物的映衬之下，有了初步的体认，所谓诸子百家之说的复兴，也是这种探索的一个表现。陈寅恪先生在《元白诗笺证稿》中，尝提出当道德标准和社会风气“新旧蜕嬗之间际，常呈一纷纭综错之情态，即新道德标准和旧道德标准，新社会风习与旧社会风习并存杂用。各行其是，而互

---

《晋书》卷八十八《陶侃传》。

《陈书》卷26《徐孝克传》。

《晋书》卷88《孝友传》。

非其非也”。实际上，建安时期，就正是这样一个转换之际，社会中的一切原则准则，都可能有两种判断标准，两种品评方式；人们的所作所为，也往往呈现复杂和矛盾的一面。如曹操，既身为申商权术政治的信奉者，一个“乱世之奸雄，治世之能臣”同时又是一位不拘小节，情感真挚的诗人；他的儿子曹丕，一方面是一个工于心计，虚伪矫饰的权力争夺者，一个冷酷猜忌的皇帝，另一方面则是个对文人颇为理解和颇有见地的文学评论家，文学之士的朋友和保护人，不乏细腻感情的诗作家。而建安诸子中的许多人，一方面是骨鲠的知识分子，情感上眷恋故国，有高远理想，同时却又不无卑恭的屈事曹氏，安于逢迎捧裾的文学侍从之臣地位。

由于刚从两汉迷茫混沌的元气论中走出，对宇宙人生本体的一切认知体会都尚模糊、陌生，无从把握，此时期士人内心存在着一种政治和思想上的失重感。社会的黑暗动乱、人生的苦难、理论探索过程中价值准则的无确定性等等，都使他们精神上感受到惶惑、迷惘，甚至悲哀。摆在这些刚刚意识到自我的建安文人面前的一个不得不接受的事实是：和天地宇宙万物相比，人的生命是极其短暂和渺小的。所谓“天地无穷极，阴阳转相因，人居一世间，忽若风吹尘”，“盛时不可再，百年忽我遒，生存华屋处，零落归山丘”，一切人世间的功业荣名、富贵权势都将瞬即消逝。这一事实本身导致从两汉旧思想体系中觉醒而出的人们首先感到的不是欣喜，而是深刻的悲哀。此点似乎令人难以置信，然而，这样一种从思想心灵深处迸发出的悲哀之气，正是建安文学作品里“慷慨以任气，磊落以使才”的风骨的真实内涵。（而这种生命的悲哀之气，在汉末以降文人的思想中大致有四个走向：其一是追求及时行乐，享受人生，留恋生命，所谓“不如饮美酒，被服纨与素”正表达了这类追求。这无疑是一种颓废不足取的人生选择，但它所体现的那份初有觉醒的文人无法把握生命的惶然与无奈，仍是深值同情的。其二是追求建立功业，实现济世理想，以把握生命。多数建安诗人，都抱有这样的人生态度，并将它们表现在作品之中。其三是追求立言，希望在伟大的文学作品之中延续人生的价值，实现精神生命的不朽，即所谓“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这是建安以来“文的自觉”的基础。其四则是追求在更深层面上认识体悟宇宙人生，超越生命，因此而产生对哲学、宗教的探索与研究。此点努力在建安群才之后，为何、王、嵇、阮诸公所接续。）

---

《拾遗记》卷一。

曹植：《箜篌引》。

古诗十九首“驱车上东门”。

《太平御览》卷九六七。

### 3. 统治集团的推动引导

除去以上那些社会政治思想方面的深刻背景之外，建安文学创作的出现发展还有一个不可忽视的条件，即当时执政的曹氏集团的推动引导。无可置疑，在汉末中央集权瓦解而文士星散的战乱年代，能有众多的文士聚集邺下，形成创作群体，首先即与曹氏的大力罗致有关。乱世里的文人写作，似乎比平时更需要权势的庇护，这对文人是一个可悲的然而又不得不接受的现实。

曹氏父子都雅好辞章，有很高的文学修养，但除曹植而外，整个曹氏家族又具有先秦法术刑名纵横诸家好阴谋权术，注重实际利害的思想特色。两者的结合，使曹氏集团对文士和文学活动有近乎矛盾的感情态度。曹操本人有杰出的政治军事才能和一统天下的雄心大志，但出身宦官寒族，在汉末官僚士大夫中声望不高尤其受到许多忠于汉室的士人的敌视反对。其起家之初的行为，与一般戕害士人的割据军阀亦无二致，对政治上不与自己合作的士大夫，常采用杀戮手段。在通过屯田和迎献帝许都等措施发展了自己的政治经济实力，取得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名分地位之后，曹操为成就王霸之业，开始表现出求贤若渴的形象，注意广泛延揽人才，藉以改变仅有“天时”而无“人和”的不利状况，标榜“天命”所归。特别是在建安九年，曹操攻下邺城，被汉帝任命为冀州牧之后，为使人心归附，接受了他最信任的谋臣郭嘉的建议，多辟青冀幽并名士以为掾属。此后遂以邺为根据地，大量罗致文学之士，使邺城一变成为曹氏集团政治和文化活动中心。

在建安中，曹操一再下求贤令，要求不受传统道德观念的约束去拔擢人才，甚至公开提出要用“不忠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者。在其不遗余力的延揽下，十余年间，天下英才如云归附，曹操区别才性，综核名实，分别予以任用。凡兼通经术名法，富于统治之才的士人，则委之军国政事，以收实用之效；而对大批盛有才藻的文学之士，除使之处理章奏之外，更主要是利用他们在社会中的文名声望，为曹氏集团粉饰形象。

此期间，孔融于建安元年被征为将作大匠，进入许都；而在建安五年前后，阮瑀、刘桢等人相继应曹操征召成为其掾属；到建安九年，陈琳于袁氏失败之后归降曹操，与阮瑀共掌书记；建安十三年，在曹操征荆州之前，孔融被杀，这一年晚些时候，原在荆州依附刘表的王粲投归曹操，被任为丞相掾，封关内侯。至此，建安七子除孔融已死外，已齐集曹氏麾下。女诗人蔡琰也在建安十二年左右从南匈奴回到中原。建安文学创作在这样的人事条件下进入兴盛期。

必须看到，凡事注重实际不喜浮华的曹操所以广泛招聚罗致文士，除去个人爱好文学的因素而外，尚有许多现实利害的考虑。曹植尝在其《辩道论》中说到曹操在邺下招致方士的用意不过是“诚恐此人之徒，接奸诡以欺众，行妖恶以惑民，故聚而禁之也”，并非是因为信奉神仙方术。对于同样具有很大社会影响力的文学之士，曹操心中未始没有同样的念头，也欲将招聚作为驾驭的手段之一。正因此故，曹操其实并没有对文士的人生价值和情感给予充分的尊重，且不喜欢文人有独立的见解和追求。举凡孔融、杨修的被杀，刘桢的被刑、王粲等人长期的内心悒郁等例证，都可看出作为统治者

---

《初学记》卷四。

《续齐谐记》。

的曹操（也包括即位后的曹丕）对文士的态度仍不脱传统的“俳优畜之”模式，将文学或文化仅作为政治的点缀、展示文德的工具，亦即如曹植在临去世前所意识到的仅将文士作为“徒荣其位而丰其体”的“圈养之牢物”的情况。

不过也要看到，在当时乱世，不论曹操对文学之士的主观态度如何，也不论后者在前者的政权中有何种的内心痛苦，但众多的文人能进入到一个相对安定的政治环境中去从事文学创作，客观上确实对文士起了保护作用。而由他所倡导的思想政治上的清简峻切之风，也对建安文学的发展方向有一定影响，如刘师培所言，“魏武治国，颇杂刑名，文体因之，渐趋清峻。”

如果说，利用国家的政治权威，用各种行政的甚至军事的手段把文士罗致到邺下，此项工作主要完成于曹操的话，那么在邺下维持一个较好的创作氛围，使文士能就诸如作品的形式、内容、风格、技巧等问题相互切磋探讨、并在诗、赋等体裁的作品创作方面起到倡导影响作用的，则主要是曹氏父子中的曹丕曹植兄弟。

曹丕在建安中后期，很大程度上起了文坛领袖的作用。建安十六年，他被任命为五官中郎将，置官属，为丞相副，实际上有了“储君”的名分，也因此而负担了一部分帮助其父笼络控制文士的责任。在当时情势下，他和身边文人的关系比较融洽，对文士的心理情感有一定的理解和关切。传说王粲死后，他率门下文士在墓前作驴鸣以寄哀悼之意，颇有人情味；又阮瑀去世后，遗孀生活困苦，他命应、刘诸子同作《寡妇赋》，以写其同情；在《与吴质书》中，他以相当真挚的感情，哀悼已经去世的徐陈应刘诸人。所谓“伯牙绝弦于钟期，仲尼覆醢于子路，痛知音之难遇，伤门人之莫逮”等语，表现了他与建安诸子颇为笃厚的交谊。作为“副君”，曹丕的这类感情有真诚的一面，亦有伪饰的一面。事实上，他的性格为人带有两重性，在政治上，他承袭了曹操的一套作风，冷酷、猜忌，睚眦必报，又工于心计，好阴谋权术。在对待文士的态度上，亦受此点支配，有藉此拉拢人心，树立党羽，在“争立”的斗争中取得优势以“自固”之意。所以他平素不仅与建安诸子交好，更和吴质、路粹这些人品尤下的士人同类相亲，相互利用。然而在文学上，曹丕又是一位见识颇高、思想通达、情感丰富的创作者、欣赏者和评论者。他将在汉代被视为雕虫小技，“壮夫不为”的文章写作，提高到“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高度，并身体力行，组织和参加了邺下的大量文学创作活动。邺下文人在诗赋方面常有许多同题或酬唱之作，其中相当一部分与他安排的会集和命题有关。在文学活动中，曹丕表现出他细腻的情感和颇高的审美能力，提出了一系列卓有见识的理论主张，在历史上首次将文学和政治分开，对艺术创作本身给予了充分的尊重。他不仅提出文章“尚气”之说，把握和归纳了建安文学的最主要特点，且注重情感的抒发，直接开启了西晋文学“缘情”的源头。他对建安主要作者的个人才性与诗文风格特色的中肯分析，具有双重的权威性。可以说，曹丕在建安文坛上的领袖地位，不仅与他政治上的特殊地位有关，更和其对文学理论的高度思辨水准有

---

《荆楚岁时记》。

《异苑》卷五。

《资治通鉴》卷一五九。

《荆楚岁时记》。

关。

曹植与其兄不同，他任性而行的性格和实际上缺少的副贰身份，都使他在领袖文坛方面难以和其兄比肩而成为创作活动的有意主持者。但曹植在建安作家群中，特别具有过人的才华，由此使他的作品自然而然成为文士竞相仿效的对象，因而有力地推动了五言诗、辞赋等文学体裁创作的发展和繁荣。以五言诗为例，曹植是两汉以降第一位专心致力于五言诗创作的作者，写了大量的传世之作，钟嵘称颂他的诗“骨气奇高，词采华茂，情兼雅怨，体被文质，粲溢今古，卓尔不群”。由于曹植的努力，五言诗在各个方面都摆脱了辞赋附庸的地位，成为独立和影响至为深广的文学体式，从幼稚走向成熟。后世王国维论词，尝有“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的意见，而五言诗之于曹植，亦可作如是观。业师缪彦威先生还认为，在中国文学史上有一带规律性的现象，即一种新文学体裁出现时，只是先有少数作家尝试写作，努力探索，大胆创新，而社会一般人对于新体裁还持怀疑观望态度。待到某个卓越的文学家运用新体裁写出举世称颂的杰作时，新体裁就为举世公认，成为流行的文学形式。而在五言诗的发展史上，曹植就处于这种地位，他以自己创作的辉煌成就，显示了五言诗的巨大生命力。从此，五言诗风靡社会，成为魏晋南北朝时期最重要的文学体裁。正是在作为诗坛泰斗的曹植带动下，建安时期文人创作的五言诗，不仅数量上远过前人，思想与艺术方面的成就也达到一个高峰，所谓“五言腾踊”而“彬彬之盛，大备于时矣”。由于曹植诗的开拓意义及对当时和后世的表率作用，《诗品》称他的作品是“譬人伦之有周孔”；后世王夫之亦言，五言诗“建立门庭，自建安始。曹子建铺排整饰，立阶级以赚人升堂，用此致诸趋赴之客……”。此外，在辞赋的创作上，曹植的带起群才之功，也是毋庸置疑的。曹植好作辞赋，且素养极高，尝自言“少而好赋所著繁多。……删定别撰为《前录》七十八篇”。尽管其赋今存仅40余篇，但在数量和质量上仍都为建安作者之冠。曹植的赋大多为当时尚处发展期的抒情小赋，其中有许多是与其他作家的同题之作，这些同题之作，固然有一些是由曹丕等以文坛领袖身份出题而命诸人“并作”的产物，而更大程度上，当是反映了由于曹植的深情美辞之作而吸引了诸才士竞相效作的情形。正因如此，当时人遂推尊曹植为“赋颂之宗，作者之师”。总而言之，曹植是以他自己特有的方式引导了建安时期的文坛，虽未起到其兄那种组织者、评论者的主导作用，却以其粲然精美的作品本身，直接为当时文学提供一个典范，推动了文学之士的诗赋创作。

---

《太平御览》卷二十九。

《太平御览》卷三十。

《太平御览》卷三十。

《旧唐书》卷十三《德宗纪》。

《荆楚岁时记》。

吴质：《答东阿王书》。



## （二）诗歌创作的繁荣

毋庸置疑，建安时期的文学创作，以诗歌最为繁荣和最具代表性。其创作以五言诗为主，以当时的社会生活为主要描写题材，风格上逐渐改变汉诗厚重质直的特色而更加抒情化与个性化。从《文心雕龙·明诗》所言“建安之初，五言腾踊。文帝陈思，纵辔以骋节；王徐应刘，望路而争驱”中，可见当时诗歌创作的大致景况。

## 1. 曹氏父子（曹操、曹丕）

曹氏家族是一个极富文学素养的家族，其主要成员，皆有文学作品传世。后人常根据建安中诸曹的文学成就，于曹操以下，合称“三祖”或“二祖陈王”。在此则考虑到曹氏父子在文学创作方面作用影响并不相同，故将操、丕父子归为一类叙述。

### （1）曹操（公元155—220年）

曹操字孟德，小字阿瞞，又名吉利，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自称是汉相国曹参之后。祖父曹腾，安帝时入宫为宦者，历事四帝。顺帝为太子时，以“年少温谨”“应选配皇太子书”，从此受到宠信，顺帝即位，迁中长侍、大长秋；桓帝时封费亭侯。父亲曹嵩，本是夏侯氏之子，过继给曹腾作养子，灵帝时官至大司农、大鸿胪，后又花巨资买了一个太尉的官职。曹操出生于这样一个没有礼教经学传统而和宦官势力关系密切的家世背景，自幼又“任侠放荡，不治行业”，所以始终受到士流的鄙视，直到发迹以后，还常常被政治敌手讥之为“赘阉遗丑”。

在曹操从少年到青年的成长阶段，东汉国势已经江河日下。朝廷中宦官把持政权，正直之士受到禁锢，卖官鬻爵，奸邪盈朝，且天灾不断，民不聊生。有政治远见和过人才干的曹操不甘心依附腐朽的宦官集团而成为黑暗政治的殉葬品，所以他虽凭藉与阉宦有关的家世背景顺利进入仕途，年仅20即举孝廉为郎，但为官之后，执法不避豪强，对宦官不法势力严加打击，初步显示了其尚法术的政治倾向和敢做敢为的气概锋芒。黄巾起义爆发后，整个地主阶级联合起来对农民进行镇压，曹操也在此时官拜骑都尉，与皇甫嵩、朱俊等一道消灭了颍川黄巾，迁济南相。由此逐步起家，在军阀的割据混战中吞并强敌，统一北方，前后担任大将军、丞相、魏公、魏王，为成为仅存名义的东汉王朝的实际主宰者。

曹操在政治、军事和文学上都有不凡的建树。政治方面他善于任用和驾驭人才，综核名实，行政有术；军事上则对兵法有很深研究，作兵书十余万言，用以行军作战，又擅长随机应变，军令严明；文学方面同样表现得颇为出色。在文学主张上，他主张清简，反对浮华，其质朴的文风对纠正当时文坛上的不良风气起了一定作用。此外，曹操也能写一些清通素朴，有鲜明个性的文章，如他的《让县明本志令》，不假藻饰，娓娓道来，直叙本心，真挚而有说服力，是一篇很优秀的散文。而曹操在文学方面最突出的才能，主要表现在其诗歌创作方面。他作为一名富于激情的诗人，尽管一生大部分生涯都在戎马倥偬之中，仍然不废吟咏，史言其“御军卅余年，……登高必赋，及造新诗，被之管弦，皆成乐章”。

曹操的诗现存有20余首，全部为古题乐府。然而这些乐府歌辞不是简单的拟古之作，它们大都反映了汉末的社会现实，并抒发了诗人自己的雄才大志与积极进取精神。其中集中描写汉末战乱与人民痛苦生活的篇章，主要有《薤露》、《蒿里行》、《却东西门行》等。如《薤露》：

---

《太平御览》卷三十。

《三国志·魏书》卷16《杜畿传》及注引《魏略》。

《晋书》卷一五《石勒载记》。

《通典》卷五十五《礼典》。

惟汉二十二世，所任诚不良。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强。犹豫不敢断，因狩执君王。  
白虹为贯日，己亦先受殃。贼臣持国柄，杀主灭宇京。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播越西  
迁移，号泣而且行。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

《薤露》属乐府相和歌辞，与《蒿里》并为丧歌。或云是因薤叶上的露珠易结易干，古人遂有“人命奄忽，如薤上之露，易晞灭也”的感慨，而古乐府中，还有“薤上露，何易晞。露晞明朝更复落，人死一去何时归”的诗句，可见此题悲怆的情调。曹操这首诗，在旧题基础上加了新的内容，全诗所感叹的是汉末何进当权，以至董卓之乱的历史悲剧。作为这一系列事件的亲历者和见证人，曹操在这首诗中以简练质朴的笔法对中平六年（189年）大将军何进谋诛宦官，事泄被杀，而被他召来的董卓恣行废立，焚略洛阳，挟汉献帝西迁长安这段历史的描述，可谓实录。诗中谴责了汉末统治者的任人不良，用何进这样智小谋强，优柔寡断的沐猴衣冠，以至给“贼臣”以可乘之机，酿成生灵涂炭的祸乱，然而对汉灵帝、何进和董卓，批判的语气并不相同，对昏庸的灵帝是深深的怅恨；对自作自受的何进是讽刺和鄙夷；而对倒行逆施的祸首董卓，则直斥为“贼臣”。此诗最后，用微子悲慨殷墟的旧典作结，表达了诗人此刻对故都及人民的无限哀痛感情，含蓄沈郁，增强了这首“诗史”之作的艺术感染力。

《蒿里行》是《薤露》的姐妹篇：

关东有义士，兴兵讨群凶。初期会孟津，乃心在咸阳。军合力不齐，踳踳而雁行。  
势力使人争，嗣还自相戕。淮南弟称号，刻玺于北方。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  
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

此诗亦属乐府相和歌相和曲，蒿里即死人之里，《蒿里行》实际是送葬的挽歌。曹操亦是利用这一曲调原有的悲哀情调来叙写汉末令人伤感的往事，前人以为“《薤露》哀君，《蒿里》哀臣，亦有次第”。此诗前十句回顾了献帝初平元年（190年）关东各州郡的军阀联兵讨伐董卓，却又各自谋算，观望不前，终至相互火并的一段历史，读之令人扼腕。“淮南”二句指责了袁氏兄弟的自私野心，正是由于他们争夺权势的行为，使讨伐董卓的军事成为一场混战。最后6句，描写了长期的战争给人民带来的灾难痛苦，有深挚的同情心。由于长久的出征，战士的铠甲上都长满虮虱，人民转死流离，百不余一，千里萧条。每一个看到这样惨景的人，都为之肠断哽咽。方东树尝说，“‘铠甲’四句，极言伤乱之惨，而诗则真朴雄阔远大”，这正是这首诗的特点。盖诗人用苍凉遒劲的笔触，描写了一个广阔的社会画面，将军阀割据混战的产生、发展与严重后果，都按其本身的逻辑概括在寥寥十数句诗中，对历史的揭示客观、中肯，充满伤痛之情，却并不低沉萎靡。后人认为此诗乃“汉末实录，真诗史也。亦道尽群雄病根”，诚非虚言。

对于在当时战乱不绝的社会里士兵征夫的艰苦生活，曹操在许多诗中都有真切的反映，其中《苦寒行》和《却东西门行》，即是两首思想与艺术性俱佳的诗篇。《苦寒行》描述了建安十一年正月，曹操率军从邺城向西北越过太行山攻打屯兵壶关的高干时的艰苦情景。在史实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的艺

---

《三国志·吴书》卷2《吴主传》。

《太平御览》卷三十。

《三国志·吴书》卷6《宗室传》。

《艺文类聚》卷四。

术提炼。诗以“苦寒”为中心，将太行山区隆冬季节的艰苦行军、道路行程所见所闻描绘得异常真切，形象动人。“树木何萧瑟，北风声正悲。熊羆对我蹲，虎豹夹路啼。溪谷少人民，雪落何霏霏。……我心何怫郁，思欲一东归”的句子，不仅渲染了一种苍凉悲慨的氛围，同时又隐隐以历史上的周公东征自比，占住身份，且有必胜的信念。这样，就使得诗中对艰苦行军的种种感叹得以升华，呈现出豪壮高迈的气概，而有别于一般仅只描写了征夫之苦的诗篇。

《却东西门行》在艺术上饶有特色，它用比兴的手法，多层设喻，渲染出万里飘零，寥落孤寂的情调气氛，借以烘托征夫背井离乡，久从征役的凄苦境况，虽有关正题的叙写只寥寥数句，语气平实，但已深深打动人心，收到了极佳的思想艺术效果。曹操诗作的古拙深挚之美，在这首诗中得到很具体的表现。

除去深刻反映社会现实，曹操诗中的另一重要主题即是表现诗人建功立业的雄心壮志和统一国家的宏伟抱负，其中的情怀有如诗人自己所说，是“不戚年往，忧世不治”。在句式上多为四言。尽管四言诗的创作在当时已经由于句式上的不便使用，加上五言诗的冲击而呈现式微，但曹操的这类诗往往神完气足，风格刚健雄浑，诚是四言诗中的佳品。其主要的代表作品有《步出夏门行》、《短歌行》等。

《步出夏门行》属于古乐府相和歌瑟调曲，古辞除“市朝人易，千岁墓平”两句外，都已无存。不过夏门又称大夏门，是洛阳西北方面的城门，正对北邙山，古辞作者或是因望见北邙山的累累高坟而感叹于世事无常，故原篇的情调可能比较悲怅。曹操这组诗写于建安二十年五月北征袁尚、袁熙兄弟和乌桓蹋顿单于的军事行动中，全组除“艳”（相当于前奏）之外，共四解（章）。以第一解《观沧海》和第四解《龟虽寿》最为出色。

如第一解：

东临碣石，以观沧海。水何澹澹，山岛竦峙，树木丛生，百草丰茂。秋风萧瑟，洪波涌起，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幸甚至哉，歌以咏志。

在这首《观沧海》里，诗人把他亲临大海所见的景象，用朴素而饶有情味的诗句描绘出来，语言优美，气势磅礴，大海、山岛、树木、百草、秋风、洪波、日月、星汉，既是自然风景，又是诗人抒发豪情，展现精神的象喻之物，显示出作者的超乎他人的阔大胸怀。后人评这首诗“有吞吐宇宙气象”，殆非虚语。

又如第四解《龟虽寿》

神龟虽寿，犹有竟时，腾蛇乘雾，终为土灰。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盈缩之期，不但在天；养怡之福，可得永年。幸甚至哉，歌以咏志。

这一章从内容上和《步出夏门行》前三章主要描写自然景物不同，是以抒写心志为主；从情调上，亦有异古辞的悲切而呈现乐观向上的倾向。“神龟”以下四句生动的譬喻和“盈缩之期”四句充满哲理的句子，都表达了对人生的达观和积极进取态度；尤其“老骥伏枥”四句诗，显示了诗人老而弥坚的壮怀和不懈追求理想的奋发精神，千载以下，犹有打动人心力量。古代许多有志之士在发抒自己内心的豪壮郁结之气时，常常歌咏此诗，以致《世说

---

《晋书》卷59《齐王冏传》。

《南齐书》卷9《礼志上》。

新语》中有王大将军酒后辄歌此曲，“以如意打唾壶，壶口尽缺”的故事。

曹操诗中积极奋发进取的精神，是和他希望完成统一大业的抱负理想结合在一起的，从他所作的《短歌行》中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幽思难忘。何以解忧？唯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沈吟至今。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时可掇？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阔谈宴，心念旧恩。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厌高，海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短歌行》属乐府相和歌平调曲，古辞已佚。一般来说，所谓“短歌”实际是和“长歌”相对，仅就歌声长短而言，并无人命长短的含意。曹操此诗以“对酒当歌，人生几何”开头，写出了一种“忧思难忘”，以酒浇愁的情绪，似乎有些消沉，但是和汉末一些徒叹人生短促而欲及时行乐，“不如饮美酒，被服纨与素”的诗作有着根本不同的是，此诗并不是要人及时行乐而是要及时立功，所以整首诗的基调是昂扬向上的。寻绎诗意，是先感叹时光易逝，功业未建，愿得志士共图大业，于是写出一种求贤若渴的心情，层层展开，最后展示诗人要令“天下归心”的雄心壮志，气概身份不凡。陈沆认为，此诗“即汉高《大风歌》思猛士之旨也”。诗中多处用了《诗经》的成句，如“青青子衿，悠悠我心”；“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等，而这些句子都是表现“求贤”意义的传统诗句，表明曹操所萦念的是希望有很多贤才来辅佐自己，巩固发展既成的“王业”。诗以“山不厌高”四句结束，进一步表达了对贤士的热切渴望和虚已延纳之意，衬托出诗人对完成统一大业的迫切心情。

曹操的乐府诗，除了上述两大题材内容之外，还有一部分描写接遇仙人的游仙生活，如《气出唱》、《陌上桑》、《秋胡行》等。从曹操的一贯言行来看，这些诗并不说明曹操信奉神仙思想，实际上，它们大多只是为宴饮侑酒而创作的娱乐性作品。

从总体上说，曹操的诗有较高的思想和艺术价值，他是文人向民歌学习，创作拟乐府诗传统的开创者，如清人沈德潜所说“借古乐府写时事，始于曹公”。钟嵘在《诗品》中虽对他评价偏低，但仍认为“曹公古直，甚有悲凉之句”，而“悲凉古直”的评语是比较中肯的。到唐宋以后，人们在大力推崇建安风骨的同时，也日益欣赏曹操的诗作，对其基本风格，有了大致的定评。敖陶孙的“魏武帝如幽燕老将，气韵沈雄”；胡应麟的“魏武沉深古朴，骨力难侔”及吴乔的“精能老健，建安才子所不及”，都是后人对曹操作品比较有代表性的看法。

## （2）曹丕（公元187—226年）

曹丕字子桓，于曹操嫡子中居长，继魏王位后代汉称帝，是为魏文帝。曹丕出生以后所面临的是汉末“四方扰乱”的局面，所以自幼即跟随其父在

---

《太平御览》卷三十一。

《晋书》卷75《韩伯传》。

《晋书》卷79《谢安传》。

《晋书》卷140《苻坚载记下》。

见卜宪群《琅琊王氏与六朝文化》，《安徽史学》（1989年第六期）。

《晋书》卷65《王导传》。

马上颠沛流离，转战四方。及至弱冠之年，始在邺城得到安居之所。可以说，他对当时社会受战乱破坏后的残破局面和人民的痛苦生活，是有一定了解的。

尽管生长于战乱，但曹丕自幼仍受到较好的教育培养，史言其8岁能属文，以后又“博贯古今经传，诸子百家之书”。由于军旅生活的熏染，又“八岁而知骑射”。所以在文武两个方面，曹丕对其父都有所承继。

建安二年，曹丕的庶兄曹昂在征张绣之役中战死，按宗法原则，为嫡长子的曹丕实际具有了嗣子的地位。建安中曹操多次出征，大都以曹丕留守邺城，临时处理国中事务。到建安十六年，曹丕正式被任命为五官中郎将、副丞相，成为帮助其父统治国家的副手。不过直到很晚曹丕才被正式确立为太子，所以他和其弟曹植之间曾有过相当一段时间争立的纠葛，影响甚至及于他即位后对诸弟的态度和一些国策的处理方式。曹丕篡汉后在位共五年多，于黄初七年病卒。

曹丕一生，实际上兼有统治者和文学家双重身份。就政治才能而言，曹丕至多算是守成之主，不仅难以与其功业显赫的父亲比肩；甚至和他的儿子，号“秦始皇、汉孝武之侑”的明帝相比，似也略输一筹；然而其政治上的刻忌猜忍，伪善寡恩，较之操、叟却犹有过之。不过在文学方面，曹丕确实具有很高的素养，如史书所载“好文学，以著述为务”。他为建安文学活动组织者的作用，前已述及，不赘；其个人的文学创作成就，在诗、赋、散文等方面都有反映。

曹丕的辞赋作品，今存近30篇，题材颇为广泛；或记述事件，大者如作战出征，小者如田猎弹棋；或是感伤人物，如朋辈的死生契阔，夫妇的怨慕疏离；或是体物赋形，如写槐柳霖雨，赋玛瑙勒车渠碗等，大多是抒情小赋性质。今日来看，这些作品在写作技巧上尚不是十分成熟，借叙事咏物所抒发的情感，也有牵强矫造的成份，但它们确实对汉魏抒情小赋创作的发展进步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和辞赋相比，曹丕的散文写得更好。在一些写给友朋的书、论当中，曹丕卸下某些虚伪的面具而以本来面目示人，所以文章辞采清丽、情感真挚，人情味浓且富于个性。像“高谈娱心，哀箏顺耳，驰鹜北场，旅食南馆，浮甘瓜于清泉，沈朱李于寒水。白日既匿，继以朗月”、“昔日游处，行则连舆，止则接席，何曾须臾相失。每至觞酌流行，丝竹并奏，酒酣耳热，仰而赋诗，当此之时，忽然不自知乐也。谓之百年已分，可长共相保，何图数年之间，零落略尽，言之伤心”，这样的作品今天读起来，犹觉俊句如云，能感人肺腑。而在某些书论中表述的有关文学批评观点，其理论思辨和文章辞采尤其相互辉映。《典论》、《与吴质书》、《答繁钦书》、《与钟大理书》等，是这类作品的代表。

曹丕的诗歌创作比较明显地受到民歌的影响，所作的诗在体式上四言、

---

《南齐书》卷三《武帝纪》。

《宋书》卷五十四，《沈县庆传》。

《诗·豳风·七月》，《尔雅·释木》。

《嵇康集·宅无吉凶摄生论》。

《艺文类聚》卷四。

《晋书》卷83《车胤传》。

五言、七言、杂言、骚体兼而有之，语言风格显得较为抒情化，也更加清新流畅一些。

大体而言，曹丕的诗，在内容题材上或可分为三部分，其一是宣扬伦理教化，崇颂文治武功之作，如《短歌行》、《秋胡行》、《煌煌京洛行》、《黎阳作》三首、《至广陵马上作》、《令诗》等。这类诗在有限程度是曹操那种在汉末丧乱之际拯济民生，统一天下的雄才大志的继承，如《令诗》“丧乱悠悠过纪，白骨纵横万里，哀哀下民靡恃，吾将以时整理”的诗句，虽非佳作，多少也可看出一点时代的印记。然而曹丕作此类诗，总是带着最高统治者的身份口吻，加上他自己的才略志行也往往并不与其所彰扬标榜的东西相符，所以他的这些诗，在纯熟的语言技巧之下，颇见虚伪矫饰夸大其辞之病。譬如表现他思亲怀父孝子顺孙之情的《短歌行》一诗，写作技巧相当高明，如陈祚明所言是“哀情徘徊”，“比体甚切”，但黄节先生则稽考史事，指出“此诗词虽哀切，而全属伪饰也”。又如作于黄初六年十月东征之时的《至广陵马上作》，于行将退兵之际极力渲染军威，并口气豪迈地说“岂如《东山》诗，悠悠多忧伤”，对《东山》诗一典的用法正与真有军事之才的曹操在《苦寒行》中提到“《东山》诗”的用意相反。论者认为，曹操有关诗篇“虽然气氛悲凉，却显得真实恳切，并且透露出一种自信心，而曹丕的这篇虽然情调热烈，却让人看出原是为鼓舞士气而作，多少带有说大话的味道”。

其二即是所谓“怜风月，狎池苑，述恩荣，叙酣宴”之作，如《善哉行》、《芙蓉池作诗》、《孟津诗》等。这类诗所描写的内容，有饮宴、酣歌、田猎、垂纶等一系列贵族奢华享乐的生活，与曹氏兄弟贵介公子的身份相符。必须承认，这种以欣赏风月，描绘池苑，表述君臣朋友之间情感的诗歌主题，在建安时期邺下文人集团的作品中是很普遍的主题，建安诗人在创作出表现他们积极进取、建功立业人生理想的诗篇的同时，也写出了很多这一类的篇章。如台湾学者林文月所言，文士们在悲乱离，陈志向之外，亦藉诗酒风流，另拓文学的写作方向，表现了他们善于把握短暂人生，重视现世生活的态度。事实上，两方面的创作几乎并行不悖，且同具慷慨磊落任气使才的风格，共同构成了此时期“文的自觉”的基本内涵。而曹丕作为邺下文士集团的实际组织者，多次游宴创作活动的主持者，在这类作品的创作上具有一定代表性（当然，他决不是写得最好的一位）。从表现其贵介公子享乐生活这一方面，曹丕这类诗作中有不少徒骋辞藻而情感空虚之作。如《夏日诗》“比坐高阁下，延宾作名倡。弦歌随风厉，吐羽含徵商。嘉肴重叠来，珍果在一傍。棋局纵横陈，博弈合双阳。……从朝至日夕，安知夏节长”，除了描写恣意游宴外殆无他语，思想上殊不足取。但他还有相当一部分诗，在写盛筵游乐的欢娱之时，忽然会有一种“乐极哀情来，寥亮摧肝心”的苍凉感慨，表现

---

《全三国文》卷二十五。

《后汉书·王景传》：“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芍陂可能是孙叔敖所筑之期思陂。东汉崔实《月令》：“孙叔敖作期思陂”。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水经注·浊漳水》。

《初学记》卷四。

《通典》卷四十四。

出此时期人们因为意识到易逝的年华、短暂的生命难以把握而产生的对世间一切美好事物的留恋。这样的感情所反映折射的正是建安时期“人的觉醒”的深刻内容，并不是曹丕一人的无病呻吟。而曹丕在创作这一类诗时表现出较高的驾驭哀乐之情的技巧，更增加了这类诗的艺术魅力。象《善哉行》诸诗，意雅情俊，均不失为清新可诵之篇。

其三是一些代人之作，如《燕歌行》、《陌上桑》、《杂诗》、《清河作》、《寡妇诗》、《代刘勋妻王氏杂诗》、《于清河见挽船士新婚与妻别》等。曹丕在这些诗中所拟代的人物，有浪子、征夫、思妇、寡妇、弃妇和贫家子等等，其中尤其以刻划征夫思妇别离之情的作品最见出色。而汉末因战乱等原因而造成的中下层人民的生活和感情悲剧，亦在曹丕的笔下得到了客观的反映。曹丕在这些诗的创作中，通过细腻的感情刻划和场景描写展示了内心富有人情味和同情心的一面，亦表现出他擅写悲情的创作风格。以《燕歌行》为例：

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群燕辞归鹄南翔，念君客游多思肠。慊慊思归恋故乡，君何淹留寄他方？贱妾茕茕守空房，忧来思君不敢忘，不觉泪下沾衣裳。援琴鸣弦发清商，短歌微吟不能长。明月皎皎照我床，星汉西流夜未央。牵牛织女遥相望，尔独何辜限河梁？

《燕歌行》属乐府相和歌辞平调曲，其本辞是“别时何易会日难”十三句。由于燕地是北方边境，地域偏远，征戍不断，所以乐府以燕歌为名者，多描写离别之情和对远方的征戍者的悲悯。曹丕此诗，是以细腻悲婉的笔触，表现了一个女子在夏秋换季之时，怀念她行役不归的丈夫，内心充满哀怨和难以言说的愁苦。由于此诗在一个侧面反映了社会广泛存在的悲剧，所以尽管只写了一个女子伤别念远的感情，仍有其思想意义。在艺术上此诗亦极有特点，它全部由七言组成，尽管模仿民歌，句句用韵，但音节和谐，情致流转，完整成熟，不仅在建安诗歌中是仅见的，而且在古代文学发展史上，也因它实际上是第一首由文人创作的成熟的七言诗而受到特殊的重视。萧子显在《南齐书·文学传论》中尝说：“魏文之华篆，七言之作，非此谁先”，实际即是将曹丕此诗视为七言诗的开山之作。

如何认识评价曹丕的诗是一个颇费斟酌的问题。平心而论，曹丕的诸多诗作，较之其父等建安诗人是比较缺乏思想社会内容的，而且，曹丕诗作的风格也与其父及邺下诸子那种慷慨磊落的建安诗风殊有相异之处。此点前人似已注意，如刘勰以为“魏文之才，洋洋清绮”；钟嵘认为魏文帝诗“新奇”；陈祚明亦提到“子桓笔姿轻俊，……乐府雄壮之调，非其本长”；沈德潜则更为明确地说“子桓诗有文士气，一变乃父悲壮之习矣。要其便娟婉约，能移人情。”事实上，建安之风到了曹丕这里，确实在质性和表现形式等方面都发生了某种嬗变，“清绮”、“新奇”、“轻俊”、“便娟婉约”也确实成为其作品的重要特点。从内在精神来看，曹丕的诗已经从曹操的沉郁直朴，气势厚重，以气取胜，渐变为轻丽清绮，情致宛转，以情动人，亦即前

---

《晋书》卷九十四《范乔传》。

《梁书·曹景宗传》。

《梁书·始兴王憺传》。

《梁书·昭明太子传》。

《晋书》卷104《石勒载记上》。



人所谓由“汉音”变为“魏响”，而这一变化，直接影响到以后西晋“轻绮”的诗风；从外在的风格形式看，曹丕的诗在语言技巧诸方面，也一改曹操的纯写己怀，不假雕饰的风格，变得更注重语言表现形式的纯熟、工稳、唯美和重技巧。一般认为曹丕诗比较注意学习民歌语言，正好说明他对表现形式的刻意追求。所以其作品是“美赡可玩”，能“见其工”可以说，魏晋以来唯美的文学倾向，实际是从曹丕的诗开始的。总之，在中古诗歌艺术水平的发展进步方面，曹丕应是一位颇有贡献的作者。

---

见钟嵘《诗品》。

## 2. 邺下作者群

建安时期的诗人，除去曹氏父子之外，另有以王粲、刘桢为代表的“建安七子”，女诗人蔡琰，以及繁钦、吴质、邯郸淳、左延年等一些较次要的作家。以下分次叙述之：

### (1) 建安七子

孔融（公元 153—208 年）：

孔融字文举，鲁国人（今山东曲阜），孔子二十世孙。孔融自幼有异才，并有好学博览之名，曾经受辟于东汉司徒杨赐和大将军何进。后因坚持正论得罪执朝柄的董卓，被派到黄巾出没的北海郡作相。孔融虽有定乱之志，但疏于谋略，故尽管在郡积极讲武修文，安辑百姓，却始终不能成事。建安元年曹操迎献帝许都，辟孔融为将作大匠，迁少府。孔融在朝，对曹操的篡汉野心极为反感，所以遇事总故意与曹操唱反调，“发言偏宕，多致乖忤”又“多侮慢之辞”。加上孔融生性好士，“海内英俊皆信服之”常常是宾客盈门，所结交者，有许多属曹氏政敌。所以招致了为政主综核名实，对“浮华交游”尤其严加打击的曹操的深深忌恨。多年积忿后，曹操终于失去容忍的耐性，于是在建安十三年亲率大军征吴之前，用诬陷治孔融罪，下狱弃市。

孔融在年辈上比建安诸子要早得多（他死后王粲始入朝），且政治上并不属于曹氏集团，也没有参加由曹氏父子组织的邺下文学活动。他归入建安七子且名列首位的原因大抵是由于酷爱孔融文笔的曹丕的刻意推重，而且其作品也大多作于建安时期并享有盛名的缘故。

孔融的作品以散文居多，诗仅数首，赋则不见流传。从总体看，孔融的诗文有一种强健高凛的气势和诚挚动人的情感，文辞则典雅宏丽，这种风格和他“严气正性”，高洁刚直，又“宽容少忌”的个性为人有密切关系。不过由于他的“才疏意广”，所以其文也时见放言豪宕，不够严谨之处。曹丕论其优劣，有“孔融体气高妙，有过人者，然不能持论，理不胜辞，以至乎杂以嘲戏”的意见，大致公允，唯“杂以嘲戏”尚有可辩。事实上孔融文章的“嘲戏”之处，多为因不满曹氏而有意冷嘲热讽之作，所谓故意“发言偏宕”者。像《嘲曹公为子纳甄氏书》、《难曹公禁酒书》等，均为此类，并非其为文的本来风格，而曹丕由于身份，当然不能也不愿看到这一点。最能表现出他特有风貌的文章，有《荐祢衡表》、《论盛孝章书》等，均属情感充沛，气势酣畅而文笔宏丽之作。

孔融的诗中，有几首五言诗颇为可观。《杂诗》二首写得慷慨激越，堪称上乘。（有观点以为此二诗非孔融所作，不过没有更进一步的论据）尤其第一首，通篇猛志高扬，充分显现了作者的志节。像“幸托不肖躯，且当猛

---

武汉水利电力科学院等：《中国水利史稿》上，水利电力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277 页。

我国古代三大农书指：贾思勰《齐民要术》、王祯《农书》、徐光启《农政全书》。

梁家勉：《〈齐民要术〉的撰者、注者和撰期》，载《华南农业科学》，又，《有关〈齐民要术〉若干问题的再探讨》，载《农史研究》第 2 辑，农业出版社，1982 年。

《晋书》卷 109《慕容廆载记》。

《晋书》卷 111《慕容廆载记》。

《舆论·论文》。

参考台湾学者江建俊《建安七子学述》第一章《孔融学述》，台湾文史哲出版社出版。

虎步，安能苦一身，与世同举盾”这样的句子，和建安诗歌慷慨磊落，建功立业的基调，十分吻合。

孔融被害前写的《临终诗》也是一首很值得注意的诗作，全诗用了许多譬喻和典故，表达了对自己遭受诬陷，无辜被害，“谗邪害公正，浮云翳白日”的悲愤，有一种襟怀坦荡、无疚无悔的气慨。后世嵇康的《幽愤诗》，在情感和写法上，与此诗有某种类似之处。

陈琳（约 155—217 年）：

阮瑀（约 159—212 年）：

陈琳字孔璋，广陵射阳人。其家世不详，中平年间为大将军何进主簿。何进欲招外将入朝，陈琳曾进谏反对，可见他远比何进有政治头脑。何进死后，陈琳逃到冀州依附袁绍，为绍“典文章”，草拟了很多重要的书檄。袁绍败后，陈琳在建安十年归降曹操，担任司空军谋祭酒，管记室，负责司空府的书檄撰制。阮瑀字元瑜，陈留尉氏（今河南尉氏）人。出身儒学世家，曾受教于蔡邕并得其欣赏。约建安三年左右被曹操征辟，任司空军谋祭酒，主管章奏书记。

陈琳、阮瑀在散文创作上大致齐名，他们共同负责曹操霸府中的各类文书章表，创作了大批气势奔放、文笔酣畅的文章。《典论·论文》提到他们的这些文章说“琳瑀之章表书记，今之俊也”。

除去文章，陈、阮二人都有诗作传世。陈琳的诗现存四首，其中《饮马长城窟行》最为著名：

饮马长城窟，水寒伤马骨。往谓长城吏，慎莫稽留太原卒。官作自有程，举筑谐汝声。男儿宁当格斗死，何能怫郁筑长城！长城何连连。连连三千里。边城多健少，内舍多寡妇。作书与内舍，便嫁莫留住。善待新姑嫜，时时念我故夫子。报书往边地，君今出语一何鄙。身在祸难中，何为稽留他家子。生男慎莫举，生女哺用脯。君独不见长城下，死人骸骨相撑拄。结发行事君，慊慊心意关。明知边地苦，贱妾何能久自金？

此诗是借用乐府旧题来反映社会现实的篇章，揭露了统治者修筑长城的劳役给人民带来的深重苦难。这一主题，在战争频繁，世道乱离的建安时期具有相当深刻的现实意义。在艺术手法上此诗也颇有特色，它采用对话的方式来揭示人物的内心世界，构思深具匠心。而这样的佳作，不仅承继了汉乐府诗集的优点，而且也为后世边塞诗一派的写法开辟了道路。此外，陈琳的《游览诗》二首，写出了一种悲怆慷慨，欲及时建立功名的情绪，也是极富时代精神的。

阮瑀在诗风的慷慨强健上略不如陈琳等人，作品有较多的悲慨哀伤之气。所作《七哀诗》、《怨诗》、《咏史》诗等，都显出浓厚的伤感，忧郁和天地人生无常的思绪，间接地表现了汉末动乱给知识分子内心留下的伤痛。阮瑀集中直接反映社会问题的诗，是他用乐府旧题写的《驾出北郭门行》。诗人在这首诗里，通过对驱车经过城北门外墓地时听到的悲啼声的记述，描写了一个孤儿被继母虐待的悲惨遭遇：“生母舍我歿，后母憎孤儿。饥寒无衣食，举动鞭捶施。骨消肌肉尽，体若枯树皮。藏我空室中，父还不能知。上冢察故处，存亡永别离。亲母何可见，泪下声正嘶。弃我于此间，穷厄岂有赀？”全诗充满对弱小孤儿不幸生活的同情和哀伤，揭露鞭撻了阶级社会中人性的丑恶面，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封建家庭伦理关系的虚伪性。千载以下，诗人的正义感和同情心仍能引起人们感情上的共鸣。此诗在题材写法上类似汉乐府《孤儿行》，但更加细腻和感人，所揭示的思想内涵也要更深刻

一些。

徐干（公元 171—217 年）：

徐干字伟长，北海剧人。关于他的生平，史书上介绍很少，大致可知的是十几岁时已可“诵文数十万言”，未曾弱冠，已是熟诵五经，博览传记，“言则成章，操翰成文”。大约建安三年左右，曹操辟他为司空军谋祭酒。到建安十六年，为曹丕五官将文学，建安二十年后，一直隐居著述，建安二十二年罹疾去世。

徐干为人恬淡好学，曹丕认为他夙有“箕山之志”；隐居著书，作《中论》二十余篇。在文学创作方面不甚用力，但辞赋颇有可观之处。他作赋的数量不少，大都亡佚，但曹丕称其赋为王粲之匹，《文心雕龙·诠赋》篇言“伟长通博，时逢壮采”，可见他赋体创作上的成就；他的论说文也受到前人的称赏，所以《文心雕龙》又说“徐干以赋论标美”。徐干的诗今只存九首，其中大部分是描写闺怨的诗。尤其是六首室思诗，写了女子对爱人的思念，如“峨峨高山首，悠悠万里道，君去日已远，郁结令人老。人生一世间，忽若暮春草。时不可再得，何为自烦恼”，写得缠绵郁结，又有几分自我开解的洒脱，风格酷肖《古诗十九首》中的一些诗。又如其三：

浮云何洋洋，愿因通吾辞。飘飘不可寄，徒倚徒相思。人离皆复会，君独无还期。

自君之出矣，明镜暗不治。思君如流水，何有穷已时。

此诗想象飘逸，譬喻新鲜自然，而思绪缠绵委婉，感情挚至浓烈，语言亦十分流畅，诚为情诗中的佳作。末四句尤其成为后世模拟仿作的题材，但拟作却很少能够达到原作的自然神采。至于表面上不求仕进的徐干何以写出许多这类表达男女缠绵情感的诗，有论者认为，这实际上是徐干运用传统的诗歌语言来表达他对君臣间道义关系的憧憬和他希望为知己者所任用的心愿。

应瑒（约公元 172—217 年）：

应瑒字德琰，汝南南顿人。汝南应氏是东汉的官僚大族，数世通显，富有文化学术传统，应瑒的父祖都作过二千石的官。应瑒早年因战乱漂泊他乡，约在建安初年归于曹氏，历任丞相掾，曹植平原侯庶子，曹丕五官将文学等。他的作品，今存有诗数首，赋十余篇，文、论数篇，一般都认为内容平平，无足称道，曹丕论文对应瑒作品的评语不过是“和而不壮”，并无其它赞语。不过应瑒作品的格调低沉，其实跟他平生的遭际有关。他本为名族子弟，董卓之乱、洛阳焚毁，被迫逃难离乡。后投奔曹操，最初地位极为卑微，或有云仅为一员兵卒者，许多年后，始被辟为丞相掾属。长期屈居下层的坎坷蹉跎，无疑在应瑒心中打下了阴郁压抑的印记，作文亦多自伤之意，前人谓之“流离世故，颇有飘薄之叹”。平心而论，应瑒的赋殊有可观，不仅作品较多，且多为咏物抒情之小赋，情感细腻，对魏晋抒情小赋的发展自有一份贡献。

应瑒诗中有《侍五官中郎将建章台集诗》表面上是一首“叙酣宴”“狎池苑”的公宴诗，实际诗人在此诗中是以象征的手法，借一只哀鸣的孤雁，

---

《晋书》卷 113《苻坚载记》。

《晋书》卷 96《列女传》。

沈阳市文物管理办公室：《沈阳新乐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78 年第 4 期。

《晋书》卷 121《李雄载记》。

《晋书》卷 121《李班载记》。

抒写自己的身世之感，并含蓄寓有结托之意。后人评此诗是“吞吐低回，宛转深至”。应璩还有两首《别诗》，描写行役的悲苦，如第一首：

朝云浮四海，日暮归故山。行役怀旧土，悲思不能言，悠悠涉千里，未知何时旋。

联系应璩年轻时曾背井离乡，逃避战乱的经历，可知此诗并非浮泛描写羁旅伤别，而是蕴含了作者自己的内心伤痛，所以情感真挚，悲凉感怀，亦不堕汉魏之风。

刘桢（约公元 170<或云 176>—217 年）：

刘桢字公干，乐平宁阳人。为汉宗室子孙，父亲亦有文名。刘桢八九岁即能背诵《论语》，撰作文章辞赋，号“警悟辩捷”，以才学知名。在建安初年应曹操之召入许，参加过曹操的多次军事行动。建安十六年曹操分封诸子后，从丞相掾属转为五官中郎将文学。不久因在宴会上平视甄夫人而被曹操治罪，罚作磨石苦役，遇赦复职。大约在建安十八年转为平原侯庶子，到曹植转封临淄，刘桢仍为庶子之职，建安二十二年罹疾卒。刘桢的诗在当时享有很高的声誉。他博学高才，夙有大志，又禀性刚直，辞气俊烈，对曹氏仅视自己为后车捧裾的文学侍从之臣，内心并不满意。所以其思想中时有高蹈远引之意。发而为诗，遂使其作品往往有一种高洁凌厉的不羁之气，境界颇高。亦如曹丕所说“公干有逸气，……其五言诗之善者，妙绝时人”；《诗品》将刘桢的诗列在上品，称其诗“仗气爱奇，动多振绝，真骨凌霜，高风跨俗”，亦是为此。刘桢诗现存 15 首，从题材的广泛和语言的丰富上，不若曹植王粲，但无疑可见出他刚劲峭拔的特色。其《赠从弟》三首可称代表作：

泛泛东流水，磷磷水中石。萍藻生其涯，华叶纷扰溺。采之荐宗庙，可以羞嘉客。

岂无园中葵，懿此出深泽。（其一）

亭亭山上松，瑟瑟谷中风。风声一何盛，松枝一何劲。冰霜正惨凄，终岁常端正。

岂不罹凝寒，松柏有本性。（其二）

凤凰集南岳，徘徊孤竹根。於心有不厌，奋翅凌紫氛。岂不常勤苦，羞与黄雀群。

何时当来仪？将须圣明君。（其三）

这三首诗采用比兴的手法，通过对萍藻、松柏、凤凰这样一些具高洁、坚贞、超迈质性的美好之物的描写标举，展示诗人所崇尚的一种高远卓绝的品质追求，风骨清峻，不假雕饰，足以展示作者卓犖不凡的内心世界。尤其第 2 首“亭亭山上松”中对贞松的刻画，赋与松树一种深刻的文化内涵，风力远及后世。象嵇康、左思、陶渊明、鲍照诗中那些借松、梅等物表现其孤高不群人格精神的篇章，都能看出刘桢此诗的影响。

王粲（公元 177—217 年）：

王粲字仲宣，山阳高平人。他出身东汉高门大族，曾祖王龚、祖父王畅都位至三公，父亲王谦为大将军何进长史。王粲自幼聪慧有才名，十四岁时因董卓之乱从洛阳流寓到长安，往见著名学者蔡邕，立即得到蔡邕的倾心推许，称“此王公孙也，有异才”，并要将自己的藏书送给王粲。由于北方的战乱，年青的王粲辞谢了朝廷的征辟，南下荆州依附汉室宗亲刘表。在荆州，王粲居住了将近 16 年的时间，始终不能得到刘表的重用，这使得有志进取的王粲内心产生了强烈的怀才不遇的苦闷。在建安十三年刘表死后，王粲归降

---

《晋书》卷 117《姚兴载记上》。

参阅章鸿剑《石雅》卷中。

《后汉书》卷三十二“郡国四·豫章郡·建城”条引。

曹操，任丞相掾，封关内侯，屡次参加了曹操征战各地的军事行动。以后魏国建，又以军谋祭酒拜侍中，参与制订魏政权的各项典章制度。建安二十一年曹操征孙权，王粲从征，在路上染病，次年春死于军中，年仅41岁。

王粲在建安七子中年辈最晚，但文学成就最高。其作品今存有诗23篇，赋26篇，其余论、释、铭、檄、颂、赞等18篇及补遗若干。这些作品无论在数量上和质量上都斐然可观，且饶有特色。如王粲的辞赋，可谓冠于一时，从总体上言，仅次于曹植之作。《典论·论文》中说：“王粲长于辞赋，……如粲之《初征》、《登楼》、《槐赋》、《征思》，……虽张、蔡不过也。”实际上，王粲是以作诗之法作赋，所作绝大多数属抒情小赋，形式短小精悍，抒情真挚动人，而语言清新明快，不事雕琢。具有诗的魅力。如千古名篇《登楼赋》，抒发了他在寓居荆州，有志不遂之际登上麦城城楼时所感到的乡关之思，离乱之感和建功立业之志。赋中借通浦、长洲、广陆、沃流等景物的描写来借景抒情，以他乡景色的优美反衬中自己内心抑郁感伤的怀乡之情。随后又转而将个人的乡关之思扩展到对王道未一，天下未治的忧思，进而引出作者要及时立功的雄心大志。通篇结构完整，造语精炼而又明白晓畅，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此外，王粲的散文亦颇有佳作，在形式上骈散结合，流畅而有自己的见解，论者以为可与孔融媲美。

尤其是他的诗，风格苍凉悲慨，境界遒劲阔大，情感深挚沉郁，在建安诗歌中占有极重要的地位，刘勰称他为“七子之冠冕”是一点也不过分的。由于王粲自幼“遇乱流寓”，所以他的诗十分关心社会现实，常有“天降丧乱，靡国不夷”、“悠悠世路，乱离多阻”的慨叹，对人民在战乱中的痛苦寄予深切的同情。著名的《七哀诗》第一首，作于初离长安避乱荆州途中，诗中言：

西京乱无象，豺虎方构患。复弃中国去，委身适荆蛮。亲戚对我悲，朋友相追攀。

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路有饥妇人，抱子弃草间。顾闻号泣声，挥涕独不还。“未知身死处，何能两相完？”驱马弃之去，不忍听此言。南登霸陵岸，回首望长安，悟彼《下泉》人，喟然伤心肝。

《七哀诗》是乐府旧题，大致比较偏重于写哀伤的题材，音乐上或为七段，因此得名。在建安时期，有许多诗人都曾用此旧题创作了反映社会动乱和个人不幸遭遇的诗篇，而王粲的《七哀诗》是这类诗中的佼佼者。这首诗先以沉郁简练的笔法，写了劫难中的长安和郭、李等人相互攻杀，大乱方兴的时代画面以及诗人所以离开中原，委身南方蛮荒之地的原因。这种战乱中的背景离乡，激起了家人亲友多么难舍难分的离愁别绪。当诗写到诗人亲友的诀别场面时，已经令人感到情不能堪，然而这一段叙写仅仅是诗人为更大的人生社会惨剧所作的一个铺垫而已。接下来即写途中所见，在“白骨蔽平原”之下，诗人竟然还见到更令人悲痛的惨绝人寰场面。诗中对妇人弃子草间之

---

《中国古代煤炭开发史》，煤炭工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45页。

《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

《北史》卷34《宋繇传》、《刘延明传》。

《北史》卷34《宋繇传》、《刘延明传》。

《晋书》卷125《冯跋载记》。

王粲：《赠士孙文始》。

王粲：《赠蔡子笃》。

举已不忍再加形容，只用寥寥数句，记下了自己的所见和所听到的妇人之言，随即掩面而去。然而这段如哽如咽、一字一泪的诗句，令读者所感受到的巨大心灵震撼，远远超过了一般的史书记载。末四句里，诗人终于抒发出了自己的沉痛感喟，一种悯时伤世，忧国忧民的情怀溢于笔端。

《七哀诗》的第二首，是写诗人避居荆州时的苍凉心境：

荆蛮非吾乡，何为久滞淫？方舟溯大江，日暮愁吾心。山冈有余映，岩阿增重阴。  
狐狸驰赴穴，飞鸟翔故林。流波激清响，猿猴临岸吟。迅风拂裳袂，白露沾衣襟。独夜不能寐，摄衣起抚琴。丝桐感人情，为我发悲音。羁旅无终极，忧思壮难任。

王粲长期身处离乱，常痛感胸怀大志无所施展，所以他到荆州后的作品常常流露出怀才不遇，光阴荏苒，有家难归的苦闷。这首诗和《登楼赋》一样，表达了他这方面的情怀。而这一情怀，在诗中是以羁旅中强烈的怀乡之情和时序之感来表现的。王粲：《七哀诗》共三首，第一首哀人，第二首自哀，（第三首主要描写边地之苦，同样具有现实意义，姑置不论。）实际上都表现的是诗人忧生忧世，冀望天下平治的感情，而情真意切，气势自然奔涌。诚如方东树所言“仲宣《七哀诗》，……叙事高迈，沈雄阔大，气象体势，蹇举清恻。……感愤而作，气激于中，而横发于外，后唯杜公有之”；在当时，则“苍凉悲慨，才力豪健，陈思以下，一人而已。”

王粲归附曹操之后，其政治地位和创作环境有了很大变化。他常与曹氏兄弟及邺下诸子相互唱和，写了许多从军、公宴、游览、赠答和咏物诗，大致比不上前期创作的深刻，但仍具前期诗作中那种努力进取希望一展功勋的精神。

总之，王粲的诗情感丰富，境界阔大，语言清朗，富于文采。无论反映现实还是抒写怀抱，都能才情横溢而文质兼备。《宋书·谢灵运传论》说“子建、仲宣以气质为体，并标能擅美，独映当时”，可见其人在建安文学中的地位。

## （2）邺下其他作家与作品

女诗人蔡琰及《悲愤诗》：

蔡琰字文姬，陈留人，是著名学者蔡邕的女儿。承家学渊源，蔡琰亦博学多才，精通音律，但一生则相当不幸。蔡邕为人正直，不愿与黑暗势力同流合污，所以在东汉后期一再遭宦官集团陷害，文姬幼年时，就随父“亡命江海，远迹吴会”，整整过了12年的流亡生活。16岁时嫁给河东人卫仲道，不久丈夫夭亡，父亲也被王允所杀。蔡琰因无子回到陈留娘家居住，在汉献帝兴平年间（公元194—195年）被掳掠到南匈奴，嫁给匈奴左贤王，生二子。12年后始被曹操用重金赎回，再嫁给屯田都尉陈留董祀。

现在流传下来可以确认是蔡琰所作的诗篇是五言体的《悲愤诗》。此诗是蔡琰从胡地回到中原后，为倾诉自己身世和战乱中的不幸遭遇，抒发悲愤之怀所作，全诗共108句，540字，真实地再现了汉末战乱的可悲情景，展示了当时广大妇女的悲惨命运。

全诗共分为三大段。第一段从董卓之乱写起，在揭露乱兵疯狂掳掠的同时，叙述了自己被掳的痛苦经历，非常具体真切，比照史书中的一些记载，

---

徐中舒：《论〈蜀王本纪〉的成书年代及其作者》，《社会科学研究》1979年第1期。

见《文选》引左思《蜀都赋》，刘逵注。

郭璞：《郭宏农集》卷一。

诗中这些描写真可称为“诗史”。如《通鉴》献帝初平元年载董卓军中“拥羌胡义纵”“以为瓜牙”，以之屠杀素“不习战”之百姓，“譬犹驱虎兕以赴犬羊”；又载卓“遣军至阳城，值民会于社下，悉就斩之。驾其车重，载其妇女，以头系车辕，歌呼还雒。……以妇女与甲兵为婢妾”。而此诗则写道：

卓众来东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来兵皆胡羌。猎野围城邑，所向皆破亡。

斩截无子遗，尸骸相撑拒。马边悬男头，马后载妇女。

可以说比正史记载更具感性色彩和震撼人心的情感力量。细节如“所略有万计，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语。失意几微间，辄言‘毙降虏，要当以亭刃，我曹不活汝’”之句，写得凄苦惨厉，令人对当时如狼似虎之兵士凌辱怒骂被掳者的情景有如亲见。

第二段描写了女诗人滞留于匈奴地区时的孤苦生活，表现了她对故乡亲人的思念以及被赎回中原时被迫抛别爱子的生离死别之情。特别是描写临行时与儿子诀别的悲痛和矛盾心理的一段诗句，写得极为惨痛，哀怨动人。

第三段诗意比较复杂，要之有三层含意，其一是归途中缠绵不已的思子之情；其二是回到家乡后见到的故园残破，人亡物换的凄暗情景。“城郭为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谁，纵横莫覆盖。出门无人声，豺狼号且吠”的诗句，无限沧桑之感，足可以给曹操《薤露》、《蒿里》等诗作注脚。而第三层意思最为沉痛隐忍这就是十余年中颠沛流离的悲惨遭遇给女诗人心灵上造成的深重创伤，以及封建社会世俗之见在她今后生活中投下的阴影。由于有许多难言之隐，所以这一层诗意非常含蓄。而女诗人唯一的办法，也只好把一切都归之为命运去自怨自伤。

这首有自述性质的抒情诗是建安诗歌中的杰作，其所达到的成就不仅在以往的诗作中是罕见的，而且与后世的同类之作相比，亦无逊色。

邯郸淳、繁钦、吴质、路粹、左延年等：

《三国志·王粲传》在记载了有关建安诸子事迹之后，又言：“自颖川邯郸淳、繁钦、陈留路粹、沛国丁仪、丁廙、弘农杨修、河内荀纬等，亦有文采，而不在此七人之例”；《文心雕龙·时序篇》亦言“文蔚、休伯之俦，子叔、德祖之侣”。无疑，构成建安文学创作主体的，除三曹、七子之外，亦有上述这些作者。不过由于史料的阙如，这些作者的生平和创作情况，今天尚不能完全获知，此处只能择要而述之。其中文学成就大致可述者，有繁钦、吴质、邯郸淳以及并不在上述作者之列的左延年。其中繁钦的诗作数量较多，包括残篇共有七首，四言、五言和七言都有，颇有佳句。如四言诗《赠梅公明》：“瞻我北园，有条者桑。构此春景，既茂且长。氤氲吐叶，柔润有光。黄条蔓衍，青鸟来翔，日月其迈，时不可忘。公子瞻旃，勋名乃彰”，借饶有生意的自然物候描写，表达出一种及时建功的积极情感，与建安诸子之作精神上有相通之处。又如他的《咏蕙诗》：

蕙草生山北，托身失所依。植根阴崖侧，夙夜惧危颓。寒泉浸我根，凄风常徘徊。

三光照八极，独不蒙余晖。葩叶永凋瘵，凝露不暇晷。百卉皆含荣，己独失时姿。比我英芳发，鸚鵡鸣已哀。

全篇用比兴象征之法，在对生长于阴崖寒泉之侧，得不到春晖雨露而葩叶凋瘵的蕙草的感叹中，寓含了出身寒微的才士纵有美质亦难实现抱负，及时进用于朝的深刻悲哀。繁钦的身世际遇，除史书上的简略记载之外已不可详考，但据说他曾因“伤世道剥丧，贤愚隐情，上之人用察不至，而小人得



志，君子伏匿”而作《生茨诗》，可见他亦是一位对所处环境有牢骚感慨的人，而这类不平又是古今一切“英俊沉下僚”的人们所共有的。所以在后世左思、郭璞“郁郁涧底松”、“潜颖怨青阳”的诗句里，也能看到繁钦《咏蕙诗》的影子。

吴质的诗作今日所见只有他为怀念已故的魏文帝而作的《思慕诗》一首。盖吴质与曹丕关系极深，二人气类相近，气味相投，从建安时起就是政治上的密友。吴质曾在争立固父宠等重大问题上积极为曹丕出谋划策；而以后吴质多次以不法得罪，每次都得到曹丕的出面保护。所以魏文帝去世，吴质真诚地感到哀痛，这首《思慕诗》所抒发的，正是这样一种发自内心的感情。尽管如此，此首诗在艺术上仍是平平无足道之作。不过吴质的散文确实有较高的成就，《文选》中收入的《答魏太子笺》、《在元城与魏太子笺》、《答东阿王书》等篇章，都是这一时期文章的佳品。

邯郸淳在当时颇有名声，有的史书将他列在除七子以外诸文士的首位，称他“博学有才章，又善《苍》、《雅》、虫、篆、许氏字指”。但其文学作品传世的并不多，文仅有《投壶赋》、《上〈受命述〉表》、《受命述》数篇；诗则只有一首题为《赠吴处玄》的四言诗，质量亦平平。不过邯郸淳博学多才，在儒学理论、书法领域都有建树，名列诸文士之首，或是由于他有多方面学术文化修养的缘故。

左延年的生平几无从察考，仅《晋书·乐志》有“黄初中，以新声被宠”的寥寥数字。推想起来，左或许仅是当时的一名乐师，并未跻身士流，所以史书不载他的事迹。他的作品流传下来的有《秦女休行》一首和《从军行》的两行残篇，都带有浓郁的汉代民歌风味。《秦女休行》是一首叙事诗，叙述了一位气概豪烈的女子为家族报仇，手刃仇家的故事，反映了汉魏社会中盛行的私人复仇之风。体式上是以五言为主的杂言诗，情感质直，音节朴拙古拗，和全诗简洁朴质的语言风格非常吻合。此诗在对某些社会问题的直接揭示，及艺术风格的朴素高古方面，与建安诗歌有着精神上的联系，而这一创作题材对后世也有影响，晋代傅玄和唐代大诗人李白都对此诗有过模拟之作。

此时期有诗作传世的，尚有仲长统等人，兹不具述。

---

渑池县文化馆等：《渑池县发现的窖藏铁器》，《文物》1976年第8期。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吉利发现西汉冶铁工匠墓葬》，《考古与文物》1982年第3期；何堂坤等：《洛阳坨塌附着钢及其科学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85年第1期。  
《梁书》卷48《儒林传》。

### 3. 秀出的高标——曹植

曹植是建安时期最杰出的诗人，其作品代表了建安文学发展的最高成就。

曹植字子建，是曹操的第二个儿子，生于汉献帝初平三年（192年），死于明帝太和元年（232年），只活了41岁。

曹操的生活和创作，以延康元年为界限，可分为前后两期。在他生活的前期，处境比较顺利，可谓年少才高，壮志凌云。受家族文学传统的影响加上自身的秉赋，曹植自幼喜欢诗赋，在文学方面有卓异的才能，史载：“年十余岁，诵读诗、论及辞赋数十万言，善属文。”13岁以后定居邺城，与邺下诸多文士相互交往酬唱，文学之才更加成熟。尽管由于贵公子的身份和生活环境，曹植在这时的作品多是描写恣意游宴、诗酒高会的“怜风月，狎池苑，述恩荣，叙酣宴”之作，然而其文采高华，自为常人所不及。而他所具备的其他多方面的才能修养，甚至令见者目之为“天人”。

尽管如此，年轻的曹植并不愿以文章著述作为人生追求的目的，而是有更远大的理想抱负。曹植生于汉末天下大乱之时，从小随其父四处征战，所谓“生乎乱，长乎军”，对汉末社会残破，民生凋敝的现实有非常直观的了解。在建安十六年所作的《送应氏》二首中，他写出了自己对艰难的国事及转死流亡，无家可归的百姓的深深关切与同情：

步登北芒阪，遥望洛阳上。洛阳何寂寞，宫室尽烧焚。垣墙皆顿擗，荆棘上参天。

不见旧耆老，但睹新少年。侧足无行径，荒畴不复田。游子久不归，不识陌与阡。中野何

萧条，千里无人烟。念我平生亲，气结不能言。（其一）

进入诗人眼里的一代帝都洛阳，在董卓之乱已经十余年后，依然是一片劫后余灰。昔日的宫室荡然无存，只剩下断垣残壁，荆棘参天。城中人民当年被乱兵杀掠殆尽，到今天百姓中找不到略有年岁的人，只能看到些许在劫后出生的小孩子。昔时繁华的市井，被荒芜得不辨路径的野地所代替。诗人抑制着自己沉痛的情怀，以平静沉郁的白描手法，为读者写出了洛阳荒凉凄恻景象。直到末四句，诗人始投入自己的主观情感，直接表达了他对于一代名都如此破败惨淡的难言悲愤。此诗写出的景和情，和曹操《蒿里行》、王粲《七哀诗》、蔡琰《悲愤诗》中的情景有一致之处，都是当时社会现实的真实反映。但由于曹植卓异的才性，此诗艺术上更显示出词意宛转的感人魅力。

由于早年经历和成长环境、儒家积极入世的人生观以及对国家百姓命运的深切关心等诸多因素影响，曹植很早就树立了建功立业，济世拯民的政治理想，希望能定乱除暴，实现“皇佐扬天惠，四海无交兵”的宏志。在《与杨德祖书》中，他曾有这样的话：“吾虽薄德，位为藩侯，犹庶几戮力上国，流惠下民，建永世之业，流金石之功。岂徒以翰墨为勋绩，辞赋为君子哉”。可见，曹植所要求自己的，决非只是挥洒文才，做一名诗人或文学之臣，为后世流传几篇文章而已；他渴望亲自驰骋疆场，杀敌立功。和曹丕相比，曹植实际上更富于传统知识分子的社会责任感。这一时期，曹植曾模仿乐府歌辞杂曲歌瑟调曲作了一首《白马篇》：

---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化验室：《河南浍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文物》1976年第8期。

何堂坤：《关于灌钢的几个问题》，《科技史文集》第15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9年版。

《六臣文选》卷三十五张协《七命》。

白马饰金羁，连翩西北驰。借问谁家子？幽并游侠儿。少小去乡邑，扬声沙漠垂。  
宿昔秉良弓，楛矢何参差。控弦破左的，右发摧月支。仰手接飞猱，俯身散马蹄。狡捷过  
猴猿，勇剽若豹螭。边城乡紧急，虏骑数迁移。羽檄从北来，厉马登高堤。长驱蹈匈奴，  
左顾凌鲜卑。弃身锋刃端，性命安可怀。父母且不顾，何言子与妻？名编壮士籍，不得中  
顾私。捐躯赴国难，视死忽如归。

诗中这位游侠少年从小离别家乡，转战边塞，不但有高强出众的武艺，更有为国立功，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这个少年的形象，是曹植用世理想的艺术体现，也凝聚了建安时期的时代精神。

在曹植身上，用世的政治热情，是贯穿始终，至死不改的。无论是在雄姿英发一帆风顺的早年，还是在他备尝苦难挫折的后半生，对理想的追求始终非常执着。最初，由于曹植在各方面都很出众的才能，曹操一度对他相当看重，甚至打算立他为嗣。建安十九年曹操出征孙权时特意安排曹植镇守邺城，还殷殷勉励曹植，说“吾昔为顿丘令，年二十三，思此时所行，无悔于今。今汝年亦二十三矣，可不勉欤！”从曹操的这一番安排和告诫的话里，不难看出当时曹操对曹植的期待和用心。这对曹植来说，当然是他有可能在政治舞台上一展身手，实现用世行道理想的一个重要机会。但是曹植“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的处世性格使他很快失宠于曹操。建安二十二年，曹植醉后“乘车行驰道中，开司马门出”，以致“太祖大怒，公车令坐死。由是重诸侯科禁，而植宠日衰”。加上曹植思想上的重文轻质，弃实取华倾向，朋友交游常不加检束，有逾法度，在曹操心中留下了“浮华”印象，使之愈加“异目视此儿矣”。而曹植曾卷入争立太子的矛盾一事，又使他受到其兄曹丕强烈的猜忌衔恨，文帝即位后对曹植的长期迫害之举都由此而发，甚至到明帝嗣位仍对曹植有很深的猜疑。曹植后半生用世理想的破灭，跟此事亦有很大关系。

当曹操在世时，曹植尽管政治上失势，但生命安全总能得到庇护，被重新起用的可能也还存在。而自曹操病逝，曹植再也不能受到任何一点宽容，所以从延康元年以后，曹植的生活和创作就进入另外一个时期，邺城的公子生活就此结束，人生的痛苦经历自兹开始。

自220年年底曹植被迫“就藩”之后，来自朝廷的迫害就从没有停止过，几年间一再贬爵，食邑亦一再削减，多次被诬陷获罪，几至于死。在朝廷的高压之下，曹植目睹了友人的被杀，兄弟的暴死，遭遇了文帝爪牙“吹毛求

---

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科技史文集》第13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版。

《三国志》卷十九，《陈思王植传》。

徐州市博物馆：《徐州发现东汉建初二年五十谏钢剑》，《文物》1979年第7期。分析报告见前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并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4期韩汝玟文。

刘心健等：《山东苍山发现东汉永初纪年铁刀》，《文物》1974年第12期，分析报告见前《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李众文。

《北史》卷81《儒林传序》。

《三国志》卷十九，《陈思王植传》。

建安二十二年之前曹丕和曹植都有被立为魏王太子的希望，双方也各有党羽拥护，曹操也曾长时间狐疑不决。虽然曹操最后选择了以曹丕为嗣，但争立的余波一直持续到曹操去世前。自从经过这一番对大位的争夺，曹丕对曹植的嫉恨之心深入骨髓。

瑕，千端万绪”的折辱构陷，经历了辗转迁徙颠沛流离的困苦生活。在太和三年将徙封东阿之前，曹植作《迁都赋》，序中回顾这十余年的坎坷生涯说：“余初封平原，转出临淄，中命鄆城，遂徙雍丘，改邑浚仪，而未将适于东阿。号则六易，居实三迁。连遇瘠土，衣食不继”，对统治者加予的流播之苦作了很含蓄的控诉。而尽管是在这样艰难的处境下，曹植渴望用世的雄心依然不灭，对国事始终怀有关切，尽力争取（虽然是徒劳的）每一个可能的用世立功机会。

痛苦不幸的生活遭遇成就了曹植的诗歌创作。他后期的作品，反映社会的深度和广度都远远超过前期，艺术上也变得更加成熟。例如《野田黄雀行》、《嗟吁篇》、《七哀诗》、《E篇》、《美女篇》、《浮萍篇》、《仙人篇》、《五游篇》、《远游篇》、《游仙》、《赠白马王彪》、《杂诗》、《情诗》等大量拟乐府和五言诗，都是这一时期的杰作。在许多诗里，曹植用比兴的手法抒发抑郁感愤之慨，揭露最高统治者对同胞骨肉的迫害，表达渴望自由的心情，以及为国立功、实现理想的坚执信念。

延康中，曹植有感于曹操死后朝廷政局的大动荡及友人丁氏兄弟的被害，作《野田黄雀行》一诗：

高树多悲风，海水扬其波。利剑不在掌，结交何须多？不见篱间雀，见鹞自投罗？

罗家见雀喜，少年见雀悲。拔剑捎罗网，黄雀得飞飞。飞飞摩苍天，来下谢少年。

诗采用乐府旧题，在特殊的背景条件下，以托喻的方法，写出内心对朝中大变迭起，险恶的风涛即将爆发，而友人罹罪，适为其先兆的种种悲痛忧惧之感。史书曾载曹丕即帝位后对与自己有宿怨的臣下，多有挟忿报复的刻毒之举，丁氏兄弟当初力赞立曹植为嗣，是曹丕恨之入骨者，被害的恶运是不可避免的。而曹植自己，亦将难以自保。所以这首诗借入罗黄雀之喻，既哀友人又隐隐自哀。

更为沉痛地表现诗人内心感愤的诗是《赠白马王彪》七章，其写作的缘起与时间，在诗前的短序中有痛切的表述：“黄初四年五月，白马王、任城王与余俱朝京师，会节气。到洛阳，任城王薨。至七月，与白马王还国。后有司以二王归藩，道路宜异宿止，意每恨之。盖以大别在数日，是用自剖，与王辞焉，愤而成篇。”这首诗写得悲婉凄怆，从第2章到第7章，采用了首尾一贯的联章形式，前章末句与后章首句相接，即所谓“顶针格”，读起来迂回往复，很能传达作者内心郁结缠绵的感情。

诗的第1章写出了返国时凄然的心境，具体而言，主要包含两层思绪：“顾瞻恋城阙，引领情内伤”，写出了对京城的眷恋。曹植的这种眷恋之情在当年曹丕迫令曹植和诸弟“就藩”时，就曾有过酸楚的表达：“祖道魏东门，泪下沾冠缨。扳盖因内顾，俯仰慕同生。行行日将暮，何时还阙庭？车轮为徘徊，四马踟躇鸣。路人尚酸鼻，何况骨肉情”。时隔四年，诸王的处境较当初更为悲惨，此次“大别”，母子兄弟骨肉或“离别永无会”，曹植内心的痛苦依恋更有愈当年；“清晨发皇邑，日夕过首阳”的诗句，表面上写行程，其实还可能另有深意。首阳山上有夷齐之庙，在任城王暴殁不久，又与白马王被迫分道之际，曹植过首阳山进而怀想兄弟友于情重的古人，其

---

《黄初六年令》，见赵幼文《曹植集校注》卷2。

《魏书》卷55《刘芳传》。

《中国矿产地理一览表》第2卷下，第75页，1942年。

对文帝行为的隐隐揭露之意是可以体会的。第2章描写途中遇雨，道路泥泞，人马疲困，本是当时实景。但通过诗人的渲染，更突出了悲凉的气氛，表现了诗人抑郁的情怀。第3章慨叹兄弟即将分离，谴责在君主身边搬弄是非的卑鄙小人。“鸱枭鸣衡轭，豺狼当路衢，苍蝇间黑白，谗巧令亲疏”的诗句，充满愤激，通过直斥小人进谗，间接地控诉了信谗残害骨肉的曹丕。第4章又宕开写景，但景物描写完全映衬出一种深刻的愁怀别绪。诗人择取秋风中的寒蝉，西匿的白日，赴林的归鸟，索群的孤兽，构造出惨淡凄凉的时节景象，其中不仅寓含了兄弟分离的悲伤，而且本身也成为诗人命运处境的强烈象征。第5章转写曹彰的暴亡，痛悼骨肉手足“一往形不归”。“人生处一世，去若朝露晞，年在桑榆间，影响不能追。自顾非金石，咄咄令心悲”的诗句，是恸极之语，亦含有很深的人生无常的感慨。而对于此刻的曹植，或许也只有这种看破生命远不如金石之固的“达观”，才可能对内心的失弟之痛有些微的慰解。正是由于这种无可奈何的“达观”，在诗的第6章，诗人竭力想从前5章悲伤凄怆的情调中跳出，强自安慰白马王和自己，因而写出豪宕旷放之句：“丈夫志四海，万里犹比邻。恩爱苟不亏，在远分日亲。何必同衾帟，然后展殷勤”。第7章总结全篇，倾泻了作者在诗中忍而又忍的那种骨肉间生死离别悲剧的巨恸。像“变故在斯须，百年谁能持。离别永无会，执手将何时”的句子，读之真令人痛彻心脾。然而诗人语气一转，最后又居然极其平缓地以“王其爱玉体，俱享黄发期”相勉，其间强忍了多大痛苦实可想见，而诗作也因此愈加感人。刘克庄说，“此诗忧伤感慨，有不可胜言之悲”，诚然。纵观全篇，写景苍凉，抒情哀苦，凄恻愤激，沉痛缠绵。情感真挚峻烈，表达却含蓄蕴藉，可谓“体被文质”之作。方东树评价这首诗是“气体高峻雄深，直书见事，直书目前，直书胸臆。沈郁顿挫，淋漓悲壮，……遂开杜公之宗。”

尽管不断遭到最高统治者的迫害打击，但曹植从来没有舍弃他用世建功，为国分忧的人生理想。他的诗中，不仅有许多直接抒发“闲居非吾志，甘心赴国忧”的立功热望的作品，尤其还在诸如《美女篇》、《七哀诗》、《杂诗·南国有佳人》等许多似乎是描写女性爱情悲剧的诗中，用传统的比兴托喻手法，含蓄婉转地表现了自己求用不遂的内心苦闷。他诗中写到的女子，都是清才丽质，娴雅高洁的。其容貌仪态是“顾盼遗光采，长啸气若兰”；其居处则青楼高门，绿草闲房；其服佩更是明珠珊瑚，罗衣轻裾，以此展示她们气质情怀的深美芳烈。而其中所托寄的，正是诗人自己卓异的才华和高尚的理想追求。如《美女篇》：

美女妖且闲，采桑歧路间。柔条纷冉冉，叶落何翩翩！攘袖见素手，皓腕约金环。  
头上金爵钗，腰佩翠琅玕。明珠交玉体，珊瑚间木难。罗衣何飘飘，轻裾随风还。顾盼遗光彩，长啸气若兰。行徒用息驾，休者以忘餐。借问女安居？乃在城南端。青楼临大路，高门结重关。容华耀朝日，谁不希令颜？媒氏何所营？玉帛不时安。佳人慕高义，求贤良独难。众人徒嗷嗷，安知彼所观。盛年处房室，中夜起长叹。

在诗中，曹植写出了美女“盛年处房室”，“求贤良独难”的不幸命运，而这种良媒不至，知遇难逢的空闺寂寞之感，正是曹植自己政治悲剧的写照。

---

王奎克等：《砷的历史在中国》，《自然科学史研究》1982年第1期。

赵匡华：《中国历代“黄铜”考释》，《自然科学史研究》1987年第4期。

《魏书》卷65《李平传》。

清代刘履论此诗说：“子建志在辅君匡济，策功垂名，乃不克遂，虽授爵封而心犹为不仕，故托处女以寓怨慕之情焉。……居青楼高门，近城南而临大道，则非疏远而难知者，何为见弃，不以时而币聘之乎？其实为君所忌，不得亲用。……盛年不嫁，将恐失时，故惟中夜长叹而已。”这种写法，继承了《离骚》借美人以喻君子的创作传统及乐府民歌铺陈辞采，将诗中女性理想化的表现方式，但同时又蕴含了更深刻丰富的思想感情内涵。所以，曹植的这一类诗，实际是对《诗》、《骚》和汉乐府民歌中同类主题作品的提高和发展。

尽管曹植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里仍然一直上表求用，而继位的魏明帝也开始在生活上给他一些优待，但他被统治者排斥猜疑的处境并无任何实质改变。史载他“每欲求别见独谈，论及时政，幸冀试用，终不能得”。在终于意识到自己不过是朝廷“圈养之牢物”之后，他“怅然绝望”，于太和六年年底郁郁而终。

曹植在文学史上地位极高，所作诗、赋、文等，均为当时之冠。他的辞赋，除本身的成就之外，在反映生活的广阔、情感的丰厚、意境的深美、语言辞采的典雅工丽、声韵俳偶技巧的讲究等一系列方面，都对辞赋这一文体起到推陈出新，承先启后的重要作用。其辞赋数十篇，几乎篇篇可诵，所作《洛神赋》，尤其为千古不朽的名篇。曹植的诗，流传至今的有80余首，无论长篇短制，述志叙事、咏史赠答，运用五言体式都非常成功。他从前代诗歌，特别是楚辞、汉乐府和古诗十九首中汲取了大量的养料，诗中特善使用比兴托喻、铺排等艺术手法，意象生动，描写工细，语言精采，音节浏亮。而且曹植还善于锤炼警句，他常把警句放在篇首，如“惊风飘白日，忽然归西山”、“高台多悲风，朝日照北林”、“明月照高楼，流光正徘徊”、都是出语警策，足以带起全篇。此外还需注意的是，曹植在诗中对提炼字词也有了一定的讲究。所以《诗品》对曹植之作备极推崇，以为“陈思于文章也，譬人伦之有周孔，鳞羽之有龙凤，音乐之有琴笙，女工之有黼黻。俛尔怀铅吮墨者，抱篇章而景慕，映余晖以自烛”，可见曹植在文学上对时代有何等重要影响。

---

《魏书》卷57《高佑传》、《崔孝传》。

刘兴：《江苏句容县发现东吴铸钱遗物》，《文物》1987年第1期。

郑家相：《历代铜质货币冶铸法简说》，《文物》1959年第4期。

《北齐书》卷44《儒林传序》。

《北齐书》卷46《循吏传》。

《杂诗》。

《七哀诗》。

参见缪彦威《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文学概况》录音讲义。

### （三）文学批评的发端

建安时期文学创作的繁荣，促进了文学理论研究和文学批评的发展。而在文学批评方面，曹丕的《典论·论文》，堪称是一篇划时代的专门论著。

## 1. 《典论·论文》产生的条件

《三国志·文帝纪》裴注引王沈《魏书》尝载：“帝初在东宫，疫病大起，时人凋伤。帝深感叹，与素所敬者大理王朗书曰：‘生有七尺之形，死唯一棺之土。唯立德扬名，可以不朽；其次莫如著篇籍。疫病数起，士人凋落，余独何人，能全其寿？’故论撰所著《典论》、诸赋，盖百余篇。”据学者考证，曹丕此著的最后撰成大致是在建安二十二年大疫之后到曹丕被正式立为太子的这段时间。

曹丕能写出《典论·论文》，自有其得天独厚的条件：他有家族的文学传统，父子昆弟都是出色的作者，自己亦有很高的文学修养和丰富的创作经验；由于父亲的“相王”之尊和本人的储君身份，身边聚集了众多一流文人，曹丕与他们“行则连舆，止则接席”，可交流借鉴许多为文的心得甘苦；而特殊的政治地位，又使他可大量接触国中典籍，且能用各种手段，尽量齐全地收集文士的作品，像孔融死后，曹丕就“募天下有上融文章者，辄赏以金帛”；徐陈应刘病逝，丕亦曾“撰其遗文，都为一集”。藉此优势，曹丕不仅可以从众多的作品中发现问题，辨识优劣，同时还能直观地感受到许多生前无名之辈，死后能凭藉作品声名不朽（其实他作《典论》本身，亦是为追求不朽）。因此而促成了他对许多文学理论问题深入地思考。

除去作者个人和环境的因素而外，时代的大背景条件更是不能忽视的。就文学批评的对象而言，自东汉王充将文学的观念引入狭义的文章著述，并对其意义给予高度评价以来，人们对文学创作的重要性渐次有了认识；经学的衰落亦使许多学者不再以谨守章句为务，治学转向“通博”，包括从事各种文体的撰述。今日所见东汉一代的艺文目录，可考的作者近200家，作品数不下3000多篇，既有说、论、传、记，又有赋、颂、铭、诔之类，诗歌等纯文学类作品尚在其外；而建安以来，更有大量各体文章如潮涌出。不同文章的体裁相对固定，每一文类的规范标准渐渐形成，而作者不同的气质秉性行文习惯等，又造成同一体裁文章诗赋阅读欣赏上的不同效果。而对上述种种情况的具体分辨评说无疑成为必要。

就认识的方法而言，除去对原有的儒家文艺思想理论的继承之外，汉末谈论析理，研究人物才性的名家学说对建安文学批评的影响极大。不仅对人物的品鉴很容易涉及到对其作品“文辞美恶”的评论，而且人物品鉴的才性理论还直接影响于对作家才性高低和作者气质与文章风格的分析考辨；此外人物品鉴中对人物风神、气质、外貌之美等非功利方面的赞赏，亦引起人们审美意识的发展与发扬，推动了较少教化性质的唯美文学创作。

在《典论·论文》以前，文人“诋诃文章，掎摭利病”之风已有表现。在《与杨德祖书》中，曹植在放言当世诸子文章优劣及自己对文学批评之看法之余，亦提到“刘季绪才不能逮于作者”，而好论文之病；而当时阮瑀、应瑒均作《文质论》，两篇观点截然不同，应对阮颇有驳难。曹丕自己在《与吴质书》中，也曾对七子为人及作品有过大略的评论。《典论·论文》的写作，与上述基础条件是分不开的。

---

《周书》卷30《于翼传》。

《周书》卷5《武帝纪》。

《周书》卷45《儒林传》。



## 2. 《典论·论文》的基本内容

《典论》原有 22 篇，而《论文》是其中之一。全书早亡，今存《典论·论文》是严可均在纂录《全三国文》时从若干种古籍中辑出，约 580 字左右。究其内容，大致可分 5 段，包括叙目；建安七子写作能力的品评亦即作家论；论文章体性差异亦即文体论与文气说；阐释写作事业的价值以及结语。

在《论文》一开头，曹丕就非议了“文人相轻，自古而然，”“各以所长，相轻所短”这一文坛上的不良现象，并指出其症结在于批评者缺乏“自见”，评判文学作品过于主观即仅从自我出发，而忽视了文体本有不同的缘故，实际是在进行具体的作家作品分析之前提出了一个进行公正批评“审己以度人”的要求。为了阐明作者各有所长和文体的不同，曹丕以所称道的“建安七子”为例，举出各家的特点，并评论各家之所长：

王粲长于辞赋，徐干时有齐气，然粲之匹也。如粲之《初征》、《登楼》、《槐赋》、《征思》，干之《玄猿》、《漏卮》、《圆扇》、《橘赋》，虽张蔡不过也。然于他文，未能称是。琳瑯之章表书记，今之隽也。应瑒和而不壮，刘桢壮而不密。孔融体气高妙，有过人者，然不能持论，理不胜辞，至于杂以嘲戏，及其所善，扬、班俦也。

在描述评论各家的不同之处时，曹丕注意到了所以形成差别的内在因素，即所谓“气”。由此而引出关于文体和文气的重要议论。

按曹丕的意见，凡为文，在本质上所要求的条件大同小异，造成各家文章不同特色的外在因素是文体不一，所谓“夫文本同而未异”。不同的文体有不同的写作要求，“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诔尚实，诗赋欲丽”。众多作者对不同文体的擅长程度大多有偏重不同，“唯通才能备其体”。这正是论文中不宜自以为善，以己之长傲人之短，同时对各种文体也不可能有一个统一的判别优劣标准的原因。

进一步而言，就涉及到作者的内在气质这一根本问题了。曹丕明确认为，“文以气为主，气之清浊有体，不可力强而致”，而正是此点，使各家之作甚至在文体一致时亦呈现不同的面貌。曹丕所言“气”的内涵究竟是什么，是历代以来聚讼纷纭的问题，论者往往追溯到哲学上的“元气”。分析而言，曹丕在《典论》（亦包括《与吴质书》中的有关论述）中提到的“气”，应包含层层相互联系的三方面内容；其一是作品在文辞等方面显示的个人风格，如“徐干时有齐气”、“公干有逸气”、“孔融体气高妙”等，实际上指出了徐干、刘桢、孔融作品因文辞风格不同而给读者造成的不同印象。其二是作者的个性特征。此点跟作品中表现出的“齐”、“逸”、“高妙”、“和而不壮”、“壮而不密”等有密切关联。如徐干的“齐气”与其人的“怀文抱质……有箕山之志”、刘桢的“逸气”与其人的峭直清拔的个性，孔融“高妙”与其人的凛然高洁又宽厚待物的个性是相一致的。所以通常认为，曹丕所说某作家有某种气，是就其作品风格而言，但也兼指作家本人的气质；换言之，“气”就是呈现于文辞间的作家个性。其三则是作者的先天秉赋。曹丕在进一步阐释文气时，尝说：“气之清浊有体，不可力强而致，譬诸音乐，曲度虽均，节奏同检，至于引气不齐，巧拙有素，虽在父兄，不能

---

《太平御览》卷三四五引。

见王运熙、杨明《魏晋南北朝文学批评史》第 2 章《曹魏文学批评》，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年版。

见王梦鸥《古典文学论探索·试论曹丕怎样发现文气》，台湾正中书局 1984 年版。

以移子弟”。实际是将“文气”差异一直追溯到先天的秉赋。过去常认为曹丕此言，有唯心的“天才决定论”之嫌，分析起来其实不然。每个人的自然秉赋不同乃一般常识，尽管才力境遇相当而秉赋气质不同则文学创作风格截然不同的例证比比皆是。作者先天所赋的气质清浊不一，无疑会影响到他的心理个性，进一步则会影响到其作品的文辞风格。此正是文气所包涵的几层内容。当然作者风格的形成，除了个人秉性气质之外还有环境、教育、经历等诸多后天因素参与。由于后几种因素常有变动，所以作者的风格也并非一成不变。但这些改变却并不意味着个人秉赋的改变，在一个人的内在精神中，总有一些东西是受之天然，不可改易的。从这一意义上，曹丕以为气“清浊有体，不可力强而致”，父子兄弟亦不能同，是符合现代社会学心理学道理的。而古代哲学家每言“天人相通”，曹丕也可能就在这一点上，为“文气”与天地间自然之气，保留了一个可以直接沟通的契合点。

在《论文》最后，曹丕阐发了对文学价值的认识，引出一段著名的议论：

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是以古之作者，寄身于翰墨，见意于篇籍，不假良史之辞，不托飞驰之势，而声名自传于后。

高度评价文学事业的重要性乃至不朽价值，是曹丕论文的一大贡献。西汉文人，常常只重视文章的实用功能，执笔为文，亦多着眼于推行教化的功利性目的。对纯文学性的诗赋，或是极力设法揭橥其内含的美刺讽谕意义（不容否认，建安以前文人作诗赋，本身确常抱有辅佐教化，美善刺恶的用心），或是索性将其贬低为“壮夫不为”的雕虫小技。甚至曹植在抒发其用世之志时，还沿用陈说，以为“辞赋小道，固未足以揄扬大义，彰示来世也”（当然，子建本人未必真作此想）。曹丕在“文的自觉”方面，显然高于同时代的许多人，他不仅极大地提高了文学活动在国家政治、社会生活中的重要程度，而且对文学的理解，也逐渐摆脱了一些儒家狭隘的功利观念，开始更加关注其纯粹娱悦人心抒发感情的功能作用层面，因而有助于推动中古文学艺术依照其自身规律向前发展。

总之，《典论·论文》在古代文学批评史上是首开风气之作，其对当时和后世文学事业发展所起的重要影响，是不言而喻的。

### 三、魏晋之际的文学

文学史通常将这一时期的诗文创作称为“正始文学”。实际上，正始只是齐王芳的一个年号，当时司马氏已开始侵渔曹魏大权，其后有 15 年之久，司马氏始篡魏成功。而嵇康阮籍等人的创作，在正始之后还持续了十余年，他们的作品，也并非只是在正始玄风影响下的产物，仅用“正始文学”来概括是完全不够的。《晋书·阮籍传》说：“魏晋之际，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而所谓“魏晋之际”，不仅包含了一个时间阶段的概念，也隐含了很深的社会政治内容。所以，我们以为称这一时期的文学为“魏晋之际文学”，似乎更能反映出这一时期文学作品的时代特征与社会实质。

## （一）严酷的社会现实

魏晋之际，是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社会冲突最为尖锐集中之时。在这个险恶多变的时代环境里，许多诗人文士，为自身生命或思想信念的保存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而这一切，首先源自当时政治舞台上的权力斗争。

早在曹氏基业初定之时，政治上野心勃勃的司马氏集团，已经是从旁窥视，欲取而代之了。但曹丕曹睿父子，一心忙于防范自己的宗亲骨肉，对这股力量并没有更多的警觉。魏明帝死后，宗室曹爽和司马懿共同辅政。尽管曹爽集团的何晏、夏侯玄等人曾有意对朝廷政治思想风气进行一些革新，以改变朝中大族把持选举，官制淆乱等情况，增强曹魏的统治力量。但他们的这些努力，终因羽翼已丰的司马氏集团发动的一场政变而宣告失败。

因此，曹魏建国不到40年，司马氏就在对最高权力的角逐中占尽上风，成为王朝的主宰。大批的文人，则在这场陵谷变换的混战中，沦为统治者刀俎上的鱼肉。

从家世上看，司马氏和曹氏完全不同。司马懿家族发迹于西汉初年，从高祖司马钧起，四世出仕东汉二千石之职，又有恪守礼法，重视儒学的传统家风。因兼具高门大族和崇儒重教的双重名望，司马氏对大族官僚和儒学之士颇有号召力，与出身宦官寒门的曹氏相比，在社会基础方面，显然具有更大的优势。

司马氏所崇尚的政治，是辅之以“综核名实”的经术文法之治，和曹氏并没有本质区别。而当时的朝堂上，也由于曹氏一贯实行的抑浮华、赏功能的施政方针而麇集了大批思想上主张循名责实的名法之臣。这些人在政治上大都有保守、注重实用，善于与现状妥协的特点，其中许多出身大族的官僚，行事更不免要为家门计。由于和司马氏在家世门第和政治思想方面都差别甚小，所以尽管身为曹魏臣子，除少数和曹氏有特殊渊源关系者，这批重实之士在改朝易姓之中，率不准备对新主作出抵制。甚至一些在曹魏政权中起支柱作用的重臣，亦未对司马氏篡魏采取坚决的反对行动，相反，其子弟还往往成为帮助篡逆的司马氏党羽。

然而，尽管司马氏在篡逆中实际上没有遭遇像当年东汉群臣抵制曹操那样的社会阻力，但整个魏晋禅代过程，却并未因此而显示出丝毫的“温和”。阴鸷好杀的司马氏为篡位所采用的残暴手段，绝不亚于当年的曹操。史书言司马懿的为人，是“内忌而外宽，猜忌多权变”。这种性格，其实也跟其家世渊源有关。从史书中可见，司马氏家中因拘执于礼法，父子昆弟间毫无骨肉温情可言，气氛压抑僵冷。这种家风熏陶出的子弟，往往属两类人，一种是标榜端方守制，非礼勿动的迂腐之士；另一种即是心口不一，工于阴谋之伪君子。骨肉间亲情的缺乏和相互防范，更易使后者在政治斗争中采用猜忍阴狠的谋略。在此点上，大族出身的司马氏和寒门出身、尚申商之术的曹氏，可谓殊途同归。而攫取权力时，司马氏心机的险诈，手段的伪善，更有过于前人。甚至唐太宗御撰的《晋书·宣帝纪》也不讳言，司马懿“平公孙文懿，大行杀戮；诛曹爽之际，支党皆夷及三族，男女无少长，姑姊妹女子之适人

---

杜玉生：《北魏洛阳城内出土的瓷器与釉陶器》，《考古》1991年第12期。

山东淄博陶瓷史编写组，《山东淄博寨里北朝青瓷窑址调查纪要》，《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者，皆杀之。”可以说，司马氏代魏过程的每一步，都是以对政敌和无辜士大夫的屠杀来开路的。从正始十年（249年）策划政变，在高平陵事件后杀曹爽兄弟、何晏、邓飏、丁谧、毕轨、李胜、桓范、张当等并俱夷其三族时起，屠杀即全面开始；到嘉平三年（251年），因王凌欲立楚王彪事件，迫王凌自杀，穷治其事，夷其三族，并赐楚王彪死；嘉平六年（254年），杀中书令李丰，又将其子、弟及夏侯玄、张辑等下廷尉治罪，并其株连者全部处死，夷三族；当年9月，令中领军许允流放而死，不久又废齐王芳；正元二年（255年），杀死在淮南起兵的毋丘俭，夷其三族；甘露三年（258年），又杀死亦在淮南起兵的诸葛诞，夷及三族；甘露五年（260年）公开弑逆，杀高贵乡公曹髦；直到景元三年（262年），还杀死了思想上不附司马氏的嵇康、吕安，以压制知识分子的反抗。短短15年中，被司马氏所诛杀的，不仅有属于其政敌一方的几十个家族及其亲党，也有大批无辜的朝士。由于血腥的屠杀，这时朝中除司马氏死党之外，一般朝廷官僚和士大夫，无论其思想宗尚与政治倾向如何，均生活在一种惴惴不安的恐怖气氛之中。参与反对司马氏活动者固难幸免，稍涉敌对嫌疑或与司马氏存有私怨者同样无法保全，无端而受池鱼之殃者更不知凡几。时人谓曹爽等诛后，国中“名士减半”，司马氏对士人芟夷之酷于此可见。而司马懿父子在篡夺天下时的所作所为，甚至令他们后人亦为之惊愧难以自容。

需要指出的是，司马氏集团所做的这一切，都是在礼法名教的名义下进行的，此点是司马氏篡魏较之曹氏篡汉最大的不同，也是司马氏行为格外令人反感之处。表面上，司马氏对官制朝仪婚丧祭祀等虚礼极为讲究，选举用人亦以儒学伦理道德为主要标准，褒扬仁孝，奖励名德；其实际所为，却是篡逆弑君，从根本上践踏了儒家礼制和忠君原则。传统价值的外在尺度虽还具在，内容却完全被偷换了。《庄子》中窃国大盗并仁义而窃之，“诸侯之门而仁义存焉”的讽刺赠与司马氏，也是很贴切的。

---

中国硅酸盐学会：《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第170页。

《三国志·吴书》卷14《吴王五子传》。

## （二）玄学的产生发展和魏晋之际的文学创作

### 1. 文士心灵的重负和精神追求的改变

“盗亦有道”给社会中的知识分子造成了严重的精神痛苦和思想冲击。一般而言，传统的士大夫是儒学道义理想作为精神上的支柱以及和权势者不义行为抗争的武器，但设使仁义道德异化为不义行为的装饰物，违背典制恣意为恶之举变得神圣而合法时，士大夫可能会因内心道义观的溃解而丧失反抗权势暴政的正气和勇气。除了社会中的极少数特立卓行之士，很少有人敢于担当“不义”的罪名来反抗真正的不义。权势者由此将专制统治扩展到士人的思想之中，社会因而更加黑暗，更无道义可言。最终结果，是造成士大夫内心普遍的沉重压抑与精神失落。魏晋之际的社会，正是这种情况的一个例证。由于世路的黑暗和处境的险恶，士大夫的生命和人生信念受到严重威胁。坚守志节的仁德君子，不免遭遇祸患；弑父弑君之辈，反而成为忠臣。是非善恶无复标准，正直之士恸哭途穷。这一切都在知识分子传统的人生价值观和道德观上留下阴影，引起他们内心的焦虑、紧张、抑郁等等变态情绪。作为发泄，服食、饮酒等矫性违理的生活方式成为时尚，影响逐渐渗透于整个社会和时代的风气之中。所谓“天下多故”，除了指人们在生命方面随时面临的不测之祸，尤其还包括了士大夫在精神、心理和思想信念方面所发生的严重危机。受这种社会心态影响，思想学术也相应地发生了改变，如汤用彤先生所言，“经世致用至此转为个人之逍遥抱一”。不过从本质上说，魏晋间的许多知识分子虽开始致力于更深哲理的研究，但却不能断言他们已放弃了对政治现实的关心。在很大程度上，他们是希望能藉此更深刻地认识和影响社会。而在恶劣的外在条件下深化发展内心的哲学思维，也是知识分子自我意识进一步觉醒的表现。对当时的士大夫来说，无论是从经世的角度还是从自慰的角度，思想上对更深哲理的探究，都是必然和必要的。

士大夫思想追求的改变和玄学诞生的过程是从汉末清议转化为清谈开始的，亦如汤先生在《魏晋玄学论稿》中指出的：

自东汉党祸以还，曹氏与司马氏历世猜忌，名士少有全者。士大夫惧祸，乃不评论

时事，臧否人物。此则由汉至晋，谈者由具体事实至抽象原理，由切近人事至玄远理则。

概言之，清议品评人物，首先看此人是否名实相符，故必须核校言行，分析才性，循名责实，因而有汉末名理之学的流行。与此同时，言天道的易老之学，也成为一部分学者研究的热点。随人物品鉴向深刻化发展，校验名实已不能仅牵执于形迹而忽视精神，故清议亦逐渐倾向于遗形取神，以“言不尽意”的哲学方法，融入老子至人无名的道家玄理，进而从旧的躯壳中脱胎而出，不再是具体的人物批评而成为玄远清虚，不涉人事的清谈。魏晋玄学因此诞生。

具体而言，在经过建安时期的初步觉醒之后，正始年间的士大夫，对哲学思维表现出了更浓厚的兴趣。作为玄学的创始人，此时的王弼何晏，精研《老》、《易》，通过对儒道两家经典的融汇贯通，理解体会到两家思想中的互通互补之处，以自由创新的思维精神，在传统思想中引入新说，完善本

---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80年第9期，并见表一注。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燕录1》。

体；思想方法上亦删夷繁芜，廓清虚妄，使两汉旧学完成了向魏晋玄学自然本体论的过渡。王何的“天地万物皆以无为本”即所谓“贵无”之说，表现出很高的思辩水平。在他们的带动下，社会上谈玄之风大为盛行，被后世称为“正始之音”。但王何并非真正尚玄远不过问人事者，在他们思想深处，还保留着和建安精神一脉相承的用世进取，建功立业的社会理想，“其形上学虽属道家，而其立身行事，实仍赏儒家之风骨”。故他们这一派名士，始终希望对当时曹魏政治作一番革新，在现实中建立一套植根儒家理想，又顺乎道家自然的更为合理的统治秩序。所谓“以无为本”，也就是用欲盈先虚之理，使圣人体无名之道，成冲默之体，将名教纳入自然的合理轨道。

王何“贵无”之说的基本点为在他们之后不久的嵇康阮籍等“竹林名士”所继承和发展（近有许多论者认为“竹林之游”未必真有其事，此处姑采旧说）。然而，经过高平陵之变后的血腥屠杀，一般士人仅存的积极用世精神已完全消散于政治高压，所以在这一时期，嵇阮等人通过引《庄子》入清谈，突出强调黑暗之世里天道与人事的对立冲突，寄意山林，非议名教，以表达内心的愤郁不平。庄子思想中，原有强烈的愤世嫉俗情绪，所崇尚者为万物本性之自然，对成为自然桎梏的礼法名教尤其反感。这样的理论虽然未必与嵇阮等人的初衷相符，但在统治者将仁义道德变为篡政工具的魏晋之际，却能被用作消极反抗的武器。故此王何的“以无为本”此时进一步发展为“名教出于自然”。而嵇阮通过“越名教而任自然”的不羁之举，不仅在理论上否定了权势集团标榜的“名教”的至高无上性，在行动上也和那些动不违礼但却帮助篡逆的乡愿之士划清了界限。庄子思想的另一面，是栖逸山林亲近自然的隐遁倾向，而山林皋壤中的乐趣，吸引了在现实政治中失意的士人到自然中寻找情感安慰并藉以保持自己的人格独立。隐者之流诚然古已有之，但士大夫怀有明确的个体自觉意识退隐山林，优游山水，却是这时才产生的社会现象。而此点，是和嵇阮等人将庄子的哲学境界引入现实生活分不开的。

---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凉录6》。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李家治：《我国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艺发展过程的研究》，《考古》1978年第2期。

## 2. 文坛鸟瞰

和建安时期的“彬彬之盛”相比，魏晋间的文坛是相当沉寂的。不仅作者的数量少，而且除了几位出类拔萃者外，大多数人的作品质量平平。此时的文士，完全不同于建安诗人的用诗赋展现人生理想、显示艺术个性，其人生态度，是从高颀到内敛，从追求立功到痛苦自保，从慷慨淋漓的情感宣泄到玄远清虚的哲学幽思；作品的风格也从刚健明快，渐变为含蓄隐晦。要之，此时期文学在思辨的深度上固非建安诸子所及，但所涉的广度则大为收缩，文士写作关注的焦点，已不是整个社会的治乱兴亡而是个体精神的愤郁哀伤了。不过，尽管在风骨的凌厉等方面远逊于建安，但此时文学创作在思想艺术方面的某些发展进步，也是不容置疑的。主要有异于前代之处，一是此时期诗人常在作品中表现出老庄式自由逍遥的人生境界，藉以作为精神苦闷的安慰；二是诗创作虽有哲理化倾向，却并非枯燥无味之作，玄理与抒情能融合一体，情感充沛，意象丰美；三是五言诗在技巧上更趋完美，高度的思辨与空灵的想象巧妙地结合一体，表现的领域更有拓宽。

具体而言，正始名士虽有“浮华之友”的名声，但多数似不以文学见长，作为“正始之音”倡导者的王弼、何晏等人中，只有何晏有一两首诗流传下来。其中有一首题为《言志》（或名《拟古》）的诗，表现了处在政治漩涡中的这批士大夫内心的危机感：

双鹤比翼游，群飞戏太清，常恐大网罗，忧祸一旦并。岂若集五湖，顺流唼浮萍。

逍遥放志意，何为怵惕惊。

诗中所流露的进退之间的矛盾忧虑情绪，在此时期士人心态中很有代表性；所使用的鸟与罗网的意象，也是魏晋诗人在诗中常常采用的。它们通常有一定的象征意义，比如以鸟的振翼飞举，譬喻诗人内心对自由逍遥的追求向往；以罗网象征生存条件对人生的限制，或喻一种充满危机的社会环境；而鸟的摆脱罗网，则象征着一个“越名教而任自然”的超越过程等等。类似的例证，在以前的曹植和以后的嵇康、阮籍、陶渊明等人的诗中都不难看到。从何晏这首诗中鸟与罗网的意象来看，这位玄学大师内心对于如何超越现实，保养性命，实在是没有把握的。和何晏密切交游的邓飏、丁谧、毕轨、李胜以至夏侯玄、李丰、许允等人，都没有什么文学作品流传下来。这可能是因为这些人本是廊庙之士，志趣原在于改良政治，其关注社会、实现抱负的方式，主要不是利用文学创作而是依靠深研哲理及在此基础上的托古改制，在政治上又过于热衷，故无暇发什么诗情。另一个可能的原因就是他们全都是作为司马氏政敌而被杀且诛及三族，即便留有作品，也会由于没有人替他们保存而失传。

虽然正始名士没有作品流传，但正始前后却有一位重要的作家应璩。应璩字休琰，是应瑒之弟，史言其“博学好属文，善为书记”，曾经做过齐王芳的侍中，也在司马氏的大将军府中作过属吏，卒于著作郎。据说他针对当时曹爽集团“多违法度”，作了许多政治讽谏诗“讽切时事”。这些诗从

---

李家治：《原始瓷器的形成和发展》载《中国古代陶瓷科学技术成就》，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版。

《魏书》卷3《太宗纪》、卷4《世祖纪上》、卷7《高祖纪》、卷8《世宗纪》、卷89《儒林传》。

《北史》卷81《儒林传序》，《魏书》卷2《太祖记》。

《魏书》卷4《世祖纪下》。



维护礼教角度，劝戒他人也勉励自己不要违反传统道德，有格言的意味。如他的一首《百一诗》：

细微可不慎！堤溃自蚁穴；腴理蚤从事，安复劳针石！哲人睹未形，愚夫暗明白。

曲突不见宾，焦烂为上客。思愿献良规，江海尚不逆。狂言虽寡善，犹有如鸡跖，鸡跖食不已，齐王为肥泽。

所谓《百一诗》，一说是因他的此类讽谏诗有一百一篇，故名。不过据《百一诗序》，则是由于应璩对曹爽说过“今闻周公巍巍之称，安知百虑有一失乎”的话而得名，是虑为万全之意。所以这些诗既警告当局者居安思危，善听他人建议，慎重细微之处，也诫飭自己慎终如始，安于蓬庐，毋苟且求进。而着眼点，都在于防患于未然，实际上透露出当时政局险恶，不测之祸可能旦夕而发的情形。据说应璩尝以《百一诗》遍示朝中，读之者无不惊骇，以为“应焚弃之”，可见这些诗着实触及到了当时政治中一些敏感问题。大致他在曹马两派的斗争中采取了中间派的立场，但“殷勤指喻，忧患存焉”。由于这类诗的性质，在艺术风格上，是比较质直，多用譬喻，不事雕饰与文采的。《诗品》称他的诗“雅意深笃，得诗人激刺之旨”；《文心雕龙》则说是“辞谲义贞，亦魏之遗直”。

除诗之外，应璩能写很好的散文，尤其是书笺一体。《文选》卷42收入其书牍如《与满公琰书》《与从弟君苗君胄书》等共4篇之多，俱是“秀绝时表”的精美之作。其文以骈为主，杂以散行，情感真挚，文藻秀丽，佳句迭涌。像“德非陈平，门无结驷之迹；学非扬雄，堂无好事之客。才劣仲舒，无下帷之思；家贫孟公，无置酒之乐。悲风起于闺闼，红尘蔽于机榻。……夫皮朽者毛落，川涸者鱼逝，春生者繁华，秋荣者零悴，自然之数，岂有恨哉”诸句，用典自然，抒情流转，寄慨深郁；又如“间者北游，欢喜无量，登芒济河，旷若发矇。风伯扫途，雨师洒道，按辔清路，周望山野，亦既至止，酌彼春酒。接武茅茨，凉过大夏；扶寸肴脩，味逾方丈。逍遥陂塘之上，吟咏菀柳之下。结春芳以崇佩，折若华以翳日”等句，虽用骈体，但句式错落疏宕。写一种壮游的感受，思致奇丽，气韵高妙，辞采清畅，俊美可观。应璩的这些文章，在魏晋时文中亦属上品，然而他生不逢时，未能参与建安七子之游，却遭逢世途多故，文坛寥落的年代。后人感叹他的遭遇说：“休琰历事二主，喉舌可舒，而世无赏音，义存优孟，嗟乎命也！”

及至嘉平以后，司马氏执掌大权，号称“以名教治天下”，一班党羽自诩礼法君子。和当年有慕通达好词赋传统的曹氏不同，这些人不仅动辄标榜

---

《魏书》卷7《高祖纪》。

《魏书》卷55《刘芳传》。

《北史》卷81《儒林传》。

《魏书》卷47《卢玄传》、卷84《儒林传》、卷55《刘芳传》，《北史》卷81《儒林传》。

《北齐书》卷4《文宣帝纪》、《北齐书》卷5《废帝纪》。

《诗品》卷中《魏侍中应璩诗》。

《文心雕龙·明诗》。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年第3期。

朱伯谦：《试论我国古代的龙窑》，《文物》1984年第3期。

《与从弟君苗君胄书》。

见张溥《汉魏六朝百三家集题辞注·应德琰休琰集》。

“自少及长，无声乐嬖幸之好”，还每每欲将“纵情背礼”的阮籍等人摈诸四裔，“无令污染华夏”，其赏鉴文学，优容文士的情趣雅量如何可想而知。在恐怖的气氛之下，不仅庙堂之士生命不遑自保，少有文学方面的酬酢往还；即便穷居山林皋壤之士，亦常是块然独处，默尔不言，以求免祸。一旦文章触禁，虽皇帝亦不能幸免。譬如甘露四年，龙屣见于井中，在位的高贵乡公以龙不见于天不见于田而数屈于井，感慨而作《潜龙诗》自讽，“司马昭见而恶之”。到次年，即发生高贵乡公被弑事件。所以，建安文士生活中常有的诗酒高会，相互酬唱的兴发之举，在魏晋间几乎是看不到的。当时参与竹林之游的名士中，除嵇康、阮籍之外，只有刘伶有一篇对礼法先生恣意讽刺的游戏文章《酒德颂》和一首风格类阮籍《咏怀》的《北芒客舍诗》传世，向秀则作了一篇闪烁吞吐欲说还休的《思旧赋》。此赋是六朝抒情小赋的杰作，它以恻怆哀伤笔调，写出了自己对被司马氏所杀害的两位友人嵇康吕安的怀念。序中言“于时日薄虞渊，寒冰凄然。邻人有吹笛者，发声寥亮，追思曩昔游宴之好，感音而叹”。凄清委婉，带出作赋的缘由，颇存曲笔。赋言“叹黍离于愍周兮，悲麦秀于殷墟……托运遇于领会兮，寄余命于寸阴”，压抑沉痛，有非常含蓄的哀旧友、哀故国，哀自己不能自主的命运之意，也隐隐包含了对司马氏及死党戕害贤士的控诉。然而言辞语气极为谨慎温和，又像鲁迅所说，“只有寥寥数行，刚开始却又煞了尾”。其余诸人，尽管文化修养很高，都没有什么诗作传世。事实上，奉行玄学无为之旨的魏晋名士常怀无言之痛，抒发排遣自己的感情每采用“啸”的方式。啸声婉转激越，作啸的仪态亦可有傲世不驯之姿，但却不涉文字，以免被喜欢告密的“工言子”钟会等人抓住言语把柄。所以竹林诸贤如嵇、阮等都能作啸，而当时一些完全避世的隐者如孙登，更是声若鸾凤的作啸高手。由于种种原因，这一时期文坛诗坛作者较少是可以理解的。

---

均见《晋书》卷二十三《何曾传》。

均见《晋书》卷三十三《何曾传》。

李家治：《我国瓷器出现时期的研究》，《硅酸盐学报》1978年第3期。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瓷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 （三）嵇康的散文和诗歌创作

嵇康（223—262年）字叔夜，谯国铨人。从史书记载中可见，嵇康的家世比较低微，父亲只做过曹魏督军粮侍御史这样的小官，在嵇康幼时就去世了。嵇康由母、兄哺育成人，自小资质不凡，有很高的文化修养。史书形容他是“龙章凤姿”，“旷迈不群，高亮任性。……学不师授，博洽多闻，长而好老庄之业，性好服食，常采御上药。善属文论，弹琴咏诗，自足于怀抱之中”。

由于嵇康的人品、才华，加上又是曹氏乡人这一层关系，他成为曹氏的女婿，其妻魏长乐亭主是曹操之子沛王林的孙女（一说是女儿）。他为此仕魏为郎中，后迁中散大夫。由于嵇康在社会上的声望，司马氏及其党羽一再想拉拢他，辟他为官。但人品高洁的嵇康对司马氏的行事为人极其厌恶，坚拒与司马氏合作。友人山涛为尚书吏部郎，迁职后推举嵇康替代，嵇康特作《与山巨源绝交书》以示决裂，书中不仅提出了做官的七不堪二不可，更宣称他是“非汤武而薄周孔”，锋芒直指司马氏所标榜的虚伪礼法名教，致使司马氏极为恼怒。此时恰好嵇康好友吕安被污陷入狱，嵇康不负友人，诣狱为朋友申辩。司马氏及党羽趁机罗织罪名杀掉了嵇康，时在景元三年（262年），嵇康仅39岁。

史书上说嵇康“家世儒学”，“早有青云之志”，无疑传统儒学道德理想在嵇康思想深处打下了很深的烙印。所以尽管他号称“非汤武而薄周孔”，主张“越名教而任自然”，但实际上他对儒学是抱有很真诚信仰的。另一方面，嵇康也受到老庄放达无为，亲近自然思想的强烈影响，因此希望自己能摆脱外物牵累，实现精神上的逍遥解脱。在他内心存在着一些深刻的矛盾，其中最强烈者，来自高洁政治理想与污浊现实间的冲突。而他自幼养成的刚峻激烈的高傲个性也使他难于达到老庄那种贞静守雌，不迁外物的夷淡冲和境界，无法采用明哲保身的乱处处世之道。所以嵇康和当时的社会统治者与流俗之辈总是格格不入，一再非议官方标榜的礼法，藉以表达对司马氏鼠窃狗偷，从根本上违背封建道德原则行为的抗愤。

嵇康的文学成就以散文最为突出，他多方面的卓越才能，在其各类文章中得到充分的表现。嵇康之文今存有《养生论》、《声无哀乐论》、《管蔡论》、《释私论》、《与山巨源绝交书》、《家诫》等15篇，大致可分为论难之文、赋、书疏等数种，品格很高，是所谓“高情远趣，率然玄远”之作。但各文体的风格不尽相同，其中论难之文，思想新颖，观点透辟，言辞犀利，析理绵密，又辅之以壮丽的辞采，可谓兼有先秦诸子、两汉政论和魏晋名理诸文之长，并表现出嵇康挺秀特出的个性风貌；其书疏之文则注重个性襟怀的抒发，不假雕饰，发语天然，情感炽烈，是嵇康思想性格的真实展现。

嵇康的《养生论》颇能表现他对问题的独立思考态度，其风格基本上采用骈体，音节整齐，但语言朴素。说理时先用譬喻，譬喻和欲证明的事理之间结合得紧密贴切，使人信服。这正是先秦诸子散文的传统特色。而各层事

---

周仁等：《中国历代名窑陶瓷工艺的初步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0年第1期。

郭演仪等：《中国历代南北方青瓷的研究》，《中国古陶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晋书》卷55《潘岳传》、卷19《礼志上》。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理之间逻辑思辨性很强，剖析精深，又博涉广泛的自然与社会知识，有说服力，则是当时文章的风格，也是嵇康过人学识的表现。要之，嵇康的这类论难文章，在语言、逻辑、情感、气势几方面遒劲强健，富于感染力，深得魏晋名理文章之精华。所以人们称他的这类文章“师心独见，锋颖精密，盖论之英也”；且“特以解悟为文，清通畅适”，“其局致尤为独操”。

《与山巨源绝交书》是嵇康另一类型的文章，文笔锋利，纯以峻烈之情为之，随处抒发自己的高尚之志与愤世嫉俗之感，又颇有讽喻之辞。书中叙述自己纵放不羁的为人：

吾每读尚子平、台孝威传，慨然慕之，想其为人。加少孤露，母兄见骄，不涉经学，性复疏懒。……又纵逸来久，情意傲散，简与礼相背，懒与慢相成。……又读《庄》、《老》，重增其放。故使荣进之心日颓，任实之情转笃。此犹禽鹿，少见驯育则服从教制；长而见羁则狂顾顿缨，赴蹈汤火，虽饰以金镡，飨以嘉肴，愈思长林而志在丰草也。

言辞铿锵，志意高抗。以此明白的宣言，来表示他对世俗礼法羁绊的蔑视，强调自己自然本性与名教的不能相容。因此，对山涛不明己心，想将自己拉入司马氏集团的做法，给予辛辣的讽刺：“足下羞庖人之独割，引尸祝以自助，手荐鸾刀，漫之臄腥”；“不可自见好章甫，强越人以文冕也；自以嗜臭腐，养鸳雏以死鼠也”。如此淋漓恣肆，任心而为的锋利言语，只有嵇康这种高洁之士才能写出，也完全说明了他之不能见容当世的原因。这篇绝交书堪称嵇康在抒情散文方面的代表作，采用生动形象清峻的语言展示人格，抒发个性，在思想和艺术方面都有极高的水准。然而他这篇不过是“欲标不屈之节，以杜举者之口”的文章却因触怒了司马氏而为他招来杀身之祸。

嵇康的文章集中还有《家诫》这样的文章，文体庄重纯朴温厚，谆谆告诫儿子为人处世的正道，如“不须作小小卑恭，当大谦裕；不须作小小廉耻，当全大让。若临朝让官，临义让生，若孔文举求代兄死，此忠臣烈士之节”等，显示了嵇康思想深处对传统道德的真正态度。

嵇康的诗今存 53 首，有四言、五言、六言和乐府杂体等，艺术上略逊于阮籍，《文心雕龙》称之为“清峻”。诗的内容有一些是发挥出世高蹈的老庄思想，其用意是为了“长与俗人别”；还有一些则是以愤世之情，抨击揭露统治集团中的欺诈倾夺之行。其本色正如以后刘熙载在《艺概》中所指出的：“《秋胡行》贵玄默之致，而激烈悲愤，自在言外。”

嵇康诗以四言写得最好，或清澹遐远，或慷慨豪迈，或愤郁悲慨，情感都极为丰富。诗中往往挟有一种沛然的气势，能够脱出《诗经》四言的句法格式，带有散文式的清朗俊逸之美，形成自己的风格。如这首《兄秀才公穆入军赠诗》：

轻车迅迈，息彼长林。春木载荣，布叶垂阴。习习谷风，吹我素琴。交交黄鸟，顾  
畴弄音。感寤驰情，思我所钦。心之忧矣，永啸长吟。（其十二）

此诗以清新俊雅的笔调描写明媚的春光。从花枝烂漫新叶扶疏的春木，到温暖和煦的东南风，春天的气息从笔端扑面而来，而在春风中叮咚作响的素琴

---

张季：《河北景县封氏墓群调查记》，《考古通讯》1957年第3期。

李知宴：《三国·两晋·南北朝制瓷业的成就》，《文物》1979年第2期。

《晋书》卷117《姚兴载记》。

《太平御览》卷八一五引，《诸葛亮集》。

《梁书》卷48《儒林传》、卷27《明山宾传》、《南史》卷71《严植之传》。

和跳跃枝间，交交鸣唱的黄鸟，更给葱郁美澹的春天景色增添了富于乐感和动感的勃勃生机。诗人在这样的意境中长啸怀人，使这首描写春景的诗更有了一种无尽的言外之意。

这组诗中的另一首则表现了完全不同的意境：

浩浩洪流，带我邦畿；萋萋绿林，奋荣扬晖。鱼龙漫漈，山鸟群飞。驾言游之，日

夕忘归。思我良朋，如渴如饥。愿言不获，怆矣其悲。（其十三）

此诗使用了很多有高扬奋发意味的字汇，如“带”、“奋”、“扬”等，寥寥数句，即烘托出了一种开阔超迈的气象和蓬勃向上的精神。“鱼龙”二句，亦十分生动壮丽。而嵇康通过对自然景物的这种富于诗情画意的描写，表现出他在老庄思想影响下将个人的审美意识融入山林皋壤之中的情趣襟怀。此点是嵇康这类诗有别于前人此类作品的主要之点。

嵇康四言侍中最能写出他的人格、个性、内心矛盾和命运遭遇的一首诗是长诗《幽愤诗》。所谓“幽愤”，指被幽囚时内心的愤慨，所以这首诗也可能是嵇康的绝笔。

在诗中，嵇康说明了自己梗介刚直个性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以及所以致祸的本末缘由。回顾反省自己的一生，嵇康对性格中的任性弱点有真诚的感悟。但平生忠实于理想的诗人最终仍认为自己坚持的处世原则是正确的，不过是梗直招尤而已。“曰余不敏，好善暗人，……惟此褊心，显明臧否。感悟思愆，怛若创痛。欲寡其过，谤议沸腾。性不伤物，颇致怨憎。昔惭柳惠，今愧孙登。内负宿心，外慙良朋”等诗句，表面上有悔祸讼冤之意，骨子里则全无降心服罪之感，由于对自己无端被祸的愤懑痛苦感情，嵇康在诗中直书胸臆，疑古问今，寄心区外，神驰八荒，许多诗句直接写出了对司马氏及其帮凶的强烈抗愤。所谓“穷达有命，亦又何求”，表达了人各有志，政治迫害并不能让自己改变初衷的一份坦荡之心；而像诗末的“采薇山阿，散发岩岫”等句，分别用夷齐和许由之典，仍是毫不掩饰与司马氏不共戴天的敌视关系和决不为其所用的强硬态度。可以说，嵇康的人生信念是至死未变的。

《幽愤》诗主要展示了嵇康内心理智与情感、性格的矛盾，而嵇康另外一些描写对仙境追求向往的五言诗，则显示了他因心中理想与现实的抵触，以致将精神的寄托从社会投向自然的情形。如他的《答二郭》诗之二、《游仙》等等。这些五言作品，同样表现了其诗“清峻”的风格。

---

《文选》卷四十。

据石声汉选释《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年版；1956年中华书局本《齐民要术》作“用炭易练而丝韧”。不作“用盐”疑误。

#### (四) 时代之音——阮籍的八十二首《咏怀》诗

##### 1. 阮籍的生平和为人

阮籍(210—263年)字嗣宗,陈留尉氏人。生于建安十五年,比嵇康长13岁。陈留阮氏是汉魏大族,代有名宦,家世有很高的学术文化修养。阮籍的父亲阮瑀,是建安七子之一。阮瑀在建安十七年逝世,阮籍3岁就成为孤儿,由寡母抚养长大,因此他对母亲有很深的感情,事母“至孝”。

可能是由于阮瑀早逝和尚道不治产业等原因,阮氏家族中阮籍这一支家道中落,所以《世说新语》有一则阮籍兄子阮咸在七月七日晒大布犊鼻褌于中庭,以调侃北阮的富有的故事。尽管家境不富,但阮籍自幼才华出众又勤奋好学,博览群书。长成之后,“容貌瑰杰,志气宏放,傲然独得,任性不羁,喜怒不形于色。或闭户视书,累月不出;或登临山水,经日忘归。”他具有多方面的才能,年轻时学击剑,技艺颇为高超;又“嗜酒能啸,善弹琴”;对老庄思想的领悟程度极高,可以达到“当其得意,忽忘形骸”的境界。在对待当时一些炙手可热的权势官僚的态度上,阮籍也显得相当与众不同。他不慕虚名,莫测高深,将权位看得十分淡漠,且富于政治远见,为此而谢绝了许多大官僚的征聘。

从深层看,阮籍具有很高的抱负理想。阮氏“家世业儒”,阮籍自少就受到儒学的熏陶,故《咏怀》其十五中,有“昔年十四五,志尚好《书》、《诗》,被褐怀珠玉,颜闵相与期”的诗句。阮籍内心,对传统的道德价值亦十分看重,他在《乐论》中主张“礼治其外,乐化其内,礼乐正而天下平。”《咏怀》其三十九中也有“忠为百世荣,义使令名彰,垂声谢后人,气节故有常”的诗句;这首诗中“壮士何慷慨,志欲威八方”的句子同祥是他“少有济世之志”反映。阮籍这样的思想渊源和理想抱负和当时黑暗恐怖的社会现实之间有多大的冲突,是不难想象的。他年青时几次拒绝出仕,很大程度也和他对社会现状的失望有关。

痛苦之下,阮籍转而在老庄思想中寻找安慰。他在老庄哲学方面有很高的造诣,对清谈名士倚为谈资的三玄,分别作有《通易论》、《达庄论》、《解老论》,思辨水平都相当高,甚至超过一些专门的学者。阮籍诠释研究三玄的目的,并不仅是为了表现他对老庄哲学思想的崇奉,实际上,他是在玄学理论中加进了自己的理解,使原有的儒学信仰和老庄自然无为之道相互融合,形成一套新的适合自己的人生观,用以指导他在乱世里的出处抉择和处世之方。比如他作《通易论》,即是以传统儒学为基础,兼吸收老庄无为之说,以论证贤人君子在天道人事盛衰不同时的出处大节。而阮籍最终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1963—1965)》,《文物》1973年第10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年第6期。

《三国志·魏书》卷11《邴原传》及注。

《晋书》卷91《儒林传》。

《晋书》卷94《隐逸传》。

羴羊,石声汉《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1961年)释为黑羊;陈维稷主编《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4年)释为山羊。今从后说。

《易》的“潜龙之义”中，引申出了儒学之士在非常之时应世的变通之法，即所谓“独立不惧，遁世无闷”，亦即在乱世里士君子内心卓尔独立，不有畏惧，保持道义操守，坚忍不拔；外表行迹上则不妨与物推移，或仕或遁。这样的人生哲学，实为内儒外道，而阮籍处世，无疑正是奉行了这样的原则。他平时的行为显得放诞不羁，完全无视流俗，但并非没有准的，实际比一些礼法之徒所为更合符儒学道德伦理。其“至孝”、“别嫂”等均是此类，故当时人说他“外坦荡而内淳至”。他虽然鄙视虚伪的礼法之士，但不像嵇康那样刚峻愤激。他常作青白眼，以白眼对那些伪君子，也常写一些游戏文章挖苦讽刺此辈，如《猕猴赋》讽刺追逐利禄之流犹如猴子，“外察慧而内无度”，“性褊浅而干进”，装模作样，实不过是人的玩物，受制于网罗；《大人先生传》更尖刻挖苦礼法之士是棉裤缝里的虱子，“行不敢离缝际，动不敢出裨裆，自以为得绳墨”，一把火来时，“群虱死于裨中而不能出”，而“汝君子之处区内，亦何异夫虱之处裨中”。因说到痛处，以致礼法之士对他“疾之如仇”。然而这不过是游戏文章，并不指名道姓，也不牵扯到现实政治。一到论及具体的人和事，阮籍就非常谨慎，“口不臧否人物”，或者“终日不言”，或者“言及玄远”，不涉世事。又常用酣饮不止，沉湎醉乡来回避一些政治是非。事急之时，或不辞妥协之计。譬如仕宦，阮籍早年因对世道失望而始终不肯应辟出仕，司马氏掌权后，士大夫拒绝其拉拢者有被害之虞，阮籍遂以“出身而纳智”的态度接受了司马府的征辟，以此避免司马氏的猜忌，也令司马氏的党羽无法加害。而他任官是典型的“居官无官官之意”，十分放诞胡闹。所以这样的目的，不仅是因为他完全无意为司马氏效力，同时也是为了要让司马氏相信他不过是一个有虚名而无实际才干的人。

阮籍一生依靠这样的处世原则得到保全，虽政治立场始终不在司马氏一边，但终令“雄猜之渠长，无可施其怨忌”。然而，阮籍也为此付出了很大代价，他内心实际上十分苦闷。其痛苦不仅来自旧有人生理想的破灭，传统道德价值观的沦亡，汲汲防患的压力，而且也由于必须在政治上与司马氏虚以委蛇地敷衍。尽管有一些超旷的哲学作为安慰，但对于平息胸中的焦虑和愤激来说力量是远远不够的。阮籍的很多行为，如临歧路恸哭而返，吊广武山叹世无英雄，登苏门山长啸，登武牢山望京邑而叹，赋豪杰诗及佯狂放诞等等，都是他内心苦闷的宣泄方式。82首《咏怀》诗，更是他心迹的充分显示。

---

沙比提：《从考古发掘资料看新疆古代的棉花种植和纺织》，《文物》1973年第10期。

李崇州：《我国古代的脚踏纺车》，《文物》1977年第12期。

《南史》卷71《儒林传》。

## 2. 《咏怀》诗的思想艺术特点

畏于时势，阮籍在《咏怀》诗中只能用深隐不露的方式曲折表现他内心的情感，这就决定了咏怀诗的基本风格是《文心雕龙》所说的“遥深”，亦即是含蓄、隐晦，多用典故以至一些具有象征意义的语词符号，寄托很深，主旨不易把握。钟嵘认为是“言在耳目之内，情寄八荒之表”，“厥旨渊放，归趣难求”；直到清代王夫之，尚有“千载之下，了无觅脚跟处”的评论。尽管如此，《咏怀》诗作为思想艺术成就很高的杰作，因富含哲思，寄意深微，又色采瑰丽，虽不尚雕琢而纵横跌宕，气势自出，所以尽管不能确知其意，读起来仍深具魅力。而许多诗所蕴含的多层喻意，给读者以很大的想象余地。

《咏怀》诗的内容非常广泛，有记述其少年时建功立业之志的；有揭露黑暗政治和讽刺司马氏党羽的；有感叹人生无常、世途险恶的；也有阐发老庄玄理的。其主题亦并不仅止于《咏怀》，举凡咏史、游仙、招隐、玄言等这一时期诗歌常见的体裁都能在82首中窥见其踪。

《咏怀》的写作和魏晋间的政治有极密切的关系，几乎每一首诗都和当时的历史事件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关连。在阮籍生活的时代，曹魏朝廷中曾有过4次巨变，即高平陵事件、嘉平六年李丰夏侯玄被诛、同年秋齐王芳被废、甘露五年高贵乡公被弑。这几次事变加上许多士人的无辜被害，对阮籍内心有很大震动。尽管易触时忌，阮籍作为一个有正义感的杰出诗人，在诗中仍或显或隐地披露了历史的真相，揭露司马氏暴政，同情伤悼无辜，同时也批判曹氏统治集团所以酿成祸端的失政。而这些批评时政的诗，构成了《咏怀》诗的一个大类。

这类诗的诗意往往特别隐晦，诗中大量使用典故，其中有古典亦有“今典”。一些反复出现、反复使用的典故或语词。常成为一种符号代码，提示某种特定的实际含义（如人或事），一些诗本身具有双重甚至多重的寓意。如《咏怀》第十六首：

徘徊蓬池上，还顾望大梁。绿水扬洪波，旷野莽茫茫。走兽交横弛，飞鸟相随翔。  
是时鹑火中，日月正相望。朔风厉严寒，阴气下微霜。羁旅无俦匹，俯仰怀哀伤。小人计  
其功，君子道其常。岂惜终憔悴，咏言著斯章。

这首诗表面上写出了在暮秋之季的一种浩茫悲凉迷惘的感慨，这种感慨有可能是泛泛而发，也有可能实有所指。而了解其确切含意的关键，有时要看作者的为人和所处的时代。方东树说：“夫诵其诗必知其人、论其世，求通其词，求通其志；于读阮诗尤切。”因此，许多研究者更深一步认为，这是一首旨在感慨政局，讽刺邪佞，表示内心操守和忧患之心的诗。而联系当时史事细心察考，还可以发现，此诗中有许多蛛丝马迹，隐隐透露出嘉平六年深秋朝中的一场政治事变。

又如《咏怀》第六十五首：

王子十五年，游衍伊洛滨。朱颜茂春华，辩慧怀清真。焉见浮丘公，举手谢时人。

---

《南史》卷71《儒林传》。

《南史》卷71《儒林传》。

《南史》卷25《垣护之传》。

《南齐书》卷五七，《魏虓传》。



轻荡易恍惚，飘飏弃其身。飞飞鸣且翔，挥翼且酸辛。

“王子”是《咏怀》诗中常常用到的典故符号，往往具有特定含义。有人曾指出，“咏怀”诗中凡用‘王子’或‘王子晋’者，似皆指魏帝之年少者，盖传言王子晋十五而仙去也。”这首诗主要用了两个关于“王子”的古典。《列仙传》说：“王子乔者，周灵王太子晋也。好吹笙，作凤凰鸣，游伊洛之间，道士浮邱公接以上嵩高山。……后于缑山乘白鹤驻山头，举手谢时人，数日而去。”又《逸周书》说：“晋平公使叔誉于周，见太子晋而与之言，五称而五穷，逡巡而退，其言不遂。叔誉曰：‘太子晋行年十五而臣弗能与言’”。“辩慧”一语亦出自此书所载太子晋与叔誉等人相问答之词。

从表面看，此诗颇像是游仙一类诗，然而又言“弃身”“酸辛”，情调不似一般游仙诗的超旷而是相当沉痛。参考史实，可发现在“王子”的古典之外还有今典，许多语词与高贵乡公曹髦有关。如《通鉴》载，甘露元年，即位不久的高贵乡公“幸太学，与诸儒论《书》、《易》及《礼》，诸儒莫能及。”又与司马望、王沈、裴秀、钟会等“讲宴东堂，并属文论”。曹髦是一个很聪明的皇帝，甘露元年恰好只有十五岁。“王子年十五”以下四句，正是喻指了这时的情形。曹髦性子很急，史书说他“请召欲速”，或许正是由于这种不能忍耐的性格，到甘露五年，他因不愿作亡国之君孤注一掷讨伐司马氏，交战中被司马氏死党刺死车下，时年仅20岁。这种可悲的遭遇，正是所谓“轻荡易恍惚，飘飏弃其身”。所以黄节先生关于这首诗的案语说：“伤高贵乡公而作也。……诗中称其‘辩慧’，如《志》载帝幸太学问诸儒事可证。陈寿评曰：‘高贵公才辩夙成，好问尚辞，……然轻躁忿肆，自蹈大祸。’则诗言轻荡弃身，菲高贵其何指。”

这一类以用典方式隐晦揭露黑暗时势的诗在《咏怀》中有相当数量。与前一章所举建安诗歌中有“诗史”之称的作品相比，阮籍这些诗同样具有“诗史”的性质。但它们是另一种类型的“诗史”，具有与历史发展轨迹相一致的主观感情色彩，富于抒情性，是一个黑暗、恐怖，善恶混淆时代仅可能有的真实记录，也是人们心灵痛苦的真实产物。其认识价值，并不减于前一类诗史。沈德潜说“遭阮公之时，自应有阮公之诗”，正是此意。

阮籍抒写其内心强烈的忧生忧世之感的诗，构成了《咏怀》诗的另一大类。这样的感慨是和当时的社会现实，阮籍内心对危机的强烈预感和对世道人心的深刻认识，以及他悲天悯人的仁者胸怀是分不开的。实际上，尽管阮籍极力想用齐一大化、洞贯死生的老庄自然哲学来安慰自己，但强烈的苦闷仍然难以排遣，这种苦闷流露在《咏怀》诗中，就成为忧伤的主调。

在《咏怀》第一首中，读者即可以体会到几乎贯穿于全部《咏怀》诗中的“忧伤之旨”：

---

《魏书》卷七，《高祖纪下》。

陈维稷：《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343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3年第10期。

朱龙华：《从“丝绸之路”到马可·波罗——中国与意大利的文化交流》，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67—268页。

叶奕良：《“丝绸之路”丰硕之果——中国伊朗文化关系》，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第250页。

夜中不能寐。起坐弹鸣琴。薄帷鉴明月。清风吹我襟。孤鸿号外野。翔鸟鸣北林。

徘徊将何见。忧思独伤心。

全诗笼罩了一层深秋的悲雾，显示了诗人孤独无偶而万感交集的巨大忧思。

“夜中”二句一开始就写了诗人夜深人静无法入睡，起来弹琴。可是诗人并不明说所以不能入寐的原因，只是告诉读者有淡淡月光照在帷幕上，凉风吹动了衣襟。这种欲说还休的含蓄表述，尽管无一字着笔，已足令读者感到在无边黑夜中那种难以言传也不敢言传的痛苦悲哀。“孤鸿”二句借前文烘托出的氛围写黑夜里的所见所闻，用悲切的鸟声进一步传达内心的哀愁。诗末写诗人在无可奈何之中独自徘徊环顾四周，除了自己无法排遣的“伤心”之外，陪伴在旁的仍只有无边无际的孤寂与忧愁。“忧思独伤心”，是全诗的主调，通过它，读者真切地看到了一个孤独忧愤的诗人的形象。而诗人之所以如此，则是如方东树所言，有所谓“幽旨”存在。

从个人角度而言，在当时，阮籍虽以纵酒任诞，韬迹于司马氏之门而使生命暂时得到保全，但精神上则始终受到外来敌意和内在痛苦的包围。《咏怀》其二五中有这样的诗句：“拔剑临白刃，安能相中伤，但畏工言子，称我三江旁”。据考证，这首诗作于甘露二年（257年）司马昭挟魏帝及太后果车驾东征起兵淮南的诸葛诞时。当时钟会随军同行，常在司马左右，而此人之工谗是极为有名的。所以阮籍在诗里写出了对钟会（亦应有何曾）之流谗害不已的忧惧。大致与此同时的另一首诗中，还有“胸中怀汤火，变化故相招。万事无穷极，知谋苦不饶。但恐须臾间，魂气随风飘。终身履薄冰，谁知我心焦”的诗句，诗人汲汲防祸的忧患之心表露得更加清楚。关于内在的痛苦，《咏怀》其九写得很深刻：

步出上东门，北望首阳岑。下有采薇士，上有嘉树林。良辰在何许，凝霜沾衣襟。

寒风振山冈，玄云起重阴。鸣雁飞南征，鸚鵡发哀音。素质游商声，凄怆伤我心。

从社会角度，阮籍看到了很多发生在他身边的悲剧，感知到世事的无常，从中得到深刻的教训。在《咏怀》其六中，阮籍因曹爽集团的失败而发感慨：

昔闻东陵瓜，近在青门外。连畛距阡陌，子母相钩带。五色曜朝日，嘉宾四面会。

膏火自煎熬，多财为患害。布衣可终身，宠禄岂足赖。

由于阮籍对世事极深的洞察力，他对于一去不返的尘世繁华和今后岁月里的危机有不抱幻想的预感，而且也能感知到在巨大的社会危机到来时个人的渺小和孤独。如《咏怀》第三首所写：

嘉树下成蹊，东园桃与李。秋风吹飞藿，零落从此始。繁华有憔悴，堂上生荆杞。

驱马舍之去，去上西山趾。一身不自保，何况恋妻子。凝霜被野草，岁暮亦云已。

诗中写到东园桃李花开，一度有过春天的胜景。可是这一切不过如过眼烟云，秋风一起，芳事凋零，繁花万朵变成昔日华堂上无边的荆棘。通过“繁华有憔悴”以下数句，诗人将视角从自然景物移向人世，告诉人们，人事的盛衰也像春花凋谢一样，任凭再显赫的钟鸣鼎食之家，一旦主人得祸，人亡家败，高堂上很快就会刺荆丛生。这种情景，在封建社会当然是极普遍的现象，后来的一部《红楼梦》，说尽了这方面的辛酸。然而在政局变动十分剧烈，官僚名士“朝为伊周，夕为桀跖”，一朝天子一朝臣的魏晋之际，诗人的这些感慨，无疑是更具有特别的寓托的。因感到朝市的黑暗可怖，所以诗人希望

---

颜之推：《颜氏家训·勉学第八》。

《颜氏家训·勉学篇》。

及时摆脱羁绊，驱马到昔日夷齐采薇的西山去避世，由于自身尚难保全，甚至不能顾及妻儿。然而岁暮严霜之下，草木同枯，又有谁能逃过天地间的大劫难呢？阮籍用如此沉痛决绝的诗句来表述当时人人自危的社会空气及危机迫在眉睫的巨大惶恐，其内心的忧惧愤郁和绝望可想而知。而身为一个有如此觉悟深度的敏感诗人，阮籍在当时社会注定了只能是彻底孤独，疏离人群的。

八十二首《咏怀》诗，内容非常丰富，情感极其复杂，本身自成一个广懋幽深的世界，在文学史上有不朽的地位。概括而言，阮籍是自有五言诗以来第一个多产作家，其作品数量远过于前人。继曹植之后，阮籍《咏怀》，开创了五言诗创作的一个新境界，使五言诗完全摆脱了乐府民歌的影响。《咏怀》诗中抨击黑暗，向往理想的精神，继承发扬了《诗》、《骚》的优秀传统，其寄意深微的创作方法，对后人也有极大影响。具体而言，《咏怀》诗中最值得重视和称道的艺术手法，是托物喻情，促进感发，使“言有尽而意无穷”，展现幽远思绪的比兴手法。而阮籍之用比兴，较之《诗》、《骚》以美人香草喻贤人君子，以恶鸟臭草比奸邪小人的传统手法已有了很大的发展。他一方面常对自然景物赋与富有感情色彩的描绘，通过反复泛化，使比兴物具有多重喻义，有的甚至成为某种象征符号。而这类象征符号每以其丰富的形象意义和情绪性引导读者的想象和联想，触发读者的情绪感应，帮助读者把握象征物后面的东西，从而使作品产生极强的艺术效果；另一方面则大量采用“用典”的方法，典故往往有“古典”和“今典”两重意蕴，极大地丰富扩展了比兴的内涵和表现力，作品也更加含蓄曲折，言近旨远，更具感发力，使读者在不知不觉中领悟到某种深邃的东西。这样的艺术手法，在当时也有迂回的保护作用，使统治者抓不到把柄，诗人藉以避祸远害。在后世黑暗专制政权压制下，许多诗人常常用类似手法来进行创作，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郭璞、陶渊明、庾信等，都是受到阮籍《咏怀》诗影响的诗人。

#### 四、两晋文学（上）

两晋 150 余年的历史，经过西晋一个短暂的统一时期之后，即陷入了更严重的战乱纷扰，最后是立国江南的东晋伴随始终不绝的内忧外患，偏安一隅。和这一时期的社会、政治、思想状况相一致，两晋文学创作活动也经历了一个从繁辞缛采到玄远虚澹的往复变更。虽然在为文的技巧理论研究方面较前有更大发展，文学活动的种类亦从诗赋扩展到其他方面，然而建安文学的风骨乃至魏晋之际文学的遥深思致却渐趋衰颓没落，仅有少数优秀的作者能在思想艺术上嗣其微响。

## （一）短暂的升平之世与思想文学潮流

司马氏在 263 年出兵灭蜀汉，两年后即行代魏，建立西晋。司马昭之子司马炎成为开国皇帝，是为晋武帝。公元 279 年，西晋派大军五路伐吴，战事顺利。到第二年即太康元年，吴国灭亡，西晋统一了中国。平蜀和平吴之役都历时很短，又都是取乱侮亡，基本上没遇到抵抗，所以南北社会没有受到多少战乱的破坏。到统一后的太康年间，统治者采取了一些有利于恢复生产，安定社会的措施，故在西晋前期短短 20 年左右，政局尚稳定，经济也一度繁荣。史家称此时是“牛马被野，余粮栖亩，行旅草舍，外闾不闭，……其匮乏者，取资于道路，故于时有天下无穷人之谚”。然而从深层看，此时的社会仍是相当黑暗，并潜藏危机。政治上，宗室王族、外戚后党及在朝中居高位的官僚大族这三股势力把持大权，在九品中正制的保障之下，选举人才“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出身社会下层的正直之士，备受压制，几乎没有进取机会；侥幸进入仕途的寒士，纵有俊才，但仍免不了“为时豪所抑”的命运；由于大族官僚狭隘的门户之见，在政治生活、仕宦进取中受到排挤歧视的，尚有被视为“亡国之余”的南方之士，而洛中权贵对南士的排挤，引起统治集团更为错综复杂的矛盾。当时一位“宦孤人微”的小官段灼上表直陈政事之阙说：“今台阁选举，徒塞耳目，九品访人，唯问中正。故据上品者，非公侯之子孙，则当涂之昆弟也。二者苟然，则荜门蓬户之士，安得有不陆沉者哉！”作为门阀政治的必然产物，垄断政权的豪门腐朽糜烂，骄纵虚伪，行事唯家族或集团私利是图，自最高统治者以下，几无人能以国家理乱为念。朝中党派林立，政争不已，风气奔竞，纲纪隳乱。由于热衷荣贵，官僚朝士争名于朝，争利于市，像平吴之后的二王争功，王戎、和峤等人的孜孜求利，都是史有明书。至于奢靡夸富，侈汰无已，更是何、石、王、贾等贵戚公卿竞以相高的时髦风尚。所以就在武帝当朝，天下一统的表面繁荣时期，政治已呈现“朝廷宽弛，豪右放恣，交私请托，朝野溷淆”的局面，一场更大动乱的根苗已经在社会中种下了。此外，由于晋武帝其人在立嗣问题上的虚伪态度，又使党争嚣然的西晋朝臣围绕司马攸和司马衷的皇位继承权问题，形成齐王派和太子派两大集团，而武帝的宠爱后党，以至三杨用事，排挤贤才，为太子一派张目，进一步加深了矛盾，最终促成八王之乱的爆发。

就在晋武帝死后不久，在他生前积聚起来的各种矛盾就逐一爆发，太康以来的繁华亦化为乌有。首先是八王之乱，在这场历时 16 年的宗室相残中，许多著名的文士都未能幸免于难；其后则是各族流民豪右纷纷起兵，中原狼烟四起，仅存的文学之士也丧失了向来的容身之地。随刘聪石勒的精兵相继攻下洛阳长安，全歼了司马氏在中原的政治军事力量，西晋最后于 317 年灭亡。

在思想领域，玄学发展到西晋时期，原有的异端性质已有了很大改变。

---

刘仙洲：《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科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51 页。

李崇洲：《中国古代各类灌溉机械的发明和发展》，《农业考古》1983 年第 1 期。

《高僧传》卷 6《释慧远传》。

《高僧传》卷 7《竺道生传》。

《晋书》卷四十八，《段灼传》。

《南史》卷 70《郭祖琛传》。

当初竹林名士以自然非议名教，以至倾向于“无君”的思想，使统治者觉察到对自然本体过于强调，任其无限发展可能会给自身统治带来的威胁；另一方面，司马氏篡政已成，王、何、嵇、阮等名士在人身上已被司马氏消灭，继续崇奉他们所倡导的哲学，对司马氏麾下的名士官僚，多少有点讽刺意味，而前者思想上的高境，后者亦实难企及。因此故，西晋统治者在重申“以名教治天下”的同时，也要致力于使魏晋玄学成为统治集团完全能够接受的思想哲学。于是一些素来精研名理之学的礼法之士，出面对玄学本体进行了一番从“无”到“有”的改造。如裴頠的《崇有论》，即是从“体”“用”诸方面，全面论证了“贵无”之说对现存制度的危害之处，以为“夫万物有者，虽生于无，然生以有为己分，则无是有之所遗也”；而且“贱有则必外形，外形则必遗制，遗制则必忽防，忽防则必忘礼。礼制弗存，则无以为政矣！”

不过这一时期士大夫思想上仍存在不同宗尚，自然名教孰先孰后的争论甚至还介入了西晋朝廷中的党派冲突，譬如当时朝中发生的庾纯贾充酒后争言事：“充曰‘父老不归供养，卿为无天地！’纯曰：‘高贵乡公何在！’”实际上则体现了标榜名教与尊崇自然的两派朝士间的互相诋毁攻击。尽管如此，在统治集团的大力提倡之下，西晋士人的思想宗尚，还是较前发生了很大改变，渐从重玄远之高韵，转为重现实之实有。

到八王之乱爆发之后，尖锐的社会冲突使官方提倡的一些哲学理论再次受到挑战。为了彻底改变玄学的异端性质，完成玄学与统治思想的合流，郭象在裴頠《崇有论》和昔日向秀《庄子注》的思想基础上，对三玄中的《庄子》详加诠释，对威胁到名教合理存在的玄学本体，进行了釜底抽薪式的巧妙取消。郭象注《庄》，不仅否认万物的本原是“无”，也不言生物者为“有”，而是完全避开“有”“无”之争，宣称“造物者无主而物各自造”。这种万物自然而然，自生自灭的玄冥独化理论，消泯了名教自然孰本孰末的矛盾。为西晋名士所津津乐道的“老庄圣教将无同”、“名教中自有乐地”提供了一个“圣人虽在庙堂之上，然其心无异山林之中”，“游外以弘内，无心以顺有”，“终日挥形而神气无变，俯仰万机而淡然自若”的最高理想人格理论。山林与庙堂，自然与名教，从此成为彼此相通的一物两面。

西晋社会的政治思想状况，给文士的精神面貌和创作活动都留下了极深的印记。西晋前期较安定的20年中，良好的生活环境，给文士的创作活动提供了条件，而建安以来各种文学形式的成熟进步，也为此时期的文学创作奠定了深厚基础，向诗人们展示了足资效仿的典范。因此，太康时期的文坛颇为繁荣，其中重要的作者，有二陆（陆机、陆云）、三张（张华及张载、张协兄弟）、两潘（潘岳、潘尼）、一左（左思）以及傅玄、傅咸、挚虞、石崇、欧阳建、何劭、孙楚、张翰、成公绥等等，钟嵘称之为“文章之中兴也”。

然而从创作的主流看，此时期的文学之士对《风》、《骚》的精神，建安之风骨甚至魏晋之际诗歌的幽远深邃意境，却很少有所继承。此种情形，

---

《周书》卷35《薛慎传》。

《陈书》卷19《马枢传》。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中华书局1955年版，第115—116页。

郭象：《庄子·齐物论注》。

郭象：《庄子·大宗师注》。

张荫麟：《卢道隆、吴德仁记里鼓车之造法》，《清华大学学报》第二卷第3期，1925年。

大体缘自思想与社会政治两重因素。在思想方面，当然首先是由于受到裴頠、郭象等人改造过的玄学理论影响，一般文士，内心中已经感受不到天道与人事、自然和名教之间的深刻对立，所以其作品中更多出现的，是对现有统治秩序合理和谐的肯定和赞美。由于思想上缺乏真正的思辨力和批判精神；其作品在本质上亦每每流于肤浅和平庸。而崇有贵形的哲学本身，无形中也会导致在作品中更看重辞采技巧等外在层面的东西。在政治上，则是由于经过魏晋之际政治风雨之后，司马氏对文人的态度愈加不假宽容，而文学之士屏息敛气，战战兢兢归顺新主，不复敢在司马氏淫威下表现知识分子的独立人格。史载“雅好读书”，有文学之才的向秀在嵇康被诛后“失图”，举郡计入洛，面对司马昭咄咄逼人的发问，只能“逊辞免祸”；入洛时作《思旧赋》，除念旧友外，亦吞吞吐吐为司马氏隐讳；以后混迹官场，逐步迁升，文学上则不再有什么建树，其事例很典型地表现了当时文士人格上的艰困处境。而九品中正制的选举入仕方式，实际上亦扭转了士大夫对世事的態度，士人唯留意关注个人的仕宦前程，眼界胸襟都较前代变得狭小。正因如此，此时的大部分文士的作品中，既没有建安诗人那种忧国忧民，建功立业的精神，亦没有魏晋之际诗人用含蓄隐晦方式表露内心激愤的勇气。以最讲究“识鉴”著称的西晋士大夫，大部分人的诗赋里却偏偏看不见对国家未来危机的忧虑和预见，当时社会尖锐的各种矛盾，很少反映在他们的创作之中。甚至包括张华这种较为正直公忠，有政治之才的官僚，本身处在危机四伏，八王之乱已经开始的环境之下，其作品也依然显得“儿女情多，风云气少”。而当时对未来的严重危机作出警告的，往往是一些并不跻身文学创作的乡野方术之士。像敦煌索靖在满朝晏安升平景象的元康九年对洛阳宫门前铜驼所发的“会见汝在荆棘中”这类强烈悲慨，在本应十分敏感的同时代诗人的作品中就很少出现。

当时的大部分诗人，在晏安的生活中将自己主要的创造力都沉溺在技巧性的雕琢辞句之中，用大量官场赠答，诗酒应酬的作品去表述了一种较为平庸的精神情怀。他们忽略了建安诗歌的本质而继承了它的外在形式，并力求让这些形式进一步发挥完善，在语言、句法、声调的讲究上不遗余力，因而造成了诗歌作品“镂金错彩”的流行趋向。与建安和魏晋之际的作品相比，西晋诗有两大突出特点，一为重情，次为重形式。前者不同于建安诗中的慷慨任气而略似其注重个人情感抒发的一面，尤其接近曹丕在其诗中表现出来的新巧哀怨，境界狭小的那种用情类型。西晋人写哀情、怨情的许多篇章，尽管写得真切流畅，但往往局限在个人的家庭、亲友、仕途的范围之内，所折射的社会现实与作者的人格精神甚微，对人心的感发力也是比较弱的；在重形式的方面，则实际上开启了南朝谢灵运一派重视技巧藻采锤炼雕琢字句之先河，进而成为南朝文学的主流。正因如此，钟嵘在《诗品》中，将许多太康以来的西晋诗人列入上品。《文心雕龙》则有“晋世群才，稍入轻绮”的评语，而“轻绮”之“轻”，显与“沉郁”相反，多少说明了思想情感的浮浅淡薄；至于所谓“绮”，即是风格形式上的华丽雕琢，这正是西晋文学

---

王振铎：《指南车记里鼓车之考证及模制》，原载《史学月刊》第3期，1937年。今转引自王振铎《科技考古论丛》，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见钟嵘《诗品》卷中《晋司马空张华诗》。

见《通鉴》卷八十三晋惠帝元康九年。

创作主流的特点。

不过也必须注意到，西晋文学，除了呈现上述主流之外，也确有另一派风格迥然与之不侔的作者存在。他们的创作或是表现了门阀政治下寒门之士内心压抑不平的牢落之气，或是表现了在天地翻覆的社会大动荡中豪杰志士以身许国的忠愤之志，因此而能与建安风骨精神相通，风格上也一扫西晋诗的轻绮华靡而显示出雄健清刚，慷慨感怀的气概，独冠当时。这类作者前有雄视太康的左思，后有两晋丧乱间怀定乱之志、负俊上之才的刘琨郭璞，他们与古今杰出诗人精神怀抱间，相通处依稀可辨。所作具有极高的思想艺术价值，足以进入魏晋南北朝时期最优秀作品之列。然而这类作者多孤高绝俗，确实不能代表这一时期文学的主流。



## （二）太康文坛的繁荣与凋落

太康（280—289年）是晋武帝平吴统一中国后所建的年号，也是他的最后一个年号。从太康元年到晋惠帝永康元年（300年），约20年时间，朝中虽小有变乱（如武帝去世、贾后弄权、三杨被诛等等），但赖一、二正人扶持，基本维持了一个安宁的局面。陆潘左张等西晋文人的创作，从太康前后开始，也有20余年的繁荣期。到公元300年以后，兵戈纷乱，朝廷播越，原聚集洛下的文学之士死亡离散，从事文学活动的环境条件不复存在，太康以来盛于一时的文坛也就此凋零了。

## 1. “太康之英”——陆机潘岳等人的文学创作

钟嵘在《诗品·序》中说：“陆机为太康之英，安仁、景阳为辅”。的确，陆机等人可以称得上太康时期文学创作活动的主要代表。

### (1) 陆机

陆机（261—303年）字士衡，吴郡（今江苏吴县）人。祖父陆逊，是吴国的丞相，父陆抗，为吴大司马，几位叔父，也都是吴国的重臣名将，陆氏家族先后仕吴“二相五侯将军十余人”。陆机从小有优裕的生活条件和深厚的学术文化修养，《晋书》称他“少有异才，文章冠世，伏膺儒术，非礼不动。”受家风影响，陆机仰慕父祖，一向有追求功名的强烈愿望，希望能通过努力事功，恢复祖上的光荣。这一信念，为陆机毕生所坚持，成为支配他出处抉择的一大重要因素。

陆机20岁时吴国为晋所灭，在战争中，他有两个哥哥被晋军所杀。经历了亡国打击的陆机和其弟陆云回到华亭故里，闭门读书十年，文学才能得到更多的磨练。在这一时期，陆机开始了他带有学习模仿性质的诗文创作，写了《拟古十二首》和一部分乐府诗，以及《辨亡论》、《述先赋》、《祖德赋》等文章和辞赋。

吴亡之后，尽管西晋统治者对东南大族有相当的优待，保存了他们的基业，甚至允许他们继续复客领兵，但对大族中的出色人才，依然是不放心的。因此每每用“举清能、拔寒素”的名义，将大族人士召到洛阳。陆机和陆云兄弟也就是在闭门读书十年后，在太康九年奉到“举清能”的诏令，于次年与顾荣等人一道赴洛入京的。

陆机兄弟作为“亡国之余”入洛，难免受到洛中权贵的排挤。为了跻身仕途，扬名显身，陆机拜访了文坛领袖张华，再由张引荐结识了许多官僚文士，崭露了才华。次年，陆机被太尉杨骏辟为祭酒，从此卷入统治阶级内部斗争的漩涡。由于过于热衷仕进，所以尽管当时政治中已潜伏了很大的危机，而且自己的仕途也并不十分顺惬，但陆机仍不肯激流求退。以后，他们两兄弟还投到贾谧门下，和潘岳等人一样，成为“二十四友”，而在八王之乱的混战中，性格亢直的陆机最终没有逃过被人谗害的命运，和弟弟陆云一道被成都王颖所杀，年不过43岁。

陆机政治上志大才疏，是个典型的封建才士。他有一定的正义感，又有强烈的功名心，为人热衷，但政治见识并不高明。他以被洛中权贵歧视的南人身份卷进当时的政治冲突，其人生悲剧是难以避免的。在文学上陆机表现出多方面的才能，其作品有诗、乐府、赋、文、连珠及文论、史论、书法等等，张华称他为“大才”。他的诗，现存104首，数量可观，其内容大致有三类，其一是拟古诗、拟乐府等模仿练笔之作，艺术上颇见精巧，有的甚至超过原作；其二是入洛后所写的奉制诗、应酬诗、代作诗等，多为浮泛之作；其三则是表现他内心的失国之感、政治理想、仕途坎坷等复杂感情的诗，有一定思想艺术价值。如他的《赴洛道中作》二首：

总辔登长路，呜咽辞密亲。借问子何之，世网婴我身。永叹遵北渚，遗思结南津。

行行遂已远，野途旷无人。山泽纷纭余，林薄杳阡眠。虎啸深谷底，鸡鸣高树颠。哀风中

---

刘仙洲：《我国独轮车的创始时期应上推到西汉晚年》，《文物》1964年第6期。

《三国志》卷五十三《张紘传》，《元和郡县志》卷二十九“福州”条。

夜流，孤兽更我前。悲情触物感，沈思郁缠绵。伫立望故乡，顾影凄自怜。（其一）

远游越山川，山川修且广。振策陟崇丘，案辔遵平莽。夕息抱影寐，朝徂衔思往，

顿辔倚嵩岩，侧听悲风响。清露坠素辉，明月一何朗。抚枕不能寐，振衣独长想。（其二）

这两首诗作于太康末年赴洛途中，诗中描写了一路上的惨淡景色，和诗人国破后又要远行应征出仕的凄凉心境十分相近。第一首中“虎啸深谷底，鸡鸣高树颠”，隐有《诗经》“高岸为谷，深谷为陵”诗意，多少可看出亡国后诗人内心的某种沧桑翻覆感。全诗写景细致，情致沉郁，在陆机的五言诗中，这二首属于比较清新可诵又有一定思想内容的作品。不过诗中字句的雕琢意味还是相当明显，像第一首的第五、六两句，第二首的第三到第八句，抒情写景纯用排偶，炼句伤意，多斧凿之迹。

又如《招隐》：

明发心不夷，振衣聊踟躅。踟躅欲安之，幽人在浚谷。朝采南涧藻，夕息西山足。

轻条象云构，密叶成翠幄。激楚伫兰林，回芳薄秀木。山溜何泠泠，飞泉漱鸣玉。哀音附

灵波，颓响赴曾曲。至乐非有假，安事浇淳朴。富贵苟难图，税驾从所欲。

招隐诗的写作在西晋太康诗坛颇为盛行，其旨趣则和楚辞中淮南小山之作大为相异。楚辞之招隐，是招山林隐逸之士出山，表示“山中兮不可以久留”之意，而魏晋以来的招隐诗，则是招人入山隐逸，将人世间视为烦恼之地，而以山林为宁神静思的盘桓之所。这一变化反映出两汉魏晋时代思想风俗的不同，尤其表现了太康诗人那种“一方面在现实生活里想攀托权门，一方面却又警觉危机四伏”因而向往山林的微妙心境。陆机的这首《招隐》诗也是如此，由于作者本人并无绝弃富贵功名的归隐之想，所以通篇所写，无非迎合潮流，表现才华，真情实感既少，诗中所发感慨也略嫌浮浅而无新意。从艺术上看，则全诗词藻工丽，写景刻炼雕琢，颇有奇警之句，但通篇显得缺乏生气，体现了陆机诗的一向风格。

陆机集中的拟古乐府诗有50余首之多，内容广泛，虽情意朴拙真挚不若古人，但辞采铺排富丽，巧思过于原题。除去一部分模拟练笔之作，亦有相当数量是借古题抒发怀抱，写切身之感，颇有可取。如《门有车马客行》：

门有车马客，驾言发故乡。念君久不归，濡迹涉江湘。投袂赴门途，揽衣不及裳。

拊膺携客泣，掩泪叙温凉。借问邦族间，惻怆论存亡。亲友多零落，旧齿皆凋丧。市朝互

迁易，城阙或丘荒。坟垄日月多，松柏郁芒芒。天道信崇替，人生安得长。慷慨惟平生，

俯仰独悲伤。

诗中表现了诗人在吴亡后的内心创痛以及由此生出的无穷感叹。联想到作者身世，可知诗中的感慨不是无病呻吟而是有相当时代社会意义的。又如他的《君子行》：

天道夷且简，人道险而难。休咎相乘蹶，翻覆若波澜。去疾苦不远，疑似实生患。

近火固宜热，履冰岂恶寒。掇蜂灭天道，拾尘惑孔颜。逐臣尚何有，弃友焉足叹。福钟恒

有兆，祸集非无端。天损未易辞，人益犹可欢。朗鉴岂远假，取之在倾冠。近情苦自信，

君子防未然。

这首诗是陆机入洛卷入复杂的宗室王权之间的政治纠葛后的感喟之作。古《君子行》有“君子防未然，不处嫌疑间”之句，陆机此篇，主要围绕此意展开，显然有许多切身感受在内。他总结古人处世的经验教训，认识到人生一世祸

---

《晋书》卷92《左思传》。

《梁书》卷33《刘孝绰传》。

福变化不定，行为稍有不慎，就可能引起严重误解，连圣贤也不能免祸。这表明他对当时时局的险恶多变，自己身处其间，难避嫌隙，命运前途亦复难以预料的情势，已经有一定认识。然而由于他常常天真地高估自己的政治才能，对涉足政治存有幻想，所以这首诗在最后也同样一厢情愿地认为仅靠人的主观努力，即可防患于未然，实际是忽视了原题的“不处嫌疑间”之意。这一点当然是由他一向的立身为人之道所决定的，以后遭杀身之祸，同样和他的这种功名幻想分不开。

陆机的诗在当时颇受时人推崇，《诗品》将其置于上品，认为是“才高词赡，举体华美”，“咀嚼英华，厌饫膏泽，文章之渊泉也”。从他渊雅的学问，做诗的章法技巧及对后世的影响来看，陆机也确实当得起“大家”之称。其诗的好处在于气象弘丽渊深，言理辞切事显，述情婉转惬意，每有感恨之辞，时出新辞美意。而诗中最大的毛病，则在于内在思想本来缺乏真正的深刻，较为平庸浮泛，但在语言形式上却过分加工雕饰。所以《文心雕龙》认为他“采缁于正始，力柔于建安”。

就艺术上而言，由于陆机诗过于“尚规矩”，刻意追求某些诗歌的外在表现形式，反而给他的诗带来诸多缺失。一方面表现为因为读书太多而熔裁不够，所以“才欲窥深，辞务索广，……思能入巧而不制烦”。以致其诗“缁旨星稠，繁文绮合”，常在主旨之外广泛设喻，而譬喻掩盖主旨；为求古奥，又每将诗中意思借古典成言表示，而所用古典成言往往包含了比他的本意更多的内涵，以致语意显得深隐芜杂，无法制驭，仅有的一点诗味亦湮没其中。另一方面，在字词句式上他也刻意求深僻而避免浅近。用字遣词每喜用一些生硬拗掇，锤炼过刻的字词而摒弃清新流畅的自然表达，以致诗中每见意浅辞深，僻字伤意之病。如《拟古》中将“涉江采芙蓉”改拟为“上山采琼蕊”；将“青青河畔草”改拟为“靡靡江离草”均是其例。句式上则极力追求骈偶整对的效果，为此而不顾句子的生硬板滞，不合句法，甚至不惜将一句可以说完的意思拉成两句，像“天损未易辞，人益犹可欢”、“永叹遵北渚，遗思结南津”等，均是这类生硬冗复的骈偶句子之例。当然，在古代诗歌开始趋向俳律的初期，陆机作为最早的开创者，诗中出现这种情形也是不可避免的。而他对诗歌外在形式美的多方追求，不论成败，对当时时代是有很大影响的。

## （2）潘岳

潘岳（247—300年）字安仁，荥阳中牟人，出身于一个中小官僚世家，父祖的官职虽都不超过二千石，但比较清贵。潘氏一门，从魏到晋，都有文名，叔父潘勖，即是曹魏时期小有名气的文学家。潘岳从小受到文学的熏陶，“总角辩慧，摘藻清艳，乡邑称为奇童”，长成之后，才华和容貌都很出众，后来和当时的高门弘农杨氏缔结婚姻，成为大官僚杨肇的女婿。不过潘岳在仕途上并不顺利，虽早在泰始二年即被荀凯辟为司空掾，但却10年不曾升迁。后又到贾充府中作太尉掾，仍是沉沦下僚。由于卷入朝廷党争，潘岳两

---

《晋书》卷24《职官志》、卷48《阎缵传》、卷82《王隐传》。

《南齐书》卷52《檀超传》。

《晋书》卷82《习凿齿传》。

《魏书》卷7《高祖纪》。

《晋书》卷39《荀勖传》。

度出为县令，回朝之后，也一再遭遇挫折，几乎性命不保。但热衷功名的潘岳并不想退出官场，为求仕进，他选择贾充为靠山，进而投靠最受贾妃宠信的贾谧，成为其门下“二十四友”之一，不仅向贾谧贡献文才，甚至有“望尘而拜”的佞媚之举。后来他还参与了贾氏陷害太子的阴谋，太子因此被害。

以后野心勃勃的赵王伦起兵杀贾氏党羽，潘岳也由于仇人孙秀的推波助澜，被诬告谋反被杀，并夷三族。

潘岳在太康文人中颇有代表性，他文学上与陆机齐名，但比后者思想更加浅薄，政治抱负更加微不足道，对功名利禄的渴望却与之不相上下。但潘岳毕竟未能进入高层统治集团，作为封建时代一个懦弱的文人，他的人格有很可鄙视的一面，但他对亲友的情感亦有真挚动人的一面。由于他常是官场倾轧的牺牲品，所以对世道宦途的黑暗也有一定了解，在诗中偶尔流露出一点正义感。他的这些特点，决定了他作品的基本风格。在潘岳的作品中，赋、诔等文体占了相当份量，有些历来极负盛名。诗作中较有价值的，有《关中诗》、《悼亡诗》等若干首。

《关中诗》作于元康九年（299年），是一首较长的四言诗，共16章，《文选》卷20收入此诗。诗中记述了从元康六年到元康九年关中齐万年起义的经过。长期以来，由于西晋对待西北少数民族人民的态度，氐、羌等族与晋室的矛盾已趋于激化，自元康初年赵王伦出镇雍梁以后，矛盾变得更加尖锐，六年，遂爆发齐万年起义。朝廷派建威将军周处出兵征讨，周处为人刚直，曾任御史中丞，对洛中权贵多有得罪，此时镇关中的梁王彤等乘机报复，逼周处以5千军迎战齐万年7万人马，并断周后路，周处因此陷于绝地，力战而死。后又经近两年的战乱，到元康九年正月，朝廷才消灭了齐万年，勉强结束了这场军事。此时潘岳为黄门侍郎，奉诏作《关中诗》，他以文人的正义感，在诗中赞美了周处的忠勇，揭露了无耻武将的贪功，对实为“乱首”的赵王伦隐寓讽刺。他在诗中以沉痛的语气控诉了这场战乱给人民造成的灾难痛苦：“哀彼黎元，无罪无辜，肝脑涂地，白骨交衢；夫行妻寡，父出子孤；俾我晋民，化为狄俘”；“斯民如何，荼毒于秦；师旅既加，饥馑是因；疫疠淫行，荆棘成榛”。史载元康七年周处战死后，雍州疫疾流行，关中则大饥馑，米斛万钱，人民卖儿卖女，骨肉分离。潘岳所写，不仅是当时惨状的实录，也在客观上揭露了西晋统治者对人民的残酷无情。而潘岳能在这首本意是为统治者歌功颂德的应制之作里写出这样的诗句，可看出他内心还是存在着一定的良知和对人民的同情心的。

潘岳和妻子杨氏感情很好，元康八年秋，他妻子在洛阳病故，潘岳极为哀痛，写了《哀永逝文》，以寄托哀情。在服丧一年之后，潘岳必须离开妻子的茆墓回朝复职，为了排遣依然强烈的哀思，又作《悼亡》三首。三首诗写得宛转凄恻，一往情深，是千古流传的名篇，尤其第一首：

荏苒冬春谢，寒暑忽流易。之子归穷泉，重壤永幽隔。私怀谁克从，淹留亦何益。

黽勉恭朝命，回心反初役。望庐思其人，入室想所历。帟屏无仿佛，翰墨有余迹。流芳未及歇，遗挂犹在壁。怅恍如或存，回惶忡惊惕。如彼翰林鸟，双栖一朝只。如彼游川鱼，比目中路析。春风缘隙来，晨霏承檐滴。寢息何时忘，沈忧日盈积。庶儿有时衰，庄缶犹可击。

这首诗围绕与亡妻幽明永隔的深深哀叹，通过由物及人再到时令物候的层层

叙写，表达了真挚感人，生死不渝的伉俪深情，对后世这类诗的创作有着很大的影响。

潘岳文体清浅，善用赋体。一般认为他最擅长写哀情，其作品的基调是悲而不壮，哀而不怨，有一种“清绮哀艳”的独特韵味。潘岳的语言华美流畅，不取缚采，用典浅近，文笔轻敏，情文相辅，与陆机的深奥板重有很大不同，而体气比陆更显柔靡。人们常将他们二人的风格和艺术成就比较而论，如孙绰说：“潘文浅而净，陆文深而芜”；谢混认为“潘诗烂若舒锦，无处不佳；陆文如披沙简金，往往见宝”；钟嵘则认为“陆才如海，潘才如江”，都是当时人的意见，有一定道理。

### （3）三张及其余作者

除潘陆外，三张二傅及元康后期厕身贾谧“二十四友”的若干才士，亦都积极参加了太康以来的文学活动，作为“太康之英”的辅翼，他们的创作成就，也是很令人瞩目的。

三张中，张华（232—300年）字茂先，范阳方城人，出身寒素，少年时曾受到阮籍的称赏。张华在朝中不仅是一位正直公忠器识弘旷的名臣，也是一位博学多闻文才卓异的士林领袖，史言张华好人物，诱进不倦，贫贱候门之士但有一介之善，便为之延誉。一时文士如二陆兄弟、顾荣、束皙、贺循、陈寿、刘颂、阎缵、挚虞、左思等，都曾受过张华的吹拂。太康文坛的繁荣，实际上也和他的奖掖提携有关。张华的创作，诗文赋俱有，其所作诗篇有拟乐府、杂诗、情诗等，大体辞藻温雅，风格新巧妍冶。如他的《情诗》5首，主要描写闺房中的思慕之情。譬如其中的第三首“清风动帘幕”和第五首“游目四野外”两首诗，分别写了思妇与游子彼此的思念，前一首诗中述思妇怀想“处遐远”的“佳人”，在闺中夜不能寐，感慨万千的情状，写得思致精巧，情景交融；后一首诗写游子在野外对闺中妻子的想念，和思妇的宛转情肠相比，游子表达自己的心情要更率直一些，“佳人不在兹，取此欲谁与”，“不曾远别离，安知慕俦侣”，都更带有男儿的质直口吻，同样是相当感人的。

张华的诗，一般认为是“儿女情多，风云气少”，殊不佞他作为公忠弘毅谋国之臣的身份，当然这与当时文坛的流行风气有关。不过张华的文学创作，也确实还有表现雄才大志的豪宕超迈之作，譬如他的乐府诗《壮士篇》等，不能一概以“儿女情多”而论。

张载张协兄弟，一字孟阳，一字景阳，安平（今河北安平县）人。诗歌创作的才能以张协为优，而张载所长，特在赋论铭文。二张之父作过西晋蜀郡太守，张载曾在泰始中入蜀省父，作有《叙行赋》记述路途所见，颇有壮采；所作《剑阁铭》，在描写剑阁形胜险要之外，亦提出历史鉴戒；在成都还作有《登成都白菟楼》诗，描述蜀地市井繁荣之状，有一定史料价值。张载还曾作《权论》指摘时弊，抨击世族的把持仕途，言辞激烈，可见其心中的愤世之情。他的两首《七哀诗》，感时伤怀，凭吊古今，情意萧瑟，哀思难任，虽仍不脱西晋诗缘情清绮之格，但较之时人，自有高境。

张协之诗传世者仅10余首，但都具相当的思想艺术水平。《诗品》将他列在上品，称其诗“文体华净，少病累”，且“词彩葱茜，音韵铿锵”，“雄于潘岳，靡于太冲”，评价比较准确。大约作于他晚年的《杂诗》10首，

尤其代表了他在当时社会中的无限忧愤之思，有论者认为是“（阮籍）《咏怀》（渊明）《拟古》之俦”。如第四首：

朝霞迎白日，丹气临汤谷。翳翳结繁云，森森散雨足。轻风摧劲草，凝霜竦高木。

密叶日夜疏，丛林森如束。畴昔叹时迟，晚节悲年促。岁暮怀百忧，将从季主卜。

诗的前四句先用“巧构形似之言”描述了秋日里由晴转阴，繁云密结，雨丝散落的情景，随后即结合平生身世，写出一派肃杀萧瑟的秋气，并由此发出生命徒老，壮志难遂的深深感慨，表现了诗人不愿与世同流合污的高尚志节。从某些方面看，张协的不少作品，风格确有和后世陶渊明相近之处。

其余诗人中，傅玄傅咸父子之作亦颇有可观。尤其傅玄之诗，论者认为是“抗心高古，不屑于流俗”，无浮靡之气而多奇趣，其诗风适与史传中所言“刚劲亮直”的性格一致。他的乐府诗，继承了汉代民歌“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传统，多叙事之篇，能揭示出一些社会问题，如《豫章行苦相篇》篇。有些依古题改制的诗在保有原来古朴劲直的风格之外，又每出新意，在艺术水平上超过原题。如《秋胡行》、《秦女休行》等，均可称为辞意并胜。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56—58页。

《南史》卷75《戴颙传》。

《宋书》卷71《徐湛之传》。

## 2. “左思风力”

左思（约 250—约 305 年）字太冲，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市）人，号称战国时齐公族左公子之后，故姓左。实际上，左家世为寒门，其父左熹只做过小官吏。左思自小天份不是很高，学习过书法和鼓琴，都没有学成。但他依靠自己的勤奋，长成后博学能文，文笔相当漂亮。史书说他“貌寝口讷，而辞藻壮丽。不好交游，以闲居为事”。大约在他 20 岁时，其妹左棻因文才入宫选为修仪，左思随迁入洛。由于门第低微，左思在当时除了才学，各方面都受人歧视，始终没有做过重要的官职。张华做司空时，他被聘为司空府祭酒，后来又曾依附贾氏，厕身“二十四友”，为贾谧讲《汉书》。贾谧为秘书监，举荐他做了秘书郎。永康元年，贾氏败亡，妹左棻亦病死，左思在洛中失去依靠，也从此无意仕途，转而专心致力于文学创作。不料两年以后由于战乱，连文学创作的环境也丧失了，于是他离开洛阳到冀州，几年后病死。

由于身世的蹉跎，左思对当时门阀专制下的世道人心有很深的感慨，并将它们反映在他的许多作品之中。他现存的作品有诗、赋等数种，其中诗虽仅 14 首，然大多可称一流佳作，尤其 8 首咏史诗，雄迈高旷，最为杰出。

左思的《咏史》诗，名为咏史，实际上亦可视为咏怀，古人古事不过是他借以抒发怀抱的起兴之物。比如他一向具有建功立业的政治理想，在《咏史》其一中，左思将这一理想表述得非常形象具体：

弱冠弄柔翰，卓犖观群书。著论准过秦，作赋拟子虚。边城苦鸣镝，羽檄飞京都。

虽非甲冑士，畴昔览穰苴。长啸激清风，志若无东吴。铅刀贵一割，梦想骋良图。左眄澄

江湘，右盼定羌胡。功成不受爵，长揖归田庐。

诗中用赋法胪列史事，显示个人的才能抱负，气魄很大。诗人虽是一介书生，但自信能文能武，不仅可作安邦定国的大文章，且当边城有警，羽檄飞驰之际，能像班超一样投笔从戎，铅刀一割，运用素习的兵法韬略，为国平定边患，清扫疆土。这样的激情，反映了古代优秀知识分子所共具的心志。特别是最后两句，表现了很高的非功利境界，后世李商隐有“永忆江湖归白发，欲回天地入扁舟”的著名诗句，其超旷的境界正和此二句诗相同。

然而在当时社会里，左思的志向却注定无法实现，理想与现实冲突所激起的愤世之情，在以下几首《咏史》诗中得到最充分的表述。如第二首：

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世胄躐高位，英俊沉下僚。

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金张藉旧业，七叶珥汉貂。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招。

此诗感慨极深，在西晋社会，左思这类寒门之士备受压抑，居上位者，“非公侯之子孙，则当涂之昆弟”。左思感愤于门阀制度下的“英俊沉下僚”，在此对门阀政治提出尖锐批判（这种批判可谓《咏史》的一个主题），他在诗中“先述己意而以史事证之”，用精切新警的譬比之语，形象地揭露了“世胄躐高位，英俊沉下僚”这一由来以久根深蒂固的不合理社会现实；然后借用汉代金、张家族的世居高位与冯唐的白首仍居郎署之典，以史抒怀，汇入自己的人生感愤，对古往今来的贵族政治进行批判。无疑，这种批判精神，在整个封建社会都有其进步意义。又如《咏史》第三首：

---

《晋书》卷 94《郭琦传》。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60—61 页。



吾希段干木，偃息藩魏君；吾慕鲁仲连，谈笑却秦军。当世贵不羁，遭难能解纷。

功成耻受赏，高节卓不群。临组不肯继，对珪宁肯分？连玺耀前庭，比之犹浮云。

此诗将自己的情志寓含于对古代高节之士的歌颂之中。历史上的段干木、鲁仲连不慕功名富贵，为人排忧解难而不求相报，粪土爵禄，自甘退隐，其品质与那些醉心荣利，贪竞热衷的当世名士的卑下情操相比，何啻霄壤。左思对这些古人的追慕，表明了他在当时虽然还不能摆脱依附豪门的命运，但内心则对不可一世的贵族官僚怀有深深的蔑视鄙弃。他认为真正的英雄豪杰实际上都隐藏在社会的下层，所以在《咏史》第六首中，左思进一步倾注感情写出他的内心敬慕：

荆轲饮燕市，酒酣气益震。哀歌和渐离，谓若傍无人。虽无壮士节，与世亦殊伦。

高盼邈四海，豪右何足陈！贵者虽自贵，视之若埃尘。贱者虽自贱，重之若千钧。

此诗读起来，真可谓“豪气于云”。荆轲燕市酒徒，高渐离屠狗之辈，隐于市井，籍籍无名，但却深具真正的人格力量。那种睥睨一世，四顾无人的气概，是任何据有高位的权贵也无法企及的。与这类身负奇节的蓬蒿之士相比，那些不可一世的豪门贵胄，渺小犹如尘土。左思在这首诗里对下层人民精神人格之美的歌颂，表露了他在思想深处真正看重的东西。

在鄙弃了声势显赫，醉生梦死“朝集金张馆，暮宿许史庐”的轩冕豪族，对那些攀龙托凤，趋炎附势的无耻之徒也大加讥刺之后，左思在《咏史》第五首中展示了自己的人生选择：

皓天舒白日，灵景耀神洲。列宅紫宫里，飞宇若云浮。峨峨高门内，蔼蔼皆王侯。

自非攀龙客，何为歛来游？被褐出闾阖，高步追许由。振衣千仞冈，濯足万里流。

左思的《招隐诗》、《娇女诗》等也都是广为传诵的名篇，不过在文学史上影响最大，历代评价最高的，仍是他的《咏史》八首。而左思《咏史》所以为划时代的杰作，则主要是由于他打破了这一体裁的传统写法，开辟了“名为咏史，实为咏怀”一途。文学史上，《咏史》诗的创作始于班固，但班固所作，语言质直，唯就一人一事，敷衍题意，联缀史传，犹如著史，由于太缺乏文采，以至为《文选》所不选。建安时期曹植、王粲等人也有以史事为题的诗如《三良》、《咏史》等，虽不乏文采，但基本上还是就事论事，因事兴感，并非专为抒发怀抱。左思《咏史》则一变旧体，奇葩独秀，诚为前无古人。在他笔下，古人古事皆为抒怀的工具，如后人所说“或先述己意而以史事证之；或先述史事而以己意断之；或只述己意而史事暗合，或止述史事而已意默寓”。总之是以史事为“象”而个人感慨为“意”，象以意存，意在象外。所以他的《咏史》达到了“咏古人而已之性情俱见”，具有鲜明个性色彩的效果。而他这种本为咏史“变体”的写法，因为暗合于古诗的抒情传统等因素，反而在后世大行其道，成了“正体”。

总之，左思之诗在西晋一代，是高出当世的。所作质文相辉，清劲豪放，奇伟雄迈，既不像陆机那样雕琢词句，因袭模拟；也不像潘岳那样柔媚轻绮，沉溺哀情，所谓“虽多用丽辞而气不卑弱，笔力遒劲而饶有风华”，艺术成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182、177页。

《宋书》卷62《王微传》。

《魏书》卷91《王显传、李修传、崔彧传》。

《魏书》卷91《王显传、李修传、崔彧传》。

就乃在潘陆诸人之上。钟嵘认为左思“文典以怨……得讽谕之致”，实际上注意到了左思诗中对当时社会现实的批判锋芒。清人何焯进一步指出，“于时贤哲无位”的局面，正是左诗的“怨旷之端”。而正因《咏史》等诗非“不病而呻”，有真实丰满的思想内涵，所以深具兴发感奋，打动人心的力量，也就是钟嵘所说的“左思风力”。而太康诗人能在思想和艺术上都真正继承建安风骨的，亦只有左思。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62—64 页。

同上书，第 64 页。

《周书》卷 47《艺术传》。

### 3. 辞赋骈文创作的炽盛

#### (1) 概貌

建安以来，辞赋文章的创作进入一个繁荣发展的阶段。到西晋，在一个暂时的相对安定的环境条件下，文人们撰作传写各类文章的风气更加炽盛。与之相应的是，文体亦沿建安后的变化趋势，从骈散相间走向完全骈化。

太康诗人大半是文章辞赋高手。以赋而论，西晋赋坛之作大致是两种类型：一种追摹两汉大赋遗风，作品宏侈巨衍，篇幅很大。代表作有左思的《三都赋》、潘岳的《藉田赋》、《西征赋》、木华的《海赋》，以及西晋末郭璞的《江赋》等等。这类大赋的创作，通常缘自作者在承平之世里驰骋才华、锻炼技能，与前代同类之作一比高下，藉以收取声名的目的，间有想藉此对统治者作很微弱的规箴讽喻的；同时也是在一个侧面反映了当时学者博雅多闻，搜奇好异的学风。所以这些赋的特点，往往是材料赡富，辞义瑰伟，颇有史科学、文字学、博物学等文化方面的价值而缺少一点思想深度和文学韵味。当然，由于时代的变迁，西晋赋家这些摹范汉人之作，纵使在篇幅结构上差可仿佛，但文体文风却已全然不同。其与汉赋最大的区别，在于句式骈俪偶对而不若后者的古拙。赋作的另一类型则是沿袭汉末以来咏物抒情小赋的途轨，所作或借物起兴，以物喻人，或直抒胸臆，吟咏性情。像张华的《鹪鹩赋》、《归田赋》，潘岳的《秋兴赋》、《闲居赋》、《怀旧赋》，陆机的《叹逝赋》等，都是较典型的小赋。虽然熏染西晋文坛的华丽轻绮之风，这些赋也或多或少地有重辞藻喜雕饰的倾向，不过许多篇章，仍不失为情辞可感的佳作。值得提出的是陆机所作的《文赋》，以赋体探讨文章写作中的理论问题，于铺叙辞采的大赋和以物抒情的小赋之间，别辟形象思维与抽象思维相结合的论议说理之体，可谓赋史上的创新之作。

除赋而外，此时期各体文章的撰作也显得相当繁荣，章表诔铭、书序赞论及连珠等都有名篇。像李密的《陈情表》、潘岳的《哀永逝文》、《马督诔》、陆机的《让平原内史表》、《豪士赋序》、《辩亡论》、《五等功臣论》、《吊魏武帝文》、《演连珠》、张载的《剑阁铭》、夏侯湛的《东方朔画赞》等等，都是为时所重，以至传诵至今的作品。

#### (2) 主要名篇

西晋文坛，仍以张左潘陆为大家。张华早年，尝作《鹪鹩赋》以自寄。鹪鹩本是一种毛色朴素，体型很小的鸟，《庄子·逍遥游》中有“鹪鹩巢于深林，不过一枝”之语。魏晋以来的文士，思想上趋向栖隐雌伏，因此常对这类显得与世无争，善避害保身的小鸟有企慕之意，甚至将其作为人生追求的象征；加之张华自小卑贫孤弱，在大族社会里受到压抑，内心有类似“形微处卑”的鹪鹩一样很深的无所托身之感，所以张华此赋，正是标准的托物喻人借鸟抒怀之作。赋中，张华以鹪鹩的体陋形卑无所施用，得以优游林薄和鸚鵡鸿雁孔翠等因“美羽而丰肌”，以至无以避害，“无罪而皆毙”；鸚鵡苍鷹，又以有用而受继入笼，徒羨林野高松的不同境遇作比，推崇鹪鹩的“动翼而逸，投足而安，委命顺理，与物无患”，表现出一种自足于怀的人生哲学，也显出他所潜具的应时顺世之清谈政治家风度。无怪阮籍读到后，对张华要许之以“王佐之才”了。张华还曾作有《归田赋》，抒写“春游放于田庐”的愉悦之情：“时逍遥于海滨，聊相佯以纵意。目白沙与积砾，玩众卉之同异；扬素波以濯足，溯清澜以荡思，低徊往留，栖迟菴蕩；……藉

纤草以为茵，援垂阴以为盖；瞻高鸟之陵风，临鲛鱼于清濑”，写得高怀澹远，文辞也颇见清美。

左思在文章方面的传世之作是他的《三都赋》，其文规模汉赋，篇幅的宏大，非一般抒情遣兴者可比，左思入洛前后，殚精积思，前后用了十年时间方始完成。所以《文心雕龙》说“左思奇才，业精覃思，尽锐于《三都》”。

左思自己在《三都赋序》中说，他之所以做《三都》，是因汉人作《西都》、《西京》等赋，往往“假称珍怪，以为润色”，“侈言无验，虽丽非经”，有失体物之实。而他“既思摹《二京》而赋《三都》，其山川城邑，则稽之地图；其鸟兽草木，则验之方志”。总之是要一改前人之病，使笔下咏赞之物，既保其艺术美感，又不失其“本”“实”。这实际上反映了晋代文人受名理学家影响，凡事崇尚“综核名实”的态度。本着这一态度，他在创作时花了大量的时间考证典籍，又向去过蜀地，熟悉方物的张载“访岷、邛之事”。赋成之后，时人评论以为“言不若华，必经典要，品物殊类，稟之图籍，辞义瑰玮，良可贵也”。经张华、皇甫谧等人的推荐，洛下竞相传写，以至洛阳纸贵。

较之前人之作，《三都赋》最大的特色，一是注意到所赋之物的真实性，二是语言更显骈俪偶对的工丽。譬如其中《蜀都赋》，对蜀地物产有“邛竹缘岭，菌桂临崖，旁挺龙目，侧生荔枝。布绿叶之萋萋，结朱实之离离。迎隆冬而不凋，常晬晬以猗猗。……邑居隐赈，夹江傍山，栋宇相望，桑梓接连，家有盐泉之井，户有桔柚之园。其园则有林檎、枇杷、橙柿棗棗，榧桃函列，梅李罗生”等等记述，比之今日的四川风光，尚觉相去不远。蜀地因道路艰难，中州人罕履其土，记其文物，最易流于“假称珍怪，以为润色”，左思所写，后世博物不精者亦有诟病。但实际上赋中描述的景物，真实性自是无可置疑。至于语言的骈偶工丽，不仅从上面的引文中不难看出，此赋的开首一段尤其突出，如“天以日月为纲，地以四海为纪；九土星分，万国错跣。崑崙有帝皇之宅，河洛为王者之里”；“夫蜀都者，……廓灵关以为门，包玉垒以为宇；带二江之双流，抗峨眉之重阻；水陆所凑，兼六合而交会焉；丰蔚所盛，茂八区而庵藹焉”，偶对工整的表现手法，远远超过了两汉的马扬班张之伦，其词藻也不似汉赋的一味“侈丽”，而更显出晋世骈赋华美流丽的风格。

潘岳的辞赋和文章都以善于写情著称。《文选》收入他的赋作达8篇之多，其中《藉田》、《西征》、《射雉》等篇幅殊为可观，极见铺陈词藻和叙事之才。《西征》一赋，还在偶对用典，辞采铺陈的长篇巨制之中，表达出对现实的感慨和内心的凄然愁绪，是时人所作大赋鲜能达到的效果。

潘岳抒情小赋中最为知名的是《秋兴赋》和《闲居赋》。《秋兴赋》大约作于潘岳任贾充太尉掾时，此时潘岳入仕多年，但始终沉沦下僚，抑郁不得志。时逢秋日，感慨年华，遂将自己的牢骚不平，抒发在赋中。在清冷的秋夜，他感叹“何微阳之短晷，觉凉夜之方永。月朦胧以含光兮，露凄清以凝冷。熠熠粲于阶闑兮，蟋蟀鸣乎轩屏。听离鸿之晨吟兮，望流火之余景。

---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年第10期。

《晋书》卷九十二，《左思传》。

《晋书》卷九十二，《左思传》。

《汉书》卷30《艺文志》。

宵耿介而不寐兮，独展转于华省。悟时岁之遒尽兮，慨俯首而自省”，情辞清婉，表现出作者对浊世沉浮生涯不无真诚的矛盾苦闷。由于有感于官场生活对生命价值的戕害，作者在最后表达了内心的高蹈之意：“且敛衽以归来兮，忽投绂以高迈。耕东皋以沃壤兮，输黍稷之余税。泉涌湍于石间兮，菊扬芳于崖澨；澡秋水之涓涓兮，玩游鳞之濈濈。逍遥乎山川之阿，放旷乎人间之世”，这段抒写，思致高远清畅，辞句俊美，仿佛有后世渊明《归去来辞》的影子（尽管潘陶不能同日而语）。《闲居赋》比《秋兴赋》晚成近20年，此时潘岳已沈浮宦海30载，但始终未能顺利升迁，反而历经波涛之险，如他在《闲居赋序》中所言“八徙官而一进阶，再免。一除名，一不拜职，迁者三而已矣”。他难以抑制内心的失意，因而写了这篇牢骚与企盼参半，既希望恬退又多少难抑热衷的赋作。因此故，赋中虽极力渲染闲适澹泊的生活情趣，向往有一个“长杨映沼，芒枳树篱；游鳞灏灏，菡萏敷披；竹木蓊藹，灵果参差”的隐居环境，以养亲奉母。但情感上也有一些颇为矛盾的言不由衷之处。就艺术性而言，此赋的确是“殊多美句”。

潘岳尤善作哀诔之文，他在元康七年作的《马督诔》，在他的同类作品中，是一篇峻烈遒劲，蕴含正义感的出色之作。诔中潘岳以饱满的激情，慷慨的笔调，记述了在齐万年起事中，城守将马敦奋力守城，有功不赏，发愤而亡的种种情状，歌颂了“位未名卑”的马敦的忠义勇烈，也在客观上揭露了西晋统治集团内的黑暗污浊和官员的卑劣无耻。潘岳的悼亡之作《哀永逝文》，也是一篇哀情充溢，凄切缠绵的著名文章，作于元康八年的秋天。妻子杨氏之死，令潘岳悲恸难抑，此文作于至哀之时，不假饰词，纯为深情之流露，像“风泠泠兮入帷，云霏霏兮承盖；鸟俯翼兮忘林，鱼仰沫兮失漈。怅怅兮迟迟，遵吉路兮凶归。思其人兮已灭，览余迹兮未夷。昔同途兮今异世，忆旧欢兮增新悲”等句，都极其沉痛，然而音节和谐，自然骈偶，显示了作者极高的表达情感和驾驭文字的能力。

陆机的赋作篇幅大致完整的今存有25篇，除《文赋》篇幅较大外，其余大都为抒情或咏人咏物的小赋，如述思、感时、豪士、幽人、羽扇、漏刻之类。陆机赋作的特色在于体物论事，能曲尽其理，又辅以文采，挟以气势，具有很深的艺术功力。一些抒情之作，也常在抒情写景之外，融入说理，增加了作品的表现角度。像他的《豪士赋》、《瓜赋》、《漏刻赋》、《叹逝赋》、《思归赋》等，都可为其代表，尤其他两千余字的长赋《文赋》，运用赋的体裁形式探讨文学创作的方法和理论，说理精微，语言华美，论者一向评价很高，臧荣绪《晋书》称其“妙解情理，心识文体，故作文赋”。如果说，潘岳的赋是以情胜，那么陆机之作，可谓是以理胜。

和诗赋等相比，陆机之文更具盛名，《文选》收入他的表、序、颂、文、论、连珠等骈文的数量远过于其赋作。其中《谢平原内史表》是陆机接受成都王颖平原内史任命后所作，机在表中，表现出对成都王颖知遇之恩的真挚谢意，也写出了自己作为南士在西晋统治者中每被猜忌排挤，受人陷害的内心愤慨，气足神完，语词流利。如“猥辱大命，显授符虎，使春枯之条，更与秋兰垂芳；陆沈之羽，复与翔鸿抚翼”之类句子，在当时骈文的音韵对偶诸方面，都达到一个相当完美的境界。《豪士赋序》亦是一篇优秀的骈文，

---

《抱朴子·诘鲍篇》。

《三国志》卷一《魏武帝记》、卷六《董卓传》。

在艺术上远过这篇赋的本文。“循心以为量者存夫我，因物以为务者系乎彼”，而“落叶俟微风以陨，而风之力盖寡；孟尝遭雍门而泣，而琴之感以末。何者？欲陨之叶，无所假烈风；将坠之泣，不足繁哀响也”，分别用自然和人事方面的两个恰切的譬喻，很透彻地阐释了前文的道理。全篇之中，像这样曲尽事理的句子不乏其例，全文气势酣畅，层次分明。纵观此序，固然可见不少为了文字骈偶的需要将一句可说清的道理拓为两句的情况，文字因此而显繁复，但就艺术审美的角度看，文辞本身的精美弥足欣赏。不难看出，陆机的骈文和他的赋一样，也特别偏爱用富丽的文辞对各种自然和人生哲理进行分析阐释，提出观点，推导结论，和时辈一味缘情轻绮不甚相同。他所做的《五等论》、《辩亡论》等标准的论说文中这种情形自不待言，像他的《吊魏武帝文》及序在此方面也表现得十分典型。序开首即言：“资高明之质，而不免卑污之累；居常安之势，而终婴倾离之患”；“以回天倒日之力，而不能振形骸之内；济世夷难之智，而受困魏阙之下”；“格乎上下者，藏于区区之木，光于四表者，翳乎蕞尔之土”。对“老少同一死，贤愚无复数”这一人类无法逃遁的现实反复喻说之后，进一步引出对曹操临终“雄心摧于弱情，壮图终于哀志”的深深感慨。围绕这一基调，吊文对曹操的遗嘱纵笔评论，情理相济，颇有启示意义。而他的《演连珠》50首，这样的特色更为突出，刘勰评之为“义明而词净，事圆而音泽”。

---

麦英豪等：《广州市西村发现古墓六座》，《文物参考资料》1955年第1期。

林树中：《江苏丹阳南齐墓砖印壁画探讨》，《文物》1977年第1期。

### （三）丧乱中的凄戾瑰玮之辞

在太康文坛的繁华随西晋统治的覆没而凋落后，永嘉以降，两晋之交，有刘琨郭璞两位杰出诗人继踵左思，仗清刚之气，用俊上之才，在丧乱之际的诗歌创作里，对建安的风骨精神有所承继。

## 1. 刘琨

刘琨（271—318年）字越石，中山魏昌人，出身名族，年轻时和其兄刘舆一道，过着贵介公子的生活。他品性豪奢，嗜好声色，参加权贵集团的诗酒交游，追逐时尚，崇尚老庄清谈，是贾谧“二十四友”之一，又积极参加八王之乱的混战，因此而封广武侯。其早年经历，可以说是不足取的。永嘉元年，刘琨被任命为并州刺史，当时黄河以北大部已为匈奴和羯族占据，而刘渊已在离石起兵反晋，时常派兵寇掠太原。刘琨到任不久，并州诸郡就沦入胡族手中，他只好“独保晋阳”。并州境内百姓“流移四散，十不存二，扶老携幼，不绝于路，……死亡委厄，白骨横野。……群胡数万，周匝四山，动足遇掠，开目睹寇”的严酷现实使刘琨受到很大震动，因此在《答卢谡书》中，他对自己年轻时的虚浮放荡行为作了很沉痛深刻的反省。以后刘琨在极艰苦的处境下撑持局面，安抚百姓，伺机打击刘渊军队。但由于他韬略不足，对部下疏于控制，以至被刘聪袭击，父母遇害；后来又败于石勒，丧失立足之地，最后只好投奔时为西晋幽州刺史的鲜卑段匹c，与段氏相约共扶晋室。后来因其子得罪段氏，而被杀害，时年48岁。

刘琨现存的五言诗有2首《扶风歌》和1首《重赠卢谡》，这些诗都写得慷慨激越。如《重赠卢谡》：

握中有悬璧，本自荆山。惟彼太公望，昔在渭滨叟。邓生何感激，千里来相求。  
白登幸曲逆，鸿门赖留侯。重耳任五贤，小白相射钩。苟能隆二伯，安问党与讐？中夜抚枕叹，想与数子游。吾衰久矣夫，何其不梦周？谁云圣达节，知命故不忧？宣尼悲获麟，西狩泣孔丘。功业未及建，夕阳忽西流。时哉不我与，去乎若云浮。朱实陨劲风，繁英落素秋。狭路倾华盖，骇驷摧双辀。何意百炼钢，化为绕指柔！

此诗一般认为是刘琨被段氏所囚时写赠卢谡的。卢谡亦为北方大族，是卢毓之孙，卢志之子，曾做过刘琨的掾属，此时在段氏手下。刘琨的投靠段氏，本抱有与段合作立功的希望，不料以嫌隙被拘，自知将必被杀，所以有此苍凉悲歌之篇。在诗的前半部分，刘琨以朴拙不事雕饰的手法，一连举出六位古人身负美才，建立功勋的事迹，对这些有幸实现志业理想的先贤表现了无限的怀想。视古抚今，联想自己的功业不遂，失败已成定数，而年迈力衰，日暮途穷，命将不永，一切可能的机会都已逝去，于是感慨忧伤，不能自己。“功业未及建”以下10句，写出了一种英雄末路的沉痛。然而尽管承认失败，却并不颓然作儿女态，像“朱实陨劲风”、“何意百炼钢”的诗句，都写得异常清劲悲壮。“狭路”二句深恨当时世道人心的险恶，而百炼钢化为绕指柔，又是何等的愤郁不能甘心，令人读后有“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的无限惋惜之感。史载卢谡为人并无远大抱负才略，为了使卢谡能够继续抗击胡兵的事业，刘琨才在诗中“托意非常，摅畅幽愤，远想张、陈，感鸿门、白登之事，用以激谡”。而这首诗在“凄戾”拙劲的词句之外，所显示的正是一种不屈不挠，感人奋起的英雄之气。

刘琨在文学才能上不及左思，但他的诗和左思《咏史》一样，也是借古人古事发抒自己的怀抱，所继承的，仍是左思的“风力”。而由于他的特殊

---

周仁等：《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和殷周时代制陶工艺的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4年第1期。

将玄怡：《古代的琉璃》，《文物》1959年第6期。

《北史》卷81《孙惠蔚传》附《灵晖传》。



的身份、事业和处境，使他诗中迸发出的感愤，比左思更强烈、激昂，更具现实意义，更能打动离乱中人们的心灵。所以钟嵘评价刘琨是“善为凄戾之词，自有清拔之气。……既体良才，又罹厄运，故善叙丧乱，多感恨之词。”

## 2. 郭璞

郭璞（276—324年）字景纯，河东闻喜人，他出身门第不高，一生相当坎坷。郭璞的家乡河东地区，自汉代以来文化教育就很发达，当地许多家族，都有深研礼律，精通艺文，学问渊雅通博的传统，占星卜筮、阴阳五行等神仙方术在河东也很流行。由于良好的地理人文环境，汉魏以来，有许多高人名士常游历寄居此地。郭璞生长于这样的文化之区，自幼受到多方面的文化熏陶，逐步养成既高才博学，又信奉神仙道教，精通方术的思想学术特点，其学术上的造诣，反映在他所作的《尔雅注》、《山海经注》、《江赋》等传世之作上。而由于门第较寒，郭璞在仕进上，又受到当时士族社会的歧视，造成他“才高位卑”的处境，所以郭璞内心对世俗是很愤嫉的。

郭璞成年不久，河东就面临胡族入侵的威胁，敏感的郭璞在一般士大夫尚怀苟安时已经清楚地看到了危机。史书说他知国家将乱，在卜蓍之后感叹：“黔黎将湮于异类，桑梓其翦为龙荒乎？”于是串连了十多家亲朋，在永嘉元年十月开始辗转南渡。在将近四年的流徙中，他途经司豫徐扬数州，亲眼目睹了中原黄淮地区胡骑纵横的战乱景况，内心极感伤痛，其《流寓赋》中，有“观屋落之隳残，顾但见乎丘枣；嗟城池之不固，何人物之稀少”的描述，表现了他对故土沦亡的黍离之感。

郭璞到江南后处境依然不好，元帝仅用他为著作佐郎，太子司马绍一度看重他的才学，最终仍未重用他，由于他好卜筮，缙绅之士还“多笑之”。明帝时，王敦征他为记室参军，然而王敦的谋叛野心使本为“亮节之士”的郭璞深感忧惧，王敦起兵前要他占卜吉凶，他借凶卦阻止王敦，因此被杀。以后朝廷追赠他为弘农太守。

今存的郭璞《游仙》诗基本完整的有14首，另有8首从6句到不足2句的残篇。由于郭璞的经历遭遇，在他笔下，那种本以写神仙交游生活为主的游仙诗，已不再是纯粹表现“列仙之趣”，而是在其中掺杂了大量诗人自己的身世家国之感。所以钟嵘认为郭璞《游仙》“辞多慷慨，乖远玄宗，……乃是坎壈咏怀”；李善注《文选》游仙诗时也说，“璞之制，文多自叙，虽志狭中区，而辞兼俗累”。尽管如此，十余首《游仙》诗大多数仍然表现了诗人求仙求隐的出世思想，这是由郭璞所处的时代、他的天师道信仰和游仙诗的体裁所决定的。如下面这首《游仙》：

翡翠戏兰苕，容色更相鲜。绿萝结高林，蒙笼盖一山。中有冥寂士，静啸抚清弦。

放情凌霄外，嚼蕊挹飞泉。赤松临上游，驾鸿乘紫烟。左挹浮丘袖，右拍洪崖肩。借问蜉蝣辈，宁知龟鹤年。

诗中首先描绘了珍禽芳草相互辉映的愉悦画面，然后又进一步将画面扩展到盖满绿罗高林的幽静深山。而这样的地方，是方外之士栖息之所，所以接下来就描写了方士养气、餐蕊、辟谷，不食人间烟火，与仙人互相往还，学得长生的生活。这可以说是游仙的正体。但是，诗中的这些方外之士，又颇有玄学造诣，且是仙是隐也没有绝对的界限。这表明在两晋玄风大畅的背景下，仙人与三玄中的“至人”、“真人”、道教方士与尚玄的隐逸之士、游仙诗

---

引自《本草纲目》卷八“金石、铜青”条。

《宋书》卷14《礼志1》。

《北史》卷48《高允传》。

与招隐诗之间，并无多少原则的区别。在以下诗中，这种情形表现得更清楚：

京华游侠窟，山林隐遁栖。朱门何足荣，未若托蓬莱。临源挹清波，陵冈掇丹萸。  
灵溪可潜盘，安事登云梯。漆园有傲吏，莱氏有逸妻。进则保龙见，退为触藩羝。高蹈风  
尘外，长揖谢夷齐。

这首诗所称颂的对象，几乎都是一些隐士，但他们是一批完全摆脱了世俗名利地位缠绕的隐逸之士，甚至比夷齐更为高明，这也可以看出郭璞本人追求的超凡绝尘之境。由于在很多方面受到阮籍嵇康的思想影响，《游仙》诗在精神情调上，每与《咏怀》有相通之处，“啸傲遗世罗，纵情任独往”之句，也很有一点“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意味。在此方面，郭璞诚可以和嵇阮同称为有“仙心”者。

不过郭璞《游仙》也的确是借游仙之体咏慷慨之怀，有“乖远玄宗”之处。在当时社会，郭璞是一位能感受到危机的诗人。“杂县寓鲁门，风暖将为灾”，对国家的命运，他是深怀忧虑的，即便想高蹈仙去，对世事也无法忘怀。他“登仙抚龙骧，迅驾乘奋雷。鳞裳逐电曜，云盖随风回。手顿羲和辔，足蹈阖闾开。东海犹蹄涔，昆仑若蚁堆。遐邈冥茫中，俯视令人哀”的诗句，其实不止写了成仙之人对世间凡人的哀怜，也显示了诗人内心对人民的同情。其情感，实有类于《离骚》结尾处“陟升皇之赫戏兮，忽临睨夫旧乡，仆夫悲余马怀兮，蜷局顾而不行”的诗句。

然而作为一个文士的郭璞，对时代、社会的种种弊端终究深感无能为力，因此而有“愧无鲁阳德，回日向三舍；临川哀年迈，抚心独悲吒”的诗句；对自己的境遇，他也是很愤郁的。如以下所写：

逸翮思拂霄，迅足羨远游。清源无增澜，安得运吞舟。珪璋虽特达，明月难暗投。  
潜颖怨清阳，陵苔哀素秋。悲来恻丹心，零泪缘纓流。

魏晋以来，游仙诗的创作颇为流行，其类型则大略有抒情（情绪型）、言玄（哲理型）和崇仙（宗教型）三种。不同作者的作品，往往在性质上也侧重不同，或借以寄托怀抱，或纯为推崇仙道。郭璞则集游仙一体之大成，其诗三种类型俱备，内涵极为丰富。且风格峻拔，辞采瑰美，“文体相辉”，体现了当时诗歌创作的最高水平。所以钟嵘称他为“中兴第一”；刘勰则认为“景纯仙篇，挺拔而为俊矣”。

---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邺中记》云：“邺南城东西六里，南北十八里六十步，高欢以北城窄狭，故令仆射高隆之更筑此城”。高隆之系北齐人，《邺中记》为晋陆翔所撰。此段文字当非陆翔原文，而系后人补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言极是。今人曾对邺南城作过钻探，测知其东西墙相距2602米，南北墙相距3454米。与《邺中记》所云基本相符（见《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 五、两晋文学（下）

### （一）玄风煽炽和东晋诗坛

#### 1. 江左社会政治风习

东晋政治、思想诸方面都一承西京之旧。魏晋以来不断强化发展的士族门阀政治，到东晋达到其巅峰，几家最大的高门士族和偏安江南的司马氏分享了政权。大族由此所获得的诸多利益特权，包括在经济上广占良田美舍，荫庇人口，驱使奴客；仕进上由其子弟垄断清官美职，平流进取，坐致公卿；社会生活上则借谱牒、婚姻、文化教育等手段建立起自我封闭、优越感和排他性极强的名士交游圈，鄙视排斥寒门之士。

尽管在一段时期之内，门阀政治对东晋政权起了一定的稳定作用，但它也从建国时起，就不可避免地弱化了国家政权力量，用私家利益分割了国家利益。所以东晋王朝从一开始就纲纪不振，朝政昏暗，内乱频繁。而这种政治的不良，使得大族对社会的统治也不能长久维持。故东晋中叶以来，非但皇帝不具威权，大族政治亦开始衰落，只是由于大族中一些杰出人物的苦心经营，始维系了政治中的某种平衡。然而到淝水之战以后，随谢安的被排挤，朝中司马道子父子专权，政治已完全腐败。据《通鉴》载，太元十四年以来，朝廷所用非人，孝武帝及司马道子等溺于酒色，日夜酣歌，又亲近僧尼女巫，崇尚浮屠。朝政无主，左右近习，争弄权柄，政风大坏。以后政治危机继续发展，主相间的权力斗争日益恶化，双方各引擢亲信腹心，朋党竞起。孝武帝死后，自幼“不慧”的安帝即位，大权完全落入司马道子之手，不久即引发王恭、殷仲堪、桓玄等人的起兵。朝廷又发东土“免奴为客”者为兵以备西军，百姓嚣然，五斗米道首领孙恩乘机起事，朝廷尽失所统。此后东晋政权不过名存实亡，其最后的倾覆，仅只剩下时间问题。对久承门阀政治之弊的东晋王朝来说，这一结局是不可避免的，而与它同归于尽的，也包括门阀政治本身。实际上，由于垄断政权、垄断仕途、自我封闭式的婚姻组合等等原因，大族人口早已在精神、智慧、才干、体质诸方面全面退化，这一阶层中没有人能够出来挽救东晋门阀政权的命运是毫不奇怪的。

---

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387—388页。宿白《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鲜卑遗址辑录之三》，《文物》1978年第7期。

## 2. 名士精神面貌

东晋发展到顶峰的门阀政治加上偏安江左的地理环境，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当时的社会思想风尚；当时的士大夫，也在诸多因素的限止扼制下，精神上完全收敛了传统知识分子“以天下为己任”的进取锐气。门阀制度下，国家权力成为私门禁脔，出身下层的士人固被摒弃于政治生活的中心之外，出身高门者因一切皆有保障，也无须真正以国事为念。其结果就是使这两类士人的社会责任感都淡化殆尽。而在僻处东南一隅不求远图的偏安局面中滋生发展起来的偏安心态，更使得士大夫的眼界胸襟志趣均日趋狭小，变得日益个人化和闲适化，很少有人能表现出对国家民族利益等尘寰之事的关心。除此之外，尚有两个思想方面的因素，导致东晋士大夫的普遍精神人格萎缩：其一是自司马氏立国以来对儒学的实用主义态度，使士风不昌，名节不立，以至“朝寡纯德之士，乡乏不二之老”，无视道德原则，进退出处一切唯以家门利益为依归的风尚。弥漫于东晋士族社会之中。其次则是玄学“内圣外王”之道的幻灭和佛教般若思想的渗入玄学。当年郭象倡“内圣外王”，是要在自然与名教、独善和兼济之间，找到一条折衷调和的道路，而在实践上庶几实现了“以道家旷远之怀，建儒家济世之业”的清谈政治家理想的，是东晋名臣谢安。但谢安在淝水之战后出镇广陵，忧惧而卒，又在某种意义上意味着士大夫所追求的完美人格模式的幻灭。这一结局，导致士大夫处世态度更加消极。加之东晋以来，佛学在思想领域的地位急剧扩张。一方面名僧借用玄学的概念语言阐释佛理，极大吸引了处于思想困境中的清谈名士；而士大夫也因乱世里的许多人生困惑以及玄学思辨精致化的需要去钻研佛法，参详般若。老庄无为和佛家出世理论的相互结合，使士人益发将物质与精神的存在视为因缘和合的空无之物，看待天下是非善恶、事功进取也愈加相对，精神上完全陷于退隐逃遁。

---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518—519页。

《太平寰宇记》卷三（《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六九册第二十七页上）。

《晋书》卷91《续咸传》。

### 3. 玄风影响下的文学创作

社会的政治思想状况，影响到东晋文学风尚的变迁。如刘勰在《文心雕龙·时序篇》中言：“自中朝贵玄，江左称盛，因谈余气，流成文体。是以世极迍邅，而辞意夷泰，诗必柱下之旨归，赋乃漆园之义疏”。掺杂了佛理的言玄之风侵入诗坛，使这时的大多数作品“理过其辞，淡乎寡味”，“平典似道德论”。完全丧失了诗歌应有之魅力。

从太康诗作的繁文缛采，重艺术表现形式，到玄言诗的平典无文，淡乎寡味，文学上的变迁轨迹则大致可辨。当年太康诗以潘陆为主流，但两者的风格本有不同。陆机才力赡富，其作品固然华丽深芜，情密辞繁；其余张协左思等人之作，亦重迍邅之辞，文字整饬修饰，与陆机有相类处。而潘岳虽也重文辞，但常流于自然的情感表达，作品清绮之外，复有轻敏和畅之韵，推崇音辞清畅、简易自然的东晋玄言之士，很容易在其中发现相合之处。所以东晋人评价潘陆，多少有点扬潘抑陆，如孙绰一再说的“潘文浅而净，陆文深而芜”之类，而语言的浅近自然简洁，正好符合清谈之士阐述玄理一无滞碍的需求。受玄风影响的东晋文人对潘岳某些风格特点的选择接受，使此时创作从一味追求情辞虚淡，发展到在诗中摒弃艺术思维和情感个性，所作唯关乎玄旨，加清言以韵脚。于是凡《诗》《骚》赋比兴的传统、汉乐府“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精神及建安诗尚气缘情的风骨等都一一消失，诗的本质亦不复存在，史家谓之“诗骚之体尽矣”。

玄言诗统治诗坛，“自建武暨乎义熙，历载将百”，其由来亦非一朝一夕。玄风始于正始，嵇、阮等人诗中，也有完全或部分表述玄理的篇章，但那时的清谈，本非纸上口中之空言，诗人本身又具深挚的情感和对哲学的真正体悟，所以诗中虽言玄理，却富有诗的韵味和言外之寄托，清峻遥深，后世的玄言诗无法与之同日而语。纯为表现名士风流的玄谈起自中朝，大畅于元康，而真正的玄言诗则开始于永嘉，其情形如《诗品》所说“永嘉以来，清虚在俗，王武子辈诗，贵道家之言”。王济这类诗今已不得见，但钟嵘称为“永嘉平淡之体”，风味可知。改变此体的诗人是有“艳逸”之称的郭璞，但游仙诗本在一定意义上与玄言诗同为老庄哲理的产物，而郭璞诗尽管有坎壈咏怀的性质，但其中也确实既含玄言之旨，又具宗教色彩，且风格“宪章潘岳”，所以纵然挺拔为俊，却“未能动俗”，反而实际上对在诗中阐释玄理乃至融佛理入诗的创作倾向及平淡诗风的发展，起到了中介的作用。

东晋玄言诗的代表作者，是被称为一时文宗的孙绰、许询；融佛理入诗的主要作者，则有支遁等人；另如庾阐、曹毗、袁宏、殷仲文、谢混等人，也是一时名家，且在东晋文学潮流的嬗变之中占有一席之地。

孙绰字兴公，太原人。早年无意仕宦，居于会稽，游放山水间十余年，标榜“远咏老庄，萧条高寄，不与时务经怀”，作《遂初赋》表白其心志。

---

《魏书·释老志》。

《后汉书》卷六十，《襄楷传》。

《三国志·吴书·刘繇传》。

《魏书·释老志》。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第512页）据《魏书·释老志》整理；转引自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第10页。

后来则改辙出仕，做过章安令、散骑常侍、著作郎、廷尉卿等。孙绰是东晋玄言诗最著名的作者，由于历史的淘汰，这些盛极一时的“寄言上德，托意玄珠”之作，大部分已不可见。从目前尚存的一首孙绰《答许询》四言诗文字中，大致可知它们的风味：“仰观大造，俯览时物。机过患生，吉凶相拂。智以利昏，识由情屈。野有寒枯，朝有炎郁。失则震惊，得必充拙”，其诗意如何，是不待评说的。许询字玄度，高阳人，是许允玄孙，“总角秀慧”，有神童之名。长而风神简素，也寓居会稽，始终不肯出仕，后早死。许能清言，当时人很推崇他的文才，称他的五言诗“妙绝时人”。他所作玄言诗今已无法考见，从孙的答诗看，他必先有赠诗，风格亦当与孙相去不远。不过，孙、许尚有一些借山水景色表述玄理的诗，代表了东晋文学发展的另一方面，如孙绰《秋日诗》：“萧瑟仲秋日，飘唳风云高。山居感时变，远客兴长谣。疏林积凉风，虚岫结凝宵。湛露洒庭林，密叶辞荣条。抚菌悲先落，郁松羨后凋。……澹然怀古心，濠上岂伊遥”；而许询残篇，也可见“青松凝素髓，秋菊落芳英”一类诗句，都颇有清新的韵致，对以后大谢的山水诗创作，应是有影响的。

孙绰的文章里，已有玄佛合流的情形，但似乎还没有直接以佛理进入诗中，而杂三世之辞入玄言诗最著名的作者，是当时兼有名僧名士身份，于玄佛理论都有很深造诣的支遁。据《高僧传》，支遁字道林，俗姓关，陈留人。自幼“聪明秀彻”，隐居余杭山，25岁出家。支遁善于清谈，每在玄理中暗寓佛学精义，使名士深为折服。所作《赞佛诗》、《八关斋诗》、《五月长斋诗》等等，玄佛杂糅，较之纯粹的玄言诗更觉难以卒读，甚至其《咏怀诗》中，也满是“傲兀乘尸素，日往复月旋，弱丧困风波，流浪逐物迁”、“反鉴归澄漠，容与含道符，心与理理密，形与物物疏”一类恶句，真可谓“诗骚之体尽矣”。

于玄言诗风之外，开启山水诗创作一途，对后世有一定影响的作者，东晋前期有庾阐、曹毗，后期则有殷仲文、谢混。庾曹二家，《诗品》中不录，《晋书·文苑传》称之为“中兴之时秀”。尽管囿于时代风习，他们的诗还远未脱玄味，但富有情韵的吟咏山水景致，已有一些可观之作，如曹毗《咏冬》、《郗公墓诗》、庾阐的《三月三日临曲水诗》、《观石鼓诗》等等。尤其庾阐，多有文采斐然的短篇山水之制。像《观石鼓诗》中“翔霄指翠岭，绿涧漱岩间。手澡春泉洁，目玩阳葩鲜”几句诗，颇得山水之趣，已开大谢先河。殷仲文和谢混之作，《诗品》列入下品，以为是当时的“华绮之冠”，评价不高。但《宋书·谢灵运传论》和《南齐书·文学传论》则分别认为“仲文始革孙、许之风，叔源大变太元之气”，“仲文玄气，犹未尽除；谢混清新，得名未盛”，可以说是看到了他们二人在玄言诗向山水诗转化过程中的重要地位。像殷仲文《南州桓公九井作》诗“四运虽鳞次，理化各有准。独有清秋日，能使高兴尽。景气多明远，风物自凄紧……”这种写法，正是典型的“玄气未除”的山水之篇。

此外，袁宏在东晋作家中以善作咏史著称，《诗品》将他列入中品，称其《咏史诗》“鲜明紧健，去凡俗远矣”，而《文选》中亦收入他的《三国名臣序赞》，并为名篇。史云袁宏幼孤贫而文章绝丽，其咏史诗文，多为感慨世事之作，《文心雕龙》以为“彦伯梗概，情韵不匮”；后世王夫之亦有

“咏史高唱，无如此矣”的评价。



## （二）魏晋诗歌创作的巅峰——陶渊明诗

生活在东晋后期的陶渊明是两晋诗坛的殿军。在士节不振，玄风煽炽的时代环境之下，陶渊明以其特立独行的高洁品格和旷逸清真，质直淳朴的诗歌作品，跻身古代最伟大的诗人之列。魏晋以来的诗歌创作至此达到一个高峰。

## 1. 身世、思想与隐仕选择

陶渊明字元亮，晚年更名潜，浔阳柴桑人，生于晋哀帝兴宁三年（365年），卒于宋文帝元嘉四年（427年）。陶渊明的曾祖是东晋名臣陶侃，祖父陶茂亦官至太守。不过由于陶侃出身寒微，种族不明，在东晋始终未进入士族行列，所以其子孙到了渊明父辈这一代，就湮没无闻，隔绝于仕途了。渊明父亲早死，母亲是大名士孟嘉的女儿，因此在他早年，一方面生计贫苦，“居无仆妾，井臼弗任，藜藿不给”；一方面则受到很好的文化教育。史称其“有高趣，博学善著文，颖脱不群，任真自得”。因为门户寒微，陶渊明直到29岁，始出仕州祭酒之职，然而耿介的性格令他“不堪吏职”，“少日自解归”。在家闲居了六七年之后，到晋安帝隆安三年（399年）左右，陶渊明再度出仕，到荆州刺史桓玄府中任属吏，两年后，孟氏母卒，他再次辞职回家。元兴三年（404年），刘裕为镇军将军，陶渊明又到镇军府出任参军，不久后转到江州刺史建威将军刘敬宣府中。次年3月，安帝反正，府主解职，陶渊明亦决心归隐。苦于乏资，遂在这年8月接受彭泽县令之职。但官场中的折腰逢迎依旧令他难堪，于是在这年11月毅然弃官归家，终身不再求仕。

在归田之初，陶渊明的生活还算安定，然而自义熙四年（408年）之后，他的家园开始频频遭到火灾、战祸的破坏，到义熙七年左右，遂移居到寻阳负郭的南村。在此期间，陶渊明目睹了政治舞台上刘裕的北伐和篡政活动，个人生活方面也经历了因水、火、风、虫灾及亲人丧亡带来的种种艰难，但躬耕之志终不变。熙九年朝廷征他为著作郎，亦坚辞不就。

进入晚年，陶渊明的生活更加贫困，有时甚至到断炊乞食的地步，中年后就染上的痼疾（即疟疾），亦日益加剧。朝廷中，刘裕最终篡位成功，并用残忍手段弑杀了退位的晋帝。这一切使陶渊明更感受到世事如幻和世途黑暗，对现实愈加不肯妥协，刘宋江州刺史檀道济曾于以米、肉的馈赠，他“麾之而去”。到元嘉四年冬十一月，陶渊明于贫病交加中溘然长逝。

陶渊明这位伟大诗人一生的思想原则和处世态度，都是通过其仕隐之迹而具体表现的，对他这方面心态的了解，有助更深刻理解陶诗。无疑，陶渊明内心在出仕和归隐间，是存在深刻矛盾的。他的曾祖陶侃，在东晋是一位注重事功，不废儒学的经世之臣，给陶氏家族留下了重儒的传统。受这种影响，陶渊明自幼研读诗书儒术，崇尚“立善有遗爱”的人生理想，而且毕生保持了儒学的思想信仰（如无这种信仰，是很难在人生困境中坚守固穷之节的）；对祖上的功业，陶渊明也十分敬仰，在诗中一再称述“桓桓长沙，伊勋伊德”，“肃矣我祖，慎终如始，直方二台，惠和千里”。儒学信仰加上对先辈勋绩的感念，陶渊明思想上一度渴望立志建功，他在《杂诗》中回忆年轻时的追求，有“猛志逸四海，骞翮思远翥”的诗句；早年的多次出仕，也都带有将用世理想付诸实行，希望有所作为的用意。但现实一再使陶渊明深受失望打击，在桓玄荆州府中任职时所写的“静念园林好，人间良可辞。

---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南史》卷75、76《沈道虔传》、《臧荣绪传》、《吴苞传》、《沈麟之传》、《徐伯珍传》。

《洛阳伽蓝记》卷二。晋太康寺，北魏重建后更名灵应寺。塔仍为三级。

当年讵有几，纵心复何疑”等诗，表现了他的感然心情。在《辛王岁七月赴假还江陵夜行涂口》中，更有“闲居三十载，遂与尘事冥。诗书敦宿好，林园无世情。如何舍此去，遥遥至南荆”的感叹。

他深悔于自己的告别田园，产生了“商歌非吾事，依依在耦耕。投冠旋旧墟，不为好爵萦。养真衡茅下，庶以善自名”的洁身远世之心。作刘裕镇军参军后所见到的世局激烈动荡和世事变幻无常，更促成陶渊明济世理想的破灭，因而他厌倦尘事，决意“终返班生庐”了。

陶渊明归隐田园的选择，固是由于严酷现实使他的政治抱负无从实现，不过这一选择也并不纯然是被动的。在“质性自然”的渊明内心还存在另一种“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的无为退隐思想倾向，他在老庄哲学方面极高的造诣体悟，不仅发自天性，也和他外祖父江夏名士孟嘉的精神影响有关。后来陶渊明曾亲自为外祖撰写了《晋故征西大将军长史孟府君传》，对孟嘉“任怀得意，融然远寄”的人品风度极为倾倒，而他自己同样具有尚酒任真，高逸远怀的性格特征，之所以退出政治是非之地，也是得到其热爱自然，委质自然的人生哲学支持的。

然而由于家贫，陶渊明必须禄仕求生，赡养家庭，这对于他退出仕途的选择是一个严峻的考验。古今多少士人，正是受与牵累，“口腹自役”，沉沦官场不得出，丧失了自我。陶渊明在此方面的表现则最充分地显示出他高洁坦荡的人品。他本身并非不言衣食的假道学之流，深知“人生归有道，衣食固其端”之理，所以为彭泽令，也坦然承认“聊欲弦歌，以为三径之资”。但官场中的种种污浊，为“性刚才拙”的诗人所不能容忍，缠绵人事以至丧失理想，更为诗人所深惧，所谓“饥冻虽切，违己交病”；“流浪无成，惧负素志”。他对自己的人生有过痛苦的内省，不仅是在不肯为五斗米折腰的挂冠赋归之初，也在归田之后面临“倾壶绝余沥，窥灶不见烟”困窘生活之时。他并不讳言内心“贫富常交战”，诗中亦偶见“人皆获其宜，拙生失其方”的牢骚感喟。但终究“道胜无戚颜”，以“宁固穷以济意，不委曲而累己”的为人态度，坚持了平生的价值理想，实现了伟大的自我人格。

---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6 年版。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16 页。

《魏书·释老志》。

《陈书》卷 19《马枢传》。

罗哲文等：《石窟寺》，《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6 年版。

《祭从弟敬远文》。

《咏贫士》七章之一。

《感士不遇赋》。

## 2. 陶诗的思想艺术价值

陶诗平淡、朴素、浑厚、醇美，具有极高的思想艺术价值。诗人一方面承继了《诗》、《骚》、《古诗十九首》及曹植、阮籍诗歌创作的优秀传统，所作挚至温厚，托意深远，尤其与阮籍《咏怀》的精神最为相通；另一方面，他也是前无古人的，其诗发语天然，豪华落尽，淡而不枯，浅而不俗，哲理之外，复有情韵，且在题材、境界诸方面都有创意，尤其对田园生活的描写，开辟了传统诗歌创作的崭新领域。由于陶渊明胸襟的旷逸，思想的深邃，吟咏之中，高风亮节，真情实感自然流露，其诗乃具有不朽的审美价值。尽管在当时，陶诗因没有迎合文坛华丽雕琢的流风而不被南朝人看重，《诗品》仅列为中品，《文心雕龙》甚至不予提及，但梁代萧统对之仍有“词采精拔，跌宕昭彰，独超众类，抑扬爽朗，莫之与京。横素波而傍流，干青云而直上”的高度赞誉。经过时光磨洗之后，陶诗的不朽，更得到历史的肯定。从苏轼关于“其诗质而实绮，癯而实腴，自曹、刘、鲍、谢、李、杜诸人皆莫及也”的评价里，可见后代诗家对陶诗的推崇程度。

前人每称陶渊明是田园诗人，或“古今隐逸诗人之宗”。其实陶渊明除了描写田园景物的诗之外，尚有许多以历史事件人物，政治时事、以至哲学抱负、思想追求为题材的作品。风格既有淡泊闲适的一面，也有豪放激烈的一面，从不同的角度展示了他的伟大人格。

譬如其涉及时政的诗，表现了陶渊明于隐居中关心世事的情怀，后人每比之卧龙诸葛，正是看到这一点。而他的政治诗，一般可分三类，即直接抒发意见；用比兴之法寄意于平常景物的吟咏描述；及借瘦词隐语隐射时事、以古典喻今典的作法。

陶集中有《赠羊长史》诗，作于义熙十三年，当时刘裕北伐取得了取长安灭后秦的空前勋绩。陶渊明虽归隐近10年，但仍对东晋收复关河进而统一九州之业极为关注，同时又对刘裕的野心感到不安，因此在出使祝贺的友人临行之际，写了这首情感复杂的诗。诗的前半部出于对收复关中的兴奋，情调颇为高昂；后半部分则包含了对商山四皓高蹈隐居之节的敬仰、对时人竞逐荣利的感慨、易代之际汲汲富贵者“贯患”的忧虑等多种感情，表现出诗人对当时国事的隐忧。这是述及时事比较直接明显的一类，但是像《饮酒》、《拟古》、《读山海经》中的一些诗，涉及政治的方式则比较隐晦。如《拟古》九首，实际上是一组彼此相连的抚今追昔，感慨时事之作，在从往事到现实的追忆之中，蕴含了对晋宋间政治的思考与批判。它们写作的时间，正是“忽值山河改”的宋武帝永初元年，以《拟古》为题，在当时形势下不过是借古人杯酒浇自己块垒，避免在抒情言志时触发政治机网。尽管如此，这组诗涉及时政仍颇为广泛，不仅有指刘裕为曹操的“辞家夙严驾”、隐喻晋宋之际知识分子人生道路选择的“荣荣窗下兰”、总结东晋亡国教训的“种桑长江边”，也有直接抒发愤世之情的“少时壮且厉”。

至于著名的《述酒》一诗，更是陶渊明有感于刘裕弑逆所作。诗中使用

---

方东树：《昭昧詹言》中即每以“阮公”“陶公”并称。

《陶渊明集序》。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大量典故，隐射揭露从桓玄到刘裕的篡晋过程及为此所使用的残忍手段，表现了诗人对统治者诛及无辜暴行的愤激和谴责。虽然触及的问题十分尖锐敏感，但含蓄的写法，终令诗人免于文网。

除了感慨政治，陶集中还有大量寄托胸襟抒发怀抱的诗。陶渊明是一位哲学上有相当超悟的诗人，由于儒玄两方面的修养造诣，他继承了自嵇阮以来魏晋杰出诗人对自然社会的独立思考，以卓尔不凡的思想与实践，在对人生至道的把握上超越了前人。所作《形影神诗》在这方面是最有代表性的一组诗。这组诗将三个富含哲学意味的词拟人化，使之相互对答以阐明主旨，构想新巧。诗前有一序：“贵贱贤愚，莫不营营以惜生，斯甚惑焉。故极陈形影之苦，言神辩自然以释之”，可见作者作此诗的目的用意，是有鉴于世人对生命中某些表象的迷惑，欲阐明真正的自然之道以破其“执”。

如《形赠影》：

天地长不没，山川无改时。草木得常理，霜露荣悴之。谓人最灵智，独复不如兹。

远见在世中，奄去靡归期。奚觉无一人，亲识岂相思。但馀平生物，举目情凄洟。我无腾化术，必尔不复疑。愿君取吾言，得酒莫苟辞。

这里写了“形”的痛苦。“形”即人的物质自然存在，它的苦恼是徒为万物之灵，却不能长生不朽，超越物质生命。此苦无法解除，就产生了魏晋以来放达享乐，消极顺从自然的人生观。

接下来的《影答形》诗云：

存生不可言，卫生每苦拙。诚愿游昆华，邈然兹道绝。与子相遇来，未尝异悲悦。憩荫若暂乖，止日终不别。此同既难常，黯尔俱时灭。身没名亦尽，念之五情热。立善有遗爱，胡为不自竭？酒云能消忧，方此詎不劣。“影”虽然解劝“形”不要执著于长生，但它自己赖“形”而存，痛苦更甚于“形”。实际上，“影”所代表的，正是人们与生俱来的一切欲念名心，所苦亦在于身死名没，所以它希望以“立善”建立功业来求得精神的不朽。魏晋以来崇尚名教的人生观，即产生于这样的认识基础上。

以上二诗通过对人生之道各执一端的“形”“影”两方互相诉苦，象征反映了传统的自然名教之争及一般士大夫在崇尚自然与服膺名教之间的矛盾困惑。而这种困惑，最终由“神”来予以点化：

大钧无私力，万物自森著。人为三才中，岂不以我故。……三皇大圣人，今复在何处？彭祖受永年，欲留不得住。老少同一死，贤愚无复数。日醉或能忘，将非促龄具？立善常所欣，谁当为汝誉？甚念伤吾生，正宜委运去。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应尽便须尽，无复独多虑。

针对“形”的汲汲长生，“影”的孜孜求名，《神释》指出了古今老少贤愚同归一死，而圣人神仙皆不可见。对于“形”、“影”各自采用的放达任诞或立善遗爱的解脱方式，“神”亦给予透彻的喻解：以酒消忧，更有损自然生命，立善遗爱，在乱世里哪有客观的善恶标准，而众人皆醉，谁又能为之延誉呢？最后“神”提出了自己的主张；委运任化，不喜不惧，顺应自然。但这并不是消极的随波逐流，而是将个体的有限生命融入宇宙自然，在后者的无限之中，体认人生的价值，获得真正的不朽。这一结论陈寅恪先生称之为

---

《晋书》卷九十五《陈训传》。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 七册，第六 六页。

为“新自然观”。

陶渊明这组用形影互答开始而以神之喻解结束的诗篇，表现了诗人心中对人生、自然、社会诸多问题的深刻思考与最后的觉悟，对传统的儒道之说，这并非简单否定而是一种哲学上的“扬弃”。而《神释》中那种襟抱天地，存生万物的精神，更显示了诗人无以伦比的超旷胸怀。三首诗以述哲理为主，但读起来却和玄言诗的感受完全不同，原因之一即是所阐之理是诗人的真实体悟且富有引人入胜的高境；其次则是由于语言的清真自然纯朴，而使诗中并无“理障”。

由于陶渊明包容宇宙的高旷心胸，他笔下的自然风光，都是别具新趣，别有魅力，和诗人的主观精神融为一体的。如宋人尝言“渊明随其所见，指点成诗，见花即道花，遇竹即说竹，更无一毫作为”，像他的四言诗《时运》，即表现了这种特色。如第一章：

迈迈时运，穆穆良朝。袭我春服，薄言东郊。山涤余霭，宇暖微霄。有风自南，翼彼新苗。

四时流转，又到了风光宜人的暮春时分。在效外碧丽如洗的春景里，不仅有青山、有清风、有新苗，更重要的还有一位换上春服潇洒吟游的诗人，它们和他共同构成这幅美丽的自然画图，充分显示了自然的和谐。

陶渊明对自然的亲近感和融为一体的欣赏方式，和他躬耕陇亩的生活是分不开的。《癸卯岁始春怀古田舍》之二中有这样的诗句：“秉耒欢时务，解颜劝农人。平畴交远风，良苗亦怀新。虽未量岁功，即事多所欣”。诗中写出春天辽阔原野上秧苗欣欣向荣的景象和诗人甘于陇亩，在耕作中获得的愉悦心情。“平畴”诸句，历来为人传诵。苏东坡以为“平畴二句，非古之耦耕植杖者不能道此语，非世之老农，不能识此语之妙”。诗人对劳作本身怀有很深的爱，所谓“虽未量岁功，即事多所欣”，不论收获如何，眼前所从事的劳动已是令人欣快。这种心理，也只有亲自从事农耕，体验过劳作带来的身心俱泰感后才能产生。

陶渊明的另一首劳作诗《归园田居》之三，不仅描写劳动生活更为生动细微，还有很深的寄意：

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道狭草木长，夕露沾我衣。衣沾不足惜，但使愿无违。

此诗语言平易如话，前面寥寥六句，描出一幅清幽的月下农归图，仿佛可以看到诗人经一天劳作之后肩扛锄头，踏着月光，沿着夜露沾湿草叶的狭长小道缓缓走来。可以想象，由于劳动技艺不高，以至田里的草长得比豆苗更盛，但是诗人内心却十分充实满足，有坚定信念。

由于陶渊明的人生理想不是空洞的而是和自然、和真实的劳作结合一体，历经生活的考验，在艰苦力耕之中获得升华。因而他领悟了自然妙道，也赢得了一个恬静超然的心境，能够在平凡的生活中发现美，欣赏美，并将美的发现和审美的情趣，借诗的冲淡隽永语言表现出来。比如其《饮酒》第五首：

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

---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彫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北史》卷 81《马敬德传》、《张彫武传》、《孙惠蔚传》、《董征传》、《李铉传》。

此诗具有雅淡的风格和悠远的境界，旨深言约，极富理趣。开首四句，先以平淡的语言叙写居住的环境，随即以“问君”转折，巧妙进入“境由心造”的哲理表述，不见一丝生硬。“心远”指精神的断绝尘想，恬退超越，有此心境，自可浮云富贵，粪土王侯，视朱门如蓬户，居人境如处深山了。陶渊明尝有“山涧清且浅，可以濯吾足”的诗句，而这种不须借助远离人世条件即可实现隐居，实际上显示了诗人追求超越但无须于牵执于外在条件的高度思想修养。“采菊”四句写了心境澄明的诗人采菊东篱，悠然自得，而山间岚气明灭飘浮，飞鸟来往归巢，冲澹幽远的画面与诗人心境融合为一。在这种意与境统一中诗人的精神复归自然，感受到了自然的真趣。

然而大道无言，“真意”只能意会，不能言传。对它的理解，只能来自精神的妙悟，心与自然的直接沟通。而精神既已超乎象外，语言也是多余的了。高迈的哲学内涵，使诗结尾处虽云“忘言”，却自有丰富的言外之意。而这首寥寥 50 字清省无华的短篇，也足以展示陶诗思想艺术水平的不凡。

陶渊明的诗，流传下来的共 126 首，其中四言诗 9 首。除诗之外，渊明也擅长散文和辞赋，其名篇有《五柳先生传》、《桃花源记》、《晋故征西大将军长史孟府君传》、《祭从弟敬远文》、《与子俨等疏》及《感士不遇赋》、《归去来辞》、《闲情赋》等，大都用清疏之笔，不尚辞采，不侈引典故，或清新淡远，亲切自然，或意气宕折，愤激慷慨，同样是他思想和艺术风格的体现。

### （三）两晋文人的搜奇好异之习与志怪小说的创作

魏晋以来的文人颇有喜述灵变怪异，好奇博物之风习。如前人所论，由于魏晋时代知识分子的思想分化，名士亦趋于方士化，故百余年间，人重异术。志怪小说创作的兴盛，是这种情形的必然产物。

---

《北史》卷 81《刘蘭传》、《李铉传》。

《魏书》卷 84《平恒传》、《刁冲传》。



## 1. 两晋志怪小说创作兴盛的条件背景及概况

小说起源于春秋战国时期,《庄子·外物篇》有“饰小说以干县令”之语,所谓“小说”,在当时指一种“琐屑之言”。“志怪”一词最早亦见于《庄子·逍遥游》:“齐谐者,志怪者也”,而“志怪”是记载怪异故事之意,和后世作为文体的志怪不同。汉代始视小说为独立的文学艺术形式,《汉书·艺文志》言“小说家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桓谭《新论》则认为“小说家合丛残小语,近取譬喻,以作短书”,汉人眼中小说的来源、形式和性质大抵如此。而这一文体所包含的诸多内容中,记述异闻的“志怪”一类,因具有比较丰富的幻想、鲜明的形象及较完整的情节,其创作最值得重视。汉末以后,哲学、宗教和社会生活等多方面的因素激发了士人的好奇之心,推动了志怪小说的创作。就哲学思想而言,由于儒学在思想学术领域一统天下地位的动摇和玄学清谈的流行,士大夫的思想崇尚和治学方向都发生了很大改变。受名理学综核名实,辨析物理物性和《易》学极深而研几,细观微察天地万物以体大道的思维研究方法影响,魏晋士人治学从汉代的白首穷经,陋识寡闻变为“博贯诸子百家之言”,并进而将探索领域深入于天文地理、草木鸟兽、历史人文乃至阴阳五行、占星卜筮,博学多闻成为跻身名士必须的条件。这种倾向进一步发展,遂变为两晋文士的搜奇好异之习,张华作《博物志》,郭璞注《山海经》,都是这一风习的表现。从宗教方面而言,灵怪故事源自上古的神话传说及中国传统的巫术方术,汉魏之后,古代神仙之术发展为道教,广泛流行于社会。由于宗神仙,好灵异,尚方术的信仰特点,道教信徒比较重视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为学广涉“阴阳五行、风角星算,山川地理,方图产物、医药本草”,正如陈寅恪先生所言:“儒家虽称格物致知,然其所殚精致意者,实仅人与人之关系,而道家则研究人与物之关系。”许多道家方士,或因真心笃信,或为猎取富贵,纷纷记述灵变故事、奇异方物。以此自神其教,扩大社会影响,所谓“援引荒漠之世,称道绝域之外,以吉凶休咎来感召人”,原始的神话传说进一步丰富完善。汉末以来动荡不宁,生民多艰的惨淡现实,则是志怪小说创作繁荣的重要社会条件。许多志怪作品,虽以冥界仙乡为场景,鬼仙为主角,实际却深含入世之心,所折射的,是当时人的境遇。其诡变飘缈的描写,反映了乱世里的生命无常感,也体现了人们超越痛苦,寻找理想之境的美好愿望。

加之魏晋时期的人们追求文学的不朽价值,包括史传在内的各体文章大量涌出,而志怪这种用史笔写神怪幻想的文学体裁,亦沿两汉所具的规模,进入创作的成熟鼎盛期。从最早的《列异传》到集大成的《搜神记》,多记异地方物的《博物志》到记神仙异人的《神仙传》,可考的作品,有近30种之多,题材、篇幅较汉代大为扩展,艺术手法也有明显进步。

---

《魏书》卷84《平恒传》、《刁冲传》。

《文选》卷三十一,江淹《拟李都尉陵从军诗》李善注引。

《三国志·吴书·赵达传》注引《吴录》。

《新唐书》卷199《柳冲传》附《柳芳传》。

《金明馆丛稿初编·天师道与滨海地域之关系》。

见王瑶先生《中古文学史论集·方术与小说》。

## 2. 两晋各类志怪及干宝《搜神记》

此时期志怪的内容，不同于以后南北朝时期以宣扬佛家业报为主。论者通常将从魏到东晋二百年的志怪之作分为三类，即标准的志怪类、博物类及杂史传体的记仙类，三类作品的内涵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其中《搜神记》是“志怪类”的代表作，也是这一时期志怪小说的最重要作品。以下即对各类志怪择要简述：

《列异传》：此书是魏晋时较早的一部“序鬼物奇怪之事”的优秀志怪类作品，一般认为撰者是魏文帝曹丕，但书中又记有魏明帝和齐王芳时事，或为后人所增，但无疑是魏晋人之作。该书多载汉代以来故事，内容丰富，生动有趣，富于情感和曲折的情节。“宗定伯捉鬼”、“三王冢”、“麻姑下降”、“韩凭夫妇”、“望夫石”等故事不仅本身艺术成就很高，还往往成为后来志怪作品的原型。

《博物志》和《玄中记》是当时博物类志怪的代表作。《博物志》为张华所撰，张华本为著名的博学之士，史称“天下奇秘，世所稀有者悉在华所。由是博物洽闻，世无与伦。”《博物志》通行本10卷39目，内容包括山川地理、鸟兽草木鱼虫、神仙方士的故事传说等，颇为驳杂。前6卷主要是各类异闻杂考，多采自《山海经》等书，少有小说性文字，后4卷中，则载有若干文学性很强的故事，“八月浮槎”、“千日酒”、“蜀山猴攫”等故事都是最早见于该书，对以后志怪的创作有一定影响。

《玄中记》又名《郭氏玄中记》、《元中记》，据后人考证，作者为郭璞。书中一些内容，和郭璞注《山海经》中文字相同，且作者显示出的博识，除了郭璞也很难找出第二人。书中所涉内容，有上古神话、远国异民传说、山川奇异生物传说、精怪妖异故事等诸多方面。男子藏鸟羽而得妻的“姑获鸟”故事、“桃都山”、“扶桑山”、狐妖等传说，都是富有特色且对后世有较大影响的。和《博物志》相比，此书内容较为朴实，文笔则“恢奇块丽，仿佛《山海》《十洲》诸书”。今有辑佚本。

《神异记》、《神仙传》和《拾遗记》属记仙类志怪小说。《神异记》撰者为西晋道士王浮，原书早亡，今只可见辑佚数则，大多言神仙事，如虞洪入山采茗遇仙故事，记述仙人丹丘子和仙品大茗，是标准的颂扬仙家之作。其中的孙皓时江夏太守陈敏因失信受覆舟之惩故事，义例与仙传不甚符合，或疑是他书阑入。《神仙传》10卷，晋代葛洪著。此书广泛取材于仙经道书，尤其受汉代《列仙传》影响，记述诸仙事迹较为详备，所传神仙初有近200人之多。由于作者的信仰，书中多道家修炼方式的沉闷叙述，文学性不强，只有《黄初平》、《壶公》、《栾巴》、《王远》等传，想象丰富，叙写生动，是很好的小说类作品。《拾遗记》亦称《王子年拾遗记》，王嘉撰。王嘉是前秦著名方士，后为姚萇所杀，原书19卷（今传10卷），所记上至伏羲下至后赵石虎，凡古代神话逸事奇闻都有记述，又记与仙人生活有关的诸名山如昆仑、蓬莱、方丈、洞庭，以及异邦风俗物产等。其特色是借历史传说铺排渲染，幻想奇特，情节曲折，首尾完整，人物情感细腻，且文笔缜丽，

---

《廿二史札记》卷4《东汉功臣多近儒》。

《后汉书》卷79《欧阳歙传》。

《后汉书》卷79《儒林列传》。

词采丰美。不少故事传说中还隐含了对下层人民痛苦生活的同情和对历代统治者奢侈暴虐的揭露，如“怨碑”、“薛灵芸”等。此书在题材、艺术手法等方面都对古代小说史有很大影响，“历代词人，取材不竭”。

东晋初干宝所撰的《搜神记》是两晋志怪的代表作，原书30卷，历经散佚，今辑为20卷464条。干宝是晋代著名史学家，也是一位道家方士，史载他因有感父婢及兄死而复苏，“遂撰集古今神祇灵异人物变化，名为《搜神记》”，以明“神道之不诬”。

《搜神记》广收逸闻，篇帙宏富，在内容题材上都非同时之作可比。《序》中言其材料的来源，一是“承于前载”，即取自他以前的志怪和其它典籍；二是“采访近世之事”。这些材料并非简单的钞撮袭用，干宝在东晋担任过著作郎之职，对古今各类材料有广泛涉猎的条件，加上其良史之才，原有故事经他的加工融裁后，在主题结构诸方面都更趋完整成熟。

《搜神记》在内容上颇为驳杂，大致可分为五大类：其一是神仙方士和法术变化，包括赤松子、王乔、左慈、葛仙翁等仙人奇妙的仙术和郭璞、韩友等方士的阴阳卜筮厌胜之术，想象奇幻；其二是各种阴阳五行感应变化，各种奇灵异物及玄怪的传说如盘瓠故事等，显得荒诞不经；第三类在书中份量最大，为各种神、鬼、精怪故事。神灵故事记述了海神、水神、泰山神、织女、杜兰香、蒋山神、丁姑神、灶神、蚕神等大批神祇，表现了神人的感通相应，许多故事颇具人情味。鬼类故事多写人鬼相爱及冥幽显验，作者对鬼抱同情态度，记述了如紫玉、卢充、谈生等许多死生不渝的人鬼间动人的爱情故事，优美而曲折。精怪故事反映了作者对为祸人间的妖魅的反感蔑视，其中许多故事颇具幽默之趣；其四是历史传说，记述历史上的勇士豪客直吏能臣孝子节妇信士，有许多故事如韩凭夫妇、东海孝妇、干将莫邪等为后世广为传诵；其五主要是人与动物间的善恶报应，多述动物报恩之事，反映了劳动人民的善恶观。

《搜神记》由于其撰作宗旨和时代，书内固不免有浓厚的宗教迷信色彩和封建伦理道德说教气味，但瑕不掩瑜，在思想、艺术和小说史上都有极高的价值。干宝尝著《晋纪》，史称其“直而能婉”，而此书叙事简洁、语言朴素，但又曲折入理，清俊雅丽，同样有此特色。书中有许多人民反抗强暴，追求幸福美好的感情与生活的篇章，鞭挞社会的黑暗，讴歌正直、勇敢、忠贞的品质，反映了作者进步的思想倾向。在情节篇幅叙写方法上，也相当丰满完整，人物形象更富于个性。其内容题材，为后世不同的文学形式所大量采用，对于南北朝志怪、唐人传奇以至清代的《聊斋志异》来说，《搜神记》的影响是十分巨大的。

---

《九章算术》方田章圆田术刘徽注，见钱宝琮校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见卜宪群《琅琊王氏政治地位研究》、《安徽师大学报》1988年第1期。

《北京大学学报》1987年第2期。

## （四）对文学创作规律及技巧的探讨

### 1. 陆机《文赋》

《文赋》是继《典论·论文》之后的一篇有关文学创作方法的重要理论文章，在历史上首次系统论述了文学创作的过程和技巧，其用赋体写成，在文学批评史上也是个创举。

《文赋》写作的时间，大致是在陆机入洛之后的元康末年到永康初年期间。此时太康诗歌余响尚在，陆机从对前人作品的阅读鉴赏和自己的创作实践中，总结出许多经验，因此而论作文之甘苦和其间的利病得失。他在《文赋·序》中说：

余每观才士之作，窃有以得其用心。夫放言遣论，良多变矣，妍蚩好恶，可得而言，每自属文，尤见其情。恒患意不称物，文不逮意。盖非知之难，能之难也。故作《文赋》以述先士盛藻，因论作文之利害所由，佗日殆可谓曲尽其妙。

《文赋》对整个创作过程从创作冲动的产生、到艺术想象的出现、表达等诸多方面，有详尽叙述。有关创作冲动的产生，陆机认为主要来自自然、社会和内心情志三方面的激发，举凡自然界的万物变迁、春秋代谢；到社会生活中的前代典籍，先民清芬，触动了作者本人怀霜凌云的高洁澹远心志，都促使作者“慨投篇以援笔，聊宣之乎斯文”。在此基础上，陆机详细表述了写作构思中的艺术思维过程：

其始也，皆收视反听，耽思旁讯，精鹜八极，心游万仞。其致也，情瞳眈而弥鲜，物昭晰而互进。倾群言之沥液，漱六艺之芳润，浮天渊以安流，濯下泉而潜浸。于是沈辞怫悦，若游鱼衔钩而出重渊之深；浮藻联翩，若翰鸟缨缴而坠层云之峻。收百世之阙文，采千载之遗韵；谢朝华于已披，启夕秀于未振；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

在叙述中，陆机抓住了形象思维的特征，强调了联想、想象的作用，揭示了创作的奥秘，这在古代文学理论上是前无古人的认识。而在作家凝神深思，驰骋想象，抓住文思与形象以后，还必须用语言形式将它们清楚地表现出来，所以《文赋》对于文章的结构、布局修辞、剪裁等的作用也十分重视，提出了不少精辟的见解。

陆机崇尚作家和作品的个性，对文章体裁和风格的多样性有透彻的分析，在主体方面，他认识到由于作者的个性、趣味不同，会在作品的风格上打下不同烙印；在客体方面，则由于文体不同，对写作也有不同的要求。在《典论》提出奏议、书论、铭诔、诗赋4类文章的不同写作要求之后，陆机更细微地区分了10类作品：“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以浏亮。碑披文以相质，诔缠绵而凄怆。铭博约而温润，箴顿挫而清壮。颂优游以彬蔚，论精微而朗畅。奏平彻以闲雅，说炜晔而譎诳。”这些精微的归纳概括是作者在当时文学创作新的进步基础上，对旧说在形式内容诸方面的修正补充提高，以及在审美实用方面提出的新的要求，也是这位对各类文体的作法均娴熟于心的文章大家自己的真切体会。

《文赋》后半部，主要论述创作技巧，剖析作文利病，颇有精到的见解。其间，陆机提出了他的文章的审美标准：

其会意也尚巧，其遣言也贵妍，暨音声之迭代，若五色之相宣。

对言意辞采声音之美的极度重视，是陆机所处时代的创作风气，也是陆机在

诗文创作中所奉行的原则。因此他强调命意的新颖独创，词句的秀出奇警。太康的文学宗尚，通过陆机的理论总结和创作示范，影响了整整一个时代的文风，东晋南朝的文学创作，正是沿此方向发展流变的。

对《文赋》中文学见解的评价古今褒贬不一，较为普遍的批评是其中有片面追求技巧的倾向。但必须看到的是，这种倾向本是时代的产物，是文学进入自觉时代的表现之一，其意义并非纯是消极的。《文赋》主要探讨的问题，是文学创作的具体规律，而作者又有切身的经验体会，故所论多得旨要，非浮泛之谈可比。赋中还提出一些作者自己亦觉无法解释的疑问，带动了后世对创作规律技巧的进一步研究。

## 2. 挚虞《文章流别论》

魏晋以来，各体文章大量涌现，文章总集的编撰也随之兴盛，有些文章总集有序和评论，用以表明编者有关文章撰著的意见，挚虞的《文章流别论》正是这种性质的文学批评著作。挚虞字仲洽，京兆人，为皇甫谧弟子，治学颇受其师影响，通博多闻，对阴阳礼律天文之学都有造诣。《晋书》本传载他“撰《文章志》四卷，……又撰古文章，类聚区分为三十卷。名曰《流别集》，各为之论，辞理惬当，为世所重”。此集早已散亡，集中原有论、志二卷，亦只剩少许佚文，所以今日见到的《文章流别论》不过是一些零星的片断。

在《文章流别论》中，汉魏以来的各类文章，按繁复的颂、赋、诗、七、箴、铭等文体分别选编，以便利当时人对各种文体的揣摩掌握，其中的“论”，则论述文体，探索各体文章的源流、性质，评论作品得失。所以《文章流别论》主要是文体论，亦间有风格论，和《文赋》以创作论为主不同。挚虞论文体的主张是在《典论·论文》和《文赋》对各种文体风格的论述辨析基础上提出来的，因此他的文体论，比前人的简略之言要全面、细致得多。比如他对“颂”这一文体的辨析：

颂，诗之美者也。古者圣帝明王，功成治定而颂声兴。于是史录其篇，工歌其章，以奏于宗庙，告于鬼神。故颂之所美者，圣王之德也，则以为律吕。或以颂形，或以颂声，其细已甚，非古颂之意。

以下即举出汉以来的颂体名篇，一一分辨哪些和古颂体意相类而文辞古今有异；哪些“颂而似雅”，而哪些“纯为今赋之体”。他对“哀辞”和“诔”这两种文体的辨析，也都非常透辟有见。

挚虞对文体的分辨有时细致到近乎拘执的程度，这是由于挚虞在治学上有“宗经”的特点，故其论文的观点较为崇古守旧，偏重传统。譬如关于文章的功用，他认为：“文章者，所以宣上下之象，明人伦之叙，穷性尽理，以究万物之宜”，其作用所及远远超出前人的界定，实际上将儒学经典也包括在各体文章之内。评论文章既以儒经为准的，而反对新变，忽略文体按自身艺术规律发展进步也就毫不奇怪了。如他论诗体时，认为各种诗体都是演变《诗经》而来，所以极力推崇四言而贬低五言，所谓“古诗率以四言为准”；“雅音之韵，四言为正”，五言者“于俳优倡乐多用之”等等，都是用古代诗乐配合的情况，来否定汉魏以来活泼清美的新诗体。其论赋体，也认为“古诗之赋，以情义为主，以事类为佐。今之赋，以事形为本，以义正为助”；又针对今赋，指出辞赋“背大体而害政教”的“四过”，对古今赋作褒贬之意相当明显。而赋以情义为主的观点固不乏可采，但实际上作者所持的仍是看重政治教化的文学观，完全无视了建安以来抒情小赋的创作成就和经验。和陆机《文赋》中“赋体物而浏亮”的主张相比，实际上代表了当时文坛上两种不同的倾向。

挚虞《文章流别论》中的儒家正统宗经观念，使他对儒学复兴后的南朝文坛的影响远比在两晋时为大。刘勰作《文心雕龙》，萧统编《昭明文选》，都在许多方面吸取和发展了挚虞的文学观点。

## 六、南朝文学（上）

### （一）政治兴替与文学体式的成熟化

#### 1. 南朝寒门政治与士风衰颓

晋宋之际，是魏晋南北朝社会、政治与文学创作的一个转折时期。发生于公元420年的刘裕篡晋，形式上与当年曹氏篡汉、司马氏篡魏并无二致，但实际上则不仅仅是一次单纯的最高权力的转移，它标志了一个时代的结束与另一个时代的开始，魏晋以来门阀政治的基本格局被打破，寒族势力进入政治，渐成为王朝的主宰。从刘宋时起，有朝历代皇帝，都门第不高，所用的实际干事人物，也多为寒门庶族之士，他们代表了一个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处于上升时期的阶层。然而，寒族掌权并没有更多地改善南朝的政治、经济和军事状况，缓和社会的固有矛盾，也没有显示出打破偏安局面的进取姿态和实际力量。野心勃勃，急于获取更多社会利益的寒族地主，所真正关心的还是在经济上聚敛财富和在政治上争夺权位。由于文化教养的缺乏等因素，他们从事政治，往往更加残忍和不择手段。所以南朝一百余年，政局并不稳定，宋、齐、梁、陈四个朝代，一个比一个更短命，而朝政则一个比一个更污浊。统治集团内的骨肉相残，几乎成为通例，皇室成员的越礼放荡，以至毁坏伦常，在历史上臭名昭彰。清人赵翼《廿二史札记》，特别记有“宋、齐多荒主”、“宋世闺门无礼”、“宋子孙屠戮之惨”、“齐明帝杀高武子孙”等若干条，认为“古来荒乱之君，何代蔑有，然未有江左宋、齐两朝之多者”，“统计八九十年中，童昏荒暴，接踵继出”。梁陈之末，依然如是，统治集团的淫乱、奢侈、酷虐、贪鄙，种种恶德，令读史者不忍卒观。

南朝的高门士族，虽然依旧风流自命，保留了相当的社会特权和庄园经济实力，但已不再是政治上举足重轻的力量。他们在朝中的真正作用，不过赞礼充使，擢才取士，充任政治花瓶。改朝换代时则奉玺捧印，“将一家物与一家”而已。被排挤出权力中心的这些士族，一方面是政治点缀品，一方面也是武人皇帝、寒族荒君泄忿杀戮迫害的对象。这种处境使他们对政治现实更采取逃避态度，为人处世只以家门利益为依归。传统知识分子的自我人格愈加萎缩，文学之士的社会角色从藩邸僚友、高斋学士，一步步沦为僻主昏君的狎客才人之流。

当然，士大夫人格精神的萎缩，不仅政治环境使然，也有思想哲学的因素。自汉末经学衰落，玄风兴起，佛家思想渐次侵入社会之后，经魏晋二百余年社会思想文化的碰撞整合，在当时的意识形态领域已基本上看不到各派思想间的矛盾冲突。魏晋以来的思想潮流，发生了微妙的变化。玄学清谈形式上并没有消亡，甚至在宋文帝元嘉十五年，还特地立儒、玄、史、文四学馆，玄学列在史学、文学之前。但实际上，玄学作为一种本质上和门阀制度有密切关联的思想学说，已经由于时世的变迁而丧失活力，渐趋式微，不再是士大夫阶层唯一热衷的思想形式了。佛学此时也完全摆脱了玄学附庸的地位，变得更加中国化，思辨愈加精致，因而得到空前的传播发展，在社会中盛极一时。有利于维护皇权的儒学在此时得到“复兴”，自宋武帝始，南朝

---

《九章算术》方程，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各代寒人皇帝，都一再下“兴学”的诏令，设立传授儒经的机构。到梁武帝时，儒学的鼎盛达到高峰，三《礼》和《孝经》的研究尤其繁荣。更为重要的是，玄、佛、儒三家思想，已不像魏晋早期的名教自然那样互不相容，彼此冲突，而是在长期的发展中互相渗透，逐渐趋于合流，以传统儒学为主体互为补充，最后形成为新的统治社会的思想意识形态，一切向统治思想挑战的异端都消泯了。整个南朝的文学，就建立在这样的社会政治思想的背景基础上并表现出与之一致的特点。



## 2. 南朝文风的演变

正如刘师培所言，南朝文学之盛，“实由在上者之提倡”。宋、齐、梁、陈各代，虽朝政荒败，但率多好文的帝王宗室，往往聚合文士，与之竞聘才藻，互较短长。而作为创作主体的大族文士，一方面丧失了政治生活中的地位，一方面却有经营已久的田园别业作保障，能够优游山水，驰骋遐思，怡情悦性，感受歌咏自然之美，形成家族性地域性的文学传统。在很大程度上，南朝文学创作是对西晋太康文坛中那种倚重技巧，流连深情的创作风格与审美追求的继承和发展。不过，虽艺术上更加纯熟华美，作品却更少社会生活的深刻内容，意境风格也比前人更加卑弱狭小。

《文心雕龙·明诗篇》对晋宋间开始的文风演变有一段著名的论述：“宋初文咏，体有因革，庄、老告退，而山水方滋。俪采百字之偶，争价一句之奇；情必极貌以写物，辞必穷力而追新，此近世之所竞也”，此论实际上概括了整个南朝文学从前人浑融写意到穷状极物，高度技巧化的发展过程。具体而言，南朝文风的演变之迹，大致可见三个阶段：刘宋一朝是一个过渡的时期，文人对技巧的追求，主要表现在对山姿水态的模范刻划及诗中字句的淬炼。由于魏晋时代风习残余的影响，谢灵运等人的作品，不仅在雕琢词句中尚显朴拙的古意，篇句之间还不能融合无隙，而且往往留有一个玄理的尾巴，作品中情感表达也还时见奇崛峻烈，气骨犹存，不似永明诗人的平熟恬丽；南齐永明以后，对文学技巧的追求已从字句形象之美发展到对作品音声和畅、圆美流转的内在韵味之美的更高要求，并从实践上升到理论总结。玄言诗的影响几乎完全消失，文坛中也已少见情辞峥嵘感慨激荡之作，其抒情写景之篇更多表现出婉和秀丽清美的审美趣味；及至梁陈，文风更趋华美侧艳，题材也从自然山水转为对艳思闺情及至各种小巧器物的工细咏叙，轻浮靡丽，少有思想意义和社会内容可言，实为南朝文学的末流。

以上变化之迹主要只就诗作而言，从整个南朝文学的发展来看，辞赋骈文、小说和文学批评都有很多可述的成果，其创作的繁荣是无庸置疑的。

---

《庄子·天下篇》，见《诸子集成》（三），中华书局1986年版。

《孙子算经》卷上，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下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 （二）宋世诗风及谢灵运、鲍照在创作上的承先启后作用

刘宋一代，是南朝一百余年文学繁荣局面的开端。在创作上，宋世诗人摒弃了玄言诗平典无文，淡乎寡味的意趣而发展了东晋诗人对山水景观多样化的艺术表现手法，使文学的面貌为之一新。受文学新貌的吸引，从附庸风雅的武人皇帝到素有文学传统的大族文士，都积极致力于诗歌等作品的创作。宋初元嘉时期的杰出诗人，是号称“元嘉三大家”的谢灵运、鲍照和颜延之（当然颜在文学上的成就远不及鲍、谢二人），与他们同时或稍后的谢惠连、谢庄、谢瞻、鲍令暉、汤惠休以及宋文帝、宋孝武帝等人，也都是造诣颇高的诗人或能文之士。其中谢灵运、鲍照两位诗人和他们的作品，最能代表宋世诗歌的思想艺术成就及在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

## 1. 谢灵运的山水诗

谢灵运（385—433）生于晋孝武帝太元十年（385年），他的家庭，是著名的高门陈郡谢氏中的一支，祖父谢玄曾在淝水之战中与谢石、谢琰一道以八万人马击败苻坚大军，因功封康乐县公。由于父亲谢焜“生而不慧”，祖父谢玄对天资聪颖的灵运极为钟爱，将他送到钱塘杜明师的道馆中寄养到十五岁，所以谢灵运小字客儿。灵运自幼笃志好学，博览群书，加上家族的文化传统，因此有渊博的学问和很高的文学修养。他的族叔，著名诗人谢混认为他“博而无检”，若加绳染，可成美玉之才。

谢灵运在十八岁左右袭康乐县公爵，同时授员外散骑侍郎之职，由于当时桓玄正将篡位，所以灵运辞官不就，到21岁始出为琅琊王大司马行参军，从此时开始，他就卷入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争斗之中。谢灵运自负良才，有很强的功名心，这种功名心，首先出自他高门大族的政治优越感，同时也和谢氏家族在谢安、谢玄、谢琰之后门第衰落，以至灵运极力想恢复祖上光荣的用意有关（在此点上，谢灵运和陆机有相似之处）。然而在晋末宋初，士族在政治上丧失优势已是一个不可逆转的事实，受制于这一时代大气候，尽管灵运主观抱负很大，但其政治生涯的诸多冒险赌博之举，已注定了必输的结局。他入仕之初的选择刘毅为府主、曾依靠刘裕次子庐陵王义真为主要支持者以及对本即极不信任他的宋武帝、宋文帝的种种蔑视轻慢言行，都是他时乖命蹇的证明。入宋以后，谢灵运由县公降为县侯，前后担任的官职，不过是无足轻重的永嘉太守、秘书监、临川内史之类，由于他傲慢放纵不拘法制的举止，还常常受到政敌的构陷打击，所以他内心极感痛苦失意。最后谢灵运在长期不得志的郁愤心情之下孤注一掷，当朝廷因罪到郡逮捕他时，公然举兵抗命，因此被朝廷流放到广州，并在元嘉十年（433年）被杀，时年四十九岁。

谢灵运其人内心世界十分复杂，思想上可见到儒佛玄三家的影响。他一方面作为高门士族，自负才地，政治上有野心，始终不忘追逐权势；另一方面，由于他没能进入最高统治层，所以感情中多少保留了一些对人民疾苦的同情及对统治集团荒淫暴虐的不满，对国家的大政，仍然是关切的。他也是当时政治的牺牲品，其死于非命的遭遇，令人感到惋惜。由于他杰出的文学才能，他对古代文学发展史有着不可忽视的贡献。

谢灵运平生著述很多，无论诗、赋、书画、史学乃至佛经翻译，都是大家，但成就最高的，还是他的诗作。他的诗今日可见到的有九十多首，其中大致有四类：即感怀诗、山水诗、佛理玄理诗和应制应酬诗。后两类诗其实没有特别的艺术价值，有许多依然“平典似道德论”，如“若乘四等观，永拔三界苦”之类的句子，和玄言诗并无二致。谢灵运在文学方面真正重要的成就，表现在他对山水题材诗歌的写作创新上。其山水诗的蕴含颇为杂芜，不仅折射了他个人复杂的人生境遇、文学才华和哲学宗教修养，同时也未脱尽前代玄言诗的影响。同一首诗中，常见鲜丽清新的景物描写在前，而毫无新意的玄学陈言在后。其中许多传世之篇，都往往是风景刻划、情感抒发和哲理表达三种成份兼而有之。如他的名篇《晚出西射堂》：

---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武帝纪》注引《魏书》。

步出西城门，遥望城西岑。连障叠巖，青翠杳深沉。晓霜枫叶丹，夕曛岚气阴。  
节往戚不浅，感来念已深。羈雌恋旧侣，迷鸟怀故林。含情尚劳爱，如何离赏心。抚镜华  
淄鬢，揽带缓促衿。安排徒空言，幽独赖鸣琴。

这首诗以写景始，以抒怀释理终。写景十分精采，但与抒怀间的转折较为生硬，并时见芜词累句。由于过于雅饰词句，反而不能淋漓尽致地表达感慨，与读者内心实现直接交流，读者在诗中获得的最深刻印象，仍是诗中的山水描绘部分，故前人称之为“有句无篇”。

由于谢灵运不凡的才情和不如意的仕途，他也有一部分诗能激于感慨，在山水中寄予深情，使情景浑然融合，而玄言的成份则退隐到作品的最深层，以至即使忽略这层理解，也不妨碍对诗本身意境的欣赏。如他卧病永嘉后写的《登池上楼》：

潜虬媚幽姿，飞鸿响远音。薄霄愧云浮，栖川怍渊沈。进德智所拙，退耕力不任。  
徇禄反穷海，卧病对空林。衾枕昧节候，褰开暂窥临。倾耳聆波澜，举目眺岖嵚。初景革  
绪风，新阳改故阴。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祁祁伤幽歌，萋萋感楚吟，索居易永久，  
离群难处心。持操岂独古，无闷征在今。

此诗深怀身世古今之感，借潜伏的虬龙和高飞的鸿雁起兴，表现出诗人对离群索居，进退失据的感愧，前人认为“虬以深潜而保真，鸿以高飞而远害，今已婴俗网，故有愧虬鸿也”。“进德”“退耕”两句内心独白，典型地代表了许多封建文士在黑暗时代选择仕隐时所感到的惶惑与尴尬，而诗人栖身滨海荒郡以至缠绵病榻亦是为此。此诗最明快的句子是“初景”以下四句，诗人在长久卧病心情抑郁之后，忽然注意到户外季节的变化：初升的太阳驱除了冬天残余的寒风，一冬的阴冷消失在春天的阳光之下，池塘长出春草，园柳间鸣啼的小鸟已和前一季节不同，“池塘”“园柳”句没有任何人工的雕琢，“如初发芙蓉，自然可爱”，是灵运集中千古传诵的佳句。联系全篇，这四句也并非单纯写景，更包含了一种根深的人生期待，犹如当年山涛那句含意丰富的叹喟“天地四时犹有消息，而况人乎”。恰是为此，诗人感受到了更深的抑郁，因而借“幽歌”“楚吟”之典，深深惋惜天地间一切美好的东西一旦消逝，就再也不能重见。尽管表达不够明快，其中的思想，还是有一定深刻性的。

这首诗是谢灵运感慨人生抒写怀抱之作，情感真挚沉郁，写景清新流畅而不枝蔓，与情感联系紧密，篇中并暗用《易经》“潜龙”之义，哲理与意象结合，使诗的内蕴显得更加深厚。谢灵运游放临川时有一首短诗《岁暮》：“殷忧不能寐，苦此夜难颓。明月照积雪，朔风劲且哀，运往无淹物，年逝觉易摧”，也是以清警遒劲的景语寄寓内心的愤激，与这首诗同属谢诗中的上乘之作。

和魏晋古诗通篇浑融，“难以句摘”的情形不同，谢灵运诗中的美辞好句俯拾皆是，如“春晚绿野秀，岩高白云屯”、“白云抱幽石，绿筱媚清涟”、“野旷沙岸净，天高秋月明”、“岩下云方合，花上露犹泫”、“扬帆

---

《三国志·魏书》卷10《荀彧传》注引《彧别传》。

这一数据约与公元前70年的天象相符。

《三国志·魏书》卷1《武帝纪·评》。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书〈世说新语·文学类〉钟会撰四本论始毕条  
《从斤竹涧越岭溪行》。

采石华，挂席拾海月”、“林壑敛暝色，云霞收夕霏”、“时雨夕澄霁，云归日西驰。密林含余清，远峰隐半规”、“乱流趋正绝，孤屿媚中川。云日相辉映，空水共澄鲜”等等。从中不难看出谢灵运对自然景致观察的细微和对其声、色、形貌动静姿态的刻意摹写，字、句都经过精心锤炼，大量采用骈偶对句来达到一种对比和谐的审美效果。在景物描写外，繁辞丽藻，典故密集也构成谢诗的一大艺术特色，在这方面，他明显地承继和发展了陆机的风格。就全篇而言，谢灵运的诗有不够晓畅之病，亦与作品有“深芜”之称的陆机相似。但谢诗的难读，并不因为其中思想哲理特别深奥，而是在于他追求创新中改变了一些传统的表达方式而新方法的运用不够纯熟，所谓“经营惨淡，钩深索隐”，人为地造成了读者与艺术意象之间的“隔”。不过从另一角度看，这也形成了谢诗虽求新巧而尚留古拙的审美特色。

总之，谢灵运在文学上确实是一代大家，对后世作者有极深远的影响。但就诗的深厚感发力而言，还是远逊于阮、陶等人的作品。其原因除了太讲究辞句技巧，辞繁意密，多为喻说，反而湮没了诗中的“真意”而外，也和他本人思想情感所达到的境界层次有关，如黄节先生所言：“康乐未忘华胄，……其诗虽工，其于感发人心，不若嗣宗为至”。诚然，伟大的作品首先出自伟大的人格，此点非关人力，诗本身的工拙也无以改变这一点。

---

《游赤石进帆海》。

《石壁精舍还湖中作》。

《游南亭》。

《登江中孤屿》。

《晋书·虞喜传》，中华书局1987年版。

见《阮步兵咏怀诗注·自叙》。

## 2. 鲍照的七言杂体诗

鲍照（414？—466年）字明远，祖籍东海，出生在京口（今镇江一带），家世寒微，生年不详，据推测大约生于东晋安帝义熙十年（414年），卒于宋明帝泰始二年（466年）。

鲍照一生蹉跎，《诗品》说他是“才秀人微，故取湮当代”。大约在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左右始入仕做小官，被任命为临川王义庆的临川国侍郎。在临川国的六年中，由于义庆和其子刘焯的好文，鲍照处境尚好。刘义庆死后，鲍照闲居3年，又到始兴王濬的幕下任侍郎。刘濬是太子刘劭弑逆的同谋，鲍照在其手下，对他的不轨之心多少有所察觉，不久后出任永安令，遂作《采菱歌》七首，借“春芳行歇落”隐隐表达了一种内心的忧虑。二凶之乱平定后，鲍照因曾为刘濬部下而受到牵连，幸而很快解禁复职。在孝武帝统治时期，鲍照前后担任过一些低微的官职，大明五年出任孝武子临海王荆州刺史刘子项参军。大明八年孝武帝死后宗室相残，不到10岁的子预也被卷入，战乱中，鲍照在荆州被当地人所杀，时年50余岁。

鲍照在文学上有多方面的才能，无论诗、赋、骈文都有名篇，而诗为其主要创作成就。鲍照现存的诗作在200首以上，其中最特色的是他的拟乐府，尤其是《拟行路难》18首，为历代所传诵。由于鲍照一生处于下层，始终受权贵排挤，对仕途的黑暗深有体会，所以尽管这18首诗所作时间不一，内容也包括诸多方面，但其中最主要的一个内容，即是抒发他内心的怀才不遇和愤世不平之感。如《拟行路难》之四：

泻水置平地，各自东西南北流。人生亦有命，安能行叹复坐愁！酌酒以自宽，举杯

断绝歌路难。心非木石岂无感？吞声踯躅不敢言！

八句诗虽短，但表达的情绪很曲折沉痛。头两句比喻的含义，正与左思“郁郁涧底松”的诗意相通。在当时社会，一个人的命运，在出生时就随地势门第的高低决定了。寒微之士，面对不合理的现实，唯有以酒解忧，长歌行路难，将痛苦愤懑强压在心内。对当时的权门政治，这些诗句是很沉痛的控诉。

《拟行路难》的第六首在情调上更为激愤：

对案不能食，拔剑击柱长叹息。丈夫生世会几时，安能蹀躞垂羽翼？弃置罢官去，

还家自休息。朝出与亲辞，暮还在亲侧。弄儿床前戏，看妇机中织。自古圣贤尽贫贱，何

况我辈孤且直！

此诗起势突兀，让人感受到诗人内心的愤愤不平之气。这是鲍照诗文常用的艺术手法，后人称之“时出奇警”，“如饥鹰独出，奇矫无前”。全诗写出鲍照内心本想有所作为，但又不愿“蹀躞垂羽”地顺应统治者，宁可“还家自休息”的牢骚愤怨，也控诉了当时出身下层而又为人方正的人不见容于世的社会现状。诗中所写的家庭之乐，是一种反衬，实际上要达到的是如王夫之所说“以乐景写哀，以哀景写乐，倍增其哀乐”的效果。

《拟行路难》中有一些诗描写了游子思妇及弃妇的愁苦之情，悲哀之中，却见出一种豪壮之气，如第十四首：

---

参见钱仲联先生《鲍参军集注》附录《鲍照年表》。

《晋书》卷78《孔愉传》。

《晋书》卷82《陈寿传》。

《晋书》卷48《阎缜传》。

君不见少壮从军去，白首流离不得还。故乡窅窅日夜隔，音尘断绝阻河关。朔风萧条白云飞，胡笳哀急边气寒。听此愁人兮奈何！登山远望得留颜。将死胡马迹，能见妻子难。男儿主世坎壈欲何道？绵忧摧抑起长叹。

唐人从军诗中那种悲壮高亢的情调，正是沿这类诗发展而来的。

《行路难》本是汉代出殡时唱的挽歌，音调尚悲，加上鲍照平生不幸的遭际，所以《拟行路难》中有许多诗不无伤感颓唐的情调，甚至以死为主题，如“盛年妖艳浮华辈，不久亦当诣冢头。一去无还期，千秋万岁无音辞。孤魂茕茕空陇间，独魄徘徊绕坛基。但闻风声野鸟吟，岂忆平生盛年时”等。由于时代的影响，这些诗除悲哀之外，也表现出一些达观任命的态度，如第十八首中“诸君莫叹贫，富贵不由人。……莫言草木委冬雪，会应苏息遇阳春。……但愿樽中九酝满，莫惜床头百个钱。直须优游卒一岁，何劳辛苦事百年”的诗句，显然，诗人也是藉此来寻求一种自我安慰。

十八首《拟行路难》不仅在思想艺术上有很高的价值，对七言体式诗歌的发展也有开创性的影响。十八首诗大体上是五、七言杂用，严羽称为“歌行杂体”，与过去的七言诗相比，它们最大的特点是隔句用韵，使七言之作可以更具音节的铿锵曲折之美和更便于无局束地表达奔放的情感。以后李白的七言歌行体古诗如《蜀道难》、《将进酒》、《行路难》等等，纵横变化，即是直接继承了鲍照，而高适、岑参反映边塞生活的七言歌行体，也是从鲍诗中脱化而来。所以后人认为，鲍照的七言杂体诗，和谢朓的五言声律诗一样，“俱兆唐人轨辙”。

鲍照的其他乐府杂言诗和五言古诗中，也有不少传世之作，如拟乐府《梅花落》：

中庭多杂树，偏为梅咨嗟。问君“何独然？”“念其霜中能作花，露中能作实。摇荡春风媚春日，念尔零落逐寒风，徒有霜华无霜质！”

古乐府中《梅花落》是笛曲，原辞已亡，鲍照是拟作此调的第一人。此诗为寓言体，结构简单，但意在言外，富含哲理。诗人以梅自况，又以“杂树”喻那些无立身之操的随波逐流之辈，通过梅花和“杂树”的对比，在歌颂梅花不畏霜露的品格之中，也歌颂了高风亮节，不惧横暴的坚贞正直之士。梅花在传统文化中一向是凜然高洁的象征，鲍照《梅花落》，应是较早的一首为梅赋与某种优秀文化内涵的诗篇。

鲍照善于向他人学习，他的诗，不仅广泛地从古今乐府民歌中汲取营养，也继承和发扬了前代与同时代优秀诗人的长处，形成了自己险急奇警的风格。譬如他的《拟古》之三“幽并重骑射”，气概颇似曹植；《拟古》之七“河畔草未黄”，思致有如曹丕；《拟古》之六“束薪幽篁里”、《答客》“幽居属有念”风格接近陶渊明；许多写山水风景的诗则明显有从谢灵运笔法中脱化的痕迹，但这些诗又均不失鲍照自己的本色。在家世、遭遇、秉赋等方面，鲍照和晋代左思最为相近，所以他的《咏史》“五都矜财雄”、《拟古》之二“十五讽诗书”等诗，无论在情感、命意、风格上都酷肖左思《咏史》，而它们却决非单纯的模仿之作，所体现的，是一个“沉抑藩府”的寒微之士在南朝黑暗社会里的愤懑之心。

综而言之，在刘宋的众多诗人中，以鲍照诗所反映的社会生活面最为广

---

《晋书》卷15《刘毅传》。

《晋书》卷15《刘毅传》。

泛和深刻，其艺术手法也最为多样化。他的创作，对后世有很大影响。

### （3）宋世其他侍人

颜延之（384—456年）字延年，祖籍琅琊，生于建康，属侨姓中的次等士族。颜延之与谢灵运大致同时，思想性格也有相似之处，猖狂自傲而又热衷于仕进。但由于他的才名和社会影响都不如谢灵运，所以能逃过当时复杂的政治罗网，得享天年。文学创作上颜延之与谢灵运并称“颜谢”，实际上则颜的成就远不如谢。颜延之创作上沿袭陆机而不能有所超越，作诗尚典雅，喜用事，雕琢章句，缺乏自然的韵致，时人批评他的作品是“铺锦列绣，雕绩满眼”。但颜延之的诗中也有一些富于真情实感，格调高迈并不以繁辞取胜的杰作，如著名的《五君咏》：

中散不偶世，本自餐霞人。形解验默仙，吐论知凝神。立俗迁流议，寻山洽隐沦。

鸾翮有时铍，龙性谁能驯！（嵇中散）

刘伶善闭关，怀情灭闻见。鼓钟不足欢，荣色岂能眩。韬精日沈饮，谁知非荒宴。

颂酒虽短章，深衷自此见。（刘参军）

借古抒怀，感慨深挚，辞意精美，表现了作者的性情与才识。

谢惠连（407—433年）是谢灵运的族弟，有文才，深得谢灵运的赏识。谢惠连在诗文方面都有佳作，其诗以《秋怀》、《捣衣》二首最为有名，不仅得到钟嵘的称赏，又被萧统收入《文选》。前一首诗抒发内心的抱负，侧面反映了孙恩起事后谢氏家业凋零的情形；后一首诗描写细腻，辞采流丽，颇有佳句，锤炼字句方面显然受到大谢影响。

谢庄（421—466年）字希逸，是谢灵运的族侄。其诗风颇类颜延之，也有用事堆砌典故之病，钟嵘称之为“繁密”。他的某些写景诗，则不乏清新的辞采，如《北宅秘园》一诗，情意温婉，锤炼字句颇似谢灵运，轻隽妍丽则下开谢朓。

汤惠休生活的时代和鲍照相近，二人在当时齐名，合称“休鲍”。他的诗作受南方民歌的影响极深，以至被人认为是“委巷间歌谣”。其诗今存11首，除一篇仿曹植《七哀诗》的《怨诗行》、三首《白紵歌》外，多为短制。格调接近西曲和吴声，确实比较柔靡轻艳，且题材狭窄，缺乏创新。

鲍令晖为鲍照之妹，颇有才华，《诗品》称其作品“崭绝清巧，拟古尤胜”。她的诗如《拟客从远方来》、《题诗后寄行人》等，细腻地写出了怨女思妇的感情，风格于新巧之外仍存古朴，亦有受民歌影响的痕迹。

---

《晋书》卷33《何劭传》。

《旧唐书》189卷下《柳冲传》，《南史》卷56《张绾传》。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1982年版。

同上书。



### （三）永明诗律说及谢朓等人的创作实践

谢灵运之后，诗歌创作进一步朝着重视艺术技巧的方向发展，在语言修辞、章句结构等方面“穷力追新”，而这种对创作技巧的追求倾向发展到齐代，最终导致诗歌中“永明体”的出现。

## 1. 永明诗律说的提出

以“元嘉三大家”为代表的刘宋时期诗歌创作，开拓了南朝诗作发展的道路，也留下了一些创作中需要解决的问题。在技巧上，元嘉以来诗人在山水刻画中讲究辞句的整齐对偶，对景色进行精细的加工摹写；同时也追求辞句的典雅古奥，“借古语用申今情”，大量隶事用典。谢灵运诗中，整齐偶对的倾向十分突出，《登池上楼》一诗，通篇骈偶。不少的秀句、佳句，都以对偶形式出现。颜延之等人尤好以古典藻饰诗句，其作品镂金错彩，思想与情感常常湮没在古典故实的堆砌铺陈之中。流风所及，以至“大明泰始中，文章殆同书抄”。

永明以来的诗人对颜谢鲍等上一代作者创作技巧的得失利病进行深入探讨的结果，使作为当时文坛领袖的沈约，有针对性地提出了诗歌创作中易见事、易识字、易诵读的“三易”原则，用以纠正时人诗作中生硬用典，不能浑融以及语言修辞重拙涩滞、音调不协之病，并完全消除玄言佛理的痕迹。宋世诗中过于激烈的情志表述也得到化解，传统诗歌蕴含的言志功能进一步为温婉圆润，吟咏性情的唯美一面所取代。

这样的创作原则，使诗人对诗歌的声律修辞提出了更高要求，即不仅要有对偶工整浑然的视觉之美，也要有音节和谐配合的听觉之美，因而出现了所谓“四声八病之说”。《南史·陆厥传》载：

齐永明末，盛为文章，吴兴沈约、陈郡谢朓、琅琊王融，以气类相推轂，汝南周顒善识声韵，为文皆用宫商，以平上去入为四声，以此制韵，有平头、上尾、蜂腰、鹤膝。五字之中，音韵各异；两句之内，角徵不同，不可增减，世呼为“永明体”。

关于“四声”，沈约自诩力自己独得之秘，实际上则是历代诗人对诗歌艺术规律长期探索的结果。中国的单音节文字，本即具有在音调声韵方面调节配合的潜质，魏晋以来，陆机在《文赋》中已提出“暨音声之迭代，若五色之相宣”；谢灵运诗中的偶句，也开始使用了一些声律上的技巧，如著名的“萍苹泛沈深，菰蒲冒清浅”，上句双声叠韵，下句叠韵双声，相当讲究；而谢庄的一些诗句如“林远炎天隔，山深白日亏”等，在对声律协调的注重上已开启了以后的途辙。至于四声的最后发现，则和当时的佛经翻译唱诵有直接关系。译经者为了使译成汉字的佛经保留原来梵文多音节的曲折美，使经文可读出高低抑扬的音节，于是分辨了汉字的平上去入四声。沈约等人，不过最后将它们总结出来而已。而总结了四声之后，沈约等又提出八病亦即在五言诗写作中违反四声原则的八种声韵相犯的拗病，具体指导文学创作。在《宋书·谢灵运传论》中，沈约进一步提出好诗应平仄相对，讲求平、上、去、入和字音轻重的搭配，达到音调之美。

“永明诗律说”提出后，齐梁诗坛上逐渐出现对偶考究，句式和音律上有类唐人五言律、绝或排律的“新变体侍”。不过由于沈约在诗的音韵要求

---

《魏书》卷 47《卢玄传》。

《魏书》卷 27《穆亮传》。

《魏书》卷 113《官氏志》。

《魏书》卷 60《韩显宗传》。

《魏书》卷 7《高祖纪下》。

《魏书》卷 67《崔鸿传》。

上陈义太高而又过于苛细拘泥，以至标榜“好诗圆美流转如弹丸”的沈谢等人对之亦无法完全遵行。所以此时的新变体诗大致只是在两句的字面偶对上能做到动词、名词、形容词和代词两两相对，对仗纯熟圆润富有美感，但句中的平仄搭配却往往不尽合格律，且一首诗的每联之间通常不能粘着。较之唐诗，仍是稚拙而不成熟之作。

## 2. 谢朓的创作实践

谢朓(464—499年)字玄晖,亦出生于陈郡谢氏,高祖谢据为谢安之兄,曾祖以下累仕晋宋两朝,家世颇为显赫。宋元嘉二十二年,伯父谢综卷入所谓范焯谋反一案,与二伯父谢约同被处死,朓父因尚主免于死,但流放广州达十年之久,从此时起,谢家遂家道中落。谢朓自幼有好学而文章清丽的美名,但父辈的遭遇和少年时代亲眼见到刘宋宗室相残,在他思想上留下很深的阴影,造成他性格中的矛盾,影响到他的婚姻和仕途。谢朓19岁出仕,前后任职于齐豫章王嶷和随郡王子隆府中,其间又在竟陵王子良的“西邸”中参加了许多文学活动,与沈约等创立“永明体”,成为“竟陵八友”成员。这一时期谢朓在几位好文的贤王手下,过着优游暇裕的文学创作生活,除了写一些歌功颂德及刻意咏物的作品之外,也运用四声理论,摄取自然风光,写出许多象“远树暖阡阡,生烟纷漠漠。鱼戏新荷动,鸟散余花落”,“日华川上动,风光草际浮”这样清俊澹美的诗篇;同时还模仿民歌,作了不少精美的类似古绝的名篇,如《玉阶怨》、《和王主簿有所思》等。对这些作品,沈约赞之为“二百年来无此诗”。永明九年,谢朓作为随王文学跟子隆去荆州。荆州生活开阔了谢朓的眼界,令他创作了不少好诗,但很快就由于和随王关系过于密切而被人告发,在永明十一年秋奉召还京,改任新安王记室参军。此时政局大变,萧鸾在武帝死后起兵,杀尽高武子孙,西邸文士零落殆尽,谢朓因是萧鸾党羽王敬则女婿而幸免,不久后出任宣城太守。此时他既有感于山水之趣,又怀有政治上的忧惧,复杂的情感都写入诗中,宣城时期遂成为他创作上的一个高峰。未几,齐宗室相残又转激烈,王敬则被迫起兵反叛,498年失败破杀,谢朓则因有告发之功得到迁升。谢的行为是为了避祸自保,而于良心有愧,尽管如此,他最终仍未能逃脱政治机网,次年即因不愿卷入萧遥光的废立阴谋而被诬谋反,下狱而死,年仅36岁。

谢朓一生政治上没有大的抱负,但内心里对仕与隐充满矛盾,一方面对门户利禄攸关的官爵不能舍弃,另一方面则对当时朝中的政治风涛深怀恐惧。他选择了“朝隐”的方式来解决矛盾,希望能“既欢怀禄情,复协沧州趣”,使“身在庙堂之上,心无异于山林之中”,以山水自然之美,冲淡现实中的残酷画面。他的很多诗都表现出他内心的矛盾与幻想,如《暂使下都夜发新林至京邑赠西府同僚》:

大江流日夜,客心悲未央。徒念关山近,终知返路长。秋河曙耿耿,寒渚夜苍苍。  
引领见京室,宫雉正相望。金波丽鸕鹚,玉绳低建章。驱车鼎门外,思见昭丘阳。驰晖不可接,何况隔两乡。风云有鸟路,江汉限无梁。常恐鹰隼击,时菊委严霜。寄言罗者,寥廓已高翔。

此诗写于永明十一年秋谢朓被谗而奉诏从荆州返京的路上。诗中表达了诗人内心对随王的怀念和忧谗畏讥的复杂心情,包含了许多政治上的难言之隐,让人感觉出在当时微妙紧张的政治环境下,诗人无法主宰自己命运的一种无可奈何的悲哀。在艺术上,此诗比较典型地体现了谢朓的风格,开首两句气势高古不凡,正是他“工于发端”的特点。“秋河”两句写清秋未旦之景,

---

《隋书·天文志上》,中华书局1982年版。

《和徐都曹出新渚诗》。

《之宣城出新林浦向板桥》。

苍茫清冷，衬托出诗人心情。“引领”以下四句描绘遥望中的建康宫城夜色，幽古壮丽，而善写宫室建筑之美，一向是抱“朝隐”意趣的谢朓之所长。末四句从离别随王的怅惘思绪中跳出，显示出谢朓素所持有的政治幻想和逃避现实冲突的思维方式。全诗风格清壮，不无哀愁，但感情颇有节制，且写景抒情完全融为一体，确实不同于大谢的“有句无篇”。

和谢灵运笔下对自然景物往往只作纯客观摹绘并时见堆砌雕琢不同，谢朓诗中写景，融进了自己的主观感情，语辞清丽和畅，如他的另一名篇《晚登三山还望京邑》：

灞浐望长安，河阳视京县。白日丽飞甍，参差皆可见。余霞散成绮，澄江静如练。  
喧鸟覆春洲，杂英满芳甸。去矣方滞淫，怀哉罢欢宴。佳期怅何许，泪下如流霰。有情知  
望乡，谁能鬢不变。

这首诗作于建武二年初夏谢朓即将赴任宣城之时，由于可以暂时离开血雨腥风的朝廷而又能继续禄仕为官，所以此诗虽然写去国怀乡的惆怅，诗人的心情是比较轻松的。

大致同时，谢朓还写了另一首诗《之宣城出新林浦向板桥》，表现思想中的矛盾和幻想更为典型：

江路西南永，归流东北鹜。天际识归舟，云中辨江树。旅思倦摇摇，孤游昔已屡。  
既欢怀禄情，复协沧洲趣。嚣尘自兹隔，赏心于此遇。虽无玄豹姿，终隐南山雾。

这首诗也是借行旅中的景致感受来抒写思想情怀，起句依然气势不凡，“天际”二句意境缥缈，语辞澹雅，富于诗情画意，以“识”“辨”二字写诗人当此之际的情态，更有一种无法言传的隽永清怅意味。后人评论以为“‘天际识归舟，云间辨江树’，隐然一含情凝眺之人呼之欲出，从此写景，乃为活景。故人胸中无丘壑，眼底无性情，虽读尽天下书，不能道一句”。“旅思”以下，谢朓淡淡地流露了他对黑暗时代的不满和内心的苦闷，但摇摇不安的心绪却解脱消溶在自然界的恬淡和谐中，清丽的江上风光让他领悟到了山水与都邑、仕与隐融合一体的“朝隐”之趣。这几句诗直抒胸臆，坦率畅晓，可见他心中的天真自得和一厢情愿的幻想。结尾则含蓄有余味。

小谢诗清辞丽句，所在皆是，而每篇首尾衔接，情景交融，自谢灵运以来的山水诗创作，到此艺术上已臻至完全成熟。虽然在气势遒劲，格调高古上不若大谢，但也有很多方面避免了大谢之弊，诗风上的浅易工丽，直接影响了齐梁以至唐代的诗歌创作。无论在当时还是后世，他都是备受推崇的一位诗人。

### 3. 南齐其他诗人

除谢朓外，当时积极从事永明体诗歌创作的诗人尚有沈约、王融、范云等人。

沈约（441—513年）字休文，吴兴人。他是永明体的创始人之一，由于政治地位较高和享年较久，实际成为当时文坛的领袖人物。他作品的数量相当丰富，但在诗歌创作的成就方面，远不如谢朓，大量的应酬之作都较平庸，只有一些描写山水景物和友朋之情的诗，颇见清丽和真挚的情意。其山水之篇的名作有《早发定山》、《泛永康江》、《新安江至清浅深见底贻京邑游好》等，摹刻景物，锤炼字汇取法谢灵运，但比大谢更讲究声律对偶，用笔的流利圆熟和韵致的清新自然都表现出时代的风尚。他的《伤谢朓》是写友朋之情的名篇：“吏部信才杰，文峰振奇想。调与金石谐，思逐风云上。岂言陵霜质，忽随人事往。尺璧尔何冤，一旦同丘壤！”全诗辞采清拔，声律考究，情感哀怨动人，对谢朓的人格和文学成就的评价十分精辟。

王融（467—493年）字元长，出身琅琊王氏，为王弘曾孙，自幼有文才，永明中为“竟陵八友”之一。在永明诗人中，王融以精通音律著称，加上受乐府民歌影响，所作诗篇，华美精整，韵致风格颇类谢朓的一些作品，后者尝作《同王主簿有所思》，二人这类短诗的诗风即十分近似。王融的名篇是《古意二首》，其中句如“坐销芳草气，空度明月辉。嚙容入朝镜，思泪点春衣”（其一），“霜气下孟津，秋风度函谷，念君凄与寒，当轩卷罗縠”（其二），写闺中少妇念远之情，优美细腻，有浓郁的民歌风味。钟嵘评价他的作品“词美英净”，还是比较贴切的。

范云（451—503年）字彦龙，南乡舞阴（今河南泌阳）人，东晋名臣范汪之后，八岁能诗，亦为“竟陵八友”之一。他的诗风较为娟秀纤弱，钟嵘认为是“清便宛转，如流风回雪”。一些小诗，写得清美有致，如他的《闺思》：“春草醉春烟，深闺人独眠。积恨颜将老，相思心欲燃。几回明月夜，飞梦到郎边”，音律和畅，辞采想象新巧大胆，显然受到南朝民歌影响，在题材和写法上都已开梁陈诗途辙。

当时未受永明诗风影响的诗人是历仕宋齐梁三代的江淹。江淹（444—505年）字文通，济阳考城人。出身次等士族，自幼家境贫寒，但文化素养很高，“六岁能诗”。其文学创作数量颇丰，成就则以骈文为最。他的诗善于模仿前人，较少有自己的独立风格，作品中最著名的《效阮公诗十五首》和《杂体诗三十首》两组诗，都是拟古之作。前一组诗据考大致是在宋建平王景素幕下时作，因忧惧时事，感慨遭际，诗中颇有讽谕的意旨，能多少接近阮籍《咏怀》的风格而又有个人的真实感情。后一组诗则选择30家前代作品，每家各仿作一首，颇见功力，有些达到可以乱真的效果。但基本上属于纯粹的模拟之作。

江淹早年坎坷而晚年安于名位，身心俱泰，自永明以后就很少再从事文学创作。所以新变体诗与他无涉，时人甚至有“江郎才尽”的传说。

#### （四）南朝后期诗风与主要诗人

永明新体诗歌的创作以谢朓为高峰，此后，在声律、对偶和辞采等方面尚有一些发展，诗坛上也还出现了一些较优秀的诗人如吴均、何逊、阴铿等。但齐梁以来，诗歌的总体演变发展趋势是日趋柔靡，经历了齐末激烈的宗室相残，文士惊魂甫定，精神人格更加萎缩，在梁武帝统治时期文恬武嬉的宴安气氛中和侯景之乱后的苟生心态里，文学风格由雅入俗，流于侧艳轻荡，诗歌创作成为帝室贵族才士满足声色追求的语言游戏。其发展之末流，即是所谓“宫体诗”的泛滥。《隋书·文学传序》对这一情势评论说：“梁自大同之后，雅道沦缺，渐乖典则，争驰新巧。简文湘东，启其淫放；徐陵庾信，分路扬镳。其意浅而繁，其文匿而彩。词尚轻险，情多哀思。格以延陵之听，盖亦亡国之音乎！”

## 1. 永明余绪——何逊、吴均和阴铿的诗

何逊（约472—518年）字仲言，祖籍东海郟县。自幼能诗，后举秀才入建康，受到范云沈约等人的赏识。入梁之后，仕途始终不太得意，十余年间，不过藩府参佐和尚书台郎，因曾任尚书水部郎，后人亦称他“何水部”。

何逊诗风颇肖谢朓和范云，少用典故，注重白描，清丽自然。题材则主要是朋友之情和羁旅之感，写情常借对自然风光的描写来宛转传达。如《与胡新安夜别》：

居人行转轼，客子暂维舟。念此一筵笑，分为两地愁。露湿寒塘草，日映清淮流。

方抱新离恨，独守故园秋。

情致细腻，对仗相当精巧，声律运用上显得比谢朓等人更为熟练。何逊的诗在技巧上对唐人很有影响，有些清新婉丽气象浑然的小诗，俨然就是初唐风格，如《日夕出富阳浦口和朗公》：

客心愁日暮，徙倚空望归。山烟涵树色，江水映霞晖。独鹤凌空逝，双凫出浪飞。

故乡千余里，兹夕寒无衣。

除了粘对不工，句法体式韵味都像唐人小律，其他诗中俊句也不胜枚举。唐代大诗人杜甫很注重汲取其诗中技巧，有“颇学阴何苦用心”的著名诗句，杜诗中许多精心锤炼的名句，往往能看到何逊影响的痕迹。

吴均（469—520年）字叔庠，吴兴故鄣人，由于出身寒贱，仕途颇为坎坷艰难，所以其内心有一种抑郁不平的牢骚之气。吴均在文学上表现出多方面的才能，诗和文都写得很好，又有志于撰著史籍，所作文章，往往成为人们仿效的对象，时人称之为“吴均体”。

吴均在齐梁时，可谓一位颇为独特的怀有梗概之气的诗人。他的诗文，号“清拔有古气”，曾受到沈约的欣赏。其诗在格律技巧上承袭永明诗人，但内容情感风格方面，颇受鲍照诗影响，像下面这首诗：

前有浊尊酒，忧思乱纷纷。少年重意气，学剑不学文。忽值胡关静，匈奴遂两分。

天山已半出，龙城无片云。汉世平如此，何用李将军！

句意苍凉，一方面思想情调非常接近鲍照《拟行路难》中的名篇，另一方面则比鲍照诗更逼近唐代边塞诗的风格，格律也更为精严。应该说，吴均的乐府诗，是鲍照诗和唐边塞诗之间过渡连接的一个重要环节。或许与他本人所具的史家气质有关，他的许多乐府诗，常带有齐梁人诗中少见的沧桑之感，不无历史的深度和厚度。像《行路难》中“君不见，西陵田，纵横十字成陌阡。君不见，东郊道，荒凉芜没起寒烟。尽是昔日帝王处，歌姬舞女达天曙。今日翩妍少年子，不知华盛落前去”的诗句，感慨古今盛衰，北宋贺铸的咏史名篇《将进酒》词，命意风格颇与之相近。此外，他也曾写了不少体现时尚的清丽之篇，如《酬周参军》：

日暮忧人起，倚户怅无欢。水传洞庭远，风送雁门寒。江南霜雪重，相如衣服单。

沉云隐乔树，细雨灭层峦。且当对樽酒，朱弦永夜弹。

辞藻俊美，声律相当精致，仍是齐梁诗的风格。

阴铿字子坚，历仕梁陈两代，生卒年不详，在梁后期到陈朝的诗人中，诗风比较接近永明体诗人，后世常将他与何逊合称为“阴何”。他的文学成

---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1982年版。

同上书。



就不如何逊，其诗虽擅长写景和羁旅之情，但比之何逊等人，雕琢的意味更重，风格也更纤弱。但就诗的格律而言，则已相当成熟，失粘失对的情况有所减少，不少篇章接近初唐人所作。其新巧工美之作如《晚泊五洲》：

客行逢日暮，结缆晚洲中。戍楼因堪险，村路入江穷。水随云度黑，山带日归红。

遥怜一柱观，欲轻千里风。

足见阴铿诗的风格成就。

## 2. 宫体诗及其作者

宫体诗是一种大致发生于梁武帝统治中后期而泛滥于陈的文学现象，在题材内容上以描写宫廷仕女生活和闺中艳情为主，在形式上则对声律和辞采极为讲究，风格华艳冶丽，以至流入轻靡淫邪，所谓“清辞巧制，止乎衽席之间；雕琢蔓藻，思极闺闱之内”。它最早的倡导者和积极创作者，是梁简文帝萧纲和其弟萧绎。萧纲的文学主张是放纵情性，“立身先须谨重，文章且须放荡”。但实际上由于内心情感的苍白，其诗并不入情，描写女性容貌体态服饰，无非是外部特征的刻画和浓艳的词藻堆砌，且趣味往往低俗。如他写女人的睡态：“梦笑开娇靥，眠鬟压落花。簟文生玉腕，香汁浸红纱。夫婿恒相伴，莫误是倡家”，末二句口吻尤其轻薄。萧绎即后来的梁元帝，他的文学主张与萧纲相同，提倡轻艳，重视声色，认为“至如文者，惟须绮縠纷披，宫徵靡曼，唇吻遒会，情灵摇荡”。但其集中大量的咏物诗、具名诗、戏作诗、闺怨诗等等，多见思致浮浅，少有可观，如《咏歌诗》：“汗轻红粉湿，坐久翠眉愁。传声入钟磬，余转杂箜篌”，内容非常空洞乏味。除萧纲兄弟，梁代宫体诗人尚有庾肩吾、徐陵等人。庾肩吾字子慎，祖籍新野，兄、子都是著名文人。他很早就追随萧纲，与徐摛等同为“高斋学士”，在宫体诗创作中尤其讲究声韵和雕章琢句。其诗固不乏新巧之句，有些甚至通篇似唐律，完全不见失粘现象，对仗技巧也很高超，如《岁尽应令》、《山池应令》诸诗。但他的大部分作品都属应命之作，风格纤丽，内容单薄，情感空虚。如《咏美人看画》诗“看妆畏水动，敛袖避风吹，转手齐裾乱，横簪历鬓垂”之类的描写，完全是一种病态的欣赏趣味。徐陵字孝穆，祖籍东海，是徐摛之子。其创作时跨梁陈两代，在梁与庾信等共倡靡丽轻艳的“徐庾体”，又奉萧纲之命编选《玉台新咏》，以扩大宫体诗的影响。入陈之后，号称“一代文宗”，撰写了不少各体文章，风格也比在梁时略显多样化。其诗运用格律更见精整，所作《陇头水》、《关山月》等乐府诗，迥丽高古，对李白等人的创作颇有影响，如《关山月》之一：

关山三五月，客子忆秦川。思妇高楼上，当窗应未眠。星旗映疏勒，云阵上祁连。

战气今如此，从军复几年。

诗的格调不俗，堪称边塞乐府的上乘之作，但这类诗在徐陵作品中并不居主要地位。

陈中期的诗人以张正见所作尚为可观。其人虽着意于辞采技巧的雕琢，但在音调句意上仍不乏爽朗隽丽的佳构，颇有一些好句，如“朔气凌疏木，江风送上潮”、“天路横秋水，星河转夜流”之类。

到陈后期，宫体诗完全成为陈后主、江总、姚察等一班末世君臣狎客文人表现其醉生梦死的宫廷享乐生活的靡靡之音，其代表之作，就是陈后主的乐府诗《玉树后庭花》：

丽宇芳林对高阁，新妆艳质本倾城。映户凝娇乍不进，出帷含态笑相迎。妖姬脸似

---

何堂坤：《机械和物理知识的萌芽》，《中华文明史》，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171—179页。  
《文献通考》卷28《选举考1》。

从现有的考古资料看，直到春秋中期为止，我国黄金使用量还是很少的，黄金货币大约是到了战国时期才在南方的楚国开始盛行。《汉书》的作者想必有所依据，待考。

铜绿山考古队：《湖北铜绿山春秋战国古矿井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5年第2期。

花含露，玉树流光照后庭。

其诗浮靡轻艳已极，通篇充满取悦声色耳目感官的妖姿冶态描写，可谓“兴寄都绝”。陈朝就在这样的靡靡之音中走向灭亡，这类诗也因此成为亡国之音的代名词。

## 七、南朝文学（下）

### （一）精美的辞赋与骈文名篇

#### 1. 刘宋文章赋作

和入宋后诗风的兴盛相一致，永初元嘉以来的骈文作品创作也一改东晋的寥落而步入繁荣时期。由于上接东晋文坛的玄淡之风，此时的作品尽管看重辞采，较之齐梁以后的绮艳，许多骈文名篇仍是文质兼备，有自然清丽之致，并没有完全被严格而狭窄的声律技巧所约束。其中著名的作者，宋初有傅亮、颜延之、谢灵运之俦；中期以后，则有范晔、鲍照、谢惠连、谢庄等人。

宋初的傅亮擅长以骈文作章表教令等应用文体，刘裕称帝时，“表策文诰，皆亮辞也”。《文选》收入了他在晋宋之际作的《为宋公修张良庙教》、《为宋公修楚元王墓教》、《为宋公至洛阳谒五陵表》等四篇文章，皆写得清畅而富文采气势，句法技巧都十分讲究。谢灵运之文颇重丽采，所作《山居》、《岭表》、《长溪》等赋，对山水林园巧为刻画，辞藻繁密，接近其诗的风格。颜延之文章的特点是铺陈文采，好用典故，极重骈偶。其名篇如《赭白马赋》、《陶征士诔》，从序到正文都无句不骈，文辞精整。《陶征士诔》对渊明平生个性为人生活境遇有真切和富有感情的描述，表现出作者与陶渊明共有的耿介性格，通篇文辞清美雅澹，虽用骈句但情思流畅。序中述陶渊明的生活“灌畦鬻蔬，为供鱼菽之祭；织絢纬萧，以充粮粒之费。心好异书，性乐酒德，简弃烦促，就成省旷”；诔中记与陶交往的言辞：“念昔宴私，举觞相诲，‘独正者危，至方则妨，……’尔实愀然，中言而发：‘违众速尤，违风先蹶，身才非实，荣声有歇。’睿音永矣，谁箴余阙”，都是很有文学和史料价值的文字。

鲍照的辞赋文章为当时之冠，其名篇有《登大雷岸与妹书》、《芜城赋》、《舞鹤赋》等。《登大雷岸与妹书》是鲍照在元嘉十六年秋出任临川国侍郎时在路途中所作，记述旅程中所见山川景色，峰峦奇崛，烟云变幻，情景交融，可谓“尽态极妍，矫厉奇工，独步千载”。《芜城赋》是六朝辞赋中最杰出的作品之一，作者以惊心动魄之辞，感慨古广陵城的兴衰变化，凭吊古今，含意很深。赋文采用前后对比之法，起笔气势雄浑突兀，写出广陵的繁荣，继而以惨淡的色彩渲染广陵的荒芜景象，中间仅以“出入三代五百余载，竟瓜剖而豆分”两句作为转折，极见洗练含蓄，将广陵凋败的原因完全留给读者自己去想象体会。赋中的铺叙清丽幽婉，辞藻音节都很讲究，情采浓郁，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末段再带起全篇，抒情尤见精采：

天道如何，吞恨者多！抽琴命操，为芜城之歌：……边风急兮城上寒，并逢灭兮丘陇残，千龄兮万代，共尽兮何言！后人因此认为，鲍照骈赋的成就，当时大致只有江淹“差足颉颃，而奇峭幽洁不逮”。

---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二册，《全晋文》卷八十二。

《宋书》卷六十六《何尚之传》。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范曄《后汉书》中序论大多为“笔势纵横”、“精意深旨”的骈文名篇，其文具有辞采雅洁隽美，文气疏宕清畅，音节浏亮和谐的特色，对后世的文学和史学创作很有影响。此时期谢惠连和谢庄分别作有《雪赋》、《月赋》，也是当时的骈赋名篇。这两篇赋都沿用汉赋自设宾主陈说事物的格式，又加入清婉的韵味思致。谢惠连《雪赋》假托梁王雪天在兔园雅集宾客，为赋作歌，对瑞雪从初降到覆盖原野的情状有精致的描写，如白雪堆积下的园林：“台如重璧，逶似连璐，庭列瑶阶，林挺琼树。皓鹤夺鲜，白鹇失素，纨袖惭冶，玉颜掩姱”，譬喻繁丽，极尽形容之力，最后以“乱辞”赋与白雪老庄虚澹无为的哲理内涵：“节岂我名，洁岂我贞？……纵心皓然，何虑何营！”谢庄《月赋》拟托曹植清夜怀故人，命王粲作赋，其优美更有过于《雪赋》。如写皓月秋夜“气霁地表，云敛天末，洞庭始波，木叶微脱。菊散芳于山椒，雁流哀于江濑。升清质之悠悠，降澄辉之蔼蔼。列宿掩缦，长河韬映。柔祗雪凝，圆灵水镜”，天地的澄彻空明，秋光的淡远凄清，都毫无痕迹地点染而出。篇末“美人迈兮音尘阙，隔千里兮共明月”的歌辞，更开启了后人无限的诗思。

## 2. 齐梁文坛的典丽及骈文的成熟化

入齐之后，骈文完全发展到成熟阶段。随“永明声律说”的提出，文章格律句式更加严整讲究，不仅对偶工稳，音节和谐，辞采华美，用典工巧贴切，而且通篇字句整齐，或四或六，少见散句。这种典丽之文最初的代表作者，是齐梁时的沈约和任昉，但今日看来，他们可以称道的作品并不太多。只是沈约《宋书》中有些传论如《谢灵运传论》、《恩幸传论》，或精美或议论犀利，堪称很好的骈文。

齐梁时，真正成就很高的骈文与辞赋作家，其实当推江淹和刘峻二人。除此之外，谢朓、孔稚珪、丘迟、吴均等也都有可述之篇。

江淹的“恨”“别”二赋是六朝抒情小赋的名篇。《恨赋》列举许多古人矢志幽恨之事，用以抒发他早年时怀才不遇，屡遇坎坷的内心悲慨。开篇言“试望平原，蔓草萦骨，拱木敛魂，人生到此，天道宁论！”，发语警策，有如鲍照。以下分叙从帝王诸侯到迁客流人的各类幽恨，而最终归于“此人但闻悲风汨起，泣下沾襟，亦复含酸茹悲，销落湮沉”的感愤，足见作者借他人杯酒浇自己块垒之意。《别赋》的作法与《恨赋》相同，也是以“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带起全篇，随后列举古人许多伤离恨别之事，代为抒情，而情感把握相当准确，辞采比《恨赋》更为精妍。如篇中“春草碧色，春水渌波，送君南浦，伤如之何；至乃秋露如珠，秋月如珪，明月白露，光阴往来”的句子，借春草春水，秋月秋露衬写别情，凄婉而意境清美，不愧千古名句。江淹之文也颇有名篇，《诣建平王上书》即是一篇情感真切动人，辞意清峻的佳作，可与其骈赋媲美。

刘峻（462—521年）字孝标，平原（今山东淄博）人。他一生经历极为坎坷，幼时曾陷于北魏，后又出家为僧。在南朝因个性高傲耿介而在仕途上始终受压，后弃官归隐，郁郁而终。刘孝标文学上有很高才华，但身后寂寞，作品存留不多。他的骈文清丽隽雅，格调很高，而抨击时弊，言辞十分犀利尖锐。其代表作有《广绝交论》、《辩命论》、《重答刘沼陵沼书》等，都是文意精工，情感深挚的杰作。如《广绝交论》是刘孝标有感于生前提携后进不遗余力的任昉身后凄凉，深恨世态浇薄，故仿后汉朱穆《绝交论》所写的刺世之作。论中感慨古来“风雨急而不辍其音，霜雪零而不渝其色”的“素交”已尽，用赋法生动铺叙代之而起的“利交”的五种形式“势交”、“贿交”、“谈交”、“穷交”与“量交”，进而指出“因此五交，而生三衅”，对当时社会中势利小人的无耻心态行为给予尖锐的批判。最后点出他所以愤激的原因和断然与此浊世决绝的态度，表现出高洁的人格追求。全文辞采华赡，骈偶工整，用事贴切，说理极富逻辑性，气势雄健，情感充沛，是六朝骈文中一流的析理之篇。《重答刘秣陵沼书》是一篇悼念友人的短文，仅200余字，但含意相当丰富，每层意思之间结束干净，转折自然。且音节疏宕，文藻秀雅，句末连用五典倾吐对亡友的怀念：“若使墨翟之言无爽，宣室之谈有征；冀东平之树，望咸阳而西靡；盖山之泉，闻弦歌而赴节。但悬剑空垆，有恨如何！”然而清隽宛转，丝毫不觉堆砌，显示了作者内心深至的友朋之情和高超的驾驭典故能力。

谢朓的《拜中军记室辞随王笺》是一篇情感真挚而文辞清丽的骈文，文中表达了对随王子隆知遇之恩的衷心感激，也很含蓄地流露出对无法预料的政治前景的深深忧惧。像“不悟沧溟未运，波臣自荡，渤澥方春，旅翮先谢”，

“如其簪履或存，衽席无改；虽复身填沟壑，犹望妻子知归”等都是思致跌宕，音节铿锵的警策之句。孔稚珪的《北山移文》是一篇雅谑嘲戏之文，篇中用拟人方法，借山灵之口，对当时那些身在山林而心存魏阙之士隐仕选择上的矛盾行为作一番谑而不虐的讥讽，全文文字精绝，声律对仗等语言形句都相当完美，堪称骈文中一篇艺术成就很高的成熟之作。像“使我高霞孤映，明月独举，青松落荫，白云谁侣”等诸多名句，都为后人所激赏。吴均的骈体山水之篇也是当时非常出色的骈文作品。如著名的《与宋元思书》，将从富阳到桐庐一百多里的山水景色，摹写得如诗如画，隽秀无伦：“水皆缥碧，千丈见底，游鱼细石，直视无碍。急湍甚箭，猛浪若奔。夹岸高山，皆生寒树，负势竞上，互相轩邈。……鸢飞唳天者，望峰息心；经纶世务者，窥谷忘返。横柯上蔽，在昼犹昏；疏条交映，有时见日”，鱼水峰树，历历在目，《水经注》及后世许多山水文学篇章中，都可看其影响之痕迹。当时另一位著名文人丘迟所作的《与陈伯之书》也是一篇优秀的骈文作品，文中对叛梁降魏的将军陈伯之层层譬喻，责之以大义，晓之以事理，并动之以故国乡关之情，收到了很好的说理效果。篇中的“暮春三月，江南草长，杂花生树，群莺乱飞！”等名句，古往今来，一直脍炙人口。

至梁以降，骈文在形式技巧上完全成熟，赋与文之间的区别也趋于消失。徐、庾等人之作，辑裁巧密，格律精整，已开启唐代律赋和四六文风。而宫体诗歌的轻艳绮靡，也“多施于词赋”，以致时文每见“其意浅而繁，其文匿而采”的风格面貌，代表作品有萧纲的《荡妇秋思赋》、徐陵的《玉台新咏序》等。如《玉台新咏序》，本意是为说明该诗集的编纂之旨，但却大量描写宫廷女性的生活。像“南都石黛，最发双娥；北地燕脂，偏开两靥。……惊鸾冶袖，时飘韩掾之香；飞燕长裾，宜结陈王之佩”这类浓丽冶艳充满绮罗香泽之气的句子随处可见。每句隶事用典，对仗工整，声律极其讲究，是标准的宫体骈文。

## （二）丰富多采的小说创作

南朝小说创作较之两晋时期，无论数量和质量都有很大发展。志人小说中，有集魏晋以来诸多佚事琐言记述之大成的杰作《世说新语》问世；志怪类小说则不仅在人物、情节、辞采等艺术性方面更加成熟，内容方面也由于大量因果报应之类佛经灵异故事的加入而更趋丰富复杂。



## 1. 《世说新语》和其他志人小说

自汉末以来，品评人物，谈论玄理之风开始在士大夫中流行，上层名士挥麈清言的放达风流，成为社会追慕的时尚。为了记述清谈之士言语辞令和风流之举，专记人物琐言佚事的小品类作品相应出现，比较著名的有西晋郭颁的《魏晋世语》，东晋裴启的《语林》和郭澄之的《郭子》等。在这些作品基础上，刘宋元嘉年间，临川王刘义庆在江州招聚文士，组织修撰了《世说新语》这部广泛记载从汉末到宋初的名士的思想言行举止的著作，有些记载，还直接采自《语林》、《郭子》等书。到梁代，刘孝标为之作注，引用古籍达400余种，征辑繁富，广备异闻，扩充了此书的内涵。

《世说新语》全书共分为德行、言语、政事、文学等36门，内容大致包含三个方面，其一是沿袭汉末清议品鉴人物的传统，记载了300年中士族社会对各类人、事乃至山川景物形貌风神的品鉴题目。《识鉴》、《赏誉》、《品藻》、《言语》、《容止》等篇中的大量清辞隽语，其余篇章对人物的一些诙谐戏谑之言，都属这一方面的内容。品题的性质目的尚可分为功利的、审美的和游戏的三类。《赏誉》篇中记陈蕃言周乘“真治国之器，譬诸宝剑，则世之干将”是第一类之例；《容止》篇记山涛言嵇康“岩岩若孤松之独立，其醉也，傀俄若玉山之将崩”，时人目王恭“溜灌如春月柳”是第二类之例；《排调》篇记庾亮以刘爰为“羊公鹤”的雅谑，则是第三类情形的例子。

其二是反映社会的哲学思想风貌，记载了魏晋以来的玄言清谈。其内容既有对玄学理论观点以及谈论者双方所持见解的直接反映，也有很多关于名士间挥麈论难的风雅之举本身的细致描述。前者如《文学》篇中所载：“王辅嗣弱冠诣裴徽，徽问曰：‘夫无者，诚万物之所资，圣人莫肯致言，而老子申之无已，何邪？’弼曰：‘圣人体无，无又不可以训，故言必及有；老庄未免于有，恒训其所不足’”；该篇关于“支道林、许掾诸人共在会稽王斋头，支为法师，许为都讲。支通一义，四座莫不厌心；许送一难，众人莫不抃舞。但共嗟咏二家之美，不辨其理之所在”的记述，则是后一种情形的典型。

其三是反映士族阶层的精神文化生活，记载了大量有关饮酒、服食、隐逸的放达之习和名士旷远真率亲近自然的萧散风度以及高度文学修养的故事。如“阮宣子常步行，以百钱挂杖头，至酒店，便独酣畅，虽当世贵盛，不肯诣也”；“顾长康从会稽还，人问山川之美，顾云：‘千岩竞秀，万壑争流，草木蒙笼其上，若云兴霞蔚’”；“王子猷居山阴，夜大雪，……四望皎然，因起彷徨。咏左思《招隐诗》，忽忆戴安道。时戴在剡，即便夜乘小船就之。经宿方至，造门不前而返”之类饶有逸趣的文字，全书俯拾皆是，往往生动简练，着墨不多，即已写照传神。

《世说新语》的记载，既是重要的史料，也是非常出色的文学作品，如明人所言：“或词冷而趣远，或事琐而意奥，风旨各殊，人有兴托”，在古代小说史中有不朽的地位，对后世笔记文学创作亦影响极深。《世说新语》

---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047册，第585页，“散卒而灭”作“散卒不灭”。

《汉书》卷七十五，《李寻传》，唐颜师古注引三国孟康说。

《傅子·仁论》。

何堂坤：《关于我国古代“破镜”重圆技术的初步研究》，《四川文物》1988年第6期。

的语言尤可称道，风格清新隽雅，言约旨远，富于文采与哲思，概括力和表现力很强。胡应麟称赞说：“读其语言，晋人面目气韵，恍忽生动；而简约玄澹，真致不穷，古今绝唱也”。而书中所保存的许多魏晋以来口语方言，不仅增加了叙事的生动性，对研究中古语言的发展演变也极具价值。

南朝时期的志人佚事类小说，除《世说新语》外，尚有虞通之《妒记》、沈约《俗说》及《殷芸小说》等若干种。

## 2. 志怪类小说

南朝时期佛教对志怪创作的影响大致表现在素材与形式两个方面。在素材上，此时不仅佛教的阴司地狱，轮回转世之类的观念形象进入作品之中，一些志怪还往往吸取佛经中一些寓言故事的原型而渐加以改造，丰富扩大了题材范围。在表现形式上，此时志怪对佛经故事生动奇幻的艺术手法的借鉴，冲破了传统的神怪人鬼间平面单一的交往关系，所谓“梦幻式”、“离魂式”、“死而复生式”的叙写模式大量出现，使志怪的情节变得更加复杂而富于想象力。从类型上，南朝志怪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种虽在题材内容上表现出佛教的影响，但仍属传统的记述异闻，“张皇鬼神，称道灵异”类型；如《搜神后记》、《异苑》、《幽明录》、《齐谐记》、《续齐谐记》等；另一种则带有浓厚的佛教徒自神其教，宣扬佛理色彩，几乎就是“释氏辅教之书”，如《宣验记》、《冥祥记》等。就艺术性而言，后者明显劣于前者。以下择要简述数种：

《搜神后记》：今存 10 卷，共 116 条，一般认为是陶潜所作，成书约在元嘉时期。其内容略同于《搜神记》，记述各种神灵仙怪狐鬼故事，如“丁令威”、“白水素女”、“李仲文女”等，都是饶有特色，曲折清澹，对后世很有影响的作品。此书中有两方面内容最值得注意，其一是宣扬佛法和提倡信佛的内容，反映了东晋以降佛教深入社会的情况；其二是文笔优美的神仙洞窟的故事传说，如“桃花源”、“穴中人世”、“韶舞”等。和仙境相比，洞窟生活具有更强烈的现实性，这类传说的大量出现，反映了在东晋末年战乱饥馑社会中人民的理想追求。

《幽明录》：隋志著录 20 卷，为刘义庆组织门下文士所撰，今存辑本，有佚文 265 条。属南朝志怪的一部杰出之作，内容丰富而文笔澹美，且多采录当代之事，颇具现实感，在内容形式许多方面比《搜神记》有新的进步。刘晨阮肇二人天台山遇仙是书中最著名的故事之一，情节细腻生动，较之以前的同类故事，更有爱情色彩和生活气息，其事成为后世各类文学中广泛采用的典故。由于受作者宗教信仰影响，书中宣传佛法无边，鬼怪受制于佛门及冥间地狱、因果报应的故事相当多，“新死鬼”的一类故事，写得入情入理颇有趣。“卖胡粉女子”和“庞阿”，分别用“复生”、“离魂”的情节来表现忠贞的爱情追求，极有特色，为后世作者所仿效。

《异苑》：为刘宋刘敬叔撰，其名仿刘向《说苑》，今存 10 卷共 382 条。所载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有一些故事颇有特色，如刘邕嗜痴成癖的故事、鱓父庙的故事，都具有一定现实批判意义。温峤牛渚燃犀的传说想象奇丽，亦成为后世诗文创作常用的典故。

《续齐谐记》：为吴均续齐东阳无疑的《齐谐记》所作，今存 1 卷 17 篇，亦为南朝志怪中的优秀之作。书中有许多值得称道的内容，如比较集中地记载了民间时俗的传说如正月十五食白膏粥祭蚕神、三月上巳曲水流杯、端午作五花丝粽纪念屈原、七夕牛女相会、重九佩茱萸饮菊花酒免灾等，反映了当时的社会风习。赵文超与清溪小姑的爱情故事是一则十分美丽的人神相恋故事，文笔摇曳多姿，后人评论其“得《九歌》如余意”。“阳羨书生”系据佛经故事原型改编发展，情节十分奇诡变幻，想象丰富，与以往志怪传

---

《三国志》卷二十九，《虞翻传》，南朝宋裴松之注引《吴书》。

说的叙写方式完全不同，后人谓之“阳羨鹅笼，幻中出幻”，反映出中古时期中印文化的交流融合情况。

《冥祥记》：为王琰所撰，原作 10 卷已佚，现有佚文 131 条。王琰为佛教信徒，撰写此书的目的在于宣扬佛教的灵异，劝人奉佛，故内容不外善恶报应，念佛应验或高僧神迹等。其中《赵泰》一篇通过赵泰死后复苏故事，细致详尽地描述阴间地狱的恐怖景象，以劝人向善戒恶，皈依佛教，情节生动，艺术上颇为成功。此书由于说教意味很浓，情节不少雷同，但从小说角度看，许多故事离奇曲折，叙事详尽，并运用多种描写手法，时见精采之笔。

### (三) 文学评论著作与诗文选集

#### 1. 《文心雕龙》与《诗品》

魏晋以来各体文学创作的繁荣，推动了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成熟发展。体大思深的《文心雕龙》和古代第一部诗歌评论专著《诗品》是南朝文坛上最重要的两部理论杰作。

##### (1) 刘勰《文心雕龙》

《文心雕龙》是古代文学批评史上一部空前绝后的理论巨著，其作者刘勰（约465—521年）字彦和，东莞莒（今山东莒县）人，先世渡江后侨居京口。刘氏门第低微，刘勰因家贫早孤，甚至无力婚娶，于是入定林寺依僧佑十余年。在佛寺阅读了大量佛典和经史文学著作，大约在齐末写出《文心雕龙》一书，为此受到沈约的钦重。以后刘勰在梁朝作过几任小官，还一度为昭明太子萧统所赏接。晚年正式在定林寺出家为僧，不到一年即去世。

《文心雕龙》共10卷50篇，分上下两部。由于受到佛典结构严整的影响，这本巨著在体系结构上也十分周密完备。全书大致可分四大部分，《原道》以下5篇是总纲，揭示指导写作的总则；《明诗》以下20篇分论各体文章的性质、源流及写作的规范；《神思》以下19篇泛论写作方法，相当于创作论；《时序》以下5篇杂论与写作有关的文学史和文学批评方面的问题；而最后的《序志》是该书的自序。

《文心雕龙》中有关创作的指导思想主要是儒家思想，这是由刘勰本人崇奉儒学的人生态度以及当时南朝儒学复兴的社会大背景所决定的。他主张为文要宗经重道，“道沿圣以垂文，圣因文而明道”，一切文章都源自六经，而六经为文章的法式，为文须“倚雅颂”，始是“即山而铸铜，煮海而为盐”。

关于创作的主体和客体，刘勰认为作者的创作灵感来源于客观事物，文学作品之美是自然美的反映。作者的思想情感随万物的变化而变化：“诗人感物，联类不穷。流连万象之际，沉吟视听之区。写气图貌，即随物以宛转；属采附声，亦与心而徘徊”。（《物色》）。而在创作中，主观情感和客观景物之间，又是互相融汇交流的。作者的个性，也影响到作品的风格。对作品的内容与形式，刘勰主张二者必须统一，要文质并重，而内容尤其要充实，“水性虚而沦漪结，木体实而花萼振，文附质也。虎豹无文则鞞同犬羊，犀兕有皮而色资丹漆，质待文也”，“情者文之经，辞者理之纬。经正而后纬成，理定而后辞畅，此立文之本源也”。（《情采》）因此他注重“风骨”，对当时只重文辞之美的文风持批评态度。同时刘勰对文学创作中的方法技巧问题也极为重视，对文章谋篇布局、构思想象、整体风格、遣词造句以至结构、声律、对偶、用事、修辞方式等等都有具体而详尽的阐释。

除去对文学创作活动本身的研究探讨，刘勰在文学史和文学批评方面，也有许多重要而深刻的见解。他认为文学的盛衰发展和历史传承以及当时的社会政治思想状况有密切关系，而不仅仅取决于作家个人的才华。他强调文学创作的“通”与“变”，又提出“文变染乎世情，兴废系乎时序”的卓越观点，并以建安文学为例，指出其创作的繁荣出自“世积乱离，风衰俗怨”的社会条件。关于文学批评，刘勰非常重视批评的公正性，反对在其中杂以

---

《晋书》卷49《嵇康传》。

个人偏见，以一己之爱好理解去衡量作品。不能“各执一隅之解，欲拟万端之变”，而是要如“圆照之象，务先博观”，然后评论文学作品“平理如衡，照辞如镜”，真正做到客观公正。刘勰论文，正是遵循了这样的标准。

《文心雕龙》总结了历代文学创作的规律，继承了古代千余年间文学思想理论并作出系统的创造性发展。尽管不免有些局限和缺陷，但该书的确是一部论述广泛，体系完整、见解深刻的杰出巨著。由于用精美的骈文写成，许多篇章，本身又是极好的文学作品。

## （2）钟嵘《诗品》

《诗品》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诗论专著，其作者钟嵘（约468—约518年）字仲伟，祖籍颍川长社。钟氏原为颍川望族，富于学术文化传统，钟嵘的父祖官位不高，但钟嵘兄弟三人都好学能文。钟嵘在齐梁时期做过王国侍郎、县令、参军、记室这类小官，曾和谢朓等人有过交往，50余岁死于作梁晋安王萧纲记室任上。《诗品》一书最初也称为《诗评》，撰成于梁武帝天监十二年以后，它的写作，和魏晋南朝以来五言诗的繁荣发展及当时分品论人取士的风气有密切关系。全书共3卷，分置上中下三品，评论了从汉魏到齐梁的120多位五言诗作者，上品12人，中品39人，下品72人。各卷之前原有序，后人将它们合置于全书之首，即《诗品序》，主要阐述了写作缘起、体例、特点及诗歌的本质特色、五言诗的历史发展等问题，其中包括了钟嵘主要的诗歌批评理论，实际是全书的总纲。

和刘勰一样，钟嵘在思想上也崇尚儒学，所以他的诗歌评论也常见儒家正统思想的影响，不过在具体问题上，则仍然遵循诗歌创作的艺术规律。如诗的性质，他认为基本特点在于吟咏性情，情感的产生，来自自然界四时景色的变化和社会生活中的悲欢离合，对传统诗歌的政治讽谕教化功用则并不十分强调。由于诗的抒情性质，钟嵘在创作上重视“兴、比、赋”艺术手法的运用，主张“直寻”而反对“补假”，并对刘宋以来诗中用典太过的趋向提出批评，认为“吟咏性情，亦何贵于用事！观古今胜语，多非补假，皆由直寻”，堆砌典故，“拘挛补衲，蠹文已甚”。钟嵘欣赏诗的自然美，因此对声律说持反对意见，认为使得诗歌“文多拘忌，丧其真美”。这一观点自有其合理之处，只是过于绝对化，忽视了诗的音节之美其实也是自然美的一个方面，而钟嵘自己，也是主张诗的“清浊通流，口吻调利”的。和刘勰一样，他也主张好诗应文质相辅，风力和丹采相结合，所谓“干之以风力，润之以丹采”，既有充实的社会内容和思想情感，又有华美的文采，如是始能使五言诗“有滋味”即具备强烈的艺术感染力。

对古今诗人和历代五言诗，钟嵘有很多中肯精审的评价。在对诗人个体进行评论时，大体上是按“致流别”、“揜摭利病”、“显优劣”的程序，辨析该诗人诗作的渊源流变，分析其作品内容与形式的优缺点并比较衡量作者间的成就高下。其方法颇具开创性，所用语言形象生动，辞采清美。如论曹植对文学的影响：“譬人伦之有周孔，鳞羽之有龙凤；音乐之有琴笙，女工之有黼黻”；论谢灵运诗瑕瑜互见的点：“譬犹青松之拔灌木，白玉之映尘沙”等等。由于时代风气影响，钟嵘在具体评价作者时，往往又不由自主地表现出对典雅华丽文风的偏爱，有重形式而轻内容，重雕饰而轻质直倾向。譬如他将陶渊明、鲍照列中品，将曹操列于下品的做法，颇为后世所批评。而这种品第失当，表现出了《诗品》评论诗歌的某种局限。

## 2. 《文选》与《玉台新咏》

文学创作的发展，使文坛名篇佳什大量涌现，为了满足人们诵读传播的需要，诗文选本的编纂应运而生。南朝萧统所编的《文选》和徐陵所编的《玉台新咏》，是当时两部重要的文章和诗歌的选集。

### (1) 《文选》

文学总集的编纂最早始于晋代，但今日所能见到的最早和最有影响的诗文总集，则是萧统的《文选》。萧统（501—531年）字德施，为梁武帝长子，天监元年立为太子，性爱文学，有多种著述，后病死，谥昭明，故《文选》又称《昭明文选》。

《文选》共30卷，是萧统在东宫时借助宫中丰富的藏书和身边的众多知名文士编纂而成，其中共收录了从周秦至于六朝的大约800年间知名或佚名的130余位作者的辞赋、诗歌、各种文章作品，共700余篇，各种文体的主要代表作都大体在内。

对古今汗牛充栋的文章，《文选》采用分门别类，去芜存精的处理方式，其间涉及到选者的文学观和文体分类辨析标准。萧统在《文选序》中阐述了这方面的意见，对于文章，他认为应是“事出于沉思，义归乎藻翰”，有深刻的题材，充实的内容，同时又要有很好的艺术构思和语言辞藻之美，达到“文质彬彬”。这样的见解比较接近刘勰钟嵘的观点，是对齐梁时期过于注重形式文风的一种带折衷性质的温和批判，也给集中选取作品定出一条关于文学性的具体标准。除了不能剪裁的圣人经书外，《文选》不选先秦诸子、历代史传、谋臣辩士的说辞，原因就是这些文章“以立意为宗，不以能文为本”，首先并不是以文学性为依归，不属于真正独立意义上的文学。对各类文体，《序》以发展变化的观点作了较细致的辨析，溯本及末，力图展示当时由于文章的实用价值的提升所引起文章体裁日益繁杂多样的客观现实。根据其分类的标准，《文选》将所录作品分为赋、诗、骚、七、诏、册、令、教乃至吊文、祭文等37类，其中赋又细分为15门，诗共分为23门。这样的分类法虽显得比较琐碎，但却适合当时文人作文的实际需要。

《文选》在当时和后世都很受重视，研究《文选》成为一门专门的学问，号“选学”。唐代李善的《文选》注，有极高的学术价值。以后又有《文选》五臣注，远不及李注，但也间有可采。

### (2) 《玉台新咏》

《玉台新咏》是徐陵奉太子萧纲之命编选的一部诗歌总集。全书共10卷，收入汉代以来的诗作600余首，绝大部分为五言诗。

《玉台新咏》成书于宫体诗盛行的梁朝中期，其选编的直接目的，如徐陵序中所说，是因当时梁朝宫中众多的妃嫔，由于深宫寂寞，需要用读书作文来充填空虚无聊的生活。所以《玉台新咏》将散在“麟阁鸿都”的“往世名篇，当今巧制”收集抄写，以便她们“披览”，书成后最初的主要读者，就是这些宫中妇女；另一方面，此集也是萧纲徐陵等人为了扩大宫体诗影响而选出的一部示范集。因此，集中所收录的，主要是言情的和以女性为描写对象的历代诗歌。其中不乏一些优美真挚的爱情诗篇，也有借男女之情托喻君臣友朋关系的，但是也有不少是轻艳的宫体诗，总的来说内容比较狭窄，风格则是比较浮靡的。因此故，后人对这部诗选一直评价不高。

平心而论，《玉台新咏》依然有其值得肯定的可取之处，一是选录了许

多有价值的古代诗作，这些诗作或是《文选》中遗漏未取、或是名家本集中失载错载的篇章，由于诗集的收入，因而不致于亡佚舛错；其次收入了许多文选所不载的当时诗人作品，有助于对齐梁文学风格流派的研究；而最重要的，是诗集中突破儒家正统的文学观念，不仅收录了许多古代优秀的乐府民歌，而且在诗歌发展进程中保留了民歌应有的地位。著名的《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即是由此集首次收入。



#### （四）清新婉丽的南朝民歌

南朝沿袭东晋的偏安局面，在江南优越的自然条件下，经济和文化进一步发展。与商业与城市的繁荣相一致，作为“新声杂曲”的民歌“日盛于麀里”，并最终取代因战乱而散亡殆尽的晋世雅乐，被收入乐府，配合歌唱。

南朝乐府民歌现有 400 余首，收存在南宋郭茂倩辑录的《乐府诗集》中，大多属“清商曲辞”。根据其产生的地域和功用的不同，清商曲辞分力《吴声歌》、《神弦歌》和《西曲歌》三类，神弦歌为祀神之歌，为数不多，最重要的是吴歌和西曲两种。吴声歌凡 300 余首，其曲辞有《子夜歌》、《子夜四时歌》、《子夜变歌》、《大子夜歌》、《上声歌》、《欢闻歌》、《欢闻变歌》、《阿子歌》、《前溪歌》、《丁督护歌》、《团扇郎》、《碧玉歌》、《桃叶歌》、《懊侬歌》、《华山畿》、《读曲歌》等 20 余种，产生于长江下游地区。如《乐府诗集》所言，是“自永嘉渡江之后，下及梁陈，咸都建业，吴声歌曲起于此也”；西曲歌凡百余首，曲辞有《石城乐》、《莫愁乐》、《乌夜啼》、《估客乐》、《襄阳乐》、《三洲歌》、《采桑》、《江陵乐》、《平西乐》、《寿阳乐》、《来罗》、《寻阳乐》、《夜渡娘》、《拔蒲》、《杨叛儿》、《月节折杨柳歌》、《西乌夜飞》、《青骢白马》等等，比较零散。它们“出于荆、郢、樊、邓之间，而其声节送和与吴歌亦异，故（依）其方俗谓之西曲”，实际上是长江中游及汉水流域的民歌，它和吴声的不同是声调较为清亢，不完全似吴歌的柔婉，加上荆襄一带人常出门经商，内容上也略为多见写行旅和怨离伤别之情。

吴声西曲大部分是婉丽柔媚的情歌，所反映的思想和社会内容较少。其原因大抵是由于它们本采自江南最富庶繁华的三吴荆襄地区的城市都邑，山川秀色，物产丰盛，民风轻靡，市井中亦多征歌逐舞，流连声色之习，如《南史》所形容的“都邑之盛，士女昌逸，歌声舞节，袿服华妆，桃花绿水之间，秋月春风之下，无往非适”。而南朝统治集团中流行的放荡越礼之风，使整个社会上层精神萎靡，耽爱女伎宴乐，热衷于以男女之情为主题的委巷歌谣的欣赏创作。这样的风气，也极大地影响了民歌作者的趣味追求。不过，民歌中的情感表达，仍然有一种健康纯朴之气，不像以后宫体诗那样每每充满病态美和轻薄情调。这些歌辞绝大多数以女性富于激情口吻写出，表现出封建时代处于社会最底层的平民妇女对幸福情感的渴求，“气清明月朗，夜与君共嬉。郎歌妙意曲，侬亦吐芳词”（《子夜歌》）。她们对待感情的态度，或炽烈大胆：“怜欢敢唤名，念欢不呼字。连唤欢复欢，两誓不相弃”（《读曲歌》），“折杨柳，百鸟园林啼，道欢不离口”（《读曲歌》）；或死生缠绵：“闻欢下扬州，相送楚山头，探手抱腰看，江水流不断”（《莫愁乐》），“楔臂饮清血，牛羊持祭天。没命成灰土，终不罢相怜”（《欢闻变歌》）。因为爱情没有保障，她们内心常常有无法消除的凄苦感伤：“虽得叙微情，奈侬身苦何”（《夜度娘》），“黄蘗万里路，道苦真无极”（《读曲歌》），“啼着曙，泪落枕将浮，身沈被流去”（《华山畿》）等等诗句，都从一个

---

《宋书》卷四十三《徐羨之传》。

《梁书》卷三《武帝纪》。

《梁书》卷三十二《陈庆之传》。

《乐府诗集》卷四十七，《西曲歌》。

《梁书》卷三十八《朱异传》。

侧面显示了女性的悲剧命运，也是乐府民歌的社会意义所在。在艺术方面，这些民歌也是很有特色的。歌辞中的譬喻方法，想象新巧奇妙，如“欢作沉水香，侬作博山炉”（《杨叛儿》），希望与情人密切相依，同生共死：“想闻欢唤声，虚应空中诺”（《子夜歌》），生动表现出思念情人的痴迷之状；“打杀长鸣鸡，弹去乌臼鸟，愿得连冥不复曙，一年都一晓”（《读曲歌》），更是譬喻新奇，想象独特，不仅作者的心情宛然如见，对以后诗人也有很大启发。至于吴声歌中隐字谐声语意双关的修辞手法，更是南朝民歌的一大特色。其同音异字双关法中最典型的，是以“莲”为“怜”，以“丝”为“思”，以“藕”为“偶”，以“碑”为“悲”，以“梧”为“吾”等；同音同字双关法最典型的，有以布匹之“匹”喻匹偶之“匹”，以果实之“子”喻人之“子”，以曲名药名之“散”喻聚散之“散”等。有时一首诗中，两种双关法同时采用，如“理丝入残机，何悟不成匹”（《子夜歌》）；“金铜作芙蓉，莲子何能实”（《子夜歌》）之类。有些诗中，还有以谐声呼应上句隐语的，如以“道苦”接“黄蘗路”，以“苦离”接“黄蘗藩”等情形。

南朝乐府歌辞中还有少量属“杂曲歌辞”，其中颇有出色篇章，如著名的《西洲曲》，描写一位少女绵绵不断的相思之情，摇曳宛转，情辞凄美，艺术上极见精致。虽然可能经过文人的加工润色，但仍然不失民歌清新动人的本色，的确代表了南朝乐府歌辞的最高成就。

乐府民歌多为五言四句的短篇，由于用于人乐歌唱，音调比较和谐，风格上则每见缠绵婉媚，流连哀思，因此很能吸引当时文人的趣味，先是由后者仿制其篇，进而更在篇制、音律、题材、风格等各方面影响到齐梁新变体诗的产生发展，促进了五言诗的最后成熟。

## 八、北朝文学

### (一) 北朝文学发展概况

毋庸置疑，南北朝时，北方文学的发展不若南方之盛。这一情形，当然和永嘉以后中原长期战乱，北方社会经济文化受到极大破坏，文士凋零的现状有关，如《北史·文苑传序》所说：“既而中州板荡，戎狄交侵，僭伪相属，生灵涂炭，故文章黜焉。”而北朝文学的发展和风格特点，同样和当时北方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分不开。

## 1. 北方社会文化氛围

永嘉之乱以后，北方一直处于分裂状态，先后有匈奴、羯、氐、羌、鲜卑五个少数民族所建立的十几个政权存在，相互攻杀，此兴彼亡，历经 100 余年，始由鲜卑族的北魏政权在公元 439 年统一北方。拓跋氏来自塞外，经济和政治都十分落后，保留了许多游牧民族的旧习俗。为了维护在中原的统治，他们不得不依靠北方的汉族士大夫和旧有的儒学意识形态。从道武帝时起，统治者的治国之策都是崇重儒教，任用士人，按儒家经典设立官制朝仪，协定音乐律令。但是由于经济上封建化程度不够，鲜卑贵族对汉文化其实始终是心存芥蒂甚至潜怀敌视。如太武帝拓跋焘，虽先后征辟范阳卢玄、赵郡李灵等士人进入朝廷，又重用清河崔浩帮助治国，但最终却因崔浩修国史“备而不典”，彰扬了“国丑”而将崔氏一门及其姻亲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全部族诛，使当时的北方大族受到一次严重打击。随中原农业经济逐渐取代原有的游牧经济，拓跋氏汉化的程度也不断加深，到孝文帝实行均田、迁都和风俗改革之后，鲜卑贵族与汉族高门间相互融合，北魏政权中的胡汉畛域始完全消泯。而在封建政治经济繁荣发展的基础上，文学活动也得到倡导，打破了以往文坛的沉寂。孝文帝是北魏第一个真正的重文之主，他本人自幼受到很好的汉族文化教育，长成后颇慕风雅，史言他“才藻富丽，好为文章，诗赋铭颂，任兴而作”。在朝中不仅倡导群臣，也身体力行，如太和中“与群臣御龙舟，赋诗而罢”；见洛阳旧宫，为“咏黍离之诗”；亲为吊文吊比干墓等；用人取士，也渐及“文思道逸者”。由于社会的繁荣和统治者的提倡，从太和中期到六镇起兵前约 30 年间，是北魏文风最盛的一个时期。六镇起义之后，虽然塞外未汉化的鲜卑人进入中原，敌视汉族文化的风气又有所抬头，且东魏北齐和西魏北周，由于面临的形势不同对待汉族文士的情况也有不同，但经济文化进步的总趋势则未曾改变，所以文学创作活动在北魏后期的基础上更有发展，北朝最重要的文学作品大多产生于这一时期。

从总体看，北方文学生长的土壤并不丰饶。鲜卑统治者时时表现出来的文化歧见和后期一再发生的社会扰乱，都是影响文学蓬勃发展的因素。除此之外，由于思想学术渊源和地理人文条件的不同，北方文学的风貌和演进道路，也和南朝不尽相同，而作为创作主体的北方大族对待诗赋，自有他们自己的看法和趣味。如《北史·文苑传序》所论，“洛阳江左”“彼此好尚，互有异同，江左宫商发越，贵于清绮；河朔词义贞刚，重乎气质”，实际上，是并不太看重纯粹意义上的文学的。

从某种意义上说，北朝文学，起自经术。北方世家大族，自汉以来聚徒讲经的风气很盛，学风偏于保守，虽历经魏晋，所授经传，大多仍守汉儒旧说。永嘉乱后，能文之士纷纷南渡江东，留在北方的，多是累世诗书的经学大族。他们坞壁自保，固守基业，以拙朴厚重为高，和好清言，尚老庄的江东士族全然不同。史言崔浩“性不好老庄之书，每读不过数十行，辄弃之，曰：‘此矫诬之说’”，可见当时北方大族的思想倾向。而起自朔漠，汉化

---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第十二章。

《水经注·序》。

《汉书·沟洫志》。

不深的鲜卑拓跋部入至中原后，自然喜好比较朴拙实际的思想统治工具，诸多尊经讲学，弘扬儒术之举，也都来自北方大族的思想学术特点。此外北方自然地理环境中清壮粗犷的山川景观，也染就北人的为文风格，使得北方文章，具有浓厚的重写实不重抒情，辞义简明，文字质朴，多用散体，不尚骈偶的特征。北魏前期文学作品不多，但从当时的公文诰诏里，即可看出文章中的朴拙之气。

当然北方的朴质文风也并非一成不变。在社会文化繁荣，人们的审美意识提高之后，对作品表现手法的更加重视是一个必然的趋势。而南北间通使往来带来的文化的交流融合，也使北方文学自然而然受到形式技巧极为发达的南方文学影响。北朝后期王褒庾信等人的入居北方，更是给北方的文学创作以直接而强有力的推动。

不过，尽管在南北间文学的交流中南方对北方有明显的影响，以致不少文人对南朝的典丽之风十分偏爱乃至公开摹仿，所以邢劭魏收有偷窃任昉和“于沈约集中作贼”的互嘲。但真正的北方大族，对南方文学创作成果的吸收也是有选择性的。他们较为偏爱南朝宗经而主张文质兼备的一派文学理论与创作，而对放荡轻靡的宫体文学，则有意无意地加以抵制。北朝后期诗文清劲古朴，少有闺阁之态、风云月露之形的风格面貌，正是在北方特有的历史地理文化条件之下有选择吸收南朝文学菁华的产物。这种风格转而影响南方来的一些作者，使之在创作上也能一改齐梁卑弱之格而代之以雄浑壮丽的情辞气韵。

## 2. 文学概况

北朝文学的发展，如一些学者所指出的，经历了一个从衰落、复苏到兴盛繁荣的阶段。早期，从北魏道武帝到太武帝初的数十年中，北方天下甫宁，文学活动十分萧条，除了一些朴素的实用性文告外，没有多少可述的作品，更没有可以传世的诗篇。《北史·文学传序》称十六国时是“章奏符檄，则粲然可观，体物缘情，则寂寥于世。”而北魏前期，情形亦大体如是。太武帝平凉州后，大批凉州士民被迁入平城，“凉州自张氏以来，号为多士”，此时入魏的阚骃、张湛、刘昞、索敞、胡叟、常爽、宗钦等人，都有很好的文学素养。虽然当时还谈不上普遍的文学创作，但却为北魏文学的发展准备了条件。此后文坛上渐有一些作者，史称“当时之士有……（崔）浩、高允、高间、游雅等，先后之间，声实俱茂，词义典正，有永嘉之遗烈焉”。由于国史之狱，崔浩的诗文所传不多。高允之文有《鹿苑赋》等，诗则以四言为主，亦有拟乐府之作，水准都不甚高。孝文帝以后，文学趋于兴盛，开始改变以前作品的平典无文状况。由于宋、齐刘昶、王肃的奔魏，给北方文坛初步带来南朝的影响，文人的创作颇有模仿晋宋风格的倾向。著名的作者有韩显宗、郑道昭、邢峦、宋弁等。其中郑道昭有不少仿晋宋玄言山水诗的作品，尽管就全篇看远远不够流畅成熟，但尚有清新之句，如“空谷和鸣磬，风岫吐浮香”之类，《登云峰山观海岛诗》中的描写壮丽奇伟，不乏个人的风格，他的创作堪称当时的最佳水平。太和以后迄至北齐北周，北方的文学通过借鉴南朝的创作成就和在北方民歌中汲取养分而走向成熟，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不仅出现了像《水经注》、《洛阳伽蓝记》及《颜氏家训》这类优秀的散体文学之作及庾信这样的诗赋大家，作为其基础，整个社会从事文学创作的风气也极盛，史家谓之“学者如牛毛”。可述的作者，有常景、袁翻袁跃兄弟、卢元明、裴敬则、温子升、邢劭、魏收、祖鸿勋、刘狄、祖珽、阳休之、卢思道、薛道衡等。其中北魏温子升擅长敕告诏令等各类公文的写作，典雅得体，为时所重。此外他的骈文和诗歌也做得很好，向南朝作品学习借鉴的痕迹比较明显。名篇有《韩陵山寺碑》、《捣衣诗》等，人称是“曹植、陆机复生于北土”。北齐的邢劭魏收也是很著名的作家，两人分别师法南朝的沈约和任昉。邢劭的骈文虽模仿痕迹较重，但也有出色的篇章，如《新宫赋》。其诗并不十分雕饰，于清淡中透出真情实感，显然有民歌的影响。《冬日伤志诗》抒发晚年的内心感愤，遒劲高古，颇为感人。魏收才力轻敏，因个性人品的局限，所作诗赋偏于柔靡轻薄，少有可采，但章表诏令一类应用文作得很出色，所撰《魏书》中，也不乏一些生动叙事的篇章，显示出北朝文章的真正特色。在此期间，许多来自南朝的作者，都对北朝文学的繁荣起了推动作用。除了庾信，萧综、萧愨、王褒等在诗文上都是卓有成就的。其中王褒出身琅琊王氏，为王俭曾孙，在南朝时以才名著称，江陵失陷后入长安，受到宇文氏重用。他的作品以诗为主，最初风格近于谢朓等永明体诗，清丽纤巧。入北以后的一些诗文，表现出某种苍凉之气，描写了内心对流寓北朝的感伤和思乡之情，较有代表性的作品有《咏雁诗》、《渡河北》和《寄

---

《颜氏家训·勉学篇》。

《通鉴》卷一二三，宋文帝元嘉十六年。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天水放马滩战国秦汉墓群的发掘》，《文物》1989年第2期。

梁处士周弘让书》等。此外他也用骈文为宇文氏作了许多诏令一类应用文章，风格较为质直典重，对西魏北周文学有较大影响。

## （二）庾信的诗歌与辞赋

### 1. 庾信的身世经历

庾信(513—581年)字子山,小字兰成,祖籍南阳新野(今河南新野县)。八世祖庾滔随晋室南渡,官至散骑侍郎,后定居江陵。庾信家族富于文学传统,父辈都是才名卓著的文士官僚,伯父於陵,博学有才思,曾为昭明太子萧统掌文翰;父肩吾八岁能赋诗,为萧纲的“高斋学士”,又是著名的宫体诗人。出身于这个“或昭或穆,七世举秀才;且珪且璋,五代有文集”的清贵之家的庾信,自幼聪慧过人,通经史,善吟咏,容颜壮伟。15岁时即担任昭明太子的东宫侍讲,19岁时简文帝萧纲开文德省,庾信和徐陵以才学入选为学士。二人为文都很绮艳,号“徐庾体”,“每一文出,都下莫不传诵”。

此时,天下晏安,梁朝“五十年中,江表无事”,庾信官职清贵,出入宫禁,优游声色,其作品大多不脱“宫体”窠臼。不过此期间他曾出使东魏,也多少受到一点北朝诗歌清拔风格的濡染。到梁武帝太清二年(548年)侯景之乱爆发,由于梁朝军备弛坏,侯景大军很快兵临建康城下,为前将军的庾信奉命去朱雀航边布防,乱兵甫至,立即弃军而逃,辗转到达江陵故居,后进入萧绎的小朝廷。大乱使江南人民和庾信的家庭都蒙受了巨大痛苦,庾信的三个子女死于战乱,父亲肩吾不久也去世。梁元帝承圣三年(554年),庾信奉命使西魏,不久江陵失陷,元帝被杀,梁朝灭亡,42岁的庾信羁留长安,被迫出仕西魏,以后又转仕宇文氏的北周。先后担任过太守、刺史,后官至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陈文帝时,陈周通好,北周放回了一些羁留北朝的南人,这激起庾信强烈的乡关之思。但对于是否回到南方,庾信面临的处境复杂而微妙。一方面南方虽是故乡,但陈朝已不是故国,陈主在他眼中不过窃位的无赖;另一方面尽管陈曾向周请还庾信王褒等数十人,周武帝却只遣还了其中的无名之辈,“信及褒并惜而不遣”。此时庾信已60余岁,无法南归,失意怅望之中,写下了著名的《哀江南赋》。由于郁结的故国之思和仕北的内心愧疚,庾信晚年的精神相当痛苦,加之家庭不幸,女儿外孙都先他而去,景况尤为凄凉,最后在老病交加中去世。

庾信一生经历复杂,内心充满矛盾。尽管在南朝和北朝都官位清显,但他政治上没有什么建树,而屈身事北,又屡屡遭人诟病。然就本质而言,他只是一介文士,而封建时代,文学不过权势的附庸,无论在南在北,庾信都不过以文学事人而已,政治上实不足深责。而他历经离乱后“老更成”的文章,却以精美的艺术语言,深刻反映了时代社会和广大士人的心态。作为魏晋南北朝文学的殿军,他在文学上的杰出贡献是不能抹杀的。

---

参见王宏凯:《历史的启示·娱乐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 2. 庾信的诗歌创作

庾信前期诗歌颇有佳作，如《奉和山池》中的“桂亭花未落，桐门叶半疏。荷风惊浴鸟，桥影聚行鱼。日落含山气，云归带雨余”的诗句，新清俊秀，表现出很高的艺术技巧；所作《七夕》等诗，也是历来为人所称道的。但同时他也写了大量绮艳轻冶，格调低下，以反映贵族歌舞征逐，倚红拥翠腐朽生活为主的作品，由于战乱，这些作品大多散佚了。侯景之乱，是庾信人生的一个个分界线，经过亡国破家之痛的诗人，在创作上逐渐摆脱前期诗歌香艳平庸的狭隘境界。他在江陵时所作的一首《燕歌行》，描写边塞之士的辛苦征战和思妇的离别相思，感慨凄切，已不同于战乱之前的诗篇。而入北后，因身世、环境影响，其诗风趋向苍凉道丽，创作出《拟咏怀》二十七首和一批清新明快，感怀故乡并开启唐风的小诗。

《拟咏怀》27首是庾信诗最优秀的篇章，和《哀江南赋》一样，集中体现了他晚年的亡国之痛，乡关之思。诸如“长坂初垂翼，鸿沟遂倒戈”、“古狱饶冤气，空亭多枉魂”、“倡家遭强聘，质子值仍留”、“遂令忘楚操，何但食周薇”等诗句，包含了对梁统治者腐败倾轧不求自强的怨愤、江陵失陷后梁君臣百姓被掳流离的同情、以及他自己感伤身世，自悔自责的复杂感情。为庾集作注的清代倪璠认为，这组诗“皆在周乡关之思，其辞旨与《哀江南赋》同矣”。不仅如此，他晚年所作的许多辞赋如《枯树赋》、《小园赋》等，也都能在《拟咏怀》中见到缩影。所以拟用《咏怀》之体，大致应是由于诗人内心难以具言的哀怨情调多少类似于阮籍《咏怀》中那种迷离恍惚的忧伤之旨的缘故。

如《拟咏怀》之七：

榆关断音信，汉使绝经过。胡笳落泪曲，羌笛断肠歌。纤腰减束素，别泪损横波。

恨心终不歇，红颜无复多。枯木期填海，青山望断河。

诗中写了羁留异乡不得南归的苦闷和绝望。但巧妙地运用比兴之法，以思妇对远人的深深思念来喻托自己对故国的眷念之情。“枯木”二句，诉说苦苦相思的徒劳无益，哀艳凄侧，有强烈的情感色彩。全诗用词用典精炼简要，富于文采，内涵很深。虽悲切怅望而笔力并不卑弱。

庾信平生历经巨变，内心虽为折节仕北而深怀惭耻，然而忆及江陵小朝廷和旧君之所作为，却令诗人感到失望而不堪回首，所以他诗中表现出来的故国乡关之情，就愈加矛盾复杂。如以下两首《拟咏怀》：

摇落秋为气，凄凉多怨情。啼枯湘水竹，哭坏杞梁城。天亡遭愤战，日感值愁兵。

直虹朝映垒，长星夜落营。楚歌饶恨曲，南北多死声。眼前一杯酒，谁论身后名。（十一）

倏愁市朝变，苍茫人事非。避谗犹采葛，忘情遂食薇。怀愁正摇落，中心恰有违。

独怜生意尽，空惊槐树衰。（二十一）

前一首诗巧妙运用典故，追述了昔日江陵城中君臣不求远图，但求苟安，以至城破身亡，生民涂炭的痛苦往事。后一首诗同样抚今追昔，有无限沧桑之感。“市朝变”句明用古乐府“市朝易人，千载墓平”之典而暗指建邺、江陵之变，感慨尤其沉重。“避谗”二句用极精练委婉含蓄之笔，涵容了他当年从出使到不能南归以至仕魏的一大段复杂的经历及其中微妙的心理变化。避谗采葛是《诗·王风》中的典故，庾信借此喻他使魏前后的境况苦衷。梁元帝是个气量狭小、残忍猜忌的皇帝，对父、兄相当寡刻无情。庾信作为昭明太子和简文帝旧臣而在其手下，内心时有忧谗惧祸之感。这种境况促成了

他的被派出使，也最终造成了他的“食薇”即“遂餐周粟”。全诗末二句，用东晋殷仲文在人事变迁后意态阑珊的牢骚语，借“槐树婆娑，无复生意”来喻指他在时移世异之后自伤迟暮，一切希望都已丧失的沉痛心情。其情绪与《枯树赋》中的身世之感是相同的。

《拟咏怀》在艺术上并非“工拙都忘”，和阮籍《咏怀》的自然浑融相比，拟作表现出流丽的辞采，工细的偶对及刻意讲究的用典。这种情况，是由时代的文学风尚，庾信本人的高度文化修养以及北周毕竟为异族政权，需要以此委婉含蓄之笔来避免统治者的猜忌等因素所决定的，然而由于诗中深挚的情感，这一切并不流于雕琢和堆砌。

庾信晚年，还写了许多清新流畅的小诗，表现出对故国及友人真挚的怀念之情。如“ 阳关万里道，不见一人归。惟有河边雁，年年南向飞”；“ 玉关道路远，金陵信使疏。独下千行泪，开君万里书”；“ 故人倘思我，及此生平时。莫待山阳路，空闻旧笛悲”，这些诗豪华落尽，不尚用典，读起来十分亲切感人，在韵致格律上已具备了唐人五绝的体式。

---

《梁书》卷九《曹景宗传》。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教子篇》。

《颜氏家训·言辞篇》。

《颜氏家训·治家篇》。

### 3. 庾信的辞赋骈文

庾信是魏晋南北朝骈赋的最后一位大家，也是最出色的一位作家，他这方面的艺术成就，使魏晋以后抒情之赋的创作水平达到最高峰。

庾信早年的赋作现存7篇，在艺术上已有相当水准，但亦未脱宫体窠臼，文辞极见轻艳绮丽，如《春赋》中的著名文字：“宜春苑中春已归，披香殿里作春衣。新年鸟声千种啭，二月杨花满路飞。……出丽华之金屋，下飞燕之兰宫。钗朵多而讶重，髻鬟高而畏风。眉将柳而争绿，面共桃而竞红。影来池里，花落衫中。”

留北以后，庾信辞赋气格为之一变，苍凉悲慨的情调横宕所作，笔力沉雄强健。现存后期所作的8篇作品中，《邛竹杖赋》、《小园赋》、《枯树赋》等都是意蕴深厚的杰作，而《哀江南赋》更是其中的压卷巨作。

这些赋的主题，都是写自己的身世之感和故国之思。譬如《小园赋》，以清美之笔在对日常居处的铺叙中抒发了对故乡的强烈思念：尽管营筑了简陋的小园，内心依然怏怏不乐，“犹得欹侧八九丈，纵横数十步；榆柳两三行，梨桃百余树。……区兮狭室，穿漏兮茅茨。……坐帐无鹤，支床有龟。鸟多闲暇，花随四时。心则历陵枯木，发则睢阳乱丝。非夏日而可畏，异秋天而可悲”；园中的清美景致，徒增思楚之情：“一寸二寸之鱼，三竿两竿之竹，云气荫于丛蓍，金精养于秋菊。……落叶半床，狂花满屋。名为野人之家，是为愚公之谷”；最终，诗人点出了自己国破家亡，寄身异乡的处境与愧悔心情：“遂乃山崩川竭，冰碎瓦裂，大盗潜移，长离永灭。……荆轲有易水之悲，苏武有秋风之别。关山则风月凄怆，陇水则肝肠断绝。……非淮海兮可变，非金丹兮能转。不暴骨于龙门，终低头于马坂”，从个人的悲剧中显示了时代的大悲剧。

《枯树赋》形式上是集各种有关嘉树的典故而赋之，实际上寄托作者的身世之感尤其深切。下栖白鹿的贞松，化作青牛的文梓，销亡之桂，半死之桐，都是作者人格的象征，这些树木所具有的奇文美质，也代表了作者杰出的才华。尽管如此，它们仍免不了“苔埋菌压，鸟剥虫穿。或低垂于霜露，或撼顿于风烟”的命运。而当天地否乱的非常之时，嘉树的凋丧之惨，更非平时可比：“若乃山河阻绝，飘零离别。拔本垂泪，伤根沥血。火入空心，膏流断节。横洞口而欹卧，顿山腰而半折。文斜者百围冰碎，理正者千寻瓦裂”，此处关于佳木离根夭折的大段叙写，已完全是作者身世遭遇的沉痛表述，所以接下来作者禁不住直抒胸臆，由树到人，感伤自己的“羁旅无归”：“沉沦穷巷，芜没荆扉，既伤摇落，弥嗟变衰”，其情调压抑悲怆，反映了作者内心的痛苦矛盾。论者称这种“枯树意象”是庾信羁臣心态的外化，诚如其言。

《哀江南赋》这一赋中巨制据陈寅恪先生考证作于北周宣政元年十二月，是庾信晚年自叙复自省之作。此赋“用古典以述今事”，以个人身世为线索，叙述侯景之乱与梁代灭亡的历史过程，抒发对江南兴衰变迁的哀感，素有“史诗”之称。

赋前有一篇500余字的长序，相当于全篇的总纲，概括了此赋的基本内

---

《颜氏家训·省事篇》。

《颜氏家训·省事篇》。

容，本身即是很精美的骈文。

赋中先叙家世位望和自己的清才显职，此点虽和魏晋南北朝文人好述祖德的风气有关，但却自觉不自觉将家族和个人的命运与国运结合起来。接下来回忆了侯景之乱前江南歌舞升平的繁荣富庶景象。“于时朝野欢娱，池台钟鼓。里为冠盖，门成邹鲁。……吴歆越吟，荆艳楚舞。……五十年中，江表无事。”然而就在此时，潜在的危机已经伏下。由于统治者晏安酖毒，对危险不加防范，整个社会正不可避免地走向灾难：“乘溃水以胶船，馭奔驹以朽索。小人则将及水火，君子则方成猿鹤”。赋中，庾信用情感分明之笔，对大乱中梁朝宗室群臣，或开门揖盗，或拥兵观变，或怯懦无能，败绩奔逃及忠臣烈士的慷慨死节等，分别加以褒贬；而对台城陷落武帝饿死简文帝被杀的惨景，也有十分辛酸的描写；对大乱终于平定后，梁元帝定都江陵，本除残去秽，收拾人心之际，却猜忍忌刻，戕害忠良，以至速乱召寇的一段历史，作者尤其痛心。对梁元帝种种恶行的揭露，是赋中最具批判性的文字之一。江陵陷落之后，十万士民被掳入关，庾信在赋中对被屠戮和驱迁北上的百姓生离死别的悲惨景况的描写，尤其震撼人心：

荒谷缢于莫敖，冶父囚于群帅。劓谷摺拉，鹰鹯批拂。冤霜夏零，愤泉秋沸。城崩杞妇之哭，竹染湘妃之泪。水毒秦泾，山高赵陁。十里五里，长亭短亭。饥随蛰燕，暗逐流萤。秦中水黑，关上泥青。于时瓦解冰泮，风飞电散。浑然千里，淄渑一乱。雪暗如沙，冰横似岸。逢赴洛之陆机，见离家之王粲。莫不闻陇水而掩泣，向关山而长叹。

总之，《哀江南赋》淋漓尽致地抒发了作者的乡关之思和对故国人民的哀感同情，其所涉社会历史内容的深广，在辞赋史上是空前的。从艺术角度来看，全篇声韵谐美，音节浏亮，对偶精工自然，句式错综多变，骈俪间带散行，典故的运用巧妙灵活，而文采斐然，雄健遒丽，其成就也是空前的。故《四库总目提要》称此赋为“华实相扶，情文兼至”之作。

庾信在骈文创作上也是大家，除《哀江南赋序》之外，尚有《演连珠》44首，是非常优秀的骈文。所作大量碑铭书赞中，也有不少杰作。

### （三）叙事散文作家及作品

叙事散文是北朝文学中极有价值的作品，其传世之作，有著名的郦道元《水经注》和阳衎之《洛阳伽蓝记》，北朝末年的《颜氏家训》，也是一部内容广泛的散文体作品。

## 1. 《水经注》

《水经注》是古代第一部综合性地理学著作，著者为北魏郦道元。据北史本传，郦道元字善长，范阳涿人，为北魏青州刺史郦范之子。平生“好学，历览奇书”，颇多著述。太和中因“执法清刻”而出任治书侍御史。后迁升东荆州刺史，因“刻峻”免官。以后又任河南尹，御史中尉等，因为政严猛，惩治了汝南王元悦的嬖幸丘念而被出为巡视雍州的“关右大使”，在527年被图谋叛乱的刺史萧宝夤害死。

《水经注》是郦道元采用为东汉桑钦所撰《水经》作注形式而写成的一部著作，今存40卷。《水经》的内容比较简单，仅记载水道137条。而《水经注》以《水经》为纲，对其内容作了20倍以上的扩充补正，共记水道1252条，从江河到溪津陂泽都详加述录。所述的内容，包括水道的源头走向、流域内的山岳丘陵、各种水利设施、重要关隘险厄、都邑州郡的沿革治所，以及各种历史掌故、神话传说、民情风俗等等，考订相当严谨。为此而引用的各种古籍资料达300余种，堪称征引繁富。在地理学、史学、水利学及文献学等学术方面，具有极高的价值。

在魏晋南北朝后期，山水文学已有充分的发展，而由于南北文学风尚的不同，对山水的刻划摹写，南方以诗歌和骈文辞赋为主；在注重文章实用价值的北方，则出现了《水经注》这样集学术性和文学性于一体，且文学价值不减于学术价值的山水文学作品。在对山川水道的记述中，作者表现出很高的文学才能，以峻洁隽美的文笔，对优美的自然景物作了细致入微，生动精妙的描绘。郦道元自幼随父生长在青州，长成后，随宦游之迹，亲历了关中河北的许多地区，所以他笔下对青齐河洛山水写得颇为传神而富于感情。如《巨洋水注》：

巨洋水又北，过临胸县东，熏冶泉注之，水色澄明而清冷特异，渊无潜石，浅镂沙文，中有古坛，参差相对。后人微加功饰，以为嬉游之处。南北邃岸凌空，疏木交合。先公以太和中作镇海岱，余总角之年，侍节东州。至若炎夏火流，闲居静想，提琴命友，嬉娱永日。

写出青州山水的秀丽和少时游赏的快乐。对济水所过的大明湖的明丽景致，作者的描写也很富有诗意：“济水又东北，泺水出焉。泺水出历城县故城西南，泉源上奋，水涌如轮。……其水北为大明湖，西即大明寺，寺东北两面侧湖，此水便成净池也。左右楸桐，负日俯仰，目对鱼鸟，极望水木明瑟，可谓濠梁之性，物我无违矣”。关于河水，作者主要写了它不凡的气势和豪壮之美，如有关“砥柱”的叙述：

河水翼岸夹山，巍峰峻举，群山叠秀，重岭千霄。自砥柱以下，五户以上，其间百二十里，河中疏石桀出，势连襄陆，盖亦禹凿以通河，其山虽辟，尚梗湍流，激石云洄，浓波怒溢。合有十九滩，水流迅急，势同三峡。

郦道元平生未曾去过江南和巴蜀地区，但他根据前人或时人著作中的有关材料并加以剪裁提炼，对这些地区山川水道的描叙，同样显得真实可信。由于南方山水本身的秀美，文笔的优美还往往过于写其他地区。如对三峡风光的描写，就是《水经注》最富于写景抒情韵味的篇章之一：

自三峡七百里中，两岸连山，略无阙处。重岩叠嶂，隐天蔽日，自非停午夜分，不

见曦月。至于夏水襄陵，沿溯阻绝，或王命急宣，有时朝发白帝，暮到江陵，其间千二百里，虽乘奔御风，不以疾也。春冬之时，则素湍绿潭，回清倒影。绝 多生怪柏，悬泉瀑布，飞漱其间，清荣峻茂，良多趣味。每至晴初霜旦，林寒涧肃，常有高猿长啸，属引凄异，空谷传响，哀转久绝。故渔歌曰：“巴东三峡巫峡长，猿鸣三声泪沾裳。”

将幽深清峭的景致写得凄美动人，后人有关江峡景物的描写，少有出其右者。

《水经注》的写景所达到的成就，和作者对山川景物所怀的深挚感情和高迈清雅的审美趣味分不开。而在语言艺术上作者亦不同凡响，表现为朴实自然而不乏技巧，厚重中自见隽媚，散体中杂以少许骈句，张弛有度，疏密有致，浓淡相宜，且适当引用各类传说故事、民间歌谣进入文中，增加了叙事的生动和奇异魅力。所以篇中清辞隽句随处可举，却绝无雕琢堆砌之病。在古代山水文学发展史上，《水经注》是一部划时代之作，对后世柳宗元等人创作的影响，是极其深巨的。

## 2. 《洛阳伽蓝记》

《洛阳伽蓝记》是一部以记述北魏洛阳佛寺兴废为主的散文体著作，其内容涉及当时的政治、宗教、地理、人文、风俗诸方面，具有很高的史学和文学价值。作者阳衞之，姓氏或作“羊”、“杨”，史书无传，家世爵里都不可考。根据书中的零星自述，大致可知他曾在北魏孝庄帝永安中为奉朝请，又曾任抚军府司马等职。东魏武定五年（547年）“因行役重览洛阳”，有感于“城郭崩毁，宫室倾覆，寺观灰烬，庙塔丘墟”，因而撰成此书。北魏自迁都洛阳以来，统治者中的佞佛之风十分盛行，几代统治者都大量靡费民财修建佛教寺塔，最盛时，洛阳城内外的佛寺达千余所，借出家而逃赋免役之民不计其数，严重影响了北魏的民生与国力，北魏的最后灭亡，未必与此无关。而作者写作此书的用意，正是想借佛寺的盛衰兴废，来寄托对国家兴亡成败的感慨，最终表达对天下百姓命运的关心。所谓“见寺宇壮丽，损费金碧，王公相竞，侵渔百姓，乃撰《洛阳伽蓝记》，言不恤众庶也”，可见他内心的正义感和进步的社会历史观。

全书共分城内、城东、城南、城西、城北5卷，其叙述是以40多所大的佛寺为中心线索，兼及其余的寺塔宫殿名胜古迹等，运用史法，精心结撰，使书中方位明确，层次清晰，体例完善。其书虽以记伽蓝为名，但同时记载了很多历史事件、园林建筑、民情风俗、方物特产、佚事掌故及志怪故事等，人称“足以补魏收所未备，为拓跋之别史”。

书中对北魏一朝的政治、经济、中外交通、南北关系等方面的历史多有揭示。关于北魏后期政治，作者在《永宁寺》中，较详细地记述了从灵太后专权到河阴之变再到孝庄帝被杀一系列重大事件，弥补了这段时期正史的疏略。对北魏政风，作者着重揭露了鲜卑王公贵族的贪鄙豪奢，聚敛财富，北魏贵族和官吏的贪污问题自进入中原以来一直非常严重，孝文帝在政治改革中大力惩治，情况有所改善。但随后期社会财富的增加，贪渎之风更加盛行。对王公贵族的“擅山海之富，居川林之饶，争修园宅，互相夸竞”，书中有很多冷峻的批评。像河间王琛“不恨我不见石崇，恨石崇不见我”的感慨；贪暴的章武王融嫉妒元琛之富“不觉生疾，还家卧三日不起”及太后赐百官绢，“融与陈留侯李崇负绢过重，蹶倒伤踝”等，都是很出色的讽刺性文笔；对当时的中外交通，作者综合若干第一手材料，记述了宋云惠生西行求法的经过，因此而保留了古代西域及中印文化交流的一段重要史料。作者笔下有关洛阳城中市井繁荣的生动描述，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北魏后期经济发展状况。

书中对佛教寺塔等园林建筑的描述十分精采，譬如城南的景明寺：

其寺东西南北，方五百步。前望嵩山少室，却负帝城。青林垂影，绿水为文。……  
台观光盛，一千余间。复殿重房，交疏对霭，青台紫阁，浮道相通，虽外有四时，而内无

---

《太平广记》卷十引《神仙传》。

《广弘明集》卷六。

刘昌芝：《试论“南方草木状”的著者和著作年代》；苟萃华：《也谈“南方草木状”一书的作者和年代问题》；梁家勉：《对“南方草木状”著者及若干有关问题的探索》；罗桂环：《关于今本“南方草木状”的思考》。分别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1期、1984年第2期、1989年第3期、1990年第2期。



寒暑。房檐之外，皆是山池，竹松兰芷，垂列阶墀，含风团露，流香吐馥。……寺有三池，菹蒲菱藕，水物生焉。或黄甲紫鳞，出没于繁藻，青凫白雁，浮沈于绿水。碾碾春簸，皆用水功。

从全景到屋宇构建，再到寺中园池及出产，都逐层写出，显得清晰有致，用笔精练。至于堪称诸寺之首的永宁寺，书中更详写其殿堂僧房佛像的宏丽。对著名的永宁寺佛塔，作者在进行细致的客观描述之外，也对其“殫土木之功，穷造形之巧。……绣柱金铺，骇人心目”的靡费深为感慨，这段记述以“至于高风永夜，宝铎和鸣，铿锵之声，闻及数十里”结束，清澹而饶有余韵。

书中对各种佚事掌故，民情风俗特产的记述，都穿插在对寺院周围街市环境的介绍之中，如王肃初到魏不食羊肉及酪浆等物而北方人士初以饮茶为“水厄”、洛阳的各类商市、白堕桑落酒、冠军将军郭文远家婢善为四声反切等等，都颇有意趣，文笔也显得雅致隽永，富于史料价值。由于北方的社会思潮，书中尚有若干反映佛教灵异变化，因果报应，幽明鬼怪的故事传说，情节完整，叙事曲折，是颇有质量的志怪作品。

总之，全书感慨市朝沧桑变换，对统治者多有批判和揭露。风格上抒情与写实相结合，骈散相间，清丽而不雕琢。叙事用白描手法，隽雅精洁，繁简得体，褒贬自出。《四库提要总目》称之为“其文丽秀逸，烦而不厌，可与郦道元《水经注》肩随。”

### 3. 《颜氏家训》

《颜氏家训》20篇，为南北朝后期著名学者颜之推所撰。之推名介，祖籍琅琊临沂，先世渡江居建康。颜之推本仕梁朝，江陵陷落后被掳入关，转逃到北齐，仕齐至黄门侍郎、平原太守。齐亡入周，死于隋初。由于身世流离多故，他在其性质接近《哀江南赋》的《观我生赋》自注中，很沉痛地说自己一生“三为亡国之人”。赋中还有一段激切的议论抒发他内心的苍凉感慨：“向使潜于草茅之下，甘为畎亩之人，无读书而学剑，莫抵掌以膏身。委明珠而乐贱，辞白璧以安贫，尧舜不能荣其素朴，桀纣无以污其清尘。此穷何由而至，兹辱安所自臻！而今而后，不敢怨天而泣麟也。”

由于历仕南北梁齐周数朝，阅历很深，颜之推对南北社会的习尚风俗、政治得失、学风特点有相当透彻的了解。他的这本家训，以儒家思想为出发点，本着告诫子孙安守素业的目的，对当时的人心世态提出种种中肯的批评。

颜之推在书中对南北社会的许多污浊现象表示了非议和愤慨。他痛切批评南朝士族的无能腐朽：“未尝目观起一坏土，耕一铢苗，不知几月当下，几月当收”；《涉务》篇中“梁世士大夫皆尚褻衣博带，大冠高履”以及《勉学》篇中贵游子弟“无不熏衣剃面，傅粉施朱”等许多记述，表现士族身体与精神的柔靡脆弱，是非常真实的史料。对北方一些士人的以佞媚之道事鲜卑贵族，也予以尖锐的讥评：

齐朝有一士大夫尝谓吾曰：“吾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

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爱，亦要事也。”吾时俯而不答。

对这种令人齿冷的无耻言行，作者是深为鄙夷的。对当时北方社会的其他陋习如大族间常凭门第资财缔结婚姻，嫁娶形同买卖；大族之家以妇女持门户，“代子求官，为夫诉曲”，到处“造请逢迎”；而贵族官僚，贪积无已；以至溺杀女婴等等，书中也有揭露。其间除了表现出作者自己的思想态度外，也展示了北方社会的特有风气。

颜之推还在书中表述了自己的学术主张。在经学方面，他对北方治经往往繁琐不得要领，有如“博士买驴，书券三纸，未有驴字”的情形持批评态度；而他对文学的看法，比较接近刘勰、钟嵘的观点，也反对当时“趋末弃术，率多浮艳”的文风，认为“文章当以理致为心肾，气调为筋骨，事义为皮肤、华丽为冠冕”；（《文章》篇）对于南朝文学中的批评风气及南方文士在音律、偶对方面所取得的成果，他也是极为赞赏和推崇的。

在文学风格上，《颜氏家训》是朴素的散文，平实畅晓不尚骈偶，全无梁人浮丽之习。叙事简洁生动，颇见笔力，有不少隽永传神的故事片断，堪与《世说新语》中的记述媲美。

## （四）刚健质朴的北朝乐府民歌

### 1. 概述

北乐府民歌是北朝文学中最能体现北方人民质朴刚健性格的作品。现存的北朝乐府民歌约70首，主要保存在《乐府诗集》的《梁鼓角横吹曲》中，少数则收在“杂曲歌辞”“杂曲谣辞”中。严格说来，这些民歌并非完全是北朝时期的作品，它们包括了自十六国以来北方的氐、羌、鲜卑以至汉族的民歌民谣，有的本为“胡语”，转经汉译，有的则完全用汉语创作。这些歌谣陆续传到南方，为梁朝乐府机构所采集、加工保存下来，所以其中大部分称之为“梁鼓角横吹曲”。

北方乐府民歌的歌辞，有《企喻歌》、《琅琊王》、《钜鹿公主》、《紫骝马》、《黄淡思》、《地驱乐》、《慕容垂》、《陇头流水》、《隔谷歌》、《淳于王》、《捉搦歌》、《折杨柳枝》、《幽州马客》、《陇头歌》等，每一歌辞，从一曲到数曲不等。这些民歌在音制、形式、内容、题材风格方面，和南朝民歌有相当大的不同，所反映的社会生活层面，远比后者广阔得多。

由于连年战乱，北朝乐府诗有相当数量描写了从军征战等与战争有关的社会生活。如苻秦时的《企喻歌》：“男儿可怜虫，出门怀死忧。尸丧狭谷口，白骨无人收”、“前行看后行，齐著铁 裆。前头看后头，齐著铁 铤”，前一首写了战争的残酷，情感苍凉悲壮；后一首描写出征时士兵阵容整齐，铠甲鲜明的情形，豪壮质朴。又如《慕容垂歌》：“慕容攀墙视，吴军无边岸，我身分自当，枉杀墙外汉”，是秦人讥笑慕容垂败于刘牢之的诗，写战争场面颇见生动。对一般的士兵来说，战争给他们造成的痛苦不幸是非常直接具体的，如《隔谷歌》：“兄在城中弟在外，弓无弦，箭无括，食粮乏尽若为活？救我来！救我来！”其呼声凄惨绝望，令人心酸。

战争给人民造成的播越迁离之苦在民歌中也有充分的表现，但由于南北风俗的差异，北朝乐府中的羁旅之情，展现出北方人民在别离之际虽怀悲苦却不同于南人一味凄伤缠绵的性格特点。如《折杨柳枝歌》：“上马不捉鞭，反拗杨柳枝。下马吹长笛，愁杀行客儿”、《琅琊王歌》：“琅琊复琅琊，琅琊大道王。鹿鸣思长草，愁人思故乡”以及《陇头歌》中“陇头流水，流离山下，念吾一身，飘然旷野”、“陇头流水，鸣声幽咽。遥望秦川，心肝欲绝”的动人诗句，思致都高亢悲壮，虽诉怀乡之情，并不仅作儿女沾衣之态。

北方人民常年马上骑射的生活培养了他们刚强尚武的精神，因此北朝乐府民歌也有许多描写豪侠勇武之风的诗篇。如《企喻歌》：“男儿欲作健，结伴不须多。鸛子经天飞，群雀两向波”充满豪迈气概，典型表现了北方民族蓬勃向上的精神风貌，和南方文学充斥阴柔之气的情形判若霄壤。其余如《琅琊王歌》的“新买五尺刀，悬著中梁柱。一日三摩娑，剧于十五女”、“快马高缠鬃，遥知身是龙。谁能骑此马，唯有广平公！”透过男儿对宝刀骏马的珍爱来表现其人的豪侠骁勇，十分传神。而这种精神尚不止于男子，从《李波小妹歌》中对李波小妹“褰裙逐马如卷蓬，左射右射必叠双”的赞颂，不难看出北方妇女同样精于骑射，巾帼不让须眉的气概。

作为当时社会生活的深刻反映，北朝民歌也有许多下层人民嗟叹贫苦和世道不平的篇章。如《幽州马客歌》的“快马常苦瘦，剿儿常苦贫。黄禾起羸马，有钱始作人”、《雀劳力歌》的“雨雪霏霏雀劳利。长嘴饱满短嘴饥”，都以朴拙的语言，控诉了社会中的贫富不均现象。

此外，和南朝民歌一样，北朝民歌中有很多依然表现爱情主题。但和南方不同的是，诗中的感情表达，大多坦率质直。如佳期失约，《地驱乐》直言“月明光光星欲堕，欲来不来早语我！”丝毫不见忸怩悲惋之态；女子求嫁，《折杨柳枝歌》中言“门前一株枣，岁岁为知老，阿婆不嫁女，那得孙儿抱”，口吻真率可爱；而《地驱乐》中的“驱羊入谷，白羊在前，老女不嫁，蹋地呼天”的诗句，则是另一种悲慨亢直的口气。其他如《捉搦歌》中的“黄桑柘屐蒲子履，中央有丝两头系。小时怜母大怜婿，何不早嫁计家计？”“谁家女子能行步，反著 禅后裙露。天生男女共一处，愿得两个成翁媪”，或用比喻，或者写实，爽快道出男婚女嫁两心相悦的坦诚心愿，诚如《艺概》所言，是“古乐府中至语”。到北朝后期，由于受到南朝乐府的影响，北朝情歌遂有不少渐流于轻婉缠绵，如传说中北魏胡太后所作的《杨白华歌辞》，就是很典型的一首在风格和艺术手法上都逼近南风的作品，且句式上五七言杂用，辞意更加摇曳飘荡，艺术成就很高。

## 2. 《敕勒歌》与《木兰辞》

《敕勒歌》和《木兰辞》一为短制，一为长篇，是北朝民歌中的两篇杰作。

《敕勒歌》句式上为杂言，在乐府中属《杂曲谣辞》。《乐府广题》称“其歌本鲜卑语，易为齐言，故其句长短不齐”，可见它本是由鲜卑语所唱，以后才译为汉语。它最早可能是敕勒族的牧歌，作者是谁已不可考，在东西魏玉璧之战中，曾由东魏大将斛律金唱出，起到了安定军心的作用，后世也有认为是斛律金所作的。其辞仅 27 字：

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全篇气象雄浑壮阔，以极简练的语言勾勒出绵延的阴山脚下一望无际天草相接的绿色原野，而苍凉空旷之中，隐隐可见牛羊悠然吃草的描写，再现了北方民族的游牧生活。全诗充满自然生机，音节宏亮，色彩鲜明，因而传诵千古，历代读者，都对这首民歌极为赞赏。

长篇《木兰辞》是北朝最优秀的民歌，在《乐府诗集》中属《梁鼓角横吹曲》。关于它产生的年代，历来有不同的说法，从诗的内容看，比较可信的观点是产生于北朝后期，而在流传过程中，屡经当时及以后文人的修饰润色。此诗用厚朴流丽的辞句，叙述了奇女子木兰代父从军的故事：

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问女何所思？问女何所忆？”

“女亦无所思，女亦无所忆。昨夜见军帖，可汗大点兵。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阿爷无大儿，木兰无长兄。愿为市鞍马，从此替爷征。”东市买骏马，西市买鞍鞞，南市买辔头，北市买长鞭。旦辞爷娘去，暮宿黄河边。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黄河流水鸣溅溅。旦辞黄河去，暮至黑山头。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燕山胡骑声啾啾。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朔气传金柝，寒光照铁衣。将军百战死，壮士十年归。归来见天子，天子坐明堂。策勋十二转，赏赐百千强。可汗问所欲，木兰不用尚书郎。愿借明驼千里足，送儿还故乡。爷娘闻女来，出郭相扶将。阿姊闻妹来，当户理红妆。小弟闻姊来，磨刀霍霍向猪羊。开我东阁门，坐我西阁床。脱我战时袍，著我旧时裳。当窗理云鬓，对镜贴花黄。出门看火伴，火伴皆惊惶。同行十二年，不知木兰是女郎。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双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诗中的故事情节完整，亲切感人，富有传奇色彩。通过生动曲折的叙述描写，成功地塑造了一位纯真朴质勇敢豪放的巾帼英雄形象，而这样的艺术形象在以往的文学作品中尚不曾见过。在艺术上，《木兰辞》中运用了很多民歌常见修辞手法，如复叠、排比、顶针、比喻、夸张等，句式五、七言杂用，生动灵活，错落有致。语言上以质朴的民歌语言为主，也有一些颇为工丽的偶句，应属文人加工的痕迹，但由于全篇气势强健，语意流畅，这些句子在篇中非唯不见堆砌，反而在语言的疏宕之中，增加了几分明丽。

## 九、结语

魏晋南北朝文学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地位，近年来已日益为人们所重视。回顾这四百年文学发展的轨迹，不难看出，作为一个文学的自觉时代，此期间文学对后世的贡献是多方面的。各种具体的文学体裁，无论诗、赋、骈文、小说、文学批评等等，在内容与形式方面都有很多意义不凡的创新开拓；其作品中表现出的强烈个性风格和很高的审美情趣，亦为前人所不具备并深远影响后世。不过若从文学形式本身的独立发展角度看，此时期文学最大的贡献，或许莫过于对文学作品华美形式的重视强调，并进而通过四百年的反复探索，最终基本达到了作品形式与内容之美的较好结合。

简言之，在古代文学中，“文”与“质”之间本有一种对立统一的关系，《论语》有“文质彬彬”之语，对内容和形式都显得同样看重。但是在“独尊儒术”，文学为政治附庸的汉代，“文”始终从属于“质”，文学的形式美从来没有得到过真正重视，更遑论单独加以研究探讨。汉末以来，这种情形渐渐有了改变，建安时期的作品，既有反映社会现实，积极奋发进取的慷慨之志，又有缘情尚气，注重个性与抒情的艺术审美特色，二者的完美统一，即是人们所说的“建安风骨”。不过建安文学前承两汉，后启正始太康，意蕴风格上实有“汉音”和“魏响”的微妙区别，前者主要遵循的是从风骚的“诗言志”到乐府民歌“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现实主义传统，后者则开启了流连深情，注重藻采，强调作品艺术表现技巧即文学形式美的重情唯美倾向，不论后世如何褒贬，这后一种倾向很大程度上代表了时代对文学意义功能的新认识。从曹丕提出“诗赋欲丽”到陆机“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的主张，不难发现，作家将文学的着眼点放在作品自身艺术本质上的同时，也就突破了传统的言志载道的政治功能限制和“发乎情止乎礼”的情感约束，作品的形式美和对人心的娱悦功能都得到了强调。此后数百年中，创作中的传统和新变两种倾向此消彼长，在特定的时代风气中，文学的艺术形式美得到了更多重视，无论在创作实践还是在理论批评上，为文的技巧、方法、运作规律等都得到深入的运用和研究。在此期间，有时作家对艺术形式美的追求完全超过了对作品应有的骨力与思想内含的重视，以至出现文过其质，华丽空虚，形式与内容割裂的情况，显得偏离了文学健康发展的轨道。为此，这一时期的文学常常受到后人批评。

然而，舍去我们个人情感趣味的好恶，从整个古代文学发展史角度看，这一时期文学创作对其中审美娱悦功能的强调和对辞采、声律、俳偶、隶事等形式技巧的看重，不仅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甚至可以说是必要的。在某种意义上，刻意讲究文学的形式美，对于仅视文学为政治教化工具的传统是一种矫枉过正的改造，最终将使文学创作达到更高层次的“体被文质”，为进一步繁荣发展准备条件。所以，在南朝后期的文学批评著作里，就可以看到“情采”、“文质”、“风力”与“丹采”并重的一系列主张，《文心雕龙》提出的“衔华而佩实”、“丽辞雅义，符采相胜”；《文选序》要求“事出于沈思，义归于翰藻”，实际上都显示了文学的内容与形式在经过一段时间的分离之后，已开始趋于合一。而这时的文质并重，已不仅仅是建安风骨传统的简单回归，其内涵比起建安时的“彬彬之盛”，显然是更加丰富和充实。最后在庾信入北后的创作实践中，丰满的情感内容和形式技巧、遒劲的风力与明丽的风采，以至北方的淳朴与南方的婉丽之间，得到了相当和谐的统一。

其雄浑遒丽的风格和精微细致的艺术技巧，都直接影响到盛唐之风。

从宏观上看，这一过程是一个内容与形式由合到分，又由分到合的否定之否定过程，在此过程中，文学作品的思想内涵不断深化，形式不断趋向完美。文学的主流也不断吸收涓滴细流，最终百川汇海。而此后文学发展的盛况，充分证明了这一过程的价值。

# 中国魏晋南北朝艺术史



## 一、魏晋南北朝艺术概述

一切艺术都与艺术家自身的人生体验密切相关，或者说都为艺术创造者自身的社会生活所制约。魏晋南北朝艺术在中国艺术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地位突出，源于当时的社会生活比较首次取得了封建大一统局面的秦汉时代有着极大的不同。

秦汉时期中国社会生活的主题是统一，无论先秦遗留下来的儒家讲“爱人”，道家讲“做人”，法家讲“治人”，墨家讲“待人”，名家讲“辨人”，阴阳家讲“识人”，都是讲在统一的封建专制国家统治下如何生活；汉武帝支持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实际是为了强化文化统一的一种措施。就艺术领域而言，周人庄重神秘的宗法血统观念，秦人强悍朴实的征服作风，楚人自由想象的创造精神，都在汉代社会生活中取得了趋同，形成“乐以道和”的共识，即将为群体的政治转化为为政治的人生，进而产生为人生的艺术。于是，无论音乐、舞蹈、绘画、书法、雕塑、建筑、文学、工艺，都无法摆脱礼教的影响、政治的制约。

秦汉时期建立起来的封建大一统局面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受到了极大的破坏，除了西晋时有一个短暂的、在名义上统一的气象，自公元189年至公元589年，中国都是在两个以上的封建政权分割统治之下。虽然每一个封建政权的统治者都或多或少表现出追求统一的要求，不过，总是力不从心而分别维持现状。这样一来，秦汉时期统一的文化气氛已经消失，给了各封建割据势力自我表现的机会。随着各少数民族贵族入主中原，佛教终于异军突起，蔚为大观，形成文化艺术领域自我表现活动的添加剂。在这样一种情况下，与宗法血缘观念密切联系的礼教伦理势力稍受压抑，而原始与宗教性质的艺术生活显得生机勃勃。创造性的冲动情感在艺术家身上多少得到了恢复，于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有一个扑朔迷离的艺术世界，令后人叹为观止。宗白华说：“汉末魏晋六朝是中国政治上最混乱、社会上最苦痛的时代，然而却是最精神上极自由、极解放，最富于智慧、最浓于热情的一个时代，因此也就是最富有艺术精神的一个时代。”介绍这个时代的艺术，实际正是展示这个历史前进过程中的重大转折与变革。

## （一）三国两晋艺术概论

三国时期，群雄并起，战乱导致“鸡犬亦尽，墟邑无复行人”，“吏士大小自相啖食”，西汉统治者建立的儒家“仁政”名教一下子威信扫地。人们在朝不保夕、生离死别的痛苦中蓦然回首，发现尧舜之治、太平乐土都是虚妄之谈，唯有自己求得生存才是现实。于是，对个体生存的价值意义的探求逐渐成为社会风尚。作为革新政治代表人物的曹操，崇尚疏弛之士，轻视节行之人，以“唯才是举”的旗帜，与东汉世家大族把持的选举权相抗争，更促使个体才智在治国用兵时崭露头角，在艺术创作时也可以直抒胸臆，或者在政治条件险恶时向道家靠拢，越名教而任自然。

儒学与道家思想合流，这是魏晋玄学得以产生的基础。玄学一方面作为封建士人在政治重压下逃世的精神寄托，另一方面也反映出士人自身对于理想人格的追求。受玄学影响的魏晋艺术作品由此而产生美的自觉，即由人自身形象之美向文学、书法、绘画方向以感情移借的方式转移。

就艺术形式而言，魏晋艺术开始于书法。书法是与文字有密切关系的艺术，中国文字起源有造字“六书”之说，其中“象形”与“表意”决定了中国文字本身便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写字人的思想情感很容易渗入所写的字中。从中国文字发展看，无论西安半坡彩陶上的刻划符号，殷墟、周原的甲骨文，周代的金文，还是秦代的小篆，两汉的隶书章草，都是一种帮助并代替记忆的实用系统，为了使用的便利，便有不可避免地走向简化的过程，各种绘画使用的抽象装饰，在中国文字中本来就并不多，到了需要简化时，自然剔除干净，所以并无书画同源的理由。只是写字人思想情感倾注于字体、结构、笔势、用墨之中，却又少不了审美判断，这样写字便成了书法，也就可以成为一种艺术。魏晋玄学既然有着强烈的个体选择倾向，而且借道家思想作自我精神解脱的逍遥游，在书法艺术上便会出现更多美的自觉。三国时魏景元年间之李苞通阁道题名，系摩崖刻石，隶书中间用楷体，已见书法变化端倪。钟繇在由魏入晋的书法变革中自习三体，其中“章程书”为八分汉隶，用来“教小学”，即传统书法。“铭石书”为正楷，这是当时时髦的新体，“行书”则是平时自己随便写作用体，史称“三体皆善，而行书尤为世所称”，说明魏晋世风是赞许多一点个体追求的“行书”的。正因为有这样一种世风推动，才出现了“书圣”王羲之。他的楷书、草书均已难觅真迹，唯“定武本”《兰亭序》和唐怀仁集字《大唐三藏圣教序碑》可见行书气象。他的书法自由潇洒，或宛如游龙，或翩若惊鸿，正是个人审美意识寄托于字体、笔意、结构、走势的结果。王羲之之子王献之，更进一步发展了这种自由精神，将行书发展为“今草”，也称结构微妙的“小草”、“游丝草”。草书一旦成为世风，书法便由实用为主转为艺术为主了。这时，书法的性质可以说与绘画的性质相同，这是魏晋艺术在中国艺术史上所建造的一座里程碑。

步书法之后尘，魏晋绘画以令人耳目一新的姿态，在中国绘画史上地位突出。艺术家对个体人格的追求终于从昼思夜想跃然纸上，出现大量的具体人物画。《世说新语》卷中上《赏誉》第八注引“顾恺之《画赞》曰：涛（竹林七贤之山涛）无所标明，淳深渊默，人莫见其际”，至少说明顾恺之曾为

---

《晋书》卷四十三，《王衍传》。

《晋书》卷55《潘岳传》。

山涛画像。中国的绘画艺术几乎与中华文明起源相伴随，仅仰韶文化彩陶上那些飞奔的鹿，跳跃的狗，爬到盆边的青蛙，便可说明先民曾仔细地观察与再现生活。不过从彩陶与青铜器上的纹饰看，中国绘画的抽象化与符号化较早，尤其是青铜器上那些代表祖先与自然神力的威重神秘，更令人费解。虽然就实用性而言，这些纹饰图案对异族是威吓的符号，对本族是庇护的神力，不过，毕竟已经高度抽象化为装饰物，失去了个人在其中的任何地位。秦代以仿实物的工艺制造代替实物殉葬，如秦始皇陵从葬兵马俑坑便出现数千人俑。不过，人俑的身体与头部是分离的，每一个人头可以任意放在某一具身体上，可知这数千武士俑仍作为一支军队的整体而制作，并非一种个体选择。这样一来与秦俑有关的彩绘，还有铜车马上的纹饰与绘画，同样服从于为群体的政治，艺术家的个性，由此湮没在统一气势之中。汉代绘画充满楚风，每一幅画中几乎都有天上、地下、人间的内容。自由想象远胜现实生活，各种神话人物反而占据了自然人应当拥有的位置。只有到了魏晋时代，人伦鉴识与个人的理想追求才通过绘画表现出来，《世说新语·巧艺篇》第二十一说：“顾长康（即顾恺之）画人，或数年不点目睛。人问其故，顾曰：‘本无关于妙处。传神写照，正在阿堵中’。”顾恺之追求“传神”，正是在发掘创作对象的思想，这样明确的艺术判断，可以说前无古人，而且“传神”二字，成为中国画不可动摇的传统。这样的认识上的飞跃，是魏晋绘画得以引人注目的基本原因。

魏晋时期的名画家极多，前期画家多致力于人物，如曹髦有《盗跖图》、《卞庄刺虎图》，曹不兴在五十尺绢上画佛像人物，晋明帝有《洛神赋图》、《洛中贵戚图》、《人物风土图》，卫协有《七佛图》，戴逵有《五天罗汉图》、《三马伯乐图》、《渔父图》，顾恺之有《中兴帝相列像》、《列仙图》、《三天女图》、《女史箴图》。后期画家受玄学与佛学影响渐深，当对现实失望后，不得不追求一种遗世独立的精神境界，以致山水画开始出现。顾恺之有《画云台山记》，已有从人物画向山水画转移的倾向，生于晋宁康三年、卒于宋元嘉二十年的宗炳则有《画山水序》，将“以玄对山水”作为艺术创作的动机。以自然山水寄托人的理想追求，甚至以山水的变形感觉，适应艺术个人化的创作思路，这又形成中国绘画发展的一种潮流。从这个意义上说，魏晋绘画不仅显示了中国绘画的传统风貌——传神，而且就绘画题材而言，也有承前启后的作用。

三国两晋时期的绘画与书法，是魏晋南北朝艺术的开篇，其成就已经预示这一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在艺术上将会有丰收的结果。

## （二）十六国北朝艺术概论

十六国北朝艺术，实际上是西晋永嘉之乱后至隋统一全国时期的中国北方艺术。虽然历代史家囿于华夷之辨传统观念的束缚，只以东晋、南朝的艺术理论为正统，将中国北方这一时期的艺术与五胡纷争的政治局势相联系，从而有所挑剔与贬抑，却又不能不承认有着远胜前代的伟大成就。尤其是佛教沿丝绸之路东来，犍陀罗艺术不但遍布大漠南北山麓与河西走廊，而且直入华夏文明的重心之地——长安与洛阳，确实给中国处于未死方生的汉晋艺术注入强大的生力，产生了区别于东晋、南朝的雄伟、豪放的作风。

十六国北朝艺术绝非外来或胡族文化的简单输入，这是一个汉晋文化与外来及胡族文化相互融合的“双向异化”过程。永嘉之乱以降，匈奴、羯、氐、羌、鲜卑等族相继入主中原，在战祸绵延的情况下，人民除了逃亡，似乎没有更好的选择。东晋司马氏在南方以汉族正统自居，造成士庶南渡的局面。不过，在南渡受阻的情况下，西逃仍有相当规模。尤其是三国时魏国仓慈任敦煌太守，“抑挫权右，抚恤贫羸，甚得其理。”又与西域诸胡“共交市，使吏民护送道路，由是民夷翕然称其德惠”。西晋时张轨任凉州刺史，“威著西州，化行河右……立学校，始置崇文祭酒，位视别驾，春秋行乡射之礼。”形势较内地较为安定，于是大量流民涌入河西。汉族文化与胡族文化有了交融的机会，才使得如敦煌佛爷庙晋墓墓砖画、酒泉丁家闸墓画、嘉峪关墓砖画 中反映出大量内地农耕生活的内容。其中屯垦、畜牧、蚕桑、营垒、坞壁，以及杀猪、宰鸡、椎牛、烹饪、歌舞、伎乐、驿使等许多题材，尽管不乏胡族意味，但从总体上说，仍是完整的汉晋文化风貌。

汉晋文化虽然在中国北方占有主体地位，却不可忽视自丝绸之路开辟后胡族文化的不断输入。例如汉以前中国人均以跪下来坐在自己腿上而“坐床”，到了三国时如今天的“马扎儿”一类“胡床”已经深入到中国民间。曹操在潼关与马超交战，“公（曹操）将过河，前队适渡，超等奄至，公犹坐胡床不起。”既然曹操也坐胡床，可知北方对于胡族文化很早便有理解，而且可以大量吸收引进。这样酒泉丁家闸墓画中的《音乐》图，乐伎既可以操中国传统古琴、洞箫，也可以使用胡族的琵琶和鸡娄鼓。嘉峪关六号墓室壁画中还出现了着汉官吏服装之人拉骆驼的画面。当然，胡族文化也同样向“汉化”发展，如西安碑林博物馆所藏大夏匈奴统治者赫连勃勃墓前石马，用整块巨石圆雕，刀法粗豪，马的身姿挺拔，与汉武帝茂陵陪葬霍去病墓前“马踏匈奴”石刻中的马有许多相似之处。胡汉文化合流，形成十六国北朝艺术绚丽多彩的基础。

胡族文化进入中国内地，又以佛教东传为媒介。佛教滋生在与中国远隔高山大漠的古印度，那里长期分裂割据，遭受外来入侵，缺乏对外扩张的武力，然而佛教并不凭借古印度的国家力量而在中国获得强大地位，在很大程

---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

《晋书》卷八十六《张轨传》。

徐幹：《中论·智行篇》。

《颜氏家训·勉学篇》。

曹植：《与杨德祖书》。

曹丕：《典论·论文》。

度上，便是依靠从西域向中国内迁的胡族为载体。西北胡族内迁可以上溯至汉武帝时在河西走廊与西域屯防戍边。东汉时“羌胡被发左衽而与汉人杂处”，形成胡族内迁的条件。三国时各军事集团均用内迁胡族从军，以组织骑兵，形成胡族内迁的绝好机会，到了西晋时，原华夏文化的重心陕西关中，已几乎成为胡族的聚居地。江统在反思齐万年之乱教训时报告西晋统治者说：“四夷之中，戎狄为甚……关中之人百余万口，率其少多，戎狄居半。”

西北胡族先于内地汉族接受了佛教，他们内迁，自然成为佛教东传的载体。恰好永嘉之乱后中原地区成为民族纷争之所，用汉族传统信仰不能满足各少数民族的要求，为寻求一个统一的思想准则，各族人民选择了佛教。这一方面与当时少数民族贵族反汉化心理较为一致，另一方面佛教的调和矛盾宗旨与汉族人所信奉的儒家思想也容易找到共同的基础。佛教在由民族纷争走向民族融合的时代异军突起，与佛教密切联系的石刻、绘画、建筑等艺术也有了发展的天机。

佛教石窟是十六国北朝艺术的荟萃之所。佛教石窟实际源于印度，由于公元前4世纪希腊马其顿帝国亚历山大大帝征服印度西北部地区，希腊的神像雕刻艺术得以在以犍陀罗为中心的地带生根。公元前3世纪，印度孔雀王朝阿育王时期大乘佛教抬头，出现鹿野苑、蓝毗尼、王舍城石柱和巴拉巴尔石窟。继之而起的北印度巽伽王朝、南印度安度罗王朝，也有著名佛教艺术品传世。当大乘佛教流行于大夏贵霜帝国时，兼有印度与希腊风格的犍陀罗艺术得以在公元2世纪前期产生。随着佛教在公元前后传入中国内地，具有犍陀罗艺术风格的佛教石窟也在中国逐渐产生，以开凿于公元3世纪的新疆龟兹石窟为最早，其代表为新疆拜城克孜尔千佛洞。公元4世纪以后，佛教石窟在中国北方有巨大进展，尤其是公元5、6世纪达到极盛时期，计有新疆古焉耆区的七格星石窟、古高昌区的吐峪沟千佛洞、龟兹区的库木吐喇千佛洞；河西敦煌莫高窟、凉州石窟、甘肃的麦积山、炳灵寺、宁夏的须弥山等石窟；以及山西大同云冈石窟、河南洛阳龙门石窟、巩县石窟、响堂山石窟、天龙山石窟。这些石窟一方面保留了许多犍陀罗与印度秣菟罗艺术特征，一方面结合中国文化传统，有明显的创造，显示着佛教中国化的倾向。

从石刻方面而言，佛像、菩萨像、金刚力士像均有准确的写实性，借助山石的形势，选择与生活有关的适当姿态，肩宽胸实，肌肉匀称，以轻薄贴体的服装，表现人体的生命力和力量感。

从泥塑方面而言，较石刻更为灵活地注意雕塑对象，无论是“神”还是人的形象，无例外按照不同的身份地位，采用不同的角度，进行依据个人理解的表现。如以正面像和佛经里规定的“手印”和座式，表现佛的庄严神圣。以富于变化的半侧面像与轻扭腰肢的动作，表现菩萨的优美与亲切。至于金刚力士，或在降妖伏魔的瞬间，或在负重发力的过程中，显示出远胜常人的能量。受西方雕塑手法的影响，十六朝北朝石窟中的泥塑人体比例十分准确，当然，保持中国“神似”传统，部分泥塑也有夸张。如个别菩萨头与身体的比例为一比六或一比七，使得菩萨的身段显得苗条秀丽。

从绘画方面而言，十六国北朝石窟中的壁画首先保留了中国的线描传统，但又广泛使用犍陀罗艺术的凹凸法。尤其是画人的面部，先以朱色层层

---

沈仲常：《四川昭化宝轮镇南北朝时期的崖墓》，《考古学报》1959年第2期。

黎瑶渤：《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

叠染，再用白粉画鼻梁、眼睛和眉棱，以示隆起。这种强烈表现人物立体感的明暗法是当时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成果。从绘画内容看，有大量外来生活内容。首先是佛教，法身佛、报身佛、应身佛、释迦牟尼佛、四面佛、七佛、阿弥陀佛等诸佛像，反映了外来教派说法不一。菩萨名目更为繁多，有文殊、普贤、观音、大势、日光、月光、地藏等，多著宝冠，袒露上身，著璎珞披巾、羊肠大裙，性别偏为女性，其余声闻、缘觉、罗汉、天王、力士等更为复杂多变。须大拿太子施舍，萨埵太子舍身饲虎，尸毗王忍辱等故事与佛本生谭故事一同成为绘画主题，自然将大量外来生活情况介绍出来。新疆罗布泊附近米兰壁画发现的有翼天使、罗马式驷马车、佉卢文字，已可见基督教东传的踪迹，克孜尔千佛洞中的画师像，名米特拉旦达，垂发披肩，身着镶边骑士短装，上衣敞口，翻领右袒，腰佩短剑，右手执中国毛笔，左手持颜料杯，已为学者判断为是拜占廷人。印度、波斯、希腊、罗马等外来文化的输入使得十六国北朝时期的绘画艺术较前代有重要的突破与进展，无论形式与内容都令人惊叹不已。

十六国北朝的书法因佛教东传也有重要的成就，由于写经为一大功德，文学士人开始在碑碣、石壁、佛窟中显示才华。《大代华岳庙碑》称魏碑之始，唐书法家欧阳询楷书便受此碑影响。云峰山 42 种碑刻均传为北魏郑道昭所书，以险劲之笔与王羲之的秀媚书法形成鲜明对照。魏碑著名者很多，除了如《张猛龙碑》、《贾思伯碑》等楷书范本外，洛阳、西安现存大量墓誌也极受书法界重视。此外，泰山、徂徕山、冈山、尖山、葛山、水牛山、小铁山摩崖刻石也有精采内容，尤其泰山经石峪之《金刚经》，完整无缺的字尚存 980 个，字径一尺二三寸至一尺七八寸，笔力豪放雄健，显示着艺术家的气魄和信心。

十六国北朝时期的中国人，借佛教东传而打开了自己的心窗，在“解脱”自己的精神苦闷的同时，表现出热烈的追求情感，使得艺术形式、手法、风格均有重大进步，形成大量宝贵的文化遗产，永远为后人所珍视。

### （三）南朝艺术概论

相对北朝艺术随胡族内迁与佛教东传而大规模变革，南朝艺术实际是魏晋士人反省自我的玄学精神的进一步推进。东晋顾恺之《魏晋胜流（名臣）画赞》已有建立艺术理论的尝试，梁谢赫《古画品录》、姚最《续画品录》、孙畅之的《述画记》可以说形成了南朝的艺术精神。面对北方胡族入侵的压力和宋、齐、梁、陈统治者彼此倾轧造成的政治形势的险恶，士人们移情于艺术，几乎成了一条共同遵循之路。谢赫等人总结的南朝艺术精神，其实也是南朝社会生活的反映。

谢赫在《古画品录》中提出了“六法”，实际是六条艺术标准，即“气韵生动”、“骨法用笔”、“应物象形”、“随类赋彩”、“经营位置”、“传移模写”。这里“气韵生动”基本是顾恺之“传神写照”思想的延续。“气”是艺术家内在生命向外界的显露，为一切个性的力量源泉。至于“韵”则是音响的调和，即艺术家个性之“气”如何符合节奏规律的自然流动。“气韵生动”，便是要求艺术家的个性能够传神体现，无论书法、绘画、雕塑、工艺美术，均要求从作品中反映艺术家的个性风格。这样一种几乎避开人生而专论艺术的思想，自然是对传统的“为群体的政治”的一种背叛，将“为政治的人生”用某一种艺术形式掩盖起来，这是南朝艺术勃兴的原因之一。正因为如此，绘画又出现了“山水画论”，为逃避现实人生，干脆连绘画的重点也移往自然山水方向去了。刘宋时的宗炳、王微便从游山玩水发展到描绘山水，最后总结表现自然山水的经验。魏晋玄学的“名教即自然”的观念终于由艺术家来最先体验。

南朝人在阴暗沉闷的政治条件下，专注情感于艺术生活，形成一系列富于士人氣息的艺术作品，也产生了一批以绘画见长的艺术家。宋齐时期的名画家有顾骏之、陆探微、袁倩、江僧宝、张则、宗炳、顾宝光等，以陆探微水平最高，《唐朝名画录》说：“陆探微人物画极其妙绝，至于山水草木粗成而已。”可知他恪守传统，专门致力于人物画。张怀瓘称赞陆探微“笔迹劲利，如锥刀焉”，说明陆探微力求线条明快挺拔刚劲。张彦远说：“顾陆之神，不可见其盼际，所谓笔记周密也。”显然二人是有着追求传神写照的渊源关系的。梁陈时期，统治者荒淫腐朽，艺术家为避免流俗于宫廷的淫秽内容，开始致力于佛教人物画。谢赫、姚最的画论，多少表现出他们独立不倚的追求，张僧繇作为梁武帝时绘画大师，以独特的佛寺壁画，维护了艺术家的固有价值。他在色彩方面吸收了外来影响，用凹凸画法渲染画面，甚至作不用轮廓线的完全色彩画。在创作佛教人物画时，张僧繇改用丰腴肌肤，又是对外来文化的主动吸取。正因为张僧繇有此特殊创造，唐代名画家阎立本、吴道子的作品均见其影响。与名画家继续探讨人物画创作同时，山水画在南朝迅速兴起，依文献可知：夏侯瞻画过《吴山图》，戴逵画过《剡山图卷》，徐麟的《山水图》，宗炳的《秋山图》，谢约的《大山图》，陶宏景的《山居图》，张僧繇的《雪山红树图》，都是名作，但今天却无法见到。只依据文献材料推测，颜色相当浓重，重视某一细节夸张，并且“以形媚道”，寄托个人情感。

南朝的墓室壁画坚持传统特色，以汉晋传统神话内容居多，诸如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神及兽首鸟身、人首鸟身、兽首噬蛇、兽首人身、虎首戴蛇等故事画十分普遍。由于玄学风行，《竹林七贤与荣启期》图也很多，

有意宣扬放荡纵欲的精神状貌。不过，云南昭通后海子霍戈墓壁画也绘有汉族与少数民族共同组成的武装骑从，少数民族披毡、赤足、梳“天菩萨”发型，说明汉族在中国南方与少数民族交往规模扩大，民族融合的向心力日益增强。

南朝通过海路也输入了佛教，于是印度、波斯、希腊文化也在中国南方出现，南京与丹阳南朝陵墓前的石刻雕像与石柱便是这一时期中外文化交流的产物。六朝陵墓石刻在南京有 25 处，丹阳有 10 处，以宋武帝刘裕陵前石辟邪，陈文帝陈蒨陵前辟邪、天禄，梁武帝萧衍陵前石麒麟、萧秀墓前石狮最具代表性，这些石兽均有飞翼，翼兽雕刻源于古代亚述，既西传希腊，也东传波斯，当时进入了中国。梁武帝萧衍之父萧顺之陵前还有希腊式石柱，上刻瓜棱形凹纹，类似希腊爱奥尼亚式石柱。柱顶有中国式承露盘，盘下有小石兽立体雕像，这又是希腊化波斯的艺术风格。南朝的外来文化因素虽然较北朝为少，不过，中国文化既然是一个整体，便不会背离这一特定的中外文化大融合的时代潮流，这样在石刻艺术方面，中国的南北朝的共同性是十分明显的。

南朝的工艺美术代表了魏晋以降中国工艺美术的发展水平。首先是漆器，出现了夹紵造象，又称干漆造象，不怕日晒雨淋，而且轻便易携带，被佛教徒用来做广泛宣传用。漆器又有绿沉色漆，即暗绿色漆，深沉、肃穆，如物沉水，应用于各种器皿。还有金玉镶嵌漆器，用于案几，配合木雕，以示华贵。织绣工艺以扬州与成都最为发达，通过丝绸之路运销西域，吐鲁番地区出土的丝绸织物有很多是南朝的产品。南朝的青瓷施釉厚且均匀，明朗的青色中出现有规则的褐斑釉，为后来的多色釉瓷开辟了道路。目前所见南朝瓷器有罐、尊、壶、杯、碗、盘、盒、盂等用具，也有鸡、鸭、猪、羊等动物明器，正是汉晋生活的延续。至于瓷器出现印贴、刻画、模印等装饰方法，又有“鸡头壶”一类日趋优美的秀气造型，则体现了当时社会的审美风气。

南朝艺术是在封建统治重压下艺术家以艺术作品表现个性与理想追求的产物。虽然这些艺术品有不少逃世意味，却不乏艺术家对人生的热烈情感。于是，自由幻想的羽翼可以借各种形式与各种机会而展开，并且得以在一定的范围内飞翔，终于形成了为统治者所忽视的一处天地。王微在《叙画》中说：“望秋云，神飞扬；临春风，思浩荡。虽有金石之乐，珪璋之琛，岂能仿佛之哉！”正是有艺术这一块属于艺术家自己的天地，所以他们才能将有限的生命化为无限的创造，使得中国艺术精神得以在此时不断升华，在那凄风苦雨的漫漫长夜，闪烁出智慧的光辉。



## 二、绘画

魏晋南北朝绘画，承前启后，五彩缤纷。士人画家，改变汉代粗旷、繁复的风格，向精密技巧方向发展。他们重视传神写照，尤其善于表现人物性格。他们又从人物画向山水画过渡，并将外来技法运用于个人的创作实践，形成诗书画统一的艺术整体。不知名的工匠在墓室、佛窟建造过程中，紧密联系生活，在宣传佛教教义时也不忘自己对人生的理解，构成了石窟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绘画使得当时人们的生活较前代大为丰富，即使在身受痛苦时也对未来抱着希望。于是，绘画在魏晋南北朝艺术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 （一）墓室壁画

墓室壁画源于古代的殉葬传统，古代人总想给死者多带一点东西到另外一个世界去，然而，墓冢总是有限的。在实际目标不能达到时，有了以绘画为死者制造理想境界的想法，并逐渐成为一种实践。正是这些壁画寄托了活着的人的理想，于是墓室壁画便有许多人们向往的内容。解释各墓室壁画的意义，还是一件十分困难的工作，然而便也造成了这些文化遗产引人入胜的原因。

## 1. 魏晋壁画概述

魏晋壁画分为墓室壁画、宫室壁画、寺观壁画三类。墓室壁画与宫室壁画多反映现实生活，寺观壁画多表现宗教内容，却也曲折表现着世俗情感。

由于魏晋时期的宫室壁画与寺观壁画今已难见真迹，因此魏晋壁画主要以墓室壁画与墓砖画为主，其发现地点集中于辽宁省辽阳及甘肃省河西走廊地区。

辽阳的十余座壁画墓“除北园一墓外，题材与中原晋墓的随葬陶俑有很多吻合处，随葬品也很相近，故大抵属西晋时代”。壁画内容主要反映死者生前的生活，如辽阳市东北郊棒台子屯二号壁画墓中有门卒、宴饮、车骑、车列、楼宅，显然是留恋生前的贵族生活情景。辽阳县南雪梅村壁画墓一号墓有宴饮图，这与当时士人以饮酒聚会提高生活的密度有关。辽阳魏晋墓室壁画作风朴素、自然、豪放，画法多用勾线填彩，与中原风格较为相近。

与辽阳距离不远的吉林辑安县通沟高句丽墓室壁画无论绘画内容与技法均较内地十分接近，如舞蹈者墓冢中，主室四壁，描绘了死者生前宴饮、舞蹈、出行、狩猎的情况。其中《狩猎图》无论人物、山林、走兽，还是勾线与用色技巧，均与敦煌莫高窟 249 窟窟顶狩猎图像几乎完全一致。图中猎手回身射鹿，姿态生动，鹿与虎拼命奔跑，充满活力。《舞蹈图》中上层五名舞女，举手起舞，三人短衣长裤，二人长衣，皆束腰，身姿优美，衣著上有散点花纹，衣裤的襟袖均缘以宽边，以示高句丽民族传统。还有《角抵图》，角抵即摔跤，这是中国的古代游戏，不但高句丽人流行，在中原地区也乐行此道。

河西地区的魏晋墓室壁画保存最多，尤其是三国以降，中原屡为战场，河西走廊反而安定，于是这里人们的生活较内地正常。嘉峪关城楼下墓室的每一块砖面上都绘制一幅图景，题材广泛：如《女主人宴饮》，有女贵族享受美味佳肴，仆人或切肉，或烤肉，或做面食，或烧火，或取调料。畜牧、耕种与坞堡图，反映了当时豪强地主势力发展的情况。嘉峪关市新城魏晋壁画墓群，保存有 600 余幅壁画，是魏晋时期社会生活的全面反映。其中农耕、放牧是河西走廊经济生活的主要内容，桑蚕丝帛图则是丝绸之路向西延伸的实证。狩猎、军事内容则与当时此地不时发生战争有关。其余如石庙子滩壁画墓，酒泉下河清 1 号、18 号墓，下河清五坝河墓，永昌县东四沟画砖墓，进一步证实了河西地区作为文化交流的必经之途的独特作用。

魏晋壁画遗产既然以墓葬画为主，就内容而言，具有表现生产活动多，表现豪族地主生活情况多，表现少数民族人物形象多的特点。嘉峪关一号墓壁画中有“段青”画像，段氏为河西大族，段青应为某一豪强地主。从壁画中可见部曲，奴婢在庄园内放牧、耕作、建筑、植树情况，豪强地主们饮宴、狩猎，观赏乐舞。嘉峪关新城 6 号墓中有短衣窄袖、垂发赤足的采桑女，应为胡人，或着胡服的汉人。3 号墓中有髡首、后脑留发的鲜卑人。

魏晋壁画造型简练，色调明快，构图活泼而鲜明，以奔放飞动的线描为造型基础。壁画气势足以传神，但显得简率，保留浓厚的民俗生活气息。正是魏晋壁画的技法传统为佛窟艺术打下基础，至少从敦煌莫高窟壁画便可以明显地看到河西魏晋壁画传统的深刻影响。

## 2. 嘉峪关墓群壁画

嘉峪关是明代长城的西端，位于河西走廊中部，其附近戈壁上甚多古墓，1972年发掘了酒泉至新城的上千座古墓中的8座古墓，除2号与8号墓无壁画外，其余6座古墓共得600余幅壁画，基本保存完好，色泽如新。

这些壁画皆为魏晋壁画，大幅壁画是在几块砖面上用筛过黄土掺合少许胶性物抹平作底，然后用土红色起稿，再用墨线勾勒定稿，继而用石黄、白、朱、赭石、粉黄、灰、浅赭等色施彩。这种大幅壁画数量甚少。小幅壁画在一块或半块砖上用刷得甚薄的含胶白垩土作底，作画过程与大幅壁画相同，只是用色较单纯，以墨、赭石和朱为主。

壁画除了珍禽异兽图像和装饰图案绘于门楼上之外，其余皆在墓室中。题材计有农桑、牲畜、酿造、出行、宴乐、狩猎、庖厨、生活用具、兵屯、荣垒、穹庐、建筑装饰等。数量虽多，内容大致雷同，由于均取自社会现实生活，于是通俗易懂，可以视为魏晋时期河西风貌的再现。

这些密切联系生活的壁画按照一定的格式和粉本绘成，出于当时民间画工之手，客观而真实地再现了当时阶级对立的状况。出行、宴饮、乐舞、庖厨、农耕、牧畜、狩猎、绢帛、用具等画面表现了统治者的权势与财富。至于坞壁内农耕、畜牧、兵屯、采桑、家役等反映了被压迫者悲惨生活。生活情节经过画工们的艺术处理，给人以朴实的感觉。

在这600余幅壁画中，极少精灵神怪图象，仅是表现生产、屯戍活动的画面便有八、九十幅。农业题材在其中有34幅，从犁地、播种以至收获皆具备，还有新式农具、牛耕、畜拉铁齿耙、碎土保墒技术等内容。畜牧业题材有38幅，这与河西地区经济亦农亦牧有密切关系。蚕桑业壁画很吸引人，从事蚕桑业的有妇女、儿童、胡人。此外，果木种植、滤醋、制陶、狩猎等生产活动，也是中国绘画遗产中难见的资料。

嘉峪关魏晋壁画更是社会生活的忠实记录，一号墓《耕播图》中两个丁男扶犁耕地，两名妇女随之持铧播种，再后面两个了男驾牛“空曳劳”。一块地上出现四个丁男同时耕作，显然并非是一家人，应是当时豪强地主庄园使用部曲、奴婢等依附农民进行耕作，形成特殊的劳役剥削形式。5号墓《饮食图》中奴婢列队端菜肴进奉，正是豪强地主奢侈生活的写照。6号墓《宴饮图》中女主人用餐，有奴婢在背后打扇，阶级关系一目了然。5号墓《驿传图》中驿使持信筒乘马飞奔，可知当时中国有效的通讯管理手段。

嘉峪关魏晋壁画又有独到的艺术技巧。壁画内容并非简单地罗列对象与堆积事物，而是加以艺术概括，以精练的笔墨表现复杂的事物。3号墓《屯营图》与《屯垦图》均以最鲜明的特点来替代不必要的枝蔓。屯营只有将军与两名侍立士卒，其余皆是军帐，省略了其它士兵。屯垦则上半部士卒操练与下半部两个田卒耕田突出表现了军屯的性质。7号墓《六博图》博戏二人都高扬手臂，全神贯注的忘情神态跃然而出。《出行图》多每砖三骑画面，以表示大队骑兵出动，这与当时普遍使用骑兵作战有关。5号墓《杀鸡》用将已宰杀之鸡置入热水中去毛的情节，6号墓《宰羊》是屠夫将羊绑上屠架，羊尚在奋力挣扎的情况，羊下方置一陶罐以接羊血，看来当时河西人喜食羊血。7号墓《宰猪》取猪已绑上屠案，被宰杀后，屠夫以手试猪还有气否的场景，十分生动。6号墓《牵骆驼》中牵驼人步履从容，骆驼长毛垂顶，缰绳稍松弛，以示骆驼在戈壁缓缓前行。5号墓《守门犬》正在狂吠，脖子上

锁有一条铁链，欲前扑不能，显示出画匠对生活观察的细致。

这些壁画的作法是先用几笔土红色线条略为起稿，然后用墨线勾勒而成。所绘对象的轮廓、形象不仅形似，比例也基本准确。构图有明显的呼应，如5号墓《扬场图》农夫持杈扬场，前方一只小鸡圆睁眼睛，欲啄谷又顾忌农夫驱赶，农夫身后两只公鸡也显得迟疑，不敢轻易向前。人物形象也有表现，6号墓男主人肥肉饱绽，骄横而贪婪；女主人紧锁双眉，面对锦衣玉食仍是寂寞、空虚。画面的层次也有明显进步，一号墓一块砖上画14头牲畜，牲畜和人物图象不重叠，只展现了图象的广度，未能处理好图象远近的变化。时代稍晚的5号墓，改变分层排列法，六匹马以图象重叠，远近变化使疏密得当，马的神态也显得生动。

壁画的色彩保存较好，以赭石和红色为主，色调热烈。色彩的浓淡、位置和画面的线条配合得宜，虽然画面上有些地方也用重彩点染，但只要与线条关联的大片色彩，都采用淡色，避免线条负荷太重，破坏画面明快和谐的气氛。以纯黑色表现牛、羊、猪、犬的图象，省略了轮廓线，改变了以线为主、以色为辅的传统技法，这是嘉峪关魏晋壁画的创新。诸技法中最有价值的是线条，画工尤其注意运用线条的粗细变化表现所绘对象的轻重、刚柔和动静差别。为显示牲畜脊背的圆健，往往粗线从动物鼻端一笔到尾，柔软的腹部，则用富于弹性的细线来表现。人物衣服的下垂部分往往用粗线，以显得稳重，房屋坞壁往往用简练的轮廓线表示其庄严与完整。这种运用线条粗细变化来突出绘画内容的手法集中显示了魏晋墓室壁画的艺术水准。 —

### 3. 十六国北朝墓室壁画

十六国北朝墓室壁画反映了民族纷争到民族融合的特定历史时期文化交流的各方面成就，由于墓室主人多为统治者，有可能请水准较高的画工为自己的墓室作画，因此这些墓室壁画显示出较高的艺术价值。

十六国时期墓室壁画以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墓、新疆吐鲁番哈喇和卓五个墓室、甘肃敦煌县佛爷庙翟宗盈墓、酒泉县崔家南湾 1、2 号墓，酒泉丁家闸 5 号墓等为代表。北燕冯素弗 1 号墓中的彩画大部分均残脱，留有日中金乌、月中玉兔、星、云、鸟形回纹构成了银河奇观。此外，头戴二梁冠的人头像，2 号墓的人物、出行、家居画面，与嘉峪关魏晋壁画十分接近。吐鲁番哈喇和卓五个墓室中的壁画多为写实内容，表现墓主人生前生活情景，贵族夫妇端坐高堂，宴饮享乐，庖厨下美味佳肴满架，高堂美酒飘香。倩女伴乐音起舞；庄田上土地平整、亩成片，禾穗丰满；打谷场上各式农具齐全，如脱粒的连枷，扬场净谷的木锨，粉碎粮食的臼、磨，耕地、碎土的犁、耙，一应俱全。贵族男女乘马出行，有部曲前呼后拥。吐鲁番哈喇和卓墓室壁画风格、题材、技法均与内地如此接近，更反映出西域本为中华文明古国有机整体的一部分。酒泉丁家闸 5 号墓前室壁画如汉代画风有天、地、人间三部分景物。天上的境界绘有日、月、东王公、西王母、三足鸟、九尾狐、青鸟、神马等传统题材，人间部分是墓主人宴饮或出行场面。画中的羽人身披用鸟羽制作的衣服，身后生有双翼，在天上自由飞翔。其结构之宏大，画艺之精细，可视为十六国墓室壁画中的精品，佛道思想共入画中，显示文化交流的存在与扩大，以及壁画水平的提高。

北朝墓室壁画与墓内木板漆画、石棺床线刻画相映争辉。北魏墓室壁画以山西大同北魏司马金龙墓出土遗物为代表，北齐墓室壁画主要有河南安阳北齐墓、河北磁县北齐高润墓室壁画为代表。北周墓室壁画首见于陕西北周杜欢墓所存三幅图。这些艺术作品有明显的道教传统神像与儒家观念，却也渗入了佛教内容。儒、佛、道尽管三家论争，甚至演成政治上的激烈冲突，但在艺术上却不免相互补充，甚至是相互依托。这是中国文化得以不断发展的动力之一。

大同北魏司马金龙墓中木板漆画内容丰富，根据西汉刘向《列女传》内容绘出如汉成帝、汉成帝班婕妤、李充妻、卫灵公、卫灵公妻等人物及其故事。18 幅画皆有文字题记和榜题，以儒学士人宣扬的帝王将相、烈女孝子、高人贤士故事，标榜鲜卑贵族“汉化”政策的成就。画面设色十分富丽，浓淡渲染的技法非常成熟，在厚实的色层中，又可以见到连绵不断、悠缓自如的线条为造型的基础。人物设计改变了中心人物明显大于陪衬人物的传统，一方面中心人物与陪衬人物大小差距不很大，一方面减少陪衬人物，使构图简明，主题突出。

安阳北齐墓壁画已残缺，可见穿红衣、白袍，双手捧物的男侍与红衣白裳双手拱于胸前的女侍，还有抱婴儿的妇女。画法是以墨线勾出轮廓，再施红黑彩色填充。基本是汉晋技法的延续。磁县北齐高润墓室壁画也是以墨线

---

《通典》卷五十五《礼典》。

《三国志·吴书》卷 2《吴主传》。

《考古》1979 年第 3 期《河北磁县北齐高润墓》。

勾轮廓，再以朱、黄、紫、青等色彩晕染、平涂。不过，人物造型清逸，男侍身穿斜领窄袖长衣，女侍圆领上衣，曳地长裙，多少带上了一点胡风。1979年在山西太原王郭村发现的北齐东安王娄睿墓壁画最多，长21.03米的斜坡墓道两壁分上中下三栏，绘出仪卫出行、归来场面，成群的骆马，分组的骑卫，吹角的乐队组成了节奏鲜明、气势宏大的画面。天井及甬道部分，上绘神兽、云气、摩尼宝珠和散花，下绘拄班剑仪刀的门吏。墓室顶部绘天象及十二生肖代表的十二时辰，下沿起券部位绘四神，后壁上方残玄武的部分形象。左右两壁上方绘羽人前导及仙人乘龙虎升天情景，并有雷公击连鼓的画面。墓室后壁绘墓主人坐帷帐内，左右壁有备出行的鞍马牛车，前壁门洞两旁画树下侍卫。专家认为“此墓壁画技艺卓绝，决非一般画工所能致，很可能出自擅画鞍马人物的北齐宫廷画家杨子华的手笔”。

陕西北周杜欢墓三幅图，一为半身中年人像，手执柳条，一为小孩胸像，一为抄手而立女像。画像人物身体瘦削，面目秀美，神态哀愁，很有新鲜感，类似于敦煌壁画中隋代供养人像。北周壁画以1983年发现于宁夏固原深沟村李贤墓壁画最重要。墓道左右壁有二十名头戴小冠，身著明光铠或宽袖风衣，足穿麻鞋，拄举仪刀的仪卫，身高接近真人，神情威武。墓室四壁有女侍伎乐多人，女侍手执团扇或拂子，伎乐或执桴击腰鼓，或伸手拍羯鼓，神态安详自若。壁画勾线挺劲，人物脸部及衣纹皆施晕染，所有人像均作独幅形式安排，可称佳作。

十六国北朝墓室壁画在民族融合的历史潮流中取得极大的进展，无论色彩的绚丽，勾线的准确，构思的巧妙，都令人惊叹不已。在这战祸不止的时代，艺术家或许只能以艺术创作作为个人的精神寄托，于是在这些墓室中，留下了令人神往的艺术品，显示在任何艰苦的条件下，中国人都对未来抱以信心和希望。

#### 4. 高句丽墓室壁画

高句丽作为中国东北边疆少数民族在魏晋时期形成较大势力，聚居于鸭绿江两岸山地，以吉林省辑安县通沟为其中心。南北朝时高句丽人扩展至朝鲜半岛中部，于是在吉林辑安地区与朝鲜平壤地区发现了风格相近的墓葬壁画。

高句丽壁画分三期，一期以吉林辑安通沟墓葬壁画为代表，以现实生活为主题。二期为北魏时代，如麻线沟1号墓、通沟12号墓、3室冢等。一方面有现实生活题材，一方面受佛教影响出现莲花图案、顶光伎乐天人、护法力士等内容。三期为西魏、北齐时代，现实生活题材绝迹，儒学惯用的四神图象占了统治地位。再加上大量以宗教神话为题材的内容，形成类于寺观艺术的特征。

20世纪30年代以来，辑安附近先后发现高句丽壁画墓20座。早期墓为辑安万宝汀墓区1368号墓、舞蹈墓、角抵墓，筑墓石材粗糙，墓室壁画面预先抹白灰皮，然后绘壁画。壁画内容简洁，万宝汀1368号墓仅在白墙上用墨绘制梁架立柱、舞俑、角抵二墓，顶部绘日月、星辰、奇兽、飞禽、飞仙、莲花等；四隅影作斗拱图样，四壁绘墓主人夫妻宴饮、歌舞、角抵、牛车出行、狩猎等；甬道左右耳室绘有树木。各画几乎都采用风俗画形式，明显受内地汉魏墓室壁画的影响。

中期壁画以通沟12号墓、麻线沟1号墓、长川1号墓、3室墓等为代表，相对年代在5世纪中叶至6世纪初。壁画仍绘白灰皮上，题材仍是墓主人生活起居，增加了戎装战斗、侍卫、礼佛等新题材。部分墓顶部抹角石上出现四神、托梁力士形象，还有兽面人身鸟爪的方相氏，看来祈求亡灵安全已成为壁画的重要内容。长川1号墓前室右壁以巨幅面描绘乐舞百戏和山林逐猎活动，前室藻井第二重顶石所绘墓主体佛及供养菩萨像，是研究佛教东传的宝贵资料。

晚期壁画以四神墓、五盔坟墓、5号墓为代表，已近6世纪中叶，由于筑墓石材修琢工整平滑，所以绘画不再用白灰皮，直接绘在石壁面上。再无反映世俗生活内容，甬道壁面绘力士，墓室四壁画巨幅四神，配莲花火焰网状图案，部分图案中央加绘头戴龙冠、褒衣博带、手执团扇或麈尾的人物，四隅画方相氏，梁枋绘忍冬纹或蛟龙纹图案，抹角石侧面绘人面蛇身的日神、月神及乘龙驭凤伎乐仙人、锻铁制轮人、握笔作画仙人，盖顶石绘蟠龙或龙虎盘绕。传统高句丽服饰消失，说明该地与中原地区文化已经趋同。于是，在晚期高句丽壁画中可以发现许多与敦煌壁画近似的内容。



## 5. 东晋南朝墓葬壁画

东晋南朝的墓室壁画保存较少，但也表现出强烈的维护汉魏传统的倾向。1955年在河南灵宝坡头村发现砖砌大型多室墓为中原所见唯一晋壁画墓，在前室券门上方残存车马出行壁画多幅，画面高约45厘米。江南地区也有零星晋墓壁画，如浙江上虞东关东晋“太宁壁画墓”，墓内残存人物、凤鸟彩绘形象。1963年在云南昭通后海子发现东晋太元年间霍承嗣墓，墓室壁画分上下两栏，上栏绘云、鸟及四神，北壁下栏画墓主人持麈尾坐堂，旁设旌节、兵阑、华盖等仪仗。另绘有“夷汉部曲”、铠马、家丁、宅邸在其他壁上。壁画技法拙稚，似是西南地区摹拟内地的作品。

东晋壁画最丰富者为1982年发现于辽宁朝阳袁台子的石室壁画墓。壁画内容主要为日月星云、四神、门吏、墓主人夫妇宴饮、宅第、庖厨、祭奠奉食、狩猎、牛耕、车骑出行等。妇女挽高髻，贯朱笄，发饰华丽。《狩猎图》中有戴黑帻的武士弯弓追射群鹿的生动场面。

南朝墓室壁画发现极少，迄今只有河南邓县学庄彩色画像砖墓一例。该墓券门上方画饕餮面及飞仙。券门两侧，各画一拄剑门吏，形象准确，敷彩庄重典雅。墓室所嵌画像砖均是模印后赋彩，内容丰富，并有墨书文字。

墓葬壁画作为中国世俗艺术作品，较多反映了中国的社会生活。魏晋南北朝的墓室壁画自然不会脱离豪强地主势力形成的实际情况，于是少不了统治者生前奢侈生活的内容。不过，在表现地主庄园的情况时，也有关于当时社会生产的描绘，同时曲折地反映阶级剥削压迫的现实。由于正值民族纷争至民族融合的时代，有关胡汉文化相互渗透的内容，恰好反映了那不可阻挡的走向统一的历史潮流。于是在那战祸不已的痛苦年月，人们从艺术创作中，依然可以辨析出希望的微光。

## （二）石窟壁画

石窟壁画是石窟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所谓石窟艺术，是指以丝绸之路为桥梁的东西方文化交汇而以佛教东传为标志的艺术。佛教在公元前 6 世纪起源于古印度，以释迦牟尼的四谛学说论，本无崇拜偶像的传统。不过，公元前 327 年，古希腊马其顿帝国亚历山大大帝在消灭波斯后，率军翻越兴都库斯山到迦毕试，侵入印度。公元前 326 年，希腊人到了犍陀罗，占领了当时的文化中心 叉尸罗城。虽然亚历山大于公元前 323 年病死，但希腊文化却因此在印度西北部地区生根，并且与印度佛教结合形成一系列雕塑、绘画艺术。由于这种艺术集中体现于犍陀罗地区的诸石窟山壁中，于是这种与佛教密切联系的雕塑、绘画、建筑艺术也称石窟艺术。随着佛教沿丝绸之路东传，这种犍陀罗艺术也进入中国，由此而出现中国的佛教石窟与石窟艺术，同时也导致中国的绘画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出现重大变革与进展。

## 1. 石窟的产生与分布

犍陀罗艺术是以创造佛像而产生的。早期佛教思想认为：佛陀具有超人化品格，不能具体表现其相貌，不作为偶像而崇拜。这样早期佛教圣迹均以象征手法隐喻佛陀形象，如佛足迹、佛发、法轮、伞盖、宝座、菩提树等。犍陀罗艺术打破禁忌，依照希腊神像而雕刻佛陀形像，并且以各种技法画出佛教故事人物，这是佛教艺术史上最重要的变革，时值公元前2世纪的阿育王时代。佛教在公元元年前后传入中国新疆地区，犍陀罗艺术便也同时莅临。

西汉末年，中国已可见犍陀罗艺术内容，1979年在新疆和田城南买力克阿瓦提佛寺遗址出土范制石膏质嵌在墙壁上的小立佛像一躯，残高10.7厘米，红陶范制残坐佛像一躯，石膏质小佛头一个，红陶质残佛手指一排三指，各种花纹佛身残块数件。1959年在新疆民丰县北尼雅遗址东汉末期墓葬中，发现白地蓝色腊缬棉布上所画半身裸体菩萨像。史载汉明帝时蔡愔至大月氏迎佛像归国，应是进行佛像绘制传播的一个标志。不过，犍陀罗艺术既然产生于印度西北部的诸石窟佛寺内，中国的佛教艺术在最初便也不会脱离石窟太远，结果，沿丝绸之路中国的石窟佛寺密布，成为世界上保存数量最多，分布地区最广，延续时间最长的佛教艺术遗存。

中国佛教石窟按照地区分布和石窟类型大体可分为新疆地区、中原北方地区和南方地区三大种类。其中新疆地区石窟又可分为古龟兹区（以今库车县为中心，主要有3至8世纪的克孜尔石窟和4、5世纪至11世纪的库木吐喇石窟）、古焉耆区（主要有七格星石窟）和古高昌区（今吐鲁番一带，主要有5世纪的吐峪沟石窟和9至13世纪的伯孜克里克石窟）等三个区域。新疆石窟多禅窟与僧房，多中心塔庙窟和大像窟，题材内容从反映小乘佛教过渡到反映大乘佛教，是国内仅有的小乘佛教石窟集中地。中原北方地区石窟可分为河西石窟（主要有5—14世纪敦煌莫高窟和5、6世纪的凉州石窟遗存）、甘肃与宁夏黄河以东地区石窟（主要有5、6世纪麦积山、炳灵寺、须弥山石窟）、晋豫以东地区石窟（主要有5世纪中叶以降的北魏云冈石窟、继而开凿的洛阳龙门石窟、巩县石窟，6、7世纪东魏、北齐的响堂山、天龙山石窟）。中原北方石窟5、6世纪转盛，11世纪以后衰落，反映了佛教石窟东方化的过渡。南方石窟主要有长江下游石窟（包括5、6世纪的栖霞山和新昌石窟），四川地区石窟（包括6至12世纪的金川各地石窟），云南大理剑川石窟（开凿于9至13世纪）等。

石窟艺术有石窟寺建筑、雕塑、壁画等内容，在新疆、敦煌、麦积山一带石质疏松而不易雕刻的石窟中，彩塑、壁画是主要表现形式。壁画在表现说法图和佛本生故事画方面，有单幅构图形式和横长的卷轴形式两种。前者重在表现有代表性的故事情节场面，往往把几个代表性情节布陈在一个画面中。如敦煌285号窟西魏《得眼林》故事图，一个画面中包括五百强盗与政府军队作战、被俘、又被挖去眼睛，最后得佛祖之力恢复视力，皈依佛门等一连串故事情节。后者把许多故事情节顺一个方向连续，并且用房屋、树木作为每个故事情节展开的序幕。

石窟壁画在用线调色方面有显著特征，色彩多用晕染法，表现人物肌肉

及体积感；中国传统内容出现重要变革，尤其轮廓墨线并不显著，各种图案装饰与雕塑配合布满于石窟之中。外来影响与中国传统有机结合，使得石窟内的壁画十分精彩，形成千百年来激动人心的宝贵文化遗产，同时推动中国绘画艺术不断成熟与发展。

## 2. 龟兹壁画

号称“死亡之海”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将丝绸之路分为南北两路，天山南麓的丝路北道曾是佛教传入中国的首选路线，于是古代的龟兹国，即今新疆库车地区是佛教石窟密布之地，著名石窟有拜城克孜尔，库车西南的库木土拉，库车正北的克孜尔朵哈，库车东北的玛扎伯赫、森林撒姆，焉耆西面的西克辛，吐鲁番胜金口、伯孜克里克、吐峪沟、磨朗明等千佛洞。此外，昆仑山北麓的丝路南道，所发现的木版画、壁画、藻井画、纸绢麻绢本画在风格上也与龟兹壁画大致相同，于是可以一并论述。

克孜尔千佛洞与库木土拉千佛洞是龟兹石窟最集中的地方，占西域石窟的五分之三以上，开凿时间在公元3、4世纪，保存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壁画也最多。

克孜尔千佛洞现存佛窟236个(包括1973年新发现并编号的洞窟1个)，有壁画者约160余个，受犍陀罗艺术影响极重，甚至有明显的罗马艺术风格。东汉末年壁画如47窟、48窟的飞天，69窟的供养人等，均用粗线条勾勒，肌肉部分多次晕染成立体状。38窟有身生双翼如基督教天使一般的天神。画师洞中有一幅画师临壁绘图的自画像，图中画师垂发披肩，身着镶边骑士式短装，上衣敞口，翻领右袒，腰佩短剑，右手执中国式毛笔，左手持颜料杯。铭文中的题名为“米特拉旦达”(Mitradatta)，是个纯粹希腊名字。石窟中的佛塔顶部被绘成尘状，有哥特式建筑意味，38窟涅槃佛身着紧身紧袖黑色长袍，类似于基督教的教士，还有鹰与蛇交缠图案，这是日耳曼人族徽的标志。为此，克孜尔千佛洞被西方考古学家视为最具西方文化色彩的西域石窟。

克孜尔千佛洞石窟内壁画丰富多采，早期壁画以佛本生故事为主要题材，据统计约有80余种，如大光明王本生、萨埵那本生、尸毗王本生、虚空净王本生、慕魄太子本生、月光王本生、猕猴王等。佛经中的本生故事有完整故事情节，于是图面往往容纳许多故事情节于一幅画中。如佛从做王子时遇天神受启发，到菩提树下冥思苦想进行善恶选择，结果身有双翼的天神赶到，携王子飞升天上，投入智慧泉后大彻大悟，经过诸难后立地成佛。这样复杂的过程在一幅图中表现，确有令人叹为观止之妙。南北朝以后壁画内容更为丰富，民间风俗画，大量奇花异木、飞禽走兽也以生气勃勃的姿态挤入石窟之中。69窟的龟兹供养人，13窟赶毛驴贩运丝织品的龟兹商人，175窟耕地的龟兹农民，反映了本地的生产、生活情况。虽然龟兹壁画在近代遭到西方殖民者的破坏和掠夺，但残存下来的作品仍能体现当时的艺术水准。壁画中的人物形象很美，不论画的佛、菩萨、供养人，还是佛教故事人物，多出现裸体形象。女人的乳房画得很大，很突出，这是印度壁画风格。在比例上，几何型少，曲线型多。在动态上，舞蹈化特点极其显著，克孜尔千佛洞101窟中的舞神，胸部扭向左方，臀部耸向右方，构成温柔、丰润的轮廓线；上肢的动态纯净、和谐，更是健美生动的舞蹈形象；装饰也很朴素，仅几条飘带，轻纱薄罩，显得飘逸健美。画面结构为彩色菱形方格，每一个方格里画着不同内容的佛教故事，这在中国诸石窟中是十分独特的艺术形式。

除了克孜尔千佛洞外，库木吐拉千佛洞99个窟中有40余窟存有壁画；

西克辛千佛洞 12 个窟中有 2 窟残存壁画；森木撒姆千佛洞 30 个窟中 4 个窟有壁画保存；吐峪沟千佛洞 94 个窟中仅 8 个窟有壁画。这些壁画就风格而言与克孜尔千佛洞近似，被视为龟兹壁画的组成部分。

塔里木盆地南部的米兰壁画是关于罗马式绘画的重大发现，两座圆形砖墙内壁的壁画是新疆保存最早的绘画，估计绘于公元 4 世纪以前。这些壁画多是佛教故事画，但印度色彩弱而闪族风格强。画在木板上的水粉画有一幅描绘一个有翼天使，1907 年被发现时曾震动世界，因这完全是基督教艺术。善牙太子和王妃所驾马车是罗马式驷马车。黑色板壁在波纹花饰中画有闪族人物的男女天使，还有佛像后随的比丘尼，除有印度式短髻外，基本上属于罗马风格。壁画所表现的善牙太子的头冠和犍陀罗式头冠中珠宝的排列不同，所画婆罗门都身着黄袍，用绿色和紫色作晕色，诸佛、王子、比丘、有翼天使、神灵，全用白色和玫瑰色。米兰壁画是在木板上使用水粉画，先在黄土表层涂上匀薄的石灰，在石灰未干结时，用氧化亚铁调制的青白略带淡红的颜料作底色，再绘制各种色彩的图画。使用的色彩鲜艳明朗，在技法上已经采用透视学上的渲染法，和埃及法雍的罗马绘画同属一个体系。就表现的手法和画风而论，米兰壁画属于早期犍陀罗艺术，所以具有浓厚的罗马风格。所属时代可能早到 2 世纪。约在公元 3 世纪出现的喀什三仙洞壁画技法主要用平涂烘染，间或使用粗细线条，大多采用单色，这是西方艺术手法与新疆本地民族手法结合的产物，由于时代稍早于龟兹壁画，可视为龟兹壁画的源起内容，进一步证实西域佛窟艺术为东西方两大文明体系交汇的结果。

### 3. 敦煌莫高窟壁画

敦煌莫高窟是古代中国人民高度智慧和创造才能的硕果，是人类文化遗产中的珍宝，是古代东西方文化交流所孕育的艺术明珠。虽然公元7世纪时绘满壁画和装配彩塑的1000余个窟龕在今天已锐减至492个，仍保留2公里长，4层排列的规模。计有彩塑2400余尊，壁画45000平方米，还有5座唐宋木造窟檐建筑，若再加上在1900年5月27日被道士王圆箎发现的17窟藏经洞内大量写本、经卷、文书、织绣、绘画、绢幡、拓本、印本图书、契约、信札、铜像约40000件左右，实在是丝绸之路上最具代表性的文化奇观。

莫高窟建于公元366年（前秦建元二年），一名手执锡杖的云游僧乐僧来到三危山前，落日余晖照耀山间，使乐僧仿佛看到了金光中的千佛形象，决定在三危山对面的岩壁上修凿一个洞窟。不久，法良禅师开凿了第二个洞窟，莫高窟开始形成集群性佛窟，一直修建到公元14世纪末，体现了中国艺术的千年风采。

莫高窟藏经洞于1900年，即中华民族历史上最不幸的时间（那时正值八国联军入侵北京）被发现，导致西方殖民者接踵而来，不但藏经洞内珍宝被大量盗掠，各石窟内的精美壁画也不同程度地受到剥离损害。不过，莫高窟毕竟在中国，其宏大的规模与中国文化的数千年结晶并非一时盗窃可以毁灭。新中国建立后莫高窟的保护维护工作取得重大成就，使人类文化史上稀世之珍以新的风貌面对世界。

敦煌三危山一带崖壁属于玉门系砾岩，也叫第四纪岩层，是由许多鹅卵石和沙土混合而成的地质。由于质地松脆，不宜借山壁雕刻石质佛像，于是多采用彩塑和壁画形式表现佛教内容，这便使得莫高窟壁画极为丰富，若以一平方米为一单位进行排列，连接长度可达25公里，这实在是一个令人眼花缭乱的绘画世界。

属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莫高窟现存洞窟共39个，最早洞窟为十六国时的北凉洞窟，后历北魏、西魏、北周。壁画作为这一时期石窟艺术的主要部分，十分精采。早期洞窟壁画一般都有一定的整体规划，大抵顶部画装饰图案，藻井、平棋、椽间用自由图案；四壁腰部画佛像和主题性故事画；其下画小身供养人行列；四壁上端绕窟一周，画天宫伎乐；四壁下方画金刚力士；其余壁面密布千佛，组成一个庄严神圣的所谓“佛国世界”。

敦煌魏晋南北朝时期壁画明显继承如嘉峪关魏晋墓室壁画的传统，使用线描。一般多用粗壮有力的土红线起稿，勾出人物头面肢体轮廓，然后赋彩，最后，再描一次墨线完成。由于壁画在石窟内要由人观赏，于是需较墓室壁画准确，上色完成后，普遍加描定形线，使人物形体和精神面貌更为突出。

早期壁画的线描秀劲圆润，适于描写沉静温婉的人物性格。272窟、263窟线描为早期铁线典型。北朝晚期，壁画出现动的意境，线描亦随之变化，一般运笔，压力大速度快，特别是蜿蜒曲折又顺势的长线条，有“风趋电疾”之感。

壁画的内容大致分为五类，一是佛像画，早期一般为说法图，有“三世佛”与“三身佛”之分，或佛在不同地点、时间的说法相。如263窟北壁大幅结构，中心为佛像，四周围绕舞姿优美的菩萨，上有飞天散花，佛座下有

法轮，轮下对卧双鹿，称《鹿野苑初轮法轮》，为释迦牟尼成佛后首次说法形象。249窟佛像庄严肃立，双手似为“转法轮印”，上有双龙华盖，下有宝池莲花，具有“净土变”的雏形。北魏晚期说法图场面宏大，人物众多。248窟南北壁说法图中画结跏趺坐佛像，侍立两侧菩萨生动活泼、绰约多姿。或交头接耳，或翩翩起舞，或挽臂戏游，冲淡了宗教的庄严气氛，增添了世俗情趣。作为侍从的伎乐天和飞天或弹琵琶、擘箜篌、奏阮咸、击腰鼓、吹羌笛箜篌，或扭腰振臂，载歌载舞，一片自由、和谐气氛。四壁下方的金刚力士尽管奇形怪状，粗犷有力，却也在降妖伏魔间隙倒立、相仆、举臂承托，状如民间百戏。千篇一律的壁上千佛以不同色彩而增加神秘感，使得佛像画的地位突出，以示庄严。

二是经变故事画，即向人们宣传佛教的手段。现存早期故事画20种近30幅，计有佛传故事、本生故事，因缘故事等。其中如《月光王以头施人》、《萨埵王子舍身饲虎》、《九色鹿拯救溺人》、《沙弥守戒自杀》、《须摩提女请佛》、《须达拿施象》、《五百强盗得眼成佛》、《释迦牟尼传》等皆是引人注目又充满趣味的故事画。画家在表现故事内容时又注入自己的情感，如九色鹿拯救溺人，溺人反见利忘义，向国王告密，将九色鹿捕捉；九色鹿在国王面前揭发溺人恩将仇报，一反常规，并非如佛教经典上的“长跪问王”，也非印度、西域壁画中的下跪求饶，而是站起来据理力争，使国王放鹿归山，溺人周身出疮而死。这样一种扬善抑恶的创作倾向，正是中国艺术家对外来文化进行改造的原则。290窟北周佛传图依据《修行本起经》，将摩耶夫人“神圣入胎”，出游生子；太子初生七步，步步生莲；九龙喷水沐浴，龙车还宫，天人奏乐、诸神相护，相师起名，三十二祥瑞，五百伎女歌舞，五百仆人伴读；悉达太子成婚，出门遇老病而思生死，出宫入山林，坐菩提树下苦修，等等内容，绘成25米长的连环画，主要场面80个，互相衔接，内容丰富完整，为中国绘画史上少有的巨作。此外，《微妙比丘尼现身说法》、《善事太子入海求珠》、《子行孝》、《须阇提割肉奉亲》也是常为人们提起的著名经变故事画。

三是民族传统神话题材。集中于249窟、285窟顶部。249窟南顶画三凤驾车，车中坐一女神，高髻大袖长袍，旁立持缰御者，这便是西王母。北顶画四龙驾车，车中坐一男神，笼冠大袖长袍，也有持缰御者，这是东王公。车顶均置重盖，有持节方士车前引导，乘龙驭凤。车后旌旗飞扬，人头龙身的“开明”神兽尾随于后。285窟东顶画伏羲女娲，南北相对，人首蛇身，头束鬢髻，着交须大袖襦，胸前画日月，肩上披长巾。伏羲一手持规，一手持墨斗。女娲双手擎规，双袖飘举，奔腾活跃。龟蛇相交之玄武、白虎、朱雀守护四方，另有旋转连鼓的“雷公”，挥舞铁钻之“辟电”，头似鹿、背有翼的“飞廉”，兽头鸟爪的“雨师”，人头鸟声的“禺强”，兽头人身的“乌获”，竖耳羽臂的“羽人”。这些中国传统神话故事画在敦煌佛窟出现，说明儒、佛、道三家合流已是不可改变的历史潮流。

四是装饰图案，268窟有泥塑叠涩平棋一排为顶，形成“交木为井，画以藻文”的建筑结构。无论平基还是藻井，中心方井均绘一朵大莲花，称“反植荷藻”。北魏晚期，藻井变为华盖，中心垂莲四边桁条上装饰忍冬、云气、火焰、采铃、垂幔等纹样，四角悬挂兽面、玉佩、流苏、羽葆。龕楣、边饰、椽间图案纹样大致相同，主要纹样有莲荷纹、忍冬纹、云气纹、火焰纹、星象纹、棋格纹、鸟兽纹，以及神怪飞天。把简单题材变为丰富多彩的图案，



这是中国民间装饰的传统，在敦煌石窟内更形成争奇斗艳的荟萃大观。

五是供养人画像。这本是真人的肖象画，但当时向佛寺修功德的人很多，一旦出资，便有画像的资格，往往在主要壁画下方排列成数十人、数百人的队列。北周 428 窟供养人像达 1200 余身，每一身像均有榜题，书写本人姓名，有的还署明籍贯。由于人太多，画工无法一一写生，只好以程式化办法，主要表现其民族特征、等级身分、宗教热忱，并不肖似本人。这些供养人像中的胡人最引人注目，285 窟的少数民族像戴毡帽、穿裤褶、腰束革带，挂水壶、纯子、打火石、小刀，有的脑后垂小辫，榜题有滑黑奴、殷安归、史崇姬等胡姓。290 窟驯马胡人像高鼻大眼，一手持缰，一手扬鞭，令马畏惧而退缩，富于生活情趣。

敦煌十六国北朝壁画拥有两种艺术风格。十六国及北魏前期，色彩淳厚，线描苍劲，人物比例适度，衣冠服饰上还保留着西域和印度、波斯风习，加上凹凸晕染法所形成的立体感和土红地色所形成的温暖浑厚色调，形成与魏晋艺术迥然不同的风格。这种受外来文化影响的艺术风格即称西域风格。北魏晚期，民族传统神话题材等内容进入石窟，突破土红涂地境界，出现爽朗明快的生动意趣。特别是面貌清瘦，眉目开朗，嫣然含笑，衣裙飞扬人物形象的出现，形成潇洒飘逸的风格。这种风格来自中国内地，称中原风格。这两种风格在敦煌石窟中并存，如 285 窟西壁是动中寓静、淳厚含蓄的西域风格；东北南三壁为豪放爽朗、飞扬动荡的中原风格，顶部两种风格互见杂呈。两种艺术风格相互渗透，体现了佛教中国化的历史潮流，也标志着敦煌艺术走向成熟的历程。

#### 4. 河西石窟壁画

河西走廊遍布犍陀罗艺术的身影，各个石窟都是魏晋南北朝艺术发展的见证。不仅敦煌莫高窟的壁画引人入胜，诸如麦积山石窟、炳灵寺石窟、仙人崖灵应寺、武山县水帘洞石窟群等河西石窟，也有壁画保存；其中麦积山石窟现存壁画 1000 多平方米，炳灵寺石窟现存壁画 900 余平方米，是仅次于敦煌莫高窟与西域诸石窟的壁画集中地。由于这些石窟接近中国文化重心之地，于是石窟壁画更多地反映出中国传统文化内容与风格。

麦积山位于秦岭西端，丝绸之路沿河西走廊将敦煌莫高窟、安西榆林窟、武威天梯山、永靖炳灵寺、庆阳北石窟、泾川南石窟，以及麦积山串联起来，形成举世瞩目的河西石窟群。麦积山石窟的开凿时间依《高僧传》和南宋嘉定、明朝崇祯时碑刻可定为十六国后秦时期，不过从现存雕塑、壁画实物看，其艺术定型与发展时间应在北魏时期。经过西秦、北魏、西魏、北周、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十余朝代的不断开凿、重修，成为中国著名大型石窟群之一，现存 194 个洞窟，保存有 7200 多件泥塑、石雕造像和 1000 多平方米的壁画。由于唐开元二十二年（公元 734 年）天水地震，隋唐时期的石窟多受损害，目前难觅其原貌，宋元以降石窟也不过 20 余个，所以，麦积山石窟基本是魏晋南北朝的历史文化遗产。

麦积山石窟艺术作品分为泥塑、石雕、绘画三大类。在现存 1000 多平方米的壁画中，以佛像、菩萨像、伎乐飞天、供养人、各式图案为主。由于壁画剥蚀受损严重，很难完整把握其中的主题，不过，诸如“树下思维”、“阿育王施土”、“燃灯授记”、“梦日入怀”、“乘象入胎”、“树下诞生”、“深山说法”等故事还依稀可辨。绘画时间集中于北魏、西魏、北周时期，技法仍如敦煌早期壁画，以泥敷面，在泥壁上以粗壮有力的土红线起稿，再施加各种色彩。来自西域的“凹凸法”使用十分明显，即以朱色层层叠染，再以白粉画鼻梁、眼睛、眉棱，以示隆起。这种规格化的圆圈叠染法流行于河西各石窟内。麦积山石窟中的佛像，大都仪容端庄、挺然直立、神情静穆。如 71 窟中的北魏坐佛绘像，着蓝色或褐色长袍，正襟危坐，深入禅定，目张而凝视空茫，显示着自信与坚毅。再如 76 窟北魏飞天，虽然依据粗宽的蓝色与绿色飘带在空中飞翔，却也能看出自身发力的动态。至于各供养人像，采取了严格的写实手法，与魏晋河西墓室壁画的风格较为接近。

麦积山石窟艺术作品实际是以泥塑为主，这样以浮雕配合绘画图案组成的装饰画艺术有着极重要的地位。西域诸石窟以壁画艺术为主，这种装饰画相对而言不够突出，河西石窟雕塑艺术增多，装饰画便也随之强化。装饰性壁画最早起于佛的“背光”，即附在石窟的后壁，从地下起随着窟壁的穹窿形，通过佛的身躯，向前覆盖在佛的头上。这种背光装饰作莲花瓣形，所以称“莲花举身光”，佛两旁的胁持菩萨用宝珠形装饰，仅围绕头部的装饰称“头光。”背光或头光的花纹图案依时代先后由两三层发展至十几层，图案内容有火焰、莲花、飞天、小佛、缠枝植物花纹等。这种复杂、华美的“背光”和“头光”在印度石窟中没有见过，应是中国艺术家的创造。这一创造的主要实施地在河西诸石窟，麦积山石窟也有着重要的地位。以后，背光和头光装饰艺术遍及中原北方诸石窟，大同云冈石窟、洛阳龙门石窟、巩县响

堂山、天龙山石窟均受其强烈影响。麦积山石窟的装饰画题材中，飞天、小佛、供养人来自佛教内容，云星纹、山纹、重幢纹、斜方格纹均是汉代以来中国传统纹饰。唯其中的莲花纹饰和缠枝植物图案是外来文化与中国传统艺术相结合的产物，对于石窟艺术的发展有较大的作用。莲花图案甚至成为“净土”的标志，佛座称“莲座”，佛眼称“莲眼”，莲花子、莲花女、莲花衣、莲花经，都是佛教常用的宣传内容。魏晋南北朝时期河西石窟的装饰艺术，对于中国文化的发展，确实有不可忽视的价值。

炳灵寺位于甘肃永靖县西约 50 公里黄河北岸的小积石山中，开凿于西秦建弘元年（公元 420 年），历北魏、西魏、北周、隋、唐、五代、宋、元修建，现存窟龕 183 个，内存大小石雕像 694 身，泥塑 82 身，壁画 900 多平方米。169 窟即郦道元《水经注》所述的“唐述窟”，记为“高四十丈”，窟内有西秦造像、壁画，以及“西秦建弘元年”墨书题记。炳灵寺西秦壁画为一大组千佛画象，以黄、绿、褐三色为主，色彩鲜艳，佛像庄严，技法属于西域晕染法。169 窟四壁腰部有佛传故事主题画，四壁上端绕窟一周有天宫伎乐图，四壁下方有金刚力士，应是典型的西域石窟风貌。不过，并不见西域流行的印度式“丰乳细腰大臀”菩萨，说明西域文化在河西已依据中国当时的地方需要进行了适当的改造。这种文化的输入与改造，正是河西石窟艺术得以展示创造性风貌的动力。

石窟壁画虽然以宣传佛教为目的，却体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外文化交流融合的历史潮流，显示出中华民族开放的胸襟与伟大的创造力。壁画的作者几乎都来不及留下名姓，不过，艺术作品却以艺术家智慧结晶的形式，永远向后人转达他们追求的目标。

### （三）士人画家

虽然“各个少数民族政权大都承认魏晋时期形成的士族特权”，士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凭借其门第可以获得较一般平民更为优越的生活条件，却不能改变统治者残酷争夺的险恶政治形势。诸如何晏、嵇康、陆机等才士均作了牺牲品，不能不使士人找一条全身之路。陶渊明出仕数次，终于在41岁时决然退隐，以田园诗作为精神解脱的武器，说明士人在政治上失望以后，一定会采取某种感情移借的方法，以便在非人的境遇中，自我安慰，过一种在自我观念上符合个人理想人格的生活。这样一来，作画是比谈玄、作诗更适合士人情调的生活方式，魏晋南北朝时期一大批士人画家由此应运而生。潘天寿说：“魏晋以前之绘画，大抵为人伦之补助，政教之方便，以及帝王公卿玩赏装饰之应用。作画者，除极少数之士大夫外，多属被豢养之工匠。全为贵族阶级所独占。至魏晋，各君主均以战争之纷扰，多整军经武之不暇，自无闲心顾及艺事。……致吾国绘画由贵族之手中，开始移向于民间。又两晋画人，受南方地理风习与清谈之特殊影响，对于绘画之观念，亦由审美蹈入自由制作之境地，使吾国绘画史上渐见自由艺术之萌芽。”士人画家凭借他们的特权地位，游离出封建专制统治的轨范，有优裕的生活待遇，特殊的文化教养，充足的时间从事艺术创作，终于导致中国绘画取得重大进展，成为魏晋南北朝艺术的代表性成就之一。

---

参阅章鸿剑《石雅》卷中。

《后汉书》卷三十二“郡国四·豫章郡·建城”条引。

## 1. 魏晋画家

迟至东汉末年，中国史籍上很难反映出一名士人画家，因为自阶级社会形成以后，画家被视为工奴，为统治者绘制宫室、陵墓壁画、设计服饰、用具图案。画工没有人身自由，绘画艺术作品也很难得到应有的评价。

东汉时期，豪强地主势力增强，不断争夺选拔察举的机会与权力，有意扩大个人才能智慧的影响，在明经修行的同时，也以作画表现自己的特殊才情风貌。于是，到了汉末，一批士人画家开始抬头，如张衡、蔡邕、赵岐、刘褒等。他们有各自的官职，而非统治者役使的画工，于是他们的画有可能表达自己的思想境界。魏晋士人画家正是步他们后尘而发展壮大的。

三国时社会动乱，以儒家名教和仁政口号标宗的汉王朝土崩瓦解，引起社会心理意识的重大变化。曹操公开摒弃名节、德行，唯才是举，从政治上否定了儒学名教的至高无上地位；士人在不断发出对人生苦难的感叹后，也发现一切仁义道德的空谈都是无用，唯有个人生存才是现实。于是，绘画如谈玄、饮酒、歌舞一样，成为士人的个人乐趣，传统的“乐以教化天下”的观念被突破，各种独立的艺术形式获得自由发展的天机，士人画家一下子成批出现。依谢赫《古画品录》与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所载，三国时有名于画事者有魏国的曹髦、杨修、桓范、徐邈，蜀国的诸葛亮、诸葛瞻、关羽、张飞、李意期，吴国的吴王赵夫人、曹不兴。这些人中杨修善绘人物，有《西京图》、《严君平》像、《吴季札》像传于世。桓范在魏明帝时曾画“生鲋鱼”，使白獭上当追食，为人所擒。诸葛亮在政治活动间隙，画有《赐南夷图》，上有天地、日月、君臣、城府、神龙、牛马、驼羊，以及夷人牵牛负酒、贡奉金宝事迹。关羽被传说善画竹，《解州志》甚至说他是画竹之创祖。三国诸画家中，以曹髦、吴王赵夫人、曹不兴三人在画坛最有影响，虽然他们并无作品传世，但历代画论总要提及他们。

曹髦，字彦士，是魏文帝曹丕的孙子，东海定王曹霖的儿子，在齐王曹芳执政的正始年间封郟县高贵乡公。他自幼好学，通经史，本想在复杂的政治斗争中避祸全身。不想公元254年，司马懿将曹芳赶下台来，选中曹髦做皇帝。曹髦躲避不成，登基做了司马懿父子的傀儡皇帝。他不甘心受人摆布，于是在作画时便有真情流露。唐张彦远《历代名画记》称曹髦画迹“独高魏代”，可知他的作品确有独到之处。仅从流传下来的作品名称，如《盗跖图》、《黄河流势图》、《卞庄刺虎图》、《新丰放鸡犬图》、《於陵子黔娄夫妻图》，便可知他本有在政治上求得一番作为的打算。公元259年，他在“司马昭之心，路人所知也”的情况下，起兵讨司马昭而被杀害，时年仅20岁。不过，他以作画表现自己思想见解的实践，却为后来的画家所继承与发展。

吴王赵夫人是孙权丞相赵达之妹，自幼善画，而且有刺绣绝技。孙权在三分天下的军旅生活空隙，盼得善画者，绘出天下山川形势，便于作战指挥。赵达为此将自己的妹妹推荐给了孙权，做了孙权的夫人。这位赵夫人对孙权说：“丹青之色，甚易歇灭，不可久宝，妾能刺绣”，然后“作列国五岳河海城邑行阵之形于方帛上；既成，乃进于吴王，时人谓之针绝”。这位吴王赵夫人是中国古代少见的著名女画家，因此常被论画者提起。

---

《中国古代煤炭开发史》，煤炭工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45页。

《后汉书》卷三十三，《郡国志·酒泉郡·延寿》条梁刘昭注引。

曹不兴是吴兴（今浙江湖州）人，以善画名冠一时，最善于画人物佛像，曾在五十尺绢上画人物，运笔迅速，顿时成画，不失尺度，衣纹皱褶，别开新样。传说孙权让他画屏风，墨落素绢上，就势改画为一只苍蝇。孙权来看画好的屏风，将画上苍蝇误认为是活蝇，举手拂赶，可见写生程度之高。《唐朝名画录》载：“吴赤乌元年冬十月，帝游青溪，见一赤龙，自天而下，凌波而行，遂命弗兴（即曹不兴）图之，帝为之赞传。至刘宋为陆探微所见，叹其神妙不置。”《尚书故实》说：“谢赫善画，尝阅秘阁，服叹曹不兴所画龙首，以为若见真龙。”《历代名画记》载：“不兴有杂纸画《龙虎图》，纸画《青溪龙》、《赤盘龙》、《南海监牧》等十种，《马夷子》、《蛮兽样》、《龙头样》等四种，并传于前代。”曹不兴在魏晋画坛确实有着承前启后的作用，他不是以政治活动为统治者所重视，仅以善于作画而获得名声和地位，这是士人画家所期待的目标。在表现技法方面，曹不兴可以说是最早接受西域佛画影响的士人画家之一，他能在50尺绢上画佛像，而且头身四肢比例不出差错，显然是将部分外来技法用于个人的创作实践中，这又预示了魏晋南北朝绘画发展的前景。

西晋短暂统一后，政治上的相互倾轧并不曾停止，以致元气尚未恢复，即遭八王之祸与胡族入侵之苦。中原人民迫于形势而不断向东南与西北方向迁移，死亡离乱使得士人也向往安宁稳定的生活，以致清静无为的出世观念成为一种时尚，绘画便也成为这种出世观念的表现之一。于是，士人不再视绘画为工匠的谋身之术，相反成为风雅之举，而且，绘画内容的模糊性，又可以与谈玄媲美，更利于士人们相率运笔，借题发挥，这便是两晋时期士人画家异军突起的原因。两晋时期，佛教进一步深入中国内地，佛画与西域技法又给了士人画家发展的动力，东晋时士人为避祸而移情于山水，更导致山水画出现，这又构成了两晋士人画坛中的新气象。

西晋时有名的绘画者计有司马昭、卫协、荀勗、张墨、嵇康、张收、温峤等，东晋时画家更多，有晋明帝、王濛、王羲之、王献之、谢安、王濛、康昕、顾恺之、史道硕、夏侯瞻、范宣、戴逵、戴勃、释惠远等。司马昭善画佛像，荀勗有《大列女》、《小列女》等作品。张墨善画人物，谢赫《古画品录》说他“风范气韵，极妙参神，但取精灵，遗其骨法，可谓微妙”。嵇康作为“竹林七贤”之一，以言谈文赋著称，但也有《狮子击象图》、《巢由图》等作品。张收曾任益州刺史，《益州学馆记》载：“周公礼殿梁上，画仲尼七十二弟子，三皇以来名臣耆旧，云西晋太康中益州刺史张收笔。”看来是以画人物为主的画家。温峤善画之事载孙畅之《述画记》。

东晋时画家的水准较三国、西晋为高。王羲之、王献之父子均为书法名家，但绘画水平也不低。王羲之画有《杂兽图》、《临镜自写真图》，还善于在扇上画人物。王献之主要画鸟兽牛马等动物，十分生动。戴勃为戴逵长子，善画山水人物，有《三马图》、《九州名山图》、《秦皇东游图》、《朝阳谷神图》、《风云水月图》等作品传于代。释惠远善于外出写生，著名作品有《江淮名山图》，被画界称“吾国方外习画之第一人”。不过，两晋画坛成就最高者仍数晋明帝、卫协、王廙、范宣、戴逵、顾恺之。

晋明帝司马绍字道畿，是晋元帝长子，最爱画佛像，以示自己不俗。《晋书》卷77《蔡谟传》说：“乐贤堂有明帝手画佛像，经历寇难，而此画犹存。”

可知晋明帝的佛像画有相当大的影响。画史著作中载晋明帝有《洛神赋图》、《游猎图》、《杂禽图》、《洛中贵戚图》、《人物风土图》等作品，张丑《清河书画舫》说：“明帝画，本师王虞，而沉著过之。”看来，在绘画创作中确有突出的风格。

卫协是曹不兴的弟子，在西晋画坛曾有“画圣”之称。顾恺之在《论画》中说卫协的画“伟而有情势”，“巧密于情思，世所并贵。”他的主要作品有《史记·伍子胥图》、《吴王舟师图》、《穆天子宴瑶池图》等，据说他画有《七佛图》，不敢点睛，唯恐佛由画成真。当时的名画家如张墨、顾恺之、史道硕都曾向他学习，于是他在两晋画坛成为具有领袖地位的人物。

王虞字世将，丞相王导的从弟，“少能属文，多所通涉，工书画，善音乐、射御、博弈、杂伎。”看来在艺术方面有较高修养，所以《历代名画记》说：“晋室过江，王虞书画为第一。”王虞处于“王与马共天下”的时代，官至荆州刺史、辅国将军，有机会影响政局，也使得晋明帝曾向他学习作画。他的作品依文献载有《异兽图》、《吴楚放牧图》、《鱼龙戏水图》等。

范宣字宣子，对当时政局失望，于是“少尚隐道”，虽然“闲居屡空”，仍然“常以讲诵为业，谯国戴逵等皆闻风宗仰”。《历代名画记》说范宣之画为“荀卫之后，范宣第一”，但无作品流传下来。

两晋画坛成就最高者当数顾恺之与戴逵，于是，本书以专节叙述，并以二人的艺术实践，代表魏晋时期绘画艺术的发展。

---

明曹学佺：《蜀中广记》引。又见《王羲之汇帖大观》。  
《南齐书》卷9《礼志上》。

## 2. 戴逵

戴逵字安道，在东晋画坛是不以官爵出身扬名的隐士。他是谯国（今安徽省宿县）人，大约生于咸和元年（公元326年），卒于太元二十一年（公元396年）。“少博学，好谈论，善属文，能鼓琴，工书画，其余巧艺靡不毕综。”虽然他有极高的艺术才能，却对当时的政局完全失望，只求全身娱乐，不求仕进。当时的太宰武陵王司马晞听说戴逵善鼓琴，派人去召戴逵入王府，戴逵当着使者的面将琴摔坏，说：“戴安道不为王门伶人！”司马晞无奈，只好另征戴逵兄戴述入王府。戴逵为避祸迁居会稽剡县，但名声已起，晋孝武帝司马曜“以散骑常侍、国子博士累征”，戴逵又逃到吴国投奔王廙。王廙做了尚书仆射，改动员戴逵出来做官，戴逵仍不到位，终于以隐士之名保持终身。

戴逵既然无意于官场，必然移情于山林书画，《世说新语》载：“安道年十余岁，在瓦官寺画，王长史见之曰：‘此童非徒能画，亦终当致名’。”说明他自幼便有绘画基础，于是可以用绘画表达他的思想。他画有《五天罗汉图》、《三马伯乐图》、《三牛图》、《渔父图》、《吴中溪山邑居图》，确实无一幅与官宦人物有关。当然他毕竟是士族地主阶级中的一员，他对封建政治统治集团的脱离绝不意味着是对封建政权的背叛，为此，他的艺术创作仍是士人的自我心理平衡工具，仍然迎合了当时士人阶层的精神需求。

戴逵在艺术创作过程中追求形神兼备的境界，顾恺之评他的肖像画说：“稽兴，如其人”，又评他的《稽轻车诗图》“作啸人似啸人”。顾恺之尤其喜欢戴逵的《七贤图》，认为其中的嵇康像十分出色，或许与戴逵有意效法嵇康有关。南齐人谢赫也推崇戴逵的画，说：“情韵绵密，风趣巧拔，善图圣贤，百工所范，荀、卫之后，实称领袖。”虽然戴逵作画以神似为胜，但却没有脱离“形”的实在意义。《世说新语》载：“戴安道中年画行象甚精妙，庾道季看之，语戴云：‘神犹太俗，盖卿世情未尽耳’，戴云：‘唯务光当免卿此语耳’。”这里庾道季嫌戴逵的人物画太“实”，戴逵则说只有古代人才能懂得庾道季的意思，说明戴逵并不动摇他坚持写实的创作态度。何况他画的是宗教画，并不失去对现实生活的依赖，这也是改造外来文化因素，坚持民族文化传统精神的表现之一。

戴逵严肃认真的创作态度，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在魏晋画坛独树一帜。他在建康瓦官寺作佛像五躯，与顾恺之的维摩诘壁画，狮子国（今斯里兰卡）玉象，合称瓦官寺“三绝”。他在会稽灵宝寺所作佛、菩萨木雕，亦称“百工所范”。他的艺术创作，对后世有着深刻的影响。

---

参见周锡保《中国古代服饰史》。

白广美：《关于汉画像砖〈并火煮盐图〉的商榷》，载《中国盐业史论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



### 3. 顾恺之

顾恺之字长康，江苏无锡人，父亲顾悦之曾任尚书左丞。顾恺之以士族弟子入仕，曾为桓温的大司马参军，桓温死后，顾恺之写诗说：“山崩溟海竭，鱼鸟将何依？”看来对桓温始终抱以崇敬心情。这与他大约生于建元二年（公元344年），卒于义熙元年（公元405年），即与这一时期东晋士人呼吁北伐的风气有关。

顾恺之20岁前后在建康瓦官寺绘制维摩诘像，获得社会上士族名流的赞赏。本可以求得仕进，但他又对当时政局动荡十分恐惧，于是以作画与装傻逃避现实，“故俗传恺之有三绝：才绝，画绝，痴绝。”这样一来，他没有成为高官显宦，仅以“尤善丹青，图写特妙”而显示其历史地位。

依文献资料所载，顾恺之的艺术成就在东晋时便已得到普遍承认，谢安“以为有苍生以来未之有也”。顾恺之尤其善于画人物，“每画人成，或数年不点目睛。人问其故？答曰：‘四体妍蚩，本无缺少于妙处，传神写照，正在阿堵中。’”他努力从生活实践中捕捉表现生活的关键细节，以求传神。他崇拜嵇康，画了嵇康像，但又说：“手挥五弦易，目送归鸿难。”可见为了表现嵇康的精神面貌，曾反复推敲。他“尝图裴楷像，颊上加三毛，观者觉神明殊胜。又为谢鲲像，在石岩里，云：‘此子宜置丘壑中。’欲图殷仲堪，仲堪有目病，固辞。恺之曰：‘明府正为眼耳，若明点瞳子，飞白拂上，使如轻云之蔽月，岂不美乎！’仲堪乃从之。”正因为重视传神写照，于是在画人物眼睛时尤其谨慎。“兴宁中，初至瓦官寺，僧众设会，请朝贤鸣刹注疏，其时士大夫莫有过十万钱者，即至长康，直打刹注百万。长康素贫，众以为大言。后寺僧请勾疏，长康曰：‘宜备一壁。’闭户往来一月余，所画维摩诘一躯，工毕，将欲点眸子，乃谓寺僧曰：‘第一日观者，请施十万，第二日，可五万，第三日，可任例责施。’及开户，光照一寺。施者填咽，俄而得百万钱，可知其技术之神妙。”顾恺之是卫协的学生，在继承卫协精思巧密的基础上，从颜色到用笔，都有特殊创造。他创造了春蚕吐丝的线型，“是一种既雄劲又连绵的优美而富有韵律感的线条，提高了绘画的表现技巧”。顾恺之又主张“实对”，即在现实生活中观察提炼，集中概括，并通过典型环境来刻画典型人物，这在中国绘画艺术史上确实是前无古人之举，在世界美术史上也有其突出地位。

顾恺之的作品很多，《贞观公私画史》、《历代名画记》、《宣和画谱》等文献资料有详细记录，其中《中兴帝相列像》、《列仙图》、《三天女图》、《虎豹杂鹭鸟图》、《白麻纸十一狮子图》、《女史箴图卷》、《洛神赋图卷》等为世所推重。这些绘画作品的原件均已无存，唯《女史箴图卷》作为中国流传有绪的现存最古画卷可见顾恺之作品一点风貌。这可能是隋唐时期由名画家所作摹本，为宋代米芾《画史》和《宣和画谱》，及董其昌、卞永誉、项墨林等评论家、鉴藏家所重视，原为清皇室藏品，1900年八国联军攻

---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吉利发现西汉冶铁工匠墓葬》，《考古与文物》1982年第3期；何堂坤等：《洛阳坩埚附着钢及其科学研究》，《自然科学史研究》1985年第1期。

《梁书》卷48《儒林传》。

《梁书》卷2《武帝纪中》。

北京钢铁学院金属材料系中心化验室：《河南浍池窖藏铁器检验报告》，《文物》1976年第8期。

入北京时为英国侵略军所劫走，藏伦敦大英博物馆。

《女史箴图卷》是根据西晋诗人张华讽刺贾后的《女史箴》原文所作，尽管原文是维护封建道德观念的作品，但顾恺之作画却在表现现实生活过程中反映了宫廷妇女受压迫的情景。全卷现存九幅画面，第一幅为冯昭仪为汉元帝挡熊故事；第二幅是班姬不与汉成帝同载故事；第三幅画山水鸟兽；第四幅画宫廷妇女化妆；第五幅表达的是夫妇之间要“出其言善，千里应之”；第六幅宣扬一夫多妻；第七幅表现“欢不可以读，宠不可以专”；第八幅宣传妇道；第九幅是“女史司箴，敢告庶姬”。顾恺之在绘画时一方面表现了环境，一方面突出了典型人物。如第一幅画，熊已攀槛欲上，汉元帝、卫士、侍从宫女均惊慌欲逃，唯冯婕妤神色不变，泰然自若，主题一下子便揭示出来了。潘天寿说该画“用笔紧劲联绵，循环飘忽，极格调超逸之妙作也”，为目前画界评价顾恺之画的主要依据。

《洛神赋图卷》是取材曹植《洛神赋》的作品，曹植借神话表达对爱情的向往与失恋的痛苦，也深深打动了顾恺之。于是绘画作品充满复杂情感，有欢乐，有艳丽，有哀怨，有怅惘。画面选择了曹植在洛川见到甄妃到甄妃又飘然而去这一动人心魄的时刻，将人物内在的精神活动渲染在叙事长卷中，形成情景交融的艺术魅力。顾恺之在《论画》中说：“凡生人亡有手揖眼视而前亡所对者，以神写神而空其实对，荃生之用乖，传神之趋失矣。空其实对则大失，对其不正则小失，不可不察也。一象之明昧，不若悟对之通神也。”《洛神赋图卷》中曹植怅然若失的表情，甄妃回眸顾盼的姿态，都洋溢着情感的力量，这便体现了顾恺之“通神”的匠心。

顾恺之又是中国最早的系统绘画批评家，目前保存有三篇理论著作。一是批评古画的《魏晋胜流画赞》，兼论笔墨与传神的关系。二是临摹古画的模倣要法，并论画人物的关键要点，即《论画》，三为山水画的设计构思，称《画云台山记》。俞剑华指出：“（顾恺之）对于画评、画法、画论均有极精当之见解，虽其文字间有错落，不易了解，然只词片语，多含精意，为后代论画者千言万语所不及。是恺之不但于绘画之技能上，堪称大家，而于绘画之理论上，尤足独步千古。”如在《论画》中顾恺之指出：“凡画人最难，次山水，次狗马；台榭一定器耳，难成而易好，不待迁想妙得也。此以巧历不能差其品也。”顾恺之主张理解创作对象的性格、个性，并以适当手法表现，如评论《醉客》时说：“作人形，骨成而制衣服慢之，亦以助神醉耳。”这样，便提出了中国绘画史上最基本的“形”与“神”的问题。顾恺之所说的“神”，不仅是一般所说的精神、生命，而且是一种具有审美意义的人的精神，是魏晋时期士人所追求的超脱自由的人生境界的某种微妙难言的感情表现。它所强调的是人作为感性存在的独特的“风姿神貌”，美即存在于这种“风姿神貌”之中。这样一来，绘画的目的就是将个人认识的所画人物的“神”传给纸上所画人物的“形”，“传神写照”，并非画出肖像，而是要在画中表现人的精神、智慧、心灵的活动。

---

《六臣文选》卷三十五张协《七命》。

华觉明：《中国古代钢铁冶金技术》，《金属学报》1976年第2期。

李众：《中国封建社会前期钢铁冶炼技术发展的探讨》，《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

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科技史文集》第13辑，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版。

《三国志》卷十九，《陈思王植传》。

顾恺之又提出了“迁想妙得”的技法，由于要“传神”，便不能不重视“迁动”，即运动，在运动中获得想象，正是在实践中取得正确认识。当然，这种想象具有不为某一具体对象拘束的性质，这是一种自由想象。在这种想象过程中，充满精神性的感悟，绝非为某种功利目的支配的纯理智想象，如唐李嗣真说：“顾生思侔造化，得妙物于神会。”正因为有这样一个“迁想妙得”的构思过程，顾恺之在作画时才有具体的技法，他说：“若轻物，宜利其笔；重，宜陈其迹；各以全其想。譬如画山，远利则想动，伤其所以疑。”

他将作为中国画基本造型要素的线赋予了传达情感、想象的作用，于是使绘画的艺术性大为增强。正是顾恺之所建立的绘画理论体系，使得中国画的发展，有了取得共识的发展基础。

顾恺之的《画云台山记》，一方面表现了他与当时的士人一样，有了进一步在自然山水中安顿自己想象中的生命的倾向，满足自己追寻美的要求；另一方面，也是在绘画技法上的创见。俞剑华说：“今观其‘山有面则背向有影’，是当时之山水画已有阴影之画法。似为受印度佛画法之影响。‘清天中凡天及水色尽用空青竟素上下’，则画之上下，天空与水色俱用青色填满，极似西洋之油画。”这说明顾恺之在吸收外来文化因素方面也有许多贡献，这是他得以成为魏晋南北朝时期最负盛名的士人画家的原因之一。

---

《魏晋胜流画赞》。

徐州市博物馆：《徐州发现东汉建初二年五十谏钢剑》，《文物》1979年第7期。分析报告见前何堂坤《百炼钢及其工艺》，并见《自然科学史研究》1984年第4期韩汝玢文。

#### 4. 南朝画坛

自刘裕建宋，南北朝都陷入不断变故的政权更迭之中。尤其南朝在元嘉北伐失败后，只在巩固对南方人民的统治上，再无北伐统一的呼吁，使得士人们进一步追求浮华文采，以绘画视为风雅的表现之一，连帝王们也跟着士人一起作画。加上佛教与道教进一步流行，南朝画坛一下子大放异彩。

南朝士人画家一方面沿袭魏晋玄学风气下的人伦品藻，奉顾恺之的“传神写照”为物画宗旨，另一方面，与自然进一步融合，如谢灵运“寻山陟岭，必造幽峻。岩障千重，莫不备尽登蹻”，宗炳“好山水，爱远游，西陟荆巫，南登衡岳。因而结宇衡山，欲怀尚平之志。有疾还江陵，叹曰：老疾俱至，名山恐难遍睹；唯当澄怀观道，卧以游之。凡所游履，皆图之于室”。

结果，山水画也迅速抬头，成为南朝画坛区别于前代的重要特色之一。如刘勰《文心雕龙·物色篇》说：“自近代以来，文贵形似。窥情风景之上，钻貌草木之中。”绘画内容的拓展，自然也会促进士人画家队伍的扩大。潘天寿说：“综南北两朝之绘画，虽以佛画为主题，然南朝所作，大率绮丽精巧，而多新意。其名迹多在寺壁，次在卷轴。北朝所作，大率伟健富丽而出于摹拟。其名迹多在石窟，次在寺壁。道画兴盛于北朝，远非南朝所及。山水画，兴盛于南朝，北朝竟无作者。而蠢然欲动之花卉画，雨后春笋之论画，尤在南朝之境，不在北朝之地。此亦两朝地理气候等之差异，各见其特尚焉。”南朝正是以其特殊成就，在历史上留下一大批士人画家的姓名。

南朝皇帝不仅善画者多，而且也以收藏名画为乐，尤其以宋武帝收集桓玄藏晋内府遗画事出名。这样一来，南朝以画出名者便较其他时代为多，载《佩文斋书画谱》的画家有陆探微、陆绥、陆弘肃、顾宝光、袁倩、袁质、顾景秀、王微、宗炳、戴颙、谢灵运、谢惠连、谢稚、谢庄、谢约、顾骏之、刘胤祖、江僧宝、吴暕、张则、史敬文、范惟贤等，达 30 余人。其中陆探微为继顾恺之之后的画坛领袖，创一笔画法，对后世影响极大。王微、宗炳是山水画专门作者，顾宝光善于画人物鸟兽，顾骏之首创画蝉雀。戴颙“动有楷模”，江僧宝“用笔骨硬”，张则作画新奇，袁倩画出的肖象画十分准确。吴暕“体法雅媚”，谢灵运善于画佛像，刘胤祖工蝉雀，谢稚“擅烈女故实”。这些刘宋时期的画家又被萧齐时之齐高祖收入《名画集》，加以仔细品评，萧齐时的名画家也一时涌现。其中谢赫创《六法》，为中国绘画理论的重要里程碑。宗测善画山水人佛，殷蒨极善画人物肖像，“与真不别”。沈标各种画均不差，章继伯常在寺院画壁画，姚昙度以画魑魅鬼神出名，陶景真善于画孔雀虎豹，沈 之专工绮罗屏幛，丁光之专绘蝉雀。此时的画家又以刘瑱、毛惠远最有名。梁武帝时的名画家以张僧繇为首，此外，焦宝愿“衣文树色，时表新意”，陶弘景笔法清真，萧贲画大规模的山水图，嵇宝钧“意兼雅俗，着彩清新”。解倩、陆整都在佛寺作画，僧威公、吉底俱、摩罗菩提，“均以能画声闻京洛”，梁元帝也有名作传世。陈代画家仅有顾野王以工草虫而较有名。

---

刘心健等：《山东苍山发现东汉永初纪年铁刀》，《文物》1974年第12期，分析报告见前《考古学报》1975年第2期李众文。

《北史》卷81《儒林传序》。

《魏书》卷55《刘芳传》。

在以上列举的画家中，以陆探微、顾景秀、宗炳、王微、谢赫、刘瑱、毛惠远、张僧繇最有成就，因陆探微、谢赫、张僧繇将专节叙述，这里介绍其余诸人。

顾景秀，刘宋武帝时的著名画家，早在陆探微之前侍从宋武帝。他善画人物花鸟，尤其在蝉雀上下功夫。宋武帝曾用他画的蝉雀扇赏赐功臣，陆探微、顾宝光见了他画的蝉雀扇，叹其巧绝不已。他的著名作品有《晋中兴帝相像》、《鸚鹩图》、《蝉雀麻纸图》、《鸚鹩画扇》、《杂竹样》等。

宗炳，字少文，南阳人，自幼年便好琴书，善画，精玄理。不过对当时的政局已经失望，决意不入仕途。宋武帝曾请他出任荆州主簿，但他说：“栖丘饮谷，三十余年。”不肯报到。后来宋武帝又“招为太尉行参军，骠骑道怜命为记室参军”，但他“并不就”。宗炳既然不做官，自然是移情于山水，于是作山水画，而且写有《画山水序》，成为山水画论的名篇。

王微，字景元，山东琅玕临沂人，善书画，而且懂得音律、医方、阴阳术数。由于对当时政局失望，不肯出仕，纵情于山水之间。画山水画出名，且有《叙画》一篇，也是有关山水画的重要理论著作。

刘瑱，字士温，彭城（今江苏徐州）人，萧梁时以善文藻篆隶丹青出名，最善于画妇女，时称第一。有《捣衣图》、《吴中行舟图》、《仲尼四科十哲像》、《车服礼器》等作品传于代。

毛惠远是河南荥阳武阳人，曾向顾恺之学习绘马，以善画马与人物故实出名。《历代名画记》载：“惠远之思马，与刘瑱之画妇女，并为当代第一。”他的传世作品有《赭白马图》、《酒客图》、《中朝名士图》、《骑马变势图》、《叶公好龙图》等。

南朝画坛以画家多，创作领域宽，创作风格多样为标志，为中国画的发展注入极大的动力，也为隋唐时绘画艺术的繁荣奠定了基础。

---

《中国矿产地质志》第2卷下，第75页，1942年。

王奎克等：《砷的历史在中国》，《自然科学史研究》1982年第1期。

## 5. 陆探微

在南朝画坛，陆探微有着最高的声誉，依谢赫《古画品录》载：“画有六法，自古作者，鲜能备之。唯陆探微、卫协备该之矣。”关于他的生平，史书记载不多，仅知他是吴人，常侍从宋明帝左右。萧齐高帝萧道成收集了384卷名画，将陆探微放在第一名，这便是谢赫《古画品录》称之为“无他寄言，故屈标第一等”的原因。陆探微在画坛活动时间很长，《南史》卷七十五《宗测传》载：“（永明三年）侍中王秀之弥所钦慕（宗测），乃令陆探微画其形与己相对。”这说明陆探微至少历宋齐两朝，而且名声甚高。

陆探微善于画人物，这与当时士人们相互争夺名誉，纷纷求画自己的肖像有关。陆探微的作品依《历代名画记》载有《孝明帝像》、《孝武功臣图》、《蝉雀图》、《孔子十弟子像》、《捣衣图》、《蔡姬荡舟图》、《斗鸭图》、《维摩图》、《白马图》等共68幅，其中人物肖像画占总数的六分之五。《唐朝名画录》说：“陆探微人物画极其妙绝，至于山水草木粗成而已。”正是说他在这样一种世风影响下，不得不陷入许多应酬活动中，如《叔夜像》就是奉宋明帝旨意所绘。

陆探微在技法上有许多创新，潘天寿在《中国绘画史》中说：“（陆探微）妙绝丹青，长人物故实，兼善山水草木，参灵酌妙，动与神会，其作佛画及古圣贤像，笔迹劲利如锥刀，盖移书法之用笔于画法，自然秀骨天成，体运遒举。”这是将顾恺之所创自然流露、连绵不断的“春蚕吐丝”线条改为刚劲挺拔的锐利线条，既不失顾恺之画法的深沉，又增加了自己的雄健气度，张彦远在《历代名画记》中说：“顾陆之神，不可见其盼际，所谓笔记周密也。”至于陆探微所创一笔画，又是一种追求简笔墨戏的尝试。

人物形象的生动性，是南朝画家共同努力的方向，陆探微也不例外，俞剑华在其《中国绘画史》中说陆探微之画“参灵酌妙，动与神会，笔迹劲利，如锥刀焉。秀骨清像，似觉生动，令人懔懔若对神明。画有六法，自古鲜能足之，至探微得法为备。包前孕后，古今独立。”这里的“秀骨清像”，出自一种写实手法，张光福编著的《中国美术史》说：“是在顾恺之的基础上更加典型的概括了当时江南人的一种瘦削型的形象。这种秀骨清像，在同时期的南朝陶俑中可以看到，在敦煌的西魏壁画中也可以看到，如288窟、432窟中的佛和菩萨，均广额、小颐、秀颈、眉宇开朗、清丽俊秀、神情恬淡，也都是秀骨清像的风格。……这种来自生活真实的创造，与画家们严肃的创作态度是分不开的。陆探微被赞誉为‘穷理尽性，事绝言象’，他的创作，不是一种简单的观察、综合、概括的构思与表现过程。”这样一种从写实中求生动从而传神写照的技法，正是南朝画家普遍追求的目标。

陆探微尽管以画得名，不过，应酬甚多，使他不能不有所回避，于是，他在画当时之人的同时，又更多地去画历史人物，以表现个人内心的选择。通过对被画人的形象来表现被画人的精神，实际是表现画家自身所作的价值判断，这完全是一种艺术的判断，这条由顾恺之开创的道路，在陆探微的创作实践中，开拓得更加宽广。

## 6. 谢赫

齐梁时期，南朝统治者的腐朽与荒淫已达极点，“天子是阿谁，非豕即是狗！”宫体诗一类适应统治者淫欲的艺术作品渐渐成为士人们依附统治者而求谋身晋爵的工具，绘画艺术也不能不受到这种风气的影响。在“永明体”诗歌走向格律化的同时，受宫廷文学与佛教东渐制约的绘画，也出现了建立理论体系的需要，满足这个需要的最得力者，便是谢赫。

潘天寿《中国绘画史》说：“谢赫，不知何许人，长人物，尤善写貌。说者谓其写貌人物，不俟对看，所须一览，便归操笔，点刷精研，意在切似，忆想毫发，皆亡遗失。丽服靓装，随时变改。直眉曲髭；别体细微，多从赫始。遂始委巷逐末，皆类效颦。中兴以来，象人为最。有《安期先生图》、《晋明帝步辇图》等传于代。著《古画品录》二卷，创论六法，品第前贤，为世所宗。”由于谢赫本人的绘画作品没有流传下来，关于谢赫的评价，只能根据他对绘画理论的贡献来判断了。

谢赫的主要著作是《画品》，这部著作在宋代开始称《古画品录》，“估计是后世抄录《画品》的人所拟”，因为从这本书的内容看，谢赫品评的画家，大部分与谢赫先后同时代，能在当时称古代画家者并不多。《画品》可以说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系统的绘画批评著作，奠定了中国绘画理论批评的基础。由于《画品》各本都题为“南齐谢赫撰”，书中评论到的画家中以卒于梁武帝中大通四年，即公元532年的陆杲为最晚，于是可以定谢赫为由齐入梁时代的人，而且以当时的权威“宫体”画家身份，总结历代绘画经验。虽然谢赫在序中说：“图绘者，莫不明劝戒，著升沉，千载寂寥，披图可见。”将绘画与儒学政治人生联系在一起，但绝大部分内容是讲绘画的艺术规律，将追求绘画的成功游离出追求政治成功的桎梏，为此，《画品》也是有价值的中国古代美学思想著作。

《画品》的最大贡献，在于首先提出了“六法”，“一曰气韵生动，二曰骨法用笔，三曰应物象形，四曰随类赋彩，五曰经营位置，六曰传模移写。自古画人，罕能兼之。”在这六法中，“气韵生动”构成了南朝绘画所刻意追求的目标。其中“气”，综合地说，“是把一个人的生理的生命力所及于文学艺术上的艺术影响，及由此所形成的形相，都包括在一个气字的观念之内。”至于“韵”，“乃是超线条而上之的精神意境”。气韵生动，要求绘画作品通过形体动作，姿态的表现，揭示人的内在精神。从理论上讲，谢赫的“气韵”这一概念的提出本来是直接源于魏晋的人物品藻的，但对于谢赫来说，这一概念却又与齐梁宫廷绘画的要求结合在一起。谢赫所追求的气韵，并不仅仅是魏晋士人那越名教而任自然的风度，也不仅仅是顾恺之所要“传”的“神”，而且包括了当时贵族“妇人”的神情风姿。为此，学者们推论：“以谢赫为代表的齐梁宫廷绘画对‘妇人’们的神情风姿的描绘可能相当之生动，并且也使绘画更接近于日常世俗的生活，但在美的境界上自然要比顾恺之的作品低得多。尽管如此，‘气韵生动’较之于顾恺之提出的‘传神写照’仍然大大地前进了一步。因为‘气韵生动’包含了上面分析过的多方

---

《周书》卷23《苏绰传》。

《周书》卷45《儒林传序》。

《周书》卷38《李昶传》。

面的理论意义，并且突出了美的诉之于直感的特征，它比顾恺之的‘传神写照’或‘以形写神’的说法要丰富具体。‘神’还是一个较为空泛抽象的概念，‘气韵’则深入地揭示了‘神’在艺术中的具体表现。一切成功的‘传神’都应有‘气韵’的，而不能是一种机械呆板的图解。只有这样，‘神’在艺术中才能成为有生命的感人的东西。就欣赏者来说，他从作品中所感受到的‘神’也不能是某种抽象空洞的观念，而应是充满着意味深长的‘气韵’的。从‘神’到‘气韵’，表现了中国绘画理论和美学的重要发展。”

谢赫说的“骨法用笔”，偏重于对绘画技法的指导。“骨法”源于中国古代相面术用语，泛指人的骨体相貌，与人的品行、命运、遭遇有极大的联系。顾恺之认为“骨法”与“传神”完全一致，谢赫则认为在绘画时“遗其骨法”，同样可以达到对精神的微妙表现。于是，“骨法”不再具有某种神秘的精神意义。这与齐梁时绘画趋向于世俗，重视日常生活中的“情韵”风气有关。齐梁宫廷绘画以画“神女”、“佳人”为主体，几乎不画有重大政治鉴戒意义的人物，这也是“骨法”概念逐渐失去“神明”意义的原因之一。谢赫把“骨法”和“用笔”联系在一起，第一次明确指出了线是中国绘画造型的基础。他在评论画家时说：“体韵遒举，风彩飘然。一点一拂，动笔皆奇（评陆绥）”；“画有逸方，巧变锋出（评姚昙度）”；“深体精微，笔无妄下（评顾恺之）”；要求在对人的骨体相貌刻画中重视基本线条，应有书法线条那样一种富于情感和生命气势的力度。这种线条的美不同于西方绘画中一般所说的“笔触”，它具有可以独立于形象描绘的特殊审美价值，是构成中国绘画美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条件。正因为谢赫要求用笔能准确刻画出对象的形体，又具有书法艺术那样一种骨力，于是使得绘画成为在生命与精神的运动中去寻找美的实践。这在中国美学史上，也是具有相当价值的深刻见解。

谢赫所说“应物象形”，显然是重视对描写对象的客观反映。画上的“形”与实际生活中的“物”相一致，使得绘画作品进一步接近现实。谢赫所说的“随类赋彩”，是受外来画风影响，提高色彩在画面上的地位，他注意色彩效果，批评笔不胜色的现象，在当时是一种创新意识。至于“六法”中的“经营位置”和“传移模写”，即是中国绘画的表现技巧，也是作为艺术家的基本练习。

谢赫的“六法”是从他个人的绘画实践中总结出来的。在谢赫的时代，山水画、花鸟画虽然已经产生，但较之于人物画，尚未得到充分发展，所以谢赫的理论，实际上是针对人物画而言。由于人物画包含了一切题材的绘画在创作技巧上不可缺少的各个方面，并且对每一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谢赫的总结不失为全面而简明的结论，使得本来是针对人物画而言的“六法”具有了对一切题材都可以适用的普遍意义。郭若虚《图画见闻志》说：“六法精论，万古不移。”实际是说“六法”为一切绘画不可缺少的创作技巧的几个基本方面是必须遵守的，这些基本方面后来随绘画发展必然得到不断的丰富，却不可忘记它被首次确定的意义。

谢赫的弟子中以“性尚铅华”的沈标和“见赏春坊”的焦宝愿最出名，这一批“宫廷派”画家就作品而言，并没有精采内容流传下来，而且“细密精致而臻丽”的画风，渲染了淫靡奢侈的宫廷生活。不过，就艺术技巧理论



而言，却又是极有价值的。为此，谢赫并非以作品在历史上扬名，他确实是以“六法”理论赢得个人的历史地位的。

## 7. 张僧繇

齐梁宫廷绘画在中国绘画史上的重要成就之一，是大量输入外来绘画技法与文化内容。以色彩为主的新画风代表着西域文化对内地的重大影响，佛教人物故事画更大为拓展了当时艺术家的创作领域。稍后于谢赫的姚最在其《续画品录》中评介了二十位画家，最推崇的便是张僧繇，还有稽宝筠、聂松、焦宝愿及三名印度画家，说他们最大的优点在于“赋彩鲜丽，观者悦情”，“衣纹附色，时表新异，点黛施朱”。看来，注重色彩变化，成为张僧繇所代表的一种新的艺术风格。这也是他成为由魏晋南北朝绘画向隋唐绘画转化时期的代表人物的重要原因之一。

张僧繇是梁武帝时期的名画家，在这位三度舍身同泰寺的皇帝执政时代，“尤工道释人物”的张僧繇有着极大的活动空间。潘天寿《中国绘画史》说：“张僧繇，吴人，天监中为武陵王国侍郎，直秘阁知画事，历右军将军，吴兴太守。善绘画，尤工道释人物，骨气奇伟，师模宏远，兼备六法，与顾陆并驰，称六朝三大家。武帝崇饰佛寺，多命画之。所图寺塔，超越群工，朝衣野服，古今不失，奇形异貌，殊方夷夏，实参其妙。如定光如来维摩诘像，尤为妙绝。”张僧繇以佛教内容的绘画改变了前代造型方式与细密作风，吸收外来文化因素而形成新的艺术风格。依姚最《续画品录》载，张僧繇一生辛勤作画，对技艺精益求精。他“俾昼作夜，未曾厌怠；惟公及私，手不释笔，但数纪之内，无须臾之闲。”依学者们研究判断，张僧繇对自己的艺术创作强调两个方面：“第一，既不为传统的艺术所束缚，对于外来艺术也不生搬硬套，这就是姚最评他的画所说的‘殊方夷夏，实参其妙。’第二，他在处理佛教艺术题材时，总以‘世俗性’为前提。据北宋米芾《画史》载：‘《梁武帝翻经像》在宗室仲忽处，亦假顾笔。《天帝释像》，在苏泌家，皆张僧繇笔也，张笔天女、宫女，面短而艳，顾乃深靓，为天人相。武帝作居士服，反唇露齿。宫女四人，擎花，后四武士持戈剑，发如神也。’可见所画天女、宫女如同一个模特。”在这样一种思想指导下，张僧繇的绘画创作体现出超迈前代的特征。何况，他以画佛教人物为主，又摆脱了齐梁宫廷画家的淫靡作风束缚，于是得以实现独树一帜的创造。

张僧繇的技法据文献资料所载和当时画风推测，大约有如下三个特点：

在色彩上，吸收外来影响，依《建康实录》所载：“一乘寺，梁邵陵王纶造，寺门遍画凹凸花，称张僧繇手迹。其花乃天竺遗法，朱及青绿所造，远望眼晕如凹凸，近视即平，世咸异之，乃名凹凸寺云。”可见他善于渲染，并且适当地强调了形象的立体感，由于他应用“凹凸花”得其法。因此后世相传他创造了一种“没骨”的画法，所谓“没骨”就是不用轮廓线，是完全用色彩画成的。

改变了顾、陆以来的瘦削型的形象，而创造了比较丰腴的典型。我们从张怀瓘的评语：“象人之美，张得其肉，陆得其骨，顾得其神”，可以推想出张僧繇的人物造型，富于肌肉的肥胖感。所谓“面短而艳”也是与“秀骨清象”相对而言。我们从这一阶段的造像陶俑来看，也改变了瘦削型的作风，出现了丰腴的形象。我们还可以从敦煌的北周壁画中，看到那种广额丰颐的北周新样。在北朝的雕塑艺术中，不论佛与菩萨均由瘦长的脸型向半圆

型转化，出现了丰腴的形象。这都证实了这个时代的统一画风，是艺术家们互相影响，共同创造的结果。

改变了细密的描写，而代之以豪迈疏朗的风格。张彦远说张僧繇用笔：“顾陆之神，不可见其盼际，所谓笔迹周密也；张吴之妙，笔才一二，象已应焉。离披点画，时见缺落，此虽笔不周而意周也。”张僧繇这种“疏体”的画法，继承了汉代的传统，达到了新的阶段。

张僧繇的作品在梁代即得推崇，梁明帝曾命令他在天皇寺柏堂画卢舍那佛，他加画孔子及其弟子像。梁明帝问他：“为什么要在佛寺中画孔子像？”他回答说：“以后或许有用。”等到周武帝灭佛时，令焚毁天下寺院，唯独喜爱天皇寺柏堂的《孔子像》，下令保存天皇寺。可知张僧繇画技影响之大。张僧繇画龙常不点睛，说是怕龙点睛后飞走。以后唐代大画家阎立本、吴道子都接受了张僧繇的影响，张僧繇可以说是结束顾恺之、陆探微画法，开隋唐绘画风格先河的大家，于是成为魏晋南北朝诸画家中具有总结性地位的士人画家。

#### （四）画风与画论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国古代美术理论，具有奠基性的地位和影响。在此之前的论述，散见于孔子、韩非子、《淮南子》、王充等人的著作中，既无专著，也混淆绘画与文学的区别。自魏至东晋顾恺之时代，强调绘画的鉴戒作用的画论不断出现，在人物绘画旁边的赞语，一时成为影响画风的指导思想。顾恺之时，人物内在的心灵世界已经宣泄到了画上，与玄学和佛学相联系的平淡自然之美，改变了汉代绘画那种雄强的气势。挤满画面的天上、地下、人间共一作品渐渐被意境深刻的某个人物画所取代。结果，从顾恺之开始，经过刘宋的宗炳、王微，南齐的谢赫，南陈的姚最等人相继努力，开辟了中国绘画理论的新领域，使绘画艺术实践很早就置于理性指导之下。由人物画向山水画的过渡，便由深刻的历史背景走向艺术家理想追求的空间。

## 1. 前期画赞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绘画以东晋顾恺之这样的成熟士人画家出现为标志，大致分为前、后两个时期。绘画既然与当时人物品藻有密切关系，于是绘画理论也无法脱离对人生的思考。当然，画论毕竟与绘画作品不一样，思想的艺术与点线、色彩的艺术总要划出不可逾越的鸿沟。

魏晋南北朝的画论是以“画赞”开始的。所谓“画赞”，起于西汉，至东汉普遍流行，其做法是在所画人物人像旁边向所画者发出“赞语”，以明鉴戒的意义。最早的解释可见曹植所作《画赞·序》：“观画者见三皇五帝，莫不仰戴；见三季暴主，莫不悲惋；见篡臣贼嗣，莫不切齿；见高节妙士，莫不忘食；见忠节死难，莫不抗首；见放臣斥子，莫不叹息；见淫夫妒妇，莫不侧目；见令妃顺后，莫不嘉贵。是知存乎鉴戒者，图画也。”看来自东汉后期开始的世家大族品评人物风气，已渗入到绘画活动中。曹植认为欣赏人物画并非欣赏其艺术手法，而是欣赏画中的人物，即绘画的主题，这样一来，绘画便成为一种教化手段，即成为与儒学经典同样相关社会政治伦理道德的生活准则。这种见解在何晏《景福殿赋》中又得到强调，他说：“悦重华之无为，命共工使作绩。明五彩之彰施，图象古昔，以当箴规。椒房之列，是准是仪。观虞姬之容止，知治国之佞臣。见美后之解佩，寤前世之所遵。贤钟离之说言，懿楚樊之退身。嘉班妾之辞辇，伟孟母之择邻。”由于绘画的直观性比文字强，易造成情感渗透，所以西晋时陆机宣布：“丹青之兴，比《雅》、《颂》之述作，美大业之馨香。宣物莫大于言，存形莫善于画。”

绘画的“形”一旦有要说的话，画中的形便也就有了“神”，这正是中国绘画形神兼备的由来。

魏晋时强调绘画鉴戒作用的思想不断延续，王羲之的叔父王廙对王羲之说：“画乃吾自画，书乃吾自书。吾余事虽不足法，而书画固可法。欲学书则知识学可以致远，学画可以知师弟子行己之道。”这里一方面提出“画”与“书”都是“吾”自己的事，并非是向统治者换饭吃的工具；另一方面，还是宣扬学书、学画的目的是为了自己更能符合封建道德行为规范。于是绘画从个人的生活情趣走向社会群体的共识，成为封建道德教育的一种补充。

只是魏晋以降玄学、佛学的兴起又促进了个性思想的发展，在绘画领域内，个人的见解又容易表现，于是王羲之这样的艺术家又要表现出与众不同的观点。他在一封信中说：“知有汉时讲堂在，是汉和帝时立此。知画三皇五帝以来备有，画又精妙，甚可观也。彼有能画者不？欲摹取当可不？须具告。”《益州名画录》认为这是晋太康中益州刺史张收所画，地点在成都，宋郭熙《林泉高致》认为所画“灿然满殿，令人识万世礼乐，故王右军恨不克见”。但王羲之在信中强调的是该画技艺“精妙”，不去注意画的内容，显然是与当时的画赞风气有了一点区别。正因为有这样一种个体的创造精神，魏晋南北朝的士人绘画，才显露出超迈前代的生机。

---

朱家栋：《江西陶瓷考古综述》，《景德镇陶瓷》1989年第1期。

江西省历史博物馆等：《江西罗湖窑发掘简报》，《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

《文物考古工作十年》，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213页。

杜玉生：《北魏洛阳城内出土的瓷器与釉陶器》，《考古》1991年第12期。

## 2. 画品

魏晋南北朝时期士人加入到画家队伍中，使得绘画实践分为作品与评论两大体系。如同诗有“诗品”，文有“论典”与“文心雕龙”一样，画也出现了“画品”。“画品”至少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为评论画家，名士们评价高的画家，可做朝廷命官，也可以得到统治者特殊的优越待遇。另一为评论作品，名士们推崇的作品往往成为统治者收藏的对象。南齐高帝肖道成收藏画达 348 卷，以优劣为差，分成 42 等，包括古来名手陆探微至范惟贤共 42 人的作品。

“画品”既然是名士们评论画家与作品，评论者自然也是善画或懂画之人。魏晋南北朝有关“画品”的著作很多，但能作为依据的，只能是懂画的名士的作品，主要有顾恺之的《魏晋胜流（名臣）画赞》、谢赫的《古画品录》、孙畅之的《述画记》、姚最的《续画品录》等。这些“画品”著作对于魏晋南北朝绘画艺术成就的取得，有着重要的作用。

顾恺之的《魏晋胜流（名臣）画赞》主要是品评具体的绘画作品。在他所品评的 19 幅画中，既有总体标准，即“凡画，人最难，次山水，次狗马；台榭一定器耳，难成而易好，不待迁想妙得也。此以巧历不能差其品”。又有具体每一幅画的优劣处。如评《醉客》画说：“作人形，骨成而制衣服幔之，亦以助神醉耳。多有骨俱，然藟生变趣，佳作者矣。”主要是肯定该画有骨力，简捷而准确地把握了醉客的精神，又通过衣衫的位置，渲染了“醉”的程度。再如评《列士》画说：“有骨俱，然藟生恨意列（似应为‘急烈’），不似莫贤之慨，以求古人，未之见也。然秦王之对荆轲，及覆大兰（应为‘乃复大闲’），凡此类，虽美而不尽善也。”显然是认为这幅画没有把握住古士人的精神，所以虽然画面很美，技巧也不错，却不能说是完美的作品。又如评论《壮士》这幅画：“有奔腾大势，恨不尽激扬之态。”意思说这幅画只表现了壮士的形体动作，却缺乏壮士的情感。还有评论《嵇轻车诗》：“作啸人，似人啸，然容悴不似中散。处置意事既佳，又林木雍容调畅，亦有天趣。”对这幅画中的嵇康，认为是失败之作，完全没有嵇康的风度。不过周围的环境，却又与高士相协调，符合自然情趣，这是其成功之处。这些言简意赅的评语，既反映出顾恺之对绘画技法的深刻理解，又在指导当时画风的演变。这种“画品”的历史影响是巨大的。

孙畅之的《述画记》，今已散失，但从《历代名画记》、《水经注》、《太平御览》所引遗文，仍可以了解其大致内容。孙畅之活动于南朝宋梁时期，在《述画记》中，引述了画家的故实或生平传记材料，如王献之条说：“王献之少有盛名，风流高迈，草隶继父之美，丹青亦工。桓温尝请画扇，误落笔，因就成鸟駮犝牛，极妙绝。又书《犝牛赋》于扇上。此扇义熙中犹在。”此外，《述画记》不以画家的名声地位论画，或以画论画，或以事论画，或依据见闻谈画家，著书体例接近于“画史”，显得别出心裁。

谢赫的《古画品录》大约完稿于梁大通四年（公元 532 年）以后，其中提出的“六法”为中国绘画理论的界标之一。此外，他以“六法”标准评价画家，可以得出明确的结论。如他品评卫协时说：“古画皆略，至协始精。六法之中，迨为兼善。虽不备该形似，颇得壮气。凌跨群雄，旷代绝笔。”

品评曹不兴时说：“不兴之迹，殆莫复传，唯秘阁内一龙而已。观其风骨，名岂虚成。”他品评画家以优劣为差，第一品五人为陆探微、曹不兴、卫协、张墨、荀勗，显然有迎合齐高帝的观点的用意。虽然谢赫所选择的品级并不代表历史的结论，不过他既然提出了一个“六法”标准，便有超过其它人全凭个人好恶的理由。于是，以画的优劣来定品级，本身在历史上便是一个进步。

姚最的《续画品录》是谢赫《古画品录》的续编。姚最大约生于梁武帝大同元年（公元535年），卒于隋文帝仁寿二年（公元602年），他的著作基本可以包括谢赫以后的南朝画家。他仍以“六法”品评人物、作品，不过在列举品类时，还是要考虑画家的职位出身，这又是对谢赫以画本身的质量为标准的办法的一种倒退，如梁元帝便被放到了第一位。不过姚最又在谢赫《古画品录》上有所发展，他坚持“画有六法，真仙为难”，对“俗”与“鲜丽”画风充分肯定。他不满意谢赫将顾恺之评价甚低的作法，说：“至如长康之美，擅高往策，矫然独步，始终无双。有若神明，非庸识之所能效；如负日月，岂未学之所能窥。荀、卫、曹、张、方之蔑矣；分庭抗礼，未见其人。谢云声过其实，良可于邑。列于下品，尤所未安。斯乃情有抑扬，画无善恶。始信曲高和寡，非直名诬，泣血谬题，宁止良璞。将恐畴访理绝，永成沦丧，聊举一隅，庶同三益。”在这里，姚最对顾恺之作了极高评价，认为无人能比，并说谢赫所作结论是“情有抑扬”，即全凭主观偏见。姚最强调艺术创作应尊重画家不同的个性，“岂可求备于一人”。他同时又极为推崇谢赫的写生技巧，认为谢赫的写生与顾恺之的“神”都是绘画艺术追求的目标。

“画品”以舆论影响画家与画风，是艺术创作成就高低的参数之一。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画品”实际有两条标准，一是顾恺之的形神结合的标准，另一是谢赫的“六法”标准。实际上，形神结合是中国古代绘画所追求的最高境界，而“六法”则是为了达到这一境界所提出的具体要求和办法。这是一个完整体系的雏型，中国历代画家与美学理论家，都在为了完善这个博大精深的体系，锲而不舍，从而走出了中华民族精神指示的道路。

### 3. 山水画论

尽管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山水画相较人物画刚刚抬头，可是，山水画理论便迫不及待地产生，以表述移情于自然的士人们，实际是热烈地关怀着与他们个人有密切关系的士人群体的人生。在魏晋玄学风气影响下的人伦品藻，先转为绘画中顾恺之的“传神写照”，再转为谢赫六法中的“气韵生动”，都是以人为中心进行演变。但自竹林名士开始，玄学已以《庄子》为中心，人与自然的融合，是士人们所体会的《庄子》精神，其价值决非人伦品藻所能企及，于是，山水画将自然引入士人的人生，实在是一种激发士人内心隐情的手段。相对谢灵运那样“寻山陟岭，必造幽峻。岩障千重，莫不备尽登蹻”，士人直接描绘山水，品评山水，应当说轻松得多，便当得多，也普及得多，因为追寻山水之美，也是需要有些条件，甚至付出耽误仕进代价的。以山水画来显示个人与自然的亲和关系，便在魏晋以降的士人中成为一种玄学修养程度的体现了。顾恺之的《画云台山记》已经体现出这样一种创作倾向，稍后的宗炳与王微，便成为中国山水画论的奠基人。

宗炳，字少文，生于东晋孝武帝宁康三年（公元375年），死于宋文帝元嘉二十年（公元443年），南阳涅阳（今河南镇平）人。祖父宗承，官至宜都太守；父宗繇，曾为湘乡令。他长期坚持不做官，“刺史殷仲堪、桓玄并辟主簿，举秀才，不就。”后来刘裕起用他为主簿，他也没有就任。一生“好山水，爱远游，西陟荆巫，南登衡岳。因而结宇衡山，欲怀尚平之志。有疾还江陵，叹曰：老疾俱至，名山恐难遍睹；唯当澄怀观道，卧以游之。凡所游履，皆图之于室”。正因为有这样长期的游览山水、描绘山水的实践，因此才会有《画山水序》这样一篇论著流传下来。

宗炳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曾与何承天辩论儒佛，不过他的《画山水序》却是“以玄对山水”，庄子的思想渗透全文，形成他真实思想的结晶。他说：“圣人含道应物，贤者澄怀味象。至于山川，质有而趣灵。是以轩辕、尧、孔、广成、大隗、许由、孤竹之流，必有崆洞、具茨、藐姑、箕首、大蒙之游焉。夫圣人以神发道，而贤者通。山水以形媚道，而仁者乐。不亦几乎。”这里将圣人作为贤人的陪衬，以为山川的形质可以作为道的供养之姿，贤者在山水间游玩可以与道相通，即获得精神方面的艺术性自由解放。宗炳因为“眷恋庐衡、契阔荆巫”，又认为“老之将至”，不可能长期留驻山中，于是“画象布色，构兹云岭”，画山水成了满足人想生活于山水之间的要求，这正是山水画最基本的价值之所在。宗炳又说：“夫以应目会心为理者，类之成巧，则目亦同应，心亦俱全。应会感神，神超理得。虽复虚求幽岩，何以加焉？又神本无端，栖形感类，理入影迹。诚能妙写，亦诚尽矣。”这是他对山水画的深刻认识，他所说的“神”，与庄子反复强调的“道”，其实都是感官上无从把握的。不过，山水与山水画，却可以成为“神”或“道”的具体形象，即所谓“栖形”。因为山水可以入画，所以栖息于山水之形里的神可以感通于绘图之上。宗炳画山水，便是游山水；游山水，又是对“道”的心领神会。徐复观说：“庄子的道，从抽象去把握时，是哲学的、思辨的。

---

崔鸿：《十六国春秋·前凉录6》。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崔鸿：《十六国春秋·西凉录1》。



从具体去把握时，是艺术的、生活的。……竹林名士中之重要人物，他们由玄心而过着旷达的生活，一方面是不拘小节而依然守住人道的大坊；一方面他们寄情于竹林及琴、锻、诗、笛等艺术之中，使其玄心有所寄托。但这些寄托，仍未能摆脱人世，便在名教与超名教之间，不能不发生纠葛。只有把玄心寄托在自然，寄托在自然中的大物——山水之上，则可使玄心与此趣灵之玄境，两相冥合；而庄子之所谓道——实则是艺术精神，至此而得到自然而然的着落了。”从这个意义说，宗炳的《画山水序》，是以艺术家虚静之心观物，将自己的人生体验，融入美的对象之中，从而忘掉人世的功名利禄，获得精神的自由解放。山水画与《画山水序》的出现，正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玄学在士人生活中艺术性的落实。

王微的《叙画》，出现时间与宗炳《画山水序》大约同时，内容与意义也大致相同。王微字景玄，琅邪临沂（今山东临沂）人，生于东晋安帝义熙十一年（公元415年），死于宋文帝元嘉二十年（公元443年），一生仅短暂的29年。王微出身于王氏大族，可以优先仕进，曾任司徒祭酒、太子中舍人。不过，士族地主间的政治倾轧使他不满现实，尤其在王家政治地位下降后，更产生与权贵分离的倾向，终于辞官闲居，“常住门屋一间，寻书玩古，如此者十余年。”他具有多方面才能，“少好学无不通览。善属文，能书画，兼解音律、医方、阴阳、术数”。在文学方面有较高造诣，钟嵘《诗品》将王微的诗列为中品。《叙画》虽然是王微讲山水画的论著，其意义却不限于绘画艺术，其中的美学思想，也有承前启后的价值。

根据学者们研究所示：《叙画》的作用与宗炳《画山水序》大致相同，不过，又有三点独到的见解。第一是把山水画完全从实用中摆脱出来，使其具有独立的艺术性；这样，使山水画区别于古籍中的图经。第二是指出了人们之所以爱好山水，加以描绘，是因为在山水中人可以得到“神飞扬”、“思浩荡”等精神解放感受。这是山水画得以出现的最基本的条件。第三是通过山水之形去把握山水之灵，指出人体之美，毕竟是由人的自身赋予限定，人既然有个性，就要为个性所限定。而山水本身是无限的、无个性的，所以可以由人作自由地发现，因而由山水之形所表现出来的美是由有限通往无限的境界。”如果说孙绰是‘以玄对山水’慧远、宗炳是‘以佛对山水’，那么王微可称之为‘以情对山水’。而且这情已不再具有过去那么浓厚的玄学、佛学的色彩了。”

山水画与山水画论的兴起，在魏晋南北朝艺术史上是一件大事，士人们所把握的中国艺术精神，终于有了一个可以相对自由活动的空间。无限的自然，可以任有限的生命去自由驰骋，这正是埋藏于士人心底的理想境界。这是一个与现实中战祸深重、人民流离失所截然不同的境界，与陶渊明写的《桃花源记》颇为类似，但又可以直观。玄学中那只可意会、无法言传的“道”就是这样通过绘画而跃然纸上，形成了一个充满创造性的艺术天地，一个士人可以寄身心性命于其内的世界。中国绘画艺术发展的轨迹，在这时表现得是如此明显。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绘画艺术是一个用跳跃的线条与绚丽的色彩组成的五

---

李家治：《我国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艺发展过程的研究》，《考古》1978年第2期。

《魏书》卷3《太宗纪》、卷4《世祖纪上》、卷7《高祖纪》、卷8《世宗纪》、卷89《儒林传》。

《魏书》卷4《世祖纪下》。

彩缤纷的世界。充满艺术家个性特征的作品保存在丝路古道的佛窟与文献典籍的记载中，相映争辉，永远激发后人的情感，也永远促使后人去不断思考与求索。

### 三、雕塑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雕塑作品在今天还保留甚多，主要集中于帝王陵墓前的石刻与沿丝绸之路推进的佛窟中。由于犍陀罗艺术随佛教东传，西方石刻雕塑艺术的许多因素也融入中国雕塑艺术之中，使得这一时期的雕塑作品千姿百态，既有雄浑、粗犷的作风，又不乏华丽、神秘的装饰。一大批不知名的中国各民族艺术家，在相对自由的雕塑艺术实践领域中，尽情地抒发他们的情感，从而出现了至今仍使人叹为观止的恢宏成就。虽然雕塑家没有留下见诸文字的理论作品，但面对那些流传至今的文化遗产，仍能看清这一艺术形式发展的脉络。

## （一）陵墓石刻

陵墓石刻是区别于佛窟艺术的中国传统艺术作品，却又因丝绸之路开辟而大量吸收西方文化因素。其代表性的作品包括陵墓前的大型雕刻和墓葬中的石棺、陶俑等。南北朝的政治分裂并不能取代文化上的趋同，于是，这一时期的陵墓石刻有着明显的共性。

## 1. 十六国北朝陵墓石刻

中国古代陵墓前置石刻人马始于西汉，一般的说法是汉武帝为表彰霍去病的战功，令将陪葬茂陵的霍去病墓筑成祁连山形状，周围散置各种石刻动物，或象征他所统率的军队，或象征他所打击的敌人。不过自从丝绸之路开辟后，西方文化内容不断进入中国，波斯帝王陵墓前用大型石刻动物守陵的信息也传入中国的国都长安，进而辐射全国。日本学者伊东忠太著《中国建筑史》说：“陵墓建立石人，亦见于史籍。今曲阜之瞿相圃有石人，曲阜旧县南八里为鲁诸王之墓域，恭王余及其子孙葬于此，有大墓二十余，石兽四，石人三。……四川方面汉代之遗迹亦不少，据《石索》所载，新都县北十二里官道之西，汉兖州刺史王稚子之墓前有阙一对，今已不存。”就目前考古发掘的实物看，石兽在东汉陵墓前已经确立，山东嘉祥东南武氏祠石阙前一对石狮依铭文为公元 147 年建造，可以确信东汉中期以后，中国陵墓已仿效波斯阿塔萨斯（Artaxerxds）宫前石刻形式设石兽。公元 209 年建造的四川雅安汉高颐墓前石狮，胸旁有肥短的飞翼，更是对波斯阿塔萨斯宫展翅式三叠飞翼狮的简化。比高颐墓稍晚的三国蜀汉魏延墓前曾有石马，现存陕西汉中博物馆。这些陵墓前的石刻人兽，便成为十六国北朝时期陵墓石刻产生的基础。

十六国北朝陵墓石刻艺术作品今天并不多见，却仍然显示着文化融合的时代特征。现藏西安碑林的“大夏石马”，是十六国时在陕西横山县建大夏国的匈奴人赫连勃勃墓前石刻，这匹马用了西汉茂陵陪葬霍去病墓前“马踏匈奴”石刻那样一种不完全性圆雕作品形式，以粗犷、简捷的刀法，雕出了马挺胸昂首的形态，而且利用石块的自然起伏表现马的肥壮。这正是匈奴文化、西域文化与汉文化相结合的产物。西安碑林石刻艺术室所藏西魏文帝永陵石兽，也有与“大夏石马”共同的粗犷特征，几乎借助石头本身的形状顺势雕成，但石兽体态庞大，肥硕而厚实，却是那一时代鲜卑人所崇尚的作风体现。

石柱在中国古代建筑中和华表、望柱属同一类型，东汉时中山简王刘焉墓前有立石柱为标志的记载。魏晋南北朝时陵墓石柱成为石刻雕塑艺术品，山东临沂发现的延熹年间琅琊王相的墓表为希腊式凹纹石柱，上有横条，刻有飞人。北齐大宁二年（公元 562 年）建于河北易县的义慈惠墓石柱，柱身作不规则的八棱面，柱顶有石屋，覆莲座柱础，基本是中国传统艺术式样。不过柱顶石屋的基础，亦即柱顶盖板的底面，由柱础仰视可以见到，在刻有莲瓣的四周之中，还有许多圆环、套环和宝珠等装饰花纹出现的图样，这种式样与萨珊（波斯）式的联珠纹实无两样，只是联珠中央套环内并无图象而已。日本学者伊东忠太也从陵墓石柱的共同点方面推论中国南北朝陵墓形制大同小异。他说：“北朝系陵墓之形式，虽未见其完备之遗例，但与吾人以绝大之暗示者，为收藏于洛阳存古阁之石柱断片。柱上不用沟槽而用胡麻壳，上施绳带而于其上置题额，……此石柱为北朝遗物无疑。……或谓此柱之式样为南朝之式，……予则由此断片认为当时陵墓之制，南北同式。至于周汉陵墓之制，何故一变为南北朝之式，原未敢遽下断言，要之西方乃至印度之

文物，与佛教同时传入，遂变化其细部之手法，是为重大之原动力。”

十六国北朝陵墓石刻遗物，是当时文化交流与融合的实证材料，因此，这些雕塑艺术品的价值超出了它们作为艺术品的范畴。

## 2. 东晋南朝陵墓石刻

东晋南朝陵墓石刻，被后人称为六朝石雕，这是魏晋南北朝雕塑艺术成就的重要反映。这些陵墓石刻主要集中在南京、丹阳、江宁、句容县境约有35处，以各类石兽与石柱显示其独特的艺术风采。

石兽有天禄、辟邪、狮子等，以南京宋武帝刘裕陵前石麒麟，陈文帝陈蒨陵前石麒麟、天禄，丹阳梁武帝萧衍陵前石麒麟，南京梁萧秀（萧衍弟）墓前石狮最为突出。石麒麟显然受波斯艺术风格影响，双角者称辟邪，独角者称天禄。无论是麒麟还是狮子，肋下均如波斯、西亚陵前石兽一样有飞翼，而且形态、纹饰均不一样，或呈波浪形，或呈浮云状，或呈鱼鳞状钩形，与波斯、西亚翼兽并不完全相同。这些石兽姿态生动，雕刻精美，刀法纯熟，尤其以气魄雄伟而震撼人心。梁武帝萧衍陵前石麒麟高2.7米，长3.32米，腰围2.4米，以整体巨石雕凿，纹饰精美，显示着艺术家的气魄和信心。南京陈武帝陵前翼兽，高约3米，体形特壮，昂首挺胸，张口吐舌，相当威猛雄健。造型的夸张手法，运用得当，取得了强有生命力的艺术效果。这些吸收了中亚、西亚文化因素的石刻艺术作品，对于后来的中国陵墓建置有重大影响，麒麟、石狮作为外来的瑞兽在中国帝王陵墓前供职，显示出四海统一与四夷柔顺的气氛。

东晋、南朝陵墓前的希腊式石柱，更是吸引人的艺术作品。这种石柱在梁武帝萧衍父萧顺之建陵前面，萧衍侄萧景墓前面，萧衍弟萧秀墓前面，最为突出。虽然石柱大多残缺，但仍能看出大致形态。柱高约7米，柱顶是中国固有的承露盘，直径约2米，正面和下垂的边缘都刻有莲瓣，盘上有小石兽的立体雕像，形制大略和陵前有翼兽相仿。承露盘下柱前有石板一方，刻墓主名字。这种希腊式石柱经过波斯、印度加工，已成为仿阿育王时代兴建的拉里耶纳达加（Lauriya—Nandangarh）石柱。日本学者伊东忠太记述江苏句容县梁南康简王之神道石柱说：“柱之上部，不作深沟，而雕出细胡麻壳，其上冠以如笠之盖。其大据目测直径约四尺六寸左右，高约一尺八九寸，轮廓为压扁之钟形，表面雕有莲花，其瓣数似为十八。盖之顶上，立狮一匹，张胸垂尾，开口吐舌，高约二尺五寸，长约三尺。自地上至狮头上端，总高约十六尺五寸。……然则石柱由何地传来乎？予认为印度式。印度自阿育王以来，每随佛教建筑而建立石柱。印度之石柱，多于高圆柱上冠以波斯印度式钟形之柱头，上载灵兽与轮宝。灵兽中以狮子为最多。萧侍中之石柱可认为具备印度式之条件，此终不能认为由中国固有之汉代石阙变化者。”这些石柱既然是犍陀罗文化东传的内容，自然将中国的南方各地也纳入当时东西方文化大交流的体系，虽然南方各地相较北方丝路沿线接触西域文明较少，却并不乏引进、吸收、创造的风貌，南朝诸帝王陵墓前的石刻便体现出这一特殊的历史潮流冲击下中国艺术的基本精神。这说明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国虽然处于政治上的分裂割据状态，文化艺术上的统一性，却并没有更改。

---

《南齐书》卷四十六《萧惠基传》。

张季：《河北景县封氏墓群调查记》，《考古通讯》1957年第3期。

## （二）石窟雕塑艺术

石窟雕塑艺术作品，是魏晋南北朝保留至今最为丰富的文化遗产。在佛教沿丝绸之路向中国内地传播的过程中，佛教石窟成为佛教东渐的一座又一座里程碑。古印度北部的犍陀罗艺术与今印度新德里东南一带的秣菟罗艺术均在这一时期随佛教东渐而进入中国，对中国传统雕塑艺术产生重大影响。诸如甘肃永靖炳灵寺、山西大同云冈石窟、河南洛阳龙门石窟、河南巩县石窟、山西太原天龙山石窟、河北峰峰矿区响堂山石窟、河南安阳灵泉寺等，较多采用印度式石刻雕塑，新疆古龟兹区、古焉耆区、古高昌区诸石窟和河西走廊上诸石窟，因为石质疏松，不易保存，多改用泥塑形式，形态更具中外文化合璧之势。正是这些保存至今的雕塑作品，反映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文化交流的水准，以及中国古代雕塑艺术突飞猛进的过程。



## 1. 石窟造像的演变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石窟雕塑艺术作品以造像为核心内容。造像艺术源于印度孔雀王朝的阿育王时期（公元前 273 年—前 232 年），以输入希腊石像手法雕刻佛像，形成了犍陀罗艺术的基础。早期佛教雕刻艺术品有鹿野苑（Mrgadala）、蓝毗尼（Lumbini）、王舍城（Rajagrha）石柱和巴拉巴尔石窟等，继之而起的北印度巽伽王朝（公元前 185—前 73 年）、南印度安度罗王朝（公元前 2 世纪—公元 3 世纪）时又有帕鲁德塔（Bharhut）、桑奇大塔（Sanchi）、普提伽耶石雕（Budhagaya）、巴查石窟（Bahcha）、阿玛拉瓦提（Amaravati）石雕等重要遗产，说明造像艺术在印度已普遍使用。公元 1 世纪，大月氏人占领印度西北部建立贵霜帝国，定都犍陀罗（Gandhara），即今巴基斯坦白沙瓦与毗邻的阿富汗东部一带，贵霜帝国第三代国王迦腻色迦大力提倡佛教，仿造希腊神像直接雕出佛陀形象，犍陀罗艺术由此成型。犍陀罗造像脸呈椭圆形，眉细长，鼻修直，眼窝略凹，薄唇，波浪状发式，具有典型希腊风格。头顶上的肉髻，眉间的白毫相和头后的圆光，则表明了佛陀的印度身份。佛陀面部表情宁静而庄重，流露出沉思内省的神态。肩宽体壮，身披袈裟，衣褶厚重，似为毛质厚衣料，具有印度西北部地区的特征。公元 2 世纪中后期，印度秣菟罗（Mathura，今新德里东南）一带受犍陀罗艺术影响雕凿佛像，其造像特征为面相方圆，眉筋隆起，嘴唇较厚。头发剃光，肉髻作螺施形，身着偏袒右肩的袈裟，衣纹轻薄贴体，显得肩宽胸实，肌肉匀称。身后圆形背光上雕以精美的装饰图案。随佛教东渐，犍陀罗艺术与秣菟罗艺术均进入中国，导致中国的佛教造像结合本民族文化传统，不断发生变化。

新疆地区的佛教石窟，由于石质疏松，多以泥塑建佛陀造像，其中以库车县为中心的古龟兹区诸佛窟，为佛教东渐最早石窟，其中塑像较多保留印度犍陀罗艺术特征，拜城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发现了高达 16 米的大佛塑像遗迹，曾引起国外学者惊讶，日本学者长广敏雄称：“可以想象得到它与巴米羊大佛的关系。”新疆喀什附近盘陀城遗址发现的大量佛教人物头像，出现西域各族人的特征，更体现出犍陀罗艺术的影响。

十六国时期的雕塑在敦煌莫高窟和永靖炳灵寺还有保留。炳灵寺西秦石佛以站立姿态，身著质地轻薄的袈裟，紧贴身体，显露出匀称的肌肉。敦煌 275 窟北凉佛，主像和壁龛均为“莲花跏”弥勒菩萨，大约与禅修中弥勒决疑有关。主像头戴化佛冠，发披双肩，袒胸露臂，项饰璎珞，腰束羊肠裙，坐双狮座，仅存左手，作“与愿印”。神情庄静，体魄健壮，这是目前可以肯定的十六国时期塑像的代表作。

北魏以后，雕塑有了重大发展，敦煌、麦积山雕塑仍以彩敷泥塑为主，大同云冈石窟，洛阳龙门石窟，巩县石窟，邯郸响堂山石窟，太原天龙山石窟，皆以石雕造像显示其巨大的艺术魅力。依美术界一般说法，北朝的雕塑，大致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北魏建都平城（山西大同市）时期的作品，以云冈昙曜 5 窟和 5 窟、13 窟作品为代表。这时因造像稿本从犍陀罗直接传

---

《文选》卷四十。

据石声汉选释《齐民要术》选读本，农业出版社 1961 年版；1956 年中华书局本《齐民要术》作“用炭易练而丝韧”。不作“用盐”疑误。

来，于是犍陀罗艺术风格明显。不过，佛、菩萨、罗汉、飞天的面相多作圆胖脸型，显露出“慈祥和悦”神态，部分佛、菩萨略带微笑。麦积山的北魏泥塑更以造型准确逼真，富于情感流露而著称。从佛像服饰看可分为两种，一是袒露右肩，里面穿“僧祇支”，外面披袈裟式偏衫，下身著裙。另一是穿通肩大衣，盖在双臂上，看不出内衣的样子。菩萨服饰类似印度贵族与富人服饰，上身袒露，首饰很多，下著羊肠大裙。此时的造像，多注重主要形态和精神，不大追求细部。艺术家往往把表现轮廓的线刻和表现体积凹凸的圆雕结合起来。线刻表现的是视觉，圆雕表现的是触觉，这是中国艺术传统技法与犍陀罗艺术早期结合的产物。

第二阶段在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随汉化政策深入推行，雕塑也以洛阳龙门宾阳洞、古阳洞、莲花洞，云冈石窟6窟，敦煌437窟、259窟，麦积山148窟、76窟为代表。这时的造像，面像瘦削，菩萨广额，小颐，秀颈，眉宇开朗，神情恬淡，飞天清丽俊秀，飞扬动荡，可见南朝绘画人物的一些特征，应是西域文化与中原文化进一步结合的产物。从造像衣饰看，绝大多数穿上新装，由袈裟式的偏衫，发展为方领下垂、宽衣博带式的外衣，里面仍为僧祇支和裙，裙带作结，有的一条下垂，一条甩在左腕上。菩萨多如当时汉族妇女流行的搭臂披帛，由两肩下垂交叉于两腿间，然后上卷肘部，再驱向外面。晚一些的菩萨在披帛交叉的地方多穿一环，然后上卷。雕刻技法除阴刻线与凸起线外，又增加了平阶梯式花纹。

第三阶段为北齐、北周时期，佛与菩萨的面像由瘦长型向丰圆型转化，头发为小的螺旋形。佛的庄严，菩萨的慈祥，力士的狰狞，弟子的和悦，都较为固定。从服饰上看，佛的上身改为搭双肩的袈裟式外衣，裙带作小结；菩萨服式更为艳丽。雕刻技法趋于和缓，衣纹稀疏，平阶梯形式衣纹浅薄，部分造像出现新式凸起线条，为唐代雕塑开辟了新的途径。

石窟造像的演变，反应了西域文化与中原文化日益结合的过程，也体现出中国雕塑艺术日趋成熟的发展轨迹。正是这东西方文化交流的硕果，构成了魏晋南北朝艺术给人以极其深刻印象的原因。

## 2. 敦煌莫高窟彩塑

塑像是敦煌莫高窟诸石窟的主体。在现存 39 个属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石窟中，有精采的内容影响后来的创作者。由于莫高窟所在鸣沙山属于第四纪玉门系砾岩层，石头质地疏松，不宜作为雕凿佛像的材料，所以石窟内的佛像几乎全是敷彩的泥塑。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敦煌彩塑，有主体性的圆塑，也有附属性的影塑。主体性圆塑多为佛像，放置在洞窟内的显要位置上。塑像种类主要是佛与菩萨，直到北周时才出现阿难、伽叶等弟子形象。佛像有弥勒像、释迦多宝并坐像、说法像、禅定像、思维像，北魏时增加左右侍从菩萨，北周时因出现阿难、伽叶而一铺五身。

作为主像的弥勒菩萨多交脚而坐，一般在窟中心柱或南北壁上层阙形龕中，象征居于“兜率天宫”中，北凉 275 窟为其典型。依鸠摩罗什所译《弥勒下生经》说法，弥勒佛是“未来佛”，代表着现实人的希望，所以住在最为美好的兜率天宫中。人们若想进入这极乐世界，必须坚持走“戒、定、慧”的道路。“戒”为遵守戒规，“定”便是“禅定”，即澄心静虑，从观念上抛却世俗苦恼，使精神寄于“无着”的境界。这样一来，佛窟中的佛象多取静坐沉思的神情，为现实生活中的禅定者提供一个榜样。263 窟北魏禅定佛神态宁静冷漠，这是进入禅定境界时的表情；259 窟北壁下层东侧龕的佛像，嘴角发出一丝微笑，神情恬静和悦，这或许是已经取得成功的表现。

这一时期的菩萨像多为思维像，他们与交脚弥勒一样高居天阙，但多半跏坐，右足叠于左膝上，显然是西域胡人的坐姿。至于右手支颐，俯视下界，又似在冥思苦想中，或许属于“禅定”的本义——静虑。北魏 248 窟诸造像眉目娟秀，神情恬淡，白色的颜面在深色的冠帟和项光衬托下，更显得突出。

北周时出现的阿难、伽叶像更多中国文化传统意味。阿难为汉人形象，为突出其对佛祖的虔诚，多取少年聪俊形象，面相丰圆，神情自然、安详。伽叶为胡人相貌，高鼻深目，大眼宽腮，或老态龙钟，或饱经风霜。他在佛祖圆寂后承担起解释佛经的重任，必须不断思考，于是他的额头常有深思的皱纹，眉头紧锁，体现出苦涩境界。

272 窟佛龕中的正坐佛，是当时西域文化影响中国内地的重要体现，佛取分腿正坐姿态，与中国传统的“跪坐”、稍后的“跏坐”、“盘腿坐”、“交脚坐”截然不同。佛着轻薄贴体的紧身红色袈裟，取秣菟罗式样，偏袒右臂，肌肉与躯体已是尽情显露，身后的背光以精美的图案而吸引人。最精采的还是佛龕的天井，绘有罗马拉特兰式天井青绿图案，整个佛的形象竟与基督教中的耶稣神像有几许相通之处。这种秣菟罗艺术产生于公元 2 世纪中后期的古印度，但 100 余年后便传入中国，可见丝绸之路开辟以后，文化传播的速度很快，传播的地域也日趋广阔。

与佛、菩萨造像发展同时，各种装饰性影塑、高浮塑也在敦煌莫高窟诸魏晋南北朝石窟中产生。北魏时龕楣两端出现翼龙、凤首装饰，龙的矫健与凤的敏捷，各具特征。297 窟有唯一的乘龙羽人像，羽人头出双角，臂上有羽，鸟爪，这多少受了西域文化影响。但一脚跨于龙背，有乘龙飞翔之意，又是中国传统神仙思想的体现。在一龕塑像中，身份地位的不同导致雕塑方法的差别。主体性的佛、菩萨像，多为圆塑，一般性菩萨、弟子，头像为圆塑，肢体隐入壁面，为高浮塑。附属性的飞天，供养菩萨，则为模制的影塑。

影塑形象小，数量多，432窟的影塑飞天为现存北朝影塑精品，面相清瘦，高髻侧倾，宽衣长裙，挥袖而舞，颇有迎风翱翔之感。由于圆塑、浮塑、影塑配置适当，既突出了主体人物，又使整铺塑像结构形式统一和谐。

敦煌莫高窟的魏晋南北朝诸石窟，除了285窟有西魏大统四、五年（公元538—539年）发愿文题记外，再无可供断代的直接材料。中国考古工作者经过长期研究，已确定268、272、275窟为北凉时期作品，259、254、251、257、263、260、487、265窟为北魏中期作品。437、435、431、248、249、288、285、286、247、246窟为北魏晚期至西魏时期作品，432、461、438、439、440、441、428、430、290、442、294、296、297、299、301窟，为北周时期作品。这是对敦煌莫高窟魏晋南北朝艺术作品一次极重要的总体把握，由此可以认识当时雕塑技法的演进情况。

泥塑的材料一般是用木头作身架，外面用谷草，小像则用芦苇或茭草草捆扎，塑泥两层，里层用草泥做胎，外层用麻刀泥或纸浆泥塑敷。塑造完毕后，待泥干透，再以粉彩加色。泥塑骨架制作巧妙，其中小型彩塑，用木头削成人物大体结构，表面塑以细质薄泥，木胎本身已可见人物造型、动态。大型骨架则选取弯曲适度的理想自然材质，再加以必要的砍、削、锯加工。泥塑相较石雕，更易于细致刻划，但敦煌泥塑则较多运用石雕手法。432、248窟中心柱四周菩萨像，头部前倾，身体紧靠中心柱，体积显得扁平，而靠近身体的那只手，却平贴在身上，显然是借用了浮雕的处理手法。259窟造像，运用了阴刻线条表现衣褶，效果协调而柔和。此外，泥塑上用阴刻线条刻划眉毛等细部的办法，一直影响到隋唐时期。敷彩在敦煌莫高窟诸造像中极受重视，其原则是既要增色，又不破坏泥塑的雕塑感和整体感。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敦煌彩塑，简朴沉着，主要用土红、石绿、石青、白、黑等颜色。佛像多以土红大面积平涂通肩衲衣，菩萨的裳、裙、飘带多用石青、石绿等色，调出深浅，叠染而成。面部及手脚，则用白色或肉色。发髻、眉毛、眼睛、胡子、眼睑和人中，则描以石青、石绿、黑、土红等色。

雕塑的整体效果，即为“传神”。佛与菩萨虽是“神”的形象，却并不能脱离人们的现实生活，完全依赖当时人们的理解而展示其具体形象。一般说来，佛像仪容端庄，挺然直立，神情肃穆，具体到275窟弥勒菩萨，尤其突出了庄重内省，259窟禅定佛在目张凝视空茫时，嘴角深陷，露出发自心底的微笑，表现禅定中恬静的心境。272窟的菩萨俯首沉思，默默无语，与285窟菩萨潇洒开朗，嫣然含笑颇有差异。个性化是艺术作品传神写照的基础，敦煌泥塑造像虽然是在塑“神”，其结果，体现的仍是现实人的喜怒哀乐。艺术，永远与生活相伴，并成为生活的理想化的结晶。

敦煌莫高窟共有2411尊彩塑保留至今，其中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彩塑共729尊（包括456尊影塑），在很大程度上代表着敦煌雕塑艺术的水准。虽然佛教与佛造像均是外来文化内容，但古代中国人毕竟依据自身的文化传统为基础，将外来文化因素进行了一系列去粗取精的艺术加工，形成了中国艺术发展的创造性成果。敦煌莫高窟彩塑，已经勾画出魏晋南北朝雕塑艺术的发展轨迹了。

---

李崇州：《我国古代的脚踏纺车》，《文物》1977年第12期。

《南史》卷71《儒林传》。

### 3. 麦积山雕塑

位于秦岭西端的甘肃天水麦积山石窟是另一座彩塑宝库。麦积山因山峰造型如“农家积麦之状”而得名，现存窟、龕 194 个，雕塑 7200 余身，就保存的雕塑作品而言，胜过了敦煌莫高窟。

地处丝绸之路干线上的麦积山，接触佛教历史很早，北魏拓跋焘灭北凉后，“徙其国人于京邑，沙门佛事皆俱东，像教弥增。”来自长安的高僧玄高“隐居麦积山”，与凉州高僧昙无毗先后在麦积山讲学，聚僧百余，麦积山自后秦时开凿的石窟得以骤然增多，于是自北魏起，麦积山石窟艺术定型。

麦积山石窟艺术作品有泥塑、石雕、绘画，其中以泥塑为主要成分，石雕也有相当出色的作品。由北魏至北周时期的洞龕占了现存麦积山全部洞龕的 70% 以上，于是说麦积山雕塑为魏晋南北朝彩塑艺术之集大成者也不过分。尤其占总窟龕数 40% 的北魏洞窟约 70 余个，保存完整，不像敦煌莫高窟那样为后代重新装修，于是更准确地保留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雕塑艺术风貌，更值得今人珍视。

北魏前期雕塑造型特征主要有两种类型，一种体态健壮、浑厚，一种体态修长、扁平，薄衣透体，紧贴窟壁而塑。可能分别受犍陀罗艺术与秣菟罗艺术风格影响，出现两种不同类型的作品。现存最早的雕塑以 74、78 窟为代表，佛穿袈裟，内着僧祇支，右肩遮覆偏衫，体格健壮，造型敦实，神态庄严。艺术手法注重整体效果，发纹极浅，有规律性的波纹富于装饰性。鼻头下是整块的面，鼻孔基本不作。作禅定印的双手更是厚重，显示出庄严而不可动摇的形态。菩萨紧靠窟壁，其悬空部分与壁面连接，形成绘塑不可分割的整体。菩萨身体挺直，平贴壁面，其视觉效果是突出佛的高大。菩萨的衣褶在有疏密变化的突出面上加上了阴刻线条，这比敦煌莫高窟 275 窟北凉交脚弥勒菩萨腿部那种平行贴泥条式衣褶的表现方法更为丰富自然。165 窟有大型交脚弥勒菩萨遗迹，148 窟禅定佛形象与 74、78 窟造像近似，身躯略修长，肉髻稍高，形体表现概括，衣服贴体，衣褶皱纹流畅，已是北魏中期的艺术风格。

北魏后期因孝文帝推行汉化政策的影响，中原及南朝士人的艺术追求渗入北朝诸石窟中，麦积山也有反映，“瘦骨清像”型雕塑得以产生。这类雕塑作品以“瘦”来突出人物矫健的气质，朴实简洁的造型和阴刻线条大量用来表现人物内心的微妙情感。有景明三年（公元 502 年）题记的 115 窟，为此时的代表性洞窟，菩萨体态窈窕扁平，肩宽，脸型呈长圆状，身着长裙或褒衣博带，用浮雕的塑造手法，直接塑于墙面上；头部一般是由技术较高的匠师单独制成，大多为圆雕，形体突出，性格鲜明；佛穿袈裟或通肩大衣，衣纹采用疏密相间、起伏变化丰富而圆润的阴刻线条，富于装饰趣味，观者透过薄纱可以看到清晰的体态和轮廓；薄薄的飘带贴塑在绘有壁画的墙面上，使贴塑与绘画浑然一体。115 窟菩萨头戴花蔓宝冠，右手持莲花，紧贴于胸前，左手托净瓶，姿态温婉动人。115 窟以麦积山作品的断代标志而有着突出地位。

这一时期有许多精采作品。87 窟的伽叶，为典型西域胡人形象。长鼻高隆，深目如陷，薄唇瘦脸，神采奕奕。佛经称他为饱经世故、富于心机的婆

罗门教皈依者，又在佛祖圆寂后负责解释佛教经典。本窟的创作者在艺术表现上运用了大胆的夸张与变形，突出人物个性，强调体积的块面和厚度，采用圆中带方的对比手法，使其富于体积感和雕塑感。20窟菩萨，五官较集中，脸颊丰满下垂，小额凤眼，持杨枝的纤手，柔软圆润，体态造型窈窕。135窟正壁右侧菩萨，着褒衣博带式袈裟，127窟正壁龕佛两侧菩萨和133窟第3龕佛与二胁持菩萨，形象优美，神态潇洒，长面细颈，身材修长。这些造像是北魏时期富于活力的典型作品。

127窟为石刻佛，背光上有12身伎乐天环于佛陀头顶，相互呼应，脸型秀长，上身半裸，腰裹长裙，肩披大巾，各持乐器，翩翩飞舞。石雕受普遍采用的泥塑影响，制作极为精细，人物姿态生动，舞带飘荡，香花飞扬，充分表现了这些“天乐神”在极乐世界中自由翱翔的理想境界。

133窟内10号造像碑，是以佛传为主要题材的石刻，为减地高浮雕。佛像居中，自上而下分为三龕，上龕龙首龕楣，雕释迦说法。佛传中的主要情节，分塑两旁，人物较小，置于许多方格内，边缘几处的树石、飞天破框而出，为画面增添了生气。诸情节计有：“树下思维”、“阿育王施土”、“燃灯授记”、“梦日入怀”、“乘象入胎”、“树下诞生”、“九龙灌顶”、“深山说法”、“降魔成道”、“佛入涅槃”、“初转法轮”等。其中“树下诞生”尤其有特色，人物造型生动丰满，刻划细腻，构图疏密得体，衣纹为阴刻与阶梯式并用，富有浓厚的装饰趣味。在整体布局上，十分注意中国传统艺术的均衡与对称格式，上段以佛为中心，两侧人物与山树都向中心倾斜，突出了主要人物。画面上猛虎下山和猴子坐在树上嬉戏的动作十分生动有趣。中段坐在兜率天宫中的交脚弥勒菩萨衣褶和帷幕均随风而动，富于质感。左侧大象翘起鼻子，从缭绕着彩云的空中徐徐降临，静中有动，情景交融。这块造像碑是中国诸造像碑中的艺术瑰宝。同样的精品还有同窟1号、11号碑。1号碑正反两面雕贤劫千佛，排列有序，雕工细致。碑首为山形，正面雕一佛二菩萨，两侧二弟子，背面一弟子作俯首合掌礼拜状，有一猛虎俯冲下山，山峦起伏如一圆形花蕾，表现的是佛在灵鹫山说法的情景。11号碑，上段三排七佛，中佛正面端坐，神情庄重，两侧佛为半侧面，眉目清秀，面向对方，投以亲切的微笑。中段龕楣雕花蕾、化生与六罗汉。两侧柱垂挂着状如小萝卜般的瓔珞，四飞天乘祥云，手捧鲜花，神情生动，造型优美。以上三件造像碑在题材，内容上吸收了印度桑奇大塔的文化因素，但在艺术手法上却是在中国传统画像砖石艺术成就基础上的发展。

麦积山在北魏时期的造像艺术风格分为粗犷健壮与秀骨清像两种，前者受西域风格影响，健美庄重；后者受南朝风格影响，在修长清瘦、自由流畅的形体中，突出了幽静而秀丽的美，达到了写意性与装饰性的和谐统一。

西魏开窟造像风日盛，艺术水平有较大提高，其造像风格仍以“秀骨清像”为主，表现出潇洒清俊，通脱飘逸的风度。佛、菩萨身着褒衣式袈裟或交领襦袍，脚穿云头履，比例修长，面带温婉亲切的微笑。44窟一佛二菩萨一弟子，除主佛手指、菩萨飘带及脚部略有残损，敷彩大部脱落外，全身塑泥如新，神情生动，雕工细腻。佛的高髻、发纹旋转如盛开的花朵，脸型修长，凤眼下视，嘴含微笑，一种善良慈祥的贵妇神态，被刻划得淋漓尽致、恰到好处。佛身着褒衣式袈裟，双领下垂，胸前结带，衣裙下摆层层波褶覆盖佛座正面，褶纹繁密厚重的处理，加强了全身雕像的稳重感。艺术象还采取繁简对比的巧妙手法，利用衣摆褶纹的丰富变化衬托出佛像上身的概括

性，强调和突出了佛的面部表情。123窟的童男童女是一组形体概括，时代风格鲜明的世俗形象。整身躯干处理在一个较大的平面上，夸张了的衣服下摆伸展着地，生动活泼的双手刻画得很有分寸，服从于静稳的气氛，突出了人物的稚气和虔诚。童女美丽的脸形，润泽细腻的肌肤；童男梳理得整齐有趣的小发辫从圆形毡帽顶部垂出，清秀的脸庞上塑出细长而动人的眼睛，充满世俗生活趣味。133窟16号造像碑，通高192厘米，上段佛龕右侧雕一佛二弟子。佛为侧面，左手作示意状，弟子回首盼望，好象正在聆听佛的教诲。下段雕三佛，中佛头受损，两侧佛造型清瘦，秀丽庄重。佛内穿僧祇支，外披袈裟，用浮雕手法塑出。衣裙及衣褶，运用柔和的圆角处理，层层重叠，犹如一朵盛开的鲜花覆盖着下肢，强调了整体造型的完美，具有浓郁的装饰趣味。

西魏作品在技艺上更为精湛，主要特点是体面造型运用写意手法，简练概括；形象俊美潇洒，对人物内心情绪的刻画更趋成熟，匠师们冲破了造像仪规的藩篱，从现实生活中汲取营养，创造出许多充满浓厚世俗生活情趣的佳作，在一定程度上淡化了宗教艺术的神秘感，更为亲切动人。

北周时期的麦积山石窟艺术作品在造型敦厚、简练方面有所发展。人物形体饱满，面型渐趋丰硕，表情生动自然，衣纹更加简洁。造像既不同于西魏的修长婉丽，但也不像后来隋唐时那样丰满润媚，可以说是承前启后的风格。北周七佛龕为麦积山现存最大洞窟，窟面宽达30余米，内壁开凿7龕，塑造佛陀、菩萨70多身。作者创造性地运用了壁画与浅浮雕相结合的处理手法，珠联璧合，和谐统一，其精妙别致为其他石窟所罕见。飞天的脸面、手臂、脚踝等裸露处以浅浮雕方法塑制，泥层最厚处约5毫米，在这仅几毫米的厚度中，表现出了人物脸部正侧面的形象、体态肌肉的起伏隐显和手脚运动中的透视关系，变化微妙，质感强烈，突出了飞天的立体效果。除此以外的衣裙、飘带、花朵等处全部运用绘画手法表现，绘塑互为衬托，虚实变化丰富，形成完美的艺术整体。它使七佛阁这座规模宏伟的建筑更富于装饰性。4窟华帐间的天龙八部浮雕形象神态各异，或头戴狮头冠，或脚踩雄狮，手持金刚杵，与龕楣上的流苏帷幔、璎珞宝珠等富丽堂皇的装饰配合巧妙，成为庄严神秘的佛教殿堂中不可分割的部分。135窟小坐佛高仅60厘米，双手抚胸，嘴角微露笑意，神态极为恬静和虔诚。

麦积山石窟的魏晋南北朝时代的雕塑作品是麦积山石窟的主要文化遗产，体现了那个文化交流的时代中国泥塑所达到的艺术水准。那些作品至今显示着感人至深的艺术魅力，说明当时不知名的中国艺术家曾进行了伟大的创造。这种坚持本民族的文化传统又不拒绝吸收外来文化因素的创造，正是中国文化得以不断发展，富于青春活力的原因所在。

#### 4. 云冈石窟雕塑

位于山西省大同市西郊的云冈石窟，现存主要洞窟 45 个，造像 51000 余躯，是北魏时期皇室经营的第一座大型石窟，也是中国北方地区早期石窟的代表之一。在魏晋南北朝雕塑艺术作品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今日中国山西省北部自古以来就是北方游牧民族活动的舞台，大同武州塞扼据内、外长城间，是汉民族与匈奴、鲜卑等少数民族间的交通要道。鲜卑人在这里建北魏王朝，自公元 398 年至 494 年，曾在中国北方地区具有政治文化中心的地位。由于佛教在民族纷争的时代是争取各民族心理认同从而走向民族融合的有力武器，于是鲜卑统治者在建立北魏王朝后大力倡导佛教，作为统治中心的平城（即大同市）便也获得开窟建寺的条件，这便是云冈石窟的由来。

北魏文成帝和平初（公元 460 年），沙门统“昙曜白帝，于京城西武州塞，凿山石壁，开窟 5 所，镌建佛像各一。高者 70 尺，次 60 尺，雕饰奇伟，冠于一世”。这便是云冈昙曜 5 窟（16、17、18、19、20 窟）的由来，也是云冈石窟开建的标志。

昙曜 5 窟中主佛形体高大，占据窟内主要位置。依主像和内部布局，五窟分为两组，18、19、20 窟为一组，都以佛装三世佛（过去、现在、未来佛）为主像。19 窟左右二主像分处于窟外东、西耳洞中，该窟开凿时间最早，为 5 窟的中心。16、17 窟为另一组，17 窟主像亦为三世佛，正中是菩萨装的未来佛交脚弥勒菩萨，16 窟主像是单一的释迦立像。依学者考释：“如果依据为太祖以下五帝各造一像来考虑，主像为释迦像的 16 窟，相当于当时在位的文成帝，主像是交脚弥勒菩萨的 17 窟，相当于未即位就死去的景穆帝。而 18、19、20 窟，则应分别相当于太武帝、明元帝和道武帝。”

昙曜 5 窟实际是河西凉州石窟风格的延续。现存甘肃省境内的武威天梯山第一窟，酒泉北凉石塔，永靖炳灵寺 169 窟等可见这种艺术风格的特征。北魏攻灭北凉时，迁凉州僧徒 3000 人，宗族、吏民 30000 户入平城，长于造像的工匠自然也在其中之列。为此，昙曜五窟只能在凉州石窟的基础上发展，被认为是云冈石窟的第一期石窟艺术作品。

昙曜 5 窟平面皆作马蹄形（方形抹圆角），穹隆顶，大体上都摹拟印度椭圆形的草庐形式。五个窟主佛都高逾十数米，20 窟主佛身后还凿有低窄的隧道，很明显是受到龟兹石窟大像窟作法的启示。这一时期的佛像，高肉髻，面相丰圆，颧骨不高，鼻筋高隆，眉眼细长，蓄八字须。两眉齐挺，身躯壮硕。佛像服装，或右袒，或通肩。右袒者上身内着僧祇支，外披袈裟，与敦煌莫高窟、麦积山、炳灵寺石窟早期造像相似，不过改用石雕，更接近印度犍陀罗或秣菟罗艺术风格。尤其菩萨像圆脸、短身，头戴宝冠，宝缯翻飞；裸上身，佩项圈、短璎珞和蛇形饰场，下着羊肠大裙；臂饰臂钏、手镯、衣纹雕刻较浅，主要是在凸起的衣纹上刻阴线，细腻匀称，轻薄贴体，用以表现身体的起伏变化，这都是与西域艺术相通之处。如 20 窟主佛身着质料厚重，衣纹凸起的衣服，反映了犍陀罗风格。18 窟主佛穿轻薄贴体、衣纹紧密的服装，更接近秣菟罗风格。融多种造像式样于一炉并加以创造，正是云冈

---

刘仙洲：《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科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51 页。

李崇洲：《中国古代各类灌溉机械的发明和发展》，《农业考古》1983 年第 1 期。



早期造像的显著特色。

云冈二期作品在北魏孝文帝由平城迁都洛阳之前，相当于公元465—494年，与昙曜5窟作品相比，这一时期出现了清秀雍容、意境深远、雕饰奇特的中国化内容。冯太后执政时，佛教势力发展，冯太后有意使佛教成为争取民族融合的手段，于是导致佛教艺术作品民族化的潮流，南朝的绘画意境与技法，也融入北方的造像艺术作品中。

云冈二期连续开凿成组的大窟，主要有5组，分别为：7、8窟，9、10窟，5、6窟，1、2窟，11、12、13窟。此外，云冈石窟最大的3窟主要工程也在此时进行。此时多双窟，或许与当时尊奉孝文帝和冯太后为“二圣”有关，最早凿建的7、8窟，造像面型显清瘦，佛龕中出现源于中国式床帐的叠顶帷幕，还有三角垂帐纹，与昙曜5窟造像已有区别。9、10窟为太和八年（公元484年）所建双窟，前室凿列柱，雕镂精美，每窟洞开三门，颇具中国宫殿建筑意味。9窟主像是释迦牟尼，10窟主像为弥勒菩萨，两窟壁面布置了较多的释迦多宝并坐像。5、6窟主像都是三世佛，但佛的服装均雕成褒衣博带式，大衣内着僧祇支，由衣内引出下垂的双带。这种佛装直接采用了当时南朝士大夫常服式样，上着帔帛，下着大裙的菩萨，也取自当时上层人物的衣着。5窟正中释迦牟尼坐像高达17米，为云冈石窟中第一大佛。6窟中央凿直通窟顶的方形塔柱，全窟布满佛龕、雕像，间不容隙。中心塔柱下层龕楣两侧，四壁下层，南壁明窗两侧，东西壁中层，有39幅浮雕与佛龕雕刻相结合的佛传故事，从释迦牟尼诞生前后直到降魔成道，初转法轮，内容完整，为北魏佛传题材艺术作品的代表性佳作。窟中造像面相丰圆适中，衣纹为直平阶梯式，反映出此时的艺术创作正值南北艺术风格融和的开始。1、2窟为一组塔庙窟，后壁主像，1窟为弥勒菩萨，2窟为释迦牟尼。两窟窟门两侧都雕有维摩、文殊对坐问法像，与当时提倡佛教义理之学有关。孝文帝曾请僧人入宫讲法，这两窟的作品正好体现了这一时代的世风。11、12、13窟为云冈石窟的最大一组洞窟，可视为云冈石窟艺术的高潮。凿有前后室的12窟是这组洞窟的中心窟，后室正壁分为上下两层大龕，上龕主佛像为弥勒菩萨，下龕主像为释迦牟尼、多宝佛。11窟以释迦立像为主，13窟主像交脚弥勒菩萨。三窟窟壁浮雕佛经故事增多，本生、佛传、七佛、供养人都雕出来了。当时流行修持“法华三昧观”，面对现实无法解决的种种困扰，统治者也只好祈求弥勒“决疑”。这三窟修建规模宏大，所耗人力、物力最多，形成北魏时期的云冈石窟最有代表性的作品之一。

云冈石窟的第三期石窟为公元494—524年的作品，主要分布于20窟以西，洞窟以单独形式出现，多不成组，为中小型。洞窟内部日趋方整，窟门外崖面雕饰更加繁缛。雕刻的气势减弱，造像趋于瘦削，衣服下部的褶纹重叠繁复。中小窟龕数量增多，其实是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后，佛教在平城地区中下层蔓延的反映。尽管那宏大的气魄再难展示，但民族艺术风格有了更多施展的机会。15窟西壁的水藻、鱼鸟浮雕带，形成生动的沙鸥翔集、鱼跃于渊的自然画面。38窟“幛倒伎神”浮雕，刻画了北魏“缘幢”表演情况，是研究中国杂技史的资料。许多窟顶的飞天伎乐，构图典雅，线条流畅，身姿优美，更富于生活情趣。云冈石窟因此而走向外来石窟艺术的中国化时期。

依山开凿并大量使用石雕艺术作品的云冈石窟是魏晋南北朝艺术的重要遗产，尤其是全面反映北魏艺术盛衰的天然博物馆与历史里程碑。那一尊尊气势恢宏的造像，显示着中华民族敢于吸收外来文化进行伟大创造的开放胸

襟与进取精神。这一成功的创造性实践成果，已经预示着隋唐时代，那个如日中天照耀整个世界的辉煌时代，即将到来。

## 5. 龙门石窟雕塑

龙门石窟位于河南洛阳市南郊的龙门口。洛阳素称“九朝古都”，早在北魏孝文帝迁都至此前，东周、东汉、曹魏、西晋已在此建都，成为中华民族的文化重心之一。龙门山色，是洛阳诸景之冠，龙门两山基本属于古生代寒武纪到奥陶纪石灰岩，石质坚硬，如大同云冈石窟山石一样，宜于雕凿造像。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随着云冈石窟造像业衰落，洛门石窟获得萌生的天机。

龙门石窟的确切开凿年代尚无定论，不过其最早开凿的古阳洞内比丘慧成造像龕和露天的交脚弥勒像龕的造像手法和艺术风格都与云冈石窟紧紧衔接，于是可知应在公元494年前不久。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雕塑造像约占龙门石窟总造像的三分之一，其中北魏孝文帝迁洛至孝明帝这35年间的创作，是龙门石窟开凿史上的第一个高潮。这一时期有古阳洞、宾阳中洞、莲花洞、火烧洞、魏字洞、石窟寺等十几个大中型洞窟和一个露天交脚弥勒像龕。东魏时开凿了部分中型洞窟路洞，北齐时参与药方洞、宾阳南洞主要造像建设，直到隋代才最后完成。

龙门石窟艺术，依学者们归纳，大致有5个特点：

第一，龙门石窟为历代王室贵族发愿造像集中之地，不少窟龕或造像的兴废变迁与当时政治形势相联系。北魏道武帝皇始年间，沙门法果说拜天子就是“礼佛”，至文成帝“诏有司为石像，令如帝身”，结果佛像脸上脚下皆镶嵌黑石，象征文成帝身上的黑痣，佛像成了帝王自己的模拟像。龙门石窟中诸洞窟多因秉承皇室旨意而开凿，如古阳洞称孝文窟，支持孝文帝迁洛的王公贵族与将领都在古阳洞开龕造像。宾阳洞为宣武帝为其父母修“功德”所建，耗费人力、物力甚多。当然，若政局动荡，一些与统治者有关的洞窟也会中辍。

第二，龙门石窟窟型比较单纯，变化较少，题材内容简明集中，大都突出主像。古阳洞、莲花洞等基本利用天然溶洞扩张而成。窟底平面近乎马蹄形，窟顶接近圆形，类乎穹窿顶，这是直接受云冈石窟昙曜5窟影响的结果。诸洞窟内缺少佛传故事浮雕，明显突出主像和胁侍群像，从而大大减少了装饰图案。

第三，龙门石窟造像中早期佛教艺术那种宗教神秘色彩越来越淡薄，外来艺术手法也密切结合于中国传统基础内，使中国佛教石窟艺术的特征更为鲜明与成熟。龙门造像一方面有抉择地吸收、融化了外来艺术的营养，一方面发扬了中国古代雕塑与绘画艺术传统，于是写实能力大为加强，如宾阳中洞相较云冈昙曜5窟，高达8.4米的主像释伽牟尼，嘴色上翘，微露笑意，衣饰由偏袒右肩和通肩式改为汉化的褒衣博带式，与现实人物形象接近了许多。11躯圆雕大佛个个雄健朴实，上承云冈昙曜5窟概括洗练、整体感强的特点，下启唐代造像丰满圆润、愈益求实的作风。南北壁的菩萨，面容含笑若笑，温雅敦厚。菩萨的手臂丰腴、柔软，且姿势优美，富于女性魅力。将坚硬的石灰岩雕造得有血有肉，如将印度佛教中的男性菩萨改造为中国佛教

---

王振铎：《指南车记里鼓车之考证及模制》，原载《史学月刊》第3期，1937年。今转引自王振铎《科技考古论丛》，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见钟嵘《诗品》卷中《晋司马空张华诗》。

中的女性特征一样，是一种充满创造性的艺术加工。宾阳中洞还有两件浮雕礼佛图，画面分别为孝文帝和文昭皇太后在前簇后拥中参与礼佛，人物层次错落，又和谐统一、动中有静。现为美国堪萨斯城纳尔逊艺术馆与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分别盗藏。除此之外，古阳洞北壁浮雕小品——秀骨清像的礼佛图与六狮洞三世佛前各一对护法狮子浮雕，也是北魏时期传神写照的佳作。

第四，佛教在中国传播的诸宗派如净土宗、禅宗、密宗在龙门都有造像活动，一些外国僧人也在龙门留下踪影。不过，这些内容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还不多见。

第五，龙门造像碑刻题记多，不仅可知发愿人造像的动机，造像的时间，有助于对作品的判断和理解，而且形成书法艺术的荟萃之地。

龙门石窟中的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雕塑作品，更多地使用了中国传统美术技法。北魏时期的飞天浮雕，与河南邓县北朝画像砖墓中的飞仙形象，几乎没有什么差别。宾阳中洞的“十神王”同洛阳冯邕妻元氏墓志以及升仙画像石棺上的线画神异形象，颇有些相似之处。宾阳中洞萨埵那太子本生故事浮雕画面上的背景山水树石，用的是顾恺之时期“人大于山”、“水不容泛”的表现方法。文昭皇太后礼佛图上人物的动态和衣饰，同顾恺之《女史箴图》、《洛神赋图》，以及司马金龙墓木板屏风漆画上的人物也有相似处。北魏屋形龕上脊饰金翅鸟，除了宗教意义，可能也是受了汉代凤鸟形象影响。在从云冈石窟曲折引进西域文化因素的同时，龙门石窟坚持本民族文化传统，从而成功地实现了引进与创造相结合的艺术实践，并为唐代龙门石窟达到全盛奠定了基础。

## 6. 巩县与响堂山石窟雕塑

自北魏六镇军人起义导致河阴之变发生后，北朝石窟雕塑随北朝政局动荡而发生地区性转移。云冈石窟与龙门石窟渐无大规模营建，东魏、北齐所控制的今日河南省、河北省、山西省等地反而获得发展的天机。于是，洛阳东北之巩县小平津大力山，转北至晋阳，复东南循滏水至邺城，出现了巩县石窟寺，太原天龙山石窟，邺城响堂山，安阳灵泉寺等北朝晚期石窟，形成魏晋南北朝时期雕塑艺术的最后发展阶段。

巩县石窟寺始于北魏迁都洛阳后，因嫌龙门岩层坚硬，费功难就，仅完成宾阳中洞一窟后便觅新地，选择了巩县小平津大力山。巩县石窟原计划开凿5窟，由于第2窟未成，仅有1、3、4、5窟于公元517年—534年期间完成。作为北魏时期的最后作品，刚强健美之力大为减弱，造像面容逐渐丰满，神秘感渐失而保持微笑俯视之慈善感。1窟北壁第一龕各像最具这样一种特征。不过，5窟藻井浮雕飞天，环绕莲花飞舞，形成轻松活泼又文雅含蓄的气氛，令人神往。说明在龙门石窟的基础上，北朝雕塑艺术仍在健康发展。巩县石窟的1窟内容为三佛主尊，在窟外左右各凿一个宽6米多的大龕，安置左右各一佛二菩萨像，使此窟外观立面成为宽26米，高8米的大构图。当中是窟门和门上的明窗，门西侧神王与窟门等高，外两侧大龕高6米，最上是高约2米的一条通长饰带，以飞天及捲带草图案组成，使全窟外观成为对称宏伟的形象，这在石窟雕刻中是空前的创举。

巩县石窟雕塑的突出特点是应用圆雕、高浮雕、浅浮雕、平雕、线雕各种雕刻形式，作有计划的组合安排。例如龕内造像用圆雕，龕楣柱等用减地平钹或浅浮雕，礼佛图用深浮雕等。利用雕刻本身产生的深浅阴影，造成作品各部分的层次及各种明暗对比和韵律。于是，全窟雕刻成为有计划、有深度的三向构图，雕刻趣味极为浓厚。这就改变了早期石刻的杂乱、堆积缺点，使整个石窟成为一件极为庞大、整体的雕刻作品。此外，巩县石窟雕像形体较其它北魏早期石窟造像身躯肥短，头大，嘴小唇薄。在雕刻眼睛时，采取新技法，只雕一个突出的弧面，分不出上下眼睑的界线。在一定的光线下，具有上下眼睑的感觉。此技法简易而效果极佳，给朝拜者以佛双眼下视的印象。

巩县石窟还创造了大场面的群像雕刻——礼佛图。1、3、4三窟内高浮雕帝后礼佛图十分精采。男像在门东，女像在门西，面向窟门，分段分层排列，全图共雕50余人。排列顺序以比丘为前导，主像最高大，执事人等依次减小，各层人像分组与多寡不等，但远近层次、透视均处理适当。人像高低不等所产生的天际线参差不齐，则由羽葆、伞盖等平衡。全部人像基本朝窟门方向前进，画面获得统一。其间偶有侍者回身递送供品，突破构图的呆板。人物相貌可辨出不同的年龄、性别，这又是巩县石窟艺术的重要成就之一，从而体现出北魏后期雕塑艺术继续发展的情况。

太原天龙山石窟素称建于北齐，实际始于东魏高欢执政时期。天龙山1、2、3窟从雕像形态及衣纹看，尚保留北魏晚期遗范，不过，匠师较追求清新雅静，突出主像的秀美。在此之前，中国石窟雕刻重在宗教意义，艺术为其

---

引自《太平御览》卷七七一，引文开头原作“外徼人随舟大小或作四帆”云云。故很可能此技术是外徼人最先使用的。

次，从天龙山石窟雕刻开始，出现了追求雕刻艺术美的倾向。如 2、3 窟雕像体态、衣纹、服饰，大体仍为北魏风格延续，仅面像异常秀美而无宗教气息，并有极强的感染力。只是天龙山石窟遭盗损严重，现在已很难恢复其本来面目了。

安阳灵泉寺大留圣窟内部剥蚀甚巨，但仍可看出窟内三面沿壁所作低矮基坛，坛脚雕有神王像，坛上每面置叠涩座，上坐一佛，身躯较肥，衣裳贴身，衣纹浅薄。像背光用浅平雕，头光作极薄浮雕莲瓣，基本是北齐时期的雕刻风格。

河北响堂山石窟分布于南、北响堂山壁，共存十余窟，北响堂 2、4、7 窟与南响堂 1、5、7 窟保存较好。南、北响堂山石窟以凿有窟廊的塔形窟最具代表性，窟廊认真模仿木结构建筑，富有趣味。外观呈四门塔形式，则是当时的一种创造。窟内有中心柱，走道狭窄，光线暗淡。各窟每壁一龕，龕内一佛五尊或一佛七尊不等。各龕本尊多坐叠涩座，间有坐莲花座或须弥座者。弟子、菩萨等多立于仰莲或覆莲座上。南、北响堂山雕像风格不同，北窟本尊佛各异其趣，但弟子与胁侍菩萨均属北齐标准形式：瓶形身躯，且有华丽的佳作。如 4 窟胁侍菩萨虽头部经后代改装，但身躯比例适度，衣纹自上而下反复折叠如卷云；7 窟龕内胁侍菩萨像四肢均具动态，鼓腹微裸，已稍有活泼姿态。南窟诸像雕工细致，7 窟本尊坐像下裳紧缠腿上，略覆于座，弥勒像下裳垂于两腿间，都是细腻之作。1 窟中心柱正面龕内雕像保存较好，头像完整，丰满，清秀，小嘴，下颏长，显示出从北朝向唐代造像过渡的特征。响堂山雕塑说明丰圆适度、温和写实的佛像终于取代了深目高鼻与瘦骨清像，这是中国雕塑的一大发展，从强调线的造型到对物体自然形态的立体描摹，这无疑是一个进步，响堂山作为中国现存最大北齐石窟艺术宝库，在中国雕塑史上，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雕塑艺术作品，至今还在显示其永恒的艺术魅力。那一尊尊神秘的大佛与生双翼欲飞的走兽，体现着中外文化交流所得的成果。几乎没有一个雕塑艺术家在那一座座丝绸之路的洞窟中留下自己的名字，但是，泥塑与石刻的造像，终于留下了他们智慧的结晶。开放的胸襟，自由的情感，创造的风貌，组合成一曲艺术的颂歌，不断地进入后来参观者的心窗，向他们展示那个充满艺术生活的时代。

#### 四、书法

书法是汉字文化圈内特有的艺术形式，在确定与重复使用文字的表意内涵时，写字人的情感与个性均倾述其间。虽然文字与绘画的发展是在两种精神状态及两种目的中进行的，不过，当个性情感一旦在文字书写中得到显露，便如绘画、诗歌、音乐等艺术形式一样，产生美的自觉。甲骨文的深奥，金文的庄重，石鼓文的硬朗，小篆的细腻，汉隶的工整，形成千年不变的深刻印象，也成为由“形”而入“神”的追求目标。东汉末年草书产生，因汉章帝时杜度为齐相，以“章草”奏事，得到汉章帝的欣赏，导致部分士人仿效这种以字的体势流走变化而表达自身个性的形式，产生了崔瑗这样的“草贤”，张芝这样的“草圣”。唐代张彦远《书法要录》中录有后汉赵一的《非草书》一文，说当时士人为了研习草书，达到狂热地步，“钻坚仰高，忘其疲劳。夕惕不息，晷不暇石。十日一笔，月数丸墨。领袖如皂，唇齿常黑。虽处以坐，不遑谈戏。展指画地，以草刳壁。臂穿皮刮，指爪摧折。见鳃出血，犹不休息。”这样一来，写字从实用需要变成了艺术追求，在魏晋以降，更进入士人的日常生活领域，成为人伦鉴识的依据之一。中国书法艺术正是在这普遍显示个性的时代，在中国艺术的历史舞台上，表现出飘逸不群又神情并蓄的风姿。

## （一）文字与书法

书法是依赖文字演进的艺术。试想甲骨文是在坚硬的龟甲、兽骨上刻划，使用的一定是金石利器，这与秦人在坚硬的花岗岩上凿刻石鼓文，与司马迁在竹简上修《史记》，一定有许多不同。不过，中国文字既然源于“象形”、“指事”、“会意”、“转注”、“谐声”、“假借”等“六书”，于是在写字时便有共同的表意感受，如在写父亲的“父”字时，无论是写甲骨文或金文中那个手执家法的象形之“父”，还是写汉隶以降这个颇具权威意义的“父”，写字人总会不自觉地感受到一种压力，或说有某种相同的感觉，于是字的“形”与“神”都会产生相通之处。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书法艺术实际是中国文字形式与内容发展的反映。



## 1. 文字的演进

在西安半坡彩陶上的刻划符号确定出实在意义之前，我们只能承认甲骨文是中国最早使用的文字。从书法角度看，甲骨文的刻划为先直后横，转折大多直来直去，笔划没有轻重顿挫，虽为圆笔，但却不真正“圆”，细体和粗体均刚而有力，形成瘦劲、清丽的古拙风格。虽然甲骨文在武王伐纣以后逐渐销声匿迹，甚至在中国古代文献典籍中也不再提及，不过，正是在甲骨文书体的基础上出现了用于青铜器具中铸铭颂德、刻记功烈、纪述王命的“籀文”。这种“籀文”据说是周宣王的史官史籀，创新体以应变，著《大篆》15篇。这种大篆文字在汉代被称为“古文”，东汉时开始遗失，《说文解字》中保留200余字，此外，便只有依靠考古发掘的周代青铜器皿上的铸刻文字来补充了。唐贞观年间在陕西宝鸡地区发现的秦石鼓已发现大篆书法发生变化。秦石鼓文雍容和穆，古朴雄浑，笔势劲健厚沉，结构端庄凝重，为中国文字发展的重要阶段。秦并天下，为整齐制度，丞相李斯作《苍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师令胡毋敬作《博学篇》，都是将秦石鼓文简化、省改，史称“小篆”。由秦入汉，小篆渐变为秦隶书，由秦狱吏程邈始创，在西汉时流行，东汉时进一步确立为“八分”和“隶体”。这便是魏晋南北朝书法艺术所依赖的文字基础。

汉隶书有“古隶”与“八分隶”两种。古隶代表作有秦权、秦斤、秦量，汉五凤二年刻石，汉孝成庙鼎，天凤三年《莱子侯刻石》等，与秦隶区别不大。“八分隶”依《说文》解释：“‘八’者，‘别’也”；即字形两旁互有相背之意，故有学者说：“因其书体之格势有如‘八’字，点画分背为文，故谓之‘八分’。”八分隶的代表作有《礼器碑》与《西岳华山碑》，这种文字左右对称，仍保持金文的庄重痕迹，不过在对称中已追求形式之美，艺术比重大为增强。

东汉末年至三国时期兴起的章草，是由八分隶进一步简化，便于书写的新字体。所谓“草”，有草创之义，本非一种定型、规范的字体，但如徐复观所说：“草书虽然是适应简便的要求，但因体势的流走变化，易于发挥书写者的个性，便于不知不觉之中，成为把文字由实用带到含有游戏性质的艺术领域的桥梁。”正是章草书体的产生，导致士人们以书法寄托自己的感情，表达自己的个性，艺术精神得以通过所写文字的结构、形态、轻重来传递。魏晋南北朝的书法艺术实际是从士人们普遍研习章草开始的。

相对部分士人为展示个性而热衷于章草之书，另有一部分士人仍然恪守汉八分隶。相对于章草之“草”，这种极为工整的汉八分隶便被称为“楷隶”。在刻意求工的风气影响下，楷隶逐渐发展为“正楷”。不过东汉时的正楷都未能脱尽八分隶书的痕迹，直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正楷才达到今日所见整齐形态。

从汉隶到章草与正楷的字体演变，为魏晋士人施展书法艺术才智提供了广阔的空间。不过，正楷要求一笔一划的准确工整，不利于速写，影响士人的一般性思想交流，于是又出现了“行书”。唐张怀瓘《书断》说：“行书者，乃后汉颍川刘德升所造，即正书之变体，务从简易，相间流行，故称之

---

《晋书》卷39《荀勖传》。

《周书》卷47《冀俊传》。

‘行书’。刘德升即行书之祖也。”又说：“夫行书者，非草、非真，离方，进圆，在乎季孟，兼行草谓之真行，兼草者谓之行草。”看来行书在东汉末年也已出现，不过流行却在魏晋，西晋卫恒《四体书势》的《隶势》说：“魏初，有钟、胡二家为行书法，俱学之于刘德升，而钟氏小异，然亦各有其巧，今盛于世。”行书较正楷简便，又较章草工整，于是很为那些既依恋仕途富贵，又向往山水自然的士人们所喜爱。这种字体的出现，无疑又是对魏晋书法艺术的推动。

魏晋南北朝时期，玄学兴起，佛教东渐，导致部分士人更游离到追求精神自由的境界中。于是，利于发挥个性的章草书体更向“草”的方向发展，出现了“草书”。草书较章草与行书更为简捷奔放，干脆连笔行走，称“连绵草”。卫恒《四体书势》的《草势》说：“至章帝时，齐相杜度号善作篇。后有崔瑗、崔寔，亦皆称工。杜氏杀字甚安，而书体微瘦。崔氏甚得笔势，而结字小疏。弘农张伯英者，因而转精甚巧。凡家之衣帛，必书而后练之。临池学书，池水尽黑。”这里说的崔瑗，著有《草书势》，介绍了草书连笔行走的简便形式与左右飞扬的绘画般动感。这里说的张伯英，名张芝，时称“草圣”，西晋时索靖、张华、陆机、陆云均学习这种书法，可知草书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也已定型。

由于中国文字的字体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从汉隶而演变为正楷、行书、草书，同时又保留部分汉隶的痕迹，于是，书法艺术在这个富于创造性的时代，获得异军突起的天机。

---

吐鲁番文书整理小组：《吐鲁番晋—唐墓葬出土文书概述》，《文物》1977年第3期。

新疆博物馆考古队：《吐鲁番哈喇和卓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8年第6期。

## 2. 碑刻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书法作品，绝大部分保存在碑石墓志上，通过现存实物而讨论这一时期的书法艺术，可以获得较文献典籍记载更为深刻的印象。

魏初重要碑石有河南临颖黄初元年《公卿将军上尊号奏》与《受禅表》两块碑石，传为钟繇、梁鹄手书，字形正方，仍属标准汉隶，可知作为官方用字，仍是汉隶，行、楷、草书并不得用作碑刻。

陕西汉中褒斜道上的石门摩崖石刻，称“汉魏十三品”，以东汉桓帝建和二年（公元148年）所刻《石门颂》最出名，其字体洒脱劲挺，为汉隶杰作。就在这一批东汉碑石旁，有传为曹操手书“衮雪”摩崖。曹操公元215年征张鲁，公元219年拒刘备，两次入汉中，他极善书法，西晋张华说：“汉世，安平崔瑗子实。弘农张芝、芝弟昶并善书，而魏武亚焉。”于是在这里留下字迹，极为可能。此外，被泥沙所封千余年的《李苞通阁道》摩崖，也在1861年被发现。这一摩崖刻石为景元四年（公元263年）刻在石门北口外西侧壁边，载魏荡寇将军李苞开通此路情况。刻石高36厘米，宽24厘米，书体已非纯粹汉隶，与敦煌石室所发现的西晋文字大致相近，隶书的波折已不见，而且有明显的楷书书法，说明隶书已经发生变化。

三国时的吴国在孙皓执政时称天下承平，祥瑞频出，立《天发神讖碑》，书写人名皇象，书体险怪，为后世人所惊异，但这块碑已不存。现可见《葛府君碑》碑额，猜想后世流传的《九真太守谷朗碑》与《葛府君碑》法帖字体，可能与《天发神讖碑》字体相似。

西晋时的著名碑石有陕西汉中石门《潘宗伯、韩仲元》摩崖，为晋武帝泰始六年（公元270年）遗物，字体为隶书。其余如山东新泰《任城太守夫人孙氏》碑、山东掖县《明威将军郭休碑》、四川梓潼《蜀中书贾公闕》碑、吉林辑安《好大王碑》等，也都用隶书书写，看来西晋时曾一度恢复汉代传统。

十六国时陕西宜城的《广武将军》碑为前秦苻坚建元四年（公元388年）所立，虽是汉隶体，但“点画之中颇有奇趣”，应是对隶书有所发展。北凉时的《沮渠安周造像》碑现为德国柏林博物馆所藏，其字体也是隶书。

南朝因常发禁碑之令，现存书法名碑较少，出名的有“爨宝子碑”、“爨龙颜碑”，以及刘宋时的《刘怀民墓志》、萧梁时《瘞鹤铭》、《萧秀墓碑》、《萧瞻碑》、《萧景神道阙》、《程处墓志铭》等。其中《爨宝子碑》是南碑中最高者，建立于晋安帝元兴元年（公元405年）发现于云南陆凉，书体在隶书与楷书之间，康有为曾称之为“古今楷法第一”，应知它在中国碑刻书法发展史上的地位。从书法字体考察，南朝碑刻与北朝碑刻相差不大，说明南北朝尽管政治对峙，文化却仍是一个整体，这也是南北必然得到统一的基本原因之一。

北朝碑刻与开窟造像相联系，十分普遍。凡新建寺塔，塑造佛像，均有士人撰文纪事，或凿石做碑碣，或在天然岩石之壁上直接雕刻，称摩崖刻石，据统计总件数不下10万件。若再加上为死者所立神道碑与墓志，就更是一个无法估计的巨大数字了。

---

《梁书》卷33《萧子云传》，《颜氏家训·杂艺篇》。

潘吉星：《敦煌石室写经纸研究》，《文物》1966年第3期。

陕西汉中石门的《石门铭》摩崖，是北魏永平二年（公元 509 年）所刻，高 180 厘米，宽 225 厘米，楷书 26 行，每行 20 字左右，每字径 4 厘米，以字体大度爽朗而引人注目。洛阳龙门石窟的“龙门造像记”，不下数千种碑石，其文字雄奇，书法秀拔，早就被视为珍宝，以“龙门二十品”为其代表作。虽然这二十品非一时一人所书，风趣各异，但仍有险峻劲拔，锋芒森森的共同特征。

魏碑以《大代华岳庙碑》为开始，该碑字体整齐严格，与《爨龙颜碑》相似。再稍后的楷书碑有《嵩高灵庙碑》，字体较《大代华岳庙碑》稍放纵一些。山东莱州云峰山存大书法家郑道昭父子的 42 种书法遗迹，遍刻天然岩石上，为北朝书法精品。此外《崔敬邕墓志》、《刁遵墓志》、《元显墓志》字体方圆兼备，称雅健之作。《张猛龙碑》和《贾思伯碑》则以笔法简练著称。北齐时期的名碑《陇东王感孝颂》是用隶书写刻，但是用正楷方法写隶书，于是瘦削有力。

北朝书法精品大多散布于泰山、徂徕山、冈山、尖山、葛山、水牛山、小铁山摩崖刻石上。泰山经石峪的《金刚经》，现存完整无缺字 980 个，字径 1 尺 2 寸至 1 尺 8 寸，气势雄伟，历来称为榜书之模范。徂徕山刻字也是摩崖书大字，以 1 尺大小为多，最大者达到 2 尺至 3 尺。北周《匡喆刻经题》也是字美而形大，引人注目。水牛山《文殊般若碑》有 300 来个字，字径 1 寸 5 分，字体茂密俊逸，浑厚雄整，也是北朝书法精品。

大量的碑刻遗存，为理解魏晋南北朝书法艺术的发展脉络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尽管刻在石头上的字与写在纸上的字有所差别，但是，毕竟开拓了这样一处用点与线编织的艺术世界。

### 3. 魏晋书法理论

书法艺术得以在魏晋时期脱颖而出，又与书法理论建立有密切关系。当士人们发现书法并非一个简单的写字问题，而且是一种关系到个人的社会地位、人生价值的特殊技能时，便有了非常认真的讨论，这便是魏晋书法理论产生的基础。

魏晋书法理论产生与曹操本人对书法的爱好有一定关系。曹操攻破荆州时，任刘表部属梁鹄“署军假司马，在秘书以勤书自效”，梁鹄书法水平很高“是以今者多有鹄手迹。魏武帝悬著帐中，及以钉壁玩之，以为胜宜宫。……魏宫殿题署多是鹄书。”曹操还重用了另一名大书法家钟繇，钟繇向曹喜、蔡邕、刘德升学习过书法，势巧形密，点画之间，多有异趣，尤其善写楷书。有了统治者的提倡，如何推进书法技巧发展？便成了士人们用心探讨的课题。

三国时有关书法的论著，主要是钟繇关于书法的言论。宋代陈思《书苑菁华》卷1《秦汉魏四朝用笔法》载：“魏钟繇少时，随刘胜入抱犊山学书三年，还与太祖、邯郸淳、韦诞、孙子荆、关枇杷等议用笔法。繇忽见蔡伯喈笔法于韦诞坐上，自捶胸三日，其胸尽青，因呕血。太祖以五灵丹救之，乃活。繇苦求不与，及诞死，繇阴令人盗开其墓，遂得知。故知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一一从其消息而用之，由是更妙。繇曰：‘岂知用笔而为佳也，故用笔者天也，流美者地也，非凡庸者所知。’临死，乃从囊中出以授其子会，谕曰：‘吾精思学书三十年，读他法未终尽，后学其用笔，若与人居，画地广数步，卧画被穿过表，如厕终日忘归。每见万类，皆画象之。’繇解三色书，然最妙者八分也。点如山摧陷，掄如雨骤，纤动如丝，轻重如云雾，去若鸣凤之游云汉，来若游女之入花林，灿灿分明，遥遥远映者矣。”这里至少提出了三点理论：一是“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实际将“筋”、“骨”与人的智慧、精神、品格联系起来，以个人之“力”，来树立代表人格的“筋”与“骨”，让书法的线条贯穿和充溢内在的生命力，这是中国书法艺术造型最根本的内容。二是“用笔者天也，流美者地也。”这是说书法家创造书法美，有如天以其自然元气赋与万物，产生和创造了地上万物之美。这虽然是一种天然之美，却又不能不通过人的创造性实践活动。人进行书法创作，正是越名教而任自然，书法作品出来了，自然风貌便也表现于其中。如果没有这样一种置身于天地自然的自由境界感觉，便不会产生具有艺术性的书法作品。三是“每见万类，皆画象之”。这既是讲学书法的艰苦，也是讲书法艺术内容的广博。既如坐如行，又如飞如动，既要有穿针引线的细致，又要有披坚执锐的力度。将人生体验集合于书法艺术创作，才能出现感人至深的作品。钟繇不可能将他的书法思想一一道来，但他终于提出了关于书法是一门艺术的理论基础。

西晋时的书法理论著作保存较多，有成公绥著《隶书体》，见徐坚《初学记》卷21。有卫恒《四体书势》，见《晋书》卷36《卫恒传》。有索靖《草书状》，见《晋书》卷60《索靖传》。有杨泉著《草书赋》，见《艺文类聚》卷74。成公绥提出“治世之功，莫尚于笔。能举万物之形，序自然之情，即

---

《晋书》卷94《郭琦传》。

圣人之心，非笔不能宣，实天地之伟器也”。这是将儒家“寓教于乐”思想推及书法领域的尝试。既然“圣人之心”也必须通过“笔”来表达，那么，书法自然可以成为圣人之心 的体现。学习书法，与体会圣人之心，了解自然之情一致，因此，可以成为士人的一门必修课。卫恒的《四体书势》是中国书学史上第一部系统完整，将书体、书论、书史融为一体的长篇著作。通过叙述中国文字的产生与演进，讨论书法艺术的必要性与适应性。并且进一步阐释了中国书法艺术的两个基本关系问题，即“意”与“象”、“骨”与“筋”如何具体把握的问题。索靖的《草书状》表达了在研习草书时的自由情感，从而获得一定程度的理想在观念上的实现，更进一步使书法接近了艺术的实质。

东晋时期的书法理论计有卫夫人撰《笔阵图》、王羲之著《书论》、《笔势论十二章》、《用笔赋》、《记白云先生书诀》、《自论书》，王珣著《行书状》，王献之著《进书诀表》。但据学者考证，属于王羲之的书论，其实只有一些片段言论，许多署名王羲之的书法理论著作，其实是唐代之人所伪作。结果，在总结魏晋书法理论时，必须谨慎地对待署名为东晋书法家的作品。

魏晋书法理论的价值是很高的，首先是提出了书法艺术中的“意”与“象”的关系问题。中国书法发展本来依赖于文字 的创造与演变，但文字的创造一开始便与卦象联系，于是自东汉末年崔瑗、蔡邕等人提倡书法艺术时便一再强调“观其法象”。由于“观象”只是一种心理上的直接感受，并不一定需要用语言来全面解释，于是对书法艺术作品的鉴赏也往往成为个人的自由品味。魏晋时期玄学、佛学充斥士人论坛，“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得意忘象”，“言不尽意”，一时蔚然成风。受这种风气影响，魏晋书论具有两大特点，“一是超出了‘观其法象’的思想，很为重视主体‘意’的抒发表现，二是十分自觉地追求与书法相关的‘象’的美。简单来说，重‘意’的玄妙深微和‘象’的自然美丽，是魏晋书论的重要特征。”相对于汉末士人对书法的理解，魏晋书法理论更突出主体情感的表露，尤其突出个人在进行书法艺术作品创作与欣赏时的具体感受。成公绥《隶书体》说：“工巧难传，善之者少；应心隐手，必由意晓。”索靖《草书状》说：“科斗鸟篆，类物象形；睿哲变通，意巧滋生。”卫恒《四体书势》说：“睹物象以致思，非言辞之所宣。”到了王羲之时，更明确指出：“点画之间皆有意。”实际是指出书画的点画是个体内在心灵的表现，而不是对于现实形象的单纯摹拟。一切个体都生活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他的内在心灵必然受这种社会关系的制约，于是在艺术实践中，总不免渗入他的人生体验，或说成为他个人意识对自然与社会的反映。书法艺术具体地进入了每一位士人个体独特的内在心灵领域，于是，士人的“意”得以转化为书法艺术作品的“象”，形成巨大的感染力。卫恒《四体书势》说：“远而望之，若飞龙在天；近而察之，心乱目眩。奇姿谲诡，不可胜原。研、桑所不能计，宰、赐所不能言。”书法艺术作品表达着士人的内心情感，因此才得到士人们特殊的钟爱。

魏晋书法理论的另一重要价值，是提出了关于“骨”与“筋”的问题。这本来是在书法艺术中的技巧问题，但迅速影响到了绘画、文学、音乐、舞

---

潘吉星：《新疆出土古纸研究》，《文物》1973年第10期。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182、177页。

蹈、建筑诸多艺术领域。魏晋书法家谈书法“骨”与“筋”的言论很多，如韦诞说：“杜氏（即杜度）杰有骨力，而字笔画微瘦。”杨泉《草书赋》说：“其骨梗强壮，如柱础之丕基。”卫瓘说：“我得伯英（即张芝）之筋，恒（即卫恒）得其骨，靖（即索靖）得其肉。”骨与筋在中国传统观念上本是指人的身体构架，强骨劲筋意味着体魄健壮。赵一在《非草书》中说：“凡人各殊气血，异筋骨。心有疏密，手有巧拙。书之好丑，在心与手，可强为哉？”已将人的气血筋骨与心思手动联系在一起，魏晋士人以“骨”与“筋”来比附书法字体的形象，是很自然的事情。如《笔阵图》所说：“善笔力者多骨，不善笔力者多肉。多骨微肉者谓之筋书，多肉微骨者谓之墨猪。多力丰筋者圣，无力无筋者病。”字体的筋骨已成为人的生命存在的象征，于是书法艺术作品也可以作为写字人人格品行的表现。当然，这种表现只能由写字人与欣赏者个人内心感受来把握，并不需要诉诸明确的语言。书法艺术通过“骨”与“筋”的概念转化为某种生命的形式，于是得以使魏晋南北朝士人们为之投入巨大的生力，从而出现一大批名垂青史的书法家，以及令后人不断追慕的书法艺术作品。

---

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62—64 页。

同上书，第 64 页。

《周书》卷 47《艺术传》。

《世说新语·术解》，《晋书》卷 84《殷仲堪传》。

## （二）书法家

书法既然是与“写字”相联系的艺术形式，其参与程度与普及程度必然是其他所有艺术所难比肩的。何况书法艺术作品的成立又依赖于创作者与欣赏者个人的心理感受，于是从亿万从事书法艺术活动中的人中选拔众望所归的书法家，并非容易的事情。魏晋南北朝时期讲究人物品藻，书法家不自觉地也成为被品评的对象，于是得以出现一批为历史所选择出来的书法家，代表这本应属于中国文化特殊领域的艺术成就，并以他们的作品及实践经验，推动这一最具中国文化特性的艺术形式不断发展。



## 1. 三国书法家

三国时期继承东汉末年形势，已有一批书法家出现，其开创者首推在董卓之乱中被王允所杀的名士蔡邕。蔡邕字伯喈，陈留圉人，年轻时在嵩山学习书法，研习大篆与小篆字体，曾仿李斯、曹喜的字体写出《圣皇篇》，为汉灵帝所重视。熹平四年（公元175年）蔡邕奉诏与堂溪典、杨赐、马日磾、张驯、韩说、单颺一同正定六经文字，今日西安碑林所藏《熹平石经》残石，可能就出自蔡邕手笔。史载当时将石经立于太学门外，每天乘车来观览、摹写者在1000人以上。他写出《篆势论》，对书法理论有极高研究水平。他的女儿蔡琰，即蔡文姬，也有较高书法造诣，曾说：“臣父造八分，其笔法得之神授。”曹操将她从匈奴赎回后，问她家藏典籍如何？她称“能忆诵四百余篇”，并要求“乞给纸笔，真草唯命”，可知蔡邕、蔡琰父女曾有篆、隶、八分、楷书、草书的实践，这在三国初期对书法艺术的普及是有推动作用的。

三国初期的书法家还有师宜官和梁鹄。师宜官是南阳人，汉灵帝时应诏至洛阳鸿都门与天下工书之数百士人竞技书法。他作八分隶书千字，大字直径一丈，小字直径一寸，以显示其才能。他平时嗜酒，曾在壁上写字换酒。袁术参与诸侯联军讨董卓时，曾请他在巨鹿写了《耿球碑》。梁鹄字孟皇，安定乌氏人，偷学师宜官字体，以善八分隶出名，做了选部尚书。董卓之乱后依附刘表，仍以书法出名。曹操破荆州时，又收留他于麾下，宫殿题榜多由他来书写。曹操喜欢梁鹄的书法作品，常挂在帐壁上欣赏，认为其水平在师宜官之上。

曹操本人是一个书法家，西晋张华在《博物志》中说曹操的书法仅次于汉代的崔瑗、张芝、张昶，看来曹操所擅长的是草书。梁代庾肩吾《书品》将曹操书法列为中品，说：“魏主笔墨雄贍。”唐张怀瓘《书断》将曹操书法列为“妙品”，说曹操“尤工章草，雄逸绝伦。”身居高位又权柄天下的曹操如此热心于书法，对于三国时期书法艺术的影响，自然超过了其他人。

三国时最有成就的书法家还是钟繇。钟繇字元常，颍川（今河南许昌）长社人，三国初在长安帮助汉献帝摆脱李傕、郭汜的控制依附曹操，官渡之战时又以2000匹马支援曹操对袁绍作战，后为曹操守关中颇立功劳，官至相国。曹丕建魏时任太尉，封平阳乡侯，与司徒华歆、司马王朗并称先世名臣，直到魏明帝曹睿执政时，他才以太傅之职去世。他年轻时与胡昭一起向刘德升学习书法，16年不曾注意外面有什么新鲜事。他曾对儿子钟会说：“吾精思书学三十年，坐与人语，以指就座边数步之地书之，卧则书于寝具，具为之穿。”他曾与曹操、邯郸淳、韦诞、孙子荆、关枇杷一起讨论书法，在书法理论方面也有较高造诣。他发现韦诞手中有蔡邕手迹，“苦求授与”，韦诞不肯给，钟繇急得槌胸吐血，曹操用五灵丹将他救活过来。等到韦诞死了，钟繇设法盗墓，从中找到蔡邕真迹手书。书分三体，一为“铭石书”，即正楷；二为“章程书”，即八分隶；三为“行书”，就是日常一般行文所用字体。钟繇将这三体研习成熟，达到当时最高水平。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说：“钟有三体：一曰铭石之书，最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传秘书、教小学者也；三曰行押书，相闻者也。”现传钟繇书法代表作，除若干书信外，主要是“表”，如《力命表》、《宣示表》、《贺捷表》、《调元表》、《荐

季直表》等，均属政治文件，很难说可以反映钟繇书法艺术水准的高低。王羲之说：“倾寻诸名书，钟、张为绝伦，其余不足存。”梁武帝萧衍作《观钟繇书法十二意》，说：“张芝、钟繇，巧趣精细，殆同机神。”庾肩吾《书品》说：“钟天然第一，工夫次之，妙尽许昌之碑，穷极邺下之牋。”可见钟繇的书法艺术造诣已达到当时与后世共同推崇的水准。钟繇的书法成就除了在理论上的建树外，在字体上，将汉隶向草书与正楷两个方向作了演进，并以书法为人生追求的目标之一，一生坚持不懈，精益求精。正因为如此，他的字迹才会成为后人学习的范本。

三国时的书法家还有邯郸淳、卫凯、韦诞、皇象等人。邯郸淳也是颍川人，字子叔，善篆书与隶书。曹操入荆州时，十分礼待他，于是在魏文帝曹丕执政时任博士给事中，校三体《说文》，并教诸皇子书法。卫凯字伯儒，河东安邑人，东汉末年任司空掾，曹丕建魏时任侍中尚书。他好古文，随邯郸淳学习书法，篆书、隶书、草书都达到与邯郸淳比肩的水平。韦诞字仲将，在曹操手下任光禄大夫，魏明帝曹叡执政时，官至武都太守。由于善书法，各种重要碑铭都请他书写，还善制笔、墨，世称“仲将之墨，一点如漆”。皇象，字休明，三国时吴国人。以书法得名，与严武之棋，曹不兴之画，共称“三绝”。最善章草，也能写八分隶，著名的《天发神讖碑》据考证便出自他的手笔。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说：“（皇）象善草书”，张怀瓘《书断》推其小篆入能品。他的书法作品对于江东地区影响极大，于是永嘉南渡后，两晋士人对他有较多推崇。

三国时期书法家大量涌现，显示出魏晋南北朝时期书法艺术发展的蓬勃生机。书法家多为在政治上有一定影响的人物，又为这一艺术实践的进一步推进奠定了基础，这是在普遍的为政治左右的人生中出现的“为人的艺术”，是士人们为自己所选择的一处理想追求的精神空间。

## 2. 两晋书法家

两晋时期，士族地主的政治优势已经确立，民族纷争又导致政局动荡。对前途不作奢望的士人逐渐移情于琴棋书画、自然山水，结果，从事书法创作的人较三国时代大为增加。只是士家大族把持朝政，同时也垄断了孝廉、秀才与人伦品藻的评议权力，见诸史籍的著名书法家大多为士家大族之人，便是不可避免的事情。其中王导家族最为突出，除了王导之外，还有王恬、王洽、王劭、王荟、王廙、王廙、王敦、王廙、王玄之、王羲之、王凝之、王操之、王涣之、王献之、王淳之等，致使东晋书坛，几成王家天下。此外，卫瓘、卫恒、卫铄（即卫夫人）等卫家人，谢安、谢灵运等谢家人，桓温、桓玄等桓家人，也有相当力量。若再加上索靖、郗愔、张翼、卢偃、崔潜、羊欣、萧思话、范晔、丘道护、巢尚之、孙奉伯、虞和等，可以说有一个前所未有的书法家队伍。介绍这样一大批书法艺术家，并非一件易事，但从其中有代表性的部分书法家及其作品中，却能够清楚地把握这一时期书法艺术发展的脉络。

卫瓘，字玉，是卫凯的儿子，曾在魏国为官。司马炎代魏建晋，他有功于朝，进司空，领太子少傅之职。他与索靖共善草书，时称“一台二妙”，说卫瓘学到了张芝书法之筋，而索靖仅得张芝之“肉”。卫瓘也研习篆书，并创造了一种柳叶篆体，字形如韭菜叶，笔势明劲，很少有人能学得会。

卫恒，字巨山，是卫瓘的儿子。他在书法世家中长大，研习草书和隶书，有青出于蓝之势。卫瓘看了他的作品后说：“吾书得伯英之筋，恒得其骨。”说明卫恒的草书水平在其父之上。卫恒又创飞白书体，即在笔墨不足时写出大字，使墨迹中留出枯墨空白，而字体更显得苍劲有力。加上字形形状如飞，为许多人所仿效。

索靖，字幼安，敦煌人。晋惠帝时封关内侯。他曾与卫瓘共善草书而齐名，也善于写章草和八分隶，有《母丘兴碑》传世。

王导，字茂松，永嘉之乱后辅佐曾为琅琊王的晋元帝建立东晋，成为东晋士族政治领袖，进太傅，拜丞相，一时权倾天下。他曾向钟繇学习书法，携带钟繇手书《宣示表》过江，作为不断演习的法帖，终于摹仿得惟妙惟肖。他的行书、草书都写得很出色，晋元帝、明帝都很叹服，并以他的字作为标准字体。

王廙，字世将，王导的从弟，官至平南将军，在诗、书、画、音乐、博、弈诸方面皆有造诣。在王羲之成名之前，称东晋书法第一高手，章草、楷书学习钟繇书法，草书、隶书则学习张芝、卫恒，以“飞白”书在当时最有名。

张翼，字君祖，下邳人，官至东海太守。善写隶书与草书，甚得钟繇、王羲之书法之妙。有一次王羲之作自表书呈与晋穆帝，晋穆帝让张翼在表后批复意见，算是皇帝亲自作答。王羲之接过表后，竟然一时分不出哪些字是自己写的，哪些字是张翼添加的，叹息说：“小子几欲乱真耳！”

谢安，字安石，淝水之战时为东晋权臣，为争取对抗前秦作战胜利贡献很大。他善写行书，并且能鉴识书法作品。王羲之曾对他说：“卿，解书者。然知解书者尤难。”谢安最推崇王献之的书法，只要见到王献之的书法，便在后面写题记，成为后来鉴赏书法作品者的榜样。

桓温，字元子，东晋时力主北伐的名臣。他长于行、草，笔力雄健，但真迹传世者很少。

桓玄，字敬道。桓温的庶子，酷爱书画，得知别人有书法字帖，便想方设法据为己有。最爱王羲之、王献之父子的书法作品，置于身边，随时观赏。他的书法作品也属于行、草一类，传世不多。

卫夫人，名铄，字茂猗，晋汝阴太守李矩之妻。学钟繇笔法，正楷达到极高水平，后来做了王羲之的老师，在东晋书坛影响极大，是中国最有成就的女书法家之一。

谢灵运，陈郡阳夏人，袭封康乐公。诗书皆为东晋时的高手，做永嘉太守时留意山水，写出不少山水诗。他的母亲是王献之的侄女，于是他的书法受王羲之、王献之影响很大，草书在当时尤其为世人称颂。

羊欣，字敬元，泰山南城人。擅长隶书。他 12 岁时得王献之指导，书法技艺大增。曾写《续笔阵图》，总结学习书法的经验，又写《古今能书人名》，作为东晋重要的书法理论著作，传诸后世。

两晋时期如此多的书法家涌现出来，说明这种艺术活动得到了普遍的重视。那时士人们日益沉醉于玄学清谈，对人物的才情、风姿、言谈的超尘绝俗的美的讲求，和佛学相联系的对人的“神明”的观察体验，以及纵情山水的社会风尚，使这一时期人们对美的追求，已不同于魏正始以来的“平淡”，要求一种既有形色又超于形色，难于捕捉、言传，又可直感、品味的美。难于言传的意境之美最适合于书法艺术来表现，书法家也在这样一种艺术创作的实践过程中，获得情感的满足与精神的升华。

### 3. 王羲之与王献之

王羲之无疑是魏晋南北朝书法艺术的主要代表人物，仅就他在历史上被推为“书圣”，并有唐太宗在《晋书》修纂时亲自为他作传，便可见一斑。了解王羲之及其书法艺术作品，便可了解魏晋南北朝书法艺术的发展倾向。

王羲之字逸少，是东晋士族首领王导的从子，他的祖父王正在西晋时做尚书郎，父亲王旷任淮南太守，参与晋元帝永嘉南渡的决策，算是有功于朝。王羲之随父亲南迁建康，作为侨姓士族首领的子弟，很快得到吴姓士族的承认，三定江南的周凯故意在一次宴会上将王羲之置于受尊重的地位，让他首先吃烤牛心，于是在东晋士族圈子里有了名声。他的书法作品很早就受到名士们所推崇，“为古今之冠，论者称其笔势，以为飘若浮云，矫若惊龙。”书法艺术造诣进一步提高了王羲之个人的社会地位，士族首领王导、王敦称王羲之为“吾家佳子弟”，太尉郗鉴将女儿嫁给了王羲之。这样一种家庭背景与社会关系在那“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时代自然不会受到冷落，在殷浩执政时，王羲之做了右军将军、会稽内史。他曾写信给殷浩，建议谨慎北伐用兵，又在饥荒时写信给权臣谢安，要求开仓赈济灾民，并要求减轻百姓所负担的徭役，表现出对政局与社会深刻的认识。不过，王羲之仍然与当时的执政者发生了矛盾，骠骑将军王述与王羲之关系不融洽，偏偏做了扬州刺史，王羲之作为会稽内史，将受王述管辖。“羲之耻为之下，遣使诣朝廷，求分会稽为越州，行人失辞，大为时贤所笑。”王羲之于是对吏治失望，终于“称病去郡”。“王氏世事张氏五斗道”，王羲之辞官后“与道士许迈共修服石，采药石不远千里”，基本是在道教的练功修养气氛中生活，在59岁这一年病终。虽然朝廷“赠金紫光禄大夫”，但他的儿子们遵照他的遗嘱，并不肯去接受。

王羲之在政治上并无显著的成就，又与执政者不大投机，书法便成了他生活的主要内容。他幼时向卫夫人学习书法，卫夫人对他十分看重，向太常王策说：“此小儿必见用笔诀，近顷观其书，便智若老成。……此子必蔽吾书名。”王羲之在学习过程中曾“北渡江，游名山，见李斯、曹喜书；又之许下，见钟繇、梁鹄书；之洛下，见蔡邕石经；又于从兄洽处，见张昶《华岳碑》。”在遍采众家之长的基础上。王羲之创造了飘逸潇洒的行书、骨力刚健的楷书、神采飞扬的草书三种书体。王羲之的楷书作品有《黄庭经》、《乐毅论》、《东方朔画赞》等，但皆为三四分径的细楷，历代所传摹本肯定失真，自宋元时代的书法家便为真迹不可觅而遗憾了。王羲之的草书传世者有《十七帖》以下多种，字迹较楷书为大，但伪作太多，有真迹的原本几乎找不到了，只能凭借反复翻刻的誉本，略看一点精神。王羲之的行书以《兰亭序》最有名。这是王羲之任会稽内史时，于永和九年（公元353年）春三月三日，与名士40余人，会集于兰亭，饮酒赋诗，为众人所成的诗集作的序，称《兰亭序》，计有28行，约300余字。今所传者为其稿本，其中有数处尚有涂抹改写之痕迹，于是称为最神妙之佳作。只是这部《兰亭序》为许多人

---

林树中：《江苏丹阳南齐墓砖印壁画探讨》，《文物》1977年第1期。

周仁等：《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和殷周时代制陶工艺的科学总结》，《考古学报》1964年第1期。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一号房址和出土的瓦文》，《考古》1973年第4期。

河北省临漳县文物保管所：《邺城考古调查和钻探简报》，《中原文物》1983年第4期。

所摹写，传后世者不下数百本，一时真伪难辨。尤其是唐太宗李世民好王羲之书，将《兰亭序》真迹搜罗到手，欣赏了一生还不够，临终前遗命将《兰亭序》真迹陪葬昭陵。今日凡所见《兰亭序》，只能是当时喜欢《兰亭序》者的摹本了。此外，唐高宗时，僧人怀仁率其徒众，以一字易一金的办法，在全国搜求王羲之的字体，集成一块《大唐三藏圣教序碑》，现藏陕西西安碑林博物馆，是目前所见王羲之行书最精确的范本。唐代便有许多人学习此碑字体，到了宋元以降，学习此碑字体者已遍布天下。

王羲之书法出众在历史上留下盛名，仅由《晋书》卷80《王羲之传》便可知一系列故事。如王羲之喜欢鹅，山阴有一道士想得到王羲之的书法真迹，故意养了一群好鹅。王羲之见了，很喜欢，反复要求买下来。道士说：“为写《道德经》，当举群相赠耳。”王羲之欣然命笔，为道士写好《道德经》，然后“笼鹅而归，甚以为乐”，这便是历史上“书成换白鹅”故事的由来。再如他曾去一门生家，见茶几干净，说话间在茶几上写了几个字，“真草相半”。这位门生将茶几视为珍宝，每日欣赏这几个字，不料一天门生出门，他的父亲误将这几个字擦掉了，“门生惊懊者累日”。又如王羲之在蕺山见一老婆婆，正在卖六角竹扇。王羲之在每件扇面上各写了5个字，老婆婆“初有愠色”，王羲之说：“但言是王右军书，以求百钱邪！”老婆婆依其言行事，“人竞买之”。过了几天，老婆婆又拿扇子来，王羲之“笑而不答”。这些故事反映了王羲之的书法在他在世时便已受到推崇。

王羲之的书法，实际是以行书和草书为其代表，他自己说：“我书比钟繇，当抗行；比张芝草，犹当雁行也。”又说：“张芝临池学书，池水尽黑，使人耽之若是，未必后之也。”看来是主张在书法创作过程中，表现自己的心绪与理想追求。如唐人孙过庭的评述：“（王羲之书法）写《乐毅》则情多怫郁；书《画赞》则意涉瑰奇；《黄庭经》怡怿虚无；《太师箴》又纵横争折；暨乎兰亭兴集，思逸神超，私门诚誓，情拘志惨。所谓涉乐方笑，言哀已叹。”于是后人从王羲之书法作品中，透过由点与线组成的符号，可以品味到抑郁的情感，瑰奇的遐想，怡悦的心境，争折的意念，飘逸的情志。唐太宗在《晋书·王羲之传》中说：“所以详察古今，研精篆素，尽善尽美，其惟王逸少乎！观其点曳之工，裁成之妙，烟霏露结，状若断而还连；凤翥龙蟠，势如斜而反直。玩之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心慕手追，此人而已。”基本概括出了王羲之行草书法的风神状貌。王羲之一家奉行五斗米道，东晋时称天师道，于是便有练功修养的实践。有传说：“晋成帝时，北郊更祝版，工人削羲之之笔，入木七分。”到底王羲之能使书墨渗入纸木中几分当然无法验证，不过，王羲之书法与中国古老的气功修炼有一定联系却是肯定的。唐太宗说王羲之的字“状若断而还连”，正是指在这种“一气贯通”情况下运笔的感觉。

王羲之在书法理论上也有一定建树，可惜后人托名王羲之的论著太多，鱼目混珠。一时难辨真伪，只能从一些古代文献中辑出只言片语，推敲王羲之的想法。这样一来，那些托名王羲之的书法论著，反而只能视作后人对王羲之书法的研究作品了。

---

将玄怡：《古代的琉璃》，《文物》1959年第6期。

引自《本草纲目》卷八“金石、铜青”条。

《宋书》卷14《礼志1》。

王羲之的7个儿子中有5人善书法，其中最有造诣者是其七子王献之。

王献之字子敬，因出身于王导这样的大家族，又有王羲之这样的书林圣手为父亲，自然是“少有盛名”。他向来遇事不慌，举止镇定。他在屋里睡觉时，发现有一群小偷进来偷东西，他没有大声疾呼，只是慢慢地说：“偷儿，青氈我家旧物，可待置之。”小偷们立即惊逃。他与哥哥王微之同在一室，突然失火，王微之惊起而走，连鞋也来不及穿。王献之却是从容镇静，仍如平时一样信步出门。他曾与哥哥王微之、王操之一同去拜见权臣谢安，“二兄多言俗事”，他在一旁不说话，谢安对他印象反而最好，说：“吉人之辞寡，以其少言，故知之。”由于受父亲影响，王献之自小便练习书法，在他七、八岁时，正在写字，王羲之悄悄到他身后，猛然去夺他手中的笔。不料王献之握笔很紧，王羲之没有夺到，为此叹道：“此儿后当复有大名。”王献之在墙壁上曾写出一丈见方的大字，王羲之很欣赏，结果“观者数百人”。权臣桓温曾请王献之在扇上题字，王献之误将墨落在扇上，随机应变，将墨迹改画成乌龟背负耕牛图，反而更加出名。晋太元年间，新建太极殿，谢安想请王献之题榜，不愿直言，试探说：“魏时凌云殿榜未题，而匠者误钉之，不可下，乃使韦仲将悬橈书之。比讫，须鬓尽白，裁余气息，还语子弟，宜绝此法。”王献之知道谢安的用意，回答说：“仲将，魏之大臣，宁有此事！使其若此，有以知魏德之不长。”谢安听说后，不敢再让王献之题榜了，但他又问王献之：“君书何如君家尊？”王献之说：“故当不同。”谢安说：“外论不尔！”王献之说：“人那得知！”显然对自己的书法水准充满自信。

王献之最初向父亲学习书法，后来改变了手法和笔法，创造出结构微妙的“今草”，因为字体娟秀，也称“小草”、“游丝草”，历来被奉为秀美字体的楷模。王献之书法以秀丽取代王羲之书法的飘逸，引起许多议论。唐人虞世南《书旨述》说：“王虞、王洽、逸少、子敬，剖析前古，无所不工……制成今体。”认为王氏家族的书法是一个自然的发展演进过程，王献之是这种书法艺术流派的继承人之一。齐梁时的袁昂则认为王羲之书法“爽爽有一种风气”，而王献之则“如河洛少年，虽皆充悦，而举体沓拖，殊不可耐”。

无论后人评述如何，王献之终于以个人的书法风格，自成一家，为东晋书坛，增加了新的内容。他的成就，也是不可忽视的。

---

《管子·小匡》第二十：“（桓公）筑五鹿、中牟、邺、盖与社丘，以卫诸夏之地”。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俞伟超：《邺城调查记》，《考古》1963年第1期。

#### 4. 南北朝时期的书法家

南北朝时期，民族融和步伐加快，尤其是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更推进了南北文化的趋同。书法艺术更在这相互取长补短的历史潮流中发展，南朝与北朝都进一步涌现出具有代表性的书法家。这些书法家尽管艺术风格各异，但却共同显示出对美的追求，这又是书法艺术前进的动力。

北朝书法家大都未能留下姓名，目前最受推崇者为北魏时的郑道昭。郑道昭是荥阳人，他的父亲郑羲曾任北魏的兖州刺史。郑道昭受父亲影响从小练习书法，长大后因书法得名，曾任光州刺史，自号中岳先生，他的书法作品主要保留在山东莱州云峰山，至少有 42 种刻石至今保留。清代嘉庆年间，当时的书法家包世臣、张琦、吴熙载等极为推崇，视之为北魏碑刻的代表。包世臣在《历下书谈》中说：“《瘞鹤铭》仅数十字，且字形多已剥蚀不清，无以见古人之笔法；《兰亭序》自唐代以来，几经覆刻，真象不能窥；即唐人之书，亦皆漫漶殆尽，惟北魏郑道昭之几种刻石，以地处僻远，幸免拓拓，尚能锋芒毕露，得窥见古人之笔意，至其姿势之圆劲遒美，一碑有一碑之面目，各种兼备。”杨守敬也说：“道昭诸碑遒劲奇伟，与南朝之《瘞鹤铭》异曲同工，擘窠大字此为极则。”郑道昭书法以刚劲有力著称，兼成刻石大字，气魄雄伟，观赏令人振奋。这在普遍性地追求秀美、飘逸的时代，确实是恪守传统笔法，独树一帜的佳作。

南朝在政治上有宋、齐、梁、陈更叠替代，在书法艺术上却是一脉相承，书法家仍如两晋时期一样活跃，见诸史籍者有肖思话、范晔、丘道护、巢尚之、孙奉伯、虞和、王僧虔、张融、肖子云、陶弘景、徐僧权、庾肩吾、江总、释智永、江式等人。他们的书法创作实践，使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艺术园地，更加绚丽多彩。

肖思话是刘宋政权建立者刘裕的孝懿皇后肖文寿的侄子，父亲肖源之官至刺史。肖思话主要善写隶书，并且能弹琴，有较高艺术修养。他的书法秀美，类似于羊欣之书体，但又较羊欣软一些，所以当时人们说：“思话书学羊欣之体势，上方孔琳则不如，下方范晔则有余。”他的书法作品可以出入宫廷，影响是相当大的。肖思话在宋文帝执政时官至护军将军，屡次出征作战，“爱才好士，人多归之”，对推进南朝的书法艺术发展有一定作用。

范晔是东晋豫章太守范甯的孙子，出继给堂伯范弘之做儿子，袭封武昌县侯，善写文章，通音律，书法上工隶书。他官至左卫将军、太子詹事，但在统治者内部倾轧下于公元 445 年被告“谋反”而处以死刑。他著有《后汉书》，是著名的“二十四史”之一。当他在狱中时，曾为宋文帝白团扇上赋诗：“白日去炤炤，长夜袭悠悠。”宋文帝看后十分伤感。范晔又在狱中给诸生侄写信，对自己的史学、文学、音乐造诣较满意，唯独书法认为还不够，说：“吾书虽小小有意，笔势不快，余竟不成就，每愧此名。”其实范晔在小篆方面还是有成就的，当时的人们说：“羊欣之真，孔琳之草，思话之行，

---

《魏书》卷七《高祖记》。

《魏书》卷八《世宗记》说是 320 坊里，但《洛阳伽蓝记》卷五说是 220 坊里，今从后说。因 320 坊里在当时的洛阳恐怕是容纳不下的。

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387—388 页。宿白《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鲜卑遗址辑录之三》，《文物》1978 年第 7 期。



范晔之篆，各妙绝一时。”这位多才多艺的书法家虽然为封建专制政治所扼杀，不过，他所做出的多方面贡献，仍为历史所承认，并对后世有极大的影响。

王僧虔，山东琅琊临沂人，刘宋时权臣王昙首之子，从小善书法，尤其会写隶书。宋文帝曾见他所书素扇，叹息说：“非唯迹逾子敬，方当器雅过之。”宋孝武帝擅长书法，十分推崇王僧虔的书法，王僧虔不敢在书法名声上超过宋孝武帝，写字故意用秃笔，字体反而雅有逸趣。宋明帝任命王僧虔为吴兴太守，由于王献之曾在吴兴任太守，两位书法家前后辉映，为本地人引以为自豪。齐高帝肖道成代宋以后，王僧虔仍以善书法受到重视。齐高帝曾与王僧虔论书法，齐高帝问：“谁为第一？”王僧虔答道：“臣书第一，陛下亦第一。”齐高帝又问：“我书何如卿？”王僧虔答道：“臣正书第一，草书第二；陛下草书第二，而正书第三。”臣无第三，陛下无第一。”齐高帝“示僧虔古迹十一卷，就求能书人名”，王僧虔“得人间所有卷中所无者；吴大皇帝、景帝、归命侯书、桓玄书，及王丞相导、领军洽、中书令珉、张芝、索靖、卫伯儒、张翼十一卷，奏之。又上羊欣所撰《能书人名》一卷。”

这是对书法遗产的一次重要整理活动。王僧虔曾以飞白书法在尚书省墙壁上题辞，由于字体雄奇，被当时人视为《座右铭》。他的《让尚书令表》笔迹秀丽，被当时人看来可与王献之媲美。王僧虔又著有《书赋》，在书法理论方面也有较多贡献。

张融，字思光，吴郡吴县人。他善写草书，南朝士人们十分推崇，他自己也自夸其能。齐高帝喜欢他的书法作品，说：“此人不可无一，不可有二。”庾元威评述说：“融书兼众体而草最工。齐、梁之际，殆无有过之者。”后人看张融草书，见字体浑朴古雅，常误以为是东汉张芝的作品。

肖子云，字景乔，南齐高帝子豫章文献王肖疑之的儿子。梁武帝肖衍代齐后，他“降爵为子”，参与修《晋书》，任梁朝侍中、国子祭酒，侯景之乱时他“奔晋陵，馁卒于显云寺僧房，年六十三。”肖子云善草书与隶书，自称能摹仿钟繇、王羲之的笔法。他曾向梁武帝报告说：“臣昔不能拔赏，随时所贵，规摹子敬，多历年所。年二十六著《晋史》，至《二王列传》，欲作论草隶法，言不尽意，遂不能成，略指论飞白一事而已。十许年，始见《敕旨论书》一卷，商略笔状，洞彻字体，始变子敬，全范元常。逮尔以来，自觉功进。”梁武帝对肖子云书法评价甚高，说他的书法“笔力劲骏，心手相应，巧逾杜度，美过崔寔，当与元常并驱争先。”肖子云做东阳太守时，有朝鲜半岛上的百济国人来建邺求书法作品，见肖子云赴任上船，忙在船停泊的码头迎候，“望船三十许步，行拜行前”。肖子云问其故，百济使者说：“侍中尺牍之美，远流海外，今日所求，唯在名迹。”肖子云只好停船三天，专为百济使者写了30张纸的书法作品，“获金货数百万”。肖子云最善写飞白字体，梁武帝说：“献之白而不飞，卿书则飞而不白；斟酌二者，斯为尽善。”欧阳率评论说：“肖侍中飞白轻浓得中，如蝉翼掩素；笔迹健瘦，萦丝铁索；传者称之。其笔用胎发作心，故纤细无失。”他著有《五十二体

---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518—519页。

中国科学院考古所洛阳工作队：《汉魏洛阳城初步勘查》，《考古》1973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518—519页。

书》一卷，体现出在书法理论方面的见解与造诣。

陶弘景，字通明，南朝著名道教首领。“始从东阳孙游岳受符图经法，遍历名山，寻访仙药。……性好著述，尚奇异……善辟谷导引之法”。南齐永明年间，辞官隐居，但与梁武帝肖衍交游。梁武帝代齐后，书问不绝，朝中有事还亲自到山中向陶弘景求教，陶弘景由此获得“山中宰相”之名。陶弘景书法在气势、骨力方面学习钟繇、王羲之，目前有《画版帖》流传。此外，著名的《瘞鹤铭》也被视为他的手迹。

庾肩吾，字慎之，8岁时能赋诗，有一定文学修养，曾与十余人“抄撰众籍”，书法水平开始显露。他著有《书品论》，是南朝重要书法著作。袁昂的《古今书评》对庾肩吾的书法作品，有较高评价。

释智永是王羲之的七世孙，他与哥哥王孝宾均皈依佛门，住永欣寺阁上，临水池练习书法。每一支笔写得毫毛脱落，便称“秃笔”，置于笼中，共积攒了5笼秃笔。他学习书法30年，写出《真草千字文》800本，浙江诸寺每寺置一册，于是传世甚多。由于请他写字的人太多，他只好用铁皮将门户包起来，称“铁门限”，还为所用笔修了一座墓，称“退笔冢”，但来人依然不断。他的草书水平最高，代表南北朝草书发展的方向。

南北朝时期的书法家在楷书、隶书、行书、草书诸方面，都有创造与发展。一般说来，政府公文多用楷书；碑刻墓志，多用隶书；朋友之间交往常用行书；诗赋文章，爱用草书；但因人而异，并非人人遵守。正是有这样一种适应具体每一个人特性的艺术创作形式，因此才产生了如此丰富的艺术作品。

## 5. 南朝书法理论

书法艺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得到了异军突起的发展，各种书法作品争奇斗艳，使得书法理论也在士人的品评生活中建立，专门讨论书法技巧的论著更是大量涌现。士人们将书法创作实践与个人的品格相提并论，认为书法作品之“形”，实为人心的传神写照，使得有关书法艺术的理论探讨具有特殊的美学价值。这种具有美学理论性质的书法理论作品，正是南朝书法理论的一个重要特征。

南朝书法理论与文学理论相仿，主要集中于政治形势上相对稳定一点的齐梁时代。代表人物有王僧虔、袁昂、梁武帝肖衍、庾肩吾等，他们继承了魏晋人物品藻的传统，但以书法艺术作品而推论人格与人心，无疑是一种在学术研究领域的创造。

王僧虔在谱系上与王羲之同属一族，前后仕宋、齐两朝，官至侍中左光禄大夫，书法作品深得当时的统治者所喜爱，以致梁代庾肩吾《书品》称他“雄发齐代”，列中品之上，视为齐代执牛耳之人。这样一来，王僧虔的理论著作也极容易受到重视，现有《书赋》、《论书》、《笔意赞》等传世。

王僧虔的《书赋》载《艺文类聚》卷74，在南朝书法理论中有开创性地地位，其中说：“情凭虚而测有，思沿想而图空。心经于则，目像其容，手以心麾，豪以手从，风摇挺气，妍媸深功。”具有明确的指导意义。这实际是指出书法并非单纯再现的“写字”技巧，并无具体可见的摹拟对象，它只是书法艺术创作者个人“情”与“思”的物化形象。书法艺术创作者在其创作过程中，是通过情感与想象的作用，把不可见的心态化为可见的字体，这便是“凭虚而测有”、“沿想而图空”的意义。王僧虔认为在书法艺术创作过程中，“心经于则，目像其容”，心是创作的主体，个人的艺术构思，形成了所创作对象的形状，又必须达到心手相应，即心中所想与手中所出相一致，才能“风摇挺气”，产生出感人的生命气息。王僧虔认为这种具有生命气息的艺术作品，实际是有“形”也有“神”的。“形”的方面，是“沉若云郁，轻若蝉扬”，如一种舞蹈动作。“神”的方面，则是一种类似音乐的“声”，所谓：“托韵笙簧”。王僧虔懂音乐，他专门写过《乐表》，于是他透过书法的跳跃性笔触，想到了音乐的节奏。这种具有音乐性的节奏感就是“韵”，是一种需要体会的含蓄不尽的美。这样一来，书法艺术的“神韵”，便与绘画艺术的“气韵”相一致，都成为创作者自己的生命流动形式，谢赫“六法”的“气韵生动”与王僧虔的“风摇挺气”，原来是异曲同工。“书”与“画”的艺术性，便在这样一种创造气氛中获得了统一。

王僧虔的《论书》是对历代书法家的评论，其中尤其强调“天然”与“功夫”的关系问题。他说：“宋文帝书，自谓不减王子敬。时议者云：‘天然胜羊欣，功夫不及欣’。”这里“天然”是指字体形态，给人的一般印象，“功夫”，则指书法家的创作实践经验积累程度。为此他评述肖思话“全法羊欣，风流趣好，殆当不减，而笔力恨弱”。评谢综“书法有力，恨少媚好”。在王僧虔看来，书法作品既给人以欣赏的美感，又要表现书法家艺术锤炼的程度，二者统一，才能称佳作。

王僧虔的《笔意赞》则是对书法技巧的一种探讨。他说：“书之妙道，

神彩为上，形质次之，兼知者方可绍于古人。以斯言之，岂易多得？必使心忘于笔，手忘于书，心手达情，书不忘想，是谓求之不得，考之即彰。”这里将书法艺术作品之美分为“形质”与“神彩”两个方面。“形质”自然是字体的外貌形状，“神彩”是书法所表现的审美的情感、精神。他认为“神彩为上，形质次之”，即将书法美的精神性置于首位。书法创作过程是一个“心”与“手”相结合的过程，“心”的内涵，绝非字体的构思，“手”的动作，也并非对字体的重复，只有在“心”置于崇高的境界，“手”也到了与“心”一致的地步，才是“心手达情”，也就是得心应手的最佳状态。这种突出艺术作品内在思想感情的深度与力度的看法，对于南朝书法理论体系的确立，有着巨大的影响。

袁昂字千里，陈郡阳夏人，由齐仕梁，官至司空，很得梁武帝宠遇，能书善画，公元523年奉梁武帝之命写了评论古今书法家的《古今书评》一书，基本是秉承梁武帝的意志所写的应酬之作。但全书突出了魏晋人物品藻的传统，于是又对书法艺术的人格与风格意识，有一定的推动作用。如说王羲之书法“如谢家子弟，纵复不端正者，爽爽有一种风气”。王献之“书如河洛少年，虽皆充悦，而举体沓拖，殊不可耐”。羊欣“书如大家婢为夫人，虽处其位，而举止羞涩，终不似真”。师宜官“书如鹏羽未息，翩翩自逝”。韦诞“书如龙威虎振，剑拔弩张。”这种品评方法自然有空泛而不确定的弱点，但却又能直接表达出感受，以高度精练的词句概括出某一作家的特性，又是中国传统的将审美境界与人生境界相联系方式的体现。魏晋以降，这种与个人欣赏关系极大的评论对于艺术作品的审美把握有极大作用，袁昂是传统方法的继承者，他的理论作品于是得到了当时社会上的广泛承认。

梁武帝肖衍在文学、书法、音乐等方面都有极高的造诣，虽然他有三次舍身同泰寺的经历，并以佞佛为宗旨，却并不拒绝书法艺术对他所造成的美的享受与追求。他本不但善写各种字体，而且写了《观钟繇书法十二意》、《草书状》、《答陶隐居论书》等理论著作。不过，《观钟繇书法十二意》仅谈书法技巧，强调用笔与结构字体，对书法的美学理论谈及不多。《草书状》是个人对草书的欣赏，抒情比重大，理论探讨少。唯《答陶隐居论书》是与陶弘景的书信问答录，从书法的艺术的形式入手，论述书法作品对人的影响，有较高价值。他说：“若抑扬得所，趣舍无违；值笔连断，触势锋郁；扬波折节，中规中矩；分间下注，浓纤有方；肥瘦相和，骨力相称；婉婉暖暖，视之不足；棱棱凛凛，常有生气；适眼合心，便为甲科。”这是将书法创作过程中的诸因素进行统一审视后作出的结论，要求在抑扬、趣舍、连断、浓纤、肥瘦诸方面的和谐一致。书法作品既然是长短、轻重、浓淡、大小、密疏等点与线千变万化的形式，自然只能是在对立因素中寻求和谐统一的美感，这便是所谓搭配得“适眼合心”的秘密。萧衍重视的是感官的愉悦，不过，他强调美是在诸对立因素的相对平衡之中的观点，对于书法艺术的实质，应是有相当准确的把握。

庾肩吾一生与梁简文帝肖纲关系密切，官至度支尚书，他的书法理论在南梁后期有较大影响。袁昂《古今书评》作于公元523年，将同时代的庾肩

---

中国科学院自然史研究所：《中国古代建筑技术史》，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89页。

《南史》卷75、76《沈道虔传》、《臧荣绪传》、《吴苞传》、《沈麟之传》、《徐伯珍传》。

罗哲文：《中国古塔》，《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吾收入书中，说明庾肩吾是当时极有地位的书法家，他以书法家的身份写了《书品》，即评述历代书法家，自然是一种具有权威性的判断。《书品》严格采取“九品论人”的办法，将书法家们分为由上上至下下的九品，文字简洁，然而精炼、准确。如称上上品的三个人：张芝、钟繇、王羲之，他作了如下评论：“张工夫第一，天然次之；衣帛先书，称为草圣。钟天然第一，工夫次之。妙尽许昌之碑，穷极邺下之牋。王工夫不及张，天然过之；天然不及钟，工夫过之。”这里说的“天然”已有“天才”、“悟性”的意思，“工夫”接近于实践经验的积累。天才悟性与实践过程结合，这是优秀艺术作品得以不断出现的原因。庾肩吾说：“敏思藏于胸中，巧意发于毫铢。……学者鲜能具体，窥者罕得其门。若探妙测涂，尽形得势，烟华落纸将动，风彩带宇欲飞，疑神化之所为，非人世之所学。”这种任其自然的创作态度，使得书法艺术因人而异，变化无穷，随时代的步伐而推陈出新。

南朝书法理论对于隋唐书法艺术空前繁荣有着奠基作用，书法理论家毫不掩饰对个性与自由的向往，并从艺术作品中去直观人生与人心，对于偏爱书画的士人来说，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从而推动了创作实践的不断发展。南朝对于士族地主阶层来说，是一个逐渐走向没落的时代，政治上的失望与动荡，只好通过文化艺术来修补与弥合。士族地主阶层的没落与艺术作品的勃兴，正是这一特定历史环境的反映。

书法艺术是最具有中国文化特性的艺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士人正是在书法创作实践过程中，发现了一处最具有普遍意义的自由空间。那时的书法，不仅是文人间的彼此欣赏，而且是一种对民族文化传统的依恋。正是文字这一文化传统的载体与符号，强化着当时社会心理的认同，鼓舞人们对未来的信心。书法艺术的价值，早已放在民族融合与国家统一的天平上了。

## 五、乐舞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音乐与舞蹈如中国先秦至秦汉时期一样，密不可分，音乐为其主体，舞蹈实际是音乐的补充，故称乐舞。就当时统治者与士人对乐舞的态度而言，本有着相当大的差异，统治者认为“乐以教化”，各种乐舞都是强化政治统治的手段；士人则认为乐舞为个人修养的形式之一，乐舞艺术境界的提高，只能依赖于人格自身的不断完善。于是，统治者要求不断重复传统礼乐，将传统礼乐视为万古不变的定律，以示封建政权的长治久安。士人则将“下学而上达”的无限向上的人生修养，渗入到无限的艺术修养之中，对传统乐舞，以精益求精为名，进行适当的调整与补充，在其实施过程中，多少体现一点个人情感。这种差异在魏晋以降玄学兴起、佛教东渐、民族纷争时获得趋同的天机。自先秦至秦汉发展起来的以“为政治的人生”为基础，“为人生而艺术”为标宗的乐舞，首先受到了玄学家“越名教而任自然”的诘难，传统礼乐，不能不渗入一点音乐创作者与演奏者的个人情感。然后，少数民族入主中原，为沿丝绸之路传播的“胡乐”争得了登大雅之堂的权力，中国传统礼乐在乐器与乐律等方面受到空前的冲击。为了使乐舞继续起维系人心的教化作用，统治者与士人找到了共同的目标：改造传统乐舞，重新确立乐舞的正统地位。结果，中国的乐舞得以以一种新面貌出现在历史舞台上。

## （一）乐舞演变概况

三国时期群雄逐鹿，在没有取得明显政治优势的情况下，不可能在乐舞方面有所建树，直到曹魏政权确立，才有杜夔恢复雅乐之举。西晋建立后，荀勖典知乐事，开始进行整顿礼乐的工作。他本人能辨乐音，在“音韵未调”时以赵地商人牛铎来谐音，于是“既掌乐事，又修律吕，并行于世”。不过，荀勖未能完成雅乐的全部修订工作，在不及修正钟磬的情况下逝世。晋惠帝元康三年（公元293年）命荀勖的儿子荀蕃“终父勖之志，铸钟凿磬，以备郊庙朝享礼乐”。然而随着“八王之乱”愈演愈烈，这一次恢复礼乐的工作未能完成。

永嘉之乱以后，两汉至魏晋的朝廷礼乐制度一时无再问，直到庾亮为东晋政权镇守荆州时，与谢尚一起为朝廷修雅乐。庾亮死后他的继承者如庾翼、桓温等人，专事军旅，对庾亮搜集来的乐器置之不理，终于导致乐器在仓库中朽坏。魏晋宫廷的乐工一度流散在中国北方，“及慕容平冉闵，兵戈之际，而邺下乐人亦颇有来者”。这些乐工后来为前秦苻坚所得，直到淝水之战时，东晋才“获其乐工杨蜀等，闲习旧乐，于是四厢金石始备焉”。

两晋时期的乐舞有五声、八音、六律、十二管等音律，五声为声调，分为宫、商、角、徵、羽。八音意为“八方之风”，其实是各种演奏乐器。六律是音调与演奏乐器的搭配方法，“阳六为律，谓黄钟、太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阴六为吕，谓大吕、应钟、南吕、林钟、仲吕、夹钟；凡有十二，以配十二辰焉。”十二管则是一年12个月中每月选择的音调曲目指导。至于曲目有祭祀天地神灵祖先的颂歌，有群臣聚宴时的赞歌，有《命将出征歌》、《劳还师歌》等战歌，有《正德舞歌》、《大豫舞歌》等庆典之乐，还有如《江南可采莲》、《乌生十五子》、《白头吟》、《子夜吴歌》、《凤将雏歌》、《团扇歌》等欣赏性歌舞。这些欣赏性歌舞曲，“始皆徒歌”，应是民歌，“既而被之管弦”，于是成为宫廷正式乐舞。

南朝在东晋恢复礼乐基础上又有所进展，刘裕入关中攻灭后秦，将姚兴所有120人的乐伎全部带回建康。到了宋文帝元嘉九年（公元432年），大乐令钟宗之重新调正国家乐器，5年以后，由典书令奚纵监督完成，确定了刘宋王朝的礼乐制度，南齐王朝沿袭使用，没有更改。梁武帝是喜欢古代礼乐之人，天监元年（公元502年）下诏请百官建议修改国家礼乐。由于百官只说应当改动国家庆典音乐，却无人谈及修订之法，梁武帝肖衍只好亲自动手，终于完成了朝廷礼乐。侯景之乱时，台城陷落，乐工流散，王僧辩破侯景将乐器送到荆州，梁元帝下令整顿修补，有所恢复。到陈朝建立，基本形成与东晋同样的规模，但陈后主“耽荒于酒，视朝之外，多在宴筵。尤重声乐，遣宫女习北方箫鼓，谓之《代北》，酒酣则奏之。又于清乐中造《黄鹂留》及《玉树后庭花》、《金钗两臂垂》等曲，与幸臣等制其歌词，绮艳相

---

罗哲文等：《石窟寺》，《中国古建筑学术讲座文集》，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年版。

《祭从弟敬远文》。

《咏贫士》七章之一。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魏书》卷84《张伟传》、《刘献之传》、《张吾贵传》、《梁祚传》。

高，极于轻薄。男女唱和，其音甚哀”。结果，传统的国家礼乐，即所谓“雅乐正声”受到压抑，非正式的宴饮俗乐反而有所发展，使得乐舞的形式、内容均对传统陈套有所突破，获得进步的机遇。

北朝相对南朝则有较大的收获。从宫廷音乐而言，北魏建立后。“天兴元年冬，诏尚书吏部郎邓渊定律吕，协音乐。……乐用八佾，舞《皇始》之舞。……六年冬，诏太乐、总章、鼓吹增修杂伎……太宗初，又增修之，撰合大曲，更为钟鼓之节。世祖破赫连昌，获古雅乐，及平凉州，得其伶人、器服，并择而存之。后通西域，又以悦般国鼓舞设于乐署”。这样，西北少数民族的乐舞开始进入中原王朝的宫廷之中，与中国传统礼乐相结合，出现新声新曲。北齐建立时“咸遵魏典”，祖珽上书，请求确定礼乐，“采魏安丰王延明及信都芳等所著《乐说》，而定正声，始具宫悬之器，仍杂西凉之曲，乐名《广成》，而舞不立号，所谓‘洛阳旧乐’者也。”此外，宫中杂曲还有西凉鞞鼓、清乐、龟兹乐等，来自西域的曹妙达、安未弱、安马驹等人表演很受欢迎，得到统治者的重用。北周在攻取南梁的荆州时，“大获梁氏乐器”，宇文泰建六官时规定郊庙祭祀用《黄帝乐》，歌大吕，舞《云门》；祭九州、社稷时用《唐尧乐》，歌应钟，舞《大咸》。祭祀四望，宴请诸侯，用《虞舜乐》，歌南吕，舞《大韶》。祭祀四类，幸辟雍，用《夏禹乐》，歌函钟，舞《大夏》；祭山川，用《殷汤乐》，歌小吕，舞《大护》。大享宗庙，用《周武王乐》，歌夹钟，舞《大舞》。皇帝出入时奏《皇夏》，宾客出入奏《肆夏》，蕃国客人出入奏《纳夏》，功臣出入奏《章夏》。皇后出现，奏《深夏》，宗族聚会奏《族夏》。皇帝与群臣宴饮奏《陔夏》，诸侯相见奏《鹭夏》。皇帝大射，歌《驹虞》，诸侯歌《狸首》，大夫歌《采萍》，士人歌《采芣》。几乎是对周代礼乐的重演。不过，周武帝时，“有龟兹人曰苏祇婆，从突厥皇后入国，善胡琵琶。听其所奏，一均之中间有七声。”将龟兹乐与七音输入到北周乐舞中，形成中国音乐史上最重要的变革。正是在这样一种胡汉音乐融合的基础上，才出现了隋唐时期中国乐舞繁荣的高峰。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乐舞演变，是在民族纷争的动乱氛围中完成的，各种不平衡的因素相互冲突，反而导致传统礼乐失去正统地位，富于创新的新调、新曲、新词为社会各方面所接受。政治上的不幸并不妨碍艺术上的进步与发展，这是魏晋南北朝历史进程中的普遍现象。

---

《晋书》卷九十五《陈训传》。

《晋书》卷九十五《台产传》。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三十三。



## （二）乐器的演变

秦汉以降至魏晋南北朝，视为中国传统乐器者有所谓“八音”，即古代八类乐器的总称。八音分别为：金、石、土、革、丝、木、匏、竹，其中“金”为各类钟、鎛、铙、镯、铎等金属打击乐器；“石”为磬一类敲击乐器；土为埙一类陶土烧制的吹奏乐器；“革”为各类鼓、拊搏、相等皮革制打击乐器；“丝”为琴、瑟、箏、阮咸、筑等弹拨乐器；“木”为柷、敔、雅、应等木制敲击乐器；“匏”为笙、竽、巢、和等用葫芦做底座的吹奏乐器；“竹”为箫、管、箴、笛等竹制吹奏乐器。自西汉时丝绸之路开辟，胡乐东来，西域乐器得以在中国内地普及，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引进西域乐器甚至成为时尚，这是魏晋南北朝乐舞取得重大进展的现象之一。

魏晋南北朝时期引进的西域乐器很多，其中最重要的有以下几种：

箜篌。箜篌是魏晋南北朝时风行乐器，日本学者林谦三说这种弦乐器原是一路经过中亚，一路经过缅甸传入中国的。在印度佛陀伽耶发掘的石雕在弹箜篌图，为公元4世纪中期至5世纪初期笈多王朝时代的遗物，可以由此推论古代箜篌形状，一开始便类似今日的“竖琴”。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与甘肃敦煌莫高窟中有弹奏箜篌的雕刻和壁画，均为北魏时期的作品，依时代而言，与印度笈多王朝相仿，两地箜篌应属同源。依古代文献记载，箜篌输入中国内地在汉武帝时期，那时西南海上交通开辟，箜篌由西南方传入，李延年创制祀神乐舞，其中使用箜篌做乐器。汉元帝时昭君出塞，箜篌还是汉元帝赐匈奴呼韩邪单于的礼品。不过魏晋南北朝时的箜篌称“胡乐”，应是从西北传入，如《隋书》卷十五《音乐志》说：“今曲项琵琶、竖箜篌之徒，并出自西域。”魏曹植与梁简文帝均作有《箜篌引》，可以知道这种乐器在魏晋南北朝时达相当普及的程度。由于新疆和田发现的土偶弹箜篌像、克孜尔千佛洞发现的木雕弹箜篌像与古亚述国的浮雕弹箜篌像极为近似，因此可以确信，魏晋南北朝时西凉乐、龟兹乐、疏勒乐所用箜篌，代表了古代中国与西亚地区的文化交流情况。

琵琶。这是源出于波斯的古乐器，如汉刘熙《释名》说：“批把本出于胡中，马上所鼓也。推手却曰批，引手却曰把，象其鼓时，因以为名也。”至于“批把”二字写成“琵琶”，则是在晋代，如傅玄《琵琶赋序》说：“欲从方俗语，故名曰琵琶，取其易传于外国也。”这说明到了魏晋南北朝时，琵琶使用相当普遍。日本学者岸边成雄考释琵琶的来源说：“古代梵语 Barbhīe，义云拨弦。它并非专指某种乐器，而是这类拨弦乐器的总名。与刘熙《释名》批把，音义并同，当公历纪元前后，希腊有弦乐器名 Barbiton，又古波斯语 Barbat，都是印欧语系的转变，同为这一类型的乐器的名称。当公元6、7世纪时，萨珊王朝的 Barbat 与传入中国的琵琶，形制相类，在古代波斯的陶器上，也有与这相类似的形象。”昭武九姓之曹国人曹僧奴、曹妙达一家，三代人以善弹琵琶而在北魏至北齐时出名，“曹僧奴子妙达以能弹琵琶甚被宠遇，开府封王”说明当时统治者对琵琶的偏爱达到极高程度。

---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四 七册，第六 六页。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六十一。

《北史》卷81《张吾贵传》、《孙惠蔚传》附族曾孙《灵晖传》、《李业兴传》。

《北史》卷33《李孝伯传》附《谧传》。

秦琵琶。也叫“阮咸”，是中华民族受胡风影响，自己创造的乐器。唐杜佑《通典》卷一四四丝五琵琶条说：“今清乐秦琵琶，俗谓秦汉子。圆体修颈而小，疑是弦鼗之遗制。”鼗是中国古代雅乐乐器，是一种带柄的小鼓，在汉代石刻画中可以看到这种小鼓的图像。由于在鼓柄上张弦，达于鼓面，弹弦击鼓得声，所以叫“弦鼗”，形状确实有点像琵琶。晋代杜挚说：“秦苦长城之役，百姓弦鼗而鼓之。”看来是地临西北的秦人受西域胡族音乐的影响，自己制作的乐器。在敦煌壁画与云冈石刻中，秦琵琶与箜篌、琵琶、腰鼓、横笛、吹贝共同演奏，说明魏晋南北朝时胡汉音乐已经融合无间。《通典》又说阮咸“亦秦琵琶也……晋《竹林七贤图》阮咸所弹与此类，因谓之阮咸。”看来到了唐代，秦琵琶更名“阮咸”。

曲项琵琶。这种琵琶“发祥于西亚细亚地方，为波斯、印度、中央亚细亚诸地重要的乐器之一”。南朝梁简文帝大宝二年（公元551年）逢侯景之乱，被侯景派彭隽、王僧贵入殿，废为晋安王。彭隽领了杀死梁简文帝的命令，向梁简文帝进酒，梁简文帝笑着说：“已禅帝位，何得言陛下？此寿酒将不尽此乎”，“于是隽等并饷酒觴、曲项琵琶，与帝极饮。”这是曲项琵琶在南朝露面的首次记载。后来曲项琵琶成为龟兹乐的主要乐器之一，在南北朝宫廷乐舞中多次使用。

五弦琵琶。这也是龟兹琵琶之一种。《通典》卷一四二《历代沿革条》说：“（后魏）自宣武以后，始爱胡声，泊于迁都，屈茨（即龟兹）琵琶、五弦、箜篌……洪心骇目。”看来五弦琵琶在北朝首先流行。由于印度中部约公元170年的佛教古迹阿牟拉瓦提雕刻上有五弦琵琶图像，与龟兹所发现五弦琵琶图型相同，即棒状的外形，五弦加轸的方式，腹部表面近下端处有一覆手板，所以五弦琵琶可能首创于印度，再传至龟兹，最后传入中国内地。

筚篥。这是一种吹奏管乐，日本学者林谦三说：“筚篥是以芦茎为簧，短竹为管的竖笛。”筚篥源起于波斯，南北朝时传入中国。刘宋时何承天《纂文》说：“必栗者，羌胡乐器名也。”依唐《通典》所说：“筚篥，本名悲栗，出于胡中，声悲。”显然是从西域传入中国内地的。依照学者们考释，筚篥也叫做管子，以软芦为舌，与笳管同类。在南北朝时大小不一，分为大筚篥、小筚篥、桃皮筚篥等。大筚篥声音悲咽，小筚篥声音激越高亢，桃皮筚篥则声音悲中带哑。这种乐器在南北朝的各种胡乐，如西凉乐、龟兹乐、天竺乐、疏勒乐、安国乐、高丽乐中，都是主要乐器。

横笛。横笛也称“横吹”、“羌笛”、“胡笛”，马融《长笛赋》说：“此器起于近世，出于羌中。”由于汉族传统的箫是竖吹的乐器，于是横吹的羌笛便被视为胡乐。如《晋书》卷二十三《乐志》说：“胡角者本以应胡笳之声，后渐用之横吹，有双角，即胡乐也。”《文献通考·乐考五》说：“大横吹，小横吹，并以竹为之，笛之类也。”中国传统的洞箫声音低沉、呜咽，横笛则嘹亮、悲切，横笛进入中国内地使中国音乐的表现力大大丰富起来。横笛除了竹制外，还有玉制、铁制，声音与竹笛相比变化较大，这是

---

《北史》卷81《张吾贵传》、《孙惠蔚传》附族曾孙《灵晖传》、《李业兴传》。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南齐书》卷十八《祥瑞志》。

中国民族音乐在引进外来文化因素后的创造与发展。

胡角。这又是一种横吹乐器，但是不用竹制，而是古代羌族牧马人用牛角制成的乐器。据崔豹《古今注》的说法，张骞通西域时得《摩河兜勒》二曲，李延年根据胡曲造新声 28 介，“乘舆以为武乐，后汉以给边将军”。胡角“原名拔逻回，发惊军之音”，魏晋以后士人开始依胡角曲调填词作歌，如曹植便有胡角三曲。胡角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使用普遍，高昌乐将胡角改成牛角形的铜角，声音变得更大、更高亢。这是宋代以后民间鼓吹乐中大喇叭的原型。

大量西域乐器进入中国内地，对于中国传统乐舞的改造有极重要的作用。前秦苻坚所用《清乐》，乐器有钟、磬、琴、瑟、击琴、琵琶、箜篌、筑、箏、节鼓、笙、笛、箫、篪、埙等 15 种，北魏始用的《西凉乐》，乐器有钟、磬、弹箏、箏、卧箜篌、竖箜篌、琵琶、五弦、笙、笛、箫、大箏、长笛、小箏、横笛、腰鼓、齐鼓、檐鼓、铜钹、贝等 19 种，北凉至北魏时使用的《龟兹乐》，乐器有竖箜篌、琵琶、五弦、笙、笛、箫、箏、毛员鼓、都昙鼓、答腊鼓、腰鼓、羯鼓、鸡娄鼓、铜钹、贝等 15 种。仅从以上三种胡乐所用乐器便可知乐器对于胡乐输入中国内地的意义了。中国在接受外来乐器时却又不重复外来乐器的编排使用，而且直接将外来乐器用于“华夏正声”的演奏。于是对外来音乐进行了一次又一次地改造，使得各种胡乐最后都成为中国民族音乐的一部分，这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取得的成功经验之一。

### (三) 曲目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乐舞正处于中国音乐、舞蹈历史上承前启后的发展时期，既不放弃传统，又要输入外来内容，这样就出现了极为丰富的乐舞曲目。这些乐舞曲目大致分为由汉代继承下来的传统曲目与引进外来因素的创造曲目，其概况如下：

传统曲目实际是自原始社会时期到秦汉统一这一漫长历史时期的回顾，其内容的丰富是难以想象的。魏晋南北朝时仅继承了其“雅乐”与“杂乐”两项，雅乐用于郊庙朝，杂乐用于宴会。依造文献资料，大致可知部分内容。所谓“雅乐”，为祭祀天地、神灵、祖先，歌功颂德的乐舞，魏晋南北朝时主要使用以下曲目：

武德舞。这是公元前 203 年，汉高祖刘邦主持制作的乐舞，象征天下礼乐已行，武以除乱。与先秦时的《文始》、《五行》等乐舞共演，但袭用前代乐章。

四时舞。这是开始于西汉时的另一雅舞，依《汉书》卷二十二《礼乐志》说是汉文帝于公元前 179 年主持制作的乐舞，以示天下安定，人民休养生息，各得其所。

云翘舞与育命舞。这两出乐舞均出自东汉时期，《宋书》卷十九《乐志》说：“光武平陇蜀，增广郊祀。高皇帝配食。乐奏《青阳》、《朱明》、《西皓》、《玄冥》、《云翘》、《育命》之舞，……迎时气五郊：春哥《青阳》，夏哥《朱明》，并舞《云翘》之舞，秋哥《西皓》，冬哥《玄冥》，并舞《育命》之舞。季夏哥《朱明》，兼舞二舞。”那时阴阳五行之说盛行，乐舞在祭祀天地、神灵、祖先过程中更为僵化，这种雅乐便是僵化现象的反映。

与民歌民俗相联系的乐舞称“杂舞”。《乐府诗集》卷五十三说：“《公莫》、《巴渝》乐舞，《鞞舞》、《铎舞》、《拂舞》、《白紵》之类也。始皆出自方俗，后寝陈于殿庭。盖自周有《纓乐》、《散乐》，秦汉因之，增广宴会所奏，率非《雅舞》。汉魏以后，并以鞞、铎、巾、拂四舞，用之宴飨。”说明魏晋南北朝时期大量民间歌舞进入统治者的宫庭宴乐。这些来自民间的杂乐舞主要有如下几种：

公莫舞。这是一种甩动长袖的乐舞，《宋书》卷十九《乐志》说：“《公莫舞》今之巾舞也。相传云：项庄剑舞，项伯以袖隔之，使不得害汉高祖。且语庄云：公莫！古人相呼曰公，云莫害汉王也。今之用巾，盖像项伯衣袖之式。按《琴操》有《公莫渡河曲》，然则其声所由来已久，俗曰项伯非也。”从周代青铜舞人及秦汉时歌舞俑看，长袖舞蹈自古以来便有，《宋书》指出该舞源起于鸿门宴之说为历史传说之误，显然是有根据的。

巴渝舞。这是中国西南少数民族创作的表现战斗生活的乐舞。《晋书》卷二十二《乐志》说：“汉高祖自蜀汉将定三秦、阆中，范因率賁人以从帝，为前锋。及定秦中，封因为阆中侯，复賁人七姓。其俗喜舞，高祖乐其猛锐，数观其舞，复使乐人习之。阆中有渝水，因其所居，故名曰《巴渝舞》。舞曲有《俞矛本歌曲》、《安弩渝本歌曲》、《安台本歌曲》、《行辞本歌曲》，总四篇。其辞既古，世莫晓其句度。”晋常璩《华阳国志》也说：“阆中有渝水，賁人多居水左右，天性劲勇，初为汉前锋，陷阵锐气善舞，帝善之。此武王伐纣之歌也，乃令习学之，今所谓《巴渝舞》也。”看来这一乐舞是川东地区巴渝水边定居的巴人表达其战斗生活与生活特性的歌舞，“下里巴

人”之歌有很多相和者，虽然魏晋以后，巴渝舞的古辞已失传，但仍然有新词配上，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流行。

**槃舞。**这是一种在鼓上跳舞，踏鼓作节拍的乐舞。山东沂南古墓画像石刻上有其具体形象，共有7个鼓台，舞者在鼓上转圈。《宋书》卷十九《乐志》说：“晋初在《杯槃舞》、《公莫舞》，今之《晋世宁》也。张衡《舞赋》云：‘历七槃而踪蹶。’王粲《七释》云：‘七槃陈于广庭。’近世文人颜延之云：‘递间关于槃扇。’鲍昭云：‘七槃起长袖。’皆以七槃为舞也。《搜神记》云：晋太康（公元280年）中，天下为《晋世宁舞》，矜手以持杯样，反复之。此则汉世惟有杯舞，而晋加以槃反复之也。”看来这是西晋在汉舞基础上发展出来的新舞，且有击鼓的快节奏，应属热烈欢快的舞蹈。

**铎舞。**铎是一种古乐器，铎舞应是持铎而舞。《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说：“《铎舞》，汉曲也。《古今乐录》说：铎，舞者所持也。……今谓汉世诸舞，《鞞》《巾》二舞是汉事，《铎》、《拂》二舞以象时。古《铎舞曲》有《圣人制礼乐》一篇，声辞杂与，不复可辨，相传如此。”舞者既然持铎，很可能是能使用乐器的乐伎，这样的乐舞表演自然是有声有色。

**拂舞。**依《宋书》卷十九《乐志》所载：“江左初又有《拂舞》，旧云《拂舞》为吴舞，检其歌，非吴词也，皆陈于殿庭。”拂舞既然不是吴舞，那么便可能是晋人南渡时带去的汉族传统乐舞，很可能也是一种长袖舞，其歌辞内容有五篇，即《白鸠》、《济济》、《独禄》、《碣石》、《淮南王》。其中《碣石》即曹操的《观沧海》，《淮南王》是淮南小山所作，讲淮南王服食求神仙，遍礼方士，遂与八公相携俱去，莫知所往。小山之徒，思念不已，作曲以抒情怀。从歌辞内容看，《拂舞》本是南北文化交融的结果。

**白紵舞。**白紵是白麻织的夏布，盛产于江西宜黄，白紵舞很可能是反映江南织女纺织白紵的歌舞。《宋书》卷十九《乐志》说：“又有《白紵舞》，按歌辞有巾袍之言。紵本吴地所出，宜是吴舞也。”统治者将这样的民间歌舞纳入宫中，自然会进行改动，但不管如何改，总会保留一些来自民间的健康内容，《乐府解题》说白紵“质如轻色如银”，舞女将这种白紵舞动，再配合轻柔的丝竹音乐，应是十分优美的。

与以上舞蹈相配合的音乐曲目有“吴歌”、“西曲”、“散曲”等，这也是采自民间由士人加工的音乐作品，主要曲目如下：

**《石城乐》。**这是民间少年的歌舞，由士人臧质采集编写。《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说：“《石城乐》者，宋臧质所作也。石城在竟陵，质尝为竟陵郡，于城上眺瞩，见群少年歌谣遒畅，因作此曲。”明确记载是刘宋年间的作品。《古今乐录》说：“《石城乐》旧舞十六人。”看来，有16个人且歌且舞，加上乐队，应是几十个人合演的节目。

**《乌夜啼》。**这也是刘宋时期士人采集民歌的作品。《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载：“《乌夜啼》者，宋临川王义庆所作也。元嘉十七年徙彭城王义康于豫州，义庆时为江州，至镇，相见而哭。文帝闻而怪之，征还宅。义庆大惧。伎妾闻乌夜啼声，扣斋阁云：‘明日应有赦。’其年更为南兖州刺史，因此作歌。故其和云：‘夜夜望郎来，笼窗窗不开。’今所传歌辞，似非义庆本旨。”从歌辞断句看，应是江西地区的民间情歌，王义庆稍作修改，作品记在了他的名下。

**《莫愁乐》。**这是与《石城乐》相仿的民间歌舞。《旧唐书》卷29《音

乐志》说：“《莫愁乐》者，出于《石城乐》，石城有女子名莫愁，善歌谣，《石城乐》和中，复有哀愁声，因有此歌。”《古今乐录》说：“《莫愁乐》亦云《蛮乐》，旧舞十六人。梁八人。”莫愁本为洛阳女子，嫁与卢家。但南京也有莫愁传说，今南京市城西也有莫愁湖。这与永嘉之乱西晋王室南渡，将洛阳的民间故事搬到建康有关。石城又在湖北竟陵，《莫愁乐》显然是用竟陵蛮乐表现来自洛阳的民间故事。《莫愁乐》又是六朝名曲，虽然有历代王朝更替，这首乐舞却一直保留下来。

《估客乐》。这是往来于江上的商旅为打发旅途寂寞而在船上组织的歌舞，当时长江沿岸为商人活跃之处，上至三巴，下至广陵，成为商人沿江设市的目标，于是民间歌舞也得到交流的机遇。当然，一旦歌舞具有艺术感染力便也会被统治者所接纳，《古今乐录》载：“《估客乐》者，齐武帝之所制也。帝布衣时，尝游樊、邓，登祚以后，追忆往事而作歌，使乐府令刘瑤管弦被之。教习卒，遂无成。有人启释宝月善解音律，命往奏之，旬日之间，便就谐合。敕歌者常为感忆之声，犹行于世。宝月又上两曲，帝数乘龙舟，游五城，江中放观，以红越布为帆，绿丝为帆纤，鍤石为篙足。篙榜者悉着郁林布，作淡黄袴列开使江中衣之。五城殿犹在。齐舞十六人，梁八人。”这出乐舞在梁代改名《商旅行》，更直接表明它是在商人沿江活动时创作的歌舞，成为当时《西曲》的代表作。

《襄阳乐》。这是襄阳民间歌谣，女孩子们夜里聚唱，被士人所采集。

《古今乐录》说：“《襄阳乐》者，宋随王诞之所作也。诞始为襄阳郡，元嘉十六年仍为雍州刺史，夜闻诸女歌谣，因而作之，所以歌和中有‘襄阳来夜乐’之语也。旧舞十六人，梁八人。”这首乐曲因是采集女声夜歌，想以婉转动人著称。

《三洲乐》。这也是江上商旅所用民间歌舞。《古今乐录》载：“《三洲歌》者，商客数游巴陵、三江口往返，因共作此歌。其旧辞云：‘啼将别共来。’梁天监十一年武帝于乐寿殿道义竟，留十大德法师，设乐。敕人有问，引经奉答。次问法云：‘闻法师善解音律，此歌何如？’法云奉答：‘天乐绝妙，非浅肤所闻。愚谓古辞过质，未审可改与不？’敕云：‘如法师语。’法云曰：‘应欢会而有别离，啼将别可改为欢将乐。’故歌和云：三洲断江口，水从窈窕河旁流。欢将乐共来，长相思。旧舞十六人，梁舞八人。”这出乐舞既然可以在供佛法会上演出，应属清新自然的健康乐舞，法会为之改歌辞，或许为这出乐舞多少注入了一些佛教因素，更利于普及。

《襄阳踏铜蹄》。这也属于《西曲》，梁武帝时制作。《隋书》卷13《音乐志》说：“初（梁）武帝之在雍州，有童谣云：‘襄阳白铜蹄，反缚扬州儿’。……后果如谣言。……故即位之后，即造新声，帝自为词三曲，又令沈约为三曲，以被管弦。”估计是舞者身上带的铜铃，随舞蹈动作而发出音响，增强节奏感。舞者先为16人，后减为8人。

《采桑渡》。这是一首改造的古曲。《乐府诗集》卷48说：“《采桑渡》一曰《采桑》。……《水经注》说：河水过屈县西南，为采桑津。《春秋》禧公八年，晋里克败狄子采桑是也。”梁代改编为乐舞，舞者8人。梁简文帝《乌栖曲》诗说：“采桑渡口碍黄河，即今欲渡畏风波。”看来此曲情意缠绵，为士人所喜爱。

在长江沿岸出现而编排成乐舞的著名曲目还有《江陵乐》、《青骢白马》、《共戏乐》、《安东平》、《那呵滩》、《孟珠》、《翳乐》、《寿阳乐》

等，多是沿长江各通商地区的歌舞女与商贾交往所作。南朝统治者奢靡于声色，从民间歌舞中吸收可资享乐的内容，将郊庙《雅乐》挤到一边，对于艺术发展而言是一种促进。至于《散乐》，属于杂技，完全出自民间，以《俳歌辞》和《凤凰衔书伎》最出名，北朝较南朝用得更多一些，最后也纳入宫廷乐舞之中。

引进外来文化因素而创造的新曲目即隋代正式定型的九部乐，依次为《清乐》、《西凉乐》、《龟兹乐》、《天竺乐》、《康国乐》、《疏勒乐》、《安国乐》、《高丽乐》、《礼毕乐》，下面分而述之：

《清乐》。初始为秦汉时的《清商三调》，乐器形制和歌词内容都有固定格式。永嘉之乱后西晋统治者南渡，在民族纷争时“其音分散”。直到前秦统一北方时，“苻永固平张氏，始于凉州得之。宋武平关中，因而入南，不复于内地。”所用歌曲为《阳伴》，舞曲为《明君》、《并契》，用乐工25人，乐器有钟、磬、琴、瑟、击琴、琵琶、箜篌、筑、箏、节鼓、笙、笛、箫、篪、埙等15种。基本是中国古乐与西域胡乐的混合乐舞。

《西凉乐》。西凉指以今甘肃武威为中心的凉州，在中原陷入民族纷争的战火中时，凉州保留了一些传统声乐。由于此地离西域最近，接受了龟兹乐的影响，保留中国传统的乐钟、古磬，近似龟兹乐的一个变种。《隋书》卷十五《音乐志下》说：“《西凉》者，起苻氏之末，吕光、沮渠蒙逊等，据有凉州，变龟兹声为之，号为秦汉伎。魏太武既平河西得之，谓之《西凉乐》。至魏、周之际，遂谓之《国伎》。”这部乐舞影响很大，“自周、隋以来，管弦杂曲将数百曲，多用西凉乐。”所用歌曲有《永世乐》，解曲有《万年丰》，舞曲有《于阗佛曲》。乐器有钟、磬、弹箏、箏、卧箜篌、竖箜篌、琵琶、五弦、笙、箫、大箏、小箏、横笛、腰鼓、齐鼓、担鼓、铜钹、贝等19种，用乐工27人。舞者假髻玉支钗、紫丝布褶，白大口裤，五彩接袖，蹬乌皮靴，以中国旧乐加羌胡之声，十分热闹。

《龟兹乐》。龟兹在今新疆库车东南，由于这里曾是丝绸之路天山南麓最大一块绿洲，所以一度成为西域文化中心城市之一。公元383年，西凉吕光进军西域，攻入龟兹，得其声乐，西域腰鼓及其他乐器得以传入中国内地。西凉政权解体后，吕光所得龟兹乐队解散，后来被北魏政权收集。龟兹乐工在中原地区长期居住，声音和舞蹈动作受中原传统文化影响，也有所变化。于是，这种《龟兹乐》已成为西域文化与汉魏传统文化融合的产物。北齐建立者文宣帝高洋，本身即是鲜卑人，深爱《龟兹乐》，他常在奏龟兹乐时“自击胡鼓和之”，曹僧奴及子曹妙达一家人因为善龟兹乐之琵琶曲而大受宠遇。北周政权以长安为国都，与西域关系更为密切，周武帝宇文邕于公元561年娶突厥公主为后，大量西域文物被作为陪嫁品输入长安，龟兹乐、疏勒乐、安国乐、康国乐都是其中的组成部分。大音乐家苏祇婆也因此而到长安，以龟兹乐为基调，改造中国传统音乐。由于《龟兹乐》有各种传播渠道，以致隋朝建立时有《西国龟兹》、《齐朝龟兹》、《土龟兹》三部乐舞。《龟兹乐》歌曲有《善善摩尼》、解曲有《婆伽儿》、舞曲有《小天》，还有《疏勒盐》。乐器有竖箜篌、琵琶、五弦、笛、笙、箫、箏、毛员鼓、都昙鼓、答腊鼓、腰鼓、羯鼓、鸡娄鼓、铜钹、贝等15种，乐工20人，衣着为皂丝

---

《九章算术》少广章开立圆术李淳风注，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

《晋书》卷73《庾亮传》附弟《冰传》。

布头巾，绯丝布袍，锦袖，绯布裤。舞者穿绯袄，红抹旋，白布裤，乌皮靴。《龟兹乐》是印度、中亚、新疆本地、中国内地传统音乐相互融合的创作，具有热烈、欢快、激情等特点，深受各阶层人士的喜爱。

《天竺乐》。这也是凉州接受西域文化的产物。《隋书》卷15《音乐志下》载：“《天竺》者，起自张重华据有凉州，重四译来贡男伎，《天竺》即其乐焉。歌曲有《沙石疆》，舞曲有《天曲》。乐器有凤首箜篌、琵琶、五弦、笛、铜鼓、毛员鼓、都县鼓、铜钹、贝等九种，为一部，工12人。”从乐器看，外来乐器成分比例极高，估计乐曲风格也近中亚风格。

《康国乐》、《疏勒乐》、《安国乐》、《高丽乐》。这些都是与《龟兹乐》类似的中亚风格较浓的西域音乐。《隋书》卷十五《音乐志》载：“《康国》，起自周武帝娉北狄为后，得其所获西戎伎，因其声。……《疏勒》、《安国》、《高丽》，并起自后魏平冯氏及通西域，因得其伎，后渐繁会其声，以别于太乐。”《康国乐》歌曲有《戡殿农和正》，舞曲有《贺兰钵鼻始》、《末溪波地》、《农惠钵鼻始》、《前拔地惠地》等4曲。乐器有笛、正鼓、加鼓、铜钹等4种，用乐工7人。该乐舞以胡旋、故腾为主，旋转性与跳跃性甚多，令中国内地耳目一新。《疏勒乐》歌曲有《亢利死让乐》，舞曲有《远服》，解曲有《盐曲》。乐器有竖箜篌、琵琶、五弦、笛、箫、箏、答腊鼓、腰鼓、羯鼓、鸡娄鼓等10种，用乐工22人。这种乐舞仍以旋转、跳跃为主，节奏急促欢快。《安国乐》歌曲有《附萨单时》，舞曲有《末奚》，解曲有《居和祇》。乐器有箜篌、琵琶、五弦、笛、箫、箏、双箏、正鼓、和鼓、铜钹等10种，用乐工12人。《高丽乐》也是来自中亚的乐舞，歌曲有《芝栖》，舞曲有《歌芝栖》。乐器有弹箏、卧箜篌、琵琶、五弦、笛、箫、笙、小箏、桃皮箏、腰鼓、齐鼓、檐鼓、贝等14种，用乐工18人。这部乐舞以“高丽”命名，或许与当时东北地区高丽族人随鲜卑人远征西域有关。

《礼毕乐》。这是在中国传统乐舞基础上输入西域音乐内容的创造性节目。《隋书》卷十五《音乐志》载：“《礼毕》者，本出自晋太尉庾亮家。亮卒，其伎追思亮，因假为其面，执翳以舞，象其容，取其谥以号之，谓之《文康乐》。每奏《九部乐》终则陈之，故以礼毕为名。”这出乐舞行曲为《单交路》，舞曲为《散花》。乐器有笛、笙、箫、篪、铃、鞞、鞞、腰鼓等7种，用乐工22人。从乐器情况看，用中国传统乐器为多，且用乐工也多，但也输入了许多外来内容，使之与传统《雅乐》完全不同。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乐舞曲目繁多，正是当时文化交流范围广、时间长、规模大的反映。大量曲目相互竞争又彼此依赖，形成了推陈出新的大好时机。在这样一种历史条件下，中国的音乐与舞蹈取得了重要的成就，成为维系国家统一，争取进一步繁荣的动力。



#### (四) 乐律

就中国音乐一旦纳入统治者的文化体系后而言，其政治功效是十分明显的。《晋书》卷二十二《乐志上》说：“生于心者谓心道，成于形者谓之用。譬诸天地，其犹影响，百兽率舞，而况于人乎！美其和平而哀其丧乱，以兹援律，乃播其声焉。”只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和平”时间不长，“丧乱”时候居多，音乐在“美”与“哀”之间游移不定。统治者自然不愿自己的政权是一个朝不保夕的政权，总要极力宣扬其存在的理由，追求“长治久安”的目标。于是，各王朝的统治者在乐舞方面都想完善其“律”，使之达到统治者的政治规范要求，甚至北魏这样以鲜卑人为主的政权亦不例外，如东魏魏收著《魏书》卷一九《乐志》说：“凡音，宫为君，商为臣，角为民，徵为事，羽为物，五者不乱则无 之音。宫乱则荒，其君骄；商乱则陂，其官坏；角乱则忧，其民怨；徵乱则哀，其事勤；羽乱则危，其财匮。奸声感人，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淫乐兴焉；正声感人，顺气应之，顺气成象而和乐兴焉。”统治者总结历代兴亡经验，于是定五声、八音、六律、十二管，“为之纲纪”，形成传统乐律，也就是所谓“雅乐”、“正声”。

五声其实是基本音调，使声音的高低符合传统礼仪规定。《晋书》卷二十二《乐志上》载：“五声：宫为君，宫之为言中也。中和之道，无往而不理焉。商为臣，商之为言强也，谓金性之坚强也。角为民，角之为言触也，谓象诸阳气触物而生也。徵为事，征之为言止也，言物盛则止也。羽为物，羽之为言舒也，言阳气将复，万物孳育而舒生也。”五声的标准依传统观念，是“昔黄帝令伶伦作为律”，当然不可考。后来有西周时的 12 口乐钟，以合阴阳之声。阳声有黄钟、大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阴声有大吕、应钟、南吕、函钟、小吕、夹钟。这 12 口乐钟后来丢失，五声的标准便很难确定，以至每一王朝在确定其音乐制度时总要出现一系列的争论，结果魏晋南北朝时期各政权所用五声各有规定，并不统一。

八音本是金、石、土、革、丝、木、匏、竹所制 8 类乐器。依《仪礼·大射》之说，乐器放置有一定位置，“乐人宿县于阼阶东，笙磬西面，其南笙钟，其南鐃，皆南陈。建鼓在阼阶西，南鼓，应鼗在其东南鼓。西阶之西，颂磬东面，其南钟，其南鐃，皆南陈。一建鼓在其南东鼓，朔鼓在其北。一建鼓在西阶之东南面，簠在建鼓之间，鼗倚于须磬西紘。”不过，魏晋南北朝时乐器大量丢失，很难复古，只好将 8 类乐器凑齐即可。《晋书》卷二十二《乐志上》说：“八音，八方之风也。乾之音石，其风不周。坎之音革，其风广莫。艮之音匏，其风融。震之音竹，其风明庶。巽之音木，其风清明，离之音丝，其风景。坤之音土，其风凉。兑之音金，其风闾阖。”

六律是阴阳各 6 口古钟所发出的音定调相和，依照每天 12 个时辰各自排列组合，以一阴一阳声相和所决定的音调与音质，决定演奏曲目的内容与规模。以 11 月为子，12 月为丑，正月为寅，2 月为卯，以此类推，编排不同的音调、音质，这就是十二管。《晋书》卷 22《乐志上》说：“十一月之管谓之黄钟……正月之管谓之太簇……三月之管名为姑洗……五月之管名为蕤宾……七月之管名为夷则。”这是所谓阳声。以此类推 12 月为大吕，10 月为应钟，8 月为南吕，6 月为林钟，4 月为仲吕，2 月为夹钟，即是所谓阴声。

---

《九章算术》方程，见钱宝琮校点本《算经十书》（上册），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阴阳相和，组成与政局稳定相一致的乐音。

除了音调、乐器、音响有固定格式外，不同场合将有不同的曲目。如北魏派邓渊“定律吕，协音乐”，便规定祭祀皇考祖先，乐用八修、舞《皇始》。皇帝入太庙之门，奏《王夏》，太视迎神于庙门，奏“迎神曲”，向神送上乾豆贡品，应奏“登歌”。最后奏《神祚》，算是入门的礼乐。若皇帝行礼七庙，则在行进中奏《陞步》，皇帝出门走时奏《总章》、《八修》舞曲和“送神曲”等。皇帝祭祀天神时，乐用《天祚》，《大武》之舞。这些繁琐的礼乐制度在每一个王朝多少都有表示，使得传统雅乐正声得以长期保存。

南朝君臣纵情声色，以《吴歌》、《西曲》为代表的“杂乐”进入宫廷，使传统乐律受到冲击。北朝因胡乐进入中原，尤其龟兹乐人苏祇婆随龟兹乐队到长安，更将7音输入北周王室，导致中国传统乐律发生根本性变化。

苏祇婆入长安传授7音如《隋书》卷十四《音乐志》中载：“先是周武帝时，有龟兹人曰苏祇婆，从突厥皇后入国，善胡琵琶。听其所奏，一均之中间有七声。因而问之，答云：‘父在西域，称为知音。代相传习，调有七种。’以其七调，勘校七声，冥若合符。一曰‘娑陁力’，华言平声，即宫声也。二曰‘鸡识’，华言长声，即商声也。三曰‘沙识’，华言质直声，即角声也。四曰‘沙侯加滥’，华言应声，即变徵声也。五曰‘沙腊’，华言应和声，即徵声也。六曰‘般赡’，华言五声，即羽声也。七曰‘俟利健’，华言斜牛声，即变宫声也。”这7音的原语，基本出于古代梵语，属于古代伊朗、印度的音乐系统。不过，苏祇婆从龟兹而来，已将7音改造，称之为《龟兹乐》，而非将印度或伊朗的音乐照搬。常任侠指出：“苏祇婆的七调，溯其源流，出自印度的乐调，这是许多学者的主张。但它既入中国，已经华化，增加了中国的色彩，而且更有新的创造，并非“率由旧章”一成不变，因此它称为《龟兹乐》而不称为《天竺乐》。《龟兹乐》受印度的影响，这是事实。因此龟兹乐人苏祇婆因袭旧名，但乐调的高低，却并不一致，与中国的宫、商、角、徵、羽、变宫、变徵，也不尽合。”苏祇婆7声输入标志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国乐舞制度从乐人、乐器到乐律方面，都渗入胡风。古乐大都并入雅乐，局限于庙堂乐章，民间歌舞与胡乐结合，显示极强的生命力，为社会各界所欢迎。隋开皇初年（公元581年），尚未统一南朝，先将纷乱的北朝乐制加以整理，总括为7部乐，合传统与外来，古老与新兴者，一并编为国家乐曲。一曰《国伎》，二曰《清商伎》，三曰《高丽伎》，四曰《天竺伎》，五曰《安国伎》，六曰《龟兹伎》，七曰《文康伎》，还杂有疏勒、扶南、康国、百济、突厥、新罗、倭国（日本）等伎，显示出规模宏大的气象。中乐七声，即宫、商、角、变徵、徵、羽、变宫，也就是苏祇婆所输入的娑陀力、鸡识、沙识、沙侯加滥、沙腊、般赡、俟利健，可以与西乐音符C、D、E、F、G、A、B，以及印度音符Sa、Ri、Ga、Ma、Pa、Dha、Ni，一一对应，音乐可以越过国界而通行世界各地。这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国乐律改进的最重要的成就之一。在新乐律的指导下，中国乐舞得以呈现丰富多彩的面貌。

## （五）《声无哀乐论》

魏晋南北朝时期乐舞艺术得以取得巨大成就，首先取决于胡风的输入与民间俗乐舞进入宫廷，其次也必须承认追求个体人格完善的士人在乐舞演变的过程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其中曹魏时嵇康所作《声无哀乐论》是这类士人见解的集中概括。

嵇康字叔夜，生于公元 223 年，死于公元 262 年。他娶魏宗室长乐公主为妻，官拜中散大夫，依靠特殊的思想见解与气节为时人所推重，跻身“竹林七贤”之中。他与司马氏集团格格不入，在政治上坚决不与之合作，导致司马昭的怨恨，于公元 262 年遭司马昭杀害。临刑前“太学生三千人请以为师”，形成历史上著名的悲剧结局。嵇康以激进的玄学态度在中国思想史上有一定的地位，他对于音乐艺术的见解，虽然以玄学为基础，却代表着中国士人追求人格完整的理想。

嵇康的《声无哀乐论》是他“非汤武而薄周孔”的思想体系的组成部分，与曹魏时玄学兴起与传统儒学论辩各种具有哲学意义的基本问题有关。儒学创始人孔子认为“乐”是士人人格境界的组成部分，“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是每一个士人都必须追求的目标。根据孔子的指示，儒学士人反复强调音乐的政治功用，宣传“乐由中出，礼自外作”的原则，将音乐艺术与统治者的政绩如何联系到了一起。孔子赞赏《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认为音乐作为人的情感体现，可以有欢乐，也可以有哀伤，欢乐自然导致政治的稳定，哀伤自然是政局不稳的潜在原因，如何避免哀伤之乐？一下子成了统治者不断考虑的难题。《晋书》卷二十二《乐志·上》说音乐“美其和平而哀其丧乱”，将音乐与统治者治乱兴衰的大业联系在一起，实际是将音乐作为一种统治工具。嵇康不肯将这样一处本属于个人情感的空间让统治者所占据，又力图避免与统治者直接对抗，于是以“非孔”方式，写了《声无哀乐论》，以捍卫音乐艺术的独立性，为士人个人的人格领域，尽量保存一点存在的理由。

《声无哀乐论》首先阐释“乐”的本体。他不同意“乐自心出”，而认为“乐”只是一种客观存在。他说：“故章为五色，发为五音。音声之作，其犹臭味在于天地之间。其善与不善，虽遭浊乱，其体自若，而不变也。”音乐既然是“自然之和，而无系于人情”，那么，强调音乐对人事的干涉，不就是没有道理了吗？当然，声音对人是有作用的，那是人自己的感觉所致，所谓“乐之为体，以心为主”，人怎样看待音乐？才是音乐有哀还是无哀的关键。嵇康认为五音产生于天地自然，“声音有自然之和”，“五味万殊，而大同于美；曲变虽众，亦大同于和”，“声音以平和为体”，于是，“和”就是声音的本质。音乐的目的在于使人心达到“和”，只要人心得“和”，即使没有音乐，人民也能安乐地生活，所谓：“故无声之乐，民之父母也。”这实际是说：政绩是好是坏，政局稳定还是动荡，其实与音乐无关。

其次，嵇康辨析了音乐与个人情感的关系。他并不否认音乐能唤起人心

---

《晋书》卷四十九《嵇康传》。

《三国志·魏书》卷 1《武帝纪》。

《三国志·魏书》卷 1《武帝纪》。

《论语·八佾》。

中的情感，尽管音乐本身并不包含哀乐，但人的情欲一旦与音乐相交，于是便会出现寄托。他说：“及宫商集化，声音克谐，此人心之至愿，情欲之所钟。古人知情不可恣，欲不可极，因其所用，每为之节。使哀不致伤，乐不至淫。因事与名，物有其号。哭谓之哀，歌谓之乐。斯其大较也。然乐云乐云，钟鼓云乎哉？哀云哀云，哭泣云乎哉？因兹而言，玉帛非礼敬之实，歌舞非悲哀之主也。”这里说人们为了节制自己的欲望，使哀不至于伤生，乐不至于沉溺，人的情欲完全可以得到控制。嵇康由此推论：哀与乐不过是人们给事物的“名号”，哭就叫哀，歌就叫乐，如孔子所说“钟鼓”为“乐”、“哭泣”为“哀”并非必然联系，死人下葬可以有钟鼓，但不是乐，人高兴了而流泪，却不是哀。同样道理，人们奉献出“玉帛”并不绝对等于“礼敬”，歌舞时也并非一定有哀乐情绪支配。这就是音乐可以引起人的哀乐之情，但本身并无哀乐可言的理由。嵇康又进一步说：“然声音和比，感人之最深者也。劳者歌其事，乐者舞其功。夫内有悲痛之心，则激切哀言。言比成诗，声比成音。杂而咏之，聚而听之。心动于和声，情感于苦言，嗟叹未绝，而泣涕流涟矣！夫哀心藏于苦心内，遇和声而后发。和声无象，而哀心有主。夫以有主之哀心，因乎无象之和声，其所觉悟，唯哀而已。岂复知吹万不同，而使其自己哉！风俗之流，遂成其政。是故国史明政教之得失，审国风之盛衰，吟咏情性，以讽其上。故曰：亡国之音哀以思也。”这是强调“声音之无常”，一切哀乐喜怒，都是听音乐人自己的感受。史官自己将自然之音理解为哀，向帝国陈述政治上的得失，结果使音乐变成了哀音，并不是音乐自身有什么问题。这种否定音乐与情感之间联系的看法自然有其片面性，不过，由此将政治上的得失责任从创作音乐的士人肩上卸还给统治者，又是十分聪明的措施。嵇康因此而将音乐与政治之间划了一条界线，使士人在“与政治无关”的旗号庇护下在音乐创作与欣赏中保持自己的独立性。这是极有价值的理论。

嵇康虽然否定了儒学士人使音乐从属于伦理政治的狭隘观点，却并不反对“乐以教化”的作用，尤其对音乐的社会功用抱有极大的希望。他说：“夫言移风易俗者，必承衰弊之后也。古之王者，承天理物，必崇简易之教，御无为之治。君静于上，臣顺于下，玄化潜通，天人交泰。枯槁之类，浸育灵液，六合之内，沐浴鸿流，荡涤尘垢。群生安逸，自求多福，默然从道，怀忠抱义，而不觉其所以然也。和心足于内，和气见于外，故歌以叙志，舞以宣情。然后文之以彩章，照之以风雅，播之以八音，感之以太和。导其神气，养而就之；迎其情性，致而明之；使心与理相顺，和与声相应。合平会通，以济其美。”这是嵇康所说远古社会的情况，实际便是嵇康所追求的理想境界。那里无为而治，纯朴自然。人们在安逸、和平、幸福的环境中生活，歌舞是人们的“和心”见之于外的“和气”的表现，目的是导养人们的神气，“使心与理相应”，音乐由此成为增强这个理想社会生活之美的力量。嵇康叹道：“移风易俗，莫善于乐。”正是对那个理想社会向往之情的流露。

嵇康写了《声无哀乐论》，希望在音乐中为自己安排一个理想的生存空间，结果仍是事与愿违，仍被司马氏集团下令“刑东市”。嵇康临刑前“顾视日影，索琴弹之”，表现出对音乐的依恋。他说：“昔袁孝尼尝从吾学《广陵散》，吾每靳固之，《广陵散》于今绝矣。”一曲《广陵散》的结束，意味着一个思想家生命的结束，这说明嵇康实际认为音乐是紧密联系人生的。他建立“声无哀乐”的理论体系，只是为了给自己，也给士人们寻找一处表

达个人情感的天地，他虽然为封建专制政权所杀害，但他所坚持的信仰，仍为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士人们所继承，并且发扬光大，使得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音乐，没有只是纯粹地重复三代雅乐，而且在输入新的文化因素后，取得了空前的进展与成就。

## （六）舞蹈

中国古代舞蹈长期与音乐密切联系，舞蹈动作基本起解释音乐的作用。在礼乐被奉为正统的情况下，舞蹈也被规定有固定格式。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胡族大量内迁，中国民俗也随之演变，胡舞逐渐成为当时舞蹈的特色之一。由于音乐已经体现出“新声”风貌，于是舞蹈也获得重要进展。

魏晋时期曾袭用秦汉舞蹈。秦汉舞人纤腰长袖，且善于“翘袖折腰”，对魏晋宫廷舞蹈有较大影响。由于汉高祖刘邦入关中执政，汉王朝被视为古代“楚人”所建立的政权，使得汉舞充满楚风。魏晋时继承的槃、鞞、巾、拂四大舞便属于富于楚风的汉舞。槃舞是古代击鼓而舞的演进，系舞者以足踏鼓而舞，增强舞蹈气氛与节奏，武梁祠画像、沂南古墓画像，山东济南发现的汉墓陶俑都有这种槃舞造型。鞞舞是古代执鼓而舞的发展，《诗·小雅》说：“坎坎鼓我，蹲蹲舞我。”或许是这种舞的雏型。鞞鼓为古乐六鼓中的雷鼓，舞者边舞边唱边击鼓，气氛热烈。巾舞就是《公莫舞》，取项伯在鸿门宴上以袖相隔项庄与刘邦之意。南朝时将袖延长为持巾，舞姿潇洒而有韵律。后来持巾与长袖结合，成为长袖舞，历代沿袭不绝。拂舞或为汉巾舞的变种，或为江东吴舞，由持巾而改用拂尘为舞具，舞姿幅度大而身体平稳，亦用伴唱，有飘飘欲仙的感觉。此外三国时流行铎舞，铎为古乐器之一类，形如大铃，木铎称金铃木舌，金铎称金铎铁舌，舞时为数十人共舞，以铎为节奏，随铎有踏地低昂，手足相应。这些汉舞，是魏晋南北朝时期舞蹈发展的基础。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乐舞曲目甚多，对于舞蹈有价值者分为雅乐舞与宴乐舞两类。雅乐舞是祭祀天地、祖先、诸神的正乐舞蹈，如《武德舞》、《四时舞》、《云翘舞》、《育命舞》等，舞蹈动作与庄重的雅乐相合，有固定的规范动作，显得机械而沉闷。宴乐舞多用取自民间的“杂舞”，如《乐府诗集》卷53说：“《公莫》、《巴渝》乐舞，《鞞舞》、《铎舞》、《拂舞》、《白紵》之类也。始皆出自方俗，后寔陈于殿庭。盖自周有《纓乐》、《散乐》，秦汉因之，增广宴会所奏，率非雅舞。汉魏以后，并以鞞、铎、巾、拂四舞，用之宴飨。”著名的宴乐杂舞有《公莫舞》、《巴渝舞》、《槃舞》、《鞞舞》、《铎舞》、《拂舞》、《白紵舞》、《石城乐》、《乌夜啼》、《莫愁乐》、《估客乐》、《襄阳乐》、《三洲乐》、《襄阳踏铜蹄》、《采桑度》、《江陵乐》、《青骢白马》、《共戏乐》、《安东平》、《那呵滩》、《孟珠》、《翳乐》、《寿阳乐》、《俳歌辞》、《凤凰衔书伎》等。这些杂舞吸收了民间舞蹈的精华，声情并茂，艳丽动人，舞姿也充满了生气，于是得以代替郊庙雅乐舞，成为魏晋南北朝舞蹈的主流。

西域乐舞沿丝绸之路东渐，首先影响北朝。常任侠指出：“北朝后魏道武帝作《皇始舞》，六年冬诏太乐总章鼓吹，增修杂技。太武帝又以悦般国鼓舞，置于乐署。北齐文宣初，未改旧章，而其时胡舞，已渐流行。”胡舞的传播有一个过程，中国人接受胡舞也需要一定的时间。《通典》卷146载：“《安乐》，后周武帝平齐所作也。行列方正象城郭，周代谓之《城舞》。舞者80人，刻木为面，狗喙兽耳，以金饰之，垂线为发，画袄皮帽舞蹈，姿

---

这一数据约与公元前70年的天象相符。

参《晋书》卷36《卫瓘传》、卷46《李重传》。

制犹作羌胡状。”看来是一种戴面具的胡舞，由此而产生了著名的《大面》（或名《代面》）舞《兰陵王》。兰陵王为北齐高欢的兄弟高长恭，其墓在今河北省磁县南，有巨冢丰碑可考。唐段安节《乐府杂录》说：“大面出于北齐，北齐兰陵王长恭，才武而貌美，常为假面以对敌，尝击周师金镛城下，勇冠三军，齐人壮之，为此声以效其指，为击刺之容，俗谓之《兰陵王入阵曲》。”这出舞属于软舞，腰部动作运用很多，“戏者衣紫腰金执鞭”，装束也很华丽。

西域传入北朝的胡舞著名者还有《五方狮子舞》与《胡旋舞》。《五方狮子舞》出自《龟兹伎》，设五方狮子，高丈余，饰以方色，每狮子有12人，画衣执红拂，首加红袜，谓之狮子郎。人在狮子队中俯仰驯狎，作出狮子各种动作，与中国传统杂技“舞狮子”极为相似。《胡旋舞》见安阳出土北魏黄釉陶瓶上的图案，图中女子立毬上旋转，两旁4个乐人伴奏。1人弹五弦琵琶，1人拍铜钹，1人鼓掌为节，1人吹横笛，气氛欢快而热烈。根据这些出土文物推论，唐代定型的健舞、软舞、字舞、花舞、马舞，都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进入中国的，其中健舞有阿连、拂林、柘枝、胡旋、胡腾，阿连出自里河附近的萨尔马提，拂林来自拜占廷，柘枝来自石国，系二女童对舞，胡腾也来自石国，胡旋来自康国。这些外来舞蹈只是没有正式作为宫廷舞蹈而已，软舞中的苏合香，原出印度，兰陵王原出中亚，钵头舞表现胡人之父在山中被老虎所害，胡人上山复仇故事，王国维在《宋元戏曲史》中论述出于西域拔豆国，即巴达克山。这些外来舞蹈大量流传于中国内地，对中国舞蹈的发展有重要推动作用。

胡舞以身体的形体动作而表达创作者的内心情感，中国传统舞蹈则以配合音乐与善于使用道具而著称，胡汉融合的结果是中国舞蹈从此耳目一新，为隋唐时期的强盛、开放气势奠定了基础。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乐舞开创了一个承前启后、南北交流、胡汉融和的艺术世界，在前所未有的各种乐舞、乐音组成的历史舞台上，中国人的性格与情感，得到了充分展示的时机。正是这样一种无所顾忌的文化氛围，培育出开放与创造的民族风貌，令后人长期追慕与回味。

## 六、建筑

建筑既是“石头的史书”，也是“凝固的音乐”，世界各民族都十分明确地把建筑作为历史文化纪念物，作为本民族文化传统的外在表现。一般说来，中国建筑具有内向型机制，它建立于虚静的心理基础上，冷静而自信。西方建筑具有外向型机制，它建立于躁动的心理基础上，狂热而任性。中国建筑从社会群体平衡、和谐角度来体现美，是追求未来式。西方建筑从社会个体回忆过去角度来体现美，是哀挽情感式。于是中国建筑与西方建筑本有各自独立发展的体系，在形式、内容、风格上有极大的差异。不过，恰好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文化交流范围扩大，外来建筑涌入中国，形成中国建筑史上一个极其重要的吸收时期。日本学者伊东忠太说：“当时虽非常混乱，然文运之隆盛，亦实堪瞩目。但文化之性质，与周汉大异。其主要者，为西域文化，乘五胡十六国之乱，流入中国。尤以佛教为盛，而普遍流布。印度系之佛教艺术，非常发展。但已往之文化，并不因此而覆灭；实以周汉文化为基础，与新来之印度、西域等文化相融合。故当时之建筑界，汇集多方面之式样手法，而成崭新之形式。其实例之存于今日者，殆全属于佛教建筑，然其他建筑，如宫室陵墓道观等亦尚多重要者。”根据文献资料与现存诸石窟与陵墓建筑，我们可以大致描述出那一时代中国建筑的概况。



## （一）魏晋南北朝建筑艺术概况

中国古代建筑以利用自然形势的木结构为主要方式，从原始社会末期起，陈陈相应，一脉相承，形成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建筑体系。陕西周原召陈西周宫室建筑以大夯土台上布置有明显中轴线的正房、厢房等级搭配的四合院庭院住宅，奠定了中国木构架建筑体系的基础。秦汉时期，宫殿、陵墓都有了定型布局，以秦都咸阳多层高台建筑集中于一个空间范围内的分散布局方式为代表。魏晋南北朝时期，吸收外来建筑风格与式样，进行了重要的技术探索与实践，取得引人注目的成就，其特点分述如下：

木构建筑技术成熟。相对秦汉时期大量宫室群布的情况，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建筑的“高”与“大”方面有重要突破。最有代表性的是《洛阳伽蓝记》所载北魏洛阳佛寺。那时洛阳城内佛寺最多时达 1367 所，到了孝静帝天平元年（公元 534 年）迁都邺城（今河北临漳县西）时，还有余寺 421 所。那些巍峨的佛塔，可以与汉代的灵台比高，庞大的佛殿，如秦阿房宫一样壮丽。其中永宁寺是熙平元年（公元 516 年）北魏胡太后主持修建，在宫前阊阖门南 1 里御道西。寺内有 9 层浮图，为木质结构，高 90 丈，上有高刹复高 10 丈，总计高出地面 1000 尺，距京师百里之外已遥遥可见。浮图北有佛殿一所，状如皇宫正殿，寺内有僧房楼阁 1000 余间。永宁寺建成后，魏明帝和胡太后一起登上 9 层浮图，在上面看宫中事了如指掌，看洛阳城如一家人的庭院。由于这里能监视皇宫，于是禁止一般人攀登。当时有波斯僧人菩提达摩来到洛阳，在永宁寺见金盘炫目，光照云表，宝铎含风，响出天外，叹为神功。他自称年已 150 岁，周游世界各地，但从来没有见到过这样雄伟精美的寺院。永宁寺公元 534 年为火烧毁，火三月不灭，今考古考察，寺南北长 298 米，东西宽 210 米，塔基夯土残高 8 米左右，平面呈正方形，基底约 100 米见方。台基表面还有灰烬、烧土块等遗物。再有瑶光寺，为世宗宣武皇帝所立，在阊阖门内御道北，有 5 层浮图 1 所，离地 50 丈。仙掌凌虚，铎垂云表，工程精妙，可与永宁寺媲美。又有景明寺，在宣阳门外 1 里御道东，有殿堂台观 1000 余间，虽外有四时，而内无寒暑。从敦煌莫高窟壁画看，当时木结构形式与用料都已规格化，其斗拱既是建筑房顶和屋身立面上的过渡，又有一定的装饰作用，承托着屋檐的曲线美，象征着建筑的等级。所有木结构为骨干的单体房屋，都通过 3、5、7、9 檩，2、4、6、8 椽等一定的节奏规律而设置棱柱、月梁、雀替、抬梁、斗拱，达到建筑功能和审美功能的统一。这些考古发掘的实物与文献资料提供的例证，都反映出当时建筑技术的成熟。

组群布局规范。魏晋南北朝宫室建筑基本沿袭秦汉传统，适应家长制宗法社会结构的群体意识，在平面布局上有明确的组织规律。一般都是以单间为单位组成房屋，由房屋围成庭院，以庭院组合出各种形式的群体。群体形式主要有两种，一是四合院，将四面建筑用走廊、围墙连接成长宽高低和谐的比例关系，在半开半闭的院落整体中构成统一的空间美。它继承了前代宗法与礼教制度，便于安排家庭成员的住所，使诸人之间等级有序。同时又在院内种植花木，形成安静优美的环境。另一种形式是廊院，即只在前后盖房

---

《晋书》卷 33《何劭传》。

《旧唐书》189 卷下《柳冲传》，《南史》卷 56《张绾传》。

《隋书·天文志中》，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子，左右两边用回廊连为一体。回廊各间分隔排列，装有窗口，可向外眺望。从敦煌莫高窟 296 窟《善事太子入海品》看，各房多盖为两层楼，人居下层，需要时可登楼眺望。院落内一般皆有主室，也建成二层楼阁，居于院正中，往往较其他房屋高大，这种组群布局是中国文化传统的突出特征。

利用自然环境建筑布局。中国古代建筑都很注意自然环境，所谓依山傍水、万千气象，其实都是想在建筑中体现“天人合一”的意思。不过自然环境一旦被安排进入建筑工程内，便会显示出特殊的效果。举北魏时洛阳城内的宫殿苑囿为例。宫城的西北角有西游园，园中有曹魏时魏文帝所筑凌云台，台上有八角井，以示临制八方。孝文帝在井北造凉风观，登上可以去远观洛川风景。台下是借用原来低地聚水所成水洼而改建的碧海曲池，台东则是离地 10 丈的宣慈观。观东有灵芝钓台，出于人工引水所成的“海”中，离地 20 丈，刻石为鲸，作为基座，背负钓台，似从海中涌出，又似从空中飞下。钓台南有宣光殿，北有嘉福殿，西有九龙殿，殿前九龙吐水，汇成一海，这些水又是人工引来的自然河水。各殿皆以飞阁与灵芝台往来，灵芝台是皇帝夏天避暑之处。宫城北面的华林园是魏晋故园，园中有大海，称汉天渊池，池中有魏文帝所建九华台，孝文帝又在台上造清凉殿。宣武帝在池内造蓬莱山，山上有仙人馆，上有钓鱼殿、霓虹阁，可以乘虚往来。池西南有景山殿，山东有羲和岭，岭上有温风室；山西有姮娥峰，峰上有寒露馆，均飞阁相通，凌山跨谷。山北有玄武池，山南有清暑殿，殿东有临涧亭，殿西有临危台。这种人工与自然环境相结合的宫殿园林，华美奇巧，曾长期为人们所惊叹。这种巧妙利用自然环境，制造自然环境的中国园林艺术曾对西方世界也有过重大影响。

造型方式保持一贯。从敦煌壁画及文献资料看，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建筑造型方式基本保持一贯。无论庄重严肃的宫殿，神秘安静的庙宇，小巧秀丽的斋舍，错落有致的亭台，在屋顶、屋身、台基三个部分都显示出共性。屋顶一般用庑殿顶或歇山顶，俗称“大屋顶”，如振翅高飞的大鸟，宏伟壮丽。屋顶的轮廓曲线，飘逸浪漫；顶部鸱尾高耸，飞檐翘角如翼轻展，使整个建筑有了外观上的神韵。屋身以柱梁为其主干，崇楼华宇皆用立柱负重，梁柱横向联接。通体以木构件形成骨架，毫不借重于墙壁。台基平削方整，高大雄伟。台基中也可以有券洞宫室，台基上则使用木栏杆或石栏杆。这样三个鲜明特征，使中国古代建筑与西方建筑截然不同，为后来唐代庞大的宫殿建设奠定了基础。

艺术加工吸收外来因素。魏晋南北朝建筑大量吸收外来文化内容，北魏洛阳宫殿大量使用琉璃瓦，并雕琢石柱础，石台基上可以看到来自西域的卷草、忍冬、葡萄、石榴花纹。日本学者伊东忠太说：“植物系之花纹，全为西亚传入者，占南北朝时代花纹最重要之部分，而皆属于忍东藤之系统。与日本飞鸟时代赏用之特殊藤蔓，即所谓飞鸟唐草者，完全相同。……日本飞鸟之藤蔓，在中国应呼为南北朝藤蔓，其渊源远在埃及与亚述，至希腊而大成，此乃人所共知者。因希腊文化之东流，此种藤蔓，亦随之而入中央亚细亚，终至传入中国，是说早为公众承认。”除了这些建筑纹饰外，石窟寺，各地的佛塔、石窟内的各式券洞，券洞上的天井，石窟内的佛龕、石栏等，还有陵墓前的华表，被称为希腊爱奥尼亚式柱头与科林斯式柱头，都是典型

的外来因素。这些外来因素充实了中国建筑艺术的内容，使得中国建筑艺术得以出现突飞猛进的气象。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建筑虽然很难取得现实的完整实物例证，不过，根据考古发掘与文献资料，我们也能大致判断出其艺术倾向与成就，上面所说的五个特征，即是其中最为突出的内容。集中这五个特征的建筑，一为当时各割据政权的国都，一为现在仍可看见的石窟寺。这也是本章所要重点介绍的内容。

## （二）都城宫室建筑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宫室建筑因各政权相互争斗，地点不断变更，于是建设频繁，为发展与探索创新提供了机会。这里依据历史时间的推移，叙述重要都城的宫室建筑情况。

三国时期最有代表性的都城是邺城，在今河北省临漳县西南 17.5 公里的三台村一带。该城始建于春秋齐桓公时代，战国时属魏国，魏文侯曾派西门豹前往治理。三国初为袁绍领冀州驻地，官渡之战后曹操夺得冀州，在邺城设丞相府，开始进行大规模建设。城内有一条东西向大街，东通建春门，西接金明门，分全城为南北两部分。城北为官署，正中即宫殿区，中心是文昌殿，“极栋宇之弘规”，是朝会、国家大典之所。殿前正对端门，端门前有止车门，端门外东有长春门，西有延秋门。东部是官署区，西部是铜雀园。铜雀园是王家囿苑，园内“因城为基”修筑了铜雀台、金虎台、冰井台。铜雀台高 10 丈，有屋 101 间，金虎台高 8 丈，有屋 109 间。冰井台高 8 丈，有屋 145 间，内有冰室，室中有深 15 丈的深井，藏冰及石墨（即煤），还有粟窖、盐窖，以备不测。三台以浮桥相连，浮桥以绳固定。邺城在中国都城中首创中轴线与对称布局，又将宫城、官署、民居分开，三台“巍然崇举，其高若山”，又象征了统治者政治权威，于是对其他都城建设有重要示范作用。

西晋时洛阳较战乱时的东汉末期有所恢复。早在魏明帝曹叡时，洛阳西北角就有金墉城，东北角有百尺楼，公元 235 年又修建了昭阳殿、太极殿和总章观。总章观高 10 丈，芳林园引水至九龙殿前，著名机械家马钧制作水转百戏供皇帝观赏。又铸黄龙、凤凰，龙高 4 丈，凤高 3 丈，皆置内殿前。西晋统治者继承了魏宫家产，发展奇花异草，充实府库。贵族们仿效皇室，以致出现石崇与王恺斗富丑剧。洛阳城虽然在永嘉之乱时遭受破坏，但在北魏时获得恢复与发展，杨衒之《洛阳伽蓝记》便记载了当时洛阳的盛况，尤其对洛阳的宫室、佛寺、园林建筑，有极为精采的描述。

十六国直至东魏、北齐时代，邺城又一度成为建设重点。后赵、冉魏、前燕致力于邺都北城，石虎在曹魏文昌殿旧基上建太武殿及东西二宫，太武殿为朝会正殿，基高 2 丈 8 尺，采济北穀城山文石为基，下有伏室（地下室），可容 500 名武士宿卫。殿东西 75 步，南北 65 步，“皆漆瓦、金铛、银楹、金柱、珠帘、玉璧，穷极伎巧”。东西宫在太武殿两侧，算是皇帝的寝宫。此外，原邺城宫殿区内又建有琨华殿、晖华殿、金华殿、御龙观、宣武观、东明观、凌霄观、如意观、披云楼等宫室楼观。铜雀台东北建九华宫、正殿显阳殿，殿后起灵风台。殿北有逍遥楼，“南临宫宇，北望漳水”。北城垣上齐斗楼，“超出群树，孤高特立”。石虎还扩建原有建筑，增高铜雀台 2 丈，上建 5 层楼，高 15 丈，楼颠铸铜雀，高 1 丈 5 尺。他又下令在城南垣凤阳门上加楼观，上置铜凤一对，各高 1 丈 6 尺，邺中民谣说：“凤阳门楼天一半”。邺城园林此时也得到扩展，石虎发动近郡百姓 16 万人，车 10 万辆，运土于邺东二里修华林苑垣，周围数十里。邺城西三里又修桑梓苑，以地多桑木得名，各苑内皆植奇花异草，无不荣茂。北魏郦道元《水经注》记载邺城说：“其城东西七里，南北五里，饰表以砖。百步一楼，凡诸宫殿门台阙雉，皆加观榭，层甍反宇，飞檐拂云，图以丹青，色以轻素。当其全盛之时，

---

《文献通考》卷 36《选举考 9》，《北齐书》卷 3《文襄帝纪》。

去邺六七十里，远望苔亭，巍若仙居。”这座邺城在民族纷争的战火中受到破坏，公元534年，高欢建东魏，在邺城之南建新城新宫。东魏、北齐的邺城宫殿区东西460步，南北900步，表里有21阙，高100尺。宫殿区前为止车门，门内为宫殿区正门端门，端门北为阊阖门，门内为太极殿。阊阖门与端门之间有东西走向的通道，东出为云龙门，西出为神虎门。太极殿为朝会正殿，殿宇高大，周围以120根立柱支撑。以珉石堆砌的基座高9尺，门窗以金银为饰，椽斗拱均以沉香木为之。椽端复饰以金银兽，并用胡桃油涂瓦，光辉夺目。太极殿后30步为朱华门，门内是皇帝召见后妃宴饮的昭阳殿，用72根立柱支撑。冬施蜀锦帐，夏施碧油帐。昭阳殿分别连东西二阁，东阁有含光殿，西阁有凉风殿。其间有长廊相连，香草珍木，布满庭院。昭阳殿后有永巷，巷北为五楼门，门内是后宫掖庭，其奢丽豪华超过后赵时期，如圣寿堂用玉珂800具，大小镜2万枚，丁香末抹壁，胡桃油涂瓦，四面垂金铃万余枚，每微风至，方圆十里皆闻其声。圣寿宫北玳瑁楼用金银装饰，悬五色珠帘，白玉钩带，宛若仙宫。城外有离宫多处，漳水畔游豫园周围12里，是齐王射猎之所。齐武帝高湛在城南华林园中修了玄洲苑、仙都苑，封土为岳，穿池造海，象征五岳四海。其中殿宇楼阁，不可胜计。有密作堂，以24架大船浮于池中，堂内有木制机器人，“奇巧机妙，自古未有”。这些大规模的宫室建筑，应是魏晋南北朝建筑的重要成就。

东晋定都建业，后改名建康，即今日南京，这里的宫室建筑也有重要的表现。建业在秦汉时称秣陵，公元212年，孙权从京口迁秣陵，为示建功立业之心，易名建业。孙权在这里建都时首先考虑军事需要，于是在石头山上建石头城，实际是控制建业的制高点。到了公元229年，东吴大族在建业根深蒂固，力主扩建都城，孙权便在玄武湖与秦淮河之间建新城，周长20里又19步。孙权在城中建了太初宫，自己居住。等到孙皓即位，便在太初宫东面建设了更为宏伟的昭阳宫。太初宫北面的苑城是皇家花园与皇宫卫队营地，还有仓城，作为皇家仓库，储备大批粮食及军用物资。出都城的宣武门是南北笔直的“御道”，直达秦淮河的朱雀航，全长5里，两旁栽植青槐。秦淮河两岸是繁华的市区，商店鳞次栉比，时称“大市”。公元280年晋灭吴，建业未遭破坏，等到永嘉乱起，洛阳、长安等古都受损，建业反而成为全国屈指可数的繁华城市了。于是司马邺于公元313年在建业建立统治中心，为避其名讳，改建业名建康，不久成为东晋国都。以后宋、齐、梁、陈均不易地，建康得到“六朝古都”称号。

东晋、南朝在建康城，基本保持东吴建业旧貌，但土墙变为砖墙，建筑大量兴起。城中是皇帝所居建康宫，所在地史称“台城”，鸡笼山和覆舟山如宫殿的天然屏风，刘宋时玄武湖南岸被辟为皇家花园与游猎之所，宫城面积更为扩大。都城北面的后湖湖面宽阔，陈宣帝曾组织战船500艘、步兵10万人阅兵。刘宋时湖中有方丈、蓬莱、瀛流洲三座仙山，湖岸广植树木，放野兽供帝王狩猎，成为统治者主要的游乐地。出宫城的大司马门，前面是东西横街，正南2里为都城的宣阳门。萧梁时置神龙仁虎阙于大司马门前。出宣阳门5里至御道末端朱雀门，一路上两旁拱卫着大小官廨和军营。朱雀门有3个城门，城门上有高大的城楼。朱雀门外即秦淮河，架有浮航，即用浮船联起来的渡桥，这样的浮航在秦淮河下游有24座，正对朱雀门的浮航叫朱雀航。由于秦淮河两岸是热闹的市场，豪门大族便也聚集过来，朱雀航东面便是王、谢家族所住的乌衣巷。这些达官贵人的府第皆以四合院或廊院形式

彼此相连，形成与城中宫殿相辉映的大型建筑群。

建康城内与宫殿、府第并称的建筑还有佛寺，唐代诗人杜牧诗说：“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便是说建康佛寺之多。当时的佛寺以佛塔为主体建筑，加上殿房廊院组成建筑群。佛寺建筑往往模仿宫殿，院墙类似宫墙，墙上施以短椽，复以瓦；寺院门设门楼、通道，类似宫殿端门。这些佛寺在建康城内进一步促进了城市建设的繁荣。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府邸第宅主要依靠敦煌莫高窟 296 窟壁画《须阁提本生》、《五百强盗成佛》、《善事太子入海品》、《微妙比丘尼缘品》等故事画反映的内容来判断。一般说来各家皆用围墙分割，宅内房屋不完全对称，但主要居室处于全院中心位置、房屋基座很高，基座内可以有券洞式宫室，基座上有立柱支撑的阁楼。围墙内壁或为四合院厢房，或为回廊，庭院空间很大，内植花草，并设置假山，并引水入院，形成自然空间气氛。正门及庭院角上往往有门楼或角楼，皆为二层阁楼，大屋顶带鸱尾，显示出豪华气派。这些府邸第宅是中国家长制宗法社会结构体系的反映，人与人之间地位的等级差别通过在居室中的位置便可以判断出来。至于一般民居，较贵族府第要小，但这种等级观念仍然存在。在各个都城中，宫城、官署、民居都分别安排，民居往往用整齐的道路划分成里坊，每个里坊皆有围墙，形成状如围棋盘一般的方格布局。北魏洛阳城共有 220 个里，西阳门内御道北延年里有阉官司刘腾宅，“屋宇奢侈，梁栋逾制，一里之间，廊庑充溢，堂比宣光殿，门匹乾明门，博敞弘丽，诸王莫及”。清阳门内修梵寺北有永和里，里内“皆高门华屋，斋馆敞丽，楸槐荫途，桐杨夹植，当世名为贵里”。洛阳城东北的上商里是“顽民”居住处，大多靠造瓦营生的人都在这里，以致民谣说：“今日百姓造瓮子，人皆弃去住者耻。”在洛阳里坊中，贫富悬殊的住宅显而易见，但就建筑形式与风格而言，仍然保持着与中国文化传统的一致性。

魏晋南北朝时期都城建设有如下 5 个特点：

- (1) 城池工程完善，防御能力增强。
- (2) 宫城偏重于城中心的北部，宫殿增多，集中于宫城，与居民区区分日益严格。
- (3) 居民区不断扩大，里坊制度出现，里坊排列日趋规划。
- (4) 城南门至宫城的大街往往成为全城的中轴线。
- (5) 城中宗教建筑增多。都城内的宫室建筑，又以木构建筑炉火纯青，组群布局规范严格，利用环境巧夺天工，艺术加工细致精美，造型方式超越前代等特征，显示出中国建筑工艺水平的进步，并为隋唐时期一系列辉煌的建筑成就，奠定了基础。 —

### （三）佛寺建筑

佛教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异军突起，不但压低了中国土生土长的道教，而且能与传统儒学相抗衡。结果，佛寺作为佛教在中国生根的标志，遍布全国各地。依照伊东忠太《中国建筑史》统计，有武昌建慧宝寺，建康建正胜寺、建延祥寺、建积园寺、建济隆寺、建慧光寺、建小庄严寺、建本业寺、建佛窟寺、建圣游寺、建法清寺、建永庆寺、建鹫峰寺、建法云寺、建安国寺、建南冥真寺、旷野寺、长干寺、兴严寺，长安五级寺、建般若寺、大兴善寺、灵感寺、建清禅寺、建大云经寺、延兴寺、大兴寺、建纪国寺、龙池寺、净影寺、禅定寺，洛阳东寺、鹿野佛塔、景明寺、正始寺、永明寺、永宁寺、建中寺、平等寺、建国寺等 196 座重要佛寺建筑。佛寺建筑的类型大致可以分为寺院、佛塔、石窟寺三种，下面分而述之。

中国早期佛寺平面布局与印度大致相同，佛塔为其中主体建筑，一般建于寺院正中。后来以佛殿供奉佛像，佛殿的重要性渐在佛塔之上。北魏洛阳永宁寺是殿塔并重布局，为魏晋南北朝佛寺代表，根据近年来考古发掘与《洛阳伽蓝记》所载，可知永宁寺平面布局为长方形，寺的主体建筑有塔、殿、廊院、僧房，寺院有明显的中轴线，塔在寺院核心处，塔北建有佛殿，形如宫城中的太极殿。院墙东西南北四面各开一门，均位于各面正中位置，南门有门楼三重，通道三条，形制似宫中端门，东西两门为二重门楼，北门仅一道，上不施屋，似乌头门。寺墙上施以短椽，上复以瓦，类似宫墙。贴宫墙及寺内皆建僧房，共达 1000 余间。木造 9 层浮图高 90 丈，上加 10 丈之刹，合计离地 1000 尺之高。刹亦称相轮，相轮上有容 25 石的宝瓶，其下有 30 重承露金盘，金盘周围垂金铎，用铁链将相轮加固于屋顶四角，铁链上也挂金铎，共 120 铎。

另一类寺院不建塔，多是由贵族官僚捐助私宅修筑的。这种寺院以前厅为佛殿供养佛像，以后厅为讲堂，使佛寺接近于府第建筑形式。佛寺内有花木楼阁亭榭，如洛阳北魏广平王元怀舍宅所立平等寺“堂宇宏美，林木萧森；平台复道，独显当世”。北魏宣武帝元恪所立景明寺也采取了这种建筑形式，《洛阳伽蓝记》载：“复殿重房，交疏对霏。青台紫阁，浮道相通……房檐之外，皆是山池。松竹兰芷，垂列阶墀。含风团露，流香吐馥。”景明寺内有殿堂台观 1000 余间，规模估计与永宁寺不相上下。

佛塔又名浮图，源于印度语“窣堵婆”。窣堵婆本意为坟墓，作为佛教建筑物，用来瘞埋佛陀或佛徒的骨骸、舍利，其原形为半球状。这种半球状建筑物源于印度北方住宅，因为印度北方住宅用竹编织后抹泥，形状呈半球状。在印度佛教的经典中，视窣堵婆的半球形状为天宇，它概括了当时人们所能观察到的最宏伟的事物。于是窣堵婆具有单纯浑朴，完整统一，尺度很大的特征，加上砖石结构的稳定性与沉重感，成为佛教神秘色彩的象征。佛教在传入西域诸国时，窣堵婆又逐渐演变为瓶状塔体，到了公元前 2 世纪，经阿育王提倡与犍陀罗艺术的影响，佛祖塔成为金刚宝座式，即高高的台基上立着 5 座修高的方锥体，表示供奉金刚界的五方佛，并象征着须弥山五形。形象单纯挺拔，庄重有力。当佛教沿丝绸之路进入中国后，这 3 种佛塔样式便普遍流行于西域各地。不过，佛塔在进入河西走廊后，为中国工匠所改造，其覆钵、宝匣、相轮均大为缩小，置于塔顶做装饰或标志，底座却有重大创造。由于金刚宝座式底座与中国传统黄老祠庙方形台阁形状类似，都是四面

八方、中心对称，十字轴线，既便于安排神灵，形式上又具有空间方向的无限感和中心主体的力量感，以至方形独立的中国佛塔在中国内地普遍使用。魏晋南北朝时的佛塔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木结构楼阁式塔，另一是砖造密檐式塔，还有一种是既方且厚的砖石四门塔。

木结构楼阁式塔可在山西大同云冈石窟的石刻塔柱中见其样式，洛阳北魏永宁寺塔为其代表。依《洛阳伽蓝记》载：这座塔高9层，平面为正方形，每面9间，开3门6窗。门漆成朱红色，门扉上有金环铺首及5行金钉，共5400枚钉。塔顶的刹上有金宝瓶，宝瓶下置金盘11重，四周悬挂金铎。这种样式为许多名塔所用，陕西扶风的法门寺，早期也是这一样式。

砖造密檐式塔的形制一般说底层较高，上施密檐5至15层。这种塔在魏晋南北朝时并不供登临眺览，其代表作是河南登封的高岳寺塔。该塔建于北魏正光四年（公元523年），塔身为12边形，高41米，底层直径约10.6米，内部空间直径约5米，壁厚2.5米。除了塔刹部分用石雕外，其余各部皆用灰黄色的砖砌成。塔基朴素、简练，塔身中部用挑出的砖叠涩，将塔身划分为上下两段。上段塔身的角上砌有角柱，柱下还有莲瓣形柱础。塔身以上用叠涩做成15层密接的塔檐，每层檐之间只有短短的一段塔身，显得极为紧密。塔内为直通顶部的空筒，由贯通上下两段的门进入塔内上眺，有高耸、静秘之感。塔顶的刹是一个小型的印度式窣堵婆，以壮硕的覆莲、仰莲承受相轮。全塔通体涂成白色，整体轮廓秀丽，为中国佛教建筑的代表性作品。

中国的石窟寺建筑受印度及西域文化影响较深。新疆的龟兹类型诸石窟，如克孜尔千佛洞、库木吐拉千佛洞、森木塞姆千佛洞、克孜尔朵哈千佛洞，以及在吐鲁番的高昌类型石窟，如伯孜·克里克千佛洞、吐峪沟千佛洞，都沿袭印度犍陀罗石窟风格。其建筑形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支提窟，一种是毗诃罗窟。支提窟的汉语译为塔柱窟，其主要特点是洞窟较小，每个窟中都留出中央塔柱，塔柱四面有佛龕，塔身雕有各种佛像与纹饰。洞内壁施以各种壁画。毗诃罗窟又称僧房窟，是僧人居住的地方。这类洞窟一般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通道，一部分是居室。居室中有炕和灶，居室与通道四壁也有犍陀罗风格壁画。

河西石窟如敦煌莫高窟、安西榆林窟、麦积山石窟、炳灵寺石窟、天梯山石窟、马蹄寺石窟等，较龟兹石窟稍有变化。支提窟出现具有长方形前后室的中心柱形式，中心柱体积扩大，或有整体佛龕，或在柱上加泥塑佛像。还有一种方形平面，后壁开一龕的覆斗顶形窟。魏晋南北朝时期，有中心柱体的支提窟是最重要的石窟形式。由于砾石岩层松脆不易保存，石刻造像不多，泥塑佛像与壁画为窟中最主要的内容。

中原诸石窟，如山西大同云冈石窟，河南洛阳龙门石窟，山西太原附近天龙山石窟，河北邯郸响堂山石窟，河南巩县石窟等，进一步与中国文化传统结合。云冈石窟早期石窟主要模拟草庐形式，平面为椭圆形，顶部为穹窿顶。稍晚一些洞窟多为方形，并有前后室，塔柱或有或无。佛龕逐渐出现屋形龕，与石窟的本来形式发生重大差别。龙门石窟中的魏窟平面多作马蹄形，穹窿顶，窟内佛像与云冈石窟一样，基本都是石雕。

---

从现有的考古资料看，直到春秋中期为止，我国黄金使用量还是很少的，黄金货币大约是到了战国时期才在南方的楚国开始盛行。《汉书》的作者想必有所依凭，待考。



魏晋南北朝石窟的最重要的建筑特色，还有美丽的藻井，佛像的装饰精美的背光。由于犍陀罗艺术风格影响，窟中还有波斯、希腊风格的建筑物，尤其敦煌莫高窟 272 窟中央塔柱佛龕中的罗马拉特兰式藻井，更是中外文化交流发展的有力证据。石窟寺的各种内容都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文化交流的产物，中国古代建筑正是在这种文化交流与融合的气氛中不断发展的。

建筑艺术始终是民族文化尊严与力量的重要表述，砖木土石交构的历史遗产反映了中华民族曾经有那样一个充满开放胸襟与创造意识的时代，而且可以以一座又一座恢宏的建筑物，体现对未来的自信。虽然，那个时代充满了战争带来的伤痛，但是，中华民族始终不曾放弃一代又一代人追求的目标。建筑，作为无声的历史，永远诉说着这种追求的价值。

## 七、工艺

民族融合与东西方文化交流对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工艺美术发展有重要意义，从制作技术到装饰风格都在这非常历史时期有显著的演变。中国的工艺美术总是依照社会需求进行各方面的修补与创造，创作者在追求某种特定艺术对象之美时，获得了自由情感的升华，如《庄子·养生主》中“庖丁解牛”时所说：“臣之所好者，道也；进乎技也。”工艺制作者将个人的理想追求投入到工艺制作的过程中，于是会出现大量引人入胜的作品，从而在现实生活中触及那个富于理想色彩的艺术世界。

## （一）概况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工艺发展主要体现在织绣、陶瓷、髹漆、金银器制作等部门在制作技术与装饰风格方面的进步。由于战争的破坏，商品流通受到限制，手工业不可能有大规模发展的条件。不过，统治者总要追求生活的奢侈，于是，在皇室与士族地主的庄园中，仍然有相当规模的手工艺品制作场所。手工业工匠依照当时社会的要求，不断向手工制品投入他们的智慧与劳力，使得手工业制品有了充满时代感的审美价值。

在织绣工艺方面，织机获得改进，三国时马钧发明的织机直接织造出来丰富多彩的纹样，受到社会各方面的欢迎，于是普遍使用。江南的广陵（扬州），北方的定州和四川的成都，是三大高级织物中心，出自四川的蜀锦和筒中花练（一种非常细薄精美的织物），由丝绸之路输往西域。西南和西北地区开始生产精美的棉布，改变了中国以丝与麻加皮毛为衣服主要原料的状况。那时的棉布叫“白迭”，被视为可以与绢帛同等的上等纺织品，西域的少数民族政权与外国使节，往往用白迭为礼品，献给中国内地的统治者。西域地区的毛织工艺也随丝绸之路进入中国内地，各种羊毛、牛毛、鸟羽织品，以西域商品的面目，进入中国内地市场。考古发掘的各种纺织品上，多有精美的图案，为织绣工艺增添了极大的情趣，也为当时的东西方文化交流热潮推波助澜。

在陶瓷工艺方面，无论加工技术、实物造型、产品种类，均有迅速的进步。从三国时开始，白瓷与青瓷两大系列均有精品出现，白瓷主要发展于中国北方，北齐范粹墓出土的白釉瓷器，胎白细腻，釉层较薄，已有较高工艺水准。青瓷集中于江南，釉质均净无瑕，光彩晶莹，各种造型为雕塑艺术与陶瓷加工技术的合二为一。浙江德青窑又出土黑瓷，釉色纯黑，光泽美丽，其技术稳定期约在东晋以后。陶瓷的色彩除了青、白、黑纯色外，还有白釉挂绿彩，淡黄釉挂绿彩，青釉出褐斑，反映出特殊的审美情趣。陶瓷器皿的纹饰内容丰富，有人物、花卉、歌舞图案，也有忍冬纹、莲花纹、菊形小团花纹等。纹饰加工方法多样，或用锐利工具刻划，或用凸刻办法突出花纹，或先刻印模反复连续压印，陶瓷器皿的形状也有雕塑性质，“鸡头壶”以高矮、胖瘦、粗细、宽窄的反差，形成线条优美的壶形，以秀气与富于情趣而受到欢迎。用于墓葬的各式陶俑又是表现当时社会生活的雕塑艺术作品，强悍的骑兵，翩翩起舞的仕女，牵驼的胡商，着胡服的鲜卑人，马、驴、骆驼、牛、猪、镇墓兽等动物，大都栩栩如生。而且各陶俑往往成组，共同渲染当时的社会气氛。

在髹漆工艺方面，新形式的产品不断露面，首先是夹紵造象出现。这是一种脱胎象，又称干漆造象。以一层麻布加一层漆的办法层层加厚，十分坚固，不怕日晒雨淋。佛教徒用夹紵造象宣传佛象，不必担心受损，由于便于携带，所以又叫“行象”。这种“行象”，开始流行于南方，后来全国各地普遍采用。第二种是新发展的绿沉色漆。绿沉色指一种暗绿色，如物沉水中，亦如水中浮萍、水草的颜色。由于该色深沉、静穆，故称绿沉。这是中国首次用绿色做底色，这种调色技术的发展，扩大了手工业制品的范围，诸如笔管、提盒、屏风、铠甲、枪柄等，都用绿沉色来装饰。第三，金玉镶嵌的漆器也已出现。据文献资料载；有七宝镶嵌，金银镶嵌等。还有一种平脱法，即将金玉贝类嵌入木中，再令人将家具表面打磨平整，显得木器与装饰物为

一体。梁简帝《书案铭》说：“刻香镂采，纤银卷足，漆花曜紫，画制舒绿，怪广知平，入雕非曲。”一个书案能有这样复杂的加工工艺，其精致与贵重是可想而知了，由此也可以判断当时髹漆工艺水准之高。

在金银器制作方面，主要是铜饰件、铜镜、环钮、香炉、屏风、盘、杯、如意等。其中铜镜的画像镜脱离了图案画约束，既有神怪故事画，也有历史人物故事画，甚至分一镜面为数区，每区一故事画，构成一个完整的故事系列。制镜技法以浮雕层次多而超迈前代，铜的质量也比汉代为好。金银器饰物加工精细，尤其许多首饰制品雕镂精美，刻划有细小的花纹，并镶嵌宝石，工艺之精巧，常达到惊人地步。

综上所述，魏晋南北朝时期，尽管战祸深重，但统治者骄佚成风，淫奢相竞，对奢侈品需求日增，促使工艺制作不曾间断。工匠们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将个人对生活理想的追求，转移到对工艺品的制作过程中，从创造美的产品中，追求美的境界，结果使工艺制作水平较前代仍有重要的进步。

## （二）织绣工艺

织绣要靠男女工匠手工操作，也要使用织机。魏晋南北朝时期，织机有了重要改进。汉代织机有踞织机、足踏机、提花机，其中提花机由2—3人操作，结构复杂，主要用来织花纹复杂、色彩艳丽的锦。汉武帝时钜鹿人陈宝光妻织锦提花机有120个镊，操作难度很大。三国时马钧对这种织机进行了改造，将120个镊改为12个镊，操作方式也大为简化，织出的纹样较以前更为精美。这种织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得到较大范围的推广。

中原地区是当时纺织业的主要地区之一，左思《魏都赋》说：“锦绣襄邑，罗绮朝歌，绵纡房子，缣总清河。”襄邑即今河南省睢县；朝歌是今河南省淇县；房子是今河北省高邑县西南一带；清河是今山东省临清市北一带。曹魏景初二年（公元238年），魏明帝曹叡送给日本卑弥呼女王的礼物有绛地交龙锦、绛粟罽、菡绛、绀青、钳地句文锦、细斑华罽等，这些织品都是中原地区的产品。十六国时后赵石虎在邺城官府作坊安排数百工匠加工丝绸织品，其产品有大登高、小登高、大明光、小明光、大博山、小博山、大茱萸、小茱萸、大交龙、小交龙、蒲桃文锦、斑文锦、凤凰朱雀锦、稻文锦、核桃文锦以及青绀、白绀、黄绀、紫绀、蜀绀等多种织物。北魏时中原经济有所恢复，纺织业迅速发展，颜之推《颜氏家训》说：“河北妇人织纴、织紉之事，黼黻、锦绣、罗绮之工，大优于江东也。”北齐时定州设绸绫局，生产并集中各类织品，或供宫室用，或进行丝路贸易。

南方丝织业以四川成都最为发达，左思《蜀都赋》记载流江南岸人家多以织锦为业，丝绸织物贸易十分活跃，“伎巧之家，百室离房，机杼相和。”蜀锦色彩鲜艳，光泽感强，花纹别致，三国时便是蜀汉政权对曹魏、东吴贸易的重要物产，鲜卑人也常入蜀购买蜀锦。江南地区的纺织业曾以麻葛类植物纤维为原料，到了东吴时，政府提倡种桑养蚕，丝织业有所发展。刘裕消灭后秦之后，将关中百工迁至南方，其中织锦工匠集中于丹阳（江苏南京市），组成斗场锦署。此后，斗场锦署成为江南主要官营纺织作坊。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丝绸织绣工艺品在丝绸之路上有大量发现。1965年在敦煌莫高窟发现的北魏太和十一年（公元487年）刺绣佛像残片，是一件有代表性的精美之作。绣品顶部为横幅花边，由忍冬纹与联珠状龟背纹互相套叠组成。绣品中部为一佛二胁侍菩萨说法图，佛作双脚盘坐的结跏式，坐于莲台上。菩萨立于莲台上，佛与菩萨之间，填以忍冬纹、三瓣花等。绣品下部，供养人分列在发愿文左右两侧。整幅绣品，满地施绣，针势的走向，线条的运转，配色的得当，都与画面协调一致，其中针法为细密的锁绣法，较汉代织绣针法有较大进步；配色用三晕配色法，增强了形象的质感，效果接近绘画。1959年在新疆巴楚遗址，发现了约当北朝中期的织花毛毯，用通经断纬织法，并施以适当的颜色，花纹质感突出。同年在新疆和田屋于来克古城发现的红色纹缣绢，在红地上显出一行行白点花纹，与吐鲁番西凉墓葬出土的同类染品极为相似，染织技术已达极高水平。

新疆吐鲁番地区在汉时为戊己校尉治所，东晋初前凉张氏置高昌郡交通西域，此后历后凉、西凉、北凉、高昌诸国，为西域丝绸贸易的重要货物集

---

王锦光等：《中国古代物理学史略》，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0年版，第100—101页。戴念祖：《中国古代在管口校正方面的声学成就》，《中国科技史料》第13卷第4期。

散地。于是，大量丝绸织绣作品发现于吐鲁番高昌古城北边的阿斯塔那墓群与哈喇和卓墓群中。1964年在阿斯塔那墓发现的织出了“富且昌宜侯天王延命长”铭的前凉织成履，履用褐红、白、黑、蓝、黄、土黄、金黄、绿八色丝线编织而成，色泽如新，这是汉晋文献所记“丝履”的新发现。1967年在阿斯塔那墓出土的两种绞缬绢质地，绞缬方法与西凉绞缬绢类似，与之同时出土的还有蜡缬绢，这是丝织物使用蜡染技术的最早实物。阿斯塔那墓还出土有相当于北朝时期的平纹经锦，包括用赭、宝蓝、黄、绿、白五色丝线织出的夔纹锦，用绛、宝蓝、绿、淡黄、白五色丝线织出的树纹锦，用褐、绿、白、黄、蓝五色丝线织出的方格兽纹锦。这类锦较东汉时的薄锦用色复杂，提花准确，锦面细密，质地更薄，牢度也大为提高。这里发现的北朝经斜纹绮，如套环对鸟纹绮，套环“贵”字纹绮，纹饰较汉绮复杂，质地也更加薄细透明。

魏晋时期的丝绢织绣，基本保持汉式风格。楼兰发现的豹纹锦，正面图案与其说是豹头，不如说形如饕餮，所配虎豹等动物，其造型也仍然是汉式风格。至于图案构成也是汉代排列方法，如大光明、小光明、大小交龙诸织锦，都与汉墓韩仁锦相似，楼兰出土的红地方胜杂花锦，也犹如汉代的茱萸锦。

南北朝时期的织物在装饰图案纹样方面有了新的发展。龙凤主体图案渐渐向生动灵巧方向演变，如敦煌莫高窟发现的绿地鸟兽纹彩绸，龙的造型，与云冈昙曜5窟中的一些圆拱龕上的龙头形象很相似。此外，新的花鸟、植物纹样，如莲荷、牡丹、芙蓉、海棠、鸳鸯、白头翁等在织绣物中开始增多。最重要的是外来文化因素进入织绣工艺品中。吐鲁番阿斯塔那墓出土北朝方格兽纹锦、高昌章和十一年（公元541年）文书同出的化生纹锦、高昌重光元年（公元622年）文书同出的“天王”化生纹锦，织出了狮、象和佛教艺术中的化生、莲花等中亚、西亚习见的花纹。与高昌延昌三十六年（公元596年）和义和四年（公元617年）两衣物疏同出的联珠对孔雀“贵”字纹锦和套环对鸟纹绮，都采用了波斯萨珊王朝的图案。一些作品在技法上改用中国西北少数民族惯用的斜纹纬线起花。这样，丝绸之路的织绣工艺品有了更高的贸易地位，并在文化交流的天地空间内，取得更大的进展。

除了丝织工艺有如此重要的成就，棉纺织业也有相当引人注目的内容。三国时吴人万震在《南州异物志》中记载交广一带有一种古贝木，“此木熟时，状如鹅毳，中有核如珠珣，细过丝绵。人将用之则治出其核，但纺不绩，任意小抽相牵引无有断绝”，可以织成布。这种树应是木棉树。其后，张勃在《吴录》一书中也说：“有木棉树，高大，实如酒杯，口有绵，如蚕之绵也。又可作布，名曰白縠，一名毛布。”此外西晋人华峤在其所著《后汉书》中也提到当时注在川滇一带的哀牢夷，常用梧桐木华织以为布。这种布幅广五尺，洁白而不受垢污。这种布应为棉布。西域地区的棉纺业更为发达，《梁书·诸夷传》说高昌国“多草木，草实如茧，茧中丝如细，名为白叠子，国人多取织以为布，布甚软白，交市用焉。”1964年在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13号晋墓中出土的一件木俑，身着棉布织成的衣裤。新疆于田县屋于克来

---

发掘报告见《北京地区的又一重要考古收获——昌平白浮西周木椁墓的启示》（《考古》1976年第4期），鉴定报告见孔祥星、刘一曼《中国古代铜镜》第18页（文物出版社，1984年），检测报告见何堂坤《中国古代铜镜技术的研究》第266页（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年）。

遗址北朝墓葬中也出土用棉花织成的褙褙布以及蓝白印花棉布。此外，吐鲁番出土的蜡染棉毛织品，是中国棉织工艺情况最早的实物例证。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织绣工艺从设计到生产，包括行针、配色、施线、图案、花纹样式、印染等，都较两汉时期有了较大进步，丝绸之路在中国战乱不已的时代仍保持相当程度的繁荣，这与中国的丝绸织绣工艺长盛不衰有直接关系。中国的丝绸织绣工艺是中华民族得以向世界展示其伟大创造力的重要手段之一。

### （三）陶瓷工艺

陶瓷工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迅速发展，尤其瓷器业，不仅烧造技术提高，而且烧造地区和规模也不断扩大。南方青瓷广泛分布，各地均有自己特色的产品，北方成功地烧造出白瓷，浙江德清与余杭两地则以产黑瓷而出名。瓷器手工业的发展引起人们生活用具的巨大变化，瓷器部分地取代了陶器、金属器、漆器，并通过丝绸之路走上国际市场，这是当时中国工艺领域的重要成就之一。

浙江省是中国最早生产瓷器的地区，也是最主要的青瓷产地。浙江省的上虞、宁波、余姚、鄞县、肖山、金华、永嘉、德清、吴兴、临海、绍兴、丽水、奉化等县市都发现有六朝时期瓷窑遗址，以上虞窑最为重要。

上虞是中国青瓷发源地，窑瓷遗存可以上溯商周时代的陶窑。东汉时上虞已烧出青瓷和黑瓷，到了魏晋时期，窑址从7处增至60余处，产品种类与数量也大为增加。上虞青瓷胎质致密坚硬，釉色晶莹光滑，南京附近六朝墓葬出土青瓷大都是上虞产品。其中西岗晋墓出土的40件瓷器，种类多，造型精致，青瓷羊的釉质均净无瑕，光彩晶莹。青瓷带盖小盂，通体施釉，压印斜方格纹，盖纽由一对立体的雏鸟组成，生动可爱。此外江苏金坛具出土一个青瓷扁壶，腹部刻有“紫是会稽上虞范休可作者也”的铭文，南京光华门外赵士冈4号墓出土青瓷虎子，腹部有“赤乌十四年会稽上虞师袁宜作”铭文，说明上虞青瓷曾代表当时最高工艺水平。

浙江德清和余杭除生产黑瓷外，也烧造青瓷，质量与上虞相仿。江苏宜兴均山窑发现从东吴到西晋的6处瓷窑遗址，显然也是重要青瓷产地。浙江温州除产一般青瓷外，还生产褐彩装饰青瓷。褐斑釉青瓷最早见于南京发掘的东吴建衡二年（公元270年）墓中褐色釉双系瓷罐，烧造这种褐斑青瓷需要较高工艺技术水平，一方面必须充分掌握烧窑的火力和温度，另一方面必须对含铁成分有效控制，一次烧成。它的出现，突破了单纯的青色，为后来的多色釉瓷开辟了道路。

长江中上游的湖北、湖南、江西、四川等地，烧造瓷器时间较江浙一带为晚，西晋时才有瓷器生产。这些瓷器釉色多为黄绿色，由于胎、釉烧成温度不一样，釉面普遍开冰裂纹；胎与釉结合不够好，釉层易于剥落，所以质量不如江浙一带。但其中也有一些精品，如武汉何家大湾齐永明三年（公元485年）刘凯墓中发现的莲花尊，通高32.8厘米，盖面浮雕莲花瓣，盖口密合，大小一致，颈上部饰迎莲，下刻忍冬，中间刻以凸弦纹，椭圆形的腹壁饰浮雕仰覆莲，工艺复杂精美程度与江浙一带产品不相上下。江西与四川也有青瓷窑址，虽然技术水平较江浙仍有差异，但却将青瓷生产区域扩展到长江流域各地。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南方制瓷工艺已相当成熟，在瓷器的成型技术方面，普遍使用拉坯成型方法。拉坯用的陶车采用比较进步的瓷质釉顶碗装置，不

---

何堂坤：《关于我国古代“破镜”重圆技术的初步研究》，《四川文物》1988年第6期。

《傅子·贵教》。

《傅子·问政》。

《傅子·仁论》。

《傅子·举贤》。



仅提高了成型速度，而且可以保证器型规整，胎壁厚薄一致。同时，还采用拍片、模印、镂雕、手捏等多种成型方法。于是，产品形式多样，许多复杂的雕塑形态得以出现。浙江金华地区首先使用化妆土，它的主要作用是使粗糙的坯体表面显得光滑整洁，并能覆盖坯体较深的颜色，使釉层的外观显得更为饱满柔和。施釉时普遍使用了浸釉法，保证釉层厚而均匀。当时普遍使用大小不同的多齿圆形窑具和筒形窑具，以适应产品的多种类生产需要。这一时期南方瓷器种类主要有两大方面，一是生活用具，如罐、尊、壶、耳杯、碗、盘、洗、高足杯、水注、多子盒、香熏、唾壶、虎子等器物。另一是随葬明器，如谷仓罐、簋、磨、碓、米筛、畚箕、猪栏、羊圈、狗圈、鸡笼、鏊斗、灶，以及各种人物俑和动物俑。

南方瓷器的装饰艺术基本是在中国传统陶瓷造型与装饰艺术基础上发展的，三国时与汉代区别不大，西晋时出现较复杂的器型，如谷仓罐和一些动物形状的日用器及明器，如鹰首壶、蛙形水注、狮形烛台、熊形灯、猛兽尊、羊尊等。这些动物形象塑造逼真传神，装饰纹样采用划、印、堆贴、塑等各种手法，还常在器物的肩腹部或口沿划弦纹，或压印斜方格纹、联珠和禽兽纹等。或是在器物上堆贴铺首、忍冬、辟邪、朱雀、白虎、人物和佛像等。东晋以后，纹饰趋向简朴，盛行褐色点彩和手法简洁的弦纹，同时莲花纹饰增多，并出现莲花罐、莲花尊。罐、壶、碗等器形逐渐由肥矮变为瘦高，而且重心下移，不仅造型美观，使用也更加方便。

北方瓷器业发展晚于南方，晋初徐州贾汪镇石室墓出土的一件浅绿色青瓷壶明显来自南方，说明直到西晋时北方尚无瓷器业。直到北魏迁都洛阳后，北方墓葬中的瓷器才逐渐增多，大约由此时起，北方开始仿效南方发展青瓷烧制，但工艺技术明显不够成熟，胎质一般比较粗糙，常有黑点和气孔。东魏、北齐时期，北方制瓷业有了迅速进步，墓葬中的瓷器不但数量增加，而且品质大为提高。如河北景县的兴和二年（公元540年）高雅墓出土瓷器8件，兴和二年到武定四年（公元546年）吴桥县封思温夫妻墓出土瓷器6件，赞皇县李希宗墓出土瓷器16件，平山县崔昂夫妇墓出土瓷器15件。这些出土瓷器大部分是青瓷，也有一些黑瓷或黄瓷。这些器物已具北方风格，粗壮饱满，浑厚质朴。基本属于日常生活用具，几乎没有明器。

北朝青瓷精品是河北景县封子绘墓与祖氏墓所出4件仰覆莲花尊。这4件器物体型高大，最高者达40厘米，造型宏伟，装饰瑰丽，运用了印贴、刻划、堆塑等艺术手法，器皿上下遍施纹饰，给人以精美之感。而且釉色均匀，釉与胎之间结合得也很牢固，无脱釉现象。这说明北方制瓷工业已逐渐赶上南方。与此同时，北方也出现黑瓷，河北平山县崔昂墓出土1件黑釉四系罐，即为北方黑瓷典型器物，与浙江德清窑黑瓷有显著区别。

北方制瓷工艺最重要的成就是生产出了白瓷，河南省安阳市北齐武平六

---

《三国志》卷二十九，《虞翻传》，南朝宋裴松之注引《吴书》。

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卷七，《如是我闻·一》。

《考古通讯》1956年第6期《河北吴桥县发现东魏墓》。

《考古》1977年第6期《河北赞皇东魏李希宗墓》。

《文物》1973年第11期《河北平山北齐崔昂墓调查报告》。

《考古通讯》1957年第3期《河北景县封氏墓群调查记》。

年(公元575年)的范粹墓中出土9件北朝白瓷器,为迄今所见最早白瓷,其种类有碗、杯、三系罐、四系罐、长颈瓶,造型与北朝青瓷大体相同。胎料经过淘练较为细白,没有上化妆土,釉层薄而滋润,呈乳白色,但仍普遍泛青,说明白釉中含铁量偏高,火度也偏低。不过,白瓷的出现说明中国制瓷业取得重大进步,人为地控制胎釉中的含铁量,克服铁的呈色的干扰,已经为工匠们所认识。白瓷出现为以后各种彩绘瓷器产生打下了基础。

陶器在魏晋南北朝时继续生产,由于大量用于明器,于是生产技术也有提高,最有代表性的是铅釉陶器。河北景县封氏墓群出土的黄釉高足盘、绿釉碗、杯、瓶、盒、灯等器物造型优美,釉声晶莹匀润,皆为素面。河南安阳范粹墓出土的几件黄釉扁壶,更是陶器系列中的精品。扁壶造型十分别致,明显受外来风格影响。胎质细腻,釉色呈深黄色,莹润透明。壶作扁圆形,上窄下宽,短颈直口,颈肩之间有联珠纹一周。肩部凸起两个小系,可以穿带。壶的两面刻划有两幅乐舞图,每幅由5人组成,中间1人在莲座上起舞,左右各2人伴奏。5人均均为深目高鼻,身着窄袖长靴的胡服。这种扁壶很可能是模仿金银器制造的,由于制作精良,曾被误以为是瓷器。这时的铅釉陶器中还出现了多色釉,如在黄地或白地上加绿彩,或黄、绿、褐三色同时并用。这种多色彩釉器物即为著名唐三彩的先驱。

陶器由于大量作为明器,便具有一定程度的雕塑性质。四川绵阳出土的伎乐俑、舞俑、工作于水田的俑都很生动,南京丁家山、禹县白沙晋墓出土的陶俑、陶兽、陶家畜、镇墓兽等作品已有细部刻划,不象汉代全凭彩绘。凹凸的线条表达着形态的体面关系,使雕塑陶器的工艺手法更趋于现实。

北魏的陶塑十分丰富,如洛阳北魏元邵墓,出土了100余件陶俑,有文吏俑、武士俑、骑兵俑、伎乐俑、舞俑、侍从俑,还有马、驴、骆驼、牛、猪、镇墓兽。将这些俑组合起来,可以看到墓主人生前出行、宴乐、居住的生活情况。北魏司马金龙墓出土陶俑达367件,学者论证这些陶俑从4个方面反映了其时代特征:从陶俑的组合中,可明显看到墓主人的生活习俗,有浓重的汉化特色,例如呼和浩特北魏墓中出土的女舞乐俑,头戴风帽,窄袖长衣,或立或坐,有的翩翩起舞,呈现吹、弹等优美动作,生动活泼。这是汉画中常见的,可见汉代传统的生活方式给北魏统治者以深刻影响。再如北魏元邵墓中陶俑,无论是仪卫、部曲俑,还是奴婢、伎乐俑,都是构成墓主人出行画面的主要题材,这与时代相近的邓县彩色画像砖上出行图的题材,极其相近。就从个体形象上,也可以看到北魏统治者实行“汉化”政策后的生活习俗。如曲阳北魏墓中的女俑,身穿开领宽袖长衣,腰部束带,这完全是“褒衣博带”式的汉服,而不是“夹领小袖”的胡服。在北朝陶俑中,部曲俑数量极多,如司马金龙墓中武士俑、骑兵俑占总俑数的56%,可见当时贵族地主各自拥有的武装势力。反映了鲜卑人传统的经济特点,刻画了鲜卑人的形象特征。北魏司马金龙墓中牲畜成群,可能还有畜牧经济遗风,许多陶俑深目高鼻,满脸髭须,身着窄袖长衣,腰系带,足穿靴,与中原常见胡俑有所不同,可能是鲜卑人的形象。从形式风格来说,陶俑类型增多,有身材修长、面目清秀的女俑、乐舞俑,又有勇猛有力的武士、骑兵俑,尤其马、甲士俑,更是北朝时期特殊遗物。在塑造风格上加强了写实

---

《晋书》卷49《嵇康传》。

《北齐书》卷四十一《元景安传》。

的技巧，司马金龙墓中的陶马，不象汉代陶马那样头颈高昂，而是比例匀称，肥壮肢短，具有蒙古马的特征。

东魏、北齐、北周时代的陶俑更多，如河北磁县东陈村东魏墓出土陶俑 130 余件，北齐高润墓出土陶俑 381 件，河南安阳北齐范粹墓、山西祁县白圭北齐韩裔墓、河北平山北齐崔昂墓，均有大量陶俑出土。这些陶俑的生活趣味加强，如范粹墓中一件仆侍俑，左肩斜背行囊，略呈步行状态，体现了生活中的实际形象。一件骑马俑，驭者双目前视，双手向前作持僵状，与马昂首前视方向一致。马的鞍辔俱全，施以璎珞装饰，再涂上红、蓝颜色，甚至贴金，用具体的艺术证实了人们在生活中具有表现美的意趣与行为的要求。

北朝陶俑几乎全部是模制，黑胎骨，加以彩画。但在刻画人物形体与服饰方面，又不完全依靠彩绘，大多通过塑造凹凸面的方法来表现。对不同民族的形体相貌，并不完全依靠服饰差异来表现，而是多从五官的结构特点来表现。对于动物俑，更偏重古拙纯朴风格，尤其大量骆驼俑出现，体现了丝绸之路贸易活动对社会的极大影响。

南朝陶俑数量不多，大抵古拙浑朴，两汉传统基本未能摆脱。不过因瓷器业发达，瓷塑俑出土较多，有瓷狮子、瓷羊、瓷鸡、瓷人俑等。南京板桥镇晋墓和高家山六朝墓中出土了堆塑人物塔式罐，罐腹浮雕 8 匹马，马上有骑士，罐上部为双层雕塑群，上为一建筑物，有四门，门下各坐 2 人；四角各设 1 小罐，罐上各附一雀。下层有众多的人物及飞鸟。南京甘家巷高物一号六朝墓中的魂瓶，造型奇特，为稍带褐色的黑釉鼓腹罐，上一层为方形陶层，屋壁四门各置一尊佛像，围绕方屋四周，又置 7 尊佛像，瓶颈正门中还有一佛像。这样的艺术作品，不仅是陶瓷工艺的佳作，也是雕塑艺术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陶瓷工艺是一种综合性艺术形式，它密切联系生活，既有实用性，又有观赏性，于是总能引起人们的兴趣。

---

《三国志·魏书·张既传》裴松之注引《魏略》。

《三国志·魏书·钟会传》裴松之注引《何劭王弼传》。

《考古》1979 年第 3 期。

孟乃昌：《汉唐消石名实考辨》，《自然科学史研究》1983 年第 2 期。

《难张辽叔自然好学论》。

《考古》1963 年第 6 期。

张光福编著：《中国美术史》第 199 页。

#### （四）金银器加工

金银器加工是古代使用金属制品必须经过的过程，其历史虽然可以上溯至商周时期，而且在秦汉时期有了极高的技术水准，但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仍然表现出具体的时代特征。在这一战祸深重的历史阶段，统治者并未放松对奢侈品的追求，有关金银细作的工艺一直要求精益求精。学者曾依照墓葬材料进行统计，发现有金银饰品的晋墓比例高于有金银饰品的汉墓比例，而且这种情况无论南方还是北方都不例外。这种追求金银器的风尚对于金银器加工工艺自然是一种促进，于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金银器加工工艺得以继续显示其特有的价值。

这一时期的金银器制作最主要的产品是铜镜。自三国战乱以后，铜器生产仍在继续进行，但铜矿开采量减少，兼制瓷业、冶铁业迅速发展，铜制器皿的发展受到限制，只有铜饰件、铜镜、铜弩机、货币等仍保持旧有的规模。从部分铜镜铭文看，当时北方铸镜中心可能在徐州，南方铸镜中心在会稽郡的山阴县（今浙江省绍兴）和武昌（今湖北省鄂城）。此外四川成都一带的铸镜工艺也比较发达。

铜镜的纹饰和技法基本都沿袭东汉，北方主要是柿蒂连弧纹镜、方格规矩镜、简化规矩镜、兽首镜、夔凤镜、盘龙镜、位至三公镜等，南方主要是神兽镜和画像镜。神兽镜以汉末流行的半圆方形带神兽镜和重列神兽镜居多。画像镜主要在浙江绍兴地区发现，这种镜所雕铸的人物受“传神写照”画风影响，极为生动，几乎完全脱离了图案化。其内容有“东王公”、“西王母”神人车马镜，以及历史故事镜。常见为吴王与伍子胥故事，常将镜面分为4区，每一区表达故事中的一个重要情节，四个场面如同连环画一样，组成一个完整的历史故事。这种画像镜在技法上浮雕层次多，铜的质量也较其他镜为好。由于佛教盛行，佛像镜也是一个相当普遍的选题。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金玉珠宝加工工艺以1965年在辽宁北票县西官营子北燕冯素弗夫妻墓出土文物为代表。北票靠近朝阳，那里曾是北燕都龙城，也称昌黎。墓葬年代是北燕太平七年（公元415年），出土的珍贵工艺品很多，其中的金冠饰，由六枝形顶花和压印佛像纹饰的山形金片组成，有一片金片是镂空图案，焊以金丝金粟，并嵌一对眼睛似的灰石珠。做工十分精细，据说可能就是源于汉地而流行于鲜卑族的“步摇冠”。墓中出土的铜器有带着环链的兽头提梁壶、罐等容器，许多盘、盏、小壶上均加有鎏金、马镫、车马饰上也大量使用鎏金、贴金、错金、银饰工艺，甚至每一个铜虎子也要精雕细磨，四个龟钮印章中的3个鎏金，一个是纯金制品。除了这些金银器之外，还有珠宝玉器，计有琥珀珠、水晶珠、绿石珠、琉璃珠和玉盏、刻玉剑饰。其中玉器加工为中国传统工艺，琥珀珠、水晶珠等大多依靠从海外输入。最有意义的是墓中出土了当时颇为奇缺珍贵又足以炫耀财富的玻璃器具，共5件。1件碗，闪淡绿色，光洁明彻，体薄工精。1件杯，深绿色，质地纯净，色泽鲜丽。钵1件，残碎复原，质色与碗同。豆形残器1件，还有1件鸭形玻璃注，横长身，张扁嘴如鸭，长颈鼓腹，细长尾。颈腹部用玻璃条盘卷作装饰。背上粘双翅，全件通长20.5厘米，腹径宽5.2厘米。此外，河北景县封氏墓也出土绀红色及青碧色玻璃碗杯。玻璃加工工艺最早出自埃

及，丝绸之路开辟后，玻璃由西域进入中国，称“琉璃”，汉代中国已经输入琉璃加工工艺，并与长沙楚墓出土琉璃璧和琉璃印章为代表的中国琉璃工艺结合，形成新的工艺体系。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琉璃器便反映了这个中外文化交流项目发展的情况，这些琉璃器的形制与中国的瓷器形制十分类似，说明这些琉璃器是中国自己制造的，而且是吸收了外来文化因素的创造性作品。

除了辽宁北票冯素弗墓，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金玉珠宝细作工艺品还有在河南洛阳的西晋元康九年（公元 299 年）徐美人墓，墓中有包金花饰，质地轻薄，雕镂精细，部分饰品上嵌有珠石。北京的西晋永嘉三年（公元 309 年）王浚妻华芳墓中，出土一个圆径约 26 厘米的虎纽银铃，铃上饰以银丝捏成的正作演奏姿态的 8 名伎乐宫人，伎乐两侧各镶红、蓝宝石，伎乐下部又各悬一镶宝石的小银铃。工艺之精巧，达到前所未有的程度。江苏宜兴周墓墩一号墓与湖南长沙黄泥塘东晋墓也出土各种金银饰品，有簪头饰、篮形饰、球型饰、垂露形饰与各种粟状金珠累铸小饰具。其他一些金指环、银指环、金镯、银镯也达到较高工艺水准。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工艺制品尽管仍是各族统治者追求奢侈品的产物，却也闪烁着工匠们的智慧光辉。在那样一种因专制统治而形成的沉闷与痛苦的气氛中，工匠们将感情移借于对具体产品的刻意追求上，使各种制品体现出他们对美的理想追求，形成生生不息的创造力，这是那些令人眼花缭乱的工艺品得以产生的最根本的原因。

---

《三国志·蜀书·费祎传》。

《宋书》卷四十三《徐羨之传》。

《梁书》卷三《武帝纪》。

《梁书》卷三十二《陈庆之传》。

## 八、结语

中国艺术一直发展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才在文化人中唤起了普遍的自觉，赋予艺术以独立的价值，并且有意识地推动着那前所未有的艺术创作活动。在匆匆叙述了魏晋南北朝艺术情况后，无论是作者还是读者，都企图解释导致这一历史现象产生的原因。虽然历代学者已经指出民族纷争到融和，丝绸之路开辟带来的中外文化交流形势，“东汉以经学为背景的政治实用主义的陵替，及老庄思想的抬头”，玄学与佛教思想的影响，与世家大族把持选举制度密切联系的“人伦鉴识”活动，都是导致魏晋南北朝时期艺术实践丰富多彩的原因，但在这一系列原因的背后，是一种相对自由的精神扭转了自秦汉大一统封建专制政权对思想文化的禁锢局面。

三国时曹刘之争、曹氏与司马氏之争，西晋时的八王之乱加上永嘉之乱，随即又是长期的民族纷争，一方面导致从事艺术实践的文化人迫切需要逃避残酷的现实，求得精神上的安息之地；另一方面，统治者内部争斗，实际是削弱了秦汉大一统封建专制政权对文化与思想的禁锢能力，于是士人争取精神自由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有所实现。魏晋士人的清、虚、简、远等特征，虽然被解释为是一种生活情调，却也不可否认是一种精神超越的结果。这种精神超越就本质而言是自由的，既体现出对传统儒学说教的失望，又体现出个人的生存信念与人生价值判断标准。没有这样一种自由的精神境界，是不可能进行如此精彩纷呈的艺术创造的。

这种自由，是极其有限的相对自由，而且仍然要建立在忍受极其严重的阶级剥削与压迫的人民辛勤劳动基础之上。于是，那些从事艺术创作实践的士人，只能表现在移情于山水、书画、音乐、舞蹈等空间的“逍遥游”方面，诸如敦煌莫高窟、天水麦积山、大同云岗、洛阳龙门、拜城克孜尔千佛洞等震惊世界的艺术杰作，却是在中外文化交流这一更为广阔的历史空间中完成的，那些在岩壁与洞穴中凿石塑像描色的无数工匠，才是创造这辉煌艺术世界的动力。真正的创作自由的情感，实际埋藏在他们的心底。

艺术是体现理想追求的实践活动，历史是人们按照某种构想又必须依照客观现实条件进行创造性实践活动的结果，于是在人类的历史长河中，会出现一批又一批标志时代的艺术作品。相对人类的各种社会实践活动，艺术仅是一个极小的领域，但是，任何社会实践活动都有其理想追求的指导，于是赋予艺术在人类各种实践活动中的生命力，历史遗留下来的艺术作品，便也成为历史的里程碑。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艺术作品，自然是那个时代的真实反映，不过，作品中所凝聚的中华民族的理想追求与创造精神，却是可以无限延伸的。

